

敬 献 于  
钦委财政委员会之一员  
乔治·李特勒屯大人

财政委员会委员执事台前：

我请执事许我将大名题于本献词之端，其事虽始终遭执事之拒绝，而我仍坚决认为，我愿执事之护持此书，绝非分外之想。

首先，此书所以能有开始之一日，即须归功于执事。我最初念及从事此种写作，实出于执事之意愿。此事已逾多年，或早已为执事所遗忘；但在我视之，则执事之意愿即性同诰谕，我一旦铭之于心，即永无磨灭之时。

其次，此书苟非出于执事之助，则将永无完成之日。执事闻吾此言，且请毋需惊异。我决无意使执事蒙从事稗官小说家言之嫌。我所以称此书出于执事之助者，只欲说明，我在写此书之绝大部分岁月中，衣食之费多赖执事之资助：此又一事须我提醒执事者；因执事对某类情事特易遗忘，而我则希望对此类情事之记忆永胜于执事也。

最后，此书之所以得有今日，亦出于执事之赐。如在此书中，曾经写出一颗仁爱之心，如人所乐于称道者，而此仁爱之鲜明强烈，又远胜他书所写，则凡执事之友朋中特别深知执事者之一，谁复一见此书而不知其中所写之仁爱从何处模拟而来者？我可自信，世间决无人谬加恭维，以其所模拟者为我自身。但此并非我所计者；我只愿世人皆能承认，我所模拟之二人（亦即世上最仁爱善良、最应受景仰之二人），皆为对我忠贞坚定、热诚护持之良友是也。我有此二良友，本可心惬意足，但我之虚荣使我欲在二友之外复增一友。其人不仅在阅阅方面，且在为公为私、对内对外之道德方面，均极伟大高尚，其人即白德弗得公爵。我于此处，一方对公爵之隆遇优宠，满腹洋溢，铭肌镂骨，另一方又须请执事见谅，因我又须提醒执事，我所以邀公爵之青睐，实由于执事之推举也。

我现仍欲一明究竟者，即我恳执事假以大名，以光耀此书，为何遭到拒

---

乔治·李特勒屯（George Lyttelton, 1709—1773），即李特勒屯男爵第一，英国政治家兼作家，受教育于伊登公学及牛津大学。在政治上，和当时执政沃勒剖勒对立。1755—1756年官至财政大臣。为菲尔丁和蒲伯之好友及文学之热心维护者。他和菲尔丁在伊登公学同学，在菲尔丁写此书时，曾数助金钱。菲尔丁作此献词时，他官财政委员会委员（1744—1754）。（委员有数员，最多可至五人，故此处有“一员”之称。）他于1748年荐菲尔丁为伦敦威斯敏斯特城区治安法官，其人为本小说中奥维资乡绅的底本之一。英国从前有恩主之风俗或制度，即一文人须投靠国王或贵族，以得其保护或资助，文人则报之以特殊尊崇，或供王室人员及宾从之消遣娱乐。此风极盛于16世纪，至18世纪始衰，至19世纪始绝，因流通图书馆兴起，报章杂志亦有更多读者，文人都转而依靠广大读者矣。但18世纪之政党及其领袖亦成为恩主。文人之著作，例须献给恩主，献词当然要颂扬。（李特勒屯之名本为Lyttelton，但本小说皆误拼作Lyttleton。）

这是艾林（Rajlph allen, 1694—1764, Allen读[lin]），尝为巴斯（Bath）邮局长，或曰代理邮局长，并于1742年作了一任巴斯市长。以承包经营越野邮传业务致富（每年收入12,000镑）。广作慈善事业。为本书奥维资之主要底本。他和蒲伯书信往来，对菲尔丁自其《约瑟·安德鲁传》1742年发表前不久即开始慷慨资助，后继续不断，直至菲尔丁死后，对其家人，尚有馈赠。

白德弗得公爵即约翰·罗素（John Russell, 1710—1771），为白德弗得公爵第四，英国政治家，作过国务卿（1748—1751）、爱尔兰总督（1756—1761）等职。他于1748年，通过李特勒屯之推荐，任菲尔丁为伦敦威斯敏斯特城区治安法官。

绝？噫，执事对此书奖誉称扬，过甚过汰，因使执事羞见大名于献词之端也。然而，苟此书使执事不羞于赞扬之，则我此处所言者，亦无可且不宜有使执事以之为羞者。我决不能因此书曾受执事之称扬而即放弃此书应受执事提携奖掖之惠。因我虽应自承受恩实多，但执事对此书奖掖提携之惠，却不在我所受恩之数。盖我深信，此所恳请与友谊无甚关联，以其既不能左右执事之明断，亦不能有伤执事之正直也。执事之仇，如应称赞，执事亦必不论何时皆称赞之，而执事之友，如有过失，执事亦必不谬加称赞，至多亦不过不加可否而已；即或友人过受苛责，执事亦不过轻为缓颊，不能反加称赞也。

以此，我颇疑执事之所以拒我所请，实以执事有美行而不欲为人称誉之故。我固尝留意矣，执事与吾其他二友，有一共同之点：即己之善行，虽有人轻微道及，亦均非所乐闻。执事诚有如彼伟大诗人对执事三人中之一所称道者（彼虽只称道一人，实可同样用于三人而无愧）：汝

为善不使人知，见誉面红耳赤。

执事恶人之誉，既如世人恶人之毁，则执事见我深知执事之品德而生畏心，固应然矣，盖所惧在毁，则受害者所受之害愈大，其毁愈甚，其可畏亦愈甚；执事既俱誉如惧毁，则受恩者所受之恩愈大，其誉亦愈甚，其可畏亦愈甚。是执事畏我之誉，正与他人畏人之毁相同也。

且此惧毁之心，势必与其人取毁之道俱增，其人有以取毁之道愈多，其所受之毁亦愈多，其惧毁之心亦愈甚。如其人终生皆为受毁之的，而一旦为发怒之毁谤者所乘，则其战栗也固宜。以此理推之，执事既见誉而生厌，则我使执事生厌，事固甚明。

然而我有下忱，如执事信之，则我之所欲，即可得满足而无疑，此下忱亦即：我将永以执事性之所喜者置于我心之所欲者之上是也。我于此献词中即可以此意之明显实例置于台前，因我于此献词中，决取一切献词为范本，其所著笔非施惠之人所极应身受者，而为其人所最喜瞩目者。

以此，我毋须更有赘言，而径将数年辛勤所获献于台前可也。此辛勤所获究竟有无可取之处，执事已所深知。苟由执事对此书加以称赞，我径亦认为其尚可见重于世，则我此种尚可见重决不能谓之虚为虚荣；因执事如对任何他人之所作有所赞扬，我亦毫无保留而惟执事之意见是从也。自其消极方面言之，我至少可得而陈者，即我苟明知此书有重大缺陷，则决不敢腆颜求执事对此书加以奖掖护持也。

我所希望者为：读者见施惠于我者之大名，即可于开卷之时深信不疑，在全书中定无有害宗教、有伤道德之处，决无不合严格礼教风化之点，即最纯洁贞正之人读之，亦决不至刺目而忤意，不但此也，我且于此处郑重宣称，我在此书中全力以赴者，端在善良与天真之阐扬。此真诚之目的，曾谬

---

诗人指蒲伯（Alexander Pope）而言。所引见其《讽刺诗尾声：第一对话》第136行。其所称赞之人即艾林。“为善不使人知”一语，在19—20世纪时，已成陈词滥调。

菲尔丁于1748年在他的朋友散得孙·米勒家宴后，朗读此小说手稿之一部分，在座者除主人夫妇外，有利特勒屯、批特等。二人极赏此书，利特勒屯且为之游扬，以为此书出版时之准备。故在此献词中，前言“执事对此书奖誉称扬”，此处又言“执事已所深知”。

蒙执事认为已经达到，实则此种目的，在此类著作中为最易达到者。因一副榜样即一幅图形，在此图形中，道德即成为有目共睹之实物，且于其玉体莹然裸露之中，使人起明艳耀眼之感，如柏拉图之所称道者。

除阐扬道德之美以使人仰慕敬爱而外，我并使人深信，人之真正利益端在追求道德，以此试图诱人以道德为动机而行动。欲达此目的，我并表明：内心之平静为道德及天真之伴侣，罪恶之

渐稍有变化。菲尔丁在本书第15卷第1章第2段中，也径以道德和智慧等同起来。又柏拉图在《理想国》第3卷第12章第402节里说，“如灵魂之美与形体之美，协调和台，铸于一型，成为一体，则凡能鉴赏此图形之人观之，即目所能睹之景象中文最美者。”可与此处所引参照。

《汤姆·琼斯》主要之伦理主题，是围绕道德而转的。而菲尔丁所选择的办法，以阐明此主题，则尽含于柏拉图道德使人起明艳照眼之感一语中。菲氏此段献词，实概括此小说全书之论叙。其书即将此抽象之概念，转变而为有目可睹之具体亭实。据西塞罗《论职份》第1卷第43章中所说，智慧分两种，理论性的与实践性的，即sophia与prudencia。掌握sophia（即前之）为柏拉图哲学之最终目的，取得prudencia，则为罗马之卓士（vir honestus，古罗马“骑士”之称）所追求。菲尔丁在《汤姆·琼斯》，一书中，就是想要把这些互相纠缠的伦理概念所有的本质、功能及关系，用具体人事，指示阐明。

所得，永不能偿内心平静之所失。且平静一失，罪恶于其空处引入吾人之胸中者即为恐怖与焦虑，即使罪恶有所得，亦不能与恐怖及焦虑相抵。再者，此种所得之本身既概无价值可言，且其达此种目的所假之手段，非但卑鄙而可耻，甚而其至佳者亦均不能稳定，或更往往充满危险。最后，我亦力图使人相信，道德与天真，除缺乏审慎而外，几无其他可使之受到损害；惟有缺乏审慎，始往往使之误陷欺骗及邪恶为之所设之牢笼圈套中，我所最致力者即在于此。因此事之教育为一切教育中最易有成功之望者。盖化贤人为哲人易，化恶人为贤人难，此我所深信者。

为达到此种目的，我于此书中用尽我所善为之“谐”与“谑”，以喜

---

柏拉图的《费卓斯》250 D节（页这节数）里说，“吾人不能用视美之眼光以视智慧。苟智慧肯以美之清晰形象现身于吾人之前，则吾人应以如何热烈之爱，欲据而有之乎？”西塞罗在《善恶概念异同论》第2卷第16章第52节，引柏拉图之言曰，“柏拉图说，眼为吾人最锐利之感官，但吾人不能以之视智慧。如智慧能为目所见，则它将引起如何如灼如焚之爱乎！”但他在《论职份》第1卷第5章第15节里，把智慧改为道德，说，“道德本身之面目，以比喻明之，如可为目所见，则如柏拉图所言，能引起如对智慧最惊人之热爱”他在《论职份》第1卷第43章里又说，“道德中之最先者为智慧。即希腊人所谓者也”。菲尔丁在他办的期刊《斗士》1740年1月24日一期里说，“如柏拉图与西塞罗所言不误，则能看到道德之人，即将为伊之美所深迷而热爱之。”此处献词所说，又与《斗士》中所说微异，“玉体莹然裸露”，显为菲尔丁所加。故此语虽源于柏拉图，但经辗转译，援引，逐

此处之“谐”与“谑”，纯属意译，原文为wit与humour。wit详见本书第1卷第1章所引蒲伯诗注。此处只言其与本书之关系。wit既为“识敏语警”，如后注所详，故虽在本书中多处可见，但菲尔丁多用之于自己的发挥及评论，而不以之为出于角色之口，因本书既为本乎自然而写，则实际无人发言，皆合于注中所说的性质。菲尔丁生前，常有人称之为wit，此乃wit之另一意义，指有wit的人而言，谓其人想象活

怒笑骂鞭策人类，使之鉴于己身所习之愚昧与邪恶

点，这种特点就产生了humour。他论humour既如此，则已非汉语中之“幽默”，故另以“工谑善谐”译之。至于wit与humour之别，可简言之如下：自18世纪中期以来，往往把二者并举或互列，好像它们同样都是玩笑、谐谑之主要来源。亥兹利特在《英国喜剧作家》里说，“‘识敏语警’永远需要两种概念互相比较，而‘工谑善谐’则能由所考虑的事物本身而起。扣勒锐济在《识敏语警与工谑善谐》里说，“‘识敏语警’永远引起惊异之感，且趋向于非个人的，而‘工谑善谐’则为在发现可笑之事物中内在所有之性质。”所有这些区别都表示，在识敏语警中，须具备理智，而在工谑善谐中则否。

而改之。我于此善意之企图究成功几许，只有全凭坦率读者之评定。我所要求于读者仅有二事：（一）读者不能于此书求全责备；（二）苟此书某部或有优点，而其他部分则无之，亦请读者见谅。

属笔至此，应即毋庸再向执事喋喋矣。我本欲写献词，而实则献词已衍而为序言矣，然我又有何术能使其不如此乎？称扬执事我所不敢，而避而不为之方，我所知者，亦只有二途：即执事在我意念中之时，我或则完全缄默无言，或则一心转入其他意念也。

我在此札中所陈述者，非但未得执事之同意，且皆违拗执事之所欲，此我应请执事见谅者。又有恳者，我谨请执事，至少许我以此公开形式宣而称之曰，我即对执事最景仰、最感戴之

鞠躬匍匐、  
犬马厮养

亨利·菲尔丁也。

---

跃，有出语聪慧、俏皮，使人忍俊不禁之才。至于humour，则在本书中到处可见，在英国小说家中，像菲尔丁那样以人类之荒谬愚昧为可笑，即狄更斯亦无以过。但其笑不像斯威夫特，他出之以婆心慈颜，煦妪覆育，只偶尔有辛辣之味，且其方式亦多样化。菲尔丁在《考芬特园双周刊》上，曾详论humour，指出众人所见不尽相同，而最后归之为：人们不顾礼仪进退之约束、文质彬彬之节制，以达到可嗤可笑之程度或方式，尽量肆意表现其超出常情、个人独有之殊异特

此处意译。原文：“您最服从、最卑贱之仆人某某。”为18世纪时书札结束语之通套。

## 第一卷

此卷对弃儿之所叙，只尽在本史初期读者对其出生所须知或应知者。

## 第一章 卷首引言，或筵上菜单。

一个作家，不应自视是以私人身份设宴待客或设食济人的绅士，毋宁自视为开设饭馆的老板，对于所有花钱惠顾的人，一律招揽。在前一种情况下，食物都随招待者之意而定，自不待言，而且即使他之所备，极为草草，使他招待的人难以下咽，而被招待的人，也决不能有所挑剔；不但不能挑剔，他们为礼貌所拘，反倒对于摆在面前的东西，不论是什么，都得虚夸一气，假赞一番。对于开饭馆的老板，情事与此却正相反。凡是光临惠顾的客人，既然掏了腰包，那就不论他们如何食不厌精，如何嗜异成癖，他们也都要坚决要求，给他们端上来的东西，得适口可心；如果不适口可心，那他们就认为，他们有权对所备之物，肆意指摘，尽情诟责，大骂遭瘟该死。

因为有这样的情况，所以那班诚实为怀、善良居心的饭馆老板，为了避免因肴馔不合而开罪顾客起见，通常都备有菜单，以便所有光顾的人，一进门来，就可以仔细阅览。顾客通过菜单，对于想要得到的款待，有了清楚的了解，就可以作出决定，或者就在这家饭馆待下来，细细领略给他们预备的东西，或者去到另一家饭馆，享受更可口称心的食物。

对于一切人士，凡是有明达之识或明哲之智 而对二者都不吝赐教的，我们既然都不耻求教，因此对于这般诚实为怀的饭馆老板，我们也移樽请益，从他们那里得到一些启发；不但对我们全部的款待，先之以菜单总目，并且对本卷和后面各卷所供的每一样飧客之物，还备有菜单分目。

我们这里所备的是什么呢？并非其他，乃是人性。我的读者，既然都通情达理，所以他们尽管最喜珍馐美味，我却从来没担过心，害怕他们会因为我所举出来的肴馔，只有一味，就失惊打怪，吹毛求疵，生气动怒。甲鱼之为物，像布里斯托的区长先生——对肴撰有渊博学识的人——由于见多识广而深知熟悉的那样，除了鳖裙或者鳖边，是鲜美的厚味而外，还有许多各样好吃的东西，萃于一身。学识渊博的读者，也不会昧于事理，不知道人性一事，虽然在这儿只概括在一个总的名称之下，却包罗了繁多丰富的品类，所以，尽管世界上有种种荤菜素菜，而一位厨师，却可不用费事，就样样作得出来；但是一个作家，要把人性这个包罗广泛的题材，详尽无遗地精研细究，却非常不易。 —

为之长。后城市行政方面，每城又划分为若干区（ward），于是原来之行会长又变而为区长〔见英国历史家斯特布兹（William Stubbs，1825—

---

明达之识或明哲之智：原文为wit or wisdom，为双声常见语，故此处两用“明”字。

鳖裙或鳖边：原文calipash，是甲鱼紧贴上盖之下的胶质物，calipee是下盖之上的胶质物。在中国，鳖裙是甲鱼上盖好吃的胶质软边。二者在甲鱼身上之地位不同，而其为美味则一。布里斯托18世纪尚为英国第二大商港，其市府每年一度的宴会例须有鳖裙或鳖边，其区长对鳖裙自甚熟悉。英国18世纪另一作家斯特恩（Laurence Sterne，1713—1768）在他的《感伤行程记》里说到一个区长吃了三磅calipash和calipee。可见区长和甲鱼的因缘。又传记家拉克哈特（J. G. Lockhart，1794—1854）在《司考特传》第4卷第41章里说，“宴会豪华堂皇，席上罗列如区长所飧之甲鱼及鹿肉。”区长原文alderman，本为行会长。英国中古城市以渐兴起，并从封建主、寺院长老、特别是国王处，取得各种权利及自治权后，皆由各商会会长，后又由各手工业行会会长，各自管理各行，其会长皆为各行会中之最有财势者，而全市中之整个管理者，又由各行会中之最有财势者

1901)《英国宪法史》第3卷)。区长先于市长,1189年,伦敦才有第一任市长。市长普通任期一年,而区长则有终身甚至世袭者。这种市政管理,既把持在少数人手中,且市长亦皆区长互相选举,故区长亦乡任过市长,如英地志家钱勃雷恩(Edward Chamberlayne, 1619—1689)之《英国现状》(1667)(由其子约翰于1703年增订为《不列颠现状》)第1卷里说,“二十六个区长,分管伦敦的二十六个区,其中二十三个,作过市长。”通常市长和区长并举。但单举区长时更多,如此处。或以其人数多,任期长,更为人所熟悉之故。这种市政组织,到了18世纪,变为寡头政治,腐化堕落,挥霍公款,大吃大喝[见英历史家垂威利恩(G.M. Trevelyan)的《英国让会史》第11章],故此处“对肴饌学识渊博之人”等语,实属讥讽。到1835年,调查团报告,揭露了市政收受贿赂,吞没公款,措施错误等等,于是议会通过,以由市民选出之市参议为主体,他们选出市长及区长,共组成市议会。但到1888年,地方政府法才给了地方更改善的权力。

</ZSBJ00100740\_5\_3/ZSBJ> 菲尔丁时代,关于人性之实及其发动行为之原,为伦理论家激烈争辩之问题。其争辩之焦点集中于利己及利他之概念。是爱护自己,还是爱护他人,为人类最主要的动机?他们基本上自我至上,还是泛爱为重?还是这两种质素同时并存于其天性中?哈布斯主张,自我爱护是人类的基本特点,人类所有的行动都由这种感情而生,这种感情容易表现为欺凌他人的野心,不受考虑别人或顾及一般利益的约束。在另一方面,反对这种理论的则有沙夫刺勃锐、赫齐孙等人。他们并没反对,说自我爱护不是人性的要素之一,但却极力驳斥它是人性唯一的要素,甚至是主要的要素。他们一般的主张是:自我爱护的感情和爱及社会的感情,二者并存于一人之身。正当生活之秘诀即在于保持二者之合理的平衡。在这种争辩中菲尔丁惟沙夫刺勃锐是从。他相信爱护自我和泛爱众人都是人类天性中与生俱来的基本素质。把一切都单独归之于自我爱护,他好像认为,就等于否定道德之存在。在他看来,正常的人性是善与恶的混合物。如一人善多于恶,决不应因其有缺点与优点混合,而即谓之为恶人。善人亦有其过失与污点。且不能贬一切自我爱护为恶。人可追求荣誉、财富、快乐,但有节制,不过分,不逾量,即应说是自然当有。他不要求人人皆为圣贤,或人人皆为隐逸。只要合于是非之准则,不违臧否之法度。他又说,人不但彼此不同,即一人自身,时间不同,性行亦异。“自然”是一艺术巨匠,混合不同的感情于一人之心,如齐香混古颜色于云翳满天之画图。故判断人之品格最为难事,而人人皆为积习难改之演员,伪装乔饰,更增加困难。我们不能匆匆忙忙,或笼统统统,对人加以褒贬,因吾人常见善恶混于一人之身,须加黄时耗力之考查,缜密精细之批判,始能定其人果属何类。

令人担心的是:口味更高的人,也许会认为,这盘肴饌太平常、太庸俗,因而提出异议;因为书摊上到处陈列的传记、小说、戏剧、诗歌里面,除了这个题目,不是再就没有别的什么了吗?这好像不错;但是,一位专务口腹的人,如果因为在穷乡陋巷中,看到名为甘芳实非甘芳的东西,就据为口实,把所有的甘芳之物,一概以平常、庸俗贬之,那他自然要把许多真正的甘芳之物,当面错过。因为按实在的情况说,在作家所写的东西里,难得看到真正的人性,也正像在铺子里,难得遇到真正的巴庸火腿或者波娄尼亚

腊肠一样。

不过，如果把这个比喻继续用下去，那就可以说，此书全部的要点，只在作者奏刀的手段；因为，像蒲伯先生告诉我们的那样：

真正的语警识敏，只是自然装点得入化出神，  
此亦即心所常付，而善于表达者永无其人。

同是一头牲畜，身上有的部分，可以享受献于公侯筵上的光荣，而另一些部分，则可以遭到贬抑藐视的耻辱，会像悬于暴尸架上以示众的死囚尸体一样，挂在市上最令人作呕的肉架上。公

之诸概念中，剖析豪芒，以分别彼此，这样以免因相近似而误解，为协同而混淆。这是走向取譬引喻、使事用典的相反之路；而识敏语警之受人嘉赏、令人愉悦，则绝大部分正赖于譬喻征引。’”（见洛克《人类悟性论》第2卷第11章第2段。）艾狄孙引了这一段话，除加以赞同外，且增以解释说，类似、协同如太相近，则识敏语警即下成二。譬如说，“意中人之胸如雪之白”这样比喻并不能算识敏语警，但在此以外，更叹息着加上一句说，“而且如雪之冷，”则即成为识敏语警矣。艾狄孙又在《旁观者》其他好几期里，详论真伪之识敏语警。在艾狄孙前，得莱顿在《英雄式诗及诗之出规越范》里说，识敏语警之定义可以说只是“思想与字句恰当确切；或者换一种说法儿，思想与字句秀雅洁爽地与其论题恰恰切合”。蒲伯除了这儿所引，还在1704年致维切利的信里说，“真正的识敏语警，我相信，可以给它一个定义，说它是思想之恰如其份，加上以表达之看似容易。”约翰孙在《诗人传：考利》里先提到约在考利时，“识敏语警”才有了它现在〔18世纪〕所涵的意义。他给这个词所下的定义是：“那种自然而同时新颖的事物，那种虽然本不明显而在其初次表达出来的时候却被认为是恰当不移的事物，那种一个人从未发现，不明白自己为何对它失之交臂的事物。”《牛津字典》总括各家，给以定义说：“识敏语警为语言或写作中之一性质，其组成要素为思想与表达之恰当联系、巧妙结合，以其为人始料所不及，故因

---

巴庸（Bayonne），法国南部城市，其地至今以火腿著。蒲伯的《樵士录》第4卷第557行：“汝之地有培利高！汝之火腿有巴庸！”可见其在英国18世纪之见重。波娄尼亚（Bologna），意大利北部城市，其地所制之腊肠，19世纪曾被加以驴肉所制之恶名。但美国现在一句流行俏皮活儿（catch phrase），“no matter how thin you slice it, it's boloney”（“不管你‘片’得多薄，它还是波娄尼”，意为“不管你怎么说，那还完全是胡说”或“糟不可言”）。波娄尼即源于波娄尼亚腊肠。

引自蒲伯的《论批评》第297—298行。“识敏语警”译wit，实未能尽其全部所涵。盖wit为多意字，且随时不同，因人而异。苟无注释，即难明其究竟。兹仅就英国17世纪后期及18世纪此字最常用而与此处有关之意以阐明之。艾狄孙在《旁观者》第58期（1711）开端说，“无物如‘识敏语警’（wit）之受敬慕，亦无物如之少了解。我所知之作家中，无人曾公言不讳，论述此事者。”在同刊第62期开端说，“洛克先生对‘识敏语警’与‘判是断非’之同，作过令人敬慕之思考，他以这种思考所得，解释此二事为何不能为一人所兼有。他是这样说的：‘既然如此，则或可对通常所说，识敏语警及博闻强识的人，并非永有最深入之理解及最明辨之判断，作一合理之解释。盖识敏语警有赖于能在集于一处之诸概念中，运敏捷之识，析繁富之异，发现其任何类似、任何协同，使之联结缀合，以此使意念中出现快意画图、怡性景象。判是断非则与此相反，恰成对垒之势，有赖于在差别最小

而使人惊奇之感、愉快之情。”以上所引，只限一种意义，且什不及一，然已异彩纷呈，聊以示文学名词之不易译，甚或不易透彻了解而已。至英国文人对此字（或词）这种解释，受法国批评家布洼娄影响，他在他的诗文集《总序》里说，“妙语警句（原文bon mot）之所以为妙语警句，不在乎其所言无人想到，而是因为他这样说这句话的时候，用的是生动、美妙、新颖的方式。”</ZSBJ00100740\_7\_3/ZSBJ> 像悬于暴尸架上……尸体：这句原文只gibbeted一字。此处为释义（para - phrase，）译法。绞架为gallows，两直木，联以横梁，如大门框然，从横梁悬绳使绞罪人致死。gibbet本与gallows同意，但18世纪时变为以铁链悬绞死者以示众之木架，其形为独立直木，上侧伸一横木，于横木上悬尸，以为活人警戒。故译暴尸架。

侯与隶卒，如果所吃的是同一犍牛或者同一牛犊，那他们所吃的肉，并不会有什么不同，所不同的，只能是滋味怎样调和、火候怎样掌握、菜码儿怎样放、杯盘怎样摆这些方面。而也就是由于这些方面，所以，一种肴馔，才能把食欲顶不振、胃口顶不佳的人，都引诱刺激得馋涎欲滴，而另一种，则使食欲最强、胃口最好的人，都大犯恶心，食不下咽。

在同样的情况下，怡情悦性之物的优劣，少有赖于选题之当与不当，而多有赖于奏技之巧与不巧。既是这样，那么读者听到后面这番话，一定要非常地高兴：原来我们这个时代，出了一位手艺顶高的厨师，也可以说，连在亥理奥噶巴卢那个时代，也称得起是一位手艺顶高的厨师；他有一些高明的原则；我们打算在这部著作里，就谨遵这些原则之中的一条办事。这条原则，像所有讲究精馔美食的人所熟知的那样，就是：宴会开始的时候，客人都饥肠辘辘，他只给以平常的肴馔；随后循序渐进，约计客人的胃口越来越小，品味也跟着越来越高；一直到最后，才把最精最美的浓郁甘芳，端到席上。按照同样的原则，我们刚开始，要把穷乡僻壤中所看到的平淡朴素一类人性献出，以飨胃口最强的读者，随后才把流行于皇宫王廷和通都大邑那种法兰西和意大利浓烈作料——那也就是，矫性饰情和酒肉声色——全加进去，再快刀精切，文火慢煨。用这种办法，我们相信，就能使读者阅览起来，不忍释卷，像那位伟大名庖能使人饫甘饴肥、猛吞大嚼一样。

话既说到这里，那我们现在就不要再使看中了我们这份菜单的诸位，耽搁下去，不得“开吃”了，而直截了当把我们备来请教的头一道醒脾开胃之物献上，以飨嘉宾。

---

亥理奥噶巴卢（Heliogabalus，204—222），罗马皇帝，以生活糜烂、饮食奢侈著。特别是因为他作过述利亚太阳神的祭司，故取太阳神之名以为己名，且于纪念太阳神时，举行盛大之会，豪华堂皇（参看吉本的《罗马衰亡史》第6章），于英国18世纪时，其名遂成谚语式的贬词。英18世纪讽刺诗人铿（William King，1663—1712）在他的《烹调艺术第10札》（1708）里说，“各类亥理奥噶巴卢……享首次以螃蟹、牡蛎、大虾，龙虾作香肠之荣。”“手艺顶高的厨师”指“名厨师”名利白克（Lebeck）而言。他在伦敦河滨路开饭馆，同时以自己的大画像作招牌出名。见J. T. 斯密司的《叻勒钦兹〔英雕刻家，1737—1823〕及其时代》。

欧洲19世纪以前，人工牧草尚来引进，冬季牛羊无足够草料，故乡于秋冬之交，屠宰一大部分牛羊，腌之以备食用。这样牛羊肉乡不堪食，故须加作料及调味品，以改善其味道。有人说，哥伦布西航目的之一，就是要寻觅通往东印度群岛的航道，以便取得该地之烹调用香料。此处所以特提出作料之故。

第二章 对乡绅奥维资先生只有简短的刻画，而对他妹妹白蕊姑，则叙  
较详细。

在这一个王国西部，通常叫作索默塞特郡 的那块地方上，新近不久住  
着一位乡绅（也许现在仍旧住着），他姓奥维资。他真算得是自然的骄子，  
命运的宠儿，因为这二者仿佛互相争胜斗强，看谁能给他最大的幸福，最  
多的财富。在这场斗争中，据有些人看来，好像自然廓清战氛，终于胜利，  
因为自然赐给了他好几种恩惠；而命运力所能及的却只限于财富一端。但  
是命运在行云播雨一般布施财富的时候，却那样油然沛然，因此另一些人  
也许认为，只这一种德泽，就不止胜过他受之于自然的各种幸福的总和。  
他从自然那方面所承受的是令人喜爱的相貌，强壮坚实的体格，稳健沉着  
的头脑，和乐善好施的心肠。至于命运则早已注定，指派他继承了这一  
郡里最大的田庄之一。

这位乡绅年轻的时候，娶过一位品貌双全、德色兼备的夫人，他对这  
位夫人极尽宠爱。她给他生了三个孩子，却都在襁褓中就不幸夭折了。  
他同样不幸，得亲自看着他这位亲爱的夫人入土安葬。那是这部史书自  
认应该开始以前大约五年发生的事情。这番悼亡之戚不管使他多么痛苦，  
他都以通情达理、坚忍不拔的态度隐忍承受，但是我们却得承认，他谈  
到这一段的时候，往往发一些不太过分的怪谈奇论；因为他有的时候说，  
他仍旧拿自己当作有太太的人看待；并且认为，他太太不过比他自己稍  
微早一步就起身登程，她所走的路，他早早晚晚，也一定要跟上去；而  
且毫无疑问，要在一个地方再一次和她相见，见了以后，永远不再分离。  
对于他这种思想感情，他的邻居中第一类人归咎于他的神志不清醒，第  
二类归咎于他的信仰有毛病，第三类则归咎于他的诚实有问题。

他现在绝大部分时间，都和他一个妹妹隐居乡间，他对这个

又菲尔丁在本书第3卷第1章第3段里的议论，正是这儿奥维资所行所  
言的注脚。在18世纪，英人宗教无所信仰，道德腐化堕落。（详见  
菲尔丁的《新近抢劫增加原因之考查及治此愈来愈甚之罪恶的几项建  
议》及其他关于治律的文章。其所办之《考芬特园双周刊》中，亦常  
有文论及这种情况。）加之菲尔丁此处所写，或根据自己的经验。他  
结婚十年，在1744年丧其所敬爱之妻，他疼深哀切，几至疯癫。他的  
朋友认为他确有丧失神志之虞。直到一年后，他的心神才复归平静。  
他最后达到的哲学家之宁静和奥维资有同样情况。这儿评批奥维资的  
有三方面，第一类人说的就是菲尔丁“有丧失神志之虞”。第二类、  
第三类则是人们在宗教衰微及道德沦丧下的看法。

---

索默塞特郡严格应说在英格兰西南部，此郡纯属农业区。菲尔丁就生于此郡之夏浦汉姆园（Sharpham Park）。

此为西人有识之上的概念之一。兹举一古一今两例：罗马哲学家兼戏剧家森尼卡（Seneca，公元前4—公元68）在《与卢西利厄斯（拉丁文读卢卡伊 流斯）书札》第49札里说，“你说那个人已经不在人间，实在不过是他在前面疾行趑路。”英小说家兼诗人斯提芬孙（Robert Louis Stevenson, 1850—1894）在《1872年作》里说：“他没死去，朋友，他没死去，只不过早走了小小几步，先踏上世人必经的程途，越来越近的最终的目的地。你若一旦转过拐弯之处，准能又和此人颊面相遇。你却想象，认为他已死去！”

妹妹很是疼爱。这位女士现在总得说已经年过三十了，据那般尖酸刻薄的人看来，在这种年纪上的女人，很可以合情合理、事有必然称为老处女。她在妇女之中，属于你以品德高誉之而不以容貌美称之的那一类；在她自己同性别的人中间，一般都说她是个贤良女人，像您，太太，所愿意结识的那种贤良女人。实在说起来，她缺少姿色，不但不以为憾，而且每逢提起这种优越之点来（如果可以说它是优越之点的话），就没有不表示鄙视的时候；她往往感谢上帝，没叫她长得像某某小姐那样有姿色；那位小姐就是因为有姿色，才误入歧途，如果不然，她也许就可以免于颠蹶陨越了。白蕊姑·奥维资小姐（因为这就是这位女士的姓名）有一种非常正确的想法，认为一个女人面貌身段长得迷人，并没有好处，顶多也不过是使自己陷身的圈套牢笼，也是使别人陷身的圈套牢笼。然而她一举一动，却又那样小心谨慎，好像一切曾为全体妇女设下的圈套牢笼，都引得她心惊魄动，她的审慎谨饬之德得把她紧护严守，才能使她万无一失似的。一点儿不错，我曾注意到（虽然这对于读者也许是不可理解的），审慎谨饬之德这样地尽职防护守卫，像职司防护守卫的练勇队一样，

40期即曾对之加以令人发笑之讥讽。

永远是在最没有危险的地方，最快当麻利地起而执行职务。这种小心防护，对于男人们所寤寐以求、所为之临风洒泪、对月长嗟、所为之魂断神销、恹恹欲绝、所为之尽心用力、布网张罗的絜者尤物，往往怯懦畏缩、令人可耻地来一个弃之而逃，置之不顾，而对于那般高人一等、男人都敬而远之、畏而疏之、永远不敢冒昧进攻（我想，这是因为成功无望吧）的女人，却老不离脚跟、紧紧追随。

读者诸公，在我们一同再前进之先，我认为我应该让你们知道，说我打算在这部书里，每一遇到我认为情景适宜的时候，就来一个旁生枝节，舍弃正路。至于什么时候情景适宜，我自己比任何可怜的批评家，不论是谁，都能更好地下判断；在这一点上，我只要所有这样的批评家，自扫门前雪，而不要在和他们一点儿都不相干的事情或者工作里，厕身插足；因为，不等到他们拿出根据来，说他们当上法官由于权威而来，我是不想求他们判断是非曲直的。

---

慎审谨饬，原文prudence，在菲尔丁这部小说里屡见。prudence之意包括两方面，消极方面则小人用之以随机应变，投机取巧，利己害人；积极方面，则君子用之，以辨别是非，弃恶从善，损己利人。菲尔丁之用此词，实兼西塞罗分别之善恶之实践，及基督教之人道主义之传统而有之。（参看《献词》“柏拉图谈智慧”条注。详见现代学者马丁C.白提斯廷（Martin C. Battestin）：《菲尔丁对智慧之解说》及爱琳诺·N.赫琛斯（Eleanor N. Hutchens）《汤姆·琼斯中之审慎谨饬》）。

练勇队：英国16—18世纪时，在伦敦及他处受军事训练之公民组织。此处特指伦敦之练勇队而言。伦敦练勇队，在捷姆斯第一末年成立，共六团。于1614年，第一次受令参加全国军队之集合。市长及市府、行会领袖，以盛大仪仗行列，陪同国王及王廷人员巡行市内。1643年且立过战功。但至18世纪，日久生顽，伦敦练勇队遂成人们嘲笑之资。斯梯勒在《闲谈录》第

### 第三章 奥维资先生刚一到家就发生的一件怪事。玳波萝·维勒钦阿姨在这件事里的体面行为，兼及她对私生子的严斥痛责。

在前一章里，我对读者表明，说奥维资先生继承了一份很大的产业；有一副善良的心肠，却没有家室的累赘。这样一来，一定会有许多人下结论，说他这个人，忠诚立身，正直处世，从不欠人一钱，除了自己的财物，其他概无所取；使一家上下，都丰衣足食；对于邻居，在饭桌上热烈真诚地款待；对于贫苦的人，慈善为怀，这也就是说，对于那般宁愿乞讨而不愿工作的人，给他们一点儿饭桌上的残渣剩炙。他死的时候巨富无比，同时修盖了一座医院。

一点儿不错，这些事情之中有好些他都作了。但是如果他没再作别的事，那我就只好让他自己在医院大门的上方，用光滑的易切石，刻上自己的善行义举就完了。但是我这部史书所要写的，比起这些来，是更为不同寻常的事迹，否则，我写这样一部卷帙浩繁的书，就是大大地浪费了时光，而你，我的明智朋友，把某些令人开心的作者故意逗人发笑、叫作是《英国历史》的章节纵游涉猎一下，也同样可以益人意知，怡人性情。

奥维资先生因为办一件极特别的事，离开家而在伦敦待了整整一个季度。不过究竟是什么事，我却不知道。但是据他为这件事而离家外出这样久，就可以断言，事情一定很重要，因为多年以来，他每次离家，都没超过一个月。他这次回到家里，已经是晚上很晚的时候了，他和他妹妹匆匆吃过晚饭以后，就因为旅途劳顿而回到自己的寝室去了。在那儿，他跪了好几分钟的工夫——这是他的定例，不论因为什么，都不能打破——就打算上床就寝；这时候，他一揭开毯子和被子，就吓了一大跳，因为千没想到，万没想到，一个小小的婴孩，用粗麻布裹着，在他的上下双重单子里正睡得沉稳香甜。他站在那儿，一时让这种光景惊得口呆目瞪；但是他心里既然永远是慈爱占上风，一会儿就对眼前这个可怜的小东西儿起了怜悯之心。他于是打铃儿，吩咐叫一个年事垂老的女仆马上就起床，到他屋里来。同时，婴孩

---

英国18世纪，仍然是一个残酷粗野的时代，但人道主义已经萌芽，故阔人多办慈善事业，修盖医院，是其中之一。伦敦几个名医院，各郡各种医院，都是18世纪开始修建的，故社会史家称之为“医院时代”。这一段话是指菲尔丁同时代的人一种肤浅平庸的道德观念说的。他们认为，只要外表循规蹈矩、慎言谨行，就能视为有德之人，他们忘记这种外表可以是乔装伪善，内心实在是邪恶诡谲。

英国17、18世纪，有些历史家所写的历史，冗长而乏味，故此处以之为讥讽。其中如托姆斯·卡特之四卷《英国迄于1654年之历史》；怀特·肯尼特之《英国全史》（1706），艾查得之英译法人拉班·得·得露注之《英国史》（1726—1731）等皆是。又有英历史家欧勒得米克孙的《批评性英国史》，不但为菲尔丁所讥笑，且列入蒲伯之《樵士录》中。

这指个人祈祷而言。英人除星期日到教堂作礼拜而外，尚有家庭祈祷，其风始于伊丽莎白第一时代，至清教徒盛时，一家且有一日三次祈祷者。王政复辟后至18世纪，此风衰歇，国教教会活动处于最低潮。此处是奥维资处宗教衰微之世而仍坚持宗教行动，故特书之。

原文cloathes即clothes，此处等于bed-clothes。Bed-clothes包括单子、毯子、被子等床上用品。英人习惯，床上供睡卧所用之物，底下为褥子，褥子上先铺毯子，谓之底毯或下毯，下毯上铺单子，谓之底单或下单，单子上盖另一单子，谓之上单或顶单，顶单上又盖一毯，谓之上毯或顶毯，顶毯上再盖被子等。单子及毯子各两床，一上一下，人睡卧时即介于此二者之间，故此处后文说在两单之间发现婴儿，英文亦有between the sheets之语。当然因种种原因，有不尽如上所说者。

之容和酣睡之态所永远表现的那种红红白白的鲜明颜色，生出一片天真烂漫，所以他就聚精会神地细看起来；因此那位庄重老成的妇人进来的时候，他的脑子里竟没顾到，自己上身原来只穿了一件衬衫。实在说起来，那位庄重老成的妇人很给了她主人充裕的工夫来穿衣服；因为虽然仆人叫她起来，那样急如星火，而且即使她明知道，她主人猝然中风，或者发了别的急病，马上要一命呜呼，而她为了尊重主人和顾全体面，却也在镜子前面整发拢鬓，待了有好几分钟之久。

一个人，对自己的仪容是否体面顾全得那样严格，遇到别人稍一不顾体面而就失惊打怪，本不为奇。因此，她刚一开开门，看到她主人上身只穿着一件衬衫站在床边，手里还拿着蜡烛，她马上大惊后退，本来也许还要晕厥倒下；幸而她主人一下想起来，他原来没穿上衣，立即告诉她，叫她先在门外等一下，等他把上衣披好再进来，才让玳波萝·维勒钦阿姨那双见不得脏东西的眼睛，不再失惊打怪。因为她虽然已经都五十二岁了，却起咒赌誓地说，她从来没见过不穿上衣的男人。好嘲弄的智士，或喜浪谑的哲人，也许觉得她头一次吃惊，是令人可笑的；但是更稳重沉着的读者，如果想到半夜三更，叫人硬从床上提溜起来，再加上她看到她主人那番光景，一定会认为她这种举动完全事有必然，应该盛加赞赏；除非他想到，玳波萝阿姨这种举动，无非出于审慎谨飭而已，而审慎谨飭，我们应该认为，对于一生之中，到了玳波萝阿姨那样年纪的老处女，必定追随陪伴，不离左右，如果这样一想，也就不觉得她有什么可以盛加称赞的了。

玳波萝阿姨重新回到主人屋里，听到发现这个小小婴儿的经过，她那时的惊讶，比她主人刚才还要更甚；她忍不住不但大惊失色，而且还大惊失声，嘴里喊道，“哎呀，心善的老爷啊，这可怎么办哪？”奥维资先生答道，那天夜里，这个婴儿就归她照管啦，到了明天，他就吩咐人给他雇一个奶妈。“不错，老爷，”她说，“我还盼望，老爷您发拘票，把这孩子的妈那个小娼妇抓来，因为她一定就住在这方近左右。我得看到她关进布莱得维勒<sup>1</sup>，拴在大车后面叫鞭子抽<sup>2</sup>，才可心趁愿。不错，这种坏透了的烂污

会，治理乡村，家长式的治安法官才取消。  
</ZSBJ00100740\_17\_2/ZSBJ> 布莱得维勒，本为王宫，爱德华第六于1553年舍结伦敦市，用作矫正所或监狱，专收容所谓“城中之贫民及情民”。在其中的囚人，以捣麻为惩罚，其中男女每日十一时受鞭笞之刑，其残酷最臭名昭著。后其地毁于火，1829年新建之布勒得维勒则仅用作拘留所。此名变得与矫正所或监狱同义。故此处所指为萨姆塞特郡，而非伦敦之布莱得维

---

这是说，奥维资是治安法官，故可出拘票，惩治罪人。英国治安法官之制，起于1327年，至17世纪，原先采邑主之治，全变为治安法官之治。18世纪，英国农村仍然如此。这种法官名义上为国王所任命，实际上是郡长，在郡中士绅的影响下所任命。其人多为当地的大地主，不支薪俸。其职责为：在郡中每季一度之有限法庭中，或在简易法庭中，处理刑、民讼案，或在其私宅中，一人独自执行其司法权，管理本地道路、桥梁、监狱及贫民院，必要时定区民之税率及其他等等。无机构以执行此类职务，仅有一懂法律之书记，稍助处理。18世纪中叶，菲尔丁及斯麻莱特等，在小说中常讥讽治安法官之专横。他们实不学无术，无意于不公，而作违法之判决，太自以为是而枉法。至奥维资则代表另一种风气。盖18世纪时之英国，人道主义开始萌芽，出现了一些慈善家，对别人特别对贫苦人的需要和痛苦，深感同情。奥维资即属此类。1888年英国议会通过地方政府法，建立郡议

勒。菲尔丁在《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里说，矫正所或布莱得维勒之设立，本来为使懒惰之人可有工作，可得改善。但是，事实上，二者无一作到。因为所长根本不管给犯人工作的事，而治安法官又都用矫正所为一般监狱，所以懒惰之人，反倒由于跟恶人接触，变得更坏。这样一来，矫正所一般反倒变成罪恶的学校，懒惰的讲习所、藏垢纳污、孳疾生病的渊藪。英国从前惩罚罪人的一种方式。不论男女，一律剥去上衣，拴在大车后面，游行街市，同时执行使用九股鞭在后面抽，一群人则跟着犯人之呼疼声怪叫乱嚷，嘲笑怒骂。

货，您不管怎么严厉处治她，都不为过。就看她这大的胆子，愣把罪名扣到老爷您头上，我就敢说，这决不是她头一个孩子。”“把罪名扣到我头上，玳波萝！”奥维资先生回答说，“我就看不出来，她有这样的打算。我认为，她采取这种办法，只是为的能给孩子找一个有吃有穿的地方就是了。我还是一点儿不错地认为，她没办出更坏的事来，觉得高兴哪。”“这样该死的臭婊子，把罪名栽在忠厚老实人头上，还有比这个再坏的吗，我还真没听说过；老爷您自然应当知道您自己是清白的，但是全世界别的人可都挑毛拣刺儿，好嚼舌根哪。有好些忠厚老实人，碰上倒霉，叫人家拿着当成和他毫不相干那种孩子的爸爸，还不有的是吗？再说，这样的孩子，区上有义务养活，您为什么可非自己收养不可？论到我自己，要是这个孩子真是正经八百的人家的，那自然另有一说；不过这种不是正道儿上来的小杂种儿，那我自己连碰一下，都觉得恶心得慌，我简直不能把他当作是和我一样的人看待。嗨！您闻闻他这个臭劲儿！他的味儿都不像个正经八百的人家的。您怨我多嘴，要叫我出主意的话，我就要叫人把他装在篮子里，送出去，放在教堂管事人的门外面。今儿夜里天气很

可由别人代理。贵族、教会职司、法界人士、议员、医生则可免服此类职务。

好，只小小地刮点儿风，下点儿雨，那不要紧；所以要是这孩子裹得严严的，放在一个暖和的篮子里，那等到明儿早晨有人看到他的时候，有对半儿他死不了。即便他死了，咱们把他好好地照管了一番，对他也算尽到了责任了。其实，这样的孩子，还不如在任什么都不懂的时候就死了，那比他们长大了跟他们的妈学还好一些；因为这种孩子，您决不能指望他们长大了不跟他们的妈学。”

---

原文比较《旧约·创世记》第4章第7节，“罪就伏在门前。”

英国16世纪时，由于多种原因，无业游民到处都是，特别有所谓“强悍乞丐”，更为社会之害，引起政府注意，始有“贫民法”或“救济法”，把全国分为若干贫民法区，大致一贫民法区和一教区相等。各区建贫民院，由区民纳税，救济区上贫民。在乔治第三以前，区上弃儿，亦由贫民院收养，谓之“区上婴儿”（parish infant）。但弃婴儿于道旁者，仍比比皆是。有船长考洛姆者，不忍见其惨状，奔走呼吁，1745年，始于伦敦建弃婴院，是为英国有弃婴院之始。

教堂管事人（church warden）：为教区上俗人之在誉职员，协助牧师作宗教事务，作区上习惯或法定应由他管的各种公务，并一般作教民之代表。通常有二人，一由教民选举，一由牧师遴选。任期一年。英国18世纪时，每一个家长都有可能当教堂管事人、贫民监视人、保安吏及陪审员，前三者

这番话里，很有些太鞭辟入里的地方，如果奥维资先生当时十分用心听，本来也许要生气的；但是正在那时候，他把一个指头伸到那婴儿的小手儿里，小手儿轻轻一挤，好像求他帮助似的，这一来，一下就把玳波萝阿姨那番确实滔滔不绝、恰当不移的贬抑之词，战而胜之，即便那番话比她说的力量再大十倍，也都无济于事。他现在斩钉截铁地吩咐玳波萝阿姨，叫她把孩子带到她自己的床上，再叫起一个女仆来，叫她给孩子预备奶糊以及别的东西，等着孩子醒了的时候用。他还吩咐，明天一早，就把婴儿应用的小衣服，一概预备好；又吩咐，他明天刚一起来，就把孩子送到他跟前。

维勒钦阿姨很会察颜观色，见机而作，她对她主人又极恭顺驯服（她在她主人手下，当的是一份最美的差事）；所以她良心上的顾忌，在他严厉的命令之下屈服，一点儿也看得出来她对这孩子出生非法有任何厌恶之意，就把孩子抱起，嘴里还说着，这孩子是个甜美可爱的小娃娃，往自己的卧室走去。

奥维资于是进入一枕黑甜之乡，这种黑甜之乡，是如饥如渴、一心向善之人、一旦所欲得遂，心饜意足，所极易于享受到的境界；既然这种黑甜乡，比起另外其他的丰筵盛席所能导入其中的，都可能更甜美酣畅，因此如果我知道有任何地方，风清气爽，能使读者起饮和饱德、履仁行义之欲，因而可以向他推荐，那我就应更加惨淡经营，使这种酣适的黑甜乡，展现于读者之前。

---

莎士比亚在《麦克白》第2幕第2场第36—40行，把“仰无愧、俯无作的睡眠”，作数种比喻，其中最后一个比喻为：“〔睡眠是〕……大自然的第二道精肴细烩，人生的筵席上位居首要的滋养哺育妙品佳材，”也用饮食筵席作睡眠之喻。第二道有人解为最重要的。至饫甘饜肥，易于睡眠，风清气爽，增强食欲，此一段中也有以此二事为喻之意。

#### 第四章 我如何把一个角色写得巍巍如高山，使读者攀登而上，有折颈断脰之虞，读者如何脱险，以及白蕊姑·奥维资小姐如何大为纡尊降责。

奥维资先生的府第那样超拔瑰丽，可以说尽了哥特式建筑之能事，决没有别的哥特式建筑能和它相比。它显出一种宏伟壮阔的气派，使你一见神为之夺；它和最美的希腊式建筑那种秀丽典雅，可以媲美。它的内部敞亮宽绰、使人舒畅，也和它的外部庄重严肃，令人起敬一样。

它屹立在一座小山的东南面，但是却离山麓近，而离山巅远；因此它东北面是一片古老的橡树平林，在宅后耸起，以渐而上，几乎有半英里之遥，把宅地遮掩卫护；同时又足称居高临下，能使人在下面山谷里一片最迷人的景物上游目骋怀。

在这片橡树平林的中间，有一片细草如茵的草地，斜倾而下，直到宅后。靠近草地的最高处，有一道泉水，从杉林披拂的岩上涌出；泉水荡漾，汇成一道瀑布，约三十英尺高，经年长泻。它往下流，所经并非齐整石磴，而是在苔痕斑驳的乱石纵横中踉踉跄跄，纯出天然，直奔岩下；到了岩下又变成卵石累累铺在水底的溪流，曲折而前，汇为许多较小的瀑布，最后流入山根下面Miller, 1717—1780)所设计。他也是哥特式建筑复兴之先驱者，而李特勒屯又喜此式建筑，米勒又与菲尔丁及李特勒屯皆为好友，此菲尔丁在18世纪中期描写哥特式建筑之故。这里的描写有许多细处，都和捷姆斯·汤姆孙在《四季·春》中第906—962行(1908牛津版)所写相合。同时，在本章第1段，菲尔丁所说的“希腊式”建筑，则本于艾林之宅第。这是他在《约瑟·安德鲁传》第3卷第1章及另一本书里已经写到的。艾林之宅第即浦莱厄圃(Prior Park)，在巴斯东南2英里，建筑史中一般都提及之，其式为意大利新古典建筑家巴拉第欧式。一个小湖；小湖在宅第南面下方约四分之一英里之处，是从宅中前部的每一个房间都可以看到的。小湖四围是一片美丽的平野，它正居于平野的中心，平野上有椴树和榆树丛林点缀装饰，有青草供绵羊啮食。从这个湖里，泻出一条河流，有好几英里长，在令人惊奇的多种丛林和草场中间，曲折蜿蜒而去，直到泻入海中为止。这片景物，就以这片海的一个大海汊和海汊外的一个岛屿，组成这一面的屏障。

这个山谷的右面，展开了另一个较小一点儿的山谷，谷里点缀着好几个村庄；山谷的尽头是一个废寺的高阁和废寺前门儿的一部，作为终点；阁上全是常春藤攀附缠绕，前门儿则仍旧完好如初。

左边的景物呈现在眼前的，是一片美丽的园圃，园圃的地势起伏升降，

---

哥特式建筑：哥特式之名本为英17世纪文艺复兴式建筑大师锐恩(Christopher Wren, 1632—1723)给这种建筑之贬词。以其脱离古典式。其式自13至15世纪盛行于西欧。其主要异于它式建筑之特点为肋拱支持穹隆、尖拱代替半圆。旁有飞垣环拱、上有尖阁参天，使各部分之纵横支撑，适得其平衡。至其尖阁，于建筑力学上无大作用，几纯为装饰，以表示这一时期宗教仰慕上天之象征，故乡见于宗教建筑物，如大教堂等。至民用建筑，如堡垒、宅第等，虽建筑原理与宗教建筑同，但用途不同，形式亦稍异。此处所写，则为民用建筑。18世纪英国建筑本是文艺复兴式的天下。但英国建筑史中，有一个哥特式复兴时期，而此时期又有其先驱。当时作家兼尺牍家沃勒剖勒(Horace Walpole, 1717—1797)已于其草莓山宅第建筑中首倡之。奥维资宅第乐园厅之建筑，主要是以李特勒屯之亥格雷圃(在乌斯特郡)为底本而描写的。该圃为当时业余建筑师米勒(Sanderson

又有许多小山、草地、树林、溪流，呈显错综变化之美。园囿的设计很具匠心，但它这种美依靠天然远远过于依靠人工。在园囿之外，这片原野，以渐高起，于是几座荒山，拱起一道高岭，岭上的顶峰都高出云霄之上。

那时正是五月中旬，那天早晨天气异常晴朗明净，奥维资先生走上平台，只见晓色每一分钟都把我们所描写的可爱光景更多地展现在他面前。现在太阳先送出布满各处的光波，一直送到奥维资先生眼前的青天之上，作它扬辉耀彩的先行；于是太阳自己，在全部光芒辉煌荣耀四射中，冉冉升起；它那样辉煌荣耀，在人间尘世，只有一个造化之物，可以说超过它；而这种辉煌荣耀就是奥维资先生所表现的——一个尘世的凡人，充满了仁爱之心，一意琢磨，如何为他的同类广行善事，就能使自己最得天心，最合天意。

读者诸公，你们可要留神。我现在出于鲁莽，贸然把你们带到像奥维资先生那样巍巍然的高山之上，怎么才能使你们从那座山上下来而不至于折颈断脰呢，我就不得而知了。不过，不管怎么，让我们一齐冒险溜下去好啦；因为白蕊姑小姐打铃儿请奥维资先生吃早饭了，我得跟着他去，我还欢迎你们一同前去，要是你们高兴的话。奥维资先生和白蕊姑小姐，像平常那样，互相问好请安以后，茶也倒出来了，他就呼唤维勒钦阿姨前来，同时告诉她妹妹，说他有一样礼物要送给她。她对她的盛意表示了感谢，一心只想，我以为，礼物一定是长袍，再不就是打扮装饰用的东西。一点儿不错，他常常送她这类礼物，她为迎合顺从他起见，也费了很多的时间打扮自己。我刚才说，迎合顺从他，因为她对于衣饰，对于那般专以修饰打扮为务的女人，永远极端鄙视。

但是如果她本来指望的是那类东西，而现在维勒钦阿姨按照她主人的吩咐所亮出来的，却是一个小小的婴孩，那她应该怎么失望啊？一个人大吃一惊后，像通常看到的那样，易于哑口无言。现在白蕊姑小姐就正是如此，一直到她哥哥开了口，告诉她关于婴儿的全部经过；这既然都是读者已经知道了的，我们在这儿恕不重叙。

白蕊姑小姐对于妇女习以为常所说的美德懿行，一向非常重视，对于束身律己，一向非常严格，所以人家认为，特别是维勒钦阿姨认为，这一次，她一定要大发娇嗔，表示深恶痛绝，一定要坚决主张，非把婴儿马上送到宅外不可，因为他是一种污秽肮脏的东西。但是，谁都没想到，事实与此却正相反；她对于这个问题，有些站在发慈行善那一方面，对于这个一切仰人的小小婴孩，表示怜悯，对于她哥哥的义举善行，表示称赞。

我们对读者说，这位善人义士用以下的话，结束了他的叙述，说他决心要好好抚养护持这孩子，把他当自己的孩子那样抚育教导，使之成人；读者也许要认为，白蕊姑小姐是降尊纡贵，屈从她哥哥的意思，所以有这番表

---

奥维资之宅第园囿之规划建筑，虽主要根据李特勒屯之亥格雷囿，但其宅第本身及园囿之地势，以浦莱厄囿为本，其地点及周围所见则与在陶丘所见符合。陶丘（The Tor Hill）是一小山，离格莱斯屯勃锐镇东南约二英里，夏浦汉姆囿则离格莱斯屯勃锐镇西南约二英里。囿为菲尔丁之外祖皇家首席法官之多邸，菲尔丁即生于此邸，从门外即可见陶丘。从陶丘顶上可见之光景，除沃野、草原、溪流、林树、村庄，像这儿描写的以外，蜿蜒的河流为布露河（The Brue），海为布里斯托海峡，岛为布锐直沃特海湾中的斯特厄特岛（Stert Island），古老废寺为格莱斯屯勃锐寺院的残余，荒山的高岭是门底浦山（Mendip Hills），最高者为1067英尺。因此可见奥维资的乐园，是合三者为一的。它和威斯屯的宅第，都在格莱斯屯勃锐镇附近。

现；读者一定拿这个来解释这番表现的道理。因为，要是据实以陈，我们就得说，她一向就惟她哥哥之马首是瞻，以顺适其意；即便有时违反他的心意，也只不多的几次。固然不错，她偶尔也说过一些抱怨的话，像男人的脾气都是倔犟的，非得按照他们说的办不可，她恨不得运气好，自己能另有体己产业之类。但是这类话都是低声敛气透露出来的，顶多也不过达到所谓嘟嘟囔囔的程度而已。

但是，她对这孩子虽然僵旗息鼓，对孩子的妈，那个可人怜、还没人知道姓甚名谁的妈，却大张挞伐，淋漓尽致地狂肆诟骂。她叫她不要脸的臭娘儿们，淫乱成性的荡妇，不知羞耻的骚婊子，黑心烂肠的烂污货，下三烂的娼妇，还有一些别的绝妙好辞，凡是讲道理的贤妇淑女，遇到有她们同性别的人给他们丢脸出丑的时候，永远摇唇鼓舌，对之凶狠恶毒地大肆鞭笞。

现在她们商议起来，得怎么办才能把婴儿的妈找到揪出。本宅女仆的品格，先一一过了筛子，维勒钦阿姨把她们一力都保下来了，而且显然应该。因为这些女仆，都是她一手搜罗起来的，并且要再找到这样一群鸱衣鹄面的丑八怪，也十分不易。

第二步就是得在区上的居民中寻找线索，这件事完全交给了维勒钦阿姨一手承担，她得用尽一切不怕费时耗力的办法，前去访查，并且要在下午就有回报。

事情这样定好了以后，奥维资先生按照习惯，退到他自己的书房，把婴儿交给了他妹妹；她因为要依随他的心之所欲，才勉强担任起抚养这个婴儿的责任来。

第五章 只包括少数几件平常的事项，但却包括对平常的事项不平常的议论。

玳波萝阿姨的主人走开了以后，玳波萝阿姨站在那儿，一声不响，专等着看白蕊姑小姐的眼色行事。因为刚才她主人当面的时候说的那些话，这位审慎谨饬的女管家是一点儿也不据以为凭的，这由于她屡见不鲜，知道这位小姐在她哥哥背后所表现的思想感情，和在她哥哥面前所表现的，往往大相径庭。不过，白蕊姑小姐并没叫她在这种疑难不决的情况下继续待很久，因为，她把睡在玳波萝阿姨膝上的婴儿细心好好地看了一会儿之后，这位好心眼儿的小姐就按捺不住，不由得捧着他痛亲起来，同时嘴里还喊，这婴儿这样好看，这样娇憨，她真爱得不知道怎么才好。玳波萝阿姨一见这样，马上就把孩子又使劲地搂，又使劲地吻，她那种狂欢大喜的样子，只有一个明哲干练、深通人道的妇人，在四十五岁的年纪，碰到一个年轻力壮的新郎，才能有时激发出来。只听她尖声叫道，“哎呀，你这个招人爱的小东西哟！你这个招人爱、叫人疼、香喷喷、胖乎乎的小宝贝儿哟！我敢起誓，我从来还没见过这样俊、这样好的小子咧！”

这种喊声一直不停，等到白蕊姑小姐发了话才行中断；因为现在那位小姐要办她哥哥交给她的这份差事，所以吩咐，把孩子应用的东西，都准备齐全，分派了宅内一个很好的房间作育婴室。她分派的事物，都是极为丰富、尽量充裕的；如果这孩子是她自己生的，她也不能比这个更过。不过，既所有对于私生孩子的慈善，都被贬为不合宗教，那满腹道德的读者也许要认为，她对一个出身下流的小杂种儿这样铺张，很不应该。为了避免这种严于斧钺的一字之贬，我们认为，应该把白蕊姑小姐结束全部行动的话叙说一下：她说，“既然这是她哥哥很古怪的脾气，一心要抱养这个小杂种儿，那她觉得，她就得把这个小小的少爷不辞劳苦地尽心调护。论到她自己，她不能不认为，抱养这孩子，就是鼓励人作坏事；但是她是知道男人们的倔犟脾气的，只要他们高兴作什么，那就不管怎么滑稽荒谬，你都没法儿反对。”

每逢遇到她得顺从她哥哥的意之所在而行动的时候，她都要发一番这类性质的感慨，这是以前已经提过了的。一点儿不错，要把顺从这种贤惠的价值更提高，那就莫过于在顺从的同时表明一下，说她分明知道，她得顺从的那种心意是愚蠢悖谬、不合情理的。不声不响的服从里面，并不含有服从者的意志受到强迫的意思，因此继续服从也许很容易，而且不用费任何事，就可以办到。但是一位太太，一位子女，一位亲戚，或者一位朋友，要是替我们作了一件我们心之所欲的事，而嘟嘟囔囔，一百个不愿意，明明白白地说出来，替我们作了并不高兴，更不满意，那显然表明，他们遭遇了困难，因而一定要使我们更加特别地感激他们。

既然这是深奥的现象之一，很少的读者能不依赖他人，自己就能体会到，所以我认为，我在这儿应该帮助他们一下。不过读者却不要指望，在我写这部书的过程中，我能常给或者总是给这种帮助，除非遇到现在这样的例子；因为在这个例子里，只碰到有我们这班作者所禀赋的灵感，才能使我们发现这种现象，一切别的无论什么，都作不到。

## 第六章 用明喻介绍玳波萝阿姨在区上出现。简单叙述珍妮·琼斯，兼及年轻女子想求学问所遇之困难、挫折。

玳波萝阿姨体会主人的意愿，把婴孩安置好了，现在正准备到假定窝藏婴儿的妈那些人家去访问侦查。

一只众鸟畏惧的猛禽鸱鹰，一下为小小羽畜所发现，看见它在天空翱翔，在它们头上盘旋，那时候，所有相偎相依的鸽子以及每只无害无辜的小鸟，就忙忙碌碌地把警报遥传，胆战心惊地飞到它们的藏身之处。鸱鹰就拊翼太空而自傲，呈威奋勇而自得，心里把打算要作的恶事一意琢磨。

玳波萝阿姨的出现，就和这种鸱鹰完全相同。她走到近前的消息在街上传来的时候，所有的居民都手颤足摇地跑回了自己的家里，每家主妇都把一颗心提溜着，惟恐她的光临落到自己头上。她威风凛凛地高视阔步走过田间，把俯临一切的脑袋高仰空中，一心充满了炫耀显赫的自骄，心里盘算，怎样才能把打算好了的侦查工作办得成功。

精明聪慧的读者，不会看了这个明喻就设想，认为这些可怜的人，明白维勒钦阿姨所以光临，究竟抱着什么阴谋诡计。不过因为这个明喻的优美，也许得过一百年，身居睡乡，无人唤醒，一直等到将来有的注释家从事诠释这部书的时候才能清楚，所以我认为，我应该在这儿稍助读者一臂之力。

因为如此，所以我的意思要指明一下，既是鸱鹰生来就以吞噬小小的鸟儿为能事，所以，像维勒钦阿姨这样一类的人，就生来以鄙视欺骗，压迫虐待小小的人物为事。实在说起来，这样的人就用这样的方式，取得补偿，以抵消他们对在他们之上的人所尽的极端谄媚和恭顺。因为甘心为奴和工于献媚的人，既向在他们之上的人供奉献纳，那他们对在他们之下的人就得摊派勒索；天下的事，还有比这个更合情合理的吗？

玳波萝阿姨有的时候，得对白蕊姑小姐非常特别地卑躬屈节，因而把她天生的脾气惹得有些烦闷苦恼，每逢遇到这种时候，她通常总是跑到这些人们中间，大大发泄一通，以使脾气变得优婉娴雅，使苦恼烦闷得到洗涤清冽（这是比喻）。因为有这种原因，所以她不论走到哪儿，都绝对不受欢迎，说实在的，所有的人，普遍地对她无不又怕又恨。

她来到这个地方，马上进了一位年事垂老的主妇家里。这个女人，由于运气好，有幸在尊容方面和芳龄方面都和她有相似之处，所以她对这个人比对其他任何人，一般都较垂青。她对这位主妇把发生的事儿，还有那天早晨她到那儿去的用意，全都说了。于是她们两个，紧跟着就把住在这一带好几个年轻的女人都是什么品行，细细地计议、考查了一番。最后她们认定，一个叫珍妮·琼斯的人最为可疑，因此她们一致认为，这个事儿百分之百是她干的。

这个珍妮·琼斯，不论面貌身段，都不能说非常顺眼；但是老天却因为她缺乏丽姿秀色，给了她另一种优点作为补偿；这种优点，据年龄已经达到完全成熟之期、判断可以作准的女人看来，还更可贵，因为她生来就有一份非常过人的悟性。这种天赋，再加上好学，越发使她大有进益。她有好几年工夫，都在一位塾师家里作女仆，这位塾师，发现这个女孩子天份聪明伶俐

---

比较英女尺牍家兼诗人芒特究夫人（M.W.Montagu, 1689—1762）《园中作》：“你看，那对鸽子，以吻交相煦妪，公然表示相亲相爱，喁喁偎倚。”鸽子雌雄相爱，为英人普通观念。

俐，又特别喜欢学习——因为只要她一有闲工夫，就有人看见她把学童念的课本拿着阅读——就不惮烦劳，或者说犯了傻气，不管读者高兴怎样说都成，一意教她，一直把她教得对于拉丁文的掌握，完全达到合格的程度；她也许称得起和现代绝大多数的贵家子弟是一样的学者。但是这种长处，也和大多数突出过人的长处一样，也带来了一些小小的麻烦；因为一个年轻的女人，既然有了这样的才情学问，就要觉得，和那班命运使之与他身份相等、教育却使之比她身份低下的人交接往来，没有意味，这是不足为奇的；那么珍妮的优越，加上随着优越必然而来的行为，会在其余那些女孩子中间，引起一些对她小小的嫉妒或恶感，更无可诧异。这种种感情，自从她不当女仆回到家里以后，一直在她那些邻居的胸中，暗暗燃起一把无名怒火。

不过，她们这种嫉妒，外面却隐忍不露，一直顶到有一个礼拜日，可怜的珍妮穿着一件新绸子长袍，戴着一顶绣花边的便帽，还有其他和这种服饰配衬的装点，在大众面前显露，惹得人人都诧异，招得所有这方近左右的年轻女人都恼怒。

这种忿火，原先只在胚胎状态中，现在都猛然破壳而出。原先珍妮因为有点儿学问，骄傲自得，她的邻居固然连一个都没有能友善为怀，满足她这种骄傲仿佛要求的荣耀；现在，她叫华服丽饰一摆弄，所得到的更不是尊敬和崇拜，而是仇恨和辱骂。整个区上的人，都到处扬言，说这类东西，决不是由正路来的，当父母的，就不但不愿意他们的女儿有这种东西，反倒因为他们的孩子没有这种东西而自庆自幸。

大概就是因为有这种情况，所以那位好心眼儿的主妇，才对维勒钦阿姨点着名儿把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头一个提了出来，不过还有另一种情况，使维勒钦阿姨的疑心得到证实：因为珍妮近来常常在奥维资先生的宅子里走动。原来自蕊姑小姐忽然得了一场非常厉害的重病，她曾当护士，伺候过病人；有好多夜晚，都通宵达旦，陪伴过病人；除此而外，维勒钦阿姨还正在奥维资先生回来的头一天，亲眼看见她在宅里进进出出。不过这位老成持重的阿姨，一开始的时候，并没因为那样而就起了疑心；因为，像她说的那样，她认为珍妮是个安顿稳重的女孩子（其实她并不十分了解她），总是很看得起她。她只疑心那些轻薄放浪的淫娃荡妇，她们老是挺神气的，因为，一点儿不错，她们认为自己长得漂亮标致。

玳波萝阿姨现在传珍妮，叫她当面来见，珍妮马上就来了。玳波萝阿姨于是摆出一副法官的庄严面孔，并且比法官还更严厉的态度，用以下的字眼儿，开始她的训词：“你这个不顾羞耻的娼妇，你好大胆。”她就用这一类的词藻说下去，说的口气，与其说对犯人提出起诉，还不如说对犯人宣布判决。

虽然玳波萝阿姨根据前面指出来的理由，满心认为珍妮犯了罪，但是奥维资先生却很可能需要更加有力的证据，才能判她有罪。不过这女孩子却使她的控诉者省去一切麻烦，干脆承认了她被控诉的全部事实。

这番承认，虽然由外表上看来，是以悔恨之词出之的，却一点儿也没能使玳波萝阿姨心软；她现在二次对罪人下了判决，用的词句，比以前更恶毒。这阵儿看热闹的人聚得很多了，他们也同样地不顾她的悔恨之词，只一

---

比较英谚语或格言，“早晨出来的太阳，葡萄酒喂大了的孩子，和拉丁文训练出来的女人，都少有好结果。”另一英谚，“对一个年轻的姑娘、一个女预言家和一个受过拉丁文训练的女人，都要留神。”

味地对罪人口诛声讨。他们中间有好多人大声喊着说，他们早就想到了，这个小娘儿们的绸子长袍会有什么下场；另外有的人就挖苦讥笑她的学问。所有在场的妇女，没有一个想不出几句话来，表示她对可怜的珍妮深恶痛绝的。珍妮呢，对于所有这些辱骂，一概老老实实地忍受，惟一的例外，是对一个女人的恶骂。这个女人对她的形貌进行了攻击，把鼻子一嗤，嘴里说，“这个男的，一定口味太高了，才把绸子长袍送给这样一个娼妇！”珍妮对于这个妇人的反击，异常辛辣，一个有辨别是非之力的人，看到她对于攻击她的贞操那些话，一概默默忍受，而对于这一点却进行这样尖刻的反击，一定要觉得诧异。这也许是因为她的忍耐力已经衰竭了吧；这种美德，叫它尽力过分，本来就很容易疲惫的嘛。

玳波萝阿姨在她这番侦查中，既然获得意想不到的成绩，就大张旗鼓，凯旋而归，并且在指定的时间，向奥维资先生如实汇报。奥维资先生听了这一番话，大吃一惊。因为他早就听说这个女孩子非常有才气，非常有长进了，本来还打算外带着一份小小的圣俸，把她嫁给邻区一个副牧师；因此，这一回他觉得难过的程度，至少赶上了玳波萝阿姨显得满意的程度。这让许多读者看起来，也许更合情理。

白蕊姑小姐自庆天佑，说在她那一方面，从此以后再也不能对任何妇女抱有好感了。因为珍妮在这件事发生以前，也很有幸，是白蕊姑小姐极为垂青的人。

那位审慎谨飭的管家婆又受派遣，去把那个不幸的罪人，带到奥维资先生面前，倒不是为的好把她送到矫正所，像一些人希望和全部人指望的那样，而是为的好给她一番有益心神的警告和训诫。这是那般对这类教诲式的写作能品评滋味的读者，在下一章里可以读到的。

---

圣俸：教会中人，执行各种宗教职务，都有一定报酬，亦即薪资。这种报酬都有一定财产，或由捐助，或由基金，成为教会固定进款。担任及履行教会职务而得到教会进款的一部分，谓之圣俸。收师及副牧师当然也要得到圣俸。英国18世纪，这种教会产业，亦即圣俸，几乎均掌握在大地主手中。故牧师等之任命多由大地主推荐，而随之而来的圣俸，实亦由大地主指派，而美其名曰赠送。

第七章 包括非常严肃的事件，所以读者终篇连一次笑的机会都没有，除非也许可能他笑作者。

珍妮来了以后，奥维资先生把她带到书房，对她如下说道：“我作为治安法官，有权力因为你作了这样的事，从严惩罚你，这是你知道的，孩子！再加上你总得算是把罪名栽在我的头上了，你也许更容易害怕，我会行使这种权力。

“但是，也许正是由于这样一种原因，才使我决定对你采取比较温和的办法：因为，既然一个治安法官不应受到个人好恶的影响，所以，你把孩子放到我的宅里这种情况，我不但不认为应该加重你的罪名，我还站在你那一方面，认为你这样办，是出于天伦之爱，疼这孩子；本来这样一来，你就能够希望，孩子可以得到更好的扶养，比由你自己或者由他那个良心坏透了的爸爸，扶养得更好。如果你也像那般灭绝人性的妈妈那样（这种妈妈，不但丧失了贞操，并且也屏弃了人道），要是你也像她们那样，把这个小小的可怜儿扔到外面，那你一点儿不错，就要惹得我非常气愤；因此，我要警戒你的，是你在另一个方面犯的罪过，我的意思是说，你使自己的贞操遭到破坏。这种罪过，不管放荡淫乱的人把它看得多么无足轻重，但这可是万恶之首，后果也万分可怕。

“这桩罪过是怎么一种性质，对于每一个基督徒都一定很明显的，因为犯下这种罪过，就是对我们的宗教律条公然叛逆，就是对那位宗教创始者明显示人的告诫公然违反。

“这样一说，那可怕的后果就明明白白地可以看出来；因为你这是违背了上帝的告诫，触犯了上帝的愤怒，而且是在一件有明文规定要受到最严重惩罚的事例中触犯，除了这个，还有别的能比这更可怕吗？

“这一类事，我恐怕一般人都太不重视了，虽然如此，它还是非常显而易见的，所以人们都不需要有人告诉他们一番，尽管他们得有人提醒他们。因此，我只要点你一点，叫你对这件事知道警戒也就够了；因为我要劝得你深自悔恨，而不要逼得你走投无路。

“还有别的后果，固然不错，不像这种情况这样令人可怕或者充满恐怖；但是可也达到了一种程度，如果你把它仔细加以考虑，我们就可以认为，能叫所有的人，至少和你同性别的人，都存有戒心，不敢犯这样的罪。

“因为这桩事，能使你名誉扫地，能像古代的麻风病人一样，叫别人都不敢接触你，或者至少除了十恶不赦的人和不可救药的人，别的人都没有

---

这句话也见于本书第9卷第一章。详见彼处。

宗教创始者指摩西而言，告诫和律条指摩西十诫，其中之一即“不可奸淫”，见《旧约·出埃及记》第20章第14节

妇人犯淫，要处死刑或用石击死，见《旧约·利未记》第20章第10节及《申命记》第22章第20节，第23—24节等处。

欧洲中古时代，人民居处卑陋龌龊，最宜滋生传染病。首先是黑死病（即鼠疫），但麻风比黑死病更可怕，因为这种病可以缠绵长久，且越来越痛苦，须独自受罪，连夫妻、父子都怕他而避而远之，因其病传染，故得此病者自己独住、独饮、独食、独死，又无治法。此病到16世纪时，在英国相当普通，他们被赶到城外，自成社会，或住在专为他们设立的医院里。他们身穿灰色粗布袍以为标志，手摇铃铛，以警告人使之远远躲开。不许他们工作，他们只能乞讨为活。

敢沾染你的，因为没有别的人肯和你打交道。

“要是你本来有财产，那你也要因为干了这样的事，弄得没法享受财产；如果你本来就没有财产，那你因此没法儿挣到任何钱财，不但这样，你几乎连挣口饭吃都办不到；因为没有正经人肯容你进他们的门。这样你就往往因为生活无着，没法子而走上耻辱和凄惨的境地，这种境地不可避免地最后要使你的肉体 and 灵魂，同归于尽。

“是否有任何快乐，能补偿这类困苦凄惨？是否有任何诱惑，能具梨花妙舌和诈欺妙术，使你心肯意肯，轻易以身相许？是否有任何兽性肉欲，能把你的理性压伏下去，或者叫它睡起大觉，所以才把你弄得不知道怀着恐怖之心，抱着惊惧之意，逃开一种永远要带来这样严厉惩罚的罪恶？

“一个女人，为了满足她和天地间芸芸众生中最不知羞耻为何物的那一部分所共有的兽性肉欲，居然忍心，自居于最低级的禽兽畜生之列，而牺牲了他一切伟大高尚的气质，她一切含有神圣的禀赋，那这个女人有多卑鄙下作，肮脏龌龊，有多辜负了心灵的尊崇高尚，辱没了应有的自尊自重？因为没有这些，我们就不配叫作是履方戴圆的圆颅方趾。本来一点儿不错，决没有女人能拿爱情热烈为借口，以开脱她的罪行。因为那样一说，那就等于明白承认，自己只是男人随意所至的玩弄之具，电光泡影一般的愚弄之资了。爱这个字，不管我们怎样把它蛮不讲理地滥用、曲解，既然值得为人称道，就必然含有理性，除非在互相缱绻、有来有往中，就永远也不能变得凶强暴烈；因为，《圣经》上虽然告诉我们，教我们爱我们的敌人，——它可并没说，教我们像我们爱朋友自然必然地那样，如火如荼地爱他们，更没说，叫我

什么样的目的？地球为谁服务？自重心（pride）答，都为我而出此。为了我，大自然唤醒了她孳乳繁殖之力，使每棵花儿舒展绽放，把百卉灌溉哺育；杲杲日出为我照明，荡荡海波备我泛桴；我的脚踏就是大地，我的华盖就是天宇。”

以上注，言古代人对人的观念，注言文艺复兴时期至18世纪人对人的观念，以见奥维资这种说法之所本。

</ZSBJ00100740\_37\_3/ZSBJ>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5章第44节，《路加福音》第6章第27节。

们为敌人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牺牲了应该视同至宝的东西，我们的贞节操守。一个男人，劝诱女人，叫她把所有我刚才对你形容的这一切苦恼，都揽

---

罗马皇帝兼斯多噶派哲学家麻克斯·奥锐利厄斯·安特奈纳斯（Marcus Aurelius Antoninus, 161—180，拉丁文读麻尔库斯·奥锐流斯·昂投尼奴斯）《沉思集》第3卷第12节，“守神圣之质，使之纯洁。”第16节，“勿污胸中神圣之气。”第11节，“如汝在人生中，将出现于汝目前之每一事物，皆有条不紊、依据真象细加考查，同时永以观整个宇宙之眼光视之，视各物在全体中起何作用……与一大城市中作为公民之人有何关系……我如何能用之而尽其利……如汝遇事皆作如是考查，则使汝之心灵尊崇高尚，无逾此者。”又西塞罗《特斯丘兰的辩论》第4卷第2节，“自然显然在汝出生时，赋汝以远举高翔之精神，以俯临低视地上之事物。”

莎士比亚《汉姆雷特》第2幕第2场第316行，“人……在行动方面多么像天使，在悟性方面多么像上帝。”培根说，“人并非直立的动物而已，人是不朽的神。”蒲伯在《人论》第1札第131—136行，“你问问，天体放光，都为了

在自己身上，只为了可以得到卑鄙的、毫不足道的一晌贪欢，而叫女人吃那么大的亏。那么，一个有理性的女人，除了拿敌人看待那个男人而外，还能用任何别的眼光看待他吗？因为，按照习惯，根据常理，所有的耻辱，连同耻辱所带来一切可怕的后果，都完全落到女人一个人身上。爱情本来永远是为它之所爱争取幸福的，它能想法诱惑一个女人，把她骗得作要吃那样大亏的交易吗？如果这样败坏女人的男人，敢大胆无耻，假装真正爱那个女人，那那个女人，不但应当把他看作是敌人，并且还是一切敌人中最大的敌人，看作是一个撒谎骗人、设计害人、处心积虑、背信弃义、装模作样、假模假式的朋友，不但企图对她的肉体行淫，同时还企图对她的理性行骗吗？”奥维资先生说到这里，看到珍妮表示心里难过致极点，所以停了一下，才接着说：“我对你说这番话，并不是为了已经过去、无法挽回的事，对你辱骂，而是为了将来，对你警告，给你勇气。再说，你虽然这一步令人可怕地失了脚，但是我认为你还是通达情理，并且从你坦白得很诚恳、很畅快上头，也可以希望你真有悔改之心；我就是看到你通情达理，有希望悔改，所以才不厌其烦，谆谆告诫。如果在这些方面，我所见的不错，那我就想办法，叫你离开你要受耻辱的地方；你要是到一个新的地方去，因为那儿没有人认识你，你就可以避免像我说的这个世界对你的罪恶所要加给你的惩罚。我还希望，如果你真能悔改，你还可以在另一个世界里，避免这种罪恶所必招致的那种更为严重的惩罚。在你这一生还剩下的日子里，你都要作一个好孩子，你要是能那样，那你就不会有贫困来引诱你，把你领到邪路上去。因此，你相信我好啦，即使在这个世界上，一种守清白、讲道德的生活，比一种走邪路、作坏事的生活，永远更有乐趣。

“至于你的孩子，你用不着因为挂虑他而闹得心绪不宁；我要扶养他，比你一向所希望的情况都更好。现在没有别的事啦，就剩下一样了：那就是，你得告诉我，把你诱骗了的这个坏小子是谁；因为我为这件事对他生的气，比对你这回，要大得多。”

珍妮现在把眼光从地上抬起来，用一种虚心谦恭的态度和卑让得体的声音，如下说道：

“认识您，可对于您的善良不知道敬重，那无论是谁，都证明他那个人完全不通人性，不懂善良。在我这方面，您在这件事情里所表现的善良这样大，而我不受到最大的感动，那就证明我透顶地忘恩负义。至于说到我对于已经过去这件事是否难过，那我知道，您会饶了我，免得说起来面红耳赤。我将来的行动，比我现在所能作的坦白，更会给我的思想感情作证明。我请您允许我对您下一个保证，老爷，我认为，您对我的忠告，比您结束这番忠告的时候所提出来的慷慨帮助，还要仁慈。因为，正像您老人家肯不怕麻烦所说的那样，这就是您以为我有见识的一端。”她说到这里，泪如泉涌，所以停了一会儿，才接着说：“一点儿不错，老爷，您的仁慈，使我不胜感激，不能自制，不过我要努力勉励，一定不辜负您这番好心：因为，如果我真像您出于善心认为我有见识那样，那您这番劝诫，就决不会白说，我决不会拿它当耳旁风。您对我那无依无靠的孩子，老爷，打算好好地扶养，我从心眼里感激您。他是清白无辜的，我希望他能长大成人，好报答您对他的恩德。不过，现在，老爷，我得跪下求告您，请您不要非逼我把这孩子的爸爸是谁说出来。我决不撒谎，忠诚地答应您说将来总有一天您会知道；但是我可作过最庄严的约束和保证，也同时作过最神圣的宣誓和断言，要把这个人

是谁，现在暂且隐瞒一时。我很清楚地了解您，知道您决不会成心愿意我牺牲我的荣誉，也不会成心愿意我牺牲我的宗教。”

奥维资先生这个人，只要稍微一听到神圣这类字眼儿，就要打趑趄，所以犹豫了一会儿才回答。他那时对她说，为这样一个坏蛋承担这样的义务，这她又不对了。但是她既然已经承担了，他就不便非逼她破坏誓约不可。他说，他所以要追问这个人，并非出于无聊的好奇心，而是为的要惩罚这个家伙；至少，他知道了以后，就不至于盲目地把恩惠加到不应受惠的人身上了。

关于这几方面，珍妮以最庄严的保证说，对这个人，他是完全奈何不得的，因为这个人既不在他的管辖范围以内，也十有八九不会成为受他恩惠的人：这话使他听了深信不疑。

这番行动里的诚实坦白，在这位高人心里，给珍妮赢得了很大的信誉，所以他很容易就信了她对他所说的那番话；因为她既然不屑于撒一个谎，为自己开脱；而宁肯在她目前这种情况下，冒再得罪他的危险，也不肯出卖别人，而牺牲自己的荣誉或者正直，那他大可不必害怕，说她会对他犯欺骗罪。

因此，他对她保证，说很快就要设法叫她离开她得受强烈指责的地方；最后还加了一句警告，叮嘱她好好悔改，他说，“你要好好想一想，孩子，还有一方面，你得低声下气地告饶求恕，因为那一方面的恩惠，对于你，比我对你的恩惠，更重要得多。”说完了，就把她打发走了。

---

指上帝而言，亦即死后的赏罚。天主教会的说法是：上帝定人功罪之期有二，一为其人刚死时，一为末日审判时。

## 第八章 白蕊姑小姐和玳波萝阿姨的谈话，比前一章可乐者多，而有教育意义者少。

奥维资先生带着珍妮退到他的书房里去的时候，像刚才说的那样，白蕊姑小姐就带着那位精明强干的管家婆，来到前面说过的那个书房的紧隔壁，在那儿，借着—个钥匙孔的传送作用，她们把奥维资先生对珍妮发的那一番训诫之言，还有珍妮回答的话，以及，一点儿不错，前一章里所说的一切其他细情，全部醍醐灌顶，吸入双耳。

她哥哥书房门上这个钥匙孔儿，白蕊姑小姐那样深深知晓，常常利用，所以一点儿不错，就和古代细丝比那堵著名垣墙上的孔穴—样。这个钥匙孔儿可作许多有利的用途。因为，通过这个钥匙孔儿，白蕊姑小姐不必麻烦烦地有劳她哥哥重加叙说，就常常能够知道她哥哥的心意所在。固然不错，这种传送消息的办法，也有一些小小的不便，所以她有的时候，像莎士比亚里的细丝比那样，大声喊着说，“噢，可恶、可恶的垣墙啊！”是不无其理由的。因为，奥维资先生既是治安法官，那他在侦查有关私生子—类案件的时候，就要出现—些情况，让—个处女——特别是年近四十的处女，像白蕊姑小姐——那种受不了脏话的耳朵听来，是容易感到不快的。不过，遇到这类情况，她可以开方便之门，把她脸红的情态对男子掩盖起来，而De appa-*rentibus, et non existentibus eadem est ratio*——用英语说，就是，—个女人脸红而无人见，那她就是绝未脸红。

这两位贤良的女人，在奥维资先生和珍妮两个对话的全部过程中，都绝对保持静默；但是，对话刚一结束，那位绅士刚去听不见她们的地方，玳波萝阿姨就忍不住嚷嚷起来，说她主人太宽大了，特别是他不应该叫珍妮给那孩子的爸爸打掩护。她赌咒发誓地说，她要在太阳落山以前，把这人从她嘴里追问出来。

白蕊姑小姐听了这番话，微笑起来，只笑得鼻歪眼斜，（这是白蕊姑小姐不常有的）。我决不要我的读者想象，说这是一种轻浮佻 的微笑，像荷马说到维纳斯叫她“爱笑女神”的时候，想要叫你想象的那样，那种笑法儿，也不是莎萝斐娜夫人从舞台包厢所发出使维纳斯诚愿舍弃她长生不

---

细丝比：古代巴比伦少女，为其邻青年批拉未斯所爱。两家家长禁其结婚，二人遂隔墙通过墙上小洞，互通情愫。故事见奥维得的《变形记》第4卷，欧洲中古为人所熟知。莎士比亚用勾勒丁之译文，把此故事引入其《仲夏夜之梦》中。

引自《仲夏夜之梦》第5幕第1场第181行。不过这儿菲尔丁有误，因说这句话的是批拉未斯，而非细丝比。他先说，“你这堵墙啊，噢，墙啊，噢，甜蜜、可爱的墙啊”（见第5幕第1场第175行）。后又在第181行说，“噢，可恶的墙啊，我从你这儿看不到任何幸福。”

原文拉丁文，为法律用语，作证的一条规则，其意为，“凡未出现者（或不明显可见者）即如其并不存在相同。”是英国法学家扣克（Edward Coke, 1552—1634）的一句后。菲尔丁曾于他的另一长篇小说《阿米莉亚》第1卷第10章里引用过。

《伊里亚特》第3卷第423行。第14卷第211行、《奥德赛》第8卷第362行及其他等处，皆提到：“爱笑的阿芙罗狄特”。阿芙罗狄特是古希腊神话中的爱神，相当于古罗马神话中的爱神维纳斯。

原文Seraphina似系菲尔丁自造之字，仅见于此书，可能由seraphim变来。Seraphim（seraph之复数）为天使，故Seraphina为美如天使之妇人。

伊丽莎白第一时代，英国初有剧院，极简陋，上无屋顶，下无座位，池子里的观众皆站立而观。舞台有

老的天神资格以与之相匹的微笑。不是，都不是。那种微笑，未免太可以认为是从威仪俨然那位提西否妮的酒窝儿所表现的媚态，或者她的姊妹之一的媚态。

于是白蕊姑小姐就用这种微笑，还有像令人如身穿棉衣的十一月晚间那种飕飕北风一样的悦耳之音，轻轻地责备玳波萝阿姨，说玳波萝阿姨好奇。这种坏毛病好像玳波萝阿姨沾染太甚，而白蕊姑深恶痛绝，所要厉声狠骂的；他未了添了一句说，“尽管她自己有许多毛病，但是她得感谢上帝，即使她的敌人，都不能给她加一个‘包打听’的罪名”。

于是她接着夸珍妮在这件事里所作所为，很够体面，很有胆量。她说，她不能不和她哥哥同意，认为她作的坦白那样诚实恳切，对她的情人那样忠诚正直，这都不能不说是她的可取之处；她老认为珍妮是个好孩子，她觉得没有疑问，珍妮一定是受了流氓的勾引才上了当、吃了亏；这个流氓，比她不止百倍地更加应该受到惩罚。十有八九，他还用和她结婚那类谎话或者别的欺诈手段，才把她的心说话了吧。

玳波萝阿姨一听白蕊姑小姐原来持这样的态度，不免大吃一惊。因为这位教养有素的女人，在她的主人或者主人的令妹面前，不听到他们的心意所在，向来就几乎永不开口，她的思想感情，就没有不和他们的心意东呼西应的时候。但是这回，她却一反常态，认为她抢先发动一下，可保无虞。不过，能洞察、有明鉴的读者，也许不会因为她这样，就给她安上一个没有足够先见之明的罪状，而未免要大大地欣赏她一番；因为她一看到风头不对，马上就见风使舵，掉转方向，那个快当麻利劲儿，真值得称赏。

“不错，小姐，”这位天生伶俐的妇人、真正伟大的政客说，“我一定得承认，我和小姐您一样，不能不佩服这个女孩子的胆量。再说，像小姐您说的，她要是受到了坏人的欺骗，那这个可怜的人，应该受到怜悯。再说，像小姐您说的，这孩子永远像个好心眼儿、不撒谎、不沾习气的孩子，不像这一带那些轻薄放荡的贱货那样，觉得自己的脸子值得显摆。”

“你说的不错，玳波萝，”白蕊姑小姐说。“要是这个女孩子也跟那些好显摆的贱货一样（咱们区上这样的人还真不少），那我一定要埋怨我哥哥，说他对这孩子太宽大了，前几天我看见，有两个庄稼人的闺女，在教堂里袒胸露臂，我得正颜厉色地说，她们叫我大吃一惊。要是这些丫头片子都这样搔首弄姿、献媚卖俏，那她们受了大罪，就得说她们活该。我恨透了这些丫头片子啦，我恨不得她们脸上都长了麻子，弄得坑坑洼洼的才好。但是我可得坦白地说，我从来没见过可怜的珍妮举动那样轻薄过。我敢保，一定是成心骗人的坏蛋欺骗了她，叫她上了当；不价，也许还强逼她，叫她吃了亏哪。我对这个可怜的孩子，满怀怜悯。”

玳波萝阿姨对这些思想感情，一概嘉奖。她们把丽容美貌通通臭骂了一顿，对于所有那些为人老实、无甚姿色的女孩子，叫好使坏着儿的骗子用手段欺骗了的，尽量表示了一番同情的怜悯。就这样结束了谈话。

---

顶，故特权阶级皆坐台上之两旁。后剧院建筑改进，上始有顶，舞台两翼，在垂幕与乐池之间，始有舞台包厢。

荷马中之艾伦尼伊兹（Erinyes），为希腊、罗马神话中之复仇女神。原为数神，尤锐披狄斯始定其数为三。全身黑色，眼中滴血，发上盘蛇，居地獄最深处，为人与神所共惮。提西否妮为三神中之一。

原文Boreas，希腊神话中北风之神。

## 第九章 所说之事要使读者吃惊

珍妮没想到在奥维资先生手里受到这样宽大的处分，回到家里非常高兴；她用心尽力，把他对她这番宽大公之于众，有一部分也许因为她对自己的骄傲总得付出一份代价，另一部分则是出于更明智的动机，想要以此安抚她的邻居，平息他们再事叫嚷。

后面这一种看法，如果她真有过，本来好像很合情理，但是结果却和她希冀的完全相反；因为，她被传到奥维资先生面前，而且大家都恐怕她的下场准脱不了关到矫正所里，那时候，虽然一些年轻的女孩子都嚷嚷道，关到矫正所里去，还不便宜了她！同时心里琢磨她穿着绸子衣服捣麻的情况给自己开心。不过却另有许多别的人，都开始为她的不幸怜悯起来。但是奥维资先生这样从宽的消息一传开，浪头反过来向她冲击。有人说，“我敢保，这个小娘们儿碰上好运气啦。”又有人喊，“瞧吧，私人情面有多管事儿！”第三个就说，“唉，这还不是因为她念了那两句书。”每人对于这件事，都有他自己这样那样含有恶意的贬词，都谴责治安法官偏向。

读者诸公，你们是知道奥维资先生的权力和仁爱的，所以你们要认为，这些人这种言论，是不明利害关系，不知感恩戴德的。但是奥维资先生的权力，他永远也没行使过；至于他的仁爱，他又施行得太过火儿了，反倒惹得他们的街坊没有一个不反对他的。本来这是一种大人物都懂得的秘密：对人作了好事，并不见得永远能得到一个朋友，却定不可避免地要树立许多敌人。

但是，珍妮却由于奥维资先生的照顾和仁爱，不久就离开她得忍耻受辱的地方了，那时候，恶感怨气既然不能在她身上使劲儿了，就要另找发泄的对象，而这个对象，不是别人，正是奥维资先生自己。因为不久大家都噉噉地四处传开了，说他自己就是这个弃儿的爸爸。

这种揣测的说法，使奥维资先生的行为和大家的意见，恰好互相呼应，所以得到普遍的赞同。这样一来，原来大家非难他，说他宽大，现在掉转方向，变为辱骂他，说他对那个可怜的女孩子太残酷了。非常稳重、善良的妇女都谴责那班生了孩子而又不肯承认的男人。另有一些人，就在珍妮走了以后，透露出来，说珍妮是叫人用一种坏得说出口来的奸计，像一阵妖风一样，一下把她撮走了的。他们常常提示，说事情的全部经过，都应该受一番法律的侦查，还得迫使某些人把珍妮交出来。

奥维资先生天生的性格是不好多心、不喜生疑的，要是换一个和他不同的人，那这些诽谤诬蔑，大概要引起难以设想的后果来，至少要惹出令人气恼的麻烦来。但是在奥维资先生身上，诽谤诬蔑却没引起这类后果，他只把它们看得不值一笑，因此这些诽谤诬蔑，只能给邻近一带好嚼舌根的贤妻良母，拿来当作于人无害、开心谈笑之资罢了。

但是因为我们不可能揣测出来我们的读者都是什么脾气，同时又因为，

---

英国关于通奸罪，在近代中，应以1650年在清教徒的统治下，议会通过之通奸的女人死罪案，为最严重。前此这类罪犯，多由教会惩治，犯者身披白色织品，立于众人之前，以示忏悔，以表耻辱。但死罪只对两三件案子执行以后，清教徒陪审团即认为这种办法野蛮，其法遂搁置起来。但把这类犯人送往矫正所，仍为通行之举。故此处奥维资释放珍妮，实为宽大。

捣麻为把麻稽的死茎捣碎，使纤维出现，为制麻程序之一。此处为从前英国对犯人之一种惩罚。参看本卷第3章“布莱得维勒”条注。

他们总得过些时候，才能再听到珍妮的消息，所以我们认为，我们应该早早告诉他们一声儿，说奥维资先生不但现在，而且以后，都看起来是绝对清白无辜的，从来连犯任何罪恶的企图也都没有过。一点儿不错，他并没作任何错事，而只是因为用仁慈和缓了法制，同时又不肯满足群氓的善良脾性，所以处理事务有些不当就是了；他所以这样作的目的，无非是要引起群氓的同情之心，在可怜的珍妮身上发挥，但是这般群氓，不但没有对她同情，反倒极想把她送到布莱得维勒去进行可耻的矫正，从而把她毁灭并牺牲在耻辱之中。

依了群氓的心意，那一切改善的希望就都得放弃，而且即使她自己想要从此走悔过自新的道路，那大门也关上了，把她关在外面，因此奥维资先生不但远远没满足群氓的心意，反倒想法儿鼓励这个女孩子，采取惟一改过自新的途径；本来许多女人，一旦失足，不能挽回，因而变得豁了出去，不顾一切，走到最坏的地步，我认为是千真万确的情况。这种女人，要是仍旧留在她们认识的人中间，就没有自新的机会，我恐怕，这是永远如此的。既是这样，所以我们才说，奥维资先生让珍妮到一个新地方去这种办法，非常明智，因为在那儿，她可以不再受丢失体面所带来的恶果，而可以再享受到体面所给她的快乐。

因此，我们祝愿珍妮，平安到达她去的那个地方，不管它是哪儿，而和她、还有她那个弃儿，都暂时告别。因为我们还有更重大的事项，要对读者叙说。

---

“群氓”二字，不论在我的写作中什么地方出现，都是指那些没有道德、没有见识的人说的；并且我还常常指的是阶层最高的人。——原注

第十章 奥维资先生殷勤好客；概叙兄弟二人——一医生、一上尉——的性格，他们都是奥维资先生的座上客。

不管是奥维资先生的宅第，也不管是他的心胸，对于不论哪类人，都没有拒绝接纳的，但是对于有道之人和有识之士，更特别敞朗开阔。实在说起来，应该受到款待的人，一定能作座上食客的，在全英国，只有这一家。

但是有才气和有学问的人，比别类人，在他的恩赐中，更占主要地位。对于这两方面，他有极强大的鉴别力。因为他虽然不幸，没有机会受到高等教育，但是既然承老天的德泽，生来就具有巨大的能力，而长大了以后，在学问方面，着意致力，又多和名人接触，所以，他获得很大的益处，能使他对于各种学问，绝大多数都善于判断。

在一个时代里，这样的长处毫不时兴，这样的人得到的待遇又非常菲薄；那么，如果有一个地方，对于有这种长处的人以礼接待，那他们一定要趋赴奔走，惟恐不及，这原不足怪。实在说起来，他们这种人在奥维资先生宅里，能享受到巨富所能供给的一切，几乎就和这份财产是他们自己名下所有一样。有一种慷慨好施的阔人，对于有学问、有知识的人供给饮食、住处，慷慨大方，他们不希冀别的，只希冀食客能给他们消闲解闷，指迷解疑，对他们奉承阿谀，供他们驱使奔走。简单地说，只希冀那班人身列仆人之中，不过不穿主人的号衣、不拿主人的工资就是了。奥维资先生却绝不是这样施惠的人。

不但不是，而且每个寄食他门下的人，都完全有权支配自己的时间；而且可以随心所欲，满足自己的欲望，只要不犯法律，不违道德，不背宗教就成。所以，如果有的人，出于健康的需要，或者出于自身的节制，不喝酒，甚至不吃饭，那只要他高兴那样，就可在开饭的时候缺席或者退席，决没人死乞白赖敦促劝诱，使他们非吃非喝不可。因为，说实在的，这种敦促劝诱，出之于在上者之口，永远含有命令的意味。但是在这儿，不论对什么人，一概没有这种轻蔑侮慢，不但对那般同样有财富、在所有别的地方都认为他们大驾光临能使宴席生辉的人，没有这种轻蔑侮慢，就是对那班家道寒微，因而这种白吃白住对他们方便之门的人，对那班因为正需要筵席而反倒在阔人的席上不受欢迎的人，也都没有这种轻蔑侮慢。

在这种人里面，有一个就是卜利福大夫。这位绅士很不幸，因为他虽然天生有些才能，却没能受到才能的益处，只由于他有个脾气很犟的父亲，非要他学一种他不喜欢的职业不可。为了服从这种倔犟，他年轻的时候，不得不作一个学医的，也可以说，不得不自称是一个学医的：因为，实际的情况是，医学书几乎是他惟一不熟悉的；而且，这位大夫还真倒霉，对于一切别的学问，几乎没有一样不精通的，惟有他得用以挣面包的，却一窍不通。这样一来，这位大夫年交四十，却连面包也混不上了。

这样一个人一定会在奥维资先生的饭桌上受到欢迎，因为对于奥维资先生这个人，他的不幸遭遇，如果是由于别人的愚昧或奸邪引起的，而不是由于这个不幸的人自己，就永远是一种应受照顾的资格。这位大夫，除了这种消极方面的资格而外，还有积极方面应受照顾的资格——这就是对宗教虔诚的表现。至于这种虔诚是真的还是只是装模作样，我不必冒昧叙说，因为我

---

仆人穿号衣，英国始于中古，所以和别家仆人分别易知。

没有任何能分辨真假的试金石。

他这种品性，不用说让奥维资先生觉得可喜，更让白蕊姑小姐觉得大乐。她多次和他辩论宗教问题，每辩论一次，她都认为这位大夫很有学问，因而满心欢喜。他也不示弱，屡屡对她表示敬意的时候，喜欢的程度也并不比她差。说实在的，她念了好多英国神学书，这方近左右的副牧师叫她难倒了的，并不止一个。一点儿不错，她的行为那样纯正，她的仪容那样庄重，她整个的态度和举动，就那样严肃神圣，因而她和她同名的女圣人 或者任何名载罗马历书上面的女性一样，足以当得女圣人的称号。

既然是各种同情心都能生出爱情来，所以经验告诉我们，最能生出爱情来的同情心，莫过于男女二人之间的宗教同情。这位大夫既是看出来，白蕊姑小姐那样喜欢他，但因为十年前发生的一件不幸，开始自悲自伤起来：这就是说，他跟另一个女人结过婚了，这个女人，不但现在仍旧健在，而且，更坏的情况是，这件事还是奥维资先生所知道的。这是一种要命的障碍，使他得不到幸福；要不是这样，那他十有八九，可以和那位年轻的小姐，共效于飞之乐了。因为他对于犯罪性的纵容恣睢，毫无疑问，决没想过。这种情况，是由于他对宗教之笃诚（这是最有可能的），但是也可能是由于他对用情之纯洁，使他只能把情用在惟有婚姻才能使之有权实际拥有或者使之有权自称拥有的事物上，而不是男女之间犯罪性的关系。

他对于这件事并没琢磨多久，就想起来，他有个弟弟，并没因为有不幸福而弄得对这件事无能为力。他认为，这个弟弟一定可以成功，因为他看出来，像他想的那样，这位小姐自己，也颇有意于结婚。读者诸公，要是听到这位弟弟所有的资格，大概不会因为他那样有把握、相信他弟弟能成功，而说他不对。

这位绅士年纪三十五岁左右，中等身材，而且是通常所说的肢体匀称。他的前额上有一块疤，但是那不但无损于他的秀美，反倒表示他的勇敢（因为他是一个支领津贴的军官）。他的牙齿很整齐，高兴的时候，笑容里也露出一些彬彬有礼的样子，虽然他的面貌，还有他的神态和嗓音，天生地不免有些粗野，但是他有一种本领，能在任何时候把这类神色形貌收敛不露，而显出一片柔和，满身温良。他并非不够文雅，也不是完全缺乏风趣，而且在他年轻的时候，欢笑活泼；虽然他近来变得沉稳严肃，但是一旦高兴起来，仍旧能顿复旧观。

他和那位大夫一样，受过大学教育，因为他父亲，像我们说过的那样，对他也和对他的哥哥相同，行使父权，谕令他将来要担任圣职；但是那位老绅士在他儿子还没受任为牧师以前，就与世长辞了，因此他儿子就选择了以战

---

圣白蕊姑（St-Bridget，1302—1373），瑞典修女。于1370年，由教皇批准，创立教宗。她自称受神的灵感，写了一本《启示》。于1391年受封为女圣，节日为2月1日。

基督教教徒，殉教而死者称圣徒或圣人。其教徒事迹突出者，行过宣福礼，即宣布死者已上天堂，死后五十年，可由人申请，封为圣人。其宣福礼，须经数年之久，以严格审查其资格是否合于要求。申请封为圣人，则有更大的要求，经公开及秘密之红衣主教会议四次，审查辩论，得多数选票，始由教皇正式宣布封为圣人（canonization）。本可由主教执行，但1170年后，只教皇可行此权。宗教改革后，新教各派废此制度。其受封者，则载入历书，故历书除载月、日、星期等，亦载某日为某人之节日，于其日纪念之。

英国从前海陆军军官不实际服役或退休者，支給比原薪少的津贴，名为半薪（half-Pay），实则并不一定是原薪之半。

斗为务的队伍，宁愿接受国王的委派，而不愿接受主教的任命。

他买了一个龙骑兵队中尉的缺，后来升到上尉；但是因为和上校闹翻了，没有前途，不得不把缺卖掉。从那时以后，他完全退隐乡居，日以诵习《圣经》为事，所以有人有些疑心，认为他颇有想当一名美以美会信徒之意。

一个老处女，性行那样像一个圣人，心里又没有别的事情，只想能享到一般的家室之乐，遇到像卜利福上尉这样的男子，婚事成功，好像并非不近情理。但是这位大夫。毫无疑问，对他这个弟弟并无友爱之情。那他为什么却要为了他弟弟，竟对奥维资先生的豢养之恩，以这样的恶行相报呢？这是一件令人不易解释的勾当。

骗。

是不是有的人生来就以作恶为乐，就像有些人，人家以为他们生来就以行善为乐一样呢？是不是自己不便作贼，而帮人作贼，盗窃得遂，其中也有乐趣呢？最后（这是由于经验，可以认为很有可能的），是不是即使我们对于家里的人，一点儿也没有亲爱之心或者敬重之意，但是我们看到我们家能发家致富，还是觉得心满意足呢？是否有任何这类动机支配了这位大夫，我们不必肯定；但是事实却是如此。他把他弟弟叫来，很容易就找到借口，把他介绍到奥维资先生宅里。他说，他弟弟只打算来看一看他，暂住一时。

这位上尉来到奥维资先生宅里不到一星期，大夫就自庆眼力不错。这位上尉，确实是爱之艺术的大师，和古代的奥维得一样。这还不算，他还从他哥哥那儿得到应有的启发，对这种启发，他毫不怠慢，加以改进，使之朝着最有利的方向发展。

---

意译。原文church militant，战斗的教会，言世上教会，须与世务、人欲、魔鬼或恶势力交战，和triumphant church——胜利的教会相对，即光荣升天之教会圣人之总体。此处之church militant，是比喻说法，只取其为战斗之团体，故译为“以战斗为务的队伍”，以求双关。比较司考特的《艾凡赫》第20章，“一个战斗教会的僧侣”，实指武士或骑士而言。

原文dragoon：18世纪时，这种兵有时在马上作战，有时也在马下。起初列入步兵，后又列入骑队。

从前英国军职及其提升，都需花钱买，此制1870年始由国王明令取消。

美以美会，基督教会新教的一派，1729年由卫斯理（John Wesley，1703—1791）等所创。英国18世纪，国教教会变成了雍穆宽容派，以容各派并存为主，显得不振作，故卫斯理起而纠正之，此为新派，富朝气，更热烈虔诚。故虔诚者多归之。卜利福大尉貌似虔诚，故人以此揣测之，言世人多为所

奥维得（Ovid，公元前43—公元后18），古代罗马诗人。其著作中有三种——《说爱》、《爱之艺术》、《爱之治术》，皆专言爱。《群芳瑶笺》及《变形记》等亦多爱情故事。但他所说之爱，多为如何勾引对方，与其说爱，不如说为“吊膀子”之手段。故此处特以为喻。菲尔丁曾将《爱之艺术》译述为英语，使适于当代，于1747年出版。

第十一章 包括许多坠入情网的法则，还有一些坠入情网的实例。美的描写，以及其他促成婚姻的明哲通路。

有的人说，是明哲的男人还是明哲的女人说，我不记得了，反正有的人说，所有的人，一生之中，命中注定，都要有一次坠入情网。关于这个，到底是什么时候，据我所记得的，无人指出。不过，白蕊姑小姐所达到的年龄，据我看来，正是坠入情网的适当时候，也和任何别的时候一样地适当。不错，有的人往往在年纪更轻得多的时候，就坠入情网。不过，如果年轻的时候还没有过，我曾留神，那在白蕊姑小姐这样的年纪上，就很少没有或者永远没有不情发于中的。再说，我们可以说，在这种年纪上发生的爱情，比起在年纪轻的时候发生的，更郑重不苟，更稳定不移。一个女孩子，讲起爱情来，老是那样冷热无定，喜怒无常，而且那样愚昧不慧，都令人琢磨不透一位年轻的小姐，到底什么是她的心意所在；不错，简直可以使人怀疑，她自己知道不知道她自己的心意所在。

但是，我们对于一个四十上下的女人，却永远没有惶惑不解这一说；因为既然这种心性庄重、用意诚恳、经验丰富的女士，对自己的心意所在，清清楚楚地明了，所以一个稍微有一丁点儿眼力的男人，也往往很容易地就能确无疑问，发现她的心意所在。

白蕊姑小姐是这些论述的具体实例。她并没和这位上尉在一块儿待过许多次，就为情网所束缚。她并没有在家里进进出出，皱眉叹气，恹恹瘦损，像一个瘦弱痴傻的女孩子那样，不知道自己到底患的是什么症候。她对于这种令人可喜的心情，感觉到，了解到，而且享受到。因为，既然她敢保，这种感情，不但是天真无邪的，而且还是应受称赞的，所以她就无所谓怯生生，不觉得羞答答。

说实在的，一个女人，在这种年纪上，对一个男人发生了这种合情合理的热烈爱情，和一个女孩子对一个男孩子发生了那种空虚无聊、一团稚气的喜爱，从各方面来看，都大不相同；因为一个女孩子喜欢一个男孩子，往往只注重外表，只盯上一些没有多少价值、没有耐久性质的方面，例如像红樱桃的脸蛋儿，像白百合花的小手儿，像黑刺李的大眼睛，层波叠浪式的头发，髭毛始生的下额，俏丽秀雅的形貌；不但如此，有的时候还喜欢比这些情况还不如的东西，而且并不是当事人自己本身所有的东西，这就是装饰外表的一切；对于这一切，一个男人，得感谢作衣服的、打花边儿的、作假发的、作帽子的和卖米兰货的，而不要感谢天公。这样的热烈感情，一个女孩子很可以对自己、对别人承认，感到可耻。她们一般也真承认感到可耻。

白蕊姑小姐的爱情却是另一类的。这位上尉，在衣饰方面，决没有得对那班花花公子打扮装饰的人欠情负债之处，在仪表方面，也决没有什么可以

---

这句话，书上找不到根据。既称有人说，或为听人口说。

卖米兰货的：英字典编纂家斐利浦斯（Edward Phillips, 1630—1698?）在《新字世界或通用英文字典》里说，“卖米兰货的，所卖为条带、手套等等。”英历史家斯瑞浦（John Strype, 1643—1737）于1720年编刊之英博古家斯投（John Stow, 1525—1602）之《伦敦考测》里说，“小件细杂货商，也叫米兰货商，以意大利的米兰得名，因这种商人所卖之货主要来自米兰。其所售有衣卡子，金银穗子坠儿，花别针儿等。”英语中此字约19世纪后，变为卖女帽等物之商人，特别是女商人。

对天公感恩戴德的地方。不论他的衣饰，不论他的仪表，如果在社交场中或者大客厅里出现，那所有的时髦女士，都要认为是可嗤笑、可鄙夷的。他的衣饰固然不错，洁净整齐，但是却朴素无华、鄙俗不堪，设计粗糙，式样古板。至于他的仪表，我们前面已经明明白白地描写过了。他那两个腮帮子，不但不像樱桃的颜色，你还没法儿辨别出来它们的本色究竟是什么，因为它们都让黑胡子全部盖满了，一直盖到眼睛下面。他的身躯和肢体固然不错，生得很匀称；但是却又太粗大了，什么都不像，而只像一个耕夫那样孔武有力。他的两肩，觉得出众，腿肚子比一个普通轿夫的还粗。简而言之，他整个的仪表，只显出笨手笨脚的蛮力，而完全缺乏秀雅优美的体态，而这种体态才是使我们多数的时髦绅士更令人喜爱的。我们这些时髦绅士之所以可喜，一部分是由于他们祖宗的高贵血统——因享受美味醇酒而来的血统，另一部分则由于幼年在城市所受的熏陶。

#### 第14卷第1章最后一段及注。

白蕊姑小姐虽然十二分地精干品评，但与这位上尉的接触交往，却有更大的迷人之处，因此白蕊姑小姐就完全不顾得计较仪表方面的缺陷。她想，（这也许还是明哲的想法儿）他和上尉在一块儿消遣岁月，比和一个更漂亮得多的男人在一块儿，更能过得美满。只供悦目的方面她全不考虑，为的是她可以得到更实惠的满足。

这位上尉，对于白蕊姑小姐的热烈感情很快就发现，刚一发现就丝毫都不怠慢，马上就如数回报。这位小姐，在美丑方面，也和上尉有同样情况。我本来想要给她也画一幅画像，但是那已经有一位比我更高明的画师，侯噶斯先生本人，早就给她画过了。原来好几年以前，她曾请那位画师给她画过像，最近那位画师曾把她印在一幅《冬晨》的画里展出过，（她是冬天顶合适的象征）；从这幅画幅上，可以看到白蕊姑小姐步行（因为在画幅上她的确是步行），往考芬特园教堂去，后面还跟着一个没饿死的侍僮，替她

---

原文assembly，18世纪别有意义，见本书第11卷第5章注。

我们再看斯维夫特的看法。他在《格里佛游记》第4部第6章倒数第2段里说，“我们的年轻贵族，从孩提时期就养成了懒惰、奢侈的习惯，刚到成熟之年，就和淫娃荡妇鬼混厮缠，消耗精力，沾染恶疾。在他们把家产几将折腾完了，他们就找一个出身卑贱、相貌丑陋、体格孱弱的女人，和她结婚，只是为了她有财产，其实他们厌恶这样的女人。这种婚姻生的儿女，一般都患瘰疬、佝偻，以及其他怪形异状。因此，这种家庭，很少延续到三辈，除非主妇费心尽力、想方设法，从邻居或仆人中，找到一个身强力壮的父亲，以图改良并延续一家的后嗣。贵族血统的真正标志是孱弱多病、面黄肌瘦。一位身荣位尊的贵人，如果看起来身强力壮，那是他莫大的耻辱，因为全世界的人都要下结论说，他的真正生父，一定是一个马夫或者一个车夫。”这当然是斯维夫特对贵族，对人类极端憎恶的表现。参看本书

侯噶斯（William Hogarth，1697—1764），英国画家兼铜版画雕刻家。其画多含讽刺性，以揭露丑恶为务。其作品中著名者为《妓女之历程》及《荡子之历程》（1733）、《贫苦之诗人》、《愤怒之音乐家》（1741）、《时兴之婚姻》（1745）、《勤与惰》（1747）等。晚年喜写作，著有《美之分析》。此处所写则为其1738年所画组画《一日之四时》中之《晨》。他和菲尔丁是好友。本书中提过他数次。

考芬特园，伦敦之一地区，介河滨街（The Strand）及长亩街（Long Acre）之间。13世纪时，本为某修道院（convent，即修道院，本亦写作covent）之花园，因之得名。16世纪寺院废，其地归白得弗德伯爵。1631年，白得弗德伯爵第四，在此处建方广场，于1638年，在广场之西建圣保罗教堂（非圣保罗大教

拿着《公祷书》。

这位上尉也和白蕊姑小姐一样，很明哲地宁愿从这位小姐

年及其后。在此以前，仅有摊贩，出卖蔬菜。同时其地之咖啡馆及酒饭馆，多为名人，如得莱顿、斯梯勒、菲尔丁、盖锐克等聚会之地。

身上取得更实惠的快乐，而不愿要韶华转瞬即逝的漂亮品貌所有的迷人之处。他这个人，是那些明人哲士中间之一，认为女人的姿色只是一种无甚价值、虚有其表的东西，或者，说得更合乎真实一些，他宁愿和一个丑妇一块儿过而生活得丰富华赡，色色俱备，而不愿和一个美妇一块儿过而生活得清寒贫苦，家徒四壁。他有很旺盛的大胃口，而没有精细的品评力，因此他想，不必有精美的作料，就能够在婚姻筵席上大肆享受。

如果我对读者打开窗户说亮话，我就得说，这位上尉，自从来到这儿，至少从他哥哥把婚事的话对他提起那时候开始，在他发现白蕊姑小姐对他有意鼓励、使他抱有希望的任何迹象很久以前，就早已迷得丢魂失魄的了；这就是说，叫奥维资先生的府第和园圃、自营田产和出租田产以及一切世世相传的不动产，迷得丢魂失魄的了。这位上尉对于所有这一切，无一不爱得如火如荼；他十有八九要和这一切结为婚姻，即便他还不得不连隐多珥的女巫也娶过去，作为媵侍。

既然奥维资先生已经对大夫公开谈过，说他永远也不打算再娶，既然他妹妹是他最近的近亲，并且既然这位大夫已经刺探得知，奥维资先生打算叫白蕊姑小姐随便哪个孩子作他的继承人（其实不用他作安排，法律也得替他这样办），所以这位大夫和他弟弟就以为，要是能生下一口人来，有这样丰富的一切快乐之资，都给他预备好了，那就是一种慈行善举。因此，兄弟二人，都把全副心思，花在如何能紧紧抓住这位令人可爱的小姐所有的爱情上面。

但是命运是慈爱的母亲，往往给她宠爱的子女远过于他们所应得或者所期望的帮助，因此她不惮劬劳，为这位上尉效力；所以在他正设计画策以期达其目的的时候，那位女士也对他怀有同样的欲望；在她那一方面，她正想方设法，给上尉恰当的鼓励，而外表上却不露出来过于急切；因为她严格遵守一切礼貌的规范，在这一点上，她很容易就能成功：因为，上尉既然无时无刻不聚精会神地守望，所以她随便一睨视，随便一举手，随便一发声，都逃不出他的注意。

上尉在白蕊姑小姐的温柔和煦下所得到的快意，由于害怕奥维资先生而减杀了不少；因为，虽然奥维资先生毫不自私地声扬表白过，上尉却总不能不想，他一旦行动起来，也和世界上所有的人一样，要采取同样的办法，对于这样一种于他妹妹在利害方面要吃大亏的婚姻，拒绝同意。究竟他根据什么神灵的启示，才得出这样的结论来，我只好让读者自己去猜想：反正不管他根据的是什么，他却很奇怪地因为这个而感到惶惑，不知道得怎样行动，

---

堂)。其广场之北面及东面，皆为贵人及名人之住宅，17—18世纪时，长期为伦敦最时髦居民区之一。其考芬特园市场之建则在183

隐多珥的女巫，见《旧约·撒母耳记上》第28章第3—24节，此处只用以喻老丑之妇人。到19世纪初，此词变成另有意思的谚语或成语。

才能一方面把他的爱情对那位女士传达，而同时又把这种爱情对她哥哥掩盖。他终于决定，尽量在私下里找机会，作求婚的表示，而在奥维资先生面前，则尽力保持缄默，严密防守。这种办法，他哥哥大为赞赏。

不久，他得到机会，对他的所爱，用明白清楚的言词表示出来；从她那一方面，他也得到一种合于礼俗的答复，这就是说，一种答复，从好几千年以前头一回作了出来，而从那时一直由母亲继承了又传给了女儿。如果要我把这种答复译成拉丁文，那我就得把它译成这两个字，Nolo Episcopatri\_\_\_。这也是在另外一种场合，由无人记得的洪荒远古，流传下来的。

这位上尉，不管他怎么知道的，反正十二分了解这位女士，

</ZSBJ00100740\_61\_2/ZSBJ> Nolo Episcopatri：拉丁文“我不愿作主教”之意。主教候补人受任命作主教时，历来相传，例须谦让三次，说“我不愿作主教”。此语已变成英国谚语。得莱顿的《林勃汉姆先生》第3幕第1场里说，“……你要人来催促敦劝，而且像个主教那样，连说三遍，我不情愿，我不情愿，我不情愿；其实你对于主教区满口流涎。”

并且不久就又用更热烈、更诚恳的言辞，第二次提出求婚，而又一次按照应有的形式，受到拒绝。不过，他这一方面，把他的愿望表示得更加热诚，那位女士方面，按照同样应有的规矩，把她的拒绝表示得更加和缓。

我现在不必提求婚过程，使读者一一经历，因而觉得烦厌（因为求婚这番过程，虽然根据某一伟大权威的意见，是身在局中的行动者一生中最欢悦的场景，对于身在局外的旁观者却比不论什么都无聊、都腻烦）。上尉按照规矩进行攻击，城堡按照规矩进行坚守，后来，又按照正式规矩，无条件投降。

在所有这整个时期里，几乎有一个月的工夫，上尉都是在这位女士的哥哥面前，对这位女士表现拒之惟恐不及的态度。他在私下里越成功，他在表面上越缄默。至于这位女士，她刚一把情人牢牢捉住，就立刻在他面前表示一种极端冷落淡漠、丝毫都不关心的模样，因此，奥维资先生要是没有魔鬼一般的鬼精灵（或者，没有魔鬼一样的鬼聪明），他就一点儿也疑惑不到他们都进行了些什么勾当。

---

女人对求婚者始否而终肯，或故否而实肯，已成英语中习语及谚语。其例不胜枚举，例如英诗人格锐恩（Robert Greene, 1560?—1592）《牧人之歌》：“情郎已明心迹，但她洵属贤淑，按照礼节习俗，说了两回不字。”又莎士比亚的《维娄那二绅士》第3幕第1场第100—101行：“任她说甚，都别丧气灰心，因为她叫你去，并不等于、她要和你、一别永无见期。”英谚语则说，“人人都说，女人的‘不’是双份儿的‘是’。”又“女人说的‘不’字，并不等于坚拒。”

伟大权威，或即莎士比亚，因他在《收场妙，万事妙》第4幕第2场第22行说，“我向你求婚成功，就是在地得到天堂。”

## 第十二章 其所包括，成为读者所希冀看到者。

一切双方有取有与的事件，不论交战，不论结婚，也不论其他任何这类交道，只要两造当事人都真心诚意，千肯万肯，那就不需要事先有什么准备过程，事情就一定能花落结果、水到成渠。现在这件公案就是这样；不到一个月的工夫，上尉和他的所爱就成了正式夫妻。

现在最重要的一种情况，就是得把这件事对奥维资先生挑明。这个任务由大夫承担了起来。

于是，有一天，奥维资先生正在花园里散步，大夫来到他跟前，并且全身都带出一种郑重其事的样子，脸上就装出来能怎么难过就怎么难过的神气，开口说，“我到这儿来，先生，是报告您一桩至关重要的事情的，不过这桩事情，既是让我一想起就几乎要发疯，那我得用什么法子，才能把这桩事情说出来呢？”说到这儿，他开始最厉害地痛骂起男人和女人来；骂男人，说他们那样什么都不顾，只顾自己的利益；骂女人，说她们那样沉溺于自己邪恶的欲望，竟至你不敢保险，说她和男人到一块儿不出乱子。“我真一点儿也没想到，一位女士，那样谨于行事，明于鉴人，博于学识，可会这样不知自爱，放浪于违情背理的强烈感情；我也想不到，我的弟弟——唉，我哪儿还能这样叫他呢。他不是我的弟弟了——”

“一点儿不错，他是你的弟弟啊，”奥维资先生说，“他不但是你的弟弟，还是我的弟弟哪。”

“哎呀，先生啊！”大夫说，“那么您这是已经知道了这桩令人吃惊的事儿的了？”

“你要知道，卜利福先生，”那位善人答道，“我这一辈子永远拿着当座右铭的一句话就是：不论发生了什么事儿，都要随遇而安。舍妹虽然比我少了好几岁，可至少得算已经够大的了，到了能够辨别是非好坏的年龄了。如果令弟把一个小孩子欺骗了，那我就决不肯宽恕他，但是一个三十往上数的女人，我们一定得认为，肯定知道什么能使她自己最幸福。她嫁的是一位绅士，虽然也许在财富方面，不能和她并肩平行，但是如果他在舍妹的眼睛里，有任何优点，足以补偿那一方面的缺陷，那我看不出来，她选择到自己的幸福，我有任何理由反对。我也和她一样，并不认为巨大的财富就是惟一的幸福。我已经屡次说过，我几乎对于任何婚事都可以应承，所以在这一回事里，我本来只指望他们可以跟我商量一下。不过这一类事本身，都是非常委曲微妙，碍难出口的，羞臊之心也许不能克服。至于令弟，我对他当真毫无抱怨之意。他对我毫无义务可言，我也不认为，他有必要，应该得到我的许可；因为这个女人，像我刚才说的那样，在法律上完全有自主之权，早已到了完全对自己的行为负责的年龄了。”

大夫责备奥维资先生，说他对于他弟弟太宽大了，又把他弟弟谴责了一番，同时宣称，他永远也不肯再见他的面儿，也永远不肯再管他叫作是自己的亲弟弟。于是他又滔滔不绝地把奥维资先生的善良赞美了一番，以最崇高的褒扬之词，盛称他的友谊。最后用下面这句话，结束了他这篇谏词，说他

---

英谚，“应时而动，随遇而安。”英诗人约翰·戴维斯（John Davies，？—1618）的《愚昧之鞭策》里说，“如其所来，接受一切，而适意自足。”

英国法律，14岁为辨是非之年，21岁为成年，自中古14世纪已然。现在则以18岁为成年。

永远也不会饶恕他弟弟的，因为他弟弟把他在这番友谊中的地位，弄得岌岌可危了。

奥维资先生如下答道：“即便我对令弟怀有怨意，我也决不会使这番怨意累及无辜，何况我确实对你担保，我对令弟决无怨意呢。据我看，令弟是一个有见识、讲荣誉的人。我对于舍妹的好恶，向来没反对过。我也毫不怀疑，认为舍妹同样是令弟爱慕的对象。我老认为，在结婚的人中间，爱情是幸福唯一的基础，因为只有爱情才能产生高尚、温柔的友谊，而这种友谊永远是这种结合里的胶漆。我的看法是，所有那些出于别的动机而结合的婚姻，都是重大的罪行；它们是把一种最神圣的仪式亵渎了；结果一般总是夫妻反目、家庭勃谿。因为为了淫欲和财富而把这样一种最神圣的制度邪恶地牺牲了，那我们绝对应该说那是亵渎神圣。一个男人只受了优美形体或者巨大财富的诱惑而就作婚姻的结合，能说那比亵渎神圣好吗？”

“要是说，美在眼里看着不可悦或者甚至于说，美没有什么值得爱慕的，那不是撒谎，就是犯傻。美这个字眼儿，是《圣经》里常常用的，并且提到它的时候，总是含着最高的敬意。我当年很幸运，娶了一位人人都说美的太太；我还可以把实话告诉你，我因为她美，还更加喜欢她哪。但是如果结婚的人，只考虑这一点，同时还那样猛烈地追求这一点，竟至于为了这一点而把所有一切的缺点全都置于不顾，或者只因为人生得美，就惟美是求，把宗教、道德和情理一概抛弃，一概藐视，那毫无疑问，他完全不合于作一个明哲的人，也完全不合于作一个善良的基督徒。其实宗教、道德，情理才是本质上十全十美的事物。要是这种人不肯说他们所以结婚，并没有别的意图，只是通过给婚来满足他们的肉欲，那也许得算过于慈善，因为据我们所受的教育而言，只满足这样的欲望，决非上帝的旨意所许可。”

“现在再谈一下财产问题。处世审慎谨饬的人，也许要认为这一节是应当严格加以考虑的；我并不绝对谴责、完全贬抑这种说法儿。按照现在这个世界构成的情况看，为了婚姻生活的需要和子孙后代的护持，都得稍稍顾到我们叫作物质福利的问题。但是这种衣食之资的储备，由于虚荣和愚昧，可大大地增长了，增长到出乎真正需要的范围了；这样一来，虚荣和愚昧就提出了人们更多的要求，远远超过了自然的需要。给太太置买大量的装饰品，给子女积攒巨大的财富，都是习惯上得列入必需品的项目之中的；为了取得这些东西，所有真正牢固、完全美好、合乎道德、不背宗教的事物，都一概置于不顾，弃之不理。”

“这种贪财趋利的欲望，有各种不同的程度，最后的一类，也就是最厉害的一类，简直就和疯狂无别。我的意思是说，有一种人，自己已经是巨富了，可非要跟他们所厌恶的人，一定要厌恶的人——跟傻子和恶棍——结为婚姻不可，以便增加他们已经够多的财产，多得都超过了他们享乐所需要的财产。这一种人，一点儿也不错，如果他们不愿意别人把他们看作疯狂，那他们自己就得承认，他们尝不到最甜美的友谊能给人的快乐，或者承认，他们把他们所能享到的最大幸福，牺牲在鄙俗的意见所有的那种没有内容、没有定准、没有意义的法则上。这种法则的力量来自愚昧，也就像它的基础建于愚昧一样。”

---

英国刑法，亵渎圣神罪与背君叛国，同属大逆不道，要处极刑。

英国谚语，“有许多人，因为傻子有地，和他结亲联姻，互相嫁娶。”

说到这儿，奥维资先生结束了他这篇训诲之词。对于这篇训诲之词，卜利福先生一直用最大的注意力侧耳倾听，虽然他费了不少的力，才能使他的肌肉不时显出有一点儿扰乱骚动的样子来。主教大人一旦登坛讲道，而年轻的牧师，那天荣幸，得与主教同席，那他当然要热诚洋溢，卜利福现在对奥维资先生的每一句话，都以年轻牧师那样的热诚，夸奖赞赏。

第十三章 结束第一卷，附带说到一件忘恩负义的事例，这件事例，我们希望，让人觉得出于常情才好。

读者诸公可以从已经说过的情况里想得出来，这番言归于好（如果真正可以这样说的话），只不过是一种事物的形式而已，因此我们把这一节带过，而赶紧叙说一定得被认为是事物的实质才好。

大夫把他和奥维资先生之间的经过，都对他弟弟说了，说完了还带着微笑找补了一句，“我跟你说实话吧，我对你总算是毫无亏负的了，不错，我绝对希望那个好人别宽恕你；因为，你明白，在他表白了他对你施恩加惠以后，我对于像有他那种脾气的人，很可以放心作那样的要求；为你起见，也为我起见，我愿意能把最小可能的疑心都消除了。”

卜利福上尉当时对这句话一点儿也没理会，但是他后来却把这句话令人惊异地使用了一番。

魔鬼在他新近访问了世上之后，给他的门徒们留下了一些格言，其中之一是，你一旦上到高处，就把凳子从你脚下踢开。用普通的英语说，那就是，你借着朋友的帮助发了财以后，最好能怎么快就怎么快把朋友甩开。

卜利福上尉是否就按照这句格言办事，我不想绝对肯定，我们只能保管没错地说，他的行为很可以说都是根据这种魔鬼一般的原则而作出来的。他那样的行为，也实在很难说是出于任何别的动机；因为，他刚一把白蕊姑小姐抓到手里，和奥维资先生解除嫌隙，立刻就对他哥哥表示冷淡；这种冷淡，还是与日俱增，一直到后来，冷淡变成蛮横，非常明显，人人可见。

他哥哥对他这种行为，私下里曾劝解过，但是却没得到任何别的回敬，只有后面这句明明白白的声明：“如果你在我大舅子家里有任何不满意的地方，那你晓得，你可以随意离开这儿。”上尉居然能这样不近人情，残酷无情，并且几乎不可理解地负恩绝情，真伤透了这位可怜的大夫那一颗心。因为我们为帮朋友的忙而犯了罪，而朋友却反倒翻脸不认人，只有这样忘恩负义的人，才最能使我们像万箭钻心一样地伤心。我们为朋友作了大事和好事，不管我们为他帮忙的这个朋友用什么态度来接受或者报答，反正我们想起来，总让我们起一种快慰之感；但是一个朋友，忘恩负义，同时我们内疚的良心又老谴责自己，骂我们不该为这样一个毫无可取的人尽心卖力，在这样攒心刺骨痛苦中，我们能找到什么宽慰呢？

奥维资先生替大夫在他弟弟面前说了好话，同时很想知道一下，大夫为什么得罪了他；那时候，这个绝情灭义的恶棍，竟卑鄙无耻到了家，说他永远也不能宽恕他哥哥，因为他哥哥为了自己而想要坑害他。他说，那是他从他哥哥那儿套问出来的，并且那太残酷了，永远也不应该宽恕。

奥维资先生听到他这样一种声称，怒言相加。他说，这种话不是配叫作人的人说的。他一点儿不错，对不能恕人的性格表示了非常地深恶痛绝，因而上尉到底不得不假装为他的辩论所说服，外面上表示和他哥哥和解了。

至于那位新娘子呢，她正在蜜月中，把她这个新郎爱得无以复加，因此，在她眼里，他就永远也没有任何不对的地方；所以只要是他不喜欢的人，不论是谁，她也一定跟着不喜欢。

上尉经过奥维资先生的提示，外面上总算跟他哥哥和好了，像已经说过

---

比较更常用的成语“踢开梯子”（kick down the ladder），与此同义。

的那样；但是他从前那股狠毒的恶气，仍旧蕴藏在他的心里；而且他私下里一有机会，就对他哥哥表现这种狠毒；因此一来二去，这一家实在叫可怜的大夫受不了了，所以他宁愿去别的地方，闯一趟江湖，遇到任何艰难困苦，都在所不顾，也不愿再受他帮过那么大忙的人的残酷无情、忘恩负义地给他的侮辱。

有一次他本想对奥维资先生把事情的真相和盘托出，但是他却又不肯进行坦白，因为那么一来，他对这番罪过，就得承担一大部分责任了。除此而外，他把他弟弟在奥维资先生面前说得越坏，他自己在奥维资先生眼里的罪过也就越大，同时奥维资先生对他的厌恶也就越甚，这是他可以依理推断出来的。

所以，他就假托在别处有事，作离开这儿的借口，同时答应，不久就回来。他和他弟弟分手的时候，假装着胸无芥蒂，装得非常地像，他弟弟那方面也装得十二分地像，所以奥维资先生还一心认为，他们真正和好了，因而也满心喜欢。

大夫一直去了伦敦，在那儿不久就因伤心而死。这种病死了多少人，可就像一般人想象的多得多了，而且应该在死亡率表格上占一席之地：不过有一点，它和别的病不一样，那就是，没有医生能把它治好。

现在，我把他们兄弟二人当年的平生用心访查了以后，我发现，这个上尉，除了前面提过按照应受诅咒、该下地狱的魔鬼格言行动外，他所以这样对待他哥哥，还有另一种原因。这个上尉，除了我们前面说过的情况，还是个性子极端骄傲、脾气非常凶暴的家伙；他哥哥的为人，和他完全不同，在这两种性格方面远远不足，所以上尉永远以自己极端优越的态度，对待他哥哥。但是，这位大夫却比他更有学问，而且许多人称赞他更有见识。这两点是上尉所深知的，而且所受不了的。因为嫉妒本来最好也只能说是一种仇恨的心理，于今对仇恨的人，更加上一种鄙视，所以仇恨的毒辣劲儿更大大地加甚。有了仇恨和鄙视，再加上他对所恨的人负有恩德，这三种情况加到一块儿所产生的结果可就是愤怒怨恨，而不是感恩戴德了。我深以为然，就是这样。

---

也叫星期表格，从前区管理员按期公布每一地区的死亡人数表。始于1592年伦敦各区，后推行各地。

## 第二卷

揭示夫妻在生活不同阶段中各有其苦乐，以及卜利福上尉和白蕊姑·奥维资小姐婚后二年中其他各种情况。

## 第一章 说明本书之为历史属于何类，兼及其何所似，何所不似。

我们要给这部书一个符合事实的名称，所以既不叫它是传记，也不依更时髦的习俗，叫它是申辩，而叫它是历史。但历史学家有两类，一类专以阐明各国嬗变更代、革故鼎新为务；另一类则矻矻孜孜、连篇累牍，专以鸿篇巨制为事。这后一类历史学家，为了要使他们编次的卷帙，整齐划一，因而认为，在并未发生任何大事的时期里，逐年累月，满满填上一些琐事细故，和在不同寻常的时代里，记载历史舞台上伟大无比的场面，得费同样多的笔墨。我们虽然叫这部书是历史，却在这两类历史学家之间有所区别，打算采用前一类的办法，而不仿效后一类的措施。

后一类历史，按其写法而论，实在很像报纸，因为报纸，不管有无新闻，都出同样版面。这类历史，也同样可以比作驿车，因为驿车，不论放空还是满载，永远在同样远近的路上往来。这类作家，实在说起来，好像认为，他们永远得和时光同行并进，亦步亦趋，因为他们只是时光的抄录员。同时，这类抄录员，和他们的雇主——时光——一样，不论过的像寺院闲静，如在梦中的世纪，还是如火如荼、纷纭扰攘的时代，都是步履缓缓，行动徐徐的。关于后边这种时代，一位卓绝不群的罗马诗人曾把它特殊之处，雄伟瑰丽地表现出来：

“Ad confligendum venientibus undique Poenis, Omnia cum belli  
trepido concussa tumultu Horrida contremuere sub altis  
aetheris auris; In dubioque fuit sub utrorum regna cadendum  
Omnibus humanis esset, terraque marique。”

这几行诗，我们只恨找不到比克锐齐先生    的译文更切合、更恰当的，所以还是得把他请出来，款待读者：

</ZSBJ00100740\_76\_5/ZSBJ> 克锐齐 ( ThomasCreech , 1659 - 1700 ) ，英作家、卢克锐些斯的译者。此处为其1682年译文第3卷第812—

---

申辩：以“申辩”名书，最著者为柏拉图的《苏格拉底之申辩》，但为古代之含义，非此处所指。菲尔丁时，此体颇多，其最著者如《西勃一生之申辩》[Apology for the Life of Mr. Colley Cibber (1740)]。此处即为对西勃之戏谑。菲尔丁在他的《约瑟·安德鲁传》中已对之戏谑过。

英国日报始于1702年，甚简陋，有时新闻不足印满版面，则空之，甚至有“今日无新闻可登”的编辑，在空版上大印“今日无新闻可登”。此处所说即此种情况。

寺院闲静，如在梦中：西洋僧侣聚居，始于第4世纪，至529年，意大利人圣本尼狄克特成立本笃会，为僧侣规定戒律，除日夜作若干次礼拜仪式外，又须作一些有用劳动（脑力与体力），如耕种、诵读、研习。抄写书卷为其主要职务。此派很快传入各国，约600年左右，圣奥格斯丁把它引入英国。直至16世纪寺院废毁之时。这种僧侣，本以脱离人世，静居寺院，作前面说过的工作。但后来寺院变得拥有大量田产，僧侣腐化堕落，华服美食。且其所历年代既久，中间也遭到战争，寺毁人亡。而总的说来，则寺院生活，安静闲适，如此处所写。

罗马诗人指卢克锐些斯 (Lucretius, 公元前99—前54) (拉丁文读卢克锐提乌斯) 而言。后面所引见于他的《物性论》(De Rerum Natura) 第3卷第833—837行。菲尔丁凭记忆而引用，故时或与原文不同。此处aetheris auris, 应为aetheris oris; fuit应为faere。

815行。

“其时迦太基气势凶猛，向罗马兴师动众，  
使罗马举国震惊，使世界也都战栗惶恐；  
局势未分明，也不知哪一方要运穷命终，  
哪一邦要勃然兴起，辉煌威武宇内称雄。”

现在，我们在后面各章里打算采用的办法，和后一类历史学家的相反。遇到有不同寻常的场面出现时（我们相信，这种场面要时常出现），我们就要不惮烦劳，不惜笔墨，使其全部在读者面前呈露；但是如果经过成年累月，却无一样值得读者一顾的事发生，那我们这部书里，即便出现残缺遗漏，我们也在所不计，而只振笔疾书，往后述说重大事件，把无事时期完全略过，置于不顾。

这种残缺遗漏，实在说起来，就得看作是“时光”所举办的抓彩大会上没中签的废票，而我们就是那个会上的记录员。这样一来，我们很可以学一学那些经售市政厅里所抓之物的精干

是把彩票大宗买下，使欲买彩票者不得不经他们之手，他们从中剥削佣金，还有种种其他办法，如“论日祖赁彩票”等。他们竞争剧烈。如他们经手之彩票中彩，则大肆宣传，如登报、撒传单、雇人满街吆喝等。除在此处写其光景外，菲尔丁于1732年写《彩票》民歌歌剧以讽刺其弊端。并于《捍卫斗士》等处暴露之。

人士；他们卖出去许多没中签的废票，不过他们对于这一点，从来不找麻烦，对外人嚷嚷；但是如果他们卖出去的票里，有一个号码是中签的头彩，那报上马上就整版登了出来，而且一准传得无人不知，那个头彩是哪家商店卖出去的；实在说起来，通常都有两家或三家商店，争这份光荣，自称是头彩的经售者。他们所以这样作，我认为，无非为了教那些撞大运的人，知道哪些经售人是财神爷知根知底的心腹，并且还确实是财神爷参预机密的大臣。

我的读者，如果读这部小说的时候，发现某些章太短，某些章又太长，某些章包括的时间只有一天，而另些章包括的却有好几年：简单地说吧，如果他们发现我这部历史，有的时候，好像寸步不前，而又有的时候，就好像飞驰而过，那他们看了前段那番解说，就自能了然，不会诧异了。对于所有

---

市政厅（Guildhall）：此处指伦敦老城（The City）之市政厅而言。伦敦老城（参看第4卷第1章“伦敦市长”条注释）为伦敦金融中心。英国18世纪赌风甚盛，而发售彩票更张大之。英国政府从1694到1826年，每隔几年，即依议会授命，发行彩票一次，以作政府重要经费筹款之用。据估计，在此期间，政府用此法共筹得约3500万镑。威斯敏斯特桥之修建及不列颠博物馆之建立，皆用此款。其每次发行，办法虽不尽相同，但大体不差。例如1731年，共发付彩票800万张，其中720万张为空号，其中奖之号有2张，各为1万镑，最低之奖为20镑者若干张。开彩之地为伦敦老城市政厅，开彩之期延长40日。开彩之时，抽签报告员、中彩报告员、买彩票者及旁观者、还有股票经纪人等之往来蹀躞当然兴奋热闹异常。这种举动虽可筹款，作有益之事，但引人赌博，使人日夜计算，如何能中彩，甚至有因此倾家荡产者。但其最大之弊则为股票经纪人乘机欺骗剥削群众。他们总

这些情况，我都不要自我麻烦，认为有责，向任何判断文章的法庭陈述理由。因为，事实上，我既然在写作方面，独自开辟了一块新的领域，那我在这块领域上，就有权随我所欲，自行制定法令。并且，我既然

《约瑟·安德鲁传》和《弃儿汤姆·琼斯史》。

把读者诸公，看作是我的子民，那他们对于这种法令，就理应服从遵守。为了使他们对我这番话迅速应诺，愉快接受，我可以在这里对他们下一保证说：我之所以制定这些法令，主要都是由于我重视他们的方便和舒适；因为我和那班认为君权神授的暴君不同，并没有把我的子民，当作奴隶，视为商品。我之所以君临于他们之上，只是为了给他们兴利造福，我之所以出生于世上，就为的是要供他们驱使，并非他们出生，要供我驱使。我既然把他们的利益当作了我的指南，那我就完全相信，他们也要同心协力，使我得到尊重，获得一切我所欲得而又应得的荣耀。

---

菲尔丁于1742年发表《约瑟·安德鲁传》，在这部小说的序言里，他叫这部小说是散文喜剧性史诗，也就是这儿所说一块新的领域。喜剧性史诗欧洲早已有之，如荷马失传之《玛尔计台斯》和伪荷马之《蛙鼠之战》。散文史诗更为人所熟知，如《艾提奥批斯》。如一作品具备史诗一切要素，只没有音节格律，而音节格律本非要点，则这种作品自当称为史诗。把这两种合而为一，则创于菲尔丁。他给它的解释说，喜剧性史诗，显然别于庄严肃穆的史诗。后者的情节、动作庄重严肃，角色是显赫的人物，他们的形象和他们的身份符合一致，他们的思想感情崇高巍峨，词字格调超逸卓越。前者的情节、动作浅薄轻松，角色低下卑微，形象猥琐庸俗，思想感情、行文遣字也平庸浅白。简而言之，喜剧性史诗采用史诗之技术，而用之于琐细卑微的题目。接着他又谈这种体裁之别于喜剧，别于讽刺剧，别于罗曼司，别于普通历史，虽也名之为历史。他这种体裁的具体成品就是

君权神授的理论，在英国盛于斯图亚特王朝，但经17世纪之大革命，查理一世处极刑，至1688年之光荣革命后，英国国王遂无人仍以神权自视者，以后且一无权力，统而不治矣。

## 第二章 宗教方面对私生子宠爱太过之告诫；玳波萝·维勒钦阿姨之重要发现。

卜利福上尉和白蕊姑·奥维资小姐两个人的结婚大礼告成之后过了八个月，白蕊姑小姐——那位容貌极美、品性极贤、财富极大的年轻小姐，就由于突然之间，吃惊受震，临盆分娩，生了一个胖胖大大的小男孩儿。这个小小子儿一点儿不错，从各方面看，无不十全十美；但是产婆却发现，他不够日子，早生了一个月。

对于奥维资先生，他所疼爱的妹妹生了一个能给他传宗接代的根苗，自然是天大的喜事，但是他对于那个小小的弃儿却仍然疼爱，并没因为有了后代就和他闹生分了！原来他亲自作了这个弃儿的教父，就教他跟着自己的名字叫汤姆，顶到现在，一直不断地到育婴室里去看他，至少每天去看一次。

他告诉他妹妹，说如果她愿意的话，就教刚出世的这个婴儿和小汤米一块儿扶养培育。她虽然小小有点儿不愿意，却也答应了这样办，因为她对她哥哥确实是百依百顺；也就是由于这个原因，她才一向和永远对那个弃儿那样爱护，爱护得未免太过，不是严格讲究妇道的女人人家对于这种孩子有时所肯表现的，因为这种孩子，不管他们本身怎样清白无辜，却真正可以叫作是淫荡不检的活纪念碑。

上尉却把奥维资先生这种善行贬为他的毛病，所以不那么容易就肯听从。他往往对奥维资先生示意，说培育罪恶的果实，就是扶持罪恶的本身。他引了好几句经文（因为他把一部《圣经》背得烂熟），诸如“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父亲吃了酸葡萄，儿子的牙就酸倒了”等等。他就根据这类话来证明，说在有私生子的情况中，父亲犯罪而儿子受罚，是合乎法律的。他说，“法律虽然并没绝对允许把这种不由正路而来的孩子杀尽灭绝，但是它却把他们看作是没有主儿的孩子。教会也把他们看作是没有主儿的孩子。所以，往最好的地方说，也只应该就是为了教他们作社会上最低贱、最下作的营生，才把他们养大了。”

奥维资先生对于上尉在这件事情上所有的主张，还有在其他事情上所有的主张，都作了答复。他说，“不管父母可能怎样有罪，孩子可毫无疑问丝毫无罪；在上尉所引的那两句经文里，头一句是因为犹太人供奉偶像，舍弃真神，忌恨真神，犯了罪恶，上帝才特别大声疾呼地斥责他们。第二句是一种寓言式的说法儿，为的要指明罪恶定然必有、确不可移的后果，并非明显判断罪恶本身。把至高无上的上帝说成是叫无罪的人替有罪的人受罚，如果不是亵读神圣，也得说是污蔑上帝，因为这样一来，那就等于说，上帝的行为是违反自然法律的基本原则的了，是违反他在我们心里灌输的那种生而有之的是非观念的了，我们本来依据这种观念，不但来判断一切未经上帝启示的事物，并且甚至于来判断上帝启示的是非。”他说，他知道有好些

---

见《旧约·出埃及记》第20章第5节及《申命记》第5章第9节。

见《旧约·以西结书》第18章第2节及《耶利米书》第31章第29节。

私生子，法律上叫作*filius nullius*，拉丁文，意即“无主的孩子”。

神学的基本原则，不论旧教、新教，都是依据人类生来就有的那种能辨别善恶是非的良心而立论的。

启示为神学名词，通过上帝或超自然之媒介，把知识显示和启示给人类，都谓之启示。这类知识，诸如上帝本身及上帝之意志等，是不能通过自然之媒介所能得到的。洛克在《人类悟性论》第4卷第7章第2节

人，对于这个问题，都坚持和上尉同样的原则；但是他自己却坚信不疑，认为相反的原则是正确的；因此就要遵循这样的原则，扶养这个可怜的婴儿，就好像他是一个合法婚主的孩子，碰上运气落到同样的地位上一样。

奥维资先生对这个小小的弃儿所有的疼爱，已经使上尉嫉妒起来，所以他利用一切机会，坚决推行他这类以及其他的论点，以图使奥维资先生把这个弃儿赶出宅外。正在这个时候，玳波萝阿姨发现了一样秘事，在其结果方面，比起上尉的辩论来，至少更有给这个可怜的弃儿以致命伤之虞。

是这位贤良的女人无饜的好奇心，支使她作了这件事的呢？还是她要使自己在卜利福太太的垂青之下，更加强自己的牢固地位，才作了这件事的呢？我不作肯定：因为卜利福太太，虽然表面上待这孩子非常慈爱，而私下里却常常对之辱骂，并且波及她哥哥，因为她哥哥宠爱他；但是玳波萝阿姨现在，像她设想的

学论则依《新约》、《旧约》所说者，以了解上斋之性质。

那样，完全侦查出来了这个弃儿的爸爸到底是谁。

这个发现既然极关重要，所以需要把这件事追溯到它的根源。因此我们要把引起这件事的前因后果，详详细细地表露于读者之前。为了达到这种目的，我们就得把读者现在还一点儿也不熟悉的一个小小家庭所有的秘事，全部暴露出来；这一家的家务非常少见，非常稀罕，我恐怕，许多结过婚的人听了以后，即便最轻易信人，也要大为诧异。

---

说，“上帝对人类宣示的任何真理，都谓之启示。”《圣经》里明言上帝启示之处，不下五六十处。例如《申命记》第29章第29节，“隐秘的事，是属耶和华我们上帝的，惟有启示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以赛亚书》第40章第5节，“耶和华的荣耀必然启示出来，凡有血气的，必一同看见，因为这是耶和华亲口说的。”《马太福音》第11章第25节，“耶稣说，父阿，天地的主，我感谢你，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启示出来。”《哥林多后书》第12章第1节以下，“如今我要说到主的显现和启示……”其余未明言者，实亦多为上帝之启示，故有人说，一部《圣经》皆启示。自然神学论，是通过人类的意识、物质之创造等，以理解上帝之性质等等。启示神

### 第三章 描写一个基于和亚里士多得 所说完全相反的条规而建立起来的家庭

我曾对读者说过，珍妮·琼斯曾在一个塾师家里待过几年；这位塾师，在珍妮诚恳的意愿之下，曾教过她拉丁文；她在那方面，要对她的才分别冤屈了，就得说有很大造诣，她的学问竟胜过了她的老师。我想读者诸公，对于这些情况，总不至过于善忘，都还记得吧。

实在说起来，这位可怜的老师，虽然作了一种没有学问就干不成的职业，学问却是他最无可称赞的东西。他是世界上脾气最好的人们中间之一，同时，又最善于诙谐、长于幽默，所以人都称之为这一乡里妙语趣谈的大师。因此邻近一带的乡绅，没有不喜欢他作座上客的；既然他没有托词拒人的才干，所以他很多的时间，都消磨在这般乡绅的府第里；其实他应该把这种时间消磨在学塾里，才于他更有效益。

一位绅士有这样的资格和这样的性格，不会让伊登和威斯敏斯特这类学术渊藪觉得凛然可畏，这本是可想而知的。要把话明白说出，他的学子分为两级：在高级里是一位年轻的绅士，为邻近一位乡绅的公子，他虽年已十七，却刚学到Syntaxis；在低级里，是这位乡绅的第二位公子，他，还有区上赡养的七个穷孩子，刚学着识字和习字。

在这样的情况下，这位塾师的束修，当然很难使他过奢侈的生活，所以他不得不兼任教堂司事及剃须匠之职，以增加收入。同时在全部收入之外，还有十镑年金，这是每年圣诞节这位可怜的塾师从奥维资先生那儿领取的；他就凭这笔钱，在这个神圣的节日，使心神舒畅一回。

子与农民之子或铺主之子同校同学，为普通现象。私塾中，学生复杂，故乡绅之子可与区上贫儿同学。

</ZSBJ00100740\_85\_5/ZSBJ> 俗人，管区上教堂的杂务。

---

亚里士多得在他的《政治学》第1卷第2章（页边节数1253B）论家庭的最基本及最小单位，为主与奴、夫与妻及父与子女。同卷同章（页边节数1254A）论有治人者，即有治于人者。在两性间，男天生优而女天生劣，故男治女而女受治于男。同卷第5章（页边节数1259A），论家政管理之学有三部分……三为夫与妻之关系。……男子天生比女子更适于发号施令。同卷同章（页边节数1260 A）言男子之勇气在敢于发号施令，女子则在敢于受命听令。

伊登公学，始于1440年，为英国所谓公立学校中之最有名者，菲尔丁即此校出身。威斯敏斯特公学始于1560年，也是英国著名的所谓公立学校，与其他几个同样的学校，都以培养人材著。在英国18世纪时，伊登、文齐斯特和威斯敏斯特三校，为贵族阶级绝大多数所推崇的学校。

拉丁文文法一般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字法，讲名、动词等的变化规律；第二部分为句法，讲句子的构成，字、词在句中的安排等，谓之syntaxis。这儿特指利利的《拉丁文文法》而言。利利（William Lily, 1468?—1522）英国语法家，与当时英国古典学者约翰·考莱特（John Colet, 1467?—1519）及荷兰古典学者伊莱兹末斯（Desiderius Erasmus, 1466—1536）为友。在意大利学古典文学。考莱特编拉丁文文法，自写字法部分，利利为之写句法部分，总名谓之《问世编》。后又写《全部文法简编》，其书重版，名《文法简介》。在英国，最后发展为《伊登拉丁文文法》，为标准拉丁文文法，通行三百年之久。莎上比亚所引拉丁文，多来自此书。18世纪时，伊登公学尚用此书作课本，故为菲尔丁所熟悉。本小说中所引用者，特别出之派崔济口中者，多出此书。

贫民法区，依贫民法赡养的穷孩子。贫民法见另注。当时乡村中，乡绅之

这位学究夫子，在他别的各宝之外，还有一宝，那就是他的太太。她是从奥维资先生的厨房里娶过来的，因为她有财产；那就是说，她在奥维资先生家里，积攒了二十镑。

这个妇人，在人才方面，并不怎么令人可悦。她是否作过我那位朋友侯噶斯的模特儿，我不敢断言；但是她却确实像《妓女之历程》第三幅画里给主人倒茶的那个年轻女人。除此而外，她还是古代赞随批所创立的那个高贵道门儿的忠实信徒。因此，她在学校里，比她丈夫，更凛然令人望而生畏；因为，说实在的，只要有她在跟前，那就不论在学校里，也不论是在别的地方，她丈夫都从来没是个主人。

她的面貌虽然天生地没有多少使人可悦之处，但是一种通常使婚姻生活的幸福遭到毁灭的情况，更使她整天价把个脸哭丧着。因为，人称子女是爱情的信誓之物，这话确实不错，但是这位塾师虽然和他太太已经结婚九年了，却没给他太太这种信誓之物。对这方面的缺乏，无论从年龄上，也从身体上，他都责无旁贷，因为他还不到三十岁，而且是一个所谓嘻嘻哈哈、蹦蹦跳跳的大小伙子。

从这种情况里，又生出另一种灾难来，给了这位可怜的学究不小的苦恼；因为他太太对他的醋劲一直特别大，他几乎永远和区上任何一个女人都不敢说话，他只要对任何女人稍微有一点点客气或者一点点来往，那就不可避免地要给这个女人和他自己招来一场手撕牙咬，拳打脚踢。

她只雇得起一个女仆；在她自己家里，为的要保卫婚姻生活别受损害，她雇女仆的时候，永远特别用心，专挑她认为脸子决定可保贞操无虞的那类女性；珍妮·琼斯就是这类女性之中的一个，像读者已经知道的那样。

这个年轻女人的长相，既然可以说是在前面提过的那方面确保无虞，又因为她一举一动，都永远极端规矩稳重（这是通情达理的女人一定必有的结果），所以她在派崔济先生（这就是这位塾师的姓）家里，待了四年还多，从来没引起她女主人一丁点儿疑心。不但这样，她的女主人还对她特别垂青，所以才能叫派崔济先生教她拉丁文，这是作者已经对读者说过的了。

但是嫉妒之于人就像痛风病一样。只要一个人身上有了这种毛病，你就永远没有保险的办法，能使它不发作，而这种发作还是往往只由于一丁点儿的原因，并且这一丁点儿，都还难以让人预料。

派崔济太太有四年的工夫，一直甘心让她丈夫教这个年轻的女人，往往还让她把正经事都耽误了，为的是她好致力于学问；但是派崔济太太的醋劲，却像前面说过的那样一下子爆发了。因为，有一天，这女孩子正念拉丁文，塾师就斜靠在她身旁，那时候正碰上派崔济太太从旁边走过，这女孩子忽然一下从椅子上一惊站起；至于究竟为什么，我不得而知。就这样，她的女主人头一次生了疑心。

但是这番疑心，当时并没露出，只隐藏在心里，就像一个隐藏的敌人

---

侯噶斯于1733年印行《妓女之历程》组画，已见前注。

原文Xanthippe（希腊文读亢提培），苏格拉底之妻。据传说，以悍著。《驯悍记》第1幕第2场第70—71行说，“该死，凶悍像苏格拉底的赞随批。”

原文pledge，作比喻用，即子女为双亲自然之爱的证明或证件。得莱顿在《格兰拿大的征服》里说，“……我的任务已经指定，要警告我撒在后面那个小小的爱之证明。”“爱之证明”即她的儿子。

一样，暗中埋伏，等到援军来到，实力增加，才公开宣战，着手敌对行动。证实疑心的增援队伍果然不久来到，因为没过多少天，有一次，他们夫妻正在一块儿用正餐，教师对女仆说，Da mihi aliquid potum。那个可怜的女孩子一听，微微笑了一下；她这一笑，也许是因为这句拉丁文说得不对；可是，她的女主人把眼光投到她身上，她脸上又一红；这也许是因为她觉出自己笑她主人，不好意思。但是派崔济太太一见这样，马上怒不可遏，把她吃肉兼切肉用的木盘，朝着可怜的珍妮那个脑袋就斫去，嘴里喊，“你这个大胆的娼妇，你敢当着我的面儿跟我丈夫捣鬼？”同时手里拿着刀子，从椅子上站起来，十有八成要进行流血的挞伐；如果那个女孩子没利用她离门比她女主人近的方便，乘机急急跑开，以避敌锋，后果将不堪设想。至于那位可怜丈夫，还是一惊之下，叫他一点儿也动身不得呢？还是一惧之下，叫他不敢冒昧作任何抵抗呢？（因惧而不敢抵抗最有可能）我不得而知，反正他只坐在椅子上，两眼瞪目而视，全身抖成一团：他连一次想要动一下或发一言的意思都没有，一直到他太太追珍妮没追上又回来了，他才为了保持自己的活命，而不得不采取防御性的守势：他也学那个女仆的样，被迫撤兵后退。

这位贤良妇人的脾气，也和奥赛罗一样，并不是

在嫉妒之中岁时更换，  
永随月圆月缺之循环，  
新疑代旧疑永远不断，

而是

——一下生疑心，  
就一下下决心——。

因此地吩咐珍妮马上把她所有的东西包卷起来滚蛋，因为她决定不许珍妮那天当晚再在她家里过夜。

派崔济先生太有经验了，所以深知，对于这种事，最好不要介入。因此他就采取了通常的药方——忍耐；因为他虽然并不是深通拉丁文的学者，但是这句拉丁文里所含的妙用，他却还记得，而且深深地了解：

——Leve fit, quod bene fertur onus .

译成英文就等于说：

“善于负荷者，所负最轻松。”

---

拉丁文，“给我些喝的东西”之意。这是一句普通拉丁文。但如作Da mihi potum或Da mihi quod bibam更好。

前三行引自《奥赛罗》第3幕第3场第177—179行，后2行引自179—180行。字句稍有变动。

引自奥维得的《咏爱》第1卷第2首第10行。也见引于《阿米莉亚》第3卷第10章。

这是他嘴里老说的；并且要实话实说，也是他常常体验到它的真实性的。

珍妮本想对她的清白辩护一下；但是风雨太暴，听不见她说的是什么。于是她把东西捆扎起来，这只要有几小张牛皮纸就够了；她拿到她那微不足道的工资，就回家去了。

那天，那位塾师和他的配偶很不愉快地过了一个晚上；不过第二天早晨以前，发生了这个那个一件不知道什么事儿，使派崔济太太的怒气稍微平息了一点儿；于是她总算允许她丈夫作自我辩护，对于这番辩护的话，她也比较快当地就信了。因为她丈夫，不但没说愿意她把珍妮再叫回来，反倒对于把地下工，表示高兴。他说，她这个仆人越来越没有什么用处了，因为她把所有的时间，都花费在念书上头：再说，她又变得非常卤莽，非常倔犟；因为，一点儿不错，近来她和她的主人，常在学问问题上发生争执；在这方面，像已经说过的那样，她比她主人强得多。但是，这却是他绝对不能允许的；并且，他既是叫她坚持自己对的情况是倔犟，他仇恨起她来，可就顽固坚强、牢不可拔了。

#### 第四章 包括家庭历史中曾经记载的最大一场血战。或者毋宁说，最大一场交锋。

夫妇间有一种退让行动，为绝大多数作丈夫的所熟知；这种行动，像共济会的暗号一样，对于任何人，凡是不属于那个深可敬重的社团的，都不能泄露；现在由于这种行动，再加上前一章所举出来的原因，派崔济太太深信不疑，她自己无缘无故就责怪了丈夫了，于是设法对丈夫施以恩爱，作为错怪丈夫的补偿。她的感情，不管向哪个方面发作，都一样地强烈；因为，她既然会不顾死活地盛怒，也同样会不顾死活地疼爱。

但是虽然这两种感情平常总是交替而发，而且在二十四小时之内，塾师很少不是在某种程度上作这两种感情同样发泄的对象；但是，在出乎寻常的场合，如果怒气发作得特别大，那平息的时间通常也比较长；现在这一次就是这样，因为，那一阵醋劲过去了以后，她那柔顺的态度保持得那样久，远过于她丈夫一向所经验的；并且，如果不是因为所有赞随批的信徒每天都必得作一些小小活动，那派崔济先生就可以有好几个月的工夫，都过一种绝对清静的日子了。

有经验的航海家永远担心，认为海上绝对风平浪静，就是暴风雨要来的先兆。我也认识一些儿，他们平常都不笃诚迷信那一套，也往往担心，认为出乎常情的安宁或者平静，总要有相反的情况伴随而来。因为这种原故，所以古代的人，遇到这种场合，都向奈米西斯女神上供献祭；因为他们认为，这位女神，老带着忌恨的眼光看人类的幸福，特别高兴使幸福破灭。

既然我们远远不信任何这类异教女神，更远远不鼓励任何迷信的想法儿，所以我们愿意约翰·夫——先生本者其他像他那样的思想家能振奋兴起，把命运忽然由好变坏的真正原因考查出来；因为这种现象见得太多了，我们就要进而举出一件事例来；本来我们的职份就是叙述事实，我们要把叙述事实发生的原因，付之于更有才能的人。

人类永远对于知道别人的行为、畅谈别人的行为，感到极大的快乐。因此在每一个时代，每一个国家，都曾有过某一些地方，专为公共聚会的场所，在这种场所，好奇的人，可以碰头，可以互相满足彼此的好奇心。在这种场所之中，剃须匠的铺子丝毫无愧，占有显著重要的地位。在希腊人中，剃须匠的新闻一语成为谚语，贺拉斯在他的《诗札》之一里也用过同样的态度，盛夸罗马的剃须匠。

---

西洋一种神秘会社，起于英国14世纪。当时有的熟练建筑工人（石匠），须到生地方去进行工作，故有许多暗号行话，以示其为真正工人。17世纪初年，该组织招收名誉会员，授以暗号、行话等。1717年，才把原来分散之组织统一起来，并确定其宗旨为互助友爱。后渐传布于各国。

指喋喋不休诟詈而言。据传说，赞随批因丈夫不顾家事，常常骂他。

古希腊诗人奚西阿得的《诸神世系》；以奈米西斯为“夜”之女，为诸神憎、及诸神对忤神意者惩罚之人格化身。

即约翰·夫锐克（John Freke, 1688—1756），医生而喜谈音乐及艺术。他于1746年发表《论生电之故及某物不生电之故》，菲尔丁写《弃儿汤姆·琼斯史》时，他正为电之性质问题与人辩论。

贺拉斯的《讽刺诗》第1卷第7首第3行：“每个剃须匠皆知此故事。”这里本是《讽刺诗》，误记为《诗札》。“诗札”是诗的一种体裁，信札而以诗的形式出之，但亦有不尽然者。有的批评家说，这种体裁，可以说始于贺拉斯。

英国的剃须匠，大家都知道，一点儿也不弱于他们的希腊和罗马前辈。你在剃须匠的铺子里，可以听到他们讨论外国事务，其盛况也不下于他们咖啡馆里的议论。至于谈论国内事务，则在剃须匠的铺子里，比在咖啡馆里，更是放言高论，海阔天空。不过这类地方，只有男性可以涉足。现在，这个国家的妇女，特别是下层阶级的妇女，既然比起其他国家的妇女来，更好群集、聚会，那么，如果她们没有一种地方，同样专为她们满足好奇之心而存在，那我们这个社会组织，就得说大有缺陷，因为他们的好奇心，决不下于人类中的那一半。

因此，在享受这种聚会的地方这一方面，下列颠的女性，应该自庆，比起她们的外国姊妹来，更为幸福；因为我记不起来，在历史里读过，或者在旅行中看过，任何同样的情况。

世纪之咖啡馆，就像19世纪之俱乐部，却比俱乐部更省钱，更不拘形式，更多生人可参加，且贵贱不拘。不但如此，咖啡馆是传播新闻、互通消息之所，并为商人谈交易之地。因当时报纸下载商业交易、船舶往来等新闻，故商业信息夏赖咖啡馆之传播，不独军事、政治及一般消息也。

这种地方，并非别的，就是日用杂货铺。人人都知道这是英国每一个教区上一切新闻的中心点，或者，像鄙俗的说法儿。所有嚼舌的中心点。

派崔济太太有一天参加这种妇女聚会的时候，她的一个邻居问她，新近听到珍妮·琼斯什么消息没有？她说没有。于是她的邻居就微笑着说，区上真得好好感谢派崔济太太，因为地下了珍妮的工。

派崔济太太，像读者所熟知的那样，醋劲早已治好了，她又没有别的方面，可以和她那个女仆发生冲突的地方，所以就昂然翘首地说，她不明白，区上怎么会因为那个，对她有任何应该感激的，因为她相信，珍妮走后，很难找到和她一样的女仆。

“不错，一点儿不错，找不出来，”那个好嚼舌的妇人说。“固然不错，我觉得区上不要脸的女人已经够多的了，但是我还是但愿别再找到她那样的。你刚才那么一说，那好像你没听说，她新近养活了一对小杂种儿了？不过，他们既然并不是在这儿生的，我丈夫跟另一个监视员说，咱们没有

---

18世纪在英国，剃须匠的地位，远与后世不同。他不但剃须、理发、修假发，还兼营拔牙、放血之务。因当时人相信放血可治百病。人们聚在剃须匠的铺子里，亦如聚在酒店、咖啡馆一样，闲谈、聊天儿、说长道短。其铺子且备有乐器，以便等候剃须的人演奏，而消磨时光。故直到20世纪，美国英语中之“每个剃须匠都知道那个”，尚为流行俏皮话儿。

英国18世纪，由于东印度公司有了大船，不但把大宗茶叶，并且把咖啡，也到英国。由查尔斯第二时到乔治第一、第二时，伦敦的咖啡馆是社交中心。女王安时，伦敦的咖啡馆几有五百家之多。每一位体面的伦敦人，都各自有其常光顾、极喜好的专地。浮华纨绔、浪荡阔少，则聚于圣捷姆斯街的怀特巧克力馆，陶锐党人则聚于可可树巧克力馆，维格党人则聚于圣捷姆斯咖啡馆。考芬特园附近之维勒咖啡馆则为诗人、批评家及其维护者常聚之所；教会各派信徒，亦各有各自的常聚之馆。社会史家说，17、1

原意为蜡烛铺，因蜡烛为当时最重要的照明之物。但这种铺子也卖油肥皂、涂料、香料、糖及其他日用杂货。

指贫民院的监视人而言。英国自1601年议会通过贫民法，定为制度，即设有监视员，以监视贫民法之执行。在1662年又通过区民走居法，监视员之责为严密监视有无他区人混入本区，有则驱之出境。因区民不欲乡纳养赡贫民之税，故此法执行甚严。其婴儿应由本区赡养与否，亦在其权限内。18世纪英国每个家长，都可有作监视贫民院之责（参看前注）。

养活他们的义务。”

“一对小杂种儿！”派崔济太太连忙回答说：“这可真叫人想不到！我不知道咱们是不是该养活他们；但是我可管保，他们得算这儿的人，因为那丫头离开这儿还不到九个月。”

无论什么，都没有心理的活动那样迅速，那样突兀，特别是希望、或者恐惧、或者嫉妒，（对于嫉妒，希望和恐惧只能算是打零工的）把它发动起来的时候。她马上就想起来，珍妮给她当女仆的时候，几乎从来都没离开过她那个家。于是她丈夫怎样斜靠在椅子上，珍妮怎样一惊而起，怎样说拉丁文，怎样微笑，还有许多别的情况，都一齐涌上了她的心头。她丈夫对珍妮离去表示高兴，现在看来，好像只是假模假式，但是同时，却又不错，千真万确高兴，那是由于饱餐大嚼，反胃酸心，还有一百样别的恶劣原因（都切实证明，她的醋劲，决非事出无因）。总而言之，她对她丈夫的罪过深信不疑，马上慌乱骚动，沸腾汹涌，离开那一群人。

毛滑色润的家猫，虽然在它的族类中属于年纪最轻的一支，但是它的凶猛劲儿，比起它的族中各长支来，却一点儿也没退化，并且虽然不及兽王老虎躯伟力大，凶猛劲头却与之相等。它捉到一个小小的小耗子，逗着玩儿，把它折磨了一大阵之后，这个小耗子忽然一时逃出了它的爪子，它就又怒又恼，又急又躁，又吱吱地咒，又嘟嘟地骂。但是把小耗子在后面躲藏的小箱子或者大箱子一下挪开，它就像闪电一样，一下扑到小耗子身上，并且用最狠毒的怒气，又撕又咬，又抓又挠，又呜呜地叫，把那个小小的动物大卸八块。

现在派崔济太太就用同样的凶猛劲儿，一下朝着可怜的塾师扑去。她的舌头，她的牙齿，她的两手，往他身上一齐施展起来。他的假发一下就从他头上揪了下来，他的衬衫一下就从他背上撕了下去，他脸上一下就五道血河直流；这表示，天公不幸，把敌人武装起来的爪子是五个。

派崔济先生有一阵儿，仅仅采取守势；说实在的，他只用手努力护着他的险就完了；但是他看到他的敌人怒气仍旧没有稍有平息之意，他就想，他只少可以想法儿把她的武装解除，或者说，想法儿把她的胳膊抓住，叫她不得施展；这样一来，在争夺中，他的便帽从头上掉下来了，她的头发，因为太短了，垂不到肩上，就在头上直耸起来了；他的紧身衣，本来就凭穿过下部一个窟窿眼儿系在腰上，现在撑开了；她那两个奶头子。比头发可就多余得多，也耷拉到腰下了；她脸上溅上了她丈夫的血；她恨得把牙直咬；她的眼睛就冒火星儿，好像从铁匠炉里冒出来的一样。所以，总的看来，这位爱未怎的女英雄，连比派崔济先生勇敢得多的人都要害怕。

到后来，他很侥幸，到底抓住了她的胳膊了，因而她指头梢儿上装备的武器就失去效用了；她一见这样，他那种女性所有的柔弱之性，就立刻战怒气而胜之，他一下就哭得泪人一般、跟着又一下子就来了一阵晕厥。

在这一场暴怒中（到底为什么发作这场暴怒，派崔济先生直到这会儿，还完全蒙在鼓里），派崔济先生顶到现在，还一直保存了一点儿清醒的头脑；但是他一见太太晕过去了，那点儿清醒的头脑，完全离他而去。他马上跑到街上，大声吆喝着说，他太太和死挣命哪，他求告他的邻居得万分火

---

英国假发兴于17—18世纪。后来只有法官、律师及演员化妆等尚戴之。

希腊神话中的女儿国（Amazon），以勇武著，助特洛伊人作战。

急，快快来帮忙。有几位心眼儿好的女人，听他这一喊，都应声而至。她们来到他家，把治这种毛病的方法使用了，于是派崔济太太到底苏醒过来了，她丈夫一见，不觉大喜。

她的精神刚恢复了一点点儿，甜药酒刚一使她的心情稳定下来，她就开始对那些人说起她在他丈夫手里都受到什么伤害；她说，他在枕席上使她受到伤害还不满意，还因为她对那个稍一抗议，就用人想得出来最残酷的方法虐待她，把她的帽子从头上抓掉了，把她的头发从头上拔掉了，把她的紧身衣从身上剥掉了，同时，还打了她好些下，打的伤痕，她得一直带到坟墓里去。那位可怜的塾师，脸上带着他的太太愤怒之下给他的累累伤痕，都分明可见，听到这套控诉之词，只惊得口呆目瞪，一句话也说不出。这番控诉，我相信，读者都会作见证，远非事实；因为，他实在连一下都没打过她。但是他这样一言不发，却被“法院”全体解释为他对控诉承认，因此她们马上开始异口同声地训他、骂他，而且还常重念这句话，说除了床头上的汉子，别的人就没有打老婆的。

派崔济先生对于这一切，全都耐心忍受；但是他太太一指她脸上的血，作控诉他对她残暴的证据，他却忍不住了，不能不说那是他自己的血，因为一点儿不错，那是他自己的血嘛。本来，他自己的血会冒出而为自己复仇（像有人告诉我们，说彼人谋害的人那样）他认为那太不合情理了。

对于这一点，那些妇女没作别的回答，只说，可惜的是，那只是从他脸上流下来的，而不是从他心里流出来的；所有的妇人全都喊道，要是她们的丈夫敢动手碰她们一下，那她们非叫他们心里的血流得满身都是不可。

这一帮人对派崔济先生的已往，大大训诫了一番，对于他的将来，又好好地劝导了一回，然后到底都走了；只剩下夫妻二人单独交谈，在这番交谈中，派崔济先生才慢慢地明白了他这场大难的来龙去脉。

---

甜药酒：药水、药酒等，服之强心通血，用来医治或防晕厥。前段说，“把治这种毛病的方法使用了”，即指给她喝了这种酒而言。

英人及西欧人从前的观念，认为被谋杀之人，在杀他的人走近他的尸体时，尸体会重新流出血来，这样罪人就暴露了。这种观念始见于16世纪末年。当时无名氏一本书《鲍勋爵之被害》里说，“刚有人向他走近，他的伤口又流起血来……因此宅内之人四出搜索，认为害他之人不会很远。”17世纪时，约翰·尔勒（John Earle, 1601—1665）主教，在《小我》（Micro-cosmography）第5章第13节说，“他的恐惧是，惟怕尸体流血。”英国作家勃屯（Robert Burton, 1577—1640）在《忧郁之剖析》第1部第1章第2节第5分节论灵魂及其功能，说到派拉赛勒斯（Paracelsus, 1493—1541，瑞士医药学家兼炼金术士）认为在三种灵魂之外，还有第四种灵魂。他在他的《论物之知觉》中极费气力验证并证明此说，“因为被害者的尸体见害他之人则流血。”

第五章 包括许多情节，都可以使读者运用明辨之智和深沉之思。

有人说，秘密很少只对一个人泄露的时候，我相信这个话不假。但是更确切不移的是：一件这类的事，如果传遍整个区，而却就此打住，那简直可以说，不下一桩奇迹。

所以，果然没过几天，小拜丁屯塾师的笑话，就在这一带乡间哄传开了（这是用通常的说法）。他们都说，他把他太太毒打了一顿。不但这样，有的地方还都传起来，说他把他太太谋害了；另有的地方就说，他把她的两只胳膊都打折了；又另有的地方就说，不是胳膊，是把腿打折了。总而言之，凡是一个人可能受到的伤害，几乎没有一样，派崔济太太没在身上这儿、那儿，受之于她丈夫。

关于这番争吵的起因，也同样有各式各样不同的说法儿。既然有人说，她丈夫和女仆在床上睡觉，叫派崔济太太亲手抓到了，于是就有许多别的起因，性质完全不同，传遍各处。不但这样，有的人还把罪过转换到太太身上，而把吃醋的人说成了是丈夫。

维勒钦阿姨早就听说这番吵闹了；但是因为传到她的耳朵里的，是和起因真相不同的说法儿，所以她以为还是先不声扬为妙；尤其是她也许因为：大家一致都把过错派在派崔济先生身上，而他太太，当她在奥维资先生宅里当女仆的时候，不知为了什么，把维勒钦阿姨得罪了，而维勒钦阿姨这个人是不肯忍人的。

但是维勒钦阿姨的眼睛，能看到远处的情况，并且能往前看到好几年的将来，所以早已察觉到，卜利福上尉大有可能此后作她的主人；她既然清清楚楚地意识到，上尉对于那个小小的弃儿一点儿也不抱好感，就心里计算，奥维资先生对这孩子那样疼爱，而这种疼爱使上尉明显可见地露出不受用的样子来，这是上尉即使在奥维资先生面前都不能全部掩饰的；那么，如果她能发现任何秘密，足以使奥维资先生不那么疼那个孩子，那她就是对上尉作了一件使他可心的好事。上尉的太太却很会在众人眼前装模作样，就屡屡劝过她丈夫叫他跟着她学，对于她哥哥的愚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因为她说，她也和别的人可能的那样，至少也看了出来、也厌恶起他那样冥顽愚蠢来。

虽然事情过了很久，维勒钦阿姨却到底不知怎么知道了前面那个故事的真相，她就跟人家把事情の詳細情况完全打听明白了；于是她对上尉说，她到底发现了这个小杂种儿的爸爸了；她说，她很难过，她主人竟能为了太宠爱这样一个小杂种儿而在地方上都把名誉毁坏了。

上尉叱责她，说她不该对这番话作这样的结论，因为那是擅自枉评主人的行为：原来即便上尉可以不顾身份，不顾情理，肯和维勒钦阿姨作联盟，他的骄傲也决不许他那样。再说，要据实以陈的话，和朋友的底下人联合起来反抗他们的主人，世界上没有比这个再不明智的行了，因为这样一来，你以后就永远成了这些底下人的奴隶；你永远有让他们把你出卖了的危险。大概就是出于这种考虑，卜利福上尉才没对维勒钦阿姨更畅所欲言，也没鼓励她对奥维资先生表示不敬。

---

比较英国谚语，“第三个人不在，只有两个人，可以保守秘密。”

据克拉斯在《菲尔丁传》里说，小拜丁屯为拜得敏屯（Badmington），在索默塞特郡东北邻郡格劳斯特郡南部。

但是，虽然他对维勒钦阿姨发现的这件秘事佯作不悦，而在心中之暗喜却非同小可，并且还决心要尽他之所能，利用一下。

他过了很久，一直把这件秘事紧藏胸中，总希望奥维资先生能从别人嘴里听到这件新闻：但是维勒钦阿姨却从那次以后，对于这件事没再开口提过；至于她是由于上尉那样对待她而生怨心呢？还是她看不透上尉那样深的城府，害怕这番发现可能使上尉不喜欢呢？就不得而知了。

这位管家婆从来没把这件新闻告诉卜利福太太，我仔细想了一想，认为这未免有些奇怪；因为女人遇到有什么新闻，总是更喜欢对她自己同性别的人传播，而不喜欢对我们同性别的人传播。据我看，惟一能解决这个疑难的途径，就是把它归之于这位小姐和这个管家婆二人之间越来越深的隔阂。这种隔阂之所以发生，也许是由于维勒钦阿姨把那个弃儿抬得太高，因而引起卜利福太太的嫉妒；因为，维勒钦阿姨，一方面为了巴结上尉，一心想法儿要使这个小婴孩归于毁灭，另一方面，却又看到奥维资先生对这个婴孩的疼爱与日俱增，因而在奥维资先生面前对这个婴孩的夸奖也与日俱增。她在别的时候，虽然成心故意在卜利福太太面前，净说一些和这种情况完全相反的话，但是这种情况，也许还是得罪了那位心灵脆弱的小姐。她现在毫无问题，恨起维勒钦阿姨来；并且，她虽然没下这个管家婆的工（也许是她不能下她的工吧），但是她却有的是办法儿，给她小鞋儿穿。这种情况后来让维勒钦阿姨怨恨至极，因此她成心和卜利福太太作对，公开地用各种方式，对小汤姆表示尊重和疼爱。

在这种情况下，上尉一看这件秘事有自生自灭的危险，所以后来到底找到了一个机会，亲自对奥维资先生透露了。

有一天，他和奥维资先生长篇大论地谈起仁爱问题：在这番谈论中，上尉引经据典，对奥维资先生证明，在《圣经》里仁爱一词，哪儿也没有作慈善或者周济的意义解释的。

“基督教这种宗教，”他说，“当初之所以创立，本是为了更高尚得多的目的；而不是为了力图使人接受许多异教哲学家好久以前就给过我们的教训，这种教训，虽然也许可以称作是一种道德，但是很少意味着基督徒所应有的那种超逸卓绝的胸怀；这种胸怀是高超博大的思想表现，在精纯一方面，接近天使一般的完美，只能凭上帝的恩惠才能够得着，感觉得到，表达得出来。”他又说，“有些人把这个词儿了解为心性友爱，或者了解为对我们的同胞怀有善意好心，持赞美的态度判断他们的行为。这种受之诸能力。解释和《圣经》里的意思更接近；这是一种道德，在性质方面，比为可

---

仁爱，英译本《圣经》里的charity，其字因时代、译者不同（如修订本即改作love），所据亦异，简而言之，它是根据圣捷露姆之拉丁文《圣经》中之 caritas而来，而caritas，又根据希腊文《新约》中之ἀγάπη而来。此字之意有多种，（1）与基督教有关者，主要为“对同类人像基督之爱”。即圣保罗在《哥林多一书》第13章所详论者。亦即“如基督之友爱德性，表现与基督一样的行为者。”（2）与基督教无关者，即普通之爱，特别是慷慨仁爱、宽容慈善、好施济贫等。此处卜利福只取这一字的前一意，而否认其他意

恩惠：在《圣经》里及神学上有三意。（1）上帝出于自由、而非出于功过，所赐的仁爱与恩惠。如恩惠主义，即一切事物，包括灵魂得救，都出于上帝自由所赐，而非由人们求得而来之主义。（2）对上帝的恩惠之享受。（3）上帝通过耶稣基督，对人类所赐之恩惠，特别是内心灵魂上之恩惠，加对上帝法则之服从、对基督道德之实行、对困难与苦痛坚忍不拔、听天由命忍

怜穷人而施舍周济，更高尚得多，更广泛得多，因为施舍周济，即使你损己益人，甚至于毁家纾难，也不能遍及多人，而仁慈在另一种意义上讲，并且在更真实的意义上讲，则可以遍及于全人类。”

他说，“只要看一看门徒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就可以知道，设想耶稣曾对他们宣讲过施舍之道、或者周济之意，是荒谬而不可信的。并且，我们既然不能设想，这种道义的神圣发明者会对不能实行这种道义的人宣讲过这种道义，我们更不能认为那般有力实行而却不实行的人，真正了解这种道义。“不过虽然我恐怕这种慈善，”他接着说，“并不能算作多大功德，但是，我可得承认，心好的人，却可于其中得到很大的快乐，要是没有一种考虑，使快乐减少的话。我的意思是说，我们往往容易受骗上当，把我们最精美优渥的恩惠，加到不应受惠的人身上，就像你得承认，你对那个一无可取的家伙派崔济所接济的那样。因为有两三件这样的事例，就会大大地减少了一个好人，在没有刚才说的那种情况下，由慷慨施舍得到的内心喜悦。不但这样，这种情况，还可以使得他连对施舍，都心怀惴惴，因为他害怕他犯了支持坏人、或者鼓励恶事的罪过；这种罪过是恶劣非常，污浊不堪的，同时我们不能拿我们并没成心打算作这样的鼓励作借口；除非我们在选择我们受施对象的时候，谨慎到万分。这种考虑，我认为，毫无疑问，曾使许多品德高尚、用心虔诚的人，在博施广赠方面，大受限制。”

奥维资先生回答说：“他在希腊文一方面，不能和上尉辩论，因此不能说，译成英语仁爱那一个词的原意究竟怎么讲；但是他却永远认为，一般都把仁爱看作是见之行事的，施舍财物至少是这种美德的一个部分。

“至于说到功德，”他说，“他毫不犹豫就同意上尉的说法儿；因为仅仅执行职务，有什么功德可言？这种意思，”他说，“不管你把仁爱这个词怎么解释，好像可以说，从《新约》全书的意之所趋上，就足以看得出来。既然他认为，这是一种义不容辞的职份，不但为基督教的法则所督促，并且为自然的法则本身所督促，因此它使人感到的快乐，也就是尽职尽责本身；如果有任何尽职，酬报即在其自身，——或者说有任何尽职，酬报就随着我们尽

神圣的词语，职责是神圣的法则”。

</ZSBJ00100740\_104\_5/ZSBJ> 西洋有一句常用的话，“道德之酬报，即在其自身。”言有道德之人，心身泰然，自然多福；其或得名言之荣，或得为善之乐者，亦皆道德之酬报。其意于希腊哲人柏拉图、芝诺之言论中已

---

耶稣门人都是贫苦出身，他们没有财物可供施舍，所以对他们讲施舍没有用处。

《新约》是用一种叫作亥伦尼斯提克的希腊文写的。这儿指“仁慈”一词的希腊文而言，已见前注。

像圣奥格斯丁在《忏悔录》第10卷里所说：“我们作我们所应作的，并不值得称赞，因为那是我们的职份。”

《新约》直言“职责”者，只一两处，且与此处所说无关。但是“爱”却贯于全书，特别是《哥林多前书》第13章，而《新约》整个一部书，都是教人以爱，其为人之职份毫无疑问。英国1658年，出版了一本《人之全部职份》（The Whole Duty of Man），详叙人对上帝及其同胞应尽之职。其书盛行一个多世纪之久，直至《汤姆·琼斯》出版以后；且于1764年，有一个文恩（H Venn），另作一书（名与前书几同，叫The Complete Duty of Man），为补充。凡此类著作，皆本《新约》，以阐明人之职份。

比较苏格兰神学家麦钦陶什（D.c.Macintosh）的《牛顿》中说的，“真实是

见之，而首见于著作者则似为西塞罗。他在他的《善恶概念异同论》第3卷第73节说，“道德之酬报，即在其自身。”亦见于森尼卡、奥维得等罗马文人之著作。英国则乡见于17—18世纪之诗文。此处“尽职之酬报，即在其自身”，即本“道德之酬报，即在其自身”而来。所以说。“如果任何尽职之酬报即在其自身”，如“道德之酬报即在其自身”者然。

职的时候而同来，那就是我所说的这个尽职。

“要坦白实情，”他说，“就得说，有一种施舍（或者我也可以说有一种仁爱），看起来好像可以算作功德：那就是，我们出于博施之心和基督之爱，把我们真正必不可缺的东西，自己不要而拿来送给别人；为的要减少别人的痛苦，我们不吝把自己很难省出来的必需之物，拿出一部分来，和别人共同享用。我认为，这就是功德；但是，把我们多余而无用的东西，拿来救济我们的同胞；舍出我们的钱柜，而不是舍出我们的自身，来施舍周济（我一定得用这类字眼儿）；在我们家里不要挂出格外特别的画儿，或者不要满足我们任何空虚无聊、滑稽可笑的虚荣，而救济几家人，使他们免于饥寒；这都不过说你还有点儿人味儿就是了。不错，我还要冒昧地更进一步，说这不过有些是善饮能食的人就是了。因为最大的善饮能食者，不就是愿意不要一张嘴吃饭，而要许多张嘴吃饭吗？这个话也同样适用于那种知道许多人吃的面包都是他自己施舍的任何人身上。

“至于因为施舍之后发现受施对象原来是一无可取的人，还不止一两个人是这种样子，而就不敢施舍，那我敢保，这种情况决不能阻止一位善士，叫他不为仁行义。我认为，因为只有几个、甚至于有许多忘恩负义的人，一个善士就心狠起来，硬不理会同胞所受的苦难，那是不应该的。我也不相信，这样的事例曾经对一颗真正仁慈的心发生过那样的影响。除了把一个善人说服了，叫他深信不疑，说人类全体都是道德腐化堕落的，没有任何别的情况，能把他的行善之心，封闭杜塞；这样说服人，一定要把人领到无神论或过分宗教狂想的地步；因为一点儿也不错，只由于有几个恶人，就认为人类道德普遍腐化堕落，是决不公道的；我相信，也没有人，内心自省的时候，看到某一点出乎一般规律之外，就认为人类普遍是道德败坏的。”他说到这里，问“你刚才说的那个一无可取的派崔济是谁？”作为这番谈话的结束。

“我说的是，”上尉说，“那个当剃须匠、那个教书的派崔济呀！你还

---

比较，《新约·路加福音》第21章第1节，“耶稣抬头观看，见财主把捐项投在库里。又见一个穷寡妇，投了两个小钱。就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穷寡妇所投的比众人还多，因为众人都是自己有钱，拿来投在捐项里，但这寡妇是自已不足，把她一切养生的都投上了。”

善饮能食，译原文Epicure。Epicure本希腊哲学之一派，在伦理上，以快乐（即免于痛苦）为至善，而此至善则在于心、身完全和谐，此只能于生活简朴、及讲求道德中求之。后人曲解，专求感官之快乐，故此字之意遂变为专术饮食精美，满足口腹之欲。当时日记家批浦斯（Samuel pys, 1633—1703）在他的日记里，常写到正餐都吃什么东西，他在1668年7月19日的日记中写道，“一桌美味正餐，与贵宾同餐。”菲尔丁虽不及见他的《日记》，但这种风俗并不限于他一人。

原文enthusiasm，本为“天神附体”，“超自然灵感”。“先知预言狂”等意，18世纪时，又变为“假伪灵感”、“宗教狂想”之意。沙夫刺勃锐在他的《人之特点》里说，“宗教灵感是真感到上帝之来临，宗教狂想是假感到上帝之来临。”菲尔丁对于无神论及宗教狂热这两个极端都持反对态度。

能叫他什么哪？你在你的床单中间找到的那个小娃娃的爹爹派崔济呀。”

奥维资先生听到这个话，大吃一惊：那位上尉看到奥维资先生还蒙在鼓里，也同样大吃一惊；因为他说，他知道这件事，已经有一个多月了。他还想了老半天，才好不容易想起来，原来是维勒钦阿姨告诉他这个话的。

于是他们把维勒钦阿姨马上叫了来；她把上尉说的话都肯定了以后，奥维资先生就听了上尉出的主意，打发维勒钦阿姨，去到小拜丁屯把这件事的真相打听清楚。因为上尉表示，他非常不喜欢，在刑事案件里用匆匆忙忙的程序，他说，在他弄清楚派崔济确无疑问犯了罪以前，他决不要奥维资先生作任何决定，而伤害了这个娃娃或者他的爸爸。因为，他虽然私下里从派崔济的一个街坊那儿打听到这件事足够使自己满意的详细情况，但是他却太宽宏大量了，不能把这种证据提示给奥维资先生。

第六章 以淫荡不检的罪名审问塾师派崔济；他太太的证明；关于我国法律上英明之点简短的思考；以及其他重大事件，这些事件是最能了解它们的人所最能欣赏的。

一件事情，为人那样所熟知，供给了那么多的谈资，却会始终没有人对奥维资先生本人提起，这当然得算是怪事；因为在那一块地方上，大概只有奥维资先生一个人，从来没听说过这件事。

要对读者把这种情况多少解释一下，那我想我就应该告诉他们，在这一个国家里，没有任何别人，比我们这位善人，对于反对仁爱一词的正当解释，像前面已经说过了的那样，更不感兴趣的了。实在说起来，这个词义里所包含的那两种道德，他称得起无一不备，因为没有别的人能像他那样更感觉到别人的需要，或者说，没有人能像他那样勇于解救别人的苦难，所以没有人能像他那样更顾虑到别人的品格，或者更难轻易听信任何于别人有损害的情况。

因此，流言蜚语在他的饭桌上，永远无路可入；因为，既然好久以来人们就老说，观其友而知其人，所以我要冒昧地说，在一位伟人的饭桌前参与末座，听到饭桌上的谈话，你就可以确实了解这位伟人的宗教、政治、趣味，并且一点儿不错，整个的性格。因为，虽然有少数的人，不论在什么地方，都要把自己的思想感情直言无隐，而人类之中的绝大部分，却都很有政客朝臣的风度，懂得他们谈话的时候，总得迎合在上之人的兴趣和意愿。

我们现在再回头说一说维勒钦阿姨。她很快当地就把她的使命完成了，虽然路程有十五英里之遥，带回来完全证实塾师有罪的消息，因此奥维资先生决定把犯人传来，亲口审问。于是派崔济先生被传出庭，以便对原告对他的控诉提出辩护（如果他有任何可以辩护的话）。

在指定的时间，来到乐园厅 奥维资先生本人面前的，不但有被告派崔济，连同证人他太太安，还有原告维勒钦阿姨。

现在奥维资先生在治安法官席落了座，派崔济先生被带到法官面前。他听完了维勒钦阿姨口述的控诉，自己辩驳无罪，郑重其事地说了好些肯定他清白无辜的话。

于是又查问派崔济太太；她先说了一番谦虚抱歉的话，说没法子，不得不把她丈夫的情况据实说出，接着把一切经过的情况（这是读者早已都知道了的）都陈述了，最后说；她丈夫已经把他的罪状都对她坦白过了。

她是否宽恕了她丈夫，我不便冒昧地确定；但是在这件案子里，她却确实是不愿意作一个证人的；而且，也许还由于某种别的原因，她永远也没想象到她 would 像现在这样出庭作证，如果不是维勒钦阿姨用了极巧妙的手腕，在她自己家里就把一切都套问出来了，同时还以奥维资先生的名义答应过她，说给她丈夫的惩罚，不至于重到有任何影响到他的家庭那种程度。

派崔济仍旧坚持声称他清白无辜，虽然他承认了他作过前面所作的坦白；但是他对于那番坦白，尽力加以解释，声称那是他太太不断逼他，把他逼得没有法子，才作了虚伪的坦白，他实在是被迫出此。因为他太太起咒赌

---

西欧格言，详解见后注。

从前英国还不行门牌号数，所以住房，特别是乡间的宅第，都有名字。伦敦于1767年，才开始有号数，以代替屋舍各有之标记。

誓地说，她既然确实认为他有罪，那他不坦白出来，她就跟他没有完，就老要折磨他；并且诚心诚意地答应他，说他要是坦白了，她就永不再提这个岔儿。因此，他说，他受了骗、上了当，才作了犯罪的坦白，实在他是元罪的。他还说，他相信，要是像她那样逼他，那就是叫他承认他杀了人，他也会唯命是从。

派崔济太太听了这番归过于她的话，当然不能老老实实地忍受；但是在现在这种场合，又没有别的办法，只有求助于眼泪，于是她就调来大量援军，涕泗滂沱，跟着才对奥维资先生发言；她说道（或者毋宁说喊道），“老爷您是青天，从来没有过任何别的可怜女人，像我这样，受到这个杀坯的伤害，因为他对我不老实，并不止就这一回。不止，决不止，老爷您是青天，他不止一次，他有好多次，把我的床铺给弄脏了。他喝酒喝醉了，把该作的活儿都撂下不干了，这我都能忍受，只要他没把一条神圣的告计（诫）违放（反）了，我就都不在乎。再说，要是他在家门外头胡闹，我倒也并不这样拿着当回事；但是他这可是跟我自己的佣人，在我自己的家里，在我自己睡觉的屋子里啊。一点儿也不含糊，跟他那些畜类一样的臭婊子，把我那清白的床铺给弄脏了啊。不错，你这个浑人，你把我自己的床铺给弄脏了，你一点儿不错，把我的床铺给弄脏了；你还告我，说我压派、掐巴（压迫、强迫）你，硬逼你把实情坦白出来。老爷您想想，我压派、掐巴他？有这个情理吗？您看我身上这些伤，这还不够表明他都怎么虐待我的吗？要是你真是男子汉，你这个杀坯，那你就应该对于这样虐待一个女人，看作是丢人现眼。但是你可连半截汉子都不够，这你自己明白。对我，你连半截丈夫都不够。你非要和骚婊子一块儿混不可；你非那样不可，这是我敢保的——眼下你既然招惹我，那我毫不怠慢地就敢起肉身子的誓，老爷您是青天，说我亲自看到他们俩一块儿在床上。怎么，我看你那是忘了，你都怎么把我打得晕过去了，把我打得血从天灵盖上直冒，就是因为我轻轻地说了你一句，说你不该走邪道儿！这我可以叫我所有的邻居都来给我当证人。你简直地把我的心都伤透了，你把我的心伤透了，你把我的心伤透了。”

她说到这儿，奥维资先生插上嘴去，拦住了她，请她把火儿压一压，同时答应她，一定替她主持公道。于是他又转向派崔济，只见他站在那儿，傻了一样，他的魂儿一半因吃惊而跑掉，另一半因害怕而逃开。奥维资先生于是说，“他很难过，居然看到世界上有这样坏的人。”他断然对派崔济说，他说的话都是闪闪烁烁的，都是前言不搭后语的，这更加重了他的罪行；除了坦白、悔恨，他就没有别的补过之路。因此他威吓他说，他得立刻就把事实的真象坦白出来，而不要坚决拒绝承认连他自己的太太都清清楚楚地证实了的情况。

说到这儿，读者诸公，我得请你们少安毋躁，等我对我们的法律致以应有的敬意；因为我们的法律很明哲、很圣智，作出一条规定，不许妻子提卫

---

英国谚语，“女人是在能笑的时候才笑，在愿哭的时候就哭。”

原文“you ain't balf a man.”在1910—1930's，有一句you aint(h)alf aone 流行于英国下等及中下等社会，用以轻微讽刺性行有些古之人。

肉身子的誓，起誓的一种方式，起誓时，手按圣物为证，如福音书等，此处特指领圣餐礼中之奉献面饼，所以别于口说誓词。原文为corporal oath，中古拉丁文corporale juramentum之英译。因奉献面饼即代表圣体，故此处之肉身即圣体，后文又有指圣体以为誓之词。

护或者反对丈夫的证据。因为，妻子作证，据一位有学问的作者说（这位作者，我相信，除了在讲法律的书里，在别的地方，从来还没有人引用过），永远是夫妻反目的根源。实在说起来，那也是许多假证的来源，许多鞭笞、罚款、监禁、发配、绞死的来源。

派崔济有一会儿的工夫，站在那儿，默不作声；后来吩咐他说话，他才开口说，他已经把实话都说了，并且诉之于上帝，说他无罪，最后诉之于那个女孩子本人。他说他要求法官立刻把她传来，因为他不知道，或者至少假装他不知道，她已经离开了那块地方了。

奥维资先生的为人，天生地爱讲公道，再加上脾气冷静，所以他问案子的时候，只要被告能找出替他辩护的证人来，他都肯听取，因此是一位最有耐心的法官；他同意把最后定案推迟，等珍妮来了再说；他立刻派人去传她。于是他对派崔济和他太太劝说了一番，叫他们和睦相处（虽然他主要地是对那个他看错了的人说的）；跟着告诉他们，叫他们第三天再来候审，因为他给珍妮留出一整天的工夫来好赶路。

到了指定的日期，所有的当事人都来到了，当时送信的人回来了，说没法儿找到珍妮；因为她前几天，跟着一个募兵的军官，一块儿离开她住的地方了。

于是奥维资先生宣布，像她那样一个看起来好像是个荡妇的人作的证明，不会有什么叫人相信的价值。但是他又说，他不能不认为，既然有那么多的情况了，加上派崔济自己的坦白，和他太太说她亲自当场捉到她丈夫，早就已经证明了事实无误了，所以她要是来了，说了实话，那她只有证实这件已经证明无误的事实。因此他又一次硬劝派崔济，叫他坦白；但是派崔济仍旧咬定了，说自己无罪。这样一来，奥维资先生就宣布，说他深信不疑，派崔济有罪，并且他这个人太坏了，不受他任何开导，因此，他取消了他给派崔济的年金；劝他为了能到另一个世界上去，要忏悔，为了在这个世界上能养活自己和他太太，要勤劳。

比可怜的派崔济再不幸的人也许没有多少了。他由于他太太给他作证，把大部分进款丢掉了，然而他太太却还要天天骂他，说就是因为他，还有别的事件，才把她那种利益剥夺了。但是他既然命该如此，那就除了忍受，别无他法。

我虽然在前节书里叫他是可怜的派崔济，我却要读者把我所以用那两个字样的原因，归之于我天性中的怜悯之心，而不要认为我那是要表明他清白。他到底清白不清白，以后也许会见分晓；但是历史女神既然把秘密托给了我，那我不等到她允许我的时候，就决不想犯泄露秘密的罪。

---

这位有学问的人指英国法学家扣克（Edward Coke，1552—1634）而言。他在1628年发表的《英国法律制度第一部或利特勒屯之诠释》第6节里说，“法官们已议决，妻子不能拿出反对或拥护丈夫之证据，*quia sunt duae anima in carne una* [因为他们是灵魂二而肉体一]，且此种行为，可在夫妻之间产生无可调解之分歧与参商。”

菲尔丁在1751年发表之《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中曾提到，法律界中有一种叫作新门狱代讼师的人物。他们的专业就是替受审的犯人作假的辩护供词，同时用钱收买假证人，因审问时，证人是重要的，定罪以证词为主。在《阿米莉亚》第12卷第5章里说，“假证特别普遍。”但法律规定，假证只算轻罪，且得保释。

希腊神话，缪斯女神九，分司文史艺术等，其司历史的缪斯叫克莱欧（*Clio*）。

因此读者在这儿只能把他们的好奇心暂时搁起。不管这个事件究竟真假，反正在奥维资先生面前，却摆着许多证据，足以使奥维资先生定他的罪而有余。说实在的，在私生子案件中，即使比这个还不充足的证据，就可以满足法官而使之定案。但是，话又说回来了，虽然派崔济太太把话说得那样斩钉截铁（她都要指着圣餐中的圣体起誓），却照常有可能，塾师是完全清白无辜的。因为，把珍妮离开小拜丁屯的时候和她临盆的时候一核算，事情很清楚，她是在小拜丁屯受孕的；但是并不能由此就推断，说派崔济一定是这个孩子的爸爸；因为，且不说别的细节，在那一家里，还有一个小伙子，快十八岁了，在这个小伙子和珍妮之间，存在了一种亲密的关系，揣情度理，足以引起人的疑心。然而，嫉妒是个大大的瞎子，所以这种情况，那个大发雷霆的太太，脑子里连一次都没想到过。

派崔济是否按照奥维资先生的劝告作了忏悔，并不分明。但是他太太却一点儿不错，真心地后悔，不该作反对她丈夫的证人；特别是她发现玳波萝阿姨把她骗了，不肯在奥维资先生面前替她讲情。不过，她在卜利福太太方面，却比较有些成功；因为卜利福太太，这是读者可以看得出来的，是一个脾气更善良得多的女人，所以就大大出于好心，跟她哥哥求情，叫他恢复他给派崔济的年金。她所以这样帮忙，固然有一部分是出于行善之心，但是在下一章里，还可以看到，她有更强烈、更自然的动机。

但是这番请求还是归于无效，因为，奥维资先生虽然不像后来一些作家那样，认为只有惩罚罪人才是真正仁慈，但是他也远不是那种认为没有任何理由，就随心所欲，赦免巨奸大恶，是属于这种美德的。事实有任何可疑之处，或者情况有任何减轻罪名之点，他都没有轻易放过的时候；但是，罪人自己作的申诉和别人替他作的调解，都一概对他不发生影响。总而言之，他永远没有因为罪人自己，或者罪人的亲朋，不愿意受到惩罚，而就赦免罪人。派崔济和他太太，因此不得不双双服从命运，而命运也真够残酷的：因为他不但没有因为收入减少而加倍勤劳，而反倒在灰心绝望之下，颓唐萎靡，有些自暴自弃。并且他既然生来就懒惰成性，现在就更懒上加懒；这样一来，连他那个学塾也没有学生了，所以他自己，还有他太太，如果没有某一善心的基督徒出而周济他们，资助他们一点儿，使他们刚够衣食之资，那就有断炊之虞了。

既然这份资助是通过一位不露姓名的人交给他们的，所以他们就（我毫无疑问，认为读者也要想的），暗中施舍这个人，不是别个，一定是奥维资先生自己；因为，他虽然不愿意公开鼓励罪恶，却可以暗中解除罪人的苦难，如果苦难变得对于罪人的罪行太苛刻、太严厉的时候。现在命运都把他们的苦难看得是太苛刻、太严厉了；因为她到底对受苦难这一对儿生出怜悯之心来了；她使派崔济太太的痛苦最后完结，因而把派崔济的苦难也大大减轻，原来他太太不久生了天花而死了。

奥维资先生对派崔济执行的判决，起初得到普遍的赞许，但是派崔济刚一感到这番判决的后果，他的邻居就都心软了，可怜起他的遭遇来；跟

---

比较英国诗人顿纳姆（John Denham, 1615—1669），《法制》，“如果对犯罪者不以法治之，那么法令、政府和商业，就都得完事大吉。”此意古代人亦有之，如罗马警句作者及编纂者坡布利利厄斯·赛罗斯（Publius Syrus, 活动于公元前43年前后）：《箴言集》第410条说，“你不惩罚罪行，你就犯了罪行。”又同书168条说，“慈悲作法官，法律宽无边。”

着不久，就认为这番判决苛刻、严厉。其实他们原先还说那是公正的。他们大叫大嚷，说不该冷酷无情地惩罚罪人，齐声赞扬仁慈和宽容。

派崔济太太一死，这种叫嚷之声大大地加强，其实她是得病而死，像前面说过的那样，并不是因为受穷或者受罪；但是有许多人，却心安理得地把她的死归罪于奥维资先生的严厉，或者像他们现在说的那样，残酷。

派崔济现在太太也没了，学塾也没了，年金也没了，同时那位不露姓名的善士，现在又停止了前面所说的接济，所以他就决定改换地方，离开这个乡村；因为在这个乡村里，虽然所有他的邻居都一致地可怜他，他却有活活饿死的危险。

## 第七章 简叙明智夫妻如何可从仇恨中汲取快乐，同时为不计朋友缺点之人作简短辩护。

上尉虽然把可怜的派崔济一毁到底，但是却并没取得他希望的收获；那就是，没能把那个弃儿赶出奥维资先生的家门。

不但没赶出去，那位绅士反倒一天比一天更疼爱小汤姆，好像他打算用对儿子特别疼爱的情分，抵消对老子非常严厉的处罚。

这种表现，也和奥维资先生日常所行的其他善事义举一样，使上尉的脾气更变得暴躁乖戾；因为他把奥维资先生所有一切这样的博施豪举，都看作是把他自己的财产消耗减损。

在这一点上，我们已经说过了，他跟他太太意见不同；其实，不论在哪一点上，他们就没有意见相同的：因为，虽然置于智力之爱，比基于容貌之爱，更能持久，像许多明智之士所认为的那样，但是在现在这对夫妻身上，却正与此相反。不但这样，在这一对夫妻身上，智力正是他们争执的主要对象，而且是引起许多吵闹的重大原因；因为现在他们夫妻之间，时时发生吵闹。这样，一来二去，最后那位女士就变得高傲地轻视她丈夫，她丈夫就变得极端地厌恨他太太。

既然他们这一对儿，主要地都是把聪明才智用在研究神学上，因此从他们第一次认识的时候起，神学就是两人之间谈得最多的共同话题。在结婚以前，上尉像一个教养有素的人那样，老是放弃自己的论点，而服从那位女士的论点；他这样作的时候，并不像那种自命得意的糊涂蛋那样笨手笨脚，一方面很客气地在辩论中对在他之上的人谦恭退让，另一方面却又极力想要让人知道，他还是有自己的见解的。上尉虽然是世界上最骄傲的人，却和这种情况正相反，完全彻底把胜利让给了他的对方。她既然对他的真诚毫不怀疑，所以每次辩论完以后，老对自己的辩才自命得意，对上尉的辩才深表爱慕。

上尉本来是完全看不起白蕊姑小姐的，而他不得不这样对她顺适其意，本来应该觉得不自在；但是他却不像那般希望得到提升而不得不对侯得雷或者另一些科学界知名人士卑躬屈节的人那样觉得不受用；不过即使如此，要是没有任何动机推之使前，上尉仍旧得付出很大的代价才能忍受。后来结了婚，目的达到了，一切动机消灭了，上尉可就懒得再对他太太这样屈尊纡贵，而开始以骄傲尊据、侮辱怠慢的态度对待他太太的意见了；这种态度，只有应受鄙视的人才能表现，只有不应受鄙视的人才能忍受。

现在他们两个你亲我爱那一阵浪头已经过去了，只有爱的余波偶尔出现，在余波出现之间都是平静而漫长的时间；在这种时间里，理性开始使这位女士睁开眼睛了。她看到上尉的行为如此改变，（上尉后来对她所有的辩论，一概报之以呀啐！啊呸！）那时候，她可就远远不能老老实实、服服帖帖地甘心忍受这种侮辱轻蔑了。说实在的，刚开始的时候，这种情况激得她怒火中烧，本来可以弄得发生悲剧的，如果这种怒气没转换到另一种比较

---

侯得雷（Benjamin Hoadley，1676—1761），英国神学家兼辩论家。菲尔丁在《约瑟·安德鲁传》第2章里极力称赞其著作。他作过主教，故有黜陟牧师、副牧师之权。不但如此，英国国教，自1688年所谓光荣革命之时起，因政治关系，雍穆宽容派即为上层阶级所宠爱。乔治第一即位后，当时执政党人，掌握教会授重职之权，更自认为应保持这一派，以维护汉诺菲王朝，故侯德雷等人，特受推重。

无害的方向的话；那就是，使她对她丈夫的智力完全鄙视；这样一来，她对她丈夫的仇恨就减轻了；虽然她对他同样也有不算太小的仇恨。

她丈夫对她则更切骨仇恨，因为他对于她的知识或智力，视同无物，也就像他把她并没有六英尺高，看得如同无物一样。在他的心目中，妇女是应受厌弃嫌恶的，比亚里士多得自己还要厉害。他把妇女看得和只供家庭使唤的动物一样，只比猫稍微高一点儿，因为她们的用处可以说有些比猫重要。但是她们二者之间的分别，在他的眼睛里，却非常地微小；所以，在他和奥维资先生的自营地和出租地结为婚姻的时候，他究竟娶了哪个作从嫁之媵呢？很可以说二者处于同等的地位。然而他的傲气又特别容易触犯，所以他深深感觉到他太太现在开始对他所表示的轻蔑；这种情况，再加上以前他太太过度地使他生厌的爱，在他身上可就生出了一种几乎不能再深的厌恶和憎恨了。

在夫妻生活中，只有一种情况，可以使他们和乐趣绝缘，那就是他们二人之间，互相不理不睬。但是，我希望，既然有许多读者，都懂得把快乐转移给所爱的对象有多铭心刻骨地可喜，那我恐怕，也有一些不多的读者，都懂得使我们所恨的对象感到痛苦有多可心。我恐怕，就是因为要取得后面这种快乐，所以我们才看到，男女双方尽管他们的配偶对他们非常不可心，本来还可以过平静的生活，但是他们却弃而不取。因为这样，所以才有的太太，假装来一阵疼爱和嫉妒，不但这样，还自己放弃快乐，以搅乱丈夫的快乐；丈夫那一方面，就反过来，往往约束自己，待在家里，和不喜欢的伴侣在一块儿，为的是好把妻子也拘束在家里，和她同样不喜欢的伴侣待在一起。因此，由于同样情况，一个寡妇，有时必须对着她丈夫的遗体，流大量的眼泪；其实他活着的时候，他们两个老是鸡争狗斗，不得清静日子过，但是现在她却永远没有机会能使他再受到折磨了。

如果任何夫妻，有以此为乐的，那就是上尉和他太太了，他们现在就正享受着这种快乐。如果他们之中，有一个表示了一种意见，那对方就非坚持相反的意见不可，他们所以这样作，就是由于前面说过的原因。这在他们之间已经成了经常的情况。如果他们两个有一个提出一种行乐的办法，那另一位一定要永远反对，他们永远也没有对同一个人，一同爱、一同恨、一同称赞、一同责骂的时候。由于同样的原故，既然上尉对那个小小的弃儿老以白眼相加，他太太现在就开始把他又亲又抱，简直就和她自己亲生的孩子一样。

读者很容易就可以想到，他们夫妻之间这种态度，很难使奥维资先生心境平静。因为他原先和上尉联姻的时候，本来打算，要三个人一块儿过平静幸福的日子；现在他们这种行为和他那种打算，大相径庭；但是事实却是，虽然他的乐观希望有些变为失望，他却远远没有知道全部的情况。因为上尉由于某些明显的原因，在他面前严防紧守，他妹妹就因为怕惹他不悦，也不得不采取同样的态度。本来么，一个第三者，可以和夫妻二人极熟，不但这样，可以和他们长久同住在一个家里，而却猜不出来他们夫妻之间互相厌

---

亚里士多得在他的《政治学》第1卷第5章第7节里说，“男子天生优越，女子天生低劣；男子治人，女子治于人；这种原则，出于必要，可推而及于全人类。”同书第1卷第12章第1节，“父治子，夫治妻。”在他的《诗论》第15章第1节里说，“女人可以是好的，仆人也可以是好的，虽一般说来，女人坏的多于好的，而仆人则不值一提。”

烦，虽然那个第三者并非毫无洞察之力；因为，不论恨起来，还是爱起来，一整天的时候，都有时还嫌不够，但是他们自然要待在一块儿那许多钟点里，不用说对于所有旁观的人，即便对于要求不太苛刻的人，也都可以有许多机会，看到下面的情况表现的两种感情：这就是说，如果他们相爱，他们能维持几个钟头的工夫，都待在一块儿而不必你抱我、我吻你；如果他们互相恨，他们也可以在一块儿维持几个钟头的工夫，而不必你啐我、我唾你。

但是，奥维资先生却可以看出来一些苗头来，本来足以使他感到于心不安；因为我们不要永远断言，说一个稳重明智的人，因为不像有小孩脾气或妇女脾气的人那样，一来就叫苦喊疼，而就说他没受苦害疼。实在的情况是，他可能看出来上尉有些毛病，而却一点儿也没因而感到不安，因为真正聪慧、真正善良的人，都是对于人和事，满足于听其自然，不作他求的；他们对朋友的缺点，不发抱怨之声，对朋友本人，不作矫正之举。他们可以看到一个朋友、一个亲戚、或者一个熟人有毛病，而却永远不对他们本人或者任何别人，提起这种毛病：这种情况，往往无损于他们的友爱之情。说实在的，深刻的鉴别力如果没有这种不求全责备的性情调和一下，我们就永远不该交朋友，除非我们有一股程度相当大的愚蠢，我们能使之被蒙受骗。

因为，要是我说，我所认识的朋友就没有一个是无瑕可蹈击，那我就得希望他们原谅；同时，要是我能设想，说我会有任何朋友看不见的毛病，那我就觉得惆怅。这一类的宽容我们有取有与，以次相续。这就是交友之道，而且也许其中还有不能算小的乐趣。我们对朋友，一定得给这种宽容，而同时还不要想使他们修身补过。也许没有比打算叫我们所喜爱的人改正他们天生的毛病，更显得愚蠢的了。人类天性中顶精妙细致的组成部分，还有顶精妙细致的瓷器，都可以有一点儿小毛病；这种毛病，我恐怕，不论在人性上，还是在瓷器上，都是没法儿补救的；尽管这个人 and 这件瓷器，都是万中挑一，有最高的价值。

那么，总而言之，奥维资先生一点儿不错，在上尉身上看出了一些毛病来。但是既然这个上尉是很工于心计的人，并且在奥维资先生面前，永远谨防严守，因此这些毛病，对于奥维资先生，不过是白壁微瑕；因为他心善，所以就装看不见，又因为他明智，所以不让上尉自己知道。他要是了解了全部的事实，那他的思想感情也许就要很不一样了。如果他们夫妻两个继续彼此这样相待，那他在相当的时间里，总归要了解全部情况的。但是仁爱的命运，却迫使上尉作了一件事，使他和他太太重新言归于好，使他太太对他恢复了一切温存、疼爱，因此奥维资先生就没有了解全部事实的必要了。

---

莎士比亚《尤流斯·恺撒》第4幕第3场第86行，“一个朋友应该容忍他的朋友所有的毛病。”这一段里，说对朋友应不计细节，不“求全责备”，和第7卷第1章里讲对人不能“以一管掩大德”，都是菲尔丁对人之弱点和缺点宽大容忍的态度。

斯维夫特《一个木盆的故事》第2节，“这是一种崇高而精妙的幸福之域，叫作是完全被蒙受骗的局面之占有，一个在混子中间的傻子所有的那种恬适平静的境遇。”书中这一句话的意思是说，愚昧而不自知是愚昧，恰和斯维夫特这一段话概念相同，以见当时人多有此观念，故引之作证。

第八章 对于太太的爱失而复得的方子，这种方子，即便在万分绝望的情况下，都没听说有不灵的时候。

上尉和他太太一块儿相处所消磨的时间，是令人不快的（这种时间，他总尽力设法缩短），因此他自己单独待着的时候，净琢磨使自己愉快的事儿，这样，和太太相处的不快，就大大得到补偿了。

他琢磨的完全是奥维资先生的产业。首先，他费了不少的心思，尽力计算奥维资先生的全部财产确实值多少钱，这种计算，他往往看到，需要时时改变，才能于己有利。其次（实则主要），他以愉快的心情，作了把宅子和园林都改弦更张的打算，还作了许多别的计划，不但使这个地方气势更大，并且使它进益更多。为了实现以上的目的，他细细研究起建筑学和园艺学来，阅读了大量关于这两方面的著作；实在说起来，这类科学，消耗了他全部的时间，变成了他惟一的娱乐。后来他到底完成了一种最美妙的计划；这种计划，我们很抱歉，无力能使之呈现于读者之前；因为，即使现在这个时代里所有的奢侈华靡，我相信，都很难和它相比。实在说起来，提出一切这类伟大、高尚的设计，总得有两种主要条件，还都得是最高级的，才能办得来：第一，要实施这个计划，需要为数极大的花费，第二，要使这个计划臻于完善，需要为时极长的年限。关于第一点，他假定奥维资先生现时所有而自己准能继承的财产，决足以供他随手应付之用；关于第二点，像他那样体格，那样年龄（他不过是平常所说的中年），决不愁他活着的时候，看不到计划的完成。

现在可以说，万事俱备，只欠奥维资先生一死，他就可以马上把他的设计付诸实行；在计算奥维资先生寿命长短的时候，他把他会的那点儿代数学，大部分都用上了；除此而外，他还把当时所有的书，凡是讲人类寿命规律、寿险偿金法令等等的，全都买了。他研究了这些书以后，便深信不疑，既然奥维资先生每天都有死的可能，那他在几年以内，死的机会就更多了。

但是有一天，上尉正这样忙于作这种深思冥想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对他不幸到极点、无理到极度的事件。说实在的，即使命运毒辣得登峰造极，也不会对他更残酷、更违时宜、更把他的一切计划完全毁灭的了。我不要让读者长久悬心，长话短说好啦。原来他心里正快活地琢磨，如果奥维资先生一死，幸福就落到他身上，就在那样的一会儿里，他自己——猝然中风，一命呜呼。

这件事正好是在上尉晚上自己一个人散步的时候发生的，所以没有人在跟前，给他任何救助，如果说实在地，任何救助能保全他那条命的话。因此他就占据了一块从现在起足够满足他将来一切需要的土地，死挺挺地躺在那儿，作了贺拉斯那一句实实在在的（虽然不是活生生的）例证：

Tu secunda marmara  
Locas sub ipsum funus et sepulchri

---

英国从伊丽莎白第一时代，建筑就由教堂而转到大地主的宅第。贵族中人各以兴土木、治园林为事。18世纪阔人尤其喜欢从事建筑宅第、布置园林，栽种夹路树木，甚至典押家产，闹得家室不和。比较美国论家、讲演家艾默孙（Ralph Waldo Emerson, 1803—1882）在《英人特性·贵族阶级》里说的：“英国人去到他的宅第园林，所以示炫耀，法国人则寄迹宫廷，以图省钱。”

Immemor , struis domos.

这三行诗，我给英国读者翻译如下：“为了建筑，你只要一把镐、一把锹就够了，你却预备了这么些顶高贵的材料；你盖了长五百英尺、广一百英尺的宫殿，却忘了六英尺长二英尺宽的窟穴。”    

---

见贺拉斯《歌咏歌集》第2卷第18首第17-19行。此处原英译近于意译，兹按原诗试另译如下：“……你已临近死的边缘，而尚采置大理白石，凿方雕圆，忘却地下墓穴，造起大厦参天。”

第九章 从寡妇的哭泣中，证明前章所说的方子万无一失；兼及随着死亡而未的附丽之物，如医生等等；还有一份不违通例的碑铭。

奥维资先生、他妹妹，还有另一位女士，都按照平常固定的时间，聚在晚餐餐厅里。他们在那儿等了比通常还久的时间以后，奥维资先生说，他对上尉迟迟不来，有点不放心起来（因为吃饭的时候，他永远是头一个按时而到）。他吩咐底下人，叫他们在屋子外面摇铃儿，特别朝着上尉常去散步那方面摇。

所有这种召唤他的办法都无济于事（因为上尉那天晚上，事出偶然，情离寻常，到一个新地方散步去了），于是卜利福太太说，她真提心吊胆地害怕起来。另外那位女士，本是她最亲密的好友之一，深知她对她丈夫的真正感情，就尽力安慰卜利福太太；她对卜利福太太说，说实在的，她也不能不担心，不过她还是得往最好的地方去想。她说，也许是今天晚上天气特别好，所以上尉才信步走去，比平常日子走得远了，再不，他也许到邻居家去，绊住了脚了。但是卜利福太太却说，不会是那样；她敢说，一定是出了岔儿了；本来他在外面待得稍微久，从来就没有不往家里送个信儿回来的时候，因为他一定知道，她要怎么担心的。

126那另一位女士，没有别的话可说，就用通常遇到有这种情况的时候说的话求告她，叫她不要自己吓唬自己，因为那于她自己的健康，也许会有很不良的影响：同时，她倒出一大杯葡萄酒来，劝卜利福太太喝，卜利福太太起先不喝，后来到底给说服了，她才喝了。

奥维资先生现在回了小客厅了；因为他自己曾亲自去找上尉来着。他脸上的气色，足以把他担心的情况表现出来，说实在的，他都因为担心而不大能说出话来了；但是既然悲哀在不同的人身上有不同的表现，所以同样担心，使奥维资先生把声音压下，却使卜利福太太把声音提高。她现在大声哭着叙说起她的命好苦来，并且跟着悲痛而来的是如泉涌出的眼泪；那另一位女士，她的好友就说，她不能说卜利福太太不应该哭，但是却劝她不要由着性儿哭，说了一些富于哲理的话，把人类每天都得受的种种苦难列举出来，想以此减轻她朋友的悲哀。她说，这类苦难，让我们想起来，足以使我们能坚忍不拔地抵抗任何意外，不管这种意外来势有多凶猛，有多可怕。她说，卜利福太太的哥哥足以作她的榜样，教她学着忍耐；因然确实不能认为，他能像她那样关心，但是，却毫无疑问，他也很难过，不过他能老老实实委命于上帝的意志，所以能把悲痛限制在应有的范围内。

“你不要提我哥哥啦，”卜利福太太说，“只有我自己才是你怜悯的对象。在这种场合里，一个朋友的关心，怎么能和一个太太的悲痛，相提并论哪？哦，他这个人是完了！一定有人把他谋害了——我是永远也看不见他了！”说到这儿，她泪如泉涌，大哭起来；一阵痛哭之后，随之而来的是默不出声，就和奥维资先生忍痛不发，默不出声一样。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仆人上气不接下气，跑着进了屋里，同时嘴里喊道，找到上尉了；跟着，还没等到他说别的话，另外两个仆人进来了，抬着上尉的尸体。

于是好奇的读者，可以看到，在另一种不同的情况下，悲哀发作了；因为，在这以前，奥维资先生默不作声，而他妹妹则由于同样的原因，放声大号；现在见了这种光景，则是奥维资先生潸然出涕，而他妹妹止住了哭声；

因为她先猛然尖声一叫，跟着一下子晕过去了。

这时候屋子里都是仆人，其中有几个，和那位来客一块儿，赶紧照顾救护那位太太；别的仆人，就和奥维资先生一块儿。把上尉抬到一张暖和的床上，在那儿用一切办法，企图使上尉缓醒过来。

假使我们能告诉读者，说这两个失去知觉的人，都同样成功地掇弄过来了，那我们当然很高兴；但是事实却不然，因为虽然搭救太太那批人非常成功，由于她晕过去刚好不长不短的工夫，又缓醒过来了，大家没有不大大地高兴的；但是对那位上尉，却不论什么办法，像放血、搓身子、闻药等等，都毫无效验。死神，那位丝毫不讲情面的法官，已经对他宣布判决了，而且拒绝缓刑，虽然两位大夫，同时并到，并且马上就在同时同地收了酬金，作他的辩护士，也全无济于事。

至于这两位大夫，我们为了避免有人含沙射影，所以不提名道姓，只叫他们一个是甲大夫，一个是乙大夫，以示区别。他们二位，都试了上尉的脉搏，一位试左手，一位试右手，他们二位都一齐宣布他已经完全断了气儿了；但是得的是什么病死的，或者因为什么死的，他们却意见不同；甲大夫说是猝然中风，乙大夫就说是犯了癫痫。

因此这两位医道精湛的大夫，就争论起来。在争论中间，各人把自己所持那种意见的理由，大大发挥了一通。他们的理由，同样非常充分，足可肯定各自的思想感情而有余，但对于敌方却丝毫不发生影响。

实在说起来，每一位医生，对于疾病，都有专好，他把一切战人类天性而败之的胜利，都归之于他所专好的疾病。痛风、风湿、结石、尿砂、结核，在医学界中，都各有它们的赏识者；而神经炎，或者说精质炎，更有人赏识，没有别的可和它相比。医学学术界里最有学问的医生中间，有时对于病人致死的原因，会发生不同的意见，其所以那样，可以用这里所说的这种情况解释。这也是外界不明自我们刚才所说的那种情况，每每引为大可诧异的。

读者诸公也许会觉得奇怪，那两位学识渊博的大夫，为什么不致力于病人的恢复，而却马上辩论起死亡的原因来。这实在是因为，所有使病人复活的办法，在他们来之前，就早已都试过了。本来上尉已经放到暖和的床上了，他的静脉已经割开了，他的前额已经按摩过了，所有一切烈性闻药也都在他的嘴唇上或鼻孔上用过了。

大夫们一看，他们所要用的方法，已经先发制人，都用过了，可就不知道该怎么办，才能待到通常应该待的时间，不失体面地拿人家的诊费，因此才不得不无话找话，以供谈资。那么除了谈致死的病因而外，还有其他更合适的话题吗？

我们这两位大夫刚要起驾离去，这时候，奥维资先生已经不指望上尉还能缓醒而把一切委之于天了，就问起他妹妹的情况来，同时希望他们离开以前，给她也瞧一瞧。

---

精质：原文spirit。英国从前一种说法，人血中或重要器官中，有一种高度精细的物质或液体，叫作spirit。“精质炎”也见于菲尔丁的《由此世到彼世之行程》。那里说到一个人，因“精质发烧”而死。“精质发烧”是一种神经紊乱的病，乡见于妇女，医生给它的名字不同。《阿米莉亚》第3卷第7章说：有人叫它“精质发炎或发烧”，另外的人叫它“神经性热病”，又有的叫它“内出蒸汽”，又有的叫它“歇斯底里”。

这位女士现在已经从晕厥中缓醒过来了，并且按照普通的说法，好到在她这种情况下也只能指望她能好到的程度了。这两位大夫于是因为这是一个新病人，先尽到了一切初步的礼数，就按照主人之意，来到病榻之前，像刚才他们对那个死尸那样，每人抓过一只手来。

这位女士的病情和她丈夫的正立于相对的极端：因为，他是任何医疗都帮不上忙的了，而她却实在不需要任何医疗帮忙。

世界上没有任何再不公平的事了，那就是，世俗之见，把医生糟蹋得不成样子，说医生都是死亡的朋友。我是相信反面的意见的；因为，如果把经医疗而好起来了的人和因受医疗而作了牺牲的人比一下，那恐怕还是前者在人数上比后者多一点儿。不但这样，有的医生在这方面特别小心，他们为了避免可能害死病人，竟不使用任何医疗方法，并且除了叫病人服了也不会好也不会坏的药以外，决不开任何别的方子。我曾听到这样的医生，郑重其事地对我说过一句格言：须让自然得行其道，而医生只站在一旁，如果自然所行之道成功，拍她的后背，以示鼓励。

我们这两位大夫，对于死亡，并不怎么喜爱，所以他们要了一份诊费，就再不管那具尸体了；但是他们对于还活着的这个病人，却不那么厌恶；对于她的病情，他们马上就表示相同的意见，跟着忙忙碌碌地开起方子来。

既然这位女士开始的时候，说服了大夫，叫他们相信她有病，那么，是不是大夫随后依次而来，又说服了她，叫她自己相信她有病呢，我不想断言；但是她却有一整月的工夫，老不离病人应有的一切事物。在这个期间，她老有大夫诊视，老有护士看护，老有熟人传话，问候她的身体情况。

后来抱病应有和过分悲哀的适度时间，终于完结了，大夫都谢绝了，女士自己也开始接待亲友了。她跟从前的情况惟一的不同之处，只是她身上穿的衣服，是表示哀悼悲戚的颜色，脸上显出来的表情，是表示哀悼悲戚的神色。

上尉现在已经入土安葬了，并且也许往被人遗忘的路上走了老远了，幸而奥维资先生，不忘友情，给他刻了后面这个墓志铭，才保持了他身后的遗念。写这个墓志铭的人，不但才气横溢，还是正直不阿，而且完全深知上尉的为人，上面写道：

约翰·卜利福上尉  
瘞骨于此，  
静候欢乐复生之来临。  
伦敦  
有荣为彼出生之地，  
牛津  
有幸为彼受教育之所。  
其人之才能

---

“她好到可以指望的那种程度”，19—20世纪时已成陈词滥调，丈夫说到妻子分娩后一星期中的情况，几乎老用这句话。

比较英国幽默家洼得（Edward Ward, 1667—1734）的《作品》第2卷，“医生杀死的人比他治好的人多。”

英国格言，“自然、时间和忍耐是三个大医生。”

指末日大审判的时候而言。

为军旅之光，为国家之荣，其人之平生

为宗教生辉，为人性增耀。

其为子则孝，

其为夫则爱，

其为父则慈，

其为弟则悌，

其为友则忠，其为基督徒则诚，

其为人则贤。其悲伤不已之遗孀

谨立此石，以彰其人之懿德，并志其未亡人之哀悼。

### 第三卷

此卷所叙，包括汤姆·琼斯十四岁至十九岁数年中在奥维资先生府里所发生最重要之事件。读者于此卷中，亦可获得幼童教育之某些启发。

## 第一章 几无所有，或一无所有。

我们在这部历史第二卷一开始的地方，就曾对读者提过，说我们的打算是：有几段为时颇长的时间，其中并没发生值得一写的事迹，我们要略过不谈：我们现在请读者把那句话回忆一下。

我们作这种打算的时候，不仅考虑到我们自己的毁誉和劳逸，并且也考虑到读者的得失和损益；因为采取这种办法，我们不但可以防止读者，因读既乏味又无益的东西而浪费时光，更可以在所有这种时期里，给读者一种机会，使他们用自己的悬想臆测，来填补这种无事可书的空闲岁月，因而发挥了那种令人惊异的明敏练达（这是他们最善于运用的）。我们在上文不厌谆谆，就为的要使读者敏于从事，达到这种目的。

关于这种填补，我们只举一二事例，以及其余。比如，奥维资先生刚遭丧友之戚的时候，他所感到的那种悲痛，是所有的人，只要不是土木形骸或者铁石心肠，在同样情况下，都要感到的，难道读者对于这个还有想不出来的吗？再如，哲学和宗教，日久天长，能使悲痛减杀，结尾临了，能使悲痛消灭，难道读者对于这个还有看不出来的吗？因为哲学以悲痛为昧而无知、虚而无用，来训诲我们，宗教则以悲痛违反道德和宗教，来矫正我们，以寄托希望和信赖于将来，来安慰我们；本来这种希望和信赖，能使意志坚强、信仰虔诚的人，在向移床易箦的朋友告别的时候，都丝毫无动于衷，就像那位朋友，只是要作一次远行一样，并且还丝毫都不怀疑，将来一定能和那位朋友聚首重逢。

关于白蕊姑·卜利福太太，明敏精干的读者也不会惶惑不解：他可以把一颗心放下，认定这位太太，一准在悲痛哀戚都得形之于外这个全部形单影只的期间，一举一动；天不严紧遵守礼法习俗：她依时改变脸上的表情，以符合身上按期更换的服饰；服饰由寡妇重孝所着，换而为黑色、为灰色、为白色，表情也由双眉紧锁，变而为双眉微舒、为惘然若失、为悄然若思，而终之以礼法许她恢复的那种默然不语的故态。

我们举出这两端来，只是用它们作例子，来表示一下，我们对读者之中最需要启发的人，有什么要求。至于批评能力更高的人，我们理所当然地可以认为，他们一定会运用更精细、更深入的判断力和洞察力。我们毫不怀疑，我们这位德高望重的人，在所有我们认为应当略而不谈的这种岁月里，一定处理了许许多多的家务，而这般批评能力高强的人，一定会在这些家务之中，发现令人注意的情节；因为在这种时期里，虽然并没发生能在我们这部史书里占一席之地的事件，但是却的确发生过一些琐事，其重要也不下于现代历史学家每日每周所报告的那些事项；这类东西，都是绝大多数的人所阅读的，不过他们花费了好多的时光，却得到了极小的收益，这是我担心的。现在，如果有人肯下功夫，作一些我们前面所提的那种悬想臆测，那有些人的最高才智，就可以充分发挥出来。因为，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以依据人的性格而推测他的行动，也可以按照他的行动而判断他的性格，而前者比后者更有用处。前者，我承认，固然不错，需要更大的洞察力；但是，如果真有练达人情的本领，那作到前者，也和作到后者，一样地拿得稳。

我们既是深深地了解到，我们的读者之中，绝大多数都是特别富于这种练达人情的本领的，因此，我们就留出十二年的空白时间来，作为他们这种本领的驰骋用武之地，而让我们的男主角，在他大约十四岁那年上，出台登

场；因为，我们相信，有不少的读者，早已急不能待，要我们把介绍给他们，以便和他相识了。

第二章 这部伟大史书的主人公，以极不吉祥的朕兆出现。一件非常猥陋的琐事，有的读者也许要认为不值一顾。关于一个乡绅的一言半语，关于一个猎守和一个塾师的三言五语。

在我们刚坐下动笔写这部史书的时候，我们就已经决定不对任何人奉承阿谀，而只一律按事实之所趋，挥笔前进；既然如此，所以我们导引我们的主人公出场登台的时候，就不能不使他显出远非我们愿意的那种没出息的样子来。我们还得在他刚一露面儿的时候，就老老实实在地当众宣布，说奥维资先生的宅子里所有的人全都认为，他毫无疑问，生来就是强盗胚子囚徒命。

说实在的，这种揣测，有十二分充足的理由，这是我深为惆怅的。这个小子，从他最年轻的时候起，就露出好干各种坏事的苗头了，而更特别好干的那种坏事，是直接使之遭到我们刚说的那种命运的，也就是有先见之明的人对他谴责的：因为他确实已经犯过三回明夺暗窃的罪行了，那就是，在人家的果园里强摘过一回果子，在一家农舍的场院里偷过一只鸭子，在卜利福少爷的口袋儿里扒过一个球。

同时，这个小伙子这些罪过，和他的同伴卜利福少爷那样规矩正派对比起来，使他本来就显得处于不利的地位更加严重。因为卜利福少爷这个青年的性格，和小琼斯的完全相反；因此，不但在奥维资先生全家人中间，而且在所有邻近一带的人中间，都对他赞声四起。他的性格，实在得说有过人之处：稳重冷静，会见机而作，而且虔诚笃实，都不是他那样年轻的人就能作得到的。凡是认识他的人看到他这些品性，没有不喜欢他的，而汤姆·琼斯则到处惹人厌恶。好多人还觉得奇怪，不知道为什么奥维资先生会让这样一个小伙子，和他外甥忝列同一门墙，因为他们恐怕，他外甥看到汤姆的榜样，会受到腐蚀。

在这个时期前后，发生了一件事，可以在有明鉴的读者面前，把他们两个的品格，更明显地摆出来，其说服力之强，远远胜过一篇最长的文章。

汤姆·琼斯（尽管是个坏小子，却当定了这部史书的主角）在这一家的全部仆人中，只有一个朋友。因为说到维勒钦阿姨，她早就认定了他是“没治”的了，所以和她的女主人完全站在一条线儿上。汤姆这个朋友是一个猎守，他是个大大咧咧、马虎随便的家伙，对于什么是我的，什么是你的这种分别，也不比这个年轻的绅士自己有更不严格的看法儿。因此他们的友谊，在仆人间，引起了许多冷嘲热讽；这些嘲讽，多数从前就是格言，或者说，至少现在变成了格言；所以它们的精义，都可以用那句简短的拉丁文

---

意译，原文只说“犯绞刑”。参看下注。

英国18世纪，法律极为紊乱，轻重之不合情理，至于极点：共有二百种罪行都是死罪，偷马偷牛者死罪两个小孩儿，偷了一个钱包儿，里面只两个先令，也都绞死了。但杀人未遂者，反而判罪极轻；通奸者的男方，无处罚之规定。英国法律到了1861年，才几经修改，变得合理，那时绞刑只应用于四种罪行：谋杀、叛国、海盗、纵火。1948年废除体罚，1965年废除死刑。

意译。原文meum与tuum，为拉丁文，“我的”、“你的”之意，常用于表示财产关系。罗马喜剧家浦劳特斯（Titus Maccus Plautus，公元前254—前184）在《仁锄子》第2幕第2场第47行说，Quod tuum 'st meum 'st: omne meum est autem tuum（什么是你的就是我的，一切我的也就是你的）。这足说明这两个字的用法意义。这两个字已在英语中采用，且在19—20世纪，成了陈词滥调。

概括，Noscitur a socio；这句拉丁文，我认为，可用这句通行文表达，“观其友而知其人”。

要说实在的，琼斯所作的一些罪大恶极的坏事（我们已经刚刚举过三个例子了），有些大概可以说是受了这个家伙的鼓励，才干出来的。在那三回劣迹中，他都是法律上叫作是事后的从犯，因为那整只鸭子和大部分苹果，都归了猎守和他家里的人享用；虽然那个可怜的小伙子，不但单独受到了全部的体罚，还单独受到了全部的谴责，因为就他一个人被发现。这两种处罚，在下面所说的场合下，又落到他身上。

和奥维资先生的田产紧紧相邻的，是一位叫作蓄养狩猎物 那些绅士中间之一的庄园。看到这种人，因为一只兔子或者松鸡的死亡而采取的报复手段那种严厉劲儿，可以认为他们和印度的班尼安<sup>1</sup>奉行同一迷信的道门儿；据有人说，这个道门

时，猎狐、猎兔、射鸟，特别松鸡，为主要狩猎活动。其时猎守，不像后世那样为人所重。本书所写黑乔治一类人物，自己就是偷野味的人。  
</ZSBJ00100740\_140\_4/ZSBJ> 班尼安：从前印度人之一，多居印度西部，以商为业，衣服特殊，严遵禁食规章，绝不食肉，对有生命的动物，视为神圣。

儿中间有许多人，一生之中，全都专以保全和护持某些种动物的生命为务。不过，我们英国这些班尼安，一方面保全这些动物，使它们不受别的敌人伤害，另一方面他们自己，却又毫不仁慈，一驮子一驮子地屠杀这些动物；因此他们显然完全没犯印度那种异教迷信的罪行。

我对这般人，以比对别的人更宽容的态度看待，因为我认为，他们只是在比许多别的人更广的范围内，奉行自然的命令，执行自然的告谕，以达到他们所要达到的良好目的。现在，既然贺拉斯告诉我们，说有一类人，

Fruges consumere nati，

“生来就要享受地上的果实”；所以我就一点儿也不怀疑，另有一类人

---

本力拉丁文格言，后变为西欧格言，如《堂吉诃德》第2部10章，“告诉我你和什么人在一起，我可以说出来你是什么样的人。”但在罗马前，希腊早已有之，如尤锐批狄斯的《断句》里说，“每人都和他常在一起的人一样。”

从犯有亭前、事后之分。英国法学家布莱克斯屯（W. Blackstone, 1723—1780）给从犯下的定义说：“从犯不必亲身参与罪行……而只在所犯之案事前、事后与其事有关系。”见其《法律诠释》第6卷第35节。

蓄养狩猎物；英国之狩猎法，自中古始，皇家猎苑、封建主园圃，旨禁人入其中猎取禽兽。后来则是地主在他们的树林等地，营养禽兽，以供猎取，是谓猎物蓄养场，且设专人看之，谓之猎守。后议会于1671年通过法令，自由保产人，年收入在一百镑以下者，即在自己的田产上，亦不许猎杀野味。邻居之间，因野味而互相监视的热心肠，比政见不同之争还甚。同时偷盗野味者亦随之而出，故又有“偷野味罚法”，其法越来越重。在18世纪

见贺拉斯《诗札集》第1卷第2札第27行。原诗先谈尤利西斯怎样明智、勇敢，历尽艰苦，而我们只是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只是生而食地上植物的人。

Feras consumere nati ,

“就生来要享受野外的走兽，”或者像平常的叫法那样称作野味。因此我相信，没有人能否认，说那些乡绅们，只不过是满足老天生他们的目的就是了。

小汤姆有一天，和那个猎守一块儿去打鸟儿，碰巧轰起一群松鸡来。这群松鸡所到的地方，靠近一所庄园，在这个庄园上，命运为了达到自然的圣哲目的，安插了一个专嗜野味的人。当时那些松鸡就飞到他的庄园以内一片长青棘灌木丛里，叫这两个猎人把它们落的地方“号”下来了（像他们的术语说的那样）。离奥维资先生的领域以外大概有二三百码。

奥维资先生曾严格地吩咐过这个猎守，叫他千万不要侵犯任何一家邻居，他要不听，就得把猎守的地位赔进去；不要说对这个邻居，即便对在这方面不那么严格的邻居，都不要侵犯。实在说起来，对于别的邻居，奥维资先生吩咐的这番话，并没非常严格地遵守；但是现在这些松鸡所托身投靠的绅士什么脾气，是大家都熟知的，所以那个猎守从来也没企图侵入他的领土。本来这一回他也没企图侵犯；但是那个年纪更轻的猎人，却特别想要追那些飞走了的野鸟儿，就尽力想说服他；琼斯极力怂恿，另外那个猎人，本来自己也很想追这些野鸟儿，可就听了他的劝说，进了那片庄园，把那群松鸡打死了一只。

庄园主自己那时正骑在马上，离他们不远；他听到枪声一响，马上往那个地点跑去，把可怜的汤姆抓住了；但是那个猎守却跳到灌木丛最密的地方，侥幸在那儿把身子隐住。

那位绅士把那个小伙子身上一搜，搜出了那只松鸡，扬言要报复，赌咒发誓，非告诉奥维资先生不可。他怎么说还是就怎么办；因为他马上就骑着马来奥维资先生宅里，用顶愤怒的话语、顶尖刻的词句，大叫不该侵犯他的庄园，好像明火执仗，把他的宅子冲开，把他顶值钱的家具都抢走了似地。他还说，另外一个人，和汤姆在一块儿，不过他没抓住他；因为有两杆枪，几乎同时响起来。他又说，“我们只找到这一只松鸡，但是他们究竟闯了多大祸害，只有上帝知道罢了。”

汤姆刚一回到家里，马上就被传到奥维资先生面前。他承认了这件事实，也没有别的辩解，只把实情说了，那就是，那群松鸡，本来是在奥维资先生的庄园上轰起来的。

奥维资先生跟着就追问汤姆，和他在一块儿的是谁？他说，他非得追问出这个人来不可；他把当时有两下枪声的话，都对那个罪犯说了，这是那位乡绅自己和他的两个仆人，都这样证实出来的。但是汤姆却顽固地坚持就他一个人的说法儿；不过，要说实在的，他一开始的时候，却稍为犹豫了一下；这种情况，本来就可以肯定奥维资先生之所信，如果在那位绅士和他的仆人所证明的以外，还需要别的情况进一步证实的话。

猎守既有嫌疑，现在奥维资先生就立刻把他传来，把同样的问题对他提出；但是汤姆已经答应过他，说一切都要由汤姆自己承担，他就凭这种答应的话，坚决否认他和那位年轻的绅士在一块儿，还说，他整个下午，连见都没见到汤姆。

奥维资先生于是脸上露出比平素更生气的样子来，转向汤姆，教他说实

话，把那个人是谁说出来；同时把他一定非要知道和他在一块儿的是谁这句话，重复了一遍。但是那个小伙子，仍旧坚持他的老主意；奥维资先生于是很生气的样子把他打发走了，走的时候告诉他，教他顶到明天早晨，都要好好地考虑考虑，到了明天早晨，就另有人审问他了，而且用不同的方式来审问。

可怜的汤姆可真过了一个很不好受的晚上；再加上他平常的同伴不在跟前，更加使他难过；因为卜利福少爷和他妈一块儿往外国游历去了。害怕受惩罚，是这次这件事里他顶不在乎的，他主要忧虑的是害怕不能坚持到底，而没法子不得不把那个猎守出卖了。他知道，他一出卖那个猎守，猎守就得彻底完蛋。这是一定的后果。

那个猎守那一晚上，也同样地不舒服。他和那个小伙子有同样的顾虑；他对那个小伙子的荣誉，比对他的皮肉儿更爱护，更关心。

第二天早晨，汤姆来到道貌岸然的斯威克姆先生跟前；奥维资先生就是把那两个孩子的教育委之于他的。现在这位塾师，把头天晚上那位绅士问汤姆的问题，又照样提出，汤姆对那些问题，又用昨晚同样的话回答。这番一问一答的结果是一顿鞭笞，抽得好不厉害，决不下于有的国家用来逼问罪人的口供时所用的刑罚。

汤姆对于这番惩罚，咬牙忍受，虽然他的老师每抽一下，都问一句，他说实话不说：他却都豁出去抽得皮开肉绽，也不肯出卖他的朋友，或者破坏他的诺言。

猎守现在放开心怀，不用焦虑了。奥维资先生就为汤姆受的刑罚难过起来；因为，斯威克姆先生，由于没能让孩子说出他想要他说的话来，大为震怒，可就严酷得超过了那位善人所想要他作的了；除此而外，那位善人还疑惑起来，不知道他那位邻居乡绅是不是弄错了；因为那位邻居当时极端焦急，极端愤怒，很有可能是他弄错了。至于那两个仆人肯定他们的主人而说的话，他并没看得多么有分量。现在，既然残酷和诬陷这两种情况的存在，都是奥维资先生一时一刻都绝对受不了的，所以他就把汤姆叫到跟前，先说了许多仁爱 and 友好的劝诫之词，跟着又说，“我深信不疑，我亲爱的孩子，因为我疑心，教你受了委屈了！你为此受到很严厉的惩罚，我很难过。”最后给了他一匹小马，作为给他的补偿；同时又把自己为了刚才那些事难过的话，重复了一遍。

现在汤姆犯的罪，使他痛切地自责，连他受的严厉惩罚，都不能使他那样。斯威克姆先生的鞭笞，他可以很容易地忍受，奥维资先生的宽容，他却难忍难受。他泪如泉涌，跪在地上，大声说道，“啊，义父啊，您对我太好

---

奔孙（Robert Benson）和亥切（Henry Hatcher）合作的《维勒特郡吏第2部，老赛厄罗姆或扫勒兹勃利》里说，大家都知道，小说家菲尔丁娶于索尔兹伯里，且曾在此城中居住一时，《汤姆·琼斯》大部分即写于其居此城时。……其中人物，也可于此城中当时居民中找到底本。斯威克姆即理查·奚勒，斯侏厄即自然神论者汤姆斯·切布，道令即斯提令夫利特。

18世纪的英国，有野蛮时代之称，刑罚之酷，特别在军队中，出于现代人的想象。对学童亦以鞭笞为惩罚之家常便饭。当时哲学家洛克和文学家斯梯勒都极反对这种教育法，他们说，“专以鞭笞为事，也不能传授知识，也不能维持纪律。”但是当时法律虽严，却有一点强过别国，即注定“不许用刑逼供”。

（其实鞭笞亦等于酷刑。）故此处有“有的国家”之语。英国法律，用刑逼供本属合法，但在18世纪时，此法废止。

了。一点儿不错，太好了。我实在不配受您这样的待遇。”他在那一会儿的工夫里，由于满怀真情激动，几乎要把实话说了出来；但是猎守的保护神灵，却对他示意，说他说了实话，会对那个可怜的猎守有什么后果，这种考虑，把他的嘴封住了。

斯威克姆尽其所能，想要说服奥维资先生，叫他不要对这孩子表示任何同情或者慈爱；他说，“他一口咬定，这一定是撒谎。”同时，透露出一种意思来，说再来一次鞭笞，大概十有八九，准能叫这孩子吐露真情。

但是奥维资先生却坚决不答应他作这种试图。他说，这孩子即便真有错儿，那他为了不肯说实话，也已经受够了惩罚了，因为他不会有别的动机，他这样作，也只不过是他就对怎么样是荣誉，看得不对罢了。

“荣誉！”斯威克姆先生气忿他说，“这不过是顽梗固执！荣誉能叫人撒谎吗？任何荣誉能离开宗教而单独存在吗？”

这番议论，是刚刚吃完饭在饭桌上发生的；那时候坐在饭桌前的，有奥维资先生，斯威克姆先生，还有第三位绅士；这第三位绅士现在也参加了这场辩论；不过在我们再往下叙说的时候，我们得先简短地把他介绍给读者。

### 第三章 哲学家斯佺厄先生和神学家斯威克姆先生的品格，兼及关于——的辩论。

这位绅士那时已经在奥维资先生宅里住了一些时候了，他姓斯佺厄。他天生的才能并不能算是第一流的；但是他却致力学问，以自策励，所以使原来的天赋大有进益。他深深沉酣于古代学者之中，并且公然自称精通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得的全部著作。他就拿这两个伟人作榜样以培育自己，有时以此人之意见为归，又有时以彼人之意见为法；在道德方面，他自称为柏拉图的忠实信徒，在宗教方面，他倾向于作亚里士多得的私淑弟子。

但是，他虽然像我们说的那样，在道德方面，以柏拉图为楷模，而他在见解方面，却完全同意亚里士多得的看法儿，因为他有些以一个哲学家或思想家的性质看待那位伟人，而不是以立法家的性质看待他。——他把这种思想感情推而广之，达到极远的地域，说实在的，及于非常远的地域，因而他竟认为，一切道德，都只是理论方面的事情。——这一点，固然不错，据我所闻，他从来没对任何人说过，但是，只要对他的行动稍加一丁点儿注意，我就不能不认为，那是他的真正意见，因为这种意见，可以把他

谓斯佺厄以柏拉图之道德为准，可能即指这类情况而言。其言“物之适宜”亦由此出。至其宗教，则亚里士多得之形而上学，认为世界各事物，都是自然之运动达到特定程度的结果。决定事物之各种原动力中，最后原动力为最重要而起决定性作用。各种事物，依其本性、结构，都有内在之性指引其方向。这对亚里士多得，并非有外在天意，安排世界结构及事物。事物之结构毋宁说由于内在，由事物形式及功能而起。天神的无意，对亚里士多得说来，是自然因素之巧合物。但是何时、怎样广大无边的运动程序及成形程序开始，最后使宇宙充满不可胜数的形形色色？这种程序一定有其起始，因此我们必须假定有一个自己不动却动万物的原本（*primum mobile im motum*）存在，这种原本既无形体，又不能分割，既无空间限度，也无阴阳性别，无情无性，不变不化，十分完美，永远长存。“神灵之动世界，如所爱之动情人。（《形而上学》第9卷第7节）这种说法，与自然神论相似。斯佺厄之宗教可能出于此。他又说，一个统治看应培养并实行宗教，一个独断独行的统治者应叫人看作真诚地崇奉神灵；因为如果人们认为统治言信奉宗教，礼拜诸神，那他们就不大会害怕在他手里遇到不公平的待遇，也了大敢耍阴谋反叛他，因为他们相信，诸神站在他那一画，助他作战（《论政治》第4卷第5节，第2卷第9节等）。是他对神及宗教又有实用主义矣。

---

斯佺厄的蓝本，部分为汤姆斯·切布（Thomas Chubb, 1679—1747）（已见前注），本一工匠，后来在宗尔兹伯里作脂油蜡、肥皂等粗杂货商人的助手。以自然神论写作出名。其诸论辩文中，以《论证耶稣基督之真正福音》为最著。此所以斯佺厄屡被称为自然神论者之故。至斯佺厄之道德及宗教，则可如下粗解之。柏拉图在《理想国》中，先提出“公正”，其意义公认可于完美之城邦中见之，并可以之比附于人，于人中见之。最后终之以其定义：“公正者，有所应得，作其所应作。”这就是说，每人取与其所生产者同等之物，尽其最适宜所可作之职。一公正之人即处于恰为某所应处之地位之人，尽其所能而为，供献出与其所享受者全部同等上物。公正人组成之社会因此应力高度谐调、高度有效之团体。……这样组成的社会，才适于生存下来。……在个人，公正为有效的互相协调配合，各原质和谐地行使其作用，都处于适宜之地，尽其合作之贡献，以成全部之行动。此处所

</ZSBJ00100740\_146\_2/ZSBJ> 亚里士多德之重思考，既如上注所说，他又在《政治学》第3卷第5节里论到政体与宪法时说，“一个人对于任何主题，以哲学家的态度研究之，而不止单看它实际一方面，才可以无所忽略，而发扬各主题之真实，使见天日，此哲学家之特点。”又在《伦理学》第4卷第3节，论理想之人物或施人，直以之为形而上学家。他不冒不必要的危险，因足使他关注之事物特少；但在紧要关节，他却愿捐躯不悔，因他知道，在某种情况下，不值得偷生。施人以善，乃优越之标志，受施于人，乃低劣之住质。……他永无因受慕而兴起之时，因无物在其目中为伟大。……他永无毒怨之心，而永远不记仇恨伤害。永不言为人所褒，亦不喜对人加贬。他举止安详，语音深沉，言论有板有眼。</ZSBJ00100740\_146\_3/ZSBJ> 例如亚里士多德认为，不朽的灵魂只是“纯粹的思想”，不受真实的污染。就像神是纯粹的活力，不受行动的污染一样。他又说，虽然外物之助及对外关系，是幸福所必需，但其精要仍存在于我们自己的内心，仍在包括全面、配合匀称之知识与净化清明之灵魂。感官之乐不能达此境地。……幸福为内心之快乐，而只有在我追踪真理或捕获真理之时，幸福才可倚恃而无恐。“智之运用无他目的，只在达于知识，而当知识刺激我们，使我们更进而运用智力之时，我们从知识本身才得到快乐。”（《伦理学》第10章第7节）这就是斯佺厄认为“一切道德，都只是理论方面的事情”之所本。

的品德中一些矛盾调和弥合，要不这样，矛盾就要冒出来了。

这位绅士，只要和斯威克姆先生一见面儿，就很少不来一场舌剑唇枪的时候；因为他们两个所信奉的主义，可以说像冰炭那样绝不相容。斯佺厄认为，人性本身就是一切道德最完美的结晶，罪恶只是人性脱轨离辙、旁行斜出，就像身体方面的骈拇枝指、驼背腆胸一样。斯威克姆和他正相反：他认为，人类的心灵，自从亚当堕落以后，只是一个罪恶的秽藪污池，受了上帝的恩典，才能得到净化和解救。只在一点上，他们二人相同，那就是，他们在所有关于道德的长篇大论中，从来都不提一个善字。斯佺厄先生最喜欢说的一句话就是人类道德的自然美丽，斯威克姆先生所最喜欢的则是上帝恩典的神圣威力，斯佺厄先生老用一成不变的是之准则和永久长存的物之适宜，来衡量所有的行为；斯威克姆则以权威，来判断一切事物；但是他这样作的时候，却老引用《圣经》和《圣经》的注释，就像法学界对待扣克注利特勒屯一样，注释和正文，有同样的权威。

我作了这样简短的介绍以后，读者总会记得，那位牧师曾扬扬得意地用一句话，结束了他那篇演讲，荣誉能离开宗教而单独存在吗？他认为，这句话一定要问得人人张口结舌。

---

指亚当在乐园中，违上帝之命，吃了知识之果，被上帝逐出乐园而言。见《旧约·创世记》第3章。罪恶与惩罚都由亚当之堕落，见第3章第16节以下。

这种说法，英国神学家及形而上学家克拉克（Samuel Clarke，1675—1729）亦主张之，更盛行于18世纪。

利特勒屯（Thomas Littleton，1422—1481），英国法官及法学著作家，其著作最著者为《不动产权论》（Tenures），为英国不动产法之权威。扣克（已见前注），英国法官及法学著作家，其《总汇集》（Institutes）的第一部分，即注释利特勒屯之作。利特勒屯之原文及扣克之注释，为英国财产法之基本。

但是对于这句话，斯侖厄却作了回答；他说，总得先把所用的词语是什么意思确切地定下来，才能用之作哲学的讨论；他说，斯威克姆所用的那两个词语，在意义方面，几乎没有任何别的词语，能更含混、更模糊的了；因为关于荣誉，不同的意见之多，也几乎和关于宗教一样。“但是，”他说，“如果你把荣誉一词，当作真正道德的自然之美来讲，那我就可以主张，它可以脱离不管什么宗教，而独立存在。”“不但如此，”他又找补了一句说，“你自己就得承认，除了一种宗教而外，它可以脱离任何别的宗教而单独存在。这也是每一个伊斯兰教教徒、每一个犹太教教徒和世界上一切信仰各种教派的教徒，都要这样承认的。”斯威克姆回答说，所有的敌人攻击货真价实之教会的时候，一般都怀着忌恨仇视之心。斯侖厄这种辩论，也是出于这种忌恨仇视之心的。他说，他不怀疑，认为世界上所有信异教的匪徒、持邪说的恶棍，如果他们能作得到，都要把荣誉限制在他们自己那种荒谬绝伦的错误和该遭天报的骗局之中；“但是，”他说，“荣誉可决不能因为人们对它有许多荒谬的意见，而就变得复杂多样，宗教也不能因为世界上有各种不同的教派和异端，就变得复杂多样。我说的宗教，是指着基督教说的；不但是基督教，是指着新教说的；不但是新教，是指着英国国教说的。我说的荣誉，是指着那种不但和这种宗教一致、而且和这种宗教相依的神圣恩典说的。它和任何别的宗教都不一致，都无依赖。现在如果说我所指的这种荣誉，那也就是人们认为我可以认为是的一切荣誉，会支持维护虚伪，那简直就是坚持一种使人惊讶得不可想象的荒谬见解，更不用说荣誉会扶持树立虚伪了。”

“从我已经说的话里，结论是什么，明明白白地可以看得出来，”斯侖厄说，“所以我有意避免下结论。不过，如果你也看出了它的结论是什么，你可没打算对这个结论作答复。不管怎么样，如果我们先把宗教撇开，那我就认为，从我所说的话里，明显地可以看出来，我们对于荣誉，有不同的概念；不然的话，那为什么我们解释它的时候，不能使用同样的字眼儿呢？我坚持说，真正的荣誉和真正的道德，几乎是同义词，它们二者，都是基于一成不变的是之准则和永久常存的物之适宜的；虚伪和这二者是完全敌对的，完全相反的，因此毫无疑问，真正的荣誉是不能支持维护虚伪的。所以，在这一点上，我认为，我们两个是意见相同的；但是如果能说，这种荣誉是基于宗教之上的，那就不对了，因为荣誉实在是先于宗教的：如果说宗教可以说是任何积极性的法则——”

“我跟一个，”斯威克姆怒气冲冲他说，“说荣誉先于宗教的人意见相同！奥维资先生，你说我同意来着吗？”

他还要说下去，但是奥维资先生却拦住了他，很冷静地对他们说，他们两个都把他的意思误会了；因为他一直没提过真正的荣誉。但是，很有可能，他很难把他们两个的争论平息，因为他们现在都同样激动起来，如果不是现在发生了一件事，使他们把当时的谈话最后结束的话。

---

欧洲基督教本属一体，因罗马帝国分为东西两国，它也分为东西两派，称为罗马教派及希腊教派，称为公教与正教。公教俗称天主教，以罗马之教皇为首，为西欧各国所信奉。宗教改革时期，除意、西、法、葡、比等国仍奉罗马教皇为首外，英、荷、德等国皆脱离教皇，而各自为政，于是各新教派崛起。英国16世纪时起，以新旧二教之综合性的基督教，立为国教，也叫安理甘堂。其他则有清教徒，卫斯理会等。参看本书第6卷第1章注。

#### 第四章 包括作者一番必需的抱歉之词；同时发生了一件孩子气的小事，那也许同样需要一番抱歉之词。

在我再往下叙说以前，我请读者允许我说几句话，以免有少数的读者，因热心而发生误解；因为我决不想成心得罪任何人，特别不想得罪那般热心维护道德或宗教的人。

因此，我希望，没有人会由于极严重地误解或者歪曲我的意思，而错怪了我，说我竭力要对人性中最完美的优点，尽嘲笑之能事；实在只有这种优点，才把人类的心灵净化、高尚化，才能把人类提高，使之优越于低级动物。读者诸公，我要冒昧说的是这样一句话：我宁愿把这儿这两个人的思想感情，埋葬于万世不没的遗忘之中，也不肯把这两种光辉美德的任何一种，加以毁坏；你比别人好的程度有多么高，你倾心信我的程度也就有多么大。

不但不肯毁坏，而且还正相反；我就是为了要把这两种美德发扬光大，才把冒充、伪装仗义拥护这两种美德那两个人的生平和行为，冒昧地引为己任，记载下来。一个背信弃义的朋友，是最危险的敌人；我得大胆无忌他说，不论宗教，也不论道德，从假仁假义的人手里所受到的恶名，远远过于最工谐善谗的惟事荒淫之徒和目无上帝之辈，所曾加之于其身的。不但如此，更有甚者：这两种美德，在它们精粹纯正的情况中，是绝对无愧于称之为人类社会的结合纲维，并且一点儿不错，是人类幸福的最高顶峰：既是如此，那么，它们要是因欺骗、伪装、假冒而受到毒害，遭到腐蚀，那它们就变成了人类社会最大的祸害，使人们对他们的同类作出最残酷的毁伤。

说实在的，我毫不怀疑，认为我这种讥刺，大体上是可以允许的：我所害怕的主要之点是：既然这两个人嘴里说出来的话，有许多都往往是合于真理、不失正当的思想感情，那么，就可能有人把他们说的，不论是非，都一概而论，而以为我对他们所说的一切，也不论是非，一律嘲笑。现在，读者请考虑一下，既然这两个人，没有一个是傻子，我们就不要认为他们所维护的没有别的，都是错误的康则，他们所声扬的也没有别的，都是荒谬的论断；因此，假设我净挑他们的劣迹，那我对他们的人品所下的评断，要多么不公呢！他们的辩论，看起来要多么惊人地卑鄙贫乏、支离破碎呢！

总而言之，这儿所暴露的，不是宗教和道德，而是反宗教和不道德。如果在他们两个各自所有的体系里，斯威克姆没过分地不顾道德，斯侏厄没过分地不顾宗教，要是他们没把人类性灵中天赋的善良优异，完全抛弃，那他们永远也不会在这部史书里以受讽刺的身份出现。现在我们再接着写我们的史书好啦。

前一章书里说到发生了一件事，使他们的辩论中止。这件事不是别的，就是卜利福少爷和汤姆·琼斯打起架来，打架的结果是，汤姆把卜利福少爷的鼻子打破了；因为卜利福少爷年纪虽然比汤姆小，在块头儿方面却非汤姆所能比，但是汤姆在拳击这种高尚的技术方面，却远远优于卜利福少爷。

但是汤姆却总是小心在意，一概不和那个少年交手；因为，汤姆·琼斯虽然调皮捣蛋，他却是一个性情不好犯人、脾气不喜凌人的小伙子，而且他还真和卜利福少爷要好。除此而外，斯威克姆永远是卜利福的助拳人，只这一样，就足以使他缩拳敛手了。

但是有一位作家说得好，无人时时刻刻尽明智，因此一个孩子，也有的时候不明智，并不足怪。这两个小伙子一块儿玩的时候，争吵起来，于是卜利福少爷就叫汤姆是讨饭吃的小杂种儿，汤姆一听这样叫他，立刻就叫卜利福脸上出现了刚说过的那种现象，因为汤姆的脾气本来就有些刚烈。

卜利福少爷鼻子流着血，眼里就跟着哗哗地滚着泪，来到他舅舅和令人望而主畏的斯威克姆跟前。在这个法庭上，挥拳殴打、致伤流血的罪状，都一下提了出来，把汤姆控告了。汤姆只是说，是卜利福先招他激他，他才动的手，作为辩护；而这种情况实在却是卜利福少爷惟一略而未提的一点。

确有可能，这种情况完全从他的记忆中溜走了，因为，他回答的时候绝对坚持，他没用过他骂汤姆的字眼儿，并且还找补了一句说，“上帝有灵，千万永远也别叫这种顶脏的字眼儿从他嘴里吐出来！”

汤姆不管一切法律程序，反驳他说，毫不含糊，他用过那种字眼儿。卜利福少爷一听这句话，跟着就说，“这本不足怪。因为一个人，撒过一回谎，就很难对撒第二回有所顾忌。我要是像你那样，对老师撒那样昧良心的谎，那我就要觉得没脸儿再见人了。”

“撒什么谎，孩子？”斯威克姆有些急巴巴地问。

“哦，就是他对您说，他打死那只松鸡的时候，并没有人和他在一块儿啊；但是他心里可明白（说到这儿，他一下泪如泉涌），不错，他心里可明白；因为他对我承认来着，说他和猎守黑乔治在那儿。还不止这个；他说，一点儿不错，你说过——你要是敢否认，那你就否认吧，你不是说，你豁出去叫老师把你齧割了，也不说实活么？”

斯威克姆一听这话，眼里冒出火来，他耀武扬威地喊道，“！嚯！这就是你对荣誉的错误看法儿！这就是那个不许抽第二回的孩子！”但是奥维资先生却用更温和的态度转向这个小伙子说，“这是真的吗，孩子？你为什么那样顽梗，咬定了非撒谎不可哪？”

汤姆说，“他也和任何人一样，是顶瞧不起说谎的。但是他认为，他要是讲荣誉，就不能不像他作的那样去作；因为他曾答应过那个可怜的人，不把他举发出来。”他说，“他更应该那么办，因为那个猎守曾求他别跑进那位绅士的庄园里去，后来猎守自己也去了，那是因为猎守不得不顺从他的怂恿。”他说，“这就是这件事全部实情；他都敢发誓，证明这个话不假。”他结束这番话的时候，声情俱激地恳求奥维资先生“对这个可怜的人一家大小发发慈悲，因为只有他自己是犯罪的人，那个猎守是经他费了大事，才说动了心，作了那回事的。实在说起来，义父，”他说，“我说的几乎不能算得是撒谎；因为，那个可怜的猎守，在整个的事件里，都是清白无辜的。我本来可以自己追那些鸟儿；不但那样，实在是我先去的，他只是怕我惹出更大的乱子来，才跟在我后面，我哀求您，义父，就罚我一个人好啦；您把那匹小马再牵回去吧！但是我可哀求您，义父，饶了这个可怜的乔治吧。”

奥维资先生沉吟了一会儿，于是叮嘱他们，叫他们要互相友爱，不要争吵，一块儿相处，才把那两个孩子都打发走了。

---

这句话本引自利利的《拉丁文法》（已见前），而利利又引自罗马作家老蒲林尼（Pliny the Elder 23?—79）的《自然史》第7卷第41章第2节。拉丁原文为“Quid quod memo mortalium omnibus horis sapit.”这句话在本书中曾引用过三次。

## 第五章 那位神学家和那位哲学家关于这两个孩子的意见，兼及他们所以有那种意见的原因以及其他。

汤姆完全把卜利福少爷当作最忠实的自己人。才对他把那番绝对秘密的事说了。就是由于卜利福少爷现在把那番秘事泄露了，大概他的同伴才免去了一顿好抽；因为烫姆把小卜利福的鼻子打出血来这一件事本身，就足以使斯威克姆起而执行矫正职务的了。但是现在他们的全部心思，却让另一件事吸引了去，就顾不得管鼻子的事了；关于眼下这一件事，奥维资先生只对他们两个人宣称，他认为，这孩子不该受到惩罚，而该受到奖励，因此斯威克姆，在这番大赦令之下，只好高抬贵手了。

斯威克姆既是满脑子的桦木条子，就嚷嚷着反对这种表示软弱的宽大，并且，像他所说他要冒昧地称之为宠邪纵恶的宽大。他说，赦免这种罪恶，不对之加以惩罚，就是激发鼓励这种罪恶。他对应该要孩子改过纠错，大鼓唇舌，还广引所罗门和其他名人的许多箴言，以为佐证，这些箴言，既然在许多别的书上都可以看到，所以在这儿就不重复了。他跟着又对说谎之为恶，大作了一气文章，在这方面，他也和在另一方面同样地旁征博引。

斯侏厄就说，他曾尽力想把汤姆的行为，和他自己那种完美的道德观念，互相调和，但是却没办到。他承认，有些事情，乍一看去，好像是坚忍不拔，见之行动，但是既然坚忍不拔是一种道德，而撒谎是一种坏事，那它们二者决不能融合在一块儿，或者结合为一体。他又找补了一句说，现在这种情况，既然是有些把道德和邪恶混杂起来了，那也许值得斯威克姆先生考虑一下，是否可以因为这一点，而更大张挞伐。

这两位学识渊博的人，既然都对谴责琼斯不谋而合，所以对赞扬卜利福少爷也意见一致。揭露事实，据这位牧师说，是每一个信仰宗教的人所应尽的职责；那位哲学家就宣称，揭露事实，高度地符合是之准则，符合永远如此、一成不变的物之常理。

但是，所有这一切议论，据奥维资先生看来，都没有分量。他们不能说服他，叫他在惩罚汤姆的令状上签字画押。他胸中有一种东西，和琼斯所坚持的那种不可战胜的信义，密合无间，而和斯威克姆的宗教以及斯侏厄的道德，都不那么符合。因此他严格地吩咐那位神学家，叫他不要因为刚才发生的事，对汤姆使用无理暴力。这位塾师设法子，不得不服从这种命令，但是却抱着一万个不愿意，并且不时地嘟囔着说，这孩子毫无疑问要惯坏了。

对待那个猎守，那位善人却更严厉。他马上把那个可怜的人传到跟前，痛加告诫了一顿之后，把他的工资算给了他，解除了他的职务；因为奥维资先生说得很对，为开脱自己而说谎和为开脱别人而说谎，是两种大大的罪行。他同样坚决他说，这个猎守，不应该卑鄙地眼看着汤姆为了他而受那么重的惩罚，他应该自己出头，承认事实，因而使汤姆免受那一顿惩罚才是。奥维资先生对他所以毫不通融，那样严厉，这就是他的主要动机。

这件事大家都知道了以后，许多人在批判那两个小伙子这一次所作所为

---

鞭打学童，是用许多桦木枝条，束其一端，作为刑具的。

例如《旧约·箴言》第13章第24节，“不忍用杖打儿子的，是恨恶他。疼爱儿子的，随时管教。”又同书第23章第13节，“不可不行教孩童，你用杖打他，他必不至于死；你要用杖打他，就可以救他的灵魂，免下阴间，”等等。《箴言》一般认为是所罗门王所作。

的时候，都不同意斯佺厄和斯威克姆。一般人都说，卜利福是一个鬼鬼祟祟的小人，一个没有刚性的窝囊废，还有其他这一类的评语：而对汤姆却都夸赞，给他封徽号，说他是一个有胆量的小伙子，一个同欢共乐的小酒友儿，一个诚实的好孩子。一点儿不错，他对黑乔治的行为，使乔治取得所有仆人的好感；因为那个家伙虽然以前普遍为人所嫌憎，但是他被下了工，大家却又普遍地可怜起他来。汤姆·琼斯的高谊和侠举，大家都一致地以最高的欢呼来相庆；他们对卜利福少爷则公然谴责，不过不敢谴责得太过就是了，怕的是那会引起得罪他母亲的危险。但是，尽管如此，可怜的汤姆却受尽了皮肉之苦。因为，虽然斯威克姆受到禁令，不许他因为前面的事件，就扬臂挥鞭，但是，像那句格言所说的那样，要找棍子是很容易的等等。所以要找到桦条也很容易。实在说起来，斯威克姆所以有哪一段较长的时间，没能抽打琼斯，没找到桦条，就是惟一的原因。

如果挥鞭抽人这种玩意儿，是这个塾师惟孜孜以求的乐趣，那卜利福少爷，十有八九，也难免此难。但是，虽然奥维资先生常常吩咐斯威克姆，叫他对这两个孩子，一视同仁，而他却一直对卜利福少爷又和蔼、又温柔，对那另一个孩子，却又严厉，甚至于又野蛮。说实在的，卜利福大大地取得了他这位老师的欢心；一部分因为他对老师本人永远深深致敬，更重要的是，因为他对他老师的主义，以应有的尊重、敬谨接受；本来他把他老师所说的话，不但都能背诵，而且常常复述；对于他的原则热心维护，那种热心劲儿，见之于他这样年轻的人身上，真令人惊异：他就以此使他那位德高望重的老师，对他异常亲热。

在另一方面，汤姆·琼斯不但在外面的表现上礼貌不周，因为他看到他老师走近前来的时候，往往忘记脱帽，甚至忘记鞠躬；同时不但完全不理他老师那一套言传，而且完全不理他那一套身教；他实在得说是一个没有心计、晕头昏脑的少年，态度很不稳重，表情更不沉静，还往往非常不讲谦虚、不顾体面，笑话他那位同伴那样一本正经、循规蹈矩。

斯佺厄先生也因为同样的原故，喜欢卜利福少爷，而不喜欢汤姆，而汤姆却对他那种议论和对斯威克姆的议论一样，看得如同东风吹马耳。他有一次，冒昧地拿是之准则开了一回玩笑；另有一次就说，他相信世界上没有任何准则，能作成他爸爸那样的人（因为奥维资允许他以爸爸称呼他了）。

卜利福少爷和他正相反。他虽然刚刚十六岁，但是却已经在待人接物方面，工于心计，善耍手腕了，能在同时同刻，对于对立的两方，都取欢讨好。他和那个神学家在一块儿，就一心一意都是宗教，和那个哲学家在一块儿，就一心一意都是道德。如果他们两个都在跟前，他就绝对一声也不响，这样一来，他们两个就把静默往他有利那方面解释，也往他们各自有利那方面解释。

卜利福不但在这两位绅上面前尽谄谀之能事，他还常常抓住机会，在他

---

英国18世纪，饮酒之风特盛。宾主不醉得卧于桌下，不算尽礼。但酒后又往往因醉而发生争吵。片语不合，即拔剑相斗，此为常俗。此处因汤姆为人好，有酒德，无人争吵之事，故特如此称之。

英国格言，“很容易找到棍子，如果你要打狗。”在16世纪时，此已称为古谚。亦见莎士比亚《亨利第六》下部，第6幕第3场第171行。

英谚：身教优于言传。

英谚：沉默无言，等于同意赁许。

们背后当着奥维资先生的面，尽了“打背工”之妙技；每逢遇到只有他和他舅舅在一起的时候，而他舅舅称赞起任何宗教或者道德的思想感情来（因为他永远称赞这类思想感情），他绝少不把这种思想感情归功于斯威克姆或者斯佗厄良好的教导；因为他知道，他舅舅老把这种奉承的话，向他要对之起作用的那些人重新述说。同时，他又从经验中认识到，这种奉承，不但对那位神学家，而且对那位哲学家，都给了深刻的印象；因为，说实在的，这种奉承，通过第三者之口说出来，太受听了，叫人没法儿不心痒难挠。

除此而外，更有甚者：原来那个年轻的绅士不久就领会到，他对他的老师所说的这一切称赞之词，叫奥维资先生听起来，心里有多舒服；因为这种称赞，就等于对他所订立的那种奇特教育计划，高声颂扬。原来这位德高望重的好人，鉴于公立学术机关的制度并不完备，同时青年人在这种学校里，容易沾染上一些坏习气，所以决定叫他外甥，还有那个小伙子（他算是抱养的了），在他自己家里受教育。他认为，在自己家里，他们的道德就可以避免受到一切腐蚀的危险。他们要是上公立学校或者大学，那他们就很难不受影响。

因此奥维资先生决定由他自己专请一位西宾，来给这两个孩子传道授业，于是就有一位交情与众不同的朋友，给他荐了斯威克姆先生，充当此职。奥维资先生对这位朋友的见识，很重视，对于他的正直，很有信心。这位斯威克姆先生，本来是一个学院的评议员，他几乎全部时间都住在那个学院里；他以广有学问、笃信宗教、举止沉稳，称誉人口，毫无疑问，就是有这些资

12世纪稍前，才以渐兴起，至12世纪始渐盛。其各学院创始之人皆不同，和艾勒夫锐得相去三四百年。

</ZSBJ00100740\_161\_3/ZSBJ> 英国牛津，剑桥大学各学院，由院长及评议员（fellow）若干人，组一团体，共同治院。院长由评议员自行互选。评者员则由领取基金的毕业主中选择。其资格为至少经三年学习，取得文学上等学位，并合于某些要求，如才能、学业、适应性、胜任性等。评议员除于基金中领取薪资外，并由院方供居室及其他待遇，为终身制。如他就牧师或律师之职，则原职取消。

格，所以奥维资先生这位朋友才一心一意把他荐来；虽然同时也毫无疑问，这位朋友，欠斯威克姆家里一笔人情；因为斯威克姆的门庭，是一个选区市镇上最有名的望族，而奥维资先生那位朋友，是那个选区的议会代表。

---

本舞台用语，此处推其意而广之。

英国18世纪，政府对于教育，尚无系统专职管理机构，学校大多是私人捐助基金而建立起来的，还有主要市镇所立之文法学校，都衰微腐败，质量甚差，而大学尤甚。牛津、剑桥的学院院长，皆为终身制，不许结婚，而亦不求其作教学工作，教授亦很少作他们应作的事。有人说，在大学里，除了学会抽烟喝酒，别的全学不到。至于学位考试，更为滑稽可笑。问“大学学院是谁创立的？”答，“国王艾勒夫锐得”之类。至于慈善学校、主日学校，专为穷苦人的子弟而设，更不完备。而当时乡村绅士，对子女教育，多不肯多花费钱。一般人都把子弟送到附近的文法学校，有的人请邻近的牧师在家里教子弟，或特请家庭教师，如奥维资这样。这是一般情况。至于当时的大学，也出了几个大名人，如牛顿之流，则属例外。艾勒夫锐得为西萨克森王国贤明国王，武功文治皆盛（849—901）。牛津及剑桥大学从

斯威克姆刚一来到奥维资先生宅里的时候，是非常称奥维资先生的心的；他的品格，完全足以当得起荐举人的评定。但是，和他认识久了，接触多了，这位德高望重的人可就在老师身上看出毛病来了；他本来愿意，老师没有这些毛病才好。不过因为这些缺点，好像远远轻于优点，所以奥维资先生并设想要辞掉他；说实在的，要是因为他有这些毛病而就辞掉他，本来也不很应该。因为，读者如果设想，这位教师在奥维资先生面前的表现，和他像这部书里所写、在读者面前所表现是一样的，那读者就大错而特错了。有些情况，都只有我们因为出于特别感受所得，才能公开挑明，读者们要是认为，他们既然和这位教师混得那样熟悉了，他们当然也会知道我们凭感受所得而公开挑明的情况，那他们也同样受骗了。因此如果由于有些读者有这种想法儿而就怪奥维资先生，说他没有圣哲之智，洞鉴之力，那我们就要不客气地说，他们对于我们传授给他们的知识，完全辜负了，滥用了。

斯威克姆在主义方面的明显错误，对于斯佺厄在主义方面相反的错误，起一种暂时或表面的减轻或缓和作用；斯佺厄这些错误，奥维资先生也同样看了出来，加以谴责。实在的情况是：奥维资先生认为，这两位绅士不同的放纵恣意、泛滥曼衍，可以把他们对方不同的缺陷或失误，互相矫正。这样一来，再加上他自己的帮助，这两个孩子在他们那两个方，就足以受到真正的宗教和道德训导。如果发生的情况和他原先希冀的相反，那可能是因为他的计划本身有毛病，至于是否如此，我可以让读者自己去发现，只要他们能发现的话。因为我们在这部史书里，不要装模作样地专写一贯正确的角色。我们只希望，在这部书里，看不到人性中从来没有过的情况。

我们言归正传：我认为，前面所说的那两个小伙子行为不同，产生的效果也不一样，这是读者不会觉得奇怪的。至于这种不同的效果，读者已经看到几件事例了；除此而外，那位哲学家和那位老夫子所以有他们那样的行为，还有另一种原因；不过这既然是更重大的情况，所以我们留待下章，再行揭露。

---

蒲伯在《论批评》第253—254行说，“不论谁，要是想要看到十全十美、无可挑剔的什么，那就是想看到前未有、现未有、后也未有的什么。”又在《老夫少妻》第190行说，“一点不错，在这个世界上，想找十全十美，完全无望。”

## 第六章 包括有关前章所说的意见更充足的理由

现在得让读者知道一下，那两位博学之士，新近在这部史书的舞台上，已经大显身手了，而他们从刚一驾临奥维资先生的府上那一天起，就一个对他笃信宗教，深为爱慕，一个对他力行道德，极尽爱戴，因此他们都转起他的念头来，想要和他结为至近的姻亲之好。

为了这种目的，他们都把眼光投向那位体面的寡妇身上；关于这位女士，我们虽然有些时候没有提起她来了，但是我们相信，读者却不会把她忘记。卜利福夫人的确是他们两个寤寐以求的对象。

一位女士，从来也没在姿色方面享过盛名，并且现在在年华方面，还有每况愈下之势，然而在奥维资的座上客之中我们谆谆谈到以示不忘的四位，却有一位都对这样一位女士倾心爱慕，这总不能不说情况有些特殊。但是，据实而论，心腹之交、亲密之友，对朋友家里的某些女性，都有一种自然而然的倾心向往，这就是说，他们对他的祖母、母亲、姊妹、女儿、姑姑、姨姨、侄女、表侄女、堂姊妹或者表姊妹倾心，如果这些人是丰于财的；他们对他的太太、姊妹、女儿、侄女、堂姊妹、表姊妹、外室或者女仆倾心，如果这些人是丰于色的。

不过，我们不想要读者认为，有像斯威克姆和斯佺厄所卫护的性格那种人，会不先把情况彻底考查一下，并且把这是不是“良心本质问题”（像莎士比亚说的那样）考虑一番，就会干这种事儿，因为这种事儿是严格讲道德的人颇有微词的。原来斯威克姆所以敢放胆从事此道，只是因为他想，《圣经》上不论哪儿，都没说不许贪你邻居的姊妹；同时他又知道“*Expressumfacitcessare tacitum*”（这句话译成英文，意思是：一个立法者，把他全部的意思明确摆了出来，我们就不能使他按照我们自己所愿意的意思作解释）。他知道解释一切法律，都得按照这条规则。《圣经》虽然说到一些关于妇女的事例，但是说到禁止的时候，却只说不要贪我们邻居的东西，而并没说不要贪我们邻居的妹妹；他依据这个就下了结论，认为贪邻居的姊妹是合法的。至于斯佺厄，他既是专好酒肉征逐的活宝贝儿，或者说在寡妇跟前很吃香的家伙，那他很容易就能把自己心之所注和物之所宜，互相协调。

现在，既然这两位绅士，全都是孜孜不懈地抓一切机会，以求讨好于这位寡妇，他们就看出来，有一样确凿可据的讨好办法：那就是，他们得永远对她的儿子表示喜欢，而对那另一个小伙子表示厌恶；同时，他们既然想到，奥维资先生对后一个小伙子所表示的温蔼和疼爱，一定大大不称寡妇的心，所以他们抓住一切机会，来贬黜他，侮辱他，这一定会使她大为高兴；

---

英国18世纪上流社会中，夫妻之间坚守忠贞，成为不时髦之举，齐斯特菲勒得勋爵且教其子，如何诱奸，为绅士高等教育之一部分。所以他们不但不以有外室为可耻，且外室的身份，也并不低。当时有一首相，公然常携外室赴剧院观剧。英王查尔斯第二之外室即有数人，公开于众，无人不知。此风且衍至18世纪末、19世纪初，如纳尔逊之与亥米勒屯夫人，乔治第四为太子时之与拉宾孙夫人等，是其最著者。到了19世纪以后，有钱的人渐渐讲起“体面”来，外室始比18世纪的人数减少而地位降低。

见《奥赛罗》第1幕第2场第2行。

《旧约·出埃及记》第20章第17节有“不可贪你邻居的妻子”的话，但也有“不可贪你邻居的房屋、婢仆、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利未记》第18章第20节，有“不可与邻舍的妻行淫，玷污自己。”

因为她既然恨这孩子，那她就必然爱所有那些给这孩子亏吃的人。在这一方面，斯威克姆却占了斯侏厄的上风，因为斯侏厄只能把这个可怜的小伙子所有的名誉痛毁一番，而斯威克姆却能把他的皮剥去几层；而他也实在认为，他每抽这小伙子一下，就等于他对他的意中人致敬一次，因此他能恰当不移地引用这句说到鞭苔的老话：Castigo te non quod odio habeam, sed quod Amer. 我之笞汝并非为恨，而实为爱。说实在的，这句活常在他的嘴头儿上，或者，用一句老话说（这句话用在这儿，再没有那么恰当的了）常在他的手头儿上。

主要由于这种原因，所以这两位绅士，在对待那两个小伙子那方面，意见一致，像我前面已经说过的那样。说实在的，在各种论点上，这是他们惟一意见相同的事例；因为他们除了在原则上老闹矛盾而外，他们还在很早以前，都早就对于对方的计谋意图，深自怀疑了；所以他们两个互相的仇恨，真可算是根深蒂固。

他们这种互相敌视，更因为各自的求爱轮流成功而更加增长；因为卜利福太太，在他们想到以前好久，或者在他们有意让她知道以前好久，就对于他们两个的心意所在，了如指掌了；这是由于他们进行这件事的时候，非常小心，怕的是会招她不高兴，而告诉奥维资先生。不过他们没有为这个担心的必要，因为她对于这番爱情，另有打算，她想独吞这番爱情的果实，别人一概不许染指。对于这样的爱情，自然使她非常喜欢。所谓她打算独吞的果实，就是阿谀奉承和温存体贴。为了这种目的，她对他们两个，依次轮流给以抚慰，并且在长久的时间里，一律给以平等待遇。实在说起来，她有些倾向于赞赏牧师的原则；但是斯侏厄这人物，看着更顺眼，因为他长得很不寒碜，而那位塾师的面目，却有些像《妓女之历程》里我们看到的那个在布莱得维勒鞭责妇女的绅士。

卜利福太太还是因为让婚姻的甜头儿撑得发胀，还是让它的苦头咽得恶心，还是出于另外别的原因，我不想肯定，反正第二次的求婚，她怎么也不肯接受。但是，她后来到底跟斯侏厄处得非常亲密，因而一些好说坏话的人，就噤噤喳喳说起她怎样怎样来，既然这些话和是之准则以及物之适宜都大相背谬，再加上我们为顾全这位女士，所以我们都给它一个不信，以免我们的篇章为这种话所玷污，塾师那方面，毫无疑问则挥鞭前进，而却始终离旅程的终点连一步都没靠近。

实在的情况是，他犯了一个大错，这个大错斯侏厄发现得比他更早。卜利福太太对她丈夫的行为，并没特别感到喜欢，这或者是读者早就猜到了的；不但不喜欢，我们要说实话，她还十二分地恨他！只有他那一死，才到底算是使她对他的爱情稍稍恢复了一点儿。既是这样，那么，如果她对给他生的后代，没有强烈的疼爱之心，本来没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事实上，她对这个后代，一点儿也没有疼爱顾惜之心，所以他在襁褓中的时候，她很少见他的面儿，或者说，一点儿也不关心他。就是因为这样，所以她才对那

---

这句拉丁文也是从利利的拉丁文法里引来的，这种概念可比较英国诗人庞夫莱特（John Pomfret, 1667—1702）《与难中友人诗》，“上帝挞伐之时，并非永远赫然发怒，而是他越喜欢的人，就越鞭策督促。”又《新约·希伯来书》第12章第6节，“主所爱的，他必鞭策。”但这儿这句拉丁文，“所爱”所指者，与原意不同。

已见前注。

个弃儿，只稍微表示了一下不愿，就完全依从了奥维资先生，让奥维资先生像布雨行云一样，对那孩子施恩加惠；那位善人叫他是自己的孩子，在一切事情上，都完全和卜利福少爷同等看待，卜利福太太的邻居和家里的人，却认为她这种顺从，只是对她哥哥的脾气屈尊迁就，所有的人，包括斯威克姆和斯侖厄在内，都认为她心里实在是恨那个弃儿；不但这样，她越对他施恩加惠，他们就越认为她对他实在憎恨厌恶，他们就越相信她暗中设谋画策，要把他毁掉；因为他们既然认为她恨他于自己有利，所以她很难说服他们，说她并不恨他。

斯威克姆更坚持他自己这种意见，因为她不止一次，趁着奥维资先生不在家的时候（因为他最恨这种惩罚方式），暗中示意给斯威克姆，叫他鞭笞汤姆·琼斯，而对小卜利福，却永远没作过任何这样的吩咐。这种情况，也叫斯侖厄受了骗。事实上，虽然她毫无疑问恨她自己的儿子——关于这一点，不管事情本身好像多么出乎常情地荒诞，我却敢保，她并不是惟一的例子——她心里对奥维资先生对那个弃儿所施的一切恩惠，大不以为然，尽管她表面上百依百顺。她对她哥哥所施的恩惠，往往在她哥哥的背后，对斯威克姆和斯侖厄，表示不满，并且还很严厉地谴责。不但这样，有的时候，兄妹之间闹意见，或者像俗语说的，闹小争执，她还当着奥维资先生的面儿，直接顶撞他。

但是，汤姆长大了以后，而且露出苗头来，说他有那种女人们大大喜欢的殷勤温存，她在他是孩提时期所表现的那种不喜欢他的情况，就逐渐减少，后来她到底显而易见地表现出来，她爱这个弃儿，远过于她儿子，所以就不可能再对她有所误解了。她愿意常常见到他，和他在一块儿的时候，表现了那样大的喜悦和满意，所以他还不到十八岁，他就成了斯侖厄和斯威克姆两个的情敌了。而且还有更坏的情况：那一带地方上的人，都开始议论起她对汤姆的情意来，其喧嚷的声音之高，就和他们以前议论她对斯侖厄的情意那时候一样。由于这种缘故，那位哲学家对我们这个可怜的主角，就生出最牢不可解的仇恨来了。

## 第七章 在这一章里，作者自己登台出场。

奥维资先生虽然不是那种不知慎重，就用于事不利的眼光看待一切，而且对于外界大家的风言风语，一概听不见的人（这种风言风语，老在这块地方上人们的耳朵里不断地响），但是卜利福太太疼爱汤姆，明显地对儿子不疼爱的情况，对那个小伙子，却发生了极大的不利。

因为，奥维资先生所有的那种恻隐之心，除了在铁面无私执行法律以外，没有任何别的东西，能压服抑制。不论在哪一方面，只要一有不幸出现，如果不是出于本人的过失，使人无可原谅，就足以引起这位善人的怜悯天平歪向一面，而取得他的友谊和恩惠。

因此，他刚一明明白白地看了出来，卜利福少爷绝对为他母亲所厌恶，他就只凭这一点，便开始以怜悯他的眼光看待起他来；在善良、仁爱的人心里，这种怜悯会产生什么后果，我不必在这儿对绝大多数的读者陈述。

从此以后，他用望远镜上管着放大的那一头儿，来看这个小伙子一切道德的表现，而把望远镜倒过来，看他所有的毛病，因此，他的毛病，都变得几乎难以看见了。这种情况，也许有怜悯之心的人所有的那种友爱脾气，可以认为应受称赞；但是第二步情况，则只有以人性中的弱点替他辩解。因为他刚一看到卜利福太太疼汤姆而不疼她儿子，他对那个可怜的小伙子（不管他自己怎样清白）所有的宠爱，就日益降低，就像她对这小伙子的爱宠，日益提高一样。固然不错，只这一种情况，永远也不能使琼斯从奥维资先生的胸中连根铲尽；但是这种情况，却使琼斯大大受到伤害，并且在奥维资先生的头脑里铺平道路，使他容易接受某些印象，由于这些印象，后来才发生了重大事件，这是这部史书以后要记述的。我们得坦白承认，这个不幸的小伙子自己那样放荡不羁，野性难驯，不知小心谨慎，都大大有助于这些事情之发展。

把这类事例的几项记录下来，我们可以给一心向善而以后要作我们的读者的那般人，提供一种非常有用的教训，如果他们能把这些事例，正确了解的话；因为他们可以从这些事例里看到，心性善良、心胸开朗，虽然能使他们心里得到极大的安慰之感，并且能给他们的心灵以应该有的得意之情，但是，唉呀，却在世路上绝对顶不了任何事儿。即便人格最高的人，也还是需要审慎谨饬，精细周密。实在说起来，这种品性，打比方说，就是道德的卫士，没有这种卫士，道德就永远也不会安全。如果单单只有你的意图，不但意图，你的行为，本质善良，那决不够；你还得时刻注意，叫你的意图、你的行为，在外面也显得善良才成。如果你的内心非常地美，你也非得使你的外表非常地丽不可。这种情况，需要经常注意，否则恶意和嫉妒，就会乘机把它抹得非常地黑，因而连奥维资先生那样的明智与善良，都不能把它看得十分透彻，都不能辨别出它内在的美好。我的年轻读者们，让这句话作你们的座右铭好啦：没有人能好到一种程度，可以使他不必注意审慎谨饬这类法则；道德本身也不会看起来是美的，除非她用规矩、礼法作外表的装饰。你们这些值得称道的弟子们，如果把这种教诲好好地用心诵读一下，那我希望，你们就可以看到，这种教诲，足以为后面所说的事例所证实。

我这样一出场登台，以起合唱队的作用，我得请读者原谅。我所以这

样作，实在是为了我自己，因为，一方面我把往往撞碎天真和善良的礁石明白指出，另一方面，我希望我别受到误会，以为我这是对你们这些足应称道的读者，把我本来认为要把你们毁败无余的东西，谬加赞扬，误加称誉。这番意思，我既不能劝我这部史书里的任何角色来表白，所以我只好自己来宣扬。

## 第八章 一件孩子气的小事，但可于其中看出汤姆·琼斯的好心肠。

读者可能还记得，奥维资先生认为，汤姆·琼斯受那番惩罚是抱冤负屈，所以给了他一匹小马，作为他受惩罚的补偿。

汤姆把这匹马养了有半年多；于是有一天，他骑着它来到附近一个庙会上，把它卖了。

他回来以后，斯威克姆问他，卖马的钱干什么用了，他很直截了当地对斯威克姆声称，他不想告诉他。

“呵喏！”斯威克姆说，“你不想告诉我！那末我就从你的屁股那儿把话问出来好啦；”他每次遇到有疑惑不明的情况，就永远向那个地方请教求助。

于是把汤姆驮在一个仆夫的背上，并且一切都准备好了，正要动手，奥维资先生恰当其时，进了屋里，给了罪人缓刑的命令，把他带到另一个房间里；在那儿，只有他和汤姆两个人了，于是他把斯威克姆问汤姆的问题，同样对他提了出来。

汤姆说，他对奥维资先生，以尽职而论，决不能拒绝回答他问的任何问题。但是对于那个残酷暴虐的恶棍，那他除了用粗棒以外，永远也不会用别的东西回敬，他希望，不久他就能用这种家伙，回报他所作的野蛮行动。

奥维资先生，因为这个小家伙对他老师说这种不懂规矩、不敬师长的话，把他狠狠地训了一番；特别对汤姆扬言打算报复的话，责备得更加严厉。他威吓汤姆说，如果他再从汤姆嘴里听到这类话，那他就永远一点儿也不再疼他了；因为，他说，他永远也不能给一个人神共弃的人扶持，或者对这样的人友好。奥维资先生用这番话，还有其他同类的话，把汤姆逼得说了些他良心难过的话；但是他说这些话，却并不怎么特别诚恳；因为他心里真正琢磨的，都是想要把他从那塾师手里皮肉所受的沦肌切肤之惠，一起都回报一下。不过，奥维资先生还是把他教训得说了他不应该对斯威克姆厌恨，并且表示了心里难过；跟着那位善人先对他说了——一番苦口良药之言，然后允许他接着说下去，于是他如下说道：

“一点儿不错，我亲爱的爸爸，我敬您、爱您，比敬爱整个世界都更厉害。我知道我对您负有多大的恩情，如果我心里会有一丁点儿忘恩负义的念头，那我就自己不拿自己当作是人。要是您给我的这匹小马会说话，那我敢保，它一定能告诉您，我对您给我的礼物，都怎样爱惜；因为我喂它比我骑它，更感到快乐。一点儿不错，爸爸，我和它分离了，就别提我心里多难过了，要不是因为我有的这种原因，才把它卖了，那不论什么别的原因，我都不会把它卖了。我坚决地相信，爸爸，您要是处在我的地位上，您也要像

---

庙会与市集或集市不同，市集每隔数日举行一次，庙会则乡每年举行一次。在庙会上，多为大批货物，如牛马等，故琼斯在庙会上卖马。

原作br-h，为breech之略，即“屁股”。因这类字都属于猥亵，从前依法，不能印全。

英国从前惩罚儿童的一种方式，把儿童驮在仆人背上，以便露出屁股来挨打。

原文smarting favours，这在修词学上叫作是oxymoron，即用两个意义完全相反的字，作成——一个概念。如拜伦的“populous solitude”，即属此类。此处favours是恩惠，属于好意，而smarting是刺疼，属于坏意，好坏二意联为一意。“沦肌切肤”是言感受之深，多用于感恩，但字面又可解作皮肉受苦，如切肤之痛。故用此译这个oxymoron，可略达其意义，并略达其形式。

我这样作；因为没有人能比您更锐敏亲切地感到别人的苦难了。如果您想到，这种苦难，都是由于您老人家引起的，那您，亲爱的爸爸，该有什么感觉？一点儿不错，爸爸，从来没有人受过他们那样的苦难。”

“他们是谁，孩子？”奥维资先生说。“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噢，爸爸啊！”汤姆说，“就是您那个猎守，和他那一家子人呀。自从您下了他的工以后，他们就一直地挨饿受冻，濒于绝境。我看到这些可怜的人，身上无衣，肚里无食，同时又知道，都是由于我自己，才叫他们受这样的罪，我真受不了，我真受不了。爸爸，我指着我的灵魂发誓，我真受不了。”（他说到这儿，泪流满面，于是又接着说）“就是由于要把他们从绝境里救出来，我才和您给我的那份礼物分离了，尽管我把它看得宝贝似的；我就是为他们，才把马卖了，卖马的钱，每一个法丁<sup>1</sup>，都给了他们了。”

奥维资先生，有一会儿的工夫，站在那儿，哑口无言，于是还没说话，眼里就流下泪来。后来他到底只轻轻他说了汤姆几句，嘱咐汤姆，叫他以后遇到困难的时候，亲自来对他说，而不要用这种别出心裁的办法，自己去救济他们。说完了，就把他打发了。

这件事后来成了斯威克姆和斯侏厄两个人大开辩论的题目。斯威克姆说，这明明是给了奥维资先生当头一棒，因为奥维资先生本来要惩罚那个猎守拒不听命的啊。他说，在一些事例中，世人所谓的仁慈，他以为，是违反上帝的意旨的，因为上帝的意愿，本是指定某些特别的人，要叫他们受到毁灭；现在这件事，也同样是违反奥维资先生的行为；他用他的口头禅作结束，说只有好好地用桦条，把汤姆狠抽一顿。

斯侏厄很强硬地站在另一面，那也许是因为要和斯威克姆唱对台戏，也许是因为要迎合奥维资先生的心意。因为奥维资先生好像很赞成琼斯这番行动。至于他这一次竭力主张的是什么，我不必说，说了就是多余的了，因为我深信不疑，我的读者中最大多数，都大大地更能替可怜的琼斯作辩护士。说实在的，这番行为，既然不可能说它是合乎非之准则，那自然就很难说它是不合乎是之准则的了。

---

<sup>1</sup>英国旧市制，钱币最小的单位，一便士的四分之一。

第九章 包括一件更令人深恶痛绝的事件，兼及斯威克姆和斯侖厄对此事件的评论。

有一位比我以圣哲出名得多的人，曾经说过，祸事很少单独而来的时候。这句话的实例，我相信，可以从那班不幸让人家把他们的招摇撞骗一下揭露出来的绅士们身上看到；因为遇到这种情况，决不会揭露一下就完了，总得到全部水落石出，才能告一段落。现在落到汤姆身上的，就是这种情况，因为他卖马的罪过刚刚得到赦免，又发现他不久以前，不知什么时候，又把奥维资先生送他的精印本《圣经》卖掉了，卖书所得的钱，他以同样的方式处理了。买这部《圣经》的是卜利福少爷。他本来有一部和这一部一样的《圣经》，他所以买这一部，一方面是因为他对这部书尊重，另一方面是因为他和汤姆有交情，他不愿意这部《圣经》只卖一半的价钱，便离开这个家门而去。因此他就自己掏钱，按半价把书买下了；因为他是一个非常审慎谨饬的小伙子。对于钱财，一丝不苟，他把奥维资先生所有给他的钱，差不多全部都储蓄起来。

有些人，以除了念自己的书、别样的书就念不下去而著称；但是卜利福少爷却与此正相反，自从他一下得到汤姆这部《圣经》之后，就永远也没再念别的本子。不但如此，别人看到他念这部《圣经》，比他以前念自己那部，次数更多。现在，因为他有些疑难章节，向斯威克姆先生请教，叫他给他解释，这样，那位绅士可就不幸注意到汤姆的名字了；因为那部书上有好多处，都写着他的名字。这就引起了一番查问，因而卜利福少爷不得不把全部事实和盘托出。

斯威克姆把这类罪行叫作亵渎神圣，遇到这类罪行，一定要施行惩罚，决不轻易放过。因此他马上大张挞伐；但是只这样还不满足，他在下一次看见奥维资先生的时候，把这番他看作是骇人听闻的罪状，都对奥维资先生说了。他用顶厉害的讼词，把汤姆告了一状，同时把汤姆比作是那种被耶稣赶出神殿的买卖人。

斯侖厄则用非常不同的眼光来看待这件事。他说，他看不出来，为什么卖这样一本书，比卖另外一本书，就该罪加一等。他说，卖《圣经》不但绝对合乎尘世的法则，也合乎神圣的法则，因此没有不合于物之适宜的情况。他对斯威克姆说，他对这件事这样大张旗鼓加以挞伐，让他自己想起一位非常虔诚的女人所作的一件事来。这个女人完全出于爱护宗教，从她认识的一个熟人那儿，把提勒岑的《讲道词》偷走了。

---

这种概念通行西欧，初见于罗马编辑家坡布利厄斯·赛罗斯的《箴言集》和历史家利维的《历史》等处。英诗人中在菲尔丁以前者则为得莱顿，见其《赛门与伊斐直奈阿》。菲尔丁在《江奈生·魏尔德》第1卷第8章里，也用过同样的话。莎士比亚戏剧中，同样概念（字句不同），至少见过两少。此处或指得莱顿而言。

《新约·马太福音》第21章第12节，“耶稣进了神的殿，赶出殿里一切作买卖的人。推倒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子之人的凳子，对他们说，经上记载着，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亦见于《马可福音》第15章第11节及其他等处。

提勒岑（John Tillotson, 1630—1694），英国大主教，为宽大派的国教教徒，他的《讲道词》；道理合情通俗，风格明白清晰，因而当时流行甚广。同时16—18世纪，最重讲道词、故这一时期的讲道词，在英国文学史上占有一席之地。

这个故事使大量血液都冲到牧师的脸上，他那副脸，本来就决非顶灰白的；他怒气冲冲，火气腾腾，反唇相讥。但是卜利福太太，在这番辩论发生的时候，刚好在场，却从中插上嘴去。那位女士宣称，她自己完全站在斯侓厄那一方面。她一点儿不错，旁征博引，支持斯侓厄的意见。最后结束道，如果汤姆得算犯了任何过错，那她就得坦白地承认，她自己的儿子，也好像同样地是有罪之人；因为她看不出来，卖的人和买的人，这二者之间有任何区别；他们两种人，都同样要被逐出神殿。

卜利福太太把她的意见明白当众表明了，辩论就一下中止。斯侓厄的胜利，几乎使他乐得说不出话来，即便他需要发言的话；斯威克姆呢，既然由于前面说过的那种原因，不敢冒昧得罪这位女士，就气得几乎要噎死。奥维资先生呢，他说，既然这孩子已经受过惩罚了，那他这一次就不必再表示意见啦。至于他是否生这个小伙子的气，我得让读者自己去猜度。

这件事过了不久，乡绅威斯屯（就是在他的庄园里，打死那只松鸡的），又因为同类的掠夺行为，来告那个猎守的状。这一状对那个人不幸到极点，因为不但这一状本身有使他遭到毁灭之虞，并且它实际上使奥维资先生再也无法恢复对他的青睐啦。原来有一天傍晚，奥维资先生和卜利福少爷，还有小汤姆，一块儿出去散步；那时候，汤姆成心巧妙地把那位绅士，引到黑乔治住的地方；在那儿，可以看到这个猎守困苦的一家，那就是说，他的老婆和孩子，受尽了寒冷、饥饿、赤身露体给人所有的苦难：因为汤姆接济他们的钱，只还旧债，就差不多全部耗光了。

这样一种光景，决不能不叫奥维资先生的慈心受到感动。他马上给那个作母亲的两个畿尼，叫她给她的孩子弄几件衣服穿。这个可怜的女人，受了这样的恩惠，感动得潸然出涕。她一方面感激奥维资先生的恩德，另一方面却忍不住不感激汤姆的好处。她说，好久以来，都是因为有了他，她和她家的人，才没饿死。她说，除了他慈善地给他们帮助而外，他们这一家人，就连一口剩饭都吃不上，那些可怜的孩子，就连一块破布都穿不上。因为，一点儿不错，除了那匹马和那本《圣经》，汤姆还牺牲了一件睡衣，另外还有一些别的东西，都周济了受苦遭难的这一家。

他们回到家里以后，汤姆调动他全部的辩才，把这一家人的苦难和黑乔治自己的悔恨，都发挥了个淋漓尽致。他这番说情，非常成功，所以奥维资先生听了以后就表示，他认为，这个人由于既往的表现，可以说已经吃尽了苦头了；他要宽恕他，并且想法子周济他和他家里的人。

琼斯听到这个活，高兴至极，所以虽然他们回到家里以后，天已经黑了，并且还下起阵雨来，他都不顾，而跑了一英里地，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了那个可怜的女人。但是，像许多过早就透露消息的人那样，他只给自己找了一番得把报告的消息否定了的麻烦。因为黑乔治的灾星，利用他的朋友不在跟前的机会，把一切情况都翻了案。

## 第十章 在这一章里叙说卜利福少爷和琼斯不同的表现

在仁慈这种善良品质方面，卜利福大大落后于他的同伴，但是在另一种更高尚的品质方面，也就是说，在讲公正那一方面，他却远远超过了他的同伴。在这方面，他不但以斯威克姆和斯侖厄的言传为法，而且以他们的身教作则；因为他们两个，虽然也把仁慈常常挂在嘴上，但是很明显，斯侖厄实际上却把它看作与是之准则不相符合，斯威克姆呢，他一心只主张要秉公执法，而把仁慈委之于天。这两位绅士倒是不错，在这种崇高的道德得对什么人施行这一点上，总得说意见有些不同。斯威克姆十有八九要用它毁灭全人类的一半，斯侖厄则要用它毁灭全人类的另一半。

既是这样，所以，卜利福少爷虽然当着琼斯的面儿默不作声，但是，他把这件事更仔细琢磨过了以后，可就越想越觉得不是味儿，认为绝对不能容许他舅舅对不配受恩惠的人施加恩惠。因此他马上下了决心，要把我们在前面对读者稍微提过的情况，对他舅舅捅明。事实是以下这样：

那个猎守，在奥维资先生下了他的工大约一年以后，在汤姆卖马以前，因为没有面包糊自己的口，也没有面包糊他一家人的口，有一天，在威斯屯先生的一块地里走过，看见了一只兔子伏在窝里，他就又卑鄙、又野蛮地往这只兔子的脑袋上一敲，把它敲死，这不但违背了这个国家的法律，而且更违背猎人的法律。

买这只兔子的小贩，在几个月以后，不幸叫人在身上搜出好多野味来；他为了要叫乡绅不和他为难，不得已只好出卖偷猎野味的人。他现在认定了黑乔治，把他举发出来，因为黑乔治，本来在威斯屯先生那方面，“早已有了臭名儿，在乡间那块地方上，名声更不佳。除此而外，那个小贩还认为，把他牺牲了是顶合适的，因为他从卖兔子以后，就没再供他野味；而且牺牲了他，那个小贩就有机会掩护他那些更好的卖主；那位乡绅，一心扑在惩罚黑乔治上，以显示他有权力（本来他犯这一次侵入罪，就足够把他毁了），所以就顾不得再往下追问了。

如果这件事是在奥维资先生面前如实摆出来的，那也许十有八九，不至于对那个猎守有多大的灾殃。但是世界上的热心肠，没有比爱护公道、惩罚罪人所激起来的更盲目的了。卜利福少爷把时间的远近混淆了，就使事实十大改观；因为他说，乔治用网捉了好几只兔子；这种变更事实真象的情况，本来十有八九可以矫正过来。但是不幸，卜利福少爷在告密以前，非要奥维资先生答应他，对他的告发保守秘密不可；这样一来，那个可怜的猎守，可就没有任何为自己辩护的机会而就受到有罪的宣告了。因为既然捕杀兔子，提起诉讼，都毫无疑问，事实俱在，那奥维资先生对其余的情况，也就都信以为真了。

因此，那一家可怜的人所有的快乐，就不幸“半途夭折”，因为奥维资先生第二天早晨说，严格不许汤姆再提起乔治来，不过对于乔治家里的人，他却说，要想办法，不叫他们挨饿；至于那个猎守自己，他得把他依法办

---

国家的法律（The laws of the land），在这儿是指英国“非法侵入法”而言。英国法学家布莱克斯屯（已见前往）在《英国法律之诠释》第3卷第12章说，“从严格意义上说，非法侵入只表明无法律之权而进入他人之土地，并对其人之下动产造成损害，不论多么轻微。”（土地法，英语land-law）

指猎狩法而言，已见前往。

理，因为违法的事是他绝对不许可的。

汤姆一点儿也没猜出来，奥维资先生究竟为什么，发这么大的火儿，因为他在卜利福少爷那方面，一丁点儿的疑心都没起过。但是，因为他这个人，对朋友要帮忙的热心肠，决不会因为受到挫折而变冷，所以他决定用另一种办法，以图不要使这个猎守终归于尽。

琼斯近来和威斯屯先生混得很熟了。他能从地上跳过五道横梁的栅栏门，还会玩其他飞鹰走狗的玩意儿，因此大为这位绅士所赏识，说汤姆如果得到足够的鼓励，一定能成一个大人物。他常常说，他愿意自己有个儿子，像他这样有才气。并且有一天，在一次欢饮聚会上，一本正经地当众声称，说他可以拿出一千镑来，叫汤姆带着一群猎狗，和全国的任何猎人打赌比赛。

就因为他有这种才气，所以他取得了这位绅士极大的欢心，而成了这位乡绅最受欢迎的座上客人、最宠爱的猎狗伙伴：这位乡绅一切最珍贵的东西，像他的猎枪、猎狗和猎马，现在完全可以由汤姆随便使唤，好像这都是他自己的东西一样。因为有这种情况，所以他打好了主意，要把这位绅士对他这番青眼好好利用一下，来营救他的朋友黑乔治。他希望把黑乔治介绍到威斯屯先生宅里，干他原先在奥维资先生宅里干的那份差事。

读者诸君，如果你们想一想，这个猎守既然早已在威斯屯先生面前有了臭名，再想一想，引起那位绅士愤怒的那件事情有多严重，你们也许要认为，汤姆这样为朋友效力是愚蠢笨拙的，是孤注一掷的。但是，如果读者因为这种情况而一古脑儿贬抑年轻的汤姆，那他就要因为在这次这样的艰苦困难中，尽一切想象得到的好处给自己打气，而大书特书地褒奖他。

为了这个目的，汤姆就向威斯屯先生的小姐求援，这位小姐年方一十七岁左右，她父亲除了刚刚说过的那些狩猎所必备的用具之外，再就是对她疼爱、重视超过世上的一切。现在，她在她父亲那方面有一些影响，也就像汤姆在她那一方面有一些影响一样。但是这位小姐既然是我们打算好了，要作这部书的女主人公的，又是我们自己所敬爱的，所以，在我们分手以前，决不应该教她在一卷书的末尾出场。

第四卷

占时一年

## 第一章 仅占五页

有些无稽之谈的传奇，满纸妖魔鬼怪——那并非造化自然的产儿，而只是头脑昏乱的产物——惹得一位卓越不群的批评家说，这类东西，该送到点心铺，专供铺子的老板使用；我们所写，既全属真实，则与此有别。另一方面，有一类历史，就惹得一位声誉卓著的诗人，几乎要认为，也是出于同样的打算而写的，只为了供酒厂老板赚钱；因为要读这类史书的时候，总得伴之以大碗好酒才成。正是：

史书里令人悲歌慷慨的故事，CC累累，  
读起来必须伴以曲蘖，才消得胸中块垒。

我们所写要避免和这类历史有任何相似。

本来，如果说酒能启发作者的文思（不但启发文思，而且启发灵感；我们如果认为勃特勒的看法不错，就得这样说，因为他把灵感的启发，归于饮酒的作用），那就得说，酒也能启发读者的情趣！因为作者写一部书，和读者读一部书，应该持同样的精神，抱同样的态度——都得跟饮酒一样，啜其醇醪，弃其糟粕。

</ZSBJ00100740\_187\_3/ZSBJ> 即酒。 </ZSBJ00100740\_187\_4/ZSBJ>

英国讽刺诗人勃特勒（Samuel Butler，1612—1680）在他的长诗《休狄布莱斯》第1部第1章第631—658行说：“我们应效博学诗人常行之举，呼求诗神来助我们抒发诗意。……您曾用麦酒或更性烈的醇醪，鼓起维泽、蒲伦、维克等人的诗思。……我只求您这一次助我一臂之力，就一定下不为例，不再干挠烦絮。”（节译）维泽等三人皆为当时诗人。其中维泽见称为清教徒中第二诗人。第一为米尔顿。 </ZSBJ00100740\_187\_5/ZSBJ>

啜其醇醪，弃其糟粕：这一句原文所无，原文只在前一句里有spirit一字，但此字在原文中双关，既为醇醪，又为精神，所以译者加上这一句，以求传达原文双关的写法儿。（读书与饮酒，都需啜其醇醪……。）

可能由于这个缘故，所以《赫娄斯洛姆勃》的著名作者，才对一位学问渊

---

罗马诗人马什勒（Martiol，40—104，拉丁文名M.ValeriuoMartialis，读玛尔提阿利斯）在《帝京景物录》第6首里说，“有多少人害怕蠹鱼、飞蛾之蚕食侵蚀，还有点心铺的老板，现代惟一的主顾。”英国18世纪，则有斯梯勒（Richard Steele，1672—1729），他在《旁观者》第304期第2节里说，“曾对一人建议说，应该把他写的东西，送到伦敦……的点心铺，那是他的好主顾。”斯维夫特（Jonathan Swift，1667—1745）的《自挽诗》第36—37行说，“我上星期一，把一批书，送到了一个小点心铺。”总之，这种概念，流行于西洋古今文人中间。

声誉卓著的诗人，指蒲伯而言，后面那两行诗，引自他的《樵士录》（1728年版）第3卷第205—206行。说他几乎认为供酒厂老板赚钱而写书，也是这句诗推演出来的。〔《樵士录》在蒲伯生前即有四版，增删、改动很大；此处这两行，只于异文校注本中见之。此注据特维克纳姆（Twickenham）版本。〕

《赫娄斯洛姆勃》（Hurlothrumbo）是一出荒诞讽刺歌剧，英国舞蹈家约翰孙（Samuel Johnson，1691—1773）所作，1729年上演于伦敦干草市小舞台。作者是一个半拉疯子，自演其中夫雪姆（意为火焰）勋爵的角色，纯以逗吸取笑之形相出之，时而手拉提琴，时而脚踏高跷，时而蹦跳舞蹈。剧本中虽然

博的主教说，主教大人所以对他之所作，不能品尝其精妙，只是因为，主教大人读那本书的时候，手里没拿小提琴，而他自己写那本书的时候，则小提琴从未离手。

情理既是这样，因此，为了使我们的著作，不要让人家比作这类历史的写作那样，有乞灵于曲蘖之嫌，我们在全书里，只要遇到机会，就点缀上一些譬喻比拟的词句、绘影绘声的描写，和一切诗情歌意的藻饰。这类藻饰，说实在的，我们就打算用来取前述曲蘖的地位而代之，一旦遇到睡魔要暗袭读者的时候，就用它们使读者的脑筋清醒一下；因为一部长篇巨制的读者，也和一部长篇巨制的作者一样，都是非常容易受到睡魔的明侵暗袭的。假使没有这类点缀穿插，那么，一部平铺直叙的故事书，即便顶娓娓动听，读起来也决难使人免于为睡魔所困；因为除了一直聚精会神、永远警醒不寐（据荷马说，只有一个朱庇特，能作到这一步），没有别的本领，能使人读成本成本的报纸而不生疲倦。

我们在书里点缀这种藻饰，都各有其时令，至于这种时令选择得当与不当，我们完全听从读者来下评判。但是，如果我说，要用这种点缀，莫妙于现在这个时候，那我敢保，不会有人反对；因为我们马上就要导引一位重要角色，登台上场，这位角色，并非别个，乃是这部亦文亦武、亦散文亦诗歌、亦历史亦小说的著作里那位女主人公。因此，我们认为，应该在这儿，把大自然所呈现的千种丰姿、万方仪态，尽量挹揽采撷，灌输于读者的心中，以使他们思想上作好准备，来迎接那位最重要的角色。对于这种办法，我们可以援引许多先例来解释。首先，这本是我们的悲剧诗人所熟知、所常用的手法；在他们的主要角色上演之先，他们几乎没有不预为他们的观念作好思想准备的。

所以，威武的主角要登台，先得鼓号齐鸣，来一阵“打通儿”，这样，观众才能抖擞起勇武的精神来，才能听起夸大浮词、狂诞虚语，习之若素，不觉刺耳；本来这种浮词虚语，如果洛克先生说的那位盲人，把它也比作号角之声，那倒并不能算大错而特错。又如，在双双情侣要上场的时候

---

偶尔不乏一星半点、俏皮醒脾的冷讽热嘲，但整个说来，却是令人不解、使人吃惊、胡言乱语的大杂烩。因此才引起这儿一位主教的一问一答。然而这样一出荒谬绝伦的戏里那种恶劣诞妄，却大大地哄动全城。菲尔丁对这出戏地地道道、不折不扣的胡说八道而却成功，认为可怪。他叫这出戏的作者是乖戾之人，完全不管对待戏剧的普通道理。见其戏剧《派斯昆》第5幕第1场。

荷马的《伊里亚得》第2卷第1—9行说，“现在诸神在天上，御夫在人间，彻夜达旦，全部沉入熟睡酣眠，惟有宙斯，独与甜美梦乡无缘。”但菲尔丁所想到的可能更是蒲伯的译文：“现在甜美的睡魔把世人的眼睛封起，希腊的将领，偃卧在他们的帐篷里，天神则在他们的宝座上阁睫安息，一切皆入睡，惟有宙夫双目永远不闭。”（朱庇特、宙夫，皆天帝宙斯之异名）

浮词虚语：英国戏剧，自中世纪宗教剧中，即已有之，其后以此著者，如本·琼森（Ben Jonson）之巴布狄勒（Bobadill）、莎士比亚之福尔斯塔夫（Falstaff）等皆是，诗中则有E·斯宾塞（Edmund Spenser）之布莱嘎兜丘（Bragadochio）。此种写法后几遍于一般戏剧。故英国18世纪时有人说，“夸大浮器，为舞台主角普遍之恶习。”

洛克（JohnLock，1632—1704）在他的《人类悟性论》第3卷第4章第17节说，“一个勤学不怠的盲人，有一天自诩说他现在懂得猩红色是什么意义了。他的朋友跟着问他，猩红色是什么？这个盲人答道，它象号角的声音。”洛克为的要说明观念。只是来自感官，屡以盲人为喻。如在第2卷第2、第4、第9章；第3卷第9章；第4卷第6章。在本中中也再见于第6卷第2章。

候，往往有柔和旖旎的音乐，作他们的先导，以引起观众温柔缠绵的情思，同时使观众甜甜畅适，如入梦乡；他们大致就是在这样的梦境迷离之中，观赏领略随后而来的剧中情景的。

而且不但是诗人，即便诗人的提调——剧院的经理，好像也懂得这个诀窍；因为，除了前面所说的击鼓吹号等等，以预示主角要登台而外，通常还有大队人夫，亦即六七人组成的布景队，作他们的先驱。这班人对主角登场有多重要，从下面这件舞台琐闻来看，就可以得出结论。

扮庇洛斯王的演员，正在剧院隔壁一家酒馆进餐，有人喊

为《痛苦的母亲》（The Distressed Mother），本是拉辛（Jean Racine, 1639—1690）的《昂得罗玛格》（Andromaque），由费利浦斯（Ambrose Philips, 1675?—1749）译编，其中男主角为庇洛斯。于1712年初次上演。这儿这个演员是布斯（Barton Booth, 1681—1733），英国悲剧演员。这个琐闻，就是他的故事。

他，叫他出台。这位主角，既舍不得扔下他那盘羊臀尖，又不愿意让观众等候，而惹翻了他那位同伙——剧院经理维勒克斯先生，所以预先就把那帮给他打前站的人，都买通了，叫他们都躲了起来，这样一来，尽管维勒克斯先生咆哮如雷，大叫“给庇洛斯王铺排开路的木匠，都跑到哪儿去了？”那位国王，还是不动声色地安享他的羊臀尖，而观众不管怎么急不能耐，也只好在他还没出场的时候，听听音乐，聊以解闷。

说老实话，我颇怀疑，那般政客，鼻子总是很尖的，会一点儿都嗅不出这种办法的妙用来？我深信不疑，那位赫然威严的治安大人——市长老爷，每年在任上的一年期间，所以能得到那样的敬仰尊荣，大部分都是由于他的花车前面，摆列了各式各样的盛大行列。不但这样，我还得坦白承认，连我这样的人，本来并不特别容易看到外观表相，就心迷魂夺，但是见了从者呵道、卫士前遮，也不由得大为咨嗟赞叹。在一个行列里，如果一个人独自居后，昂首阔步，而其余的人，都只是充当他的马前卒、先行官，那看到他，比在平常的情况下看到他，总要觉得他更威风凛凛。不过有一样事例，却和我的心意，完全不相背谬，那就是下面说的这一种习佑。原来举行加冕重典之时，堂堂显贵，还未依序列队，鱼贯入场，就先派女子一名，手提花篮，于举行仪式之先，在礼堂里遍撒鲜花。古代的人，毫无疑问，一定要呼求司花女神，来担任这番美差；同时，他们的僧侣或者政客，也不要费什么事，就能使人完全相信，司花女神真个临世降凡，虽然实际装扮这个角色、

---

庇洛斯（Pyrrhus，希腊文 *vppos*，读浦于娄斯，公元前318—前272），在历史上为艾派厄罗斯（Epirus）国王，以善战着。此处则为剧中角色。此剧

维勒克斯也是当时演员，见《旁观者》第370期及第268期。

木匠：为“舞台木匠”（stage—carpenter），专司安装布景者。

这个市长是伦敦市长，而这个伦敦是中古流传下来的老伦敦（The City），绝大部分在旧城圈之内，只占现在的伦敦很小的一部分，自有其市政组织。其市长一年一选，于每年十一月九日履新之日（Lord Mayor's Day），乘华丽四轮大马车，由城内市政厅到皇家法厅或西寺厅，宣誓就职。路上在车前列有各式队伍行列，如各行业之代表及模型以至四种基本道德之彩车等，叫作Lord Mayors show。其仪仗由水、陆两段进行，为伦敦每年一度之大观盛举。

执行这个任务的，不过只是一个普通的凡间女子。但是我们却没有打算这样欺骗读者的意思，因此那般反对古代神道设教的人们，如果高兴的话，可以把我们的司花女神，换而为前面所说的提篮女子。简而言之，我们的意图，只是想要用高超卓越的文笔，和其他一切足使读者提高敬慕之心的情境，尽我们所有的一切庄严肃穆，把我们的女主人公引导上场。我们这位女主人公的形象，既是纯由模拟自然而来，其应受爱慕，自不待言；但是，如果我们不是确实敢保，在我们那些美貌的女同胞中间，可以找到许多位，都配接受任何强烈的爱情，都合乎我们笔下所要描绘的任何完美女性形象，那我们的女主人公，不论多么应受爱慕，我们为了某些缘故，也要奉告我们的读者之中那些稍谙风情的诸位，不要再读下去。

现在，我们不再喋喋老谈引言，而往下叙说次一章好啦。

第二章 略事渲染，以表明吾人对崇高之美所可尽之能事，同时将苏菲娅·威斯屯小姐描绘一番。

一切狂暴之嘘吸，其皆屏声而敛息。主宰众风之异教神祇，汝其以铁链，锁喧豕之包锐厄斯，以羁绊其猛飞疾走之肢体。拘惨裂肌肤之尤罗斯，使之缩其锐吻，敛其利喙。温润和煦之载飞罗斯，汝其离芬芳之卧榻，登晏天之青霄，携彼送香飘粉，沁心渗脾之袅袅与习习，以其骀荡之柔媚，于六月朔日，花神生朝，导引令人可爱之芙络萝，移身出于含珠露与香雾之闺阁，以使此娇艳焕发之丽妹，披霞帔与云氅，细步轻举于碧绿之芳草地上，受一齐举首延颈之百卉所致之敬礼，以至大地尽呈锦绣，原野全被绮罗，色彩缤纷，气味馥郁，并赛互竞，以视孰能使伊最心畅而神扬。

愿伊人之可爱，亦与此正相同。汝大自然之羽族，合唱共鸣之众禽，汝等和谐之声调，即汉得勒亦无以过。汝等其调婉转悠扬之舌簧，以迎接伊人之出场。汝等之乐音，自爱情而发，以爱情为归。汝等须以之唤起每个有情人温柔之深情。只因饰有自然所可加之于其身之一切魔力，赋有美貌、华年、活泼、天真、谦顺、温柔，玫瑰唇间吹气如兰，星眸之中射出辉光，可慕可爱之苏菲娅，即在此神光离合中来临！

读者明公，汝或瞻仰过迈狄齐维纳丝之雕像；汝或谛视过汉普顿宫廷中众美的画廊。汝或尚能忆起烂如银汉中每一明艳照眼之邱吉尔，\_\_汝或未忘奇特一凯特中\_\_祝酒时一切受祝之对象。\_\_即不如此，汝生也晚，未及躬逢彼群艳之盛时，汝至少亦应睹伊等之女公子，其明艳照眼，亦为现代之最；\_\_其名字如

</ZSBJ00100740\_194\_3/ZSBJ> 菲尔丁在此处既言烂如银汉中每一邱吉尔，则指邱吉尔一家妇女而言。但应说特指赛罗·珍宁姿·邱吉尔（Sarah

---

包锐厄斯（Boreas）：希腊神话，北风之神。已见前注。

尤罗斯（Eurus）：东风之神，英国东风，寒冷凛冽，如中国之西风或西北风。“锐吻、利喙”原文作“尖鼻”，有意改。

载飞罗斯（Zepherus）：西风之神及西风。英国之西风，如中国之东风。

芙络萝（Flora）：罗马人的花神，罗马人以四月二十八日到五月一日，为其节日，于其时举行游戏，男以花饰身，女着丽服，极尽欢乐、放浪之能事。

汉得勒（George F. Handel, 1685—1759），德国音乐家，1710年赴英，定居英国，1739年名渐噪，尤为英王乔治第二所爱好。

春季鸟鸣，皆为雄往求偶，以鸣声招引雌性。成其“伉俪”，故有自爱情而发等语。

古希腊雕刻。1680年发现于意大利之提优利（Tivoli）。在菲尔丁时代，陈列于罗马之迈狄齐宫（The Medici Palace）。后移入佛罗伦萨之乌菲兹（Uffizi）陈列馆。此雕像极优美精致，允列入标准女性美之行列。

汉普顿宫（Hampton Court），位于泰晤士河左岸（即东北面），距伦敦齐令十字架（Charing Cross）之西12英里。建于16世纪初年，1526年归亨利第八。乔治第二后，已不复为国王所居。现在则部分为名画陈列室，其中有这儿所谓汉普顿宫美人画廊，是12幅油画，为德国画家奈勒（Godfrey Kneller, 1646—1723）所绘，皆威廉与玛丽时宫廷美人。玛丽画悬于此宫中。《汉普顿宫廷美人》可与前此荷兰画家利利（Peter Lely, 1618—1680）所绘之《温泽宫廷美人》（查理第二时宫廷美人）媲美。现《汉普顿宫美人画像》展出于汉普顿宫威廉第三第一接见室内。《温泽宫美人画像》则展出于该宫画像室内。

Jennings Churchill, 1660—1744)。她为胃勒勃罗公爵第一约翰·邱吉尔 (John Churchill, First Duke of Marlborough, 1650—1722) 的夫人, 以美著, 公爵极爱之。她曾与女王安为至友, 18世纪初, 一度极有权势。后失女王欢, 于1742年写回忆录, 为己与女王构衅事辩护, 有多人写小册子攻击之。菲尔丁则为文护持之。此处亦为他对她致敬的表示, (冒勒勃罗公爵自己, 亦曾被法国人, 特别是法国元帅杜郎, 称为Le Bel Anglais (秀美的英国人)。) </ZSBJ00100740\_194\_4/ZSBJ>

奇特一凯特俱乐部 (The Kit-Cat Club) 是英国18世纪初一个辉格党人及文人聚会之地, 其中有冒勒勃罗公爵、亥利法克斯、得莱顿、万布洛、艾狄孙、斯梯勒等。当时该俱乐部有一成员, 名噶斯 (S. Garth, 1661—1719), 医生而能诗, 为该俱乐部之祝寿杯上写过诗。祝寿杯专供祝寿之用, 杯上刻有被祝美人之名或誉之之诗。至该俱乐部受祝之对象虽不能尽知, 但举一人, 即可见一斑。其人即后来之名尺牍家玛丽·芒塔究夫人 (Mary W. Montagu, 1689—1762)。她八岁时, 即为这个俱乐部祝寿对象, 固她八岁时, 即已预显出她成年时明艳夺目的美丽。 </ZSBJ00100740\_194\_5/ZSBJ>

饮宴时, 提名说出一位女士, 使在座之人都为之次酒祝寿, 谓之 toast。所提出者, 多力当时最美之人。此风特盛于英国18世纪。这个字这种用法之来源见于《闲谈者》第24期及第81期。后其字亦可用于为男女名人及伟大事业祝寿。 </ZSBJ00100740\_194\_6/ZSBJ> 贺拉斯·洼勒剖勒在1741年的尺牍里说到“邱吉尔家有一位小姐, 生得相当的美, 而且善于跳舞。”

一一列举, 恐连篇累牍, 须成巨帙。

现在, 如果你看见过所有这一些, 那你就不要害怕拉齐斯特伯爵 有一回对那个曾见过许多事物的人所说的粗言蛮语了。不错, 不用害怕, 如果你看到所有这些美人而还不懂得什么叫作美, 那就是你没有眼睛, 如果你看到她们而仍没感到美的力量, 那就是你没有心肝。

但是, 我的朋友, 你却可以看到所有这些美人, 而仍旧不能对苏菲娅有了正确的概念; 因为她和这些美人, 没有一个绝对相似。她最像阑尼勒伯爵夫人的画像, 同时, 我还听说, 她更像那位出名的玛乍伦公爵夫人; 但

---

拉齐斯特伯爵第二 (second Earl of Rochester) 即约翰·维勒末特 (John Wilmot, 1647—1680), 英国诗人兼著名浪子。人物潇洒, 风度翩翩, 颇为查理第二所宠幸。他的诗多讽刺, 其含奇警及藻丽者, 多受猥亵之累。他有一首十六行的诗, 题曰《付一切对韵文赏奇喜异之批评及爱好者》, 内言, 如你曾见过某些事物, 如狂风暴雨中之船, 怒发性起时之键, 一只鸪鸽, 一群女仙等等, 等等, “如你见过所有这些, 那你吻我的屁股也可。”“粗言蛮语”即指“吻我的屁股”而言。这句话是17或18世纪到20世纪的低级调侃俚语, 意思是“绝对令人不能轻信”、或“极端令人鄙夷”, 或只表“特别否定”。这首诗是说, 你说你见过所有这些东西, 我才不信哪! 在英国, “吻我的屁股”一语, 从18—20世纪, 为流行俏皮话儿, 在美国及联邦, 则从1860年以后为流行俏皮话儿。在英国作kiss my arse, 在美国及加拿大则作kiss my ass。亦可省作my arse。

阑尼勒伯爵夫人 (Countess of Ranelagh, 读 [ r nile ]) 即玛格丽特·赛西勒 (Margaret Cecil), 亦即阑尼勒伯爵第一 (名理查德·琼斯), (Richard Jones, 1636—1712) 的夫人。她的画像是奈勒画的《汉普顿宫美人画像》之一。

冯乍伦公爵夫人 (Dutchess of Mazarine) 即郝屯霞 (Hortensia), 一个有钱而声名不雅的意大利寡

是在所有的众美之中，她最像的，是在我的胸中形象永不磨灭的那个人；那个人，如果你仍旧还记得，那么，我的朋友，对于苏菲娅所有的概念，可以说没有遗憾了。

但是我们恐怕，你并没能幸而还记得这个人，那我们就得尽我们最高的技巧，来描绘这个众艳之领袖、群芳之冠冕了。只是我们也知道，即便我们尽最大的能力，也还是不胜这种任务。

既然如此，那就得说，苏菲娅，威斯屯先生这位独生女，中等身材而稍微偏于硕大其颀。她的形体不但亭亭玉立，浓纤合度，而且袅袅娇柔，婀娜生姿；看到她那两臂之恰巧修短适中，就可知其肢体之绝对配合匀称。她那如乌之黑的头发，又如云之盛，因此在其丰鬋未加修剪、使之合于时新式样的时候，直垂腰间，现在则髻曲弯环，丛垂项上，其倭堕蓬松，直使人皆疑其不属

娅及阿米莉亚都以她为底本而写。她于1734和菲尔丁结婚，于1744去世，在菲尔丁与此书之前，故此处言“胸中形象永不磨灭。”

其人自身所有。如果嫉妒能在面庞之上，找到任何部分，不如其他值得赞美，那它也许可能认为额部本应稍微高出，则即无损其美，而更增其丽了。她的双眉，远山横黛，新月双俯，联娟相对，真使画师敛手，塑工却足。她那黑如点漆之双目，精光腾驰，层波流动，炯炯映照，虽其人全体之旖旎，周身之靡曼，都不能掩杀其剪秋水之清澈。她的鼻子，琼瑶琢就，适度合律。她的朱唇，内含两行贝齿，皎如白银，朱唇本身，则完全和约翰·色克令爵上\_那几行描绘，符合无间：

她的双唇娇红呈艳，其中的上片，  
比起邻接下颌的那片，更薄一点，  
后者好像，刚被蜜蜂蜇过一般。

她那脸是鹅蛋形的，在她那右腮上，有一个酒窝儿，稍一嫣然，

---

妇，为一红衣主教之侄女。于1675年她年29岁时来到伦敦，打算作查理第二的外室。她以饕客筵席丰盛著。她53岁时以贫死。利利也曾给她画过像，但不在宫廷美人画像中。英著名日记家伊夫林（John Evelyn, 1620—1706）在他1676年9月6日的日记里说，“那个著名的美人儿、女冒险家玛乍伦公爵夫人，全世界的人都晓得她的故事。”

指菲尔丁自己的夫人夏洛特·克莱道克（Charlott Craddock）而言。苏菲

英国18世纪时，男女皆兴戴假发。此处所说“时新式样”，是指当时妇女，剪发齐颈，以便外部、上部戴假发。所谓“直使人皆疑其不属其人自身所有”，言苏菲娅之发多且厚且美，非常人所有，使人疑其戴假发，始能如此。假发当然非自身所有。此语亦含妒意。

斯末莱特（Tobias G. Smollett, 1721—1771）的《赫姆弗锐·克凌克》（1771）里一个女角色，叫苔毕特·赫姆弗锐，是一个四十五岁的老处女，长得很丑。在她形貌体态上的各种毛病里，低额是具一。菲尔丁时，低额为面貌上的缺点。同时，有的人认为高额表示聪慧多智，但无科学根据。

此言修眉浓密，匀称对展。梁昭明太子《美人晨妆》诗“散黛随眉广”之“广”，或老杜《北征》狼藉画眉阔”之“阔”而去其狼藉（唐人眉样中有“阔眉”），庶几近之。此表示苏菲娅之爱好天然，与当时及后世妇女之拔眉，以眉纤细为美者不同。

</ZSBJ00100740\_197\_4/ZSBJ> 约翰·色克林（John Suckling, 1609—1642），英骑士派或宫廷派诗人及戏剧家，1630年受封为爵士。其诗以《结婚谣》为最著。此处所引，即该诗之5—7行。菲尔丁在《阿米莉亚》第6卷第1章里，称色克林为“诗人中之最甜美者”。

酒窝立即出现。她的下颈毫无疑问，对于面貌全部之美的形成，也有其地位，但却难说它确实是大，抑确实是小，虽然也许应说近于前者。她的面色则像百合花的成份多，而像玫瑰花的成份少；但是遇到活动用力、或者羞涩赧颜，则朱砂不能与之相埒。那时候，我们实在很可以和著名的顿恩博士同声大赞：

她那性纯质洁、而又善言能辩的血液，  
在她那粉面上呈梨花之舌，明晰清澈，  
结果直欲人称，她周身都会思虑深切。

她肩上颌下，则延颈修项，粉雕玉琢，延伫竦立。说到这儿，如果我不怕唐突她的娇柔婀娜，就可以公正地说，那尊有名的迈狄齐维纳丝最超轶的美丽，都叫她比得逊色。这儿，百合花之白，象牙之白，雪花石膏之白，都不能和她相比。最细的冈布莱，可以说是以嫉妒之心，遮掩她的胸膛的，因为她的胸膛比它还要自得多多。它真正可以说，

*Nitor splendens Pario mamore purius.*  
其晶莹温润，比派厄拉斯大理石最纯洁的光泽都远远超过。

苏菲娅的外貌就是这样；而在这副妍丽体貌之内寄居的灵魂也并没辱没了这副躯壳。她的心灵无论哪一方面，都没有和她的躯体不媲美的；不但如此，后者之艳丽，有好多方面，都借助于前者。因为她一笑起来，她那性情中的甜蜜，在她的容颜上所散布的那种光辉，单是眉目整齐这一点，是不能表现的。但是我们既然打算使我们的读者，对这位可爱的年轻小姐，亲密地认识一番，而在完全亲密的认识中，完美的心灵，就不可能不自我呈显于人前，所以我们不需把这种完善之点，备叙于此，因为如果详细描绘出来，那

---

顿思（John Donne, 1572—1631）（Donne读 [ dcn或dbn ] ），英国玄妙派诗人之祖。所引见其《灵魂之历程·第二周年纪念》第244—246行。〔玄妙诗派之称，始见于约翰孙之《诗人传·考利》，以义理入诗，以玄想表情，大胆无畏、诚心诚意、搜求探索心所经验与脑所经验二者之间相等相同之点。如此处血液能雄辩，肉体能思索，为极浅显之例。有的批评者说，他们看大脑皮层（可调整神经）、看神经系统、看消化系统，过于看心。〕他一生前期少入花丛、极意情爱，后期登坛讲道，心仪上帝，因此前期称捷克·顿恩，以与后期称约翰·顿恩博士相对。死后作挽诗者，皆称之为顿思博士，其中有一人作拉丁文诗挽之，诗题直称“挽圣罗保教长、法学博士顿恩”。

一种白细麻织物，以产地法国冈布莱得名。

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1卷第19首第6行。原歌咏诗人对格莉茜萝之爱。splendens原为splendentis。派厄拉斯为爱琴海中之岛，古代以产大理石著，古代石雕，多用此石雕成。（Paros，希腊文 apōs，读琶娄斯）

反倒对读者的智力是暗中默认的侮辱，而且可能剥夺读者对她的性格自己下判断的乐趣。

但是，我们可以恰当地说，不管她受之于自然的都是什么样的心灵之美，这种美都经人为的熏陶，而或多或少地得到进益和造就，因为她是在一位姑姑的护持下受的教育。这位姑姑是一个非常有明鉴之识的女人，对于世事人情，了如指掌；因为她年轻的时候，常在宫廷出入，前几年才刚退隐乡间。经过她的熏陶和指导，苏菲娅受到十分完备的教养，虽然她在举止方面，还欠一点儿从容大方、雍容尔雅；要得到这种从容尔雅，只能由于习惯，或者和所谓有文化教养的人物相处。但是要作到这一点，说实在的，往往得付出很大的代价才成。并且它有一种难以言传的可爱之处，所以法国人，遇到要在各种性质之中想表达这一种的时候，总是说，他们不知道那是什么。虽然如此，要是没有这种性质，大可以拿天真来补偿；而且有了洞察世事的见识和天然生来的文雅，也不一定非需要这种东西的。

表现这种品质，虽然以上的每一种，都在其中占一份儿。”

---

指法语*je ne sais quoi*而言，直译为，一种我不知道（或说不上来）的什么；但在英国上流社会中，却用这句话表示“秀美文雅”，“魔力迷人”，或“完全合于艺术标准”。又法语*comme il faut*，字面的意义是，“如所必需”，实际的意思是，“合乎仪节”。这儿所说是前者。这两句法语，在英语中，前一句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后一句从18世纪到20世纪，都成了陈词滥调。18世纪英国政治家、作者及讲求时尚的齐斯特菲勒得伯爵第四（*fourth Earl of Chesterfield*, 1694—1773）在给他教子的一封信里说，“我敢说你已在法语中和英语中（因为这句话现已成为英语）听说过并阅读过*je ne sais quoi*了。但我怀疑，你对之是否有清楚的概念，因此语之意，感觉得到较易，明确解说却难。……我以为，它是心身两方面一切讨人喜欢的性质之混合物，二者居于同等地位，无一可以偏废。并非单纯的聪慧、或单纯的美丽、或单纯的学问，甚至或单纯的任何某一东西，可以

第三章 本史书要追溯已往，把数年前发生的一件琐事叙说一下，因此事虽微，而对后来却有一些影响。

我们使柔顺可爱的苏菲娅，在这部史书里露面登场的时候，她正年交十八。她真是她父亲的掌上明珠，像已经说过的那样；他疼她比对世界上任何别人都更甚。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汤姆·琼斯才向她求援，为的是好叫她对他的朋友那个猎守，垂青关注。

但是在我往下叙说的时候，先把从前发生过的一件小事，简单地追述一下，也许有其必要。

奥维资先生和威斯屯先生二人之间，虽然脾气绝不一样，因而不容互相亲密契合，但是他们却是以所谓你尊我敬的关系，相与共处的；由于这种情况，所以他们两家的孩子，从在襁褓中的时候起，就都彼此熟悉；又因为他们几乎都同岁同庚，所以就成了常在一块儿玩的小朋友。

汤姆那样贪嬉戏好玩耍的脾气，比卜利福少爷那种沉着、稳重的性格，更和苏菲娅合得来。她对汤姆更加喜欢，有时表现得特别明显，一个比卜利福少爷脾气更大的小伙子，看到这种情况，很可以因之而表示出某种程度的不快。

但是，既然他在外表上，并没表示出这类嫌恶之意，那我们如果非要挖到这个小伙子内心的最深处不可，我们会对它帮了倒忙，也说不定，这就好像有些不懂物议的人，专好侦查他们的朋友最隐秘的私事，并且往往搜索到人家的幽房密室和碗橱盘架，结果只会把朋友的卑鄙猥贱和贫穷匮乏，暴露于世上。

但是，既然一个人疑心自己有意惹别人生气的原因，他就很容易认为别人真生了自己的气，所以苏菲娅就把卜利福少爷所作的一件行为，归之于他对自己的恼怒，不过斯威克姆和斯侏厄这两个人更高的练达，却认为那件行为，是为实现更高的原则而起。

原来汤姆·琼斯很小的时候，送了苏菲娅一只小鸟儿，那是汤姆从鸟窝里把它掏出来，养大了，并且教得善鸣会叫。

苏菲娅那时十三岁左右，对于这只小鸟儿，非常喜爱；因此她主要的事儿，就是喂这只鸟儿，看这只鸟儿，她主要的快乐，就是和这只鸟一块儿玩。这样一来，小汤姆（这只小鸟儿就叫这个名字）就变得非常地驯顺；它从它女主人的手里吃食儿，跳到它女主人的手指上站着，满怀舒适的样子，在它女主人的胸前趴着，好像感觉到它在那儿很幸福似的。不过苏菲娅却老用一根小绳儿，拴着它的腿，一次也没敢撒手把它放开，也从来没给过它任意飞翔的自由。

有一天，奥维资先生全家都去威斯屯先生家赴宴，那时候，卜利福少爷和苏菲娅，两个人都在庭园里。他看到苏菲娅对那只小鸟儿那样特别爱好，就对她说，他希望她能把小鸟儿交给他，亲手拿着一会儿。苏菲娅马上就答应了这位年轻绅士的要求，先嘱咐了一番要小心在意的话，然后才把那只小鸟儿，交到卜利福少爷手里。卜利福少爷刚一拿到这只鸟儿，就把细绳儿从它腿上解下来，把它往上一扔，送到空中。

这只不通人性的鸟儿，刚一看到自己得到自由，就完全忘记了它在苏菲娅手里所得到的宠爱，一直飞离了她，落到不远的地方一根树枝儿上。

苏菲娅一看自己的鸟儿飞走了，就尖声叫起来，叫得非常地响。这时汤

姆正在不远的地方，闻声马上跑到她跟前来帮助她。

他一听说发生了什么事儿，就骂起卜利福来，说他是专会冒坏、令人可鄙的坏小子，跟着马上把上衣脱掉，往小鸟儿踩着的那棵树上攀。

汤姆差不多快够到那只和他同名的小鸟儿了，却没想到，那只小鸟儿踩的那根树枝儿，正伸在一个长沼的上空，一下折了，于是那个可怜的小伙子，连头带脑，整个身子，都栽到长沼里。

苏菲娅现在关心的对象改变了。她只当这孩子的性命有了危险，所以尖叫的声音，比以前高出十倍；卜利福少爷自己，也一点儿不错，现在跟着大声嚷嚷，使劲吵吵。

宴会上的人所坐的屋子，就和庭园相连，听到喊声，立时惊慌起来，大家都一齐从屋里跑到外面。但是他们刚一来到沼边，汤姆就已经从水里平平安安地爬到岸上了，因为那一段沼水，幸而并不太深。

这时汤姆正满身滴答水珠儿，一个劲儿直打哆嗦，站在斯威克姆身旁，斯威克姆马上动手狠狠地揍起汤姆来。不过奥维资先生把他拦住了，叫他少安毋躁，同时转到卜利福少爷那面说，“我说，孩子，这都是怎么啦，闹腾到这个样子？”

卜利福少爷回答说，“舅舅，我因为干了这件事，一点儿不错，非常地难过。所有这番闹腾，都不幸是我引起的。我把苏菲娅小姐的鸟儿拿到手里，就心里想，这只可怜的鸟儿，一定非常想得到自由；我承认，我就不忍不给它渴望得到的东西；因为，我平时老认为，把任何一样活东西拘禁起来，都是很残酷的。那好像是违反自然的法则，因为按照自然的法则，每一样东西，都有享受自由的权利。不但这样，那还不合基督教的道理，因为这样作，并不是我们愿意受之于人的。不过，要是我先就知道苏菲娅小姐这样舍不得这只鸟儿，那我敢保，我决不会作出这样的事来的；不但这样，如果我知道，这只小鸟儿会遭到这样的命运，我也决不会干出这样的事来的。因为琼斯少爷攀到树上逮小鸟儿的时候，它又飞到另一处，跟着马上就叫一只可恶的鸱鹰抓走了。”

可怜的苏菲娅，现在才头一次听到她那只汤米的命运（因为她刚才只顾琼斯的命运了，没看见小鸟儿的情况），就泪如雨下。奥维资先生就安慰她，叫她不要哭，答应她，给她一只更好的鸟儿。但是她却说，她永远也不再养鸟了。她爸爸就说她，何必为一只不通人性的鸟儿哭天抹泪的；但是同时，却不由得对小卜利福说，要是卜利福是他的儿子，那他的屁股上，非揭去一层皮不可。

苏菲娅现在回到了自己的卧室，那两个年轻的绅士也打发回家了，那一帮赴宴的人，就又回到屋子里喝酒去了；喝着酒的时候，大家谈起这只鸟儿

---

长沼，或横塘：在园圃中，凿地为长而狭之池塘，以为园景点缀，英国始于17世纪后半，盛行于18世纪。伦敦圣捷姆斯公园中之长沼（The Canal），由许多池塘沟通联结而成，18世纪建成。这是由于英人在18世纪有了对自然的爱好，原先花园之设计，以方整规矩为尚，树篱亦修剪成各式各样的奇形怪状，极人工之巧，至18世纪，以接近自然为尚，又因威廉第三时代，受荷兰影响（荷兰多运河），故花园中有长沼之景。19世纪有一个无名作者，谈到英国园林之变迁说，“伊丽莎白时代花坛纷繁缜密，捷姆斯第一时代枝条虬曲缭绕，威廉与玛丽时代则有彩绘之荷兰雕刻及曲沼长池。” Canal这个意思及用法，只限于17世纪后半到19世纪初年。

引用《新约·马太福音》第7章第12节，“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么待你们，你们也要怎么待人。”

来。关于鸟儿这番谈话，非常稀奇好玩，所以我认为，它应该独占一章。

第四章 包括的事件，道理深奥、情势严重，有的读者也许不能深得其味。

斯佺厄刚把他的烟斗点着了，马上就对奥维资先生开始如下的发言：“先生，我非得跟你道喜不可，养了这么个好外甥。像他这样的年纪，别的小伙子，绝大多数，除了耳闻目见才可得知东西而外，别的一概不懂；他居然就有分辨是非的能力。把任何东西拘禁起来，据我看，好像是违反自然的法则，因为按照自然的法则，每一样东西，都有享受自由的权利。这就是他说的；这句话给我的印象，是我永远也不能抉而去之的。任何人，还能更透彻地懂得是之准则和物之适合吗？我不能不对自己夸下海口，认为这个小伙子的一生，有这样的开端——破晓——那他一生的盛年——中午——一定要和老布鲁特斯或者少布鲁特斯的盛年，并驾媲美。”

他说到这儿，斯威克姆连忙插上嘴去，因为慌张，把酒撒了好些，他把剩下的酒匆匆忙忙咽了下去，才开口说，“从他说的另一句话看，那我就可以希望，他能像更好得多的大人物。所谓自然的法则，只是几个叫人不懂的字眼儿凑在一起，一点儿意义都没有。我不知道，有任何自然的法则，也不知道，有任何是非，是或据浦露塔克之《名人传》，以少布鲁特斯之母为恺撒之情归，布鲁特斯为恺撒之私生子，故他杀恺撒为弑父。但以年龄论，恺撒比布鲁特斯只大十五岁，故此事为不可信，为识者所不取。依据于自然的法则而来。以欲人之施于己者施于人，一点儿不错，是基督教的出发点，像这孩子善说会道表示的那样。我看到我的教导结了这样的果实，实在高兴。”

“如果我们可以说虚荣算得一件有适合性的事，”斯佺厄说，“那我这一次就要以虚荣自居；因为他的是非观念，是从哪儿学来的，我认为很清楚。如果没有自然的法则，就不会有是非的分别。”

“怎么会是这样？”牧师说，“那么你这是连神的启示都取消了？我这是跟一个自然神论者谈话？还是跟一个无神论者谈话哪？”

“咱们传杯喝酒好啦！”威斯屯先生说，“又什么自然的法则啦，叫它见鬼去吧！你们俩胡吶的什么是啦非啦，咱可没听说过。据咱看，把我闺女的鸟儿弄飞了，就是不对，就是‘非’。我这位邻居奥维资先生可以照着他自己的意思，爱咋样就咋样。但是鼓励小伙子们干这种事儿，只能把他们教得走上绞刑台。”

奥维资先生回答说，“他外甥作了这件事，他只有抱歉，但是要对他外甥加以惩罚，他可不能同意；因为他所以作了这件事，只是出于侠义的动力。

---

罗马史中，叫布鲁特斯（Brutus，拉丁文同，但读布鲁徒斯）的，不下十余人。此处所谓老少布鲁特斯，以二人先后年代不同，用老少区别之。由后文看，老布鲁特斯应为卢歇斯·朱尼厄斯·布鲁特斯（Lucius Junius Brutus，拉丁文读卢克以尤斯·尤纽斯·布鲁徒斯）。据传说，他率人追逐强奸露珂丽霞（Lucretia，拉丁文同，读露珂蕾美婀）的塔昆斯，败其父国王，建立罗马共和国。据说事在公元前510年。但他的两个儿子，阴谋想推翻共和政府，他不但把二子判罪，并亲自监视执行他们的死刑，故后文说他犯杀子之罪。杀子原文parricide，其字不但有弑亲之意，且有杀子或近亲、公民之意。少布鲁特斯则为玛克斯·朱尼厄斯·布鲁特斯（Marcus Junius Brutus，公元前85—前42，拉丁文读玛尔库斯·尤纽斯·布鲁徒斯）。他在前者以后好几个世纪。他受恺撒宠遇，恺撒授以要职，但他终以维护共和，加入刺恺撒集团，手刃恺撒。故谓之为忘恩负义。

机，而不是出于卑鄙的用意。”他说，“如果这孩子偷了这只鸟儿，那我决不会后于任何人，一定主张要严厉地惩罚他一顿；但是事实分明，他并没有那种企图；并且，实在说起来也显而易见，这孩子除了自己承认的那种用意，也不会有什么别的目的。”（因为像苏菲娅所疑心的那种成心冒坏，奥维资先生的脑子里，压根儿就连一次都没想过。）他后来结束他这番话说，这样的事只能埋怨他，说他想得不周到，还是只有小孩子作了这样的事，才可以饶恕。

斯侖厄刚才把话说得太绝了，所以如果现在他不再开口，那就等于承认，他的评判应该受到谴责了。因此他带着愠怒之情说，“奥维资先生对于财产权这种肮脏东西，考虑得太多了。我们对伟大、英勇的举动下判断的时候，一切细事末节，都得置之在一旁；因为，要是固执坚守那类狭隘的法则，那小布鲁特斯就得被判为忘恩负义，老布鲁特斯就得被认为忍心杀子了。”

“要是他们因为那类罪行受到绞刑，”斯威克姆喊着说，“他们那只是罪有应得。他们是一对异教的恶棍。现在不出布鲁特斯这类的人，我们只有感谢上帝。我但愿，斯侖厄先生，你不要再往我这学生的脑子里灌输这种反基督教的胡言乱语啦吧：因为他们在我的管教之下，我一定要把这类东西从他们的脑子里用鞭子抽出去。这个汤姆受了你的熏陶，已经惯得不像样儿了。我前几天，曾偶然听到，他对只有信心而没有行为、上帝就不施恩加惠这句话，和卜利福少爷争论起来。我知道那是你的教旨之一，我认为那是他从你那儿学来的。”

“你不要冤屈我，说我把他教坏了，”斯侖厄说。“教给他，教的启示，而骂斯侖厄为自然神论者，则二人对此小问题之立场自明。他笑话事物本性中一切合于道德、合于礼仪的道理的，是谁？教他笑话物性中的适合性、合理性的，是谁？他是你一手教出来的。我不承认他是我的学生。不错，不错，卜利福少爷才是我真正的门徒。他虽然年纪很轻，我可敢向你挑战，看你能不能把他对道德方面的正直看法，给他铲除了。”

斯威克姆对这句话，嗤之以鼻，表示鄙夷，同时回答说，“好啦，好啦，我一定敢把他交给你。他的善恶之念，已经扎根很深了，决不是你那种哲学性的谎言假语所能影响的。不错，不错，我已经用心在意，给他灌输了那种原则了。”“我也曾把原则灌输给他，”斯侖厄喊道。“除了道德的崇高观念，还有什么别的东西，能激发一个人慷慨的心胸，叫他给动物自由？我再给你重复一遍，如果骄傲可以算是物之适合的东西，那我就可以自认为我有灌输那种观念给他的光荣。”

---

信心与行为之关系，为基督教义中一个小问题，简叙如下：圣雅各在《新约·雅各书》第2章第14节以下至其书之末说，“若有人说自己有信心，却没有行为，有什么益处呢？这信心能救他吗？若是弟兄或姐妹，赤身露体，又缺日用的饮食，你们有人只对他们说，……愿你们穿得暖，吃得饱，却不给他们身体所需之物，这有什么益处呢？这样，信心若没有行为就是死的。……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把他的儿子以撒献在坛上，岂不是因行为才称为义吗？可见信心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有行为才得成全。……这样看来，人称他为义，是因他有行为，不是单因他有信心。……”但圣保罗在《新约·罗马人书》第3章第21节第22节说，“如今神的义在法律以外已经显明出来，……就是神的义因信耶稣基督加给一切相信的人。……”第27节说，“是用立功之法么？不是，乃是用信主之法。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斯威克姆既在前刚提到神

天主教把罪恶分为轻重两种，重罪有七，如贪、妒、淫之类，而以“骄傲”为首恶。

“如果骄傲不是受到禁止的话，”斯威克姆说，“那我就可以自夸，说他自己承认的那种动机，就都是我教给他应尽的职责。”

“这样说来，是你们俩串通一气，”那个乡绅说，“教给那位年轻的绅士，叫他把我闺女的鸟儿给她弄飞了的了。我看我可得留神注意，好好看着我那养松鸡的笼子。要不价，就非有几个讲道德、信宗教的人什么的，把我的松鸡都给我放跑了哪。”于是他对当时在场的的一个法界绅士背上一拍，喊着说，“大律师先生，你对这件事怎么个说法儿？难道这件事不算犯法吗？”

这位法界中人板着面孔，一本正经地如下发表了他的意见：

“如此案以松鸡之故，提起诉讼，则其受诉而得支持，当无疑问；因松鸡虽本只为 *ferae naturae*，但为人蓄养，使之驯化，则其物即变而为有人对之有权之产了。现此案只关一鸣禽，那就虽经人蓄养，且已驯化，但彼物既只属性质卑下，即须仅认为 *Nullius in bonis*。在此情况下，我认为，原告之控诉，可因不能构成诉讼而遭驳斥，以此我得建议，毋庸提起诉讼。”

“好啦，”那位绅士说，“既然那是 *nullus bonus*，那咱们传杯喝酒，谈一谈国家大事，再不就谈一些咱们大家都懂得的话；因为你们这阵儿谈的，一点儿不错，是擀面杖吹火。我只晓得，那也许是学问、是知识，但是你们永远可不要劝我谈那个。哼！真正遭瘟！你们俩没有一个提到那个可怜的小伙子的，他才真叫是好样儿的哪。他冒着生命危险，来帮我闺女，那才是侠义心肠的行为：我这点儿学问虽然不大，我可能看出来。他妈的！我这儿给汤姆祝寿啦！不管我活到多大年纪，我都要喜欢这个小伙子的。”

当时的辩论，就这样中止。本来他们两个十有八九要马上又辩论起来的，但是奥维资先生却立刻吩咐套车，把这两位战士拥载而去。

这一只鸟儿的事件和鸟儿引起的一番谈话，就这样结束了。这件事虽然是在我们这部史书现在达到的阶段、或者达到的时期以前好几年发生的，但是我却不能不对读者说一说。

---

法律拉丁文，意为“属于自然野生”，“未经蓄养驯化”。英国法学家布莱克斯屯（见另注）《英国法律之诠释》第2卷第25章第391节说，“属于自然野生之动物，经人以技术、劳力及训练使之驯化者，即可构成财产。”

法律拉丁文，意为“无人所有”，“无主之物”。昭以特《英国法律词典》第1卷第120页，“按照不成文法，自然野生之动物，适于人之食用而经过人之驯化者，如遭盗窃，可按盗窃论罪。但如狮子或大猩猩，则虽经驯化，或经圈养，在不成文法上，即无因盗窃论罪一说。”

拉丁文，“没有好处”之意。

## 第五章 包括一桩人人都可赏识的事件

Parva leves capiunt animos——细微之行即足动细人之心，这是爱这种感情的大师所表示的想法儿。而且还是一点儿不错，从那一天起，苏菲娅就开始对汤姆·琼斯生出一种由微而渐的友好之情，而对他的伙伴卜利福少爷，则生出一种决不算小的厌恶之感。

从此以后，不时地发生了许多琐事，都使她胸中这两种感情，有增无减。我们前此曾透露过，说这两个小伙子的性格如何不同，其中之一比那另一个如何和苏菲娅的心意更投机；从这些方面看，读者不用我说，也会得出自己的结论来。说实在的，苏菲娅在很小的时候，就辨别了出来，汤姆虽然是个心性散漫，胸无城府、举止轻率的小淘气鬼儿，但是除了和自己作对，却对任何别人都无敌意。而卜利福少爷呢，虽然是一个审慎谨饬、见机识窍、稳健沉着的年轻绅士，却同时坚强不移地只顾单单一个人的利益。至于这一个人是谁，我想读者不用我们帮忙，就能揣测出来。

这两种性格不同的人，在世界上，各自应得的待遇，好像应该不同；人们为自己的利害起见，对待他们的态度，也好像应该Publius Ovidius Naso，读浦布流斯·欧维丢斯·那叟（已见前）。

</ZSBJ00100740\_212\_3/ZSBJ> “自己跟自己作对或为敌”，或“除了自己，没有别人和他作对或为敌”：英国谚语，用来形容一个人，和蔼待人，而一事无成；或永无成心害人之心，而自己，且更是家人，受自己过失之害。这句话起于古希腊昂纳卡西斯（Anacharsis）。他曾居雅典，与叟伦（Solon）为友。有人列为希腊七哲人之一。有人问他，他认为什么动物是人之大敌。他说，他认为，每人是自己的大敌。后此语遂传播起来。

不一样：但是事实却并非永远如此。不过这也许是运用手腕，不得不然；因为，人们找到一个真正以行善为乐的人，我们很可以合情合理地认为，他们就如获至宝，也像对别的至宝一样，愿意留为己用。因此他们可以觉得，老夸奖称赞这样一个人，就等于俗语说的“高喊烤肉”，而把打算自己专一使用的人，招来一些共同使用的人。如果这种解释不能使读者满意，那我们看一看，一个真正使人性大增光荣的人，或者一个真正对社会最有作为的人，一般人为什么对他绝少表示敬意？这种现象，又怎么解释？但是苏菲娅

---

引自奥维得《爱之艺术》第1卷第159行。“细人”原诗指性情轻浮之女而言。奥维得原诗，言对女性求爱时，“与女并坐，为之拂尘，为之提裙拖……对此类轻浮之女性，此类轻微之殷勤，即足以动其心”云云。此处断章取义，与原诗之意稍有不同，并非用于轻浮之女。译文“细人”，只用其“普通平常人”之意。现代英语中有“小小的事物取悦小小的心灵”之语，指作幼稚之事的人而言，但有人追溯其源，以为出自奥维得此语。

指奥维得而言。他所写的诗，几乎都是谈情说爱的（已见前注）。他在《爱之艺术》第2卷第735—738行说，“我之于爱情，就像希腊人坡达狄锐无斯（古希腊人，最善医）之于医疗，……奈斯陶（古希腊攻打特洛伊诸将帅中最年长而有智谋者）之于智谋，……”在同书同卷第74行说，“凡以术征服爱未怎（女儿国之女）者，须于其俘获物上，大书那叟是吾师。”同书第3卷第811—812行亦有同样的话。奥维得是他的英语叫法，拉丁文原名为

英文成语，意思是：把自己私下所得的好运气傻呵呵地声扬出去（此语现已不用）。

却不像世上一般人那样。自从她懂得敬爱和鄙夷这两个词儿是什么意思那时候起，她就敬爱汤姆·琼斯，而鄙夷卜利福少爷。

苏菲娅有三年还多的工夫，离开了家，和她姑母住在一起；在这三年多里，这两位年轻的绅士，都很少和她见面。不过，有一次，她和她姑母都在奥维资先生家里作客赴宴。这时候离以前说过的那只松鸡事件刚刚发生了不几天。苏菲娅在席上听到全部的故事，当时并没说什么。实在说起来，连她回到家里，她姑母也没能从她嘴里听到多少话。但是她的女仆伺候她换衣服的时候，却碰巧说了一句，“我说，小姐，我想您今天看到卜利福少爷了吧？”她一听这话，带出气忿忿的样子说，“我连卜利福少爷这个名字都讨厌，就跟我讨厌不论什么卑鄙无耻、忘恩负义的事物一样：我不明白，为什么奥维资先生会让那个野蛮人一样的老塾师，那样残酷地惩罚一个可怜的孩子，只是因为他的心眼儿好，才作出那样一件事来。”她于是把始末根由，都对她的女仆说了，最后说，“难道你不认为，他是一个心胸高尚的孩子吗？”

这位年轻的小姐，现在回到了她父亲跟前；他在这一家里，叫她主持掌管一切，在他的宴席上，坐在宴席的上手，在这种宴席上，汤姆（因为他爱好追猎，所以成了这位乡绅的爱宠）是常常参与的人。胸襟开朗、性情侠义的青年，往往有容易对妇女尽殷勤的天性，这种青年如果懂得情理，像汤姆确实不错地那样，对于一般妇女，都要以讨好于人、顺适其所欲的行动，表现这种殷勤。这一点，一方面使汤姆和那般言谈闹闹吵吵、举动粗俗野蛮的乡间绅士，显然有别；另一方面，也和卜利福少爷那样十分严肃、有些乖戾的态度，更不相同。他现在二十岁，开始在邻近一带的妇女中间，享有个英俊秀美青年的声誉。

汤姆对待苏菲娅，除了比对别的人更加敬重而外，并没有其他特殊之处。这种敬重，是她那样地美貌、富有、有卓越的见识、有和蔼的态度，本来应该受之无愧的；但是说到他在她身上转她的念头，他却决无此心。对于这一点，现在我们可以让我们的读者贬抑他，说这是他太迟钝了；不过我们以后也许可以把这种情况，不卑不亢地解释一下。

苏菲娅是最天真烂漫、最谦虚恭谨的，但是在她的性格里，生动活泼之气，却极显著。这种情况，只要她和汤姆在一块儿的时候，就更特别有增无减；如果不是因为汤姆年纪太轻，胸无城府，那他本来可以早就看出这一点来的；要不是威斯屯先生的心思，一般都贯注在田野、马棚或者狗窝上面，那这种情况也许会引起他的嫉妒的。但是那位好心的绅士，不但丝毫没有嫉妒之意，反倒给了汤姆一切和他女儿见面的机会，这种机会，无论哪一个讲爱情的人，都求之惟恐不得。这种情况，汤姆只凭他天生的那种义侠心肝和善良性格，在两小无猜的情况下，使之发展为良好作用；如果他对那位年轻的小姐，在脑子里深谋远虑地打她的主意，转她的念头，反倒不会作到那样了。

但是实说起来，这种情况逃出一般人的眼光，却并不足怪，因为可怜的苏菲娅自己，就从来没注意到这种情况；她那一颗心还没疑虑到自己身临危崖，就已经坠入了爱情的深渊，不能自拔了。

---

英美风俗，宴会时，女主人坐首席，最贵重的男宾，坐于女主人之右。男主人坐末席，最重要的女宾坐于男主人之右。

情势就处在这样的状况下，有一天下午，汤姆看到苏菲娅一个人在那儿，就先说了短短几句客气抱歉的话，然后一本正经地对她说，他有一件事，请她垂爱见怜，他希望，她那样仁爱，一定会答应他。

这个青年，无论在举动上，也无无论在开始这件事的态度上，都没露出丝毫理由，可以让她疑心，说他打算对她求爱。但是自然是不是在她耳边上喳喳了几句什么话，还是另有什么别的原因，我不敢说一定；反正确实不错，那一类的念头，一定涌上了她的心头：因为她脸上失色，四肢发颤，并且她如果说话，舌头一定要嚅嚅难言。幸而汤姆的动作阻止了她，叫她先不必回答，因为他接着把他的请求提出来，才解脱了她的惶惑。他的请求是：求他关心一下那个猎守。他说，威斯屯先生要是继续下去告那个猎守的状，那个猎守自己和他那一家子人，都非同归于尽不可。

苏菲娅马上由错乱中恢复了镇定，带着满是甜蜜的微笑说，“你那样郑重其事地要我开大恩、施厚惠的，就是这个吗？我一定用心尽力，替你办这件事。我自己就真正怜悯这个可怜的人；不多几天，就是昨天，还送了他太太一点儿小小的东西。”这点儿小小的东西，是她的一件长袍，几件内衣，还有十先令现钱。这件事汤姆先前已经知道了；实在说起来，就因为他知道了这件事，他才起意想到求她帮忙。

我们这位青年，现在看到事情这样顺利，更鼓起勇气，决定把事情更往前推进一步，就冒昧地求她把那个猎守推荐到她父亲名下；嘴里声称，他认为这个猎守，是这一带乡间最忠诚可靠的人中之一，作猎守的工作特别合适。那时很侥幸，威斯屯先生家的猎守，恰好出缺。

苏菲娅说，“好吧，这个我也诚心诚意替你办；不过我可不能答应你，说这个可以和头一件事，同样地成功。关于头一件事，我对你担保，我要老追我父亲，不满足要求，就没个完。不过，反正我要对这个可怜的人，尽力帮忙；因为我真心地把这个人和他家的人，都看作是怜悯的对象。现在，琼斯先生，我也有一件事，要求你帮忙。”

“求我帮忙，小姐！”汤姆喊着说，“您要是知道，我从您那儿听到吩咐我的话，我是感到多大快乐，那您就会觉得，您只要说出来，那就是对我施了最大的恩惠了；因为，我指着这只亲爱的手起誓，我能牺牲我的性命，来为您效劳。”

他于是抓住了她的手，热烈地吻了一下；这是他的嘴唇头一次接触到她。她的血液，刚才离她而去，现在却足以补偿所失而有余，因为血液现在冲到她全部的脸上和脖子上，非常猛烈，因此她的脸和脖子，都显出一片鲜明的猩红。她现在第一次感到她以前还很生疏的一种感觉，这种感觉，她空闲的时候回忆起来，开始使她懂得了一些秘密；这些秘密，如果读者现在还没猜出来，那他们以后到了相当的时候，自然会知道。

苏菲娅刚一到了能够说话的时候（这并不是立刻就能办得到的），就告诉他，说她求他帮忙的事是：她但愿他在逐猎的时候，不要把她父亲领到那么多的危险里去；因为，从她所听到的话里，他们每次一块儿出去逐猎的时候，她都十二分担心，惟恐不定哪一天，看到她父亲折腿断胳膊的，抬回家来。因此她求他，看在她的面上，要更小心，并且他既然知道威斯屯先生要跟在他后面，那请他以后，不要像疯了似地那样骑马，也不要作那样的跳篱

越堑。

汤姆答应了她，忠诚老实地遵守她的吩咐；跟着先对她答应帮他忙，表示了谢意，向她告别；心里因为这番成功，带着最大的欢欣喜悦离开了她。

可怜的苏菲娅，也感到极大的欢欣喜悦，不过她的欢欣喜悦，却是另外的一种。但是她那初恋所感受的新鲜奇异滋味，读者自己的心（如果读者的他或她有一颗心的话），能比我更好地表现出来，即便我有诗人曾经愿有那么多多的嘴，也说不过他们，至于诗人要那么多多的嘴，我想，为的是能吃到供应给他的丰富多样的珍馐美味吧。

威斯屯先生的习惯是，每天下午，刚喝得醉醺醺的，马上就要他女儿弹拨弦钢琴给他听，因为他是一个大大的音乐爱好者，并且，如果他住在城里，那他就可以称得起是一位音乐鉴赏家了；因为他老反对汉得勒先生最精妙的乐曲。他除了轻松、肤浅的音乐，任何别的音乐都不得其味；实在说起来，他最喜爱的曲调，就是《老赛门爵士》、《圣乔治为英国》、《蹦蹦跳跳的昭安》<sup>1</sup>，还有一些别的。

他女儿虽然十二分精于音乐，而且永远只喜欢演奏汉得勒先生的曲谱，而不喜欢任何别的，但是对她父亲，却曲意承欢，尽

</ZSBJ00100740\_218\_5/ZSBJ> 《蹦蹦跳跳的昭安》是一首猥亵的民歌，约始于1650年，该伊在他的歌剧《葩丽》（Polly）用其歌调作第15曲调。菲尔丁在他的戏剧《作家的笑剧》里用它作第3曲调，因使其调再出现于后来的歌剧中。

力投其所好。所以她学会了所有前面所举的那些曲调，以博其欢心。但是，她有的时候，却也尽力诱导她父亲，听一听她之所好；并且，她父亲要是叫她重复演奏那些民间歌曲的时候，她往往回答说，“别价，亲爱的爸爸，”而常常求他允许她演奏另外的曲调。

但是今天晚上，在这位绅士酒酣兴畅以后，她却没经她父亲恳请，就把所有他爱听的曲调，每样演奏了三遍。这样一来，把这位善良的乡绅，乐得不知所以，因此他从榻上跳起来，吻了他女儿一下，并且起誓赌咒地说，她演奏的技巧，大大地进步了。她就趁着这个机会，把她答应汤姆的事办了；她办这件事，非常成功，把那位乡绅支使得当时就说，她要是再给他奏一回《老赛门爵士》，那他第二天早晨就给那个猎守下委任。于是《老赛门爵

---

逐猎野兽，须穿过草地及耕地，地边都有活树篱及沟堑。猎人之跳，即指跳过这种树篱及沟堑而言。原文所无，译者增之，以明其危险之故。

这儿的诗人，可能是莎士比亚，因为他在《奥赛罗》第3幕第2场第308行说，“如果我有海德拉那么多的嘴……”（海德拉，希腊神话中怪物，有九个头）。又在《爱之徒劳》第4幕第2场第25行说，“他从来没见过书本上供给的珍馐美味。”菲尔丁此处或只断章取义。

汉得勒为英国18世纪最受宠的作曲家。已见前注。

《老赛门爵士》：此曲调约起于1575年，据说由魔鬼酒店之堂倌赛门·汪得娄（SimonWadlow）得名，1728年约翰·该伊（JohnGay，1685—1732）在《丐人歌剧》第62调采用了此曲，遂更流行。此调在《丐人歌剧》里用配饮酒之歌，故为威斯屯所喜。

《圣乔治为英国》，一首古老的狂欢民歌，歌中逐一数到英国的英豪，终之以“圣乔治、他为英国，圣得尼、他为法国”，唱“Honisoitquimalypense”（法文，意为心恶之人，恶即归之）为送句。

士》奏了又奏，一直奏到音乐的魔力把那位绅士引进了睡乡。第二天早晨，苏菲娅决没忘记，提醒她爸爸答应她的话；他马上把他的代讼师叫来，吩咐他中止一切诉讼程序，同时拟好了一份委任书。

汤姆这件事的成功，不久就在乡间到处传扬开了；对于这件事的批评，各式各样全有。有人大大赞扬这件事，说那是义行善举；另有人就嗤之以鼻，并且说，“鱼结鱼，虾结虾，二流子交结二流子，何足为怪。”年轻的卜利福对这件事就大发雷霆。他一向就很恨黑乔治，他讨厌这个猎守，就像汤姆喜欢他一样。他所以恨他，并非由于乔治曾在任何方面得罪过他，而是出于他卫护宗教和保护道德的诚心；——因为黑乔治有吊儿郎当、流里流气的名声。因此，卜利福少爷把这件事看作是当面给了奥维资先生一记耳光一样，并且咬牙切齿地声扬，对这样一个可恶的家伙作好事，不可能找出任何别的动机来。

斯威克姆和斯侖厄也随声附和，同唱一个调子。他们中，特别是斯侖厄，因为那个寡妇的关系，更加嫉妒起年轻的汤姆来；因为汤姆现在已经年近二十，真正是一个清秀俊俏的青年，而那位女士，看她给他鼓励那个劲儿，好像一无比一天越来越觉得他是一个清秀俊俏的青年。

奥维资先生呢，却一点儿也不为这类蜚言恶意所动。他声称，他自己对汤姆的行为举动，非常满意。他说，汤姆对朋友忠心耿耿，始终不变，直道而行，不屈不挠，大大地值得称赞。他但愿能多看到这种道德的事例才好。

但是命运却并不是永远赏识像汤姆这样嬉笑愉快的青年的（这也许是因为，这种青年，对命运并不特别热心讨好吧），现在它对汤姆的一切行为，都来了一个扭转，使那位善心的奥维资先生，远远不像从前那样，以可心的眼光，看待他的行为了。

第六章 琼斯先生对可爱的苏菲娅一切使人着迷之处皆无所觉，作者以此为之特致歉词；因其一无所觉，我们可能使那些赞成多数近代喜剧中男主角的机敏之士和有情之人评价琼斯的时候，在很大的程度上，降低了他的品格。

有两种人，我恐怕，鉴于我们这个男主角对苏菲娅的态度，已经有些看不起的意思了。这两种人里面，头一种谴责他，说他太审慎谨飭，因而没能把自己可以得到威斯屯先生的财产那种机会抓住；第二种人，同样对他鄙夷，因为那样一位品貌绝伦的女性，好像只要他伸开两臂，就会马上飞身投入他的怀中，而他对她却那样趑趄不前，羞缩不进。

现在，虽然我也许不能使他绝对免于这两种谴责里的任何一种（因为不懂审慎谨飭，是无可饶恕的，我对第二种谴责所能提出来的辩护，我恐怕，也很难使人满意）；但是，既然有时提出证人证物可以使处刑减轻，所以我只把明白易见的事实表白出来，而把是非好坏，完全委之于读者的判断。

琼斯先生身上有一种东西，虽然我认为，作家们对于它该怎么叫法儿，没有绝对一致的意见，但是它却毫无疑问，存在于某些人物的胸中。这种东西的作用，并不在于它能恰当地分辨是非黑白，而在于它能鼓励刺激某些人，叫他们勇趋前者，而禁止约束某些人，叫他们避开后者。

这种什么东西，实在说起来，多少可以拿戏园里那个著名的制箱匠来比仿；因为有这种东西的人，不论多会儿作了好事，再也没有乐不可支或者极为友好的观众那样欢欣鼓舞，为他拍手叫好的了，反过来说，他要是作了错事，也没有批评者那样容易又嘘、又喝倒采来轰他。

要把我所说的这条原则提到更高的概念之中，同时使之更为近代人所熟悉，那我可以说，它坐在人们心里的宝座上，就像那位大法官坐在法庭上一样；它在那儿按照功过得失、是非曲直，主持、管辖、指示、判断、开

---

“近代喜剧”，指1660年王政复辟后之喜剧，特别是“世态喜剧”（comedy of manners）。这种喜剧从王政复辟后一直延续到18世纪六十及七十年代，始为“伤感性喜剧”所替代。英王查理第二于1660年复辟后数月，即使关闭十八年之久的剧院开门。其观众只为王室、宫廷中人及其女眷、花花公子、“智人谐士”，兼有少数城中地痞流氓。所谓“机敏之士”及“有情之人”，就指这类人而言。其剧则反映沙龙中反巧克力馆里道德败坏但机敏辉煌的气氛。其剧本以淫秽与鄙俗昭著，其中所表现有时坏得比当时社会的风气还坏。世态喜剧可以法奎（George Farquhar, 1678—1707）的《浪子诡计》为代表。内言两个浪子，把家产挥霍完了，出而求财、猎艳，结果人财两得。这种戏剧里，既然男主角绝大多数都是渔色猎艳，当然都是男追女。肖伯纳说，他的《人与超人》出后，戏剧里才有女追男。

戏园里的制箱匠：《旁观者》第235期（1711年1月29日）第1段以下说，“近年以来，我们可以看到，在戏园高层楼座上，有一个人，每当台上演他欢喜的情节，就用他的橡木手杖，高声敲打板凳或者击撞护墙板，以示赞许，这种敲打之声，闻于整个戏园。大家都叫这个人上层楼座的制箱匠。至于这样叫他，还是因为他在这种场所发出来的敲打声像在箱子作坊里听到的那样呢？还是因为他真是一个制箱匠，完工之后，在戏园里散心的时候，仍旧拿着锤子呢？我不能确实说出。他的敲打非常及时。他所赞成的，有鉴赏力的批评家从来没反对过。……如果观众和他意见不一致，他就作第二次的敲打；如果观众还无响应，他就怒而环顾，作第三次的敲打。这样就老有鼓掌声随之而来。”

这个大法官指哈得维克男爵而言。他本名菲利普·约克（1690—1764），作过各级法官。1737—1756，为大法官。审问1745年的叛逆者，主严厉。惟改革婚姻法是其一功。但菲尔丁极推崇之，除了这儿提到他外，还把《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一文献给了他。

释、处刑；它的明鉴，无物能隐遁逃脱，它的洞察，无物能欺骗愚弄，它的正直，无物能腐蚀败坏。

这种见之行动的原则，可以说是构成人与他的邻居——野兽——之间最重要的界限。因为，如果有的人，外貌是人形，而却不受这种原则的任何支配，那我就只好认为，他们从人群中逃开，而参加了我们邻居野兽的行列；即使在野兽之中，他们也要受到逃跑者的遭遇，而不会排在野兽的前列。

我们这个男主角完全深受这条原则的指引；至于他那是从斯威克姆那儿学来的，还是从斯侏厄那儿学来的，我不必指实；因为他虽然不见得事事都作得对，但是他一作了错事，却永远没有不觉得万分难过的时候。就是这种原则教导了他，叫他懂得，受了人家的礼遇之恩，豢养之惠，而却以劫夺你受恩惠这一家来相报，是盗贼之中最卑鄙无耻、最恶劣下贱的。他不认为，这种罪行给人的损害性强大，就可以使这种罪人的卑鄙性减少；与此相反，他反倒认为，如果偷别人一个盘子，应该剥夺生命，毁尽名誉，那要是抢劫一个人的全部财产，并且连带还把他的子女也抢劫了去，那就很难有合适的刑罚，足以惩罚这样的罪行。

因此，这种原则，使他连想都不敢想，用这种手段来取得财产（因为这种原则，像我已经说过的那样，是一种以实行为务的原则，并不以知之或者信之就满足了）。他如果真正让苏菲娅迷得神魂颠倒，他也许就会有相反的想法儿；不过我得请读者允许我讲一句话：出于爱情的动机，跟一个人的女儿私逃，和为了抢劫财产，跟一个人的女儿私逃，这二者之间是大有分别的。

现在，这个年轻的绅士，虽然也并不是没感觉到苏菲娅的迷人之处，虽然他对她的美貌，也大大地喜爱，对她别的种种品德，也非常地敬重，然而她却没能在他心里打上深刻的印象。这种情况很容易使人认为，他心性鲁钝，或者至少不辨妍媸。所以我们现在就要解说一下。

实在的情况是，他那颗心已为另一个女人所占有了。说到这儿，我认为没有疑问，读者一定要觉得奇怪，为什么我们对于这一节，好久默默无言？同时猜不出来，这个女人是谁？因为我们在此以前，一点儿也没透露出来，有任何女人，可能作苏菲娅的情敌。因为论到卜利福太太，虽然我们不得不把她对汤姆用情用意的可疑之点交待一下，我们前此却一点儿也没随意涉想，认为汤姆对她也有任何情意；并且，说实在的，我很惆怅，不得不说，年轻的人，不论男女，有时遇到年事稍长的人，对他们出于恩宠优渥而垂惠见爱，他们总是很容易对这种情爱，缺乏感激之情。

我们现在不要使读者再心怀悬念，就请他们想一下，我们常常提到的乔治·西格锐姆（通常称之为黑乔治）那个猎守一家的人好啦，他这一家的人现在是一个太太和五个子女。

子女中的第二个是一个女儿，名叫媚丽，大家都认为她是整个那一块地方上生得最齐整的女孩子之一。

亢格利夫 说得很对，在真正的美丽之中，有一种情况，是鄙俗的人所

---

英国19世纪以前，法网密而刑罚重，偷几先令钱，就可以判死罪，已见前注。偷盘子亦然。盘子为食具，贵家多用银制。17世纪后期到19世纪前期，专偷盆子者，黑话叫作clanker - napper。

亢格利夫（William Congreve, 1670—1729），英国喜剧家。在他的《老光棍》第4幕第11场第1—3行说，“在真正的美丽中，就像在真正的勇敢中一样，有一样东西，是心性狭隘的人所不能赏识的。”此处

不能赏识的。因此不论乱头蓬发，也不论粗服敝衣，都不能使这种情况，在并非鄙俗类型的人眼里，埋没掩盖。

但是这个女孩子的美貌，最初并没给汤姆什么印象，一直到她快长到十六岁那时候，汤姆几乎比她大三岁，才头一次对她投以爱慕的眼光。他钟情于这个女孩子时间过了好久，才好不容易使她起了以身相许的念头。因为他的生理，虽然大大地促使他往那方面跃跃欲试，而他的主义，却又同样有力地拘束他，不要他胡行乱走。玷污一个年轻的女人，不管那个女人的身份地位有多卑下，他都觉得是万恶之首；而他对她父亲那番好心，加上他对她一家的人那种怜悯，都强有力地肯定他这样冷静清醒的想法儿。因此，有一次，他决心战胜自己情之所欲，有三个整月的工夫，绝不踏西格锐姆的门，也不见他女儿。

现在，虽然大家都普遍认为媚丽是一个很齐整的女孩子，并且实在她也真齐整，但是她这种齐整，却并不属于最柔媚曼丽一类的。她这种齐整，很少含有妇人女子的情态，那也可以说，它不但可使女人增妍，也同样可使男人呈秀。因为，说实在的，她这种齐整里，含苞欲放之蓄，阳春发动之期这种情况，占有很大的成份。

在她的心灵方面，妇人女子的情态，也并不比在她的形体方面更多。因为她在形体方面，身材高大，体格矫健，她在心灵方面，则胆大气粗，敢作敢为。她一点儿也没有羞涩之态、谦虚之性，因而对于她的贞操问题，汤姆反比她自己看得更加重要。并且大概因为他爱她，她也同样爱他，所以她看到他畏缩不前，她就相应地更加无畏直前。她一见他完全不进她的家门，就想方设法，故意找和他碰见的机会，并且对他施展出种种勾引挑逗的手段。如果她这些风情体态会不成功，那总得那个青年完全是一个英雄，或者完全不是一个英雄才成。一句话，她不久就把琼斯所有的道德决心，一概战而胜之；因为，虽然最后她在行动中，为了表现合于女孩儿家的身份，半推多于半就，而我却只认为，该把胜利归之于她；因为事实上，真正成功的，是她的计算策划。

在这件事情的进行中，我得说，媚丽真是善于做作，因此汤姆反倒觉得自己是胜利者；他只认为，这个年轻的女人，是在他强烈情欲的进攻之下，才屈服了的。他还认为，她之所以屈服，是由于她对他那种力不能制的强大之爱。这种假想，读者一定要认为，是合理而当然的；因为我们说过不止一次，他这个人，生得秀气美貌，本来实在也真不错，他是世界上最漂亮的青年之一。

有一些人的心思，完全把爱放在单纯一个人身上，像卜利福少爷那样。他们不论遇到什么场合，总是考虑这一个人的利益和特权，对于别人的利害、祸福，一概以不理不睬的态度视之。他们对他们的远近，就看他们对那个人的快乐或利益的大小。既然有这样的人，因此也就有另外一种人，心情和这样的人完全相反，他们即便从爱护自己出发，也表现出某种道德。他们要是从别人身上得到任何满意，那他们总得对使他们满意的那个人加以爱护，总得不论怎样，都顾到那个人的福利，才能自己于心得安。

我们这个男主角，就是后面这一种类型的人。他认为，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因为他这样一来，就苦乐悲欢，全要靠他一个人了。她的美貌仍旧是他

所欲的对象，虽然更美的外貌，或者新鲜的对象，也许更为他所欲。但是因为所欲已遂而情好稍减那种情况，却被她对他明显可见的爱和他把她弄到的这种特殊境地这两种考虑，大大压低。由于这两种考虑的头一种而生出来感恩之情，由于第二种而生出来怜悯之心，这两种感情合起来，再加上他贪她的姿色，可就使他的感情，提高到一种程度，可以使这种感情称为爱情而不至于对这个词儿有任何辱没。虽然这种爱情，起初的时候，也许得说，用得不算十分恰当。

这样说来，他对苏菲娅的迷人之处，对苏菲娅那样可以很合理地解释为鼓励他向她求爱的表示，都视而不觉，其原因就在这里了；因为他既然决不能设想把媚丽中途抛弃（因为她贫苦穷困），也不能起玩弄像苏菲娅那样一个女孩子的念头。并且一点儿不错，如果他把他对那个年轻女士的任何热烈感情，作不论多么小的鼓动，他都非犯二罪之中不论哪一种不可，而这二罪之一，据我看，都可以很公正地置他于那一种命运之中，像我们开始把他引进这部史书来的时候，大家公认他一定要遭到的那样。

## 第七章 本卷中最短的一章

媚丽的母亲首先发现，媚丽的腰肢体态，显得不似旧时；为的要对她的邻居掩饰，她作了一样糊涂事，把苏菲娅送媚丽的一件肥大长袍，给她穿在身上；那位年轻的小姐，当初送媚丽这件衣服的时候，当然一点儿也没料到，那个可怜的妇人，竟能糊涂到这种地步，会让她的任何闺女，以这种形式，把那件衣服穿出去。

这是媚丽第一次有了机会，能把她的美貌显摆得恰到好处，觉得得意之极。固然不错，她即便衣着褴褛，也能在镜中自审美貌，而并不觉得受到委屈；并且她虽然也就是那身衣着，把琼斯的心征服了，也许还把另外几个人心也征服了，但是她却不由得要认为，有华衣丽服之助，能使她增加美丽，扩大征服的范围。

因此，媚丽就身上穿起这件长袍，头上戴着汤姆送她的缘花边便帽，和一些其它装饰品，手里拿着扇子，在紧接着而来的那个礼拜天，来到了教堂。大人先生们，如果认为，野心和虚荣为他们所独占专有，那就是受蒙被骗了。这类高尚的品质，在乡间的教堂和教堂的坟地里，也跟在大客厅或者小密室里，同样引人注目地昭彰显著。教堂法衣室里的策划，比起主教会议厅里的计谋，几乎毫无逊色，略无愧颜。这儿也有一个执政党，也有一个反对党。这儿也有策略与反策略，政党和派别，跟在宫廷里看到的完全一样。

这儿的妇女，也会玩弄女性那一套最高级的伎俩把戏，其精明强干，也不下于财势在她们之上的贵显妇人。这儿也有人装腔作势，也有人搔首弄姿。这儿也有人打扮招摇，飞眼勾引，虚情假意，争风吃醋，恶意中伤，造谣生事。一句话，凡是在最堂皇富丽的聚会场中或者顶雍容华贵的社交界里一切常见的事物，这儿无不应有尽有。因此，那般身居华腴的贵显，不要鄙视在他们之下的人，说他们愚昧无知：那般身居卑污的凡俗，也不要再责骂在他们之上的人，说他们多行不义。

媚丽在教堂里坐了一会儿。她的邻居才认出来，原来是她。于是全体会众中间，都发出一种“这是谁？”的喊喊喳喳之声；等到认出来是她之后，妇女中跟着有人嗤之以鼻，有人嘘之以唇，有人哧哧微哂，有人哈哈大笑；闹到后来，奥维资先生不得行使职权，才算把她们安抚到了不失体统的程度。

---

法衣室：本为附于教堂之一室，用储法衣、祀器、文件等。但此室亦用作全区纳税人或由纳税人全体选出之代表，处理全区事务之地，故此名遂兼有区公所或区议会之意。区议会本有处理全区事务之权，近世则其权移交区或地方参议会，而仅保留俗务之与教会有关者。

## 第八章 诗神用荷马的风格，唱出来的一场战斗，除了古典文学读者，无人能知其味。

威斯屯先生在这个教区上，也有一份产业，这个教区的教堂，比他自己的教区上的那个，离他的家远不了多少，所以他也常常到这个教堂来作礼拜；这一次，他和可爱的苏非娅，碰巧都在场。

苏非娅很喜欢媚丽长得好看。她看到媚丽那样一打扮，因而惹得和她同类的人都嫉妒起来，只可怜她头脑简单。她刚一回到家里，就把猎守叫来，吩咐他，叫他把他女儿带到她跟前。她说，她要媚丽到她家来，她供媚丽食住，同时，她现在这个女仆正打算要走，如果这个女仆当真走了，她也许还要把媚丽放在自己身边。

可怜的西格锐姆一听这话，如同听到一声霹雳；因为他对他女儿身体方面异于旧日的情况，并不生疏。他结结巴巴地说，“我恐怕媚丽这孩子，太笨手笨脚了，不会伺候小姐您，因为她从来没出来伺候过人。”“那不要紧，”苏非娅说，“她跟着我，不久就可以学得心灵手巧了。我很喜欢这孩子，一定要叫她来试试看。”

黑乔治现在去找他太太，打算听一听她有什么好主意，能使他从这种进退两难的困境里解脱出来。但是他到了家里一看，家里正一团糟。原来那件肥大的长袍，惹起了那么大的嫉妒，所以当奥维资先生和别的绅士离开教堂以后，人们在这以前憋而未发的怨气一下爆炸，变成一片狂叫乱喊；起先大家只七嘴八舌、冷讽热嘲、大呼小叫、手指脚划，叱责怒骂；最后竟动起可供抛掷投扔的武器来。这种武器，虽然由于本身刚柔随意，不至于伤害性命，戕贼肢体，但是对于衣着华丽的女人，却很足以引起惶恐。媚丽本是一个性刚胆烈的女孩子，不能老实地忍受这一套，因此——不过且住，既是我们不敢自信，有足够的力量，把这场战斗描绘出来，那让我们请一位才大艺高的能手，助我们一臂之力好啦。

哦，汝缪斯之属呵，不问是谁，凡喜歌咏战争者，特别是您，前此曾叙休狄布莱斯与徂拉交战战场上之屠杀者，如汝尚未与汝之友人勃特勒一同饿死，即请汝在此一次重要场合中，助我描绘战迹可也。并非所有之人均能

---

英国18世纪，女仆大略分为：厨娘，年工资12镑，贴身女仆（lady'smaid，特管主人梳妆衣饰），年工资12镑到20镑；专管客厅及卧室之女仆（house maid），年工资7镑到9镑。见英国社会小说家毕赞特（Walter Besant，1836—1901）的《伦敦》第9章。这儿苏非娅所说，即指贴身女仆而言。

毕赞特在《伦敦》第8章里说，“我认为毫无疑问，当时[17—18世纪]的男男女女，在感情方面，不像现在[1892]这样能够克制。比方说，他们要是坠入情网，那他们坠入得比现在要深得多。爱这种感情把他们紧紧抓住，使他们高高身入云霄，使他们扇起炎炎火焰。嫉妒之烈，能使他们心如锥刺，肝肠摧折；他们一定要把意中人得到手中，否则他们就要发疯……我们懂得克制各种感情，只是近来——譬如说，过去一百年——的事。爱、妒、忌、恨，在查理第二时代——不但在查理第二时代，即使在乔治第二时代，都比我们现在，更凶猛暴烈……看起来好像是，男男女女，特别在低级社会里，没有一个人，至少想到，应该把自己的感情控制。一点儿不错，一言不合，马上就叫阵决斗，打将起来，因为一打，就可以出气泄愤。”这段文章，除了可以解释书中人为什么一来就动手而外，还可以说明，他们说话为什么不“说”而差不多老“喊”。

勃特勒在《休狄布莱斯》第1部第2章中，言休狄布莱斯，遇一群看逗牛的人，与之交战〔休狄布莱斯为清教徒，反对逗牛（bull-baiting，非斗牛，bull-fight）之戏〕，其对手之一为徂拉。第365—408

作所有之事。

一个家道兴旺的农人，在他的场院里，如果有一大群母牛，在挤奶的时候，听到远处的牛犊，因为正在进行中的掠夺行为而发出哀号之声，那些母牛就要又大肆怒吼，大发长哞；当时萨姆塞特郡的群氓，就像那种母牛那样，高喊狂叫，一片怒吼，在这一片怒吼之中，有各式各样的尖叫，嘶喊，以及其他不同的诟骂、辱骂；总之，有多少不同的人，或者实在说，有多少不同的感情，就有多少不同的声音：其中有的人，就由于愤怒而大叫，又有的人，就由于恐惧而惊呼，另有一些人，脑子里并没有任何念头，只是觉得一齐起哄很好玩，也跟着喧嚷起来，但是其中最主要的还是嫉妒；她是撒旦的亲姊妹，永远跟随在他的身边；她在人群中冲来冲去，煽惑妇女，叫她们发威动怒。她们刚追上了媚丽，就纷纷抓起脏土和垃圾来，朝着她扔去。

媚丽本来尽力想要全师振旅，从容撤退，但是并没能能够如愿以偿，所以现在回头转身，面临大敌。她先抓住了衣服褴褛的白斯（她是敌人中站在最前列的），把她一下打得趴在地上。于是敌人的全部人马（虽然数起来有一百之多），看到她们的主帅遭到的命运，往后倒退了好些步，躲到一个新掘的坟坑后面；因为她们的战场，就是教堂的坟地；就是那天晚上，要有一家，在那儿举行殡仪。媚丽乘胜追击，从坟坑边儿上抓起一个放在那儿的髑髅来，往前投去，那样凶猛，一下打到一个成衣匠的脑壳上。这两颗脑壳，同样发出一种空穴来风的声音，成衣匠一下来了个嘴啃泥，倒卧地上，把地皮占了一大块。于是两颗脑壳，平列地上，而这两颗，究竟哪一颗更有价值，是很令人拿不定的。媚丽于是又抓起一条大腿骨来，冲到那群逃跑的人中间，把大腿骨一左一右，大肆挥舞，把好多伟大的英雄和英雄，都打得伟躯栽倒，玉体倾跌。

哦，缪斯呵，请您把那一天舍生冒死的、倒地的都姓甚名谁，表明一番。首先，捷米·特维得勒，在脑勺子上，叫这块可怕的大腿骨，击中了一下。他是那条秀丽蜿蜒的司陶厄河林野幽美的两岸，把他哺乳大的，就在那儿，他第一次学会了以音表情的艺术；他就身挟此技，往来于地方圣节和庙会，给乡间的林仙与狡童，在青草地上穿插交互翩翩起舞的时候，从旁鼓励助兴；他自己呢，就站在那儿演奏提琴，随着自己奏的乐声而欢跳。现在他的提琴，于他又有什么用处呢？他的躯体，现在把青草地都砸了一个

---

行，言徂拉为一胆大泼妇，壮实而高大，等等。勃特勒据传说，老年受人冷落，饥饿而死。故这儿有“如果勃特勒还未俄死”之语。他晚年穷困，但饿死是说者过甚其辞。勃特勒在这段诗之前，亦曾呼缪斯助之，故言助勃特勒写此一段之缪斯。此已见前注。

这句话在本书中出现过数次。解见后注。

英国18世纪，葬仪特讲排场铺张，每一个小商人，死时亦须有“灵”及半打送丧车随其后，虽教堂坟地不过一百码之遥。且葬仪多于夜间行之，以便雇来的“小嘴儿”，手执蜡心火把，通明照眼，更显殡仪气派。见毕赞特《伦敦》第9章。但在布阑得的《大不列颠民间古风旧俗之观察》第2卷第276页《葬仪中之火把》条下注2说，“在罗马人中，公葬在日间举行，私葬在夜间举行。二者都伴之以火把。”又说，“古代一切葬仪，均于夜间行之，伴以火把。为的是白昼举行，怕于路上为僧侣及治安法官所见，因他们如见死尸，则他们神圣之质受到侵犯，总得举行赎罪献牲之仪式，始能再执行职务。”

布阑得《大不列颠民间古风旧俗之观察》第2卷第290页以下，“人类信鬼，古已有之。基督教兴起以前，法定不许在城内埋葬死人，死人须埋于城镇外之野地。据说希腊立法家莱克厄格斯首先使人埋葬于城内，其意

坑。第二个是老伊齐浦勒，一个骗猪的，他在前额上让我们这位爱未怎式的女英雄，打中了一下，马上就身倒地上。他是一个走起来摇摇摆摆的胖家伙，他这一倒下，其声音之大，就像塌了一所房子一样。他的烟盒，从他的口袋里，同时掉了出来，媚丽就把它作为合法的掠获物，劫夺而去。磨坊的凯特，不幸叫墓碑绊了一交，她那没系袜带的袜子，就挂在墓碑上，于是她来了一个冠履倒置，脚上头下。白提·批品，连带她那位年轻的情人，两个双双跌倒地上，在那儿，哦，行事倒颠的命运呵，她匍匐在地，而他却仰面朝天。托姆·夫莱克勒，一个铁匠的儿子，是媚丽的怒气下另一个受灾难的人。他是一个手儿很巧的为把鬼引到门前，如对与所骇惧之物，使之最近其物以习惯之一样。教堂坟地成为埋葬之地，即属此意，所以破除迷信。但愚昧者之信鬼物如故，且特有一种奇怪的迷信，即不欲埋葬于教堂北面。因其处所埋为犯破门罪者，囚徒执行死刑者，婴儿未受洗礼者及自杀者。”

《汉姆雷特》第5幕第1场，掘坟掘出髑髅，亦属坟穴拥挤之故。

</ZSBJ00100740\_233\_3/ZSBJ> 布阑得《大不列颠民间古风旧俗之观察》第2卷第290页以下，“人类信鬼，古已有之。基督教兴起以前，法定不许在城内埋葬死人，死人须埋于城镇外之野地。据说希腊立法家莱克厄格斯首先使人埋葬于城内，其意为把鬼引到门前，如对与所骇惧之物，使之最近其物以习惯之一样。教堂坟地成为埋葬之地，即属此意，所以破除迷信。但愚昧者之信鬼物如故，且特有一种奇怪的迷信，即不欲埋葬于教堂北面。因其处所埋为犯破门罪者，囚徒执行死刑者，婴儿未受洗礼者及自杀者。”

《汉姆雷特》第5幕第1场，掘坟掘出髑髅，亦属坟穴拥挤之故。

</ZSBJ00100740\_233\_4/ZSBJ> 英国叫Stour的河有六条，虽拼法一样，而读法各异。此处为离索默塞特郡最近的Stour，流经其南邻道塞特郡，读[ 'stau ]。这条河北端附近有东司陶厄村，村中菲尔丁之母有一所房子，菲尔丁约两岁半，随家由夏浦汉姆圉迁居道塞特郡东司陶厄村，住宅外即为草地、牧场，斜坡而下，直至司陶厄河。村外有溪流、池塘，以供遨游。在这个小村里，菲尔丁有不少住在小草房儿里的朋友。这儿所写，都是他多少年后仍旧印象深刻的，其中特别是那个骗猪的，那个开磨房的女儿，那个会作木头套鞋的，那个在情场上和战场上同样勇猛的妇人，店主东那三个臭美弄姿的女儿，尤其是会拉提琴的业余乐工。菲尔丁第一次结婚后，又在此村住了一年多。

</ZSBJ00100740\_233\_5/ZSBJ> 乡间每年举行之节日，源于纪念教堂护教圣人之节日，或新教堂建成之献圣日，乡人于是日接待亲友，并作乡间游戏，举行跳舞、摔交、“斗棍”等。圣节前夕，人们守夜，终夜不眠，故英语谓之wake。详见布阑得《大不列颠民间古风旧俗之观察》第2卷第1—14页。匠人，作得一手好木头套鞋活计；不但这样，把他打倒了的那只木头套鞋，就正是他自己一手的出品。如果他那时候在教堂里唱圣诗，那他就可以免于脑袋“开瓢”了。克娄姑娘，一个农民的女儿；约翰·忌狄什，他自己就是一个农民；南·斯劳齐、艾斯特·考得令、维勒·斯浦锐、托姆·奔奈特、杷特三姊妹、（她们的爸爸是开客店的，招牌上有红狮为

---

木头套鞋：在英国17世纪以后，以木为底，底下支以椭圆铁环，以皮来系于足上，套于普通鞋外，可离地一至二英寸，以使普通鞋免于泥污或水湿。这种鞋当然需要一些技巧，故有人专以制此鞋为业。那时英国道路多坎坷、泥泞，故木头套鞋为妇女出门必穿之物，特别是遇到下雨之时。故约翰·该伊在《垂菲阿》（Trivia）诗里说，“木头套鞋现在成了勤俭持家的妇女支身之物。”

记)内室女侍白提、马夫捷克,还有一些等而下之的人物,都躺在坟墓中间打滚。

所有这些,并不都是媚丽的胳膊有劲的关系,因为有好多人,争着逃跑的时候,互相撞倒了。

但是命运现在,害怕自己的行动已经有失本色,再加上她偏向一边,特别是对的那一边,时间太久了,所以急忙来了一个大转弯;因为现在布朗大娘挺身而出——她是她丈夫搂抱怀中的宝贝儿,不但她丈夫自己,还有全区上一半的人,都在怀里搂抱过她;她在维纳斯的战场上,就这样出名,但她实在在玛斯的战场上,也不弱于在维纳斯的战场上。这两种胜利的纪念品,她丈夫永远戴在头上和脸上;如果从来有人,曾以头上之角显耀他太太在兼收并蓄一方面的光荣的,以西结就那么干过。他脸上纵横阑干的伤痕,同样表示,她不但有善做手脚的才能,还有善使手脚的本事。

这个爱末怎,现在对于她那一党可耻的逃跑,再也忍不下去了。她一下站住,高声对那些逃跑的人说道:“你们这些萨姆塞特郡的人啊,再不就该说,你们这些萨姆塞特郡的女人啊,你们叫这样一个单人匹马的臭丫头片子,打得七零八落,东跑西颠,你们不害臊吗?不过要是没有别人敢和她交手,可别说我自己和昭安·塔浦要抢胜利的功劳。”她这样说完了,就扑向媚丽·西格锐姆,很容易就把那块大腿骨,从她手里抢了过来,同时还把她的便帽,从她头上给她抓了下来。于是她用左手抓住了媚丽的头发,用右手使劲打媚丽的脸,一会儿的工夫,鲜血就从媚丽的鼻子里滴滴答答地流了下来。媚丽在这个时间里也并没闲着。她一下就把布朗大娘的包头布,从她头上揪了下来,用一只手紧紧抓住了她的头发,用另一只手把她的敌人打得鲜血也从鼻孔里往外如泉之涌。

这两个女战士,每一个从敌人头上掠夺了足够的俘获物——头发——以后,她们又把她们的怒气冲着衣服发作起来。在这番干仗中,她们双方都勇猛异常,所以一会儿的工夫,她们两个都是从腰部以上,全都赤裸。

妇女用拳头交起手来的时候,她们攻击的部位和男人不同,这是她们侥幸的地方。但是,虽然她们也会稍违本性,出阵决战,而据我所看见过的,她们却从来没有完全忘记本性,而互相在乳部攻打。因为在那儿只打几下,就可以把她们绝大多数的人,都完全交待了。这种不打乳部的情况,我知道,有些人认为,只是由于她们嗜血成性,远过于男性。正因为如此,她们才老找鼻子的岔儿,因为那个地方最容易使鲜血喷出。不过这种假设,有些牵强附会,太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

---

罗马神话中的爱神。

罗马神话中的战神。

英人玩笑想法,认为妻子不贞的丈夫额上生角。

原文talents为才气,talons为爪子,同音双关。译文稍变其意,改为“做手脚”、“使手脚”以求双关。

英国现代语言学家、字典学家派崔济(Eric Honeywood Partridge, 1894—1979)在他的《英俚语及不规则语字典》第一版里“cunny-thum-bed”一词条下,说到英国男女因心理及生理之不同,而行动出于本能亦各异。如穿针时,男以线就针,而女以针就线;握拳时,男放拇指于食指及中指之上或外,女则放之于食指等之下或内。以物投其膝,女则闭膝以避之。投其私处,女则张股,男则闭股;投其胸部,女则护其乳。似可助此段之了解。

在这一点上，布朗大娘却大大地占了媚丽的便宜；因为布朗大娘实在并无乳部可言；她的乳部（我们姑且这样叫吧）不论在颜色方面，也不论在许多别的性质方面，都完全像一块古代的羊皮纸一样，在它上面，不论谁，都可以捶打很大的工夫，而对它没有任何的伤损。

媚丽除了她现在这种不幸的情况而外，在那一部分还异常发达，很有可能使布朗大娘看着生妒，因而给她一下致命伤；如果不是侥幸，汤姆恰好在这个时候来到跟前，使这一场血战马上中止。

他这样偶然来到，得侥幸归功于斯侏厄先生；因为，他、卜利福少爷和琼斯，作完了礼拜以后，骑在马上闲溜达，往前走了有一英里的四分之一；那时候，斯侏厄改变了主意（并不是随便就改变了的，而是别有用心，这我们有工夫的时候，再对读者表明），要叫那两位年轻的绅士，不要照原来的打算，而另取路而行。他这个提议，那两位年轻绅士赞同，于是他们就必然又回到了教堂坟地。

卜利福少爷骑着马走在前面，看到了聚了一群人，又看到那两个女战士在那儿像刚才我们说的那样，正杀得难分难解；他把马停住，打听是怎么回事。一个乡下人，一面挠脑袋，一面回答他说，“我可说不好，少爷，我可说不好；不过您要是想要知道知道，这不是布朗大娘和媚丽·西格锐姆两个干起来了么？”

“谁？谁？”汤姆喊道；但是没等听到回答，就看到他那位媚丽，在这场武戏里，脸上弄出来的光景；所以他急忙下了马，也不顾得拴马，就跳过坟地的短墙，跑到媚丽跟前。她一见他，才头一次哭起来，告诉他，他们都怎么对她行凶动蛮。他一听这话，竟忘了布朗大娘的性别，或者也许在他的愤怒中，不知道她是什么性别——因为，说实在的，她除了穿着一条衬裙，别的方面，就都看得出来她是女性，而那条衬裙，汤姆也许没看见——拿起马鞭子来，就抽了她几下；跟着他又飞奔到人群中（因为媚丽把他们一齐都告下来了），前后左右，一概鞭如雨下，乱抽乱挥起来。如果我不把诗神再召唤出来，那我就不能重叙那天那种马鞭狂挥的光景。不过好心眼儿的读者，也许要认为，诗神那天已经累得汗水淋漓了，不要苦苦地再逼她了。

他像荷马的英雄真正作过的那样，或者像堂吉诃德或者任何到处行侠仗义的游侠骑士所能作的那样，奋勇扬威，把敌人的整个战线都横扫了一遍，才回到媚丽身边。只见媚丽那时那种光景，要是我非在这儿绘影绘声都描写出来不可，那就一定不但要我自己，而且还要使读者，同样心如刀割。汤姆像个疯子一样，咆哮叫骂，捶胸薺发，顿足震地，起誓呼天，要对所有一切参与其事的人，都极尽报仇雪恨之能事。于是他把自己的褂子，从身上剥下来，围在媚丽身上，把钮扣给她系好；把自己的帽子，戴在她头上；用手绢尽其所能，把她脸上的血给她擦掉；大声吩咐仆人，叫他尽力快快骑马，取一个偏鞍或后鞍来，以便把她平平安安地送回家去。

卜利福少爷本来反对打发仆人回去，因为他们只有一个仆人跟随。但是既然斯侏厄对汤姆的吩咐加以附议，他无可奈何，也只好听命了。

仆人一会儿就带着一副后鞍回来了，这时媚丽把她那身撕破了的衣服，尽其所能，在身上往一块凑拢了之后，弄到马上仆人的身后。就这样，她骑着马回到家里，斯侏厄、卜利福少爷和琼斯作了护送。

在那儿，汤姆接回他自己的褂子，趁人不见，偷偷吻了她一下，悄悄地告诉她，说晚上再来看她，然后才离开了他那位媚丽，骑上马追他的同伴去

了。

## 第九章 所包括的事殊欠和平情调

媚丽刚一穿上了她平素的褴褛衣服，她那几个姐妹，就怒不可遏，冲着她一齐发作起来；其中她大姐特别厉害，说她受这番寒碜，真正活该。“年轻的威斯屯小姐送妈妈的长袍，她怎么能那么不要脸，一点儿也不客气就穿起来啦。要是咱们姐妹几个有一个要穿的话，那我想，”她说，“头一个该穿的就得是我；不过我敢说，你因为长得漂亮，就认为应该你穿了。我认为，你一定觉得你比我们这几个谁都齐整。”“从碗柜上把那块破镜子递给她好啦，”另一个说；“我得先把脸上的血洗干净了，才能谈到齐整不齐整哪。”“你顶好听牧师的话，”大姐喊道，“别净追野汉子。”——“实在不错，孩子，她顶好听牧师的话，别净追野汉子，”她们的母亲呜咽着说。“她叫我们大家都跟着丢脸。她是咱们这一家人里，头一个养汉的。”

“你可别因为那个骂我，妈，”媚丽叫道，“你刚结婚一个礼拜就坐月子，养了这儿这个大姐。”

“不错，你这个小骚膀子，”怒不可遏的母亲说。“你说的不错，不过那算得什么大不了的事儿？我那是先斩后奏，你要是能叫人家也先斩后奏，那我也就不生你的气了。不过你可非跟一个绅士打交道不可，你这块臭肉；你要是养下孩子来，就得是个私孩子，你这块臭肉；一点儿不错，就得是个私孩子。我可敢跟不管什么人都叫阵，看谁敢说我那个话？”

黑乔治为了前面说过的目的—进家门的时候，家里就是这种情况。既然他太太和他那三个女儿，都一齐争着发言，而且几乎都大声嚷嚷，所以过了好大一会儿，他才得到机会，能叫别人听他一言半语；不过这种机会刚一来到，他就把苏菲娅说的话，都告诉了大家。

西格锐姆大娘于是又重新骂起她女儿来。“你瞧，”她说，“你真把我们弄到一个退不出、走不进的夹缝儿里去了。那位小姐看到你这个大肚子，该说什么哪？哎呀，我真还不如死了好，眼不见为净，省得亲眼看到这种光景！”

媚丽也盛气相向，“你给我弄了个什么了不起的好地方，爸爸？”（因为他对苏菲娅说的放在她的身边那句话，并不很了解）“我想那只是在厨子的手跟儿底下听 喝吧；不过不管谁，叫我给他们洗盘子洗碗，我可不干。我那个绅士要给我打点更好的差使呢。你瞧他今儿下午给我的这个。他答应过我，说永远也不叫我短钱花；妈，你要是闭着嘴别言语，懂得什么叫好、什么叫坏，那你也不会短钱花的。”她一面这样说，一面掏出好几个几尼来，把其中之一给了她妈。

这位善良的女人，刚一感觉到她手里原来是个金币，她的脾气马上就柔和起来（那种万应锭就这样有效）。“你瞧，孩子他爸，还有谁能像你这个木头脑袋这样，不问个青红皂白，都得干些什么活儿，就答应了人家了？那也许像媚丽说的，得在厨房里转悠。我说实话，叫我的闺女当洗盘子洗碗的丫头，我可不高兴；因为，我人尽管穷，志可不短，我爸爸是个当牧师的；他死的时候，不但没留下钱，反留下一身债，所以连一个先令部没有给我作陪嫁。我那是没有法子，才贱卖，嫁给了一个穷光蛋。但是我可要你们明白，我很有志气，决不肯于下三烂的营生。哎呀，真是！这个威斯屯小姐顶好往她自己家里看一看，想想她自己的爷爷都是干什么的。照我知道的说，俺娘家的人也许坐马车的时候，别人家的爷爷可只能用腿赶哪。我管保，她

送咱们那件旧长袍，她认为是作了一件了不起的好事了；俺娘家的人，在街上碰到那样的破烂货，也许连捡都不高兴捡哪；不过，穷人老是给别人拿脚踩。这儿这些人用不着对媚丽这样起哄。你可以对他们说，孩子，你爷爷那时候穿的比这个可就更好，都是从铺子里买来的新衣裳。”

“好啦，可这阵儿咱们得想一想，”乔治喊道，“我怎么回复那位小姐才成。”

“我不知道该怎么回复，”她回答说，你把这一家不是带到坑里，就是领到沟里。你还记得你打松鸡那一回吧？咱们家这么些倒霉的事儿，都是打松鸡才打出来的，我没告诉过你，说叫你永远也别跑到威斯屯乡绅的地产上去吗？我好多好多年以前没告诉过你，你去了会有什么下场吗？但是你可非依着你那种牛一样的犟脾气干不可；不错，你非那样干不可，你这个该死的。”

总的说来，乔治是脾气温和一流的人，不会发火儿，也不会鲁莽；但是他的气质里却有一种古代的人叫作是怒躁性的东西，他那位太太，要是是个很懂事的，一定会怕他。他早就有过经验，一场暴风雨来得正猛，辩论是耳边风，只能叫暴风雨变得更厉害，不会叫它变得更轻。因此，他身上老是少不得带着一条短鞭子<sup>2</sup>，这是一种效力特大的医疗器，因为他常常试用过，

</ZSBJ00100740\_242\_3/ZSBJ> 毕赞特在《伦敦》第8章，说到乔治第二时代，”鞭答之刑重不可言……但是对于棍棒爸爸，更得说上几句。这个爸爸，指挥一切，命令一切，监督一切。……男人有他，变得坚强勇敢，学童有他，变得用功勤学，徒弟有他，变得干活勤快，女人有他，变得保持贞节。棍棒爸爸，现[1892年]仍有其门徒，但在前一世纪，他却是国王。”这儿乔治当然不能棍棒不离身，因不方便，其短鞭即起棍棒作用。

“该死的”这句话一出口，就是他试用这种医疗器的预示。

因此，这种预示刚一出现，他马上就把刚说的这种医疗器使用起来；这种东西，也像平常有特效的药物一样，虽然刚用上的时候，好像使病势更加重，症候更加猛，但是一会儿，就可以产生全部平静的结果，使病人完全恢复安定、宁静。

这种办法，说到底，只是医疗驴马的药物，总得体格非常健全，才吃得消，因此它只适用于下流鄙陋之人；只有一种例外，那就是，在当太太的门第优越感一下爆发的时候；在那种情况下，我们不应该认为，丈夫（不论是

---

古代的人，指柏拉图等而言。柏拉图在《理想国》第4章里略言，国之组成者为人，什么样的人，组成什么样的国，故论国须先论人。人之行为有三个主要来源，即欲、情、智。所谓欲，即本能、冲动、嗜好；所谓情，即精神、野心、勇敢。所谓智，即思想、知识、推理。欲之府在腰，它充满流溢之精力，主要为性欲之精力。情之府在心，为血所出入及流通之地。智之府在脑，为情之眼目，灵魂之指导。此三方面中，智力有理性的，其它二者为无理性的。情的方面，他叫作是怒躁性部分（*irascible appetite of the soul*）。欲的方面，他叫作是强烈欲部分（*concupiscible appetite*）。二者虽皆属无理理性部分，但前者高于后者

《汉姆雷特》第5幕第1场第284—286行，汉姆雷特警告雷厄提斯说，“我虽然并非浮躁、鲁莽，但是我的性子里却有一些危险。你要是懂事儿，就要叫你害怕。”这儿是暗用那句话。

谁)用这种东西,是用得不当的,如果使用本身,并不卑鄙到把使用这种药物的手都污染、弄脏了,像某种药物那样(我们在这儿不必说出名儿来);所以没有绅士能想到使用任何这样下贱、可憎的东西。

全家人一会儿就都完全乎定安静了,因为这种药物的效果,像电气一样,往往由一个人可以传给许多别的人,而那些别的人,不必亲身和这种东西接触。实在说起来,这两种东西,既然都是由磨擦而来,那它们二者之间是否有相同之处,是令人无可怀疑的;关于这一点,夫锐克先生在他的书第二版出版以前,最好能好好地考查研究一下。

现在他们召集了一个会议,在会上,经过好多辩论以后,媚丽还是坚决不肯作伺候人的下贱活儿;最后议决,由西格锐姆大娘亲自拜见威斯屯小姐一次,尽力设法给她大女儿谋到这份差事,因为她大女儿说,她很愿意干这个事儿。但是命运好像老跟这个小小的一家人作对似的,后来中断了她这种提高地位的进行。

---

这儿的某种药物指常见之病,须于私处涂药膏,塞栓剂,特别是治患有花柳病之药物,均须用手涂抹。都属于亵物,故不便说出

夫锐克已见前注

第十章 副牧师色浦勒说的故事。威斯屯乡绅的明鉴。他对女儿的疼爱，他女儿对他的回报。

第二天早晨，汤姆·琼斯和威斯屯先生一块儿追逐狩猎，猎毕归来，那位绅士邀请琼斯同进正餐。

可爱的苏菲娅那一天比平素更艳光辉煌，显出欢娱活泼的丰姿。她摆下的柳营花阵，毫无疑问，都是要围攻我们这位男主角的，虽然，我相信，她自己的用意所在，她几乎还茫然昧然；但是，如果她有任何意图，想要使他心迷意惑，那她这次取得了成功。

色浦勒，奥维资先生那个教区上的副牧师，也是正餐在座的人之一。他这个人，脾气和善，品格端方，但是他在宴席之上，却以特别缄默为其主要特点，虽然他在那儿，他那张嘴绝无投闲置散的时候。一句话，他身居世界上口腹之欲最力强烈的人之列。但是，桌布刚一撤走，他就立刻把刚才所保持的缄默急忙打破，以作补救；因为他的为人，嘻嘻哈哈，兴致勃勃，他谈的话总是引人入胜，从不出口伤人。

他的大驾刚一光临的时候，恰好在烤牛肉端到席上之前，他曾当众公布他带来了新闻，还正要开口说他怎样刚从奥维资先生那儿来；但他看见烤牛肉一端上来，就一下呆住，口不能言，只给了自己作饭前祈祷的工夫；同时说，他得先对“牛立即”先生立即光顾，因为他就这样称呼牛里脊。

正餐吃完了以后，苏菲娅提醒他，问他的新闻到底是什么，他就开口如下说道：“我相信，小姐，您昨日在教堂作礼拜晚祷的时候，一定见到一个青年女子，身着您赠她的一件稀奇服装；我记得我曾看见小姐您穿过那样一件衣服。不过，在乡野之地，那样的服装是

Rara avis in terris, nigroque simillima Cygno,

这就等于说，小姐，

世上罕见之鸟，直如黑色天鹅。

“此诗见于朱芬奈勒。不过，我现在得闲话少叙，言归正传。我刚才正说到，此种服装，在乡曲之地，直属罕见；而且他们再一看，着此服装者为何人，则或有人认为更加稀罕。他们告诉我，此女青年为黑乔治之次女；黑乔治为老爷您的猎守，我窃认为，彼人既受到那样苦难，极应从中吸取教训，更明事达理，而不应把他的丫头，用如此炫耀之服装，修饰妆扮，才合情理。他这个闺女，在会众中间，惹起那样一番骚乱，苟非奥维资先生出而

---

牛里脊，译原文sirloin。sirloin为牛腰上部之肉，块儿大，牛里脊则只一年，块儿小。但部位还相同，且皆为牛肉嫩的部分。其字前部为sir。17世纪时，即有人用它作双关语，仿佛有人名Loin，而其爵位之称呼则为sir（从男爵及骑士）。且据传说，亨利第八，詹姆斯第一及查理第二，皆曾封Loin为sir。此处改译“牛里脊”及“牛立即”以双关。

引自朱芬奈勒（Juvenal，60？—70？，拉丁文为D. Junius Juvenalis），的《讽刺诗集》第6卷第165行。也见于利利的拉丁文法。“罕见之鸟”原拉丁文及英译，于19—20世纪中，均成为陈词滥调。

震慑压服，礼拜即遭他们搅扰，无法进行；因我作第一段朗读的中间，确曾一度作要中止礼拜之想。即使如此，在礼拜完毕之时我归家以后，他们在教堂坟地里，仍然大打出手；在这场斗殴中，其他受伤之人暂且勿论，有一穿乡游巷之提琴手，头被打破数处。今日晨间，此提琴手来到乡绅奥维资先生面前，请求发出拘票，因此把那个女人传到。奥维资先生本意想给他们两下和解了事；但未想到，正当其时，那个女的（我请小姐您恕我有读清听），看样子，打比喻说，正临生私生子的前夕。乡绅问她，何人为此私生子之父。但她咬定牙关，不作任何回答。因此，奥维资先生正欲签令状，送她到布莱得维勒去。此时，我即离他而来此地了。”

“博士，一个女人要养私孩子！你的全部新闻就是这个吗？”威斯屯先生喊道：“我还只当你的新闻是跟大家伙儿的事儿有关系的，是国家大事哪。”

“我只怕国家大事，太属平常，”那位牧师说，“但我认为，此新闻全部颇值一叙。至于国家大事，老爷您知之最详。我所关心者，为不出我教区之事。”

“哦，唉，”那位乡绅说，“我相信，国家大事，我倒是知道一点儿，像你所说的那样。不过，汤姆，来呀，传杯呀；怎么酒瓶到你手里就不动窝儿啦？”

汤姆请求先走一步，因为他有点儿特别的事儿，跟着就从桌旁站起；乡绅一把没揪得住他（因为乡绅本来站起来，要拦阻他），他连什么是礼节都不顾，就一溜烟儿走了。

乡绅因为他走了，咒骂了他一句，跟着转身对牧师喊道，“我瞅出门道来了，我瞅出门道来了。汤姆——准是这个私孩子的爹。哼哼！妙哇！牧师，你还记得他怎么把这个丫头的老东西引荐给我的吧。好不要脸的骚货！多有心眼儿的狐狸精。唉，唉，决没有错儿，决没有错儿，汤姆不是这个私生子的爹，你就把我揍匾（扁）了。”

“果真如此，我即一心为之难过惆怅，”牧师说。

“这有什么可难过的，”乡绅喊道：“这算得什么不得了天塌下来的大事？你闹什么把戏？我可认为，你这是打马虎眼，假装你从来没生过私孩子啊。算了吧！你那是太走运了！因为我敢保，你说过‘因此’等等，决不止一回两回，而是数不清、道不明的次数了。”

“老爷您这是戏言吧，”牧师回答说；“不过我不但对此种行为中之罪过错误，大张挞伐，固然那是绝对应谴责的，我还惟恐，他此次丧德违法之行为，要使奥维资先生对之大失欢心。据实而言，此青年虽性格如无笼头之

---

作晨祷或晚祷时，先读一段《旧约》，谓之“第一段朗读”，后读一段《新约》，谓之第二段朗读。

原文威斯屯所说，为英国的西部方言，亦即原西萨克森王国一脉相传的语言。威斯屯说此方言，首于此处见之。译文亦以稍土之字句出之。

“因此”：在婚礼中，新郎、新娘各宣誓愿娶，愿嫁，并由新郎把戒指戴在新娘左手的第四指上。于是牧师执二人之手，使相握，牧师说，“上帝所配合，无人能离散。”接着又说，既然某人与某人誓为夫妻，并以戒指为证物等，“因此我当众以天父、天子及圣灵的名义，宣布他们为夫妻。”这儿的“因此”，就是“因此我当众……”中的“因此”。这儿是说，牧师把他使已受孕的妇女嫁给区上不知情的青年之意。但《公祷书·婚礼仪式》中，只前有“既然”，后无“因此”，当为威斯屯认为上下文关系，应有“因此”，而以意增之。

野马，然而我可从未见他作过损人利己之事，也从未闻他作过损人利己之事，除老爷您现在对我说的这一种。我所愿者，是作礼拜之时，他之应答，能更多少合于规矩；但总而言之，此青年似

Ingenui vultus puer ingenuique pudoris .

此乃一行古特，小姐，译为英语则其意为：‘此一孺子，有一副天真质朴之面目，兼有一种天真质朴之谦恭。’因此种美德，在罗马人与希腊人中，极受重视。我定须称道者，此年轻绅士（因其人虽出身微贱，可我以为，仍应以此称之），此年轻绅士，据我所见，实力一极谦恭而温良之孺子；苟其人在奥维资先生之心中失欢见罪，将不利于此孺子，我惟有为之惆怅。”

“瞎说！”乡绅威斯屯说：“失欢见罪，在奥维资跟前，你说；难道奥维资先生自己就不喜欢女人了吗？不是这一带的人都知道汤姆是谁的儿子吗？你只能对别的人说这一套，对我说可不灵。我可记得奥维资上大学那时候的光景。”

“我以为，”牧师说，“他就从未迈过大学之门槛。”

“迈过，迈过，他迈过，”乡绅说：“那时候，有好多小娘们儿，都是我们两个人伙着的哪。在方圆五英里以内，他也跟别人一样，好跟女人胡缠的名儿可大啦。这不算什么，决不算什么。他不会因为这个发火儿，你放心好啦；他对不管什么别的人，也不会因为这个就发火儿。你问问苏菲——你会因为一个小伙子弄出私孩子来，就看不起那个小伙子吗？会吗，孩子？不会吧，不会；女人家有的反倒因为那个，更喜欢那种小伙子哪。”

这个问题，对于可怜的苏菲娅，正是扎耳刺心。牧师说这件事的时候，她曾看到，汤姆脸上吃惊失色，那种情况，再加上他突然匆匆走开，让她想到，很有理由，认为她父亲的疑心，并不是没有根据。这种隐情，从很早以前，就开始慢慢一点一点地露出苗头来了。这种隐私，现在一下在她心里豁然呈露；她只觉自己对于这件事，大大地关心起来。在这种情况下，她父亲那样粗鲁莽撞地向她提出来的那个问题，蓦然上了她的心头，使她露出一些形迹来，叫一个好主疑心的人看着，一定要大吃一惊。但是，我们对这位乡绅，得说公道话，却并没有这种毛病。因此，她从她坐的椅子那儿站起来，嘴里说，只要她看到他一有叫她离开的意思，那她一定可以退席；所以那时候，他就让她离开那个屋子了；于是他脸上带着郑重其事的样子说，“能看到一个女儿谦虚太过，也别看到一个女儿张狂太过。”——这种思想感情，大受牧师称赞。

现在跟着来的，是乡绅和牧师二人之间一场最精彩的政治评论，从报纸和政论小册子穿插而成；在这番评论中，他们牺牲了四瓶葡萄酒，作为庆祝国家兴盛的贺礼，跟着乡绅就大睡而特睡起来。牧师于是点起烟袋，骑在马上，回家而去。

乡绅那半个钟头的打盹睡足了以后，他叫他女儿来给他弹拨弦钢琴，但是她说那天晚上恕难侍奉，请求免役，因为她的头疼得厉害。这种请求，当

---

应答：在举行礼拜仪式中，有的部分，由牧师领头先说或唱，由会众应答。这种应答，须紧跟收师所倡，各有定式。

拉丁文，引自朱芬奈勒的《讽刺诗集》第11卷第154行。

然马上得到准许；因为，说实在的，她就很少有作两次请求的时候；本来，他对她热烈疼爱，所以他准许她的请求，使她满意；通常他也从这种满意中，自己大大享受到满意。她实在是他的宝贝疙瘩，像他叫她那样；她也真应该受到这种疼爱，因为她回报他的疼爱，是无边无涯的。她在一切事情上，都把她对她爸爸应尽的一切天职，完全尽到；这种情况，由于她对她爸爸疼爱，她不但很容易就能作到，并且还以此为乐；因此，她有一位朋友笑话她，说她把这样丝毫不苟服从老父这件事（像那个年轻的女士说的那样），看得太重了，苏菲娅回答她说，“如果你认为我因为这个而自鸣得意，那你就把我看错了；因为除了我只是尽我应尽的职份以外，我自己还从这里面感到乐趣。我可以诚恳地说，我没有别的乐趣，能赶得上使我爸爸快活的了。如果有重视自己的地方，我的亲爱的，那是因为我有以孝父为乐这种能力，而不只是因为我能使这种能力见之实行。”

但是可怜的苏菲娅那天晚上，却不能尝到这种快乐。因为她不但请求她爸爸，不要叫她弹拨弦钢琴，还同样请求允许她，也不要吃晚饭。对于这个请求，那位乡绅也答应了，虽然并非没有略表不愿的意思；因为他很少允许她不在他的眼前，除了他和猎马、猎狗和酒瓶打交道的时候。尽管如此，他还是顺从了她女儿的意愿，虽然那个可怜的人，此时不得不避免和自己作伴（如果我非这样说不可的话），而请了一个邻居农民，来和他同度长宵。

## 第十一章 媚丽险中逃脱，同时我们作了一些深入人性的观察。

汤姆·琼斯那天早晨逐猎的时候，骑的是威斯屯先生的马，所以既然他在那个乡绅的马棚里没有自己的马，他只得步行回家；他这趟归程，走得仓惶急促，在半个钟头里，就跑了三英里多路。

他刚刚跑到奥维资先生外院大门前的时候，就碰到了保安吏和他那一伙人，要把媚丽押解到一个地方去；在那儿，低级人物可以学到一种教训，那就是说，他们对于比他们好的人，必须恭敬尊重；因为这个地方一定会明白指示出来，有两种人，一种得受矫正，一种则不用受矫正，而命运在这两种人之间，划分了绝不不同的区别。如果他们连这个都学不到，那我恐怕，他们在矫正所里，就很少能学到任何其它有益的东西，或者改善他们的道德。

一个法学家也许可以认为，奥维资先生处理这件事的时候，有一点儿越权逾份。要说实话，我也怀疑，他的处理，是否严格合于常规，因为在他面前，并没有正式的报告。但是，既然他的用意是真正刚正不阿，他应该在 *foro conscientiae* 前面受到宽恕。因为每天都有许多治安法官，随心所欲，胡乱判决案件，而他们并没有这种可受宽恕的情况，为他们辩护。

汤姆刚一听到保安吏告诉他，说他们要往哪儿去（其实他自己早就已经猜了个八九不离十了），马上就把媚丽搂在怀里，当着众人的面儿，温柔地把她紧紧拥抱，起咒赌誓地说，谁要是敢动手碰她一下，他就要了谁的命。他告诉她，叫她把眼泪擦干，把心怀放开；因为，不论她到哪儿去，他都要伴随她，跟她一块儿去。跟着他转到那个保安吏那面（保安吏正把帽子摘了，哆嗦着站在那儿），用一种柔和的声音跟保安吏说，他想要保安吏同他一块儿回到他父亲面前去一下（他现在就这样称呼奥维资先生了），因为他敢大胆地说，只要把他想香这个女孩子求情的话说了出来，那这个女孩子就可以无罪得释。

这个保安吏，我毫无疑问敢说，即使汤姆要求他把犯人交到汤姆手里，他也要照办不误的，所以一听现在这种要求，马上就答应了。于是他们就一块儿来到奥维资先生的厅堂里，汤姆告诉保安吏那一般人，叫他们在那儿先等一下，等他回来，跟着他自己就找那位善人去了，汤姆刚一找到他，就在他面前跪下，先求奥维资先生容许自己说一句话，跟着就承认，他自己就是媚丽253肚子里那个孩子的爸爸。他求告奥维资先生，对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发一下恻隐之心，同时请他考虑，如果这件事里，有犯罪的人，那主要承担这个罪名的，就得是汤姆自己。

---

菲尔丁虽出身贵族阶级，却表现了确为民主的思想感情。他在《堂吉诃德在英国》（闹剧性民歌歌剧）第1幕第2场里说，“在所有的国家里，监狱只是穷人待的地方，而不是有身份的人待的。如果一个穷人抢了一个有身份的人五个先令，到监狱去好啦，但是一个有身份的人可以掠夺一千个穷人，而仍旧待在自己家里。”在《咖啡馆里的政客》第2幕第7场里说，“如果你不能象富人那样，犯了法可以拿钱赎罪，那你就得像穷人那样，为犯法而受刑。”在讽刺剧《派斯昆》第2幕第1场里说，“人们因作坏事而受罚；但有身份的人永未受罚，因此他们永未作过坏事。”在讽刺剧《格洛布街歌剧》第2幕第5场里说，“大恶徒过得大大地豪华骄侈，小恶徒则打成打地绞死，”这都是这儿所说的“有两种人……划分了绝不不同的区别。”

拉丁文成语，“在良心的法庭上”。

“如果这件事里有犯罪的人！”奥维资先生有些愤然地说。“难道你已经成了一个放荡纵欲、淫秽成性的浪子，竟至于对犯了上帝和人类的法条，毁坏、糟蹋了一个可怜的女孩子，还怀疑是否有罪无罪不成？我毫不怀疑，认为这个罪名，主要应该由你承担，你犯的罪非常重，重到你得把它看作能够把你压成肉泥烂酱才对。”

“我不管自己的命运可以是什么样子，”汤姆说，“我只求替这个可怜的女孩子求情能够成功。我承认，我糟蹋了她，但是她是否得受到毁灭，完全只凭您一句话。看在老天的面子上，爸爸，您收回成命，别把她送到一个无可避免地非把她一毁到底不可的地方去。”

奥维资先生叫他马上叫一个仆人来。汤姆说，没有叫仆人的必要；因为他侥幸碰到他们，现在他们都在厅堂里，专等听他老人家最后的裁决；他现在跪在地上，求他老人家给那个女孩子手下留情。他求奥维资先生把这女孩子放回家去，待在他父母身边，不要叫她再受更多不必要的耻辱和轻藐。“我知道，”他说，“我这是要求得太过分了。我知道，我是这场灾祸的根由。我要努力补过，如果可能的话；要是您能从此以后宽恕了我，我想我一定能不辜负您的好意。”

奥维资先生迟疑了半晌，后来到底说，“好吧，我把我下的逮捕状取消了。——你叫保安吏到我这儿来。”汤姆马上把保安吏叫来，奥维资先生把他打发走了，也把那女孩子打发回家去了。

我们可以想象得出，奥维资先生一定不会不因为这件事而严厉地训斥汤姆一番的。但是我们无需把这番训斥之词写在这儿，因为我们已经在本书第一卷里把他训责珍妮·琼斯那番话，如实地记录下来。那番话的绝大部分，可以应用到女人身上，也同样可以应用到男人身上。这番训斥，对那个青年，起了强烈的作用，因为他并不是一个屡教不改的惯犯，所以他回到自己屋里，独自一夜未眠，极尽抑郁地琢磨这件事。

琼斯作了这回罪犯，把奥维资先生气得很可以了；因为，虽然威斯屯先生说了奥维资先生那番话，毫无疑问，奥维资先生这个德高望重的人，却从来没跟女人有过任何放荡的行为，同时对于这种放情纵欲的人，极为痛恨。说实在的，很有理由想象威斯屯先生所说的话，没有一丁点儿是真的，特别是他把他们非礼失德的地方，说成是在大学里，而奥维资先生从来没上过大学。事实是，那位善良的乡绅未免有些好作一般叫作是悠谬之说、荒唐之言、无端之辞，海阔天空、云山雾罩地开一回玩笑；不过这个悠谬、荒唐，也可以极合适地用一个简短的词儿表示。我们也许得说，我们用别的说法儿，来代替这个短词的时候，可就太多了；因为，世界上有许多往往被认为工于戏谑，速于应对的警策隽语、敏捷谐词，如果用严格纯洁的语言表达，

---

菲尔丁对于诱奸，特别痛恨。然而人们却美其名曰：诱奸是风流韵事。这种罪恶特别流行于军队的绅士中间。他们认为，“单凭在战争时期把敌人摧毁的功劳，他们就取得了在和平时期对我们的太太和女儿摧毁的权利。”齐斯特菲勒得且告其子说，诱奸是一种高等教育。菲尔丁认为，“凡是稍有一星星绅士气息的人，诱奸了一个无识无知的少女，凭悔恨就得把自己吊死；如果我能办到，我真心诚意要把他们依法吊死。”

这儿简短的词儿即英语中之lie（撒谎）。也可以说就是boost，brag等。前面原文rhodomantade，为法语化的意大利语，译者故意用“悠谬之说……”等，以示夸大。

就都应该使用一个简单的字 就成；不过，这个字我在这儿，按照娴文识礼的习惯，略而不书。

但是尽管奥维资先生对于这件坏事，或者对于任何别的坏事，极端厌恶，他的眼睛却并没因此而瞎到一种程度，竟至于连这个罪人的长处一无所见，也就和他对这个人的坏处，并不至于一无所见一样。因此一方面，他对琼斯的淫荡放浪，非常生气；另一方面，又因为他那样讲荣誉，爱诚实，作自我控诉，又同样地喜欢他。现在他心里对这个青年的意见，我们希望，我们的读者能想象得出来，在衡量他的功过优劣的时候，功与优好像更有分量。

因此，斯成克姆听到卜利福少爷马上把全部经过都告诉了他以后，虽然把深恨毒怨，一齐向汤姆发作，但是并无效果！奥维资先生很耐心地听了他们所有的控诉，听完了冷静地回答说：“像汤姆这种脾气的年轻人，一般都非常容易犯这种毛病；但是他相信，这个青年，听到训他的这次话，会真正受到感动。他只希望，汤姆不会再犯这种罪过。”这样一来，既然执行鞭答的日子已经结束，那位塾师除了嘴而外，就没有别的出路，可以发泄他的怨气，而嘴则是无能为力的报复平常的归宿。

但是斯佺厄，虽然不像斯威克姆那样性情暴虐，却更工于心计；同时，因为他恨琼斯，也许比斯威克姆更厉害，所以他想方设法，在奥维资先生心里，给他酿成更多的祸殃。

读者一定还记得那几件小事，像打松鸡、卖马、卖《圣经》等等，这都在本书第二卷里说过了。琼斯由于这些事件，在奥维资先生对他喜欢加以疼爱那方面，不但无所损失，反倒有所增长。我相信，任何别的人，只要懂得什么是友谊、侠义、高尚，那也就是说，只要心里有半颗善良的种子，奥维资先生也都要给以同样的待遇。

斯佺厄也知道，这几种优点，在奥维资先生那颗善良的心里，都印上了什么真正的印象；因为这个哲学家很懂得什么是道德，虽然他也许追求道德不太坚定。但是斯成克姆的脑子里，却从来没这样想过，至于为什么，我先不必说明；他完全从阴暗的角度看待琼斯，他认为奥维资先生，也从同样的角度看待他，而只是由于心地骄傲、心性顽固，才下决心，不要把他一度爱护的孩子，一下甩开；因为他要是不那样，那就等于暗中承认，他从前对他的疼爱，都是错误的了。

斯佺厄因此抓住了这个机会，在琼斯最易受害的方面，设法儿把他中伤，把从前说过的那几件事，一律说成了是出于坏心恶意。“我很难过，先生，”他说，“不得不承认，我也和您一样，都受了欺骗。我得承认，我对于我认为凡是出于友谊的动机而作的一切行为，都不由得要感到高兴，虽然那种行为太过份了，不论什么事，只要一过份，就都是有错误，有毛病的：不过在这一点上，我可以因为有这种行为的人年纪还轻，所以加以原谅。我一点儿也没料到，原来那一次那小伙子以牺牲真相为代价，我们两个同样都认为是出于友谊，可实在是滥用于友谊的名义，以实行败坏、淫乱的嗜欲。您现在清清楚楚地可以看出来，这个青年，对那个猎守一家好像侠义的行为，都是从何而来？他救济父亲，以便腐蚀女儿；他使这一家人免于饥寒，可使

---

这个字应是shit（屎），因此字平常用以表示鄙夷，但为了雅之字，属于所谓“四个字母的字”之类，不但不能出之雅人口中，且从18世纪起，即使出现于印刷品中，按法律规定，亦不得印全。

其中之一陷于耻辱和毁灭。这就是友谊！这就是侠义！理查·斯梯勒爵士说得好，饕餮出高价买精肴美食，真足以称得起是侠义慷慨！一句话，我见到这件事例，就下定决心，在人性中的弱点面前，永远不再退却让步；对于一切事物，凡是不完全合乎天经地义的是之准则的，也永远不以道德视之。”

奥维资先生因为心肠太好了，自己不会有这类考虑；但是有别人在他面前摆出道缠来，那这种考虑就理由太充足了，不应该不经细想，就完全加以排斥，居然加以拒绝。说实在的，斯侏厄这番话深深地印入他的内心，他心里由这番话引起的踌躇忸怩，对那另一个人明显可见。但是那个善良的人，却没承认这一点，只对那个人的话，非常轻描淡写地作了唯唯否否的答复，硬把话题转到别的方面。这类提示，并不是在汤姆受到宽恕以前作出来的，这是可怜的汤姆侥幸的地方；因为这番提示，一点儿不错，使奥维资先生心里第一次印上了琼斯的坏印象。

---

斯梯勒最后的一本喜剧《明心见性的情人》第5幕第3场里说，“恩典！饕餮出高价买精肴美食，他们那是慷慨大方地施惠布恩。”

第十二章 包括更清楚的事件；不过也和前一章里那些事件同源异流。

我相信，读者一定高兴和我一同回到苏菲娅那儿。我们上次和她告别了以后，她真是一夜无眠闲愁搅。睡眠一点儿也没光顾她，更不用提神游梦乡了。早晨，她的女仆昂纳阿姨，按照平素的时间前来伺候她理装的时候，她早已起床穿戴好了。

在乡间，住得相隔二三英里的人家，就看作是隔壁的邻居一样，所以只要有一家一出什么事儿，它就以令人难以相信的速度，传到另一家。因此，昂纳阿姨对媚丽出丑的事儿，全部首尾都听到了；她这个人的脾气，本来就嘴快，所以她刚一来到她小姐的闺房，就开口作以下的叙说：

“哎哟，小姐呀，您说这都是哪门子的事？您礼拜天在教堂做礼拜看见的那个女孩子，您不是认为还挺好看的吗，其实您靠近她看上一看，就会认为，她也并不怎么好看了。您猜怎么着，我一点儿不说瞎话，治安法官把她传去了，因为她有了崽儿，肚子都大了。据我看，她的样子，就像一个不知道什么叫要脸的邋遢货。我不说瞎话，她还把这个私孩子，硬栽在年轻的琼斯先生头上哪。全区上的人都说，奥维资先生特别生年轻琼斯的气，所以连他的面儿都不愿意见。我一点儿也不说瞎话，人们都由不得要体贴这个可怜的小伙子；不过话又说回来，他又不值得体贴，因为他不怕丢自己的脸，和这类骚货弄到一块儿。可是他又是那样漂亮的一位绅士，他要是叫人赶出门去，我也得替他难过。我敢起誓说，这个女的，也一定和他是两相情愿，因为她是一个不顾羞臊的泼辣货。要是女人都那样往男的那面凑，那就不能净怪那些年轻的男人；我不说瞎话，他们干的，也不过是自然而然的事儿。我不说瞎话，和那样邋邋遢遢的骚货，纠缠在一块儿，真太不自爱了。所以不管什么事儿落到他们头上，都是应该的。可是说来说去，还是那些歪刺货顶不对。我打心眼儿里说，我恨不得能把她们拖在车后面拿鞭子抽一顿；因为她们叫一位好看的年轻绅士都跟着遭殃受灾，真太可惜了。没有人能说个不字，说琼斯先生不是所有青年人里头顶秀气的——”

她正这样刺刺不休的时候，苏菲娅用一种从来没对她用过的恼怒声音，对她喊道，“算了吧，算了吧，你对我这样胡说乱道是什么意思？琼斯先生干的事儿，于我又有什么相干？我认为你们都是一路货。我看，你好像觉得，这件事不是你干出来的，还抱怨自己哪。”

“哟，小姐啊！”昂纳阿姨答道。“小姐您对我居然会有这样的看法儿，真叫我难过；我敢保，没有人能说我会干出那种事来。要我说的话，所有世界上的青年，都叫他们见鬼去吧。就因为我说了一句他好看？其实大家都跟我一样，没有不这样说的。我不说瞎话，我从来没想到，说说一个青年好看，会有什么碍处。不过我不说瞎话，我从此以后，永远也不再认为他生得美了，因为怎么叫美，就在一个人作得美。一个讨饭的臭货！”

“你快给我闭上嘴，不要絮絮叨叨地净说这种不懂规矩的话了！”苏菲娅喊着说，“去看看老爷吃早餐是不是要我陪他？”

昂纳阿姨气忿忿地扭身离开屋子，自己对自己嘟囔不已，但是却只有“哼哼，我敢保”几个字，能分辨得出来。

昂纳阿姨是否像她的小姐所暗示的那样，真正应该受到怀疑，我们不想

解释，以满足读者的好奇心；但是我们却可以对读者作一些补偿，把苏菲娅心里所想的表明一番。

读者请回忆一下，一种对琼斯先生默不作声的爱情，已经悄悄冥冥、蹑迹潜踪、偷偷袭入了这位年轻小姐的胸怀了。这种感情，在她心里，已经发展得相当壮大，她自己才发现了它的存在。在她头一次开始感觉到它的征候那时候，这种感觉是非常甜蜜、非常可心的，所以她竟下不了足够的决心，把它排除，把它驱逐。因此她就一直继续不断把这种感情紧守严护，从来一次也没考虑到这种感情都会产生什么后果。

出了媚丽这件事，才头一次使她有了警觉。她现在第一次看到，原来她一直都犯的是痴情傻意。这种情况，虽然把她的心搅得异常紊乱，但是它有另一种令人恶心的药物 所有的作用，一时之间，把她的相思解脱排除。它的作用的确令人惊异地迅速，在她的仆人不在于跟前那短短一会儿的工夫里，一切征候完全消失；所以女仆回来，说她爸爸叫她下去用早餐的时候，她已经十二分地心平气静，一颗心能够把琼斯先生完全置之度外了。

心灵的疾病，几乎在每一种细节方面，都和身体的疾病常常相似。因为这种原故，所以我们希望，我们对之深表敬意那一界的学识渊博之士，会宽恕我们，不要因为我们出于不得已，非强行借用他们所用的一些字眼儿和词句来怪我们；这类字眼和词句，理应归他们使用，但是我们要是不用这类字眼，那我们的描写就往往要变得难以理解了。

现在，心灵方面的疾病和身体方面的疾病，恰好类似之点，无过于旧病复发，这是二者都最易犯的。这种情况，在野心和贪婪这两种大病方面，最为明显，我曾见过有的野心家，由于在宫廷里屡遭失望（这是治这种病最好的药物），而得到医治，却在郡城审判庭上，争大陪审团的首席陪审员，而重新爆发。我还听说，一个贪人，已经把贪心征服了，都能拿好多便士作施舍了，但却在临终的床上，和丧事承办人，就接着来的葬仪问题，争得了一份狡猾而便宜的交易，觉得大为快慰。而这个丧事承办人，就是他独生女儿的丈夫。

在爱情方面（按照严格的斯多噶派哲学讲，我们把这种感情

官则司指导监督之责及法律问题。

---

药多半是苦的，如奥维得在《爱之治疗术》第3卷第583行，“苦药才能使我们强身增力。”但亦时有令人恶心者，如狄更斯在《巴那比·洛济》第7章，“是由药物本身令人恶心，使人作呕。”

西塞罗在《特斯邱兰的辩论》第4卷第10节说，“正如血液流通不畅，或痰质、胆汁流溢过盛，身体之疾病与疼痛开始发作，同样，人之所想所信，受到腐蚀，遭到扰乱，互相交战，则夺去灵魂或精神之健康，引起疾病之发生，导致心灵之失调。……斯多噶派。主要是克里西普斯，更注重委神于灵魂之疾病与身体之疾病二者之间可相比附之处。”

英国巡回法庭，每年按时依法派法官到各郡都城，开庭审理民刑事诉讼案件，谓之郡城审判庭

陪审团，由郡长从郡中选定端方正直、合于法定之人士组成之。以人数多寡、职责异同，分为大陪审团与小陪审团。大陪审团，按法定，不得多于二十三人，不得少于十二人。其职责为审查嫌疑犯，是否有足够证据，应受小陪审团之审理。小陪审团则在一切刑事法庭及高等法庭民事案件中，人数为十二，在郡城法庭中，人数为六，专司据证据以定被告有罪或无罪。法

算作一种疾病) ，这种易于旧病复发的情况，也同样显著。现在在可怜的苏菲娅身上发生的情况，就是这样。就在地下一次看见年轻的琼斯的时候，以前所有的征候，又都去而复返。从那时以后，她就一阵冷，一阵热，二者交替而来，在他心里折腾。

这位年轻女士的情况，和从前一向所有的，大大不同。那种热烈的感情，从前本来沁人心脾，美不可言，现在却在她胸中，变成如蝎之蜇，如蜂之刺了。因此，她用尽一切力所能及的办法，来抵制这种感情，把她的理智（以她那样的年龄而论，这种理智还真强大）所能想得到的一切辩论，都召唤来，以征服或者驱逐这种感情。在这方面，她可以说，非常成功，因此她开始想，经过相当的时间和不再和琼斯见面的隔离，就完全可以把她治病治好。所以她下定决心，尽力能怎么躲着琼斯，就怎么躲着；为了达到这种目的，她开始盘算，想要到她姑姑那儿，去躲一些时候。她父亲一定会允许她去的，这一点她毫不怀疑。

但是命运却另有安排。她使一件琐事发生，以阻止任何这种办法的立刻进行。这件事在下一章里叙说。

---

斯乡嗜派哲学，把“爱”说成是病，则西塞罗言之最详。他在《特斯邱兰的辩论》第4卷第35节说，“一人之爱情至于疯狂之程度，须受严警。因扰乱精神，无过此者。即使不谈因爱而生之恶劣事项，如偷情、诱奸、甚至逆伦，而爱之本身，对心灵之扰乱，几无其他能比之更可憎可恶者。”又英国诗人兼戏剧家但尼厄勒（Samuel Daniel，1562—1619）在《亥门（司婚姻之神）的凯旋》里说，“爱是充满悲哀痛苦的病，而且不受任何治疗过程。”

医治爱情：西洋作家、诗人，自奥维得始，持爱情无法可治者占多数。言有治者则说，如另觅一新欢，则旧情自绝。其主张与情人离开者，以眼不见、心不想为理由，但亦有人说，不见更增苦思。

第十三 一件非常可怕的意外发生在苏菲娅身上，琼斯的义勇行动，和那番行动对那位年轻小姐非常可怕的后果；附带夫几句对女性说的好话。

威斯屯先生对于他女儿的疼爱，真是一天一天地与日俱增，到后来，连他最喜好的猎狗，在他心里几乎都得让位给他对女儿之爱。但是让他自觉放弃猎狗，还是办不到的；因此他想了一个很巧妙的办法，既能让自己享受到和猎狗在一块儿的快乐，同时又能使他女儿不离开他的身边；这种办法就是，叫他女儿和他一块儿骑马逐猎。

苏菲娅是把她父亲的话当作圣旨一样看待的，所以一下就俯首帖耳，言听计从，以顺应她父亲的意愿！虽然她对于逐猎这种游戏，丝毫不感乐趣；因为这种游戏太猛烈，太男性化了，不适于她这种人的性格。不过，她除了要服从她父亲以外，要和老人家一块儿逐猎，还有另一种动机；因为，有她在眼前，她希望多少能把他那种鲁莽的劲头加以节制，同时免得使他时常有折颈断脰之虞。

她现在对这件事反对最力的方面，正是这件事以前对她最具吸引力的，那就是：和年轻的琼斯时常见面儿。而如今她决心避而不再见他。现在逐猎结束的季节就近在眼前，她希望，逐猎结束之后，她和她姑姑短短地待一个时期，她就可以用理智完全战胜这番不幸的热烈感情而胜之；同时还一点儿都不怀疑，在下一季的猎场上和他相遇的时候，重新坠入情网的危险就一点儿也没有了。

她第二天参加了逐猎；逐猎已毕，在归途中，正走到离威斯屯先生的家没有多远的地方，她骑的那匹马，本来性子就暴躁，得有善骑的人才能驾驭，忽然开始又举后腿，又蹦高儿，那种样子，把她弄得大有立刻就摔下马来来的危险。汤姆·琼斯那时正在她后面离她不远，看到这种情况，就打马飞奔，前去援救。他刚一来到她跟前，就从自己的马上跳下来，抓住了她那匹马的缰绳。那匹野性难驯的畜生，立刻把后腿完全举起，把那个令人可爱的骑马人，从马背上掀了下来，琼斯急忙双手把她托住。

她当时突然一惊，丢魂落魄，所以琼斯战战兢兢，万分担心，问她是否受了伤，她竟没能立刻回答。但是，过了一会儿，她心神稍微安定下来了，才对他说，她平安无事，同时对他的救护，表示感谢。琼斯回答说，“小姐，我既然使您安全无恙，那就足够偿还我的所失了；因为我可以对您说，我能豁出去受比这次更大得多的不幸，好叫您免于即便最小的伤害。”

“什么不幸？”苏菲娅急煎煎地问道，“我只希望，你可别受到什么伤害。”

“您不必挂怀，小姐，”琼斯回答说。“看您刚才这种险情，您能毫无损伤就逃出危境，真得谢天谢地。虽然我的胳膊折了，但是我一想到我香您担的惊怕，那我的胳膊只能算是小事一桩。”

苏菲娅于是尖声喊道，“胳膊折了！哎哟，我的天，可别真出这种事儿！”

“我恐怕我的胳膊是折了，”琼斯说；“不过我求您先允许我照顾您。我还有右手，可以服侍您，能把您扶到前面那块地里。从那儿再往您父亲的家里去，就没有几步路了。”

苏菲娅看致他的左手耷拉下来了，他只用右手带着她前进。就对于事实

丝毫没有疑问了。她现在脸上的灰白，比刚才为自己害怕时更厉害。她全身连胳膊带腿，都不由自主地哆嗦起来，因此琼斯都几乎扶不住她了。同时，她心里既然也同样骚动扰乱，所以不由得带着满怀温柔之情，看了琼斯一眼；这一眼所表示的，假设只有感激和怜悯，联合一起，从最温柔的女性胸怀里发出，而没有第三种更强烈的感情搀与其中，决不会那样富于柔情。

在这件意外发生的时候，威斯屯先生正走到前面相当远的地方，他现在勒马转回，其余骑马的人也都勒马转回。苏菲娅马上告诉了他们，说琼斯怎样受伤，请他们厥顾他。威斯屯先生原先看到他女儿的马空无人骑，吓了一跳，现在看到女儿安然无恙，就不胜欣慰，听她这样一说，马上喊道，“没比这个再坏，就好极了。汤姆要是把胳膊折了，那咱们找个接骨匠，给他把骨头接起来。”

乡绅下了马，和他女儿，还有汤姆，一块儿步行回到家里。那时候，要是个胸无成见的人，在路上遇到他们，而留神看他们各自脸上的神色，一定会认为，只有苏菲娅自己是怜悯的对象；因为说到琼斯，他只认为，他这是十有八九只伤了一只胳膊，而就把那个年轻女士的命救了，心里正不胜欢喜；威斯屯先生呢，他虽然对琼斯所遭的意外，并非漠不关心，但是却因为女儿侥幸脱险免难，他的快乐，远远超过他对琼斯的关切。

苏菲娅的性格里那种高远超逸，把琼斯这番行动解释为大义大勇，所以他这次的行动，在她心里印上了根深的印象；因为，毫无疑问，没有任何品质，能像现在这一种这样，普遍地使男子受到女子的欢心青眼的了。其所以如此，如果我们相信一般人的意见，只是由于妇女鸡心小胆，出于天性。奥兹本说过，“妇女性最胆小，在上帝所创造的人和物里，没有比女人更怯懦的了。”——这种意见里，直率的成份，多于真实的成份。亚里士多得在他的《政治学》里对于妇女更公正一些。他说，“男子之谦虚退让与坚忍不拔和女子在这两方商有所不同；因为适合于女子的坚忍不拔，在男子身上，就变成了怯懦畏葸。适合于男子的谦虚退让，在女子身上，则变成了冒失卤莽。”有的人，把妇女易于对勇敢的男人特别垂爱这一点，归之于妇女之特别胆小心怯，这种意见也同样不错。培尔先生，我想，在他记载《海伦》那一条里，把这种情况归之于妇女强烈地喜欢光荣，这也是更合事理之常。这种解释，我们有一个最有权威的人，他在一切人中最能深远地了解人性。他把他那部《奥德赛》里的女主角    ，作为夫妻之爱、守贞不渝的代表人物写在书里，他就把她丈夫的荣耀作

性及批评性词典》(Dictionnaire historique et critique)，为后

---

英杂文作家奥兹本(Francis Osborne, 1593—1659)在《告子文或汝之行动指南》第2卷第22章里说，“于循规蹈矩、文质彬彬的男子中间，找到卓识大智，也和和在女子中间找到勇武雄强，同样稀有少见。”菲尔丁把这句话用夸大手法引而出之。

亚里斯多得《政治学》第1卷第5章(页边节数1260A)里说，“各种人都各自有其道德。女子之节制与男子之节制不同。男子之勇武及公正与女子之勇武及公正，像苏格拉底说的那样，也下一样：男子之勇武表现在能发号施令，女子之勇武则表现在能听命受令。关于道德别的方面亦然。”又第3卷第2章(页边节数1277B)里说，“男子之勇，如只如勇妇之勇，则人以为怯懦，女子如只如贤士之诺诺连声，则人以为晓晓长舌。”(苏格拉底所说，见柏拉图的《敏诺》页边节数74B以下。)

法国哲学家培尔(Pierre Bayle, 1647—1706)于1697—1701年发表《历史

来伏尔泰及狄德罗之先驱。其书有1701、1734—8等英译本。菲尔丁此处所引，实为《亨利第四》条，而非《海沦》条。

</ZSBJ00100740\_267\_4/ZSBJ> 最有权威的人，这儿指荷马而言。《奥德赛》的女主角是顰耐娄批。

为是她所以爱他的惟一根源。

反正不管怎么样，这件事却一点儿也不错，在苏菲娅心里起了强烈的作用。并且，实在说起来，我把这件事经过大力考查了以后，极为相信，就在同时，那位迷人的苏菲娅也同样在汤姆心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要据实以书，那就得说，他早就已经对她那种迷人之处不可抵抗的力量心领神会了。

---

原注：“英国读者在这部书里，看不到这一点，因为在译本中，这种思想感情，完全略去了。”在《奥德赛》第1卷第343—344行说，顰耐娄批嘱咐唱诗人，勿歌特洛伊及未归人；因为这类歌唱永远“使她心伤血流而欲竭，所以我永念念不忘者，其人誉满希腊全部，名震阿沟斯腹心”。蒲伯的译文则为：[其人]“对优思者神圣，对景仰者崇高：余之心血，闻歌声而流溢淘淘，每一刺耳之音，即一刺我之刀。”所以顰耐娄批并未言她所以爱她丈夫，只以其勇武。菲尔丁此处所言不尽如原书。

#### 第十四 医生之来，他动的手术，兼及苏菲娅和她的女仆之间的长篇大论。

他们来到威斯屯先生的厅堂上了，苏菲娅本来就很费力地身子摇晃、脚步不稳，现在一下瘫在椅子上；不过，借助于鹿角精和凉水，幸而免于晕去，而且精神相当恢复了；这时候，请来医治琼斯的医生到临。威斯屯先生认为他女儿这些征候，都是由于坠马而起，叫她马上放血，以为预防。医生对他这种意见，立即附议，他还举出许多理由来，说怎样应该放血，并且援引了许多病例，说怎样因为病人没放血而出了事故，因此那位绅士更是坚决，实在是说一不二，非要他女儿放血不可。

苏菲娅一会儿就服从了她父亲的命令，虽然她出于本心，并不情愿；因为，我相信，她以为她吃那一惊，并不像她父亲和医生认为的有那样严重。她于是把她那圆润光滑的胳膊伸了出来，动手术的人就作动手术的准备。

仆人忙忙碌碌预备器物的时候，那位医生误认她趑趄不前，是由于害怕，就开始安慰她，对她担保，说一点儿危险也没有；因为，他说，放血本身，决不会出错儿，除非那种卖假药的，完全愚昧无知，滥竽充数。他明显地示意，现在决不用害怕有那种情况。苏菲娅说，她一点儿也不害怕，并且说：“即便你把我的动脉拉开了，我都答应你，也决不责备你。”“他妈的，真的吗！”威斯屯先生说，“我才不哪。他要是伤了你一丁点儿地方，那我不叫他心里的血往外淌，就不是人养的。”医生答应了就在这样的条件下，给她放血，跟着就动起手来。他像他答应的那样，作得灵敏轻巧，快当麻利，因为他只从她身上取出一丁点儿血来。他说，一会儿取一点，比一下取出好些，妥当得多。

苏菲娅把胳膊绑好了以后，回到自己的屋子去了，因为她不愿意（严格说起来，也不成体统），看着琼斯动手术。实际上，原先她所以反对放血（虽然她没明说出来），就是由于她怕耽误了琼斯接骨的医疗。本来，威斯屯先生只要一下子关心起苏菲娅来，那就除了她，别的事儿一概全顾不得理会；而琼斯自己呢，就坐在那儿，像“纪念碑上的忍耐之神，含笑看着悲伤”。说实在的，他看到鲜血从可爱的苏菲娅那只白嫩柔润的胳膊上流出来的时候，几乎忘了他自己受伤的痛苦了。

医生于是叫受伤的人把上衣脱下来，只留下衬衫，跟着把胳膊完全露出来；他先把胳膊伸直了，检查起来，检查的时候，把琼斯疼得有几回直咬牙咧嘴。医生见他这样，觉得大为奇怪，问他，“怎么回事？我敢保，我不会弄得叫你疼的。”于是他把着那只折了的胳膊，引经据典，大讲特讲起解剖学来，在这番讲解中，他把单骨折和双骨折，顶精确地说明了一番；把琼斯的骨折可能有的几种情况，又研究了一气；又说，有多少情况，可以比现在

---

鹿角精：原文：hartshorn，也叫spirit of hartshorn，为阿姆尼亚溶剂之俗称（不论取之于鹿角与否），为泻药，有刺激性，要晕或已晕者，以鼻闻之，可得苏。斯梯勒在《闲谈者》第23期第2段里说：“她晕倒了。鹿角精！白提、苏珊、阿丽丝，往她脸上洒水。”常见于本书他处及他书。此处后文的water（水），也是往脸上洒的。

放血在英国约二百多年前，极为流行，用以治各种病痛。有人按期放血，以免因饮食过量而引起的不健康。后以滥用此法，病人多死于放血过多，此法遂废。现只有必要时始用之。

引自莎士比亚《第十二夜》第2幕第4场第116行。

这个骨折好，又有多少，可以比它坏。

后来他到底结束了他这番费时耗力的讲演。这番讲演，虽然使听者注意、羡慕，但是却并没得到多少益处，因为所有他说的，他们连半个字都没听懂。讲完了，于是他才认真动起手术来，这一动，却很快就完结了，比开始的时候快得多。

于是医生吩咐琼斯，叫他卧床静养；因为威斯屯先生死乞白赖，非要琼斯在他家里养病不可，于是琼斯就在他家里住下。跟着医生下了判决书，只许琼斯喝水冲麦片粥充饥。

在厅堂里，看着接骨的那一伙人里，就有昂纳阿姨。接骨的手术刚完，她小姐就把她叫到屋里，问她那个年轻绅士的经过怎样。于是她马上信口开河，夸起那个青年的行为怎么高尚风雅（不过在她嘴里说成烤烧风鸭了）。“那个样儿，在一个长得秀气的小伙儿身上，叫人看着，真叫迷人。”跟着她大大发了一通热烈的谄谀之词，夸他这个人生得多美；把好多的细处都数到了；最后说，他的肤色有多白皙。

这一番话大有影响，使苏菲娅的脸为之变色。这种情况，也许不会逃过那个老于世故的女侍的眼光，如果在她说话这整个时间里，她曾有过一次往她小姐脸上看的话；但是却有一面镜子，高低上下，恰好正对着她挂着；这面镜子给了她看那副面目的机会，而她也最喜欢看那副面目；所以在她说这番话的整个时间里，她的眼光，就一时一刻都没离开那副可爱的面目。

昂纳阿姨专心一意，舌弄笙簧，谈这个题目；目不转睛，眼神若定，看镜中倩影；把她所有的心思，都整个叫这种情况占去了而无暇他顾；所以给了她小姐时间，把缭乱的心曲，镇静乎定下来。镇定下来以后，她朝着女仆微笑着说：“一点儿不错，你是爱上了这个青年了。”“我爱上了他，小姐！哎哟哟，我的小姐，我敢说一定，小姐，我拿灵魂起誓，小姐，一点儿不错，小姐，这可是没影儿的事。”“哟，要是你真爱上了他，”她的小姐说，“我看不出来，那有什么可害臊的！因为他果真当然，是一个漂亮的青年么。”“不错，小姐，”那另一位答道，“他真是我这一辈子看见过的一个顶刮刮、响、标标致致、漂漂亮亮的人儿。不错，一点儿也不错，他漂亮。再说，我不说瞎话，像小姐您说的那样，要是我爱上了他，我真不知道我有什么可害臊的，虽然他比我身份高。我不说瞎话，绅士和我们当下人的，还不是一样，都是爹生娘养的。再说，琼斯先生，斯（虽）然因为有乡绅奥维资先生，把他架弄得成了个绅士，可是要说起出身来，他还没有我高哪。因为我穷归穷，可是一个好人家的女儿，我爸爸和我妈妈，都一点儿也不含糊，是像模像样地结了婚的。有的人尽管把头高抬着，可不敢说这种话。伊啊咳！呀呼咳！咳！咳！伊呼呀呼咳！我敢说一定，我的傻乖乖，他的肉皮儿斯（虽）然那么又细又白，我不说瞎话，他是所有的人里面肉皮儿顶细顶白的；可我也和他一样地是正经八百的，没人能说我出身下作。我爷爷是当牧师的；我确实知道，他要是想到他家里的人，有捡娼

---

19世纪末—20世纪，英语中流行俏皮话儿，“你妈和你爸从来没结过婚，”即“你是个私生子”拐弯抹角的说法儿。

原文Mary, come up, 为惊叹词，与hoity-toity同，对自骄自矜过分越轨者，表示抗议之词。

“这是我们这部书里第二个贫贱角色，出身于牧师家庭。我只希望，到了后世，在低级牧师都有了更好的照顾的时候，这类事例，不像现在这样，大家都以为稀奇才好。”——原注英国18世纪的牧师，贫富不

丽·西格锐姆吃剩下的残羹剩饭、馊了臭了的东西，他不火冒三丈才怪哪。”

她许苏菲娅因为缺乏足够的精神，所以才让她的侍女滔滔不绝地这样说个没完没了（读者可以猜想出来，叫她闭口，并不是件容易事）；因为他说的话里，有好些地方，她的小姐听起来，不见得很受用。但是，原先好像是没有完的泉水，汨汨不绝，现在受到她小姐的阻拦，却遇到了壅塞。“我不懂得，你怎么能这样不知轻重地谈论我爸爸的朋友。说到那个丫头，我吩咐你，永远也不许在我面前提名道姓的说她。至于那位年轻绅士的出身，那般对他没有别的坏话可说的人，顶好不要在那上面作文章。这是我希望你以后也要照办的。”

“真对不起，招您生气，”昂纳阿姨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也跟小姐您一样，就是讨厌媚丽·西格锐姆那个丫头。至于说寒碜琼斯少爷，那我敢教咱们宅里所有的佣人都给我当见证人，每次遇到有谈起私生子的话来，我就没有不向着琼斯少爷的。我对那些家人说过，要是你们是私生子，可能有人教你们变成了绅士，那你们有谁不愿意当私生子？再说，我也说过，我敢保，他是一个很神气的绅士，全世界的人，都没有他那么白的手；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是那样。我还说过，他是全世界上脾气顶和气、顶和气、顶和气，性格顶温柔、顶温柔、顶温柔的人。我还说过，所有的底下人和所有这一带的街坊，没有不喜欢他的。再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还能告诉小姐您一档子新鲜事儿哪；不过我恐怕，您听了要嗔着我多嘴的。”

“你能有什么事儿告诉我，昂纳？”苏菲娅说。“那也没有什么，小姐，我一点儿也不撒谎，他那也并没有什么用意，因此我也就不必白白惹小姐你嗔着我多嘴多舌的啦。”“你告诉告诉我好啦，”苏菲娅说。“我马上就想知道知道。”“就是这么回事，小姐，”昂纳阿姨说；“上星期有一天，我正在屋里干活儿，小姐您的手笼就放在一把椅子上；我一点儿也不撒谎，他把手伸到那副手笼里，就是小姐您昨儿刚刚给我的那副手笼。‘哎呀！’我说，‘琼斯少爷，你这样一来，可就要把手笼撑大了，那可就用不得了。’可他仍旧把手伸在手笼里面，还亲了它一下——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这一辈子简直从来也没见他亲那副手笼那个样儿。”“我想他不知道那是我的手笼吧？”苏菲娅说。“小姐您先别忙，一会儿就知道啦。他把那副手笼亲了又亲，亲了又亲，嘴里还说，那是世界上再也没有那么漂亮的手笼了。我就说啦，‘哟，我的少爷，这副手笼您见过不止一百回了。’‘不错，昂纳阿姨，’他喊着说，‘不过，有你家小姐在跟前，那除了她，就不管有别的什么，谁还能说那个美哪？’还有哪，我的话还差的远，还没完哪。不过我只指望，小姐您可别嗔着我多嘴多舌才好，因为我一点儿不撒谎，他并没有什么用意。有一天，小姐您正对着老爷弹拨弦钢琴，琼斯少爷刚好在隔壁屋里，我觉得，他当时好像愁眉苦脸的样子。‘哟，’我说，‘琼斯少爷，怎么回事啊？想什么哪？您告诉告诉我，我就给个钢镚儿。’‘啊，你这个丫头！’他说，好像一惊，刚从梦里醒过来一样。‘你那位天使小姐弹琴的时候，我还能想别的什么？’跟着他把我的手使劲一捏，说，‘唉，昂纳阿姨

---

均，差别很大。身居高位者，可兼数职，可领好几份圣俸，而以低价雇用副收师，为之执行牧师职务。其低级者，如副牧师等，年俸只有30镑到40镑。这种人都须依附一个大地主门下，如本书中之色浦勒副牧师那样。

啊，’他说，‘那个人有多幸福啊！’——跟着他叹了一口气。我说实话，他喘的气就跟花球一样地香——不过，话又说回来啦，他一点儿用意都没有。我只指望小姐您对这话，一个字也别露才好；因为他给了我一个克朗，叫我对着一本书起誓，永远不要说出去。不过我相信，一点儿也不错，那本书并不是《圣经》。”

苏菲娅听了这番话以后，她脸上的颜色是什么，不等到我找到比朱砂更美的颜色，我是说不出来的。

“昂——纳，”她说，“我——如果你不再对我说这番话——也不对任何人说，那我就不会出卖你——我的意思是说，我不会见你的怪；不过，我恐怕你那个嘴老闭不严。我说，你这个丫头，你怎么就是管不住你那张嘴，老这么信口开河哪？”“并不是这样，小姐，”她回答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豁着把舌头拉掉了，也不敢惹小姐您生气呀。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只要小姐您不教我说，那我就半个字都不说——”“那样的话，我不要你再提刚才这番话啦，”苏菲娅说；“因为这个话也许会传到我爸爸的耳朵里，他知道了，要生琼斯先生的气的。尽管我相信，他，像你所说的那样，并没有什么用意。我自己也要生气的，如果我认为——”“哟，小姐哟，”昂纳阿姨说，“我一点儿也不含糊地说，我相信，他并没有什么用意。我觉得，他说这番话的时候，好像把魂儿丢了似的。不错，他说，他相信他说这些话的时候，好像一颗心都没有着落似的。我说，‘唉，少爷，不错，我也觉得你好像一颗心没有着落似的’。‘不错，昂纳，’他说，不过我得请小姐您原谅我；我这个舌头要是惹您生气，那我把它拉掉了好啦，”“说吧，不要紧，”苏菲娅说。“你以前对我没说过的话，还可以说。”“‘不错，昂纳，’他说（这是以后过了一些时候，他给我克朗那一次），‘我也不是那种花花公子，也不是那种浑头浑脑的浑蛋，所以我只有拿她当我的天神对待，才能感到快乐。我只要会喘气儿的时候，我就要永远当天神崇拜她，当天神供奉她。’我敢起咒赌誓地说，小姐，我记得的一点儿也不差，他对我说的就是这么些。我听了他那番话，本来要发作的，可后来一看，他并没有什么用意，我才忍住了那口气。”“一点儿也不错，”苏菲娅说，“我相信，你对我真有感情。前几天，我说要下你的工，那时候，那是真把我惹急了。不过你要是不愿意走，仍旧愿意待在这儿，那你就不要走了。”“我不说瞎话，小姐，”昂纳阿姨说，“我从来就没有想要离开小姐您的时候。我不说瞎话，您告诉我，说要下我的工那时候，我差一点儿没把眼都哭瞎了。我要是起意要离开小姐您，那就是我太忘恩负义了；因为，我说实话，我离了这儿，就永远也找不出和这儿一样的好地方来。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要和小姐您活也在一块儿，死也在一块儿。因为，像可怜的琼斯少爷说的那样，那个人是幸福的——”

说到这儿，吃正餐的铃声响了，把她的话头打断。这番话，对苏菲娅发生了很大的影响，因而使她现在越发感激她那天早晨的放血，这是原先放血的时候所没感觉到的。至于她现在是什么样的心情，那我要紧紧遵守贺拉斯的法规，不作描写，怕的是成功无望。我这些读者中的绝大多数，都可以

---

要对《圣经》起誓，这个誓言才严重有效。不对《圣经》则否。

贺拉斯在《诗艺》第149—150行说，一个作家，要是认为他写的不能是出色的东西，那他就放弃而不写（大意）。

很容易地想象出这种情况来。至于少数的几位猜不出来的，那这番描写，即便描写得很好，他们也不能懂得这幅图画，或者至少要认为我这幅图画并不自然。

## 第五卷

包括一段时期，多少比半年长一些。

## 第一章 论文学中之庄与谐及论此点之目的

在这部庞然巨制里，读者读起来较感索然无味的部分，也许莫过于作者写起来最费惨淡经营的章回。而我们置于本书叙事各卷之前的引言，大概都得算在这种章回之中。这种引言，我们坚决认为，是我们这种著作里必不可少的东西，我们所以在这方面自居首位，唯此而已。

至于为什么我们坚决认为必不可少，我们觉得，我们并没有绝对的责任，非得举出理由来不可；反正我们订了这样一条规则，让一切庄谐兼备的散文史诗，都严紧遵守，只此一说，也就算很可以的了，不必再多费唇舌。时间的一致性和地域的一致性，现在已经约定俗成，为韵文戏剧里必不可少的东西了。但是谁曾问过，这种细致的规定，理由安在？一个剧本里，可以包括一天的时间，而不许包括两天。但是为什么，也从来没有人向批评家问过。也没人问过，观众（比方他们能像选民一样，可以免费旅行）既能瞬息达到五里之处，为什么就不可以瞬息达到五十里之处？古代一位批评家，曾给戏剧限定一种范围，即每个剧本，不得多于五幕，也不得少于五幕。从来是否有过注释家，把这种限制，透彻地解说明白？我们近代的戏剧批评家，一来就说戏剧下流，这两个字到底什么意思，是否有活人曾经试作解释？（就是用这两个字眼，他们才幸而把所有的幽默，一齐赶下

概摈立于其它生活之外。”英国现代批评家默锐（John Middleton Murry, 1889—1956）在《为菲尔丁辩护》一文（载于《非职业性论文集》）中说，“菲尔丁同时代的批评家，对其小说之攻击，尽以下流二字概之。一个用假名结报章写信的人说，‘在这一回里，所有的妙语警句和谐语趣句，只能于，酒肆中求之，从这句话里看，在他身上好像就表现了这个通信

---

西洋悲剧或戏剧之结构有三一律之原则，据说本自亚理士多得。亚理士多得在《诗论》中说，“悲剧基于单一的行动，自身完整而齐全。”他提到时间的一致性，但并没说它是非要不可的。至于场所的一致性，他根本没提。三者并提，源于1570年意大利批评家兼语言学家卡斯推勒维特娄（Lodovico Castelvetro, 1505?—1571）所编行之《诗论》。英国诗人兼批评家西得尼（Philip Sidney, 1554—1586）和法国17世纪的戏剧家兼批评家如高内依（Pierre Corneille, 1606—1684）等皆从其说，从那时以后，遂皆谓其说起于亚理士多得。此处之韵文，对散文而言，只是有格律的文字，包括有韵、无韵二者。

这是三一律时间一致性的规定。

这个批评家是贺拉斯，他在《诗艺》第189行说，一本戏不要多于五幕，也不要少于五幕，否则其剧将无人过问，难再现于舞台之上（大意）。

1660年英国王政复辟后，剧院关闭18年重新开放，但伦敦只一剧院，专供宫廷、朝臣及少数流氓之娱。其时这般人以道德为伪装，穷奢极欲，戏剧则迎合这类人之趣味。其时占舞台之戏剧家为艾色锐济（George Etherege）及维切利（William Wycherley）。其猥亵淫秽，至于极点。如维切利之《乡妇》中，有一男角色，伪为阉人，以得出入幽闺密室，随其诱奸之计。故17世纪末有考利厄（Jeremy Collier），写《英国舞台之失德及亵渎简论》以攻击之。这种坏风气，影响深远，直至19世纪，有教养之青年，尚不许涉足剧院。至于“下流”（low），可用下面注释阐发之。勾勒得斯密斯在《优雅典丽文学主现状》中说，“我们的批评家，借用一个单音字（即low）之力，几在我们中间，战滑稽而胜之。如果诗人描写了社会下等人的荒唐乖谬，那他他就是下流！如果他夸大了愚昧，使之更可嘲可笑，那他就非常下流。简而言之，他们把喜剧性或讽刺性的缪斯，除了在高级社会中，一

者认为的事实。’不但妙语警句和谐语趣句，并且慈行，义举、忠诚老实的感情，亦莫不皆然。诚然不错，他坚决相信并明确表示，优美的天性——对人同情，——与人为善，见于高级社会中，亦同样见于低级让会中。……就是这种立场，我们觉得，主要地使他赢得了不体面的下流之称。”

了舞台，使舞台变得和客厅一样地死气沉沉！)在所有这种场合里，世上之人，好像把我们的法律里一句格言，即*Cuicumque in Arte sua perito credendum est* 这句话，紧抱死守；因为，丝毫没有根据，而就以权威自居，为文理各科学术订立法律，这样大胆狂妄的人，似乎难以令人想象，因此，我们才动辄认为，在这种场合里，如果深入下去，总要有其充足、正当的理由，只是不幸，我们见识浅薄，看不到其中的底蕴而已。

但是，实在的情况是：世人对批评家奉承太过，认为他们有多渊博，把他们推崇得远过其实。批评家让这般顺情说好话的人一恭维，就放开胆量，独断独行，通行无阻。因而大权在握，怡然自信，给作家订起法则来，其实这些法则，本来都是由前人继承而来的。

如果以正确的眼光看待，批评家只不过是一些录事，他们的职责，只不过是把别人订的规章法则，传抄下来：订这些规章法则的，都是一些伟大的法官，由于才气卓越，才在各自统辖的学术领域内，取得了立法者的煊赫身分。古代的批评家，志在传抄这般法官所订的规章法则，如果没有法官的裁可判断，以为凭借，他们从来不敢自作主张，妄赞一词。

但是，既经时光流转，又历愚昧时期，于是录事乃渐渐篡其主人之权力，窃其主人之威仪。写作之法则，乃不以作家之实践为据，而变为以批评家之诤谕为准，抄录员变而为立法家；起初仅以传抄法令为事的胥吏，一变而为说一不二、发号施令的巨公。

这样一来，就产生了一种明显易见、并且也许得说不可避免的错误；因为这般批评家，既都才疏学浅，所以非常容易把仅为形式的外表，看作构成实质的内容。他们的作风，也和法官一样，一味死抠法典中毫无生气的成文，完全不顾法律里生动灵活的精神。一些琐碎情节，本来也许只是一个大作家毫未经意、而在作品里信手拈来的东西，却让这般批评家抓住了，看作是作家主要的优点，当作写作中必不可少的东西，传给后来的作家、叫他们奉为圭臬。时光和愚昧，本是欺骗蒙蔽的两大支柱，它们对攘窃篡夺，授与了权势威力；因而许多得怎样写才算妙文佳作的规章法则，就成了约定俗成的东西；其实这些规章法则，不论在事实上，也不论在自然中：都丝毫没有根据。它们一般也无其它作用，而只是用来束缚天才，限制天才。如果论舞蹈的鸿文名著，都订下一条必不可违的规则，说舞蹈的时候，脚上一定得带着脚镣，那舞蹈师当然无从施展其技巧了。上述的规章法则，何以至此？

---

英国18世纪，仍特别注重死板的礼貌，而客厅为最讲礼貌之地，所以“死气沉沉”，而此处以之为喻。但此处所指，或为当时英国宫廷中“客厅”（或“引见室”，英语谓之*drawing-room of state*。“引见”亦叫作*draw—ing—room*）。盖英国宫廷，向力政治、社交、时尚、文学、艺术等等活动之中心。但1688年革命后，首有严肃拘泥之威廉第三，继以多病之女王王安，又继以不会英语的德人乔治第一、第二，宫廷遂变为英王退食隐居之地，其宫中之“客厅死气沉沉”，遂成谚语。

拉丁文，意为，“精于其业者，不论何人，定须信从”。

欧洲中古，由第5世纪末期到11或13世纪，称为黑暗时期。

道理既是这样，那么，为了免得别人归咎于我们，说我们只依据“言必称夫子”那类的话（说实在的，我们对这种话，并不十二分尊重），就给后代订立法则，所以我们就不要再斤斤计较。前面所说的立法之权，究应属谁，而一直对读者说明，我们为什么在书里穿插了那些斜枝旁权的短议简论。

我们在这方面，势有必至，得在知识领域之内，找到一种新的矿苗，这种矿苗，即便前此有人发现过，但据我们所记得的而论，却也从来未经任何古人或今人钻采开发过。这种矿苗，并非别的，乃是对比手法。这种手法，贯串于宇宙间一切事物之中。并且大概在形成我们对于美的概念方面（不论是自然之美，还是人为之美），还起过很大的作用，因为，一切事物之美与善，除了与之正相反的丑与恶，还有什么别的东西，能把他们衬托得更加明显？白昼与夏日之可爱，因为有黑夜与冬季之可憎，才能彰明而突出。而且如果有可能，一个人只能看到白昼与夏日，那我相信，他对于它们的美，只能有一个非常不完整的概念。

不过我们不要永远这样一本正经，而换一种说法儿说说。假设有一个最美的女人，只经一个从未见过其他类型女人的男子看见过，那这个女人，会在这个男子眼里，失去她一切使他倾倒的力量，这还能有人怀疑吗？名媛闺秀自己，对于这一点，好像非常了解，所以她们才煞费苦心，以取得与美相反的衬托之物；不但取得衬托之物，她们甚至于以自身衬托自身；因为我曾看见过，特别在巴斯，她们在午前尽量使自己显得丑，为的是在晚间，好把她们要在男人眼里现出来的美，显得更美。

大多数的艺术家，都懂得这种秘诀，而付之实行，尽管他们也许很少有人研究过它的理论。珠宝商人都晓得，最精良的钻石，也需要用银箔垫起，以作衬托；画家们也用人物对比的办法，博得极大的称赞。

我们中间出了一位伟大的天才，就可以作一个范例，来把这件事充分说明。说实在的，我们不能只把他列入任何一般艺术家的行列就完了，因为应该和他并驾齐驱的，是那般

Inventas qui vitam excoluere par artes.

以艺术之发现与创获，增人生之兴趣与娱乐

---

言必称“夫子”那类的话：原文为拉丁文 *ipsedixi*，拉丁文又出于希腊文 *ipse*，意为“他（大师或夫子）自己说的”。据说，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的门徒们，称某句话为其师所说时，就用这两个字表示。

《伪经·伊克利昂艾斯提克斯》，“凡物皆成双，有彼即有此，善与恶对，生与死对。”

英国17及18世纪，妇女以黑绸剪成各种形状，如星形、月牙形等，贴于脸上，以衬托面貌，谓之 *patch*。黑绸剪成的式样和贴在脸上的位置，都是颇费心思的。此处所说，指这种东西而言。

巴斯（*Bath*），在英国西南部，为萨姆塞特郡最大城市。在罗马时即以温泉著，但其最繁荣的时期则为18世纪，当时因欧陆有战争，无法旅游，故巴斯遂为当时英国最时髦之地。来此地者，非但寻求健康，更为寻求娱乐，故上等社会男女纷至。其中当然有风流韵事，故妇女在此地，尤重容貌仪态。菲尔丁为曾游此地名人之一。283

此为维吉尔的《伊尼以得》第6卷第663行。原指唱诗人（*bard*）而言。原文 *inventas* 后有 *aut*，（“或”），省略。

的人们。我这儿说的是发明英式哑剧——一种顶精妙优美怡情悦性之游艺——的人物。

这种怡情悦性的玩意儿，由两个部分组织而成，发明人分别名之为“庄”部与“谐”部。在庄部里出场的，是一些异教的天神和英雄，从来出现于观众面前的角色，没有比他们再蹩脚、再呆笨的了。但是这种蹩脚呆笨，都是成心故意作出来的（这是很少有人懂得的诀窍），为的是叫它们把这种玩意儿里叫作“谐”的那一部分，衬托得更明显，教哈里昆玩起他那套把戏来，能加倍地引人入胜。

这样玩弄天神和英雄，也许未免有失尊敬；但是说实在的，这种巧妙手法，却得说是独具匠心，而且还真有其作用。如果我们不用“庄”“谐”这两个字眼儿，而换用“顶温”和“较温”来代替，那这种巧妙手法的作用，就更清楚明白地可以看得出来。因为这种玩艺儿里，即便所谓谐的部分，毫无疑问、也比向来舞台上所出现的光景都更“温”，只有组成“庄”的部分那样“顶温”的东西，把它衬托一下，才能使它显得还有“谐”的味道。实在说起来，那些天神和英雄，都“庄”到令人不能忍受的地步，所以哈里

“有情有景的跳舞”，第一次搬到舞台上。那就是说，不用台词儿，只凭姿态和动作，就能把故事演出。瑞赤把这个发扬而光大之，于是有哈里昆之奇式怪样，神奇性的脱骨换胎，天神、魔鬼、巨人、毒龙以及种种超乎自然的怪形异相，皆须归功于瑞赤。从1717年到1760年，先在林肯法学会广场剧院，后在考芬特园剧院，每年必演哑剧。他自己亲演哈里昆，无人能及之。菲尔丁虽不赞成瑞赤和他的表演，亦不能不承认“他的默剧技术有惊人之才”。

</ZSBJ00100740\_284\_4/ZSBJ> 这种哑剧，在彩画的布景前，先演出一场小歌剧，普通为一传说中故事（由奥维得的《变形记》或其它适合的古典神话中取之），连跳舞带歌唱。在这种较庄重的演出中间歇时，默不作声的哈里昆完全以动作、态度、姿态、表演一系列惊奇情节，在表演中，作出顶险绝、惊绝的武功巧技，其中包括迥绝人世的景象效果及易象变形，用恨繁杂的机关控制。这种怡情悦性的娱乐并非取代正式的喜剧和悲剧，而是和它们并演，作它们的大轴子。前面的戏为给它时间，往往删节。哑剧票价更贵，演此剧者也多拿戏份儿。菲尔丁在《摔跟头的狄克》里曾讽刺之。在《派斯昆》中亦说，“我常常觉得不明白，为什么一个明事达理的人，在赏识了三个钟头的天才作品演出之后，却会再坐三个钟头，看一些人在台上你追我赶，半个字都不说，只看一些戏法儿。为了这个，满城的人，不但要多

---

指瑞赤（John Rich，1682？—1761）而言。他于1716年在林肯法学院广场开办剧院，于1717年始演英式哑戏，自演其中的哈里昆，普遍认为他是哑剧的创始人，故有“哈里昆之父”之称，其实是下注所说。谓之英式，以别于原来之罗马哑剧及同时之法式哑剧。他又于1732年开办考芬特园剧场，亦称皇家歌剧院，官称考芬特园皇家剧院。

哈里昆（Harlequin）：在哑剧后部（即谐部）里，与其它三个角色组成喜剧，愚弄其中丑角，赢得其中女角，而终之以二人之跳舞。菲尔丁的讽刺喜剧《派斯昆》第二部分，以讽刺哑剧为主。他讥笑瑞赤和他那哄小孩子玩的“娱情悦性之戏”。其实，这种娱情悦性之戏，并非瑞赤所发明，而是逐瑞巷剧院一个跳舞师约翰·维菲（John Weaver，1673—1760），把他叫作是

化票价，还要丢掉最佳剧本的好多段落，为的是好给这样的玩艺儿腾出工夫来。”

</ZSBJ00100740\_284\_5/ZSBJ> “温”：汉语谓“少精彩，乏兴趣”，多指戏剧、文章等言，如言“温戏”。上所出现的光景都更“温”，只有组成“庄”的部分那样“顶温”的东西，把它衬托一下，才能使它显得还有“谐”的味道。实在说起来，那些天神和英雄，都“庄”到今人不能忍受的地步，所以哈里

昆（虽然英国叫这个名字的绅士和法国叫这个名字的，并非一家眷属，无甚瓜葛可言，因为这位英国绅士，比起那位法国绅士来，要“庄”得多多）一出台，永远是受人欢迎的，因为他可以使观众免于非看“温戏”不可之苦。

聪慧精干的作家，一向就实行这种对比手法而功成名就。荷马采用这种手法的时候，曾受到贺拉斯的挑剔，这是起初我觉得诧异的；不过在紧跟着而来的那一行诗里，贺拉斯马上就把自己的话驳斥了；因为他说：

Indignor quandoque bonus dormitat Homerus,  
verùm opere in longo fas est obrepere somnum .

如果伟大的荷马，会身入梦乡，我亦为之惆怅，  
但是文富篇长，睡魔偷入暗袭，本属事理之常。

有的人也许会认为，一个作家，正在写作当中，会当真身入梦乡，我们在这儿却不那么想；因为，固然不错，有的读者，非常容易不胜睡魔的侵袭；但是，如果一个作家，写起文章来，像欧勒得米克孙那样洋洋洒洒，那他欣赏自己，还应接不暇，哪里还有功夫打盹瞌睡？他那时就要像蒲伯先生说的那样。

他自己得双目炯炯，才能使读者倦眼矍矍。 —

说实在的，这种引人入睡的部分，正是我说的那种“庄”的部分，本是成心故意，以巧妙的手段组织起来，以便把其余非“庄”的部分衬托而出。不久以前故去的一位好开玩笑的作家，常对读者说：不论多会儿，只要他们发现他“温”起来，那他们准可确信不疑，他是在那儿故弄玄虚：我前面那句话，正是他的真意。

我希望读者，就按照我这番越说越明白的话，也可以说越说越糊涂的话，来看待我这部书里的引言绪论。并且，他听完了这番交待以后，如果认为，他在这部书里别的地方，看到的所谓“庄”的部分，也就很够瞧的了，那他尽可以把这些打鼓开张的引言，一概略过（因为这些引言都是我们惨淡经营、成心故意，使它们“温”的），而从以下各卷的第二章读起好啦。

---

贺拉斯这两行诗是他的《诗艺》第359—360两行。英译文可能为菲尔丁自己所作。

诙谐作家。指斯梯勒（见第4卷第1章注）而言。他死于1729年。距《汤姆·琼斯》之成书二十年。这儿所引的这句话，见于《闲谈者》第38期。

第二章 此章写琼斯先生卧床养伤，许多好友纷来探病，兼及强烈之爱这种感情惟精惟微、时隐时显之表现，几难为肉眼所见。

在汤姆·琼斯卧床养伤期间，有许多人前来探问，虽然这些人里，也许有的并不使他怎么觉得可心合意。奥维资先生几乎无日不身临病榻。但是虽然他对琼斯的痛苦感到怜悯，而且对引起痛苦的侠行义举大加赞赏，他却认为，这是一个良机佳会，可以使琼斯平心静气地看一看自己的行为里那些失检不智之处，他还认为，想要达到这种目的，作劝善戒恶的教导，没有比现在这个机会更适时应景的了；因为受劝的人，正由于为疼所苦、为病所困，而心性变得柔和起来，正因为曾身临危域，而知道有所警戒。同时他的心思精力，又不像在逐欢行乐的时候那样，为纷乱的心绪所纠缠困扰。

因此，在所有的时间里，只要是那位善人和那个青年单独相见，特别是那个青年完全心神平静的时候，他就抓住机会，把这个青年已往的妄动谬举，对他明提暗示，不过提示的时候，总是极端温柔、尽量体贴，同时还只限于针对可以防止以后的谬行妄举，来处方下药。“只有靠这一点，”他使琼斯毫不含糊地相信，对他说，“他自己才可以得到幸福，他从抱养他的义父手里才可以希望得到善视厚惠；否则从此以后，他就要失去他对他的青睐好感，因为，说到已经过去的事，”他说，“那一概不咎既往、不念旧恶。”因此他忠告他，“他得好好利用这一次的意外事件，使它最后变作是上帝的惩罚，来警戒开导，以使他走上改过自新的道路。”

斯威克姆也同样相当坚持不懈，前来看视；他也同样把病榻看作是鞭策训诫的适宜场所。但是他警戒的方式，却比奥维资先生远远严厉。他对他的门徒说，“他应该把他断臂折手这件事，看作是上帝对他的罪过所作的惩罚。他这回只是断臂折手，而没有断颈折脰；所以他应该天天都双膝跪地，把一片感激之情倾泻出来。他所以现在还没断颈折脰，”他说，“那大概十有八九，是要暂时保留，以待将来不定什么时候，而那个时候，大概不会很远。在他那一方面，”他说，“他只常常纳闷儿，不知道为什么这种天罚，没早就落到他头上；但是从这一次发生的事件看来，就可以知道，上天的惩罚，虽然迟迟而来，却永远牢不可破。”因此他也同样告诫他，“得用同样准确的眼光，预先早就见到还没来到的更大祸患，这种祸患，在他这样天所遗弃、人所不齿的人身上，也像这次的事件一样，一准要不定哪一天，突然袭来。想要避免逃脱这种惩罚，别无它途，只有彻头彻尾。真心诚意地醒悟忏悔；这种忏悔，在他这样一个年纪轻轻就这样完全自暴自弃、甘心堕落，而且我恐怕、又是一副心灵完全腐化了的青年身上，是不可期冀，难以希望的。但是，虽然我明知道。一切告诫，都要归于白费，毫无结果，而我还是要告诫你一番，要你作这样一种忏悔，因为这是我的职份所在。不过这样一来，liberaviam meam了，这样一来，我就不至于因为没尽到职份

---

意译。原文只是“怒而忘之”，为英语。

英谚，首见载于赫勃特（George Herbert, 1593—1633）的《处世箴言》，“上帝的磨磨得慢而却准。”源于希腊一句格言，“天神的磨磨得慢但碾得细。”据浦露塔克《论神所以缓于处罚人》里所说，此言起于一后世不甚知名而活动于190年前后之医生兼作家名叫经验派赛克斯特斯（Sextus Empiricus）。其言“慢”，因其大，大者无不笨重，故慢。289

拉丁文，“我已使我的灵魂得到解脱。”引自法国克莱尔谷寺院方丈圣伯尔纳尔

而受良心上的谴责了。但是同时，我看到，你在这一世里，一定要走向苦难灾难，而在下一世里，一定要走到万劫不复，所以还是极端为你担忧发愁。”斯佷厄所谈，则是与此非常不同的格调。他说，“这类意外之忧，像把胳膊折了，是聪慧睿智的哲人不屑计较的。我们想一想，这类意外，即使人类之中最圣哲的人都会碰上、并且是于全人类都有益处的，我们就不但有足够的理由，而且有多余的理由，对于任何这类不幸，都心安理得，不以为意了。”他说，“管这类事件叫作是坏事恶果，就是滥用词语，因为这类事件和道德之适与不适，并无关联。这类意外所给人的后果，充其量也无非只是疼痛罢了，但是疼痛却是世界上最令人不屑一顾的东西。”他还说了一些同样的话，都是从徒利的《特斯邱兰的辩论》第二卷和伟大沙夫刺勃锐勋爵的书里摘引来的。他郑重其事地宣称这些高谈妙论的时候，有一天，过于振奋了，竟至不幸，把舌头都咬破了，咬得还很厉害，所以不但使他的高谈阔论中途停顿，而且使他忿忿不已，竟口出不慎，咒骂了一两句。但是这件事所引起来的最坏情况是：在事情发生的时候，斯威克姆也正好在场。他本来就认为所有这类道理都是异端邪说，目无上帝，所以这件意外给了他一个机会，他说这是报应不爽，现世现报。在说这句话的时候，还满含恶意地把鼻子一嗤，因而把那位哲学家的脾气，闹了一个天翻地覆（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话）。因为他把

读徒斯库拉奴姆。辩论在此处进行，故名。

</ZSBJ00100740\_290\_3/ZSBJ> 即沙夫刺勃锐伯爵第三（Anthony Ashley cooper, Third Earl of Shaftsbury, 1671—1713）。其主要著作几尽包括于《众生、殊相、心声、世态之特点》中。其人为伦理家，喜斯多噶派及柏拉图学说，而以广博、折衷的基督教教义融合于其中。他在《关于道德之探讨》一文（载于《特点》第2卷）中，以“凡物之存在，皆以至善为归”及“宇宙之间并无真正之恶存在”为命题，而阐明发扬之。蒲伯《人论》结尾所说，“不论任何事物，凡存在者，皆有其存在之理”，和他的理论是一致的。（蒲伯之《人论》，即受其影响。）在这种理论下，则人之苦难亦为应有之一部分，为人所当忍受，自不待言。

舌头咬了，本来早就已经心烦意乱了；但是因为他的舌头这种武装既然已经被解除了，他无法用口舌来发泄他的冲天愤怒，就八成要使用更凶猛的手段，以图报复。幸而这时候医生在座，不顾和自己的利害产生冲突，起而

---

（Bernard Of ceairvaux, 1091 - 1153）《书札第371》。

徒利即西塞罗，其拉丁全名为M . Tullius Cleero，读徒流斯·克伊凯娄。徒利即徒流斯之英语叫法。其《特斯邱兰的辩论》以斯多噶派为主要观点，掺以别派，共5卷。第1卷论死之可鄙，第2卷论苦之可忍。其2卷第5节，先提出“痛苦为一切恶中最大之恶，第6节驳斥主张此说的各派，第13节以下，以斯多噶派为是，以其主张坚持道德，而道德使人之意志藐视痛苦。要教育儿童受痛苦，斯巴达儿童受鞭笞，流血基而至死，不出一声，可见痛苦之可忍受。理智亦可使人忍受痛苦，严于自制，抱定决心即可。最后结论为：痛苦如为恶，亦只一轻微之恶，道德应使之变为不足道，死亡可使之随时得解脱。特斯邱兰，拉丁文Tusculanus，读徒斯库拉奴斯，为古罗马附近一重镇，西塞罗心爱之别墅所在地。别墅之拉丁名为Tusculanum，

此处谓医生之利喜人之打架受伤，他就生意可作。

拦阻，才算维持了和平的局面。

卜利福先生却很少去看琼斯，而且即便去了，也从来没有一人独往的时候。但是这位值得敬重的青年，却当众宣称，他对琼斯的为人极为尊重，对琼斯的不幸大为关心，不过却小心在意，决不和他过从亲密；因为，像他常常透露出来的那样，他害怕他那样稳重沉着的性格会受到污染，因此所罗门说的那句警戒污染的格言，就变成了他的口头禅，永不离嘴。他对琼斯，不像斯威克姆那样尖酸刻薄，因为他老表示，汤姆还能有朝一日，改邪归正。他说，“他舅舅在这一次所表示绝伦无双的忠言善心，对一个还没完全自暴自弃、绝对不可救药的人，一定会发生改过自新的作用。”不过他结束他这番话的时候却说，“要是琼斯先生从此以后，还是知过不改，放浪如初，那我即使要替他说半句好话，都无可能。”

至于威斯屯先生，他除了在田野中间乘兴逐猎、或者在酒食筵前流逢忘返以外，就很少离开病房的时候。不但如此，有的时候，他还从席上退身病房，在那儿喝他的啤酒，他还要强逼琼斯，也同享其乐，费了好大的劲，才劝得他不坚持己见。因为卖假药的，总说他的药是万应灵丹，而他认为，啤酒就是万应灵丹，比卖假药的药还更甚。他说，酒之为物，效应特灵，药房里所有的药，也都比不过它。不过，经过苦求硬劝，他总算受到压制，不再强迫琼斯服用这种药物了；但是每逢逐猎之晨，却无法制止他在病人窗外，用号角给病人奏夜晚情曲。同时他每次和猎队聚会，总要大声吆喝，这种习惯，在他探望琼斯的时候，也永难戒除，不管他探望的时候，病人是双目炯炯，还是一梦沉沉。

这种嘈杂闹嚷的行动，本是出于无意，并非成心害人，所以也就侥幸无人受害。同时，在琼斯刚一能坐起来的时候，这种情况，更使琼斯大大地得以补偿损失；因为那位绅士现在带着他女儿来看琼斯，琼斯可以得到和苏菲娅一处相伴之乐了。同时，没过好久，琼斯就能够看着苏菲娅奏拨弦钢琴了；那时候，苏菲娅就要不惜降尊纡贵，一点钟一点钟地给琼斯奏最和婉的曼歌丽曲，以使琼斯听得乐而忘倦：除非那位乡绅，认为应该中断她的演奏，而强使她奏《老赛门爵士》或者他所爱好的其它乐曲。

虽然苏菲娅对于自己的行动，精心细意，尽力防护守卫，但是她却防不胜防，要时时露出蛛丝马迹：因为在这方面，爱情仍旧可以比作疾病。它要是在某一方面受到阻塞，它就一定要在另一方面进出出路。因此，虽然她双唇紧闭，守口如瓶，什么都不说，但是在她那眼神儿里，她那羞颜上、她那许多不知不觉作出来的细行琐事上，她意之所在却都悄悄冥冥，暗泄潜露。

有一天，苏菲娅正弹拨弦钢琴，琼斯在一旁倾耳细听，乡绅来到屋里，嘴里嚷道，“你还蒙在鼓里哪，汤姆；我在楼下，为给你争气，和那个斯威克姆牧师干了一架。他当着我的面儿，对奥维资先生说，你把胳膊折了，是老天对你的惩罚。我说，见鬼，怎么会是那样？难道他那不是因为要保护一个年轻的姑娘，才把胳膊弄折了的吗？又惩罚啦，又遭瘟啦，他要是作过的事没有比这个再坏的，那他比这一国里所有的牧师都该早进天堂。他对这件

---

所罗门说了许多关于戒损友的话，如《箴言》第1章第10节以下，第4章第14—17节，第5章第3节以下、第20节以下及第7章第5节以下等。但菲尔丁此处听引，见《哥林乡前书》第15章第33节，“滥交败坏善行，”为圣保罗所说。此语已变英语格言。其源实来自希腊戏剧家米南得（Menander）。又《伪经·伊克利昂艾斯提克斯》第13章第1节，“弄沥青者，必为所污染”。

事应该觉得是光荣，不应该觉得是羞愧，那才更合情理。”“我说句实话，先生，”琼斯说，“我不论光荣，也不论羞愧，没有一样认为是我应该有的；但是，只有说，我那是把威斯屯小姐的命救了，我才永远要认为，那是我一生中最幸福快活而想不到的意外。”——“他还成心钻到奥维资眼皮子底下，”乡绅说，“拿这个挑拨奥维资，叫他和你较着！该死的东西，我要是不看在他那身牧师装裹的面子上，不把这个该死的揍他一顿，我就不姓威斯屯。因为，孩子，我真心地疼你，要是我能作的事可不替你作，那就叫我下到地狱里。赶明儿你在我的马棚里，除了雪花骊和斯屯齐，你爱要哪匹就拉哪匹。”琼斯对他表示了感谢，但是却没受献给他的礼物。“别价，”乡绅说，“那你就把苏菲娅骑的那匹红棕骡马拉走好啦。那是我花了五十几尼买的。到今年青草长齐了的季节，她六岁口。”“即便她化了我一千几尼，我也把她看作只是喂狗的货！”琼斯气忿忿地说。“喝！喝！”威斯屯回答说，“怎么！因为她把你的胳膊弄折了？你得讲点儿既往不咎才对。我还认为，你是条男子汉，不会和一个哑巴畜类计较。不会对一个哑巴畜类记仇怀恨哪。”说到这儿，苏菲娅插言说，求她父亲允许她弹一会琴给他听，才把这场谈话中止了；因为只要她一说弹琴，就从来没有受到拒绝的时候。

在前面这番谈话正进行的中间，苏菲娅脸上的花容，不止一次改颜失色。十有八九。她把琼斯对那匹骡马所表示的深恶痛绝，归之于另一种动机，和她父亲所由以得出来的结论不同。她的心情，在那一会儿的工夫里，分明可见，扑腾骚乱；她弹的琴，也几不成调，如果不是威斯屯一会儿就睡着了，那他一定也能听出这一点来的。琼斯却双目炯炯，警醒如常，其耳之聪，一如其目之明，所以就看出一些形迹来。这些形迹，和以前读者也许还记得的一切经历联系到一块儿，在他把前前后后的光景全部琢磨了一番的时候，使他感到，他有相当坚强的把握，叫他认为，苏菲娅那一颗温柔的芳心，并非风平浪静，万顷无波。这种看法儿，我毫无疑问知道，本是许多青年绅士深所不解的，不明白他为什么，没能早就坚决肯定。我们要把实情尽吐无蕴，我们就得说，原来他这个人，自谦太过，缺乏勇往直前的精神，因而对一位青年女郎对他示意表情，就竟没能看得出来。这种缺点，只有幼年受到城市的熏陶教育，才可以补救矫正，而这是现在普遍流行的时髦办法。

在这种想法儿盘踞着琼斯的全部心神那时候，他的头脑就昏乱起来，这种情况，要是发生在一个心性不比他纯洁、意志不比他坚定的人身上，那在这样的情况下，也许会产生不堪设想的后果。他对苏菲娅那种十二分可爱可敬之处，是真正切实地意识感觉到了的。他不但对她的才艺，极端地敬重，对她的善良，温存地拜倒；对她的容貌，也同样五体投地地爱慕。实际的情况是：因为他从来永远没打过主意，想把她这个人的玉容花貌，据为己有，也从来没想到让自己对自己的所好，出于自动，得到即便最小的满足；所以他对她爱情之强烈，远远过于他所认识的程度。直到现在，全部隐情密意，才刚在他心里含苞欲放，同时，他心里确实知道，那个令人崇拜的对象，对他的情好，有所回报。

---

意译。原文petticoat，即威斯屯嘴里的petticoat。Petticoat有几种意思，主要的为妇女所穿之“衬裙”，但除别的意思外，还有“收师所穿长袍之下摆”，于表示幽默或鄙视时用之，即此处所用之急。汉语“装裹”，也是骂人语。

第三章 此章所叙，使全无心肝之人读之，要认为其中别无所有，只是无事自扰。

读者诸君也许会认为，琼斯心里所引起的感觉既是那样甜蜜、那样美妙，那么那种感觉要在他的心头，产生一种使人愉快的宁静之情，而不会出现我们所说的种种危险的结果了；但是，事实上，这种感情，不论多么美妙，在它刚认识到的时候，却有一种非常骚乱扰攘的性质，而很少起镇静安定的作用。除此而外，这种感觉，在现在这桩事件里，还有某些情况，使之变得味道很苦；这种苦的味道和甜蜜的成分一掺合，就完全变成了一剂可以叫作是苦中含甜的饮药了。没有任何别的东西，能比这个更苦于口，因此，以此喻彼，也没有任何别的东西，能更伤于心。

因为，第一点，虽然他根据他从苏菲娅那方面所看到的情况，足足可以自安自慰，但是他却不免要生疑心，不敢说自己没把怜悯之心，或者往顶好里说，敬重之意，误解为温柔之情。他固然有一种心愿，这种心愿如果受到鼓励、得到培育，就可以达到他的心愿最后所要求的结果。但是他却完全没有那种乐观的信心，说苏菲娅对他的情好，能使他得到这样的结果。除此而外，即使他可以希望，在女儿这一方面，不至于有什么情况，对他的幸福发生任何阻挠，但是他确实认为，在父亲那一方面，却可以遇到坚强有力的阻挠；因为，威斯屯这个人，虽然在行欢取乐的爱好方面，地地道道地是一个乡间的绅士，而在任何有关财产的方面，却完完全全是一个老于世故的精明人。他疼他这个独生女儿，都到了至强至烈的程度。每当他酒酣耳热的时候，他常常表示，他给自己提出来的快乐，就是看到他女儿嫁给郡中最富的阔人。琼斯并非一个炫耀而自满、愚昧而无知、游蜂浪蝶一般的浮华子，竟至于从威斯屯对他表示的好感中，生出希冀，说威斯屯可以把这种提高女儿地位的看法儿，置之一旁，而选他作乘龙快婿。他清清楚楚地看到，在这类事件上，左右最贤明的父母、使之瞻前顾后的，财富一般是重要的考虑，即使不是惟一的考虑。因为友谊使我热烈拥护别人的利益，但是在满足别人的热烈爱情一方面，友谊却是冷淡的。说实在的，感到爱情结果的快乐，总得我们自己也有这种爱情才成。既是在这种情况下，他没有希望能得到她父亲的允许，因此他认为，如果不得到他的允许而就作取得成功的努力，用这种方式，使威斯屯先生一生中的重大目标受到挫折，那就是他把威斯屯先生对他的热诚招待，恩将仇报，就是对他从威斯屯先生手里所受的小小恩惠（不管是多么粗心大意地给的），忘恩负义。如果他对这件事这样的结果都觉得可怕、可耻，那他对奥维资先生，就更应该觉得怎样可惊可畏？因为他对奥维资先生既然有超过人子应尽的义务，所以他对他也有超过人子应尽的孝

---

菲尔丁对英国乡绅士，态度是严厉的，盖因他们多为捷姆斯党之故。“他们在欢饮时，吼鸣、叫嚣、狂喝、欢呼，让一个生人见了，以为他们是酒神狂欢节里的著名醉鬼，而不是一帮拥护自由的正经人，以饮酒至醉为有贡献于国家。”（见《考芬特园双周刊》）但这般粗犷而酗酒的乡间绅士也自有其优点。他们永住宅内，照顾佃户，改良牛羊种，采用最新办法经营土地。虽在区议会中，对教堂管事人、贫民巡视员、甚至牧师，专断独行，对乡民更无论矣，但这种专断独行，多出善意。故一般说来，尚非不得民心。参看第1卷第2章注。菲尔丁除在本书写威斯屯外，早在《堂吉诃德在英国》里写过乡绅白劫，在《父辈，或善心人》里写过格莱格锐·肯缚勒，为威斯屯之先声。威斯屯则以一人为基础本而增益掺合别人于其中。其人物几莫不皆然。

道。他知道，那位善人，天生地疾恶如仇，视背信弃义如大敌；所以，如果谁在这两方面作最轻微的尝试，都会在他跟前成为罪人；这种罪人永远叫他看着可厌如蛇蝎，听着可恨如天人所共弃。这种决难克服的困难，即使只就外表而论，都足以使他生绝望之心，不管他的意愿多么“炙手可热”；但是即使这种意愿，也都受制于他对另一个女人的怜爱之心。因为可爱的媚丽那副形影，现在在他心里不招而自至，硬闯了进来。她在她的怀里，曾说下山盟海誓，对她永远忠贞不渝。她也时常起咒发誓地说过，要死在他弃她而去以前。他现在看到她死了的时候一切最可怕景象。不但如此，他还想到，她可能不得不出卖肉体，受一切跳火坑的苦难；她所以有这种可能，他得负双重责任；因为第一，他甜言蜜语，先破坏了她的贞操，第二，他喜新厌旧，又把她中途抛弃，他清清楚楚地知道，所有她的邻居，即便所有她的姊妹，都怎样把她恨之入骨，都怎样恨不得把她撕成八半儿。说实在的，他使她招来嫉妒，远过于使她受到耻辱，或者勿宁说，使她因招嫉妒而受耻辱！因为有许多女人，一方面骂她是破鞋，而另一方面却嫉妒她得了这样一个情人和这样的美服华饰，恨不得自己出同样的代价，也能买到同样的情人和同样的美物。因此，他预先就看到，如果他一旦把她抛弃，毁灭一定要不可避免跟着那个可怜的女孩子而来。他想到这里，就心如刀割。贫困和苦难，在他看来，不应该让任何人有权力，使这类不幸加深加剧。她的家境贫贱这一点，并没使她的苦难在他眼里变得无足轻重，也没使他认为，因为她家境贫寒，他使她陷于苦难的罪恶是理所当然的，或者是能够抹杀减轻的。但是我提理所当然干什么呢？他自己的良心就不允许他把一个活生生的人摧毁消灭，而他又认为，这个活生生的人是真爱他的，并且因为爱他，还把自己的贞操都牺牲了。他自己这颗善良的心，都是替她这番公案辩护的；而这种辩护，并不是买卖性质的律师所作的那种辩护，而是对于事件本身感到切已痛痒相关的人，而且是有这种心的人，对于他加到别人身上的一切深创剧痛，自己也感到切肤之疼的。

这个气势充沛的辩护者，把可怜的媚丽一切受苦受难的情况，淋漓尽致地描绘了一番，因而引得琼斯对她起了一片怜悯之心，同时，这个辩护者，还暗施诡计，召来另一种感情，相助为理；他把这个女孩子在幼年、健美、丽容各方面一切使人爱慕的形形色色，尽量表而出之，使她呈显为一个大大令人可欲的对象，而且至少对一个心地善良的人，更加可欲，因为她同时还是一个令人可怜的对象。

可怜的琼斯，叫这种种千思万虑，只搅得漫漫长夜永未入眠。到了早晨，这种思虑的结果是：对媚丽仍旧一心忠诚，始终不渝，对苏菲娅不再穷思极想：寤寐以求。

在这种守义不屈的决心之下，他过了一整天，一直到黄昏，一心只把媚丽当宝贝供奉，而把苏菲娅驱逐在他的思念之外。但是就在那个成败攸关的黄昏，发生了一件微不足道的意外，使他那热烈的感情泛滥盈溢，使他的心情起了整个的变化。因此我们认为，我们应该另用一章，把它表而出之。

#### 第四章 无足轻重的一章，包括一件无足轻重的琐事。

在这位年轻的绅士卧床养伤期间，前来致意问候的诸人之中，昂纳阿姨就是其中之一。读者诸君，如果回想起她以前嘴里无意之中流露出来的那些言淡话语，也许会有种想法儿，认为她自己对琼斯先生，有一番不同寻常的爱慕之心。但是，实际却并无其事。汤姆固然不错，是一位清秀英俊的青年；而对这样一类的男子，昂纳阿姨本来有些敬重爱慕，但是这种敬重爱慕，却只是不分彼此，完全一视同仁的。原来她曾对某家贵宅的听差，有过情爱，却遭到挫折；这个听差先答应了要和她结婚，后来又卑鄙无耻地把她甩了；从那时以后，她把她那颗碎了的心所剩下的那点断片碎块，聚拢到一起，严保紧守起来，没有任何男人能得到一星半点的残沥余滴。她把所有的美男子，以同样重视、一律爱抚的眼光看待，这本是头脑清醒、心地善良的人，对一切美好事物所持的态度。她实在可以叫作是男子的爱慕者，就像苏格拉底可以称为是人类的爱慕者一样。不过他对于人的好恶，只是从形貌上的性质加以区分，而苏格拉底对于人的好恶则是从心灵上的性质加以区分。但是她这种好恶，从来没有过分的时候，所以她的脾气里那种哲学家一般的冷落、宁静，也从来没受到任何骚动扰乱。

我们在上一章看到琼斯先生心里经过那番斗争的次日，昂纳阿姨来到他的屋里。她一看只他在那儿，就开口如下说道，“哟，我说，我的少爷啊，您猜我都上哪儿去来着？不是我敢夸下海口，我敢说，您就是猜上一辈子，也还是猜不出来。不过您就是能猜出来，那就由您猜去好啦，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您想从我嘴里掏出半个字来，可万不能。”“别价，”琼斯说，“如果那是一件你决不肯告诉我的事儿，那我就因为好奇，更非要追问追问不可了。我知道，你决不会那么凶恶狠毒，硬要叫我心痒难挠吧。”“说到这档子事儿，我也看不出来我为什么就不能对您说说，”她说，“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知道您是不会再说出去的。再说，说到这档子事儿，就说您知道了我都上哪儿去来着，可您要是不知道我都去干什么来着，那您就是知道了我都到哪儿去了，也还是和不知道一样，决没有什么用处。不错，我看不出来，在我这方面，为什么应该把它当作一件背人的事儿，不说出来。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她是世界上再也没有那样什么都无可挑剔的一位小姐了。”琼斯听她这样一说，更死乞白赖非要知道这件秘密不可，同时还斩钉截铁地答应了，决不泄露这个秘密。这个女仆于是如下说道：——“哟，您不知道啊，少爷，我们小姐打发我去探问媚丽·西格锐姆来着，叫我去看一看那个丫头有什么想要的东西没有。我一点儿也不撒谎，照我的意思，我本来是不愿意去的。不过当下人的总得听吆喝啊。人家叫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您，琼斯少爷，怎么肯那样自己贬低自己的身分哪？——我们

---

苏格拉底形貌极丑，不像一个哲学家，而像一个脚夫。但即从传世的雕像上看：也可以看出来，他为人和蔼天成，质朴单纯，丝毫不拿架子，因而使这个相貌丑陋的思想家成为一个教育家，为雅典最优秀的青年所爱戴。他成天价在市场上或其它人群所聚的地方悠悠闲游，遇到他认为可以教有的青年，就捉住不放，把年轻的人和有学问的人，聚在他身旁，把他们引到庙宇廊下的阴凉角落，诱导他们运用自己的思想，对自己所用的词语给以定义，教给他们作人的道理。聚在他身边的人，什么样的都有。这儿说：他可以称为人类的爱慕者，即由此而来。（此称由希腊文译出，s，即“人类的爱慕者”。）

小姐当时吩咐我去，还拿着几件麻布衬衣什么的，还有别的东西。我们小姐为人太好了。像媚丽这号不知羞臊的邋遢货，要是送到布莱得维勒去，那于她们可就更有好处了。我对我们小姐说来着，我说，小姐，这是小姐您鼓励躲懒偷闲。”“我的苏菲娅啊，心肠有多好哇！”琼斯说。“我的苏菲娅！哎呀呀！真急茬儿！”昂纳说。“再说，您要是知道了所有的事儿——哟，一点儿也不错，我要是像琼斯少爷您这样，要找个人儿，那我总得找一个比媚丽·西格锐姆这样烂污货更高一些的才行。”“你说，‘要是我知道了所有的事儿’这句话，”琼斯说，“是什么意思？”“我想的是什么意思，我说的也就是什么意思，”昂纳说。“您有一次，把手放在我们小姐的手笼里，您还记得吧？您要是一准敢保；我这个话不会传到我们小姐的耳朵里，那我敢起誓，我就肯把这个话说出来。”琼斯于是不止一次，郑重严肃地说了又说，他一定不往外说。跟着昂纳接着说——“那么，我就一点儿也不撒谎，可要说啦。我们小姐把那副手笼给了我以后，又听到了你都对那副手笼干了些什么——”“那么，你这是告诉了她，我都对那副手笼干了些什么了？”琼斯插言说。“即便我告诉了，少爷，”她回答说，“您也用不着嗔着我。有好多好多的男人，能把脑袋都不要了，我禀告我们小姐，叫她知道哪。要是他们能把事情见到头里。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这一国里多大的官儿，听了都要得意的——不过，我说真个的，我还真想不要告诉您。”琼斯一听，连忙求告不迭，于是昂纳到底心软了，才接着说下去：“那么，我要告诉您的就是这个：我们小姐不是把手笼赏给了我了吗？可我把话对她说了以后，刚过了两三天，她又挑起她那副新手笼的毛病来；其实那副新手笼，我一点儿也不撒谎，从来没有那么漂亮的。她对我说，昂纳，这副手笼真叫人讨厌，在我手上太松了——真设法儿戴——等到我再买到另一副手笼，你还是把我那副旧的还我吧；我拿这副新的来换你那副旧的好啦——因为她是个很大方的小姐，不屑于给了人东西又要回去，这是我敢保的。这样，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就把那副旧手笼还了她了；我相信，从那一次以后，那副手笼就差不多老笼在她手上；我还敢说一定，在没有人看见的时候，还亲过它多少回哪。”

话说到这儿，威斯屯先生自己进来了，叫琼斯去听苏菲娅弹拨弦钢琴，因此这番话说到半截儿停住了。那个可怜的青年，脸上灰白，全身颤抖，跟着他去了。这一点，威斯屯先生也注意到了；不过他一看昂纳在那儿，他就把这副形象的原因，归到另一种错误的想法儿上去了。他对琼斯半玩笑、半认真地狠狠骂了一句，告诉他说，兔儿不吃窝边草，他要是打野食儿，到外边儿去好啦。

苏菲娅今天晚上，比平常日子，更容光焕发，而且她现在碰巧右臂上正笼着那副手笼：我们可以相信，这种情况，在琼斯眼里，使她那种迷人之处更增加了非同小可的辉煌。

她正奏着她父亲心爱的曲词之一，他就靠在她的椅子上，这时候，手笼忽然褪到她的手指头上，把她弹的曲子中途搅乱，不能成调。这一下可把那位乡绅惹翻了，他从苏菲娅手上，抓起那副手笼来，就嘴里狠狠地骂了一句，把它扔到炉子里去了。苏菲娅马上就站起身来，十万火急的样子，把手笼从火焰里抢了出来。

这件小事，虽然让我们多数的读者看来，大概都得认为是无关轻重的，但是，此事虽小，它却在琼斯身上，发生了剧烈的影响，因此我们认为，把

它叙说一下，是我们的职责所在。事实上，有许多细微的情节，几乎永远为不明事理的历史家所忽略，而最重大的事件，却都因此而发生。实在说起来，整个的世界，可以看作是一件硕大无朋的机器、在这件机器里，那一个一个大轮子，最初都是由一些非常非常小的小轮子发动起来的，这种小轮子，小到几乎什么人都看不见的程度，除非眼力最强的人。

所以，能够完全征服、奴役可怜的琼斯那颗心的，并不是苏菲娅那种绝世的迷人之处，不是她那种神光离合的光耀辉煌，她那眼睛的惺松柔媚，她那嗓音的和谐婉转，她整个人那样艳丽姣娆；也不是她所有的慧心、纨质、人格的高尚和脾气的甜蜜；而是由于手笼所发生的这桩小小的事件。因此诗人才音节嫋嫋地歌咏特洛伊道：

——Captique dolis lachrymisque coacti  
Quos neque Tydides, nec Larissaeus Achilles,  
Non anni domuere decem, non mille Carinae.  
使特洛伊坚城深池陷落的，并不关  
戴欧米、或赛美丝伟大之子的勇敢，  
也不是战舰千艘，也不是围攻十年，  
而是奸诈的眼泪，谄媚的巧语花言。

琼斯的城堡现在因突遭暗袭而陷落了。一切光荣声誉的考虑，本是我们这位男主角最近运用得那样合于军事的神机妙算、审慎谨饬，安排在直到内心的通道上，以作守卫的，现在都从岗哨上逃开跑掉了，而爱神却耀武扬威地鸣鼓扬旗，大踏步直入。

---

英国谚语，“庞大的事情，回旋于小小的枢纽之上。”又“庞大的机器、旋转于小小的轴心之上。”贺拉斯《诗札集》第2卷第1札第125行，“即便伟大的结局也都受助于琐细的小事。”利维的《历史》第27卷第9节，“有严重结局的大事往往起于无足轻重的微细。”菲尔丁在《阿米莉亚》第1卷第1章和第12卷第1章都说过同样的话。

引自维吉尔的《伊尼以得》第2卷第196—198行。此依原书之英译〔得莱敦手笔〕译出。原英译偏于意译，戴欧米拉丁文为提第代斯，意为提第代欧艾斯之子。赛美丝之子拉丁文为拉锐赛乌斯的阿奇莱斯。拉锐赛乌斯为阿奇莱斯的出生地。奸诈的泪眼，拉丁文为奸诈的巧计。特洛伊之陷是中了希腊人木马兵之计，而其中计则因受西囊苦肉计之骗。详见《伊尼以得》第2卷。又所引拉丁文，coacti原作coactis。

## 第五章 此章甚长，叙一非常重要之大事。

但是虽然这位旗开得胜的爱神，很容易就把自认不讳的死敌，从琼斯的心里驱走赶跑，但是他却看到，要把原来的戍卫用自己布置的人马代替，却更烦难。我们现在且把比仿模拟，一概撇开，只说明白话，那就是，他对可怜的媚丽一定要变成那种样子，万分关切，使这个值得钦佩的青年，骚乱不安，惶惑莫适。苏菲娅那样高超卓越的贤德和丽质，把那个可怜的女孩子所有的一切美点，都比得完全暗然无光，或者毋宁说使她彻底消灭。但是继琼斯对她的爱而来的并非鄙夷之心，却是怜悯之情。他深信不疑，这个女孩子把她所有的疼爱之心以及她将来所有的幸福之望，全都只放在他一个人身上。关于这一点，他知道，他给了这个女孩子足够的理由，因为他对她表示过的柔情蜜意，是其深如海的。这种柔情蜜意，他曾用一切方式，对她说明，叫她信服，说他要永远不变，坚持不渝。在她那一方面，也对他保证过，说她对他所作的诺言，坚信无疑，并且以最庄严的誓言宣称，她将来能成为妇女中最享幸福的，还是最受苦难的，完全得看他这些诺言是见之实行，还是托之空言。至于说，叫他对一个活生生的人加以这样一种最大的灾难，是他连在一刻半晌的工夫里，起这样的念头，都忍受不了的。他认为，这个可怜的女孩子，是把她那一点点能力里所有的一切，都为他而牺牲了的；是完全牺牲了自己，而来作他敢乐的对象，是即便在现在这一会儿里，都为他嗟呀叹息，为他恹恹瘦损的。既是这样，那么，他说，他能一旦体力恢原（这是她万分渴望的），一旦当面出现（这是她万分企望的），不但不能给她本来自诩可以得到的欢娱快乐，而反倒使她马上陷身苦难绝望之中吗？我能作这样一个浑蛋恶徒吗？他想到这儿，正在可怜的媚丽那个保护之神要得胜凯旋的时候，苏菲娅对他的爱（现在是毫无犹豫游移的余地了），蓦地涌上了他的心头，把一切障碍一扫而光。

到后来，他一下想起来，他也许可能用另一种办法，来对媚丽补报，那就是说，给她一定数量的钱财。但是他再一想，却又几乎绝望，认为这种办法，媚丽万难接受。因为他想到了她常常强烈地对他保证说，把整个世界和他一块儿放在天平秤盘儿上，那整个世界都补偿不过她没有了他的损失。但是，她那样莫名其妙，特别是她那样令人吃惊地爱好虚荣（这一方面有些情况，我们已经给读者略为点明了），又给了他一点儿希望。他想，她虽然对他曾说过海誓山盟，但是她也许到了一定的时候，听从了劝导，得到了超过她原先希冀的财富，同时，这份财富，又可以使她比起她的同类人来，高出一等，因而可以肆意炫耀一番，这样她就可以满足了。他既想到这里，于是就决定，一有机会，就首先把他这种想法提出来。

因此，有一天，他的胳膊已经快要痊愈了，他用带子把胳膊络着就可以随便活动了，他就趁着乡绅正在外面逐猎的机会，偷偷地溜了出来，前去探望他那位心上人。他只见她母亲和她妹妹正在吃茶点；她们先告诉他，说媚丽并不在家。但是后来，她那位大姐，带着不怀好意的微笑，又告诉他，说她在楼上睡觉呢。汤姆对他的意中人独卧楼上，恰中下怀，所以马上就上了楼梯，朝着她的卧室走去。但是他到了楼上，却大吃一惊，因为卧室的门，紧紧关闭。他弄了半晌，也听不到屋里有任何应门的动静。因为媚丽后来告诉他说，她在屋里睡得正熟。

我们看到，极端的痛苦和极端的快乐，往往产生非常相似的结果；极欢

或极悲，一下出于意外突然来临，都很容易使我仍陷于完全错乱和骚动之中，因之我们的机能，往往失去一切作用。所比，媚丽万没想到，琼斯会在地面前出现，他当时竟不胜惊讶，手足无措，使她半天不能表达出她见到他所应有的那种狂欢极乐（那是读者一定认为，她在这种情况下，应该表现的），这本不足怪。至于琼斯呢，他一看见他睡思梦想的意中情人，好像着迷中魔一般，意无他属，一心扑在媚丽身上，一时之间，竟把苏菲娅一下忘掉，因而把他前来此地的主要目的，也一下忘掉。

但是不过半晌，这个目的又在他的脑子里出现。在他们别后重逢那种欢天喜地的热烈劲头儿刚刚过去以后，他就以渐而来，慢慢找到机会，说起奥维资先生如何本来早已严厉禁止他再和他见面儿了，如果奥维资先生一旦发现，他不改故常，仍旧偷偷摸摸，干这种鼠窃狗盗的勾当，那他们这样的幽期密约，定不可移地非使他们走向毁灭之途不可。而这种发现，又势难避免，因为他深信不疑，他的仇人，一定会告密。而他们的秘密，一旦泄露，他的下场，准得身败名裂，她也得跟着遭受同样的结局。这样一来，既然他们的苦命恶运已经注定，非棒打鸳鸯两下分飞不可，他就劝她，叫她咬牙忍受，同时起咒赌誓地说，他在整个一生之中，只要一有机会，他决不放过，一定以真心实意的疼爱待她，供她衣食用度，远远超过她最大的希冀，甚至超过她最大的愿望，只要那是他力所能及的话。最后结束这番话说，她也许不久就可以找到一个肯和她结婚的人，那样她就能过一种更幸福的生活，比起和他过的这种人所不齿的生活来，要好得多。

媚丽有一晌的工夫，默不作声，那一晌过后，潸然出涕，泪如泉涌，用以下这番话，责问他不仁不义：“这就是你对我的爱，先把我糟蹋了，再像这阵儿这样，把我甩开了，是不是！我跟你说过多少回，说所有的男人，没有一个好东西，都同样是三面两刀，口蜜腹剑：他们对我们安的净是坏心，一下所想的到了手，就嘴甜心狠，马上把我们当臭狗屎扔掉了！你又跟我起过多少回咒，说你永远也不会把我甩了！闹到末了，你就居然也只能是那样嘴甜心苦的坏东西！我的心既然归了你了，一点儿不错，归了你了，那我要是没有你，全世界所有的金银财宝，对我又有什么意义？你对我提另一个男人干什么？我这一辈子，只要有这口气儿，我是决不能爱另一个人的。所有别的男人，我都没看在眼里。即便这一国里顶阔气的乡绅，明天就到我这儿来，跟我求婚，我也不会答理他。一点儿不错，我只认得你，我为了你，要永远对所有别的男性，一概仇恨，一概鄙视。”——

她正这样滔滔不绝慷慨陈词的时候，忽然发生了一件意外，使她舌撬不下，使她要吐露的字句还没说到一半儿，就戛然中止。原来媚丽睡觉的那个屋子，或者不如说阁楼，是在二层楼上，那也就是说，是在楼的顶层，房顶是斜着的，像希腊字母里一个大写的戴尔它。我要是对一个英国读者说，在这个屋子里。除了站在屋子的正中间，在别的一部分，就没法儿把身子站直了，那他就会有一个更清楚的概念。现在，这个屋子既然没有壁橱那类设备，媚丽为了补救那种缺陷，把一个旧炉前地毯，用钉子钉在房椽子上，这样一来，在那儿圈成了一个小小的窝窝洞儿；她就在那儿放她的华装丽服，就像我们前面已经说过那件宽大长袍的残丝剩缕，还有几顶便帽，和她新近置办的东西，都挂在那儿，以免蛛网尘封。

---

指希腊文第四个字母 的大写? 而言。

这个隔断出来的地方，恰恰和床脚相对，实在说起来，那个地毯挂得和床近极了，所以也可以将就着说，那是一张床帏。现在，还是媚丽在愤怒的极端痛苦之下，用脚把这块地毯踹了一下呢，还是琼斯用手动了它一下呢，还是钉子或者小木橛子不知怎么自己掉下来了呢。我说不清楚；反正在媚丽说到前面那番话最后几个字的时候（这前面都叙说过了），这块可恶可恨的地毯，从钉它的钉子上，脱身而下，把毯子后面所有杂七杂八的东西，全都揭露了个一览无余。在那儿，掺杂在妇女用物中间，出现了——这是我写到这儿，都觉得面红耳赤的，也是读者读到这儿，要觉得惆怅感叹的——那位哲学家斯佺厄；他那种姿势，是尽了天下最滑稽之能事（因为那个地方，不允许他挺身直立）。

实在说起来，他站立的姿势；和一个大兵，让人四马攒蹄捆起来，差不了多少，或者不如说，像我们在伦敦的通衢闹市上，常常看到的家伙那样；他们那样站着，不是在那儿受罪，而是受应得的惩罚。他头上戴的是媚丽的睡帽，他那两只大眼睛，在地毯刚一掉下来的时候，一直瞪着琼斯，因此，看到他这种样子，再一想到他原来是一个哲学家，要让看见的人不大发狂笑，是很难办到的。

我决不怀疑，认为读者对这种景象，要跟琼斯同样大吃一惊！因为人们决想不到，这位睿智圣哲、道貌岸然的人，会在这种地方出现，跟他顶到现在，在每个人心中，毫无疑问，所摆出来的那副尊容，太表里不一了，所以人们不由得要半信半疑，这究竟是不是他。

不过要把实在的情况坦白地说出来，那就得说，这种表里不一，只是由于想象，而非出于真实。哲学家也和所有上帝创造的人一样，都是血肉之躯，不管这种人在理论方面，有多么高超卓越，精微幽眇，而实际方面的小小脆弱之点，在他们身上容易出现，也和在一切实有血肉之躯的人身上容易出现，完全相同。实在说起来，他们和别的人所以不同，只限于理论方面，而不是实际方面，这是我们在前边已经指出来的。因为，虽然这类伟大的人物，思想起来，比别人更聪慧，更明哲，但是他们行动起来，却完全和别的人们一模一样。他们只是知道得清清楚楚，如何制伏七情六欲，如何鄙视七痛八痒，同时这种知识，在闲中静观默想起来，还给人极大的乐趣，而且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充分掌握；但是实行起来，却烦厌百出，苦难丛生；因此，圣道哲理只是一个，但是它却一方面教导人们对它了解明白，另一方面又教导人们避免把它躬行实践。

媚丽穿着那件肥大长袍，在教堂里惹起那场骚乱的那个礼拜天（这是读者诸公不易忘记的），斯佺厄碰巧也在教堂里作礼拜。就在那一次，他头一回看到了媚丽，并且一下就爱上了她的姿色，因此那天傍晚，他才劝和他

---

指犯人在通衢带枷示众而言。这种枷是竖着的，犯人的头和手都从竖板的窟窿中伸出。所谓“不是在那儿受罪……”，是指群氓对这种人的态度而言。因为，群氓对这种人穷凶极恶，他们用死猫死狗及一切脏臭的东西扔他，甚至报以石块、砖头，往往把他打得半死不活。这种说法儿，当然也是菲尔丁对群氓这种态度的看法儿。

西塞罗在《特斯邱兰的辩论》第2卷第4节说，“有多少哲学家，只把他们的主义当作知识的展现，而非当作生活的规律？他们之中，有些人陷入轻浮、炫耀……有些就贪财、好名、作了淫欲的奴隶。所以他们对别人之所言，与个人之所行，完全不一致。”又英国格言纂辑家约翰·锐（John Ray, 1627—1705）的《英国格言集》里说，“许多人言如哲人，行如愚人。”

同行的那两位年轻绅士，舍弃原来打算走的路程，而勒转马头，为的是可以从媚丽居住的地方经过，也许借此，可以有机会，再看她一眼两眼。但是他这种用意，他当时既然没对任何人表示，所以我们也认为，我们在那个时候，也不应该抢先告诉读者。

在斯侖厄的思想中，构成物之不适宜的，有各种情况，危险与困难是其中之一。把这个年轻的女子诱入邪途。他恐怕是有困难的，而且一旦事情暴露，他一定要蒙受恶名，这又是危险的；又困难、又危险，十有八九，就是这两种考虑，强有力地劝阻了他，叫他没进一步，采取行动。而最初只看看美貌可以供给的外表，再在心里琢磨琢磨，就满足了。这类东西，本是道貌最岸然的人们，在把沉思冥想都已经饜饜饱餐之后，常常拿来作饭后的甜食，供自己享用；为了达到这种目的，于是某一类书籍和画图，才觅路而入，来到人们书房中最隐秘幽深的处所，宇宙现象中那些猥褻淫秽的部分，才往往成了人们谈论的主题。

但是过了一两天之后，这位哲学家听到了，那个女孩子的贞操堡垒，早已攻下陷落了，他就把他的欲望，扩大了范围。他的口味并非食不厌精那一类的，对一件美味，别人先已尝过，就不肯再取剩余。长话短说，他因为这个女孩子已经不是黄花闺女了，反倒更觉可心。因为，如果她守贞不字，那一定要成为他遂心所欲的障碍；因此他逐猎、俘获，终于弄到了手。

读者诸公，如果认为媚丽喜欢斯侖厄过于她那位年轻的情人，那读者就大错而特错了。不但如此，如果她受到限制，只能选择一个人，那汤姆·琼斯，毫无疑问，在二人之中，一定是胜利者。再说，斯侖厄折花到手，也并不是完全因为那女孩子认为，两个比一个强 这种考虑（虽然这种考虑，也有它一定的分量）。琼斯因为养伤而不能出门和媚丽见面，是一种不幸的情况。在这个期间，那位哲学家精挑细拣的礼物，打动了那个女孩子的心，并且使她防卫尽撤，因而出现了顺利的机会，使斯侖厄一发而不可收拾；于是媚丽胸中所剩下来的那点可怜的贞操观念，可就在斯侖厄的进攻之下，全部缴械，而斯侖厄可就旗开得胜了。

斯侖厄得到这番胜利，已经大约有两个星期之久，琼斯才对他的情妇，作前面说过的访问，那个时候，正碰上他和她两个双双横陈榻上。就是因为这个原故，媚丽的母亲才说她不在家，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因为这个老虔婆，既然把他女儿用皮肉换来的钱共同使用，所以她用尽全力，来鼓励并且保护她女儿作这种勾当。但媚丽的大姐，对媚丽怀有的嫉妒和仇恨却太大了，所以她虽然也沾了她妹妹一些光，她却还是宁愿不沾这份儿光，而愿把

---

英国作家约翰·克利伦得（John Cleland，1709—1789）恰于1749年出版臭名昭彰的《芙妮·奚勒》（Fanny Hill）或《烟花女回忆录》（The Memoirs of a woman of pleasure），与此处所写似不无关系。该书曾有人称为英国“烟花古典”之作。菲尔丁在《考芬特园双周刊》上说，该刊物的目的之一，就是想要提高当时英国人的宗教、道德意识观念，因为当时人们都不信宗教，不讲道德。其堕落情况之一，即表现在猥褻淫秽刊物为每个成年男女幽房密室中之爱物，猥褻淫秽之画图，备极色相，公开陈列于画店，而伦敦此类画店之多，与面包房相等。齐斯特菲勒得也在《常识》期刊上提到动人肉感、激人欲火的书，一般都严紧锁起，遇有人来，则急塞之于垫子之下。勾勒得斯密斯在《世界公民》里则说到，有危害的小说，简直是诲淫的工具。菲尔丁还认为，当时有人以诱奸为风流韵事，对通奸男子无法律制裁，对卖淫熟视无睹，也都表示风俗之坏。

《旧约·传道书》第4章第9节“两个比一个强”。比较英谚：“两个脑袋或智者比一个强。”

她妹妹毁了，把她的生意搅“黄”了。因此她才对琼斯说，她妹妹在楼上偃卧，本想琼斯能在斯侖厄怀里把媚丽捉住。但是这一手儿，媚丽总算有法子防止了，因为房门紧紧关闭，她能乘机把她的情人藏在地毯或者毛毯后面，就是斯侖厄现在不幸显形露体的地方。

斯侖厄刚一露面儿，媚丽就一头扎到床上，嘴里喊着，这一下她可完蛋了，完全委命于绝望之中。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对她干的这种勾当，只是初学乍练，还不会厚颜无耻，能火候纯青地掌握局势，像一个城市大邦之地的贵妇那样，能脱去干系于任何极危绝难的处境之中。他们这种女人，能急中生智，随机应变，托词自圆其说，又会立时瞪目立眉，大发雌威，和她丈夫摊牌，把丑事抖搂出来。这样一来，那个作丈夫的，或者出于喜欢息事宁人，或者出于害怕名誉有损——再不，像有的时候那样，也许出于害怕那个情夫，因为他像戏剧里那个亢斯屯特那样，腰间带着利剑——就宁愿把眼一闭，把他的犄角放在口袋里完事。媚丽和这种情况相反。她的勾当，既然已经露了馅儿，她就一时哑然无言。把她以前用了那么些眼泪，作了那么些海誓山盟，说了那么些纯洁贞正、终身不渝的话，才取得的重情厚意，可以说一下就都付诸流水。

至于帐幔后面那位绅士，他受的这一场电震雷轰，也不下于他们二人。他有好半晌的工夫，呆若木鸡，直挺挺地站在那儿，好像同样不知所措；不知道嘴里该说什么，眼睛该瞧哪儿。琼斯虽然也许是他们三个人里面吃惊最大的，却是最先开口。刚才媚丽数落他的时候，使他心怀忸怩，忐忑不宁，现在这种感觉马上离他而去，他一下大声狞笑起来。跟着对斯侖厄行了个礼，往前拉着他的手，把他从监禁的地方释放出来。

斯侖厄现在来到屋子的正中间了，因为只有在那个地点，他才能耸身直立。他用极其郑重庄严的神气看着琼斯，对他说道，“啊，老弟啊，我看你从这次的重大发现里，得到很大的享受，并且想到能使我原形毕露，感到至高无上的快乐吧。不过如果你把这件事用公平正直、不偏不倚的眼光考虑一下，那你就会看出来，只有你自己，才是真正的罪魁祸首。犯下破坏处女贞操的罪恶的，并不是我。世界之上，按照正义的规则判断是非的那一部分人，不会认为，我之所为，应受谴责。物之适宜与否，是由事物之本性决定的，而不受制于风俗习惯、礼节规矩，或者一城一市的地方法律。说实在的，只要不是不合自然的事物，就都不是不合物之适宜的事物。”“这真得说是高谈雄辩，我的老小子，”琼斯回答说。“不过，你为什么认为，我成心想要把你的丑事给你宣扬出去哪？我可以跟你说实话，我这一生之中，从来没像现在这样喜欢你这个人。除非你自己一意打算，把这件夸宣扬出去，那这件事，在我这一方面，一定要永远严守秘密。”“我并非你想的那样，琼斯先生，”斯侖厄回答说。“你不要认为我把名誉看得无足轻重。令闻美誉，是一种KALON，置名誉于不顾，是万万要不得的。再说，剥夺自己的名誉，就等于剥夺自己的性命，那是一种令人憎恶、使人厌弃的邪恶。因此，如果你认为，应该把我有的任何毛病掩盖起来（因为我也许有这类毛病，本

---

英国戏剧家万布洛的剧本《惹翻了的妻子》里一个角色。亢斯屯特与一有夫之妇有情，二人趁夫不在，在妇家相会，其夫突回，但不敢与情夫决斗。

英人认为妇有外遇之丈夫额上生角。西欧别的国家，也有同样概念（已见另注中）。

拉丁字母拼的希腊文，本作 ，读卡朗，“美德、理想之善、至高无上之善”之意。

来就没有十全十美的人嘛），那我可以对你保证；我决不会自己出卖自己。有些事情，作起来是合适的，但是夸起来可就不合适了，因为世人看事，往往是非颠倒，青红不分，所以有些事情，实在应该说，不但清白无辜；而且应受称赞；但是这类事情，可往往变成众目所视，众手所指。”“你说的真是至理名言，”琼斯喊道。“天下的事，还有比满足天生的情欲，更清白无辜的啦吗？还有比繁殖我们芸芸众生，更应受到赞扬的吗？”“我跟你正经八百的吧，”斯侏厄说；“我正式承认，我一向对这类事，就是这样的看法。”“然而，”琼斯说，“在我和这个女孩子的事儿头一回发现了的时候，你可并不是这样的看法。”“哟，那我得承认，”斯侏厄说，“关于这件事，那个牧师斯威克姆对我说的时侯，竟是一派谎言，我那是上了他的当，才责骂起破坏贞操的不当来的；就是那样，不错，就是那样——就是那样——因为，你要知道，琼斯先生，在考虑事之适合与否的时候，一丁点儿的小小情节，先生，一丁点儿的小小情节，就可以引起巨大的改变。”“好啦，”琼斯喊着说，“事情既是这样，就随它去好啦。要是你再听到有人提起这件事来，那就得说，那一定是你自己的错儿，像我对你保证的那样。你只要好好地对待这个女孩子，那我对这件事，决不对任何人开口。至于媚丽呢，你得对你这位朋友忠实，我不但不计较你对我怎样不忠，我还要对你尽我一切力所能及的为你效劳。”他这样说完了，就匆匆地对他们告了别，溜下了楼梯，急急忙忙地退身走去了。

斯侏厄真没想到，这件险事，会这样平安无事；一下了结，当然大喜过望。至于媚丽，她那阵儿心绪缭乱的光景，已经过去了，马上埋怨起斯侏厄来，说由于他，琼斯是永远也不会再理她的了。但是那位绅士，却不久就找到使她息怒消气的办法，一部分用亲吻拥抱的抚摩安慰，另一部分从钱包儿里掏出一丸小小的万应灵丹来，这是人所公认最有效验的灵药，专能使人平肝败火，顺气息怒。

她于是对她的新欢，倾泻出大量的柔情蜜语，把刚才对琼斯说的那番话和琼斯这个人自己，都一概变为大开玩笑的资料，并且起咒赌誓地说，她的身子虽然一度为琼斯所据有，但是她那颗心，却一直为斯侏厄所独占。

第六章 将此章与前章相比，读者可能会把他以前使用爱情一词所犯的滥用误解之过，矫正更改。

媚丽对琼斯不忠不义，经琼斯现在发现之后，他本来也许要比这次所表示出来的激愤怒怨，更凶猛暴烈，才合正理；并且如果他当时马上就把媚丽甩开不理，那我相信，很少有人会说他不应该如此。

但是事有不然，琼斯一点儿不错，是以恻隐之心看待她的；他对她的情好，虽然还达不到一种程度，能使他因她用情不专而感到任何巨痛深苦，但是他一回想起来，原先最初是他破坏了她的贞操，就不免要惊骇忐忑。因为他认为，她现在这样好像就要沉没于其中的一切轻浮放荡，都是由于她丧失童贞而引起的。

这种想法儿，使他坐卧不安，一直到过了一些时候，媚丽的大姐白提，由于对他表示好意，才把他这种不安，完全给医治好了。她透露给他，说头一个诱奸媚丽的，并不是他，而是一个叫维勒·巴恩兹的家伙。她还说，媚丽那个小小的私生子，琼斯一直毫不怀疑，认为是他自己的，这也至少十有八九，同样可以肯定，巴恩兹是他爸爸。

琼斯头一次听到这个风声以后，兢兢不舍，追踪跟迹，究问搜索起来，在很短的时间以内，就得到足以可信的证据，证明白提的话不假，因为不但那个家伙招认不讳，最后媚丽自己也招认不讳。这个维勒·巴恩兹，是乡间一个招蜂引蝶的浮浪子弟，他在这方面所取得的胜利品之多，赛过这个国家里任何旗手或者代讼师的录事。实在说起来，经过他的玩弄，有好几个妇女，已经达到淫荡不堪的地步：另外的几个，就由于他而心碎，他还远近驰名，都知道把一个可怜的女孩子弄得不得好死；这个女孩子也许是投水自尽了，也许是他把她投到水里淹死了，后面这种情况，更八九不离十，最有可能。

在情场上的许多胜利之中，这个家伙还把白提·西格锐姆的心也胜利赢得；原来他在媚丽长大了、能够作这种消遣的对象以前，早就和白提搞上了；不过后来把她甩了，又向他妹妹进攻，而且几乎是马到成功。事实上，现在维勒才是媚丽真正的心上人，而琼斯佻厄都只是供她开心，助她夸耀而已，他们两个几乎同样都是她这两方面的牺牲品。

就是因为有这番情节，所以白提才有我们以前所厄到的那种牢不可解的仇恨，在心里汹涌澎湃。不过我们那时认为，不必过早就把这种症结指明，因为只有嫉妒一端；就足以生出我们所说的一切结果了。

琼斯确实知道了关于媚丽这番秘事以后，心里觉得十分坦然，但是关于苏菲娅，他的心情，却万难说平定安静；不但不平定安静，他还一点儿不错，处于一种翻天覆地的紊乱骚动之中。他那一颗心，如果我可以以一比喻的话，已经全部“腾”得干干净净，而绝对为苏菲娅所独自占领。他以无边

---

旗手和代讼师的录事：这两种人，都是英国18世纪时青年人进身的起码阶层。旗手为军队中最低级的军官，虽无力迁升，但知俨然以尉级军官自负。录事也勇于巴结，虽居绅士派头最低一层，却俨然看着就是从事未来自由职业的绅士。故18世纪，常提到这两种人的狂妄自僭。菲尔丁在《捍卫斗士》期刊（1739—1741）的一期里谈到“厚颜无耻是飞黄腾达必需的本领，有之则成功，无之则失败。想取得这种本领并使之达到完善，”他认为，“一个青年，应由爱尔兰奶妈奶大，由法国教师教育，在一个代讼师手下当二年学徒，然后再送到步兵近卫军里当旗子。”

无岸、炽烈的热情来爱她，同时又明白清楚地看到，她对他也用柔情蜜意相答。但是虽然他认为苏菲娅可保无他，而他绝对不能得到她父亲的允许这种绝望想法儿，却并不能因此而减轻。如果他用什么卑鄙手段或者奸诈方式去追求她，那这种行动里所有的那种令人畏惧之情，也同样不能因此而消灭。

他如果那样一办，威斯屯先生一定要受到损害，奥维资先生一定要觉得痛心疾首；这两种情况，白天整天搅得也如坐针毡，晚间在枕头上也要来纠缠折腾。他的生活永远处于荣誉和私欲的斗争之中，这二者在他心里互有胜负。苏菲娅不在跟前的时候，他常常下定决心，要离开她父亲的家，永远不再和她见面儿；但是只要她在跟前，他又同样常常把这种决心忘得一干二净，而决心豁出去不要命，豁出去不要一切于他更重要的东西，也非追她、求她不可。

这种矛盾，不久就产生了强烈而明显的结果：因为他平素一切爱活动、喜玩笑的脾气，完全离他而去；他变得不但一人独处的时候，忧郁烦闷，并且与人共处的时候，也无精打采，愣愣磕磕。不但如此，他即便为了应付威斯屯的笑话，勉强作出笑容，他那种迥非自然的表情，也过于明显了，让人看着，好像他是用那种明显外露的表示，最强有力地告诉人家，说他在哪儿尽力想要掩饰心里的感情。

他自己使计用巧，掩饰他的感情，不会撒谎的“自然”，就想方设法，泄露他的感情，这二者到底是哪一种把他的真心实情揭露得最彻底，也许得算是一个问题。因为巧机妙术，使他在苏菲娅面前比以前更缄默无言，不许他对苏菲娅谈话，不但如此，并且万分小心，不用眼睛瞅她半下；而“自然”就同样忙于用尽方法，把他的巧技妙术，全部给他破坏。因此，他只要一见这位年轻的小姐来到眼前，就脸上一下失色，如果来得突然，还瞿然失惊。如果他的眼光无意中和她的眼光相碰，他的血液立刻就冲到两腮，他整个的脸就变得火红。如果普通礼节，迫使他不得不对她开口说话，就像在筵席上举杯祝寿的时候，他的舌头就一定非结巴不可。如果他碰了她一下，那他的手，不但他的手，他的全身，都要哆嗦起来。如果谈话的时候，只要有一丁点儿涉及爱情，不管涉及的有多轻微，他就几乎没有不知不觉地在胸中悄声偷叹的时候。“自然”出乎常情地孜孜不倦，每日每时，几乎使所有这类事儿，在他身上横施暴虐。

所有这些表现，威斯屯先生都视而不见，但是苏菲娅却决非视而不见。她很快就看到琼斯这种心烦意乱的情况，而且不用费事，就发现它的原因所在；因为，说实在的，她在自己的胸中，也认识到同样的征候。这种认识，我认为，就是我们在相爱的人之间常常看到的那种同声相应，同气相求；而她比她父亲所以眼睛更尖，就可以用这相求相应的道理说明。

不过，说实在的，我们看到，有的人比起他的同类来，有特别超群越众的洞察力，要把这种情况解释明白，有更简而不繁，明而易晓的法子，而且这种法子，不但可以应用到有情之人身上，而且可以应用到其他的人身上。一个心术不正的人，凭什么一般总是眼光锐利，能看到心术不正的形迹和心术不正的动作，而一个悟性较高的忠诚老实人，反倒往往为之所愚呢？心术不正的人中间，决不会有共同的同情心，他们也不像共济会的会员，有互相沟通的共同暗号。实在的情况是：他们的脑子里想的是同样的事情，他们的思想也往同一条路上转悠。因此，琼斯患相思的明显征候，苏菲娅能看出来，而威斯屯却看不出来，本不足怪；因为我们想一想就可以知道，爱这种

观念，从来就没有在父亲的脑子里存在过，而女儿现在的脑子里，则除了爱以外，没有任何别的东西。

苏菲娅确实认清了可怜的琼斯所以这样如受酷刑，都是强烈的爱情所使，同时同样确实认清了他这种爱的目标就是她自己，那她要发现琼斯现在这种种行动的真正根源，当然毫无困难。这种发现，使她对琼斯更加亲近，同时在她心里引起两种最可贵的感情——这是所有的情人，都愿意在他们的意中人心里引起的——这两种感情是，敬重和怜悯——因为，我们完全可以肯定地说，即便那般拘谨得不通情理的女人，也一定要对那个由于自己而受苦难的男性，加以怜悯；我们也决不能责备一个女人，说她因为一个男性，显而易见出于最顾全荣誉的动机而努力压伏自己胸中的情焰爱火，就对这个男性敬重，是不应该的。而这个男性的爱焰情火，就像希腊那个著名偷窃故事里的情况一样，正把他的心肝肺腑，嚼啮吞食。这样一来，他那样笨手笨脚，那样远躲遥避，那样冷落淡漠，那样缄默沉寂，都是他最勇往直前、最勤勉勤快、最热心热肠、最口若悬河的辩护者，使她在她那颗最善体贴、最富温柔的心里，起了强大剧烈的作用，因而她不久就在心里，对他起了一切不违贤德、不损高尚的妇女在胸怀中所应有的柔情蜜意。长话短说。所有一切对一个可意的人所能引起的敬重、感激、怜悯，实在说起来，也就是一切最细腻精致的感情所允许的——都在她心里，激动风发。一句话，她爱他爱得如痴如狂。

有一天，这一对年轻的人，完全出于偶然，在花园里两条甬道的尽头，不期而遇。琼斯从前那一次，豁出去淹死也要把苏菲娅飞去的那只小鸟儿捉回来，因而掉到长沼里；现在这两条甬道的尽头，都以这条长沼为界。

这个地方，新近成了苏菲娅时常流连徘徊的场所了。就在这个场所，她常常带着亦忧亦喜的混合心情，琢磨那次捕捉小鸟而发生的意外；那次意外，本身尽管微不足道，却可能是现在她心里达到这样成熟地步的爱情头一次播下的种子。

就在这个地方，这个时候，那一对青年，不期而遇。他们两个，都是在几乎临碰到一块儿的时候，才发觉对方来到跟前的。一个旁观的人，一定会看出来，他们两个脸上，都显出不少的错乱失据之色。但是当时，他们自己，却都是满怀心事，所以谁都没看出任何情况来。琼斯刚一从他那乍见促遇的猝然惊喜中恢复了一点儿镇定，就先开口对那位年轻的小姐，作平常的寒暄，那位小姐也以平常的寒暄回报。他们的谈话，像一般那样，是说那天早晨如何天朗气清，风和日丽。从天气又转到这个地方怎样幽静优美，对于这一点，琼斯发了一通盛赞之词。他们走到他以前从那儿掉到沼里的那棵树跟前的时候，苏菲娅不由得对琼斯提起那次意外来，并且说，“我恐怕，琼斯先生，你看见那片水，就不免要打一个小小的哆嗦吧。”“我跟您说实在的，小姐，在那番冒险的举动里，您对飞去的小鸟儿那番揪心，永远是我看作是最重要的一点。可怜的小汤米！那就是它踏的那根树枝儿。那个小小的小可怜儿！怎么就那么傻，竟肯离开我有幸能使它享到那样幸福的环境？它

---

古代斯巴达人教育儿童，不以偷盗为耻，而以偷盗为人发现为耻。浦露塔克在他的《名人传·莱克格斯传》里说，“男童对偷盗被发现一事，看得特别严重。据说有这样一件事：一个男童偷得幼狐一只，藏之大衣之内，他宁肯让狐用爪牙抓挠嚼啮，直至肠见而死，也不肯把他行窃之事泄露。”这个故事也见于《旁观者》。

遭到的命运，正是它忘恩负义所应受到的报应。”

“我真正认为，琼斯先生，”她说，“你那番侠义的行动，也只差一点儿，就要使你遭到同样严酷的命运。那你一想起，一定还心有余悸吧。”

“一点儿也不错，小姐，”他回答说，“要是我想起那回事来，有任何理由后悔恼恨，那也许是，我认为这儿的水应该更深一些，那样的话，我就可以避免命运好像给我预储而待的这许许多多揪心扒肝的苦辣酸辛了。”“这是哪儿的话，琼斯先生！”苏菲娅回答说，“我敢说，你这种话，并非有心说出来的吧。你这种假装着轻视性命，在我看来，只是过分的自卑自谦。你这是尽力想要把你两次为了我而把命都豁出去了这种深恩大德，贬低减轻了吧。你可要小心，可别来个第三回。”她最后这句话，是含着微笑说的，而且是用一种无法形容的温软柔和的语气说的。琼斯叹了一口气，回答说，“他恐怕，现在再小心持重，已经为时太晚了。”跟着用温柔而又坚定的眼光，看着苏菲娅，嘴里喊道，“哦，威斯屯小姐呀！您居然能愿意我活着？您就能对我那样忍心？”苏菲娅把眼光低垂，瞧着地上，犹豫了一下才答道，“一点儿也不错，我决没对你忍心，”“哦，那样天神一般的性情，”琼斯喊道，“那样神灵一样的善良，都是我十分熟悉的，那是每一种不论什么别的迷人之力，都所不及的。”“别说啦，我说，”她回答说，“我不明白你是什么意思。我不能在这儿再待下去啦。我，——”“我也不要人明白！”他喊着说，“不错，我是不能让人明白的。我自己也不知道，我说的都是什么。我在这儿，既然是这样突然一下、毫无防备和您相遇，我可就冒昧失慎了。如果我说的话，有任何得罪您的地方，那就请您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宽恕了我吧——我那并非出于有心——说实在的，我宁愿死了，也决不敢开罪于您——不但这样，连我一想到我会开罪于您，都会要了我的命。”

“你真使我失惊，”她回答说。“你怎么可能想到你会开罪于我哪？”“恐惧之心，小姐，”他说，“很容易就会变成疯狂之态。我所恐惧的，没有比我觉得我开罪于您更加厉害的了。我这怎么说好呢？别价，您别对我怒颜相向；您只要一皱眉头，就会要了我这条小命儿。我没有什么用意——埋怨我的眼睛吧，再不就埋怨那各种各样的美丽吧——我这都说了些什么哪？如果我的话说得太多了，那就请您宽恕我吧。我满怀热情洋溢，不能禁止。我已经用尽了我的力量和我的爱作斗争了；我已经尽我所能，把我剧烈的热病掩盖了；这种热病，一直烧我的肝胆肺腑，而且，我希望，不久就要把我弄得，即便要开罪于您，也作不到了。”

琼斯现在全身哆嗦，抖成一团，好像他发了一阵疟疾似的。苏菲娅的情况和他也并没有很大的不同。她用以下的话回答他说，“琼斯先生，我无需假装着误解你的意思；说实在的，我对你太了解了。不过，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如果你对我真有感情的话，那就请你让我尽我的力量，挣扎着回到我屋里去好啦。我倒愿意我自己能挺身支持，走回家去。”

琼斯自己本来也几乎支持不住了，但是他还是把胳膊伸给了苏菲娅，她就纾尊降贵，把他的胳膊挽在手中；不过却请求他，关于这类话，要他一个字都不要再对她谈起了。他也答应了不再谈起，而只坚持求告她，叫她宽恕他；因为他刚才说的，都是爱情没经他的意志允许，就自己脱口而出的。她就说，这个，就看他将来的行为，他就知道怎样能得到了。那一对青年，就这样哆嗦而行，踉跄而前；那个情人，虽然他意中人的手就伸在他的胳膊弯儿里，却连一次都没敢捏它一下。

苏菲娅马上回到自己的卧室，在那儿，她把昂纳阿姨和鹿角精，一齐宣呼而来，才得了一些帮助。至于可怜的琼斯，惟一使他那骚扰凌乱的心思得到解脱的，是一个不受欢迎的消息。这个消息，既然引来了一番和刚才读者所见所闻绝对不同的光景，那就在下一章里对他们表明了。

## 第七章 在本章中，奥维资先生卧床寝疾。

威斯屯先生对琼斯先生特别垂爱，所以他的胳膊虽然早已痊愈，威斯屯先生却仍旧舍不得和他分离；琼斯呢，不是因为爱好逐猎，就是因为另外的原因，经威斯屯先生一劝，很容易地就在他家留下。他在那儿，有时经过两个星期之久，也不回奥维资先生宅里去看一次，不但如此，甚至连宅里的消息都听不到。

奥维资先生因受凉不适，病了几天，还轻微有些发烧。但是他对于这个病并没在意；平常的时候，对于凡是不至于使他卧床难起，或者不至于使他各种器官失去通常机能的那种小毛小病，他都是这样对待。这种办法，我们决不想叫人认为，我们赞成，或者想介绍给别人，叫他们仿效；因为，行伊斯求雷批阿之术的人，警戒我们的话，一点儿也不错，是正确的：疾病刚从一个门侵入，医生马上就得从另一门引进。要不然，那句老格言*Venienti occurrere morbo*，又怎么讲呢？病之初来，急忙敌挡。这样，疾病和医生，就可以立于公正、平等的地位，互相对抗；否则，你给疾病时间，那它就要挖战壕，修堡垒，坚守自固，像法国军队那样。那样一来，那般学识渊博的绅士就看到，和敌人接触是很难的，甚至是不可能的。不但如此，有的时候，疾病赢得了时间，还要采取法国的战争手段，使自然因受贿而丧节，站在它那一方面，果真如此，一切医药都来不及使劲儿了。我记得，和这种说法儿意气相投的，是那位著名的医生米叟班抱怨的话；他老令人惋惜地抱委屈、发牢骚说，人们老是等到已经太晚了的时候，才求助于他的技术。“哎哟哟，吾得（我的）老颠（天）耶（爷）！吾想吾得丙奥（我的病号儿），老把吾当佐（作）丧西（事）青（承）办印（人），因为搭（他们）不到乙孙（医生）把丙印（病人）积（治）死了得（的）似（时）欧（候），从来不来倒吾（找我）。”

奥维资先生这次抱了采薪之患，由于这样毫不在意，后来竟情势发展得严重起来，因此，在他体温增高了以后，他不得不求医生的帮助。医生刚来的那一会儿，直摇脑袋，埋怨没早请他，同时暗暗表示，他认为病已垂危。奥维资先生本来对于他在这个世界上的事务，都有所安排，对于进入另一个世界，也同样尽人性之所能，有所准备。因此以极为宁静的心情、极为安详的态度，接受了医生这番耸人听闻之言。他不论多会儿要移箠长眠，实在都可以像凯以投在那本悲剧里说的那样：

让罪过或恐惧，搅扰别人的安息，

---

古希腊医药之神，希腊文名 $\alpha\sigma\kappa\lambda\epsilon\iota\omega\varsigma$ ，读阿斯克雷批欧斯，罗马人谓之为Aesculapius，读艾斯库拉批乌斯。在荷马诗中，只称之为“无瑕可指的医生”。后来诗人始称之为神所生。

引自罗马诗人坡歇斯（Persius，34—62，拉丁文名同，但读派尔修斯）《讽刺诗集》第3卷第64首。意为“疾病第一步出现，就得和它交锋。”也见引于利利的《拉丁文法》。

即约翰·米叟班（1734年卒），为当时居伦敦圣马丁巷之法籍名医生。菲尔丁之剧本《假大夫》，即奉献给他的。以英语说得很糟，为人所讥笑。较详注见本书第13卷第2章。

即生了病。

悲剧指英国18世纪文人艾狄孙的《凯以投》（Cato，读[ 'kei tau ]）而言。此处所引，见该剧第5幕第1场第38—40行。of them原作of ém. 328

凯以投对于二者，一样也无所知；

长眠或暂眠，他看来不值得比拟。

实际的情况是：他比凯以投，或者比任何古代和近代英雄中志高气盛的人，都有十倍的理由，十倍的信心，来说这种话；因为他不但毫无畏惧之心，而且可以说只是一个忠于主人的农务劳工，在收获期终，让一位乐善好施的主子，叫到跟前，给以报酬。

这位善人立刻吩咐，把所有家里的人，都叫到跟前。这时家里的人，只有卜利福太太，已经到伦敦去了一些时候，其余全都没有出门在外的；还有琼斯先生，读者刚刚和他在威斯屯先生家分手，正在苏菲娅离开他的时候，听到家里的消息。

他一听到奥维资先生生命垂危（因为底下人告诉他，说奥维资先生就要命终），一切恋爱的念头，全从他的脑子里离去。他急急忙忙坐上他们打发来接他的马车，吩咐车夫，以尽快的速度，驱车疾行；一路之上，我相信，连一次想到苏菲娅的时候都没有。

现在全家的人，那也就是说，卜利福先生、琼斯先生、斯威克姆先生、斯伦厄先生、还有几个底下人（因为奥维资先生就这样吩咐的），都围在奥维资先生的榻旁。那位善人从榻上坐起来，刚要开口说话，这时候，卜利福一下大放悲声，极尽号啕哀痛之能事。这样一来，奥维资先生就拉着他的手说，“我亲爱的外甥，这是人间世事里最平常发生的事，所以你不必因为这个这样悲痛。如果不幸的事，发生在我们的朋友身上，我们为他们哀伤，是合情合理的，因为那种不幸，只是意外之事，往往可以避免，同时它又好像能使一个人的命运，比别人的更特别地恶劣；但是死亡，可绝对是无法避免的，是人人所共有的，只在这一件事里，所有的人才命运相同。至于什么时候死亡，对于我们，并无要紧。如果人类最圣明的哲士，把生命比作是一拈之长，那我们毫不含糊，就可以把它看作只是一日之久。我们到了晚上，就得舍之而去，这是我们命定如此；但是那般去得更早一些的人，也只能说他们早去了几个钟头，这几个钟头，往顶好里说，也都不值得悲伤；再说，在这几个钟头里，还往往都得受劳累、忍疲乏，受苦难、忍悲哀。我

---

英国谚语：“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新约·路加福音》第10章第2节，“要收的庄稼多，工作的人少。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第7节，“你们要住在那家，吃喝他们所供给的，因为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提摩太前书》第5章第18节，“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

这种概念，西洋古已有之，兹举数例，以概其馀。荷马的《奥德赛》第12卷，“一切人，早早晚晚，都命定要走那条路。”尤锐批狄斯的《艾勒赛斯提斯》第429行及《安逐玛奇》第1277行，“死亡是我们所有的人都得还的一笔债。”西芒尼狄斯的《希腊文学撷英》第10卷第105行，“我们所有的人都欠一死。”排拉达斯的《希腊文学撷英》第11卷第62段，“死是所有的人都欠的债。”又英国谚语，“人人皆必死。”

《旧约·诗篇》第39篇，大卫的诗；第5节，“你使我的年日，窄如一拈。”（旧译“手掌”），则人类最圣明的哲士，指大卫而言。但莎士比亚亦有四处，以一拈比一生，如《奥赛罗》第2幕第3场第74行，“人生不过如一拈。”

《旧约·诗篇》第90篇第10节，“我们一生的年日是七十岁，若是强壮，可到八十岁。但其中所矜夸的不过是劳苦愁烦，转眼成空，我们便如飞而去。”

记得，罗马有一位诗人，把我们离开人世，比作离开筵席。我每逢看到有人死乞白赖地非把供消遣的时光延长一点儿不可，或者非跟朋友在一块儿多待几分钟不可，我就想起这个比喻来。唉！这类娱乐，即使能延长到最长的时间，也还是很短。那个退席退得最早的，和那个退席退得最晚的，又多么无

一个客人满怀感激，从人生丰盛的筵席上站起，以一种宁静心情走去安息。”贺拉斯在他的《讽刺诗》第1卷第1首第118—119行也说，“（有人）对自己的生活满意，像一个酒醉饭饱的人，离开丰富欢畅的宴席。”

关重要！对待人生，这就是最好的看法儿。我们不愿意和亲友分离，是一种最可爱的动机，我们所以怕死，就由此而来。然而我们从这样的享乐中，可以希望得到的最长时间，也只是短得可怜的工夫，让明人哲士看起来，实在应该藐视。我也承认，很少有人作这样的想法儿。因为，说实在的，很少有人，不到死神已经把他抓入掌中，就想到死。在死亡快要来到跟前的时候，尽管它是一个庞然大物，令人恐怖，但是它在远处，人们可看不见它；不但如此；他们感觉到死亡将临，虽然大为惊惶恐惧，但是他们这种感觉一下消灭，就连对死亡的恐怖，都从心里一概铲除干净。但是，唉！那个从死亡中逃开的人，并不等于受到赦免，永远不死，而只是受到缓刑，暂时不死，而且这个暂时，还是为时甚短。

“因此，我亲爱的孩子，你就不必为我哀痛啦！这种事每一个钟头都可以发生；每一种元素，不但元素，几乎围绕身边的每一种极细最小的物质成分，都可以致我们于死地，这是我们每一个人都不可避免地要最后一定遇到一次的。所以过应该并不至于让我们感到突然，也不必使我们感到悲痛。

“我的医生告诉我（我这儿感谢他的好意），说我不久就要离开你们所有的人：我这个病我觉得一时比一时重，所以在我的病还没使我无力发声以前，我跟你们说几句临别的话。

“不过我不想再格外白费气力了。我本来打算要说的，只是关于遗嘱，这个遗嘱，虽然我早就已经安排好了，但是我可认为，我应该把其中与你们任何一位有关的项目，亲口对你们说一说；这样，我就可以看到，你们每一位，都对我给你们在遗嘱里所作的安排觉得满意，我就可以心安理得地闭上眼睛了。

“卜利福外甥，我把全部产业都留给你，你是我全部产业的继承人：但是只有两个例外，一个是要在全部遗产中，划出一份年收入五百镑的产业来，给你母亲，这份财产，你母亲死后，仍旧归你。再划出另一份年收入五百镑的产业来，还有六千镑现款，这两份财产，我作以下的安排。

“这份年收入五百镑的产业，我留给你，琼斯先生：因为我知道，一时拿不到现款是很不方便的，所以我在产业之外，再加上一千镑现金。这个数目，我不知道，是过于你的所望，还是不及你的所望。也许你自己认为我给得太少了，而全世界的人，也许会同样快当地褒贬我，说我给得太多了。不

---

罗马诗人指卢克锐些斯而言。他在《物性论》第3卷第95—97行说，“于是像

四大元素，为地水火风。山崩地裂，水淹火焚，雷震电殛，皆可致人于死。细小成分，因18世纪尚未发现细菌，但尘土之类的细微东西，亦足致病并致死。

过后面这种褒贬，我是不看在眼里的。关于前者，除非你也有我一生中常常听到的那种为全无仁爱作辩护的普通错误，那也就是说，对自动的博施，不但生感恩知德之情，反倒更容易引起诛求索取之行，这是所有的事项中，最无限度，最难满足的。我只是把这种情况稍微一提就是了，你不要往心里去；我决不疑心你会有这种情况。”

琼斯在他的恩人脚下，双膝跪地，急急地抓住了他的手，对他保证说，他恩人对他自己的恩情，不论现在，也不论任何别的时候，都是不但无限度地超过了他所应得的，也超过了他所希望的；他这份感恩知德的情意，不是语言所能表达的。“我对您保证，爸爸，”他说，“您对我这样慷慨厚道，除了让我对眼前这种悲伤情况感到难过，让我没有想到任何其它方面的余地。哦！我的朋友！我的爸爸！”他说到这儿，喉头哽咽，不能出声：他把脸转到一旁，以掩饰正从眼里流出来的眼泪。

奥维资先生于是轻轻把他的手捏了一下，如下说道：“我深信不疑，我的孩子，你的天性里，有的是善良之心、义勇之气和荣誉之感：要是你在这三种品质之外能加上审慎谨饬和虔诚笃实，那你一定会得到幸福；因为前面那三种品质，我承认，能使你享受幸福而无愧，但是你要把幸福取到手中，那只有凭后面这两种品质。

“斯威克姆先生，我给你一千镑：这个数目，我深信不疑，不但远远过于你所需要的，也远远过于你所期望的。不过，你仍旧还是要把这笔钱作为友谊的纪念来接受的。如果你发现这笔钱对你过分多余，因而起了反面作用，那你一直坚决维护的虔诚信仰，会教导你怎样处理这笔钱的。

“斯侏厄先生，我也留给你同样多的一笔钱。我希望，这笔钱可以使你比以前更加成功，促进你的事业。我常常很关心地注意到，困苦更容易引起人的鄙视，而不容易引起人的怜悯，特别是在生意人中间；他们的心目中，总以为贫穷是缺乏能力的表现。不过我现在所能给你的这笔小小款子，可以使你从以前挣扎的困难中解脱出来。这样，我毫无疑问认为，你就可以达到足足有余的兴盛之域，而满足像你这种有哲学家气质的人所需要的一切。

“我觉得我的气力越来越微弱了，所以我现在把我的遗嘱里剩下的部分，区分一下。我的底下人都可以在那里面找到作为纪念的一些表示。还有几笔慈善捐款，那我相信，我的遗嘱执行人，要忠实地按照遗嘱办理的。上帝对所有的人加福。我正要比你们都先走一步了——”

说到这儿，一个底下人急忙走了进来，说从索尔兹伯里来了一位代讼师，带来一个特别的口信儿。他说，这个口信儿，总得他见了奥维资先生，亲口传达。他好像忙得不可开交，他嚷嚷着说，他得办的公事太多了，要是把他分成八半儿，也还是忙不过来。

“你去，孩子，”奥维资对卜利福说，“看看那位先生有什么事儿。我现在是什么事儿也办不了了了。他如果跟我有件事得办，那现在那件事只对你们有关系，而对我是没有关系的了。再说，我实在是——我这阵儿是什么人都不能见的了，我也不能再用多少心思了。”他于是对他们都打了一下招呼，说他也许还能再看到他们，但是现在他却想稍为安静一下，因为他的精气神儿已经在这番谈话中消耗太多了。

这些人临走的时候，有的流起眼泪来；即使那位哲学家斯侏厄，平常本

是不习惯于化成泪人一般的，也擦起眼睛来。至于维勒钦阿姨，她真是珠泪滚滚，像亚拉伯树流下来那些可作药物的树胶一般；因为这是一种礼节，在应当表现的场合，那位体面的妇人永远不会叫它缺失，把它省略。

于是奥维资先生在他的枕头上放身躺下，尽力想法使自己安静休息。

---

《奥赛罗》第5幕第2场第349行，“虽然不习惯于化成泪人一般。”

同书同幕同场第350—351行。“像亚拉伯树流下来可作药物的树胶一般。”

## 第八章 所叙之事，虽属自然应有，而却令人不欢。

在那个女管家高山一般的颧骨上，盐水所以那样汨汨成河，除了为她主人悲伤以外，还有别的来源。她刚一退出病房，马上就用下面这种令人称快的风格，对自己嘟囔起来：“我本来想，一点儿不错，主人有八成儿要把我从别的底下人里单独挑出来，另眼看待。我想他一定给我留下了丧服。不过，说真个的，要是那就是他留我的全份儿礼物，鬼才会给他穿孝哪，反正我可不。我得叫他老人家知道知道，我并不是叫化子。我伺候他，给他省了有五百镑，但是闹到末了儿，可落到这样一个下场。——这倒可以好好地教唆教唆那些底下人，叫他们别捣鬼赚钱。再说，倒是不错，我斩头去尾，有的时候，也赚了他一星半点儿，可别的人赚的比我十份还多啊。这阵儿可好，一根绳儿拴蚂蚱，把我们大伙儿都混到一块儿啦。要是事情都是这样，那这些留下的遗产跟着留遗产的人见鬼去吧。不过话又说回来啦，我还是不能不要这个钱，因为要是不要，那有的人就该高兴啦。不错，我还是得要这个钱，我要用它买一件顶鲜亮花哨的衣裳，穿起来，在这个老悖晦了的财迷疙瘩坟上跳舞玩儿哪。这一块儿所有的人，都因为他那样抱养了那个小杂种儿，没有不骂他老不要脸的，我可老站在他那一面，这就是他对我这份忠心的报答。可这阵儿，他就要到他得把所有的债都还清了的地方去了。他这阵儿躺在他要死的床上，顶好忏悔所有的罪过吧，那比自己仍然觉得还挺不错的，把他老家留下来的产业，分给一个小杂种儿好多了。在他床上找到了的！还怪不错的哪！多么好听啊！一点儿不错，一点儿不错，只有隐藏的，才知道在哪儿寻找得着。我只求上帝宽恕他。要是把事情抖搂出来，那我敢保，不定有多少小杂种儿都得归到他名下哪。有一样事，倒叫人觉得舒服。他到了他这阵儿要去的地方，什么都会露馅儿的。‘我的底下人，都可以在那里面找到作为纪念的一些表示’，这就是一字不差他说的话。我就是能活到一千年，我也决忘不了他这些话。不错，不错，我决忘不了他都怎么把我和别的底下人，葫芦搅茄子，都乱掺合到一块儿。我本来还只当他也像对斯侏厄那样，把我的名儿单提出来哪。不过，斯侏厄可确实不错，真够个绅士的格儿啦。他刚一来到这儿的时候，连块遮身蔽体的破铺衬都没有。这样的绅士，狗屁！他在这儿待了这么些年，我不知道这宅里有哪一个底下人见过他的钱是什么色儿。这样的绅士，依我说，只有鬼才伺候他哪！”她还嘟囔了好些同样的话，不过只尝尝这一齧，也足够叫读者尽知其味的了。

斯威克姆和斯侏厄，也同样对他们分到手的财产大不满意。他们虽然并

---

布阑得的《大不列颠民间古风旧俗之观察》（亨利·艾利斯修改、增订，J·O·亥利沃勒重增订本）第2卷第298页，引冒勒钦（Malkin）的《南维尔斯风景、古旧风俗、人物传记》（1804）“当人们举行欢会、盛节的时候，在教堂坟地上跳舞，是那一个小王国普遍的情况。一点儿不错，可以说，他们把这一座森严阴惨的酆都城变成作各种游艺杂技的马戏团。……但是我们却不要认为，他们当真以实为实地在他们祖先的坟上跳舞。他们玩的地方是教堂的北面，按习惯不埋死人的地方。”（北面为不神圣的地方，只埋被处死罪的囚徒、没受洗礼的婴儿、以及自杀或不得好死的人们）又说苏格兰某一地方，亦有在教堂坟地跳舞之俗。这儿可能是维勒钦阿姨引用这种风俗以解怨气。

英谚语，“善于寻找的就是那个隐藏的”。又，“谁藏的，谁能找得着”。

“见过（某人）的钱什么色儿，”英语口语，约始于1710年，意为“见过或受过（某人）的钱”。

没把他们的忿怒之情，表示得那样高声大噪，但是从他们脸上表现的不快之色和下面他们的谈话中表现的不快之感，就可以推而知之，占据他们心头的，并非狂欢大喜。

他们离开病榻大约有一个钟头的工夫，斯侏厄在厅堂里碰见了斯威克姆，对他开口说：“我说，老兄，咱们离开了你那位朋友以后，你又听到什么消息没有？”“要是你的意思说的是奥维资先生，”斯威克姆回答说，“我认为，你倒是应该称呼他是你的朋友才对；因为据我看来，他应该受到那个尊敬的称呼。”“在你那一方面，这个尊称，我觉得，好像也同样适用，”斯侏厄回答说，“因为他给咱们两个的恩赐，且别管是多还是少，反正都完全一样。”“我本来不想头一个提起这番恩赐来，”斯威克姆喊着说，“不过你已经先开了头，那我就得让你知道一下，我是有另一种看法的。自动的惠赠和应得的报酬，有很大的区别。我在他府上所尽的职份，我教育他那两个孩子所费的精神，都有极大的功劳，有的人也许会指望他能因为这种功劳，得到更大的报酬。你可不要认为，我的意思是要叫你觉得，我因此就感到不满意；因为圣保罗曾教导我，叫我对于我的所有，虽然为数很少，也要知足。即便他给的这个区区之数更少一些，我也应该明白我的职份所在。但是，虽然《圣经》劝我不得以知足为上，它可没逼我，说叫我对我的功劳闭目不问；也没逼我，叫我把我受到和别人一律对待这种不公平的损害，装着看不见。”“你既然这样招我惹我，”斯侏厄回答说，“那我就得说，受损害的是我自己。我从来也没想到，奥维资先生竟会把我的友谊看得那样轻如鸿毛，竟把我和一个吃工资的人，放在一对天平秤儿上，等量齐观。我晓得，他所以这样作，根源是从哪儿来的。这都是从你长久以来，一直不断灌输给他的那种狭隘原则而来；那种原则，教导人们对一切伟大、高尚的事物，全都看不在眼里。友谊之为物，太美丽、太可爱了，视力茫茫的人，竟让它把眼睛晃得视而不见。除了用那种决无误解的物之准则，不可能用任何别的媒介，把它辨认出来。但是你对这种决无可误解的物之准则，老嘲笑辱骂，所以才把你那位朋友，在理解方面，引入歧途。”“我一心只愿，”斯威克姆怒不可遏地喊道，“我一心只愿，为他的灵魂起见，你那种该死的主义，没让他的信仰把他引入歧途才好。我认为，他现在这番举动，这样不配作一个基督徒的举动，都是因此而起。除了一个无神论者，还有什么别的人，能把一生的功过，算一笔总帐？能把一生的罪过，都坦白出来，同时接受罪恶的赦免，就离开这个世界？”

他分明知道，他宅里就有一个人，是按适当的本分，能作这种事的。他一旦到了那种只有号啕大哭和咬牙切齿的地方，就该后悔原来没作这些一

---

《新约·希伯来书》第13章第5节，“你们存心不可贪爱钱财，要以自己所有的为足。”《腓立比书》第4章第11节，“我无论在什么景况中，都可以知足。”《提摩太前书》第6章第8节，“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后二者皆圣保罗书札中所说，故称圣保罗的教导。

在宗教改革以前，所有基督徒，改革后则天主教徒，一生所要举行的圣事（Sacraments）有七种（已见前注）：即洗礼，坚信礼，婚礼，领圣餐礼，忏悔礼及其它。新教派则为洗礼，领圣餐礼，婚礼及忏悔礼。忏悔礼在临死前由牧师举行。

《新约·马太福音》第13章第40及49节：“世界的末了……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作恶的，从天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又《路加福音》第13章第28节，“你们要看见亚伯拉罕……都在神的国里，你们却被赶到外面，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定得作的事了，但是已经太晚了。只有到了那个时候，他才能看出来，那个伟大的异教女神——你和各时代一切自然神论者所崇拜的那种道德，要把他放在多么了不起的地位上了。那个时候，他就要想到该请牧师了，但没有牧师可请了；那个时候，他就该后悔，他没举行赦免罪恶的仪式了，而没有这种仪式，任何罪人，都不能免于下地狱之苦。”“如果这件事这样重要，”斯侏厄说，“那你为什么不自动地为他举行这件事？”“除了有足够的天恩那种人需要这个以外，对于任何别的人，一概没有灵验。不过我何必对一个异教徒和反宗教的人说过类话哪？他所以这样，都是因为受了你的教导。这种教导，在这个世界上，你已经得到了很大的报酬了，我也毫不怀疑，你的门徒，不久就要在另一世界上，得到很大的报酬。”“我不明白你说的报酬是什么意思，”斯侏厄说。“不过如果你是指着他认为应该留给我的那一点点儿友谊纪念品，那是我看不起的：只是我的境遇里那种不幸的情况、才使我不得不勉强接受。”

现在医生来到，开口问那两位争论不休的人，楼上情况怎样？“一片糟烂，”斯威克姆答道。“这正不出我所料，”医生喊道。“不过，我离开这儿以后，又出现了什么症状？”“我恐怕，没有什么好转的症状，”斯威克姆答道：“照我们离开那儿的时候出现的情况看，我认为，没有什么希望。”这位医治身体疾病的大夫，也许误会了那位医治灵魂疾病的牧师；但是还没来得及等到他们进行解释，卜利福先生就面带顶忧伤的愁容，来到他们跟前，对他们说，他带来一个噩耗，他母亲在索尔兹伯里寿终。他说，他母亲在回家的路上，痛风病发，串经入络，攻到心脏和胃脏，不到几个钟头，就与世长辞了。“唉呀，唉呀！”大夫说，“真是人有旦夕祸福；不过我可恨不得当时就在跟前，能受邀效劳才好。痛风这种病是很难治疗的；不过，我对这个病，非常地拿手，能妙手回春。”斯威克姆和斯侏厄两个人，都对卜利福先生的丧亲之痛，致慰问之意，一个就劝他作一个男子汉，咬牙忍受，另一个就劝他作一个基督徒，咬牙忍受。那位年轻的绅士就说，他深深知道，人都不免一死，所以他要尽力而为，忍痛节哀。但是，他说，他对命运这样特别严重地打击他，不能不加以抱怨；它这样出其不意地给他带来这种巨灾大难的噩耗！而且还在这样一个时候！他每时每刻，都可以看到他可能受到恶运最严重的打击。他说，这一回正是他从斯威克姆先生和斯侏厄先生两个人那里所受的基本教训遇到考验的时候。如果他能在这一番不幸中活得过来，那都完全是他们两个人的教育所赐。

现在他们辩论起来，应不应该把奥维资先生的妹妹死亡的消息告诉他。医生坚决反对告诉；我也相信，所有医界中人，都要和他同样反对。但是卜利福先生却说，他从他舅舅那儿听到无数次绝对不可违背的命令，说永远也不要害怕引起他不安，而对他保守任何秘密；因此卜利福说，违背他舅舅那番话，他是不敢涉想的，不管告诉了以后，会有什么后果。他说，据他看，如果把他舅舅那样的宗教和哲学思想都考虑一下，他就不能像医生那样，有所疑惧。因此他决定把这个消息告诉他舅舅：因为，如果他舅舅恢复了健康（这是他衷心祈祷的），那他知道，他舅舅对于他尽力想把这个消息对他保守秘密，他舅舅决不会宽恕他的。

医生对他这种决心没有办法，只好屈从，而那两位学识渊博的绅士，就对这种决心，大加赞扬。因此卜利福先生和医生就一块儿往病室走去。医生先进了屋里，走近床前，为的好给病人诊脉；他刚一诊完，就宣称病人已大

见好；他说，他最后这次采用的办法，奏效如神，使高烧暂退。因此他说，他刚才害怕希望太小，现在他又认为危险已过。

说实在的，奥维资先生的病情，从来就没像医生说的那样严重，都是医生出于小心谨慎，才大大言过其实。这也很像善于用兵的大将，不管敌人的力量有多弱小，从来决不轻视敌情。因此，一个善于医道的医生，虽然病情并不严重，却也从来不轻视病情。这很像一员大将，尽管对手并非强敌，但是却也照常严维军律，照常谨布守卫，照常精设岗哨；所以一个医生，虽然遇到的只是微恙小病，却也照样保持满脸的郑重之色，用煞有介事的神气摇头晃脑。他们所以采取这种办法，除了其他的原因而外，还有坚强充足的理由；因为，这样一来，如果他们得到胜利，就可以享到更大的荣誉，如果有任何不幸的意外，使他们遭到失败，他们也可以因之而少受耻辱。

奥维资先生刚把双眼抬起，向天感谢他痊愈有望，跟着卜利福先生就走上前来，哭丧着脸，把手绢捂在眼睛上，或者是擦眼泪，也或者是作奥维得在别的场合下所说的那种动作，

*Si nullus erit, tamen excute nullum,*

如果什么也没有，就把那个没有掸掉。

他把读者刚刚知道了的消息，报告了他舅舅。

奥维资先生听到这个消息，又关心难过，又咬牙忍受，又听天由命。他掉了几点友爱的眼泪，跟着使脸上的表情平稳安静。后来到底喊道：“一切一切，都要依着上帝的旨意而行。”

他现在问送信的人在哪儿；但是卜利福对他说，连叫送信的人待一分一秒都不成，因为看他那个忙碌劲儿，他手头上一定有要紧的事非办不可；他抱怨说，他忙得、累得、急得简直都不要命了；他老在嘴上重复说，他要是能分成八半儿，也有地方安插每一半儿。

奥维资先生于是吩咐卜利福，叫他妥善办理丧事。他说，他要把他妹妹埋在他自己的圣堂里；至于丧事的细节，他一概都让他外甥自己斟酌处理，只把他要用哪个人来承办这次的丧事，说了一下。

---

引自奥维得的《爱之艺术》第1卷第151行。那儿说，猎艳之时，应紧靠所看中之女落坐，因在竞技场中，坐位都紧靠一起。对女须先开口，无话找话。……如微尘落于女之膝上，以手轻轻为之掸去，如无尘土，亦用指掸，即掸其无。原诗erit之后本有pulvis（尘土），引文省去。所谓另一种场合，即指猎艳而言。

《新约·马大福音》第6章第10节，“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英国从前的大地主，有的在在自己的园圃里建有圣堂，即小教堂，归自己一家人使用。死后即葬于圣堂内。

第九章 除其它事项，此章还可作伊斯钦尼兹那句话的注脚：醉后示人心，犹如镜里显人身。

读者在前一章里，没看到我提起琼斯先生，也许觉得有些纳闷儿吧。说实在的，他的行动，完全不同于前章说到的那几个人，因此我们认为，我们不应该把他的名字和他们的并列同举。

在那位善人义士把他的临终遗言都说完了的时候，琼斯是最后一个离开那个病室的。他从那儿回到了自己的屋子，独自垂泪，尽情发泄他的悲哀。但是他老放心不下，使他不能在屋里久待下去。因此他悄悄地溜到奥维资先生的卧室门口，在那儿静静地听了好久，也听不出屋里有任何动静，他只听到鼾声如雷。他既是一意为奥维资先生担心，后来这种鼾声竟使他误认为是呻吟。他一想到这儿，大吃一惊，忍不住不进屋里去。他到屋里一看，只见那位善人义士，躺在床上，安稳闭目，酣睡正浓，而他的护士在床的下手，却像前面说的那样，鼾声大作。他马上就采取了惟一能使这种地道的男低音停止的办法，因为他惟恐这种乐音，会搅扰了奥维资先生的睡眠。于是他在护士身旁坐下，一动不动，一直等到卜利福和医生一块儿来到屋里，把病人唤醒，为的是医生好给他诊脉；那另一位可以把消息报告他，这个消息，如果琼斯先就知道了，在这当口儿，想要传到奥维资先生的耳朵里，是很难得其门而入的。

琼斯刚一听到卜利福告诉他舅舅这个噩耗的时候，他认为卜利福太不知轻重，心里无名火起，不觉就要发作，特别是他看到医生直摇脑袋，听到他当众宣称，他认为不应该把这样的事对病人提。但是他的怒气却没把他的理智全部剥夺，因而使他看不出来，他要是对卜利福暴发脾气，对于病人会有什么后果，所以这种顾虑当时让他息怒平愤，没有发作；尤其是到了后来，他看到这个消息并没引起什么恶果，他就心平气和，只把他的愤怒藏之于心，让它自消自灭，而一直没对卜利福显露出来。

那天医生就在奥维资先生宅里用饭，饭罢之后，他又看了病人一回。他回到众人面前，对他们说，他很高兴，可以毫不含糊地对大家说，他的病人完全脱险；他把病人治得完全退烧，他要是在药里再加上金鸡纳，那他就敢保，发烧永也不会再犯。

琼斯听到医生这样一说，心中大喜，一下陷入毫无节制地过度狂欢之中，所以我们可以一点儿不错地说，他欢乐得陷入陶醉之中；这种陶醉越发使他这一次喝的酒，力量更大大增强。同时他又杯尽壶倾，过于随便了（因为他为医生祝寿，喝了满满的好多杯，又为别人祝寿，也同样喝了好多杯），所以他一会儿就地地道道地酩酊大醉了。

琼斯的生性，本来就轻松愉快，不知忧虑；这种性格一下激动起来，再加上酒力发作，可就产主了逾轨越范的结果。他吻医生，还以最强烈的亲爱之情拥抱他。同时起咒赌誓地说，除了奥维资先生以外，在所有的活人里

---

伊斯钦尼兹（Ischines，公元前390？—前314），古希腊政治家兼演说家。他头一篇现存的演说，是《反对提玛克斯》，里面谈到提玛克斯不讲道德的生活，关于酒的话，就见于那篇演说。但这种观念，比他早的，有“铜鉴照人容，尊酒照人心，”见于伊斯奇勒斯的《断简》第384号；罗马学者老浦林尼在《自然史》第14卷第14节也说，“酒后吐真言，已成为很古的格言。”

英人18世纪，每饭必有酒。

面，医生就是他疼爱的第二个人。“大夫，”他接着说，“大家应该捐一笔款，给你立一尊雕像，因为你把一个人的命救了，这个人不但是所有认识他的好人都把他看作是最亲爱的人，而且他还是社会的福星，国家的光辉，整个人类天性的荣誉。我要是爱他不比爱我的灵魂更厉害，那就叫我不得好死，万劫不复。”

“你这样太可耻了，”斯威克姆喊道。“固然不错，我认为你应该疼他，因为他给你作的安排，无一不佳。再说，如果他活不到能看出来应该把他施舍的礼物又都收回去的时候，那于某些人可能都有好处。”

琼斯现在以不可思议的鄙夷看着斯威克姆答道，“你那个卑鄙的灵魂，以为任何这类考虑，会对我发生丝毫影响吗？不会的，让大地裂开，把他自己的土地吞没了好啦（即使我有一百万英亩地，我也要这样说的），可就是不要把我这位光辉荣耀的朋友吞没了。”

Quis desiderio sit pudor aut modus  
Tam chari capitis?

医生现在介入，把琼斯和斯威克姆二人之间正要爆发的一场忿怒之争平息了；平息了以后，琼斯尽量畅怀欢乐，唱了两三个情歌，陷入一场非常如痴似狂的骚乱之中，这本是不加节制的欢乐所容易引起的；但是他却不但毫无与人寻衅的意向，反倒比他没喝醉的时候，更十倍地友善，如果那是可能的话。

平常都说，一个喝醉了酒闹脾气、爱打架的人，都是在他们清醒的时候很有可取的人。说实在的，没有比这种说法更错误的了。因为，实在的情况是：喝醉了酒，并不能使人的天性颠倒，也不能创造出那个人本来没有的新感情来。喝醉了酒只是把人们理性这个护身符赶走消灭，结果是，强使我们生出一些征候来，这些征候，我们在清醒的时候，都会用足够的妙术巧方掩盖起来。喝醉了只是使我们原有的感情爆发猛燃（一般说来，都实在是我们心里最踞上峰的感情），因此，人们易怒、好色、贪婪、慷慨、和蔼以及一切别的性格，都在酒醉以后，大大发作，整个暴露。

但是，虽然在世界上别的国家里，都没有像在英国这样，发生过那样多的酒后纷争，特别是在下等社会人们中间（对于他们，一点儿不错，喝酒和打架，几乎是两个同意词），但是我却认为，我决不应该因此就作出结论，说英国人是活人中间脾气最坏的民族。也许爱好光荣，是这件事的底蕴所在；因此，对这一国人的公正结论，好像应该是，我们英国人，比起任何其他国家的平民来，都更爱争取光荣，都更爱表现勇敢。尤其是我们看到，在这种酒后斗殴中，很少任何没有豁达大度、违反公平正直、或者缺乏友好

---

“这样亲爱的朋友，我们对他的怀念，有什么节制或者约束，能加拘限？”这儿Desiderium这个字是很难译的。它的意义包括了我们想和朋友重聚之乐以及不能重聚之悲而言。——原注这两行诗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1卷第24节第1—2行。

英国18世纪饮酒之风特甚。上流社会，如乡绅之流，招待客人，以客人不醉为耻。而上流社会中人，仍旧佩剑；酒后一言不合，即拔剑相斗。至下等社会中人，有一时期饮金酒，以其价廉而力强。酒后相斗，更属常事。人们因饮金酒过多，往往致死，死亡率很大。议会见此景况始大惊，遂通过法令，高金酒之税，严禁酒店滥开，其风稍杀。

和善的情况发生，所以我们更该这样称道；不但如此，在动手开打的人里面，即使正在拼命互斗的中间，还互相表示好心善意的，并非少见；因此他们醉后的嬉笑一般以斗殴终，而他们的斗殴又绝大多数以相识终。

不过现在我们还是言归正传好啦。琼斯虽决无开罪别人之心，而他这番行动，既然和卜利福那种冷静稳重、审慎谨饬的脾气完全背谬，所以使卜利福大动肝火。他还认为，在这个时候，作这种行动是很不体面的，因而忍无可忍地尽力把火儿压伏。他说，在一个遭到丧事的人家里（因为他遭到丧失慈母之痛），如果上无能让他看出一点儿希望来，说奥维资先生可以病体复原，那在这种时候，他们要表示他们的喜悦，用感谢上帝的方式才更应对景，而不应该喝得烂醉，闹得太凶；这种作法，不但不能使上帝息怒消气，反倒会使上帝增愤添恨。斯威克姆虽然灌的黄汤比琼斯还多，但是脑子却一点儿没因此而糊涂，就对卜利福这一套虔诚之词随声附和。但是斯侖厄由于读者大概能猜出来的原因，却完全闭口，不出一声儿。

琼斯并没完全沉溺于醉乡之中，所以一提到卜利福的丧亲之痛，马上就记起这番大故。既然没有人能比琼斯对自己的过失，更能喜于自悔和勇于自责，所以主动地伸出手来，要跟卜利福相握，并请他宽恕；一面嘴里说，他对于奥维资先生病体痊愈，过分欢乐，把一切别的思想都一概从他的脑子里驱走赶掉了。

卜利福以鄙夷之情，拒绝和他握手，同时带着极大的愤怒回答他说，“悲惨的光景使一个瞎子无动于中，本不足怪；但是在他那一方面，他可不幸，对他的双亲熟悉深知，因此他们的丧亡，自然一定要使他受到感动。”

琼斯虽说脾气和蔼，在天性中却含有急躁的成分，所以一听这话，马上从椅子上跳过来，抓住了卜利福的领子，喊着说，“你这个该死的混蛋，你这是拿我出生的不幸来侮辱我啊？”他说这句话的时候，还伴之以非常粗暴的动作，因此把卜利福本来和平的脾气，也惹得一时性起，于是两个一下厮打起来；要不是斯威克姆和医生从中拦阻，使他们罢手，那就说不定会闹出什么乱子来。因为斯侖厄的哲学，使他对一切感情，都看得无足轻重，所以他只在一旁，安然自若地抽他的烟。这是遇到争吵斗殴的时候，他习惯如此，只有害怕他的烟斗会在嘴里折了，才能打破他这种习惯。

这两个战斗勇士，现在既然受到阻拦，不能在现场马上就进行互相报复的手段，就投身于平常愤怒无处发泄的人所采取的办法，互相恫吓、互相挑战，以给他们的暴怒找出路。在刚才进行人身攻击的时候，命运好像站在琼斯一方面，现在在这种互相恫吓的时候，命运却又好像完全站在他的敌人那一方面了。

但是，经过中立派的仲裁，停战协定到底成立，全体人员又都在饭桌前面落坐；在饭桌前，经中立派的劝导，琼斯答应了向卜利福道歉，卜利福也答应了对琼斯原谅，和平于是恢复，一切都好像仍如原状。

---

英国历史学家特里维廉（G. M. Trevelyan）在《英国社会史》第8章最后一段里讲到18世纪以前说，“多少世代以来，英国乡间，生活平静，秩序安定，再加上别的改变，使人民的性格比较以前温和、公平。投贝·麦修爵士是查理第一的朝臣，对于好几个外国地方，也和自己的乡土一样地熟悉，又是一个天主教徒而皈依了别派，所以能用客观态度观察批评。他在尺牍集序言里说，‘英国人有一种善良性格的垄断，在那儿可以找到这种纯金的矿苗。没有别国人，象英国人那样，没有永不休止、永不消灭的报仇雪恨这种顽强性格。’”

但是，虽然这场争吵，从表面上看来，完全平息，而原来那种皆大欢喜的气氛，经过这番吵闹一搅扰，却一点儿也没能恢复。一切行欢作乐的举动。全都偃旗息鼓，跟着而来的谈话，也只限于起板脸来对事实的叙说，以及板起脸来对事实的议论。这种谈话，虽然含有庄严性质，而且富于教育意义，但是却缺乏消遣乐趣。既然我们一向总认为我们对读者只供给最后这类读物，因此我们对于他们所谈的话，不管是什么，一概略而不书。我们只说一下，那一帮人逐渐离去了。最后只剩下斯佺厄和医生两个人在那儿了，那时候，他们的谈话，才稍稍有了点儿生气，因为他们正评论那件发生于那两个年轻绅士之间的事情；对于这两个年轻绅士，医生公然宣称，他们两个一样，都是不折不扣的亡命徒；对于这个嘉名，那位哲学家用一种明哲睿智的样子摇晃着脑袋，唯唯连声。

第十章 本章表明奥维得及其他更庄重的作家所说的许多名言皆为真理，他们都无可辩驳地证实：酒往往为色之先驱。

琼斯别过他的同伴（我们刚才看到他和他们同聚一室），来到田野中间。他打算在那个野旷气清的地方，散步一回，使自己心神清净，然后再会服侍奥维资先生。他在那儿正重新琢磨起他那位亲爱的苏菲娅来（这是他那位良友兼恩人病危以后，一度有相当长的时间，使他顾不得琢磨的），那时候，一件意外突然发生；这件意外是作者说起来不能不觉得惆怅的，也是读者读起来毫无疑问不能不觉得惆怅的。但是，我们既已公然表明，历史的真实性是应视为神圣不可缺的，因此它迫使我们，不得不把这件意外记叙下来，以传诸后代。

那时正是六月底一个天朗气清的傍晚，我们这位男主角正走到一片顶幽美宜人的平林中间；只见那儿，温柔的和风正把树叶扇动，同时又有潺潺溪流的和婉啾夜莺的袅袅，共同奏出一片顶迷人的谐和乐曲。就在这样一片最易动人缠绵情思的优美景物中，他琢磨起他那位亲爱的苏菲娅来。他那无拘无束的思想，在她那种种美丽上面，痴迷酣醉地驰骋；他那活跃的想象，把那位迷人的女郎，描绘成种种色授魂与的景象。那时候，他那颗热情洋溢的心，好像整个融化在温柔乡中；后来，他到底在一条潺潺溪流旁边，倒身躺在地上，突然发出以下的字句：

“哦，苏菲娅啊，要是老天能叫我把你抱在怀里，那我就该有多幸福啊！命运真该死，在我们中间横生阻隔。只要你能为我所有，即使你身上只披着一件褴褛的衣服，作为你全部的妆奁，那世界之上，还有我该嫉妒的男人吗？色凯辛 最漂亮的美人，用印度及其邻岛 所有的珠宝装饰起来，在我眼里，有多可鄙！不过我又何必提任何别的妇女？要是我这两只眼睛，居然能以温柔的态度，看任何别的女人，那我这两只手，不把它们从我脸上抠出来才怪呢！我说真的，我的苏菲娅，如果残酷的命运把咱们两个永远分开，那我的灵魂只有崇拜你一个人。我要为你的形影，保持我最贞洁的忠诚，一生都不渝。即使你那迷人的美容，永远不能归我所有，你仍旧要单独统领我的思想、我的爱情、我的灵魂。哦！我这颗满是痴情傻意的心完全浸溺在那个温柔的心胸里，因此最漂亮的美人，对我也失去了迷人之处；一个隐士的拥抱，也不会比我对她们的拥抱，更冷落无情。苏菲娅，只有苏菲娅，才是我惟一无二的心上人。连这个名字都能使人狂欢极乐！我要把这个名字刻在

---

奥维得在《爱之医治术》第805行说，“酒使人心作爱之准备。”又在《爱之艺术》第1卷第227行说，“酒令人勇，能使人易生情欲。”勃屯（Robert Burton）在《抑郁之解剖》第1部第2节里说，“醇酒与妇女……通常一齐来。”又英谚：“酒醉是一个卵，恶事都由它孵出。”又“醇酒加上美女，使人囊空如洗。”

高加索人之一部族，居近黑海。从前以凶猛争取独立著，以经常与俄人交战著，以好客著，以面貌齐整著，还以惯于把他们漂亮的女儿卖与东方帝王作后宫著。

原文The Indies。近代此字，指印度及其毗邻各地及诸岛而言。15—16世纪时，本指中美东部之群岛，后以地理知识更加明确，遂有东西印度之分。现代此字单用，仅指东印度而言。比较英国主教斯提令夫利特的《圣教之起源》（1662），“在东印度有珍贵无价的珠宝。”后此字变为“物阜财丰之国土”之意。《温莎镇善于戏弄的主妇》第1幕第3场，第79行，“她们要成为我的东西印度。”

每一棵树上。

他说这几句话的时候，一跳而起，看到——不是他的苏菲娅，不是；也不是一个色凯辛女郎，富丽妍美地装饰打扮着要进苏丹的后宫。都不是：来的这个人，并没穿长袍，而只穿着一件总得说是粗衣烂裳的紧身衣，还不是顶干净的，而是满身沾有汗臭的气息，表示劳动了一天的结果。她手里拿着一根叉子。原来走近前来的是媚丽·西格锐姆。我们这位男主角手里正拿着修笔的小刀子，那是他为前面说过的那种在树皮上刻字的目的而掏出来的。那女孩子快要走到他眼前的时候，带笑喊着说，“我希望，你并没打算把我宰了吧，我的少爷！”“我打算把你宰了？你怎么会有这样的想法儿？”“怎么，”她回答说，“我上一次见了你，你那样残酷地对待了我以后，把我宰了也许是我可以指望的一样顶慈悲的办法吧。”

跟着他们两个来了一场谈判，这番谈判，既然我认为没有叙说的必要，所以我就略而不谈。我只这样一说就够了：他们谈了整整一刻钟的工夫，谈完了，他们就往树林子最丛杂的地方走去。

有的读者也许会觉得这件事有失自然。但是，事实俱在，并且足有理由解释；因为琼斯大概认为，一个女人总比没有女人好，而媚丽则大概认为，两个男人总比一个男人好。我们对于琼斯现在这番行为，除了前面说的那种理由以外，还得请读者不要忘记一种可以对他原谅的情况，那就是说，他在那个时候，并非完全受制于理智那种令人惊异的力量，只有这种力量才能使庄重、明哲之士，制伏他们那种不受约束的情欲，使他们拒绝那种为礼法所禁止的娱乐。酒的力量，这一会儿，完全制伏得琼斯一点儿也无能为力了。多年以前，有一个傻家伙，问克利奥斯特拉特斯，他喝醉了不觉得害羞吗？他对这句话回答说，你对一个醉人警戒，不觉得害羞吗？琼斯当时那种情况，如果理智出面干涉，即便只是警告一下，也会得到克利奥斯特拉特斯那句回答。说实在的，在法律的法庭上，酒醉一定不能作免于责任的借口，但是在良心的法庭上，它可就大不一样了。批塔克斯制订法律，使醉人犯罪加重处罚；亚里士多得称赞这条法律的时候，认为这条法律，利弊的考虑多于公正的意味。现在，如果说有任何可以因为喝醉了而不治罪的犯法行为，那琼斯现在的行为就绝对可以说是那一类的。关于这一点，我本来可以引经据典，大肆铺陈，以表示我博学多识；但是我认为，那并不能供读者消遣，或者可以在他们所知道的以外，教给他们更多的东西。既是这样，那我就把我的学问收拾起来而言归正传。

有人注意过，命运作事很少半途而废的时候。说实在的，只要它一旦成

---

莎士比亚的《如你所愿》中奥兰都刻罗莎琳的名字于树上，见第3幕第2场。

原文parley。比较英国谚语：一座城堡或者一个女人，要是一谈判起来，就不可能长久坚守不下。

比较英谚：半块面包，比没有面包好。

已见前注。

有此名者有二人，一为古希腊天文学家，见老浦林尼的《自然历史》。另一个则为尊诺芬《希腊史》中所说的阿捷弗大使。但此处所引则不知所出。志此待考。

古希腊七哲人之一，著名的战士、哲学家、政治家及诗人。此处所引，见亚里士多得《政治学》第2卷第9章（页边节数1274b）。那儿说，“批塔克斯也是一个制法者，……他特别制订的一条法律是：‘一人喝醉时犯法，要比不醉的人，科以更重的罚锾；’因为既然更多的人在醉时比不醉时傲慢无礼，他不管醉人犯罪应更宽恕的看法，而只管于事有利弊的关系。”

心有意，不管是满足所欲，也不管是惹人生厌，那它那种任性由意捉摸不定的把戏，就都要没完没了。我们这位男主角刚一和他的黛都退到深林隐处，而

Speluncam Blifil, dux et divinus eandem  
Deveniunt。——

牧师和年轻的乡绅正郑重其事地作散步之游，来到直通平林的篱阶，那个年轻的乡绅，刚好在那一对情人要躲到人看不见的地方那时候，一下看到了他们。

卜利福虽然离他们有一百多码之遥，却清清楚楚地看了出来，那个男的是琼斯，至于他的同伴，他只能辩出她的性别，却说不准她是某人。他打了一个机伶，对自己画了一个十字，郑重庄严地突然喊了一声。

斯威克姆看到他突然这样激动，吃了一惊，追问他为什么这样。卜利福就对他答道，他一点儿不错，看到一个家伙，跟一个女人，一块儿钻到丛林里去了；他毫无疑问，认为他们准是没安好心，要去干坏事。至于琼斯的名字，他认为应该暂且保留，至于他为什么要这样作，那就得让明事达理的读者，自己去判断了。因为只要有任何可能我们会弄错了的时候，我们决不随便硬说某人的行动有什么动机。

那个牧师，不但严格守身如玉，还对一切别人，凡是胡行乱走的，都视若大敌，所以现在一听卜利福耸人听闻的话，便大动肝火。他要卜利福马上带路，把他领到那地方去。他一路一面走，一面不住声地把报应惩罚的话直嚷出来，还夹杂着深恶痛绝之声；同时忍不住旁敲侧击地把奥维资先生埋怨，含沙射影地明说暗道，说这块地方的风俗所以这样堕落败坏，都是因为他鼓励罪恶，把一个小杂种儿那样宠爱养活大了，把那种正直而健全的严法竣刑减轻了；那种惩罚本是理所当然，应该重重加到那班性行放浪的丫头们身上的。

这两个猎人要追踪狩猎物所走的路，荆棘丛生，所以他们的进程，大受阻碍，同时枝叶飒飒之声大作；所以琼斯对他们的追踪者，早已有了足够的警报，因此他们没法儿能出其不意，突然把他捉住。不但如此，斯威克姆正万难忍住他那填满胸中的正气、义愤和天理报应，他每走一步，都要大骂一句。只这一点，就足以让琼斯满心相信，他是在窝里蹲伏，叫人发现的了（这是借用一句猎人的话）。

---

拉丁文，意为“卜利福和神圣的领袖来到同一岩穴。”维吉尔的《伊尼以得》第4卷第165—166行说（又见160—161行），“黛都和特洛伊的首领来到同一岩穴。”此处这句，即仿维吉尔，所谓戏仿（parady）。“神圣的领袖”指斯威克姆。

第十一 在这一章里，我们用蒲伯所比喻的那种一句一英里长的话，作一场血战的引子，在不动刀枪的战斗中，这场血战可算得是最血肉淋漓的。

在发情期间（这是一个很丑恶的词儿，下流之人用它来表示汉姆什尔郡林树丛杂里野兽之中对对情侣互相温存的挑逗戏弄），一只犄角在头上高耸的公鹿，正琢磨逐雌为戏的时候，如果有一对小狗，或者任何其它怀有敌意的野兽，会漫游到VenusFerina的庙宇附近，因而使柔驯的母鹿，由于天性中生来的恐惧之心，或者是好捉弄人之情（这是自然对一切女性所赋予的，或者对她们教以使用的），躲开那个地方，以免由于公鹿不雅的举动，使随玛斯的秘密被未入门的俗人所窥视，像举行这种秘密仪式的时候，女祭司在维吉尔诗里自己大声喊的那样（那时候女祭司对于这种仪式，十有八九，着意用心，尽其职守），

—Procu1, Oprocul  
este, profani;  
Proclamat Vates, totoque absistite  
luco.  
门槛外面尘俗之氓呵！远离、远离此地，  
女先知喊道；这片圣林，不许你们闯入。——得莱顿

举行。秘密仪式为奉祀天神仪式之一种。参加此仪式者，须经一定介绍参加之仪式，成为“门里人”，方许参加，普通由女祭司喊。但在维吉尔诗中，则为引导伊尼以斯探地狱之女先知，借用此警告之语，以阻止伊尼以斯之随从，使勿走近地狱。故前言女祭司，而引诗则作女先知。天后既为司婚姻之神，故此处之秘密实指已订婚而未结婚之青年男女交媾而言，所以不许门外人窥视，而在此引以为喻。Proclamat原作conclamat。

我说，这种神圣的仪式（这是通行于Genus omne animantium）正在一只公鹿和它的情妇之间发动进行的时候，如果有其它异类或怀敌意的野兽冒昧地走近来，那只公鹿只要刚一从那只受惊的母鹿那方面得到一丁点儿启示，就凶猛而颤抖着冲到树林的入口处；在那儿给它的情妇作站岗守卫，用脚乱刨土地，把犄角在空中高高晃摇动，骄傲十足地向可疑的敌人挑战。

---

蒲伯在《顿恩博士的讽刺诗用音律表现》第4首第73—74行：“斯维夫特以词句紧凑胜，侯得利则一句有一英里长。”又《推士录》第2卷第370页，也提到“侯得利的句子。”侯得利是当时一个主教，以忠于汉诺菲王室，为蒲伯所讥（已见前注）。

这是一个意义有些含混的词儿，它的意思是猎苑，可以是树林茂密，也可以是树木伐尽。——原注汉姆什尔郡的西南部为威廉第一的猎场新苑所在，有一部分仍为树林，另一部分已成耕地。苑中养鹿，以供国王逐猎。但forest，如作猎苑讲，则本包括无树木之地。故原注说词意含混。

拉丁文，意为“野兽之爱神”，为菲尔丁所自造之拉丁文语词。

引自维吉尔《伊尼以得》第6卷第258—259行。随玛斯为爱琴海中一岛，为天后出生及与天帝结婚之地，故岛上有天后庙，奉祀天后，以秘密仪式

拉丁文，意为“各种有生之物”。

我们这位男主角，一看到敌人快要来到眼前，就像这只公鹿那样，而且比公鹿还更凶猛，一跳而出。他往前走了好几步，为的是好把打哆嗦的母鹿掩护起来，同时，如果可能，叫她安全退却。现在，斯威克姆先从他那火红一般的眼睛里射出暗灰色的蓝电来，跟着如雷之鸣，大声呵叱道：“啊呸！啊呸！琼斯先生，真没想到，竟会是你跑到这儿！”——“竟会是我跑到这儿，你不是看见了吗？”琼斯答道。“跟你在一块儿的那个万恶的烂污货是谁？”“如果有什么万恶的烂污货跟我在一起，”琼斯说，“我不告诉你她是谁，也没什么不可以的吧。”“我命令你马上就告诉我，”斯威克姆说。“我还得叫你懂得，你这个年轻人，不要认为，你现在的年龄可以把你有志于学的期限缩短，同时也可以叫你把我这个师父的权威完全取消。一日为师，终身为父，师生的关系是磨灭不了的。这实在也和一切别的关系一样，因为这一切关系，根源都来自上天。因此，我要叫你明白，你现在有义务服从我，就像我刚一教你ABC的时候那样。”“我相信你要叫我那样，”琼斯喊道，“但是除非你仍旧能用桦木条子的力量来叫我服你，这种事不会实现。”“那样的话，我就得明明白白地告诉你，”斯威克姆说，“我下定决心，非把这个可恶的烂污货搜出来不可。”“我也得明明白白地告诉你，”琼斯回答说，“我也下定决心，非叫你搜不出来不可。”斯威克姆于是就要拔步往前，但是却叫琼斯一下把胳膊抓住了。卜利福一见这样，就要前来解救他师父，同时嘴里说，他不能眼看着他这位开蒙老师受到侮辱。

琼斯一看，他得同时对付两个敌人，就想，一人难敌四手，得先把敌人之一打发开，越快越好。因此他先对付那个最弱的下手；他放开牧师，朝那个年轻的乡绅胸部猛击一拳，这拳击中了之后，一下把那个年轻的乡绅打了个仰面朝天，长身卧倒在地。

斯威克姆一心想要找到那个女人，所以他刚一脱身，马上就一直往凤尾草丛奔去，一点儿也没好好想一想，他的朋友同时会落到什么境地。但是他还没往灌木丛那儿走多少步，琼斯就把卜利福打倒了，赶上了牧师，揪住了他的袄襟，把他拽了回来。

这个牧师当年年轻的时候，是斗拳名手，不论在中小学里，也不论在大学里，都使他仗着那两个粗拳头，取得了本少的荣誉。他现在固然不错，有好多年把那种高尚的技艺撂下了，但是他的勇气之大，也不下于他的信仰之坚，而他的身体之强也不下于他的勇气之大和信仰之坚。他的脾气里，像读者也许可以早就想到的那样，有一股暴躁之气。因此，他回头一看，发现他的朋友长身卧于地上，同时自己又让一个向来在冲突中只扮那个被动角色的人这样粗暴地推来搡去（这种情况，是使全局更大为恶化的重要因素），他到底忍无可忍了，马上采取一副进攻的架式：他现在运足了全身的劲儿，朝着琼斯的身上前部尽力打去，其力量之凶猛，也和他从前朝着他身上后部捶打一样。

我们这位男主角，毫无惧色，接受了敌人的猛击，他的前胸受这一击，发出砰然的巨响。他对这一击，毫不怠慢地还手回击，其力之猛也不亚于他受的那一击，并且也是朝着敌人的前胸打去的。但是牧师却巧妙地把琼斯的拳一挡，这样这一拳可就没打到他的胸前，而打到他的肚子上了；那时那个肚子里正装了两磅牛肉和同样多的布丁，因此结果是，那儿可就发不出空穴来风的声音了。坚强有力的拳头，像雨点似的欢管齐下，看起来，足够悦目赏心，还不用费气耗力，但是读起来或者写起来就不见得也能那样了。后来

斯威克姆来了个“泰山颓矣”，琼斯就趁此机，把膝盖顶在斯威克姆的胸脯上，这样一来，斯威克姆的力气就大为减弱，因此胜负之数，已经不再模棱两可了。但是正在这时候，卜利福已经气力复原，再一度挺身而出，重新引起战斗；他这样一跟琼斯交手，可就给了斯威克姆一个喘息的机会，使他能抖身甩耳，举首龇牙。

现在他们两个一齐向我们这个主角进攻，而他的拳头下去得可就不像战斗刚开始那样有劲儿了，因为他和斯威克姆打这一仗，使他气亏力弱；这个塾师，虽然在人体上乒乒乓乓奏乐的时候，总是来一场独奏，并且他一向对于独奏也习惯了，但是他旧日学来的武艺，却仍旧并没忘得一干二净，所以表演起双重奏来，也一样能运用自如。

现在这场战局，按照现代的规则，看来是要以多为胜的了，于是忽然一下，第四双拳头在这个战场上忽然出现，并且连个见面礼都不下，就一直朝着斯威克姆恭敬献纳。同时拳头的主人大声叫道，“你们这两个该死的，两个打一个不害臊吗？”

这场战斗，因为属于特别殊异而叫作是王者之战；现在这场王者之战，有好几分钟的工夫，打得穷凶极猛，于是卜利福叫琼斯第二次打得伏地不起，斯威克姆也不得不纾尊降贵，向他的新对手讨情告饶；这时才知道这个新对手，就是威斯屯先生自己，因为刚才战斗正打到最热闹的中间，战士们没人认出来原来是他。

事实是，这位正直的乡绅同一伙人下午散步的时候，碰巧从一块地里走过，就在这块地里，血战正在进行。他看到三个人一块儿打架，心里一想，准是两个打一个，就急忙甩开他的伙伴，只凭义勇，不顾利害，负起拥护弱者的义举。他这样仗义行侠，也许把琼斯救了，否则在斯威克姆雷霆电击般的愤怒和卜利福忠于老师的情谊之下，他一定要成为牺牲品无疑。因为，除了二对一这种不利的情势，琼斯原先折了的那只胳膊，还没恢复原有的力气。但是这支新援军一来，不久就使战争停止，琼斯和他的“同盟国”，得到了胜利。

---

这是以打架的狗为喻。

译原文battle-royal，从17世纪末到19世纪中，为英语口语，意为“凶猛斗殴”、“激烈战争”。所以形容以royal，因系由中古骑士两军比武，各由国王指挥而来。

第十二 在这一章里，可以看到一番更加动人的光景，远过于斯威克姆和卜利福身上的血以及二十个别的人同样的血所能引起的。

和威斯屯先生一同散步那伙人，现在来到跟前了，那正是这场战斗刚刚完结的那一刻。这伙人里有那位忠诚老实的牧师，我们以前已经在威斯屯先生席上见过；有苏菲娅的姑姑威斯屯老小姐；最后有那位令人可爱的苏菲娅自己。

在那一会儿的工夫里，这场血战的战场上是这样的光景：在一边儿，长卧地上的，是那个败军之将卜利福，脸色完全灰白，几乎连气儿都喘不上来的样子。靠近他身边站着的，是战斗得胜的琼斯，几乎全身是血，这种血当然有一部份是他自己的，另一部分刚刚才不久，还属于那位法师斯威克姆先生所有。在第三个地方站着的就是刚说的这位斯威克姆，像泡罗斯王一样，垂头丧气而悻悻忿地向他的征服者屈服。在这幅图画里最后的一个角色就是伟大的威斯屯先生，正荣耀光辉地对他征服了的敌人显示了极为宽容之态。

卜利福声息俱无，生机几失，躺在那儿，所以起初是每一个关心者的重要对象，尤其是威斯屯老小姐；她从自己的口袋里掏出一瓶鹿角精来，正要亲自把它放在卜利福的鼻孔上，但是就在这一刹那间，突然一下，全部人众的注意力又从可怜的卜利福身上转移开了；他的灵魂，如果魂而有知，也许正要乘机，不顾任何礼节，蹑迹潜踪，走向另一个世界。

因为现在，另一个更令人惆怅，更使人可爱的对象，一动不动，躺在他们面前。这并非别人，而恰恰是追人魄、迷人魂的苏菲娅自己。她，也许是由于看到鲜血淋漓，也许是由于为老父担心，或者也许是由于另外其他的原因，在任何人能赶到她跟前进行救护的时候，就昏迷晕厥，倒在地上。

威斯屯老小姐首先看到这种情况，并且尖声一叫。跟着马上就有两三个人大呼：“威斯屯小姐死了”。鹿角精、凉水，每一种医疗药物，人们都几乎同时同刻抢着去找。

读者也许还记得，我们描写这片丛林的时候，曾说到一条淙淙的小溪，这条小溪所以来在此处，并不像鄙俗的浪漫事里这类潺潺溪流一样，只是为了发淙淙之声而已。不是，决不是。命运给了这条小溪更值得引为光荣的任务，使它高尚起来，远远过于流过阿卡狄亚平原任何溪流 所应得到的。

琼斯正给卜利福摩擦太阳穴，因为他开始害怕起来，认为自己把卜利福打得过于没轻没重了，正在这时，威斯屯小姐和死了的喊声一直钻到他的耳朵里。他一跃而起，把卜利福撂在那儿，管他死活，跑到苏菲娅跟前。这时候，别的人正手忙脚乱，慌里慌张，互相交撞，来往乱跑，在干燥的路上寻找凉水。他却一把把苏菲娅双手抱起，抱着她跑过一块田地，来到前面说过的那条小溪边；在那儿自己先涉身水中，站在小溪里面，尽力往苏菲娅脸

---

泡罗斯：古印度国王，身高近七英尺。亚历山大兵到印度，他抵抗最力，但终被打败。他在征服者面前，要求仍以国王之礼遇之。亚历山大允其请，且增益其土地。

阿卡狄亚，古希腊一部分。乡溪流岗峦，人民以牧畜为业，好音乐。维吉尔在《牧歌》第10首第31行以下说，“阿卡狄亚人呵！汝其歌予之愁苦于山上，只有你们真正懂得如何歌唱悲苦忧伤。将来汝辈管声如泣如诉吹出我的爱情，我的尸骨将如何悠然安息于坟墓之中。”又在同诗集第8首第4行，亦咏及此地，故此地在后来诗人歌咏中，多以为理想的牧畜天堂。

上、头上和颈上，洒了大量的水珠儿。

当时一片混乱，这片混乱，既然阻止了她别的朋友帮她的忙，也同样阻止了他们妨碍琼斯的救护工作，这是苏菲娅侥幸的地方。原来琼斯已经抱着苏菲娅走过一半的路了，大家才知道他要干什么，等到他已经使苏菲娅完全缓醒过来，他们才来到水边。正好在她父亲、她姑姑和牧师走到跟前的时候，她把两手一伸，把两眼一睁，喊了一声，“哦，我的天！”

琼斯在这时候以前，一直把这个可爱的负担抱在怀里，现在看见人们来到眼前，便把手松开；但是松开之前，把她温柔地抚摩了一下；如果她的知觉完全恢复了，这一抚摩决不会逃出她的注意。但是既然她对这样一种昵昵举动，并没表示不悦，因此我们认为，她那时还没完全从昏迷中缓醒过来。

这番悲剧性光景，现在一变而为突然出现的欢乐性光景了。在这番光景里，我们这个男主角当然是主要的人物。因为他当时十有八九，因为救了苏菲娅的命，感到魂飞天外的快乐；苏菲娅就因为自己得救也感到快乐，但是他的快乐却远远超过于苏菲娅的快乐，这也就好像大家向琼斯祝贺，比向苏菲娅祝贺，远远超过一样。祝贺他的人中最剧烈的是威斯屯先生自己。他先拥抱了他女儿一两下以后，就没完没了地抱琼斯，还没完没了地吻他。他叫琼斯是苏菲娅的救命恩人，当众宣称，除了他女儿，也许还有田产，再就无论什么，他都可以送给琼斯，但是他想了一下以后又说，他得把他的猎狐狗群、雪花骊和丝络琦小姐（因为他就这样叫他宠爱的一匹骠马）除外。

现在，一切为苏菲娅而担忧的情况都已经去得无影无踪了，琼斯于是成了那位乡绅关心的对象。“来，我的小伙子，”威斯屯说，“把尼（你）的刮子（褂子）剥了，把尼（你）的连（脸）洗一洗；因为，我实对尼（你）索（说）吧，尼（你）这副尊容真跟鬼似的，能把人吓（吓）死。来，来，来，快洗一洗，咱们好一块儿回价（家）；回价（家）我再给尼（你）造（找）另外一件刮（褂）子穿。”

琼斯立即恭谨如命而行，把褂子脱下，走到水边，把脸和胸脯一齐都洗了一遍；因为他的胸脯也同样赤裸，同样血污。但是溪水虽然能把血污洗掉，却不能把斯威克姆在他脸上和胸脯上打的青紫伤痕洗掉。这些伤痕让苏菲娅看见了，于是她不自觉地喟然长叹了一声，满脸带着无可形容的温柔看着琼斯。

琼斯对于这种情况，完全看在眼里，而这种情况对他的影响，比他所受的痛打创伤，更无限地强烈。但是，那却是一种完全不同的影响，因为这种影响那样使人感到温柔，那样令人觉得舒服，假使琼斯以前所受的拳打脚踢都是剑砍枪刺，那这种影响也会有一晌的工夫，使他不觉得疼痛。

这一帮人现在打道往回走，一会儿就走到斯威克姆把卜利福搀扶起来的地方了。我们在这儿忍不住要表明一下我们的虔诚愿望。我们只愿一切交锋，都只用自然供给我们的武器一决胜负，因为自然知道什么武器用起来最合适。金戈铁矛之类，除了用作刺掘土地的腹心而外，不作它用。这样一来，各国君王所爱好的消遣——战争——就可以变得无害无灾，两军交战也可以由几个显贵妇人的意愿而发起，而进行；她们和国王一起，都可以亲临阵前，目睹战况。这样一来，战场之上，这一会儿，可以布满人类尸体，而在下一会儿，所有的死人，或者他们最大的一部分，却可以挺身而出，像

倍斯先生的军队一样，或者踩着鼓点儿，或者合着琴声，整队离去，像事先所协议的那样。

我在可能的情况下，尽量避免把这个问题说得滑稽可笑。怕的是正经八百的人们和纵横捭阖的政客也许要对之大肆呵叱，大加鄙夷；因为我知道，这种人，如果你只跟他们开开玩笑，就要大发脾气的。不过，说真个的，一场战斗，难道就非得用一大堆一大堆折腿断臂或者丧生送命的躯体来决胜负不可吗？难道就不能同样用多数头破血出、鼻青脸肿的人来决胜负吗？争城夺地，难道就不可以采用同样的方式吗？固然不错，可能有人认为，这种办法，对法国的利害来说，损失很大，因为这样一来，那一国在工兵方面优于别国的长处就无用武之地了。但是，我想到这一国人的义侠勇武，那我就深信不疑，他们决不会拒绝把自己和他们的敌人放在平等地位上，或者和敌人来一个拳对拳、脚对脚，当面鼓、对面锣，像通常说的那样。

但是这种改善战争的办法，大概只能是空中楼阁，决不能如愿以偿，因此我就这样浅涉辄止，仍旧书归正传好啦。

威斯屯先生现在追问起交锋的根由来历。对于这番追问，不但卜利福，而且连琼斯，都一声不响；但是斯威克姆却阴沉气忿地说，“我敢说，要寻根觅底。并不要远去，你只要把这片灌木丛敲打一番，你就可以把她揪出来。”“把她揪出来？”威斯屯先生回答说：“怎么！你们刚才打这一架，是因为一个女人哪？”“你问那儿那位只穿着背心的先生好啦，”斯威克姆说：“他知道得最清楚。”“那么，那就不用说啦，一准无疑，是为了一个女人。哎呀，汤姆，汤姆啊，你可真是个爱吃腥闻臊的小狗儿。不过，不必管

罪无辜而理应非所情愿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丧生送命。此语见派崔济的《流行俏皮话词典》。他在此条之下说，“战争得说是人类最洋洋大观的笨拙愚昧。我们只能下这样一个结论：奇迹的时代还没过去。一切奇迹中最大的奇迹、最神秘的奇迹，就是顶到现在，人类还能并没绝灭，仍旧继续存在。”

</ZSBJ00100740\_365\_3/ZSBJ> 猎人遇到野物藏在灌木丛中，用棒子在其周围敲打，野物即想逃脱而暴露。此语已成习语。

啦，来，诸位先生！大家都和好，跟我一块儿回到我家，大家借酒消气，把疙瘩最后解开。”“我得请你把我免了吧，先生，”斯威克姆说。“我只是尽力想要把那个淫荡的烂污货找出来，好依法办理，这是我职责所在，应该

---

《排戏》为维利厄（George Villiers, 1628—1687, Qn Dulce of Buckin-gham, 读[ˈb ki m]）所主编的一本讽刺笑剧，讽刺当时英雄悲剧结构荒诞、人物谬妄等而夸大之。倍斯假设为编剧之人，携其友观此剧之排演，于排演中及其对演员之导演中，见其荒谬。剧中有交战一场，双方兵士都尽杀死。其友之一问他这些死人如何下场。他说，象他们上场那样，两腿站起，走进后台。于是他停止音乐，当众宣布，“一场离奇光景就要出现。你们所见的这些死人，在我发出一个调门儿来的时候，马上就要都站起来，开始跳舞。”于是死人都站起来，边舞边走，退入后台。（见该剧第2幕第5场）

第一次及第二次世界大战时，英国部队及平民中间，通行一句俏皮话儿说，“把他们放在战场上，让他们自己交锋接仗，廓清战果。”这个“他们”指的是发动战争的各国领袖。让他们自己交锋，以免成百万、成千万丝毫无

作的事。但是我可在一个孩子手里，这样横遭侮辱，叫他拳打脚踢，这在像我这样性格的人，决不能看作是小事一桩。其实，要把话都说出来，这主要地都得怨奥维资先生和你自己，因为如果你们按法办理，这本是你们应该作的，那这块地方上这一害早就消除了。”

“我倒是想把这块地方上的狐狸全都消除了，”威斯屯喊道。“我觉得，我们应该鼓励他们，把打仗每天损失的一支一支人马补充上。但是这个丫头在哪儿？我说，汤姆，你可得告诉我。”说到这儿，他开始敲打起来，他表现的样子，使用的语言，都跟他敲打树丛，驱赶兔子一样。他敲打到后来，大声喊道，“嚇嚇！这个小兔儿远不了啦。你瞧，我敢跟你赌咒，她的窝不就在这儿吗？我相信，我可以喊，从窝里跑掉了。”而且他也一点儿不错可以这样喊。因为他现在发现的那个地方，就是斗殴刚开始的时候，那个可怜的女孩子从那儿偷偷地溜走了的，用的是和兔子平常旅行的时候同样多的脚。

苏菲娅现在愿意她父亲回家；她说，她觉得又晕晕乎乎的，恐怕又要犯病。乡绅一听这种要求，连忙答应不迭（因为他是最慈爱的爸爸）。他非常诚恳地尽力邀请那一伙人，请他们都到他家，和他一同吃晚饭。但是卜利福和斯威克姆却坚决拒绝。卜利福说，他所以谢绝打扰，有好多理由，但是那时却不便说，在哪儿叫别人看见，都不雅观（这也许未尝言之无理）。

琼斯因为能和苏菲娅待在一起，高兴得不得了，所以万难拒绝。因此他就跟着乡绅威斯屯以及他带来的女士，一块儿拔步前行，牧师殿后。牧师一点儿不错，曾自动地停了一下，劝他的同行斯威克姆；他说，他冲着他们同穿法衣之雅，也不能让斯威克姆脱身离去；但是斯威克姆却没接受他这份情意，而把他推向威斯屯先生那面，推的时候，还很不客气。

这样这场斗殴就结束了，这样我们这部史书第五卷也结束了。

第六卷

包括约三星期

## 第一章 说“爱”

某些哲学家，根据近代一种主义，除去作了一些令人惊异的发现而外，还自称发现了另一种道理，那就是：人类的胸怀里，爱这种感情，原来并不存在。我们在上一卷书里，既是出于必然，和这种感情打了不少的交道了，而在下一卷里，仍旧出于必要，得和这种感情打更多的交道，那么，我们在这里，专把这种近代的主义，详细考查一番，也许不算不合。

近代有一派哗众骇俗的哲学家，他们像新近故去的那位斯威夫特博士所荣幸称赞的那样，不要假任何学力，甚至不用翻任何书本，只凭自己那份才情，就揭开了一种深奥难测、可贵至极的宇宙之谜：原来上帝并不存在。另有一派，就在数年以前，把世人惊得目瞪口呆；原来他们对世人揭示，说在人类本性中，道义、善良这种美德，实际并无其事，从而推演出一条结论来说，我们一切善良行为，都是出于骄矜炫耀之念。这两派哲学家，和前一段说的哲学家，是不是一家眷属、或者一个门下，我不想在这儿冒昧地加以论断。说实在的，我颇有疑心，认为所有这种真理的发现者，和那些人称黄金的发现者，是一丘之貉，因为发现真理的手法和发现黄金的手段，完全一模一样；这也就是

垂勒 (Traile)，在1670年发表的《讲道稿》里曾说过，“我们中间有一辈人，叫作是‘自然宗教派’，实际只是‘无神论派’的冠冕新称。”当时维护正统派的本特利 (Richard Bentley)，在1692年发表的《自然宗教派之愚昧与无理之揭示》里说，“有些异教徒，为了避免‘无神论派’的名称，采用了‘自然宗教派’的新叫法以自隐蔽。”所以这儿所说主张上帝并不存在的哲学家，即指“狂嚣派”和“自然宗教派”而言。这一派里也有好些人，虽主张、身份、学识大体相同，却也有小异。但总的说来，和正统派比，自相形见绌。其中有一个叫切布 (Thomas Chubb) 的，不过是一个卖脂油蜡的小商人。他天真地自称，除了自己的本国语文，不懂别国的。这儿说的斯威夫特攻击他们的话，除前面庄 所引外，就指他们这种情况和他们中间这种人而言。斯威夫特攻击他们的话，主要见于他的《考林兹先生论自由思想》，也散见于他别的著作。关于宗教既有持不同意见的人，关于伦理亦然。有马太·廷得勒 (Matthew Tindal) 者，亦为“自然宗教派”，于1730年发表《基督教与宇宙之创造同其古老》一书，内言“人类本来善良、慈爱，但基督教使之变为凶恶、残酷，其对无言之人所加之恶行，酷虐之状出乎想象以外。”此处所说没有爱这种感情的一派，或指廷得勒这样的人和他

---

斯威夫特在他的《反对取消基督教之理论》里说，“据可靠消息说，有两个年轻的绅士，本来极有前途，颇具聪慧，深于明察，经详研事物之因果，只凭天生之才能，毫不假借学问之帮助，就作出了一种发现，说上帝并不存在，并当仁不让地把他们这种思想散布于群众之中……”即此处所引。

英国17世纪哲学家哈布兹 (Thomas Hobbes, 1588—1679) 以人之行为，皆出于自我保全，故人为自私之动物。此处所说“近代一种主义”即指此而言。英国在17世纪后半及18世纪，关于宗教，有与正统派或国教持异议者，已经可以不受迫害或被处死刑（如活活烧死），而可以发表议论、主张，于是派别纷起。1645年左右，有一派人称之为“狂嚣派” (Ranters) 者，认为上帝、魔鬼、天使、天堂、地狱都是虚构的，摩西、施洗礼的约翰、基督都是骗子，讲道都是公开说谎。这一派的主张最激烈。17世纪末又出来一派，叫作“自然宗教派” (Deists)，实即无神论 (Atheism) 派。当时有个

这类的议论而言。同时有曼德维勒（Bernard de Mandeville）者，生于荷兰而居于英国，于1714年重发表其讽刺诗《蜜蜂寓言》，且加解释，以阐明人性中主要之恶。言荣誉起于骄矜，绅士之美德仅出于受人赞扬之欲；美德为伪装下之自私等。即此处所说道义等美德并无其事。英国这个时期，神学及伦理之争，本极复杂；菲尔丁此处所举，简而又简，笼统又笼统，但其站在正统派一方面则无疑。斯威夫特亦为极端憎恶人类者，但在宗教上，亦维护正统派。这些派别的反正两面及其对当时英国和别国之影响等等，则非此注所能及矣。

</ZSBJ00100740\_371\_3/ZSBJ> 原文gold-finder，有二意，黄金发现者；掏茅房的。《牛津英语字典》引菲尔丁此句为例，属之意。其第一意则为俚语，通行于17—19世纪初期。

说，他们寻找、搜求、勘查的，全都是肮脏龌龊的角落：实在说起来，在前一种事例里，他们寻找、搜求、勘查的，是所有的角落之中最肮脏龌龊的——一颗坏透了的心。

不过，虽然在搜寻之地那一方面，也许还有在他们成功那一方面，真理的发现者和黄金的发现者，可以很恰当地并为一谈；但是在谦虚那一方面，却毫无疑问，二者之间并无相同之处可言。因为谁曾听说过，一个寻求黄金的人，因为所寻求的落了空，就出于厚颜无耻，或者愚昧无知，断言世界上并没有黄金这种东西？没人曾听说过。但是探索真理的人却不然，他把那个臭茅坑——他自己的心——掏完了之后，在其中丝毫没找到神圣之灵、道义之气、善良之心、爱人之德、可爱之点，却可以公然无隐、诚实无欺、合情合理地下一结论说，宇宙之间没有爱这种东西存在。

但是，为了避免（如果可能的话）和这班哲学家们（这是说，我们要这样称呼他们的话）发生任何冲突，同时，为了表示我们愿意息事宁人，我们可以在这儿对他们作一些让步，这样也许可以使争端止息。

首先，我们可以承认，有些人，这类哲学家也许就在其中，心里完全没有爱这种感情的丝毫迹象可寻。

其次，我们可以承认，普通所谓的爱，那也就是，用一定数量娇嫩、白皙的人肉，满足饕餮无餍的嗜欲，绝对不是我们所护持的这种爱。普通所谓的爱，表达得更恰当一些，应该叫作馋；一个老饕可以毫不羞愧，用爱这个字眼儿，表示他的口腹之所嗜，说他爱吃什么肴馔；一个以人肉满足所嗜的人，也可以同样恰当地说，他看到某某女子秀色可餐，他很想拿她解一解馋。

第三，我可以承认（我相信，这是最可为人接受的让步），我所护持的这种爱，虽然在满足自己的方式方面非常斯文温柔，但是他要求满足所欲之时的热烈程度，也不下于我们一切欲望之中最粗俗不堪的那一种所表现的。

最后，我们也承认，我们说的这种爱，在它发生作用的对象是一个异性的时候，很易于求助于我前面所说的那种欲餐美人的欲，以达到完美的满足，而这种欲，不但不会使这种爱减杀，反倒能使这种爱里一切所有的快乐提高，提高的程度，是那些只能由欲而生爱、而不能由任何其它感情而主爱的人，几乎难以想象的。

我对哲学家们既然作了这么些让步，我希望他们也以让步相报：那就是说，他们得承认，在某些人（我相信有好些人）的胸臆之中，有一种善良、

慈爱的性情，使他们总得对别人的幸福有所贡献，才能感到满足。他们得承认，在这种满足本身里，就像在朋友之谊中，在亲子之爱中，甚至在对全人类之爱中，就有最欢畅、最精妙的快乐。他们得承认，如果我们对这种性情不叫作爱，那我们就无以名之。他们得承认，这种纯洁的爱产生的快乐，虽然可因男女之爱的帮助而更强烈、更美好，但是前者自己也能单独存在，而且也不会因受后者的干扰而毁灭。最后，他们还得承认，敬重之心和感戴之情，是爱的正当动力，就像妙龄华年和美貌丽容是欲的动力一样，并且，因此，欲之所欲的对象，一旦老而色衰、病而色减，欲会自然消灭；但衰老与疾病，对爱却无影响，也从不会使有尊重和感戴为基础的感情，在一颗善良的心里动摇，从一颗善良的心里离去。

我们对于爱这种感情，看到许多明显事例，所以否认它的存在就显得奇怪而荒谬，因此这种否认，也只能是由于我们前面所说的那种绝对自我污秽而起：但是这种作法，总归十分有欠公平！一个人，在自己心里看不到贪婪和野心的踪影，难道就可以因而下一结论，说在人类的天性中，这种欲望并不存在吗？既然评论别人的恶，不能因己而及人，难道评论别人的善，就不可以应用同样的法则吗？或者反过来说，我们不管怎么样，可以像莎士比亚说的，“以我个人之心，度全世人之腹 吗？”

不过，我恐怕，这样以自我为中心，是虚荣心太重在这儿作祟。这是我喜欢奉承——也就是无人不喜欢奉承——的一个事例。因为几乎所有的人，不管多么看不起一个阿谀者的人格，而奉承起自己来，却都要尽猥自枉屈之能事。

因此，我前面的话是否属实，只有诉之于那般肯以自己心中所知，来作见证的人。

读者明公，请你先问问你自己的心，然后再明确一下，你是否和我一样，相信我所阐明的这种论点。如果相信，那你就请往后面各卷读下去，以观这些论点的实例事证；如果不相信，那我一准敢保，你所读过的，已经超过你所懂得的了，你顶好去料理你自己的事务，从事你自己的消遣（虽然你那种消遣也不过尔尔），而不要再读那些你既不能赏识、又不能领会的东西，而空耗时光吧。对你这样的人，给以爱之美快，也就和对一个生而瞎眼的人，给以色彩之灿烂，一样地荒谬；我们听说，这样一位盲人，对于猩红色所有的概念，非常可笑；很有可能，你对爱所有的概念，也同样可笑；因为那位盲人说，猩红色对于他，非常像喇叭的声音；爱对于你，也很可能。非常像一碗羹汤，或一盘烤牛里脊。

---

菲尔丁非哲学家，他没把他的道德观念发挥论述，使之综合贯通，成为体系。但是他有各种坚定不移的基本道德，其中最重视的是善良的天性。他在《捍卫斗士》期刊中给它下的定义是：“善良的天性对人类之幸福感到快乐，对人类之苦恼感到忧愁，尽其所能使前者发生，使后者消除。而要达到这种目的，永远对其人之功过注意不忽。”对于最后一点特别强调，因善良而无英明之判断以节制之，则流入愚昧。他在《论知人品性》里说，“善良的天性是一种仁慈和蔼的脾气，能使我感别人之苦恼以为忧，乐别人之幸福以为喜，于是结果推动我们倡导前者之兴起，阻止后者之发生；并且使我们这样作的时候，不必有道德之优美的静观默念以劝导之，宗教之恐怖的引诱迷惑以敦促之。”

套用莎士比亚的喜剧《无事生非》第2幕第1场第215行。

已见前第4卷第1章注中。

## 第二章 威斯屯老小姐的性格。她对于世事人情之洞明练达，及其因洞明练达而对情势有犀利深刻、真知灼见之事例。

读者已经看到，威斯屯先生和他的妹妹、女儿，带着年轻的琼斯，还有牧师，一块儿来到威斯屯先生宅里，在那儿，这一伙人之中的绝大部分，都极尽欢畅快乐，同度迢迢良宵。单单只有苏菲娅一个人庄重严肃，不苟言笑；因为说到琼斯，虽然他情思缠绵，心无旁贷，但是他一想到奥维资病体康复，就觉心慰神怡；又和他的心上人聚首促膝，再加上她出于不知不觉，时时带着柔情蜜意，看他一眼两眼；所以就把我们这位男主角弄得神魂飘荡，情怀振奋，和其余那三个人，同乐其乐。而那三个人，性情之和悦温蔼，也许跟世界上任何别人都能比赛一气。

在第二天吃早饭的时候，苏菲娅仍然是正颜肃容，同时比素常日子，更早就退席离去，只把她父亲和她姑母两个一同摆在餐厅。这位乡绅，对他女儿这种迥异平素的态度举动，并无察觉。说实在的，这位乡绅，虽然也算得有几分政客智能，并且还在选举会上，以代表乡间利益的候选人这种资格作过两次竞选，但是他却远非有眼力、善观察的人。他妹妹这位女士，则和他在性格方面完全不同。她曾在皇宫王庭中周旋过，在尘寰人海里见识过。因此，凡是这个尘寰人海中通常传播流行的事事物物，她无一不知，无一不晓；而且对于举止仪态、风土人情、礼节进退、世风时尚，更精通熟悉，了如指掌。但是她的渊博精湛，并不是就此为止。她从事学问，更使自己的意知大大增益。她不但把所有近代的戏剧、歌剧、宗教乐剧、诗歌和传奇故事全都浏览过——她对于所有这些艺术作品，都是内行的批评家——她还阅读过拉班的《英国史》，伊查得的《罗马史》，以及好些本《史料回忆录》；除此而外，她还学不厌多，又泛览过近二十年内出版的绝大多数政论小册子和报章杂志。通过这种学习，她在政务治术方面，有深厚的造诣，能凭经据典、广征博引，纵谈欧洲各国的军国大事。不但如此，除了上面所说的而外，她还对于爱情的理论，精研穷究，远远过人，对于谁和谁是双双情侣，形影不离，比任何人知道得更清楚。她对此道精通，在她是比较轻而易举的，因为她追究此道的时候，从来不受自身任何同样情感的干扰，因而精力无所分散；因为她如果不是从来无所倾心，那就是从来无人求她倾心；实在十有八九，后面这种情况最有可能。因为她那种赛过须眉的伟岸身材（几乎有六英尺高），再加上她那样的言谈举止、学问才识，可能在性别相反的人眼里，并不以巾帼把她看待，尽管她也“两截穿衣、三绺梳

---

拉班（Paul de Rapin, 1661—1725），法国史学家（已见本书第1卷第3章注）。其《英国史》原为8卷，英译本15卷。

伊查得（Laurence Eachard, 1670?—1730），英国历史学家（也已见本书第1卷第3章注）。其《罗马史》第1卷起罗马城之建立迄奥古斯特帝国之建立，第2卷起帝国之建立迄康士坦廷之迁都。

例如巴什奴孟的《供作史料的秘密回忆录》（Memoirs secret pour servir à l'histoire, par Bachnumont），即这类书之一种。

英国17及18世纪，关于政治及宗教之论辩，多以小册子发表。

英国18世纪前，只有“新闻信件”（news-letter），1665年《伦敦邸报》开始发行，1702年，《每日新闻》（Daily Courant）出，始有日报。虽然1695年，新闻检查已取消，但当时各报，因多攻击执政当局，故政府征税以遏制之，有时且以诽谤罪治执笔之人。且报上决不许登载议会之消息。

头”。然而，因为她是把此道用科学态度加以考虑的，所以，她虽然在实践方面从无经验，但是她对于这方面的一切匠心、秘诀，像贵妇淑女如何明示鼓励，如何虚掩爱宠，以及随着这类行动附带而来的诸般各种，例如微笑示意、飞眼送情、斜视传心，等等等等。在现在闺秀场中、脂粉队里，所实施风行的。无一不深知熟悉，十二分通晓。总而言之，不论什么乔装伪饰，矫揉造作，无一能逃出她的眼光；但是对于忠诚老实人的心灵所作出简单明了、明显易见的活动，她却知道得特别地少，因为她从来没有过任何这样的活动。

威斯屯老小姐由于这种了不起的明鉴精识，自己认为，她现在发现苏菲娅心里有了秘密。她从那个年轻的女人在琼斯和斯威克姆等人交手的战场上发生的情况里，首先看出这种秘密的首头；她那时所起的疑心，经过她那天晚上和第二天早晨所作的一些观察，更加证明确实不误。但是她还是担心，万一有可能被人发现她看错了，所以她特别小心，把她发现的秘密整整有两个星期之久，一直藏在心里，而只用虚晒暗笑、挤眉弄眼、点头晃脑，或者偶尔透露一句半句隐语虚词，作为旁敲侧击。但是即便这些小小的动作，也一点儿不错，”足以把苏菲娅弄得心惊胆战，而对她哥哥，却一点也没发生影响。

但是，后来她到底认为她的发现保管没错儿，于是有一天早晨，趁着她和她哥哥单独在一起的机会，打断了她哥哥正吹着的口哨儿，如下说道：

“我说，哥哥，您新近在我侄女身上，难道没看出来有什么特别异样的情况吗？”——“没有，没看出来，”威斯屯先生回答说：“这孩子身上难道出了什么事儿了吗？”“我认为出了事儿了，而且还是至关重要的事儿。”“是吗？她从来可没言语过，说她怎么不舒服，”威斯屯喊道，“再说，她又早已出过天花了。”“我的哥哥，”她回答说，“女孩子们除了天花以外，还容易患别的征候，而且有的时候是比天花还更严重的征候哪。”威斯屯听到这儿，带着极为关心的样子，把他妹妹的话头打断了说，要是这孩子真得了什么病的话，那他就求她马上告诉他。还找补了一句说，“他疼他这个女儿比疼自己的灵魂还厉害，这是她知道的。他女儿要真有病，那他即使得从天边外国才能请到最好的大夫，他也要请的”。“您先别忙，先别忙，”她微笑着回答说，“她这个病还不到那样可怕的程度。不过，我的哥哥，我对于世事人情还明白一点儿，这是您深信不疑的；我侄女要不是不顾一切地爱上了一个人，那我这一辈子就算瞎了眼，一点儿也不懂事儿。”“怎么！爱上了一个人！”威斯屯勃然大怒，喊着说：“爱上了一个人，可瞒着我！我要取消她的继承权；我要叫她连一丝一缕都不能带走，一法丁、一便士都不给她，把她赶出门去。难过我那样疼她，那样把她擎在手心儿上，这阵儿都白搭了，都枉费了，没经我点头，就自己搞起恋爱来？”“不过，这个女儿，您既然爱得比爱您的灵魂还厉害，那您就先不要说把她赶出门去的话；因为您还不知道，她看中了的人，是不是合你的心意哪。假设说，她情之所钟的这个人，恰好正是您自己也愿意的，那我想，您就不会还生气了吧？”“不会，不会，”威斯屯喊道。“那就是两码事了。

---

在18世纪初期，天花在英国是最令人可怕的病，它不但毁坏人的容貌，更毁坏人的性命。芒塔究夫人从土耳其引进接种法，在伦敦并设有接种医院，使这种病减少，但每一世（30年），仍有百分之十二的人死于此病。直到18世纪末，珍纳发明牛痘接种法，成效始大著。（已见前注）

要是她嫁的那个人也正是我想要她嫁的，那她愿爱谁就爱谁好啦，我决不麻烦地再动脑筋，管她的事儿。”“您这句话，”他妹妹回答说，“说得倒还像个通情达理的人。不过我相信，她看中了的那个人，也恰正是您要替她挑选的那个人。如果不是这样，那我就得说，我完全不通世事人情了。不过我相信，哥哥，您还是得承认，我通点儿世事人情。”“那么，你听我说，妹妹，”威斯屯先生说。“我一点儿不错，相信你也和别的女人一样，通世事人情；你说的那些，归其实，也正是妇道人家的事儿。我不喜欢听你谈政治，这是你知道的；政治是我们男人的事儿，不是女流之辈应该搅和的。不过说真个的，这个人是谁？”“哎呀呀！”她说，“那就请您自己把他搜寻出来好啦。像您这样一位大政治家，要搜寻这个人，决不用费什么事。一个人，能看透各国君主内阁里的秘密，能发现欧洲所有的政治机器里暗中操纵军国大事那些轮子的发条，一个人有了这样的判断力，毫无疑问，能够很容易就发现一个孤陋寡闻、太璞未凿的女孩子心里都有什么心思。”

“妹妹，我不是时常告诉过你，叫你留神，不要对我说宫廷里使唤的唧唧喳喳那一套吗？我跟你讲，我不懂那种暗语黑话。不过我可会看普通报纸，再不《伦敦晚邮》报什么的。固然不错，有个一歇半歇，也许会有一段押韵的东西，我搞不出多少个所以然来，因为那里面一大半的字母都不知道跑到哪儿去了；可我还是能弄清楚了，那都是些什么名堂；那是咱们这个国家的大事，因为吃私行贿赂、堕落腐败，又搞得不像样子了。”“我打心眼儿里就可怜您这种乡下人的愚昧无知，”那位女士说。“真个的？”威斯屯答道：“我还可怜你那种城里人的经多见广哩；叫我当什么都行，就是不当朝廷的大官儿，也不当长老会的长老，更不当同的意见要容忍，教义的解释要宽广。长老会则主张更严厉，更狭义，本通行于苏格兰，英国在内战及克伦威尔时，曾一度得势。王政复辟后失势，且多为英人所不喜。拥护汉诺菲王室的党派。我相信，有的人可那样。”“如果您说的这些人里面有

---

这是当时一份托利党人办的报纸，攻击辉格党政府。在菲尔丁写这部小说的时候，他自己正办了一份周刊，《捷姆斯派期刊》，以与《伦敦晚邮》抗衡。

这是民歌一类读物，因这种读物，仍流行于18世纪。据下面所说，应为民歌形式的政见，以攻击当局者，当时用单张印出。在英国历史上最有政治影响的著名民歌，为利利勃利娄（Lillibullero），攻击捷姆斯第二任命的一个教皇派作爱尔兰总督，流行于军队及民间，其影响直及于1688年之革命。这儿所说，“字母不知跑到哪儿去了，”言报上所载，有触忌讳者，都行删去。

英国18世纪前半期，平民院在辉格党手中，首次得到最大权力。它一方面脱离国王的管辖（国王为汉诺菲王室乔治第一及第二），一方面又对选民无需负责，故在内阁大臣汪勒割勒统治之下，贿赂公行，为国人所诟病。

教会之一派，以长老掌教，长老皆平等，无主教等等级。英国18世纪在辉格党的统治下，国教是“雍容宽大派”（Latitudinarian），思想要开豁，不

英王乔治第一是德国人，来自普鲁士的汉诺菲（德文Hannover，英文Hanover）。连英语都不会说，当时以政治宗教关系，英人迎立他为英王，但他终难得英人爱戴。

英国历史家兼作家马考雷（Thomas Babington Macaulay，1800—1859）说，“错利勃枚师（菲尔丁的《约瑟·安德鲁传》里一个牧师）、维勒弗勒·维牧乌得爵士（亢格利弗的《世道》里一个角色）……威斯屯乡绅……是光荣革命以后六十年间组成托利党的主要力量之人。”1747年10月5日《捷姆斯派期刊》第1期出版，编辑几只菲尔丁一人。共出11期。其命名之故可以说明当时捷姆斯党人情况。盖自1745年少觊觎王位者举兵失败后，英国仍有一些天主教徒，紧密团结，坚守自己的主义，虽出于审慎谨饬，没对少

我，”她回答说，“那您要晓得，我的哥哥，我不过是个女人。我是什么党派，一点儿也无关紧要。再说——”“我机，希望汉诺菲王朝覆灭。这些人里，除了天主教徒和得不到自己想得到的地位而不满的辉格党人等各种人之外，还有乡村绅士。他们可以威斯屯为代表。他们并不懂政治，但是却继承了坚强的托利党偏见，更加上当时赋税增加，强烈地使他们生怨。在这般无知的农村绅士中间，詹姆斯主义成了一种风尚。他们对仅诺菲”耗子”众口喧嚷，大肆谩骂，丝毫不苟地为“海峡那边的国王”祝寿。为了表明他们所谓的原则，他们在逐猎的时候穿方格条纹背心，他们的夫人则穿方格条纹裙子，他们的小孩用方格条纹连衣裙打扮她们的玩具娃娃（苏格兰人所穿）。菲尔丁以捷姆斯党人为名讽刺他们。

还不知道你是个女人？你就是占了是个女人的光；要是你是个男子汉，我可以先给你个信儿，你早就挨抽了。”“可不，您瞧，”她说，“您就仗着您那个抽，就可以认为您比我们优越，是不是？您比我们强的，只是体力方面，不是脑力方面。您相信我好啦，你们拳头粗，能打我们，你们正占了这份儿光。否则我们凭我们这种优越的智力，早就把你们所有的人都作成那些勇者、智者、机警者和文明者已经成为的那样——作成我们的奴隶了。”“我很高兴，领教过你的智力，”那位多绅说。“不过关于这档子，咱们以后再说好啦。这阵儿你先得告诉我，我女儿看中了的这个人到底是谁。”“您先别忙，先等一会儿，”她说，“等我消一消我看不起你们男人这口冲天而起的怨气。要不然，我就该也生起您的气来了。好啦——我已经想方设法把这口气对付着咽下去了。现在好啦。我说，您这位足智多谋的老先生，您看卜利福先生怎么样？”我侄女看到他躺在地上、不会喘气儿的时候，不是曾晕过去了吗？他苏醒过来以后，咱们一块儿走到地里他站着的那地方的时候，她不是又吃惊失色来着吗？我还要跟您请教，她从那天晚上起，到第二天早晨，不但第二天早晨，一直到现在，就老郁郁愁闷，那都为的是什么？”“哦呵，可不么！”那位乡绅喊道。“你这阵儿这么一提，我一古脑儿都想起来啦。那一点儿不错，是你说的那种样子，我还是打心眼儿里都高兴是那种样子。我早就知道了吗，苏菲是个好孩子，决不会因为搞恋爱惹我生气。我这一辈子，从来也没像这阵儿这么快活；因为不论什么东西，都没有我们两家的田产这样就在手根儿底下，一下就能连到一块儿。我心里本来早就起过这种念头了；因为一点儿不错，这两份田产，可以说已经结了亲、联到一块儿了，要是把它们拆开，那才是真真地可惜了。固然不错，在我们这一个国家里，还有更大的田产，但是在这一个郡里可没有啊。我豁出去把些东西砍掉削减了，也不肯把我女儿嫁到不认识的外乡人或者外国人中间去。再说，这种大田产里的大多数，又都在作大官儿、当老爷们的手里，我连听到这号人的名字，我的气都不打一处来。好啦，那么，好妹妹，你看该咋办，你给我出个主意得啦；因为，我得说，你们老娘儿们办起这号事儿来，比我们男人强多了。”“哦，我这儿恭敬听命，敢不尽力？那位女士回答说。“您看得起我们，认为我们有些事还办得来，那我们只有感念您宠命优渥。您这位足智多谋的老先生，既然不耻下问，跟我要主意，那我想，您可以亲自对奥维资先生求亲。男女双方，不论哪方面的家长，亲自出面，求

---

觊觎王位者拔刀相助，却在保全自己的性命和财产的条件下，尽量一有机会就表示对汉诺菲王朝的不满。和他们相联结的，还有一部分人，出于各种动

婚提亲，决不算什么有失体面。国王艾勒辛诺厄斯，在蒲伯先生的《奥德赛》里，亲自把女儿许给了尤利赛斯。像您这样一个足智多谋的人，当然用不着我先嘱咐您，叫您不要提您女儿害相思的话；那毫无疑问，是一切规矩礼节都不许可的，”好啦，”乡绅说，“那我就亲自去求亲好啦；不过要是他不许婚，那我可非先给他一顿好揍不可。”“您就不用犯顾虑啦，”威斯屯老小姐喊道，“像这头亲事，没有一样不可心如意的，还会碰钉子？”“那我可不敢说，”乡绅回答说。“奥维资那个狗不理的家伙，脾气可古怪啦。钱不钱的，他才一点儿都不在乎。”“我的哥哥，”那位女士说，“您的智谋都跑哪儿去了？您当真听了几句空口说的话，就信以为实了吗？您认为，奥维资先生比别的人多说了几何不爱钱的话，就相信他果真不爱钱吗？这样一来就轻易听信别人的话，在我们女人家身上还得说不算现眼，可是老天生下来就为了叫他们搞政治的明哲男子汉，可就不应该那样了。一点儿不错，我的哥哥，您要是当了跟法国办交涉的全权大使，准保能把交涉办得响当当的。他们很快就能叫您相信，说他们攻城略地，只是为了实行防守原则。”“妹妹，”乡绅含着极大的鄙视态度说，“关于丢城失地，叫你在宫廷里那些朋友去负责好啦；你既然只是一个女人，我决不会把失算误事，都往你身上推；因为我相信，他们决不会糊涂到那个份儿上，把国家的机密委派给女人。”他说这番话的时候，还伴之以特别讥讪的笑声，竟使威斯屯老小姐到了忍无可忍的地步。在所有这个时间里，她哥哥本来早就已经净抓挠她最怕疼的地方了（因为她在政治方面实在得说深知其奥妙，并且把她的本事，如虎护幼地加以维护），因此，她勃然大怒，说她哥哥不但是粗鲁不文的乡间俗子，并且还是冥顽不灵的木头脑袋。她决不再在他家里待下去了。

这位乡绅，虽然也许从来没读过马卡威利，但是，在某些方面，却是一个无懈可击的政客。他对于交易巷的政治哲学那一派所极力履行的某些明哲学说，尽力维护。他知道，什么是金钱的真正价值和惟一用途，那就是，把金钱积攒起来。他对于产业归复付金、预期财产权等等，都有什

---

奥狄修斯与艾勒辛诺厄斯的故事，见荷马《奥德赛》第6卷到第18卷。艾勒辛诺厄斯为斯奇锐阿岛（scheria）的国王，他女儿为娜丝奇娅（Nausicaa）。请婚之事，见该诗第7卷第313—315行。国王对奥狄斯说，“我但愿您这样一位英俊的人物……能和我女儿结婚，成为我的子婿，在我这儿定居；如果你出于自愿，留在此处，我可给你财产及房舍。但你若不愿意，则不能强留。因此我明天备船，送你回国。”（大意）威斯屯老小姐则由读蒲伯得知之，因当时蒲伯译的荷马刚问世，英国时髦人物，在乔治第一时，无入不自称读过蒲伯的荷马。在蒲伯译文中，许婚的话见第7卷，第398—402行。

英国谚语，“妇女在军国大事里，就像猴子在玻璃店里。”

马卡威利（N.Machiavelli，1469—1527）意大利政治学家及著作家，所著《君道》（Il Principe），论不择手段，采取任何奸谋诡计，以维护君权。

意译，原文that Politico - Peripateic school of Exchange - Alley. Change - Alley，旧称 Exchange - Alley，为伦敦老城中之一狭街，在交易所之南边，考恩奚勒街之东。在18世纪时，为南海泡沫公司及其它股票之投机倒把赌博交易之地。亦直称 Alley。1863年钱伯氏之《岁时记》第1卷尚称，“Exchange - Alley为过去疯狂赌博之所。”，Change作为 Exchange 之缩写，始于1800年以后，故此处之 Exchange - Alley，即后来之 Change - Alley。此处整个一词为菲尔丁所造，以表示发财致富哲学。交易巷代表整个金融市场，politico代表金融市场与政治之关系，Peripatetic为亚里士多得之哲学学派，其意源于亚里士多得习惯一面散步，一面讲

么确定价值，也同样精通。他常常算计过他妹妹的财产有多少，他自己或者他的后代都有什么机会继承那份财产。他决不会因为一点儿小忿而就牺牲了这样一份巨富，对于这一点他是聪明过顶的。因此，他看到他把话说得太过头而把他妹妹惹翻了的时候，就想法儿要

学。此处则只为哲学或学说之意。

</ZSBJ00100740\_385\_4/ZSBJ> 产业归复 (reveri0n)：法律名词：有期限出让之产权，到期复归原主。

</ZSBJ00100740\_385\_5/ZSBJ> 预期财产权 (expectations)：依遗嘱得到之遗产。

跟他妹妹言归于好。作到这一节倒并不太难，因为那位女士很疼她哥哥，更疼她侄女。并且她虽然自以为工于政治，长于谋略，对于她这一点稍有触犯，她就立刻感到愤怒，但是她实在却是一个脾气特别和善、性憎特别温柔的女人。

他先毫不讲理地把几匹马狠狠地打了一顿，出了出气（那几匹马，除了窗户开着以外，设法儿能从马棚里逃走）；然后低声下气，柔声软语，安抚他妹妹，说他刚才说的话一概不算数，把他惹翻了他妹妹的话一概完全否定了。最后还把善于辞令的苏菲娅请了出来帮忙。苏菲娅除了态度举动优美娴雅，能取得别人的欢心而外，她姑姑还最爱听她的话，最偏听她的话。

这样一来，威斯屯老小姐变得满面笑容，对她哥哥说，“您地地道道、一点儿不错，是一个克罗特人；不过既然这种人，在女皇兼女王 的军队里大有用处，所以您也和他们一样，有您的所长。因此我要再一次和您签订和平条约，同时还要注意看着，您那一方面，不要破坏这个条约；您既然是那样一位无可挑剔的政治家，那我可以盼望，您像法国人一样，可以维护和平，至少维持到为您的利益起见，您不得不遵守条约的时候。”

---

克罗特 (oToat)，欧洲巴尔干半岛上一种民族，其居地为克罗地亚 (croat-ia)，曾为匈牙利之一部。其人勇而猛，以当雇佣兵为职业，谁给钱就给谁卖命。民族意识是近一百多年才强起来的。玛丽奶在王位继承战争中，以之为雇佣兵。

玛丽娅·苔丽莎 (MariaTheresa, 1717 —1780)，神圣罗马帝国（当时即奥地利）皇帝查尔斯第六之女，1740年继其父为女皇，兼匈牙利女王，故此处称为女皇兼女王 (Elpress Queen)。她在位时，先发生奥地利王位继承战争（1740—1748），英国与奥联盟，对方则为法、普鲁士等。后又发生七年战争（1756—1763），则在菲尔丁写此书之后矣。

### 第三章 此章包括两件递向批评家的战表

这位乡绅跟他妹妹把争端平息、又和好如初以后（像我们在前一章里所看到的那样），就急不能待，要马上去对奥维资先生提亲；所以威斯屯老小姐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容易才把他劝得打消原意，没在那位绅士病中，就为这件事前去见他。

奥维资先生卧病期间，曾答应过威斯屯先生赴宴之邀，因此，他刚刚病体复原，不需医界照料护持，就想到要履行这次约会（这是他向来如此，不论对最高之人或最下之士）。

从前一章里说的兄妹交谈那时候到现在开宴招待奥维资全家这个期间，苏菲娅从她姑姑旁敲侧击透露出来的一些暗示隐语中，渐渐积累出一种警醒觉悟，感到了这位洞明练达的女士，生了疑心，说她对琼斯有了深厚的情意。她现在拿定主意，一定要借这次宴会的机会，把所有这种疑心，一扫而光。为了达到这种目的，她这次对自己的行动，完全加以约束控制。

首先，她尽力把她那忐忑起伏的抑郁心怀完全掩盖起来，而代之以极端生动活泼的表情，高度快活欢畅的态度。其次，在整天里，她把她的话语，全部对着卜利福先生一个人倾吐，而把可怜的琼斯完全“晾”起来，不予一顾。

这位乡绅看到女儿这般行径，感到其乐无比，几乎不顾得吃宴会上的什么东西，只把全部时间，差不多都化在等候机会，向他妹妹挤眉弄眼，点头晃脑，以表示他的赞同许可。但是他妹妹在刚开始的时候，却不像他那样，对于她的所见，感到兴高彩烈。

简而言之，苏菲娅把这出戏演得实在太过火儿了，因此在刚一开始的时候，把她姑姑弄得心摇意动，不能自主；她疑惑起来，不知道她侄女是否成心故意矫揉造作；但是她自己既是一个工于心计，善于扮演的女人，因此她过了一会，就认为苏菲娅也正在那儿使用心机，玩弄手法。她记得关于她侄女坠入情网这件事，她曾对她侄女旁敲侧击，每每暗中示意，因此她设想，她侄女这是故作姿态，特别客气，以此来对她嘲弄戏谑，以表示她的疑心全无其事。同对她侄女在特另彬彬有礼之外，更加上特别轻松愉快，这更证实了她这种想法决无问题。我们在这儿不由得要说，假设苏菲娅在格娄弗纳广场的环境中住过十年，那这样揣测就更有根据，因为在那个地方，年轻的闺秀淑媛，对于如何挑逗玩弄这种感情的奇工异巧、妙术心机，都精通熟练；而在离伦敦一百英里的桑间濮上、林间树丛，则把这种感情，看作是异常严重的事情。

说实在的，要发现别人的阴谋诡计，得有非常重要的一件事，那就是，你得把你自己的心思脑力，也上得紧紧的，和那个用阴谋诡计的人一样才成（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活）。因为善于用巧的人，有的时候会设想，别的人是比他们本来更诡谲的坏人，或者换一种说法，是比他们本来更邪恶的恶徒，因而有时上了大当。这种说法，既是含有奥妙的义蕴，所以我要用下面这个短短的故事作例证来解释它。有三个乡下人，一块儿追一个维勒特郡

---

在伦敦，为英国上流社会的住宅区（在本书屡见），理查得·格娄弗纳爵士始建于1695年（Grosvenor 读[ˈgr uvn]）。

为萨姆塞特郡东面之邻郡。

的贼，路上经过布伦弗得。这三个人里头最简单的那个，看到一家客店的招牌下商写着“维勒特郡之家”的字样，就劝他的同伴说，他们得往这个客店去看一下，因为十有八九，他们可以在那儿找到他们维勒特郡那个同乡。第二个人比他聪明一些，就笑话他的头脑太简单。但是第三个人，比他们两个都更聪明，就回答说，“咱们还是往里面去一下，因为他也许认为，咱们不会疑心，说他能跑到他自己的同乡中间去。”他们听了这个话，到了里面，把这个客店都搜了一遍，这样一来，他们可就失掉了捉住那个贼的机会了，因为那个贼在这个时候，正在他们前面离他们不远的地方。这个贼，他们本来都知道，是不认得字的，但是他们却一次也没想到这一点。

我对读者既然传授了这样一种价值无上的秘密，所以虽然我旁生枝节，读者也会原谅我的。一个赌钱的人，如果想要操胜算之券，总得完完全全明了对手是怎样的玩法儿才成。除此而外，这也可以说明，为什么我们往往看到了一个聪明人反被不聪明的人愚弄；而许多清白天真的人，通常反倒被人误解，受人诬陷；但是最重要的是：这种办法可以说明，为什么苏菲娅能把她那位懂得权诈狡猾之术的姑姑骗得易如反掌。

宴会已毕，大家都退到花园，于是威斯屯先生，一心坚信他妹妹对他说的办法决无问题，就把奥维资先生拉到一边儿，别无二话，冲口就把苏菲娅和卜利福二人之间的亲事提了出来。

有的人，出乎意料，突然听到能得丰财巨富的消息，心中要扑腾扑腾地跳起来，但是奥维资先生却不是那样的人。他的思想确乎经过堪以称得起是男子汉、基督徒所有的那种哲学，把它锤炼得刚柔适中。他决不矫装伪饰，说自己完全超越尘寰，绝对不为喜怒哀乐、忧乐悲欢所感动；但是同时，也决不能因为有狂风一阵突然向他吹来，命运之神，一时对他微笑或者皱眉，而就神魂拢攘，心潮澎湃。因此，他听了威斯屯先生向他提亲的话，并没露出形之于外的激动，也没显出动容变色的态度。他只说，这样的联姻结亲，是他诚心乐意想要作的；跟着就对那位年轻女士的德容才艺，发表了一篇公正恰当的奖词赞语；承认了这种结合在财产方面有其优异之处；对威斯屯先生看得起他外甥这一点表示了谢意；最后说，如果这一对年轻的人彼此互相爱慕，那他就极愿成全这段好事。

威斯屯先生听了奥维资先生这样的答复，未免有些扫兴，因为奥维资先生没像他原先希冀的那样热烈激动。他对于那两个青年人是否能彼此爱慕那句话，以极大的鄙夷态度看待；他说，子女的婚事是否合适，作父母的是最会判断的人：在他那一方面，他一定要坚决责成他女儿绝对舍己从父；如果任何青年男子，有拒绝这样一个同床共枕之人的，那他只有敬谢不敏，并且希望这不至于有任何碍处。

奥维资先生说了许多夸奖苏菲娅的话，以尽力抚慰他这种忿忿之心；宣称他自己毫无疑问，认为卜利福先生一定会高高兴兴地同意这档子亲事；但是所有这一切，都无济于事。他从那位乡绅嘴里听不到别的，只听到——“别的话我就不说了——我只诚惶诚恐地希望，这没有任何碍处——我就是这个话”。这句话，在他们分手以前，他至少重复了一百遍。

奥维资对他这位邻居，了解得太清楚了，所以决不会因为他有这样的举动而就觉得不自在。同时，他虽然非常反对家长对子女的婚姻强迫包办，而

决心不对他外甥的心愿施加任何压力，但是他想到这种结合的前景，仍旧是非常乐观其成的；因为在整个这块地方上，到处都可以听到苏菲娅的声誉；他自己也非常爱慕苏菲娅在形貌方面和心灵方面一切先天的赋予和后天的熏陶。除此而外，我相信我们应该找补一句说，考虑到她那份巨富，虽然他的头脑特别清醒，决不会因之而心醉神痴，但是他还是极为明事达理，也不能就视之如同无物。

在这儿，我可以不顾世上那般狺狺而吠的批评家，决心而且成心来一个旁生枝节，谈一谈什么是真正的明哲。奥维资先生在这方面，真可算得是伟大的模范，也就像他在善良一方面，真可算得是伟大的模范一样。

这样说来，尽管侯噶斯的贫穷诗人，可以放言高论，反对财富，尽管丰衣足食、生活富饶的神学家可以公宣明讲，反对享乐，但是真正的明哲之人，却并不是鄙夷这二者之中任何哪一样就能算数。一个拥有巨富的人，可以和街上行乞的丐者，同样有明哲之识。另一个人，虽然家有艳妻，享闺房之乐，座有嘉宾，享宴笑之欢，仍旧也可以和任何性行孤僻、崇奉教皇的幽人隐士（他们把社交之能全都盛殓而埋葬，使腹受饿而肠鸣，以鞭笞背而励志），同样明哲睿智。

实在说起来，一个最明哲的人，最有可能拥有大量一切人间幸福；因为智慧教导人们，说节制检束，是通向实用财富最可靠的道路；因此我们只凭节制检束，就可以取得享受许多赏心乐事的资格。一个明哲睿智的人可以享受到各种口之所嗜，各种情之所欲，而一个愚顽痴迷的人，则牺牲所有的一切，而只使一样所嗜，撑得胀腹，腻得反胃。

有人可以提出反对的意见说，极为明哲的人，都是臭名昭彰地贪婪无厌。那我可以对他们说，像这种人，不能算作明哲。同样有人可以说，顶明哲的人，在他们年轻的时候，都毫无节制地行过欢、作过乐。那我就说，他们在那种时候并不明哲。

简而言之，明哲之所教，让没在它的学校里受过训诲的人，说得非常难学，但究其实，它只不过指导我们，叫我们把即便在下等社会中也都明了而且遵守的一句简单格言，比生活中所已有的，稍稍扩大一下就是了。这句格言就是：不论买什么，都不要出过高的价钱。

现在，不论谁，凡是把这句格言永不离身带着而来到世界这个广大的市场上，同时永远遵照这句格言来对待荣誉、财富、享乐，以及这个市场所供应的一切另外货色，那这个人，我冒昧地加以肯定，就是一个哲人智士；因为，他实际上只在价钱方面费了极少的麻烦，就买到了所有的东西，而且把所有我说的那些美物佳品都带回家来，同时又能把他的健康、他的清白、他的名声，都丝毫无所损失，完全据为已有，而别的人，总得牺牲了健康、清

---

即《艰苦诗人》，侯噶斯1736年作。英小说家及杂文家乔治·A·绥拉（Geor-ge A. Sala, 1828—1896）在《威廉·侯噶斯传》里写到侯噶斯绘《艰苦诗人》图的时候说，“除了他的想象所创造出来的这副形象，没有诗人能更贫乏困苦。”

比较英翻译家布鲁克（Francis Brooke）所译《勒·布朗的世界之观察或其海航及陆行》（1660），“有些人以棘条猛抽其赤裸之肩头。”印度苦行僧、欧洲中古僧侣，多有用这种办法及其它同类办法苦身修行。

希腊格言，“去甚去泰”。又希腊七哲人之一克利奥布勒斯（Cleobulus，公元前？—前579）说“节制检束为最佳”。参看另注，说菲尔丁对善良之人的看法儿。

白和名声，才能取到这些东西。

从这种节制约束里，一个人同样可以学到两种教训，有了这两种教训，他的品格就完美无缺了。这两种教训的第一种是：买到最便宜的货色，永远不要因而心醉神痴；第二种是：市场上各货脱销，或者市场上物价太贵，永远不要垂头丧气。

不过我并没忘记我正写的是什么，也没忘记，我不要让一位脾气和善的批评者，在他的耐性方面侵扰太过。因此，我就在这儿，结束这一章书。

#### 第四章 包括稀奇之事数件

奥维资先生刚一回家，就把卜利福先生叫到一旁，先说了几句开场白，跟着就把威斯屯先生对他所提出来的亲事，告诉了他，同时还说，这头亲事对卜利福自己，可能非常称心如意。

苏菲娅那样的天生丽质，对卜利福丝毫没留下印象。这并不是因为，他的心已经别有他属；也不是因为，他对于美貌完全无动于衷；更不是因为，他对于女性天生厌恶。但是他的嗜欲却生来就不强烈，所以他能运用哲学，或者通过学习，或者采取其它办法，把嗜欲很容易地压服制伏。至于我们在本卷第一章里所讲过的那种感情，在他的全部性格里，就找不到些许痕迹、轻淡意味。

但是虽然我们在那章书里所说包容甚广的那种感情，以苏菲娅的才德与容貌为突出目标而追求的那种感情，他完全缺乏。而别种感情他却完全具备——那就是说，那位年轻女士的财产可以尽量满足的感情。贪婪和野心就这样在他那颗心里，平分天下，高居宝座。他曾不止一次琢磨过，认为拥有这份财产，是非常令人可欲的，并且曾把这份财产的未来远景，想象了一番，以自怡悦。但是由于他还年轻，由于那位小姐也还年轻，但是更重要的由于另一种考虑，那就是，他想威斯屯先生也许会再娶，因而儿女满堂；所以他才没有急急忙忙或者殷殷切切，就从事这个目的的追求。

现在这头亲事，既然是由威斯屯先生自己亲口提出来的，那最后这种顾虑，也就是最关紧要的这种顾虑，绝大部分是化除消失的了。因此，卜利福稍为犹豫了一下，就对奥维资先生回答说，他的婚事是他还没想到的问题；但是他却深切地感到，他舅舅对他这样像好朋友一样、和亲爸爸一般，对他关注尽心，所以他一切都唯他舅舅之命是听。

奥维资本来天性活泼热烈，他现在这样庄重沉稳，是因为他学会了真正的智慧和哲理而起，并非由于他天性冷漠迟钝而来；因为他在青年时期，也是很有火性的，并且还是真正出于爱情，才娶了艳妻。所以他听了他外甥这番冷淡的答复，并不怎么太高兴；他忍不住把苏菲娅大夸而特夸了一气，并且表示有些纳闷儿，不明白为什么二个青年人的心情，会对这样的天生丽质无所感动，像坚城一样，不能攻克。是不是他的心已经先有所属，因而防守严谨？

卜利福对他保证，说他并没有这样的防卫护守，跟着非常明智、非常虔诚地畅谈起爱情与婚姻问题来；如果作父母的，不像他舅舅那样虔诚地信仰宗教，难得叫他把嘴封住。说到最后，那位善人完全相信，他外甥不但对苏菲娅并无反对之意，而且还对她有一种敬仰之心，在一个头脑清醒、心性正派的人身上，这种敬仰就是友谊和爱情的坚实基础。同时，他既然毫不怀疑，认为那位男求婚人不久就会同样使他所求的对象完全可心，所以他预先见到，这样一种合适而可心的结合，一定会使各方面都大大地幸福快活。因此第二天早晨，在卜利福的同意之下，他写了一封信给威斯屯先生，告诉他，说他外甥以感激之情，欢悦之心，许了这头亲事；并且说，那位年轻的女士多会儿高兴，乐于接待他，他就多会儿敬谨应命，立即前来领教。

威斯屯看了这封信，极为高兴，马上就写了回信；在回信里，他连他女儿一声儿都没告诉，就径自约定，说就在当天下午，立刻开始求婚的序幕。

他刚一把信派人送走，马上就去找他妹妹，只见他妹妹正对色浦勒牧师

诵读并且讲解《邱极》。对于这种讲解，他没法子，听了一刻钟之久（虽然他天性急躁，强烈抑制自己的脾气），才得开口。不过，他到底还是得到机会，告诉那位女士，他有极关重要的事情，非得她与闻不可；那位女士就说，“哥哥，你有什么活，我这儿洗耳恭听啦。看北方的局势，一切都顺利，所以我的心情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好过。”

牧师于是退席，威斯屯把事情的前后首尾都对她说明了，同时托付她，说他想要叫她把这件事通知苏菲娅，她很快当地并且很高兴地把这个使命承担起来；不过她哥哥对那样使她高兴的北方顺利情势，也许应该感谢，因为有她这一高兴，才没对威斯屯办的这件享有所批评。本来这件事实在办得太匆忙仓促，急如星火了。

---

## 第五章 本章叙说苏菲娅与其姑母二人之间的经过

苏菲娅的姑姑来到她室内的时候，她正在那儿看书。她一看到威斯屯老小姐进来了，马上就慌里慌张地把书合上了，因此惹得那位好心的女士，忍不住不问，她看的是什么书，那样好像藏藏躲躲？“我说实话，姑姑，”苏菲娅答道，“这本书我承认，我看了，也无需害羞，也不必害怕。这是一位知书达理的年轻闺秀笔下的出品；我认为，她那份透彻的理解，给她的性别添了光彩，她那颗善良的心肠，就给人类的天性增了荣耀。”于是威斯屯老小姐把那本书拿起来，马上又把它扔下了，同时嘴里说，“不错，这个作者是个良家女子，但是她可和知名人士没有什么交往。我从来没见过这部书；因为最善批评的人都说，这部书是言之无物一类的。”“姑姑，”苏菲娅说，“我不敢把我的意见摆出来，和最善批评的人对抗。不过这部书，据我看来，可写了好多的人性；而且有许多部分，写得那么动人柔肠，发人幽情，我看了以后，赔了不少眼泪哪。”“啊，那么这就是你爱哭的原因了？”姑姑说。“我喜欢动人柔肠的描写，”侄女答道，“并且随时都不惜为之付出一哭的代价。”“好啦，”姑姑说，“那么你把我刚一进来的时候你看到的地方，指给我瞧瞧好啦。那一定写得有些动人柔肠，我相信，而且是表现爱情的了。你瞧，你的脸都红起来了，我的苏菲娅。啊！孩子，你应该看一些书，能教给你如何稍工乔装矫饰，能指导你如何更善于掩盖你的心事才好。”“我希望，姑姑，”苏菲娅说，“我就没有羞于告人的心思。”“没有羞于告人的心思？然而，孩子，就是刚才，我提到爱情的时候，你可把脸一红。亲爱的苏菲娅，你就放心吧，你的心思就没有一样我不知道得一清二楚的，这就好像，孩子，法国对我们的一举一动一样，在我们把计划付诸行动老早以前，他们就已经全部知道了。孩子，你当真认为，你有本事骗得了你爸爸，就有本事骗得了我吗？你昨天对卜利福先生那种表演过火的友好态度，是为了什么，你以为我不知道吗？我还是见过只多不少的世面，那种情况是蒙混不了我的。不错，不错，你这不是又脸红起来啦。我可以对你说，你那种感情并不是应该羞愧的。那种感情是我自己所赞许的，同时是我把你爸爸劝得也对之表示许可的。一点儿不错，我唯一考虑的是你的心愿，只要办得到，我还是永远想要满足你的心愿。固然不错，一个人有的时候，不得不把更远大的前途牺牲了。你就听着吧，我有好话告诉你哪，你听了一定要满心喜欢。你只要把我当作你的体己人看待，那你要多遂心就可以多遂心。

我可以把这份责任承担起来。”“哟，我的姑姑，”苏菲娅说，同时露出她一生之中向未露过的一种傻样子来，“我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姑姑啊，您怎么会疑心起我来啦？”“得了吧，别假模假式的啦，”威斯屯老小姐说。“你先想一想，你这是跟你同性别的人说话，跟你的姑姑说话呀；我

---

这本书，相菲尔丁的妹妹赛厄罗·菲尔丁（Asarah Fielding, 1714—1768）所作的小说《大卫·辛浦勒》（David Simple, 1744）而言。菲尔丁在它的第二版中曾为之写过序言。在它的续书《大卫·辛浦勒中主要角色之往来书札》中，他又为之作序，且写书札第9至第14件。

菲尔丁给他妹妹1747年发表的《大卫·辛浦勒中主要角色之往来书札》所作的序言里，说到他认识的有天赋，才华的妇女，最宜于表现妇女之秘密心理活动，特别关于爱情。因为绝大多数妇女，都深受教诲，以压伏真实，掩饰本性为务，所以一个男子，不论多么敏于识别，不可能了解她们的思想感情。

希望，你要深信不疑，你这是跟一个一心为你的朋友说话呀。你要想一想，你这正是把我已经知道了的情况全都对我泄露了啊。你昨天故意假扮出来的高着儿妙术，对于世事人情并不十二分精通的人，决足以骗得过，但是我可都分明明地看透了。最后，你要想一想，你那样用情用意，我是绝对赞成的。”“哟，我的姑姑，”苏菲娅说，“您这真是突如其来，给了人一个冷不防。当然不错，我的姑姑啊，我并不是个瞎子——而且一点儿不错，要是把人类所有的优点都集于一人之身，就得算是一种毛病——不过我爸爸，还有您，我的姑姑，你们看人能和我是一副眼光吗？”“我告诉你吧，”姑姑回答说，“我们两个人对你看中了的那个人完全赞同；就在今儿下午，你爸爸还让你准备一下，迎接你的求婚人哪。”“我爸爸；今儿下午！”苏菲娅喊道，同时血液一下冲到脸上。“不错，孩子，就是今儿下午。你是知道你爸爸那样风风火火的脾气的。你那天黄昏在地里晕倒了那时候，我就头一回发现你生了爱慕之心了，我把你这种爱慕之心对你爸爸说了。我从你那一晕里，就看出你这份儿心意来了。我在你苏醒过来那时候，也一下就看出你这份儿心意来了，我在那天晚上吃晚饭和第二天早晨吃早饭那时候，都看出你这份儿心意来了（你要知道，我的孩子，我是见过世面的人）。好啦，我把这个话刚对你爸爸一提，他马上就跟奥维资去提亲。他是昨儿提的亲，奥维资当时就许了亲了（一点儿不错，他还是很高兴地许了的哪）。今儿下午么，我对你说吧，你可得把你最美的仪态全都摆出来。”“今儿下午！”苏菲娅喊道。“亲爱的姑姑，您吓得我连魂儿都出了窍了。”“哦，亲爱的，”她姑姑说，“一会儿你的魂儿就又归了窍了；因为来的这个人是个实在招人喜爱的年轻小伙子，那是千真万确的。”“不错，我得承认，”苏菲娅说，“我还从来没见过有人那样十全十美哪。那样勇敢，可又那样温柔：那样工谗善谐，然而可又那样不得罪人；那样善良仁慈，那样雍容尔雅，那样文质彬彬，那样清秀俊逸！他有了这种种优点，出身低又有什么关系？”“出身低？你说的是谁？”她姑姑说，“卜利福先生出身低！”苏菲娅一听这个名字，一下失色，脸上灰白，有气无力地把这个名字重复了一遍。她姑姑一见跟着喊道，“就是卜利福先生——不错，就是卜利福先生啊。咱们说了半天，还能是别人吗？”“哎呀我的天，”苏菲娅答道，差一点儿没晕倒，“我还只当咱们说的是琼斯先生哪；一点儿不错，我不知道任何别的人，能是——”“我说真个的，”姑姑喊道，“你这一下，又真把我吓了一大跳。难道说，你所钟情的是琼斯先生，而不是卜利福先生吗？”“卜利福先生！”苏菲娅重复道。“一点儿不错，这不可能是您跟我说正经的；要是您说的是真的，那我可就要变成世界上活着的人里面顶苦恼的女人了。”威斯屯老小姐有半晌的工夫说不出话来，同时烈焰一般的愤怒火花儿，从她眼里闪闪发出。后来到底把嗓音提到最高的调门儿，像雷震电殛一般，发出下面这一连串声音：

“你居然打算要和一个私生子出身的人结亲，从而败坏了咱们家的门风，这是叫人想得到的事吗？威斯屯的清白家世，受得了这样的玷污侮辱吗？要是你太不明事理，不能把你这种荒唐乖戾的意马心猿制服压伏，那我认爲，就凭咱们威斯屯家的声誉名气，也会把你这种卑鄙下贱的歪思邪念，在刚一有萌芽的时候，都给你铲尽除净了。更不用说，我决想不到，你居然

---

“谐”、“谗”都是以挖苦嘲笑别人为主，故以不得罪人为难。

还能厚颜无耻，敢当着我的面儿，亲口对我承认你这种痴心妄想。”

“姑姑，”苏菲娅全身哆嗦着回答说。“我这些话，都是您硬逼我才说出来的呀，我不记得，我以前曾对任何人用夸奖的话，提过琼斯先生的名字。即使这阵儿，要是我没误会了您的意思，要是我没认为您也赞成他，我也决不会提起他来的。不管我对那个可怜不幸的青年有什么想法儿，我本来打算把它们都带到坟墓里面去的——我现在看了出来，那座坟墓，就在这一阵儿，我就得去寻找，好作我的安息之地。”她说到这儿，身子在椅子上颓然坐下，脸上涕泗滂沱，那种含悲茹苦，忍位吞声，默不作声而惹人心酸的光景，即使铁石心肠的人见了，也一定要受感动。

但是所有这种使人心软的悲伤，在她姑母身上，一点儿也没引起怜悯作用。她不但没生出怜悯，反倒怒不可遏，大发雷霆。“我还是宁肯，”她最猛烈地厉声喊道，“跟着你到坟里去，也强似亲眼看到你结这样一份亲，把你自己和你的门第都玷污了。哎呀天哪！我从来连半点儿都没想到，会眼巴巴地活着，听到自己的亲侄女，直言不讳，说对这样一个家伙深慕热爱。你是头一个——不错，威斯屯小姐，你是姓威斯屯的人里面，头一个心里有了这样卑躬屈节、下流无耻的念头的。这姓氏本来是以妇德闺训出名的”——她就这样滔滔不绝，有一刻钟之久，直到她虽然声嘶力竭，而却并没气消怒息，最后才以一定要马上去告诉她哥哥的话，结束了她这番训斥。

于是苏菲娅在她姑姑脚下倒身跪下，抓住了她姑姑的两手，哭着求告她姑姑，千万要把她姑姑逼她说出来的话替她遮盖起来；她尽力提醒她姑姑，说她爸爸的脾气多么暴烈，同时郑重地宣称，她自己的心愿决不会使她不顾利害，作出任何惹她爸爸生气的事来。

威斯屯老小姐眼盯着她侄女，在那儿站了一会儿，才努了一把劲，开口说道，“只有考虑到一点，她在她哥哥那方面才能替她侄女保守秘密。那就是，苏菲娅得答应她，就在当天下午，把卜利福先生以求婚人的身份招待，还得把他当作她的未婚夫看待。”

可怜的苏菲娅完全抓在她姑姑的掌握之中，毫无直截了当拒绝她任何要求的力量；她出于不得已，只好答应她姑姑，说她可以接待一下卜利福先生，并且尽力对他客气一番，但是又求告她姑姑，说不要把婚事匆匆忙忙地促成。她说，“卜利福先生一点儿也不是合她心意的人。她只希望，她父亲可以接受劝说，不要把她弄成妇女中最苦恼可怜的一员。”

威斯屯老小姐对她毫不通融地说，“婚事已经乾坤两造完全同意，无论什么情况，都不能够、也不应该把它改变。老实说，我得承认，”她说，“我原先还把这件事看得无足轻重，不但这样，我本来还稍微有一些顾虑；后来一想，这件婚事一定大大地合你的心意，我的腹疑才打消了。现在哪，我可认为，世界上再也没有比这个更可心如意的事了。而且这件事，只要我能作到，连一分一秒都不能耽搁。”

“姑姑，”苏菲娅回答说，“冲着您和我爸爸待我这份好意，我至少盼望能延迟一下。我敢说，您一定会给我点几时间，好叫我把我现在对这个人这样强烈的厌恶劲儿慢慢缓和下来。”

她姑姑回答她说，“她对世事人情，了解得太清楚了，决不能受这样的蒙混；现在既然她知道她侄女的心另有所属了，那她只有劝他哥哥尽快把婚事办完，还是越快越好。你围攻敌人，”她又找补了一句说，“而敌人的援军就在跟前，有解围的危险，而你可延缓围攻，那绝非善于用兵之道。不

错，不错，苏菲，”她说，“我既然千真万确地知道了你心生强烈爱情，而要满足这种爱情，就决不能不毁坏荣誉，所以我要尽我所能，把维护荣誉这种责任，从我们家的人身上推脱开。因为你一旦结了婚，那这一类事儿都只是属于你丈夫一个人所管的范围以内的了。我只希望，我的孩子，你能永远审慎谨饬，严守闺训，别作出有失妇德的事来；如果那是你办不到的，结婚就曾把许多女人，从毁灭中救了出来。”

苏菲娅对于她姑姑的用意所在，知道得清清楚楚；但是却认为，不宜对她姑姑回答什么话。不过，她还是下定决心，要见一下卜利福先生，还要对他尽力客气一番，因为只有她能这样办，才能从她姑姑那方面得到给她之所爱保守秘密的诺言，她之所爱这种秘密，是出于自己的厄运，而不是出于她姑姑的计谋，才不幸从她嘴里泄露出来的。

第六章 包括苏菲娅和昂纳阿姨之间的一番对话，可以使一个好心肠的读者，把看到前一章的光景而引起的愁烦忧虑，稍稍减轻。

威斯屯老小姐既已得到她侄女的允诺，说要照着她的话办，像我们在前一章里已经看到的那样，就抽身走去；她刚一走开，昂纳阿姨马上就跟着来到。她原先就在隔壁屋里作活儿，听到她们姑侄二人谈话的部分喧嚷，所以就应声而来到钥匙孔那儿，在那儿一直待到她们把话说完了的时候。现在她进了屋里，只见苏菲娅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眼里的泪，像断线的珠子一样，直往下掉。她一见这样，马上就在她自己眼里，也招来不多不少恰如其份的眼泪，然后开口说，“哎呀呀，我心爱的小姐呀，您这是怎么回事哪？”“没什么事儿，”苏菲娅喊道。“没什么事儿！哎呀呀，亲爱的小姐呀！”昂纳阿姨回答说，“小姐您这样哭哭啼啼的，再说，您跟威斯屯老小姐刚才又吵了半天，您可跟我说这种话！真没有事儿吗？”“别来招我烦啦，”苏菲娅喊道。“我不是告诉过你，说没什么事儿吗？哎哟老天哪，我又何必出生，到这个世上来走这一趟哪？——”“这不就对了嘛，小姐，”昂纳阿姨说，“您不论怎么对我说没什么事儿，我也不能相信。没有事儿？那小姐您为什么这么伤心难过哪？我不说瞎话，我大不了只是个底下人。可是，我不说瞎话，我可永远一直对小姐您是忠心耿耿的；我不说瞎话，我能把命都豁出去，来为小姐您效劳。”“我亲爱的昂纳，”苏菲娅说，“你即使要为我效劳，这也是你无能为力的。我是毁定了，一丁点儿得救的希望都没有了。”“老天爷可千万别叫您这样！”那位伺候人的女人说。“不过即使我没有能耐给您效劳，那我请您，小姐，对我说一说——我知道是什么事儿，心里至少踏实一些——请您，亲爱的小姐，对我说一说，都是什么事儿吧。”“我爸爸，”苏菲娅喊道，“要把我嫁给一个我又藐视又憎恶的人。”“哎呀呀，小姐呀，”那一位答道，“这个可恶的家伙是谁？因为，一定一点儿不错，这个人很坏，要不，小姐您怎么会藐视他哪？”“叫他的名字，我都嫌脏了我的嘴。”苏菲娅回答说：“你用不了待多久就都知道了。”要是得把实情都表白出来，那就得说，一点儿不错，昂纳早就已经知道是谁了，因此对于这一点，她并不非要寻根觅底不可。所以她只如下说道：“我只不过是个当底下人的就是了，不敢自作聪明，冒冒失失地就替小姐您混出主意，因为小姐您自己比一个自作聪明的底下人可就明白得多了。不过，我说句大实话，在英国，没有爸爸能强逼着我去嫁我不愿意嫁的人。再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老爷的心那样好，要是他知道了小姐您又藐视又憎恶那个年轻人，那我敢说，他就不会再成心要您嫁那个人的。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只要小姐您许我对老爷把这段情节说一说，那就好了。我一点儿不撒谎，这个话从小姐您自己嘴里说出来才顶、顶、顶合适。不过小姐您既是不愿意叫这个臭名儿脏了自己的嘴——”“——你想错了，昂纳，”苏菲娅说。“我爸爸连想都没想应该先跟我提一下，就自己拿好了主意了。”“老爷这就更不对了，”昂纳喊道，“是您得和那个人一块儿同床共枕，不是老爷啊；再说，他这个人尽管不寒碜，但是并不是所有的女人，都一样地认为他漂亮啊。这件事要是落到老爷自己头上，我敢保，老爷决不会这样办的。我倒愿意，有的人，只管自己份内应该管的事儿才好。要是这个事儿是他们自己切身的的事儿，那他们决不会由着别人这样捉弄。因为我尽管只是个当底下人的，我可也不用费什么事儿就能懂得，并不是人人都一样能叫人可心

哪。要是小姐您不能嫁一个顶、顶、顶漂亮，顶、顶、顶可心的如意郎君，那小姐您即使有这么多的家产，又管什么用？好啦，我什么也不必说啦。不过，有些人出身没能更高一点儿，实在得说是叫人难过的事儿。可是话又说回来啦，我自己就不在乎那个；但是那么一来，在钱财上面，就又没有多少了；其实那也没有关系。小姐您的钱还不够两个人化的？再说，小姐您的钱，还有比化在那个人身上再好的了吗？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没有人不说他是世界上生得顶、顶、顶秀气，顶、顶、顶迷人，顶、顶、顶英俊，顶、顶、顶高尚，顶、顶、顶俏皮，顶、顶、顶漂亮的人儿。”“你这样对我满口絮絮叨叨地老没个完，是什么意思？”苏菲娅沉下脸来喊道。“我从来多会儿纵容过你，叫你在我跟前这样放肆？”——“小姐，您可从来没纵容过，我请小姐您原谅吧；我可并没有什么坏心眼儿，”她回答说：“但是，我一点儿也不撒谎，那位可怜的绅士，自从我今儿早晨看见他以后，就一直在我的脑子里转悠。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要是小姐您这会儿看到他那种样子，您一定也非可怜他不可。可怜的绅士！我只盼望，他可别碰上什么倒霉的事儿；因为他今儿一早，老把两只胳膊抱着，走来走去，那样愁眉不展的。我敢起咒赌誓，斩钉截铁地说，我看见了他那副样子，差一点儿没哭出来。”“你看见的是谁？”苏菲娅说。“可怜的琼斯先生啊，”昂纳回答说。“看见的是他！哟，在哪儿看见的？”苏菲娅喊着说。“就在长沼边儿上，小姐，”昂纳说。“他今儿整个一早晨，都在那儿走来走去，走到末了儿，他往地上一躺：我敢保他这会儿还在哪儿躺着哪。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要不是因为我只是一个底下人，不好意思，那我早就跑过去，跟他搭话了。我求您，小姐，答应我，只当着好玩儿，叫我到那儿去看一看，他是不是仍旧还在那儿。”“瞎说！”苏菲娅说。“你想想，他怎么会老在那儿，那怎么会？他老在那儿干什么？毫无疑问，他早就不在那儿了。再说，凭怎么——为什么——你去看了有什么意义？再说，我又要叫你给我干别的事儿。去，把我的帽子和手套儿拿来。我在吃正餐以前，要和我姑姑一块儿往树林子那儿去散步一会儿。”昂纳马上照着吩咐她的话去把东西拿来了；苏菲娅于是把帽子戴上；她在镜子里一端量，只觉得帽子上系的带儿显得不协调，所以又叫女仆去拿了一条另一种颜色的来；于是她再三吩咐昂纳阿姨，不论怎样，都千万不要把手里的活儿撂了，因为她说，那件活儿十分火急等着要用，当天就非作完不可。吩咐完了，她嘴里嘟囔着说了好几遍要往树林子那儿去，但是却朝着和树林子相反的方向冲门而出，并且，用她那两条哆嗦着的粉腿，尽力风风火火地朝着长沼那儿直奔。

琼斯本来正像昂纳阿姨告诉她的那样，在那儿待过；他一点儿也不错在那儿待了有两个钟头之久，一直怀着忧郁沮丧的心情，一意琢磨他那位苏菲娅，而且一直待到正在苏菲娅奔进园门的时候，他才从另一个园门出了园子。这样一来，就由于换帽带儿倒霉耽误了几分钟，这一对情人当时可就没能见到面儿。这真是一番顶不幸的意外，从这件意外里，诸位娇柔之性的读者，很可以吸取一种极为有益的教训。我在这儿，严格拒绝所有的男性批评家来插手干预这件事，因为我这一段故事，只是专为闺秀淑女们写的，只有她们才可随便加以评论。

第七章 正式求婚的一幅小型图形，这种情境永远得这样描绘，同时另一种更动人柔情的光景，则依全体大型勾勒。

有人说过（而且也许还不止一个人），祸不单行。这句富于哲理的格言，现在正为苏菲娅所证实无误；因为，她不但由于没看到她所爱的那个人感到失望，她还没有法子，不得不穿戴打扮起来，以便接待她厌恶的那个人而感到烦恼。

那天下午，威斯屯先生才头一次把他心里的打算对苏菲娅挑明了，并且还说，他确实知道，她姑姑早已把消息透露给她了。苏菲娅听了这个话，脸上出现一片阴沉忧郁，同时忍不住，几颗泪珠从眼里暗暗流下。“算了吧，算了吧，”威斯屯说，“别弄那一套女孩儿家羞羞答答、扭扭捏捏的款儿啦；我全都知道啦；我对你实说吧，你姑姑把全部经过都告诉我啦。”

“难道可能，”苏菲娅说，“我姑姑早已给我泄了底不成？”“喂！喂！”威斯屯说，“她泄底？喂！你瞧，你自个儿在昨儿吃正餐的时候，就把你自个儿的底泄了。我觉得你心里喜欢的是谁，都分分明明地露出来了。不过你们这种年轻的女孩子向来就摸不准你们心里想的到底是什么。你这是因为我要把你嫁给一个你心爱的人，所以才哭起来，是不是？我记得，你妈当年，也是这样又呜呜咽咽，又抽抽搭搭，跟你一个样。可是我们两个结了婚以后，过了二十四个钟头，就什么事儿都没有了。卜利福先生是一个精灵活泼的青年，他一定会不用多久，就把你那个娇里娇气、挑肥拣瘦的劲儿都一笔勾销了。来吧，打起精神来吧，打起精神来吧，我这儿每一分钟都等塔（他）来呢。”

苏菲娅现在深信不疑，她姑姑对她还是诚实守信，并没给她泄底。她下定决心，尽力咬着牙，度过这个令人厌烦的下午，决不在她父亲面前露出丝毫可疑的形迹来。

卜利福先生不久就大驾来临；威斯屯先生只和他周旋了一下，就退身走去，把这一对年轻的人撂在那儿。

于是跟着来了好半晌的静默时间，长这一刻钟之久，谁都没作声；因为本来应该先由那位年轻的绅士开口说话，但是他由于害羞怯场，变得非常不得体地谦虚自卑起来。他本来有好多次，想要勉强启齿，但是这好多次，都是话就来到嘴边儿上了，却又咽了回去。后来他到底出声儿了，却又滔滔不绝，净是一派牵强附会、扭捏造作客气恭维的空泛套语；苏菲娅那一方面，就把眼光低垂，身子半俯，很客气地用唯唯诺诺作为回答。卜利福一来因为在妇女场中缺乏经验，二来因为对自己这个人勇于自负，就认为苏菲娅这种表现，是她以谦虚羞涩的态度，答应了他求婚的意图。后来，这种光景，苏菲娅实在不能再忍受下去了，为缩短这样的光景起见，她站起身来，走出了屋子；这时候，他又认为，这只不过是出于她腼腆害羞而已，他和她老待在一起的时候，一定不久就会来到；他就这样作自我安慰。

他一点儿不错，认为自己成功在望，十二分满意；因为多情善感的情人所要求的那种情况——要完全、绝对赢得他之所爱的那一颗心这种想法儿，他的脑子里从来就连想都没想过。他之所欲，只是她的财产和她的肉体。这

---

在英语里，这句格言始见载于14世纪，后屡见。菲尔丁在他的《章纳参·威勒得》第1卷第8章，引过同样的话。在古罗马人的著作里，亦见于多处，如利维之《历史》第1卷第17节。比较本书第3卷第9章注。

二者他绝对有把握，认为不久就可以完全为他所有，因为威斯屯先生一心无二，决定非要这头婚事完成不可；同时他又知道，苏菲娅是无时无地不恭谨顺从她父亲的意愿的，而且，只要有任何缘由，她父亲还要她更加恭谨顺从他的意愿。有了这样一种势必服从的权威，再加上他自己觉得他的人物、他的言谈，都有令人可悦之处，所以他认为，有这种种情况，想娶一个年轻的女士，决不会徒劳无功；再说，这个女士的心意，他毫无疑问认为，完全并无所属。

对于琼斯，他确乎是即使一丁点儿的妒意都没有，我还时常认为，他这样毫无妒意，实在得说令人大惑不解。也许他设想，琼斯在这一带地方上那种远近驰名的品格——英国全国像没笼头的野马一样那般家伙中间之——足以惹得一个谦虚恭顺得堪称模范的女士起嫌憎厌恶之心。也许因为他和苏菲娅以及琼斯在一块儿的时候，他看到苏菲娅和琼斯自己的举动态度，所以他的疑心才蒙眬睡去。最后的一点，并且也实在是主要的一点，是因为他确实敢保，在这件公案里，没有第三者掺入。他自己认为，他能看到琼斯的肉里，并且还实在对于他的智力极为藐视，因为琼斯这个人，连对于自己的利害关系都不大懂得。他一点儿也不知道，琼斯原来对苏菲娅热烈爱恋；至于财富问题，他以为，那对于琼斯那样一个冥顽不灵的家伙，不会有多大左右支配的力量。还有，卜利福认为，琼斯和媚丽·西格锐姆之间的暧昧关系，仍旧没间断，并且实在相信，他们总归是要走结婚这一条道路的；因为琼斯从孩童的时候起，就一直真正和他要好，凡事都没有背着他的时候，一直顶到他在奥维资先生患病期间作了那番行动，才完全使琼斯和他离心离德。就是因为那一次他们两个争吵起来，再也没和好如初，所以卜利福才对琼斯原先和媚丽交好、后来又和她崩了这种变化，一无所知。

因为有了这些原故，所以卜利福才看不出来，他对苏菲娅的成功有任何障碍。他的结论是，她对他的态度，是所有别的女士初次接待求婚人的态度，和他原先所希冀的完全将合。

威斯屯先生小心在意，专候那个求婚的人从他求的对象身边走开以后，在中途把他截住。他看到那个求婚的人那样因成功而趾高气扬，那样为他女儿感到心痴意迷，那样自己觉得中她之意而心满意足，因此那位老绅士开始在他的厅堂里，又蹦又跳，又手舞又足蹈，还作了许多别的诡奇怪诞的动作，以表示他狂欢大喜，远过所望；因为他对自己的喜怒哀乐，毫无控制能力；不论何时，每当某种感情在他心里占了上风，他就立刻作出种种反常越轨的疯狂举动。

他对卜利福又热烈拥抱，又热烈接吻，不知拥抱、接吻了多少次，才放他走了。卜利福刚一走，那位好心的乡绅马上去找他女儿，刚一找到了，马上就对她泉涌一般毫无节制地倾泻出他那片狂欢极乐；告诉她，不论什么她喜爱的衣服、首饰，她都可以挑选；同时宣称，他的财产，除了用来使她幸福快活，就没有任何别的用处。于是他以无穷无尽的慈爱，一次又一次，不断地又抱她，又亲她，用最能表示亲爱的名字叫她，并且郑重不苟地说，她是他上天下地，世界之上，惟一的宝贝疙瘩。

苏菲娅看到她父亲对她发生了这样一阵慈爱之情，其实她并不确实知道，他究竟为了什么缘故；因为慈爱发作，在他那方面，本是平常事；但是这一次的发作，比起平素来得更激烈凶猛，心里就想，要把她的心思对她父亲表白表白，除了现在，再就没有更合适的机会了，至少对于她和卜利福先

生有关的那一方面，得说一说；同时她预先见到，深深明白，反正早晚有得把事实全部说明的一天。因此，在那位乡绅把他的慈爱明白畅快地发泄完了以后，她先对他这种慈爱表示了感激之情，跟着脸上带出一种无可形容的温柔找补了一句说，“我爸爸这样慈爱，完全以苏菲的幸福为自己的快乐，这是可能的吗？”威斯屯用一句没轻没重的咒骂、一下亲亲热热的重吻，证明是可能的。于是她握住他的手，双膝跪下，先热烈、激动地表示要对他爸爸热爱，对他爸爸尽孝，接着哀求他，“不要硬逼她，非嫁给一个她烦厌憎恶的人不可，因而把她弄成一个天地间最苦恼的可怜虫。这就是我求告您的，亲爱的爸爸，”她说。“我这样求您，是为了我自己，也是为了您老人家；因为您已经把心里的话都对我说了，说您的幸福就建立在我的幸福之上。”

“怎么？什么？”乡绅威斯屯说，同时把眼珠子瞪得都快鼓出来了的样子。

“哦，爸爸呀！”她接着说，“您答应不答应我这个请求，不但关系到您这个可怜的苏菲幸福还是不幸福的问题，还关系到她能活着还是不能活着、能有她这个人还是不能有她这个人的问题。我设法儿和卜利福先生一块儿过活。一定要逼我办这头婚事，那就非要了我的命不可。”——“你没法儿和卜利福先生一块儿过活？”威斯屯说。“不错，没法儿，戏拿我的灵魂起誓，我没法和他一块儿过活，”苏菲娅回答说。“那样的话，那你就去死，就去下地狱好啦，”他喊着说，同时把她一脚踢开。“哦，爸爸呀！”苏菲娅喊道，一面抓住了他的衣襟，“我求求您，可怜可怜我吧。别这样残酷地看我、说我——难道您眼睁睁地看着您这个苏菲这样苦恼，能一点儿都不动心？难道最疼孩子的爸爸会叫我心肝摧折？难道您成心叫我在最痛苦、最残酷的情况下零敲碎打送了命？”——“啊呸！啊呸！一派胡说八道；净是娇小姐耍娇使性子！又送了尼（你）的命啦，我从来没听说结婚会送了人的命！”“哦，爸爸呀！”苏菲娅回答说，“这样结婚比送命还糟得厉害。我对他不止是不关痛痒就完了，我对他打心眼儿里嫌憎厌恶。”——“我就冲着尼（你）这么厉害地厌恶塔（他），”威斯屯喊道，“也一定非把尼（你）嫁给塔（他）不可。”他用一句脏得不忍重叙的詈骂，把他这句话钉得死死的，跟着又大骂了一气，最后结束道，“这头婚事我是认定了非办不可的，尼（你）要是不听我的话，那我就一个格娄特、一个法丁，都不给尼（你）。不错，决不给。我即使眼看着尼（你）在街上饿得要死，我也不给尼（你）一口面包。我的主意就这样拿定了，尼（你）自己想想去吧。”跟着他把她甩开，用力之猛，都使她来了一个“嘴啃地”。于是他一直凶猛地冲出了屋子，把苏菲娅撂在地上趴着。

威斯屯来到厅堂的时候，只见琼斯正在那儿；琼斯一见他那位恩人疯了一样，满脸灰白，几乎连气儿都喘不上来了，就忍不住不问一下，他为什么这样气急败坏，沮丧烦闷。这位乡绅经琼斯一问，马上把事情的前后首尾，和盘托出，最后把苏菲娅骂了一顿，又把父母养活女儿要受什么样的苦难，令人可怜地发泄了一通。

琼斯听到这番话，一开始的时候，惊得几乎魂飞魄散，因为威斯屯相中了卜利福，非把女儿嫁给他不可这回事，他从前毫无所闻。但是他的精神稍微恢复了一点儿的时候，当时只凭灰心绝望这一点（这是他事后说的），使他豁了出去，对威斯屯作了一种请求，这种请求，没有超过天所赋予的那种

---

法丁为英国从前货币最小单位，格娄特按旧币制则等于四便士。

一味大胆、不顾羞臊的猛烈劲儿，是作不出来的。原来他请威斯屯允许他见苏菲娅一面，以便他可以尽力劝说苏菲娅，叫她顺从她父亲的意愿。

即便这位乡绅眼光锐利的程度，像他在相反的那方面那样突出，而现在他的暴怒，也会使他变得视而不见。他因为琼斯自动承担了这番使命，对琼斯表示了谢意，跟着说，“好啦，好啦，尼（你）快去吧，我请尼（你）快去吧，试试看尼（你）都能搞出个什么名堂来；”于是他又骂了他女儿好多绝灭人性的话，说她要是不答应这头亲事，他就非把她赶出门去不可。

## 第八章 琼斯与苏菲娅难中会见

琼斯立时动身去找苏菲娅；他找到她的时候，正碰上她刚从地上站起来（原先她父亲就把她甩在地上），眼里痛泪滚滚下流，唇上鲜血点点下滴。他一下跑到她跟前，用一种同时满含温柔、又满含惊怖的声音，喊道，“唉呀，我的苏菲娅呀，您怎么这个样儿，得把人吓死吗？怎么回事啊？”她开口之前，带着温柔之情看了他半晌，然后才说，“琼斯先生啊，唉呀，我的老天爷，干没想到，万没想到，你怎么会跑到这儿来啦？——我求告你，就在此时此刻离开了我吧。”“请您，”他说，“千万可别对我下这样无情无义的命令——我的心像刀搅一样，流的血比那两片嘴唇流的还要急。哦，苏菲娅啊！我要是能叫我血管里的血都淌出来，好保住您那宝贵的血，叫它别流出一滴来，那在我再没有那么甘心情愿的了。”——“你对我舍生救死，次数已经太多了，”她回答说，“因为，我敢保，你是一心想舍生救死的。”说到这里，她柔情脉脉地看了他几乎有一分钟之久，然后发出极悲至疼的呼声，喊着说，“哎呀，琼斯先生啊，你为什么偏要把我救活了哪？我死了才于咱们两个都幸福。”——“于咱们两个都幸福！”他喊道。“死在拉肢刑架上，死在大车轮子上，还能比为苏菲娅的死而死，更痛苦吗？——这个话连叫我听一下，都受不住。难道我不是就是为了您才活着的吗？”他说这句话的时候，他的声音和神情，都满含着无法形容的柔情，同时他轻轻地把她的手握住了，她也就让他握下去，说实在的，她几乎不知道她都作的是什么事，受的是什么罪。这两个情人相对无言，经过了好半晌，他的眼睛急切地盯在苏菲娅身上，苏菲娅的眼睛就低垂着俯视地上，于是她又恢复了足够的气力，第二次要求他离开她，因为，要是有人看见他们在一块儿，结果就是：她非遭到毁灭不可。她找补了一句说，“哦，琼斯先生啊，你不知道，你不知道，在这个残酷的下午里，都发生了什么事。”——“我全知道了，我的苏菲娅，”他回答说；“您那个残酷的爸爸什么都对我说了。是他自己把我打发到您这儿来的。”——“我爸爸自己把你打发到我这儿来的！”她答道，“一点儿也不错，你是作梦吧。”——“我求告老天，恨不得这真是一场大梦。哦，苏菲娅啊！您爸爸打发我到您这儿来，是叫我替我那个蛇蝎一般的情敌作辩护人的啊，是求您对他垂青赐惠的啊。我这是尽量利用任何能接近香泽的机会。哦，苏菲娅啊，您跟我说说话儿吧！安慰安慰我这颗肝披胆露的心吧。一点儿不错，从来没有人像我这样心迷神惑过，像我这样情痴意傻过。千万别不留情，把这只亲爱、柔软、华贵的手抽了回去——也许再有一分钟的工夫，您和我就要永远打散拆开了——除了那一刹那的残酷情况，没有任何别的什么，能把您在我心里激发起来的尊重和恭敬，给我压伏下去。”她站在那儿，默不作声，有一分钟之久，备极错乱。于是她把眼睛拾起来，温柔地看着他喊道，“琼斯先生要我说什么好哪？”——“哦，我就是求您，”他喊道，“千万千万永远也不要为卜利福卖己舍身。”“违这个可恨可恶的名字，”她答道，“都不要提起。你放心好啦，只要我的力量能保得住的任何东西，我都决不会舍弃给他。”“现在您既然这样万分垂爱，那就请更进一步，再找补一句话，说我可以抱有非分之想，

---

欧洲从前刑法，把人绑在大车轮子或像轮子的木制结构如X形木架上，用铁条击之，碎其肢体或使之丧命。从前通行于某些国家。英语谓之break upon the wheel。

抱有过望的希望吧。”“哎呀！”她说，“琼斯先生啊，你要把我逼到哪儿去？我这样的人，还有什么希望可以供献的哪？你不知道我爸爸的打算都是什么。”——“但是我可知道，叫您顺从他的打算，也不是能动强硬逼的啊。”——“我要是不顺从他，一定会有什么可怕的后果？我自己的毁灭是我顶不在乎的。但是我一想到我是招致我爸爸苦恼的根源，可受不了。”“招致苦恼的根源是他自己，”琼斯喊道，“因为他对您动强勒逼，施行压力，这不是老天要他这样的。您想一想，我要是失去了您，我要受什么样的痛苦，同时再看一看，那时候，怜悯在天平秤盘上，要往哪方面倒。”“想一想！”她答道，“难道你能认为，如果我顺从了你的意愿，我能感觉不到，我都能给你什么样的毁灭不成？就是因为我想到了这一点，我才下了决心告诉你，要你永远离我而去，远走高飞，免于自己遭到毁灭。”——“我除了怕失去苏菲娅以外，”他喊道，“我不怕别的毁灭；如果您想叫我不受那种令人感到最大的深痛巨创，那您就把那句残酷的命令收回去吧。一点儿也不错，我永远也不能和您分离，一点儿也不错，那是我决办不到的。”

这一对情人，现在站在那儿，一言不发，全身哆嗦，苏菲娅无力从琼斯手里把自己的手抽回来，琼斯就几乎无力把那只手仍旧握住了；于是忽然出现另外一种光景，把这番光景（这种光景，我相信读者会觉得已经够长的了）搅乱。这另外的光景，既然和这种光景是绝然不同的性质，因此我另用不同的一章来叙说。

## 第九章 比前一章，更像狂风暴雨、雷震电殒。

在我们继续叙说这一对情人之间发生的事以前，势有必需，得把在他们互相缠绵的时候，厅堂里发生的事，叙说一下。

琼斯把威斯屯先生摆在前面说过的情况里没过多久，威斯屯老小姐就来到他跟前；威斯屯先生马上把他和苏菲娅之间由于卜利福而引起的经过，全都对她说了。

她原先和她侄女订有约言，说要给他侄女对琼斯钟情这件事保守秘密；现在她把她侄女这番行动解释为她侄女完全破约毁盟，因此她认为她自己完全应有自由，把她所知，对乡绅和盘托出；她这样想，马上也就这样作了；所以她没说任何客套话，或者任何开场白，就以最明确无误的词句，把情况一泄无遗。

琼斯会和他女儿结婚这种想法儿，在乡绅的脑子里，不论是他对那个青年最垂青喜爱的时候，也不论是由于起疑心或任何其它原因，都从来连半次都没出现过。他一点儿不错，倒是想到了，婚姻的成立，财产以及家境，门当户对，是实际必要的条件，就像当事人一定得性别不同或者一定得有其它基本条件一样；但是他却从来也没担心过，怕他女儿会跟一个穷人发生恋爱，也就像他从来没担心过怕她会跟一个非我畜类的动物发生恋爱一样。

因此，他听到他妹妹这样一说，一时像雷震电殒，楞在那儿。他受了这一猛惊，魄散魂失，口呆目瞪，所以刚开始的时候，竟不知所答。但是过了那一会儿，他就灵魂归窍了，并且，像在别的同类情况下普遍出现的那样，经过短暂的停顿以后，怒气发作得更加凶猛暴烈。

他从震惊中恢复了气力之后，对说话的能力头一样的运用，就是像连珠炮一般大肆毒咒恶誓。骂完了就往他认为可以找到那两个情人的房间里急忙走去，每走一步，都口口声声嘟囔着，或者毋宁说，怒吼着，说要出气泄愤。

一对野鸽，或者家鸽，或者不如说斯揣芬和菲丽丝（因为这两个情人用在这儿最切实恰当）两个人一同退隐到一座幽美而寂静的树林，以便絮絮情话；因为那个面嫩、脸皮儿薄的青年，在公共场合永远赧然不语，在多过两个人的地方，也永远索然向隅。就在树林里，一切都恬静安逸，于是突然之间，沉闷粗猛的雷声，从乱云中间发出，隆隆不绝，响彻天空；这时候，那受惊的村姑，从苔藓斑驳的山坡上，或者从绿草如茵的草地上，一跃而起。她双颊原先因爱而羞，罩上了像红军服一般的红晕，现在代之而来的却是死人一般的灰白；她吓得全身发抖，她的两腿也颤战、踉跄，她的情人几乎都扶不住她。

或者也可以说，两位绅士，在索尔兹伯里一家客店或酒店里对酌欢饮，但是却从来没听说过这个店里有什么奇特怪异的慧人智士。其实有一个伟大的道狄，专装疯子，还有几个教唆指示他的人，专装傻子。如果在这时

---

斯揣芬在西得尼（Philip Sidney）的罗曼司《阿凯狄亚》（Arcadia）里开始部分是一个牧羊人，他哀悼他失去的情人游蕊妮娅。后来此人名遂变为村野情人之意。村女菲丽丝为门奈勒克斯所爱，见维吉尔的《牧歌》第3首及第5首。后遂为村女之通称。

英国陆军士兵，从前穿红色制服，故士兵有“红袄”之称。

英国索尔兹伯里城里有一家金狮酒店，有一个人常在那儿装疯子，故意弄得铁链子哗啦地响，同时顺着

候，道狄把他的链子弄得哗啦哗啦地直响，同时唱零歌散曲的声音令人可怕地咕噜咕噜地顺着走廊直哼，那么那两个受惊的生客，就要张惶失措；他们叫这种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所惊吓，觉得要受到的危险越来越远，就要寻找一个庇身之地；如果那时那些闷得很紧的窗户，有缝儿可钻，他们能豁出去把脖子弄折了，也要从那儿钻出去，以逃避现在落到他们头上那种令人恐怖的凶恶。

当时威斯屯用一种最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高叫大骂，由远而来，同时大起其咒，说要把琼斯报销了，那时候，可怜的苏菲娅浑身乱颤，花容失色，就和前面说的那个菲丽丝或者酒店里那两个生客一样。至于那个青年，说实在的，那时出于安全的考虑，也恨不得别有藏身之地。但是他因为害怕苏菲娅会有任何闪失，一时顾不得为自己着想，而只一心甘愿和苏菲娅共患同难。

现在这位乡绅一下把门冲开，却一眼看到一种光景，一下把他对琼斯的怒气全顶回去了。原来苏菲娅一下晕在她情人怀里，光景惨绝人寰。威斯屯先生一见这种悲惨光景，他的愤怒一下离他而去。他尽力大吼，叫快来人救护；先跑到他女儿跟前，跟着又跑到门口，大叫拿水来，于是又回到苏菲娅眼前，一点儿也没看到她在什么人的怀里，大概也完全没想到，世界上还有琼斯这样一个人。因为我确实相信，他女儿现在的光景，是他的脑子里惟一想到的问题。

威斯屯老小姐和一大群仆人一会儿就拿来了凉水、强心药，以及一切在这种场合下所需要的东西，救护苏菲娅。这类东西一用，果然很灵，苏菲娅在几分钟的工夫里就苏醒过来了，一切生命的迹象又都恢复了。于是她自己的贴身女仆和威斯屯老小姐马上把她带走。那位好心的老小姐临走的时候，还没忘记，留下了几句警戒她哥哥的良言，说他这种火爆脾气，或者像她高兴说的那样，这种疯狂举动，都可以落下什么样令人可怕的后果。

这位乡绅可能并没心领这种善良的劝告，因为威斯屯老小姐这番规劝用的是明讽暗示、耸肩缩背、慨叹惊讶，作为标点符号，达意表旨。即便他领会了她的意思，至少也得说他几乎没受到任何好处；因为还没等到他为女儿害怕的劲头儿过去，就又犯了他原先那种如疯似狂的愤怒重病；这种重病本来要使他马上和琼斯交起手来，幸而碰巧色浦勒牧师当时在场。他是一个很有力气的人，所以只凭一己之勇，制住了那位乡绅，没能演出全武行的戏来。

牧师把乡绅使劲抱住，求他平心静气，所以苏菲娅刚刚走开，琼斯就非常卑躬屈节地来到乡绅面前。这时乡绅虽然仍暴怒未息，却因为叫牧师抱住了，不得施展手脚，无法出气泄愤。

“我得跟尼（你）这小子较量较量，”那位乡绅说；“尼（你）把衣服剥了。尼（你）穷丧不的（还算不得）什（是）半拉汉子，我得好好地教训教训尼（你），叫尼（你）一辈子都忘不了。”跟着他用乡间绅士两下争吵所用的脏话，像臭屎一样，抹了琼斯满身；同时还屡次叫琼斯向他自己身上的某一部分致敬。那本是英国低一等的乡间绅士在赛马场上、斗鸡园里以

---

走廊，哼着歌曲。据说这个人是那个城市市政所的一个小职员。菲尔丁把这件事与在他的小说里，人物用化名。（已部分见前注）

某一部分即屁股，致敬即吻。18—19世纪前半叶，salute之一意即“吻”或“以吻致敬”。这句英语说

及别的公共场所一切争吵中所必用的一句话。在人们开玩笑的时候，身上这一部分还往往同样被人提到。在这一点上，我相信，人们对于用这种隽辞妙语的慧人智士往往误解。这种误解，实在说起来，是由于你刚恫吓过，说要踢别人的什么，而跟着就要别人舔你的什么。因为我确切不误地留神观察过，没有人愿意你踢他身上那一部分，也没有人自愿去舔别人身上那一部分。

同样可以令人不解的是：在一千次这种宠邀惠请中（这是所有和乡间绅士过从亲密的人都一定听到过的），我相信，没有一个人曾看见过，有一次这种邀请受过奉拢；这只能说，这是这种人缺文少礼的突出表现。因为在城市里，每天都可以看到，最体面的上等绅士，对他们在上之人，举行这种仪式，还对他们这种猥屈枉顾，连一次都用不着邀请；所以这种情况，再也没有那么普遍的了。对于所有这类隽永之语，琼斯都以不急不躁的态度回答说，“先生，您对我这样优待，也许可以把您以前对我所有一切别的恩惠看顾，一笔勾销；但是可有一样，您永远也不能勾销，我也决不会因为您以这样的恶言相加，就惹得性起，而对苏菲娅的爸爸亮出拳头来。”

这位乡绅，听了这几句话，加倍怒不可遏。因此牧师只好劝琼斯快快离开此地。他说，“老兄，尊目可睹，您留此地，他之盛怒愈加猛发，因此我恳求您，勿再在此处逗留。他现暴怒攻心，您无法与之作恳切之谈。因此，您最好终止您的访问，把您要作自我辩护的话，留待以后，再找机会。”

琼斯接受了这番劝告，对牧师表示了谢意，立刻起身离去。乡绅现在两手得到了自由，脾气也平息了一些，所以认为，刚才牧师拦阻他还是对的；因为不然，那他就一定非把琼斯的脑浆子砸出来不可；最后我补了一句说，“为了他这样一个混账王八蛋而犯了绞罪，确实得说倒霉到家了。”

这位牧师的调解努力，现在完全成功，于是进而作了一番不要动怒的教训之论；其实他这番议论，让急性子的人听来，不但不能平息怒气，反倒火上浇油。他从古代圣哲那儿，特别是森尼卡，引了许多宝贵训诫，以使议论充实。森尼卡对于这种感情，实在不错，有委曲详尽的论断铺叙，除了一个盛怒的人，那其他的人读起来，都可以从中取得至乐与巨益。这位神学博士用亚历山大和克莱特斯的故事，结束他这番议论。但是既然我已经把这

---

全了，即kissmyarse（吻我的屁股），为俚语。从1700年到1930年，arse—字即无全印出来之时。

kissthearse与kichthe arse为双声，只一音之差，故易误会。“舔”与“踢”，亦适为双声。

赛马在英国18世纪，由前一时期国王查理第二之提倡，及阿拉伯马优种马之培养，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变得重要。赛马为假日的娱乐。除赛马而外，尚有赛牛。但更激烈的游戏则为斗鸡、逗（非斗）牛、逗熊等。而斗鸡尤为全国人所爱好。以斗鸡为赌博之戏，有巨额金钱的赢输，故观者至为兴奋。斗鸡场中之喧哗闹哄，亦至为昭著。

森尼卡在他的《说怒》（De Ira）里专论怒。第1卷第1节里说，“发怒之人必遭毁灭，一如一物坠于坚物之上，必遭破坏。”在同书第2卷第28节说，“迁延迟缓为疗怒最妙之法。”又同书第4卷说，“首言‘怒为短时之疯狂’之人，不论为谁，实有见地。”维吉尔在《伊尼以得》第2卷第316行说，“愤怒、暴恼，使人失心迷性。”贺拉斯在《诗札》第1卷第2札第62行说，“怒是短时的疯狂。”此语也成为英国谚言，始见于13世纪初。

克莱特斯（Clitus），为亚历山大手下将领及朋友。曾于阵上救过亚历山大的命。因一次二人酒醉，克莱特斯夸亚历山大之父为更伟大的军事家，触其怒，遂杀之。亚历山大酒醒后，深悔、痛悼其友之死不已。

个故事记载在我的记录本儿上酒醉条下了，所以就不在这儿叙说了。

这位乡绅对这个故事绝没听见，他对牧师所说任何别的话，大概也都没听见，因为他没等牧师把话说完，就叫人拿来一大杯啤酒，同时说，怒气让人口渴（这句话，大概对爱犯心热如火这种毛病的人，都很适用）。

乡绅刚刚把一大口啤酒，像长鲸一样吞入腹中，紧跟着就又把琼斯这个话题抓起，同时宣称，他决定明天一早，就去把事情的首尾都对奥维资先生说一说。他这位朋友，只是出于好心善意，劝他不要这样匆忙；但是这种劝说，并没起任何别的作用，只引起了另一阵连珠炮式的恶骂、毒咒。这让色浦勒那两只虔诚的耳朵听来，自然大为震惊；但是乡绅却自称，他所要作的，是一个生来就有自由的英国人所有的特权，那时候，牧师就不敢再进劝言了。说实在的，这位牧师，为了在乡绅的宴席上满足口腹之欲，就不顾得耳朵有的时候要受刺耳之言了。他就琢磨，他自己并没鼓励这种恶习，即便他从来没进过乡绅的大门，乡绅也不会少骂半句，他就以此自慰。不过话又说回来了，他虽然没犯有在一个绅士自己家里，责问绅士这种有失礼貌的错误，他却在讲坛上，用明讽暗讥的手法，回手反击乡绅的恶习。其实这种攻击，对那位乡绅一点儿也没发生改善的影响，但是对于他的良心，却起了很大的作用；因此他对一切别人的咒骂，一概依法严办。在这一个教区上，只有治安法官一个人，可以随意咒骂而不受任何惩罚。 —

---

英国19世纪末迄今，有一句流行俏皮话儿，“那是一个自由的国家，”表示英国一切宽宏大忍的特点。这句话20世纪30年代以前传入美国。但到了20世纪50年代，这句话有时变成了反语，“因为，显而易见，美国并不十分自由，像我们想的那样。”“在英国，也有同样趋势，因为这句话所表现的，越来越有不宽宏大忍的成份在内。我们在近代，不要问什么是真理，而要问什么是自由。‘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这句格言，大有在80年代变为流行俏皮话儿之可能。”见派崔济《英语流行俏皮话词典》。

## 第十章 此章叙威斯屯先生会见奥维资先生

奥维资先生听到他外甥会见苏菲娅圆满成功的报告，大为快慰（本来他极愿意婚姻成功，因为他看到那位年轻的女士才德出众，远过于因为她富有财产）。现在吃过早餐，和他外甥从饭桌前离开，只见威期屯先生突然闯到他们跟前，什么礼貌客套，一概不顾，径直开口如下说道：尼（你）瞧，尼（你）可真是一点儿也不错干了什么好事儿啦！尼（你）把那个小杂种儿养活大了，可真得说并没白白地费心出力。我并不是说，我相信尼（你）在这件事里也插过手，这也就是说，像谁都可以说的那样，是尼（你）成心有意弄的圈套。可我家里，都让这码事儿闹得乱成一锅粥了。”“你说了半天，到底出了什么事了哪，威斯屯先生？”奥维资先生说。“哦，只要是心眼儿长得周正的人，就都得说这可是个大事儿：我女儿爱上了尼（你）那个小杂种儿啦，这一句话就够啦。可我连一个便士都不能计（给）她，连一个铜法丁的零头都不能计（给）她。我早就不时地想过了，把个小杂种儿调理得像个绅士一样，叫塔（他）在别忍（人）家里乱窜、会闹出什么事儿来。我阵儿抓不着塔（他），那算塔（他）走了红运啦；塔（他）要是叫我抓住了，我不给这小子一顿好揍才怪哪。塔（他）像个猫叫春似的胡作非为，我非计（给）塔（他）把事情搅得彻底完蛋。一个婊子养的，还敢从虎口里争食儿，我得好好地教训教训塔（他），看塔（他）还敢不敢再胡搞乱来啦。像塔（他）这样的猫，永远也别想再从我这儿摸到一口食儿，也摸不着半个法丁去买食儿。要是我这丫头非跟塔（他）不可，那我就只计（给）她一件小褂儿当嫁妆。我豁上把家产都拿去舍到尚（偿）债储金里，好把它送给汉诺菲，叫他们用它来祸害咱们的国家。”“我听到这个话，真心真意地难过，”奥维资先生叫道。“尼（你）难过管个屁！”威斯屯说。“我这个独生女儿，我这个可怜的苏菲，我这块心头肉，我这个老年的依靠和拐棍儿，那对于我，好处可就太大了。可我还是咬定了牙，非把塔（她）赶出门去不可。我要叫塔（她）要饭，叫塔（她）饿死，叫塔（她）臭在街上，烂在街上。塔（她）从我这儿，连一个便士，连半个便士，都不用想纳（拿）到。那个骚母狗养的小杂种儿，塔（他）会干嘛？就会在兔子窝里掏兔子。这个该死的东西，我从来也没想到，塔（他）都要追什么样的女人。不过这回可得算是塔（他）这一辈子追到的女人里顶糟搞（糕）不过的了。塔（她）顶多也不过是一块臭肉。塔（他）顶多能德（得）到的只是塔（她）那一张批（皮）。你就这样告诉塔（他）好啦。”“我刚不久，就是

---

意译。原文为a pretty, fine, kettle of fish, 英语成语，意为“一团烂糟”，“一片混乱”，“一场倒霉的意外”，“一番挫折”诸意。其中kettle, 原意为壶。但约翰生在其《英语字典》里说，“厨中所用煮水之壶，叫作kettle者，越往上越大，叫作pot者，越往上越小。”是kettle近于中国之锅。且壶中烹鱼。在中国则为怪事矣。又kettle另一种字源说法，以其出于古萨克森语cytel, 意为镬，即大锅。至此字来源，尚有他说，与此无关。这个成语始见于18世纪中叶，一于锐切得孙的《派米拉》，一于菲尔丁之《约瑟·安德鲁传》，一于此处。

意译，原文“主人的食”，为英语成语。已见前注。

法丁之方言读法。

英国政府于1716年初设此储金，以备偿还债务、弥补赤字之用。1740年代前期，英国人因为要给乔治第二拿钱，供养他的德国外家和在汉诺菲的军队，所以非常厌恶他，在议会里，争辩甚烈。

昨天，听了我外甥和那位年轻女士之间经过的情况，”奥维资先生叫道，“这阵儿又听到你这个话，真叫我不胜惊讶。”“正是这样，我的老兄，”威斯屯答道，“就是在你外甥和塔（她）见面以后，事情才一古脑儿露了馅儿的。你外甥卜利福先生刚刚走出门去，那个婊子养的马上就偷偷地溜进了我家里。我一向因为塔（他）是把逐猎的好手，很喜欢塔（他），可一点儿也没想到，塔（他）一直想把我女儿当野味来偷打。”“唉，一点儿不错，”奥维资先生说，“你给他那么多的机会，叫他和你的小姐见面儿，我向来就不以为然。你应该不要冤屈了我，得承认一下，我是一直很不愿意他在你府上那样老不离门的。不过我可得承认，哦从来没疑心过会有这样的事。”“哼！倒霉嘛！”威斯屯喊道，“谁会想到有这号事儿？这丫头说到底，跟塔（他）怎么会拉扯上了哪？塔（他）到我家去，并不什（是）为的跟塔（她）求婚，塔（他）到我家去，只什（是）为的和我一块儿逐猎啊。”“不过你看到他们常在一起，难道可能，就从来没看出来他们中间有任何发生爱情的形迹不成？”“我这一辈子，从来也没看出来。我这是不打算下地狱，

所以不打谎话，”威斯屯喊道。“我这一辈子，从来连一次愁（瞅）见过塔（他）吻塔（她）的时候都没有；再说，塔（他）不但没有对塔（她）求爱的影子，塔（他）在有塔（她）在场的时候，还比别的时候都更不言不语；至于那个丫头，塔（她）对塔（他）比对到我家去别的小伙子，都更不客气。至于这件事，我也不比别人更容易把眼蒙住；我不愿意你觉得我什（是）那样，我的好街坊。”奥维资听到这个话，几乎忍不住笑起来；但是他决定跟自己违心而行；因为他对于人情是完全深深了解的，而且他有那样的教养，是那样的善良，决不会在现在这种情况下，得罪了那位乡绅。因此他问威斯屯，在这件事情里，威斯屯要他采取什么行动。对于这句话，那一位答道，“塔（他）要奥维资先生把那个混蛋赶出门去，他自己就要把那个丫头锁在屋里；因为，不管塔（她）怎么反对，塔（他）都要把塔（她）嫁给卜利福先生。”于是他和卜利福握手，同时起誓，说他决不要别人作女婿。跟着没过多大的工夫，就告辞了，一面嘴里说，他家里乱得一塌糊涂，他得赶紧回家看看。同时他得好好地留神，别叫那个丫头给他个冷不防，趁机溜走。至于琼斯，他起咒赌誓地说，要是他在他家里抓到他，那他就非弄得叫他有和骗马为争桨杯而赛跑 的资格不可。

威斯屯走后，就剩了奥维资和卜利福在一块儿的时候，他们待了好久，都默不作声。在这个都不作声的时间里，那位年轻的绅士老不住地叹气，这种叹气之发出，一部分是由于失望，而更大的一部分是由于仇恨。因为琼斯之所得，比他自己之所失，在他看来，使他更觉痛心疾首。

后来他舅舅到底开口，问他决定打算怎么办。他如下答道：——“哎呀，我的舅舅啊，一个求婚的人，遇到理智和感情各指东西的时候，那这个求婚的人会采取什么步骤，还用问吗？我恐怕，这样的人，在这种进退两难的夹缝中，一定要听命于感情。

---

意译。原as I hope to be saved，意为“既然我希望得救”（言死后灵魂得救），本为发誓肯定语，但在1650—1850年间，即变为流行俏皮话儿。17—18世纪，多见于戏剧中。

赛马分多少种，或以方式分，如平场赛、跳栏赛、越野赛、障碍赛等；或以马之种类、年龄、性别分，如此处之骗马赛。

理智给我的指示是：一个女人既然另有所爱，那就打消一切对她的念头；感情可又吩咐我，叫我忍着，等到事过境迁，这个女人也许可以变更心之所向，转到于我有利的一方。不过，如果这样，我认为，可以提出一种反对的理由来，这种反对的理由，如果无法绝对驳斥，那我就得完全打住，不再往前追求。我说的这种反对的理由是：一个人，好像已经把一个女人的心据为己有了，你要是尽力想法儿要取而代之，那是不公正的；但是威斯屯先生那样坚决不移、一心无二的心情所表现的可是：在这件事里，我要是顺从我的感情而争取这个女人，就可以使各方面有关的当事人，都得到幸福。不但是那位作父亲的，可以因此而免于受最大的苦恼，即使那一男一女，也可以免于苦恼；因为要是他们俩结了婚，他们就非把自己完全毁了不可。那位女士，我就敢保，不论从哪方面看，都得全归于尽。因为，且不说她要把她自己那份财产的绝大部分全都丢掉，她还要嫁给一个叫化子，而且她父亲无权对她扣留的那份小小产业，也非要挥霍在另一个淫娃身上不可；因为我确实知道，他仍旧和那个淫娃通奸。不过这还不算，这并没有什么大了不起；因为我确实知道，他这个人是世界上坏得不能再坏的家伙；要是亲爱的舅舅您知道了我一向尽力替他瞒着的事，那您早就把这个放浪淫荡的家伙轰出去了。”“怎么会是这样？”奥维资说，“难道他干的事，还有比我知道的更坏的吗？我求你，快对我说一说。”“不必说啦，”卜利福答道；“现在事情已经过去了，他也许早已悔不当初了。”“我要你尽你的职份，命令你，”奥维资说，“把你是什么意思，全部告诉我。”“我，舅舅，不论什么时候，从来就没违背过您，”卜利福说，“这是您老人家知道的；不过，我把话说了，我很难过，因为这很像是我在报复似的；其实呢，我得谢天谢地，报复是我心里从来也没想到的。现在您非逼着我把话都说出来不可，那我得先替他讨情，求您宽恕他才成。”“我不要任何条件，”奥维资答道；“我认为，我对他已经够慈爱的了，超过了 he 应该感激我的份儿了。”“我恐怕实在也超过了 he 应该得的份儿了，”卜利福喊道；“因为，就在您病得顶重那一天，我自己和全家的人，没有不泪痕满面的，他可纵情肆欲，狂欢极乐，喧呼之声全家皆闻。他又大喊，又高唱，又狂吼；我暗中轻轻对他提了一下，说他这种举动有失体面，他就勃然大怒，又起咒，又诟骂，又叫我恶棍，还把我打了！”“怎么！”奥维资先生喊道，“他居然敢动手？”“我敢说，那我早就不跟他计较了，”卜利福喊道。“我倒是愿意，我也能那么容易地就忘记了他对他最大的恩人那样忘恩负义才好。不过即便这一层，我也希望，您能宽恕他。本来他一点儿不错，确实是魔鬼附了体了。因为，就在那天黄昏的时候，斯威克姆先生和我正在外面散步，透透空气，同时因为您的病刚有了恢复的苗头，正满心欢喜。可我们俩不幸看见，他和一个淫娃纠缠在一起，那种样子，叫人几乎都不忍得说。斯威克姆先生只凭一时的胆量和勇气，忘记了得审慎谨饬，就走向前去，叱责他们。那时候，连我说起来都难过，他竟朝着那位德高望重的好人动起手来，把他打了个鼻青脸肿，体无完肤；直到现在，我还不知道，他的伤势是否完全好了。我当然因为极力想要维护我的老师，也没免跟他同受恶人坏心的灾难；不过关于这一节，我早就宽恕他了；不但我宽恕他了，我还极力劝斯威克姆先生，叫他也宽恕他，而不要把他那见不得人的丑事对您说：因为，我恐怕，一说出来，对他可就是性命交关。现在，舅舅，我既然出于粗心大意，把这件事透露了一点儿，您又吩咐我，叫我不能不把事情的真相和盘托出，我还是求您

允许我，替他求一求情。”“唉，你这孩子！”奥维资说，“你即便把这样的一种恶事隐藏到一分钟的工夫，我也不知道我对这份好心该夸奖还是该责骂才对。不过斯威克姆先生在哪儿哪？我并不是不信你说的话，才要找他来对证；我是想把这件事所有的证据都考查一下，好昭示世人，说我决心要把这样一个全没人味的业障，拿来作警戒别人的榜样是合情合理的。”

现在打发人去请斯威克姆，他马上就来了。他把那另一位所供出来的证言，全部正式肯定；不但肯定，他还把他胸脯子上所印的记录裸而出之；只见琼斯的手笔，仍旧青一道，紫一道，点画分明可见。他最后对奥维资先生宣称，要不是卜利福先生最诚恳切实地横加阻拦，劝他不要把这件事告诉奥维资先生，那他早就告诉了。“卜利福先生真是个，”他说，“再好也没有的青年了：不过这样宽恕敌人，作得未免太过火儿了。”

实在的情况是：卜利福果真有些耗精费力，劝那个牧师，在那时候，先不要泄露这件事；他所以那样办，有好多原因。他知道，一个人平常严厉，但在病中，心肠却更容易柔和，脾气却更容易宽大。除此而外，他还认为，如果事情刚刚发生，医生还没离开病室，那医生可能把事实真相都梳理清楚；那样一来，他就没法儿把事情抹得更黑，像他打算的那样了。再说，他决定把这件事先蓄而不发，以待琼斯那样一个不会小心检点的家伙，会作出更多打得官司告得状的行动来；因为他想到，许多事实加到一块儿，都往琼斯身上一推，那这种力量一定最有可能把他碾为齏粉；因此他就静候这样的时机到来。现在命运果然对他垂爱，给了他这样的时机。最后还有一种原因；原来他劝斯威克姆暂时把这件事掩盖起来，更可以让人相信，他对琼斯很够交情，这是他很早就费尽心机，在奥维资先生面前装扮出来的形象，以便使之深信不疑的。

第十一章 短短的一章；但其中所叙之事却足使心软的读者为之感动。

奥维资先生的习惯是：永远不在气头上惩罚任何人，即使遇到要下仆人的工，也是如此。因此他决定暂停对琼斯施罚，等到下午再说。

这个可怜的年轻人，仍旧像平素一样，和家人共进正餐，但是却忧惧重重，压在心头，所以竟食不下咽。他这种忧惧，加上他看到奥维资先生脸上一片愠怒之色，更为大增。他从这种情况里得出一个结论来：他和苏菲娅二人之间的秘密，威斯屯一定全都泄露了。但是卜利福先生会说他那么些坏话，他却连一丁点儿警觉都没有。因为这些话里绝大部分都是无中生有，他对之全如光风霁月，而这番话里余下的部分，他自己既然早已怒而忘之了，所以就疑心不到，对方还会念念不忘。吃过正餐以后，仆人们都已出去，奥维资先生正颜厉色发起话来：他先长篇大论把琼斯所犯的许多过失，都一概摆了出来，特别是今天早晨刚刚在光天化日之下初次暴露的那一些。最后结束他这篇训词说，“琼斯要是不能把这些过失给自己洗刷干净，那他就决定要把琼斯驱逐，永远不再见他的面儿。”

许多不利于己的情况，使琼斯不知如何辩起；不但如此，实在说起来，他几乎就不知道人家都告发了他些什么罪状。因为，奥维资先生在数落琼斯怎样在他病中酗酒等等的时候，出于谦逊虚心，把特别于己有关的那些话，一概使之淹没无闻，而那件事，却是琼斯的罪过里主要的构成成份，因此琼斯对于这件控诉，无法否认。再说，他的心早已几乎碎了；而他的精神又沮丧低沉到极点，他不知道怎样替自己辩护。他只有承认全部事实，同时，像一个一无可恕的罪人一样，惟有哀求能得到法外宽恕一途。最后说，“他虽然得说作了许多糊涂愚昧的蠢事，犯了许多失慎少算的过失错误，他可只希望他的所作所犯，都没有应该叫他受到他认为是世界上最严重的惩罚。”

奥维资回答说，“他以前因为体恤他年幼无知，希望他能改过自新，宽恕他的次数已经太多了。但是现在他可看了出来，他是一个自暴自弃、天人共愤的罪人。他的情况，坏到这样一种程度，使任何支持、鼓励这种罪恶的人，也都跟着成了罪人。这还不算，”奥维资先生对他说，“你竟敢大胆妄为，处心积虑，想要勾引拐骗人家年轻的小姐。你这样胡行乱走，我要是再不惩罚你，那就连我自己的名誉都要受到连累。全世界的人，对我待你那样优厚，本来早就物议沸腾了，现在也许要认为（这至少是含有几分公正的意味的），我这是眼看着你作那样下流无耻、禽兽不如的勾当，而装作视而不见——本来你应该知道，我对这类勾当，是多么憎恨厌恶。但凡你对我稍有一丁点儿关心的意思，想要使我心情平静、名誉无损，甚至于不负我对你那份情意，那你就连想作这种勾当都不会的。说起这些事来，年轻的人啊，只有叫我寒心！一点儿不错，你这些罪过，几乎没有任何惩治能罚得过来。我想到你这些罪过，都使我觉得，我现在还要对你有所赠送，是否应该。不过话又说回来啦，我既是拿你当自己亲生的孩子一样抚养成人，那我决不忍心叫你身无寸缕，把你赶出门去。因此，我这儿有个纸包儿，你把这个纸包儿打开以后，就可以找到一些东西，足以叫你不必求人，就能规规矩矩、老老实实地找到谋生之道，不过那可得同时吃苦耐劳才成。但是如果你把这笔馈赠胡化滥用，那我认为，我没有再供给你的义务；因为我下定决心，从今天起，无论如何，都要和你断绝一切交往联系。我还忍不住要说，在你的行为里，我最憎恨的，就是你会对那个善良的年轻人（他是指着卜利福说的），

那样恶意相报，因为他对你是百分之百地友好爱护，百分之百地光明磊落。”

最后这几句话，真是一副几乎难以下咽的苦药。琼斯现在泪如泉涌，张口结舌，寸步难移。过了好半晌，他才有了气力，能够服从奥维资叫他离去的严厉命令。后来他到底起身离去，未走之前，先抓住了奥维资的手吻了一口气，那样热烈诚恳，是无法假装的，也是无法形容的。

读者如果把现在的琼斯在奥维资先生眼里出现的青红皂白考虑一下之后，还要责问奥维资先生，因为他对琼斯的惩罚失之严厉，那这位读者一定是心肠过软。然而所有那方近左右的人，或者也是由于心肠太软，或者还是出于更恶劣的动机，一致严谴这次惩罚，说它有欠公正，未免太过，最为残酷。不但如此，也正是从前贬抑那位善人，说他不应该待那个私生子（据所有的人看来，就是他自己生的）那样仁慈温柔的人，现在也同样大声疾呼，说不应该把自己亲生的孩子赶出家门。妇女们更异口同声，为琼斯呼冤叫屈，同时借着这次事件，传播更多的浪语妄言。那都怨我，在这一章里，已无余地可供叙述。

但是只有一件事却不能省略，那就是，他们在这一次的谴责中，并没有任何人曾有一次，提到奥维资先生在纸包儿里给琼斯的那笔钱；那笔钱为数不下五百镑。而他们一致同意，说他囊中一钱莫名，还有人说，身上一丝不挂，就叫他那绝灭人性的爸爸逐出门外了。

## 第十二章 此章载有情书，以及其他。

奥维资先生吩咐琼斯，立刻就离开这个家门，同时告诉琼斯，说他的衣服和一切别的用具，琼斯要叫人送到什么地方，就给他送到什么地方。

他于是提步启程，往前走了一英里还多，一点儿也没顾到要往哪儿去，说实在的，也几乎都不知道要往哪儿去。走到后来，迎面一条小溪，横阻去路；于是他就在溪旁一下躺下，长身仰卧；同时忍不住稍稍带着一些怨怒之意，嘟嘟囔囔地说，“难道我爸爸还能不让我在这个地方休息一下不成？”

在这儿他立刻陷入最凶猛狂乱、舍生求死的痛苦之中，从头上使劲往下拔头发，并且把平常随着发狂、动怒、绝望而来的绝大多数动作，都表演了出来。

他这样把剧烈感情的初步袭击发泄过了以后，稍稍心气平定了一些。他的悲伤换了另一个样儿，悲伤的发泄不像刚才那样凶猛暴烈了；到了后来，他终于头脑冷静，能够用理性和感情争辩了：他考虑起来，在他这种使他悔恨交集的惨境中，应该采取什么步骤才成。

他现在最大的疑虑就是，对于苏菲娅应该怎样行动。他一想到他得和她拆散分离，真是心肝摧折，五内俱裂；但是他再一想，她有沦落到毁灭或乞讨之中的危险，更加使他揪心扒肝，剖腹剜肠，如果那是可能的话。再说，即便欲据其人之身的剧烈情欲能引诱他一时之间不去顾虑第二种情况，但是他仍旧绝无把握，说她能作这样大的牺牲，而不顾一切，有决心满足他这种情欲。这种事奥维资先生本来就深恶痛绝，他要是一干这种事，那就一定要把奥维资先生弄得情绪紊乱不可。这种情况警告他，叫他绝不能采取第二种行动。最后，即使所有这些困难，他都不顾虑，而这种行动那样明显易见不能成功的情况，也有助于他清醒过来。这样一来，荣誉加上绝望的支持，还有他对他的恩人泱肌沦髓地感恩戴德，以及他对他心上人舍生弃命地疼爱护惜，这种种感情合到一起，可就使他把如灼如焚的情欲扑灭平息，使他决定舍弃苏菲娅而宁可自己受罪，也不追求她而使她陷入绝境。

他刚一想到他把情欲战胜压伏了的时候，他胸中那一团又光明煜煜、又烈火熊熊的热气，是没有过这种经验的人很难想象的。骄傲在他心里起了奉承的作用，使他觉得可心如意，因此他一时之间，可能感到丝毫无憾的快意。但是这种快意却转瞬即逝，苏菲娅蓦地又回到他的心头，把他刚因胜利而感到的得意之情驱走赶掉；他那时心里觉到一阵像针刺锥钻的剧疼；就像一员性情平和的大将，看着眼前一堆鲜血淋漓的尸体，想到他这副桂冠，就是用这些人的鲜血的代价才赢得的；琼斯那时候所感受的，就和这样的大将一样；因为我们这位胜利者面前，有千千万万的柔情蜜意，都伏尸丧身。

但是，他既然已经拿定主意，要走这种巨人一般的荣誉（像伟大的诗人李 所叫的那样）所走的道路，他就咬紧牙关，决定给苏菲娅写一封诀别的信；这样，他去了离得不远的一家客店，在那儿，找到了笔墨纸张等应用之

---

引自英戏剧家李（Nathanial Lee, 1653?—1692）的戏剧《西厄斗歇斯》（Theodosius）第2幕第1场第340行。那里说：“我受到巨大无比的荣誉挑战。”但原作“巨大无比的荣誉”，此处作“巨人一般的荣誉”，或出自菲尔丁戏仿李之夸张风格。菲尔丁在他的剧本《大姆哥汤姆》（Thum b Tom）也戏仿了李的夸张风格，但在《约瑟·安德鲁传》第3卷第10章里，他也引用了李的同一剧本同一幕12行之多，都像这儿这样，字句稍有改动，此又可见菲尔丁引用时，都凭记忆而来。

物，如下写道：“威斯屯小姐：

“猥以鄙陋，斗胆陈词，但我在何种情况之下展翰奋笔者，苟蒙俯赐忖夺，则我决敢断言，如小姐之仁爱宽厚，定能恕我书中任何矛盾或荒谬；以书中片语只字，皆由忧波千顷，愁绪万解之胸中洋溢而出，故其所传示告语者，决非言辞所能明晰表达也。

“我已下定决心，小姐，敬遵严令，远违小姐使人愉悦之馨颜，永离小姐令人倾慕之仪容矣。此种严令，至属残酷，但其残酷，实来自命运，而非出于吾之苏菲娅。命运实使之成为必要；因欲保全小姐之金相玉质，则除使小姐忘记曾有一如我之可怜虫者在，诚无他途。

“我请小姐相信，苟我认为，我之苦难有可能不传入小姐之芳耳中者，即微一提及之，亦我决所不为；因我深知，小姐之心善良温柔，对于受苦之人，永感同情之痛，而我则决不欲小姐身受任何此种痛苦也。因些，即使小姐闻及我之任何苦难，亦请万万勿有半晌片时意惹情牵；以我失去小姐之后，凡事于我，无不轻若鸿毛矣。

“噫，苏菲娅！与芳容睽违，实令人难忍，而欲小姐忘记有我其人，更令人难忍；然而至忠至诚之爱，却对二者，决无任何宽假，非使之实现不可。如我涉想，小姐每忆及鄙人辄芳心忡忡，则惟有请求小姐愿宥宽恕其痴妄而已。但如鄙人在此苦难中，仍光辉荣耀蒙此青睐者，则即请牺牲我之一切，以图己之解脱可也。请您设想，我向未对您寤寐以求可也；或请您设想，我确真正不配爱您，而爱您实出狂妄非分，不论受到何等严厉惩罚均不为过，因而藐视之、鄙弃之可也——我已无能再读清听矣。但愿护人神灵，保您永免灾殃。”

现在他在口袋里找他带的火漆，但是并没找到，不但没找到火漆，在那里面，什么也找不到；因为，说实在的，他刚才在那一阵如疯似狂的痛苦悲伤中，竟神智迷惘，把所有的东西都从身上抖搂掉了。在抖搂掉了的东西之中，就有他那个钱夹子，那是他从奥维资先生手里接过来的，他还一直没打开过，并且是一直到现在，才头一回想起来的。

那家客店给了他一块干胶饼，作他现在封信之用；他用这块干胶饼把信封好了，就急忙朝着小溪旁边往回走去，想要到那儿找一找他丢失了的东西。他就在这种情况下，碰见了他的老朋友黑乔治。黑乔治对他的不幸诚恳切实地安慰了一番。因为他的不幸早已传到他的耳朵里了，并且甚至于都传到这方近左右所有那些人的耳朵里了。

琼斯把东西丢了的话，都告诉了那个猎守，于是猎守也和他自己一样着急地，立刻和他一同动身回到溪边。在那儿，他们不但把琼斯到过的地方搜了，而且把他没到过的地方也搜了，他们把草地上的每一堆草丛都搜了；但是一切都徒劳无功，因为他们一无所获。原来，说实在的，虽然那些东西就在草场上，但是他们却就是没搜到这些东西当时惟一所放的地方；把话说明白了，他们就是没搜到刚提过的那个乔治的口袋儿，因为他恰好在这以前找到了这些东西，并且他很幸运，明了这些东西的价值，就小心在意地把它们收起来，留备自用了。

这个猎守用尽心力搜寻已失之物，好像也希望能找到它们一样；他经过这样一番努力之后，就要求琼斯，叫他好好想一想，他是否到别的地方去过。“毫无问题，”他说，“如果他的东西就是刚刚才在这儿丢的，那这些东西一定仍旧会在那儿，因为那是一块决不大会有人从那儿过的地方。”他

自己所以从那块地里过，就是完全出于偶然；因为他本来要在那儿支网逮兔子，预备第二天早晨往巴斯一家鸡鸭店里送。

琼斯现在一点儿也不希望失物复得了，同时甚至也几乎一点儿也不再去想他把东西丢了这件事。他现在转到黑乔治那面，真诚恳切地问黑乔治，他是否能帮他一个世界上最大的忙。

乔治回答的时候，有些犹疑；“先生，只要是我的力量办得到的，您吩咐我干什么成，这是用不着我说的；我真心实意地愿意，我有能力的话，不管什么忙都帮得上。”实在说起来，这一要求，把他吓得惊呆了。因为，他在威斯屯先生名下当差，由于出卖野味，攒了不算很少的钱，他惟恐琼斯打算从他那儿借上几个。但是他又一听，原来琼斯只是要他把一封信转给苏菲娅，他那一颗提溜着的心才算放下了。转信他当然很高兴就答应了。说实在的，我相信，要给琼斯帮忙，不论什么，他就很少不高兴的。因为他对琼斯要尽感恩知德之能事，而同时又是跟天地间那些爱钱过于爱任何别的东西那种人一样地忠诚老实。

他们两个一致认为，要把这封信转到苏菲娅手里，昂纳阿姨是最合适的传递之人。于是他们二人分途各自走去，猎守回到威斯屯先生府上，琼斯就去离开半英里远的一个酒店，在那儿等待他那个传信人的回话儿。

乔治刚一回到他主人的府上，就碰巧遇见了昂纳阿姨。他先问了她几句话，以探听她的口风，然后才把琼斯写给她小姐的信交到她手里，同时从她手里接到苏菲娅写给琼斯的信。原来，据昂纳阿姨说，她把那封信放在紧身衣的胸部褶层，已经有一整天的工夫了，到底没找到把信传出去的机会；后来还以为没法儿传递了呢。

猎守一面匆匆忙忙，一面又欢天喜地，回到琼斯那儿。琼斯把苏菲娅写给他的信拿到手里，立刻就退身隐处，急忙把信展开读道：

“琼斯先生：

“自我见君之后，心之所感，非言可宣。君因我之累，忍受家父如此残酷之侮辱，此我对君之亏负，永难报偿者也。但君既知彼之性格，则请且顾薄面，避之可也。我只愿能有任何可慰君者以为赠；不过请君信我此言：即除遇恩断义绝、致死丧命之强暴，决无其它能置我之手或心于使君见之将伤心之处。”

琼斯把这封信看了有一百遍，也同样吻了有一百遍。他现在心里是一片缠绵之情，满怀缱绻之感；他痛心疾首，后悔不该，像我们看到的那样，给

---

这是bosom的旧意，平常用以放书信及钱物，相当于近代之口袋儿。莎士比亚《维洛那二绅士》第1幕第2场第114—115行说，“可怜你这受了伤害的名字，我的胸囊就是床榻，要供你栖息。”又《汉姆雷特》第2幕第2场第112行，“在她那白色的胸囊或胸褶……”以及它处，胸囊或胸褶原文都为bosom。约与此处意同。英国牧师兼作家奈厄兹（R. Nares, 1753—1829），解释此字说，“从前妇女，在紧身衣前部，有一囊，不但用以贮情书及爱情表记，并以贮钱币及针黹所用之物。”

在英语中，心为爱之府，手为许婚之信物。英国有名的一首诗，安·巴纳得（Lady Anne Barnard, 1750—1825）的《老拉宾·格锐》（Auld Robin Gray），里面有一句，能说明hand和heart在这种意义上的用法儿：“Theygied himmyhand, tho'myheart was at sea.”他们把我的手给了他，但我的心却在海上。意为他们（我的父母）因为衣食无着，出于无奈，把我许嫁给一个有钱而年纪大的人，但我所爱的仍旧是在海上谋生的情人。

苏菲娅写了那么样一封信。但是他更后悔的是，他利用了他的送信使者去了那一会儿的工夫，给奥维资先生写好了并送走了一封信，在这信里，他指天誓日，答应了奥维资先生，说决定守誓不渝，永绝一切恋爱念头。但是，在他头脑清醒、理智恢复了以后，他分明看了出来，苏菲娅的情书，对于他的境地，既没能改善，也没能改变，顶多只能说，由于她说了她要对他忠心至死这句话，给了他一线的希望，以待以后可能有什么有利的意外发生而已。因此他仍旧又恢复了先前下定的决心，和乔治告了别，拔步往大约五英里外一个市镇走去；如果奥维资先生不肯徇私留情，收回成命，那他希望就把他的东西送到那个市镇。 —

第十三章 菲娅现在情况下的行动；这番行动在和她同性别的人之中，凡是有胆量作同样行动的，决无人非议；同时讨论到在良心的法庭上一个盘根错节的问题。

苏菲娅在最后这二十四个小时里面，过得绝非舒畅顺适。在这么多钟点的大部分时间里，威斯屯老小姐把审慎谨饬的至理名言都摆出来，供苏菲娅享用；她以知书达理的上流社会作榜样，向她推荐。这位善良的女士说，在上流社会里，爱情现在完全是人所共嗤之物了；在那种社会里，妇女都只把婚姻看作是个人发财的手段，在社会上进阶的阶梯，就和男人们看待承担公务、受委任职一样。对于这个论题，威斯屯老小姐细评精释，口若悬河，讲了有好几个钟头之久。

这种讲述精明练达的至理名言，虽然远远不合苏菲娅的口味和心意，但是比起她自己心里琢磨的，却还稍胜一筹，不那么令人厌恶腻烦；因为她整夜里，一次也没合过眼，只以沉思冥想，供漫漫长夜的消遣。

不过，她虽然在床上既不能入睡，也不能得到休息，但是她却也没有任何必须，非离床起身不可；因此，她父亲从奥维资先生府上回来的时候，虽然已经是上午十点钟了，仍旧看到她睡在床上。他当时一直来到她的房间，开了门，看到她还没起来，就大声喊道，“哦，这样看来，尼（你）是跑不了的了，我也就决定照着这个样儿把尼（你）关在这儿。”于是他把门锁上，把钥匙交给了昂纳，交之前，先严厉地吩咐她，叫她好好看着苏菲娅，并且说，她要是忠心尽职，少不了有厚赏重奖，但是她要是有渎职守，那也少不了要给她严惩重罚。

他给昂纳的命令是：不得到乡绅自己的允许，决不许她的小姐走出房门一步。除了他自己和她姑姑，决不许放任何别人到她房间里来；苏菲娅一切需要的东西，都归她一个人伺候预备，只有笔墨纸张不许苏菲娅使用。

乡绅吩咐她女儿穿戴好了，跟着他去吃正餐；她一概听她父亲之命；等到像平常那样，吃完了正餐，又把她押解回监禁她那个屋子。

晚上的时候，狱吏昂纳把她从猎守手里接过的信交到苏菲娅手里。苏菲娅小心在意地把那封信看了两三遍，跟着投身床上，涕泗滂沱，大哭起来，昂纳阿姨看到她的小姐这样一哭，觉得非常诧异。她不由得急不可待地请问她小姐，这样大哭究竟为了什么。苏菲娅有一会儿的工夫，没对她的女仆作任何回答！过了那会儿，她突然坐起，抓住女仆的手，喊着说道，“哎呀，昂纳呀，我是一毁到底的了。”“老天可怜，可别出这样的事儿，”昂纳喊道：“我恨不得把那封信早就烧了，省得我拿给小姐您看。我本来还一点儿不错，认为那封信能叫小姐您看了以后，得到安慰

哪；要不是那样，那我连摸都不要摸它，就叫它见鬼去啦。”“昂纳，”苏菲娅说，“你是个好姑娘，我用不着还把我这把握不住的心思瞒着你啦。我把我这颗心白白地给了人了，因为他把我甩了。”“说到归齐，”

---

英国历史学家格林（JohnRichardGreen，1837—1883）在他的《英国人民简史》第10章里，论及英国18世纪前半期说，“在上流社会中，如果有人谈宗教，则人无不笑之。在那时显耀的政治家中，多数不信任任何派别的宗教，而以生活粗野无检，道德缺乏沦丧昭著。人们并不以沉湎醉乡、丑言秽语，为洼勒剖勒（当时英国首相）失德。对结婚誓言耿耿忠守、贞固不渝，人尽嗤之以鼻，因而成为极不时兴。切斯特弗勒得勋爵与其子书中，且教以诱奸之术，以之为绅士教育之一部分。”

那个女仆说，“难道琼斯先生就是这样一个人吗？”“他在这封信里说，他要和我诀别，”苏菲娅说。“不但这样，他还告诉我，说他愿意我把他忘了才好。要是他果真爱我，那他能那样说吗？他心里忍得起这样的念头吗？他能写出这样的话来吗？”“当然不能，小姐，”昂纳喊道；“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要是全英国顶叫人中意的男人，说出想要叫我把他忘了的话来，那我就实打实地把他的当真是真的。这都是哪儿的事！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小姐您居然心里老想着他，可真得说给了他天大的面子啦——凭您这样一位年轻的小姐，都能在全国所有的年轻人里面，要挑什么样儿的，就挑什么样儿的。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要是小姐您不嫌我多嘴多舌，肯叫我给您出个馊主意，那个年轻的卜利福先生不就在眼前吗？他爸爸和他妈妈都是正经八百的体面人，他还要在这方近左右，作一个财势顶大的大乡绅哪；这还不算，我一点儿也不撒谎，照我这个拙见识看，他还一点儿不错，是个响当当的秀气又秀气、文雅加文雅的人儿哪。再说，他又是一个性格稳重的年轻绅士，敢叫字号，叫街坊邻居都来挑他的毛病。他从来不和骚的、臭的烂污女人纠缠，也从来没有任何私生子能栽在他头上。把他忘了，还怪不错的哪！我得谢天谢地，我还不是老掉了牙的老姑娘，所以决不许叫人家告诉我两回把他忘了。凡是一个爹生娘养的人，不管多么好，要是不顾我的体面，从嘴里说出这样噎人的话来，那只要这一国里还剩下一个年轻人，我也永远不再答理他。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有个卜利福先生吗？”“快别再提那个死讨人厌的名字啦，”苏菲娅喊道。“别这样说，小姐，”昂纳说，“要是小姐您不喜欢他，另外又可心、又秀气的年轻绅士有的是，只要得到一丁点儿的鼓励，都要来跟小姐您求亲的。我决不相信，在这一郡里，或是在相邻的郡里，有不管咋个样儿的绅士，只要小姐多少带出一丁点儿对他有意的样子来，还有不马上就跑到这儿来自己攀亲的。”“你把我当作什么样可怜巴巴的人看待，”苏菲娅喊道，“拿这一派胡言乱语，不怕污了我的耳朵，来说给我听。所有的男人，我没有一个不厌恶的。”“不错，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小姐，”昂纳回答说，“您碰到这样的男人太多了，所以都叫您倒了胃口了。让这样一个穷得叮当响、要饭吃的私生小杂种儿藐视慢待。”“快闭上你那天不怕地不怕的臭嘴，”苏菲娅喊道，“你怎么敢在我面前，指着名儿骂起他来？他对我藐视慢待？不对，他写那些残酷的话那时候，是真正的披肝沥胆，他那颗可怜流血的心里，比我看这封信的时候，可就不定怎么更加难过啦！噢，他这是一副英雄气概，一片天使心肠。我真觉得可耻，自己的感情一点儿也不坚强，把他一片好心当作了恶意；把该夸奖他的好处责问起来。哦，昂纳啊，他所考虑的只是我的

---

意译。原文to sayblackinhiseye，英国谚语式成语，始见载于15世纪初，流行至19世纪初。意为“挑某人的毛病”、“以某事对某人见罪”。两见于此书。

意译。原文atmy(orher)lastprayers，直译为“在最后祈祷的时候”。为英语俚语，意为“老处女”。

意译。原Thatwearsahead，直译“长脑袋的”，为一后缀流行俏皮话儿(tagcatch phrase)，流行于约1660—1750年，其意如汉语言之“履方戴圆”，白话之“有个眼睛鼻子的”（见《红楼梦》第80回）。常出现于这个时期的戏剧中，如歇得沃勒(ThomasShadwell, 1642—1692)等。英政论家噶得文(WilliamGodwin, 1756—1836)在《开莱布·维廉》里，也有“有眼睛鼻子的之中最好样儿的”。在本书中凡两见。

利害关系。他都是为了我的利益，才舍弃了我，牺牲了自己。他是害怕我会遭到毁灭，才把他逼到绝望的地步。”“我听小姐您想到这一节，”昂纳说，“我很高兴。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您把您的情意用在一个叫人赶出家门、一个钱都没有的人身上，这就非叫您一毁到底不可。”“赶出门去？”苏菲娅急不可待地问，“怎么回事？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哟，小姐啊，我一点儿也不撒谎，老爷刚对奥维资先生把琼斯先生想要对您搞相好的话说了，那位乡绅马上就把琼斯先生剥得一丝不挂，轰出门去了！”“哎呀我的天！”苏菲娅说，“这样一说，他遭到这样的毁灭，我自己就是可恨、可怜的祸根了！剥得一丝不挂轰出门去！这儿，昂纳，你把我所有的钱都拿着，把我手上的戒指也拿着。还有我的怀表。把所有这些都拿着，马上去把他找着了。”“看着老天爷，小姐，”昂纳回答说，“您可得好好地想一想。要是老爷知道了这些东西不见了，他可非跟我算账不可。因此我求小姐您，千万可别把表和首饰也不要了。再说，我觉得，只给他钱，也就对得起良心了，因为钱，老爷永远也不会查出来。”“既是这样，那么，”苏菲娅喊道，“你就把我所有的钱，连一个法丁都别拉下，都拿着，马上去把他找到了，把钱都给他。快去，快去，一分钟都不要耽搁。”

昂纳阿姨按照吩咐，转身走去。她在下房里找到了黑乔治，把钱包儿交到她手里，这个钱包儿里，有十六个几尼，这一点儿不错，就是苏菲娅全部的家当；因为虽然她爸爸对她很慷慨大方，但是她却太手松了，所以老存不下多少钱。

黑乔治拿到了钱包儿以后，拔步往酒店走去；但是走在路上，心里却盘算起来：他是不是应该把这笔钱也搂起来哪？他的良心，一听他起了这种念头，马上一激灵，开始责备他，骂他不该对他的恩人忘恩负义。但是他的贪心却回答说，这个问题，是他的良心早就应该考虑的，是他把可怜的琼斯那五百镑掠夺了的时候，就应该考虑的。那么多的钱，那么大的事儿，良心却一声儿不吭，就默认暗许了；而这会儿因为这么一丁点儿钱，却扭扭捏捏，羞羞答答，装作于心有愧，这要是算不得绝对虚伪，至少也得说非常荒谬。良心回答这种辩驳的时候，像一个精明的法官那样，设法儿分析什么是绝对有负所托，像现在这样，钱是从别人那儿亲手接到的；什么是私藏失物，像以前那一回那样，钱是由于运气，自己捡到的。贪心对这种分析马上以冷讽热嘲的态度奉答。它叫这是于并无分别处强别硬分；同时坚决主张说，如果在一次事例中，把一切有关荣誉和道德的名声旗号，全都置之脑后，不再一顾，那在第二次事例中，就没有下不为例这一说，非把行动诉之于荣誉道德不可。简而言之，良心在这场争辩中，眼看就要全军覆没，亏得恐惧之心，挺身而出，拔刀相助。它充分有力地敦促说，前后这两件事例的分别，不在荣誉程度的巨细，而在安全程度的大小：因为把那五百镑藏起来，是几无任何危险的勾当，而把这十六几尼搂起来，却有极易为人发现的最大危险。借着恐惧之心这份友好的帮助，良心在黑乔治心里得到了全部胜利；它先对乔治的忠诚致了几句祝贺之词，然后硬逼他把钱交到琼斯手里。

---

原文 *adistinctionwithout difference*，始见于英国清教徒神学家弗勒克（William Fulke，1538—1589）。他在《解散亥钦斯的议会》（1579）一文中说，“此虽强分硬别，仍旧并无分别。”1770年后，变为陈词滥调。

第十四章 此为短短的一章，仅载乡绅威斯屯与其妹二人之间短短的对话。

那一天，威斯屯老小姐整天都因事外出。她回到家里，恰好和乡绅相遇；她跟乡绅打听苏菲娅的情况，乡绅对她说，他已经把她牢牢地看起来啦，决不怕她跑掉。“我把她锁在卧房里，”他喊道；“把钥匙交给昂纳管着。”他告诉他妹妹这个消息的时候，脸上满是聪明绝顶地洞明世故、练达人情之色，所以十有八九他认为，他妹妹对他这番措施，一定要大加赞赏。但是在这一点上，他却大大失望，非常懊丧；因为他妹妹露出一脸顶看不起他的神色来喊着说，“真想不到，我的哥哥，您怎么在所有的男人里面，一丁点儿小事都拿不起来？您怎么就是信不起我，没把我侄女放心托给我，让我来对付她？您为什么非横插一手儿不可？”

我费了那么大的气力，好容易才把她劝得有些回心转意了，可叫您这一下都搅黄了。我原先想方设法，尽力要在她的脑子里，给她灌输些审慎谨慎的格言古训，您可尽力招她惹她，叫她把这些格言古训，都像臭狗屎一样，完全扔到一边儿去了。英国的妇女，我的哥哥，可不是奴隶，这是我得谢天谢地的。我们可不像西班牙和意大利那些当太太的，能叫人锁起来。我们也跟你们一样，同样有自由的权利。您只能跟我们摆事实，讲道理，我们才能听得进去；我们不是您用蛮力所能制伏的。我还是见过点儿世面的，我的哥哥，我懂得应该用什么辩论方术才能成功。要不是因为您这样愚蠢，横插一手儿，那我早就能把她劝导得乖乖儿地按照我以前教给她的那些审慎谨慎、分别是非的条条，从事行动了。”“真是一点儿也不错，”乡绅说，“我就永远站在不对的一面。”“我的哥哥，”那位女士回答说，“您只要不往您不懂得的事儿里乱搀合，那您就不会去那个不对的角色了。您一定得承认，我在世路上，总得说经多见广吧。要是我侄女永远不离我的手跟儿底下，那她可就早该得到幸福了。就是因为她老在家里和您待在一块儿，才学会了风情月债、春恨秋悲、女痴男怨、兴嗟长叹这些胡思乱想的恋爱观，胡说八道的相思经。”“难道你认为，”那位乡绅喊道，“这类东西，都是我教给她的吗？”“您这个蠢劲儿，我的哥哥，”她回答说，“把我磨得，简直地都失去耐性了；像伟大的米尔顿说的那样。”“米尔顿，叫他见鬼去吧；”乡绅回答说，“要是他敢胆大妄为，当面跟我说这样的话，那我就非臭揍他一顿不可，管他伟大不伟大。耐性！你要是说到耐性，妹妹，那我让你拿着当个长得过了头的学童那样训来训去，那就得说，只有我才有耐性。你别认为，一个人要是没在宫廷左近转悠过，就什么都不懂啦！岂有此

---

英国翻译家兼字典编纂家约翰·弗劳锐欧（John Florio, 1553?—1625）在《二荏果实》里说，“英国是女人的天堂，男人的炼狱，马的地狱。”英哲学家勃屯在《忧郁之剖析》第3部第3章第1节第2分节说，“英国于女人是天堂，于马是地狱；意大利则于马是天堂，于女人是地狱。”英国博古学家格娄斯（Francis Grose, 1731?—1761）在《地方词词汇》附录格言中说，“英国给妇女的自由、法定寡妇所得丈夫之财产，一般对妇女所表示的礼貌，证明格言里英国是妇女的天堂这一部分是不错的。人们在路上骑马的猛劲儿，赛马、逐猎对马的残酷，驿车马夫、大车马夫对待马的态度，还有荒诞不经地对这种高贵、有用的走兽所加的戕贼，也都很足以证明这句格言里英国是马的地狱那一部分的确切恰当。”

原文只是“一些关于恋爱和胡闹的浪漫想法儿”。但“浪漫”已非原意，故作是译。读者可任选一种。作者注：“读者自己也许会失去耐性，如果他非在米尔顿的著作里寻找这句话不可。”

理！要是除了一小帮光脑壳和汉诺菲耗子以外，我们都是傻瓜，那在这个世界上可真有好日子过啦。岂有此理！我只盼着，咱们叫他们都变成傻子、咱们这些人都自个儿爱咋样就咋样。我只盼着能瞅见这样的年头儿就来到跟前才好。就是这个话，妹妹。每个人都爱咋样就咋样，我只盼着能瞅见这样的年头儿，别等到那些汉诺菲耗子把咱们的粮食都吃光了，只剩下萝卜给咱们吃。”——“我说真个的，哥哥，”她喊道，“您说的话，已经超出了我能了解的范围了。您这些黑话，又是萝卜啦，又是汉诺菲耗子啦，我听起来，一点儿也不懂。”——“那是你听着这些话又不顺耳了。但是我们的国家，不定哪一天，总归有好起来的时候，尽管有他们这些人兴妖作怪。”

“我倒愿意，您对您女儿什么时候能好起来，多少动动脑筋。因为，您相信我好啦，她的危险，比起国家的来，可就更大啦。”“然而就是刚才，你可骂我，嫌我为她太动脑筋，”他说，“要我把她一手交给你管哪。”“要是您不再横插一手儿，”她回答说，“那我为照顾我侄女起见，就承担起管教她这份责任来。”——“那么好，”乡绅说，“你就承担起这份责任来吧；因为我老承认，只有女人才是管女人最合适的人，这是你知道的。”

威斯屯老小姐于是离开了她哥哥，一面走，一面带着鄙夷的神气，嘟嘟囔囔地说了些关于女人和管理国家的话。她马上来到苏菲娅的房间。苏菲娅让她爸爸锁在屋里一整天，现在才得以从监禁中释放出来。

---

光脑壳即光头党（与保皇党之戴假发长垂肩者相对），在17世纪英国大革命中，属于国会派或清教派的党。1660王政复辟，这一党失势。在社会方面的结果是：贵族阶级和乡绅阶级恢复了他们在全国和乡村中由世世相传而来的地位。一般人对清教徒厌恶，出于社会的关系多于教义的关系。因为清教徒要求人们“就着面包吃宗教”，在日常生活中，要求太严，干涉太多。

已见本卷第2章注2及注4。此处指乔治第二和他手下的人，以德人而受英人供养，执政党辉格党人又纳贿受贿，祸国殃民，故谓之耗子。但当时詹姆斯党人，却都坚决认为，大耗子（therat）是由汉诺菲那帮德国人带到英国的。参看第6卷第2章关于詹姆斯党条注。

第七卷

三日间事

## 第一章 世界与舞台之比拟

世人往往把世界比作剧场；许多言可为法的作家，还有功夺造化的诗人，也曾把人生看作一场大戏，他们认为，几乎连每一样琐细情节，都和那种据说最初由塞斯批斯所创始、以后由文明各国以极大的称赞和喜爱所承受的舞台表演，逼肖酷似。

这种比拟，后来变得行之非常久远，用之非常广泛，因此有些字样，最初的原意只能用于剧院，引申作比喻才能用于人世；而现在则毫无分别，可以以本意径直用于二者。例如上台、下台、上场、下场这类字眼儿，用来用去，变得熟悉至极，所以有的时候，我们谈的分明是一般的人生，而听起来却好像我们只是谈戏剧的表演一样；并且，我们说起幕后活动来，我们的脑子里出现的，往往不是朱瑞巷剧院，而是圣詹姆斯宫廷。

如果我们想一想，舞台上出现的并非别的，只是实有事物之表现，或者像亚里士多得说的那样，为实有事物之模拟，那我们前段所说，就不言而喻了，既是这样，所以，如果有人，能以文字或者活动，把人生模仿得维妙维肖，因而使人或多或少，难以分辨哪是表现、模仿，哪是原本、底样，或使观者以彼为此，以此为彼，那这种人，理所当然，应该受我们最大的尊敬。

再居此宫者，但其地仍为英国宫廷之官称。“幕后活动”；此“幕”或指床帟，或指寝宫之帷幔而言，其活动则或指政治或指性行为。此处译文，则以汉语适有“幕后”、“内幕”等语，故借译之。亚里斯多得《诗学》里说，诗与音乐、绘画等，皆以模拟为基础，而手段不同。诗源于人喜模仿之本能等等。

但是事实上，我们对待这般人，就和儿童对待玩具那样，并不怎么乐于对他们致以敬礼，而反倒更喜欢对他们报以嘘声，喝以倒采，而不赞以掌声。这可以表示出来，使我们看到人世与舞台之间相同之处的，还大有别的原因在。

有些人把人类的绝大部分，都看作是演员的身份；他们扮了某个角色，但是其实他们并非真正是他们扮的那个角色，也就像某些扮帝王将相的人，并不能当真把自己看作是帝王将相一样。就因为如此，所以一个伪君子，才可以叫作是表演家，而古代希腊人也就用同样一个字，来称呼这两种不同的

---

希腊哲学家毕达哥拉斯（Pythagoras）说，世界像一舞台，似为最早说这种话的人，后来则更多，在莎士比亚的戏剧中，就出现过四次，在法国论文家孟代尼（Montaigne）的《论文集》中出现过两次。

论西洋戏剧史者，都溯源于希腊的塞斯批斯（Thespis），他是希腊诗人，于公元前6世纪中叶，首先把原先合唱队中之领唱人与其它人分开，且稍加动作，是为悲剧萌芽。也有人说，他是第一个把演员引进合唱队和领唱人问答的人。贺拉斯在《诗艺》第294行说：“悲剧缪斯初不为人所知，至塞斯批斯初发明之。”

朱瑞巷剧院（Drury Lane Theatre），官称朱瑞巷皇家剧院。始建于1663年，18世纪时为当时名演员演出之地。现在之朱瑞巷剧院则已为原址上之第四个剧院。参看本章皇家剧院注。圣詹姆斯宫（St. James's）始建于英王亨利第八，其后英王或居此宫或不居此宫。至威廉第四以后，则英王无

人。

吾生也有涯，也同样引起人生与舞台相似的比拟。所以万世不朽的莎士比亚说：

人生只是一个可怜的演员，  
在台上，一瞬之间，挺胸凸肚吹胡子瞪眼，  
一瞬之间过去了，就声息无闻，形影不见。

这三行诗，因为引用得太多而成了陈词滥调了，所以我们给读者另引一段颇为超越的诗句，聊以补过。这一段诗，我相信，很少有人读过，是从一首叫作《天神》的诗里引来的。这首诗大约九年以前曾发表问世，但是却早已沉霾淹没，无人记得了，这正证明，好书熬不过坏书，正像好人熬不过坏人一样。

你的意愿，就是全人类一切行动的源泉，  
邦国的存亡，帝王的生死，全都归你掌管！  
你看，时光把它的大舞台，搭在我们眼前，  
在台上，威武的主角进进出出，轮流更换！  
炫赫的人物，前遮后拥，一个个亮相露面，  
有的君王喋血殒命，有的统帅功成凯旋！  
都按你的意志，把派给他们的角色扮演，  
他们的骄矜，他们的愤懑，通通凭你指点：  
他们在青天白日之下，辉煌光耀地一闪，  
于是你一颌首，他们就像幽灵，魄消魂散。  
方才那番熙攘光景，毫无余踪可以寻见，  
只有人恍惚记得，某事一度曾云烟过眼。

但是，在所有这些比拟里，还有在一切其它拿戏剧比人生的事例里，所比都只限于舞台之上。据我所记得的，从来没有人把这场大戏的观众考虑在内。

不过，既然“大自然”往往把她的拿手好戏对满堂的观众上演，那么观众的行动，也未尝不可和演员一样，拿来作前面所说的比拟。在这样一个宽绰广阔的“时光”剧院里，捧场的和挑刺儿的，都坐在座上。那儿有人鼓掌，有人喝彩，有人嘘之以口，有人哼之以鼻。简而言之，凡是在皇家剧院所看到、所听到的，那儿无不应有尽有。

我们现在就从这种现象里，举出一个例子来，以供考查。在本书前一卷

---

希腊文 ο s，兼有演戏者与作伪者二意。

见《麦克白》第5幕第5场第24—26行。第1行所引有省略，其全文为：“人生实在只是可怜的阴影，可怜的演员。”

这是爱尔兰诗人波艾司（Samuel Boyse，1706—1749）的诗！于1739年出版。

“你”指天神而言。——原注

皇家剧院（The Theatre—Royal）：即朱瑞巷剧院，官称朱瑞巷皇家剧院。以其始建时，特供叫作“国王剧团”（The King's Company）之演员使用。已见前注。

第十二章里，“大自然”随兴之所至，表现了一个场面，在那场面里，她把黑乔治弄到台上，说他从他的好友兼恩人那儿昧下了五百镑钱逃走了。我们现在就拿全体观众在这一场里的行动作一个例子，来考查一番好啦。

坐在世界高层楼座上的人们，看到这番光景，当然要像他们通常那样，喧嚷叫嚣，而且大概要在那种场合，对这种行为，把之努力，台上座位才取消。一切肮脏龌龊、下流污秽的话，破口骂出；这是我深信不疑的。

如果我们把眼光挪到楼座下层的观众身上，我们就会看到，那儿也是同样令人厌恶的光景，不过脏字少一些，叫声低一些就是了；但是那儿那些正派妇女，仍旧不免要把黑乔治交到魔鬼手里，而且其中有好些位，每一分钟都盼望看到那位足跖分歧的绅士，来把那个和他自己是一样货色的坏蛋抓走。

池座里的观众，自然像平常一样，意见分歧。那般喜观英武气概、爱睹完美品格的人们，反对在舞台上表演这样恶劣的行为、而却不给恶人严厉的惩罚，以儆效尤；和作者是朋友的那般人就喊，先生们，你们瞧，这个人，不错，是个坏蛋，但是尽管这样，这种人可是天生来就有的啊！至于这个时代里那般年轻的批评家——铺子里的伙计，作坊里的学徒——就都大叫下流，气喘咻咻地叫唤起来。

至于包厢里的观众，他们的举动都习惯成自然地彬彬有礼。他们里面绝大多数的人，都把心思用在别的方面；其中只有极少数的几位，还算得在那儿看戏；他们都说，乔治是人中败类；另外那些人，则一定要先听取最会批评戏剧的人有什么意见，才肯表示自己的看法。

现在，我们这般能够进“自然”这个伟大剧院的后台的（那般享受不到这种特殊恩宠的作家，除了编一编字典和拼字课本而外，就不应该写任何别的东西），只能对这种行为加以谴责，而不必对那个人怀有任何深恶痛绝之心，因为“自然”并没打算叫他在所有她的戏剧里，老扮坏人的角色；人生完全像舞台，从这一事例里，可以完全表明：因为在舞台上，扮坏人和扮主角的，往往是一个人：同样的一个人，今天会引你敬仰景慕，明天也许会诱你鄙夷憎恶。就像盖立克，本是我认为的一位世界最伟大的悲剧天才，

---

高层楼座 (gallery)：票价最贱（18世纪时为1先令），故其观众亦最粗野。当时英国作家往往把 gallery和pit（池座）对举。在这儿，介绍一下菲尔丁的时候英国剧院座位情况，可以帮助了解这儿的比喻。当时剧院里有包厢，专供上等社会阔人之用；有池座，是批评家和中等阶层的看戏者所聚之处；有头层楼座；有高层楼座，专供普通人和仆人之用。票价在18世纪初期较便宜——包厢每人4先令，池座每人2先令6便士，头层楼座每人1先令6便士，高层楼座每人1先令。但1744年，朱瑞巷剧院把票价涨到包厢每人7先令，池座3先令，头层楼座2先令，高层楼座仍为1先令。台上座位（在舞台两边）则每人半几尼，即10.5先令。直到1762年，经盖立克

欧洲中古观念，以魔鬼为人形，而头有角，臀有尾，足分歧如羊蹄。

菲尔丁时的观众，秩序紊乱，随意大声谈论批评，而包厢里的阔人，更意不在戏。他们一在包厢里出现，在他们落座以前，一场已经过去，在他们互相鞠躬屈膝的时候，另一场又已过去。于是他们评论起人物、服装来，普通评论到戏完为止。

伏尔泰 (Voltaire) 说，“所有的字典编纂者，所有把已经印刷的意见搜罗起来的辑录者，我们都可以叫作是剽窃者，不过他们如果不以发明创造居功自傲，可以叫作是忠诚老实的剽窃者。”

盖立克 (David Garrick, 1717—1774)，英国名演员，1741年初登台，以演查理第三（莎士比亚戏剧中人物）而一鸣惊人。多才艺，所演上至汉姆雷特下至玩笑喜剧中的丑角，无不精能。

有的时候却也不惜自贬身价，扮一扮剧中丑角。盖立克在舞台上是这样，伟人西批欧和哲人利利厄斯，按照贺拉斯的说法，许多许多年以前，在人世中，也有同样的情况。不但这样，西塞罗甚至说，他们“幼稚得都到了令人不能相信的程度”。当然，这两个人装傻子，也就像我的朋友盖立克扮丑角一样，只是逢场作戏，偶一为之而已。但是却真有一些烜赫的大人物，在他们一生中，不知有过多少次，成心扮傻角，还扮得真出奇，因而竟使人疑惑，不知道他们的突出特点是智还是愚，他们该受人们赞扬还是谴责，该让人敬重还是鄙夷，该令人爱还是

第6章第22节。那里说，西批欧和利利厄斯喜于海滨渡假日，那时候，他们就“变得令人难信那样幼稚，在海滩拾海贝和圆石子儿。幼稚得……不能相信……”。

令人恨。

实在说起来，那般曾在这个大剧院的后台度过光阴的人，不但十二分熟悉在那儿装扮的都是些什么，而且还十二分熟悉“感情”——他是这个剧院的经理和提词——行动起来，都怎样离奇荒唐、喜怒无常（至于“理智”，大家都知道，固然是此事的发明者和支配者，但是却是个很懒的家伙，很少有卖力气从事活动的时候）——只有这般人才最有可能学会了解贺拉斯那句名言，*nil admirari*，用英语来说，就是，不论看见什么，都不必以为奇异。

一个人只作了一件坏事，并不能带累得他一生都坏，就像一个演员，只扮过一回恶人，并不能带累得他永远是恶人一样。“感情”，像剧院的老板，往往不问演员的意见如何，甚至有时都不问他的才能如何，就硬叫他扮某某角色。因此，一个人，像一个演员一样，可以谴责自己所作所为。不但这样，通常还可以看到，瑕疵罪恶现于某些人身上，非常别扭而不自然，就像伊阿勾这个角色的性格，表现在威廉·米勒兹先生那副忠诚老实的面目

---

西批欧（*Scipio Aemilianus*，人称之为*Africanus Minor*，公元前185 - 前129。拉丁文读斯克以批欧），罗马大将，灭迦太基，得“伟人”（即指*Africanus*而言，意为“阿非利加的”）之名。利利厄斯（*Laelius, Gaius*，生于约公元前186。拉丁文读莱流斯），罗马将官，与西批欧为密友，以善演说及工于哲学，得“哲人”之名。为贺拉斯的《论友谊》中之主角，故《论友谊》亦名《利利厄斯》。贺拉斯说他们二人这段话，见贺拉斯《讽刺诗》第2卷第1章第71—74行。那里说，从人群中的人生舞台上退而燕处隐居的时候，西批欧忘掉他的道德，利利厄斯忘掉他的智慧。他们和朋友开开心，并随意自娱（大意）。西塞罗说他们两个人那句话，见西塞罗《论演说》第2卷

见贺拉斯《诗札》第1卷第6札第1行。原文整句为：“*Nil admirari propereset una, Numici, Soloque quae possit facereetsevere bea - tum.*”（凡事皆不以为奇异：只此一点即足以使人得到并保持幸福，吾之纽米歇斯。）本诗札言心境之平静就是幸福，故有是语。纽米歇斯为受信之人。原拉丁文*Numicius*为主格，*Numici*为呼格。据浦露塔克，毕达哥拉斯已有斯语，但戒过分热心。

伊阿勾：莎士比亚《奥赛罗》里的坏人。

米勒兹（*William Mills*，？—1750），英国演员，菲尔丁在他的期刊上，常称之为“忠诚老实的比尔（威廉之昵称）·米勒兹”，在《约瑟·安德鲁传》中夸其长于演鬼，其专工者为《麦克白》中之班寇。在《詹姆斯期刊》的一期里，菲尔丁呼吁观众，为“忠诚的比尔·米勒兹”所演的“打桌戏”捧场，因为他遭际恶劣；在《考芬特园双周刊》的一期里提到他的故去，那是1750年。

上一样。

既然有这种情况，因此大体说来，胸襟开阔、情理通达的人，决不冒然就谴责别人。他可以谴责一种缺点，甚至一桩罪恶，但却不必痛骂有这种缺点或者犯这桩罪恶的人。一言以蔽之，不论在人生中，也不论在舞台上，只要叫嚣喧嚷，就都同样是心性愚昧、识见幼稚、教养欠缺、性情暴躁。把恶棍、坏蛋这类字样经常挂在嘴上的人，都是人类中那般最坏的，就像在池座里，把“下流”喊得最流利的人，都是所有的可怜虫里那般最可怜的。

## 第二章 琼斯先生穷愁独坐，自言自语。

琼斯早晨很早就从奥维资先生那儿，收到了他的行囊什物，同时还有对他写去那件信的回信。回信如下：

“ 琼斯先生，

“ 我受舅父之命通知你：他既经三思再想深念熟虑，才进而对你作了那样的处分，而你一无可取又得到十二分充分的证明，因此想叫他的决定即便有丝毫改变。都永远是你完全无能为力的。你说你对一位年轻女士要放弃一切非份之想，舅父见此，不胜诧异，认为你竟出此言，实属大胆放肆。你对那位女士，根本就不能有任何非份之想，因为她那样的出身、那样的财富，使她和你比起来，不啻天渊之别。最后，我还受命于舅父，叫我告诉你，说如果你想要表示你依从了他的要求，顺从了他的意愿，那惟一的办法就是，你得立即离开这块国土。我以一个基督徒的身份，不对你尽一番忠告，就不能结束这封信；这番忠告就是：你得诚心正意地想一想，怎样才能改过自新。而为你永远乞求上帝之惠以助你改过自新的就是

“ 你的犬马仆，

W·卜利福。”

我们这位男主角看了这封信之后，万念俱生，百感交集，互相冲突，不胜扰攘。但后来，缠绵之情和悱恻之感到底战胜了愤怒之心和烦躁之气，于是如泉之涌的眼泪汨汨流出；这倒正应时对景，于他很有帮助，也许使他避免了失心迷性或肝断肠折的不幸。但是，没待多大一会儿，他又因为以这种治疗为是而自羞自愧起来；于是他蹶然兴起，嘴里叫道：“那么，好啦，我得作出唯一能表示我对奥维资先生要我顺从的事例来才成。我这会儿就走——但是往哪儿走哪？——好啦，那只好碰运气了。既然任何人，对这样一个可怜虫变成什么样子，都没有丝毫关切的，那他变成什么样子，对于我自己也当然同样无足轻重了。既然没有任何别人管，那我自己一个人还要管？不过，没有别人？难道我毫无理由，可以认为有个别人吗？——这个别人的价值是在整个世界的价值之上的！——我可以、我定须认为，我的苏菲娅就不会对于我变成什么样子漠不关心。那么，我是不是离开这个唯一的知己——而且是这样的知己呢？难道我不应该和她留在一起吗？——但是在什么地方——用什么办法——才能和她留在一起呢？她虽然和我一样，渴望和我见面，但是我能有半点儿希望，即便见到她一面，而不惹她父亲对她大发雷霆吗？而且见了又能怎么样呢？我能设想，去求告这样一个嫡嫡亲亲的人，答应自己身遭毁灭吗？我能用这样的代价，以求满足自己的任何情感吗？我能为了这样的打算，而在这块国土上溜溜湫湫地隐埋潜伏，同贼一样吗？不能，这种想法儿我一概鄙夷，一概厌恶。那么，永别了，苏菲娅！永别了，最令人寤寐求之、最使人生死以之的——”他说到这儿，情不自胜，开口不得，而从眼里找到发泄的出路。

现在他既已决心离开这块国土了，于是开始盘算起来，他该往什么地方去呢？整个的世界，像米尔顿措辞所表示的那样，都展现在他面前；而琼斯呢，和亚当一样，没有任何人可求，以取得安慰，以找到帮助，因为他所

---

米尔顿《失乐园》第12卷第646行，也就是那一卷倒数第4行，“整个世界都展现在他们面前。”他们指亚当和夏娃，被上帝逐出失乐园而言，故后文提到亚当。琼斯亦被逐出乐园厅。

有的熟人，也都是奥维资先生的熟人，而现在那位绅士既然撤消了对他的恩惠宠爱了，他就没有理由还指望从这些熟人之中得到任何提携援引。德高望重的大人巨公，要把他们的门下食客逐之而去的时候，实在应该特别地慎重从事，因为这种不幸的受祸之人，要被所有其他的人，都逐之而去的。

采取什么立足之道，从事什么谋生之计，是琼斯第二个考虑的问题：这方面的前景，只是惨凄凄满目荒凉，白茫茫一片干净。每一种职业，每一门行道，都要求有始有终的期限，而且更坏的情况是：都需要不可须臾离之的金钱；因为千头万绪，殊途同归，所以“无只生无”这句格言，不但在人事的实践里颠扑不破，在自然的理论上也颠扑不破；不名一文的赤贫之人，就是因为不名一文，才被阻截于取得一文的一切手段之外。

后来，大洋——对贫困苦难的人来者不拒的朋友——伸开它那广阔无边的两臂来接受他；他也立刻就决定接受它的友好邀请。如果我不要这样摘藻吐辞，那就得说，他下定决心，要到海上去。

他刚想到这个主意，马上就急煎煎地抱定这个主意；于是立刻就雇好了马，上路奔往布锐斯特，以便把主意付诸实行。

不过在我们陪伴他远行以前，我们得回到威斯屯先生家里，看一看令人可爱的苏菲娅身上，又发生了什么事。

---

这句格言，始见于罗马名人著作中，如卢克锐些斯之《物性论》第1卷第206行、第242行，玛克斯·奥锐利厄斯之《沉思集》第4卷第8节等，其后则见于英国名家著作中，如莎士比亚之《李尔王》第1幕第1场第19行等。20世纪初，萧伯纳造了下面这一个句子，“你从无中只能得到无，从两个半便士中只能得到极少，”遂成流行俏皮话。

“人事实践”、“自然理论”原文只Politics与physics，都是亚里士多得的用法，亦即旧义或广义的用法。18世纪后，二字的意思才渐缩小，变为“政治学”及“物理学”。但18世纪时，politics为“政治”之意，与广义之意同时运用。

### 第三章 包括几段对话

琼斯起身离去那天早晨，威斯屯老小姐把苏菲娅叫到自己的房间里：先告诉苏菲娅，说她已经从苏菲娅的父亲手里给她争得自由了，跟着就进而给苏菲娅长篇大论地发了一通以婚姻为主题的教诲训诫。她对这个主题，不是讲它怎样起于爱情。终于幸福那种绮思遐想，像诗人所描写的那样，她也没提它怎样出于神圣之命，由于天作之合，像神学家教导我们相信的那一套。她把婚姻看作未免像是一种储款资金，女人可以把她们的财产，以最有利的条件，审慎谨慎投入其中，以便她们可以比把它投在别的方面，取得更大的利润。

威斯屯老小姐说完了以后，苏菲娅回答说，“她对像她姑母那样知识经验优越超轶的绩学女士，是没有资格作任何辩论的，更加上对这样一个主题，像现在这个婚姻事件，她还绝少考虑思索过。”

“和我辩论，孩子！”那另一位答道；“那还是我当真一点儿都没想到的。要是我跟你这样一个年纪的人还得动用辩论，那我在世路上混了这么些年，可真得算是白白地混了。我所以毫不惮烦，都只是为的指教训导你啊。古代的哲学家，诸如苏格拉底、艾勒绥白阿狄斯，还有其他的人，对他们的及门弟子，一概不作辩论。孩子，你要把我看作是苏格拉底，并不是来向你请教，听取意见，而是来对你施教，摆出意见。”从最后这一句话里，读者就有可能看出来，这位女士实在并未研究过苏格拉底的哲学，也就和她没研究过艾勒绥白阿狄斯的哲学一样；至于这一点是否如此，我们是不能加以解答，以满足读者的好奇心的。

“姑姑，”苏菲娅喊道，“我从来也没敢大胆妄想，说对您的意见有所争辩；再说，这个论题，像我已经说过的那样，又是我从来没考虑过的，而且也许是我永远也不会考虑的。”

“你对我，苏菲，”姑母回答说，“这样装模作样，假模假式，真得说是非常胡涂。你想骗我，叫我相信你从来没郑重其事地考虑过婚姻问题，也就像法国人想要叫我相信，说他们在外国攻城夺地，只是为了保卫他们自己的国土一样。你怎么能假装着，孩子，说你从来没考虑过要和某人作终身结合的问题哪？你不是分分明明地确实知道，我对于你所想要结合的意中人，都了然于心吗——其实你所想作的结合是极不合自然的情理的，是非常违反你自己的利益的，也就像和法国单独缔结联盟条约，是违反荷兰的利益一样！不过话又说回来啦，要是你在这以前从来没考虑过这个问题，那我可以跟你说，现在正是要考虑的真正时刻了，因为你爸爸已经决定马上就和卜利

---

英国《婚礼文》里说，“天帝所结合的，人不能分开。”见《公祷书》。

苏格拉底总先问别人的意见，而不是给人意见。所谓“苏格拉底方法”。就是以问题问人，最后使其人词穷，以得结论。艾勒绥白阿狄斯（希腊名为阿勒克以毕阿克斯）虽为苏格拉底的学生和朋友，且其论哲学见于柏拉图之《艾勒绥白阿狄斯》及《筵上谈》，但其人只为雅典之军事家及政治家，而非哲学家。这是威斯屯老小姐在数处以学问唬人的事例之一。

荷兰执政威廉（后为英王，史称威廉第三）时，法国想吞并荷兰，故威廉在1672年，即从事各国联盟；作了英王后，又于1690年，与英、奥、西班牙、布兰敦布利、沙弗埃等国，结为大联盟，于1701年，第二次结为大联盟，以图发动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都以抵抗法国，保护荷兰，维持欧洲均势为务。这儿所指，即这类联盟。

福先生签订条约了；实在说起来，在这件事里，我是以一种保证人的身份自居的，已经答应过他们，说你准能同意。”

“一点儿不错，姑姑，”苏菲娅喊道，“我得说，这是我一定得不但违背我爸爸、而且违背您的唯一事例。因为这头婚事，是我几乎不用考虑就要拒绝的。”

“我要是不像苏格拉底那样伟大的哲学家，”威斯屯老小姐回答说，“那我早就叫你磨得失去耐性了。你对这位年轻的绅士的有什么反对的理由哪？”

“有根有据、不折不扣的理由，”苏菲娅说，“我恨这个人。”

“难道你就永远也学不会语词的恰当用法了吗？”姑姑说。“一点儿不错，孩子，你应该好好地查一查《贝利字典》。一个人，并没给过你任何伤害，你就不可能恨这个人。因此，你说的这个恨，实在只不过是喜欢就是了。只是不喜欢，并不足以构成充分的理由，使你反对和他结婚。我认识许多对夫妇，完全互不喜欢，然而过的生活可非常舒心适意、逐流入时。你相信我好啦，孩子，我对于这类事儿，比你明白得多。我想，你应该承认，我还是见过世面的，在这个世界上，我认识的人，就没有一个不是宁愿叫人认为不喜欢丈夫，而不愿叫人认为喜欢。和这个相反的是耽弄风月、牵惹风情那种早已过时的歪门邪道；那种玩艺儿，连脑子里动一动念头，都能把人吓得犯恶心、起鸡皮疙瘩。”

“我说实在的，姑姑，”苏菲娅回答说，“我永远也不能嫁给一个我不喜欢的人。如果我答应了我爸爸，说我永远也不会同意任何和他的心愿违反的婚姻，那我想，我也可以希望，他永远也不要强迫我同意和我的心愿违反的婚姻。”

“心愿！”姑姑有些恼怒，喊道。“心愿！我看到你这样斩钉截铁的样子，实在有点儿失惊。一个年轻的女人，像你这样的年纪，又没结过婚，可谈什么心愿不心愿；但是不管你的心愿是什么，你爸爸的主意可是拿定了的；不但这样，你既然谈到心愿，那我就得劝他，加快把条约签订，又心愿啦！又！”

苏菲娅于是双膝跪倒，眼泪从她那双明亮闪烁的眼睛里涓涓流下。她哀求她姑姑，“对她发发慈悲，而不要对她不愿自寻苦恼的态度那样残酷地憎恶仇恨；”还不时地明白强调说，“这件事只关系到她一个人，只有她自己的幸福面临着危急存亡的关头。”

一个郡长的执行吏，手里拿着上司签发的全权拘票，把一个不幸的负责人本人抓到手里，这时候，他看着负责人流泪出涕，丝毫不动于中。那个可怜的被捕者尽力想要引起他的怜悯之心；但是全归无用；失去同室伴侣的娇弱妻子。牙牙学语的男孩儿，惊慌失色的女孩儿，都被负责人捉了出来，以图引起执行吏对其所执行，起悔悟，生憎恨，但是这些也都全属白费。那位气高意扬的执行吏，对于所有的困苦凄惨，全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心

---

贝利 (Nathaniel Bailey, ?—1742)，英国字典编纂者及学校教师，于1721年出版《英语字源字典总编》、1727、1730年又出补编及修订本，为后来各字典（包括约翰孙的《英文字典》）之所据。

意译。原文只romantic nonsense。但“浪漫”甚至“罗曼蒂克”，虽译romantic，但与原文之气味、韵致，甚至意义，已不尽相同，或竟无相同之处，故不采还原译法。已见另注。

英国18世纪一直到19世纪前半叶，负债而不能偿还者，须入狱。已见前注。

高气粗的气势远远凌驾于仁爱慈悲一切机动之上，还是决心把苦恼悲惨的被捕者，交到狱吏的手中。

也正是这样，现在这位世事洞明的姑姑，对苏菲娅的求告哀恳，一概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也正是这样，她决心把这个浑身战栗的闺中弱女，投到狱吏卜利福的怀里。她声色俱厉地回答说，“这件事，我的小姐，不但远远并非只于你自己有关系，而且它和你的关系是最微不足道的，或者说，实在是最无关紧要的。和这头亲事最有关系的是你们家的声誉；你只不过是一种工具罢了。你认为，我的小姐，在国家与国家之间交互缔结婚姻的时候，比如说，法国的公主嫁到西班牙去的时候，只有公主一个人是得在这番匹配里加以考虑的吗？不是的！那是两个国家的匹配，而不是两个个人的匹配。在名门世家里，就像在我们这样的人家里，情况正相同。两个人家的结合，才是主要的方面。你应该对一个家所有的荣誉，比对你个人的，更关心注重。即便拿一个公主作例证，还不足以启发你产生那样高尚的思想，那你也决不能因为你受的待遇比所有的公主所受的并不更坏，而抱屈埋怨。”

“我希望，姑姑，”苏菲娅把声音稍微提高了一点儿叫道，“我永远也不会做出任何有辱家门的事来。但是说到卜利福先生，那我可不管有什么后果，都是一心反对他的，不论什么都不能硬逼我对他起好感。”

威斯屯在前面那番对话的大部分里，都站在能所得见的地方，现在实在不能再忍下去了，因此大发雷霆，冲进屋里，嘴里只喊，“泥咬（你要）是不跟塔（他），那我就不要这条老命啦。泥咬（你要）是不跟塔（他），那我就不要这条老命啦。我没有二话，我没有二话，泥咬（你要）是不跟塔（他），我就不要这条老命啦。”

威斯屯老小姐本来蓄怒积怨，想狠狠地对苏菲娅发作一通；但是现在她这种蓄怒积怨，却一下都冲着乡绅发作起来。“哥哥，”她说，“我真万没想到，您把这件事的联系交涉，完全托付给我了，现在可又来横插一手儿。我是以我们家的门第为重，所以才承担了仲裁的责任，为的是好把您在我侄女的教育方面采取的错误政策纠正过来。因为，哥哥，就是您——就是您那种高弦走板儿的行动，才把我以前在这孩子稚嫩的心里播的种子，全部连根儿拔光了。就是您自个儿教给了她不听大人的话。”——“放屁！”乡绅说，同时满嘴冒沫子，“你都能把魔鬼的耐性磨没了！我教给我女儿不听大人的话？她这不是一个大活人，就站在这儿吗？你老老实实地说一说，你这个死丫头，我多会儿教给你，说叫你不听我的话来着？我不是又干这个，又干那个，什么都干，来捧着您，宠着您，教您听我的话吗？她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再没有那么听话的了；都是您，把她带在你的手跟儿底下，才把她惯坏了，给她的脑子里塞满了一套宫廷的想法儿，难道、难道、难道我没在门外听见，你告诉她，叫她一定得学公主的派头吗？你这是叫这孩子成了一个辉格党了，这样，她爸爸，以及不管什么人，怎么还能再想叫她听话哪？”“哥哥，”威斯屯老小姐带着极端鄙夷的神气回答说，“您那一套政治治道、对人处世，都叫我鄙视得说都设法儿说了：不过有一样，我得学您一学，跟这个年轻的女士寻一回根，觅一回底。您问问她，我多会儿教给她违父背亲的道理来着？不但没教给你那个，侄女，正相反，我没把一个人在社会上，对各方面的关系那种合于真理的观念，用尽心力启发你、激励你

---

英国18世纪的辉格党，即后来的自由党，和托利党（即后来的保守党）相对立（已见前）。

吗？我没什么麻烦都不顾，尽管教导你，说自然的法令，要求子女对父母守职尽孝吗？我没告诉你，柏拉图对这个题目都怎么说的吗？——这个题目，你刚一来到我跟前受抚养教导的时候，你出名地一窍不通，所以我确实实地相信，你连女儿和爸爸的亲疏关系都不懂得。”“这可是一派谎言，”威斯屯回答说。“难道这丫头就那么傻，长到十一岁，还不懂得她爸爸和她是亲属关系？”“哎呀呀！这简直地比鸿蒙时代的野蛮人还愚昧无知，”那位女士回答说。“至于您的态度，我的哥哥，我得跟您说，您就欠一顿棍子。”“那很好，你要是认为你办得到，那你就给我来一手儿咱们看看好啦，”乡绅喊道；“不但这样，我还相信，这儿你这位侄女，一定要毫不怠慢。马上就帮着你喽。”“我的哥哥，”威斯屯老小姐说，“虽然我看不起你都到了没法儿形容的程度了，你这种傲慢劲儿可真欺人太甚，我实在没法儿再忍受了；所以我想要我的大马车马上套好，因为我决定今儿早晨就离开你的家门。”——“这真得算去了一块大病，”他回答说；“你既是说到傲慢劲儿，那我也照样受不了你那股傲慢劲儿。真他妈哪儿的事！我女儿每一分钟都听到你告诉我，说你看不起

于乡间。他们须管理此辈孺子，勿使其父母所有之习惯，对之有所影响，要以（我辈）所规定之习惯与法律训练之。”（大意）

我，就只凭这一着儿，就几几乎足以叫我女儿对我的见解阅历都小看了。”“不可能，不可能，”姑姑说：“这样一个野兽一般的主儿，还有谁能把他再往小里看。”“野兽一般的猪，”乡绅说，“你这是说野猪吗？我可不是野猪，不是，不是，就不是；也不是野驴，都不是；也不是耗子，我的姑奶奶。你要记住了，我可不是耗子。我是个地地道道的英国人，不是你那一窝一窝把这个国家都吃掉了的汉诺菲耗子。”“您就是那般自以为是的聪明人，”她喊道，“他们那种一无是处、荒谬绝伦的原则，把国家毁得伏地不起；对内他们专以削弱自己政府的手脚为事，对外就专给朋友泄气，专给敌人打气。”“赫！你又回到你的政治那一套啦？”乡绅喊道：“我对你那一套政治看得还不及一个屁。”他说最后这个字的时候，还伴之以相当应有的姿势，荣之以相当应有的动作，那是一切之中，再也没有那么恰当的了。是因为用了这个字眼儿，还是因为藐视她的政治，才最把她惹得翻天覆地，我不想肯定；反正她爆发了最凶猛暴烈的震怒，骂了几句这儿不便重叙

---

柏拉图《谈法律》第4卷（页边节数714E）说，“父母管子女，耆老治幼少。”同书同卷（页边节数717C）说，“哲人智士，首先供奉者为神，次为灵，次为英雄。此外则以神龛供奉祖宗之精爽，次则供养仍生世上之双亲。盖父母生我、育我，故凡我之所有，皆来之双亲；此为我所负之债中最大、最先者；还此最大、最先之债，为职份所要求。故我须尽最大之力，用物质、身体、精神，报双亲当年我在孩提时，对我之劬劳辛勤，并于双亲晚年最需护持时，待奉之以为报答。人子终身，皆须对父母谨言慎语，因言而不慎或失敬，则受遣最甚，以复报之神，受命专窥伺其事也。父母发怒，子女须安然受之，不论其怒见于言或见于行，皆必忍之。因父对子，天性易怒，尤其如父认为子侮逆时，其怒更易产生。父母亡，视其财力，适度尽礼殡葬之，毋过奢过俭。每年祭祀以荣之，永远纪念以尊之。”（大意）但他在《理想国》第7卷（页边节数541）又说，“治国者之首务，即移城中年逾十岁之人

这应指沃勒剖勒及辉格党当时一味主张保持和平而发。

原文f—t，即fart。

的话，一下就冲到这个房间外面去了。不论她哥哥，也不论她侄女，都没想到，应该当面阻止她，不让她走，或者跟在她后面，追她回来；因为这两个人，一个就净顾忐忑担心，另一个就净顾咆哮发怒了，所以两个人都几乎没法儿动身挪步。

不过，那位乡绅却冲着他妹妹发出一种追赶兔子的吆喝之声，那是在兔子刚一让猎狗赶起来、它逃脱的时候，他必有的行动。他对于这种吆喝，的确是个大大的能手，对于生活中绝大多数的场合，都各有其适当的吆喝声以应付之。

女人们，像威斯屯老小姐这样见过世面、从事于哲学和政治的研索，都会马上利用威斯屯先生现在这一会儿的脾气、心情，趁着他的对手不在跟前的机会，说上几句装腔作势、言不由衷的奉承之言、恭维之语；但是可怜的苏菲娅却是简单的化身。我们用这个语词，并非有意对读者暗中影射，说苏菲娅呆傻，因为一般人都认为，呆傻和简单是同义词。但她不但不呆傻，还确实是一个明事达理的女孩子，而她那种明达，还是属于第一流的。但是她却缺乏那种女性所独擅的有用技巧，能在人生中使之变成其利万方，这种技巧与其说生自头脑，不如说出自心肠，所以往往是最呆傻的女子之所能。

## 第四章 从生活中绘出来的乡村女士画像

威斯屯先生已经喊完了他那种吆喝之声，而稍事喘息之后，开始用非常动人怜悯之词，哀叹起男人们的不幸遭遇来。他说，“男人们永远像猎狗一样，叫这个那个该死的母货，由性任兴，鞭来鞭去，归队入群。我一想起来就认为，凭我这样一个男子汉，叫你妈追来追去，追得就算够呛的了；可是我好不容易才把她躲闪过去了，这儿又来了另一只母货，顺着脚踪儿，拼命地追，不到追着了就不算完。但是我要是再这样叫一个母货，不贯（管）是岁（谁），穷追下去，那你就狠狠地骂我一顿好啦。”

顶到这次卜利福这桩不幸的事件发生以前，苏菲娅不论因为什么，连一次都没和她父亲顶过嘴，只有遇到她替她母亲打抱不平的时候，才是例外；她虽然十一岁上就没有母亲了，但是她却以最大的温柔疼她母亲。那个可怜的女人，在她和乡绅结婚的整个期间，都只是他一名忠心耿耿的高级仆妇，乡绅就当了一名世人称为贤良的丈夫这个角色，作为对她这种忠心的回报。他很少骂她（大概一星期不超过一次），也从来没打过她：她一点儿没有使丈夫生妒的机会，时间真正由她自己作主；因为她丈夫从来不对她打搅取扰；他整个上午，都在田野间，逐兽弋禽，整个晚上，都和酒友一起，传杯弄盏。除了吃饭的时候，她确实几乎见不着他的面儿：吃饭的时候，她把她看着烹调好了的鸡、鸭、鱼肉用刀切开，这就是她可引以为快的事。吃完了饭，在仆人全退出去以后，只再待五分钟，她就得退席。待这五分钟，只为了给海峡那面的国王饮酒祝寿。这好像就是威斯屯先生的家训，因为他的座右铭是：妇女应和第一道菜同时入席，而在第一杯酒后立即离席。服从这种家训，大概是妇女求之惟恐不得的；因为筵后谈话（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很少使妇女听来不逆耳刺心。他们那时候口之所发，主要的只是像唤猎狗的吆喝，扯开破锣嗓子的高唱，狩猎时的奇异惊险，猎艳时的淫秽猥亵，对妇女的诟骂，对政府

书时，詹姆斯第二已亡，正当所谓“詹姆斯第三”时，故此处之“海峡

---

原文d—ndb—，= damnedbitch。

原为逐猎用语，言离群之猎狗，鞭之使归队。

原为逐猎用语，“脚踪儿”指野兽的脚踪而言。“鞭”、“追”、“吆喝”在这儿也本为狩猎用语。

18—19世纪英国家庭用仆，有高级、低级之分，高级者，膳宿自备，工资一星期为10先令6便士，低级者为7先令。见毕赞特《伦敦》第7章（已见前注）。

在一般情况下，需要切开之食物，或由仆人先切好，或由男主人切，如男主人愿意自切的时候。妇女奏刀，当时得算一种“异数”。莎士比亚《温莎镇善于戏弄的主妇》第1幕第3场第49行说，“她和蔼交谈，亲自操刀。”什米特解之曰，“所以表示尽礼致敬”。

在正餐最后上甜食时，桌布撤走，酒杯重换，仆人退出。所以后面说的“第一杯后离席”，应为换玻璃杯饮葡萄酒之第一杯。

英王詹姆斯第二以死守天主教，并力图恢复天主教势力，实行虐政，故1688年，国人迎荷兰执政威廉入英而逐詹姆斯，他逃往法国。时英法交恶，法国王路易十四欲借之以敌英，故收养之。英人奉其女玛丽及孀威廉入继大统。詹姆斯第二于1701年卒，法王路易十四于其年宣布其子詹姆斯·法兰西斯·艾得洼·司徒亚特为英国国王，史称之为老凯觐王位者，而詹姆斯党人则尊之为詹姆斯第三。两次侵英失败，死于1760。菲尔丁写此

彼岸国王”，应为老凯觐王位者。其子即詹姆斯第二之孙，少凯觐王位者，其事迹见后注。“海那一边儿的国王”一语，在英语中已成谚式成语，其意为“被放逐之斯图亚特王朝之代表人”，可见其不限于詹姆斯第二。

</ZSBJ00100740\_479\_8/ZSBJ> 原文b—d—y = bawdry。

的谩骂。

但是，只有这种时候，才是威斯屯先生惟一能看到他太太的机会，因为他和她同床之时，一般说都是酩酊大醉，双眼模糊，视而不见；而在狩猎之季，总是天还没亮，就起身离床，和她分开。因此，时间完全归她自己独自掌管。除此而外，还有驷马高车，几可由她随时命驾。不过真得说不幸，这一带邻里之间既非亲善和睦，而道路又非康庄坦途，因此高车驷马，简直只好投闲置散。因为一个人，只要不想折颈断脰，就决不敢在那种大路上驱驰，只要不想浪费光阴，就决不会到那种地方上访问。现在我要是对读者诸君以诚相见，那我就得说，她对于那样的优渥恩遇，并没能如所希冀地那样尽量报答。因为她父亲过于疼她了，竟拗着她的心愿，把她嫁了出去；这头婚事，在她那方面，占了相当的便宜；因为这位乡绅的产业，一年的收入就有三千镑还多，而她的全部财产也不过刚刚值八千镑。大概就是因为如此，她的脾气才变得有些郁郁寡欢，落落难合，因为她只能算是一个勤劳的仆人，而难说是一个琴瑟谐调的妻子。乡绅以迥异寻常的狂笑欢呼来逢迎款待她的时候，她也并不是永远以感激之情回敬，甚至连嫣然启齿，示意微笑，都不经见。除此而外，她有的时候，还对于和她无关的事儿，横加干涉，就像对她丈夫的酗酒狂饮，她就有时利用她丈夫给她的那种很少的机会，极尽委婉温和地劝阻过。而且，她一辈子，只有一次，诚惶诚恐地求她丈夫带她到伦敦去转两个月，但是却遭到她丈夫严辞拒绝。不但如此，她丈夫还从那一次以后，由于她居然敢作那样的请求，永远对她怀恨见怒：因为他一点儿不错，确实相信，伦敦所有的丈夫，都是巢为鸠据之呆鸟。

因为刚说的这件事，还有许多其他确有至理的原因，威斯屯后来到底痛心疾首地恨起他太太来。在他太太去世以前，他从来没掩饰过这种痛恨，在他太太去世以后，也从来没忘记过这种痛恨，而是每一遇到稍一使他着恼的事儿，就像风向难闻兽味的日子，猎狗咳嗽流涕的时候，或者其他诸如此类的逆心忤意，他永远拿那个已亡人出气泄愤，痛詈恶骂，说“我老婆要是这会儿还活着，那她见了这样，准得高兴痛快。”

这种痛詈恶骂，他特别高兴当着苏菲娅的面儿发作倾泄，因为他既然疼他女儿远过于疼任何别人，所以他看到她疼她妈过于疼他自己，心里就无名火起，大生嫉妒。而这种嫉妒，遇到这类场合，苏菲娅很少不使它火上浇油的时候。因为他不但用辱骂她母亲的话褻渎她的清听，他还尽力强逼苏菲娅，要她明明白白地承认，说他骂的这些话，她都认为有理。但是他这种愿望，不论在威胁之下，也不论在利诱之中，苏菲娅从来没顺从过。

这样一说，我的读者之中，也许有人会纳闷儿，不明白为什么乡绅没像

---

意译。原文cuckold，由cucu (= cuckoo) 一字变来。西洋说法，cucu不能孵卵，抛去他鸟巢中之卵，而换以己卵，以使孵之，喻妻子不贞之夫。但这种解释，并不圆满，故此词究竟来源如何，仍属悬案。

逐猎由猎狗闻到野兽气味，才知野兽所在，顺风之时则不易闻到。

此处意译。直译应作“犬瘟热”，为狗致命之病。

他恨苏菲娅的母亲那样恨苏菲娅自己。不过我得敬告这般读者，仇恨并非来自疼爱，即便中间有嫉妒搭桥，都非如此。当然，一点儿不错，犯嫉妒的人，很有可能会把他们所嫉妒的人杀死，但是他却不能对他嫉妒的人仇恨，这种感情，既然是一块难啃的骨头，并且有些自相矛盾的味道，那我们只把它留给读者，叫他如牛羊反刍那样，去慢咀，去细嚼，去品尝，直到本章之末为止。

## 第五章 苏菲娅对她姑母尽了侠行义举

苏菲娅在她父亲说刚才那番话的时候，一直默默无言；她除了叹息而外，也没有一次作过别的回答。但是他既是对于眉听目语以传情，或者像他说的那样，挤眉弄眼以示意，是一窍不通的，所以他听不到别人对他这样的感情从嘴里说出更多的称赞之语来，就不能满意，而这种称赞之语，正是他要从他女儿嘴里听到的。他对她像平常那样说，“他早已料到，她要一下就站在不论什么人的一边儿，和他作对了，就像她永远站在那个母货她妈那一边儿一样。”他一见苏菲娅听了他那个话，仍旧闭口不语，就喊着说，“咋的啦，难道尼（你）哑巴了不成？尼（你）咋不开口哇？难道尼（你）妈对我不是一个该下地狱的母货吗？尼（你）得告诉我，是不是那样。咋的啦？我看尼（你）这是连尼（你）爸爸也小看起来了，当作塔（他）不配跟尼（你）搭话了，是不是？”

“看在老天的面子上，爸爸，”苏菲娅回答说，“您千万可不要对我这种静默，作那样残酷的曲解。我敢说，我宁肯死了也不肯犯对您不恭敬的过错；但是您叫我说什么好哪？因为只要我一开口，那我说的每一个字，不是要惹我亲爱的爸爸您生气，就是要使我对顶慈爱的妈妈身后的遗爱，犯了严重忘恩负义、不忠不孝的罪过。因为，我确实敢说，我妈妈对我永远是顶慈爱的。”

“那么，我想，你姑姑也是顶慈爱的了！”乡绅回答说。“你能把心眼儿放得周正一点儿，承认她也是一个母货吧？我认为，我可以相当地坚持不懈，要求你这样承认吧？”

“一点儿不错，爸爸，”苏菲娅说，“我欠我姑姑的情可就太大了。她就是第二个母亲。”

“也是我第二个老婆！”威斯屯回答说；“所以你也什么事儿都向着她！她去的那个角色，是世界上万恶的妹妹，这你不会承认吧？”

“我说实话，爸爸，我要是那样承认了，那就是我言不由衷，万分可恶了。我知道，我姑姑和您，对于事情的看法儿，完全不一样；但是我可听到她说了不止一千回，说她怎样对您万分疼爱；我也坚决相信，她不但不是世界上万恶的妹妹，和这个正相反，世界上就找不出几个女人来，能比她更笃于手足之情。”

“归里包堆，你这无非是说，”乡绅回答道，“我是那个不对的了。唉，不然，当然。唉，一点儿不错，女人老是那个对的，男人老是那个不对的。”

“我请您原谅，爸爸，”苏菲娅喊道，“我并没那样说。”

“你还有没说的？”她爸爸回答说：“你居然不知轻重，不知大小，说她是那个对的；你这么一说，那跟着来的自然而然就是我是那个不对的了。不错，我也许不对，居然把个长老会教派、汉诺菲党派的母货弄到我家来。反正我知道，她可能不定怎么想法儿，到法院告我搞阴谋，好把我的家产没收归公哪。”

“爸爸，她不但一丝一毫都不能损害您自己或者您的财产，”苏菲娅

---

原文 'dite，是威斯屯嘴里的indict。dite本有indict（读in dait）意，但此处dite前既“'”号，则为indict无疑。

说，“我反倒深信不疑，假设我姑姑要是昨儿个就死了，那她一定会把她全部的财产都留给您的。”

苏菲娅还是出于有心，还是出于无意，我不敢冒昧肯定；反正确实不错，她最后这句话，深深地钻到他爸爸的耳朵里，比她以前所说的话，都更发生了显然易见的重大影响。他听了这句话所引起来的动作，就和一个人脑袋上中了一颗枪子儿一样。他脑袋一激灵，身子一趔趄，脸上一下变白了。那一阵儿过去了，他默不作声，有一分钟还多，然后才结结巴巴地开口如下说道。“昨儿个！她会把她全部的财——财产留给我？她真会那样吗？一年里头有这么些天，为什么单单昨儿个？我认为，她要是明儿个完了，她会把她财产留给别人的，也许还留给两氏旁人，不是威斯屯家里的人哪。”——“爸爸，”苏菲娅喊道，“我姑姑的脾气可暴啦，她一发起脾气来，那我可不敢说，她都会干出什么样的事来。”

“你不敢说！”她爸爸回答说。“我请问，因为谁，她才发了那么大的脾气？不错，我就问，一点儿不假，是什么人，把她弄得发起那样大的脾气来？我还没进这个屋子的时候，不是你和她你争我夺地吵闹了半天了吗？再说，我和她闹起来，不都是为了你？我这么多年以来，除了因为你，多会儿和你姑姑吵过一次架？这阵儿你可又把所有的错都推在我身上，好像是我把她惹翻了，才叫她把财产给了两氏旁人似的。我本来就不应该往更好的地方想；你对我待你所有别的疼爱，当然也要一样地报答了。”

“那么我求告您，”苏菲娅喊道，“我双膝下跪求告您，如果说这回不幸的争吵都是因为我才引起的，那您千万要和我姑姑言归于好，别在这样的盛怒之下，叫她离开您的家门。她本是一个脾气很好的人，几句好话就可以把她哄得团团转。我求告您这样办吧，爸爸。”

“那么我得去对她赔礼道歉，认不是了，是不是？”威斯屯回答说，“你的兔子跑掉了，可我得到处搜索，再把她找着了，是不是？一点儿不错，我要是敢说一定——”他说到这儿，把嘴一闭，苏菲娅又求告了一番，后来到底总算把他劝得回心转意；这样一来，他又对他女儿发了两三句狠狠挖苦的话，没等到他妹妹把车辆都准备好了，就能怎么快就怎么快，急忙起身找他妹妹去了。

于是苏菲娅回到自己那一片凄凉的屋里，在那儿，她把她的忧思愁绪，绸缪缱绻，如饮醇醴，如饜甘芳，尽量享受了一番（如果可以允许我这样说的话）。她把琼斯写给她的那封信又看了不止一遍；她那副旧手笼，也在这回有了它的用处；她自己在眼泪淋漓之下，成了泪人一般，她使这两件东西也成了“泪物”一样。在这种情况下，那位多情善感的昂纳阿姨，尽了她的最大的努力，来安慰她那位心伤神摧的小姐。她把好多年轻绅士的姓名，一个一个地数来数去，把他们的才能和外貌，都大大地夸了一番，然后对苏菲娅开了包票，说这些绅士，她随便爱挑哪一个，都决没有不成的。这种办法，确实不错，在女孩子发生这种症候的时候，用起来有过一些成效，不然的话，像昂纳阿姨那样一个精于这种医道的人，决不能胡乱就开这种方子；不但如此，我还听说，女仆老姐妹中间，在她们任何妇科医室里，都以这个为灵丹妙药，治病救人。但是，是否因为苏菲娅的病情，只在外表显出的症候和这种病相同，而内里却不一样呢，我不作论断；不过，要说实话，那位侍

女所作，害多于利，后来把她小姐惹得实在急了起来（这是不容易作到的），就厉声吩咐她，叫他离开她的眼前。

## 第六章 包括多种事件

正好在威斯屯老小姐要坐进马车的时候，这位乡绅随后赶到，连用武带央求，把老小姐劝得回心转意，吩咐把她的马拉回它们的栖息之地。其实他作这番劝阻的时候，并没费多大的事；因为这位女士，像我们早已明指暗示的那样，本是脾气最易和解宽容的，而且她又对她哥哥，深有友爱之情；固然不错，她瞧不起他的才干能力，也可以说，瞧不起他对世事人情的浅见薄识。

兄妹这场言归于好，本是由苏菲娅发起的，但是可怜的苏菲娅，现在却成了这场和好的牺牲品。他们二人，对于她所作所为的谴责，真是同声相应；他们联合起来，向她宣战，并且马上就进行对策，看怎样就能把战争以最坚强有力的方略进行。为了达到这种目的，威斯屯老小姐不但建议马上就与奥维资订立条约，并且还建议，马上就把条约付诸实行。她说，“想要对她侄女一战成功，除了诉之强暴手段，就没有别的办法；”按照她的看法，她深信她侄女对于强暴手段，没有足够的决心可以抵抗。“我所谓的强暴手段，”她说，“实际就是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因为行监坐守或者凭恃力这类事儿，都是定不能行或者必不可行的。我们的战术是，各方面配合起来，来一个疾如脱兔，而不是来一个正面硬攻。”

事情这样决定了以后，卜利福先生驾临，求见他求婚的对象。这位乡绅几乎还没听说他已来到，就遵照他妹妹的指教，在一边儿吩咐女儿，要按规依矩，接待求婚之人。吩咐的时候，他对她万一拒绝，是用了惩罚之中最为苛刻狠毒的诟骂和咒骂的。

乡绅这样风风火火，说一不二的劲儿，使一切在他面前俯首帖耳，偃息匍匐。苏菲娅，像她姑姑很有明鉴预先见到的那样，无力对他加以抵抗。因此她同意卜利福一面，虽然她几乎连从嘴里吐出答应两个字的精神或者力气都没有了。实在说起来，像她对她父亲那样至疼极爱，叫她对他一口咬定，完全拒绝，实在不是易事。如果没有这种情况，那她的决心，即使比她现在真正所有的还小得多，也足以能够使她应付这种局面。但是有的行动，其动机之绝大部分本是出于爱，而却让人把它说成完全出于惧，这并不是不常见的。

因此为了执行她父亲说一不二的命令，她才让卜利福先生进见。凡是这类光景，如果详尽描绘，很少能供读者消遣之资，这是我们已经说过的了。因此，我们在这儿，要紧守贺拉斯的规定，这种规定指导作家，遇到一切万难作到使彩笔生辉的时候，都要略过不写。我们认为，这条规定，不但对诗人最适用，对历史学家也最适用。这条规定，如果照办，至少可以生出如下的良好结果：那就是，有许多大害（因为一切大书都这样叫法）就可以因此变为小害了。

在这次会见中，卜利福所用的巧技妙术，如果换一个别的人，在同样情况下，很有可能会使苏菲娅心诚悦服，把那个人引为知己，而把心中所有的

---

贺拉斯在《诗艺》第149行以下说，“凡是他（一个诗人）万难使写出来的能彩笔生辉或引人入胜，弃之不写可也。”已见另注。

希腊诗人兼文法家卡利玛克斯（Callimachus，活动于公元前260年左右）主张诗歌宜短，故说“大书为大害”，其语见其《断句存疑集》第359句。

秘密，完全对他倾吐；但是她对这位年轻的绅士，却那样先入为主，衷心厌恶，所以她拿定主意，决不跟他谈任何知心话；因为单纯质朴，一旦紧防严守起来，往往也可以成为狡猾奸诈的敌手。因此她对他的态度行动，完全出于勉强，并且实在得说是一般人所认为，处女对她指定的丈夫第二次正式会面必有的情况。

但是虽然卜利福对那位乡绅公开表示，说他对于这次接见，十二分地满意；而那位乡绅，本来和他妹妹一块儿偷着听了整个会见，却不怎么觉得可心。他决定按照那位圣明的女士出的主意办事，把婚事加快进行；他用狩猎的行话对他选定的娇婿指导，先吆喝了一声，然后喊道，“追她，小伙子，追她，别让她跑了，冲上前去，把她逮住了，冲上前去，把她逮住了，就是这样，老小子。瞄准了，瞄准了，瞄准了。永远也别害臊，也别犹疑、迟延。

奥维资和我个人下午就把所有的事儿都安排好了，明儿咱们就举行婚礼。”

卜利福把最大的满意都在脸上表现出来以后，回答说，“在这个世界上，岳父，我所急于取得的，除了和那位性情最为温柔，品貌最值敬佩的苏菲娅作终身结合以外，再就莫过于和尊府联姻结亲了；既是这样，那您很容易就可以看出来，我一定多么急于使我这两种最大的愿望能够实现。因此，如果我没有在这方面敦请催促您，您只可以把那个归之于我恐怕开罪于您的小姐，使她认为，我想把这样一件幸福无量的喜事，急促仓皇，草草办理，置应该严守的体统和礼节所要求的于不顾。但是，如果为了遵从尊意起见，岳父，可以劝说小姐一下，叫她不必管任何仪式礼节——”

“仪式礼节！狗屁！”乡绅答道，“啊呸，一派胡诌瞎扯。我对你说吧，塔（她）明儿就是尼（你）的人了；尼（你）要是活到我这个岁数，那尼（你）对世事人情就会多懂得一点儿了。女人家，只要办得到，我的老小伙子，就没有最（嘴）里说远（愿）意的时候，那不时兴。我要是非要他妈颠（点）头认可不可，那我一直到这阵儿还得打光棍儿哪。别放了塔（她），别放了塔（她），逮住了，别放了，逮住了，别放了，听见了没有，尼（你）这个欢势的小伙子？我只跟尼（你）说，塔（她）明儿早晨就是尼（你）的人了。”

卜利福听了乡绅这一番坚强有力的绝妙好辞，也乐得晕晕忽忽，不知所措。当时两下同意，说就在当天下午，威斯屯和奥维资就当面鼓，对面锣，把事情安排妥当，这位未来娇客才告辞回家。未走以前，先恳切地请求了一番，说千万不要动武行强，硬逼这位小姐匆匆行事。那种态度，就和一个教皇手下迫害异端的执行吏，嘱咐非教会官吏，对教会已经定了罪而解到他们手里的异端犯，不动武逞凶一样。

并且，要说实话，卜利福是已经给苏菲娅下了判决的了，因为，尽管他对威斯屯宣称，说他怎样遂心如意，但是，除了他确信不疑，他求婚的对象对他又仇视、又鄙视这一点而外，其它却可以说，他都绝不相信。而这种情况，在他那方面，也由于反应作用，产生了同样的仇视和鄙视。既是这样，那么也许有人要问，他在这种情况下，为什么不马上停止再进一步作求婚的行动哪？我对这个问题回答说，就是由于这种情况本身，再加上几种其它同样有力的原因，他才决不停止进一步求婚。关于这些理由，我们现在就对读者明白表出。

卜利福的脾气虽然和琼斯大不相同，并且他也不是见了所有秀色可餐的女人，就恨不得咬她一口，然而他却决不缺乏那种据说一切动物所共有的情欲。他不但有这种情欲，他还有一种特殊出众的口味，有能力指导一个人，在挑选所欲或者所嗜的时候，找到各适其味的对象或食物。这种口味教导他，叫他把苏菲娅看作是一味最甘芳香甜的珍馐；实在说起来，他觉得她之可餐引起的嗜欲，就像专讲口腹之欲的人见了蒿雀而精魂丧失一样。现在使苏菲娅内心感到的巨痛重忧，不但无损于她的艳丽，反倒增添了她的凤韵；因为眼泪使她的明眸更茈茈晶莹，叹息使她的酥胸更盈盈隆起。实在说起来，凡是没看到美人深愁绝怨的人，就很难领会什么是红愁绿惨，翠颦黛敛，梨花带雨，海棠含露了。所以，卜利福对这个具有人体的蒿雀，比他上一次看到她，欲心更炽。他发现她对他深恶痛绝，并没减少他的欲心。不但没减少，反倒相反，这种情况使他想到他要把他一切可爱可欲的娇媚妍丽掳掠俘获，更增加了他的快活欢乐，因为这是在猎艳逞欲之上，更增强了克敌制胜之感。不但如此，他从把她的肉身完全据为己有这上面，还生出更进一步的念头，这种念头，使我们极为厌恶，连提一下都不忍；在他以为准能如愿以偿的快乐中，报仇雪恨也不是没有一分作用。和可怜的琼斯作情敌，在她心里完全取得他的地位而代之，这种情况更刺激了他，使他穷追不舍，更使他自许，准能在尽兴足欲之外，增加了狂欢巨乐。

所有这种种念头，据有些稍有良心的人看来，都含有过于作恶使坏的意味，但是除了这种种念头以外，他还有另一种打算，却是很少的读者会以深恶痛绝的态度看待的。那就是威斯屯先生的产业；这份产业，按法都归他女儿和他女儿的后人继承受用。因为这位傻疼痴爱他女儿的爸爸，对他女儿都疼爱到灭情绝性的程度，只要他女儿肯同意豁出自己苦恼而嫁给一个他所选中了的丈夫，那他就不在乎他都得付什么样的代价。

由于这种种原因，所以卜利福千思万想，都非要婚姻成功不可；因此他就装出一副爱苏菲娅的样子来，以图欺骗苏菲娅，又弄出一副她也爱他的样子来，以图欺骗苏菲娅的父亲和他自己的舅舅。他这样办的时候，又得到斯威克姆那种虔诚的帮助，因为斯威克姆说，如果所提出来的目的是合于宗教的（婚姻毫无疑问是合于宗教的），不管手段怎么恶劣，就一概没有关系。这也就像在别的场合下，他总是引用斯佺厄的哲学以文过饰非一样，因为斯佺厄的教导是：只要手段正当而合乎道德之正，目的是无关轻重的。说实在的，他一生之中，就很少有在遇到的事件中，不从这两位大师不管是哪位的教训中吸取有利于己的部分。

要骗威斯屯先生，实在用不着许多诈术，因为他对他女儿的心愿何在，根本认为无足轻重，就跟卜利福自己对她的心愿何在，看法儿是一样的。但是奥维资先生的思想感情，和他们的既然大不相同，那么想要骗他，却要非用诈术不可。但是在这一方面，卜利福却得到了威斯屯很大的帮助，所以他并没费什么事就成功了；因为威斯屯已经对奥维资先生保证了，说他女儿对卜利福有适当应有的爱情，而且他对琼斯所怀疑的一切，都完全本无其事，因此卜利福别无其他可作，只把这两句话加以证实就满够了；他证实这两句

---

一种像麻雀大小的小鸟，产于欧洲部分地区及非洲。西人嗜为美味，多活捉之而以谷物饲之于暗室，使肥以饕老饕之欲。

此句意译。原文只是“就看不到最光辉照人的美丽”。读者可于两种译文中任选之。

话的时候，用的是那样模棱两可的词句，那就是，它既足以使他的良心有一种慰情聊胜于无的感觉，同时又可以使他表面上不居说谎之名，而实际把虚伪传到他舅舅的耳朵里，这就是他自鸣得意的地方。奥维资先生考问他，苏菲娅的心愿到底是什么样子，那时候，奥维资先生说，他无论怎样，都不能作一个帮凶，强迫一位年轻的小姐，违反自己的意愿，勉强结婚。卜利福对这番考问的回答是：“年轻的女士，究竟是什么样的思想感情，是很难了解的；苏菲娅对他的举动，正是他愿意的那样大方不拘；再说，如果他可以相信她父亲，那她对他就有一个求婚者一切所愿有的爱情。至于琼斯，”他说，“我连叫他是恶棍都嫌脏了我的嘴，不过他对您的行为，舅舅，可够得上这两字还有余；那是他自己的狂妄虚荣，或者某一类的万恶念头，叫他撒谎扯淡，以便自吹自擂；因为如果威斯屯小姐当真对他有情，就凭她那样大的一份产业，他也决不会弃她而去，像您确实知道的那样。最后，舅舅，我对您保证，如果我不确实相信，这位年轻的小姐，对我有一切我愿意她对我应有的强烈感情，那我自己，不管有什么考虑，不但这样，就是把整个世界都给我，也都不会同意要这位小姐的。”

用模棱两可的话语之虚而作欺骗蒙蔽的行为之实，只心里知道传送出去的是假话，而嘴里却不犯说谎的罪行，这种精妙无上的办法，曾使许多善于欺骗的人，在良心上得到安慰；但是如果我们想一想，这种人努力枉想欺骗的，原来是全知全能的神，那他们所得到的，好像也许只是能给他们一种极为表面的安慰而已；而且这种把传递谎言和说出谎言，精雕细琢，强行区分，也几乎不值得他们这样费尽心思。

奥维资听了威斯屯先生和卜利福先生这样对他一说，显得相当满意，所以在两天以内，他们就把婚约订好了。现在，在僧侣执行职务以前，就剩下律师得执行的职务了。律师的职务，看来还要占用好多时日，因此威斯屯自告奋勇说，不论订立什么条款，都无不可，以免使这一对青年的幸福快活迟来晚到。实在说起来，他那股子风风火火焦急迫切劲儿，叫一个不知内情的人看来，还只当他就是那个主要当事人呢，其实他并不是。不过这种急如星火的脾气，不论他要办什么事儿，都会要自然而发的；他每次打算实现一种计划的时候，老是急不可待的样子，好像那件事的成功，单独就可以构成他整个一生的幸福一样。

岳翁和子婿联合起来，恳请追求，硬逼狂追，十有八九要把奥维资先生弄得从命惟谨，一切照办，因为他一向对别人的幸福一遇到挫折，就决不忍坐视不理。但是苏菲娅自己却把好事搅“黄”了：她采取了步骤，使一切婚约最后失去效力，把教会和法界认为他们这两个团体，从合法繁殖人口这方面理应得到的赋税，也劫掠剥夺了。所有这些且听下章分解。

## 第七章 苏菲娅的决心已不寻常，而昂纳阿姨的计谋更不寻常。

昂纳阿姨虽然主要地唯她自身的利益是从，但是她对苏菲娅的利益也并非完全不顾。说实在的，不论谁，只要认识那位年轻的小姐，就不能不对她亲爱。因此昂纳阿姨刚一听到一个新闻，她认为对她小姐关系重大，就把两天以前，她小姐令人不快地叫她离开的时候她存之于心的怨怒，完全忘记，急忙跑回去，告诉她小姐这个新闻。

她报告这个新闻的突兀仓促劲儿，也和她进屋子里的突兀仓促劲儿一样。“哎哟我的小姐呀！”她说，“您猜怎么着，我的小姐？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可把我都吓得掉了魂儿了；可我觉得我得尽我的职份来告诉您，尽管您也许听了会动气发火儿，因为我们这些当下人的，永远不知道，什么会惹我们的小姐太太们动气发火儿；本来么，我一点儿也不撒谎，不管什么错儿，都会推在底下人身上。我们的小姐太太只要一闹脾气，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就准得抓我们这些底下人出气。我还是一点儿也不撒谎，我觉得一点也不奇怪，小姐您这回难得又闹脾气：不但闹脾气，您还得大吃一惊，吓一大跳哪。”——“昂纳，你这个大好人，快别絮絮叨叨地扯这些闲话儿啦，快告诉我是什么事儿吧，”苏菲娅说。“我对你说吧，还没有多少事儿，能叫我大吃一惊，更没有多少事能叫我吓一大跳的哪。”“亲爱的小姐，”昂纳回答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听到老爷跟色浦勒牧师说，要在今儿下午，就弄到一份结婚许可证；我还一点儿也不撒谎，听到他说，小姐您明儿早上就得结婚哪。”苏菲娅一听这个话，顿时花容失色，焦灼地直嘟囔：“明儿早上！”“不惜，小姐，”那位忠实可靠的女仆回答说，“我敢起咒发誓，我亲自听见老爷这样说来着。”“昂纳，”苏菲娅说，“你把我惊得、把我吓得都几乎到了连气儿都喘不上来、连魂儿都掉了的份儿了。在这样可怕的情况下，我可怎么办好哪？”“我倒想能给小姐您出个主意，”她说。“快给我出吧，”苏菲娅喊道；“我求你，昂纳，快给我出个主意吧。你就设身处地，假设你处在我的地位，你打算怎么办？”“小姐，我还真愿意，我的小姐，”昂纳喊道，“我能跟您换一个个儿。我的意思是说，换了个儿，可得不要叫小姐您吃亏。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决不愿意小姐您落到变成了一个底下人。不过要是我在小姐您的地位上，那我一点儿也不会觉得这是什么为难的事儿；因为，据我这个拙见看，年轻的乡绅卜利福是一个叫人舒心、使人如意、脾气柔和、人才秀气的男子汉。”“快别这样胡说八道吧，”苏菲娅喊道。“胡说八道！”昂纳重复说，“哟，我的小姐呀，可是，话又说回来啦，一样的东西，这个人拿着当香饽饽，另一个就拿着当臭狗屎哪。对于女流之辈，这句话也完全一样能用得上。”“昂纳，”苏菲娅说，“我宁肯把剑捅到自己的心里，也决不能屈身辱志，嫁给那样一个令人藐视、叫人厌恶的无耻之徒。”“哎哟我的老天爷！我的小姐啊！”昂纳回答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您这一下可真把我吓得魂儿都掉了。我求告小姐您，心里千万可别起这样万恶的念头。哟，我的老天爷啊！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我浑身没有一点儿地方不打哆嗦的。亲爱的小姐呀，您可得好好地想一想，一个人得不到照着基督教的规矩入土安葬，得把尸首埋在大道上，

---

原文：此人之食，彼人之毒。英谚语。源出罗马诗人卢克锐些斯《物性论》第4卷第638行，

“Quod aliis cibusest, aliis fuatacrevenenum。”其意为，此人之所大喜者为另一人之所极恶。

还得用一根大木桩从身上穿透了，他们不是把农夫‘半便士’在公牛十字路口上就这样处置的吗？再说，我一点儿也不撒谎，他打从那时候起，就一直出来显魂，因为有好几个人都看见过他。我一点儿也不撒谎，除了魔鬼，不会有别的什么东西，会让不论什么人心里起这种万恶的念头的；因为实在不错，把全世界的人都害死了，也没有比把该保重的自己害死更万恶的了；我从不只一个牧师那儿，都听说过这种话。要是小姐您对这个年轻的绅士这样不要命的厌恶，恨得这样厉害，连想到和他在一张床上睡觉都受不了；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有的人天生来的脾气，有的时候完全和别人拧着一个儿，所以有人肯豁出去摸癞蛤蟆，也不肯摸人的肉皮儿，所以——”

苏菲娅一直专心一意，琢磨自己的事儿，一点儿也没顾得注意听她的女仆刚才这篇绝妙好辞的论述，因此她没回答她，只直截了当拦住了她的话头，对她说道，“昂纳，我拿定主意了。我决定就在今儿夜里离开我父亲这个家。要是你对我真有你常常表白的那份忠心，那你得给我作个伴儿，和我一块儿去。”“那我很愿意，小姐，我能跟您走到天涯海角，”昂纳回答说。“不过我可得求您想一想，您要是采取了这样一种冒冒失失的行动，都有什么后患。小姐您都有什么地方可以投奔？”“伦敦有个上流人家的太太，”苏菲娅回答说，“是我的一个亲戚，她在乡下跟我姑姑一块儿住了好几个月；在这几个月里，她没有一天待我不是极为亲热友爱的，同时说，她非常喜欢和我在一块儿，所以她很恳切地想要我姑姑答应她，让我跟着她到伦敦去。因为她是很有名气的大家夫人，所以我能很容易地就打听得着她，我还毫无疑问认为，她一定要热烈地欢迎我，热情地接待我。”“我倒觉得，小姐，您不要把这一节过于相信，看得太有把握，”昂纳喊道；“因为我头一个伺候过的太太，老是很诚恳亲切地邀请别人到她家去，可是她以后听到别人真要到她家去的时候，可又老躲起来，不见人家。再说，这位太太固然不错，见了小姐您会高兴，因为，我一点儿也不撒谎，不论谁，就没有见了小姐不高兴的。可是她一听小姐您是从老爷家里跑出去的——”“你错了，昂纳，”苏菲娅说，“这位太太，对于当老子的以势压人那个看不起的劲儿，比我可就厉害了。因为她死乞白赖地非邀我跟她到伦敦去不可，那时候，我说我没得到我爸爸的许可，就不能跟她去，她把我嘲笑了一顿，说我是个乡下的傻孩子；并且说，我既然作闺女就是这样的孝女，那我结了婚，一定能作不折不扣的贤妻。所以，我认为，毫无疑问，她不但要好好地接待我，还会好好地保护我，等到我爸爸，看到他的权力在我身上使不上劲儿了，会慢慢变得也讲一点儿道理的时候。”

“就算这一节没有问题，可是，小姐，”昂纳回答说，“您能想出什么法子来，逃得出去哪？您上哪儿找马或者找车哪？既然这些下人都多少知道了一点儿您和老爷两个中间都是怎么回事，那拉宾要是得不到老爷明确的吩咐，您就是把他绞死了，他也决不肯叫您的马走出马棚一步。”“我打算，”苏菲娅说，“趁着还没关门的时候，步行走出这个家门。我谢天谢地，这两条腿还很有劲儿，走得了路。我这两条腿过去的时候，都叫我伴着提琴，同着并不合人意的舞伴，过了一个很长很长的晚上，还从来没栽

---

英人自杀，除在法律上为犯罪外，宗教方面，对之更严厉。不许这种人在教堂奉献过的坟地里埋葬，牧师不给他举行葬仪。他须赤身无棺，埋于十字路口，且胸部穿一木桩。描写此种迷信习惯者，常见于文学书中。

过跟头哪；因此我决敢保，它们会帮助我，叫我逃开那样一个令人厌恶的终身伴侣。”“哎呀我的天！小姐，您这是不知道您都说了些什么！”昂纳回答说。“您想要半夜三更，在乡下走路，还自己一个人走？”“不是自己一个人，”小姐回答说，“你不是答应了跟我作伴儿吗？”——“不错，我一点儿也不撒谎，”昂纳喊道，“愿意陪伴小姐您，走遍整个的世界都成；不过小姐您有我也跟没有我几乎一样：因为要是有强盗或者别的坏蛋什么的碰到您，我可没法儿能保护您。不但不能保护您，还会跟小姐一样，净顾吓得魂不附体哪；因为，确实不错，他们非把咱们两个都强奸了不可。这还不算，小姐，您想想，这阵子夜里有多冷。咱们非冻死不可。”“紧紧快走几步，”苏菲娅回答说，“身上就不至于还发冷了。再说，你要是保护不了我，昂纳，我可能保护你；因为我要随身带着一支手枪。在厅堂里，老有两支装好了子弹的手枪挂在那儿。”——“哎呀小姐呀，您越说我越害怕，”昂纳喊道：“小姐您一定不会豁出去，真把枪放了吧！我能遭什么样的运气都成，可就是不要小姐您干那个。”——“为什么？”苏菲娅微笑着说；“如果有人要行强施暴，破坏你的贞操，你也不拿枪打他吗？”“——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小姐，”昂纳喊道，“一个女人的贞操是顶宝贵的东西，特别是对我们这些当底下人的；因为贞操就是我们的命根子，要是我可以这样说的话：可我就是死恨发火的兵器；因为摆弄发火的兵器，不知道出了多少事故。”“好啦，好啦，”苏菲娅说，“我相信，不用随身带手枪，我就能用更省神的办法，决保你的贞操无虞。因为我打算，咱们只要一走到市镇就雇马匹；就走往市镇上去那么一段短路，我想没有那么巧，就碰上了坏人。你听我说，昂纳，我是拿定了主意，非走不可的，你要是能跟着我一块儿去，我就答应你，我有多大力量，就尽着多大力量，来酬你的劳、赏你的功。”

最后这句话，比以前所有的话，让昂纳听来，都更有力量。同时她看到她小姐已然下了那样的决心，就不再劝她不要走了。于是她们辩论起来，使用什么办法，采取什么方式，才能使计划实现。说到这儿，一个强大的困难出现：那就是，她们怎样才能把她们的包裹什物转运出去呢；这个问题，对小姐不像对仆人那样难以克服；因为一位女士，要是一旦下了决心，要跟随情人而去，或者要放弃情人而躲开，那就不论什么障碍，都被看作如同无物。但是昂纳却没有这样的动机发扬激励；她并没有什么狂欢大喜可以渴望切盼，也没有任何恐怖畏惧需要远离严避。她的衣服，除了真正化过钱的而外（因为她的绝大部分财产就是几件衣服），她还对于某几件长袍和别的东西，称心满意，特别爱好，因为这几件东西有的由于她穿起来很称身，有的由于是某一个特别的人送给她的！有的由于她买了不久，有的由于是她多年的老伴当；还有的由于其它同样有道理的原因；所以她一想到要把这些可怜的东西都撂下，任凭威斯屯的喜怒随便处置，就无法忍受，因为她认为毫无疑问，威斯屯在盛怒之下，一定要拿这些东西来出气，把它们当作了牺牲品。

---

英国18世纪，旅行不但费时，而且危险。道路坑坑洼洼，车辆颠覆是常事。路劫马贼充斥。马贼面戴面具，身骑快马，手持手枪，劫掠乘客财物。捕盗“快班”，最熟盗情，多俟行劫之后，捕盗领赏，甚至教青年人行劫，以报告而得奖。店家也多为盗贼眼线。而当时无银行汇款之制，商人等多自携大宗现款旅行，更增盗贼之诱惑。连在伦敦白天是扒手，晚上就是抢劫犯，亦数见不鲜。犯罪者十不获一。

这位富有心计的昂纳阿姨，把她一切花言巧语都用尽了，以图劝她的小姐不要按计划实行；但是她看到小姐毫不动摇，坚决非走不可，于是想出了后面这种权宜之计，以便把她的衣服运出宅外；那也就是，想方设法叫她主人把她当天晚上就轰出门去。苏菲娅对于这个办法极端赞同；但是却有些纳闷儿，不知道用什么法子能真办到。“哎呀，我的小姐呀，”昂纳喊道，“小姐您放心，把这件事都交给我好啦；我们当底下人的，都很熟悉，怎样能从我的男主人和女主人手里取得这样的恩典优待。不过，说实在的，有的时候，要是他们欠我们的工钱，拿不出钱来算给我们，那我们不论怎么招他们、惹他们、辱他们、羞他们，他们都能忍着、受着，即便我们给他们提出期限来，他们也许还满不听哪。不过我们老爷可不是这样的人。小姐您既然拿定了主意，今儿夜里就动身，那我对您担保，我今儿下午就想法儿叫老爷下我的工。”于是她们商量好了，她包扎自己那些东西的时候，把苏菲娅的几件麻布内衣和一件睡衣也包在里面。至于所有别的衣服，这位年轻的小姐一概把它们撂了，一点儿也不心疼，就像水手，为救自己的命，把别人的货物扔到水里，毫不心疼一样。

## 第八章 包括吵架斗殴的光景，并无特别有异寻常之外。

昂纳阿姨几乎还没离开她小姐，她脑子里就起了一种念头（至于是否魔鬼支使她，叫她这样呢，我不想像奎维斗书里那个老太婆那样，用任何诬告他的方式，把他带累，再说，他很有可能，在这件事里并没沾手），我说，她脑子里起了一种念头，那就是，她想，要是她把苏菲娅出卖了，把她所有的密谋都对威斯屯先生汇报了，那她十有八九就可发一笔财。有许多考虑，都敦促她，叫她去作这种揭露。这种揭露，对于乡绅，是一件特大、特受欢迎的功劳，因此乡绅可能给她一项厚赐，一桩重赏，这番光景诱惑了她，叫她起了贪婪之心；再说，她所承担的这桩艰巨事件中的风险；这桩事件能否成功的疑虑，再加上深更半夜、冰寒霜凝、拦路的强盗、强奸的匪徒，一齐都来到心头，使她万分惊恐。所有这些险情，都一齐向她尽力怂恿，施展诱惑，把她弄得几乎要决定马上就到乡绅面前，把全部阴谋密计，都公开出来。但是她毕竟是一个公正的法官，不能只听了一面之词，对于对方毫不审问，就下判决。而在对方，首先，去伦敦这件事，就好像给了苏菲娅坚强有力的支持。昂纳如饥似渴地想到伦敦观光，她想象中那个首都使人入迷中魔之胜，仅仅次于一个神游至乐之境的圣人所想象的天堂。第二，她既然知道苏菲娅和她主人在慷慨大方一方面有天渊之别，所以她忠心报主所可到手的报酬，要远远超过她昧心卖主之所得。于是她又仔细详尽地把问题能引起恐惧的各种情况，都一一考虑了，在仔细过了筛子以后，结果只见，那里面也并没有多少可怕之处。现在，这两个天平盘儿，几乎双方平等，她又把她对她小姐的主仆之情搁在她放忠诚那个天平盘儿上，于是那个盘儿就有些侧重下沉了；但是正在这个时候，她的脑子里蓦地起了另一种念头，要是把这种念头全部分量都加到那另一个天平盘儿上，那后果可能不堪设想。原来她忽然想到，等到苏菲娅有了能力重赏她的时候，中间得过很长的年限。因为苏菲娅虽然在她父亲死的时候，按法应该继承她母亲那一份财产，并且到她成年的时候，她应该享有她一个舅舅留给她的三千镑；但是所有这些财产，都为期甚远，在这个期间，可以发生许多意外，都能使这位年轻的小姐不能实施她打算给她的重赏厚赐，而在另一方面，她可以指望从威斯屯先生那儿得到的奖励，却就在眼前。但是她脑子里正这样反复盘算这个问题的时候，保护苏菲娅的天使，或者也可以说，看守昂纳阿姨正直良心的天使，或者也可以说，只是出于偶然的机缘，在她正在掂算的思路，横插入一件意外，一下把她的忠心给保住了，并且甚至于使打算好了的事顺利地往前推进。

威斯屯老小姐的女仆，在好几方面，都自称比昂纳阿姨大大高出头地。第一件，她的出身就比昂纳高，因为她的外曾祖和一位爱尔兰贵族，在血统关系方面，并非太疏远。第二件，她的工钱也比昂纳的高。最后一件，她在伦敦待过，因而见过更大的世面。因此，她在行动上，对昂纳阿姨永远保持一种不苟言笑、落落寡合的态度，对她永远显示一种与众不同、高人一等的看待，这本是所有每一级的女性在和比她低一级的女性交往的时候，所保

---

奎维斗（Quevedo，1580—1645），西班牙政客兼作家。其《幻想》（Sueños）于1667年由拉捷·莱斯纯直译为英文。此书幻想进入地狱，见到最后审判，中有许多魔鬼。其《喜剧性作品》，译于1707年，其中有几个与此处相似的老太婆，也谈到魔鬼。但皆无此处所写之情况。志此待考。

持，所要求的。现在，因为昂纳并不是所有的时候，都同意这种看法儿，往往冒犯那一位所要求的尊严，所以威斯屯老小姐的女仆可就绝不喜欢和昂纳合群共处。实在说起来，她一心一意只想回到她自己小姐的府里，因为在那儿，她可以对所有别的仆人，为所欲为，颐指气使。因此，那天早晨，威斯屯老小姐正要上车登程，却忽又回心转意，收车息驾，她大为失望，并且从那时以后，一直鼓着腮帮子气哼哼的，像粗鲁人常说的那样。

就在这种心情下（那决非顶亲热和蔼）她来到昂纳正在心里翻云覆雨、起伏折腾（这是我们前面已经说过了的）的那个屋子里。昂纳刚一见她，马上就用下面这样客气讨好的口吻对她说，“哦！老姐们儿，我看我们又可以叨光，能跟你在一块儿多待些日子了；我本来还提溜着心来着，惟恐我们老爷跟你的小姐而个人的争吵，会把咱们早就掰开了哪。”“我不明白，我的‘少姐们儿’，你这样‘咱们’、‘咱们’的，都是指什么人说的。我跟你实说吧，所有这一家子底的底下人，还没有一个我认为是能和我肩膀儿取齐的。我是盼着，在一个星期里，每天老和比她们高的人在一块儿的。我这话可不是冲着你说的，昂纳阿姨；因为你是一个有文化的年轻女人，你要是能多见一点儿世面，那我跟你在圣詹姆斯公园一块儿走走，再不嫌寒碜的慌。”“唉哟，嗯，”昂纳喊道，“照我说，这是老姐们儿你拿腔作势，摆臭架子哪。还绉不错。

的哪，又昂诺阿姨啦，又！一点儿也不错，我的老姐们儿，你该称呼我的姓才是。因为固然不错，我的小姐老管我叫昂纳，可我也和别人一样，也是又有名有姓的啊！跟你一块儿走寒碜的慌！还怪不错的哪！又寒碜啦，又！你还不是和我一样，都算老几？”“你既然对我那份客气这样回嘴，那我可就让你懂得懂得了，昂纳阿姨，你跟我并不一样，我比你高的多。在乡下，固然不错，一个人没法儿，不能不和不管什么样的烂污货都打交道，但是在城里，那我可除了大宅门儿里的女佣人，别的一概不答理。一点儿也不错，昂纳阿姨，我只承望，你和我两个中间，正是有些不一样。”“我也这样承望，”昂纳回答说，“头一件，你我两个的年纪就不一样，再说——我觉得，你我在长相上也不一样。”她说最后这句话的时候，在威斯屯老小姐的女仆面前，挺胸凸肚，高视阔步，一片鄙夷的神气，真正令人恼火。她把鼻子一扬，把脑袋一甩，用自己的木撑圆裙，往她对手的圆裙上使劲一蹭。那另一位女士就把她最能表示恶意坏心的鄙夷之态都使出来了，嘴里说，“畜生！我连对你发火儿，还怕气坏了我，不值得哪；我要是开口骂你这样一个胆大张狂、不知羞臊的下三烂娼妇，我还怕污了我的嘴哪。不过，你这个泼妇，我可要你听着，你这种缺少调教、放肆张狂，正显得你出身卑贱，教育低下；这两种情况都很合适，能使你够格儿，当一名伺候乡下女人的女下人。”“你骂我的小姐，可就骂得不是地方了，”昂纳喊道，“我不吃你这一套，我的小姐比你的小姐强得不知多少倍，因为她比你那位不止几十倍的年轻，更不止一万倍地漂亮。”

顶到这儿，恶运，或者毋宁说佳运，支使威斯屯老小姐，来到她的女仆跟前，看到她正满面泪痕；因为这个女仆，一见她主人来到跟前，眼泪汹涌地流起来。她主人问她为什么这样，她马上告诉她主人，说她所以流泪，都

---

伦敦著名公园之一。在威斯敏斯特区北面，政府各机关西面。本为皇家私产。王政复辟后，变为公园，为查尔斯第二常去之地，在女王安、乔治第一第二时期，则是英国上等社会人等散步游逛之地。

是叫那儿那个畜类一般的東西——她的意思是說昂納——對她侮辱謾罵惹起來的。“其實，小姐，”她繼續說，“我本來可以把她對我說的話，一概給她個滿不聽；可她居然膽大包天，觸犯起小姐您來——說您丑陋——不錯，小姐，她當着我的面兒，直截了當地叫您是丑陋不堪的老母狗。她說您丑陋不堪，這可是我受不了的。”“你何必把她這種膽大狂妄的話說了又說哪？”威斯屯老小姐說。於是她轉向昂納阿姨，問道，“你有什么人給你撐腰，敢提着我的名字大肆不敬？”“不敬，小姐！”昂納回答道：“我就連一次都沒提過您的名字，我只是說，有的人，比不上我的小姐漂亮，我一點兒也不撒謊，那是您心里也跟我一樣明白的。”“潑婦，”那位女士答道，“我要叫你這樣一個膽大包天、不知羞耻的娼婦明白明白，你決不應該，拿我當題目，說長道短。我哥哥要是這會兒不就不下你的工，那我從此以後決不再登這一家的門。我這就找他去，叫他這陣兒就不下你的工。”“下我的工！”昂納喊道；“你吓唬誰！此處不留娘，自有留娘處。謝天謝地，好仆人不愁沒有好地方去；要是你把你所有認為你不漂亮的仆人都下了工，那你很快就要沒有仆人使喚了，這是我得先透露個信兒給你的。”

威斯屯老小姐也刀對刀、槍對槍地回擊，或者說是用雷對雷、閃對閃來回擊；但是她既然氣得出語幾乎都不能連貫了，那我們就很難說我們聽得出來她說的確實是什麼話；因此我們就不在這兒把她說的話插進來了，因為她那番話，就是最好，也不能給她傅彩貼金。她於是轉身找她哥哥去了。她滿臉憤怒之氣，看起來不像是凡人，倒像是復仇女神。

這兩個貼身女仆，又只剩了兩個人在一塊兒了，於是開始第二輪爭吵，一會兒由唇槍舌劍進而手撕拳打起來。在這場斗毆里，勝利歸於地位低的那個女仆，但是却並不是沒先損失了一些鮮血、頭髮、細麻織品和細棉織品就取得了的。

第九章 威斯屯先生以治安法官之身份所表现之明哲态度。对治安法官之明启暗示，兼及教区书记必需之资格；还有严父疯狂、孝女疼爱迥异寻常之事例。

逻辑学家有时由于辩才太厉而反以辞害意，政治家也往往由于心计太工而反搬砖打脚。现在大有同样情况落到昂纳身上的可能；因为她不但不能保住她所有的衣服，就连穿在身上的也都有可能保持不住，而溜之大吉。原来那位乡绅刚一听说她侮辱了他妹妹，马上就发狠咒骂了不止二十次，说要把她送到布莱得维勒去。

威斯屯老小姐本来是个性格柔和的女人，平常总是宽大为怀，宽恕待人。就在新近，一个赶邮车的车夫，把她雇的邮车翻在沟里，她都宽恕了他，不计其过；不但如此，她还破坏了法律，不许对一个把她抢了的拦路强盗起诉，这个强盗不但把她的一笔钱劫掠一空，还连她的两只耳环也抢去；同时还骂了、说了她一顿，他说，“像她这样一类的漂亮母货，哪里还要珠宝来显摆，快他妈见鬼去吧。”但是人的脾气都是没有定准的，我们在不同的时候，可以变得完全不同于我们原来的本色，所以这一次她却决不听高抬贵手、放过女仆那一套；不管昂纳自己怎么假装后悔，也不论苏菲娅替她的贴身女仆怎么尽力求情，都不能劝得她回心转意；她只一个劲儿地硬要她哥哥，对这个臭丫头行法官之权，呈法官之威（并非只是法官而已，还多出来“之权”“之威”的字眼儿）。

但是幸而区上的书记，还并不缺乏资格，这种资格是治安法官的书记所必不可少的，那就是说，他得有对于这片王土之上的一些法律知识。他因此跟法官咬耳朵说，既然这件案子，并不能算破坏治安未遂罪，要是把这个女人打入布莱得维勒去，那就是越权渎职。“因为我恐怕，老爷，”他说，“您不能就因为一个人态度蛮横，就能依法惩处，把一个人关到布莱得维勒里。”

在事件极为重大的时候，特别是有关偷猎野味的案件，治安法官对于他的书记所提出来的这类警告，并不永远在意；因为，实在说起来，遇到那类案件，在依法惩处的时候，许多治安法官认为，他们有很大随意酌情伸缩的权力。他们凭仗这种权力，在他们施行搜查并没收用于毁灭野味的工具那时候，他们任意而为，往往侵犯别人的权利，并且有时自己触犯重罪。

但是现在这个过失，性质却远非那样严重，对社会秩序也没有很大的危险。因此，在这次这个案件里，法官才对他的书记所提的意见，有所注意。因为，事实上，在皇家法席法庭里，已经有过两次，有人连同证明，给他呈交过汇报了，他不想不厌其多，搜胜猎奇，再招来一个第三次的报告。

因此，这位乡绅，脸上故意使出一副顶明哲聪慧、顶煞有介事的样子来，先哼啊哈啊了好几声，作为打鼓开场，然后对他妹妹说，经过了更老成持重的深思熟虑之后，他的意见是，“既然这件事里，并没有破坏治安的情况，诸如法律上所说的，”他说，“破门入室，或者破篱进地，或者破头出血，或者任何其它诸如此类的破这破那，所以这件事并不至于构成严重刑事事件，应该惩罚；也不能构成侵犯别人权利，应该赔偿；也不能构成损害别人权利，应该罚款。因此，法律上对这种事儿没有处罚的规定。”

威斯屯老小姐说，“她懂得的法律还要多；她就知道，仆人因为公然侮辱主人，受到很严厉的惩罚；”于是把伦敦一个治安法官的名字举了出来

说，“他就不管什么时候，都可以把一个仆人关进布莱得维勒，只要有男主人或者女主人要求他那样办，他就可以那样办。”

“大有可能，”乡绅喊道；“在伦敦也许有这样的事；但是在乡下，法律可不一样。”说到这里，他们兄妹二人旁征博引，大辩其法律问题，这番辩论，如果我们认为多数读者能够明白，我们当然可以记载下来。但是这番辩论辩来辩去，还是辩不出个所以然来，于是两造都把这个问题提到书记那儿，书记却表示赞同治安法官的意见。这样一来，闹到最后，威斯屯老小姐只能把昂纳下工，以自宽慰；对于这个，苏菲娅自己又快当又高兴地答应了。

命运就这样，按照规矩，玩了两三场嬉戏玩笑的把戏作为消遣以后，到底照着有利于我们这位女主角的方式，把诸事安排停当。我们想一想，这是她有生以来第一次作假行骗，居然能这样如愿以偿，真得令人欣羡。要说实在的，我往往作过论断：人类之中忠诚善良的那一部分，如果成心故意，肯触法网，或者认为值得，找此麻烦，那他们可就不是不择手段、诈欺行骗的那一部分所能对付得了的。

昂纳把扮的角色表演得十二分精采。原先她一听布莱得维勒这个名字，吓得最可怕的光景都在心里出现，但是她刚一听到自己没有进布莱得维勒的危险，马上就把原先因害怕而稍微沮丧的神气又换上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她易旧主换新衣的时候，假装满心自在，并且实在也假装满怀鄙夷，就和责任更大、职务更重的大官巨公，在辞职卸任的时候所作所为完全一样。因此，如果读者高兴的话，我们就情愿写下一笔，她辞职了——实在说起来，这个辞职，就永远是被人下工或者被人辞活的同义词。

威斯屯先生吩咐她，叫她通快麻利地卷行李卷儿，因为他妹妹宣称，她连一天也不能和那样一个无法无天的烂污货待在同一个家门里。因此昂纳动手收拾起行李来，还收拾得十二分起劲，刚到黄昏的时候，一切都归置好了。她拿到工资以后，就大包小卷，一齐捆载而去，每个人见了这样，皆大欢喜，但是欢喜最甚的，莫过于苏菲娅自己。她和这个女仆约好了，恰恰在鬼怪出现、令人可怖的三更半夜，和她在离家不太远的一个地点碰头，跟着便作起自己离家远走的准备来。

但是首先她还恭聆两次令人痛苦的申斥教训，第一次是听她姑姑，第二次是听她父亲。她姑姑这一次对她的教训，比以前所有的口气，都更严峻酷烈，说一不二；她父亲则是大肆咆哮，任意喝叱，其暴烈凶猛，诚为人所难堪，把苏菲娅吓得没有办法，只好假装顺从了他的意愿。这样一来，又把这位心肠善良的乡绅乐得挠耳抓腮，不知怎么才好；他把原先的皱眉蹙额，一变而为满脸笑容，把原先的威胁恫吓，一变而为烧香许愿；他起咒发誓地说，他整个的心都裹在她的心里，她答应了亲事（因为苏菲娅只说了一句，“爸爸，我一定得，而且不可能不、服从您对我下的任何严厉命令，”他就把这句话解释作她答应了），使他成为人类中顶快活的人。于是他给了她一张为数不少的银行钞票，叫她用它随意买心爱的钗钏镯环之类，把它花掉，他以深疼酷爱的样子，又吻她，又抱她，同时乐得连眼泪都从眼里流了出来；其实几分钟以前，那一双眼里露出来的还只是一团烈火、一片闪电、直扑他一心疼爱的宝贝疙瘩而来。

---

菲尔丁时，有一种“买卖治安法官”，专以搜刮索取贿赂为务，伦敦的治安法官多属此类。

当父母的这类行动事例太平常了，所以我毫无疑问，认为读者不会觉得威斯屯先生整个的作为有任何可以使人惊异的。如果觉得使人惊异，那我就得承认，我无能为力来加解释，因为他真心疼爱他女儿，我认为，那是无可辩驳的。实在说起来，有许多作父母的，都在同样的情况下，把他们的子女弄得成了最苦恼的人。这种情况，虽然在父母之中最为普遍，但是据我看来，却永远是这个“神奇无比、怪异绝伦的动物——人”，曾在脑子里出现的一切荒唐不经的观念中最不可解的。

威斯屯先生前倨后恭，他后恭这一部分行动，在苏菲娅那颗温软柔和的心里起了极强烈的反应，因而使她生出了一种想法儿，是她那位善于玩权弄术的姑母所有的梨花妙舌和她那位性情暴烈的父亲所有的威胁恫吓，连一次都没能使她脑子里想起的。她对她父亲那样尽职尽责地尊敬，对他那样坚强热烈地疼爱，所以她除了时常对她父亲的娱乐，甚至对她父亲更高尚的满足，能有所贡献，从中取得愉快之感而外，她就没有任何别的愉快之感，能胜过这一种。因为她父亲听到有人夸她，就永远也不能把他的快心惬意约束拘禁，而他在她一生中，几乎每日每时，都美滋滋地听到有人夸她。因此，只要她一答应现在这头亲事，就能使她父亲得到无比的幸福这种想法，在她心里刻上了强烈的印象。再说，这样一种顺从父命里面对那种极端的虔诚，在她心里坚强有力地风起浪涌，因为她的宗教意识如渊之深。最后，她一琢磨到，她自己要为尽子女之职、献女儿之爱，而差一点儿就要成为牺牲品或者殉道者，那她自己得怎样含辛茹苦，这种想法使她感到某一种小小感情中的解痒、惬意之快，这种解痒惬意，虽然和宗教或者道德并没有直接的亲密关系，但是却往往乐于与人为善，大有助于实现宗教或者道德二者的目的。

苏菲娅一琢磨到自己能含辛茹苦，坚忍不拔，只觉心魂飘荡，同时正要开始预伸拜贺，恭维自己，于是恰当其时，藏在她手笼之中的丘比特，突然腾身而出，并且像木偶戏里的盆齐奈娄，把他眼前所有，一概踢开。因为我决不屑于因为要欺骗读者，也决不屑于因为要确证我们这位女主角的品格，就把她一切行动的起因，都归于超自然的力量，我只说，实在的事实是：她一想到她所爱的琼斯以及与琼斯特别有关的某些希望，就使所有孝顺之心、宗教之诚、自得之意共同联合起来，费神耗力作出来的那些想法儿，全都马上烟消云散。

但是我们再继续往前叙说苏菲娅的时候，我们现在一定得回头看一看琼斯先生。

---

“神奇无比、怪异绝伦的动物——人”：这是拉齐斯特《对人类之讽刺》一文（1679年）的第一句。

据下文，“孝顺之心，宗教之诚，自得之意”，则此处之“小小感情”，即“自得之意”，也就是原文的pride。“情”有喜、怒、哀、乐、爱、恶种种，“得意”这一种情，在这些情中，只算“小小感情”。

希腊神话，爱神维纳斯之子，他也司人间爱情。

傀儡戏《盆齐与宙狄》（Punch and Judy）里的主要角色。Punchinello，由意大利文转变而来，punch可能即其缩写。剧中有一场，盆齐得病，医生来看病，他踢医生：并以棒击之至死。

## 第十章 包括好几件事，也许得算自然必有，但却粗浅鄙俗。

读者也许并不健忘，还记得我们在本卷之始，把琼斯先生撂在他往布锐斯特去的路上；因为他拿定主意，一心要撞海上的运气，或者不如说，一心要逃岸上的运气。

事有凑巧（这种事儿还是并非稀有少见），给他承担带路的向导，不幸对路径并不熟悉，因此在已经迷失正途之后，又不好意思打听别人，他就在路上来来往往，瞎走乱闯，一直走到夜色将临，暮色四合。琼斯对此早生疑心，就明明告诉向导，说他恐怕走得不对；但是向导却一口咬定了说并没走错，而且还找补了一句说，要是他不知道往布锐斯特去的路，那才是天大的怪事呢；其实，要说真个的，他要是知道，那才更是天大的怪事，因为他这一辈子里，以前从来就没从那条路上走过。

琼斯对他这位向导，却并不那样专听偏信，所以在他们来到一个村庄的时候，就跟他们头一个碰见的人打听，他们走的是不是往布锐斯特去的正路。“你们是从哪儿来的？”他们碰到的那个人喊道。“那没有关系，”琼斯有些急促的样子说；“我只想知道一下，这是不是往布锐斯特去的正路。”——“往布锐斯特去的正路！”那个人喊道，一面直挠脑袋。“哟，你老，我恐怕，你要是走这条路，那你今儿晚上就很难走到布锐斯特。”“那样的话，那就请你，我的老哥，”琼斯回答说，“千万告诉告诉我，究竟该怎么走。”“哟，你老，”那个人喊道，“你这是走错了路了，走得连老天爷都不知道是哪儿了；因为者（这）条路是往格劳斯特去的。”“好啦，那么哪条路才是往布锐斯特去的哪？”琼斯说。“哟，你这是离布锐斯特越走越远啦，”那个人回答说。“那么一说，我们得再走回去了？”“唉，不错，一定得走回去，”那个人说。“那么好啦，我们要是回到后面那座山的山顶上，那我们得走哪条路哪？”“哟，你们得一直往前走。”“不过我记得，那儿有两条路，一条往右，一条往左。”“哟，那你们得顺着往右那条路，而后照直地往前奔；不过你们可得记住了，先得往右一拐，而后再往左一拐，而后再往右一拐，那样拐了又拐，可就拐到了乡绅的大宅子了，到了那儿，你一定得再一直往浅（前），而后再往左拐。”

现在又另有一人来到他们跟前，问他们这两位绅士要往哪儿去。琼斯把情况对他说了以后，他先挠了一气脑袋，然后往手里拿的一根杆子上靠，开口对他们说，“他得先顺着右边那条路往前走大概一英里左右，再不就一英里半左右，反正差不多是那么远吧，然后他得往左边突然一拐，这样一转悠，可就到了津·白恩斯老爷的宅子了。”“不过哪所宅子是津·白恩斯先生的哪？”琼斯说道；“哦呀，我的老天！”那个人喊道，“哟，你怎么连津·白恩斯老爷都不知道？你们是从哪儿来的？”

这两个家伙，把琼斯的耐性磨得简直都要一点儿也不剩了，这时候，又有一个衣着朴素、面貌齐整的人（他实在是一奎克派教徒）对他如下打招

---

这个村庄，一直到第10卷第9章，作者在注里才给了它的名字叫汉布露克。这个村庄离布锐斯特东北约5英里。离格莱斯屯勃锐镇约30英里。

布锐斯特在素默塞特郡北面稍偏东，格劳斯特则在布锐斯特东北。

基督教之一派，正式名字为“朋友会”（Society of Friends），英人乔治·伐克斯（George Fox，1629—1691）创始于1648—1650。其衣着以朴素为尚，故Quaker color即灰色，此在英国17—18世纪，男女同样

呼道：“朋友，我看阁下定属迷路，阁下如肯听在下之见，那阁下今晚即不必死死追寻，天即将黑，路又难以觅到。除此而外，从此处到布锐斯特去的老路上，近者又发生过数起路劫之案。前此不远，有一客店，声誉甚佳，极可托足，阁下在此店中，人可息驾，马可解鞍，飧人秣马，均甚佳胜，何不投此一宿，以待明日早行？”琼斯稍经劝说，同意在这儿待下，驻到明天早晨，于是他这位萍水之交，便把他带到客店。

店主东是一个非常客气、和蔼的人，他对琼斯说，“他很对不起，得请琼斯原谅，这儿住宿的条件特别差劲；因为他太太出门去了，不在店内，把几乎所有的东西都锁了起来，还把钥匙都随身带走。”实际的情况，一点儿不错，是这种样子；他太太一个最心疼的闺女，刚刚结婚，就在那天早晨跟着她丈夫往自己家里去了；他这位闺女，连同他太太，两个一块儿，几乎把这个可怜的店主东所有的东西，不但东西，而且所有的钱，都一掠而光；因为，他虽然有好几个子女，但是因为这个闺女，是她妈惟一的心头肉，所以她没有别的，一心扑在她这个闺女身上；她为了讨这个闺女的欢心，情愿高高兴兴地把其余几个子女全都牺牲了，还把她丈夫包括在内，也捎带上。

虽然琼斯现在的心情，难以善与人处，而宁愿自己一个人单独待着，才觉得随便，但是他却经不起那位忠诚老实的奎克派教徒死乞白赖地一再坚决恳请；那位教徒说，他非常愿意和琼斯同坐厮守，因为他看到琼斯，不论在脸色上，也不论在举动上，都表现一片忧郁愁闷；这位可怜的奎克派教徒认为，他和琼斯交往接触，可以多多少少地替他消忧解愁。

他们两个在一块儿待了一些时候，那种样子，让我这位忠厚老实的朋友感觉到，他正开静默会呢，这位奎克派教徒，不知还是受了神灵的感动，还是什么其它东西的支使，可能是好奇心吧，开口说道，“朋友，我可明鉴，阁下一定遭令人忧伤的深灾巨祸；不过我须求阁下幸自宽解。也许你有丧友之痛。果真如此，阁下定须再思再想，我们无人死而不生。阁下既明知悲伤并不能使朋友死而复生，那阁下徒悲何益？吾人皆生来即须受灾受难。我自己即与阁下相同，亦有许多忧伤之事，且我之忧伤，十有八九，比阁下之忧伤更甚。我一年之中，不折不扣，净有一百镑之收入，正不多不少，足为我衣食之资。我不怕半夜鬼叫门，因为我永未作愧心之事。我身体强壮，体魄健全，无人能向我讨债，亦无人能控我以伤害；虽属如此，然而朋友，我鉴于阁下与我一般，身罹忧患，仍旧不胜惆怅。”

这位奎克派教徒说到这儿，把话打住，长叹了一口气；琼斯马上回答他

---

穿颜色鲜妍、质地华丽之衣服，显得很特别。

奎克派除其他方面与一般基督教会不同外，如行洗礼及领圣餐更注重精神上之意义而废除外表之仪式等，他们还反对一切誓言，一切战争。他们聚会时，按照他们的习惯，先静坐沉思，以待神灵之感动（参看本页注

“神灵感动”注）。故有静默会（Quaker-meeting或Quakers meeting），又有Quaker meditation之语。兰姆（Charles Lamb, 1775—1834）在《伊利亚论说集》里有《奎克派集会》一文，说奎克派之静坐。“神灵感动”一语，本出《圣经》，如《新约·使徒行传》第2章第1—4节，“门徒被神灵充满，按着圣灵所赐的口才，说起别国的话来”，以及其它等处。但此语为奎克派教徒所最常用，故此处以语讽之。他们静默沉思，就是要召感圣灵之来。关于“想象的上帝灵感”或者“宗教的精神激越”，菲尔丁是永远深疑不信的；他在《阿米莉亚》里，对卫斯理教徒库坡的伪善，未免有些惨酷地痛加笑骂。此处则对一伪善的奎克派表示反感。

说，“我听到你的不幸，先生，也深感惆怅；你到底因为什么遭到不幸哪？”——“唉，朋友啊，”那个奎克派教徒回答说，“我这个独生女儿，就是一切忧患的根源，她本是我在世上最能给我欢娱之人，但是她可就在这个星期之中，背我私逃，与一个我所反对之人结为婚姻。我曾为她订下了一头诸凡适宜的亲事，这个人为人沉稳，家道殷实；但她不顾一切，非要自己选择对象不可，结果跟着一个不名一文的年轻男人扬长而去。若她一下死去，像我假设阁下之友那样，我反可以觉得心净！”“你这样一说，”琼斯说，“先生，可未免有些奇怪了。”“怎么？难道她若死去，不胜于作一个叫化子吗？”那位奎克派教徒回答说：“因为，像我方才对你说的那样，这个男的一文不名，她又毫无疑问，决不必指望能从我手中，拿到一个先令。不错，决不必指望。她为爱而结婚，那就去吃爱、喝爱，如可办到，靠爱而活可也；去将爱拿到市场，看有无人能给她的爱换成银子，或即使换为半个便士。”“这是你自己的事儿，先生，”琼斯说，“你当然了解得最清楚。”“他们骗我之时，”那位奎克派教徒接着说，“定是好久好久就已先发制人，设谋定计。因为他们两个，在襁褓时期中就都认识；我一直对她训诲讲解反对爱情。我对她言之不下万遍，阐发爱情之尽为愚昧、邪恶。但此狡猾诡谲之丫头，貌为唯我之言是听，视一切肉欲之放浪淫荡为可鄙；然而最后，开两层楼上之窗户而逃遁。如须实言，我早已对她稍生疑心，故小心在意，锁之于一室内，本拟即在次日晨间，嫁与我所选中之人。但只差几个钟头，她即逃之大吉，随她自己选中之人，远走高飞，洵属分秒不失；因他们在一小时之内，即已举行婚礼，同床共枕，完成一切了。但他们在此一小时之内所作之事，应称为他们所作之事中最不智者；因我决不理他们，任他们饿死，任他们乞讨，任他们一同盗窃；他们两人，无论是谁，我皆一个法丁亦不与之。”他说到这儿，琼斯跳起来喊道，“真对不起，失陪，失陪；我特请你离开我这儿。”“好吧，好吧，朋友，”那个奎克派教徒说。“勿为困难所压倒。阁下可以明鉴，除阁下以外，与阁下同样苦恼者，大有人在。”“我只看出来，世界上有疯人，有愚人，还有恶人。”琼斯喊道。“不过请你听我一句忠告：把你女儿和女婿都叫回家来。你自命为疼你的女儿，但是现在可成了她受苦受难的惟一原因，最好不要这样。”“把她和她丈夫叫回家来！”那个奎克派教徒高声叫道，“我还不如把我世上两个最大的仇人叫回家来好哪。”“那么好啦，那就请你自己回家去吧，再不就请你爱到哪儿就到哪儿去吧，”琼斯说，“因为我不想再和这样的人待在一块儿啦。”“好吧，朋友，”那个奎克派教徒回答道，“强人所难，非叫他人与我为伴不可，我所不屑为。”于是他自动要从口袋里往外掏钱，但是琼斯毫不客气，使了点劲儿，把他推出门外去了。

那个奎克派教徒谈的那件事，深深地感动了琼斯，所以奎克派教徒讲那番话的时候，他自始至终，如痴似癫，瞪目直视。这是那个奎克派教徒看在眼里的；这种情况，再加上琼斯一切别的举动，使得那位忠厚老实的宽边帽子心里起了一种怪异之想，认为他的同座确实神志失常。因此，这个奎克派教徒不但对琼斯的卤莽侮辱，不以为忤，反倒对琼斯的不幸遭遇，惻然心动。因此他把这种看法儿都对店主东说明了，嘱咐店主东，说他希望，店主东对他这个客人好好照顾，极尽客气，以礼相待。

“真格的！”店主东说，“对他极尽客气，以礼相待？我才不对他以礼相待哪，因为，你别看他那儿穿了一件缘花边儿的背心，他也跟我一样，并不是什么乡绅大户！他只是个令人可怜、区上无主的私孩子，叫离这儿有三十英里的一个阔乡绅抱养大了，这会儿又把他赶出门外了，还肯定不是因为干了好事儿。我得尽快把他轰出店去，还是越快越好。要是我把店钱泡汤了，我倒觉得财去一安乐哪。我并不是没糟蹋过钱。还不过一年，我就丢过一把银匙子。”

“拉宾，你何以说起区上无主的私孩子来了呢？”奎克派教徒说。“那你一定把你这个客人看错了！”

“决没看错，”拉宾回答说；“他的向导跟他很熟悉，他告诉我，说他是私孩子。”因为，一点儿不错，那个向导刚一在厨房里的炉旁坐下，立刻就把他所知道的或者曾听别人说过的琼斯的一切情况，对所有在那儿的人，全都说了。

这个奎克派教徒一听店主东把琼斯出身低和家底儿薄，都说得这样确实可靠，一切恻隐之心马上烟消云散；这位性情忠厚、衣着朴素的人往家里去的时候，他那样一团熊熊的怒火，决不下于一个公爵受了像琼斯这种人的侮辱而发出的满面怒容。

店主东自己对他这个客人，也同样存有鄙夷之感；因此，在琼斯拉铃准备上床就寝的时候，店主东竟对他说，这儿没有他睡觉的床铺。拉宾除了因为他这个客人一副穷相，看不起他而外，还对他的意图，起了极强烈的疑心；他认为，琼斯是在那儿企图伺机乘隙打劫这家客店的财物。实在说起来，他本来应该心安神静，不用为店里的财物担忧，因为他太太和他女儿，早已绸缪未雨，有所防备，把店里所有的一切，凡是没有钉死、还能移动的东西，全都席卷而去了；但是他这个人，却是天生来的就好疑心，而自从把银匙子丢了以后，这种疑心更为厉害。简而言之，他一心只顾害怕被人抢了，可就把他已经无物可抢、大可放心这种情况，完全忘记了。

琼斯已经确实知道他没有床铺可睡了，就毫不嫌弃、怡然自得，在一把大灯心草作座儿的椅子上坐下；睡眠近来对他，本是在更好得多的房间里，避之惟恐不及的，现在在这个卑陋的小窝窝洞儿里，却不惜纾尊降贵，将就安身。

至于那位店主东，由于害怕店里被抢，不敢上床安歇。所以又回到厨房的炉旁，因为只有在那个地方，他才能看到惟一那个通着起坐间或者说窝窝洞儿的门，而那个起坐间，就是琼斯落坐安身之处。至于那个房间的窗户，除了比一只猫还小的动物而外，再就无论什么造化之物，都不可能从那儿逃走。

---

意译。原文“头一次的损失是最好的”，见于此书两次。其为英谚无疑。但不见载于英国格言或谚语词典。英国另一谚语，“坏的是最好的”，与此相近。又英国谚语，“花钱买的乖，无物能比赛。”首见载于16世纪约翰·黑乌得的《格言集》。其意与此句亦相近。言上当吃亏一次，再不上当吃亏也。

## 第十一章 一队大兵行军途中之奇遇

店主东正在对着起坐间的门那儿一把椅子上落座，打算好了，要一整夜都在那儿看守，向导和另外一个人就跟他一同看守了好长的时间，虽然他们并不知道他心里有什么鬼，他们当然知道，自己心里并没有鬼。他们所以和店主东一同看守的真正缘由，现在到底使这种看守告终，因为这个缘由不是别的，只是啤酒的劲头儿和奇效。原来他们先就把这种饮料大量灌到肚子里去了，所以他们起初吵嚷喧闹，后来两个人都由醉乡而入了睡乡。

但是要使拉宾的惴惴安定，曲蘖却无能为力。他一直坐在椅子上，继续不断地双眸炯炯，把眼光死盯着通到琼斯所待的房间那扇门；这时，外院大门上一阵如雷的砸门声，把他从椅子上唤起，迫使他开门；他刚一把门开开，厨房里立刻塞满了一屋子身穿红号坎儿的绅士，他们都向他冲去，那种争先恐后，蜂拥而来的劲儿，好像他们要把他那个小小的城堡强攻硬夺下来一样。

店主东现在没法坚守岗位了，他得给他那些难以数计的客人送酒，因为这帮客人要酒那个劲儿，真是急如星火。在他从酒窖里第二次或第三次回来的时候，只见琼斯先生也掺在那些大兵中间，站在炉前；因为我们很容易就可以想到，这样一群严肃齐整的队伍一来到，不管什么样的睡眠，都可以给他们吵醒，除了只有最后的号筒声才能叫我们醒来的那一种。

这一中队人夫现在既已大大解了酒渴；那就除了开帐卑而外，没有别的事儿了；但是开帐单，在低级绅士中间，却往往弊端丛生，争端四起；因为按照绝对公平的道理，分摊钱数，那就得依每人所饮之量，付出酒资，但是按照这种道理计算，老易发生很大的困难。在现在这次算账的时候，这种困难也出现了，而这次的困难，比一般的还更艰巨；因为有些绅士，由于行色过于匆匆了，刚喝完了头一巡，就开步前进，扬长而去，完全忘记了付账的时候还得献出什么东西来。

现在大家凶猛地吵闹起来，在这场吵闹中，每一个字都可说是出庭起誓作的证词，因为起誓的词儿、和不起誓的词儿，至少可以等量齐观。在这场争论中，整个一连人，全部一齐鼓唇动舌，而且每一个人都好像一心无他，只把劲儿都使在让自己得出的那份儿钱越少越好；因为，最有可能可以预见的结果是：账单上一大部分的钱得由店主东自己掏腰包，或者说没有人掏腰包（这二者总归是一回事）。

在所有这段时间里，琼斯先生都一直和一位中士在那儿闲聊；因为那位军官完全和现在这场争辩没有关系，由于自古以来的规矩，他有一个钱都不用的特权。

---

英国陆军著红上衣，故自16世纪至19世纪，兵士都称“红号坎儿”（red - c0 - at）。此处之绅士，当然是反话、讥讽。因为英国士卒，都来自社会的最下层，甚至有犯死罪的囚徒，使之于死和当兵二者之间作选择。又英人向无兵营，军队都临时征用民房，特别是旅店，因此军民两不便。此风至19世纪初年经改革，始建有永久性的驻军兵营。已见另注。

基督教的说法，世界末日，最后大审判，死者亦须醒来，以听候定每人功罪。唤醒时天使吹号筒。《新约·哥林多前书》第15章第51—52节，“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就在那一霎时、一眨眼之间，号筒吹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

英国法律，在法庭作证时，须先起誓。

这番争吵现在发展得异常激烈，看样子非行凶动武，就没法儿解决；于是琼斯挺身而出，当众宣称，全部账单，都归他一个人包了，于是原先的叫嚷喧嚣，一下变得鸦雀无声，其实全部账单，才不过三先令四便士。

琼斯这一宣布，全连的人无不鼓掌欢呼，称恩道谢。只听令人尊敬的绅士、高尚大方的绅士、使人佩服的绅士这类称呼，满屋里到处叫嚷起来。不但如此，我们那位店主东自己对琼斯也另眼相看，对向导说他的那一番话，几乎完全不再置信。

那位中士告诉琼斯先生，说他们正往前线开拔，要去平定叛乱，并且统帅可能就是那位炫赫显耀的肯勃伦得公爵。这样一说，读者就可以看出来。这正是最近一次的叛乱闹得最凶的时候；这般匪徒现在正开到英国：据揣测，他们打算和皇家军队见个高低，还想往前挺进，一直开到首都（这种情况，我们原先认为，没有必要向读者介绍）。

琼斯的性情里，本来就有英勇好武的成份，他又竭诚拥护争取自由和信奉新教的光荣事业，因此，他现在碰上这样一种更能发挥妙思奇想、更能创造异事险情的机会，脑子里一下想起来，他得跟着这帮远征队去当志愿兵，一点儿也不足怪。

我们这位领队官，从头一回听说琼斯有意投军起，就一直尽其全力，鼓励怂恿这番志愿。他现在高声对大众宣布琼斯这种高尚勇武的决心，于是全连人众，无不称快，一致高呼，“上帝加福给乔治国王和先生阁下。”跟着又找补了一句，起誓赌咒地说，“我们拥护你们两位，一直到我们流完最后一滴血。”

有一位绅士整夜在啤酒间里慢饮频斟，让一位下士挑拨勾引，说活了心，也要跟着这支队伍作一次远征。现在琼斯的提箱放到军用行李车上了，大队人马准备开拔了；这时候，向导来到琼斯面前，嘴里说，“先生，我希望您好好想一下，马在外面等了整整一夜了，咱们又走错了路，绕了好远的道儿。”琼斯真没想到，他会这样胆大妄为，作这样的要求，同时对那些士兵们把这件事的是非曲直都一一摆明；那些士兵异口同声，一致谴责那个向导，说他不该想法敲一位绅士的竹杠。有的说，应该把他五花大绑捆起来；又有的说，应该给他一顿干萎浦刑；中士就朝着他把手杖晃摇，说他恨不得这个向导归他手下所管，使劲起咒赌誓地说，那样的话，他非拿他作个榜样，以警效尤不可。

但是琼斯却认为不必罚他，而只给他个不理也就满足了；因此他和他的新伙伴一块儿开步上路，把向导撂在那儿，只能骂他、咒他，就算小小地出了怨气了。店主东也跟着骂他、咒他。同时还说，“唉，唉，我敢给你保

---

1740年奥国王位继承战争起，英、奥为一方，法、普鲁士等为一方。1744年，法国使詹姆斯第二之孙查尔斯·艾得洼·斯图亚特率兵入侵苏格兰，以分英军势力，但船为暴风所毁。1745年，查尔斯·艾得洼在苏格兰登陆，有数千名高地苏格兰人从之，进爱丁堡，引军南下，直至达毕（Derby）。且有进军伦敦之意。所周叛乱闹得最凶，即指此而言。但英人从查尔斯者几无人，查尔斯不得已，后退至苏格兰。1746年，英政府派肯勃伦得公爵率兵追之，两军相遇于克劳顿（Calloden），英军大胜，查尔斯这回法国。肯勃伦得公爵（Cumberland, Duke of, 1721—1765），乔治第二之幼子，英国军事家。1743年，战于戴廷根（Dettengen），1745年，指挥丰特内（Fontenoy）之战，1746年，指挥克劳顿之战。

一种陆军惩罚法，犯人上身赤裸，士兵两行，各执棍或粗鞭，犯人从两行士兵中间跑过，两行士兵则以鞭或棍击之。

证，这个家伙大地道了。说真格的，一个真本实料的绅士，去当大兵！这回可真要穿镶绦子的坎肩儿了。那句老辈子的古语一点儿也不错，金光闪闪的东西，并不都是金子。我太高兴了，店里把这个家伙清理出去了。”

那天一整天，那个中士和那个年轻的新兵，一同跟着队伍行进；那个中士，本来是个油嘴滑舌的老奸巨滑，对他的新兵讲了好些他在战役中听着好玩儿的故事，其实他连一回仗都没见过。因为他也不过新近才到军中服役，由于他善于耍手腕儿，挺来事儿的，所以巴结上了上司，深得上司的赏识，一下就升到执朝之士，其实他不会别的，只特别长于招募新兵，因为他在这方面，有极高的妙方奇术。

这些军人，一路走来，嘻嘻哈哈，说说笑笑，倒也快活欢势。在这些谈笑中，他们把最近驻扎的地方上发生的事儿，大多数又搜寻了一遍。同时，每一个人，都非常自由，随便对他的长官，爱说什么笑话儿就说什么笑话儿，这些笑话儿之中，有的粗俗不堪，近于秽闻褻语。这种情况让我们这个男主角想起他在书上于衣内之锤与凿，将其拇指与另一指砸掉，遂无法服役而得脱。此与折臂翁何异！读过，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中间有一种风俗，说他们在某某欢乐的节日和庄重严肃的场合，从宽纵容，给奴隶以自由，使他们可以毫无节制地对他们的主人，信口随意，乱说一气。

我们这支小小队伍，由两连步兵组成，现在来到一个地方，那天晚上，就在那儿驻扎。在那儿，那个中士报告了他的上司中尉（这两连兵就由中尉统率），说他们在那天行军途中，又招募了两名新兵，其中之一，他说，是他所见过的人里面，再没有那么好的一块料儿了（他说的是那个整夜喝酒的酒鬼），因为他差一点儿就有六英尺高，身躯肢体都非常匀称协调，而且腿粗拳头硬；另外那一个（他是指着琼斯说的）就足可编入后卫队伍之中。

那两个新兵于是带到长官面前；长官先把那个六英尺高的新兵检验了一下（因为他是头一个带到的），又上上下下端量琼斯。这位中尉头一眼看到琼斯的时候，就不免吃了一惊：因为琼斯不但穿着非常齐整、天生地有一股文雅之气，他脸上还有一股特别突出的高迈气质、尊严仪态，不但在卑贱鄙

---

这是18世纪阔人所穿，也是兵士制服所镶。

为欧洲通行古谚。在英国两见于乔叟，一见于莎士比亚。

即中士，以其执戟。

英国为募兵制，其兵士成份，已见另注。18世纪时，与外国战争频繁，兵源不足，招募新兵、遂成要务。海军之拉伕队，另见后注。陆军虽无拉伕队，但亦有以骗术及强迫，使人入伍者。骗术最普通者，为流氓视青年之易上圈套者，诱入己家，灌醉之，然后交与募兵官。故此种人，酒醒后，已发现“接受国王先令”，身为士兵矣。这种流氓谓之crimp。其强迫名，则把人捉到后，以铁链锁之于室内。但如为人发现，往往为人所救，救他们时，当然要用武，故永引起骚乱。其逃服役者有一事例，佩足见其残酷。一人以轻罪而被判送入军队。在其离狱之前夕，其妻要求见他一面，不许，而只许其隔囚室门与妻一语。妻到后，他把手从门下之缝伸出，平铺地上，其妻取藏

指鬼魂节（Compitalia）和农神节（Saturnalia）而言。鬼魂节祀莱锐斯（Lares），农神节祀赛特恩（Saturn）。古罗马人在这两个节日，除欢乐庆祝及举行仪式活动而外，还准许奴隶随意谈论他们的主人。

这个地方虽未说出名字，却知为村庄凯姆布锐直，离布锐斯特24英里，离格劳斯特10英里。

俗之人中间很少见到，而且也不见得一定和那般比他们优越的人所有的面目，不可分割地连在一起。

“先生，”那位中尉说，“我由我的部下那位中士那儿得知，你极愿在我现在统率的这个连里投军入伍；如果真是这样，那我们非常高兴，来接受一位绅士；因为他在我这个连里荷枪从戎，将来一定能给我们这个连增光。”

琼斯回答说，他自己并没说任何投军入伍这种话；不过他们正要为之而战的光荣事业，他热心拥护，所以非常想要当一名志愿军。他对这位中尉致礼示敬，以自己能在他的统率之下荷戈从征，感到欣幸，来结束了他那番话。

中尉以礼回报了他的客气仪节，对他决心从军夸了一番，和他握了握手，请他和他自己以及其余的军官一同进餐。

## 第十二章 一群军官的经历

我们前一章里所提到的那个中尉——这一支队伍的统率，现已年近六十。他很年轻的时候就投军入伍，在潭泥艾尔 那场战役中，以旗手的身份杀敌致果，身上两处“挂彩”，战功赫赫，因此战役刚刚结束，冒勒勃罗公爵 就提升他为中尉。

他在这个职位上，一直于到现在，也就是说，一直干了几乎四十年；在这个期间，他见过成千上万的人，都升官晋级，出他头地；使他最揪心的是，现在统率指挥他的，全都是些娃娃，而在他初次投军的时候，这些娃娃的爸爸还乳臭未干呢。

他的官运所以老不亨通，并不是单纯由于他在有权有势的人中间没有朋友。他倒霉，因为他把他的上级上校老爷得罪了。这位上校多年以来，一直都是这个团的统率。上校所以对他有解不开的深仇大恨，并不是因为他有失职守，有辱官身，也确实不是因为他个人本身犯过任何错误；而完全是因为他太太不明事势之宜，不识权变之机，原来他太太生得非常漂亮，因而引得上校垂涎欲滴；但是她虽然疼她丈夫异乎寻常，却决不肯舍身邀宠，以为代价，满足上校，而为丈夫买得高官厚爵。

这位可怜的中尉之不幸，更有其殊异之处，那就是下面这种情况：原来他虽然感觉到上校对他的仇恨所生的影响，他却丝毫不知，也丝毫不疑，上校到底是否真正对他怀有仇恨。因为他既然不知道自己有任何招人仇恨的原故，他当然想不出为什么他会有招人仇恨的实际：而他太太呢，她只害怕她丈夫为了要精心细意维护他自己的名声，可以惹出不定什么样的意外，所以只以保住自己的贞操就算满足了，对于她招得别人倾倒这种光荣，并不自鸣得意。

这位倒霉的军官（我想我可以这样称呼他），除了老于行伍、精于阵战以外，还有许多长处；因为他的为人，虔诚信教，忠实待人，和蔼处世；他在领兵统率方面，更熟练精通，因此不但自己那一连人，并且那一团里所有的人，都对他深敬厚爱。

另外那些和他一同行军的军官之中，有一个法国籍的中尉，他已经离开法国那么久，足以叫他把法国话忘了，但是却又在英国待得不够久，不足以叫他学会了英国话，因此他简直哪一国的话都不会了，所以连在日常生活最普通的场合里，他都几乎没法儿叫人明白他的意思。在他们这一帮人里还有两个旗手，都是很年轻的小伙子，其中之一曾在一个代讼师手下受过熏陶，另外那一个是一家贵族宅里一个男管家的老婆生的儿子。

他们刚刚吃完了正餐，琼斯就对他的同伴们谈起那一连人在行军途中怎

---

原文Tannieres，可能为Taisnières，树林，离玛勒布拉盖（Malpla-quet）不远，为1709年9月冒勒勃罗公爵大败法军处。

冒勒勃罗公爵第一，已见本书第4卷第2章注。他是英国政治家及当时最大的军事家，曾任英军主帅及联军统率等职，数败法军。玛勒布拉盖之役，可谓其最后战胜法军之战。

菲尔丁在《阿米莉亚》里除暴露当时英国政以贿成而外，关于军队丑闻亦有揭露。在兵部里，徒有战功而无人情，不得提升。一个十几岁的孩子，如有有力亲友，即可居于从军至发白之人之上而统辖之。至于军饷则更可怜。一个军官拿到一个脚夫一半的钱，却要求他得衣帽整齐，与绅士等。他在1752年的《考芬特园双周刊》里说，军官之任命全凭关系。一个人，既无勇气，又无经验，却可以受任为军队之统率。

么狂喧欢呼，“不过，”他说，“尽管他们那样叫嚷吵闹，但是，我敢起誓说，他们在对付敌人的时候，一定要更像希腊人那样，而不会像特洛伊人那样。”“希腊人和特洛伊人！”旗手之一说，“这他妈到底是些什么人？所有的欧洲军队，我都听说过，可就是从没听说过有任何这样的军队。”

“别装大傻子啦，叻参屯先生，你真没听说过吗？”那位值得尊敬的中尉说。“我想，你即使也许没念过蒲伯译的荷马，你也总会听说过希腊人和特洛伊人吧；现在这位绅士一说，我也想起来啦，荷马的诗里，把特洛伊人的行军比作鹅一般，呱呱地叫，可把希腊人那样鸦雀无声，大大夸了一气。

我说老实话，这位新来的小弟兄，说得很合情理。”

“阿（我）特（的）上提（帝），捏（那）个阿（我）记特（得）大大提（地），”那个法籍中尉说，“阿（我）上学特（的）什欧（时候），在 dans 马丹达西艾里 捻阔（念过）。又什（是）希腊人，又什（是）得（特）洛伊人，塔每（他们）什（是）为了意格（一个）女人才塔（打）起来的——ouy, ouy, 阿（我）捏（那）些故事头（都）念阔（过）。”

“我真他妈恨不得把荷牟（荷马）下到十八层地狱里，”叻参屯说，“我的屁股上，直到这阵儿，还他妈因为他，留下了伤疤哪。咱们这一回里有个托姆斯，他老在口袋里带着本荷牟。那要是他妈一下叫我抓到了，我不把它烧了，我他妈就不是人养的。还有个考尔狄里厄斯，另一个他妈该死的婊子养的，也叫我他妈挨了不少的桦条。”

“那么你这是上过学的了，叻参屯先生？”那个中尉说。

“唉，他妈的，上过，”他回答道：“我爸爸，该死的老东西！非他妈把我送到那儿去不可。那个老帮子，认准了死门儿，不他妈叫我当牧师就不成。可我，他妈的，你猜怎么着，我心里想，你这老糊涂蛋，我他妈这一下子可得叫你吃个哑巴亏；你想叫我他妈学你那一套混账玩意儿，那就叫一点门儿没有。听说咱们这一团里还有个叫捷米·奥利弗的，他就差一点点也他妈当上了男皮条纤了，要真那样，那可真得叫人说一千个可惜的了。因为

---

《伊里亚得》第3卷第1段说，特洛伊人行军之时，呼叫喧嚷，呱呱聒耳，如鸟之噪；高飞之鹤，在寒冬急雨之前，吱吱啁啁，经云中而过，南袭侏，极为似之。而在对方，毛奇恩人（即希腊人），则鸦雀无声。（大意）

达西艾夫人（Madame Anne Lefèvre Dacier, 1654—1720），法国古典学者，昂得锐·达西艾之妻。1699年译《伊里亚得》，1708年译《奥德赛》，又译过别的希腊、拉丁古典文学书。她是第一个把荷马译成法文而在法国通行起来的。“dans”，法语，即等于那前面之“在”，此系以英、法二语，重复一意。“马丹”：法语“太太”或“夫人”。

“他们为了一个女人”指海伦而言，“ouy”=法语oui（即“是”）。

原文“a—”即arse，因视为猥亵，故不得印全。

即玛杜阑·考狄艾（Mathurin Cordier, 1480?—1564）的拉丁文名字，法国学校教师，儿童拉丁文课本的编纂者。他那本拉丁《会话》（Colloquia），为欧洲标准课本，达三百年之久。

男皮条纤：原文pimp。此字之意即为“男拉皮条纤的”或“男马泊六”。英国18世纪这种人，专为纵欲之公侯、放浪的纨绔，拉拢撮合，满足其淫行。斯维夫特在《格里佛游记》第4部第6章里说，“我们中间的人，为了谋生，不得不从事乞讨、抢劫、偷盗、腥赌、行骗、撒谎、拉皮条、作假证、阿谀奉承、吮痛痔等等。”为当时社会上最为人不齿的坏人之一。此字本与parson（牧师）无涉。但英国18世纪国教萎靡，牧师几无所事事，除为男女举行结婚仪式，几无其它宗教社会活动，而为男女结婚，首先即使男女性交合法化。是牧师即男皮条纤矣。故叻参屯径以男皮条纤称牧师。（19世纪末期

他妈要不是整个世界上一个顶刮刮叫的家伙，那你就他妈把我打到十八层地狱里。可是他对付他那个老糊涂蛋，比我他妈还更够劲得多，因为捷米既不会写字，又不会认字。”

以后，俚语中parson用作动词，即“举行婚礼”之意。)称牧师为男皮条纤，当然是辱骂。

“你把你这位朋友说得真是品德无双，”那位中尉说；“这样说他，还真得说他当之无愧，那是我敢保的。不过，叻参屯，我得请你把这种又愚昧、又恶劣的习惯——咒骂，都改了才好；因为，我可以实话对你说，要是你认为咒骂里面就有机灵俏皮或者文明优雅，那你就完全上了大当了。我还有一样事得求求你：你得听我的话，不要再辱骂牧师全体。污蔑毁谤、辱骂糟踏任何集体的人，都一定永远是不合理的。特别把污蔑辱骂栽到这种神圣的职务上面。因为对集体污蔑就是对职务污蔑。咱们这都是要为维护新派的宗教才去打仗的。我不必说，我让你自己想一想，你这种行为，跟我们去打仗护维的，有多矛盾？”

另外一个旗手名唤艾得利，他在这以前，一直坐在那儿，脚下踢着脚跟，嘴里哼着小调儿，好像对他们说的话，全没听见，现在插嘴说，“O Morsieur, on ne parle pas de la religion dans la guerre,” “你说的很好，捷克，”叻参屯喊道。“要是没有别的事儿，就是la religion，那叫牧师们去打他们自己的仗好啦，还用我去？”

“诸位绅士，”琼斯说，“我不知道，你们的意见怎么样；不过据我看，一个人，除了维护宗教，就没有更高尚的事业可作。我念的历史虽然不多，但是我却可以从那里看出来，从来当兵的，除了受到宗教热心的激发而外，就没有打起仗来，更舍身忘死、英勇果敢的了。说到我自己，虽然我希望，我也爱国王和国家，并不下于国中任何别人，但是我所以当了志愿军，为新派宗教事业而战，对我的推动力并不能算微不足道。”

叻参屯现在给艾得利递了个眼色，蔫不唧地悄声对他说，“这个臭装蒜的家伙，咱们给他个‘镞儿’，咱们给他个‘镞儿’。”跟着他转向琼斯，对他说，“我非常高兴，先生，你选中了我们这个团，在这里面当一名志愿军，因为，要是我们的牧师，不定什么时候，过于贪杯，那我认为，你可以替他代行职务。恕我大胆，先生，认为你一定上过大学；我可以不可以请您赏脸，开开金口，告诉告诉我们，您上的是哪个学院？”

“先生，”琼斯回答说，“我不但役上过大学，我连比起阁下您来，还要更胜一筹，因为我从来就没进过学校的门儿。”

“我刚才认为你上过大学，”那个旗手说；“只是因为我看到你的学识那样渊博——”“哦，先生！”琼斯回答说；“一个人，可以不上学也知道一些事儿，这也就和一个人上了学，而可以什么事儿都不知道一样。”

“这话说得很好，你这位年轻的志愿军，”中尉喊道，“要叫我说，叻参屯，你顶好就别再招他惹他啦；因为你不是他的对手。”

叻参屯听了琼斯挖苦他的话，觉得很不是滋味儿，但是他一想，那句话虽然也够招人发火儿的了，但是为了那个，就拳打脚踢，动起手来，或者浑蛋歹徒，骂出口来，却还未免小题大作，虽然当时他所能想得到的，只是这

---

这是这个成语的本意，但二十年后，即引申为“闲散地或不耐地等候”之意。

法语，“噢，先生，打仗的时候，人们不谈宗教。”

类反击。因此，他暂时先隐忍一下，不还一言；但是却拿好了主意，只要一有机会，就骂他一顿，以报这一玩笑的仇。

“现在轮到琼斯，要提出人来，饮酒祝寿，像当时说的那样；——他当然忍不住下把他那亲爱的苏菲娅提出来。而且还提得特别痛快麻利，因为据他想，在座的决不会有人能猜出来他的意中人是谁。

但是职司祝寿那个提名人——那个中尉，却不满足于只提苏菲娅就完了。他说，他一定得听一听此人姓甚才成；琼斯一听这个话，稍为犹疑了一下，马上跟着就说，苏菲娅·威斯屯小姐。叻参屯当众宣称，他不能让这个人和他提的那个人在同一次的一巡酒中祝寿，除非有人给这个人作保。“我知道有个苏菲娅·威斯屯，”他说，“她和巴斯那儿那些年轻的人，有一半儿睡过觉；也许现在说的就正是那个人。”琼斯正颜厉色地对他保证，说决不是一个人。他词严义正地说，他提的这位年轻小姐，是地位身分很高，家业财产很富的一位闺秀。“没有错儿，没有错儿，”那个旗手说，“正是这个人。要是她和我说的不是一个人，你们就他妈把我下到十八层地狱里。我敢跟你们打六瓶勃艮第葡萄酒的赌，咱们团里的汤姆·夫伦池就能带着她在桥街上随便哪个酒店里。和我们大伙儿一块儿玩儿。”于是他进而精确详细地描叙她的容貌身段（因为她和她姑母在一块儿的时候，他看见过她），最后结束他的话说，“她爸爸在索默塞特郡有一片很大的田产。”

坠入情网的人，听到他心尖上的人，即便叫人家提名道姓、稍微拿着开开玩笑，都万分不能容忍。但是琼斯，虽然脾气里既有情人的爱，又有英雄的勇，而且还都够百分之百，却对这番谰言妄语，不像他也许应该的那样，听到以后，立时就厌恶憎恨，发作起来，要说实在的情况，那是因为他从来很少听到这类的隽语妙辞，他并没能一下就了解它的意思，所以有好半晌，以为叻参屯先生真把使他迷恋的那个人，误认作另外一个人了。但是现在，他却正颜厉色地转向那个旗手说，“你要耍嘴皮子，请你另找一个题目好啦；因为我得实对你说，你要是拿这位小姐的品格开玩笑，我可决不能白白地忍受。”“开玩笑，”那另一个回答说，“我这一辈子还有比说这番话，更加钉是钉铆是铆的时候，那你就他妈把我打到十八层地狱里。咱们团里的汤姆·夫伦池在巴斯，连她和她姑姑，来了个一箭双雕。”“这样的话，”琼斯喊道，“那我就得斩钉截铁地跟你说，你是这个世界上一个顶胆大狂妄、顶无耻之尤的歹徒恶棍。”

他这句话几乎还没说完，那个旗手就马上满口一片咒骂，抄起一个酒瓶来，一直朝着琼斯的脑袋砍去。酒瓶砍到他右边的太阳穴稍微往上一点儿，把他一下打倒，长身卧地。

这个征服者，一见他的敌人，一动也不动躺在他面前，同时鲜红的血，从他的伤口那儿，往外汨汨汹涌一直流起来，就打算要从战场上移阵撤军，因为他在那儿，没有余荣可以取得了。但是中尉却驾临门口，横身拦阻，因而把他退却的路切断。

叻参屯为了争取自由，苦苦哀求中尉，高抬贵手，以他仍留此处的种种恶劣后果为强烈的口实，同时问那个上士，他这样干，还不算轻饶了那个家伙？“他妈的！”他说，“我只不过跟这个家伙开开玩笑就是了。我这一辈子，从来没听说，威斯屯小姐害过任何人。”“你没听说？”中尉说，“这

---

巴斯东面和南面都艾芬河环绕。东面偏南，河上有桥，过桥往西，即为桥街。

样的话，你就犯了绞刑，死有余辜，一来因为你不该开那样的玩笑，二来因为你不该用那样的武器。你现在是我的囚徒啦，老先生。你得待在这儿，一步都不许动，等值班的卫兵，把你看管起来。”

我们这位中尉，对那个旗手有绝对的权威，因此旗手刚才把我们这个可怜的男主角打得长卧地上那股烈火轰雷之勇，也几乎不能使他奋发振作，拔刀抵抗中尉，即使他腰间挎着战刀的话；但是所有的战刀，本来都挂在墙上，在这场斗殴刚开始的时候，就让那位法籍军官严紧收管起来了。这样一来，呶参屯别无他法，只好低头垂手，静候下文。

那位法籍绅士和文得利，奉了他们顶头上司之命，把琼斯从地上抬了起来，但是他们一看，他即便还有气儿，也没有多少了，就又撒手把他放下了。艾得利还骂了一句，说鲜血把他的坎肩儿都弄脏了。那个法国人就嚷嚷，“阿特（我的）上提（帝），阿（我）浦（不）能摸一个mort 提（的）因（英）科（国）人，阿（我）丁（听）说，英科（国）提（的）律调（条）还是律理（例），你们怎说？绞死捏（那）可（个）兑（最）后冒（摸）塔（他）的人。”

刚才那位善良正直的中尉以身堵门的时候，同样也用手拉铃儿。酒保听到铃声，即刻来到跟前，中尉差遣他，去传一行火枪手和一名军医。这一道命令，再加上他一嚷嚷他所看到的情况，不但把士卒调来，还马上把店主东、店主妇、店里的仆役，实在说起来，所有当时恰巧在客店里一切别的人，全部招来了。

如果要把跟着来的光景里一切详情全描绘出来，把所有的人所说的话全记录下来，那就非我力所能及了，除非我有四十支笔）还得能同时一齐并用，就像那一群人现在发言的样子。因此读者只能以看到最特别异常的光景为满足，而把其余的一切，很可以不事追求。

头一件作的事，就是把呶参屯这个人先抓起来，别叫他跑掉了，一个伍长，领着六名士兵，接受了把他看管起来的任务以后，带着他离了他很愿意走开的地方，但是却很不幸，把他解到一个他非常不愿意去的地方。要把实情说出来，就得说，野心之追求，实在是任情由性，毫无凭准，所以这个青年，在取得光荣胜利之际，就恨不得在世界上一个角落里韬晦隐藏，永远别让光荣的名声传到自己的耳朵里。

我们觉得奇怪的而且读者也许也要觉得同样奇怪的是：这位中尉，一个正派而善良的人，却会把主要的注意力集中到拘留、看管那个犯罪的人身上，而没把它用在抢救、医治那个受伤的人身上。我们所以提到这种观察所得，并不是妄自炫耀，想要把这件奇事加以解释，而是恐怕，后来有的批评家，发现这种小小的漏洞而沾沾自喜。我们要让这些绅士们知道，我们也和他们一样，能看出来我们的人物有什么乖僻谬戾，但是如实直书，却是我们真正的职责所在。我们这样尽了职分以后，要考察我们的文章所自来的原本——那部大自然一书，那是学识渊博、见识明睿的读者所应从事的，因为我们所写的每节每段，都是从那本书上辗转抄录而来，虽然我们并没永远把引用的特别篇章页数，明明指出，以为依据佐证。

---

法语“死”。

原文ley：英、法语中皆无此字。法语“法律”是loi，和英语law相近，故此处混为ley。

兵士一行，各时代数目不定，18世纪时是2人至12人或更多，近代则只为2人。

现在来的那一伙人，却是另一种脾气。他们对那个旗手本人，暂停好奇之心，以待日后看他更能引人入胜的形态。在眼下，他们把全部关心和注意，都集中在那个鲜血淋漓、长卧地上的人身上；他们把他扶到椅子上，叫他直身坐下以后，一会儿他就显出有命可救、有气可喘的迹象。这一伙人刚一看出这种苗头来（因为最初他们大家以为他死了），就马上一齐给琼斯开起方子来（因为医界中人既无一个在场，所以在场的别人，每一位都自动承担起医生之职）。

整个屋里的人，都一致同意放血；但是却很不幸，跟前没有动手术的人！于是每个人都嘴里喊，“快请剃须匠来，”但是却没人活动一步。有人出主意，说得给受伤的人这样那样甜酒喝，但是那也是光说不办，只落得同样没有结果；到后来，还是店主东，吩咐人拿一大杯浓啤酒来，外带一块烤面包。他说，在英国，这就是最好的药酒。

在这一回事故里，主要帮忙的人，实在也就是真正有所作为的人，或者说，好像算得有所作为的人，只是店主妇：她把自己的头发剪下一绺来，捂在伤口上，把血止住，她动手扮起琼斯的太阳穴来；她对她丈夫用啤酒的办法表示了大大的鄙夷之后，打发一个女侍，去到她自己的药柜里，拿了一瓶白兰地来；刚拿来了，她就劝琼斯喝了满满的一大口，因为这时候琼斯恰好刚刚苏醒过来，已晓人事了。

医生一会儿来了，看过伤势以后，摇了一会脑袋，把一切作过的事都批评了一番，吩咐人把琼斯马上抬到床上。在那儿，我们想把他撂下一会儿，叫他先安安静静地歇一歇，因此我们把本章结束。

---

英国从前，剃须匠都兼司外科医术。

比较《李尔王》第3幕第7场第107—108行，“我要去拿麻和鸡蛋青来，好捂在他那流血的脸上。”注者认为，“过去止血的老法子”用麻止血，与头发相似。

### 第十三 包括店主妇的一篇重要演讲，医生的博学多识和令人尊敬的上士工于巧辩的真才实学。

他们把受伤的人抬到了床上，店里因这番意外而引起的骚动忙乱，现在也平息安静下来，荡然不存了。这时候，店主妇对带兵的军官如下发了一通谈话。“我恐怕，军爷，”他说，“这个年轻人，对军爷您，一定因为少调教，没作到应该作的那样；他要是因为受伤死了，我认为，那就得说是他化（活）该。一点儿不错，我觉得，要是绅士老爷们，肯叫身份低的家伙也搀和到自己的队伍里，那这些家伙因（应）该知道分寸，晓得深浅才是。不过，像我头一个丈夫常常说的那样，塔（他）们这种人，很少知道这都因（应）该怎么办才对。论到我致（自）己，我说句大实话，我是不许随便什么人都往绅上队里乱钻的。我起先还制（只）当他也是位军爷啦，后来那位中士告诉我，我才知道他原来只是一个刚刚投军的雏儿。”

“老板娘，”那位中尉说，“你把整个的事全都看拧了。这个年轻人可是个非常循规蹈矩的人，依我说，他比无理辱骂他的那个旗手可就好得太多了。要是这个年轻人因伤而死，那砸他的那个人可有后悔药吃啦；因为团里一定要把那样一个好捣乱闯祸的家伙清除掉。像他这样的人，给我们整个的军队都丢人现眼。再说，要是他逃避了法律的制裁，那你就把错儿都记在我的账上好啦。我的话就说到这儿为止。”

“哟！哟！这都是哪儿的事！”店主妇说。“谁想得到会有这样的事？唉，唉，唉，军爷您要叫他们真格地按法办他，我听了再也没有那么对心思的了。说实在的，本来因（应）当，凡是世人，都这样办才对。绅士老爷们可不因（应）该杀了可怜的穷人没人管，跟没事的人一样。一个穷人，和比他高的人一样，也有一条小命儿，该当保住了哇。”

“不错，太太，”中尉说，“你冤枉了这个志愿军了；我敢起誓说，他比那当军官的，绅士气派还足哪。”

“哟！”店主妇喊道；“唉，你就听吧，呃，我那头一个丈夫是个很懂事的人。他经常说，你单看一个人的外面儿，就往往不能知道他的里面儿。不错，这话实在一点儿不错。因为不到他浑身血淋淋一片的时候，我压根儿就没瞅见过他。谁会想第（得）到原来是这个样儿？兴许，他是个和情人闹崩了的年轻绅士吧？哎哟哟，要是他真死了，他的爹娘该多难过啊！唉，一点儿不错，那个又可恨又可恨的坏家伙，干了这样的事儿，一定是魔鬼附体啦！一点儿也不错，他给整个的军队都丢人现眼，像您老说的那样：因为我瞅见过军队里那些绅士，绝大多数和这个一点儿也不一样，是另一路人；看起来他们也跟不论什么别的人一样，都决不屑于叫基督徒的血流出一滴来；我这是说，在太平无事的时候。这也是我头一个丈夫时常说的。当然，他们打起仗来，那就非得流血不可了。不过那可不能埋怨他们。打仗的当口儿，他们杀的敌人越多越好。我打心眼儿里说，我恨不得他们把所有爹娘养的敌人都杀得寸草不留。”

“噢，我的太太，这可不对头！”中尉微笑着说。“想把敌人杀得寸草不留，未免太嗜血成性了吧。”

“才不哪，军爷，”她回答说；“我决不是嗜血成性，我只对敌人才那

样，我想这并不为过。一点儿不错，咱们都自然而然恨不得咱们的敌人都死光了，因为那样一来，就不用再打仗了，我们也不用再纳那么多的税了；像我们这样，纳的税简直吓死人；您瞧瞧，这阵儿我们把所有的窗户，只要能堵死的，都堵死了，我敢说，我们把这座店都堵了个差不多一点儿亮儿都透不进来啦，可我们还是得纳四十先令还不止的窗户税。我对内地税税吏说过，我认为，你银（应）当对我们体恤体恤。我一定敢保，我们是对国家很效忠的顺民，我们科（确）实不错是国家很效忠的顺民，因为我们给塔（它）进的钱，比一个造币厂还多。可我不时地自己心里琢磨，国家一丁点儿也设想一想，对我们这样的人，比连一个法丁都不献纳的人，更欠好大好大的情份。唉，唉，这就是世道人心。”

她正这样滔滔不绝，说个不停，那时候医生进了屋。中尉马上问他，病人的情况怎么样，但是医生只有下面的话解答他的疑问：“我相信，要是没请我来，他这会儿决不会这样好，尽管如此，要是请我再早一些，那他也许就可免去此灾。”“我希望，大夫，”中尉说，“头颅并没有骨折吧？”“哼，”医生喊道，“骨折并不永远是最危险的症状；内伤和撕裂比起骨折来，可往往是更坏的现象，有更致命的恶果。一点儿也不懂行的人总觉得，只要头颅没遭到骨折，那就什么事儿都没有了；实际可跟这相反；我倒是宁愿看到一个人的头颅都碎成一块一块，也不愿意看到我曾见过的那种内伤。”——“我希望，”中尉说，“在现在这个病人身上，没有这种症状吧？”——“症状”，医生回答说，“可不永远有准儿，也不永远稳定。我就曾见过，早晨很坏的症状，到了中午变得很好，可是到了夜间，又反复了，又变坏了。关于创伤，这句话说得一点儿也不错，完全正确：Nemo repente Fuit turpissimns，我记得，有一次，有人请我去瞧一个病人。他在tibia上受到了严重的内伤，使外Cutis破裂，因此有大量的血液往外排泄；内部的薄膜都撕裂成片，所以Os或者说骨头，都从VnInus或者伤口那儿，分明可见。同时又有发烧的症状跟着搅和（因为脉搏特旺，表示静脉作过大量放血的手术）。我一看这种情况，很害怕有立时出现坏疽的可能。为了防止这种险情，我马上在病人左臂的静脉上开了一个很大的口子，取出了二十两血来。我本来想，这个血一定特别黏得像糨子，稠糊得像胶水儿，再不实在凝结得像奶酪，就跟患胸膜炎的一样，可万没想到，血是玫瑰色，鲜红异常，它的稠度，和健康的人血的稠度一点儿也没有什么不同。于是我采用了热敷法，贴在伤处，这倒非常见效。换了三四次药以后，伤口就流很稠的脓，这样一来，伤口愈合——不过我说的也许没能使你完全听懂吧？”“不错，一点儿不错，”中尉回答说，“我只能说，我连半个字都不懂。”“那么好啦，军爷，我不要再考验你的耐性了；”医生说，“简单地说吧，

---

英国窗户课税，始于1695年，1851年停止。这种税，在1747年增长，从10个到16个窗户，每个窗户纳税6便士，从15个到19个窗户，每窗纳税9便士，20个窗户以上，每窗纳税1先令。这家旅店，把所有能堵死的窗户都堵死了，还得纳40先令的税，那就是说，它还有40个窗户。

拉丁文，意为“无人突然一下就变得十二分恶劣”。引自朱芬奈勒的《讽刺诗集》第2首第83行。

拉丁文，“胫”。

拉丁文，“皮”。

拉丁文，“骨”。

拉丁文，“伤”。

没到六个礼拜，我这个病人，就能和好人完全一样，用腿走路了，好像他并没得过内伤似的。”“我只领教领教，大夫，”中尉说，“请您不惜屈尊告诉我，这个年轻的绅士，不幸受了伤，有没有可能送命丧生。”——“军爷，”医生回答说；“头一次敷裹料，就说出来，受的伤是不是可能送命丧生，只是一种浅见薄识、糊涂愚昧的妄言奢谈：凡人无不死，治病的时候，病情究竟要发展成什么症状，即便我们这一行里顶高明的名医，也都难以预先见到。”“不过你认为他有危险没有？”另外那一个人说。“有危险没有？唉，一点儿也不错，”医生说，“我们这些人里面，即便那些身体顶强壮的，有谁能说，他没有危险？因此，看到了这样重的伤，能说他没有危险吗？所有我这阵儿能够说的只是：幸而把我请来了，而且如果请得再早一点儿，那也许更好。我明儿早晨一早再来看他，在那以前的时间里，都让他特别安安静静地躺着，尽量喝稀燕麦粥。”“让他喝点儿搀水白葡萄酒成不成？”店主妇说，“哦，哦，搀水白葡萄酒么，成，成，”医生说，“你要给他喝这个，可得是劲头儿特小的，多搀点儿水。”——“是不是还可以喝点儿鸡汤？”她又找补了一句说。——“可以，可以，”医生说，“鸡汤很好。”“我再给他作点儿冻子什么的，成不成？”店主妇说。“成，成，”医生说，“冻子么对于创伤很有好处，因为它可以帮助伤口愈合。”实在说起来，幸而她并没提羹汤和厚味浓汁作料，因为医生什么都可以顺从，也决不肯丧失了这家客店主顾。

医生刚刚走，店主妇就对中尉替医生大吹特吹起来；这位中尉，仅仅见了医生一面，对于他的医道历有的看法儿，还不像这个善良的妇人以及这方近左右一带的邻居街坊，对他的医道那样章视（那也许并没错儿），但因为这个医生，虽然好卖弄显摆，矜夸炫惑，对于外科医道，还得说有两下子。

这位中尉既然从医生那一套学识渊博的议论里，知道了琼斯的伤势不轻，很有危险，就下了一道命令，说要把叻参屯加紧从严，看管起来，他打算早晨把他亲肩解到治安法官跟前，把开往格劳斯特这支队伍交给法籍中尉率领，因为这个法籍中尉，虽然既不会认、又不会写、又不会说任何国的文字语言，但是他却是一个很精明强干的军官。

到了晚上，我们这位统卒，打发人送了一个口信儿给琼斯，说要登门造访，如果他不嫌烦扰，那中尉就亲临病榻，前来探望。这番客气，琼斯以感激之心、友善之情接受了，于是中尉上了楼，来到他屋里。只见病人比他原先想的好得多了；不但如此，琼斯还对这位朋友如实他说，要不是医生口口声声地吩咐他，叫他千万静卧，那他早就起身离床了，他除了觉得脑袋受伤的那一面还特别肿胀怕碰而外，并没有任何其它不适。“要是你真像你想象的那样好起来了，”中尉说，“我当然非常地高兴。因为这样的话，你马上就可以自己伸冤鸣屈了；本来事情如果不能和解，比如像打人致伤之类，那你顶好叫阵，和他较量一下，还是越快越好。不过我恐怕，你自己认为好起来了，实际可不然，要真正那样的话，那他可就要占你很大的便宜了。”

“那我就尽力而为吧，”琼斯说，“只要你肯帮个小忙儿，我就劳驾请你借给我一把刀，因为我自己这儿没有刀。”

“我诚心乐意把我自己的刀借给你随便使用，我这亲爱的老小子，”中尉喊道，一面吻了他一下。“你真是一个勇敢的小伙子，我佩服你的勇

气。不过我可为你的气力担心。因为他打你那样一下，你又出了那么些血，身予骨儿一定亏了；再说，你躺在床上虽然感觉不到没有劲儿，但是冲刺了一下或者两下以后，你也许就会感觉到了。我决不许你今天晚上就去跟他叫阵，我只希望，我们先往前开拔，不用过几天，你就能追上我们。那时候，我以名誉起誓，一定叫你和他决一胜负。如果那办不到，伤害你那个家伙，也决不能留在我们团里。”

“我恨不得，”琼斯说，“今天晚上就能把这件事搞出个名堂来；你现在对我这样一说，我更不能老老实实在躺着了。”

“哦，千万可别那么想，”那另一位回答说，“只差几天，一点儿关系都没有。荣誉受到伤害，不像身体受到伤害那样，这种伤害，决不会因为治得晚了，就出毛病。总的说来，你再过一个礼拜，和他决一胜负，也和现在和他决一胜负一样。”

“不过如果假设，”琼斯说，“我现在这个伤势越来越重，我因为这个伤要了命，那怎么办哪？”

“那样的话，”中尉回答说，“你的名誉就无所谓恢复这一说了。我自己可以主持公道，决不能有负你的人品，同时对世人证明，你本来打算，在你的伤完全好了的时候，就要按应有的常规，采取行动。”

“但是，”琼斯回答说，“我还是因为事情要迟延下去，觉得难过。你既然是一位军人，所以有一样话，我几乎不敢跟你说；因为实说起来，我虽然是一个野性难驯的小伙子，但是在我最不苟且、一本正经的时候，说到底，我可是一个真正的基督徒。”

“我实对你说吧，我也是一个真正的基督徒，”那个军官说。

“我这个基督徒还是顶热心的，所以咱们一块儿吃正餐的时候，你说起你要为你的宗教事业而从军，我还特别赏识你哪。现在你会表示害怕，不敢在任何人面前宣布你的信仰，年轻的绅士，我还有点怪你哪。”

“但是，一个真正的基督徒，不论谁，可在心里怀恨记仇，违反主分明明所禁止的教导，这种情况有多可怕？我躺在病榻上，可存这样的念头，这叫我怎么受得了？再说，我心里老记着这样一种我自己都觉得亏负的账，那我最后怎么算我这笔总账哪？”

“哦，不错，我相信是有这样一条教训，”中尉喊道。“不过一个讲荣誉的人可不能死守这条教训。而你既是要干军队这一行，那你就不能不讲荣誉。我记得，有一次，我和我的随军牧师一块儿喝潘趣酒，那时候，我曾把这个问题对他提了出来。他也承认，这个问题很难解决。不过他说，他希

---

《旧约·箴言》第17章第5节，“幸灾乐祸的，必不免受罚。”《新约·哥林多前书》第5章第8节，“我们守这个节……不可用狠毒邪恶的酵母。”《以弗所书》第4章第31节，“一切苦毒、恼恨、忿怒……并一切的恶毒……都当从你们中间丢掉。”又《彼得前书》第2章第1节，“你们除去一切仇恨，诡诈，并假善、嫉妒和一切诽谤的话。”又见他处。

指末日审判而言。

潘趣：饮料或酒之一种，由各种成份配合搀兑而成。其成分及成分之分量，各时代不同。本为印度饮料，17世纪末传入英国。但最初或基本成份为五种（“潘趣”原为印地文，意即为“五”）。1862年纽约出版之《酒之搀兑法》，列举潘趣酒，有68种之多。兹举关于18世纪的潘趣酒二则以示意：约翰·文什屯的《女王安治下之社会生活》第1卷里说，“活趣酒[在此时]开始出现，但比后来同名之饮料较简单。”尼扣勒·拉宾孙的《药物及疾病之新理

望，对于军人，在这个问题上，可以迁就放松。而且一点儿也不错，我们当军人的，那样希望，是我们的职分。因为活着而可不讲荣誉，那谁能受得了？受不了，亲爱的小伙子。你只要活着，就得作一个优秀的基督

论》（1725）里说，潘趣之成份为白兰地或罗姆、温水或凉水、柠檬汁和糖，有时加肉豆蔻。

徒；但是同时也得作一个讲荣誉的人，决不能忍耻受辱。不论多少本书，也不论多少位牧师，都不能说服我，叫我忍受那个。我很爱我的宗教，但是我更爱我的荣誉。经书的行文，再不就是经书的翻译，再不就是经书的了解，或者说不定这个那个的，准有不对头的地方。但是不管怎么样，一个人总得冒这份险，因为他一定得保持荣誉。所以你今天夜里先安安静静地睡一宿。我敢跟你说，你一定有鸣冤伸屈、报仇雪恨的机会。”他说到这儿，热烈地“香”了琼斯一下，和他握了握手，告辞了。

但是这位中尉的推理，对他自己虽然十分满意，而对他的朋友，却并不完全如此。因此琼斯把这件事在心里皮复来回琢磨了又琢磨，最后到底下定了一种决心，这在下一章里读者可以看到。—

---

汉语“香”，为“吻”或“亲”的俚语，但只限于女性，且含有轻薄意，以无它字可用，这儿将就一下。

第十四章 实为最令人生怖的一章，绝大多数的读者不要在晚上，特别是一人独处的时候，冒昧阅读。

琼斯狼吞虎咽，饥不择食，把一大盘雏鸡汤，或者不如说公鸡汤，全喝了下去。实在说起来，如果把熬汤的鸡也端上来，他也要把它完全吃掉，另外还要带一磅咸肉、现在，他觉得他不论在身体方面，也不论在精神方面，都一样无所不足了，就决心起身离床，去找他的敌人。

不过去之前，他先要把中士请来，因为在这些军中绅士里面，他是琼斯头一个认识的人。享有不幸，那位令人可敬的军官，早已把肚子灌得满满的，而这个灌得满满的，还是据字直讲的；他已长枕而安卧，身入梦乡了，鼾声大作，如雷之鸣，所以他的耳朵所能传入的喊声，很难不淹没在他的鼻子里发出来的鼾声之中。

但是，琼斯既然坚决非见这个军官不可，一个能吵善嚷的酒保，到底想出办法来，把中士从梦乡中惊回，把琼斯求见的使命传达。这位中士刚一明白了使命的意思，立刻从床上起身，因为他原来就和衣而卧，所以马上就亲自驾临。琼斯认为，把他自己的打算对中士说了，并不见得合适；其实他可以大大放心，把话说了，决不会有任何妨碍；因为这位执戟之士也是一个讲荣誉的人，曾为争荣誉把他的对手置于死地。因此他可以把这件事极诚实地替琼斯保守秘密：实在说起来，任何别的秘密，只要不是悬赏购求的，他都可以保守。不过琼斯和他认识，日子太浅，还不知道他讲这类道义，所以他小心从事，也许正是审慎谨飭，应受赞赏。

因此他对那个中士开口说，他现在既然投军入伍了，却缺少一个军人大概最不可少的武器——换句话说，也就是战刀，这是他深以为耻的。他找补了一句说，要是中士能给他弄一把，那他对中士会无限感激。“这把刀，”他说，“我要给你任何合情合理的价钱；我并不要求它得是银子镶的刀把儿；我只求刀锋锐利，叫一个军人在腰间一挎；不失体统就得。”

那位中士对于发生过的事件了如指掌，并且听说琼斯的伤势很危险，现在一听这样一个使命，在深更半夜这个时候，又出自一个像他这种情况的人之口，所以一下就认为，这个人一定是心意迷乱，神智失常。现在，既然他的为人，永远耳聪目明，心灵思敏（这是把这几个字，用普通的意思来解释的），就在脑子里自思自想，他得把病人这种心情好好地利用一下。“先生，”他说，“我敢保我能把你装备起来。我这儿就有一件这样的兵器，质量最好。它的把儿并不是银子镶的，那倒是实情。银子刀把儿，像你所说的那样，一个当兵的带起来，并不相配，不过它的把儿还是够讲究的，它的刃儿，在整个欧洲，都得算是上好的。它的刃儿——它的刃儿——简单地说吧，我就在过会儿马上去把它拿来，你可以自己看一看，自己试一试。我诚心诚意地祝贺你老安然无恙。”

他马上就拿着刀回来了，把它交到琼斯手里，琼斯把刀接过去，把它拔出鞘来；于是对中士说，这把刀很好，足可以顶用，同时问他，什么价钱。

中士现在开始大讲特讲，夸起自己这件货物的好处来。他说（不但说，他还满腔热情地起咒发誓），他“这把刀，是在戴廷根 那次战役中，从一

---

戴廷根（Dettingen）：德国勃威厄锐厄一个村庄。在奥国王位继承战争中，1743年6月27日，英德联军，在英王乔治第二统率下，于此地击败诺阿以叶统率下之法军。

个法军军官身上取下来的，还是个很高级的军官。他先把他的脑袋开了，”他说，“然后亲手从他腰上把它解了下来。原先刀把儿是金的。我把那个刀把儿卖给了我们这儿一位好摆阔气的绅士了，因为有些人，要是你老不嫌絮烦的慌，不爱刀刃儿，更爱刀把儿。”

说到这儿，琼斯打断他的话头，请问他要多少钱。那个中士认为琼斯完全神智失常，惟恐价钱要少了，会叫他一家人都跟着吃亏。不过，迟疑了半晌，他没敢多要，只要了二十几尼；同时还起咒发誓地说，少于二十几尼，那就连他自己的亲兄弟要买，他都不卖。

“二十几尼！”琼斯大吃了一惊，说道。“一点儿不错，你认为我疯了，再不就认为，我这一辈子从来没见过刀。二十几尼！这倒不错！我真设想到，你竟能成心骗我。好啦，你把你的刀拿回去吧——别价，你先别拿回去，我想起来啦，我得先把刀替你收着，等到明儿早晨，咱们把它拿给你的长官瞧瞧，同时，告诉他，你都跟我要了什么价钱。”

这位中士，像我们说的那样，既然永远是耳聪目明、心灵灵敏的（*in sensu praedicto*），所以现在清清楚楚地看了出来，琼斯并非像他原先想象的那种情况，因此他现在，假装像琼斯刚才那样，也大吃一惊，并且说，“先生，我敢说，我要的这个价钱，一点儿也没离格。再说，请你老想一想，我就这一把刀，我把它卖了，自己就没有刀可带了，还说不定要冒着使我那位长官动气的危险哪。所以，你老把所有这种情况都考虑在内，我想我跟你老要二十先令，并不算离格。”二十先令！”琼斯喊道；“哟，你刚才不是跟我要了二十几尼吗？”“怎么会是那个样子！”中士喊道，“一点儿不错，是你老听错了，再不然，就是我说错了——实在一点儿也不错、我这儿还是半睡半醒着哪。二十几尼！这是哪儿的事！无怪你老一下生起这么大的气来。我又说二十几尼啦，其实不是，决不是。我的意思是二十先令。我实对你说吧，你老要是把各种情况都掂算掂算，那我希望，你老不会认为我这是漫天要价吧。倒是一点儿也不错，你老能花更便宜的价儿，买一把看样子跟这个一样好的刀，不过——”

他说到这儿，琼斯打断了他的话头，对他说，“我不但不跟你多耍嘴皮子啦，我还要在你要的价钱以外，再多给一个先令。”于是他给了那个中士一个几尼，告诉他，叫他回到床上去睡觉，祝他行军途中一路平安：最后还找补了一句说，他希望，能在那一师人开到乌斯特以前，就追上了他们。

这个中士很客气地和他告辞，对于他作的这笔买卖完全满意；同时他本来认为病人神智失常，把他引得误入歧途，叫他走错了一步；现在他用巧计妙术，从歧路中转弯抹角，把错误裹抹过去了，深自庆幸。

中士刚一离去，琼斯就从床上起来，穿戴齐全，连褂子也都穿上了，这件褂子，因为本为白色，所以原先一道一道鲜血所流之处，分明可见。现在，他把新买的刀抓在手里，正要走出门去，于是忽然一下想起来，他这是要去干什么，跟着就琢磨起来。他想，在几分钟以内，他也许可以把一个人

---

拉丁文：其意为“像前面所说的意思”。

英国旧币制，20先令为1镑，21先令为1几尼。

乌斯特郡首府，离格劳斯特北面偏东约20英里。

英人迷信观念，认为鬼是白色的，故白色褂子，要使人疑琼斯是鬼。

的命要了，也可以把自己的命要了。“很好，”他说，“我冒这种性命的危险，为的是什么呢？哟，不是为争荣誉吗？这个人是什么样的东西呢？一个浑虫，我一点儿也没招他惹他，他就又伤害了我，又侮辱了我。但是难道上天不是不许人们报复吗？这是不错的；但是全世界上的人可又怂恿你，非叫你报复不可。好啦，我是听世上的人，而违背上天的明白谕旨呢？或是宁愿触犯上帝的天威，也不肯让人叫作是——哈——胆小鬼——大混蛋哪？我不必再往下想啦；我拿定了主意，一定要去和他干一场。”

现在时钟刚打过十二下，除了看守叻参屯那个卫兵而外，店里所有的人都在上床睡了。就在这时候，琼斯轻轻把门开开，走出门去，追索寻找他的敌人；这个敌人监禁的地方，他从酒保嘴里听到极详细的描绘。他现在一出现，他那副样子，要找比他更令人毛骨悚然的，是很难想象的。我们已经说过，他穿的是一件淡色的外褂，上面满是一道一道鲜血流过的斑驳痕迹。他的面色，因为流了那么些血，又叫医生抽了二十两，是惨白惨白的。围着他的头缠满了大量的绷带，和东方人的缠头布一样。他右手里擎着一把明晃晃的刀，左手里就拿着一支暗昏昏的烛，这样一来，满身血污的班寇，也不能和他匹敌。事实上，我相信，一个更令人恐怖的鬼魂，从来没有在教堂坟地里出现过，也从来没有在圣诞节严冬深夜，聚于索默塞特郡炉旁的仁人善士的脑子里想象过。

那个工兵头一次看到我们这位男主角越来越近，他的头发把他的手榴弹兵士帽子从头上轻轻地支起；同时他那两条腿捉对儿厮打起来。他全身上下，也一下子全颤抖起来，比发疟子还厉害。他于是放了一枪，跟着长身俯卧，倒地不起。

他所以放这一枪，是出于害怕，还是出于勇敢，他是否朝着他害怕的那个目标瞄准过，我说不上来。但是，假使他朝着他害怕的目标瞄准过，那很侥幸，他没中的。

琼斯见了这个家伙倒在地上，猜度之下，想到一定是因为害怕的缘故，不由得微微一笑，却一点也没想到，他刚才千幸万幸，逃脱危险。于是他从这个守卫身旁走过（守卫仍旧在他倒地那时的姿势中躺在那儿），进了他听说叻参屯被监禁的屋子。在那儿，在一片室落落、旷荡荡中，他只找到一个空空如也、盛一品脱酒的酒壶，放在桌子上；桌子上还有啤酒撒的残汤；看起来，这个屋子刚才还有人待在里面，但是现在却完全空无一人了。

琼斯于是一琢磨，这个屋子可能和别的屋子相通，但是他把这屋子的四厨围全部都搜查了一遍，却除了他刚才进来而守卫看着的那个门，就没有别的门了。他于是指着叻参屯的名字叫了好几声；但是没有人回答；他这样一叫，并没起任何别的作用，只让那个守卫越发害怕起来；他深深相信，认为这个志愿军一定是因伤而死，他的鬼魂现在来寻找害死他的人。他现在躺在那儿，满怀恐怖，浑身战栗，笔难描叙，因此我诚心诚意地希望，那些此后要扮吓得魂飞魄散的角色，有的人能看到他那时的样子，以便他们可以从自然中吸取教导，而免于作一些奇形怪状，异姿乖态，以娱高层楼座上的观众，以博他们的掌声。

---

《麦克白》里一个角色。在该剧第3幕第3场中被刺杀。在同幕第4场中鬼魂两次出现。第4幕第1场123行，鬼魂又出现，头发力血所污，结成一片。

我们这位男主角，一看他所寻找的，人去室空，至少认为无望把他找到，同时又很正确地想起来，火枪响这一声，一定要把J店的人全都惊动起来，因此他就把蜡烛吹灭了，轻轻悄悄地溜回了自己的房间，上床睡下。他在那儿，除了和他住在同一层楼上的人而外，是不会叫别人发现的，因为和他住在同一层楼上的，只是一个患有痛风、不能下床的病人。但是他还没走到他那个房间的门口，卫兵站岗那个厅堂里，就有一半挤满了人，有的仅仅穿着衬衣，另有的就连一半衣服都没穿好，他们大家全都急促恳切地互相打听，出了什么事儿。

那个卫兵，仍旧在刚才我们说的那个地点和那种姿势俯卧在地。有几个人伸出手来，要把他扶起来，另有的人就说，他一定是死了。但是他们马上就看出来他们错了，因为他不但和想扶他起来而用手抓他的人撕扯挣扎，他还开始像牛鸣一样，大吼起来。实在的情况是，他只当是，这么多的鬼魂或者魔王正在那儿捉拿播弄他呢，因为他的脑子里没有别的，只为害怕鬼魂所盘踞，所以他把他所看到的或者所触到的一切东西，也全都化为精灵鬼怪了。

原来到底人多势众，把他制住，拉他站起。等到拿来了蜡烛，他看到人群中在他两三个伙伴在内，他稍微清醒了一些。但是他们问他是回事的时候，他只答道，“我非死不可啦，没有别的可说啦，我非死不可啦，我活不成啦，我看见他啦。”“你看见什么啦，捷克？”一个兵问他。“哦，我看见昨儿死了的那个年轻志愿军啦。”于是他说，要是他没看到那个志愿军，浑身是血，嘴里和鼻子里喷焰吐火，从他身旁走到旗手啾参屯待的那个屋子里，掐着那个旗手的脖子，在戛然一声的霹雳中，带着他腾空而去——如果他没看到这种那种光景，就叫他下十八层地狱，万世不得翻身。

这一套说法儿，所有听他的人，都辱承受。所有在场的女人，都坚决地相信这番话，同时祷告上帝”保佑她们，别叫她们碰到屈死的冤魂。在男人中间，有许多也诚心真信这话不假；但是另有的人，却把它当作笑话，讥嘲讽刺。一个中士也在场，他以非常冷静的态度回答说，“年轻的小伙子，你在站岗的时候睡着了，还作起梦来，这你可得吃不了兜着走了。”

这个卫兵回答说。“你要惩罚我就惩罚吧；但是我可跟我这阵儿一样地警觉；要是我没看见那个死人，像我说的这样，两只眼睛又大又红，跟两个火把一样，那就叫那个鬼把我也掐了去，像他掐那个旗手一样。”

军队的统率和店家的统率，二人现在都来到现场。因为那位军队的统率，那时正好还没睡，听到守卫放了一枪，认为马上就起来看看是他的职责所在，不过他并不怎么害怕，认为不会有什么乱子；但是店家的统率却吓得不得了，她只怕她的匙子和酒杯，没得到她的命令，也随军开拔而去。

我们这位可怜的卫兵，以为真看到了鬼了，见了那个军官，也和见了那个鬼，同样不欢迎；他现在把那个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又说了一遍，说的时候，又添油加醋，把血和火说得更加油加醋。但是他很不幸，刚说的这两个人，对他的话全都不信；因为，这个军官，尽管笃信宗教，却对这一番令人恐怖的情况，一概不睬；同时，他离开琼斯的时候，琼斯正像我们刚才看到的那样，所以他一点儿也没疑心他会死去。至于店主妇，她虽然信仰并不

---

意译。原文the bird was flown，直译为“鸟已飞去”，意为“所寻找的人已经遁逃”。自19世纪后半到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过于虔诚，但是对于鬼魂精灵之说，却并无厌恶之心，不过这个故事里，有一种情况，她分明知道并不真实。这一点是我们一会儿就要对读者说明的。

但是不管究竟叻参屯是真在霹雳闪电中叫鬼掐走了，还是在任何别的情况下不见了，反正现在他这个人，毫无疑问，不在羁押之中。由于这一点，那个中尉得出了一种结论，和刚才我们那个中士所作的结论，并非很不一样，因为他吩咐人，马上把那个工兵看起。这样一来，真是命运颠倒，祸福无门（虽然在军队生活中，这并非不常见），看守者变成了被看守者了。

## 第十五章 前章所叙事件之结束

那个中尉，除了疑心卫兵在岗位上睡着了而外，还对那个可怜的卫兵存有另外一种更于他不利的可虑之点：那就是说，认为他读职、行私、受贿纵囚。因为他既然对卫兵说的看见鬼魂那些话，连半句都不相信，所以就认为，这个故事全属捏造，只是为了骗他才编出来的，而这个家伙实在是受了叻参屯的收买，把他放走了。尤其是这个守卫的品格，在这一团里比起谁来，都得说能冲锋陷阵、斩将奉旗，见过好几回阵，受了好几处伤，总而言之，永远表现得是一个优秀、勇敢的兵士，像这样的人，居然这样怕起鬼来，更属不合情理，所以中尉更认为自己想的不错。

因此，为了想使读者对这样一个人，不要有一丁点儿错怪了他的看法儿，我们连一刻都不怠慢，要把他的人品洗刷一番，使他免于担当犯了这种罪的恶名。

叻参屯当时，像我们以前已经说的那样，对于他从自己这番行动里所得到的光荣完全满意。他也许看见过，或者听说过，或者猜想过去，嫉妒是容易伴随名誉而来的。我在这儿并无意于明讽暗示，说他倾向于信仰或者崇奉异教的神祇复仇女神；因为，我深信不疑，他连这个六神的名字都没听说过。除此而外，他这个人还天性好动不好静，对于格劳斯特城堡里那种密不透气的冬居住处有很大的反感，在这种地方，治安法官很有可能给他一席之地。再说，他对于另外某种木架结构，一琢磨起来，并非心里能够坦然，对这种结构我所以搁笔，不把名字直写出来，只是为了迎合顺从人类的意思；其实，据我看，他们对于这种结构，倒是应该引以为荣，而不应该引以为耻；因为这种结构，比起任何别的公共建筑来，更给社会造福利，或者说，至少可以使乏给社会造福利。一句话，我们不必再暗示叻参屯为什么缘故，要采取行动，只直说一下好啦。原来他那天晚上非常想要来一个逃之夭夭，而要逃之夭夭，诸事俱备，只是逃走的Quomodo却好象有点不太容易弄到手。

现在这个年轻的绅士，虽然行为有些歪曲偏斜，身体却十分周全端正，肢体特别健壮，格局十分匀称。他的脸膛儿，在一般妇女的心目中，也都得说俊秀，饱满方圆、红润鲜嫩，再加上牙整齿齐。这样一副形体容貌，很难不使店主妇起意动心，因为她对于这种类型之美颇能品尝。实在说起来，她对这个年轻人，真有怜悯之心。她听医生说，那个志愿军的伤势恐怕越来越坏，她就颇起疑虑，惟恐那种情况对于那个旗手，并非吉祥之兆。因此，她得了允许，去探望他，看到他神情非常忧郁：而且对他说，那个志愿军的命，几乎没有任何希望，更使他的忧郁大为加甚；她就进而对他透露了些明点暗示，那另一位就把这种明点暗示很快当急切地心领神会。于是他们二人之间不用多久，就有了一种莫逆于心的默契，并且最后商议好了，旗手要在

---

希腊神话，奈米西斯为复仇女神，已见前注。

格劳斯特城为英国格劳斯特郡的首府，且为主教城。其建筑以格劳斯特大教堂著，城里城外，均无城堡，且17世纪英国大革命之时，只言其守城抵抗王师，达一年之久。战后城墙拆毁。故此处之城堡，应为监狱之代称。

指绞刑架而言。

拉丁文，“手段”或“用什么手段”之意。

某种暗号之下，爬上烟囱，烟囱和厨房的烟囱，就差几步，彼此互通，他可以从厨房的烟囱下到厨房，她就想法儿把所有的人全部支开，给他机会逃走。

但是我恐怕我的读者，别具心肠，会只根据这件事就作出结论，说一切恻隐之心，都是在智力方面愚昧而对社会方面有害的。因此我们认为，应该把另一种细情也说一下，才合正理；因为这段细情，也许于店主妇这种行动，不无小小的关系。原来这个旗手，在那时候，碰巧手里有五十镑之多的现款，这笔现款，实在是属于全连的；因为连长和他的中尉闹了意见，所以才把全连该关的饷都托给了旗手，由他一手保管。这笔现款，他认为，应该存在店主妇手里，大概是准备他以后被控，出庭保释，好用这笔钱作押金。不过不管当时是什么情况，反正毫无疑问，店主妇得到了现款，而旗手则得了自由。

读者也许会指望，这位善良的店主妇，心地既然那样慈善，现在看到这个可怜的卫兵，明知他清白无辜，而却罚非其罪，变为阶下囚，那她会立即挺身而出，替他从中辩解。但是还是她的恻隐之心在旗手身上已经用尽使绝了哪，还是这个卫兵的面目，虽然和那个旗手的相去并不很远，而却无力引起她的恻隐之心呢？我不必作出肯定。只是事实却是：她不但远远没替现在这个囚徒辩护，而反倒对他的上司那位军官，硬说他犯了罪。她把两眼一翻，两手一摊，当众宣称，一个杀人犯跑掉了，她是不论怎么样，都决不会沾边儿的。

现在一切又归于平静，这一群人中的大多数也都回到自己的床上去了；但是那位店主妇，或者由于天性好动不好静，或者560由于害怕她的盘子会叫人偷走，却一点想要睡的意思都没有。她拉着那几位军官（因为还不到一个钟头，他们就要开拔了），和她一同对着一钵潘趣酒，共饮同飨，以消磨那段时光。

琼斯在所有这一段时间里，一直躺在床上，双目炯炯，而且那一阵儿忙乱杂沓，他大部分都听见了；他对这种忙乱杂沓，有些好奇，欲知其详。因此他拉起铃儿来，但是他拉了至少有二十次之多，却始终没发生作用。原来我们这位店主妇正和她那一帮客人，兴高彩烈，谈笑风生，所以除了她自己的舌，别类的舌（例如铃铛的舌），她一概充耳不闻。至于酒保和内室女侍，正一块儿坐在厨房里（因为酒保不敢一个人守夜，女侍就不敢一个人睡觉），他们越听铃儿响，越觉得心里发毛；他们坐在那儿，打比方说，就像钉死在那儿一样。

后来，侥幸在谈话中间偶有一晌停顿，铃声才到底传到了我们这位善良女店东的耳中，因此她马上就呼唤他的店伙，那两个店伙应声而至。

“乔，”客店女老板说，“你没听见那位绅士拉铃儿吗？你怎么没上去哪？”“伺候内室的客人，我管不着，”酒保回答说；“那是内室女侍白绉的事儿。”——“你要是这么一说，”那位女侍回答说，“伺候男客，我也管不着。不错，我有的时候也管过：但是你既然这样打鼓开锣了，我要是再管，那就叫鬼把我掐走。”铃声仍然大响不已，女老板一下发起火来，起咒赌誓地说，酒保要是不马上就上去，她那天早晨就下他的工。“你要下我的工，老板娘，”他说，“我也没法儿不让你下。但是我可不能干别的店伙该干的事儿。”女店东于是又转向女侍，想要用软法子使她就范；但是不论软硬，全归无用；白绉也和乔同样地不屈不挠。他们两个都坚决认定，那不是

他或她份内的事，所以他们不能管。

中尉于是大笑起来，说，“好啦，我把这个扣儿给你们解开吧；”跟着他转向那两个店伙，先把他们那样意志坚定、互不相让，夸了一番；然后说，他敢保，要是一个人答应了肯去，那另一个一准也会肯吧。他这一提，他们两个果然同时一下就答应了，于是他们两个相亲相爱、形不离影一样，一同上了楼。他们走了以后，那位中尉把他们所以不愿意单人独马往楼上去的原因对店主妇捅明了，店主妇才怒气尽息。

他们两个一会儿就回来了，对他们的女老板说，那位受伤的绅士，不但离死还远得很，他说起话来，反倒生龙活虎似地，和好人完全一样；他对连长致敬，说连长如果在开拔以前，赏光莅临他的房间，那他就非常感到荣幸。

这位善良的中尉，马上就依照他之所愿，来到楼上他的屋里，在他的床边坐下，把楼下发生的情况都对他说了，最后还说，他打算严惩卫兵，以儆效尤。

琼斯听了这番话以后，跟着把事情前后首尾的真实情况全都说明，同时诚心诚意地恳求那位中尉，千万不要惩罚那个可怜的卫兵。“这个卫兵，”他说，“我完全相信，不但和那个旗手的逃跑毫无牵连，他也决非有意造谣生事，或者成心撒谎骗人。”

中尉犹豫了半晌，才回答说，“好啦，你既然把这个守卫所犯的罪名解脱了一部分，那另一部分罪名也就不可能硬栽到他身上了，因为站岗守卫的，不止他一个人。不过我倒是很想惩罚他一下，因为他那样鸡心小胆。不过话又说回来啦，谁知道，那样一副形象引起来的恐怖究竟有多大哪？还有，他实在得说对敌人永远是勇往无前的。好啦，在这种人身上看到有任何宗教的影响，只能算是好事。因此我答应你，在我们开拔的时候，我就把他无罪开释。噢，你听，全军集合鼓敲起来了。我这个亲爱的小伙子，再‘香一香’吧。别不安心，也别匆忙；要记住了基督教所讲的忍耐；我敢开包票，你不久就可以得到鸣冤伸屈的机会，对伤害你的那个家伙光荣地报仇雪耻。”这个中尉于是起身离去，琼斯尽力安心平气，以图入睡。

---

从前英国军队，于开拔、作战或上阵前，全军集合时，击鼓为号，叫作general。

《旧约·诗篇》第37篇第7节，“你当默然依靠耶和华，耐性等候他。”《传道书》第7章第7节，“存心忍耐的，胜过居心骄傲的。”并见其他多处。又“忍耐是一种道德”，为英谚。

第八卷

包括时间二日多

## 第一章 奇长的一章，论神奇怪异，为所有绪论中最长者。

我们这部历史要重新打鼓开张，另来一卷了。在这一卷史绩相续中，发生了一些使人奇怪、令人惊异的事情，得加以叙说，这是前此诸卷中所未有的。因此我们要是在这一章序言或者引言里，谈一谈那类叫作神奇怪异的作品，也许不算失宜。我们对于这类神奇怪异，为自己，为别人，都要设法加以限制，使之囿于一定的范围之内。这实在比什么都重要；因为批评者人心不同，各如其面，所以在这一点上，他们也很容易有极端不同的见解。比如有的人，像达西艾先生那样，不费踌躇就可以承认，同样一件事，虽然揣情度势不可能，却不见得倚证依据也不可能；另外一些人则几乎完全没有怀古思旧之感，放怀抒情之思，他们认为，只要不是他们身经目睹的事，就既不能信为揣情度势有可能，也不能信为倚证依据有可能。

因此，首先我认为，我们很有理由要求每一个作家，不要超出事物揣情度势可能发生的范围，并且永远不要忘记，凡是人们普通做不到的事，即便有人做到了，也几乎没有人肯相信会有人做到。也许就是由于这种看法坚定不移，所以才有古代异教天神的故事编造出来（这些故事绝大多数起于诗歌）。因为古代的17世纪中期。19世纪初，用Irish bull者始多起来。诗人，很想要使其轻忽飘渺、奔放不羁的想象，得以驰骋腾跃，而发之于人事，则无人相信。于是乃托之神力，因神力之为物，是读者无从判断其大小的，或者不如说，是读者以为大得无限的，因此，诗人把它说得不论多么奇异神怪，多么出乎常情，读者也不会引以为怪。有人就极力以此为论据，替荷马所写的那些神奇之事作辩解；这种辩解也许可以成其为辩解，但是这个成其为辩解，并不像蒲伯先生以为的那样，因为尤力西斯对菲艾西人——一个迟钝呆笨的民族——说了一派笨拙的谎言，而是因为荷马是给异教徒写诗的，而异教徒则以诗歌的故事，作他们的信条，他不得不那样写。至于我

---

批评者：“我们这儿所用及本书各处多次所用的这个词儿，是指世界上每一个读者而言。”——原注达西艾（André Dacier，1661—1722），法国美文文学家及批评家，译有亚里士多德之《诗学》（1692）等。他译的《诗学》第25章第9节说，“诗人宁选揣情度势不可能者，如果它们有近于真实的模样；而不选可能者，如果它们尽管有可能而却难以使人置信。”达西艾的评论是：“在《伊里亚得》、《奥德赛》及《伊尼西斯》中，有许多情节，以人世常情而言，是揣情度势不可能的，但它们仍然倚证依据是可能的。”即此处所说。

“幸而达西艾先生不是一个爱尔兰人。”——原注这儿的Irishman（爱尔兰人）是Irish bull的意思，亦即“错误”或“自相矛盾”之意。如说“我母亲是不育的”，即为bull，因如汝母不育，汝何由来？学源不详，有人作出解释，学者不承认。这个意义的bull，出现于

这话不是蒲伯说的。蒲伯只给他译的《伊里亚得》写过序言，但那里面并没有这些话。布鲁姆（William Broome，1683—1745），英国诗人兼神学家。他也是希腊文学家，和蒲伯合作，译了《奥德赛》的三分之一，并作了序。他的序第5节里说，菲艾西人，既为岛民，远离他国，所以听到奥地修士说的战争事迹，勇武故事，为之着迷，因为他们只善于“唱歌、跳舞以及一切和平生活的娱乐”。在第7节里说，所以荷马，“由于他们头脑简单、知识贫乏，”才能使他所说的故事显得好像是“世界之上倚证依据很有可能”。同时达西艾在上叙的文章里也说，“荷马把那些故事说得成为人世之上依证依据是可能的，而实在是是不可能的；菲艾西人是一个愚昧、简单、轻易信人的民族，非常悠闲自在，特别喜欢听这类故事。”这也可能是菲尔丁所想到的。尤力西斯（即奥地修士）对菲艾西人说他的经历，见《奥德赛》第6卷至第12卷。

自己，我得承认，我这个人心地慈善，所以我但愿坡力菲米只喝羊奶就当饭了，不要非吃人肉不可，这样，他那只眼睛也就可以保住了；同时，我看到绥厄西把尤力西斯的伙伴，用指头一点，就都变成了猪，我那份关切比尤力西斯自己还要厉害；不过按照后来的情况看，我认为，绥厄西既是对男人的肉看得那样重，所以我们不能设想她会把他们肉制成腊肉。同样，我出于衷心，愿意荷马能早就知道贺拉斯所订的规则，让天上众神尽量少出场。如果能这样，那我们就不至于看到荷马的那些神，为了一丁点儿小事，就得往下界来走一遭，也不至于看到他们往往胡闹乱来，把人弄得不但对他们失去了一切尊敬之心，而且还把他们当作了嘲笑鄙视的对象。这种写法，教那般虽然易于置信但却诚心明理的异教徒看来，一定要觉得诧异。这种写法也永远无法能使人替它辩解，除非像我有的时候很以为然的那样，说这位照耀万古的诗人（这是毫无疑问的），为了要对他自己那个时代和那个国家所有的迷信信仰，作戏谑之仿效，因而出此。

这番论断对于一个基督徒作家是没有用途的，所以我这样唠唠叨叨，已经嫌太絮烦了，因为一个基督徒作家，连构成他自己信经一部分的任何天上神使，都不能写进他的作品里去；那么，在异教的神学里，研究探讨那些早已离开不朽宝座的任何天神，当然都非常幼稚可笑。夏弗茨伯利勋爵说过，没有比一个现代人召唤诗神再淡而乏味的了；他本来还可以再加上一句，说，没有比那个再荒谬可笑的。一个近代人如果乞灵于民歌，还可以算作不累于俗，无伤于雅（有人认为，荷马就那样作过）；再不，就和《休狄布拉斯》的作者一道，乞灵于醇醪也可；\_\_因为醇醪也许比希坡克伦尼或者亥立肯泉水\_\_都更能启发诗兴或文思。

超自然之物惟一勉强可供我们近代人驱使的，只有鬼魅。不过这类东西，我还是奉劝作家用得越少越好。这类东西也像砒霜或者其它有毒的药物一样，用起来得极端小心。如果有的作家经读者哈哈一笑，就深以为耻，大以为辱，我也奉劝他们不要把这类东西写到他们的作品里去。

至于精灵、幽怪，或者其它同样弄鬼装妖的玩意儿，我也在这儿有意略而不谈；因为有些人的想象力大得令人惊异，人性的

处所说，乞灵于民歌，应指此种情况而言。

---

坡力菲米的故事见《奥德赛》第9卷。

绥厄西的故事见《奥德赛》第10卷后半。尤力西斯的伙伴，后被复原为人。

贺拉斯在他的《诗艺》第191行以下说，不要一来就把天神话出来解救，除非遇到真正不可开交，非神奇举动，情势就不能解决的时候（大意）。已见另注。

夏弗茨伯利勋爵（Lord Shaftesbury, 1671—1713）即A. A. Cooper，为夏弗茨伯利伯爵第三。英国伦理哲学家。所著主要者皆包括于《特点》中，另见本书第13卷第12章注。此处所说即见此书中的《论热情之书札》第一节第二部。诗人，特别是史诗诗人，首呼诗神，乞给以灵感，始于荷马，维吉尔继之，后遂为史诗定例。

关于荷马所作，首有意大利哲学家维扣（Giovanni Battista Vico），认为所作非一人之产品，而为民族共同之产物。其后有的批评家，以中古民歌（ballad）比之。此处所说，或即指这种情况而言。〔至沃尔夫（F. A. Wolf）等人以其为短歌联结而成者，则在菲尔丁写此书之后。〕又英国18世纪初年民歌之体复盛，其时有沃特孙（Watson）及莱姆赛（Ramsay）印行民歌集，产生很大影响，当时诗人如麦利特（David Mallet, 1702—1765）及沈斯屯（William Shenstone, 1714—1763），均仿其体为诗。此

</ZSBJ00100740\_570\_3/ZSBJ> 《休狄布拉斯》作者及其乞灵醇醪之言，见本书第4卷第1章注。

</ZSBJ00100740\_570\_4/ZSBJ> 亥立肯（Helicon）山，在希腊毕欧西亚（Boeotia），山上有泉，名希坡克伦尼（Hippocrene），为奉祀缪斯（Muses）之所。

范围太小了，不能使之囿于其中；所以对于这样的想象力，我不想加以限制；这种想象力功抵造化，它所创造出来的成果就是一个新的宇宙；因此它应该有权自由运用它自己的能力。

这样说来，在我们的历史学家或者诗人笔下出现的最高对象只能是人；而我们写到他的行动，得特别注意，不要超出他所能达到的范围。

仅仅严格限于揣情度势可能作到的事物之内，也还不足以使我们所写都顺情合理，我们还得限于倚证依据能以作到的范围之内。我想，亚里士多得有一种看法；或者如果不是他的看法，那就是另外某一哲人的看法（反正那个看法，只要和亚里士多得看法同样古老，那它就会和亚里士多得的同样有份量）。那种看法是：“诗人所写，如不能令人相信，即其所叙之事确属实有，亦无可原谅。”关于诗歌，这样说也许可以算得有道理；但是如果把这句话推而广之，对于历史学家也这样说，那也许会被认为不切实际；因为历史学家得有见必书、有闻必录，虽然这种见闻的性质是出乎寻常的，总得有很深的怀古幽情、思旧蓄念，才能对它们轻易接受。例如亥拉德特斯所写的泽克西兹大军之惨败，艾锐恩所叙的亚历山大远征之胜利，还有后来英王亨利第五阿展古之大捷、\_\_瑞典王查理第十二纳尔瓦之大胜\_\_：所有这些事例，都是我们越琢磨越觉得令人惊奇的。

但是这类事实，在历史的发展中，或者是贯串全部的一条线索，或者，更进一步，是构成全体的主要部分，都是历史学家得按其实际发生的情况记载下来的，历史学家如果把这类事实略去而不记载，或者记载而有更动，都是不可饶恕的。但是另外就有些事实，不那么重大，或者不那么紧要，所以，它们虽然也证据确凿，而历史学家们却可以迎合读者的怀疑心理，任其泯灭无闻。

七卷，记亚历山大各战役。

</ZSBJ00100740\_571\_5/ZSBJ> 阿展古（Agincourt），法国一村庄。1415年10月25日，英王亨利第五于其地以一万五千人，败法军五、六万人。

</ZSBJ00100740\_571\_6/ZSBJ> 纳尔瓦（Narva），俄国市镇。1700年

---

这一段里虽未言明何人、何作品，但极明显，系指蒲伯及其《劫发记》（The Rape of the Lock）而言。蒲伯为菲尔丁所推崇的诗人，其增订之《劫发记》中，采用红十字派（Rosicrucianism）神秘哲学性超自然体系之精灵，如土精（gnome）、气精（sylph）等，以戏仿荷马之天神。

亚里士多得在他的《诗学》第15章第2节说，“诗人之目标应为倚证依据可能发生之事物。凡非倚证依据有可能之事物，均不应算作是结构中之情节。”此处菲尔丁所引，为极疏之释义译文。

即历史上赛勒米斯（Salamis）及普拉提阿（Plataea）之战，波斯大军约四十万，由波斯国王泽克西兹（前519—前465）及其将帅率领，为希腊全歼。记其事者为希腊历史学家亥拉德特斯（Herodotus，前480？—前425？），见其所著《历史》第7—9卷。

艾锐恩（Arrian，95—175），希腊历史学家。所著《内陆进军》（Anabasis）

11月30日瑞典国王查理第十二于其地以八千四百人败俄人四万。

乔治·维勒兹的鬼魂那个著名的故事就属于这一类。这个故事，应该作为礼物赠给得罗兰古博士，加到他那部《论死》的卷端，和维勒太太作伴，而不应该搀到庄严典重像《叛乱史》那样的历史里。

说实在的，如果历史学家只记载真正发生过的事件，而把一切虽经人论证属实而自己却确知其为虚假的情况，一概予以排斥，那他写出来的东西有时可以令人惊异，却永远不会使人不信。他往往使读者起惊奇之心，诧异之感，但是却永远不能使读者生不信之心，厌恶之感，像贺拉斯说的那样。因此，只有我们执笔写起虚构的东西来，我们一般才违反这条规则，才超出事物倚证依据能发生的范围。历史学家则很少不守这条规则的时候，如果他们一旦不恪守这条规则，那他们就放弃了历史学家的身分，而变成了传奇作家了。不过在这一方面，历史学家既以记载属于公众的国家大事为务，就比我们这般仅以属于私人的通常活动为事的人，更处于有利的地位。这类大事所以为人所信，因为它们长期以来就为人所共知，这一事实给了人们相信它们的依据；公家的档案，加上许多作家一致的论证，就昭示后世的人，说他们属于真实。这样一来，后代的人，就对于崔真、安特奈纳斯、尼禄和卡力格尤拉，都相信起来；而且没有人怀疑，是不是真有过特好的人和特坏的人，曾一度作过人类的主宰。

但是我们这般人，只和普通人打交道，只能在最隐蔽的角落里探索，只能从世界上最背的旮旯和角落里寻觅出一些善和恶的事例，所以我们的地位，就更容易受到攻击。既然我们发表的，没有人所共知的事实、作家一致的论证和公家保存的档案作为依据，给以佐证，因此，我们势必不但得限于事物揣情度势可发生的范围之内，而且还得限于事物倚证依据能发生的范围之内，尤其是遇到我们所描绘的人物是特别善良、特别仁爱的时候，我们更得如此。卑鄙奸滑和愚蠢呆傻，不管写得多么过火逾分，都更容易使人信以为实；盖不正之心术，对其所信者增益而张大之，本属事理之常。

因此，我们要是把菲舍的故事说一说，也不会遭到什么褒贬。原来有

---

乔治·维勒兹（George Villiers，1592—1628），英王查理第一朝臣，被刺死，据说死后显灵，其事见于《叛乱史》（History of the Rebellion）。《叛乱史》为英国政治家兼历史学家亥得（Edward Hyde）所作。维勒太太（Mrs. Veal）显灵，为狄福（Defoe）所捏造，写得自然如真，故有人信以为实。其故事曾附于法人得罗兰古（Drelincourt）《论死》一书中，《论死》即其所作之《论死不足畏，以慰虔诚者之灵魂》（Consolations de l'âme fi-dèle contre les frayeurs de la mort）。

贺拉斯在他的《诗艺》里第185—188行说，“有的事情，可在台上表演，而另有的事情，则只应由演员向观众转叙。有的光景，观众亲眼看到易受感动，而另有的光景，则以幕后出之为宜。例如米狄阿（Medea）不应在观众面前杀子，阿垂乌斯（Atrens）不应在台上烹人肉等等。这类光景如在我面前演出，我惟有报之以不信与厌恶。”

都是罗马皇帝。其中安特奈纳斯特别贤明圣哲，尼禄特别凶恶暴虐。

菲舍是当时的杀人犯。其情节如下：痕锐·菲舍，一度为一律师录事，于1727年4月10日夜，把他的朋友维踪屯·达毕枪杀，抢走了他朋友1400镑，还有别的贵重之物。他于1727年4月30日被捕，于5月15日被提起公诉，将于18日被审问。但他在17日夜从新门狱里逃走。以后永无踪影。此案见当时的报纸，如《每日新闻》（Daily Journal）、《每日邮报》（Daily Post）及记载罪犯书籍与档案。菲尔丁此处所写，与当日报纸等所载略有出入，被害人名字应为Darby，而作Derby，足证菲尔丁只听人说过此案。

个达毕先生慷慨好施，菲舍长期受到他的恩惠，就靠他养活。有一天早晨，菲舍亲自从达毕先生手里接过一份厚赐，但是他并不满足，总想把这位朋友放在写字台抽屉里的财物统统拿到自己手里，他才甘心。于是他就藏身于神殿区的一个公用公事房里；穿过这个公事房有一条通道，直通达毕先生的房间。达毕先生那天晚上请了几位朋友，在家里小聚，菲舍原也在被请之列，所以菲舍在他这个藏身之所，有好几个钟头的工夫，都一直听到达毕先生在宴会上，说以设筵为快，以饕客为慰。菲舍在这种情况下，本应激发天良，生感恩之心，把他的企图打消；但是他却一丁点儿那样的激发都没有，而只趁着那位可怜的绅士，把客人从公事房送走而回身的当儿，突然从他埋伏的地方钻了出来，悄悄地跟在他那位朋友的身后，一直跟进那位朋友的房间，让那位朋友的脑壳吃了一颗手枪的子弹。这件事一直到菲舍那把骨头也腐烂到和他那颗心一样的时候，都可以为人所信。不但这样，如果我们再添上几句，说这个恶徒杀了人以后第三天，陪伴着几位年轻的闺秀，一同去看汉姆雷特演出，那些年轻的闺秀之中有一位，一点儿也没想到那个杀人的家伙，会就在她眼前，她看到戏里的情节 喊道，哎呀我的天，要是谋害达毕先生的凶手这阵儿就在这儿，那多有意思！他听到这个话，面不改色：我们如果这样说，也可以有人相信。因为这正表明，这个凶手，比尼禄还冷酷残忍，还全无心肝；本来绥投捏斯 告诉过我们，说尼禄的母亲死了以后，尼禄马上良心发现，一直内疚，连兵士、元老和人民向他祝贺，也不能使他悔恨交加、痛自谴责的心平静下来。

现在反过来，如果我对读者说，我认识一个人，起初没有任何人替他筹划，完全凭自己明察洞鉴的才干，发了大财；他发这个财的时候，始终完全保持他那种诚实正直的操守，不但丝毫没有损害过任何一个人，欺骗过任何一个人，反倒对商业带来了顶大的好处，给国库增加了大量的收入；他用进款的一部分，搜集、收藏最高尚优雅、最质朴纯正的艺术品，从而表示出来，他的鉴赏力，比绝大多数的人都高；用另一部分救济那些只能使人赞赏的贤者或贫士，从而表现他的慈祥善良之心，比所有的人都纯洁。他最勤于搜求潦倒落魄的贤人才士，最急于周 接济他们，同时又最精心细意，也许过于精心细意，把自己的善行美德掩盖起来，不使人知；他的屋宇，他的园圃，他的饮食，他的陈设，他居家那样热情好客，他出外那样急公好义，全都表明，这些方面，都出于怎样一副坦荡的胸怀，全都显示，它们是怎样不假炫目的虚饰，不借浮华的外观，而只是发之于年那样华腴富赡、优雅高尚；他对于人生各方面，无一不灌注了最应有的道德；对造物主以最大的虔诚供奉，对国王以最大的忠诚拥戴，对他的夫人温存备至，对他的亲戚顾瞻周到，对他的朋友热诚坚定；一位惠人以德、施人以财的恩主，一位以多闻

---

神殿区 (The Temple)，伦敦一个地区、北临夫利特街，南临泰晤士河，东为伦敦老城，西为威斯敏斯特特区。其地由中古起，经数易主，17世纪中叶，由詹姆斯第一赐与内寺及中寺两个法学会，以为教育法律学生及供法界人士居住之地。

菲舍杀人后，适于1727年4月15日，《汉姆雷特》上演，巴屯·布斯 (Bar-tonBooth) 演鬼，说到“最肮脏龌龊的谋杀事件”。

绥投捏斯 (suito nius, 70—160)，罗马历史学家，关于尼禄，见于他的《罗马诸恺撒史》。尼禄曾把自己的母亲害死。

此人显然为艾林，已见本书献词中及注，但此处所写则较详尽。

益友、以善谐娱宾的同伴；对仆人宽容，对邻居和睦，对穷人慷慨，对全人类仁爱。要是我在上面所说的以外，再加上有智有勇，亦文亦质，以及我国语言中所有的一切赞美词句，那我差不多一准敢保我得说，

——Quis credet? nemo Hercule! nemo;  
Vel duo, vel nemo.

然而我确乎认识一个人，有我所说的这一切美德。不过孤零零的一个实例（而我确实知道，再没有第二个这样的人），并不足以作我们的充分根据，因为我们是写给千千万万从来没听说过这种人的读者看的，是写给千千万万从来不知道有任何像这种人的读者看的。这样一件奇珍异宝，只有交给作墓志铭的人，叫

</ZSBJ00100740\_576\_2/ZSBJ> 原文为拉丁文，“稀罕之鸟”之意，已见本书第4卷第10章注。

他去称道，再不交给一位诗人，如果他肯自贬身价，叫他把这个入勉强填入一副联语之中，或者以一种毫不注意、漫不经心的态度，把这个入随便凑在押韵的句子里；这样读者读起来，就可以不至于生气了。

最后，行动不但要限于人类一定能做得到的范围以内，不但要限于人们认为人类倚证依据能做得到的范围以内，而且还得看一看表演这种行动的角色是否合适；因为某一种动作，让某一个人演来，也许只令人惊奇、使人诧异就完了，而叫另一个人演来，则也许会变成了世界上一定不能有、或者也许不会有的光景。

最后这种必要的条件，就是戏剧批评家叫作是“人物之前后一贯性”，要做到这个条件，得有高度的判断力和极精细的人性知识才成。

一位卓越的作家精辟地说，热烈之劲虽猛，亦不能促人，使之直逆其自身而行动，也就像湍急的水流不能使舟船逆流而上一样。我要冒昧地说，叫一个人完全违背自己天性所指的方向行动，即使不能说是揣情度势不能有

---

拉丁文，意为：谁其信之？噫，天乎，并无一人（信之）！并无一人！或只有一二人，或并无一人。罗马讽刺诗人坡歇斯（Persius Flaccus，34—62）在他的《讽刺诗集》第1卷第2—3行写道：“Quis leget haec?” “...nemo Hercule.” “Nemo?” “Vel duo! vel nemo.” 本为二人问答之词，其意为：“谁其读之？” “噫，天乎，并无一人〔读之〕。” “并无一人？” “或只有一二人，或并无一人。” 此处之拉丁文，为模仿此二行，而改“谁其读之？”为“谁其信之？”且变问答之形。Hercules为罗马人最通用的惊叹词，为Hercule的称呼格。

作墓志铭，向来都是极度称扬，远过其实，或远非其实，故人多习惯之，无人挑剔。

即couplet，18世纪时英国诗人最通用的一种诗律。

特指戏剧里的行动而言。

原文conservation，通行本多误印为conversation。这一条古代相传的规则，贺拉斯在他的《诗艺》第119—127行说得最简明：“如果你敢创造一个新人物，那你要使他前后如一，始终一贯。”（大意）

尤锐批狄斯在《米狄阿》第410行以下，合唱队第1歌第1段说，“现在河水向它们的发源地倒流，公道和一切受挫折的道德也都转过身来，回过头去，倒行逆走。”又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1卷第29首，“谁能承认，说下流的河水能回头往高山上倒流，太卑河能逆行？”它无所见，志此待证。

的事，也得说，在一切想得出来的事物中是倚证依据也不能有的事，因而就得说可以算作神奇的事。如果我们把安特奈纳斯的故事里最高的美德善行都归到尼禄身上，或者把尼禄一生中最好的丑事恶行都安到安特奈纳斯身上，那除了这两种事例，还有任何什么别的更能使人觉得惊奇，更能使人无法相信？但是，把这两个人所作所为，都算在各人自己的帐上，那就只能构成真正的奇事异闻。

我们的喜剧家，几乎普遍地犯了我们刚才所指出的这种错误。在他们所写的那些戏剧的前四幕里，男主角一般都是名副其实的恶棍歹徒，女主角则是任性放纵的荡妇淫娃；但是到了第五幕，则恶棍歹徒一变而为道德高尚的绅士，荡妇淫娃一变而为贞洁贤良的女人；而作者又往往不肯自找麻烦，把这种离奇的改变或者前后的矛盾，加以协调，弄得圆满。这种写法，除了因为戏剧要结束以外，实在找不出任何别的理由来解释。这就好像，一个恶棍要死的时候，当然得来一次忏悔，一个歹徒在戏剧结束的时候，同样当然得来一次忏悔一样。歹徒临死之前忏悔，是我们在太本看到的普遍情况，那地方实在最适于表演喜剧的最后一幕，因为在这类喜剧里，主角一般都在某些方面，有过人之才，他们最擅长的那一套，不但能使他们混得高高腾身于绞架之上，而且一旦到了那儿，还都能装一回好汉，逞一番英雄。

我认为，每一个作家，只要把自己限于这几种范围之内，就都可以不受别的约束，尽其所欲，写他所要的奇人奇事；不但如此，如果他能这样如前所说不起出令人可信的范围，那他越能使读者觉得惊异，他就越能使读者精神贯注，心思入迷。那位第一流天才作家，在他那本《潜渊术》第五章里说，“一切诗歌之精工绝艺，就在于虚虚实实，兼收并用，以使令人惊异的部分与令人可信的部分，融合而为一体。”

因为，固然每一位会写书的人都得把他所写的限于事情倚证依据能发生的范围以内，但是这绝不等于说，他所写的人或事，都得枯燥乏味，庸俗平常，陈旧腐朽，像在每个人家里，每条街道上，所发生的那样，或者在报上国内新闻栏里所看到的那样。有许多人、许多事，也许都是读者之中绝大多数没有见过、没有听过的，这类人和事，他也不是绝对不许描写。一个作者，如果严格遵守前面所说的条规，那也就算尽到了他的职分了；那样，他就有权要求他的读者，相信他所写的；如果那样，读者还不相信他，那就

---

太本（Tyburn：从前伦敦的绞刑场，在海德公园东北角，到1783年，刑场移于它处。菲尔丁在《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里说，按法指定盗贼受辱（即绞死）之日，却为他受荣之日。从监狱到刑场太本，一路人群跟随，心肠软者为之同情怜悯，胆大心硬者为之欢呼叫好，赞扬羡慕。在《考芬特园双周刊》一期里说，罪人总要按规矩自逞一番英雄。不但无悔罪之意，且玩法以娱群氓，以励后来。至此处所说忏悔，戏剧里坏人变好人，当然要后悔已往，罪人则也须按宗教要求，向牧师行忏悔。

蒲伯作的一篇文章，原名为Peri Bathous, or the Art of Sinking in Poetry. Peri为希腊文之，本意为“关于”，此处则为“论”Bathous为希腊文之 βάθος，本意为“深”、“底”，在修词学上则为“由崇高而降至庸俗之谐谑”。蒲伯此文之名系戏仿 βάθος，即“论崇高〔之美〕”。二者相对，故可译以《翔天术》及《潜渊术》。蒲伯在该文中说，“毫无疑问，通向 βάθος或翔天术，有铺平之坦途直通之，但达于 βάθος或潜渊术，则尚无人为之规划行迹。因此……我承担起这种艰巨而必需之任务，以携富有前途而暗中彷徨之才人，使步步渐降，以达潜渊：亦即现代诗歌之底层、之绝端、之中心点、之至深无极之域。”

菲尔丁时，议会行动，不许报道，故国内新闻栏无可吸引人的新闻。

是读者犯了吹毛求疵的毛病，有失批评者所应有的信心。由于读者对作者没有完全的信心，所以我记得，有一个扮贵家年轻小姐的角色，受封一大群店伙、学徒一致的指

其中扮另一角色夏洛特小姐者于当晚即招到嘘声。菲尔丁在此剧上演前，曾请他的亲戚芒塔究夫人看过。此处所引就是她的评论。夏洛特是社交场中的游蜂浪蝶，性情过于旷达畅朗，任意愚顽，但心地不坏，虽当时有的评论家谓为不自然，但老于社交的芒塔究夫人却作如上之评。

摘，说这个角色在舞台上，牵强扭捏，极不自然；其实这个角色，早已预先得称赞赏识，而称赏者之中有一位，还以特别聪慧著称；她声言，在她认识的年轻闺秀之中，有一半和这个角色是一副形象。

---

菲尔丁的戏剧《摩登氏丈夫》（摩登为一个人家的姓，这一家人，无钱过阔人生活，摩登先生乃使其妻卖身以骗钱）于1732年2月14日初次上演，

## 第二章 在此章中，店主妇光临琼斯先生的病榻。

琼斯和他的朋友那位中尉告别了以后，尽力把双眼紧闭，以图入睡，但是一切都归徒劳；他的心情太激动、精神太警醒了，无法催之使入睡乡。因此他就一心琢磨想念苏菲娅，聊以自慰，或者毋宁说，深以自苦；一直琢磨想念到天色大亮的时候，于是他要向店家要茶；店主妇本人，趁此机会，纡尊降贵，大驾亲临。

这实在得说是她第一次见到琼斯，或者说，至少第一次对他下顾垂问；但是那个中尉既然对她保证无误，说琼斯确实不错是一位上流社会中的年轻绅士，所以她现在拿定主意，要尽她所能，对他殷勤一番！因为，要把真实情况表明，那就得说，有一类客店，对于凡是不惜慷慨解囊的绅士，都可以给以宾至如归的待遇（这用的是广告上的词儿），这家客店就属于那一类。

她刚刚开始给他沏水泡茶，也马上就同样开始对他大放厥词：“哟，我的先生啊，”她开言道，“我总觉得，像先生您这样清秀俊俏的年轻绅士，可这样不知好歹，自己贱卖，竟然闹得限一群当丘八的家伙混到一块儿，真太可惜了。我一点儿也不含糊，实对您说吧，他们管自己也叫绅士；可是，像我头一个丈夫常常说的那样，他们应该别忘记了，出钱给他们关粮饷的可是我们哪。再说，一点儿也不错，我们这般人，非得出钱给他们关粮饷不可，可真够我们呛的；这还不算，我们还得供养这些家伙，因为只要是我们开店的，就照例都得这样。昨儿晚上，俺们这儿就来了二十个丘八，他们的官儿还没算在里面。不过，说起这一节来，我还倒是豁着伺候大兵，也不愿意伺候军官。因为这些没羞没臊、装模作样的家伙，不管什么，就老没有不挑鼻子挑眼儿的。我还敢跟您说，您是没看见他们的账单儿哪；哟，我的先生啊！那简直什么都没有。我一点儿也不含糊，实对您说吧，我要是碰到有家道殷实的乡绅，带着一家老小，来到我这个店里，我决没有那么些麻烦；他们住一晚上，我们跟他们要四十先令或者五十先令，马匹还不算在内。可是我一点儿也不含糊，实对您说，那些当军官的，就谋右（没有）一个不是觑着脸，觉得自己挺不错的，好像他们都什（是）一年进五百镑的大乡绅那样的派头儿。一点儿不错，我见了他们的随从，跟在他们的屁股后面，嘴里帅爷、帅爷的叫着，真叫我好笑。还怪不错的哪，哪儿又跑出这号的帅爷来啦。再说，他们不是就吃一个人一先令的客饭吗？还有，他们嘴里那个不干不净的劲儿哟，听了他们满口喷粪，一点儿不错，简直都要把人恶心死。有这样的坏家伙，我认为，什么事儿都没有个好。再说，他们里面又跑出一个家伙来，就那么野蛮，对您行起凶来。我一点儿不错，本来就想到了，他那伙狐群狗党一定非想方设法儿搭救他不可；他们都抱成团儿。要是先生您真是受伤太重，要不行了（我很高兴，看到先生您并不是那样），要是真是那样，那他们这些孬种，也都一样地看作不当回事。他们一定要把这个杀人的凶手放跑了。上帝加福给这些家伙吧；您就是把整个儿的世界都给我，我也决不担那样血淋淋的干系。不过先生您要是靠老天的保佑，受的伤能好起来，这儿还有王罚（法）等着他哪；您要是请斯冒勒作您的律师，那我敢起誓，他不把那个家伙治得逃奔外国去才怪哪；不过这个孬种，也许早就跑到

---

英国谚语式成语，“像一个马兵那样咒骂。”

外国去了；因为这些家伙，今儿在这儿，明儿就不知道又跑到哪儿去了。但是，我只希望，先生您以后可要长点儿见识，别再那么顾前不顾后的啦；您回到您的亲人那儿去好啦；我一点儿也不含糊，敢保他们一定因为您这一出走，都要不定怎么难过呢。再说，他们要是知道了，您都碰到了什么事儿——不过，唉哟哟，照我的意思，我是不论怎么都不能让他们知道的。好啦，好啦，事情到底是什么样儿，咱们这些人就没有不一清二楚的。就是有人不清楚，另外有的人总会清楚的。这样一个清秀俊俏的绅士决不会没有女朋友。我敢保，我要是先生您，那我总得等到两绺梳头、两截穿衣里顶俊俏的那一口子叫人绞死了，才能为了她上前线去拼命。别价，您用不着那样烧盘儿。”（因为琼斯一点儿不错，脸红得十二分地厉害）“啊，先生啊，您本来想，我对于您和苏菲娅小姐的事儿不晓得哪。”——“你怎么，”琼斯瞿然一惊，喊道，“会晓得我那位苏菲娅哪？”——“我怎么会晓得？唉，您可说么，”店主妇喊道：“她在我这个店里住过多少回了。”——“是跟她姑姑一块儿的吧，我想，”琼斯说。“唉，您这还正说着啦，”店主妇喊道。“唉，唉，唉，那位老小姐我可就熟啦。苏菲娅小姐哪，可真是个顶招人疼的年轻小姐，这是千真万确的。”“一个招人疼的年轻小姐！”琼斯喊道；“唉呀，我的老天爷呀！”

天使都画得娉婷娇娆，好和她维妙维肖，  
我们所信天上一切，都能在她身上找到，  
就譬喻令人惊奇的纯洁，真诚以及光耀，  
还有地老天荒的欢笑，海枯石烂的情好。

“我从来也没想到过，您会认得我那位苏菲娅！”“我倒愿意，”店主妇说，“您认识她，能赶得上我一半儿哪。您要是能在她的床旁边儿上坐一坐，那您还有什么舍不得拿出来的？她的脖子有多圆直柔滑；就在您这阵儿躺的这张床上，她那招人爱的胳膊、腿儿，直溜溜地舒展过。”“就在这儿！”琼斯喊道，“苏菲娅曾在这儿躺过？”“不错，不错，就在这儿；不错，就在这儿这张床上。”店主妇说。“我恨不得，您这阵儿就和她一块儿躺在这张床上；这也正是她恨不得的；尽管我明明知道不是这么回事，我还是要认为是这样。因为她对我提过您的名字。”“啊！”他喊道，“她居然还提到她这个可怜的琼斯？你这阵儿是奉承我吧：我永远也不能相信，会有这么好的事儿。”“哟，您不相信哪？”她回答说，“我可是不想下地狱的，我说的要是有半个字不实，那就叫魔鬼把我掐了去；我一点儿不错，听到她念叨琼斯先生来着；不过，我得说实话，她说的时候都是文文静静，规规矩矩的样子，但是我可看了出来，她心里想的比她嘴里说的，可就更牵肠挂肚的啦。”“唉呀，我这位亲亲热热的小姐呀，”琼斯喊道，“我恐怕我要永远辜负她想念我这份情意啦。唉呀，她这个人真是一团温柔、一团和

---

这句话从19世纪晚期到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意译。原文Wore a head，已见前文及注。但此处因上下文关系，译法不同，而其意则一。

引自英国戏剧家奥特维（Thomas Otway，1632—1685）的悲剧《威尼斯之保全》第1幕第1场第367—370行。所引“她”原皆为“你”。原为夫对妻所言，故称“你”：所引改为对苏菲娅之赞扬，故称“她”。

原文as I hope to be saved，已见前注。

蔼、一团善良！像我这样一个浑人，即使叫她那如绵似酥的柔胸里稍有半刻的骚动扰乱，就都是不应该的。我怎么成了人神共弃的倒霉鬼儿啦。我只要能替她争取到任何幸福，那我能把魔鬼曾经为人类制造的一切灾祸、苦难，都经历遭受；不但这样，只要我知道她快活安乐，不管什么样的深创巨痛，我都能甘之若饴。”“唉，您听我说好啦，”店主妇说，“我对她说过，您是一个永远不会变心的情人。”“不过，太太，我请你告诉我，你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知道了我的情况的？因为我以前从来没到这儿来过，也不记得曾和你见过面儿。”“您也不可能记得，”她回答说；“因为在那位乡绅家里，我把您抱在怀里的时候，您还是个小娃娃哪？”“怎么，在乡绅家里？”琼斯说；“这么一说，那你是认识那位伟人、善士——奥维资先生的了？”“不错，唉，当然认识，”她说：“在这一带地方上，所有的人，还有不认识他的？”——“他这个伟人、善士的名声荣誉，”琼斯说，“应当传播到比这更远的地方，但是可只有上天才能知道他的真正为人——才能知道，他那种仁爱慈悲；因为他那种仁爱慈悲，是从上天的仁爱慈悲仿效出来，又从天上降到世上，给它自己作模范的。世上的人对于这种上无所赐的仁爱是不能懂得的，同时也是他们不配得到的。在不配得到这种仁慈的人们之中，没有比我更不配的了。我本来受他的提携扶掖，才达到这么高的地位，一个出身鄙微下贱的可怜孩子，他可收留了我，抱养了我，把我当自己的孩子一样培养大了，这当然都是你熟知的，而我可竟敢由于愚蠢无知，忘了对他感恩戴德，惹得他对我施加惩罚。不错，所有这些，都是我罪有应得；因为我永远也不会混账到家，忘恩负义，说他对我作了不公平的处治。不错，他这阵儿把我赶出家门，像我这样，完全是应该的。现在，太太，”他说，“我相信你不会再埋怨我，说不该当大兵了吧，特别是我的口袋里就剩了这点儿家当了。”他说到这儿，把钱包儿掏出来一抖搂，钱包里只有很少的钱，而在店主妇眼里看着，只显得更少。

我们这位善良的店主妇，听到这一番话，只口呆目瞪，动弹不得（像俗语说的那样）。她只能冷冷淡淡地回答说，“一点儿也不错，人们对于什么最合自己的情况，自己就是下判断最好的人。不过，你听，”她说，“我觉得我听到有谁招呼人啦。来了！来了！我们这儿这些价（家）伙都叫魔鬼缠身，动不得了。他们就没有一个长耳朵的。我得下楼去了；要是你还要吃早饭，女侍会上来的。来了！”她说到这儿，连再见也没顾得说，就飞身冲到屋外去了；因为下流社会的人，死抱礼数不放；虽然他们对于有身份地位的人，愿意白白地就尽礼致敬，而他们对于和他们身份一样的人，却小心在意，不到得到很大的回报，决不随便就自取麻烦，对人在施滥舍这种礼数。

### 第三章 在这一章里医生第二次命驾出马

有的读者可能发生误会，认为店主妇所知，还不止于她所说的那些；另有的读者也许觉得莫名其妙，不知道她怎么会知道那样多；为了避免这两种情况，那也许势有必要，在我们再往前叙说的时候，先告诉读者一下说，那位中尉已经对她说过，苏菲娅这个名字就是争吵的起因；至于她所知道的其它情况，明眼的读者也许能从以前的叙说中看到她是怎样得到的。实在说起来，她所有的妇德闺训中就搀有探奇搜异的野心；她从来也不甘心情愿，不尽其所能访查一下客人的姓名家世和家当，而就让任何客人离开她的店门。

她刚一离去，琼斯不但对她这样的行为并没加以谴责，反倒立刻琢磨起来，原来这个床榻，据说曾经作过他那位亲爱的苏菲娅栖身之地。这一件事，引起了千种愁绪，万般幽怨；这类柔情蜜意，我们本来可以娓娓绵绵，描绘一番，如果我们没有认为，这样一类情人，在我们的读者之中，只占微不足道的一部分。琼斯就在上述的情况之下，让医生亲眼看到，原来医生正来给他换药。医生给他检查了以后，发现他的脉搏紊乱，又听说他一夜没睡，于是声称，他的病非常危险，因为他恐怕，高烧就要发作；他说，用抽血的办法，就可以防止高烧，但是琼斯不认可抽血。他说，他不想再失更多的血，同时说，“大夫，只要您费心把我的脑袋给我换上药，那毫无疑问，再过一两天，伤口准能长好。”

“我倒愿意，”医生说，“我能担保，你在一两个月以内就能长好。一两天就准长好？没有门儿，没有门儿。受了这种挫伤的人，没有这么快就长好了的。不过，先生，我行医这么些年了，现在处理病情，不能还听病人来说三道四。我在给你换药以前，要坚决采用易位治疗法，或者对抗刺激法。”

琼斯顽强地坚决拒绝，医生没有办法，后来只好依着他；但是同时却对他说，如果病情恶化，他都不负这份责任，并且希望，琼斯得承认，他曾劝过琼斯，采取相反的办法，对于这种要求，病人一概答应照办。

医生于是退到了厨房；他在那儿对店主妇大发牢骚，说病人如何不好好听话，虽然发高烧，却坚决不许放血，真是不知好歹。

“这么一说，真是撑死高烧了，”店主妇说：“因为他今儿早晨，吃早餐的时候，塞了两块老大老大的烤黄油面包。”

“大有可能，”医生说，“我就见过，有人发烧的时候照样能吃。这没有什么难懂的；因为发烧的物质可以刺激横膈膜的神经，使横膈膜产生一种贪欲；这种贪欲，和天然的食欲，很难分辨；但是这样吃下去的食物，起不了抵消有害部分的作用，也不能溶化成乳状体，吸收到体内，因此要腐蚀血管的开口，而加重发烧的症状。实在说起来，我认为这位绅士病情非常危险，他要是不放血，我恐怕他就活不成了。”

“一个人，不定什么时候，总要有死的那一天，”那位善良的店主妇说，“所以这不关我的事。我只希望，大夫，你给他放血的时候，别再叫我按着他。不过，你可得长耳朵。我有一句体己话，可只能对你说。我得告诉你一下，在你作得太过火儿以前，你得好好看一下，谁给医疗费？”

“谁给医疗费？”医生把眼睁得大大地说，“我手里这个病人是位绅士啊，难道不是吗？”

“我原先也跟你一样的想法儿，”店主妇说；“不过，像我头一个丈夫

老说的那样，什么事儿都不能净看表面儿。我对你实说吧，你这个病人，只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小‘瘪三’。不过，你可不必对我在这方面说的话太往心里去。我只是认为，咱们这些作生意的人，对于这类事儿，因（应）该互通声气。”

“然而我可受这样一个家伙，”医生勃然大怒喊道，“说三道四地教训我，我能白白地听着一个不花钱的病人对我的医道随便糟蹋吗？我很高兴能及时发现这种情况。我现在就去看一看，他到底放血不放血。”于是他马上上了楼，使劲把琼斯那个屋子的门撞开了，把琼斯从酣睡中惊醒，因为他正好打了一个盹儿，睡得很熟；而且更坏的情况是，他正作着一个和苏菲娅相见依依的甜蜜美梦，医生把这个梦也搅黄了。

“你到底放血不放？”医生盛气相向，厉声问道。“我把我的决心，早已对你说明白了，”琼斯回答说，“我还是诚心诚意地希望你早就明白了我的答复才好；因为你把我从这一辈子最甜蜜的好梦中聒醒了。”

“很好，很好，”医生喊道，“可有好多好多的人，睡着睡着就再也醒不过来了。睡眠也和食物一样，不见得都有好处。不过你得记住了，我这是最后一次问你，你到底放血不放？”——“我这也是最后一次答复你，”琼斯说，“不放。”——“那样的话，你的事儿我洗手不管了，”医生喊道。

“我现在要求你，把你已经麻烦过我该付的费用都付清了。我来了两趟，一趟五先令，换了两次药，又是五先令，放了一次血，是半克朗。”“我希望，”琼斯说，“我还没完全好，你不要就撒手不管了。”“我决不能再管了，”那另一位说。“这样说来，”琼斯说，“你这是有始无终，跟我耍流氓，我一个法丁都不能给你。”——“很好，”医生说，“财去一安乐。头一回吃亏不算吃亏。店主妇都下的什么坏蛆，把我请来，给这样一个混账东西瞧病！”他说到这儿，大踏步走出门去，他的病人翻了一回身，一会儿又睡着了。但是旧梦却不幸一去无寻处了。

---

这句话像一句格言。但格言词典中均未载。不过有另一句格言，与此相似，特录之以供参考。“一次之失，是两次之得，且为二十多次之得之可能良机。”见艾坡孙（G. L. Apperson）的《英国格言及格言成语》“loss”条中。 590

第四 这一章里，一个有史记载以来，最令人可喜的剃须匠出现，其可喜之处，连巴格达的剃须匠和《堂吉诃德》里的剃须匠 都无以过之。

现在钟敲五下，琼斯才从打了七个钟头的盹儿里醒来；这七个钟头的盹儿，使他完全重新振作起来，身体精神无一不非常健强狂盛；因此他决定起身下床穿戴。为了达到这种目的，他把手提包上的锁开开，从里面拿出干净的衬衣，和一套裤褂背心；不过未穿之前，先披着一件长上衣，下楼来到厨房，要点几样吃的东西；因为他感觉到胃里有些辘轳翻腾，得进些东西，才能使之平静宁息。

他碰见店主妇以后，极尽客气地跟她打招呼，同时问她，他的正餐都有什么可以吃的。“正餐？”店主妇说。“这时候想吃正餐，可不是时候。店里什么现成的东西都没有了；再说，炉子也差不多就要灭了。”“啊！不过，”他说，“我可非吃点儿东西不可，我还是不论什么，差不多的都成。因为，我对你实说吧，我这一辈子，从来没像现在这样更饥火中烧。”“那样的话，”她说，“我只知道，还有一块凉牛臀尖带胡萝卜。你吃正好合适。”——“那再好也没有了，”琼斯回答说，“不过，你要是能给我再回回锅，那我可就太感激你了。”对于这个要求，店主妇满口答应了，同时带笑说道，她看到他这样恢复得和好人一样，太高兴了。因为我们这位男主角的脾气那样甜美媚人，实在叫人几乎没法儿不受感动；再说，这位店主妇本性也实在不是泼辣性子；只是可惜，她太爱财了，所以即便对于一切贫穷的影子，都没有不痛恨的。

现在琼斯回到屋里，趁着店主妇给他热正餐的工夫，把衣服穿好；同时，按照他吩咐过的，叫了一个剃须匠，来服侍他。

这个剃须匠，人称小本杰明，为人脾气古怪，善于调笑。因为这样，常常给自己招来一些小小的麻烦，比如脸上挨耳光啦，屁股上挨脚踢啦，甚而骨头打折啦，以及其他等等。因为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懂得玩笑的，而那些懂得的，又往往不喜欢自己被人当作玩笑的对象。但是他这种毛病却根深蒂固，无法可治；他虽然常常因此吃到不少的苦头，但是他仍旧只要想起一个噱头来，就一点儿也不顾对什么人，在什么时候，或者在什么地方，都一定要一吐为快。

在他的性格里，还有许多别的奇特之点，不过我不必在这儿一一缕述，因为读者和这位怪人更加熟悉了以后，对他这些奇特之点，自己就很容易能看出来。

琼斯急于修饰整齐（他所以如此，理由是很容易想得出来的），所以就认为，这个剃须匠鼓捣胰子沫儿费的时间太长了，都叫人腻烦了，因此他请他加紧点儿；那位剃须匠就正颜庄容地说（因为他不论遇到什么情况，都从来没有慌张忙乱的时候），“*Festina lente* 这句格言，是我还没接触剃刀

---

《巴格达剃须匠的故事》见《天方夜谭·小驼子的故事》，是一个健谈、善讲故事，各方面皆有天才的人。《堂吉诃德》里剃须匠的故事见该书第1部第6章、第27章及第2部第1章。

英国正餐，因时代不同，越来越往后推。在18世纪前，两点钟用正餐。18世纪时，则推到四点。19世纪时，又推到晚上七、八点。现琼斯五点钟始起床，故正餐时间已过。

拉丁文，意为“速中有缓”，“速而不躁”，等意。源出希腊文

B a s. 罗马作家

以前很久，就学会了的。”“我可以看出来，你这位朋友，原来是肚子里有墨水儿的。”琼斯说。“并没有多少墨水儿，”那个剃须匠说，“Non omniapossumus omnes，”“又踉起来啦！”琼斯说；“我想，你一定善于寻章摘句那套玩意儿吧。”“您饶了我吧，先生，”那个剃须匠说，“Nontanto me dignor honore。”于是他一面干起活儿来，一面说，“先生，自从我干了淘澄胰子沫儿这个行当以后，我发现，人们所以刮脸，除了两种原因，再就没有别的原因了；一种是把胡子留起，另一种是把胡子刮掉。我估摸着，先生，自从你出于头一种动机而刮胡子的时候起，到现在为止，时间虽然不会很长，但是我说实话，你在这方面可非常成功；因为看到你的胡子，一个人可以说它是 *tondenti gravior*。”——“我估摸着，”琼斯说，“你一定是一个非常善开玩笑的能手。”——“你这句话可太不着

</ZSBJ00100740\_593\_4/ZSBJ> 拉丁文，意为“剃起来更难”。*Tondenti*由 *tondea*变来，*-enti*为拉丁文动词第二种变化中动名词语尾形式。*gravior*为 *gravis*之比较级。派崔济这一段话都是反话，因琼斯很年轻，无须可留，而派崔济偏说他留须，而且说长得很旺，以此誉琼斯之年轻，以为奉承。琼斯识其用意，故有“善开玩笑之能手”之语。

边儿了，先生，”剃须匠说：“我太好研究哲学了；*hinc illae lachrymae*，先生；我的霉就倒在这上头。就是学问太大了，才把我毁了。”——“真格的！”琼斯说，“我得承认，我的朋友，你比干你这一行的一般人，都更有学问；但是我可不懂得，学问怎么会给你带来灾祸。”“哎呀，先生啊，”剃须匠回答说，“我爸爸就是因为这个，才取消了我的继承权。他是一个舞蹈师；因为我不会舞蹈，就会念书，特别不喜欢我，把他所有的法丁，都留给他另外几个孩子了。是不是可以请你把两个鬓角——哎呀，了不得，很对不起、我看你这儿是 *hiatus in manuscriptis*。我听说，你要

---

奥勒斯·捷利厄斯（Aulus Gellius，活动于143年前后），在他的《艾提卡之夜》第2卷第2章第5节说，罗马皇帝奥格斯特斯常于谈话及信札中，用此希腊二字。罗马作家绥投尼厄斯（Suetonius，70？—160？），在其《恺撒纪，奥格斯特斯纪》第25章第4节，则以更常见之拉丁二字归为奥格斯特斯。后在西欧，变成各国语言，如英语为 *makehasteslowly*，德语为 *Eilemitwaile*，法语则为 *Hâtez-vous lentement*。

拉丁文，意为“我们并非所有的人都能作所有的事”。引自罗马诗人维吉尔·的《牧歌》第8首第63行。

拉丁文，意为“我不以为我应受这样大的荣誉。”“辱荷崇荣，实不敢当。”维吉尔在《伊尼以得》第1卷第335行，有 *haudequidem talimedignorhonore*（我绝不认为应受此誉）之语，此或即由维吉尔此语而来。

拉丁文，意为“因此才有这些眼泪”，“此吾所以涕泗纵横也”，或“此吾所以生悲也”。最初见于罗马喜剧家台伦斯（Terence，前195—前159）之《昂卓斯之女》（*Andria*）第126行，本真指涕泗纵横而言。后此语变为格言式成语，遂为比喻意。西塞罗用之于《拥护西利厄斯》演说第25章第61行，贺拉斯用之于《诗札》第1卷第19札第41行。贺拉斯言自己之诗为读者私下所褒，公开所贬，何故如此？因我不取悦于好恶无常之群众，不舍食施衣，以过其欢心，此吾所以涕泗滂沱也。（大意）*Hinc*因此，*illae*这些，*Lachrymae*眼泪（多数），单数为 *lacrima*，也作 *lachrymae*或 *lachryma*等。

拉丁成语，本为“书缺有间”的意思。这儿指琼斯鬓角受伤、鬓角的头发缺了一块而言。

上前线去参加战斗；不过我看你那一步走错了。”“你怎么会得出这样的结论来啦？”琼斯说。“我敢说，先生，”剃须匠回答说，“凭先生您这样一个明事达理的人，决不会头破血出地往那种地方跑；因为那样一来，那岂不是等于往纽卡斯勒运煤 一样了吗？”

“我说实话，”琼斯喊道，“你真得说是一个绝妙的怪人，我还当真喜欢你这样诙谐百出；你要是吃过正餐以后，能到我这儿来，跟我喝上一杯，那我可就高兴极了；我很想跟你多拉拉近

处煤田中心，当时称为世界最大煤炭市场。

乎。”

“哎呀，我这位亲爱的先生啊！”剃须匠说。“只要你肯赏脸，那我尽二十倍之力奉陪，都决没有问题。”“奉陪什么哪，我的朋友？”琼斯喊道。“奉陪什么？要是你高兴，我一整瓶都能陪你喝下去；因为我就是特别喜欢和脾气好的人在一块儿；我认为，你既然能认出来，我是一个善于诙谐、会说笑话的人，要是你不是普天之下所有脾气最好的绅士中间之一，那就算我有眼无珠，不会相面。”琼斯现在穿戴得俏丽整齐，走下楼去，看他的样子，即使美貌的阿都尼，也未必能比得过。然而在店主妇眼里，却看不出他有什么可迷人的。因为那位善良的妇人既然在容貌方面，绝无一点和维纳斯相似之处，在趣味方面，也同样丝毫没有和她共同之点。至于内室女侍囡妮，如果她也能和她的女店东有同样的眼光，那她可就幸福了，因为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只在五分钟的工夫里，就爱上了琼斯了，还爱得不可开交，所以她这种痴情，以后很叫她发了些长嘘短叹。这个囡妮长得特别漂亮，但是也生得同样腼腆；因为她曾拒绝过一个酒保，还拒绝过邻近一带一个或者两个年轻的农夫；但是我们这位男主角那一双明眸，却使她那凛若冰霜之态，一瞬之间就融化渐灭了。

琼斯回到厨房的时候，饭桌上的桌布还没铺好，而且也实在没有铺好的必要，因为他的正餐仍旧“依然如故”，而热饭的炉子也正是同一情况。这样的失望，本来能使一个冷静得像哲学家的人都大发脾气；但是它对琼斯却没发生那样的影响。他对店主妇只微含贬意，以示责问说，“既然把饭热一热这么费事，那他就把那块牛肉凉吃好啦。”但是现在，这位善良的妇人，也不知道是动了恻隐之心，还是起了羞愧之念，还是出于什么别的动机，先把店伙一包在内，统统臭骂了一通，说他们不听她的吩咐，其实她压根儿就没吩咐过他们；跟着告诉酒保，叫他在太阳房间里把餐巾摆上，于是真心实意地把活儿抓起来，一会儿就干完了。

这个太阳房间，现在店伙把他带进去的，真是名符其实，像Lucus a non lucendo；因为这个房间，太阳就几乎没有光顾的时候。那实在是这个

---

英语谚语，等于汉语的“辽东豕”。纽卡斯勒，英国北部一城市及海口，地  
希腊神话，一美少年，为爱神维纳斯所爱，追之不舍，但终未见答。

囡妮为囡丝的昵称。

从前英国客店房间，没有号数，而各有名字。

拉丁格言：“一片树林子（lucus），所以这样叫光林，正因树密无光（lucent）。”原文lucus有二意，一为林，二为光。此林所以名光，正以其无光，故此格言遂为“不应如此叫而偏如此叫”之意。此格

客店里最坏的房间。正因为它是这样，对琼斯真得算是一种福气。不过，琼斯现在只觉饥肠辘辘，急不能待，所以顾不得挑毛病；但是他一旦饥肠已经不再辘辘而鸣了，就吩咐酒保，把一瓶葡萄酒拿到一个更好的房间里，对于把他安置在一个地牢里，很表示了一番愤慨。

酒保照着他的吩咐，把他和酒安置在一个更好的房间里，他在那儿待了一些时候，那个剃须匠才大驾来临。他本来不想叫琼斯等这么久，但是他在厨房里，听店主妇长谈来着，所以逗留不进。原来店主妇在那儿，对围在她身边的人，把可怜的琼斯怎么出身，对他们讲了一气，以供他们消遣；这番出身的历史，一部分是她从琼斯自己嘴里套问出来的，另外一部分则是出自她自己慧心灵性的编造；因为她说，“琼斯本是一个区上养活的无主孤儿，让乡绅奥维资先生收留了，要培养他当个学徒的，现在把他赶出门外了，因为他不干正经事；特别是因为他跟宅里的年轻小姐谈恋爱，也许还因为在宅里偷东西；要不然，他身上带的那点儿钱是从哪儿来的哪？这就是，”她说，“你们那位地地道道的绅士！”“乡绅奥维资先生宅里的底下人！”剃须匠说；“他叫什么名字？”“哦，他告诉我，说 he 叫琼斯，”她说：“也许他不告诉人家他的真名实姓。不错，他还对我说过，说这位乡绅，本来拿他当自己的孩子一样看待，短什（但是）这阵子可跟他闹翻了。”“要是他说 he 叫琼斯，那就是 he 并没说假话，”剃须匠说，“因为我有亲戚住在他们那块地方；不错，还有人说，琼斯就是奥维资先生的亲儿子的哪。”“那他为什么不跟着他爸爸姓哪？”“这我可说不上来啦，”剃须匠说。“要是我早就知道了他是个好人家的儿女，尽管他不是正经八百的道儿上来的，那我对他也要另眼相看。因为这种不是正道儿上来的人，后来好多的都成了大人物；再说，我那可怜的头一个丈夫老说，只要顾客是绅士，永远不要得罪。”

---

言出于罗马修辞学家昆提利恩（35？—95？）的《演说家之教育》第1卷第6章第34节，*Lucusquia, umbraopacus, parumluceat*。意为，“一林〔名光〕，所以这样叫，因为林深树密，光几不能射入。”此语后在英语中通用，在19—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 第五章 琼斯和剃须匠之间的交谈

前面这番话，一部分是在琼斯在地牢里吃正餐的时候说的，一部分是他在起坐间里等候剃须匠的时候说的。这番话刚一说完，奔捷民先生就来到琼斯跟前奉陪，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并且琼斯很客气地请他坐下，倒满了一杯葡萄酒，以doctissimetonsumorum的名义，为他饮酒祝寿。“Ago tibi gratias, domine,” 剃须匠说。于是他把眼使劲盯着琼斯，脸上极端郑重严肃，并且好像忽然吃了一惊，仿佛他想起来从前见过的一个面孔那样，对琼斯说，“先生，我是否可以请教一下，您的大名是不是就叫琼斯？”对于这句话，那另一位答道，“不错，正叫琼斯。”“Prohdeum atque hominum fidem!” 剃须匠说；“真是不论什么叫人想不到的事儿都能发生！琼斯先生，我这儿对您敬谨恭候啦。我看您是不认得我的样子，那本来也无足怪，因为您只见过我一面，而且还是您很小的时候。我请问，先生，那位大善人、乡绅奥维资先生，可好哇？Ille optimus omnium patronus 可平安哪？”“我可以看出来，”琼斯说，“你还真一点儿也不错，跟我认识；但是我可不能和你同感荣幸，想不起你来了。”“我觉得这并不足为奇，”奔捷民喊道；“但是我可没想到，我自己没能早就认出您来，因为您一点儿也没改样儿。我求您，先生，可别见我的怪，我要大胆地问一问，您是要往哪儿去，才到了这儿的？”“只管把酒斟满好啦，剃须师傅先生，”琼斯说，“不要再问长问短的。”“别这么说，先生，”奔捷民回答说，“我决不给您找麻烦；我还是希望，您不要认为我这个人没事找事，特好管闲事，因为那是一种毛病，没有人能栽在我身上。不过我还是得请您原谅。因为一个像您这样的体面绅士，旅行的时候可不带下人，那我们也许得假设，像我们说的那样，他是in casu incognito，所以我也许不应该把您的名字给泄露了。”“我承认，”琼斯说，“我没想到，我在这块地方上，会像我现在看到的，这样为人所熟知；不过，由于特别的原因，你要是肯别把我的名字对任何别人再提起，等到我离开这儿的时候，那我就非常感激你了。”“Pauca verba,” 剃须匠回答说，“我也但愿，在这个地方上，除了我以外，再没有别人认得您；因为人多嘴杂；不过我可以答应您，说我还能保守秘密。即使我的仇人也得承认我这种优点。”“但是那可不是你那种职业的特点，剃须师傅先生，”琼斯回答说。“哎呀！”奔捷民回答说，“Non si male nunc et olim sic erit。我并非生来就是剃须匠，也并非学而成

---

拉丁文，“剃须师中最有学问的”。

拉丁文，意为“谨致谢意，先生。”domine为dominus（男主人等意）之称呼格。

拉丁文，本意为“哦，上帝和人类的信心。”罗马作家用作叹词，表示惊讶。（Pro=proh=ah!）见台伦斯的《昂卓斯之女》第1幕第5场第2行，及其《自寻苦恼者》第1幕第1场第9行。又见西塞罗之《特斯邱兰的辩论》第5卷第16章。

拉丁文，意为“那位所有的恩人里最善良的”。

拉丁成语，“化装微行”之意。

拉丁成语，“少言”。此处依上下文，译为“决不多言。”罗马诗人卢堪（Lu-can 39—65）在他的《内战史》第9卷第168行说，“言并不多，但却出自肺腑。”“言并不多”，原文亦为paucá verba。

剃须匠以好多言著。

拉丁文，意为“如果现在时运不济，以后未必永远如此”。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2卷第10首第

为剃须匠，这是我敢跟您实说的。我的时光绝大部分都是和绅士们在一块儿度过的，我这不是瞎说，我遂懂得点儿什么叫雍容尔雅。如果您认为我还忠诚可靠，可以以心腹之言相托，像您对于有的人那样，那您就可以看出来，我比别人，还能更守秘密。我不应该在公用厨房里玷辱您的大名；因为一点儿不错，先生，有的人对您的尊驾并不怎么怀有敬意。原来他们不但把您对他们说的您怎么跟奥维资先生闹了别扭这番话当众公开大说大讲，他们还添油加醋，造了您的好些谣言，我知道那一定是谣言。”——“我听你这样一说，真正万分出乎意料，”琼斯喊道。“我敢起誓，先生，”奔捷民回答说，“我对您说的都是实话，并且我还是用不着告诉您，我们这位店主妇就是其人。我敢说，我听了那些话，非常地气愤，不过我希望那都是谣言；因为我对您深深地尊敬；我对您十二分诚恳地说，我深深地对您尊敬，自从我听说您对黑乔治怎样怜悯，我就对您起了尊敬之心了；您对乔治那番义举，又都是这块地方上无人不谈的，我又收到不止一封信，也谈到您这种义举。实在说起来，您这件事，使得无人不敬爱您。因此，我请您恕我唐突，因为我是听到关于您的话以后真正关心您，所以才问了您那么些问题！我这个人本来不好多管人家的闲事，但是我可爱重仁慈，因此变得*amoris abundantia ergo te*。”凡是在苦难中的人，有人对他表示友爱，都很容易取得他的信任。所以，琼斯非常容易就都信了奔捷民所说的话，一下就把他引为知己的朋友，一点儿也不足怪；因为他除了正在苦难之中而外，他的心胸还特别地豁达开朗。奔捷民零零碎碎所说的那几句拉丁文，用得还都够恰当的，虽然不见得有很深奥的文学意味，那也好像表示出来，他这个人比一般的剃须匠，有过人之处。而且他整个的行动，也实在并非不是高人一等。琼斯因此对他说的他怎样出身、怎样受教育那些话，一概相信不疑。后来又经过一番恳求，他到底对奔捷民说，“你这位朋友，既然关于我的事儿，已经听说过那么些了，并且好像很想一知究竟，那只要你有耐心听，我就把事情的前后首尾，都对你说一说好啦。”“耐心听！”奔捷民喊道，“我可有的是耐心，不管您这个故事有多么长，您这样毫不厌烦，肯枉屈赐教，我只有非常感激。”

琼斯现在开始讲起来，把整个故事，从头到尾，都说了一遍，却忘了一两段情节，那就是说，把他和斯威克姆交手那一天里所发生的事儿，全略过去了。他最后说，他本来决定要从事海上生涯，后来听到北方有叛乱发生，才改了主意，来到现在所在的地方。

在琼斯说这段故事的时候，小奔捷民都是专心致志，注意细听，从来没插过一句话；但是故事说完了的时候，他却忍不住不说，“一点儿不错，一定还有好些事儿，是他的仇人捏造出来的，对奥维资先生说了，来毁谤他。不然的话，像奥维资先生那样仁慈，决不会把他平素那样宠爱的人，像现在这样，赶出门去。”对于这个话，琼斯回答说，“他也决不怀疑，他的仇人，一定用过这种狡猾奸诈的伎俩，以图把他彻底毁掉。”

---

17—18行。

拉丁文，意为“对您无限敬爱”。见西塞罗《与友人书》第1卷第9札第1行及其它等处。

比较西塞罗《论友谊》第6章第22节，“友谊与人分之，与人共之，在隆盛时增人光耀，在困难中减人负担。”又约翰·盖伊《兔与诸友》第13行，“一切负担因友谊而减轻。”

实在说起来，无论谁，都免不了要和那个剃须匠同声附和；因为那个剃须匠，从琼斯说的话里，并听不出来有任何一点，可以招致这样严厉的惩罚；原来他的行动，按照他的说法儿，都是无害于人，无伤于己的，和他的仇人对奥维资先生说的那一派瞎话谎言，完全不同。琼斯的仇人，在奥维资先生面前时时不断诬告他的那许多假状，他一桩也说不出，因为他对手这些诬告的假状，一样也不知道。他在现在这番陈述中，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还同样略过了许多实际重要的情节。其实据他所说，总的看来，每一件事都好像是对琼斯无可否认地有利无害，因此不论什么坏心恶意，想把罪名硬栽到他身上，都是不容易办得到的。

这并不是琼斯成心故意，要把真实情况掩饰隐瞒或者乔装改扮，决不是这样；他宁愿蒙受自己所作应该受罚的耻辱，也决不愿奥维资先生蒙受不该罚他的谴责。但是，虽然如此，事实俱在，他所说的，却好像是掩饰乔装，而这样的掩饰乔装，也是永远要发生的；因为，一个人，不管有多么诚实，他的行为，一经他自己亲口陈述，都要变得与己有利，这是由不得他自己的；因此他的罪恶，通过他自己的唇舌，都要变得澄清明净，就像浊酒仔细滤过，把所有的浊物都留下一样。因为事实本身尽管可以都表白无余，但是事实的动机、细节以及后果，从一个人自己嘴里说出来，和从他的仇人嘴里说出来，却可以迥然不同；因此我们几乎不能说两造所说，是同一事实，是同样事实。

这个剃须匠虽然全神贯注，倾耳细听，把故事如饮醇醴一样，尽量吸入，但是他却并没满足。有一种情况，他的好奇心最急于了解，尽管他说他本来非常冷淡。琼斯虽然谈到他的恋爱情节，并且说到他是卜利福的情敌，但是却小心在意，隐瞒了那位年轻女士的名字。因此这位剃须匠，犹豫了好半晌，又哼啊哈啊地哼哈了好多次，后来到底说出口来，请问那位女士姓甚名谁，因为她好像就是这番灾难的主要起因。琼斯停了半晌才跟着开口说，“我相信你既然已经到了现在这个份儿了，再说，我恐怕，那位女士的名字因为出了我这件事，可能已经遐迩皆闻了，所以我也不必再瞒着你啦。她的姓名是苏菲娅·威斯屯。”

“*Proh deum atque hominum fidem!* 乡绅威斯屯先生的小姐居然长成了大姑娘了！”“不错，而且还是一个全世界找不出第二个来的大姑娘，”琼斯喊道。“从来没有人见过那样漂亮的人物；不过容貌只能算她的优点里最小的一部分。你不知道，她那样明智，那样贤惠。唉呀，我夸她可以没有完的时候，然而就是那样，我也顶多只能把她的贤德说上一半。”“威斯屯先生的小姐长成了大姑娘了！”那个剃须匠喊道：“我记得她那个爸爸还是小孩子那时候的光景哪；不过，*Tempus edax rerum.*”

琼斯那瓶葡萄酒现在已经喝完了，剃须匠死乞白赖地非要请琼斯喝他的一瓶不可；但是琼斯却断然拒绝了；他说，他已经喝得过量了，他现在只是想要回到自己的房间，好在那儿找到一本书看看。“一本书！”奔捷民喊道；“你想要看什么样的书？拉丁文的还是英文的？用这两种文字写的，我

---

拉丁文，意为“时光，千万事物的吞食者。”引自奥维得的《变形记》第15卷第234行，也见引于利利的拉丁文语法。原文为：“哦，时光啊，你这伟大的吞食者，还有你，老含妒意的岁月，你们一起把万物吞咽，然后再慢慢用牙齿咀嚼，你们最后把一切事物，都在缠绵床褥的慢性病中消灭。”

都有几部稀奇罕见的，比如伊莱斯末斯的《谈话录》，奥维得的《离忧集》，《登上巴奈色斯山的阶梯》；英文本我有好几种最好的书，虽然有的已经有点儿破旧了，不过我有斯投的《编年史》；\_\_蒲伯所译荷马的第六卷；\_\_《旁观者》第三卷；\_\_艾恰得的《罗马史》第二卷、\_\_《工读术者报》，\_\_《鲁滨孙漂流记》，《汤姆斯·阿·肯批斯》，\_\_还有两卷汤姆斯·布朗的作品。”

“你说的最后这个作家的几卷，”琼斯喊道，“我从来没读过，

字典，对于元音标有长短音符号，兼有有名的表达方式及引用诗句，以为作拉丁文及希腊文诗歌之助。最初编纂者为保罗·阿勒（Paul Aler，1656—1727），德国耶稣会教徒，其书出版于1702年。

</ZSBJ00100740\_603\_5/ZSBJ> 斯投（John Stowe，1525—1604）（Stowe应作Stow），英国编年史家。其编年史有数种。其中《英国编年史》出版于1580年。他也曾编订巴黎的马太（也叫马太巴黎，或以其曾就读于巴黎大学之故）的《编年史》及其他。但是作品最重要者为《伦敦调查》。

</ZSBJ00100740\_603\_6/ZSBJ> 蒲伯所译荷马之伊里亚得第1卷出版于1715。亦最后一卷，亦即第6卷，出版于1720。其第6卷包括原诗第21—24章。

</ZSBJ00100740\_603\_7/ZSBJ> 《旁观者》（The Spectator），期刊，创办人为斯梯勒及艾狄孙，起于1711年3月1日，止于1712年12月6日。后共合订成8卷，出版于1714年。

</ZSBJ00100740\_603\_8/ZSBJ> 已见本书第6卷第2章。

</ZSBJ00100740\_603\_9/ZSBJ> 期刊，为反对注勒剖勒之刊物。始于1726年12月。十年后停刊。

</ZSBJ00100740\_603\_10/ZSBJ> 汤姆斯·阿·肯批斯（Thomas à Kempis，1380—1471），德国神秘主义者及僧侣，一般认为是《基督之仿效》（De ImitatiOne Christi）之作者，1486年印行。原文为拉丁文，除《圣经》外，此书译本最多。

汤姆斯·布朗（Thomas Brown 1663—1704），英国讽刺作家。他的《严肃与滑稽之娱乐》（Amusements Serious and Comical）出版于1700年，描叙伦敦生活。

所以我就请你把那两卷里随便哪一卷借给我看一看好啦。”这位剃须匠对琼斯说，他保证这两卷一定能使琼斯感到非常有趣，因为他认为，那两卷书的作者，是英国最隽永机动的伟大作家之一。于是他回到他住的地方（离这儿不远），立刻就又回来了，接着琼斯告诉这个剃须匠，教他千万严守秘密，他也发誓答应了决不泄露秘密，他们才分了手，剃须匠回了家，琼斯也

---

伊莱斯末斯（Desiderius Erasmus，1468—1536），荷兰古典文学学者、著作家，学于巴黎大学，后游各国，于1498—1499及1510—1514，两次游英。其著作中，除其他外，以《谈话录》（Colloquia，全名为Familiarum Colloquia—rum Formulae）（1519），为最有趣，文字生动。原文为拉丁文会话，用以教学生拉丁文应酬语。后扩而大之，加进去许多当时通行的话题，流行甚

奥维得诗集之一为《离忧集》（Tristia），多写遭谪后之悲伤情怀及乞求减轻其罪过。原文为拉丁文。

《登上巴奈色斯山的阶梯》（Gradus ad Parnassum），任何拉丁文或希腊文

退回到他的房间。

第六章 在此章中，奔捷民先生更多之才华以渐呈显，兼叙及此非常之人究竟为难。

早晨的时候，琼斯对医生之弃己而去，撒手不管，渐渐觉得有些着慌，因为他害怕，如果不换药，创伤会引起麻烦，甚至危险；因此他打听酒保，在那方近左右，还有没有别的医生可以请得。酒保告诉他，有一个，住得不远，但是他知道，这个医生，如果你先请过别的医生，就不肯再来沾手。

“不过，先生，”他说，“要是您肯让我给您出个主意，那在英国全国里，治您的伤，没有比昨儿晚上和您在一起那个剃须匠再好的了。我们都把他看作这一带地方上最善于医治创伤的能手。因为他到这一带来，虽然还不过三个月，就治好了好几个重伤的人了。”

于是琼斯马上就打发酒保去请小奔捷民，奔捷民听到请他要教他干的是什么事，跟着就作了应有的准备，来到琼斯跟前。但是他这回来的时候，却正颜厉容，不苟言笑，和他肋下夹着脸盆那时候，完全判若两人，因此你简直地很难说他和从前那个是一个人。

“那么，剃须的师傅，”琼斯说，“我瞧你并非就会一手儿活计；你昨儿晚上怎么没肯告诉我，说你还会这一种玩意儿哪？”“当一个医生，”奔捷民庄重严肃地说，“是一种职业，不是一种玩意儿。我昨儿晚上为什么没对您说，我也会这种方技，只是因为我那时认为，已经有另外一位绅士经手给您医疗着了，而我从来不喜欢跟同行的抢生意。Ars omnibus communis。不过，现在，先生，如果您方便的话，我要先检查检查您的头部，我得先把头骨的底细都看明白了，再告诉我对您的伤势怎么个看法儿。”

琼斯本来对这位新来的方技之士不大信服，不过，他还是教他把绷带揭开了，把伤处观察了；奔捷民刚观察完了，就使劲地又长呻短吟，又摇头晃脑。琼斯一见他这样，就带着烦躁不耐的样子对他说，“快别装疯卖傻啦，就直话告诉我，我的伤势到底怎样好啦。”“我还是得拿医生的身分，还是得拿朋友的身分告诉你哪？”奔捷民说。“拿朋友的身分，而且严肃不苟，”琼斯说。“这样的话，那我对你说实话吧，”奔捷民喊道，“在换了几次药以后，还不能把你的伤治好，那可真得技术非常高明才成。如果您肯让我给您把我的膏药贴上，那我管保成功无疑。”琼斯准如所请，于是膏药跟着贴在伤处。

“我说，先生，”奔捷民喊道，“对不起，现在我要恢复我的故我啦；但是一个人在动这种手术的时候，脸上总不能不带庄重严肃的神气，不然的话，那就没有人肯以身相试，听他摆布了。一副庄重严肃的面目，对于一种庄重严肃的人品，有多么重要的影响，是您想象不出来的。一个剃须匠可以逗您乐，但是一个医生可应该毋宁叫您哭。”

“剃须师先生，或者说医疗师先生，再不就是剃须师兼医疗师先生——”琼斯说。“哦，亲爱的先生啊，”奔捷民打断他的话头说，“Infandum, Regina, jubes renovare dolorem。您令我回忆起来，本属

---

拉丁文，意为“（医疗）技术为每人（医生）所公有。”派崔济这儿是仿Mors omnibus communis（死亡为每人所同有）。这句拉丁文，本出利利的拉丁文法，他在后文引用。

拉丁文，意为，“哦，女王陛下啊，您这是命令我，使我重新想起语言所不能表达的悲伤啊。”引自维吉尔的《伊尼以得》第2卷第3行。伊尼厄斯来到迦太基，女王宴之于宫中，问及他的来历，他说了这句

相联的两个兄弟行帮，怎样残酷地分裂了，使双方都受到损害，像一切分裂势所必然，因为，按照那句古老的格言所说，*Vis unita fortior*；这句话，实在说起来；在这两个行帮里，不管这一个或者那一个深解其意的，都不乏其人。现在我以一人之身，承当两种行当，那对我应该是多么严重的打击呀！”“好啦，我不管你先生喜欢我怎么称呼你，”琼斯接着说，“反正你一点儿不错是我所遇到的人之中，顶离奇古怪、顶凑趣逗乐儿的妙人儿，你的经历里一定有非常惊人的奇闻异事；你一定得承认，我有权利听一听。”“您这个话我完全承认，”奔捷民回答说，“并且很愿意马上都跟您说一说；但是有一样，可得您有足够的闲工夫，因为我可以跟您说，我这番经历，总得很长的时间才说得完。”琼斯对他说，他没有比现在这会儿更闲散的了。“那么，好啦，”奔捷民说，“我就遵命了；不过我得先把门关牢了，免得别人打搅咱们。”他把门关好了，于是以庄重严肃的态度走到琼斯面前，跟他说道，“我说这番经历，先生，得用这句话开头儿，那就是，您自己就是我一向所有的仇人里最大的仇人。”琼斯听他这样一宣明，冷不防打了一个激灵。“我是你的仇人，先生。”他带着十二分诧异的样子，同时还带着一些严厉的颜色，问道。“别价，别发火儿，”奔捷民说，“因为我敢对您说，我就决没有发火儿的意思。您使我受冤抱屈，完全出于无心，完全清白无辜；因为那时候，您还在襁褓之中。不过，我相信，只要我一下说出我姓甚名谁来，这个谜就完全解开了。您，先生，从来没听说过，有个叫派崔济的这么个人吗？这个人光荣得很，被封为是您的爸爸，而且就是因为有这番光荣，才倒霉到底儿，一切都毁灭了。”“我一点儿不错，听说过这个派崔济，”琼斯说，“而且一直相信我是他的儿子。”“那么好啦，先生，”奔捷民回答说，“我就是那个派崔济；但是我可在这儿解除您对我一切作儿子的职分，因为我实对您说吧，您并不是我的儿子。”“怎么？”琼斯答道，“难道说，一个人，就凭被人瞎猜疑了，就可能受到你所受的这样一切灾难，像我清楚地知道的那样？”“太可能了，”奔捷民喊道，“因为事实不是就摆在眼前吗？不过，虽然有的人，对于完全出于无心而给他们招来灾祸的人也照样仇恨（这本是人之常情），而我的性格，可完全是另外一种样子。像我已经对您说过的那样，自从我听到您对黑乔治那样对待那一天起，我就爱上您了；我现在深深地相信，咱们这次这样意外相逢，就说明您生来就是要来报答我因为您而受到的苦难的。除此而外，我见到您头天那个夜里，作了一个梦，在梦中，我叫一个凳子绊倒了而可一点儿也没受伤；这就分明表示出，我交了好运了；昨儿晚上，我又作了一个梦，梦见我在您身后，跟您一块儿骑在一匹像奶一样白的骡马身上。这真是一个吉梦，表示

---

话，言其如何从焚毁的特洛伊城里乱兵中逃出及逃出后的一切艰难险阻。

英王亨利第八时，曾使剃须匠和外科医生成为一个行会，但特指明，剃须匠只能放血、拔牙（剃须匠历来相传的招牌，是一根柱子，上有螺旋形两道红白相兼的两色，即用以表示放血时臂上所缠之绷带）。在1745年，即派崔济谈话的一年，又有法令，使剃须匠和外科医生分而为二个行会。

拉丁格言，意为“力量联合则力更强”。

布阑得（John Brand，1744—1806）的《大不列颠民间古风旧俗之观察》第3卷第127—141页《谈梦》，追源于荷马，以梦预示未来，为各国、各时代民间迷信中特著之点；并列希腊哲学家对梦之起源各种解说；又举英国各家之梦说及民间圆梦各说。而终之以梦典选。但其梦典选中并未提及派崔济此处所说之梦。盖梦之迷信，各时各地，甚至各人，不尽相同，故难备叙。至于白马之为征兆，则见于维吉尔《伊尼

我交了红运了。我决心跟着这股红运走，除非您狠心，不让我跟着它走。”

“派崔济先生，”琼斯回答说，“如果我有能力，把你因为我受的灾难补报补报，那我当然非常高兴。不过，在现在的情况下，我恐怕还办不到，但是，我可以给你开个包票，只要是我力所能及的，不论什么，我都不会拒绝你。”

“决无问题，是您力所能及的，”奔捷民回答说。“因为我不要求您任何别的什么，只要求您能允许我，在这次的远征中，给您作个伴儿来伺候您。不错，我已经下了十二分的决心，一定非这么办不可；所以您要是拒绝了我，那您就等于一下子不但叫我这个剃须匠，而且把我这个医疗匠，都一齐吹灯拔蜡了。”琼斯带着微笑回答说，要是因为他的拒绝而使社会蒙受这么大的损失，他要非常难过的。于是他举出许多合情合理的理由来，以图说服奔捷民（此后我们就老以派崔济称呼他了），不要跟他前去。但是一切都归无效。派崔济坚定不移，信定了他那个乳白骡马之梦。“除此而外，先生，”他说，“我敢跟您说，我对于您要去干的这番事业，也和任何有热心的人，同样地乐于从事，所以不管您让我还是不让我跟您一块儿去，我都是去定了的。”

琼斯现在喜欢派崔济那个劲儿，也和派崔济可能喜欢他的劲儿一样大，他所以劝派崔济留下来，并不是因为他考虑自己的意愿，而只考虑到派崔济留下有好处；但是他一看他的朋友这样决心，后来到底答应了他。不过他又想到自己的情况，所以又对派崔济说，“派崔济先生，你也许认为我养活得起你，但是我可确实养活不起你。”跟着他把钱包儿拿出来，数了一数，只有九个几尼；他于是对派崔济声称，这就是他的全部家当。

派崔济回答他说，“他盼望琼斯施以恩惠，只是将来的事情，因为他深信不疑，琼斯一定不久就会有能力对他施惠。在眼下，先生，”他说，“我相信，在咱们两个人里面，我反倒是那个更有钱的。但是凡是我所有的，都可以为您服务，都可以听您支配。我坚决要求，您把这笔财产全部取为已有，我只求您，许我以您的仆人那种身份跟随着您，*Nil desperandum est Teucro duce & auspice Teucro*。”不过关于财产全由琼斯支配这个提议，琼斯却不论怎么也不能听从。

他们决定，第二天早晨就出发，但是关于行李怎么办，却发生了困难。因为琼斯先生的提包太太了，没有马驮，就没法儿运。

“要是我可以冒昧地出一个主意的话，”派崔济说，“除了几件衬衣而外，这个提包，连里面所有的东西，都该撂下。这样一来，带走的東西，我一个人就很容易地能够携带，您别的衣服都可以留下，保您无虞，锁在我家里。”

这种办法刚一提出来，琼斯马上就同意了；于是那位剃须匠暂时离开，

---

以得》第3卷第537行，“我看到这儿有四匹马，这是我看到的第一种象征。”又斯投夫人

(Mrs. H. E. B. Stowe, 1811—1896)《牧师之求婚》第30章里说，“有人说，……梦见白马确为先兆。”

拉丁文，意为“在屠绥的领导之下，在屠绥的保护之下，永远无绝望之时。”引自贺拉斯《歌咏诗集》第1卷第67首第27行。屠绥为赛拉米斯国王之子，因忤父意，为其父驱逐出境，遂率人另觅土地以另建国，这句话是他对他所率领之人说的鼓励之词。在利利的拉丁文法里，把这句话里的屠绥改为基督，故有“在基督的领导之下，在基督的保护之下，永远无绝望之时。”菲尔丁或自童年即记得此语。

为这次打算好了的远征打点一切备用之物。

第七章 此章表明派崔济采取之行动，有比以前所说之理由更充分；再为琼斯之弱点致一番歉意；兼及店主妇更多之琐闻轶事。

虽然派崔济是芸芸众生中最迷信者之一，但是如果他没有比在战场上能够与众同享其掳掠之物更好的前景，那他也许几乎难以只是因为他作了两个吉梦——乳白颜色的骡马和接榫细作的凳子，而就极想伴随琼斯一同远征。实在的情况是，派崔济仔细一琢磨，认为他从琼斯嘴里听到的那番话，很难自圆其说，说奥维资先生就是因为他听说的那种原因，就把自己的儿子（因为他坚决相信琼斯是他的儿子）赶出门去。因此他下了一个结论说，琼斯全部的话都是瞎编捏造的，而琼斯实在是从他爸爸那儿私自潜逃出来的，因为他从给他写信的人们那里，常常听到琼斯总是野性难驯。因此，他的脑子里就形成了一种想法儿，认为如果他能说服了这位年轻的绅士，叫他仍旧回到他爸爸那儿，那他就是在奥维资先生那方面立下了大功，有了这一功，那奥维资先生就可以把他从前对他的一切恼恨，一笔抹掉了。不但如此，他还认为，奥维资先生所以对他那样恼恨，实在本是假装出来的，奥维资先生是把他牺牲了，以保全自己的名誉。而且他这种疑心，理由非常充足，因为那位大善人对那个弃儿那样慈爱疼护，而对派崔济又那样严厉苛刻嘛（派崔济知道自己是清白的，所以认为别人也不会认为他会有罪）。最后，由于那笔年金公开取消了以后，派崔济还有好久，暗中收到接济，他认为，这笔接济是一种遮羞钱，或者说，一种借以补救他含冤受诬的抚恤金。本来嘛，我相信，人们受到纯粹属于慈善性的接济，只要能找到任何别的动机，就很少把那种接济归之于慈心善意的。因此他想，如果他能用不管什么方法，劝得这位年轻的绅士回到他爸爸家里，他就毫无疑问，可以重新得到奥维资先生垂青，并且还因为他劳苦功高，得到重赏；不但如此，他还可以重新回到故园，这种重回故园的愿望，即便尤力西斯那样睡思梦想，比起可怜的派崔济来，也无以过之。

至于琼斯，他听到那另一位的陈述，就一心无他，全信以为实；他只认为，派崔济所以想追随他，并非出于别的诱惑，只是出于受他的诚心和从事伟业的热心。这就是他这个人可鄙之处，因为他缺乏小心和虚心，过于相信别人，所以应该严受谴责。实在说起来，一个人，要能有小心和虚心这两种优良的品质，只能通过两条途径。一条来自长期的经验，另一条来自天生的本性；后面这一种，我假设，人们常认为是天才，或者生来的干才，它在这两种品质里，是更好得不可限量的一种，这不但因为，我们如果天生就有这种品质，我们在一生中，可以把它掌握得更早一些；并且还因为我们天生有了这种品质，我们判断事物的时候，可以永少错误，善谋能断。因为一个受了多次欺骗的人，总是希望能找到另外还有忠诚老实的人，而另外一个人，如果自己内心老是受到警诫，说找到忠诚老实的人是不可能的，这样的人，要是能让自己也有一次吃亏上当的可能，那他这个人一定没有多少智力可言。琼斯既然生来就没有这样的品质，又因为太年轻，不可能由经验中吸取这种品质；本来由经验而来的这种虚心美德，我们不到晚年就很少能够学到。某些老年人，所以对于一切比他们稍为年轻的人所有的智力都看不起，也许就是由于这种原因，琼斯在这一天里，把绝大部分的时间都和另一个新认识的人在一起消磨掉。这另一个人并非别人，就是这个店的店主东，或者毋宁说店主妇的丈夫。他是新近才亲临楼下的，因为他在很长的时间里，患

痛风病，一般都是因为患这种病，关在自己的房间里，一关就是半年之久。他没有病的那半年，总是在店里东走走，西溜溜，抽他的烟和朋友倾杯共饮，对于店里不论什么事儿，都丝毫不闻不问。别人都说，他是受了教养来作绅士的，换句话说，也就是受了教养，扮那个无所事事的角色的。他从他一个勤俭务农的叔叔那里，继承了一笔为数不大的产业，他就用来又逐猎、又赛马、又斗鸡，都鼓捣光了；我们这位店主妇所以和他结婚，本来是为了某种目的，现在他对这种目的早已置之脑后，不再承担了；就因为这个，店主妇才把他恨之入骨。但是因为他是脾气粗暴一流人物，因此她只能常常提起她的前夫来，和他作比较，说他怎样不如她的前夫，她就这样责骂他来安慰自己；她把她前夫的好处，永远挂在嘴上。既然开店赚的钱绝大部分都入了他的私囊，所以她也就情愿把这一家的管理和经营一手承担起来，并且，经过长期失败的斗争以后，也就只好让她丈夫自行其是了。

在晚上，琼斯回到了自己的房间以后，这对恩爱夫妻之间为了他发生了一场小小的争吵。“怎么，”太太说，“我看到你和那位绅士一块儿慢喝痛饮来着。”“不错，”丈夫回答说，“我们两个灌了整整一瓶。这个人还真有点儿绅士派头，对于骑马、赛马，还真懂而下子。当然不错，他还年轻，没见过多少世面，据我看，他并没到赛马场去过许多回。”“哦，他和你正是一路人，怪道哪，”店主妇回答说。“他要是养过赛跑的马，那他当然不错是一位绅士。让这样的绅士都见鬼去吧！我敢说我永远也看不到这种人才好。我确实有理由，应该喜欢养马、赛马的人！”“你当然有理由，”丈夫说，“因为我就是那样一个人，这是你知道的。”“不错，”她答道，“还真正是地地道道的货哪。就像我头一个丈夫说的那样，我可以把我从你那儿得来的一切好处都放在我的眼睛里，我的眼睛看起东西来都不会因此就比原先差了。”“让你头一个丈夫见鬼去吧！”他喊道。“别骂人家，人家比你强，”太太回答说：“人家要是还活着，你就不敢骂人家了。”“这么一说，”他说，“我这是还赶不上你的胆量大了；因为我就亲耳听见你骂过他，不知骂过多少回了。”“我要是骂过他，”她说，“我也照样有好多回，有过无数回，后悔过啊。要是连他都不在乎，把我忙忙叨叨的时候无心说的话都宽恕了，那像你这样的人就更不配再对我唧唧喳喳的啦。他在我眼里，是个真丈夫，一点儿不错他是个丈夫；即使我发脾气的时候，有时对他说过一句半句不好听的话，我可从来没叫过他混蛋。要是我叫过他混蛋，那就是我说的不是真心话。”她还说了许多别的话；但是他却没听见；因为他点着了烟斗，早就跟踉跄跄地，能怎么快就怎么快跑开了。因此我们就不再把她说的话转录下来了，因为她越说越扯到下干不净的题目上，不应该在我们这部史书里占一席之地。

第二天早晨一早，派崔济就在琼斯的床前出现，已经作好了上路的准备，把背包都背在背上了。这个背包是他自己的手笔，因为他除了会干别的

---

言你的好处几等于无，或一点没有，故不至于累及我的视力。为17—18世纪常用语。英国作家考利（Abraham Cowley, 1618—1667）在他的《保护人》第1幕第1场里，也有：“你可以把你从他那儿得来的一切，即使都放在你的眼睛里，而眼睛看起东西来，永远也不会因此而就差了。”又英国谚语，“你可以把你所有的都放在眼里，而看东西毫无妨碍。”亦言你一无所有也。

从这一类话里，可以猜到前面店主妇嫁这个丈夫的目的是什么。菲尔丁惯于把肮脏猥亵的话，故意不说出来，以引起读者的好奇。这在另一注里也说

活儿以外，还是个很不赖的裁缝。他已经把他自己全部的麻布衣服都装在里面了，这里有四件衬衫，除此以外，他又把琼斯的八件衬衫也装在里面。都装好后他把提包捆扎起来，就要起身往他自己住的地方去。但是正要离开，却叫店主妇截住了，因为无论谁，不把账单付清了，她是绝不许搬动的。

这位店主妇，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是这个店里唯一掌权的人；因此她的规矩非得顺随不可，于是账单马上开好，账单上的钱数，按照琼斯所受的供给，远远超过预先所想的。但是我们在这儿，不得不把一些格言古训一揭底，这种格言古训是开店的人作生意时候奉为至高无上的不传之秘的。这些格言里，头一条是：如果他们店里有任何好东西（这实在是不常见的）那只能拿出来伺候那般有高车骏马、健仆俊童的客人。第二条是，把最坏的东西，也都按照最好的东西，一样讨价。最后一条是，如果客人叫的东西很少，那就把他们所有叫的东西，都按双份儿算钱，这样一来，每个客人，就差不多都要出一样的费用了。

账目算好付清，琼斯和派崔济一同出发，派崔济背着背包；店主妇连句一路平安的话，都肯肯纤尊降贵对他们说。因为这个客店，看起来，好像常住上等社会的大人先生，而所有那般专靠上等社会大人先生照顾以谋主的人，对于上等社会以外的人，都养成一种傲慢骄倨的习惯，好像他们自己，也真正属于那个阶级一样。至于这种情况缘何而来，我就不得而知了。

第八章 琼斯来到格罗斯特，住在一家叫“钟”的客店里；这家客店都是什么情况，在那儿怎样遇到一个讼棍。

琼斯和派崔济或者小奔捷民（这个形容词小字应用到他身上，大概是挖苦他的反话，因为他的身量实在几乎有六英尺高），像前面说过的那样，离开他们最后寄寓的地方，往前走到格罗斯特，一路之上，没碰到任何奇遇异事，值得一叙。

他们到了那儿以后，选了一家招牌上画着一口钟的客店，作为他们的食宿之地。这实在得说是一家很好的客店，凡是打算到这座古老城市来观光的读者，我诚心诚意地对他们介绍这家客店。这家客店的店主东是那位伟大讲道家怀特菲勒德的弟弟；但是他却一点儿也没沾染上卫斯理会或者任何异端邪说的其它派别那种含有毁灭性质的原则。他一点儿也不错是个忠诚朴素的老实人，并且，据我看来，不大会在教会方面或者政府方面，煽惑任何骚动扰乱。他太太，我相信，当年很称得起十分有姿色，直到现在，还风韵犹存。她的容貌，她的身段，都可以在最文雅华贵的社交场中丰采照人，大出风头。但是虽然她对于这一点，还有许多其它优点，都一定自知自觉，但她对于她命中注定要过的这种生活，却安之若素，委之于命；她所以这样甘心认命，完全由于她性情中的审慎谨饬、明智睿哲而来。因为她现在，和他丈夫一样，也完全不受卫斯理会那种观念的影响了。我这儿只说她现在；因为她毫无做作地承认过，她大伯子的教导训诫，起初的时候，给了她相当深刻的印象；所以她就化钱置办了一条长长的头巾，想借它的力量，以求达到心与神会，迥异寻常的心理激发；但是，经过了三个星期的试验之后，并没达到任何值一个法丁的心理激发，像她说的那样，她就很明哲地把头巾放在一边，和这个教派脱离关系了。我们现在简明地说一下，她是一个和蔼、友善的女人，善于招待客人。如果住在她店里的人对这个客店还不十二分满意，那他这个人一定是脾气孤僻，性情乖戾。

琼斯和他的侍从，大踏步走进客店的时候，怀特菲勒德太太碰巧正站在院子里。她那双犀利的眼睛，一会儿就发现，我们这位男主角的神气，和粗鄙之辈显然不同。因此她吩咐店伙立刻把他带到一个屋子里，跟着马上就请他和她自己共进正餐。这番邀请，琼斯极尽感激之情，欣然接受了；因为实

---

格罗斯特：为同名郡首府。已见前。格罗斯特城有大教堂，始建于11世纪。

怀特菲勒德（George Whitefield, 1714—1770），英国牧师，为卫斯理会创始人之一。以善讲道著。在布锐斯特作露天讲道，颇有成效。数去美国，采取凯勒万教义，遂与卫斯理会脱离，后卒于美。他父亲就是以钟为名那个客店的老板，他生于那个店里。在这部书写作的时候，这个店正由他弟弟和弟妇开办。英国18世纪，以安理甘堂为正统，但当时正统派，以政治、社会关系，成为雍容宽忍派，教规弛怠。卫斯理派起而振之，故国教派视之为异端。其它异端则捐不同意国教教义者，谓之dissenter或non-comformists。

卫斯理派也称条理派（methodist），通称美以美会，即生活有条有理。当时英国各教派经过一个世纪之斗争，其反应为昧于宗教之意识对每个人在心灵上之力量，故卫斯理到处传播，以为人人自然有罪，而上帝之力量能使真心信之者得到精神之解救。他直接诉之于人之心灵及意志，使人心理上起骚乱波动。其影响深远广大。此处所说之“心与神会——心理激发”即指此种心理上之骚乱波动而言。卫斯理派既如上述，在菲尔丁时为一般人所贬抑，菲尔丁对之也不友好。在其作品里，卫斯理派多喻伪君子、假好人。

在说起来，在经过那样长时间的忍饥挨饿，那样长途的徒步跋涉以后，即使远不及怀特菲勒德太太那样可心的主人，远不及她所预备的那种肴馔，也都会受到欢迎。

在正餐席上，除了琼斯和这座邸舍善良的主妇以外，还有一位从索尔兹伯里来的一个代讼师。这个人，实在说起来，并非别个，就是给奥维资先生送信儿报告卜利福太太身亡那个人，他的名字，我想我们以前并没提过，叫作道令；在座的还同样另有一人，这个人自称是律师。来自索默塞特郡靠近临得林齐附近一个什么地方。这个人，我刚方说，自号为律师，却实在只是一个最下流无耻的讼棍，不学无术，什么也不懂；只能说是个给法界执鞭、御车的家伙，为法界里的一种冗员，给代讼师跑腿打杂儿，能为了赚半克朗而跑多少路，比驿站的夫役还不如。

在吃正餐的时候，那个索默塞特郡的律师，说他还能想起琼斯的面貌来，因为他说他在奥维资先生宅里见过他；实际上他倒常常光顾那位乡绅的厨房。因此他就抓住这个机会，打听那位乡绅J府安吉，打听的神气里那份亲热劲儿，令人感到，他和奥维资先生一定是知心密友或者至交好友；他一点儿不错，尽他力之所及，明言暗示，说他和奥维资先生有那样的交情，尽管他在这个宅子里，最大的荣幸，只达到有和管家交谈的资格。虽然琼斯并不记得以前曾见过这个讼棍，同时虽然他完全从这个人的外表上和行动上看透了这个讼棍，是在居他之上的人面前，肆无忌惮，勉强提高自己绝对无权自居的身份，但是他对他的问题，还是很客气地一一回答。既然凡是这一类人的谈话，比起任何别类人的来，都是使有识之士听来最令人厌恶憎恨的，因此桌布刚一撤走，琼斯就退席而去，未免有些粗暴野蛮地把可怜的怀特菲勒德太太撂在那儿懊恼悔恨；这种悔恨，我常常听到提摩太、亥锐斯和其他很有风趣的店主东沉痛地说过，这就是干他们这一行脱不掉的严酷命运；那就是，他们没法子，不能不和他们的客人相伴共处。

琼斯刚一离开那个屋子，那个讼棍就打着喳喳儿问怀特斐勒德太太，“她知道刚才这位衣冠楚楚、风度翩翩的大公子哥儿是什么人？”她回答说，“她以前从来没见过这位绅士。”“绅士！还怪不错的哪！”那个讼棍说。“毫无疑问，这位绅士还真地道！哟，你不知道哇，他是个私生子，他爸爸是个因为偷马受了绞刑的家伙。他叫人扔在奥维资先生的门前，盛在一个灌满了雨水的箱子里，叫一个下人看见了。他本来早就该在水里淹死的，不过他没淹死，那是留下一条命，等着另一种命运哪。”“我实说吧，你不必说出来，咱们也都熟知那种命运是什么，”道令喊道，同时作出一种顶令人可乐的滑稽样子来，把嘴一咧。“呃，”那一位说，“乡绅当时吩

---

在《约瑟·安德鲁传》第4卷第3章里，说有一种人，叫作“讼棍”，一点儿也不懂法律，也没受过法学教育，然而却公然玩忽议会法令，在乡间从事法律事务，人们也以律师称之。他们为了赚钱，敢作一切违法枉法之事，包揽词讼，无恶不作。

当时萨里郡艾格姆镇上红狮客店的老板，死于1748年。《约瑟·安德鲁传》第1卷第11章中之狮子客店的老板，能对各种人都合得来，似即以此处之亥锐斯为底本而写。

英国18世纪时，盗贼众多，盗牛、盗马，甚至偷几便士的东西，都要处死刑。已见前注。

那种命运，指绞死而言。英国谚语，“生而定须绞死者，永远不会淹死。”莎士比亚《暴风雨》第1幕第1场第32-33行，“我看，他身上没有任何淹死的表征，毫无疑问死在绞架，是他脸上神情。”又同剧另外两处，都说到这种情况。

吩咐人把他弄到宅里，因为他这个人胆子小，这是大家都知道的，就怕弄出麻烦来，把自己裹在里面。就在这个宅里，这个私生子抚养大了，穿戴吃食，都一点儿不错，完全和任何乡绅一样。他在那儿，和一个女仆勾搭上了，都怀了崽儿啦，还硬逼女仆起咒发誓说，这个崽儿是乡绅的。以后他又和一个叫斯威克姆先生的牧师打架，把他的胳膊都打折了，就因为那个牧师叱责他，说他不该和破鞋胡混。后来他又在卜利福先生背后，冲着他扳手枪的机子。有一回奥维资先生病了，他弄到一面鼓，满宅里乱敲，不教奥维资先生睡觉；他还耍了许多别的把戏。因为他干了这么些坏事儿，所以大约四、五天以前，正赶着我还没离开那块乡下地方，这位乡绅才把他剥了个一丝不挂，赶出门外了。”

“我得承认，这赶得很对，”道令喊道：“要是我自己的儿子，即使犯了这么些罪过的一半儿，我也早就把他赶出门外了。那我请问，这位花花大少叫什么？”

“你问这小子叫什么吗？”那个讼棍说；“哦，他叫汤姆·琼斯啊。”

“琼斯！”道令带出一些急于求知究竟的样子来问；“怎么，住在奥维资先生府上的琼斯先生？就是刚才和我们一块儿吃正餐的那位绅士？”——

“不错，正是他，”那另一位说。“我倒是听到有人说过他，”道令喊道，“还是常常听人说过哪；但是我可从来没听说他怎么品行不端。”“我敢说，”怀特菲勒德太太说，“要是这位绅士说的话有一半儿是真的，那这位琼斯先生脸上的表情，就是我见过的人里面最善于骗人的了。因为一点儿不错，他的样子叫人看来，想到完全不同的性质。虽然我和他只接触了一次，可我一定敢说，他很有教养，和你想要结识的人一样地文静雅致。”

这个讼棍现在想了起来，他刚才举这些例证的时候，并没像他平素那样，未说之前，先赌咒发誓，所以现在用了许许多多咒骂之语，盟誓之词，以证明他所说的无一虚言假语；这些咒骂盟誓，像联珠炮一样，着实使店主妇听着特别不顺耳，因此她只好承认，他所说的，她敢保证，无一不实，以免他再发誓起咒。他一听这样，就说，“我希望，太太，你会想到，我对于这些事情要不是确实认为是真的，我决不屑于说任何人这种话。一个人，对我从来没有伤害过，那我毁坏他的名誉，于我有什么好处？我敢跟你说，我说的没有半个字是假的，而且那也是这一带人人皆知的。”怀特菲勒德太太既然想不出任何理由来，疑心这个讼棍所以糟蹋琼斯有任何动机或者任何诱惑，所以她信了那个讼棍用那么些咒誓证明决非谎言而举出来的事实，读者也不应该怪她不对。因此，她再也不说她自己的相面术有多灵，而从此以后，对于她那个客人万分鄙夷，一心只恨不得他能离开这个客店才好。

怀特菲勒德太太的厌恶之心，又由于怀特菲勒德先生把他在厨房里听到了的话学说了一番而加甚；因为派崔济在那儿对在座的人说，他虽然背着行囊，并且满足于和仆人们待在一块儿，而汤姆·琼斯（他就这样叫他）则在小客厅里受到款待，但是他实在并不是琼斯的仆人，而只是他的朋友和伴当，他自己也是和琼斯先生身份相等的绅士。

道令在所有这段时间里，一直坐在那儿，一言不发，只嘴里咬手指头，脸上作了几个鬼脸儿，咧着嘴强作笑容，看着再没有那么“鬼头”的了。后来他到底开了口了，说，那位绅士，看起来像是另一种人。于是他以行踪特别匆忙的样子，要来了账单，对众声称，他当天晚上就得赶到亥锐弗得去；对他这样公务在身，忙得不可开支，深为感慨；并且说，他忙得能把自己劈

成二十半儿，为的是能同时身在二十个地方。

那个讼棍现在也同样离去，于是琼斯说，他请怀特菲勒德太太赏脸，和他一块儿喝茶；但是她却拒绝了，而且拒绝时的态度，和她刚才吃正餐招待他的态度完全不同，这未免使琼斯吃了一惊。于是琼斯不一会儿就看出来，他对他的行动，完全改变了；因为，我们刚夸她那种天生的和蔼之气完全不见了，而脸上换了一副勉强作出来的严峻之容。这让琼斯先生看着非常不舒服，所以，不管天色已经多么晚了，他仍旧决定那天晚间，要离开那个客店。

他对店主妇态度方面的改变，未免作了些不太公正的解释；因为，他除了给妇女加了一些喜怒无常、轻佻不稳这类严厉不公的揣测而外，他还开始疑心，店主妇对他所以缺乏礼貌，只是由于他在路上缺乏马匹；因为这种畜类，既然不会把床单弄脏了，所以开店的人都认为，对床位来说，从马身上比骑马的人身上。

更能得到实惠，因此把它们当作更可人意的顾客；不过，要别冤屈了怀特菲勒德太太，我们就得说，她的想法儿更大方开朗。她是十二分有教养的，对于一位绅士，虽然是步行而来，也照样能够非常客气。事实上，她把我们的男主角看作了是一个可怜可叹的恶徒，因此也就以恶徒来对待他。关于这一点，如果琼斯也和读者知道得一样多，那他也不会说她不对了；不但这样，与此相反，他反倒要对她的行为加以赞赏，反倒要因为她对他不客气，而更敬重她。这一点，实在不错，对于一个受到诬蔑而名誉尽失的人，是一种最为严重的恶劣情况；因为一个人，自己明知自己的名声不好，就不应该对于不理他和轻视他的人生气，而倒应该对那些假装和他拉近乎的人看不起；除非有的人，像知心亲密的朋友，绝对有把握，相信他们这位朋友，在品格方面无端遭到诬蔑，受到毁谤。

但是琼斯的情况却与此不同；因为他既然完全不明白事实的真相，他当然很有理由，对于受到不客气的待遇感到气愤。因此他算清了账目，动身离去；派崔济对于这种行动，当然极力反对，但是经过他苦苦劝谏之后仍毫无效果，后来他到底只好纡尊降贵，背起行囊、陪着他的朋友一同离去。

第九章 包括琼斯和派崔济关于爱情、寒冷、饥饿以及其他事项的几次对话，并及派崔济如何能侥幸脱险，因为他正身临危崖，几欲对其朋友泄露命运攸关之秘密。

现在夕阳幽影从高峰危峦漫天匝地开始投下；羽衣飞翔之族，亦认巢来归，栖树息身。现在生人之中属于最高级的，都围案落座，共进正餐，其中最低级的也落座而进晚餐。一句话，琼斯先生向格劳斯特告别的时候，钟声正鸣五下，在这个时候（因为现在正是仲冬），黑夜污垢沾染的手指本来正要拉下它那乌黑的帐幕，把宇宙遮盖覆盖，但是皓月却不许它如此。原来现在一轮皓月，活像跟她一样的那般以夜为昼的酒肉逐征之徒，露着一副大脸，又圆又红，开始从她的床榻上欠身而起；因为她昼间整整一天在床上酣睡不醒，为的是她能够晚间整整一夜在天上守夜不眠。琼斯往前走了没有多远，就对这个清辉明澈的星体，礼敬赞美起来，并且转向他的同伴那面，问他是否曾经见过这样的良夜清宵。派崔济既然对他这个问题，并设立刻就作答复，他于是进而赞扬起明月的美丽来，而且把米尔顿的咏月之作背了几段。米尔顿一点儿不错，对这个发光天体的描绘吟咏，比起所有别的诗人，都更超迈卓越。他于是又对派崔济谈起《旁观者》里的故事来，说如何有一对情人，因遥遥相隔，相见无因，共同议好，在某个一定时间，二人同时遥望明月，以聊解相思之苦，这样一来，他们就可以互相想到，他们两个，在同一时间，对同一物体，作同一观察琢磨。他们就用这种想法儿，宽慰自己。他最后找补了一句说，“这样的情人，才心有灵犀，能真正把人类一切感情中最高尚卓越那一种的温柔旖旎、缱绻缠绵，感受领略。”“很有可能，”派崔济喊道，“不过如果他们体格健壮，不畏寒冷，那我就更羡慕他们了；因为我是几乎冻得要一息不存了；而且非常害怕，只恐怕咱们到达能有吃喝的另一个店家，我的鼻子就得有一块失迷不见了。不但这样，很可以预言在先，咱们要遭到上天的惩罚；因为咱们太愚蠢了，竟能在昏夜之中，这样从一个我涉足其间最为优美的客店里‘颠儿’了。我敢说，我这一辈子，不论在哪儿，从来也没见过有比那个店里那些可口合意的好东西更好的。这个国家里最阔气的大老官，在他自己的府里，也不能比在那个店里过得更豪华。遇到那样一个店家，可舍之而去，而跑到荒郊野外，胡乱瞎走，连要往哪儿去，都只有天晓得，*per devia rura viarum*，关于这种情况，我自己是没有什么可说的；但是有的人，可不见得宽宏大量，认为咱们

---

英国用饭时间，时代不同，时间亦异，此处所说，为18世纪时一般习惯。正餐为一日之主要饮宴，富家高门，于四、五点钟用之，贫户人家，吃不起正餐，只好吃极简单的晚餐（已见前）。正餐、早餐、晚会、午点，不但时间不同，所食之物亦各不同。

比较*nose—fingered*，系仿荷马，英诗人如斯嘖绥等所用。

米尔顿咏月之作，见其《扣摩丝》第331行，《沉思之人》第67行，《欢畅之人》第59行，《利西得斯》第168行，《失乐园》第3卷第160行，第4卷第606行，第6卷第992行，第7卷第346行，第365行等处。

这个故事见《旁观者》第241期。亦见第245期。本于法国作家斯瞿得锐的罗曼司之一，其中说，一对情人，互相约好，“在每日某一固定半小时内，”互相思念。“二人遥望明月，”是菲尔丁所增。

拉丁文，“走过穷乡僻壤的路，”之意。拉丁文作家中并无此语。但奥维得的《变形记》第1卷第676行及第3卷第370行，都有*perdeviarura*之语。意为“乡间偏僻的路”。卢肯中则有*per viarum*。

这是头脑清醒，明事达理。”“快别没羞没臊胡吡了吧，派崔济先生！”琼斯说，“鼓起更大的勇气来好啦。你得想想，咱们这是要去迎头冲向敌人啊；难道说迎风冲向一点寒冷，你就受不了吗！我倒是真正愿意咱们有一个向导，能告诉咱们，该走哪一条路才好。”“我可以冒昧一下，”派崔济说，“出个主意吗？Interdum stultus opportuna loquitur。”“那么，”琼斯喊着说，“你说应该走哪一条？”“说真格的，哪一条也走不得，”派崔济答道。“咱们最有把握所能找到的路，就是咱们的来路。咱们紧走几步，有一个钟头的工夫，就又回到格劳斯特了。但是，如果咱们一直往前走，那只有亥锐老爷才知道咱们多会儿能走到任何有人家的地方；因为我一眼至少往前可以看到五十英里那么远，但看不见前面有任何一所房子。”“你的眼力还真得说好，看到那么一片远景，”琼斯说，“再加上明月特别扬辉，景物更加美丽。不过，我是要顺着左面这条路走的，因为那条路好像直通前面那些山，而那些山嘛，据咱们听说的，离乌斯特不远。你要是想要把我甩开了，那随你的便儿，再转回去好啦；但是说到我自己，我是拿定了主意的，要一直往前奔。”

“您要是疑心我有那样的打算，先生，”派崔济说，“那就是你太狠心了。我所以出那样的主意，为我自己，也为先生您。但是既然您已经下定决心，非往前奔不可，那我也同样下定决心，非跟着您不可。I prae sequarte。”

他们现在往前走了好几英里，彼此都没言语，在这段谈话暂停的时间里，琼斯常常发出长叹之声，奔捷民则更凄惨地呻吟，但是原因却和琼斯的长叹迥然不同。到后来，琼斯到底完全停步不前，转过身来，喊着说道，“派崔济，谁知道，那位宇宙间最可爱可疼的人，这会儿没把美目盯在我这一会儿也正看着的月亮上哪？”“非常可能，先生，”派崔济答道；“不过要是我的眼睛盯在一块美味的烤牛里脊上，那我才不管月亮不月亮哪，管它新月、旧月，月牙儿、月轮儿，它们一块儿都跟着魔鬼去吧。”“你这个话，连顶野蛮的人都从来说不出来，”琼斯喊道。“我请问你，派崔济，难道你这一辈子，就从来没感到品尝爱情的滋味？还是时光把所有爱情的踪迹，都从你的脑子里给你消磨掉了哪？”“哎呀呀！”派崔济说，“我要是从来就没懂得过什么是爱情，那于我的运气可就太好了。Infandum Regina jubes renovare dolorem。我敢说，我对于这种感情的缱绻绸缪，消魂失魄，以及苦辣酸甜的滋味，没有一样没尝到。”“这样一说，那就是你那位意中人薄情心狠了？”琼斯说。“一点儿不错，非常地薄情心狠，先生，”派崔济回答说。“因为她嫁给了我，给我作了一个天地间最泼辣凶悍的太太。不过，我得谢天谢地，她现在不在人间了。按照我有一次念过的一本书上说的，月亮是接受死者灵魂的地方，如果我相信她也到了月亮上去了，

---

拉丁文，“请前进；我惟汝是从”之意。见台伦斯的《昂卓斯之女》第1幕第1场第144行及《阍人》第5幕第2场第69行。

新月牙儿，旧月牙儿：原文horns，月初生时及由满而缺时月牙之两尖端。

但丁的《神曲》里，把月亮算作天的第一层，为鬼魂最先到的地方。同时月中有人，则有以下种种说

那我就永远也不敢看月亮了，因为害怕会看见她在那儿。可我但愿，先生，月亮能为您变成一面镜子，而苏菲娅·威斯屯小姐现在正临镜照影呢。”

“我亲爱的派崔济，”琼斯喊道，“你这种想法儿太绮丽香艳了！这种想法儿，我一定敢说，除了一个懂爱情的人，任何别的人都不会想起来的。哦，派崔济啊，我还是希望，有一回，能再看到那副娇容；不过，哎呀！所有这种黄金一般的梦想都一去不返了，我惟一躲避未来苦恼的办法，就是把旧日使我欢欣快乐的心上人完全忘却。”“难道您当真绝望，认为您永远没有再见到威斯屯小姐的时候了吗？”派崔济回答说：“您要是能听我给您出的主意，那我就可以对您担保，您不但能看到她，而且能把她抱在怀里哪。”

“唉呀！快别重新引起我作这样一类的梦想吧。”琼斯说。“我已经作了大量的努力，好不容易才把这种愿望克服了。”“别这样说，”派崔济回答说，“您要是不想把您的心上人抱在怀里，那您这个情人，可真得说是奇怪透透的情人啦。”“好啦，好啦，”琼斯说，“咱们避开这个话题吧；不过，我请问，你都有什么主意哪？”“咱们既然都是军人了，”派崔济说，“那我就用军人的话对您说，‘向后转’。咱们照着来路回去好啦；咱们今儿晚上还到得了格劳斯特，尽管要到得很晚；但是如果咱们往前走，那据我的看法，咱们很可能会老瞎逛下去，没有完的时候，老也走不到有店家或者有人家的地方。”“我已经对你说过了，我下定决心要往前走，”琼斯答道；“不过我可要你回去。你跟着我到这儿，走了这么远，我只有感激你；我现在请你接受我一个几尼，作为我感激你的一点小小表示。不错，就这么办好啦，我要是再叫你跟着我往前走下去，那就是我残酷无情了。因为，我明明白白实对你说吧，我的主要目的，就是想要去为国王、为国家，尽职效忠而光荣牺牲。”“您那个钱，”派崔济回答说，“我请您，先生，收起来吧；这会儿我还决不了想接您的钱；因为我相信，现在我是咱们两个人里更阔气的。再说，您的决心既然是往前走，那我的决心就是，要是您走，我就跟着您走。不错，我绝对得跟着您走，因为您的打算既然是那样不顾一切，更绝对有必要，我得跟着您，好照顾您；我敢对您说，我的看法是更审慎谨慎的；您既然坚决地拿定主意，只要有机会，非在阵上送命不可，那我也同样坚决地拿定主意，只要我能办得到，决不叫您损一根毫毛。实在说起来，我倒顶神安心静，认为不会有什么危险；因为前几天有一个教皇派神父告诉我，这场乱子不久就平定了，而且他相信，用不着武力相见，就会平定的。”

“一个教皇派神父？”琼斯喊道。“我听人说过，这种神父，一替他的宗教说话，就永远不足相信。”“不错，”那另一位说，“不过他不但并没替他的宗教说话，而反倒对我担保说，天主教徒并不指望从改变上得到好处；因为那个查理王子，也跟英国的任何新教徒一样，是一个很好的新教徒；没有别的，只是因为权利之争，才使他自己和其余的教皇派教徒成为詹

---

法。月满轮时，看起来月中阴影像是一个人，身旁有一条狗，还有一捆柴。如莎士比亚《仲夏夜之梦》第5幕第1场第262—263行所说：“灯笼就是月亮；我，月亮里的人；棘捆，我的棘捆；狗，我的狗。”其说起于欧洲中古且盛于欧洲中古，如乔叟在《*特洛伊勒斯与珂蕊丝德*》（*Troilus and Cryseyde*）第2卷第1024—1025行，“你也太多地虑心挂怀，惟恐人从月里掉下来。”后来此语多用于“不知道、不懂得的人”。到17世纪，moon—man—字出，除其它意义外，还有一言，为“居住月中之人”。

查理王子，已见本书第7卷第11章。

姆斯党。”“我相信他是一个新教教徒，就跟我相信他有任何权利一样，”琼斯说：“我对于我们的成功毫不怀疑，但是我可不相信，不打仗就能成功。因此，我不像你那位教皇派神父朋友那样乐观。”“不但这样，一点儿不错，先生，”派崔济答道，“所有我曾看过的那些预言，都说在争吵中，非流大量的血不可。而那个有三个大拇指的磨房老板，现在还正活着，要在深到膝盖的血泊中牵着那三个国王的马。哎呀老天爷啊，对我们大家都慈悲慈悲，给我们更好的年头过一过吧！”“你的脑子里净装了些什么胡思乱想的念头！”琼斯回答说，“我认为，你这些话，也都是从那个教皇派神父那儿听来的吧。支持拥护离经反常的荒谬主义，只能用神异、离奇的怪物、奇迹，来作辩论之资。乔治国王\_\_的事业才是真正自由和真正宗教的事业。换一句话说，那才是合于普通情理的事业，我的老小子。我还是敢给你开保票，我们准能成功，尽管布莱艾厄锐厄斯\_\_带着他那一百个大拇指再下世显灵，并且变为磨房老板。”派崔济对于这个话没作回答。实在说起来，他听了琼斯这

人，主国有凶事或大事。这类迷信在英国1745年少王位觊觎者称兵时，颇流行了一阵。至于三个国王，有人说是詹姆斯第二、老觊觎王位者、少觊觎王位者。另有人则说是威廉第三、乔治第一、乔治第二。

</ZSBJ00100740\_631\_3/ZSBJ> 指乔治第二而言。克劳顿之役，正发生在他作英国国王的时候。已见前。

</ZSBJ00100740\_631\_4/ZSBJ> 布莱艾厄锐厄斯：希腊神话，一个有一百只手、五十个头的怪物，他助宙斯打败了巨神。

一通议论，心里乱成最烂的一锅粥了。因为，我得对读者泄露一件秘密，这是我们以前没得到合适的机会表白的：原来派崔济实在是一个詹姆斯党，他认为琼斯和他一样，也是个詹姆斯党，现在正要前去投到造反的人马那一方面呢。他这种想法儿并不无它的根据，因为在《休狄布拉斯》里提过的那

---

英史，英王詹姆斯第二信旧教，为英人反对，迎其婿荷兰的威廉及其女玛丽入为英王。（已见前）詹姆斯第二逃往法国。但在英及苏格兰仍有其拥护者，此之为詹姆斯党。另见别注。

英国宗教狂者，自称预言家。在菲尔丁之前，有什浦屯妈妈，号称女预言家，曾预言亨利第八之宠臣乌勒兹和其他名人之死期以及世界末日等。到18世纪后半，有邵斯克特，说了许多荒唐之言，并有写作60种，其中有《奇书》一种，载其预言。但离菲尔丁最近的则有星象家派崔济（John Partridge，1644—1715），从1680—1710三十年间，编辑出版载有他所说预言的历书，受到斯维夫特的嘲弄戏谑。斯维夫特戏作更准确的预言。以揭发当时靡林（阿绥王故事里的术士）之骗局。英国19世纪后期，出了一部叫作《什浦屯妈妈预言集》，为15、16、17及18世纪预言家自称预言的汇编。派崔济所见当为同类书籍。派崔济既为迷信之人，当然相信这一套东西，所以琼斯说他脑子里净装了些什么胡思乱想的念头，又说到神异、离奇的怪物。

三个拇指的磨房老板，即前年迷信预言之一种。预言者说，生而有枝指的

《休狄布拉斯》第2部第1节第45行以下说：“有一妇人，身高腰长，却又轻盈，飘忽异常。厥名‘谣啄’，委实不枉。又瘦又细，如卡米利，生命依大气，所言即所食。在伊两肩，生有双翼，如善舞之长袖，翩翩以高举。在两翼之全部，级有耳、目、口、鼻，更饰之以舌簧，其数不可胜计。诚如诗人，腴列厉厉，更有神话，助其声势。具此装备，翱翔天际，间传真实之情，多播荒诞之语。如东方之鸽，递送消息，似摩厄邱锐，远及绝域。”〔卡米利，（Camelion= Chameleon）或译变色龙。以其静居不动，且

个身高腰长的妇人，在维吉尔里那个有许多眼、许多嘴、许多舌头、许多耳朵的怪物，早已把琼斯和那个小军官争吵的故事喧嚷叙述了，还是对故事的真实性，像平常一般那样地重视。说实在的，她把苏菲娅的名字换成了那觊觎王位的假王子    ，她说，给这个觊觎王位的王子饮洒祝寿，是琼斯让人打趴下的原因。派崔济听见了这种说法儿，还顶坚决地相信这种说法儿。因此，他从那时以后，对琼斯就有了前面说过的看法儿，本无足怪。这种看法儿，在他还没发现他错了以前，几乎就要对琼斯表白出来。而且读者如果想一想，琼斯第一次对派崔济表示决心的时候，所用的字句，有多么含糊不清，模棱两可，那他更可以对派崔济这一点不会怎么

和嘴，音高声厉。同样乡的耳朵，直直地耸立。”

</ZSBJ00100740\_632\_3/ZSBJ> 觊觎英王位者有二，一为詹姆斯第二之子，史称老觊觎王位者，二为其孙，史称少觊觎王位者。此处即后者。

引以为怪了。实在说起来，即便琼斯说的话没那样模棱两可，派崔济也照样可以把这些话解释作像他解释的那样；因为他一心坚信，像他实际那样，全国的人心民意，都和他一样；即便琼斯和军队一同进发这一点，也没能使他动摇，因为他对军队的看法，也和他对全国其他人民的看法一样。

但是，不管他对詹姆斯或者查理怎样关心，他却仍旧对小奔捷民，对他自己，比对那两个人，更加利害切身，由于这种原因，所以他刚一发现他那位旅伴所持的原则，他马上就认为，他应该把他自己的原则掩盖起来，在外表上，放弃自己的原则，而屈从他依以创身立业那个人的原则；因为他一点儿也不相信，说琼斯和奥维资先生之间，会把事情闹得那样日暮途穷，绝无转圜之余地，像事实真正的那样。原来自从他离开那块地方以后，他经常和他那几个旧邻书信来往，因此他听到奥维资先生对这个青年怎样宠爱（这当然有言过其实的地方）；据派崔济所听到的，琼斯要作奥维资先生的继承人，同时他又坚决相信，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琼斯就是他的儿子。

因此他想，不管他们父子两个有什么勃谿，只要琼斯一回去，他们一定会和好如初；他要是能借此机会，巴结上那个年轻的绅士，那他们父子和好了以后，会给他带来很大的好处；并且如果他万一能成为促使他重回家门的中间人，那他就毫无疑问，能在奥维资先生那方面，取到进身之阶，使奥维资先生对之大加垂青施惠，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

我们已经说过，他是一个性情善良的人，又对琼斯宣称过，他对琼斯本人和他的品格，强烈地敬重爱护；但是我们刚在前面说过的这种见解，在促使他进行这番远征方面，至少在促使他继续前进方面，也可能不无一些力量，使他在发现他的主人和他自己，像有的审慎谨饬的父亲和儿子那样，虽然同在非常友爱亲密的关系中一同前行，却各自拥护敌对的党派。 我所以

---

能长时不食，故从前认为它以空气力食。墨丘利（Mercury）为希腊神话中天帝之传信使，足上有翼。）

《伊尼以得》第4卷第173—184行说，“谣言在利比亚城市里奔驰——，众恶之中它的行动量迅速，它有翼能疾飞，有足能疾驰，是一个巨大而可怕的怪物。它身上有多少羽毛，也就具有同样多的眼睛，永远注视，同样多的舌

英国17、18世纪，政党之争甚烈，父子党派不同，确有如此处所说者。垂威利恩《英国社会史》第8章

作这样的揣度，因为我注意到，虽然爱情、友谊、敬重之意、崇拜之心，以及诸如此类种种感情，对于人的思想活动，有极大的力量；但是利害关系却是一种重要因素，即使明哲之士，亦不能置而不问，在他们如果要利用别人，以达到他们自己私心利欲的时候。这种东西，一点儿不错，是一种最有成效的药物，而且像洼得的丸药一样，一下就能攻到人身上你要它起作用的地方，不管是手还是舌头，还是别的肢体，很少不马上就发生你想要的功效。

---

里说，“17世纪英国大革命战争，不同于玫瑰战争。那是一场全民战争，人人都参加。但人人参加，并非出于强迫，而是根据每人自己之政见及宗教意识，自由选择参加哪一方面的。在同一地区，领导的人都是邻居，甚至是朋友，但因政见等不同，这成敌人。然彼此之间，私人感情或相互间礼貌，却不受很大影响。虽某一地区，某派占优势，但仍不乏少数反对派。

洼得：本为走江湖、卖假药的，但却相当成功。以他的复方安息香酊出名。他曾为英王乔治第二开过药方，并为菲尔丁治疗过最后一病，并见称于其《里斯本旅行记》中。他的译名叫“候”洼得，因据说他的药能攻到症“候”所在之地，又因他左脸上生来就带有一个“瘰”子。

## 第十章 本章叙说我们的旅人怎样遇到一件迥异寻常的奇事

琼斯和他的朋友刚结束了前一章里的对话，他们就来到了异常峻峭的一座小山的山脚下。琼斯走到那儿，一下停住，用眼往上看去，有一会儿的工夫站在那儿，默然不发一语。后来他到底叫了他的朋友一声，对他说，“派崔济，我恨不得就到了这座山的山顶上，从那上面看，一定能看到一片迷魂荡魄的远近美景，特别在这样的月夜皓光之下；因为月亮在一切景物上所投下的那种庄严肃穆的阴郁惨淡，真是美不可言，特别对于一心想要咀嚼品尝忧郁沉闷情怀的那种人。”“大有可能，”派崔济答道；“不过如果山顶上最适合于使人生伤感郁闷之情，那我想，山脚下就最有可能使人生欢乐快活之感，而我认为后者远远胜过前者。我郑重不苟地对您说吧，您一提起那座大山的山顶来，我就血凝似僵，身冷如冰。因为据我看来，那是世界上最高的大山之一。您别价，别想那个山顶啦；您要是想找任何地方，那您顶好找一个深在地下的去处，好替咱们御霜挡寒。”“你就那么办吧，”琼斯说；“不过可得是从这个地方吆喝起来能听得见的去处才好，因为我回来的时候，就喊着招呼你。”“一点儿不错，先生，您并没疯吧？”派崔济说。“如果说要上到山顶就是疯啦，那我一点儿不错是疯啦，”琼斯说；“不过你既然抱怨天冷抱怨得这么厉害，那我就叫你先在山下等着好啦。我一个钟头以内，一定回到你这儿来。”“对不起，先生，”派崔济喊道，“我是拿定了主意的，您到哪儿，我也跟到哪儿。”他现在确实是害怕自己一个人留在后面；因为他固然在各方面都胆小，但是他最怕的还是鬼，而现在这样深更半夜的时候，又在这样荒凉偏僻的地方，特别适于鬼物出现。

正在这一会儿的工夫里，派崔济瞥见一线闪烁微茫的亮光，从树木中间透出，离他们好像很近。他马上喜得都变了神儿，嘴里喊道，“噢，先生啊！上天到底听见了我的祷告，把咱们指引到有人家的地方了；那也许是一个客店。现在您可得听一下我求告您的话，先生；如果您对我个人或者对您自己有任何恻隐之心，那您千万可别把上天的恩慈不看在眼里，而让咱们一块儿一直地往那个亮光奔去好啦。不管那是不是个客店，反正我可敢保，住在那儿的人只要是基督徒，他们就不会拒绝给咱们处境这样狼狈的人一席之地的。”琼斯后来到底在派崔济殷切真挚的恳求之下，屈己从人，于是他们两个一块儿一直朝着发出亮光那个地方走去。

他们一会儿就来到这所房舍或者村舍（因为这两种叫法儿都可以用，而且都没有什么不合适的）的门前。琼斯在门上敲了好几回，但是门里一直没有应门的声音；派崔济的脑子里本来就什么也没有，净装了一些妖魔鬼怪、巫婆术士。现在一见无人应门，就浑身哆嗦起来，嘴里高喊；“老天啊，对我们发发慈悲吧！这些人一定都死绝了。我这会儿连亮光都看不见了，但是我可敢说，一点儿不错，就是刚才，我还看见有一支蜡点得明晃晃的哪——不错，这样的事儿我也听人说过。”——“你听人说过什么啦？”琼斯说；“这或者是因为这一家的人都睡得挺沉，或者也许是因为这个地方太偏僻了，他们不敢开门。”于是他相当大声吆喝起来。后来到底有一个老太婆，打开上层窗户，问他们是什么人，有什么事儿？”琼斯回答说，“他们是旅行的人，走迷了路，因为老远看到窗里透出亮光来，所以才奔到这儿，希望

能在炉旁暖和暖和。”“不管你们是什么人，”那个老太婆喊道，“反正你们都不该跑到这儿来；我也决不能在夜里这个时候，给不管什么人开门。”派崔济这时听到有人说话，不像刚才那样净顾害怕了，于是说起顶动听的话来，恳求让他到火炉前面，烤几分钟；他说，“他简直都快冻死了，”其实他这样发冷，担心害怕也和夜冷霜寒，同样起了作用。他对那个老太婆担保，说跟她搭话的那位绅士，是这块地方上最大的一位乡绅，同时用尽了一切分辨说用的话，可就是有一样，他略而未言，后来这句话还是琼斯给他作了有力的补充。这句话就是，答应那个老太婆，给她半克朗；这句话还真灵，因为这种贿赂，对她那样的人说来，为数甚巨，不是她能拒而不纳的；特别是琼斯的文雅仪表，在月光下她看得清清楚楚，再加上他那样和蔼的举动，使她把刚开始的时候害怕盗贼的心理完全解除了。因此她到底答应了让他们进去。进去了以后，派崔济看到有一炉很旺的火，早已准备好了迎接他们，不觉大喜过望。

但是这个可怜的家伙，刚在炉旁让暖气一烘，他脑子里永远最占上风的种种念头，就又开始搅得他心慌意乱。在他的信念里，没有任何别的一条，能比巫术更使他坚决信服，而除了站在他面前的那个老太婆，读者也想象不出来，有任何别的形象，能更适于引起人们这种想法儿。她完全符合奥特维在他的《孤儿》里所描绘的图形。实在说起来，如果这个老太婆活在詹姆斯第一的时候，那就凭她这副长相本身，就足够受到绞刑，几乎用不着有任何别的证据。

许多情况，同样同心协力，证明派崔济想得不错，她自己一个人，像他那阵儿想象的那样。住在那样一个偏僻孤寂的地方；她住的那所房子，从外表看，也太好了，不配她住，而从里面看，它的陈设家具，又顶洁净整齐，文雅精致。说实在的，连琼斯自己看到这种情况，也大为惊异；因为，屋子里不但洁净整齐，还摆了好些精致玲珑的玩意儿和稀奇罕见的文物，就是一个古玩鉴赏家见了，也不能不引起注意。

英国女王伊丽莎白第一时，有控告邻妇为巫之事。至17世纪前半，这种迷信，可谓登峰造极。几无人不信真有巫，且真有巫术。英王詹姆斯第一，奉承他的人，说魔鬼也怕他的智与善，而思害之，所以他深信自己为恶之势力所最不喜。他即位后，把伊丽莎白时代较温和的治巫之法律取消，而处一切女巫以死罪。在此野蛮法律下，无辜之人遭屠杀者之多，真令人难信。1603至1682年间，七万人以行巫术之罪被绞死、烧死，或淹死。在这般不幸的人中，有许多为仇家所中伤，或暴徒所处死。1736年，议会始通过废止女巫死刑。但民间信有巫与巫术者如故。直至19世纪初，民间仍有淹巫于水以致死者。

---

英国戏剧家奥特维（Thomas Otway，1652—1685）在他的剧本《孤儿》第2幕第1场第246—254行说：“我只见一丑姬，满脸皱纹背弓腰屈，用手拾干树枝，嘟嘟囔囔自言自语，眼睛肿胀红赤，几被眼眵粘连模糊，阴寒性麻痹，使她的脑袋颤战不已。两手干瘪又枯瘦，两肩伛偻又低俯，披挂着几条帏幔的破旧、零碎丝缕，她那残躯剩骸，就靠这个遮挡寒气，因此她身无一物，称得起完全整齐。”

巫：意译，原文witch，本意为会邪法妖术的妇人，后则引申为所谓的与魔鬼或精灵结合而能为超自然行为之妇人。此种迷信，欧洲中古即已有之。

琼斯正鉴赏这些东西，派崔济坐在那儿，惴惴战栗，一心认定，他来到一个女巫家里；这时候，只听那个老太婆说，“我只盼着，你们这两位绅士，去得越快越好，因为我的主人，我想，马上就要回来了；你们即便给我双份儿的赏钱，我也不愿意叫他看到你们在这儿。”——“这样说来，你还有个主人哪？”琼斯说。“我还真得请你原谅，你这心善的老太太；我原先看到你家里有这么些好东西，还觉得十分可怪哪。”“哟，我的先生啊，”她说，“要是这些东西里，我有二十份儿的一份儿，那我就成了阔人了。不过，我求你，先生，不要再耗着啦。因次我每时每刻都会看到他回来。”——“啊，我敢保，”琼斯说，“他不会因为你作了一件平常的好事而跟你发脾气吧？”“哎呀呀，先生啊！”她说，“他这个人可古怪啦，跟普通的人一点儿也不一样。他跟不管什么人没有往来，除了夜里，很少出门的时候，因为他不愿意叫人看见。所有的乡下人，没有不害怕和他碰上的，因为他的穿戴怪模怪样，足以能够把跟他不熟悉的人吓一跳。他们叫他是山里的人（因为他夜里在山里溜达）。这儿这些乡下人，我相信，怕他比怕魔鬼还厉害。要是他看到你们在这儿，非大发脾气不可。”“我请您，先生，”派崔济说，“那咱们就别惹这位绅士动肝火啦；我这阵说走就可以走；我已经暖和过来了，从来也没有比这阵儿更暖和的了。我请您，咱们快走吧。这儿烟囱上面还挂着手枪哪；谁知道它们装着子弹没有？或者他要用手枪干出什么事儿来？”“什么都用不着怕，派崔济，”琼斯喊道。“我保护你，叫你不遭危险。”“不是这样；你既然说到这件事，那我可得告诉你，他从来没惹过不管什么乱子，”那个老太婆说。“不过，他可实在非预备几件刀枪什么的不可，防范一下，好保护自个儿；因为他这所房子，叫人光顾过不止一次了；就是不几天以前，我们还听到，好像有贼在这所房子左右转悠哪。我自己老纳闷儿，不懂得他怎么没叫恶人什么的谋害了，因为他老在这个时候一个人出去，不过，在这个时候，人家都怕他，像我刚才说的那样：除了这个以外，我还认为，他们相信，他身上没带着什么值得一抢的东西。”“我看到这儿收藏了这么些稀罕的玩意儿，我应该说，你这个主人一定是一个旅行家。”“不错，先生，”她回答说，“他是个最好游逛的旅行家。很少有绅士知道的事儿有他知道的那么多。我总觉得，他一定是在爱情上受了挫折了，再不是就有什么别的事儿，至于到底是什么，我可就说不上来了。不过，我跟他住在一块儿，有三十多年了，在这个期间，他跟活着的人里面说过话的，连六个人还不到。”他跟着又求他们，叫他们快走；派崔济也帮着催，但是琼斯却故意磨蹭，把时间迟延，因为他想要见一见这个怪人的好奇心越来越大。因此，这个老太婆每次回答他的问题，都终之以要求他们快走，而且派崔济甚至于逼到无可奈何，揪着他的袖子拽他；但是他仍旧想方设法，没话也找话说，一直到那个老太婆，面带惊慌之色，对他们口称，她听刻她主人回来的动静了。就在那一刹那间，只听门外，有不止一个人的声音喊道，“找死的老东西，马上把你的钱拿出来！把你的钱，你这个老混账东西，拿出来，听见没有？要不，我们可就要把你的脑浆子给砸出来啦。”

“哎呀，我的老天爷呀！”那个老太婆喊道，“这一点儿也不错，一定是有了坏人，要抢我主人来了。哎呀哎呀！我可怎么办哪；我可怎么办哪？”“怎么办！”琼斯说，“怎么办！——这几支手枪装着子弹没有？”

“哎呀，我的好人先生啊，手枪里面实在什么都没有。哎呀，我求你们这些先生，饶了我们吧（因为实在说起来，她现在对屋里的人，也像对屋外的

人，有同样的看法儿)。琼斯二话没说，只把墙上挂的一把旧大砍刀抓在手里，马上冲出门外。只见那位老人在门外，正和两个匪徒争夺，求告他们饶命。琼斯连问都没问，风驰电闪地抡起那把大砍刀来，那两个恶徒一见，连忙把手松开，一点也没敢和我们这位男主角对抗，撒腿就跑，兔逸鼠窜而去。因为琼斯并没想去追他们，他觉得把那个老绅士救出来也就够了；他也实在猜对了，他认为已经把那两个匪徒治得够受的了；因为他们两个，一面跑，一面直臭骂不止，喊着说，他们这回可要把命送了。

琼斯马上跑到那位老绅士跟前，把他扶了起来，因为刚才他和那两个匪徒争夺的时候，给他们摔倒在地，同时琼斯极关心地问他在那两个匪徒手里，受了伤没有。这个老头儿瞪着眼瞅了琼斯半晌，然后才喊道，“没有，先生，没有，没受什么伤，我谢谢您啦。上帝怜悯我吧。”“我看了出来，先生，”琼斯说，“您对于有幸把您打救了的人，也不免存有畏惧之心；我决不能怪您，说您不该有这样的疑虑；不过您实在一点儿也没有存这种心的必要；在这儿的没有别的人，净是您的朋友。我们是在这个寒夜里走迷了路的旅人，我们很冒昧，大胆在您的炉前烤了一会火。我正要离开您这儿的时候，恰好听到您大声呼救，这番救护，好像是老天一心一意送到您跟前似的。”“要是像您说的这样，”那个老人喊道，“这真得说是无意。”——“我敢跟您说，一点儿也不错，的确是我说的这样，”琼斯喊道。“这儿是您自己的刀，我就用它把您救了，现在我亲手把它还您。”老人把刀接到手里，只见刀上有敌人留下的血迹；老人把眼盯在琼斯身上，死劲看了半晌，才长叹了一声，喊着说道，“我请您原谅，年轻的绅士；我以前并不是永远好生疑心的人，我现在也不是爱忘恩负义的人。”“那样的话，”琼斯喊道，“那就请您感谢老天好啦，因为是老天叫您脱了大难。至于我自己哪，我不过尽了一桩是人都该尽的职份就是了，这桩事，是我对于凡是我的同胞在您这样的情况下都要作的。”“我还得好好地再端详你一会儿，”那个老人喊道。“那么您真是一个有血有肉的活人了？啊，也许是的。那情您到我这个陋室里面去吧。您一点儿不错把我救了。”

那个老太婆一面害怕她主人，一面又替她主人害怕，所以正丧魂落魄；但是派崔济的惊怕却比那个老太婆还要厉害，如果可能更厉害的话。不过那个老太婆，听到她主人对琼斯说话那样和蔼亲善，又亲眼看到刚才发生的事儿，就又恢复了她的常态了；但是派崔济却不然，他刚一看到那位绅士的衣着穿戴那副怪模怪样，可怜的家伙，马上比他刚才听到奇怪的形容或者门外的喧嚷，更胆战心惊了。

实在说起来，这个老绅士的样子，足以使一个意志比派崔济更坚强的人都吃惊害怕。他这个人，身材高大无比，一部很长的胡须像雪一样白。他身上披了一张驴皮，做得像一件褂子，也不像一件褂子。他脚上穿的长统靴子，头上戴的便帽，也同样是用别的兽皮作成的。

这位老绅士刚一进了家里，那个老太婆就对他庆贺，说他侥幸，逃出了匪徒的毒手。“不错，”他说，“我逃出了匪徒的毒手，这可真得感谢我的救命恩人。”“哦，老天可要加福给他！”她回答说，“我敢给他开包票，说他可真是善良的绅士。我本来惟恐老爷您见我的怪，说我把他放进来；说实在的，要是我不是在月光下看到他是个绅士，又冻得差一点要死的样子，那我决不会把他放进来的。一点儿不错，一定是善良的天使把他打发到这儿，叫我生心起意，把他放进来的。”

“我恐怕，先生，”那个老绅士对琼斯说，“蜗居简陋，一无肴馔可供食，二无水浆可供饮，除非您对几滴白兰地并不嫌弃；那倒是很醇，我存了三十年，可称得起是陈酒了。”琼斯对于主人这番敬意很客气地婉言谢绝了；于是主人问他，“他要往哪里去，在中途迷了路？”同时又说，“我得承认，我觉得有些不解，为什么看来像您这样的人，可会在夜间此时此刻，步行赶路？我猜想，先生，您一定是这块地方上的绅士；因为您不像一个惯于不骑马匹而长途跋涉的人。”

“只看外表，”琼斯喊道，“往往受骗；一个人的真相，有的时候从外表上看不出来。我可以以实相告，我并不是这块地方上的人；至于我要往哪儿去，那是连我自己也几乎不知道的。”

“不管您是何人。也不管您要往何处而去，”那个老人回答说，“反正我是受了您我无以为报的救命之恩的。”

“我再一次，”琼斯答道，“断然决然地说，您没受我任何恩惠，因为我替您效劳而冒的那种险，我是看作极无价值的，所以这里没有什么功过可言；在我眼里，没有比性命再叫我认为无足轻重的了。”

“您在这样的年纪上，年轻的绅士，”那位素不相识的人回答说，“就不知为了什么这样痛不欲生，这是我至为惆怅的。”

“一点儿不错，先生，”琼斯回答说，“我是人类之中最感到痛不欲生的。”——“这也许是因为您曾有过朋友，再不就是有过意中人？”那另一位回答说。“您怎么一下，”琼斯喊道，“就说出两个语词来，叫我听着足以使我发疯！”“这两个语词中的任何一个，都叫人听来足以发疯，”那位老人回答说，“我不再往下问您什么啦，先生；我的好奇心也许已经把我扯得太远了。”

“实在说起来，先生，”琼斯喊道，“我这阵儿这种心情也正高涨到到顶的程度，所以我不能说有这种心情的人不对。我得请你原谅，我刚来到您府上的时候，一切我所听到和看到的，实在无一不引起我最大的好奇心。一定有出乎寻常的事故，才逼您走上这种生活道路。我很有理由揣测，您自己的历史也决不是没经历过挫折的。”

这位老绅士听了这个活，又长叹了一口气，默然半晌，并没开口。后来到底一面诚恳地盯着琼斯，一面说，“我曾在一本书上念过，善良的面目就是一封荐举信。如果这话不错，那除了您自己，就没有更应得到大力荐举的了。我要是不因为出于另一种考虑而对您起了一种向往之心，那我一定就是天地间最忘恩负义、不齿于人类的恶人了；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以内，除了用语言外，不能用别的表示方法，使您深信不疑，我对您感恩戴德，这是我深感不安的。”

琼斯犹豫了半晌，才回答说，“在他力所及的范围以内，语言一端就能够绝对使他满足了。我已经对您承认了我好奇心切，先生，”他说。“您要是肯纡尊降贵，满足我这种好奇心，那我要怎么感激您，还用我说吗？这样

---

这种概念，似最早见于《伊索寓言》和弗琢斯（Phaedrus）的《寓言》。后成惯用语，现在这种说法，尤流行于英国18世纪，如斯麻莱特译本《吉尔·布拉斯》第3卷第7卷，即有同样的话。

希腊作家代奥珍尼斯·雷厄提厄斯（Diogenes Laertius），在他的《名哲学家之身世与意见》中之《亚里士多德传》第5卷第18节说，“容貌之美，比任何介绍信都更有推荐之力。”艾狄孙在《旁观者》221期（1711，Nov. 13）第4段里说，“古代一个哲学家说过……‘善良的面目是一封推荐信。’”

说来，如果您没有任何别的考虑，让您不能随便吐露真情，我是不是可以请您允许我，求您告诉我，您因为什么，才这样脱离人类的社会，而采取显而易见不是您生来就过的一种生活道路哪？”

“经过刚才发生的事故以后，”那位老人回答说，“我认为，我几乎就不能任意而行，不遵尊命。因此如果您想知道一下，一个不幸的人都有些什么遭遇，那我就对您尽情一吐好啦。您认为，一般总得有遭遇中的出乎寻常的情况，才能使一个人远离社会，这种判断，委实不错。有一句话，对人类深厚仁爱，往往驱使我们去人类而远之，视人类而恶之；这句话尽管听起来好像是反诘诡辩，或者甚至于矛盾抵触，然而可确乎如此；我们所以这样，并不是由于人类为已太甚，自私太重，而是由于一些诸如此类的毛病，如嫉妒猜忌、坏心烂肠、背信弃义、残酷狠毒，以及其他一切幸灾乐祸，损人利己的勾当。所有这类毛病，都是真正的仁爱所憎恨的，它因为不愿看到这类现象，不想和这类现象接触，所以它就与世隔绝，离社会而远之。不过，我这不是奉承您，您在我眼里，不像是那般我躲避或者厌恶的人；不但如此，我从您嘴里透漏出来的一言半语听起来，我还觉得，咱们两个的命运，好像有些相同相类之处；不过我希望，您的身世，终究要更顺利、更亨通。”

说到这儿，我们的男主角和他的主人，宾主之间，互相客气了一番，于是主人正要开始谈他的历史，派崔济横插进来。他的疑虑现在已经绝大部分消逝了，但是余悸仍存。因此他提醒主人刚才说到的好酒白兰地。这酒马上就端上来了，派崔济灌下去满满一大杯。

于是这位主人，没再说别的开场白，就谈起他的历史来；这我们在下一章可以读到。

## 第十一章 在此章中，山中人开始谈起他的历史。

“我于1657年生在索默塞特郡一个名叫马克的村子里。我父亲是一个人们称作是务农为业的乡绅。他自己独自有一份小小的产业，年值大约三百镑。他又租了一份产业，年值和他自己那份产业大略相等。他老成处世，勤劳持家，是位非常善于耕耘的农民，本来可以过一种安适舒服的生活；但是不幸，他娶了一个不折不扣、地地道道的泼辣悍妇，把他那安静的家庭，搅得苦辣辛酸，各味俱全。不过这种情况，虽然闹得他痛苦烦恼，可还不至于使得他贫困匮乏；因为他把这位太太几乎永远拘在家里，他宁肯在家里听太太无休无止地诟骂，也不肯由着他太太的性儿，按照她喜欢的那样，在外面奢侈豪华地大肆挥霍，因而给他的财产带来损失。

“这个赞绥批，”（苏格拉底的夫人就叫这个名字，派崔济说）——“这个赞绥批给他生了两个儿子，我就是其中那个年幼的。我父亲本来打算把我们两个都好好教育；可是我哥哥，不幸得很，是我母亲的宝贝儿，一点儿也不好好学习；因而上了五六年学以后，很少或者一点长进都没有。我父亲听了老师的话，说再叫他在学校里待下去丝毫无益，就顺从我母亲的意思，把他从那个暴君手里弄回家里（暴君是我母亲给老师的称号）；其实这位老师，冲着我哥哥那个懒劲儿，本来还应该多给他点儿教训，但是即便那点儿小小的教训，我哥哥还是嫌太多了，所以他老对我母亲诉苦，说老师待他怎么苛刻；他的话我母亲还是没有一次不听的。”

“正是，正是，”派崔济喊道，“我就见过这样的母亲；我自己就受过她们不少的寒碜糟蹋，还都是特别地无理取闹；这样的父母，自己也应该跟他们的子女一样，受受教训。”

琼斯斥责这位塾师，说他不应该打岔，于是这位素不相识的人又接着说下去。

“我这个哥哥十五岁了，就在那一年，跟一切学习分手告别，跟一些别的事儿也分手告别，只有他的猎狗和猎枪是例外。他对于使用猎枪，以后成了名手，因为，虽然您也许认为那是不能令人相信的，但是他可不但非常地有把握，能把固定不动的目标击中，而且确实不错，曾把一个正在空中高飞的乌鸦打了下来。他还同样最善于寻找兔子蹲伏的地方，而且不久就名闻远近，都知道他是一名乡间那一带最有本事的猎手。对于这种名誉，不但他自己，而且连母亲，都特别自鸣得意，那股劲头儿，好像他就是被人称为学识最渊博的学者一样。

“我哥哥这种情况，起初使我觉得，我的命运比起他的来，非常不济，因为我还得继续上学，但是不久，我的看法儿就改变了；因为我在学习方面，进步得相当快，我的功课变得容易起来，我对作业变得非常爱好，因此假期成了我觉得无聊的时候；因为我母亲，本来就从没喜欢过我，现在一心只怕我父亲更疼我，同时看到，或者至少认为，一些有学问的绅士，特别是区上的牧师，对我比对我哥哥，更另眼相看，所以她一见了我就气不打一处来。这样，这个家对于我可就成了一个最不可心的地方了，学童所说的

---

在索默塞特郡中部偏西北。

乡绅而务农，一般在自己的田产上经营；比自己同行的一般人，社会地位更高一些。

黑星期一，对我来说变成了全年中最白的星期一了。

“我在陶屯到底念完中小学了，从那儿上了牛津的艾克斯特学院，我在这个学院里念了四年，在四年的末尾，发生了一件意外，使我家全脱离了学习生活；我可以确实地说，我一生中后来发生在我身上的一切，都是从那一天起的头儿。

“在那个学院里，我有一个同学，叫乔治·格莱舍姆爵士；他是个年轻人，按理应该得到很大的一份财产，但是他父亲的遗嘱上可说，他不到二十五岁，还不能取得这份财产的全部所有权。不过他的监护人对他却手头儿很松，所以他父亲虽然采取了很严的预防办法，他却丝毫不以为意；因为他的监护人，在他上学期间，每年给他五百镑。这样，他在上学期间，就养起了马，并养起了外室，尽力挥霍，以满足放浪荒淫的生活，其荒唐奢侈，就像全部财产已经在他手里一样；并且除了从他的监护人那儿每年拿到五百镑以外，他还有办法，能再弄到一千镑来花。他已经过了二十一岁了，所以他想借多少钱就可以借多少钱，毫无困难。

“这个青年，有许多只有勉强才可忍受的坏毛病，这是不用说的了，可还另有一种非常可恶可恨的毛病。原来他专引诱财产不丰的青年，没有跟他同样多的金钱，可有跟他同样大的挥霍劲儿，因而使他们陷入绝境，终于毁灭，他就以此为大乐。他越是能把任何更有出息、更有可取、更老诚稳健的青年毁了，他就越觉得其乐陶陶，得意洋洋。他就这样扮作书本上说的魔鬼那个角色，到处寻觅可以吞噬的人。

“我很不幸，和这位绅士交了朋友，变得亲密。我勤学好问的名声使我成了他那种蓄意作恶的用心一个可擒的对象；而我自己的意愿，又很足以使他容易达到这种目的；因为我虽然对书本勤学苦研，那不过是我的一种乐趣，但是还有其他的赏心乐事，我更爱好，本来我这个人，气粗胆大，精神特别旺盛充沛，还有点儿小小的野心，非常地喜欢谈情说爱，拈花惹草。

“我和乔治爵士结成密友不久，就成了他一切寻欢作乐的同伙；而我一旦在那种场面上露出一露头角，不论我的意愿，也不管我的精力，都不允许我只当一个下手就完了。我在那一伙人里面，纵欲快意，决不亚于任何别人，不但这样，在一切成群结伙、闹事犯规的行动中，我超群轶众。声闻遇迹，所以在青年罪犯的人名榜上，我一般总是居于首位；人们不但不为我惋惜感叹，说我是“不幸叫乔治爵士拉下水的”，而反倒怪罪我，说是我把那个大有可为的青年引入歧途，拉上邪路。因为他虽然是一切恶作剧的发起人和领导人，但是没有人那样看待他。我后来到底受到了副院长的申斥，差一点儿被开除。

“您可以很容易就看出来，先生，我现在所形容的这种生活和我学习的进步是冰炭不相容的，所以我投身于寻欢作乐的生活越起劲，我对于研习功课的生活也就越松劲。一点儿也不错，结果就是这种样子；但是这还不是全

---

黑星期一，英国学童俚语，意为假期后开学的第一天。放假闲散了多少天，一旦又要上起学来，头一天当然感到不舒服。

在索默塞特郡西南部，为该郡首府。

在牛津特厄勒街，为艾克斯特主教于1314年创立。

在英国较老的大学中，副院长一般有权行使院长职务，并且实际上是行政管理人员。《辨斯百科全书》说，“在两个英国大学里，院长的职务，几乎在一切事务中，都由副院长执行。”

部的情况。于是我的花费不但大大地超过了以前的进款：我借口预备念快要到手的文学士学位，需要特别用项，从我那可怜、慷慨的父亲那儿，又勒索了格外的补贴；我的花费，连加上这种格外的补贴，也还是大大地不够。但是，我这样要钱，后来次数越来越多，数目越来越大，所以我父亲也慢慢地从好多方面，听到我现在这种荒唐行径的传闻了；我母亲对这种传闻，毫不怠慢，紧紧抓住，如实地多嘴多舌，跟着附和；还添油加醋地说。‘唉，这就是那个体面的绅士，替他的家门增光耀祖的读书人，还得靠他兴家立业的好儿子。我早就想到了这些学问都会有什么下场了。他哥哥都舍不得穿暖吃饱，为的是好叫他念书，有个成就。咱们对他这样尽心，他现在就这样报答咱们！我早就想到了他会怎么报答咱们了。咱们全家的人都非毁在他手里不可。’她说了这些话，还说了好多诸如此类的话；不过，我相信，你们对这一套，早已听腻了。

“我父亲，因为这样，从那时起，对于我要钱的信，不用钱答复，而用规劝答复；这样，就把我这种胡作非为，没想到那么快，弄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了。不过，即便他把他的全都收入都给我汇来，那您也可以看得出来，不过只能供我用一个很短的时期；因为我那时和乔治·格莱舍姆亦步亦趋，花钱跟流水似的。

“我于是受到了没有钱的窘，再加上实际上不能老这样干下去，这种情况本来大有可能，使我马上头脑清醒，再收拾起书本来，从事攻读；但是一直等到我纠缠在债务里，决没有希望能从那里面拔出腿来的那一天，眼睛还是没能睁开。这种使我负债的情况，实在都是乔治爵士玩弄的一套绝着儿，一种诡计，他用这种办法造成好多人的毁灭；他把人毁了以后，又笑话他们。说他们是傻蛋、糊涂虫，是纨绔子弟，嫩秧子，竟敢和像他那样有钱的人比财夸富，像他说的那样。他要叫人负债，往往先给那个人垫上小小的一笔接济，为的是好叫那个不幸的青年，在别的人跟前，暂时保住信用；一直到借着这一点点儿信用，使他最后债台高垒，一毁到底，永远没有翻身那一天。

“我在精神方面，和在财政方面一样，就由于这种情况，都同样陷入了山穷水尽、日暮途穷的绝境，于是我为了要得到解脱，竟没有一样坏事儿没琢磨到。自杀成了我真心真意考虑过来考虑过去的问题；如果不是另外一种耻辱更大、虽然也许得算罪恶较小的想法儿，把它从我的脑子里排斥出去了，那我就毫无疑问，决心要走那条路的。”他说到这儿，犹豫了半晌，才接着喊道，“我郑重严肃地声明，这么些年，还是没能把那番行动的耻辱洗刷干净；我直到现在，说起那番行动来，还是不免脸红。”琼斯表示，要是不论什么，他说起来觉得难过，那就略过不提好啦。但是派崔济却急煎煎地喊道，“哦，先生啊，请你快把这个也对我们说一说吧！我倒是只想听听您这一段故事，所有别的都不要紧；既然我希望别下地狱，那我敢保，您说了，我不论多会儿，决不给您泄露半个字。”琼斯本来要开口申斥他一番，但是那位素不相识的老人拦阻了他，接着如下说道：“我有一个密友，是一个性情稳重、生活俭朴的小伙子；他爸爸给他的钱虽然不多，可是他花钱不苟，攒了四十多几尼；我知道他把这笔钱锁在写字台里。因此我趁着他睡着

---

原文只是“我希望得救”，为表示庄严宣称之流行俏皮话，通用于1650至1850年之间。后渐不甚流行，至1920年则完全绝迹。又见另注。

了的时候，瞅了一个机会，把钥匙从他的裤兜儿里偷到了手，这样我就成了他那份儿全部财富的主人了。我偷了以后，把钥匙又放回了他的兜儿里，假装睡着了——实在我一点儿也没J眼，只躺在床上，一直等到他起来去作祈祷的时候——那种活动是我好久就生疏不惯的了。

“胆小的贼，因为特别小心翼翼，往往很容易被人识破，胆子更大的贼可能逃脱无事。现在发生在我身上的正是这种情况；因为，假使我原先大胆无畏地把他的写字台砸开，他也许不会疑心是我偷的；但是既然事实分明，偷他的钱那个人是用钥匙开开写字台的，那他刚一发现他的钱丢了，就毫无疑问知道那个贼一定是他的密友。现在，他既然胆小怕事，力气又没有我大，同时我相信，勇气也没有我大，所以他不敢面对面地质问我，说我偷了他，因为他害怕，他也许会吃眼前亏。因此他马上到副院长面前，立誓赌咒，说他把钱丢了，怎么丢的；这样他很容易就拿到拘票，要把全校臭名远扬的那个坏分子抓起来。

“侥幸得很，我第二天晚上，没在学院过夜；因为那天白天，我陪着—一个年轻的女士一块儿坐着大马车到了维特尼，在那儿我们两个住了一整夜；第三天早晨我们要回牛津的时候，走在路上，碰到我一个老熟友，他告诉了一些关于我的情况，足以叫我勒转马头，转向另一方向。”

“我请问一下，先生，他提过什么拘票没有？”派崔济说。但是琼斯却请那位绅士，不要管任何横插进来的问题，而只管说下去好啦；于是他又接着如下说道：

“我既然无论如何也不打算再回牛津了，那第二步办法自然而然就是往伦敦去走一趟了。我把这种打算对我那个女同伴说了，一开始她劝我不要去伦敦；但是在我把我的财宝露了相以后，她又同意去了。于是我们取道穿过乡间，走上了赛伦赛斯特大道，一路都是以最快的速度急忙前进的，所以我们在路上只待了一个晚上，第二天夜里就到了伦敦。

“您要是想一想我当时所待的地方，再想一想和我一块儿待的那个人，那我认为，您很容易就可以猜出来，我那样违律犯法所得来的一笔钱，不用多久，就弄得精光了。

“我的痛苦比以往更厉害得不知有多少倍；日常生活所需也成了无一不缺；使我的窘境更加痛苦的就是：我那位姘妇，我疼爱得无所不至的，也跟着我一块儿受罪。眼看着你所爱的女人受罪，而你又没有办法能解救她，同时又想到把她害到这种地步的都是你自己，这是一桩最大的苦难，对并没身临其境的人，只凭想象，就决不能把这种苦难的种种可怖可畏表达出来。”

“我连灵魂都激动而相信您，”琼斯喊道，“连五内都感动而怜悯您；”于是他在屋里，胡乱转了两三个圈儿，后来才向主人道了歉，一下在他那把椅子上坐下，嘴里喊道，“我感谢上天，幸而逃脱了这种苦难！”

“这种情况，”那位绅士接着说，“我在这种境遇里，使恐怖忧惧更残酷地增涨扩大，使人绝对无法能再忍受了。我自己对不得满足的自然要求，那种扒肝揪心的苦况，使我觉得辘辘饥肠、隆隆空腹都不太厉害，还可忍受；但是看到我无边无岸痴情疼爱的女人所有的那种任情由性的欲望得不到满足，可更难受；因此，虽然我分明知道，我们认识的人里有一半都和她姘

---

whitney应为Witney，离牛津西北不远。

在格劳斯特郡，离牛津西南很远。不过这儿是说赛伦赛斯特通到伦敦的大路，不是那个城市本身。

居过，我可坚决打算要和她结婚。但是这位妙人儿，对这件人人都可能认为于我大大不利的行动，却不肯同意。不但这样，也许因为她看到我天天为她受的那种忧愁焦的，心生怜悯，所以她下定决心，要解除我的苦难。她实在不错，不久就找到了使我解脱麻烦、惶惑处境的办法；因为，正在我为使她快活欢乐，想这想那，迷乱得不知所措的时候，她慈心大发——把我出卖给她在牛津的一个旧好；通过这个人尽心费力，我马上受到逮捕，关进监狱。

“这时候我才头一回正经八百地琢磨起我以前那种种胡乱行径来，琢磨起我所犯的过失错误来；琢磨起我给自己带来的不幸来；琢磨起我给一位最慈爱的父亲一定要引起的悲痛来。我把这种种情况都想过以后，再加上我的情妇对我背信弃义，我心里就生出一种极大的恐怖，因而生命不但不是可欲可愿之物，反而成了可恨可恶之物；我这时候能够很高兴地把死亡当作最亲爱的朋友拥抱，如果死亡肯自告奋勇，使我不必带着耻辱选中了它。

“巡回法院来到郡中，就要开庭了，按人身法传票，我转移到牛津，我想，我在那儿一定要受判决和惩罚；但是，我可完全没想到，并没有人出面控告我；所以在法庭闭庭的时候，竟以无人提起诉讼得到释放。一句话，原先我那位好友已经离开了牛津，对于这个案子，不愿意再纠缠在里面了，至于他是出于懒惰，或是出于另外别的动机，我就不得而知了。”

“也许，”派崔济喊道，“他不愿意经他的手要了您的命吧，他这样办，还真办对了。要是有人，经我证明而受到绞刑，那我以后就永远也不敢一个人独自睡觉了，因为我害怕看见他的鬼魂。”

“再过一眨眼的工夫，我就要疑心，派崔济，”琼斯说，“你到底是胆量大，还是见识高。”——“您要是高兴那样，那您就笑话我好啦，先生，”派崔济回答道；“不过您要是肯听一听我这个小小的故事，还是一个千真万确的故事，那您也许会有另外的看法了。在我出生的那个教区上——”他说到这儿，琼斯本来想拦阻他，不要他再说下去；但是那位素不相识的人却替他讲情，说可以让他把故事说下去，同时答应了琼斯，说他要把他自己的故事好好回忆一下。

于是派崔济接着如下说道：“在我出生的那个教区上，有一个农民，名唤布莱得勒，他有一个儿子名唤佛兰西斯。他是一个很有出息的青年；我和他在一个文法学校里同学，我记得，他在学校里已经念到奥维得的《诗札》

了，有的时候，能不查字典，就给你把三行诗一下都译出来。除了这个，他还是一个很好的小伙子，礼拜天教堂作礼拜，从来没缺过席，并且算是全区上一个顶会唱诗篇的歌手。他倒是不错，有的时候，太贪杯了，不过这是他惟一的毛病。”——“好啦，不过你还没说到他怎么看见鬼魂啊，”琼斯喊道。“您先别忙，先生；很快就要说到了，”派崔济答道。“您要知道，有一天，这个农夫丢了一匹骡马，要是我记得不错的话，是一匹红棕色的骡马；丢了马以后不久，碰巧这个年轻的佛兰西斯到欣顿去赶庙会；我想那

---

原文assize：英国各郡，按定期开庭审理民、刑事及其它案件之法庭。案《大宪章》，法官每年须到各郡一次。其法官一般主要为上级法庭之普通法官而受委任者。

原文habeas corpus：拉丁文法律名辞，意为亲身（在法庭）出现。即拘拿当事人到庭。

指奥维得的《从庞图斯发出的诗札》（Epistilae exPonto）而言，用诗的形式写的书札。已见前贺拉斯诗札注。

道塞特郡北部一个小市镇。

是——，我记不得是哪一天啦，他在庙会上，您说巧不巧，刚好碰到一个人，骑在他父亲那匹骡马上。弗兰西斯马上大喊起来，‘抓贼’；那时他们正在庙会的正中间，所以您知道，那个人想要跑掉是不可能的。他们就把他抓住了，带到治安法官面前。我记得，这个法官叫维娄倍，是诺艾勒那地方的人，他是一个很可取的善良绅士。他把那个贼关在监狱里，叫弗兰西斯立下保状，准时出庭；我想，他们叫这种保状是recognizance。这是一个难懂的字，由re和cognosco两个字结合而成，但是它的意思可和组成部分单独讲来并不相同；许多别的结合字，也都是这种样子。好啦，到了时候，推事培济老爷到底下来了，开庭审案，那个家伙押到推事面前，弗兰西斯就出庭作证。说老实话，推事问弗兰西斯，他为什么控告这个在押人犯的时候，推事老爷那副脸色，是我永远也忘不了的。他把弗兰克吓得浑身哆嗦。‘我说，你这个家伙，’推事老爷说，‘你有什么说的？不要站在那儿，哼啊哈的，你把话说出来。’不过他一会儿可又对弗兰克客气起来，而对那个犯人大发雷霆；他问那个家伙，他有什么话替自己辩护的，那时候，那个家伙说，‘马是他拣来的。’‘嗨，’法官说，‘你可真是个走红运的人；我巡回审判，到处走，一共有四十年了，但是这一辈子可从来也没拣到一匹马。不过我还要跟你说一句话，朋友，你的运气还要更好，这是你自己不知道的；因为我敢对你说实话，你不但拣到了一匹马，还要拣到一副笼头。’

一点儿不错，他就这样说的，这我永远也忘不了。大家伙儿一听他这句话，就没有不笑的，因为他们不由得不笑。不但这个，他还说了不止二十句笑话，不过我这阵儿都不记得了。他对于马还真懂两下子，他用那方面的专长，逗得大家直乐。一点儿不错，这个法官确实是个有胆量的人，同时还很有学问。听一听审问与人生死有关的案子，还真让人心迷神痴地觉得好玩儿。有一样事，我得承认，有些欠公道，那就是，法官不准犯人的辩护士替他辩护；这个辩护士请求说，他只有一句根短的话要说，但是推事老爷可不听他的，而让控诉他那个律师一说就说了半个钟头还多。我承认，我当时认为这不公平，因为有那么些人都攻击他；推事老爷、整个的法庭、陪审员、还有好些律师、还有证人，都冲着一个人开火儿，而这个人还是手铐脚镣地带着。好啦，这个人当然绞死了，因为，说实在的，那是非如此不可的。而可怜的弗兰西斯从此以后，心里可永远没有再塌实过。他只要一个人待在暗地里，就觉得看到那个人的鬼魂儿。”“啊，你的故事就是这个吗？”琼斯喊道。“哦，上帝可得加福给我！我正说到这个故事的节骨眼了；因为有一大夜里，弗兰克从一家酒店里出来，在一条又长又窄又暗的篱路上，和那个家伙正对面儿碰了个头。那个鬼全身白色，朝着弗兰克就动起

---

可能是锐查得·维娄倍，维勒特郡西诺艾勒人。那地方在菲尔丁童年度过的东司陶厄北十英里。

这是派崔济卖弄他的拉丁文，但不幸说错。Recognizance为中古英文，其一意为“严遵作某事之义务”，即此处之保证准时出庭。由中古拉丁文recognoscere（意为“承认”）辗转来。而拉丁文cognosco则由re（再）及cognoscere（知）结合而成，意为“再知”、“忆起”、“考查”等（但此处派崔济所说亦可能为18世纪字源学的说法）。18世纪，英国字源学尚未发达。约翰孙之《英语字典》，字源部分为其弱点。

英国制度，开庭有定期，到时候由中央到各地，巡回审判罪人。弗兰西斯·培济爵士是1737—1739年西路巡回法院夏季开庭的主任推事。派崔济这儿说的是一件真有其事的案件。

“笼头”：此处双关，一为马的“笼头”，一为绞人的“套索”。

手来，佛兰西斯本来是个健壮的汉子，就对这个鬼还手，于是他们两个来了一场交手仗；在这场交手仗里，可怜的佛兰西斯叫那个鬼打得一塌糊涂；倒是不错，他后来到底勉强地爬着回到家里；但是又受了伤，又吃了惊，所以他卧病有两个礼拜之久。所有我说的这些，都毫无疑问句句是实，整个一区人都可作证。”

那位素不相识的人听了这个故事，只微微一笑，琼斯呢，却发了一阵哈哈大笑；派崔济一见他笑他，便喊道，“唉，先生，您要笑就笑吧，别的人也有笑的，特别是一个乡绅，人们都说，他比一个无神论者好不了多少。这个乡绅，一点儿不错，因为第二天就在篱路上有人看到，有一个白脸的牛犊子，死在那儿，就一定要说，和佛兰西斯打了那一仗的，是那个牛犊子，好像牛犊子会打人一样。除此而外，佛兰西斯还告诉过我，说他知道那是一个鬼，他敢在基督教国家的任何法庭里起誓作证，说那是个鬼；再说，他那回喝的酒，也不过一两夸特什么的。上帝加福给我们，千万别叫我们中间有一个两手沾上人血的，这是我说的！”

“好啦，先生，”琼斯对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派崔济先生的故事说完了，我希望他再也不会插嘴了；您要是高兴的话，请您继续把您的故事说下去吧。”那位素不相识的人于是把旧话重提；但是他既然有了一会儿喘息朗朗机会，那我想，我也应该给读者一个喘息的机会，因此我把这一章在此结束。

## 第十二章 在此章里，山中入继续说他的故事。

“我现在重新得到自由了，”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但是我也一下丧尽了名誉；因为一个人，在法庭上当众公开无罪开释，和他在自己的良心上，以及在大众的意见里无罪开释，这两种情况有天渊之别。我对自己犯的罪，深以为耻，无颜见任何人的面儿；因此我决定第二天早晨，趁着天色还没放亮，就离开了牛津，以免光天化日，把我的丑恶嘴脸暴露于睽睽众目之前。

“我完全脱身离开那个城市以后，脑子里头一样想到的，就是我得回到我父亲家里，尽力求我父亲开恩宽恕。但是我既然没有理由怀疑，说他对我过去所作所为，一定全都知悉，我又确实敢说，他对于一切不义不信、说谎行窃种种行为，一概深恶痛绝；我想到这儿，心里就凉了，不敢再抱希望，说他会收留我；特别是我确实知道，我母亲都有什么力量，可以替我说好话、帮大忙。不但这样，即便我对于我父亲肯宽恕我这一点，也像我对他所深恶痛绝的事物一样地看得准、拿得稳，但是我是不是准能见到他的面儿呢？或者说，我是不是能在任何条件下，忍耻受辱，和那些我深信不疑知道我犯了那样卑鄙罪恶的人，在一家里聚首同居呢？这都是我揣测不透的。

“因此我又急忙回到伦敦；一个人要忍辱含垢，消虑忘忧，没有比在这个城市里埋名隐姓再好的了；当然显要炫赫、人所共知的大人物，不在此内；因为在这儿，你可以享到深居独处之利，而豁免它的不利，这也就是说，你一人独处，同时可又与人共处；而且在你独自行走、坐卧，而无人可见的时候，闹嚷的声音、匆促的行动、串联不断的纷坛事物，可以永远占据你的心头，使你不再自怨自艾，或者毋宁说，不再永远自悲自伤、自羞自愧。这种自怨自艾，自悲自愧，是天地间最有害于身体的享用之物，而有些人，在独居孤处的时候，能把这种物品大量享用，不要命地享用，虽然另有许多人，除了在公开场合，就永远毫不尝试。

“但是既然于人有益之物，就很少没有于人有害之物伴之而来，因此有的人，由于人类对别人漠不关心的天性，反倒有了不便之处；我所谓有的人，是指那些没有钱的人说的；因为一方面，你孤居独处，固然没有人打搅扰乱你，但是同时他们既然并不认识你，那他们当然不会解衣衣汝，推食食汝了。所以一个人，在莱顿郝勒市场上，可以饿死，也就像他在阿拉伯的沙漠里可以饿死一样。

“现在我正不走运，缺少一样万恶的阿堵物。有几位作家都这样以万恶了解它，我想，这些作家，都是因为这桩东西过多而受了连累的。所谓阿堵物，不是别的，就是金钱。”——“对不起，先生，”派崔济说，“我不记得哪一个作家叫钱是malorum；他们只叫它是irritamenta malorum。”

---

伦敦重要市场之一，在老城区莱顿郝勒街右侧，专买肉、鸡、鸭、野味等，据说至少有四百多年的历史。

希腊传记家代奥珍尼兹，雷厄提厄斯的《代奥珍尼斯》第6卷第50节说，“爱财是万恶之母。”贺拉斯《讽刺诗集》第1卷第1首第44行说，“一堆垒起来（的钱），有什么好看的？”蒲伯《论道德》第3札第29行以下说，“（钱）招引盗贼，腐蚀朋友……它贿赂议会，出卖国土。”英诗人乔治·赫勃特（George Herbert, 1593—1633）在《贪婪》里说，“金钱，汝乃福之毒、祸之源。”

Effodiumtur opes irri- tamenta malorum。” “啊，先生，”那位素不相识的人接着说，“不论钱本身是否为万恶之物或为嗾使人作恶之物，反正我一个钱都没有，同时还连一个朋友都没有，并且，像我当时想的那样，连一个熟人都没有。于是，有一天傍晚，我从内殿经过，正饥肠辘辘，愁绪重重；我忽然听见，有人极为亲密的样子，用我的名字招呼我；我转身一看，——一下就认出来，招呼我那个人原来是我大学的一个同学；他一年多以前，在我还没倒霉的时候，就已经离开大学了。这位绅士姓洼特孙，他当时和我很亲热地握手，先说见了怎样高兴，随后就提议，我们得马上一块儿老喝几杯。刚开始的时候，我假装有事不能脱身，谢绝了他的好意；但是他很诚恳地固邀不已，饥饿终于克服了我顾体面的心，于是很得体地对他说，我口袋儿里不名一文；但还是先撒了一个谎，作为托词，把我所以没有钱，归罪于那天早晨刚换了条裤子。洼特孙先生回答我说，“我认为，杰克，咱们两个都是这么些年的老朋友了，你不必述提这类事儿。”于是他挽住了我的膀子，拽着我往前走；其实我一点儿也不用他这样自找麻烦，因为我自己的意愿拽我，比他拽我，力量大得多。

“我们于是来到行乞僧区，这个地方是一切寻欢作乐的去处，这你是知道的。在这个地方，我们进了一家酒馆儿，但是在那儿，洼特孙先生可只跟酒保打了招呼，而一点儿也没理会厨师！因为他一定毫无疑问，认为我早就吃过正餐了。但是，实在的情况既然完全和这个相反，我就又编了一套瞎话，跟我这个同伴说，我在老城离此地较远的那一带，办了件极关紧要的事情，只匆匆忙忙地啃了一份羊排骨，所以现在又饿起来，希望他在一瓶酒以外，再要一份牛排。”“有的人，”派崔济喊道，“总得有好记性才成；再不就是你在你的裤子口袋儿里，只找到恰好够买一份羊排骨的钱了？”

“你这话说得一点儿也不错，”那位素不相识的人回答说，“我相信，这种失神的差错是和一切弄虚作假的勾当分不开的。——不过言归正传——我现在开始觉得非常快活起来。又喝酒，又吃肉，一会儿就使我的兴致恢复到极高的程度了；我对这位老相识，谈得非常畅快，尤其是因为，我以为他完全不知道他离开大学以后我在大学都于了些什么事儿。

“但是他可并没使我这种惬意的幻觉长久继续；因为他一只手举着满满的一杯酒，另一只抓住了我，嘴里喊道，‘我这儿，我的老小子，我这儿举杯，庆祝你，在那件控诉你的案子里那样体面地无罪开释。’我乍一听到这

---

Malorum，拉丁文，“罪恶”之意，irritamenta malorum，“激刺人使之作恶”之意，或译作“恶之激刺者。”Effodiumtur...，“财富，恶之激刺者，乃被掘而出。”奥维得《变形记》第1卷，先说人类由黄金时代，白银时代，发展而为黑钱时代，贪欲因之而起，万恶因之而生。第138—140行说，“人类掘到地之脏腑；原先造化小儿把财富深深埋藏在斯提津（地狱外之河，亦即地狱，在地下最深处，最为幽暗），人类亦掘而出之，使见天日，这种财富，皆为激刺人、使之作恶之物。”

伦敦四个大法律学会之一。

言换裤子时，忘记了把钱从旧裤子口袋儿里换到新裤子口袋儿里。

伦敦行乞僧区有两处，一为白衣行乞僧区，一为黑衣行乞僧区，前者在伦敦老城外。按此处所写的情况，应为前看。这个地区后来名为艾勒遂夏（Alsatia），因在寺院周围，划出一定范围，成为通逃蔽，犯罪者除渎圣罪外，法定可逃入其中而不受拘捕，故其地遂成罪犯、流氓等人荟聚之地，藏垢纳污之所。这条法律1697年始取消。

过去叫tavern，现在叫public-house，也叫pub。

话，仿佛听到一声霹雳，惊得手足无措。洼特孙看到我这种情况，接着说道，‘别价，永远也不要害羞，老小子；你已经得到释放了；现在没有人还敢说你是个犯罪的人了；不过，我既是你的好朋友，那我可得请你告诉我——你是不是当真把他偷了，像我希望的那样？因为要是能把那样一个溜溜湫湫、猥猥琐琐的混小子剥光了，那不算一件露脸的快事，你就臭骂我一顿好啦。我恨不得你拿他的，不是两个三位数的几尼，而是两个四位数的几尼才好。你说呀，你说呀，我的老小子；在我面前，还用不好意思说实话？你这又不是叫人带到一个马泊六面前。我要是认为你这是不光彩的，那就把我下到地狱里去好啦；因为，既然我也希望得救，我要是有机会干这种事儿，我一丁点儿都不会有顾虑。’“他这样一说，使我的惶惑错乱稍稍减轻；同时酒后吐真言，也多少使我露出真心来。我痛痛快快地承认了那番盗窃行为，不过可对他说，关于偷窃的数目，他所得的报告可不实，因为那只不过比他所说的那个数目的五分之一稍为多一点儿。

“‘我真心实意地替你难过，’他说，‘我只希望，你下一次能更成功。不过，你要是肯听我出的主意，那你就用不着再冒任何那样的险了。这儿，’他从口袋儿里掏出几枚骰子来，说，‘这儿才是真正有用的货色。这儿才是真正得力的帮手；这儿才是小小的医生，能把口袋儿、钱包儿的毛病都治好了。你只要跟着我出的主意走，那我就可以教给你，怎么能把一个财主秧子的囊中物都掏光了，可又任何登高腾空的危险都没有。’”

“登高腾空！”派崔济喊道，“我请问，先生，什么是登高腾空？”

“啊，那个么，老先生，”那个素不相识的人说，“是一句行语，就是吊在绞刑架上的意思；因为赌场恶棍和路劫盗匪干的行当差不多同道，所以他们用的话也都有相似之处。

“现在我们两个各自都把瓶中酒喝光了，那时洼特孙先生对我说，‘这阵儿赌局正开场哪，我一定得去一下。’同时死乞白赖地非拉着我和他一块儿去不可，为的是好试一试我的手气。我回答他说，我已经告诉过他，囊中空空如也，所以他应该知道，我那阵儿没有力量去下赌场。说实在的，我冲着他对我说了那么些亲密交好的话，还满心认为他会自动借给我一笔小小的款子，好干这件事哪，但是他可对我说，‘别管钱不钱的，老先生，放开胆子干，输了，挠鸭子一颠儿，还不结了。’（派崔济正要问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叫琼斯把他的嘴堵住了）。‘但是可得仔细看人行事。什么样的人合适，你就听我点拨好啦，这是必要的；因为你对于这个城市还不熟悉，也分辨不出来，什么人是财主秧子，什么人是冤大脑袋。’“账单拿来了，洼特孙把他那一份儿应付的款撂下，正要起身开步。我脸上不由得红着提醒我没有钱。‘那一点儿也没有关系；在门后面记上一笔账，再不就大胆快快一溜，只当没有那么回事。——再不，且慢，’他说。‘你待在这儿，我先下

---

即前文及注中的男皮条匠。一个拉皮条的，除前往所说者外，还有许多劣行。这可以盖伊的《丐人歌剧》中一个角色批切姆为典型。他不但保护盗贼、窝藏赃物。他的家就是盗贼，扒手及一切流氓恶徒最后隐藏之地。但是最可怕的，是他为了自己的利益，可以出卖同伙。未克奚斯之被捕，即由他的告密。此处“山中人”所最怕的，就是有人揭出以往他的罪行。故洼特孙以此言慰之。（Peachum即由peach而来，俚语“告密”之意。）

原文nubbing-cheat，为绞架的黑话，通行于约1670—1840年。hub为颈，以索勒颈，nubbing意同，cheat为物。都是黑话。赌棍、路劫者都使用黑话。

了楼，你把我的钱拿起来，就算你的了，再去到酒吧间，记一笔总账，我在拐角的地方等你。’我对他这个办法，表示不大愿意，示意给他，说我指望他把全部欠的钱都撂下；但他可起咒赌誓地说，他的口袋里连半便士都没有了。

“于是他下了楼；我没法子，只好拿起他的钱来，跟在他后面；我跟得很紧，所以听到他告诉酒保，说付账单的钱在桌子上哪。酒保在楼梯上和我交臂而过；但我可急急忙忙地就走到了街上，所以没听到他表示失望的话；我也没按照洼特孙的指教，在酒吧间吭半声儿。

“我们现在一直来到赌案前面，在那儿，我真没想到，洼特孙先生掏出一大把钱来，和别的人一样，放在他自己面前；毫无疑问，所有这些人，每人都认为，他自己那一堆一堆的钱，就是那么些圈子，要把他身旁那些人的钱堆都招过来，投入自己的腰包。

“我在这儿，要是把命运之神，或者毋宁说是骰子，在她这个庙宇里所玩弄的那些翻云覆雨、白云苍狗的把戏，统统都说了出来，未免太烦琐了。在桌子的一头儿上，原先一座一座的金山，一会儿的工夫都夷为平地，而在桌子的另一头儿上，原先的平地，可同样快地升为高山。富人一会儿变成了穷人，而穷人可同样一下子就变成了富人；所以，一个哲学家，想要教导他们的门徒，说钱是倘来之物，不值一顾，好像没有比这个地方再好的了。至少他在任何别的地方，不能比在这儿，更好他说明，钱之为物，神出鬼没，乍阴乍阳。

“我自己呢，起先我那点儿小小的本钱，倒是越攒越多，后来又全部鼓捣光了。洼特孙先生经过多次赢输起伏以后，也怒气冲冲地从桌旁站起来，口口声声地说，他不折不扣，整整地输了一百镑，洗手不干了。于是他来到我跟前，叫我和他一块儿回到客店；但是我可毫不通融地拒绝了；我说，我决不想像头一回那样，来一个第二回拔不出腿来，特别是他把他的钱输得净光，现在和我一样，也是个穷光蛋。‘呸！’他说，‘我刚跟一个朋友借到了两个几尼，这里面有一个归你随便使用。’他说完了，马上就把一个几尼放在我手里，这样一来，我也就不再和他的心意拗着了。

“刚开始的时候，我一见我们又回到我们那样丢丑离开的那个酒馆儿，心里有点儿打鼓；但是我听到酒保用很客气的态度对我们说，‘他相信，我们忘了会账了，’我心里就十二分地坦然，立刻给了他一个几尼，叫他把我们欠的钱扣下；他诬赖我，说我的记性不好，我也乖乖儿地承认了。

“洼特孙先生现在叫了他脑子里能想得出来的那种最阔绰、最奢华的晚餐；并且虽然他以前只喝克莱锐特酒就足兴了，现在可非要勃良第 就不过瘾。

“我们的伙伴，一会儿就人数增多，原来赌桌前的人有好几个，也都来到了这儿；不过我后来才知道，他们大多数的人到这儿来，不是为的喝酒，而是来搞真刀真枪的鬼名堂，因为那几个专吃腥赌的赌棍假装不舒服，拒不饮酒，可死乞白赖对两个年轻的家伙一杯一杯地斟，他们设好了圈套，打算要洗劫他们两个：他们还一点儿不错，毫不留情，把那两个年轻人洗劫一空。洗劫所得，我有幸也分了一份儿，不过他们还是没让我深知他们的诀窍。

---

克莱锐特，一种法国红葡萄酒；勃良第，法国勃良第地区出的红葡萄酒。

“他们在酒馆儿玩这场赌局的时候，出现了一件顶特别的怪事；因为那些钱一点一点地全部去得无影无踪；因此，虽然刚一起头的时候，半个桌面上都叫钱盖满了，但是在赌局结束的时候（那是一直到第二天，一个礼拜天，上午才完的）桌面上可一个几尼都不见了。更奇怪的是，除了我自己以外，所有其他在场的人，没有一个不嚷嚷说他输了的；至于钱到底都哪儿去了？那除了说魔鬼把它拿走了，就很难说得准是怎么回事了。”

“准是魔鬼拿走了，”派崔济说，“因为恶鬼妖魔能把什么东西部拿走，可叫人看不见，尽管屋里有好多好多的人；再说，这样一群坏心烂肠的孬种，在讲道的时候可赌钱，要是叫魔鬼一齐抓了去，那我一点儿也不会觉得奇怪。我可以趁着这个机会，对你们说一件真事。原来有一个魔鬼，把一个人在床上从别人的太太身旁逮住了，从门上的钥匙孔儿里把他抓走了。我曾亲眼看见过魔鬼抓人的那所房子，这三十年以来，一直地空着，投人敢住。”

琼斯听到派崔济这样不识时务，横来插嘴，起初不免有点生气，但是一听他的头脑那样简单，却又禁不住一笑。那位素不相识的人也同样一笑，于是又接着说起他的故事来。这在下章可见。

### 第十三章 前事又续

“我这位大学同学，现在又把我带到了生活的另一种场景里。我不久就和所有腥赌这一道门儿的行家全熟起来，他们并且把其中的奥妙，都对我传授了。我的意思是说，传授给我，对那般初出茅庐的嫩秧子，该用什么样的妙算诡计，才能使他们入于彀中；因为有些诀窍，是更高妙精致的，只有这种道门儿里极少数的人才懂得，这些人都是干这一行的头头脑脑；这种光采，是我永远不用打算取得的；因为我一来好喝，我喝起来从来没有节制；二来因为我生来的脾气，容易动强烈的感情；而腥赌这种玩意儿，可需要最大的冷静清醒，和最刻苦严厉那一派哲学家一样，这是我那种脾气和感情，使我永远别想学得会的一种技巧。

“我和洼特孙先生现在相处得再没有那么友爱亲密的了；他不幸也有前面所说的头一种短处，他这个短处还是极端严重；因此，他不能像别的人那样，以腥赌发财致富；他是一阵富一阵穷，二者交替而来，还往往不得不把他在公开的赌场上从傻瓜手里所掠夺的钱，在他喝着酒而他的朋友却滴酒不饮的时候，让给那些比他头脑冷静的朋友。

“但是，我们两个可千方百计，对付着混日子，得过且过，很不舒服；我干这种把戏，一直继续了两年；在这个期间，我尝尽了命运小儿千变万化的拨弄揶揄，有的时候，财运亨通，享尽荣华；又有的时候，就贫穷匮乏，拼命挣扎；其困难之大，简直令人不能相信。今天高车驷马，铺金盖银，明天就粗粝淡饭，清锅冷灶。我的华衣丽服，往往晚上还穿在身上，第二天早晨就进了当铺。

“有一天晚上，我身上一个便士都没有了，从赌桌上出来，到街上一看，街上闹哄哄的大乱，还有一大群各色闲杂人等，围在一处。我既然没有叫扒手掏兜儿的危险，就放胆挤进人群里面，在那儿一打听，才知道原来有一个人，让几个流氓抢了，还遭到暴行。那个受伤的人浑身是血，而腿好像连站都站不起来了。我现在过的这种生活和交往的那些同伙，虽然弄得我几乎不知道什么叫体面，何物为羞耻，但是可并没因此就把我的恻隐之心完全给泯灭了；所以我马上自告奋勇，要对那个不幸的人帮忙。他很感激我的样子，接受了我这份好意；他完全听命于我的调度以后，请求我，说要我把他送到一个酒馆里，在那儿，他就可以请一个医生；因为，他说，他由于失血，觉得发晕。他好像的确非常高兴，碰到一个穿着好像是个绅士的人；因为所有其他在场的人，看他们的外表，他是不能不加慎重，就对他们以诚相见的。“我搀着这个可怜的人，把他扶到我们自己经常碰头的那个酒馆里，因为那个酒馆碰巧离出事的地点最近。更侥幸的是，恰好有一个医生在那里；他马上就着手治疗，忙着给病人的伤处上药、包扎。我听他说，伤势好像不至于有性命之忧，自然很高兴。

“医生很麻利爽快并且很精巧熟练地把伤口包扎好了，问起受伤的人在这个城里哪一处寄寓。那个受伤的人说，‘他是那天早晨刚刚才来到这个城市的；他的马还撂在皮卡狄里一家客店里，他没有别的住处，也很少或者没有认识的人。’这个医生叫什么名字我忘了，不过我记得他的名字的字头

---

如古希腊的斯多噶派。

伦敦最热闹繁华的街道之一。已见前注。

是R，他在他这一行里，名望数第一，是国王的首席御医。他还有许多优点，性情慷慨和蔼，随时都肯为他的同胞援助救治。他自动要把大马车借给病人，好送他到他住的那个客店里去，同时在他耳边上，悄声对他说，‘他要是需要钱，他也可以帮助他。’

“这个可怜的人现在没有能力对医生这样侠义慷慨的义举表示感谢了；因为他把眼睛一动不动地一直盯在我身上有半晌之久，然后把身子往椅子背上一靠，嘴里喊道，‘唉，我的儿呀！我的儿呀！’跟着就晕过去了。”

“许多在场的人都认为，他这样晕了过去，是由于他失血太多；但是我自己，也正在这个时候开始想起我父亲的面貌来，现在我的疑心更得到证明，一心相信，现在在我面前出现的这位老人，不是别个，正是他老人家。我马上跑到他跟前，双手把他抱起来，极端如饥似渴地吻他那冰凉的嘴唇。我说到这儿，得拉紧帐幕，挡住一幅我无法描绘的光景；因为我虽然没像我父亲那会儿那样，人事不知，但是我的意识，可不胜惶恐惊异，因此有几分钟的工夫，发生了什么事儿，我也一无所知，一直到我父亲又从昏晕中苏醒过来，我觉得我在他的怀里，彼此亲爱疼惜地互相抱在一起，同时我们两个一齐泪如雨下，流得满面都是。”

“绝大多数在场的人，都好像为这幕情景所感动，我和我父亲，都可以算是这一幕戏里的主演，可恨不得能怎么快就怎么快就离开那些旁观者的眼光才好；我父亲因此接受了医生自动借给他的车，我陪着他坐上去，往他住的客店驰去。”

“我们父子单独在一块儿的时候，我父亲只用温和的口气埋怨我，问我为什么在这么长的时间里不给他写信，但是一点儿也没提到所以不写信的起因——我犯的那次罪过。于是他告诉我，说我母亲已经不在了，坚决非让我和他一块儿回家不可。他说，‘他好久好久就为我挂心而极度地忧虑焦灼了；但是他为我担心的那些可怕的事太多了，所以他不知道他是最害怕我死，还是最愿意我死。后来，他说，有一个邻居的绅士，也是刚从这个城市里把他那失而复得的儿子领回去的，告诉了我什么地方；他所以到伦敦来走这一趟，惟一的目的是要把我从我这种下流生活里挽救出来。’他谢天谢地，已经成功了，虽然这番成功，是通过差一点儿要了他的命的一件意外才取得的；他想到他所以没有丧命，有一部分只是出于我的恻隐之心，那他只有高兴。他正经八百地说，他觉得要是我先就知道我搭救的人是我父亲，我只是出于孝心，还没有现在这样使他更加喜欢。”

“尽管荒唐堕落，可还并没使我的心变得绝仁弃义，对于这番父子之爱，一点无所感动（虽然这番慈父之爱，加到我的身上，实在不配），我马上就答应了听他的吩咐，说只要他的伤好了，上得路，马上就跟着他一块儿回家；他的伤，经那位国手一手调理，没过几天就好了。”

“在我父亲登程上路的前一天（在这以前，我几乎连一时一刻都没离开过他），我去和我那几个最熟的朋友辞行告别，特别对洼特孙先生；他劝我，不要单独为了要顺从一个老糊涂虫、老悖晦了的心愿而把自己葬送了（这就是他说的）。但是这类劝诱对我毫无影响，我还是重睹了自己的家园。我父亲现在极力劝我，考虑考虑婚姻问题；但是我的心意可极端厌恶这

---

这个医生是约翰·兰毕（John Ranby，1703—1773）大夫，当时很有名气，为英国乔治第二的首席御医，也给菲尔丁治过病。

类念头。我已经尝过爱情的滋味了，您也许知道这种最温柔、最强烈的感情，可以达到多么纵凶逞暴，达到怎样过于极端的程度。”说到这儿，那位老绅士把话打住，而拿眼诚恳地盯着琼斯；琼斯脸上在一分钟的工夫里，就同时露出红与白二者极端不同的颜色。老绅士对于这种情况没作任何论述，只重新接着说——

“我既然生活必需之资无一不备，我又重新投身致力于学问之中，而且其用功之勤，比以前无论何时都要超过。现在我把全部时间花在上面的书，是那些论述真正哲学的，不论近世，也不论古代，我无一不研究学习；这种名堂，本是许多人认为，只是供人戏谑之物，使人嘲笑之资。我现在浏览亚里士多得和柏拉图的著作，以及古代希腊留给后世的其它一切无价之宝。

“这些作家，虽然一点儿也不能教给我世人用以发财致富或抓权取势的方术，但是他们可训诲我那对这两种东西大量取得不足为贵的心胸。他们使人心胸开阔，志气高尚，对命运翻云覆雨之无端袭击，意坚如铁，志强若钢，决不为之动心。他们不但教导我们行明智睿哲之道，而且培养我们，使之永遵其道，永行其道，明明白白地以实例指示我们，说我们如果打算在世上得到最大的幸福，或者打算能以任何可以持久的安全，保护我们自己，使我们免于受到到处缠绕、包围我们的苦恼，只有明智睿哲，才能作我们的指导。

“除了这个以外，我还格外学习了另一种学问。最明哲的异教徒所教的一切哲学，和这种学问比起来，就不比梦幻泡影强多少，并且实在净是空虚、迷离的东西，像最呆笨痴傻的俳优曾经沾沾自喜把它表现的那样。这种学问就是那种只有在《圣经》里才能找到的神圣智慧；因为《圣经》教给我们认识一切事物，确定一切事物，比起这个世界所给与一切可供我们采纳的，都更值得我们用心致力；这一切事物的是非、真伪，是上天自身不惜纡尊降贵，显示给我们的；它所显示的之中，连最小至细的那一种知识，都是人类最高的智者不经帮助就不能攀登的。我现在开始觉得，所有我花在最高明的异教徒作家身上那些时间，比徒劳无功好不了多少；因为，不论他们的教训有多么可喜、可爱，也不管他们对于我们在这个世界上一切行动应遵守的法规，制定得有多完备，但是要是把他们所训诫的和《圣经》里所启示的光辉一比，那他们的高文典册，都显得琐碎轻微，毫无意义；就像孩童之辈，对他们那些幼稚的游戏、娱乐所规定的规则一样。固然不错，哲学使我们成为明哲之士，但是基督教可使我们成为贤德之人。哲学使人心胸开阔，意志坚强，但是基督教可使人肺腑敦厚，性情温和。前者使我们受世人的景慕，后者使我们为天神所眷宠。前者使我们享人间一时之快乐，后者使我们享天上永久之幸福——不过我这样热烈恣肆，高谈阔论，颂扬圣道，赞美主

---

比较巴斯噶（Blaise Pascal，1623—1662）的《思想录》（Pensees）第7部第35段：“嘲笑哲学，才真正富于哲学意味。”

比较朱芬奈勒，《讽刺诗集》讽刺诗第18首第20行，“智慧是命运的征服者。”又代奥珍尼斯·雷厄提厄斯的《代奥珍尼斯》第63节，“我从哲学中至少得到这个，那就是，用之以作遇到任何命运之准备。”

沃兹维斯《漫游》第3卷第338行以下，“郑重其事的哲学为什么不自名为梦想者，而且是更无精神、更迟钝呆板的梦想者？”又《汉姆雷特》第1幕第6场第167行，“天上地上，有的是事事物物，非你的哲学家所能梦想。”

米尔顿《失乐园》第2卷第565行，“空虚的智慧和虚伪的哲学。”

恩，我恐怕你们有些觉得烦絮的慌了。”

“一点儿也不觉得烦絮，”派崔济喊道。“上帝可别叫我有烦厌好事美物的时候！”

“我差不多有四年的时间，”那位素不相识的人接着说，“都消耗在一种使我感到至乐的情况中，完全沉溺于默思冥想，一点儿也不受世务人事的骚扰搅乱。四年之后，我丧失了父亲中最好的父亲；这个父亲我疼爱到极点，所以我这个丧父之痛，远非任何形容所能表达。我现在把书本完全置之一旁了，有整个一月的工夫，我除了悲伤，还是悲伤。但是，时光是心灵最好的医生，所以后来它到底使我得到解脱。”——“不错，不错；tempus edanrerum，”派崔济说。“我于是，”那位素不相识的人接着说，“把从前学习的重新拾起，这种学习，我可以说，完成了我的疗程；因为哲学和宗教可以说是锻炼心灵的良方，心灵一旦失调，哲学和宗教对它的作用，和锻炼对有病的身体一样地有功效。它们的功效实在和锻炼相同：因为它们使精神旺盛、坚强，一直到一个人变得像贺拉斯卓越优美的诗句里说的那样——

Fortis, et in seipso totus, teres atque rotundus,  
Ex-terni ne quid valeat per loeve morari;  
In quem manca ruit semper Fortuna——”

琼斯听到这儿，某种怪念奇想，侵入他的想像，因此他不觉微笑，但那是那位素不相识的人，我相信，却没注意到他这种情况，所以又往下说道：

“我的环境，受了这位人中最优秀者这一死的影响，大大改变了；因为我的哥哥现在成为一家之主了。他在嗜好方面，和我迥然不同，我们在生活中所追求的，绝然各异，因此我们处在一起，势同水人之不相容。但是使我们住在一起更不愉快的，是常

无外物、能在其滑润之表面立足，  
对命运之袭击，永远坚定而不移。

这样更近于原文。这儿的概念，出自斯乡噶派哲学家，他们讲的是自足于

内，无持外求（*in seipso totus*），自身好像一个完备无疵的宇宙（*in seipso totus*）圆球。

</ZSBJ00100740\_674\_4/ZSBJ> 琼斯所以微笑，可能由于以下两种原因之一：（1）贺拉斯写此诗时，即受其奴隶之证明，说他主人自身即受情感之奴役；（2）山中人引此诗，实则自己刚得琼斯之援救始脱于难，无独立

---

拉丁文，意为“时光，千万事物之无履吞食者，”已详见本书第5卷第5章注。

比较西塞罗《特斯邱兰的辩论》第3卷第3章第6节，“哲学是心灵的药物。”

内心健强而坚固，惟视己力为倚恃，光滑而团，行其份内应行之轨迹，以磅礴伟大之气势，破恶运之袭击。——弗朗西斯。这三行拉丁诗，引自贺拉斯之《讽刺诗集》第2卷第7首第85—87行。原注为弗朗西斯所译。弗朗西斯（Philip Francis, 1708—1773）为爱尔兰学者，古典翻译家，译有贺拉斯全集。此处所引之三行前，尚有一行未引，补足应为*responsare cupidi inibus contemnere honores*。此四行依原文重译应为：一个人，坚决向自己的情欲挑战，鄙视野心，自足于己，光泽而团，

保护自己之力。

来找我的那几位朋友和常跟随我哥哥从野外到饭桌的那无数猎人——他们二者之间，存在着那样的龃龉抵触；因为这般猎人，除了成天闹闹吵吵，满口胡言乱语，使正经八百的人听着逆耳刺心而外，还老是尽量对正经八百的人肆意侮辱，深表鄙夷。这种情况达于极点，因此不论我自己，也不论我的朋友，只要和他们一同坐在一张饭桌前面，就没有不受他们嘲笑戏弄的时候，因为我们这几个人不懂他们行猎那一套行话。本来真有知识的学者，以及几无不晓的通人，对别人的愚昧无知，总是深表同情，体恤怜悯，但是有些人，只精通一门微不足道、卑不足称的簿技小艺，可毫无疑问，准看不起那些不通此道的人。

“一句话，我们不久就分道扬镳了。我听了医生给我出的主意，到巴斯去喝矿泉水；因为我的深悲剧痛，加上我老坐着从事的生活，使我得了瘫痪一类的症状，而矿泉水则据说几乎是治这种病最有效的良药。我到巴斯的第二天，在河边上散步，那时太阳晒得正热（虽然那时刚是一岁之始季），所以我就来到几丛柳林的树阴下面，靠着河边落坐。我在那儿坐了还没多久，就听到柳林那面，有一个人又叹息、又呻吟，看样子极为痛苦。于是忽然之间，他咒骂了一句大逆不道的话，同时喊道，‘我决不再受这个啦，’跟着一下投到水里。我纵身而起，往他那儿跑去，同时一路尽力高喊救人。幸而一个钓鱼的碰巧在河的下游离得不远的地方垂钓，不过有高大的芦苇把他挡住了，所以我先没看见他。他现在也马上跑过来，我们两个有些冒着生命危险，把那个投水的人拖到岸上。起初的时候，只见那个人好像没有生命的迹象留存；但是我们揪着他的脚后跟（因为一会儿，就有好些人来帮忙了），把他倒挂着，于是他嘴里吐出大量的水来，后来到底有了会喘气的症状了，又稍稍过了一會兒，手脚都会动弹了。

“一个药剂师，碰巧也杂在众人中间，正在那儿；他看到这个人肚子里好像差不多已经把水都倒出来了，身子开始发了好几回痉挛活动，所以就建议，说得把这个人马上就抬走，放到暖和的床上。大家马上照着他的话办了，那个药剂师和我一块儿跟着帮忙。

“因为我们不知道这个投水的人住在哪儿，所以我们就把他一直往一个客店里抬，正在路上，侥幸碰见一个妇人。她一见这个人，厉声大叫了一气，跟着告诉我们，说这位绅士就在她家寄寓。

“我看到这个人在那个妇人家里平平安安地安置好了以后，就离开了那儿，把他交给了那个药剂师，叫他照顾那个人。这个药剂师，我相信，对他用尽了一切应该用的办法，因为我听说，他第二天早晨神志就完全恢复正常了。

“于是我去看他，打算尽我所能，查问出他所以走上这样一条绝路的原因，同时也要尽我所能，劝阻他以后不要再起这样犯罪背教的恶念。他当时刚一把我让进屋里，我们马上就互相认出谁是谁来；因为这个人并非别个，正是我的好友洼特孙先生！这儿，我不必絮聒您，说我们两个刚一见面都是什么情况；因为我要尽力避免冗长繁杂。”“我说，您把话都跟我们说了吧，”派崔济喊道；“我非常地想要知道知道，他怎么来到了巴斯。”

“所有的要点，您都可以听到，”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于是我们给了我们自己和读者同样稍稍喘息的机会以后，他接着说下去，我们也接着写下

去。

#### 第十四章 在此章中，山中人结束了他的叙述。

“洼特孙先生，”那位素不相识的人继续说道，“一无隐瞒地对我说，他碰到一阵倒霉的运气，弄得他的境遇非常不快，所以才逼得他决心毁灭自己。

“我现在词严义正地解劝他，自杀是合理合法这种说法，怎样是属于异教的，或者说怎样令人万分厌恨，我把当时关于这个题目所能想得起来的话，全都说了；但是我这些话，对他好像并没发生什么作用，这是使我极不放心的。他好像对于他的所作所为，一丁点儿后悔的意思都没有，他还让我有理由认为，他恐怕不久还企图要把这样可怕的行动再试一次。

“我把我这番议论发挥完了以后，他不但也不想驳斥我的论点，反倒目不转睛地一直盯着我，面带微笑对我说，‘你很奇怪地完全变了，我的好朋友，你一点也不是我从前记得的样子了。我很怀疑，不知道我们这些主教们，是否有人能对不应自杀讲出一套更恳切的道理来，像你用来饱我的耳福那样；但是，除了你能找到一个人，肯借给我整整一百镑，否则我就一定不是吊死、就得淹死，再不就得饿死；而据我看来，最后这种死法，在这三种死法里，是顶可怕的一种。’

“我正颜庄容地回答他说，自从我和他分手以来，我的确是变了。我从那时候起，很有闲工夫，回顾一下我过去的种种愚蠢行为，而自悔自恨。于是我劝他，叫他也采取同样的步骤；我最后结束我的话，说我决计自己就借给他一百镑，但是这笔钱可得对他的事情真有裨益，他不要再听一个骰子的支使，惟骰子之命是听，因而把钱又鼓捣光了。

“洼特孙先生听我说那番话的前半都的时候，好像倦眼朦胧，寂然入了睡乡，但是现在一听后面的话，就从睡乡中矚然醒来。他抓住了我的手，对我道了不止一千遍感谢之情，口口声声说我真够朋友；又找补了一句，说他希望，我不要把看得那样糟糕，竟至于认为他一点儿也没吸取教训，还对那些该死的骰子有任何相信之意，因为那东西叫他上当的次数太多了。‘不会，决不会，’他喊道；‘我只要再有人扶我一把，给我充足的本钱，我就一准能站得起来；要是命运之神以后还会叫我变成破产的穷人，那我决不会埋怨她的。’

“他说的有人扶他一把、破产的穷人，都是什么意思，我了解得很透彻。因此我很庄严地对他说，洼特孙先生，你一定得用全力，想法子作个小买卖或者创办个小事儿，以便从中谋取生计，如果我认为你以后有任何还我的可能，我可以答应你，还可以先给你垫出一笔比你所说的那个数目多得多的钱，好帮着你作起正经体面的事儿来。但是说到赌博的话，除了拿它作正经职业是卑鄙、邪恶的以外，据我看，你也确实不是干那个的材料，你要是再干下去，那你就一定非完全毁了不可。

“‘哦呵，说起来也真得算是怪事，’他回答说；‘不论你，也不论我

---

森尼卡在他的《卢遂利厄姆书札》第120札第11章里说。“正像我要旅行而造一条船，或者欲定居而选一所房子一样，在我应当离开人世的时候，自选自己的死亡。”又在同书同札第16段里说，“只用一针之刺，即可买到安宁。”又同书同札第25节，“凡能不但命令自己之死而且找到死之手段者，皆为伟人。”此为异教徒对自杀之代表看法。但基督教教义认为自杀是不道德的。基督教国家的法律，定自杀为罪行。自杀未遂者受罚。此已见前注。

的朋友里任何一位，都从来没有承认过，说我对这种玩意儿还懂得一些；然而我自己可相信，我对于赌钱各种玩意儿，就没有一样比你们所有的人里任何人差的；我真心实意地想要你把全副家产都拿出来，和我赌一下：我没有比干这个再爱好的了。这还不算，我还是要你点着名儿指出来，要玩哪一种，咱们就玩哪一种。不过，别净扯闲篇儿啦，我亲爱的老小子，你那一百镑带在身上没有？’

“我回答说，我身上只带了一张五十镑的票据，我就把这张票据给了他，同时答应他，第二天早晨再把剩下的那五十镑带给他；我又多少劝了他一会，才和他告别。

“我还是真正不悔约，因为我没等到第二天早晨，在那天下午，就又回到了他那儿。我进了屋里以后，只见他在床上坐起来，和一个臭名昭著的赌鬼在那儿玩纸牌。这种光景，您可以想象出来，叫我吃惊不小。不但吃惊，我还很难过地看着他把我那张票据交到他的对手手里，而他的对手只找了三十几尼给他。

“那另一个赌鬼马上就起身离开了，于是洼特孙宣称，他见了我真惭愧，‘不过，’他说，‘我看出来，我的手气真该死，还是和我别扭着，所以我下定了决心，从此永远洗手不再干了。自从你出于好心，跟我作了那番建议以后，我就一直地琢磨；我敢跟你说，我要是不照你的主意办，那决不会是由于我身上出了任何毛病。’

“我虽然对他的诺言不太相信，我还是为了实践我的诺言，把一百镑里剩下的那五十镑掏出来给了他；他给我写了一个欠条，这是我对我的钱惟一指望归还的东西。

“我们这会儿不能把话继续谈下去了，因为那位药剂师来了；他脸上一团喜气，连他那个病人的病情怎么样都没顾得打听，就对我们宣称，说他收到一封信，信里报告了他一个重大新闻；他说，这个新闻不久就可以人人皆知了。原来芒摩斯公爵，带领着一支荷兰大军，在西方登陆了；逼近诺福克海岸，还有一支庞大的舰队，在海上游弋，准备在那儿登陆袭击，作为那方面的疑军，分散敌人的力量，以助公爵的大举成功。

“这位药剂师是他那个时代里最大的政治家之一。他对于一束极微不足道的区区信札，比对最阔气的病人，不知有多喜欢；他所能感到的最大乐趣，莫过于他能在这个市镇上，比任何别人，早一两个钟头，就听到一条新闻。但是他的消息很少靠得住的时候；因为他几乎不论什么，都认为是真消息，都要一口咬住不放，因此有好多人，利用他这种脾气，故意骗他。

“他现在所传布的消息，也碰巧是同样的情况；因为以后不久大家就都知道了，固然不错，那位公爵倒是果真登了陆，但是他的大军只是几名随从而已；至于诺福克的疑军，则完全没有那么回事。

---

芒摩斯公爵 (Duke of Monmouth, 1649—1685)，据说是英王查理第二的私生子。1663年封公爵，受王子待遇。带过兵，有“新教徒公爵”之誉。当时以王位继承问题，有人想由他继承，失败后，他于1679年逃到外国。但仍与辉格党领袖有勾结。1685年6月从荷兰来到英国，在道塞特郡莱姆·瑞济期登陆，在索默塞特郡首府陶屯举旗称王，在赛济木厄与詹姆斯第二的军队相遇，战败逃亡，被执处死。其登陆时，有船三艘，只有八百武装士兵，武器不足一千人之用。其后从之者约有马队三千，步兵两千，其无武器者，甚至以大镰刀 (scythe) 上阵，素无训练，而对方王党军队之指挥又为冒勃勃罗，故大败。

郡名，在英国东南部沿海。

“这个药剂师在我们屋里，就待了把消息报告完了那么大的工夫；没顾得对病人说任何别的事儿，就转身离去，又到镇上到处广播消息去了。

“在公开场所，这类有关军国的大事，一般都很容易把私人的事项比得黯然失色。因此我们的话题宗全转到政治一方面。我自己呢，早就有一个时期，严重地感觉到我们的新教遭到危险，因为它在一个信奉教皇的君主统治之下明显地受到威胁；所以我认为，这种为新教而担心的本身，就足以引起一场应有的叛乱。因为教皇派一旦拥有权力，那在他们那种迫害不同宗教的精神下，就没有真正的安全可言，只有把他们的权力剥夺了，像惨痛的经验马上要证明的那样。国王詹姆斯把这种企图挫折破坏而占了上风以后，都作了些什么；他对自己的王言纶音，对他的加冕誓词，或者对人民的自由和权利，有多重视，这是我们全知道的。但是并不是所有的人，一开始就有眼光，能预料到这种情况；因此拥护芒摩斯公爵的，可就人少势弱了：但是一旦恶事落到他们头上，每个人都会感觉到它的凶恶；所以闹到后来，大家一齐团结起来，把国王赶走；其实本来在他哥哥还在世的时候，我们中间就有人结成一大党派，竭力反对他的王位继承权，现在这些人，又都那样尽情拥戴他，为他效命疆场。”

“你说的这些，”琼斯插话道，“都一点儿也不错；我常常觉得很奇怪，这种令人深信无疑的经验刚刚使全国人民都联合一致，把国王詹姆斯驱逐出去，以维护保全宗教的自由，而我们中间就跑出一派来，丧心病狂，千方百计，非要把他家的人重新捧上国王的宝座不可；我认为这是我所曾经读过的历史里，顶令人不解的事件。”“您这话是说着玩儿的吧！”那个老人答道：“不可能有那样一个党。我虽然对于人类有人性本恶的看法儿，但是我可不能相信，他们会愚昧疯狂到那种程度。也许有几个头脑发热的教皇派，在他们的神父领导之下，来干这种走向绝路的傻事；还以为他们是打圣战哪。但是新教徒，都是英国国教分子，可变成了那样的反教之徒，自杀之辈，这是我决不能相信的；不对，决不是您说的那样，年轻人；过去这三十年来，虽然我对于世界上发生了些什么事，一无所知，我可不能这样受骗，听了这样一个愚蠢的瞎话，就信以为实。所以我只能说，您这是因为我耳目闭塞，有意拿我开玩笑吧。”“难道您就当真能那样完全隔绝于人世，”琼斯回答说，“毫不知道在那个期间，因为拥护詹姆斯的儿子，曾有两次叛乱，其中之一还就在英国本土的心脏地带猖獗了一阵？”“这是可能的吗？”这位老绅士一听这话，霍然而起，用最庄严的语调，呼求造化之神，叫琼斯告诉他，他说的这些，到底是不是实情；琼斯也同样庄严地说都是实

---

指詹姆斯第二而言。

詹姆斯第二继位之初，誓言遵守宪法，拥护教会（新教）。全国人皆信之而欢腾，皆曰，我们已得国王之言。但赛济木厄之战以后，加上其它使詹姆斯第二得意之事，他的本相尽露。对参与芒摩斯公爵叛逆的人大肆残酷杀戮。

指查理第二而言。当时议会中两党之争甚烈，多半为宗教问题。查理第二无正式儿子，故死后应当由其弟詹姆斯继位，而詹姆斯为天主教徒，故当时曾有人想通过王位继承隔绝法（Exclusion），禁其继承。后查理第二及各派领袖互相斗争，查理第二阴谋得法国路易十四之助，其意得遂，终于还是詹姆斯继承了王位。

1715年，六千苏格兰高地人，由马厄伯爵率领，向英格兰进军，詹姆斯第二之子老凯觐干位者，也来到苏格兰，但为英军击败，老凯觐王位者乃逃亡，是为第一次叛乱，第二次叛乱则在1745年，已见前注。

情以后，他带着深沉的静默，绕着屋子转了好几圈儿，接着又高呼，又大笑，最后跪倒在地，高声作感恩的祈祷，感谢上帝，把他从一切具有人性的世界里拯救出来，因为人类居然能作出这样极端违情背理、极端荒谬绝伦的行动来。他这样祈祷完了，琼斯提醒他，说他的故事曾经中断，他又接着如下说道：

“在现在这个时候，我看了出来，人类的疯狂能够达到很厉害的程度，我所以没传染上这种病态，只是因为我幽居独处，远离人群，所以幸而逃脱；但是在我那个时代，人类的疯狂还没达到现在这个程度，所以很有些人，揭竿而起，拥护芒摩斯；因为我的主张坚强，促使我也站在那一方面，所以我就决定参加他的队伍；洼特孙则是由于不同的动机，也碰巧和我的决心相合（因为为一个赌鬼的精神，在这种场合下，也能和爱国的精神，同样拼命舍身），因此我们不久就用一切必需之物，把自己装备起来，在布锐直洼特，投到公爵名下。

“我确实敢说，在这场莽撞的举动里，都发生了什么事不幸的事件，你们和我同样地清楚。我和洼特孙先生两个，一块儿从赛济木厄那一战里夺命而逃，在阵上我受了一处轻伤。我们在去艾克斯特的大路上，骑着马一起跑了几乎有四十英里，于是我们舍马步行，备尝难苦，尽力在田野里和小路上，攀荆附棘，一直来到一片公用野地上的一处荒凉偏僻的小小陋室；在那儿，一个贫苦的老太太尽其所能，照料我们，给我的伤口敷上药膏，使伤口很快就长好了。”

“我请问您，先生，”派崔济说，“您受的伤在哪儿？”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在胳膊上，以满足其好奇心，然后才接着又叙述起来。“就在这个地方，先生，”他说，“第二天早晨，洼特孙先生离开了我，据他假装着说的，为的要到考伦屯镇上去给我们买点儿吃的东西；但是一我说到这儿，还能忍心再说下去吗？还是我说了，你们能忍心相信我？——原来这个洼特孙先生，我这个朋友，这个卑鄙无耻、绝灭人性、卖友求荣的恶棍，在属于国王詹姆斯的马队那儿把我出卖了。他回来的时候，把我亲手交到他们手里。

“那一支兵共有六个人，现在他们把我抓起来，要把我押解到陶屯的监狱里去；但是不论我当时觉得处境如何狼狈不堪，也不论我害怕未来会有什么险恶落到我的头上，比起我和出卖我的这个朋友处在一起，都没有一半使我心里觉得那样厌烦；这个朋友自首以后，也同样被看作是俘虏，不过受的待遇稍好一些，那就是他牺牲了我而买下的结果。一开始的时候，他还尽力替他这番卖友求荣的行为狡辩，但是他一看，我对他除了鄙视，就是责骂，一会儿就改腔换调，骂我是十恶不赦的乱臣贼子，把他自己所有的罪过，都硬栽到我身上，当众宣称，说是我怂恿他，甚至还威逼他，叫他拿起武器来，反抗他那位不但恩德优渥，而且应天顺人的君王主公。

“这种诬蔑虚妄的证言（因为，事实上，我们两个里面，他比我更热心踊跃），刺得我痛彻肺腑，气得我怒冲霄汉，这种愤怒，是没有身当其冲的

---

一个镇，在赛济木厄西北不远。芒摩斯公爵在此镇市场（同时也在陶屯），宣布为英国国王，并从此夜袭赛济木厄。当时随芒摩斯起兵者，皆为农民及小商人，乡绅多坐视而无响应。

德文郡首府。

在德文郡东北部。

人几乎不能想象的。但是，命运后来到底可怜起我来；因为我们出了威灵顿不远，走到一条狭窄的篱路上，押解我的兵听到一个虚谎的警报，说几乎有五十名敌兵就要来到跟前；他们一听到这个消息，就各人自我生路。那个恶棍马上就从我身旁跑开！他这一跑，我还是很高兴，因为，他要是不跑，我身上虽无寸铁，也一定要报复一下不可，以发泄我对他这种极端卑鄙行为的愤恨。

“我现在又一次获得自由了。我马上从大道上奔到田野里，往前走起来，我几乎都不知道要往哪儿去，只特别留神，躲着所有的公路、所有的市镇——不但这样，甚至于躲着最简陋的房舍。因为我脑子里老认为，凡是我所看见的两条腿走路的动物，都一心无它，只想出卖我。

“于是我在田野里瞎走了好几天，在这些日子里，田野供给我睡的地方和吃的东西，就像自然界供给我们同属上帝所造的那些野蛮同胞一样。后来，我到底来到了现在这个地方了；这儿这种孤零幽静、偏僻荒凉，吸引了我，使我在这儿安家立业，定居下来。我住在这儿，头一个和我住在一起的人，就是现在这个老太婆的母亲。我跟她一块儿躲藏在这儿，一直到我听到光荣革命的消息，才使我不害怕有任何危险，同时给了我一个机会，让我回到我自己家里去看了一趟，把我自己的事儿稍微考查了一下。这些事儿不久就以使我哥哥和我自己都很满意的办法清理完了；因为我把一切财产都让给他了，他就给了我一千镑现款，还把终身享用的一笔年金归在我名下，作为补偿。

“他在这件事上怎样对待我，也跟他在一切别的事上一样，都是自私自利、卑鄙猥琐的。我不能拿他当朋友看待，他也实在不愿意我拿他当朋友看待，因此我马上就和他告别了，同时也跟我别的熟人告别了。从那一天起，一直到现在，我的历史比一张白纸好不了多少。”这么说来，老先生，”琼斯说，“您从那个时候起就一直在这儿住到今天，这是可能的吗？”“哦，不可能，先生，”那位绅士说。“我是一个行万里路的旅行家，欧洲很少有的地方我不熟悉。”“我真不敢，老先生，”琼斯喊道，“现在在这方面再麻烦您啦；您已经费了这么多的唾沫了，我再麻烦您，那就实在全无心肝了；不过我希望，您允许我，可以另有机会，能听到像您这样有见识，这样在世路上经多见广的人，在这样辽阔的地方上游览观光，都看到什么大观奇景，遇到什么奇闻异事。”“年轻的绅士，”那位素不相识的人回答说，“我一点儿不错，也同样在这方面，要尽我力之所能，满足您这种搜异猎奇之心。”琼斯本来想再说几句抱歉的话，不过那位绅士却挡驾拦住了；因此他和派崔济耸着两耳，急不能待、贪而无厌地坐在那儿。那位素不相识的人继续叙说，如下章所陈。

---

在陶屯西南不远。

即1688年，英人迎荷兰的威廉与其妻玛丽为英王，詹姆斯第二逃往法国，史称之为光荣革命。

## 第十五章 欧洲简叙；琼斯先生和山中人之间进行的一番稀奇谈话。

“在意大利，店主东都沉默无言。在法国，他们爱说话一些，但是可还懂得规矩，文质彬彬。在德国和荷兰，他们一般都傲上慢下，不识进退。至于诚实，那我相信，在那些国家里，全差不多一样。那般 *laquais à louange* 决不会坐失时机，该骗您的时候不骗您。至于骑在马上御夫，我认为，这种人在世界上到处都差不多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这就是，先生，我在旅行中，对于人所作的观察；因为我所接触打交道的，只有这类人。我往外国去的时候，我的打算是要看一看上帝在这个地球上的各部分，都布施了那些德泽，使各地出现了什么样不同的绮丽风光，繁殖了什么样不同的鸟兽虫鱼、草木果谷，以便驰神外物，娱情悦性。这些风光和生物，形形色色，一方面可供一个好作沉思深念的人观察欣赏，极快意悦目之乐，另一方面又显示出来，造物主伟大、圣明、善良，使人起惊异、快乐之感。要说实在的，在祂所创造的一切之中，实在只有一样于祂是一种玷辱，而我对于这种被造之物，长期以来，一直避免和他们有任何接触交往。”

“我可得请您原谅，”琼斯喊道；“不过我可永远认为，您所说的这种被造之物，也和别的被造之物，同样的品种繁富，种类不同。因为，除了人各有志，趋向不同而外，还有各种风俗习惯，各种水上时令，据我听说，也影响人性，使之呈现绝对之差异。”

“实在没有多少不同，”那另一位答道：“那些到各地旅行、以期熟悉人类不同情况的人，只要参加一次威尼斯的狂欢节，就可以省去许多麻烦；因为在那儿，他们可以把欧洲各国宫廷里的一切情况，一下就都看在眼里。在那儿，有同样的假仁假义，有同样的招摇撞骗；一句话，有同样的愚蠢、邪恶，不过外面披着不同的服色装饰而已。在西班牙，这类愚蠢和邪恶，装饰得特别庄重严肃；在意大利，则穷奢极侈、富丽堂皇。在法国，不择手段的骗子穿戴得花里胡哨，和一个花花公子一样；在北欧各国，则穿戴得邋里邋遢，和懒婆娘一般。但是人类的性情，可到处都是个样子，到处都是可厌可恨，可卑可鄙。”

“至于我自己，我从所有这些国家走过，也许就像您在博览会上从人群里走过一样——我在他们中间，推推搡搡、挤挤插插，用一只手捂着鼻子，用另一只手护着口袋儿，对他们任何人连半句话都不说，只顾挤到前面，看一看我所要看的光景、事物；这种种光景、事物，尽管本身很好玩，可供一赏，但是这种人群，可老给我添麻烦，所以我几乎永远得不偿失。”您所到的这些国家里面，有没有那种您认为给您的麻烦少一些的？”琼斯说。

“哦，有，”那位老人说，“土耳其人好比基督徒能叫我感觉还可忍受，因为他们都是最深沉静默、三缄其口的人，从来也不打搅一个生人，问这问那。固然不错，他们有的时候，对于异国之人，会骂一句半句，或者当他在街上走的时候，往他脸上啐一口半口，但是他们只这么一来就完了，以后就永远不再招惹她。一个人可以在他们那一国里住上一辈子，可听不到他们讲几句话。但是在所有我见过的人里面，我只求老天千万别让我遇到法国人！”

---

法文，意为“顺情说好话或溜须拍马的佞人或势利之徒。”但 *louange* 有的版本改作 *louage*，则 *laquis à louage* 一词，即为“短程之御夫或脚夫。”但从下文看，前面的字和上下文更连贯。

大马车或驿车，用四匹或更多的马拉的时候，骑在左面拉套那边的马上御者。

他们真该死，又胡说乱道，唠唠不休；又对你点头哈腰，嗷嗷连声；又要在外宾面前代表他们的国家尽地主东道之谊（像他们专爱说的那样），其实那只是要表现他们的虚荣；他们简直把人烦死了。我豁出去不顾一切，跟哈屯陶特人 在一块儿过，也不想再一次涉足巴黎。哈屯陶特这个民族肮脏龌龊，不过他们那种肮脏龌龊，多半只是露之于外的：而在法国，还有其它几个我不必指名明言的国家，那种肮脏龌龊，可是全部发之于内的，使我的理性感到臭味，比哈屯陶特人使我的鼻子闻到臭味，更远为厉害。

“ jte我说到这儿，先生，可以结束我一生的经历了；因为说到我在这儿隐居以来那些寒来暑往、周而复始的岁月，那里面没有什么变化新异，可以让您听来感到兴趣，那些年几乎可以看作只是一天。我这种隐居，完全与世隔绝；我虽然处在人烟稠密的国土上，而我所享受的这种宁静孤寂，可不亚于在绥布兹 的沙漠里。我既然没有田产，也没有佃户或者管家来烦扰；我的年金，按时按节，准能拿到，这也实在本来就应该如此；因为我放弃了。那么多的权利，我本来想，我所应得到的回报比这个要多得多。任何人来访，我都不见，而替我管家这个老太婆知道，她要是想保持她的地位，那就完全看她是不是能不用我操心，就替我把我需要的东西置办齐了，是不是不要我沾手，就把一切家务，或者别的事件，都给我管好了，是不是我在眼前的时候，永不开口。既然我要散步都于夜间行之，那在这样一块荒凉僻静、绝无人到的地方，我就颇可敢保，不会遇见任何同类。我也偶尔碰到几个主人，但是我可都把他们吓得毛骨悚然，打发回家去了，因为他们看到我这身奇装异服，我这种怪模怪样，他们老把我看作是鬼怪或者妖魔。不过从今天晚上发生的事情上看，即便住在这个地方，也逃不脱人类邪恶的行为，因为如果没有您来救我，那我就不要不但给他们抢了，而且还十有八九，把命也要了。”

琼斯对这位素不相识的人，表示了感谢，因为他毫不厌烦，讲了他的经历；跟着表示纳闷之意，不明白他怎么可能受得了这样孤独寂寞的生活。

“在这样的生活中，”他说，“您很应该因为毫无变化，而觉得无聊不满。实在说起来，我真觉得不胜惊异，不知道您都怎样占用了，或者毋宁说，您都怎样消磨了那么多的时光。”

“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那另一位回答说，“一个把感情、思想完全关注在这个世界上的人看来，我在这儿好像无事可作，我的时光好像不知怎么打发；但是可有一件事，一个人即使用毕生的全部时间来作，都嫌远远不够。那位光耀辉煌、永垂不朽、万古长存的天神，在他所创造得惊心动魄的伟大物体中，不但我们这个地球，还有我们在这儿看到的那些灿然罗列、嵌满天空、数不过来的发光体，虽然它们之中，有许多都只和太阳一样，照耀不同的星系、不同的世界，但是和我们寄居的这个地球比起来，好像只是一些颗粒一样；如果我们对这样的天神，想要作沉思深念，供奉崇拜，那得多长的时间才能够用？一个人，如果在崇拜供奉神圣的沉思深念中，比方说，能和这位伟大得无言可表达、深奥得无人能领会的光耀、崇高的天神，心与之融会，神与之贯通，那他还能认为，他的日日月月、年年岁岁、世世

---

非洲一种民族。后此字只变为“智力或文化低下之人”之意。

埃及古代名城，一度作过都城，现为废墟，为沙漠中最富名胜古迹者，掩盖的遗址上为卡尔纳克等地所占。

代代，为了长期享受这种销魂动魄的光荣恩泽，会太多太久吗？难道世界上微不足道的娱乐、毫无意味的愉快、愚蠢痴傻的事业，能使我们觉得岁月如流，光阴似箭，而对这样一个崇高、宏伟、光辉的现象追求探索的心灵，可会觉得时光的步履，迟迟不进、缓缓不前吗？对于这样伟大的切身事业，地点无所不适，也就像时间无时可足一样。我们只要用眼来看，还有任何物体，能不激励我们，使我们想到他的伟大、他的智慧、他的仁爱？我们用不着看初升的太阳，把它如火如荼的光辉从东方的天边四外放射；我们用不着看狂暴的大风，出于它的洞穴，猛冲疾走，使高林乔木都震撼振动，我们用不着看漫天四布的乌云，往下倾泄，把平原沦为泽国；我们要大声疾呼，宣扬天神的崇高、伟大，我说，这些自然现象我们都不用看；因为我们即便看一个昆虫，一棵小草，虽然在上帝所创造的万物之中极卑微琐细，也都受到了恩赐，打上了标志，说它们有伟大创造者的属性；这种标志，不但表示神的伟大，而且表示神的智慧、神的仁爱。只有人类，在这个地球上，号称万物之灵，在光天化日下，号称是至高无上的神创造的一种伟大而空前绝后的精品杰作；只有这样的人类，才卑鄙地把他们的本性玷污了；因为人类虚伪奸诈、残酷暴虐、忘恩负义、背信弃义，才连上帝的仁爱也使人怀疑起来；因为一位仁爱慈善的神，怎么会创造出这样一种愚蠢、邪恶的动物来，实在是我们大惑不解的。然而您可认为，我想，我和这种人分离隔绝，是我的不幸；我没有同他们这些宝贝交接往来，我的日子，据您看来，就要过得腻烦无聊，索然无味！”

“您说的话里，前一部分，”琼斯说，“我表之惟恐不诚、答之惟恐不及地赞成同意；但是我认为，同时也希望，您在结束您那番话的时候所谈的人类怎样可恨可厌，可有些过于笼统概括。您在这儿，实在得说犯了错误，这种错误，据我这点并不太多的经验看来，是一种很普通的错误：您把人类中最恶劣、最卑鄙那种人的品质，看作是人类全体的品质；而究其实，应该像那个优秀的作家所说的那样，一类东西所可视为其特性的，不能是别的，只应是在那类东西之中的个体上能找得到的最优良、最完美那种品质。我相信，犯这种错误的人，一般都是交游不慎，择人无术，因而受到恶徒、匪类的祸害。拿这样两三件事例，谴责整个的人性，是不公道的。”

“我认为我在这方面所有的经验，已经够多的了，”那另一位说，“我头一个情妇和头一个朋友，都是在最卑鄙恶劣的情况下把我出卖了的，而且出卖的实质，都是能够导致最坏的后果的——那就是说，都极可以置我于令人可耻的死地的，”

“不过我可得先请您原谅我，”琼斯喊道，“因为我要请您想一想，您那位情妇和您那位朋友，都是什么样的人。在妓院里求爱情，能够得到真正的爱情吗？在赌案前交往、培养起来的友谊，能是真正的友谊吗？用娼妓的品格，衡量一切妇女的品格，用赌棍的品格，衡量一切男人的品格，这何异于因为在厕所里闻到空气污浊、恶心，而就说所有的空气都污浊、恶心？我涉世不算很久，然而我可看到，有的男人值得待以最高的友谊，有的女人值

---

希腊神话，风神居洞中，如北风之神居于希腊北部希未斯山（希腊文叫亥木斯山）之山洞中。

作家指沙夫刺勃锐而言，所引见于他的《特点》（1727）第3卷第213节、216—219节，及第2卷第92—93节。详细见后注。

得待以最高的爱情。”

“哎呀！您这个年轻人哪，”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您自己承认，您涉世不算很久。我还多少比您大几岁的时候，也有过和您一样的想法儿。”

“如果不是因为您不定运，”琼斯回答说，“或者我冒昧地说，不小心，把您的仁爱之心放错了地方，那您仍旧还可以有同样想法儿的。即使世界上的恶，比它真正存在的还多，那也不足以证明人类全体都恶；因为恶多半来自偶然，有许多作恶的人，心里并不见得坏到绝顶，烂到绝顶。实在说起来，没有人能有权，说人性定不可移地并且彻底普遍地恶，除了那种自己心里只能一味冒坏的人；而我敢确信，这决非您的情况。”

“您说的这种人，”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永远最不会抢先说这样的话。恶人决不会想方设法劝我们相信，人性本恶，这也就和路劫决不会告诉我们，路上有人拦路抢劫一样。他们要是一告诉我们，那我们毫无疑问，要采取防备的手段，路劫就不攻自败了。由于这种缘故，据我知道的而言，恶人虽然也容易对个别的人发怒动骂，但是他们可永远没有对整个人性抹黑丑化的时候。”这位老人说这番话，感情至为激动，因此琼斯没再作答，因为他看出来，一来他决不能叫那个老人回心转意，二来他也不愿意开罪于人。

现在曙色开始射出它第一道光波，于是琼斯对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了一番抱歉的话，因为他们待的时间太长了，也许耽误了老人，使他不得休息。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他不论多会儿，都没有比现在再不想休息的了；因为自昼和夜晚，对他说来，是无所谓的；他一般都是用白昼的时间休息，而用夜晚的时间散步闲行，焚膏继晷。“不过”，他说，“今儿早晨天朗气清，真是寻芳胜日，如果您自己不吃饭、不睡觉，仍旧还挺得住，那我可以带您去看一片美景，我想那是您从来没看见过的。”

琼斯没费踌躇；急急接受了这番怂恿，于是他们立刻从那所小房子出发。至于派崔济，在那位素不相识的人说完了他的经历那时候，恰好正入黑甜乡里；因为他的好奇心已经满足了，而后来的谈话又无力可以把睡魔驱走。琼斯于是就把他撂在那儿，叫他亨其酣梦；读者也许在这个时候也乐于享受同样优闲，因此我们在这儿结束我们这部史书的第8卷。

第九卷

包括十二个钟头

## 第一章 论何等人按资格可写这类历史，何等人不可写。

我所以认为，在每卷之首，都应该来一章绪论，就是因为我觉得，这种办法有其用途；而用途之一就是：我可以把这些章，看作是一种标志或者标签，以使极不用心的读者看了以后，都能分辨出来，在这类历史著作中，何者货真价实，何者假牌冒充。实在说起来，这类标志，也许不久就有其必要，因为，新近有两三位作家，发表了同样性质的作品，获得了大众的好评，这种好评，也许对许多别的作家，是一种鼓励，使他们起而从事同样的写作。这样一闹，大量毫无意义的小说，荒谬绝伦的传奇，会成群结伙，蜂拥而来；因而使书商倾箱倒篋，亏累蚀本；同时使读者浪费光阴，败坏道德。不但如此，这类东西还往往要使流言蜚语，散播中伤，使许多正派老实人的名誉人格，都受到损害。

我毫不怀疑地认为，《旁观者》那位心思灵敏的创办者，所以在每份报章之首，都冠以希腊文或拉丁文题词，主要也不外由于想用这类题词，防止某些庸才下驹，胡乱仿效。他们一点儿也没有写作的才能，仅仅从塾师学了一点习字的本领，就毫无忌惮，大胆妄为，想要窃取伟大天才之名，像寓言中他们那位难兄难弟那样，蒙狮皮而长鸣。

采用了这种题词的办法以后，如果有人仍不自量，想要模仿《旁观者》，那他们至少总得懂一句半句古文旧典，才会办到。现在，我用同样的办法，严密防止那般连一点儿思考都不会、连一篇论说都写不出来的人，乱来模仿。

我在这儿，并没有意，想叫人认为、我这是委曲婉转，明指暗示，说这类历史作品的最大优点，全有赖于这些绪言引论；因为，事实上，那些只讲故事的部分，比那些表示观察和思考所得的部分，更能使模仿的人，得到鼓励，率尔操觚。我在这儿说的模仿，只是指模仿莎士比亚的娄和贺拉斯说的那般赤足、愁颜，来模仿凯以陶的人。

能把故事编得入情入理，又能把故事说得娓娓动听，也许需要稀见少有的才能，然而我所看到的却是：很少有人有所顾忌，不想在这方面一试身手；我们要是把充斥世上的小说和传奇考查一下，我们就可以下一结论说，绝大多数的作者，不敢在别的方面尝试，而在这一种写作里，却露齿狺狺，想争而攫之（如果我可以冒昧地用一下这类词藻的话），而且他们，也只有在这种写作里，可以勉强凑出半打句子来，*Scribimus indocti doctique passim* 这句话，用在历史家和传记家身上，比用在别的作家身

---

指艾狄孙或斯梯勒而言。

娄（Nicholas Rowe, 1674—1718），英戏剧家兼诗人，曾编印莎士比亚戏剧，把它们分为幕、场。他作的《捷恩·秀厄》，模仿莎士比亚的风格。

贺拉斯在他的《诗札》第1卷第19章第11—12行说，“如果一个人满面肃杀之气，光着两只脚……来模仿凯以陶，难道他就能有凯以陶的道德和品质吗？”凯以陶是罗马人里最严于自守、以保存罗马旧日朴素艰苦为务者。（凯以陶，原文Cato，英语读[ˈkeɪt u]，拉丁文读卡投。）

这句拉丁诗，引自贺拉斯的《诗札》第2卷第1章第117行。原注引弗朗西斯的译文如下：个个走投无路的笨伯，都不惮动笔弄墨，趁韵谄诗：每个会喘气的人全倚以为活。弗朗西斯已见前注。此处所引译文偏于意译，兹将原文全句录下，并重译之，“*Scribimus indocti doctique poemata passim*，”“不管学过和没学过，我们或远或近，到处写诗。”原引文略去*poemata*（诗）一字。

上，都更确切，因为要搞文理各科一切著作（甚至连批评文章都包括在内），都得有一些学问和知识才成。实在说起来，诗歌的写作也许得算是例外，但是诗歌也得有节奏格律，或者说，像节奏格律的东西；而写传奇和小说，则除了笔墨纸张和用手使用笔墨纸张的能力以外，不需要别的东西。根据这些作家的作品来看，我认为，这就是这些作家自己的想法，这一定也是他们那些读者的想法，如果他们还有任何读者的话。

世人对事物的评判，总是以大多数概括全体，他们对于那般不取材于档案的历史学家一概看不起，就是由于前面所说的这类写作不需要什么学问和知识而来。而也就是害怕我们会被别人这样看不起，所以我们才小心谨慎，不随便就用传奇这类字样，要不是如此，那我们早就欣然使用了这个名词了。其实，我们这部书，称之为历史决无愧色，因为我们这部书里所有的人物，都是有根有据的，其真实性也不下于大自然那本记载赏罚善恶、主宰生死的大簿子：这本是我们在另外的地方也提过的。至于另外那一些作品，正像那位出言最隽永的人所说的那样，都是出于一阵发痒，或者不如说，都是出于一时心无所系：我们所写，理应和他们区别开来。

这种不费心思、不需学识，就可以写作的恶名，除了加到一切写作中最能益人神智、供人消遣的作品上而外，我们还可以很有理由担心害怕，认为要是鼓励这类作家，那就等于大肆传播另一方面的恶名，那就是，加到社会上品格高尚、利人用世那般人身上的恶名：因为最呆笨无趣的作家，也和最呆笨无趣的座上客一样，并非都是永远老实安静，于人无害的。他们这种人都非常会骂人，非常会用肮脏字眼儿。如果我们刚刚说的那种意见真是那样，那么这种由肮脏中产生的作品本身就是肮脏的，而且它们把别的作品也带累肮脏就无足为怪了。

因此，为了今后避免这样浪费时光，浪费笔墨，滥用出版自由，尤其是现在受到这种威胁比以前更大的时候，我在这儿要由。王政复辟后，议会曾于1663年订许可令。但在1696年此令并未重申。从此以后，许可令遂渐废，此即英国出版自由之始。到20世纪时，只遇战争，始有禁令。菲尔丁此处所说，正禁令已松弛之时。但触及当政过甚，至使其不能忍者，则当政可设它法以禁之，如1737年之许可法，以维护道德为名，只许可于伦敦设立两家剧院以限制戏剧之演出，这中止菲尔丁之剧作生涯。冒昧地举出几种资格来，这些资格都是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为写这类历史的人所必需的。

---

英王威廉第一，于1086年，调查全国各地的土地、土地主、居民等等，载之簿册，叫作《末日裁判书》，以其所载，为最后定案，故名。此处当然与宗教说的末日裁判双关。

原文为pruritus，”发痒”之意。此处“出言最隽永的人”为蒲伯。他在《潜渊术》中说，“以此凡欲写书之欲应称之为pruritus，即脑中发生之能力蠢蠢思动，其有此思动之人即谓之有孕，既有孕则必生育。”这种概念，古已有之，如朱芬奈勒的《讽刺诗集》讽刺诗第17首第52行，“不可治疗的写作痒病（caco thes scribenti），在许多人身附体。”（此语在现代英语中已成陈词滥调）。这种概念，后代尤多，例如勃特勒的《休狄布菜斯》第1部第二章第163—165页“神学好像发起痒来，要挠之而后快”。

英国检查制度，除了战时，从未使英人写作因之成为重要拘束；但英国作家确非永远完全自由。1640年以前，国王得用其特权。伊丽莎白第一前期，命令戏剧不许涉及政治。章孙等戏剧家以得罪詹姆斯第一的苏格兰友人而入狱。查理第一时，批评政治及宗教者，有割耳之刑。大革命时期，议会出令，各书出版须经许可。米尔顿曾对此令为文驳斥之，以争取出版自

第一是天才，假使没有得天独厚的天才，即使加以学力，也无济于事：这是贺拉斯说的。我所谓的天才指的是：心灵方面有一种或几种能力，对见闻和知识所及的一切事物；能精辟地洞察之，并分辨其不同的要点。这不是别的，而是发明和判断，这二者通常以天才二字概括名之，因为这二者都是禀自天赋，与生俱来的。关于这二者，好像有许多人大大误解。因为，据我所知，一般人都把发明了解为创造的能力；如果真是那样的话，那就得说，传奇作家可称得是最富于这种能力！而其实呢，发明不能作别的解释，它的意思只是发现或者导出（这是这个词儿的本意）；或者，把它说得更翔实一些，它就是对于我们对于所观察思索的一切事物之实体本质，透彻深入的洞察鉴别。这种洞察鉴别，我认为，很少有离开判断而单独存在的；因为我们如果说，我们并没能分辨两种事物的不同，而就说我们发现了两种事物的实质，这是我所不能想象的。现在，这种分辨事物的不同，无可否

on, venire = come, 为“碰到”、“遇到”、“找到”。“发现”，故言“这个词儿的本意”。

认，就属于判断力的范围之内；然而却有些才思敏捷的人，和世界上所有迟钝愚昧的人一道，认为这两种能力，一直很少、或者永远不能集于一人之身。

但是，即使一人之身兼有这两种本领，要达到我们的目的也还是不够的，因为除了这两种本领以外，还得有渊博的学识。这我又得引贺拉斯或者许多别人的话以为依据（如果有必要的话）：一个匠人如果只有工具，而没有方法能使他利其器，或者没有规矩能使他成方圆，或者没有材料能使他施其巧，那这种工具是没有用处的。所有这种利其器等等本领都由学习而来；因为，自然只给人以能力，或者，像我已经作过的比喻那样，只给我们这种工作的工具。但是如何使工具锐利，如何使工具顺手，如何寻找至少一部分原料，则全靠学识。在这一方向，纯文学和历史的充分知识是绝对必不可少的；如果没有这方面起码的知识就想作一个历史学家，那就好像想盖房子却没有砖、灰、木、石一样，必然不能成功。荷马和米尔顿，虽然在他们的作品之上，更增加了格律音节以为装饰，其实也是我们所说的这种历史学家，也是他们各自那个时代里精通一切的学者。

除了治学有方，能给我们知识以外，还有另一种学问，可求而得，那就是待人接物，得出之以目睹身受；这种待人接物，对于了解人性，十二分必

---

贺拉斯在他的《诗艺》第409行说：“只勤于学而不丰于才，我未见其有成。”

“天才”英语为genius，其字之意，别的不说，约于17世纪后期，发展为“一个人适于其所务之业的天生才能”。此意于18世纪时，常用于诗人、艺术家表现的才能。其字约在18世纪中叶，又发展而为“天生远大高强之智力，在艺术、思考、或实践各门类，被认为至高无上者”，或“在想象之创造力、独创性之思想、发明或发现，有出于本能、超乎寻常之能力。”这个意思里，于18世纪后期及以后，且含有“才能来自超自然之灵感，因而其结果有无从解释、含有奇迹之性质。”这是这个字后来最通行的意思。但其意未见载于约翰孙之字典（1755）。菲尔丁用的也是此处所说的第一种意思。且其言天才只为发现而非创造，是受亚里士多得的影响，因亚氏既言一切艺术皆出模仿，则自无创造可言。“发现”一词，由拉丁文invenire而来，in=

贺拉斯在《诗艺》第410行说：“有天才而不学，亦来见其可。”

要。就是因为这样，所以没有任何人，能比完全在学院里面和书本中间过日子的那种所谓有学问的书呆子，再不懂世事人情的了。因为，不管作家对于人性刻画得多么精细，真正实际的系统知识，却只能在人世中间求得。实在说起来，各种知识，莫不皆然。不论医药，也不论法律，实际都不是仅靠书本，就能学到的。不单医药、法律，就是种地植树、栽花莳草、也都得在书本里学到的那点初步知识之外，再加上实际经验，这一方面的技术才能完备。那位精巧的米勒先生，尽管能把植物描写得非常精确，但是他还是要他的门徒到园子里去看一下。固然莎士比亚、章孙、威彻利、奥特维能用顶细腻精致的笔触写成剧本，但是仍旧有些天然的轻颦微笑、色授魂与，决不是从剧本上能捉摸得到的，而得靠盖立克、息柏，或者克莱弗细腻精工的表演，才能传达出来；这是我们一定都看得出来的：因此，一个人物，在剧院的舞台上，比在书本的描写里，显得更明显清楚。那些大师自己根据人生作出来的精细、生动描写，尚且如此，那么那般不是根据人生，而是只根据书本写书的人，更应该证明这个话正确了。他们笔下的人物，只是模糊隐约的摹本之摹本，既没有原本那样正确，更谈不到原本那样传神。

我们这般历史学家，在与人物目睹身受方面，必须广泛普遍，这就是说，必须遍于各色人等，不论高低贵贱，全都亲身交

会死乞白赖模仿别人的演员所永远赶不上的。”英国戏剧及其演员之演出，数经沧桑，但到王政复辟时代，演员之地位以渐提高。至18世纪，盖立克以其演出天才及文化程度，更提高演员之身份。

往。因为一个人，懂得了所谓的上流社会生活，并不能也懂得下等社会生活；反过来说，他只和下等社会的人熟悉，也不能就懂得上流人的举动。尽管也许有人认为，一个人，如果了解了一个社会，就可以把他所熟悉的那个社会描写出来。而实际却不然；因为他即使了解了一个社会，他的知识，离完备还是相差很远，本来，每一个社会里的愚昧，只有和另一个社会里的愚昧互相对照，才能相得益彰。举例来说：上等社会的矫揉造作，让下等社会的单纯质朴一比，才更加明显，更加可笑。再说，下等社会的粗俗野蛮，让流行于上等社会的文雅一衬托、一对照，才显得更令人觉得荒谬。不但如此，说实在的，我们的历史学家对于两种社会，都得亲眼看过，亲身接触过，那他所写的人物形象，才能恰到好处；因为在下等社会里，他很容易就能找到纯朴、老实、厚道的榜样，在上等社会里，他可以看到优雅、文静、胸襟开朗、举止大方种种品性，而这类品性，我自己很少在出于寒门、缺乏

---

米勒（Philip Miller，1691—1771），英国著名植物学家，曾为医药行会在切勒西植物园之管理员，编有《园丁辞典》（1731—1734）。他在辞典的序言里说，“因此我得向每一位栽种新品种水果者建议，在广种博播以前，先试验之，勿信人言以为根据。”

章孙（Ben Jonson 1572—1637）；威彻利（William Wycherley，1640—1716）；奥特维（Thomas Otway，1652—1685）：都是英国戏剧家。均见前。

盖立克已见前注。息柏（Susannah Cibber，1714—1766）；克莱弗（Kitty Clive，1711—1785），都是英国著名女演员。菲尔丁关于这三个人原注说：“我在这儿提出这位伟大的演员和这两位誉有应得的女演员来，是非常适宜的。因为他们都是不模仿他们的前人，而完全从自然中学成，所以他们才能超过所有他们以前的人；这是那般只

教养的人身上看到。

但是我们的历史学家，即使有了我前面说的一切资格，而缺乏普通所说的善良心肠，不会体物善感，那这些资格于他还是无补。贺拉斯说过，一个作家要让我哭，总得他自己先哭才成。实在说起来，如果一个人形容一种痛苦的时候，自己并不感到那种痛苦，那他是形容不好的。我断然肯定他说，最引人心伤泪落的光景，都是作者含着眼泪写出来的。滑稽的光景也是一样。我坚定地相信，我要是不先读者而笑，读者就决不会笑：除非像有的时候那样，他不是同我笑人，而是径自笑我。在这一章里也许有的段落，就会惹他这样。我既想到这一点，就把这一章写到这儿为止。

---

比较英国作家约翰·托玛斯·斯密斯（John Thomas Smith，1766—1833）在他的雕刻家约翰·叻勒钦兹（John Nollekens，1734—1823）的传记《叻勒钦兹与其时代》第1卷里说的，“菲尔丁喜欢用自然灿烂、光明的色彩情调，以渲染他的人生画图。他用的是和各种地位、各种职业的人接触交往的办法：这是我的一位老姑奶奶赫绥太太时常对我说的。她和菲尔丁很亲密。我曾听她说过，菲尔丁永远也不让他那生动活跃的谈话能力，有一分钟陈腐的时候。他的态度永远是文质彬彬的，即使对最低的阶层，也时常不惜移尊就教，闲谈畅叙，他很少有超越应有的适度界限。”

见贺拉斯《诗艺》第102—103行。

## 第二章 包括琼斯和山中人一同散步时，所遇到的一件实在令人惊异的奇事。

现在曙光之神第一次启牖开窗了，用一看就懂的语言说，那也就是，东方发亮，天色破晓；这时候，琼斯和那位素不相识的人一同步行走来，攀上了玛札得山；他们刚一来到山巅，世界上一片最雄伟壮丽的景色之一，马上在他们的眼底出现。我们本来也要使这片景色出现于读者的眼底的，但是出于两种缘由，因而中止；这两种缘由的第一种是：我们绝对无望，能使见过这片景色的人欣赏我们的描写；第二种是：我们非常怀疑，没见过这片景色的人能了解这片景色。

有好几分钟的工夫，琼斯用一种一动不动的姿势，站在那儿，而且眼光所注，一直朝着南方。那个老绅士，见了这样，就开口问道，他这样聚精会神，看的是什么？“哎呀，老先生啊，”他叹息了一声回答说，“我这是尽力要把我到这儿来的一路行迹，追踪一下。哎呀我的天！格劳斯特离我们有多远啊！现在我这个人和我家园中间隔着多么广大的一片土地啊！”“唉，唉，年轻的绅士，”那另一位喊道，“从您的叹息里，就可以知道，不但您这个人您的家园，离得很远，您还和您爱得比家园更厉害的什么，离得很远哪，要不是这样，那就是我猜错了。我可以看得出来，现在您心里所琢磨的，并不是您的眼睛所看见的，但是我可想得出来，您往那方面看，自有您的愉快。”琼斯微笑着答道，“我看了出来，您这位年长的前辈，您还没把您年轻那时候的激情烈性，消耗净尽哪。我承认，我的心思正用在您猜度的事情上。”

他们现在走到那座山的另一部分，那是走向西北的，下面俯临一片宽阔、广大的树林子。他们刚一走到那儿，就听见远处一个妇女尖叫猛喊的声音，从山下的树林子里发了出来。琼斯听了一下，跟着就连对他的同伴招呼一声都没来得及（因为当时的情势，确实很够急迫的），就跑下山去，或者无宁说，滑下山去了；对于自己的安全，一点儿也没顾及，或者说一点儿也没考虑，就一直朝着喊声发出来的那片密集树丛奔去。

他还没跑到树林子的深处，就老远看见一幅真正最令人惊心的光景。原来一个妇人，上身儿的衣服被剥得一丝不挂，在一个恶徒手里挣扎；那个恶徒，把他的袜带套在那个妇人的脖子上，正使劲想要把她拽到一棵树跟前，琼斯在这一刹那，二话没说，马上冲上前去，用坚实可靠的橡木棍子，朝着恶徒打了个着实，所以还没等到那个恶徒得工夫采取自卫，实在说起来，还几乎并没看到有人打他，就一下长身仰卧地上了。琼斯打个不停，一直等到那个妇人自己求告他，说不要再打了，他已经打得够瞧的了。

那位可怜的落难之人，于是在琼斯面前，双膝跪下，千恩万谢，感激他相救之恩。他马上把她扶起来，同时对她说，他真正高兴，能来到这儿，从危难中把她救出；因为这是一场令人想不到的意外，在那个地方，十有八

---

希腊神话，奥娄拉为曙光之神。

这就是第8卷第10章开始处琼斯和派崔济所到之山。菲尔了叫它玛札得山。但英国并无叫这个名字的山，山名是假的，然有所本。按书中的描写，有两种推测：一种说它指的是乌斯特烽火台，为冒勒芬山系中最高峰，高1394英尺，另一种说它是中夏山，在冒勒芬山系的南部。冒勒芬山系在伍斯特郡及赫里福特郡交界处。

九，她是遇不到任何人前来搭救的；他又找补了一句说，这好像是老天有意，适当其会，打发他来作她的保护人。“岂止这样，”她回答说，“我简直地可以认为，您就是一个保护世人的天使；我实对您说吧，您在我眼里，并不只像人，而更像天使。”而且一点儿不错，他也是个令人神魂颠倒人物；如果一副堂堂的仪表、矫健的身躯、清新的气概、整齐的容貌、如画的眉目，再加上焕发的青春、雄壮的精魂、勃发的英姿、温蔼的天性，衬托起来，能使一个人仿佛天使，类似神灵，那琼斯毫无疑问，确实有那种类似之处。

而这个得脱危险的俘虏，总他说来，却难赐以貌似天使的凡人之雅称，她看起来，至少已经是人到中年了；她脸上也看不出有多少美颜丽容可言；但是她的衣服，既然从她的上身全部都撕掉了，她那两个奶头儿既极圆润丰满，又极白皙光洁，可就把搭救她那个人的眼光吸引住了；因此有一晌的工夫，他们两个站在那儿，相对无言，只四目相射，注视对方。这时那个恶徒，在地上动弹起来，于是琼斯用那根本来要作它用的袜带，把恶徒的双手紧绑在身后。现在，琼斯往这个恶徒的脸上一看，不觉大吃一惊，同时也许还有些如愿以偿；原来这个恶徒不是别人，正是那个旗手叻参屯。那个旗子也并没把他从前的敌手忘记，他刚一苏醒过来，一下就认了出来这个人是谁。他这一惊也不下于琼斯；但是据我看，这一回他的兴头，却未免不及琼斯那样高。

琼斯把叻参屯扶起站直，于是把眼光盯在他身上，说，“我想，老兄，你一定认为，在这个世界上，你是不会再碰见我的了；我也承认，跟你一样，也决设想到会在这儿碰见你。不过，我看，这是老天爷，连一点儿也没经我知道，就把咱们又一次撮弄到一块儿，好给我机会，来报你把我打伤了那一次的仇。”

“抄人后路，背面伤人，就算是你胜我败啦？”叻参屯回答说，“那可就像个英雄好汉啦。要真一决胜负，我现在还办不到，因为我身上并没带刀；不过你要是敢作一个男子汉、大丈夫，那咱们一块儿去到我能找到有刀可用的地方，我也作一回男子汉、大丈夫，和你拼一下。”

“像你这样一个恶徒，自称男子汉、大丈夫，”琼斯喊道，“你配吗？你不怕玷污了男子汉、大丈夫的名声吗？不过我不想跟你磨牙斗口，枉费唇舌。现在有法律要求令行禁止，而且法律还一定能做到令行禁止。”于是他转到那个妇人那一面，问她离家是不是近：要是离家不近，她是否有熟人住在这方近左右；她在熟人家里，可以得到体面的服装，穿好了，预备到治安法官跟前去。

她回答说，她在世界上这块地方，完全是一个生人。琼斯想了一下，跟着说，他有一个朋友，就近在眼前，那个朋友可以出主意；实在说起来，他还正纳闷儿，不明白他这位朋友，怎么没跟他前来。不过，事实的真相是：这位善良的山中人，在我们这位男主角往山下跑的时候，坐在一个崖头上！他在那儿，虽然手里拿着枪，却安定平静，行所无事地，看着这一出戏的收场。

琼斯于是走出树林子，看到他的朋友像我们说的那样坐在那儿，马上用尽了她的矫健轻捷，以令人惊异的速度来到山上。

那位老人给琼斯出了个主意，叫琼斯把那个妇人带到厄普屯。他说，这是一处离这儿最近的市镇，他在那儿，毫无疑问，可以给她弄到一切适合备用之物。琼斯跟他问明了往哪儿去的方向，向山中人告了别，同时，嘱咐那个老人，叫他告诉派崔济，往同一地方去的路途，就匆匆地又回到了树林子里。

我们这位男主角，在他去跟朋友打听探询的时候，也考虑过，说这个恶徒既然背剪上绑，那他就决没办法儿对这个可怜的妇人，再转任何念头，对她行恶。除此而外，他知道他去的地方，一定是在这个妇人喊声所及的范围以内，如果发生任何受伤被害的行为，他一定能回来，赶得上解救。他还对那个恶徒宣称，如果他再作稍为无礼的企图，那琼斯自己就马上作报复的执行者。但是不幸，琼斯却忘了，叻参屯的手虽然绑着，他的腿却能自由活动；他也没对那个俘虏宣布任何告诫，说不许他随意使用他那两条腿，因此叻参屯，没经任何誓言或者保证，就认为，他要是跑掉了，并不算有损任何荣誉；因为他想，不论按什么规矩，都没有必要，非等有正式释放的命令再走不可。因此他就抬起腿来（腿是自由的），穿过树林子，往树林予深处走去（深林是利于他逃脱隐藏的）；至于那个妇人，她大概是把眼睛老远盯在救她那个人的身上了，所以一点儿也没想到恶徒会跑；他跑的时候，也毫不关心，或者极为烦躁，所以没去拦挡。

因此，琼斯又回到树林子里的时候，一看只有那个妇人自己在那儿。他本来打算费点儿工夫，搜索叻参屯一番，但是那个妇人却不让他那样作；她只恳切地求他陪伴着她，到他们经那个老人指示的地方去。“至于说，那个家伙跑掉了，”她说，“倒没使我有什麼忐忑不安：因为不但哲学，而且基督教，都是宣扬不念旧恶、以德报怨的：不过关于您，先生，我可真正不过意，因为我给了您这么些麻烦。不但这样，我这样赤身露体，真叫我没脸儿和您觐面相对；再说，我要不是因为想要得到您的保护，那我倒很想单人独马去走一趟。”

琼斯自动要把他的上衣脱给她穿，不过她却不管琼斯怎么诚恳地求她，都死劲地拒绝不纳。至于出于什么原因，我就不得而知了。于是琼斯请她把她的闹得于心不安的那两种原因，一概不要再往心里去。“关于第一种，”他说，“我没有别的，只不过是尽我应该保护你的职份就是了；至于第二种，我有个办法，可以完全解决问题，那就是，我一路都在你前面走好啦；因为我决不叫我的眼睛看你，免得叫你难为情，同时，我也决难保证，说我能控制自己，叫我抵抗这样的美那种动人的力量。”

这样一来，我们这位男主角和那位难中得救的女人，就像古代奥付斯和游丽狄茜那样，一前一后，一路走去；但是虽然我不便相信，说他这位脂粉队中的伴侣，成心故意诱惑勾引琼斯，叫他回视环顾，然而她既然有时需要他帮助，才能迈过篱阶，同时还有多次失足摔了跟头，还有别的意外，

---

厄普屯在英国有好几个，此处所说为格劳斯特北面稍偏西约十英里的一个村镇。普通叫赛芬河上的厄普屯，以别于其他。

希腊神话，奥付斯（已见前），在维吉尔的《田园诗》第4卷第454—527行及奥维得之《变形记》第10卷第1行，都把其妻之死归于蟒蛇之咬。他以其音乐之美，得冥王之怜，使其妻复归人世，但有一条件，须其妻至人间，他才能回顾。恰将到人间，奥付斯情不自禁，回头视其妻，其妻遂没入于冥间。

在树篱边上，设立的阶形之物，人可得过，而牲畜则不能，以免走栅栏门之劳。

所以他时常不能不来个向后转。不过琼斯却比可怜的奥付斯所有的运气好得多，因为他把他那结伴同行的人，或者勿宁说紧紧后随的人，平平安安地带到那个颇有名气的厄普屯。

### 第三章 琼斯先生和与其同伴之妇人来到客店；兼及厄普屯之战的详细描绘。

我们认为，毫无疑问，读者一定急于先知这个妇人是谁，他怎样落到叻参屯手里。但是我却不得不请他把急于先知的事，暂且作为悬案，因为我们有充分的理由，不得不暂缓满足他的好奇心，而这种理由，是他后来也许可以猜得出来的。

琼斯先生和他那位脂粉队里的同伴刚一来到市镇，他们就一直地进了一家在他们眼里门面最华丽优美的客店。在店里，琼斯吩咐一个店伙，给他们在楼上找一个房间，跟着就往楼上走。这时候，那位披头散发的脂粉队中人，忙忙跟在后面，让店主东一把抓住了。只听他喊道，“哦，你这个乞讨婆要往哪儿去？就在楼底下待着好啦，听见没有？”但是琼斯在那一会儿的工夫里，却从楼上咆哮如雷地喊道，“让这位女士上来，”喊的口气如传圣旨，因此那位善良的店主东马上把手放开，而那位女士就急忙乘机跑到房间里。

在房间里，琼斯先生先给那位女士道喜，说他平安到达此地，跟着起身离去，据他说，是要去找店主东，叫她送几件衣服到楼上来。这个可怜的女士对他这一切帮助，诚恳地表示了感谢，并且说，她希望，她一会儿就能看到他，好再向他表示千恩万谢。他们在这短短的谈话里，她用两臂，尽其所能，把白生生的胸膛遮掩，因为琼斯不胜诱惑，不免瞅空乘隙偷着看他一眼两眼，不过他用一切想得出来的小心谨慎，以免使她感到唐突冒犯。

我们这两位旅客所寄寓的这个逆旅，碰巧是一家有口皆碑的客店，爱尔兰闺范贞洁的淑女贤妇，还有许多英国北方同样闺范贞洁的姣娃好女，要往巴斯去的，中途都经常投奔这家客店。因为这样，所以店主东在她的店房之内，绝对不许随便胡来、鬼混，以致损坏名誉。因为这类行径，实在全部又骚又臭，传染性强，把进行这种勾当的清净场所也都玷污熏染了，使所有容忍这类坏事进行的旅舍，全都加上恶劣不堪的客店或者有伤风化的旅舍这类恶名。

我并不是要说，在一个人来人往的旅馆里，能够保守维持像在威斯塔庙里那样一丝不苟的贞节操守。我这位善良的店主东并不希望她能有这样大的福气；我所说的那般闺秀淑女，一点儿不错，还有另外那些特别以最严格贞操著称的妇女，也都没有指望或者坚持任何这类情况的。但是拒下流无耻的浪花浮蕊或者挡衣服褴褛的游娼野妓于店门之外，却是每个人都力所能及的。这是我这位店主东恪遵严守的一点，也是她那些品德贞洁而即便在行旅中也衣帽齐整的客人们，很有道理对她所希冀的。

现在不用过于苛求的挑剔，就可以看得出来，琼斯先生和他这位衣裳破裂的女伴，一定在他们的打算中有某种目的，才来到店里。这种目的，虽然在某些信基督教的国家里，是还可允许的，在另一些国家里，就装作视而不见，在所有的国家里都真正实际付之实行；但是在所有这些国家普遍所信的

---

这个店是白狮客店。

威斯塔庙 (Temple of Vesta)：威斯塔为古罗马灶神或火神。原始时代，得火甚难，故必有一火，使之火不灭。此火直到后世，仍保存之，故有火神庙，使庙中之火永远不熄。（见奥维得《节日记》第6卷第691行。）罗马人选大家名门处女若干人为女祭司以奉祀之。女祭司犯不贞者，受活埋之罚。

宗教里，却像杀人害命或者其他同样可怕的罪恶一样，明明白白地严行禁止。因此，这位店主妇，刚一听说有两个前面说过那样的人进了店里，马上就琢磨起来，得用什么顶快当麻利的办法，把他们驱逐出去。为了要达到这种目的，她把一件长度很大并可致人于死的用具抄在手里，这种用具，在和平时期，本是内室女侍们老用来消除辛勤的蜘蛛所费的劳力的。用通俗的说法儿说，她抄起一把扫帚，正要从厨房里冲出门去，恰好碰到琼斯迎面而来，开口和她搭话，跟她要一件长袍和别的衣服，以便给楼上那位半掩半露的女士盖身遮体。我们对某些人，本来就已经怒不可遏了，现在反倒有人向我们替这种人讨情求援，帮忙行好，这是最能叫人发脾气、动肝火，或者对人类的基本道德——忍耐——招惹刺激的。就是由于这种原因，莎士比亚才编造出黛丝蒂娼娜替凯西欧向她丈夫求情的情节来，这种办法，不但能使他的嫉妒——而且能使他的愤怒，发展到最大无限的疯狂程度；所以我们看到了那个不幸的摩尔人，在这种情况下，比他看到他给他太太的宝贵礼物拿在他假定的情敌手里，还要更按捺不住，怒气大发。实在说起来，我们认为这样的努力请求，是对我们的理智加给的侮辱，是人类的骄傲很难使之容忍的。

我这位店主妇，虽然是个性情很和蔼的女人，然而我想，却在天性中有些这种骄傲成份；因为琼斯跟她要衣服的话几乎还没说完，她就用一件武器，冲着他使出。这件武器，虽然也不长，也不尖，也不硬，而且只看样子，也实在并不能使人受伤或者致人于死，但是却是许多哲人智士深所畏惧，极为厌恨的；不但哲人智士，连许多武夫勇士，莫不皆然。其可怕之程度，至于极点，有的人敢向装好了炮弹的大炮炮口里探头伸脑，却不敢向挥动这种武器的人口里探头伸脑；他们宁愿在他们所有的熟人眼里，以最可怜巴巴、溜溜湫湫的形象，夹着尾巴，溜之大吉，也不肯冒受这种武器攻击的危险。

要据实以谈，我想琼斯恐怕就是这类人中之一个；因为他虽然叫前面说过的那件武器像风扫残云一样，冲着他一味进攻，他却一点儿也没能因此受激而奋起，采取抵抗的行动；他只用一副摇尾乞怜的样子，说了许多好话，求他的敌手不要再追击不已；用明白简单的话说，他只用极尽诚恳的态度，求她赏脸，听一听他要说的话。但是还没等到他得到她的允诺，我这位店主东就来到阵前，参加战斗，他所站的那一边儿，其实一点儿也用不着新兵增援。

有人认为，有一类英雄，遇到敌人，在决定还是交手，还是敛手的时候

---

摩西十诫之一：不要犯奸淫。至男女奸淫、男嫖妓、女卖淫，皆在禁戒之列。

欧洲中古经院哲学，认为至善或基本的道德有七种：自然之德四，公正、谨慎、节制、坚忍；神学之德三，信心、希望、仁爱。“忍耐力一种道德”，为英国格言，始见载于乔叟，但不属于基本道德。

黛丝蒂娼娜为凯西欧说情，奥赛罗有妒意。见《奥赛罗》第3卷第3场。第4场又提醒奥赛罗。第4幕第1场，奥赛罗因妒而犯羊痫疯，醒后决心杀黛丝蒂娼娜。

比较希腊格言诗人浮绥理狄斯（Phocylides，活动于公元前6世纪）的《思想录》第124条，“舌之为武器，比剑更锋利”。又英国编纂家傅勒（Thoma Fuller，1654—1734）的《格言警句集》第180条，“一个巧舌是一种武器。”又英国警句家兼戏剧家黑乌得（John Heywood，1497？—1580？）的《格言集》第1部第10章，“舌本无刃之器，但能扎能刺。”又英国诗人赫伯特（George Herbert，1593—1633）的《智慧利器》“舌非钢铁，但能刺人。”

候，看敌人的性格和行动行事。这种人，人都称之为英雄识英雄，至于琼斯，那我相信，他只是英雄识英雄；因为，他虽然刚才对待店主妇那样缩头敛颈，但是他一见她丈夫也赤膊上阵，他的愤火就马上燃烧起来，叫这个丈夫老实点儿：否则他要受到重罚，其罚之重，我想，不亚于要把他变为他自己炉火中的燃料。

这个丈夫大为愤怒，但是愤怒之中又掺和着鄙夷。他回答说，“你要那样，那你得先祷告上帝，给你那种能力。我相信我比你强；不错，不论哪方面，都比你强，不信你就试试看；”跟着就对楼上那位女士一连骂了五、六声“臭婊子”，最后这个“婊子”还没骂出口，琼斯就挥起手里拿着的棒子，往他肩上打起来。

还是店主东，还是店主妇，对这一击还手更快，是一个问题。我这位店主东既然是赤手空拳，就用拳头交起手来，同时他那位善良的太太就举起扫帚，朝着琼斯的脑袋，就要打去，如果真打上了，那马上就会把这场战斗结束了，或者把琼斯的性命结果了；但是还役等到扫帚落下，就受到拦阻，拦阻的并不是异教天神奇迹般的干涉，而是一件自然而然但却幸运的意外，那也就是说，派崔济的来到：他刚好在那一刹那间进了屋里（因为他一心害怕，所以一直从山上跟到这儿），看到了威胁他主人或者伴侣（二者任凭你随意叫）的危险，在店主妇正把扫帚高高挥在空中的时候，一把抓住了她的胳膊，才消灭这场横祸飞灾。

店主妇不用多久就看到，拦阻地不让她下手的是什么人。她既然无法把胳膊从派崔济手里脱开，就撒开手让扫帚落到地上；于是她把琼斯撂给她丈夫，让她丈夫教训他，自己便极端凶猛地朝着那个可怜的派崔济扑去；派崔济已经早就把自己的身份透露出来了，因为他喊道，“我的老天，难道你们打算把我的朋友打死吗？”

派崔济虽然对于打架斗殴并没有瘾，却不能眼看着他的朋友挨打而垂手旁观；他对他所要应战的那一部分战事，也没感到不悦！因此他刚一受到店主妇的攻击，马上就还手相报；于是这场战斗，各方面都顽固坚强，相持不下，连命运之神向着哪面，都没法儿说。这时候，那位身上半遮半露的女士，原先在楼梯上听到战前的叫骂，突然来到楼下，也不管二对一是否公平，朝着正在和派崔济一来一往斗拳的那个可怜的女人动起手来；而那位仗义的侠士，看到新的援军来致，不但没停止攻势，反倒打得加倍地凶猛。

现在胜利眼看就要落到旅客那一方面了（因为最勇敢的部队，也照样寡不抵众），如果内室女侍苏珊没幸而来到，对她的女主人挥拳相助的话。这个苏珊是个虎背熊腰（像俗语说的那样）的妞儿，和全国不论谁都敢比一下，而且，我相信，能把那个著名的莎莱丝崔丝自己或者她手下的任何女勇士都打败了；因为她的身子雄壮健强，和男子汉一样，而且不论那方面，都生来就是干这种冲锋陷阵的材料。她的两手和两臂，既是生来就打起敌人来能给他大亏吃，她的脸也同样长得可以受到攻击而无伤于己。因为她的鼻子自来就和脸一样地扁平；她的嘴唇又特别大，所以即便肿了，也看不出

---

英国谚语，“二对一，不合理。”也见另注。

希腊神话，有女儿国，国人皆女，谓艾玛怎。其女王莎莱丝崔丝，还有别的女王。但在英国18世纪，莎莱丝崔丝所以独著，因其人其事见于法作家拉·卡勒布拉内得莎的《卡桑得拉》（1642—1645），书出后不久就译为英语，而其书为18世纪最受欢迎的浪漫故事。

来，又特别硬，在上面重挨一拳，都留不下任何痕迹。最后，她那两个颧骨又特别高起突出，好像自然安排好了，要叫它们作两个棱堡一样，以便在她最特别适合作的冲锋陷阵中，并且以最惊人的程度喜欢作的交锋对垒里，保护她那两只眼睛。

这位巾帼英雄一到阵上，就加入了她的女东家因一人难敌四手（一男一女），而显然不利那一翼。在那儿，她马上向派崔济挑战，要和他单枪匹马干一场，他也不示弱，应命接战，于是拼却一切、不顾死活的战斗开始了。

现在，战争之犬已经放出，舔它们血淋淋的嘴唇；现在，胜利之神展开它的金翅，在空中翱翔；现在，命运之神，从阁架上取下她的天平，把琼斯、他那位女伴和派崔济的命运放在一个天平盘儿上，把店主东、店主妇和他们那个女侍的放在另一个天平盘儿上，开始称起来：一切还都恰好相平；于是一柱喜作和事老的意外，使这场血战突然结束；但是参战的人，早已有一半都饱饜了鲜血淋漓的美味了。这桩意外原来是，一辆四马高车恰好来到店前；店主东和店主妇一听高车之声，立刻就停止了战斗，并且经他们的要求，敌人也同样赏光罢手。但是苏珊却不能那么容易就饶了派崔济；因为那个女儿国的女战士早已把敌人打翻在地，骑在他身上，现在正用两个拳头，尽力地饱捶不止，虽然敌人要求停止战斗，并且大喊救命，她也绝不顾。

但是，琼斯刚一和店主东拆开，就飞奔到他那位吃了败仗的伙伴跟前；去搭救他；他费了好大劲，才好不容易把那个怒气冲天的女侍拽开；但是派崔济却并没马上就感觉到他已得救，因为他仍旧长身仰卧地上，把两手紧紧捂在脸上；他的吼声也没停止，一直到琼斯强使他睁开两眼，看到战事已经结束。

店主东看不出受了什么伤，店主妇就把脸上抓烂了的血道子用手巾捂起来，他们两个一齐急忙跑到门口，接应车辆。从这辆车上，走下一位年轻的女士和她的女仆。店主妇把这两位女客马上带到琼斯原先权作金屋以贮其奋勇所得之娇娆奖品的房间里，因为那是这个客店里最好的房间。她们往那个房间里去的时候，途中不得不从刚才的战场上穿行，她们用快得不能再快的脚步从那儿走过，同时用手绢把脸遮住，好像要躲开任何人的视线一样。实在说起来，她们这样谨慎从事，确无必要；因为引起这场你死我活的血战那个可怜不幸的海伦，一心只顾把自己的脸遮掩起来，而琼斯呢，则同样一心只顾把派崔济从苏珊的凶猛暴烈中解救出来；幸而解救成功，那个可怜的家伙马上就跑到水泵那儿，把脸洗净、把苏珊将他打得滔滔不绝的鼻衄止住。

---

莎士比亚的《尤利斯·恺撒》第3幕第1场第273行，“使战争之犬开始其逐猎，”意即开始战斗。现此语在19—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海伦：古希腊最美的妇人，本为斯巴达国王门尼雷厄斯之后，受特洛伊王子派锐斯之诱拐而随之奔特洛伊，遂引起希腊攻打特洛伊之战。

第四章 在本章中，一位战士来到，使敌忾最后结束，使各方面都建立起坚固而持久的和平。

一个中士，带领了一队火枪手，押着一个逃兵，在这时来到客店。这个中士一进门，马上就打听这个镇上的主要治安法官是谁。店主东告诉他，店主东自己就是身任此职的人。中士于是向店主东发了驻扎队伍的分配令，同时要了一大杯啤酒，抱怨天气寒冷，然后在厨房的火炉前面，伸腿舒臂，以驱寒取暖。

琼斯在这时候，正安慰那个可怜、受罪的女士；她坐在厨房里一张桌子旁边，以首枕臂，正为自己的不幸伤心愁苦。不过，我的闺中读者，也许会因为某种特殊情况而觉得难以为情，所以我认为我应该在这儿对她们说明一下。原来这位不幸的女士、在离开楼上的房间以前，早已把在那儿找到的垫枕套儿，严紧地裹在自己身上了，因此厨房里现在虽然来了这么多的男人，而她的羞恶之心，体面之感，却一点儿也没受到侵犯。

兵士之中有一个，现在来到中士跟前，和他低声咬了咬耳朵，中士一听，便拿眼死盯着那位女士，他这样看了她几乎有一分钟的工夫，才走到她前面，对她说道，“对不起，太太，不过我可确实知道，我并没认错了人：您不会是别人，一定是洼特上尉的太太吧？”

这个可怜的妇人，在她现在这种苦难中，哪有心思看屋里任何人的面目？但是现在一看那个中士，却马上就认出他来，指着他的名字回答道，“她一点儿也不错，就正是他认为的那个人；”不过却找补了一句说，“我真没想到我这阵儿这副装扮，还会有人认出我来。”中士一听这话就回答说，“他看到上尉太太这样装扮，大吃一惊；他恐怕，太太一定是遇上什么意外了。”“一点儿不错，我正遇到了一件意外，”她说，“我真万分感激这位绅士，”（一面指着琼斯）“因为他，这件意外才没变成致命之局，我才能还活着说这个话。”“不论这位绅士帮了什么忙，我都敢保，上尉都会报答他的；我有什么能效劳的地方，太太，您尽管吩咐我好啦，我要是能给太太您尽力，那我只有高兴；别的人不论谁，能为您效劳，也都要高兴，因为我知道，上尉都要重赏他们。”

店主妇在楼梯上，听到了中士和洼特太太两人之间的全部谈话，连忙来到楼下，一直跑到洼特太太跟前，开始口称，刚才对洼特太太开罪，请求宽恕。他求告说，“所有的事儿，都可以归到我不知道洼特太太的身分这一点上；因为，我的老天爷！我怎么会想到，太太，像您这样有身份的人，可会那样穿戴打扮？我敢起誓，太太，要是我有一丁点儿疑心，认为太太您原来是这样一位太太，那我豁着把我的舌头拉掉了，也不肯对太太您说那样的话。我只盼着，太太您肯赏脸，先穿下一件长袍，穿到您能得到自己的衣服那时候。”

---

英国从前，军队无营房，随时征用民房，特别是客店，以驻扎军队，以地方官之分配令指拨分配房舍。有了长期营房以后，行军时驻扎问题，由军需处管理。除驻帐篷或露营外，需用民房者，亦以分配令行之。已部分见前注。

这种枕头，垫于普通枕头之下，其长与床同宽，故其枕套可围于身上。

英国从前有“戕贼之刑”，对某种罪犯，特别与叛国有关者，施以割舌、或割耳、或割鼻、或割手之刑。在法律上，这种刑罚存留至1870年，但在17世纪后，实际上已废而不用。

“我请你，你这个婆子，”洼特太太说，“不要再这样不知进退，多嘴多舌的啦。你怎么会想到，凭我这样一个人，会跟像你这样卑贱下作的东西计较，怪你嘴里喷出来的粪？不过，我觉得很奇怪，你怎么就能这样有把握，认为经过了这一场以后，我肯不惜身分，穿你的破衣烂裳？我要叫你知知道，你这个下贱东西，我是个有志气的，不能那样下作。”

她说到这儿，琼斯打断她的话头，他请洼特太太宽恕店主妇，先穿一下她的长袍。“因为我得承认，”他喊道，“咱们刚来到这儿那一会儿，咱们的行迹是有些可疑。我十分敢保，这个善良的妇人所作所为，都是像她承认的那样，为了保持她这店的名誉起见。”

“不错，我敢起誓说，正是这样，”她说：“这位绅士说的话，真像一位绅士，这是我明明白白地看得出来一点儿不错的。我这个店，大家没有不知道的，是这条路上名气很好的，跟哪个店都敢比一下。我不客气地说，常到这儿来住店的，都是最上等的绅士、女士，有爱尔兰人，也有英国人。我敢跟不管什么人挑战，看谁敢给这个店脸上抹黑。再说，我不是刚才还提过了吗，要是我早就知道太太您是这样一位太太，那我豁出去把我的手烧烂了，也不敢把它伸出去冒犯太太您。不过，一点儿不错，只要绅士们到这儿来花钱住店，我决不肯叫一群衣服破破烂烂祸害人的东西，惊了他们的驾；因为这种东西，不论走到哪儿，临去的时候，撂下的虱子老比钱多。这种人从来没有引起我怜悯的时候，因为一点儿不错，对这种人怜悯就是犯傻；要是咱们的法官，都按他们应该办的办，就得拿鞭子把这种人都赶出英国去；因为说实在的，这样对待他们，是最应当应份的。但是说到太太您，我因为您遭到意外，打心眼里替您难过。太太您要是赏脸，肯穿我的衣服，穿到您自己能拿到自己的衣报那时候，那一点儿不错，我要把我顶好的衣服献出来，给太太您用。”

还是寒冷，还是体面，还是琼斯的劝说，力量最大，使洼特太太委屈求全，我不必说得太死了；但是她听了店主妇这番话，却把气儿消了，而和那个善良的妇人一块儿退去了，为的是可以装扮一下，不至于再现眼丢丑。

我这位店主东也同样正要开口，对琼斯发表一通演说，但是却马上让那位豁达开朗的青年堵回去了；他和店主东热烈地握手，对他保证，他完全宽恕了他，“你要是没什么说的，我的好朋友，那我敢说，我就更没有什么说的了。”而且实在说起来，从某一种意义上讲，店主东更应该认为没的可说；因为他被打得鳞伤遍体，真够呛的，而琼斯却几乎连一拳一掌都没挨上。

派崔济在这个期间，一直在水泵那儿洗他那流血的鼻子，现在回到厨房里，正碰上他的主人和店主东互相握手那一会儿。他既然本是性情平和的人，所以一见这种大家都表现了言归于好的模样，就不胜欢喜；虽然他脸上带着苏珊的拳头留下的手印子，并且更多地带着她的爪子留下的血口子，他

---

意译。原文“defyanybodytosayblack in myeye”，由“nobody cansayblackinmyeye”而来。由15到19世纪，为谚语式成语，见于斯维夫特的《场面应酬语·第1对话》：“奈弗奥特：‘哎呀，小姐呀！我听到关于您令人惆怅的闲话。’小姐，‘我敢跟你挑战，……没人能说我的眼睛是黑的。’”意即“没人能说我错了”，或“合情合理地谴责我作了错事”，或“挑我的毛病”。这句话也常见于16—18世纪的剧本中。

英国从前有“无业游民法”，区上可把无业游民赶出区外。已见另注。赶出英国，当然是夸大的说法。

倒宁愿在这场战斗里认命服输，也不想引起另一场战斗来报仇雪恨。

那位英雄苏珊，也同样觉得自己胜利了，当然得意；虽然是她用鼻青眼肿才换来的，那是派崔济刚一猛攻的时候留下的战绩。因此他们二人之间，互助联盟完全结成；而原先用作战斗武器的双手，现在则变成了争取和平的仲裁。

一场闹哄，就这样完全归于平静；那个中士对于这一点，大加赏赞，虽然这好像和他从事的那种职业，原则上大相抵触。“你们瞧，现在这不是大家都和和气气的啦？”他说，“妈的，两个人吵了架以后，还你仇我恨的，我就是讨厌这样的人。朋友要是争吵起来，惟一的办法，就是让争吵以友谊的方式公平地解决，像我们对这种事儿说的那样，或者用拳头，或者用刀剑，或者用手枪，都无不可，那随他们自己的便。解决完了，把它忘得一干二净，就是万事大吉；我自己哪，我顶喜欢朋友的时候，就是我和他打架的时候，要不是这样，那你们就骂我一顿好啦！永远记仇怀恨，那不像英国人干的，那更像法国人干的。”

于是他提议，用酒浇奠，是一切签订这类条约仪式中的必要部分。读者看到这儿，也许会认为，这位中士一定熟悉古代历史；但是这一点，虽然十有八九是可能的，可他既然并没引经据典，给这种风俗找出根源来，所以我也就不便以十分有把握的样子，说这一点确是如此。也许十有八九，他确实熟悉古史，他的意见，是根据确凿有力的权威而来的，因为他用了那么多的剧烈咒语誓言，来确定那种风俗。

琼斯刚一听到这个建议，马上就表示同意那位学识渊博的中士。他叫酒保拿来一大碗、或者说一大杯子，为这种仪式使用的琼浆玉醴，跟着自己开始举行起仪式来。他把他的右手放在店主东的右手里，左手拿着那一碗琼浆玉醴，说了通常习用的字眼，于是把酒浇奠。在这以后，所有在场的人，都接着举行了同样的仪式。实在说起来，全部仪式，用不着详细描写，因为这次的仪式，也跟古代著作家和现代传抄者所作过那么多的记载，并没有任何不同。所不同的，主要只有两点；因为，第一，现在在场的这些人，只把这种琼浆玉醴往他们的咽喉里浇灌；第二，那位中士，像祭司一样，主持这场仪式，是最后一个饮者；不过，我相信，他保持了古代形式，喝下的一口，比在场所有的人都多，并且除了主持仪式，以助奠酒仪式之完成，算是他尽了人力以外，在所有的人里面，惟有他一个人不必尽财力。

这些善良的人们现在都围炉而坐，在那儿，欢笑成了惟一的统治气氛；派崔济不但一点儿也不记得现在战败的耻辱，反倒化腹饥为口渴，一会儿就谈笑风生，诙谐百出。但是我们却不得不暂时离开这群和睦欢笑、聚在一起的人们，而同琼斯一块儿到洼特太太的房间里去一下。在那儿，琼斯叫来的正餐正摆在桌子上。实在说起来，这顿正餐并不需要多长的时间烹饪调制，因为三天以前，早已作好，现在不劳厨师再费任何事，只把它再回回锅就成了。

## 第五章 为一切英雄中之老饕进一解，并作花营柳阵中弯弓鸣镝之描绘。

英雄者流，虽由于受到谄媚奉承者之阿谀，个人遂高自标置，且或为世人推崇景仰，实则他们之所禀赋，人之本性远远过于神之超轶。他们的心灵不论多么高迈卓绝，至少他们的肉体（这是他们绝大多数中的主要部分）却易为人性中最苦楚的病痛所纠缠，受人体中最粗鄙的机能所辖制。在后者这种机能中，食之一道，据有些哲人智士，从哲学尊严崇高的角度来看，都认为卑不足道，贱而可鄙。但是世界之上，最尊贵的帝王，最勇敢的英雄，最明智的哲士，却也都得对于此道，或多或少，一致从事，无日或间；不但此也，有的时候，自然夫人还特别会寻开心、工戏谑，对那般身显位尊的大人先生，比对低级社会的贱民群氓，在这种机能方面，更特别硬勒强逼，提高而增长之。

实在说起来，既然寄生于这个地球之上那般为人所知的居民，都没有真正超凡入圣的，那就不论谁，都不必为了要屈从人类所必不可少的要求而引以为耻。不过，要是我刚说的那些大人先生，不惜纡尊降贵，一心想要把这种卑鄙的要求私占独霸——比如他们囤积粮食或者暴殄天物，因而看来好像是他们不愿意别人果腹充肠——那他们就一点儿不错，变得非常猥陋、极端卑鄙了。

现在，我们这样把事实先约略述叙了以后，再说我们这位男主角这次怎样饥不择食，左抄右抓，尽量往嘴里扒拉，那就不算糟蹋、毁谤了。实在说起来，据那部讲到饕食的《奥德赛》里说，尤利西斯好像在那些众英雄中胃口最好（这是顺便提到的），但是我们却可以怀疑，他是否有那么一次，像琼斯这样狼吞虎咽过。至少有三磅肉，本来是一头公牛整个身躯赖以组成的一部分，现在却受到宠遇，变成琼斯这样个体的一部分了。

这种细节，我们认为，我们不能不表而出之，因为只有这个可以说明，我们这位男主角为什么一时之间，不顾得留神注意他那位脂粉裙钗的伴侣；他那位伴侣，吃得非常少，实在正聚精会神，把心思用在另外一种性质的考虑上；这种情况，琼斯完全失去察觉，一直等到他把饿了二十四小时所激起的食欲完全满足了的时候。但是他的正餐刚一吃完，他对其他事项的注意力马上就恢复了；因此我们要进而把这些事项，对读者交待明白。

我们在这以前，很少谈到琼斯的仪表怎样齐整；他的确得说是世界上最漂亮的青年之一。他的面目，除了是一幅生气勃勃的画图而外，还显然带有视之最为可爱、望之极为可亲的喜容笑靥。这种品质，在他的面部表情上，突出显著，因此，虽然他那双眼睛神光犀利，感受明敏，决逃不出观察

---

像苏格拉底就说过，“别人为食而生，我则为生而食。”见代奥珍尼斯·雷厄提厄斯《苏格拉底》第2卷第34节。另外一个说法是：“坏人之所以活着，就为了要饮与食，而好人之所以饮与食，则为了要活着。”见浦露塔克《青年应如何听吟诗》。西塞罗则说，“汝应为生而食，不应为食而生。”见其《关于修辞学》第2卷第7节。

比较英国主教兼宗教作家退勒（Jeremy Taylor, 1613—1667），在他《讲道词》里说，“我曾听见一个很有名气的政治家说过，绝大多数的大人物，都是死于吃得太多。”

《奥德赛》一开始就讲到众求婚人的宴会，其后又说到许多别的宴会，其叙说故事，也在艾勒辛诺厄斯国王的宴会上，至于坡里夫未斯等吃人，更无论矣。

精细那种人的视线，却可能为不能那样分析毫芒的人所忽略，但是他那性情的温柔，如画一般表现在笑靥上，却极强烈，所以所有看见他的人，都几乎不能视而不见。

也许就是由于这种情况，再加上他的肤色非常白净红润，所以他脸上那样地娇嫩柔细，几乎令人无法形容，同时还给了他一副未免太有女儿气的仪态，如果这副脸不是连在最雄壮的身躯和英武的气概之上的：因为他的身躯气概和赫邱里兹一样，他的娇嫩柔细和阿都尼一般。除此而外，他还具有活泼生动，温文尔雅，欢乐嘻笑和柔和的性格；同时天生的爽朗畅快，自然流露，有他在场，就能使谈话逸趣横生，妙绪泉涌。

如果读者把所有这些都集中到我们男主角一人身上的种种，迷人之处，都适当地考虑一下，同时再想一想，洼特太太怎样新近刚刚受到他那样的见义勇为，奋力相助，他要是还因为洼特太太对琼斯怀有好感，而就对她抱有恶感，那就表示他这个人，太古板做作，而不豁达畅朗，大方不拘了。

不过，不管读者有任何贬辞加于其身，反正我得尽我的职责，根据实况，秉笔直书。实在说起来，洼特太太对我们这位男主角，不但怀有好感，而且怀有深情。我们干脆一下痛痛快快地说了出来好啦，她爱上他了；这个所谓的爱，就是按照这个字现在普遍接受的讲法儿而言，那也就是说，对于心之所喜、口之所嗜、意之所好，不分青红皂白，一概以这个爱字表之，并且据一般了解，对于某种食物，嗜之过于另一种食物，也都叫作是爱。

但是爱施之于这种种事物，也许可能导源异流，万殊同归，然而我们却一定得承认，它的运用都各各绝不相似；因为，不管我们对一块味美的牛里脊，或者一瓶勃艮第，或者一颗玳茉丝珂玫瑰花，或者一把克锐牟纳小提琴，多么爱好喜欢，然而我们却永远不会轻颦微笑、飞眼流盼、倩装丽饰、奉承阿谀，或者尽力运用任何其它献媚讨好的手腕、伎俩，以求对前面所说的牛里脊等等，动其情好，傅其欢心。我们固然不错，有的时候会发出一声叹息，但是一般总是那些心之所爱的东西，不在我们面前，而不是在我们面前才有的行动。不然的话，那我们很可以抱怨它们，说它们有心忘恩负义，或者故意装聋作哑，像帕绥斐伊对她那条公牛一样，漫不讲理，绝不通情，搔首弄姿，尽心用力，把她在客厅里对待更懂风月、更识情趣的时髦士绅非常成功的那一套，完全施展出来。

在俱属同类而各属异性的两人之间所进行的那种情好，则异于是。在异性两人之间，我们一旦发生爱情，那我们就刻不容缓，一心一意，把精神主要用在如何取我们所爱之人的欢心上。不然的话，那我们为什么要教给我们

---

希腊神话，赫邱里兹为古代最勇的武士，其武功勇事见神话中。阿都尼为最美的少年。莎士比亚的《维纳斯与阿都尼》里，维纳斯说阿都尼，“……你比我还美好几倍，地上百卉你为魁，芬芳清逸绝绝对。仙子比你失颜色，壮男比你空雄伟。你洁白胜过白鸽子，娇红胜过红玫瑰。”赫邱里兹，译英语Hercules，另一叫法为Heracles，读赫拉克勒斯，阿都尼译英语Adonis。

玳茉丝珂玫瑰（Damaskrose），以产地得玛斯克斯（Damascus）得名，本为粉色，传入西欧，经栽培、多变种，如下卷所说。玫瑰露香水，即以此花制成。

克锐牟纳，意大利北部一城市，除以产丝绸著名外，还以制大小提琴著，有阿玛提、斯特拉底洼锐无斯等家族，从16世纪至18世纪，皆以善制提琴，享有盛名。

帕绥斐伊（Pasiphae）：希腊神话，克锐特国王麦叻斯（Minos）之王后。以麦叻斯见罪海王神，海王神使帕绥斐伊热烈爱上了一头白牛，以为惩罚，遂生人头牛身或牛头人身之曼纳陶（Minotaur）。

的年轻人，使他们学会了讨人喜欢的全套技巧？如果不是专为替爱情助势增强，那我很怀疑，任何以装饰仪表、显摆姿容为业的人，还能谋生苟活。不但此也，有些专以修饰仪容为务的富家巨子，曾被人认为，就是教导我们所以自别于牲畜禽兽的主要之点的，如果不是为了帮助爱情成功，那一点儿不错，这样的人，甚至于连舞蹈师也包括在内，也许在社会上就无立足之地。总而言之，那些绮年玉貌的闺秀和韶年美容的士子，所有从别人那儿学来的雍容尔雅、温存谦恭，以及他们自己，借重明镜之助，加上去的唇间一点，颊上三毫，实在都是奥维得时常说到的那些spicula et faces amoris；或者，像他们自己所常用的语言说的那样，花营柳阵里的全套枪法剑术。

现在洼特太太和我们这个男主角刚刚一同坐下，洼特太太就对琼斯掉起枪花来。不过，在这儿，既然我们企图描绘的，是以前不论在散文或韵文里都从来没人试过的，因此我们认为，应该召唤某些空灵缥缈的神人仙子，来助我们一臂之力；我们毫不怀疑，她们要趁此机会慨然相助。

“我请汝辈告我，专事赋人以仪容之美的女神呵！汝等具赛拉芙娜之仙姿佚貌，永居九霄之琼楼玉宇；因汝辈诚为天上之女神，永在赛拉芙娜之面前，熟知一切取媚施迷之妙术；我请汝辈告我，所用以降伏琼斯之心者，果为何等武器？”

“首先，一双美目，碧如秋水，圆珠晶莹，清光闪烁，倏忽来去，有似电波，现在就从这样一双美目中射出两股情思，穿入胸臆，沁人心脾，俗称‘飞眼儿’，诗谓之灵犀。不过我们的男主角颇为侥幸，这两道光波只射到一大块他正往盘子里放的牛肉上，因而子弹落空，并没造成伤害。这位女战士看到所射未中，马上从她那酥胸中发出一声夺人魂魄的长叹。这一声长叹，无人听了能不感动，而且足以使一打风流浪子为之倾倒；因为那一声长叹，柔和之极，温存之极，甜美之极，本来这番氤氲袅绕之气，可standing解，意义始贯。但countenance一字这类意义，在菲尔丁时已废而不用矣。至ye Graces，后面紧跟you，则可如下解释之：ye本属主格，you则属宾

---

拉丁文，意为爱之箭与焰。spicula，由拉丁文spiculam变来，本意为“箭枪、标枪等之尖”，在诗中即用作“箭”等意。爱神丘比特手执弓箭，射入中之，其人即发生爱情。faces由拉丁文fax变来，为“火把”之意。亦为丘比特所执。爱情热烈如火，故发生爱情者，亦即为丘比特之火把燃起的火。此句并非奥维得诗中之词，而是spicula和faces散见于各诗中。如《爱之艺术》第2卷第519—520行有“爱之痛苦甚为剧烈，因伤我们的利箭，深浸于毒药中。”又《咏爱》第1卷第7—8行，有“……如果敏纳娃燃起爱情的火把”。又《变形记》第1卷第461行以下，说到丘比特有箭两种，一种驱爱使去，箭头钝，为铅所制；一种燃爱使旺，箭头利，为金所制。

希腊神话，仪容之美的女神三，单数为 á s，复数为 á s，等于英语之Charis及Charites，罗马人谓之曰Gratiae，英语等于Graces。其神为仪容优雅、形貌美丽之化身，专以优雅温文，提高天上、人间，甚至下界生活之欢乐。在《伊利亚得》中，以charis为焯神之妻，而在《奥德赛》中，又似以爱芙萝黛美为焯神之妻。说者谓，后人不能以charis与爱芙萝黛美为一，而应了解她们有许多相同的属性。

此处意译，是在mansions后加一逗号，使ofseraphinacountenance属于you，这样意义才贯通。因seraphina既为菲尔丁自造之字（已见本书第1卷第8章及注），且在第8章以其笑容与维纳斯比美，而countenance之用法，以之属于人者更多于以之属于物者，故采取这儿这种解释及译注，以表明菲尔丁以希腊女神与基督教天使相联合之意。但亦可不加逗号，使仍属于mansions，如此，则countenance作aspect，Jook或position，

格。但这种分别，虽保存于《圣经》中，而伊丽莎白第一时代作家，已不加分别。ye一般只用于疑问句、乞求句及藻饰呼吁句中。

此处前用ye而后用you，只为避免重复。莎士比亚在《罗马大将恺撒》第1幕第3场第91行，“ye gods, you make the weak most strong.”（汝天神呵，您使弱者变为至强），与此处之“ye Gracee you...”用法相同。以借灵犀暗通之力，传入我们这位男主角的心里，但是却很不幸，他正倒着的瓶中啤酒那种粗俗的卜卜之声，从他的耳边把它驱走。她又试了好几种武器；但是食神（是不是真有这样一位神，我不敢抱有信心，一力主张）把他那一心只顾供奉他的信徒，保持维护，使免于难；再不也许是没有dignus vindice nodus，而现在琼斯所以得以安然无恙，只是出于自然的情势；因为恋爱的人，往往可以废餐忘食，所以饥饿在某些情况下，也许可能保护我们，使我们屏欲忘情。

“这位美人，既屡遭失望，情急意恼，决定暂时息战。在此期间，她把一切用于花营柳阵上的枪刀剑朝都准备妥当，以便在正餐吃完之后，重新开始大举。

“桌布刚一撤走，她刻不容缓，马上就又开始她的战役。最初，她把那明眸善睐的右眼斜着瞄准了琼斯，从眼角里射出一股直透入骨的一瞥，这一瞥虽然大部分的眼光，中途已成强弩之末，但却并非完全没生效果。这种情况，这位美人看得分明明，所以她现在急忙把眼光敛回，向下俯射，好像她正因自己刚才所作，觉得深为忸怩似的；但是她所以采取这种战术，只是打算让琼斯撤去警卫，而且实在欲其张目相视，因为她就打算通过他的眼睛，以动如脱兔的手段，袭击他的内心。现在，她把那双眸柔转慢睇，它们已经引起可怜的琼斯注意了，于是她全部脸上显出微笑，从这番微笑中，媚姿柔态，横逸旁出，像一发一发的子弹，一齐放射。这种微笑并非表示欢娱，也不是表示喜乐；而是表示情好，这是绝大多数的妇女们呼之即来，挥之即去的随身法宝，而且是她们一下就能祭起，以表现出来她们那温柔的性格，迷人的酒窝，白玉般的瓠犀。

“这一笑我们这位男主角完全看在眼里，而且一下就为其媚力所击中，因而打了个趔趄。他于是才开始看到对方的心计，并且实在感到心计的成功。现在他们双方，一刀一枪，有来有往，虽然灵犀已通，尚未色授魂与；在这个期间，那位精于战术的美人，用暗箭齐发之术，人鬼难觉之秘，进行攻击，因此在她第二次采取公开敌对行动的时候，她早已几乎把我们这个男主角的一颗心稳稳擒拿了。要把实情都承认了，我恐怕琼斯只采取了荷兰式的防守战术，并没把他对美丽的苏菲娅应该怎样纳款效忠，仔细忖量，就已背信弃义，卖身投放，守卫尽撤了。一句话，眉目传情的交互往来刚告终

---

拉丁文，意为“值得烦劳这样的解难救纷者出面解决的难题。”引自贺拉斯《诗艺》第191—192行。原意为，“除非症结所在，非要解难救纷的神出面不可，即不必由天神出而干涉。”亦见它处及它注。

凡两国有仇，都对敌国加以恶名。如英、法之间，英人以花柳病（梅毒）名为“法国病”（Frenchdisease），法人则名之为“英国病”（maladiean-glaise）。英国与荷兰也一度（17世纪）成为敌国，故有些丢脸的事，皆以荷兰人当之。此处即一例。它如Dutchcourage等，亦皆同例。另一种解释则说，1745年丰得奴洼之役（在现在的比利时，法军对英、荷、奥等军），英联军先胜，而荷军却先逃跑。总之此处之“荷兰式防守战术”为假冒的防守，如“荷兰人之勇气”为酒胆，亦虚而不实也。

结，那位女士刚一用随随便便的样子，使她的手绢儿从颈上落下，以表示她那皇家炮台，从隐蔽体后暴露，琼斯的一颗心早已经完全为她所占有，而这位使人拜倒的美人，也享受起她胜利的一般果实来。”

到这儿，仪容之美的天神，已经认为应该结束她们的描绘，到这儿，我也认为，最适于结束这一章。

---

英人风俗，女人使手绢坠落，或把手绢扔出，即表示“请君入帙”之意。

炮台有隐蔽体掩护，使敌不得见者，谓之maskedbattery，其暴露于外者，谓之openbattery。

第六章 厨房里友好的谈话，这番谈话，虽然结束得属于很普通之举，却没有很友好之意。

我们这一对野鹜正荡漾波心，自在消遣，自得其乐，像前一章里一部分所描写的那样，他们也同样给他们的友好，在厨房里，供给了消遣之资，使之同乐。这个消遣有双层意义，因为他们既供给了那些人畅谈之话题，同时又有助于他们畅饮之兴致，所以使他们谈笑风生，眉飞色舞。

现在聚在厨房里炉火四围的人，除了店主东和店主妇而外，还有派崔济、中士和马车夫，店主东和店主妇偶尔离座出入一下，马车夫则是给那位年轻的女士和她的女仆赶车而来的人。

派崔济从山中人那儿早就听到了有关琼斯怎样碰到洼特太太的一切情节了，他现在把他所听到的情节，全都对那一些人说了。他说完后，中士把他所知道的她那一部分历史接着说下去。他说，她是洼特先生的太太，洼特先生是他们那一团的上尉，她常在驻扎处陪伴洼特先生。“有的人，”他说，“一点儿不错，总怀疑，不知道他们究竟依法在教堂里结过婚没有。不过，我自己哪，我老认为那件事与我无干，我管不着。我得承认，如果叫我凭圣书发誓作证，那我就得说，她比你我，并强不了多少；这位上尉哪，我相信，只要雨天出太阳，他就可以上天堂了。不过，他上不上天堂，也都不在话下；因为他总少不了有人陪伴。如果即便坏人也别使他受到冤屈，那就得说，这位女士是一位心眼儿挺好的人，她喜欢这些当弟兄的，老想真正不苟、公公道道地对待他们。因为她曾替不少可怜当弟兄的求过情、讨过饶，还出于慈心善意，不愿意叫他们任何人吃亏受罚。但是，可又一点儿不错，在我们最近这次驻扎的那个地方，他和旗手喇参屯搞得挺近乎；这个话可是千真万确，万确千真的。但是上尉自己，可一点儿也不知道；不过只要她把他服侍到了，那又有什么关系？他并没少爱她，而且要是有人说她的坏话，他就能把那个人捅个透明；所以说到我自己，我是不肯说她的坏话的。我只是把别人说的重说一遍就是了：确实也是，大家都说的，准有点儿无风不起浪吧。”——“不错，不错，有大风还有大浪哪，这我可敢给你开包票，”派崔济喊道；“Veritas odium parit。”“净是一派糟蹋人的胡言乱语，”店家的内东家回答说。“我敢保她这阵儿穿戴得整整齐齐，看起来还真像一个挺贤惠的太太；她那个大方劲儿，也真称得起是一位太太；因为她只穿了一穿我的衣服，就赏了我一个几尼。”“一点儿不错，是一位贤惠的太太！”店主东喊道。“刚才要不是因为你的性子急躁了一点儿，你就决

---

原文corporal oath，“手按圣物以证誓言。”

“雨天出太阳”：“雨天”在英语里为“匮乏之时”，“不时之需”。最常见于keepsomething (or lay up or by something) for a rainy day这句格言，18世纪时也写作Provide against a rainy day while the sunshines，都是“未雨绸缪”之意。此处则本此格言而变通用之，变为“需要之时，有人应急”之意。

“即便坏人也别使他受到冤屈”：意译。原文为“给魔鬼之所应得，”“魔鬼虽恶，如有优点，也不应抹杀。”本为英语谚语，起于16世纪。至19—20世纪，已成滥调。

拉丁文，“真实生仇恨”（“说实话，招人恨”）之急。据说是希腊七哲人之一拜阿斯（Bias）说的，见罗马诗人奥斐尼厄斯（Ausonius，310？—395）的《七哲人之教》（Ludus Septem Sapientum）第8节第3行。台伦斯在《昂卓斯之女》第68行早曾引用过。

不会跟她闹得那样不可开交。”“你该连你这个蠢才自己也都说上才对，”她答道：“要不是因为你胡搞乱来，那就什么事儿也不会有。不该你管的事儿。你可偏要横插一手，净说些着三不着两的胡话。”“好啦，好啦，”他回答说，“已经作出来的事儿，没法能补救，过去的事儿就让它过去就完啦。”“好啦，”她喊道，“那可得下不为例，难道以后就老这样补救下去不成？我因为你那颗死木头脑袋瓜子受连累，这并不是头一次。我只要你在这个店门里面，永远不要开口，你就管店门外面的事儿好啦，那才是你应管的。大约七年以前出的那档子事儿，难道你忘了不成？”“算了吧，算了吧，我的亲爱的，”他回答说，“别净揭老秃疮渣儿啦。好啦，好啦，这不是什么事儿都没有了吗？我干了那档子事儿，我抱歉，这不结了吗？”店主妇还要紧迫不舍，但是却叫那个好作和事老的中士拦住了；这惹得派崔济大不高兴；因为他那个人就是爱看别人的哈哈笑；他遇到这种以喜剧终而不是以悲剧止的无害争吵，老是去那个煽风点火的。

中士问派崔济，他和主人一路跋涉，都要往哪儿去？“快别提什么主人、主公了吧，”派崔济答道；“我实对你说，谁的仆人我都不是；因为，虽然我在世路上蹭蹬失意，但是我在贱姓后面，却可以加上绅士的字样；而且，尽管我现在生涯潦倒，行囊萧条，我当年可当过文法学校的教师；sed hei mihi! non sum quodfui。”——“很对不起，唐突阁下，”中士回答说；“那么，要是你不嫌冒昧的话，我就大胆地请问一下，你同你的朋友，一路跋涉，都要往哪儿去呀？”“你这回对我们的关系总算名正言顺了；”派崔济说。“amici

sumus。\_\_我还可以对你用实说，我的朋友是这一

</ZSBJ00100740\_739\_4/ZSBJ> 拉丁文，意为“然而可为余叹息者（或噫兮哀哉），今我已非故我”。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4卷，第1首第1行。

</ZSBJ00100740\_739\_5/ZSBJ> 普通拉丁文，意为“我们是朋友”。

国里最大的绅士之一。”（店主东和店主妇一听这话，一齐把耳朵耸起来）“他是乡绅奥维资先生的继承人。”“什么？就是在所有这块地方上作了那么些好事的那位乡绅？”我们这位店主妇喊道。“不错，正是他，”派崔济答道。——“那样的话我敢开包票，他以后要有一份漫山遍野的大产业拿到手了。”“那是千真万确，毫无疑问的，”派崔济答道。“啊，”店主妇回答说，“我说呢，我头一回见到他的时候，一眼就看出来，他像一位体面大方的绅士；可是这儿我这个丈夫哪，可一点儿也不错，比谁都有眼力

---

比较莎士比亚《理查第三》第4幕第4场第292行，“已经作过的事儿，现在没法补救。”

原文magister，中古拉丁文，等于master，本用以称学术界有名称号之人。派崔济此处夸大错用。

英美人现在习俗，在自己姓名前后，可自表身份，如miss、mr等。在18世纪时，绅士，原文gentleman，至少有广狭二意。英国17世纪，社会等级之分，在在表显于实际。贵族阶级在男爵及骑士之下为Esquires、gentle-men及Commorers。贵族阶级中，除长子外，皆可称gentlemen，他们多从事陆军、海军及教会之职，而在18世纪，入军队者更多，故这类人皆可称gentleman，亦可用于代讼师等法界中人。商人及医生、作家、艺术家等，皆无头衔称号。这是gentleman的狭义用法。gentleman之称号，加于姓名之后，始于15世纪初，终于18世纪末。

啦。”“我承认，我的亲爱的；”他喊道，“我那是看错了。”“又看错了，又！”她答道；“可是你从来看到我这样错过没有？”“不过，话又说回来，先生，”店主东喊道，“凭他那么一位大绅士，可在乡间的路上，拿腿走着，那是怎么回事？”“这我也说不上来，”派崔济答道；“大绅士有的时候会发怪脾气的。他这阵儿在格劳斯特有十几匹马和十几个下人哪；可是他觉得使唤起来，一概都不自在，而可在昨儿晚上，因为天气很热，非要到那边那座高山上去散步乘凉不可，所以我也就拿腿跟着他走，好跟他作个伴儿；不过，你可别想有再在那儿看到我的时候：因为我这辈子从来没像在那儿那样担过惊，受过怕。我们在那儿碰见了一个怪得不能再怪的人。”

“你说的要不是那个山中人；”店主东喊道，“那你就把我绞死。他们都叫他山中人；他要真是个人就好了；但是我可知道，有好几个人都相信，住在那儿的是个魔鬼。”“不错，不错，你说的很在谱儿，”派崔济说：“你现在这么一说，我也想起来啦，我真心诚意地相信，那是个魔鬼，虽然我可没能看见他那劈岔儿的脚丫子：不过那也许是因为他有法术，能把脚掩藏起来；本来一切恶魔，都会幻形变化，想要用什么样的样子出现，就可以用什么样的样子出现么。”——“请问，先生，”中士说，“我希望，你可别嫌我冒昧；请问，这个魔鬼是什么样一类的绅士？因为我曾听我们有的长官说过，世界上没有这样的人；他们说，那只是牧师们耍的鬼把戏，免得他们把饭碗砸了；因为，要是大家都知道没有魔鬼，那牧师就像我们在和平的时期里一样，什么用处也没有了。”——“你说的那些长官，我想，”派崔济说，“一定都是学识渊博的大学者吧。”“他们并不能说有多远播（渊博），”中士答道；“我相信，先生，他们的学问还没有你那一半儿大哪：再说，要说实话，我是相信有一个魔鬼的，尽管他们说没有，而且他们之中还有一个是个上尉；因为我老觉得，老自己瞎琢磨，要是没有魔鬼，那么怎么能一来就说把坏人送到魔鬼那儿去哪？这都是我从一本书上看到的。”“你们那些长官，有的人，”店主东说，“我相信，总得有一天承认有魔鬼，为的是好叫他们害臊。要是魔鬼，我毫不怀疑，魔鬼一定要替我把总帐都算清了。这里就有一位军官，一气在这个店里驻扎了有半年，他真得算有良心，把店里顶好的床铺占着，可一天连一个先令都舍不得花，他还叫他的随从在厨房的火炉子上烤圆白菜，因为我礼拜天不给他们开正餐。每一个善良的基督徒都认为应该有一个魔鬼，好整治整治这类糟烂透了的家伙。”“你要听着，你这个店家，”中士说，“可不能辱骂当弟兄的，因为我不能受这一套。”

“当弟兄的都该死！”店主东回答说，“我可受够了他们这份儿罪啦。”

“绅士们，你们可要作证人，”中士说，“他可骂了国王，那就是犯了大逆不道的罪。”“我骂了国王啦！你这个混蛋，”店主东说。“不错，你骂来着，”中士喊道；“你骂当弟兄的，骂当弟兄的就是骂国王。这一清二楚完全是一码儿、一档子事儿；因为凡是骂当弟兄的，要是他有胆量，就要骂国王，因此这件事说起来，是一清二楚一码儿、一档子事儿。”这我可得请你别见怪，中士，”派崔济说，“你这是一种non sequitur。”——“别对

---

西洋中古迷信的说法，魔鬼之足如羊蹄。已见前注。

拉丁文，原注：“这个词儿，不幸为中士认作辱骂之语，实为逻辑学术语，意思是，‘这样的绪论不能由前提得出。’”按拉丁文non为“不”“非”。Sequit-ur为动词Sequi之第三身，单数，现在式，叙述式，“遂之而来”之意。

我踉那一套怪里怪气的黑话啦，”中士回答说，同时从座位上跳了起来；“我不能老老实实地坐在这儿，听着当弟兄的叫骂。”“你错会了我的意思了，我的朋友，”派崔济喊道。“我这个话并没有骂当弟兄的意思；我只是说你那句结论是一个non sequitur。”“你要是这么说的话，那你就也是一个同样的东西。你自己就不折不扣是一个sequitur。你们都是一群浑人，因为我这就要考验考验你们；我押二十镑的注儿，跟你们所有的人里那个顶好样儿的拼一下。”这番挑战，把派崔济吓得连大气儿都不敢出；因为他刚让人款待了一顿丰富的捶打酒席了，他想挨揍的胃口并没恢复得那么快；但是那个马车夫，骨头却没那么痠疼，好打架的胃口却更强大，所以不容易老老实实地就忍受了这样的侮辱；因为他认为，这番侮辱，至少也有他一份在内。因此他从他的座位上站起来，走到中士面前，嘴里骂着，说他觉得自己比部队里不论什么人都不弱，自动打一几尼的赌，来对中士拳对拳干一场。那位武行的朋友接受了他的挑战，但是拒绝了他的赌注；跟着他们两个马上脱去上衣，交起手来，一直到那个赶马的人，给那个带队的人，一顿好揍，他没有法子，只好用他剩下那点快消耗完了的气儿，告饶乞命。

那位年轻的女士现在想要离开此地，起身上路，吩咐人把她的马车套好。但是这全都是白费；因为马车夫已经受伤不起，那天晚上是赶不了车的。一个古代的异教徒也许会把这种情况，不但归罪于战神，而且归罪于酒神；因为，实在的情况是：那两名斗士，都不但向前者献礼致敬，而且也向后者献礼致敬。要把话说明白了，他们两个都醉得和死人一样了；派崔济的情况也不比他们好多少。至于我们那位店主东，喝酒原是他的本行，所以酒对于他，毫无影响，也和对于他店里一切别的家伙一样。

店里的主妇，被招呼到楼上，去伺候琼斯和他那位伴侣用茶点，那时候，她把前面那番光景的后半，详细地告诉了他们；同时，对那位年轻的女士表示极为关心；她说，“那位年轻的女士，因为没法儿起身上路，心里焦急的不得了。她是一位又甜蜜、又漂亮的人儿，”她又找补了一句说，“我一定敢说，我从前和她见过面儿。我猜她一定是恋上了情人，从家里逃出来的。说不定有个年轻的绅士，和她一样地心里忧虑愁闷，正盼她等她哪。谁知道哪？”

琼斯听了这番话，长叹了一口气；但是洼特太太，虽然看到了这种情况，可在店主妇还没走开的时候，并没理会什么；但是在那位善良的女人离开了以后，洼特太太却忍不住不对我们这位男主角透露出一些意思来，说她疑心，她有一个危险的情敌在他心里作怪。琼斯经她这样一提，露出了那份忸怩局促的样子来，使她相信毫无疑问，真正如此，并用不着他对所讲的话，作直接的答复；但是她这个人，在情好一方面，并不是心意那样精细的人，所以虽然有此发现，也不以为虑。琼斯的仪表，使她眼里看着着迷，但是她既然服里看不见琼斯的内心，所以她就不把那种发现挂在心上了。她能够在一张爱之宴席上尽情享受就够了，所以不顾得去想，已经另有人在这桌宴席上享受过同样的肴馔，或者有人以后要在那儿享受同样的肴馔。这种思想感情，虽然不讲究精致细腻，却得到真正实惠。有些女性，要是确实认为，她们的情人没有别的人据为己有，她们可以满足于不把他们据为己有；洼特太

---

意译，原文为you are (或you're) another，为约16世纪到20世纪的流行俏皮话。为反唇相稽的一句话，意为“你也是一个骗子、或混蛋、窃贼、胆小鬼、傻子或别的什么”。

太的思想感情，比起这种女性的欲望情好来，远非她们那样喜怒无常，易怒善颯，自私自利。

## 第七章 本章记叙洼特太太全部经历，及其如何陷入危厄而为琼斯所救之故。

自然之神虽然决没有在每个人的性情中，等量齐观地都赋予了好奇心或虚荣心，但是她也许决没有不对一个人，把这二者分与一定的数量，总得使这个人尽其技巧、费其心力，才能把这种心压制、使这种心屈服——而这种压制屈服，所有的人，凡是想要赢得不论多少有明哲之识或教养之素的声誉的，都绝对不可忽略。

所以，既然琼斯可以毫无愧色地被称为是一个教养有素的青年，因此，他碰到洼特太太那时候那种出乎常情的情况，虽然一定可想而知，要引起他的好奇心，但是他却把他对这件事的一切好奇心，全都压服下去。固然不错，一开始的时候，他也曾对那位女士透露出一些暗探私查的意思；但是，他看到她小心在意，尽力避免作任何解释，他就装聋作哑，不事强求，尤其是，他并不是没起疑心，认为事情里有些情节，要是她把全部真相都说出来，就一定非面红耳热不可。

但是既然我们的读者之中，可能有的人，不那么容易就甘于同样装聋作哑，同时我们又很愿意使他们所有的人都心满意足，所以我们费了迥异寻常的气力，自己先弄清楚了这件事实的真象。我们就打算以叙说这种真象结束我们这一卷书。

既是这样，那么我就得说，这位女士，曾有好几年的工夫，都和洼特上尉同居，这位洼特，也就是叻参屯先生所属的那一团的上尉。别人都以那位绅士的太太看待她，她也就以他的姓为自己的姓；然而，像那个中士说的那样，他们究竟正式结过婚没有，却有些可疑，不过关于这一点，我们现在不想冒昧地加以剖析。

洼特太太，我说起来颇为惆怅，已经有些时候，和前面说过的那个旗手，打得一团火热了，这对于她的名声当然不会很有光彩。她对那个青年特别喜欢，这是丝毫不容怀疑的；但是她是否肆其所欲，达到任何违礼犯法的程度，并不十二分清楚；除非我们认为，女人们和男人好到无恩不赐，只除一样的时候，而这一样也是她们不能不赏的。

上尉洼特所属那个团的一部分，比叻参屯先生当旗手的那一连，早两天就开拔了；因此，洼特上尉到达伍斯特的时候，正是琼斯和叻参屯那番不幸斗殴的第二天，这是我们前面已经说过的了。

现在，洼特太太和上尉两个人早已说好了，她陪伴上尉开拔到伍斯特为止，在那儿他们分手，分手以后，她从那儿回到巴斯；在巴斯待到冬日平乱的战役完了的时候。

叻参屯先生得到通知，晓得这番协议。实在说起来，那位女士跟他约好了，就在此地，作相会之处，并且答应他，要在伍斯特待到他那一部分人马来到那儿的时候；她有什么目的，作什么打算，我让读者自己猜度好啦；因为我们虽然职责所在，不能不据实直书，但是我们却不一定非要把我们受造之物中间最可爱的那一部分糟蹋一番不可，因而使整个人性都受到贬抑。

叻参屯刚一从拘禁中得到释放（像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马上就急急忙忙去追赶洼特太太；他既是一个矫健敏捷的家伙，所以他在洼特上尉刚刚离

---

英国伍斯特郡首城，在厄普屯北面稍偏东约10余英里。

开前面说过的那个城市几个钟头，就在那儿追上了洼特太太了。他一见到洼特太太，毫无顾虑地把那番不幸的意外都对她说，他把这番意外说得听起来真正叫人感到不幸；因为，至少在荣誉的法庭上，每一样可以叫作是过失的，即使是忽微之细；他也全部生拽硬扯，抉而去之，虽然他保留了一些在法庭上，可以争辩的情节。女人比男人，一般总是更能动特别强烈炽热而显然忘我无私的爱情的（这种爱情只为她所爱的对象寻求快乐），这是女人的光荣，应该表而出之。因此，洼特太太刚一听到她的情人身处危境，马上就屏除其它一切考虑，而惟她的情人之安全是念；关于这一点，那位绅士正有同感，于是他们两个马上就商议起对策来。

经过从长计议以后，他们两个到底认识一致，认为旗手应该越乡度野，先到赫里福特，到了那儿，他可以找到去威尔士海口之一的交通工具，到了海口他就可以有办法逃到外国了。在所有这几段征途上，洼特太太宣称，她都要伴他同行，同时他作这趟远行，她都能供他路费：因为除了一些现款，她的口袋里有三张钞票，为数共九十镑，她手指头上还戴着一个钻石戒指，也值不少钱；而钱正是叻参屯所迫切需要的。所有她这些财富，她都把这个坏家伙当作最亲密最体己的人，尽情泄露，一点儿也没想到，她这些财富会动了她打劫他的念头。现在，如果他们从伍斯特一出发就骑马而行，那他们就一定供给了任何此后追踪他们的线索，而发现他们所取道的路程；因此旗手提议，那位女士马上同意，他们头一段路程，先徒步而行。那时正是严霜坚凝，适于旅人步行的季节。

这位女士行李中的主要部分早已送到巴斯了，她现在随身带的并没有别的东西，只有很少的几件内衣；这位情夫承担任务，把这很少的几件内衣装在自己的口袋里。他们在那天晚上把一切都安排好了，第二天起了个大清早，五点钟就从伍斯特出发；那时离天亮还有两个钟头，不过月亮那天正是轮圆时节，给他们洒下了全部她所能有的光辉。

车、轿之所以发明，是因为有些妇女，娇柔荏弱，往来各地，总得坐轿乘车，因此马车也算在她们生活必需品之列；洼特太太并不是那样娇柔荏弱一类的妇女，她那两条腿的确健强、矫捷，同时，她的心情之轻快激发、也不亚于她的肢体，所以她富有裕余，足以和她那步履轻快的情人，亦步亦趋。

他们在大路上走了好几英里，因为叻参屯说，有人告诉他，那就是通往赫里福特的道路。于是在天色放亮的时候他们来到一片广大树林子的边儿上；在那儿，他突然把脚步停住，假装着自己琢磨了一会儿，然后说，他们要是仍旧在这样显敞的大道上走，恐怕有问题。这样一说，他很容易地就叫他那位裙钗伴侣听了他的话，于是她跟着他，走上一条小路，这条小路，看样子好像一直穿过这片树林子，后来把他们两个带到玛扎得山的山脚。

他现在企图实行的这种万恶诡计，是他原先就琢磨好了的结果呢，还是他这会儿刚眉头一皱，计上心来呢，我无法确定。反正他们走到了这个偏僻的地方，在那儿他大概十有八九不会遇到有人阻挠，所以他突然从腿上解下了袜带，逞强行凶，一把抓住了那个可怜的妇人，就要干我们前面已经笔之于书那种可怕可恨的勾当，而神差鬼使，让琼斯出现，幸而把那番暴行阻止。

真得算天保佑，洼特太太并不是妇女中那般顶软弱娇柔一类的；因为，她一看叻参屯把袜带打了一个扣儿，又听到他说他都有什么鬼打算，马上就挺身而出，进行自卫，并且和敌人坚强有力地争夺撕打，一面一直尖声高叫救人抓贼；因此，有好几分钟之久，那个坏小子没法施行他的鬼打算；正在她精疲力竭，要被敌人整个压倒的时候，碰巧琼斯来到，把她从恶徒手里打救出来。她没遭到别的损失，只把上衣从她身上扯碎了，还把戒指也丢了；那是在撕打中，戒指从她手指头上脱落下来了，再不就是叫叻参屯从她手指头上硬揪下来了。

我们为了满足读者的好奇心，曾费了许多心，尽了许多力，才打听出这件事的真相来，现在我们就这样把打听的结果献给读者。我们在这儿，让读者开一开眼，看一出愚蠢傻事和凶恶暴行的演出。这种傻事和暴行，本是我们几乎不相信是人类可以作得出来的，如果我们忘记了，这个家伙原来是坚决相信自己已经犯了杀人罪，他那条命在法律上早已不归自己所有了。他既然一心认为，远走高飞是他惟一保命的机会，因此他想，他要是能把那个可怜的妇人所有的钱和戒指都拿到自己手里，那对于他要在他的良心上另外加上去的负担，就可以得到补偿了。

但是，读者们，我们在这儿，可得再三嘱咐你们，决不要因为看到一个可怜虫胡作非为，而就乘机借口，对那个高贵可取、光荣可敬的团体——所有的部队士官——横加糟蹋。我只请你们想一想，这个家伙，像我们已经对你们说过的那样，既非绅士出身，也没受过绅士教养，根本就不应该进入这般人的行列之内。因此，如果他那种卑鄙猥琐，还可以别冤枉人而在另外的人身上找到，那不会是别人，而只是把军职委任他的那个人。

## 第十卷

在这一卷里，这部历史前进了大约十二个钟头。

## 第一章 内载当代批评家极须细读的几条要旨

读者先生，汝之为人究属如何，我们无从得而先知；因为，汝对人性之了解，虽亦可如莎士比亚所了解者之深奥，但亦可如某些莎士比亚之注释者并不更加高明。现在，为了防止后一种情况出现，我们认为，在我们共同继续前进之先，我们应该给你几条有益心神的指导，以期你庶几不至于严重地误解我们、歪曲我们，像前面所说的莎氏注释者误解歪曲莎氏那样。

首先，我们要事先举以相告者为：不要不加思索，动辄对这部历史中所写诸事指摘非难，认为有乖于事理之常，无关于全体布局；因为你不能当前就了解到，这种事件如何能导致全体布局。这部著作，实说起来，可算得是我们自己独创新造的鸿篇巨制，而一个低微卑贱、匍匐地上的小小批评者，还不知本书各部之联系，未悉本书最后之结局，就贸然对其中任何部分指摘挑剔，实属狂妄之谬举。我们得承认，我们此处所指所喻，在现在的场合里，未免过于夸大；但是，说实在的，要把最高级的作家和最低级的批评者二者之间的分别，适当地表示出来，恐舍此无由。

另外一种我们得预告汝者，汝善于匍匐地上以陈辞进言之人啊，即为：汝在本书登场人物中，不要以某二人太相似——例如在第七卷及第九卷中出现之二女店东——而遽抉而出之，以为缺点。你要知道，朋友啊，有一些特征是同一行当、同一职业之中绝大多数的人所共有的。能把这些特征保存，同时又能把这些特征的作用区分开，是优秀作家的才能之一。同样的罪恶或者愚蠢，在不同的人身上，引起不同的行动，把这种细致的不同加以分别，在优秀的作家中极为少见，也就像能真正辨认这种才能的，在读者中，也同样极为少见一样；尽管我相信，这种才能之辨认，为能辨认者的最大乐趣。举例而言，每一个人都能看出艾皮丘·麦门爵士和法蒲凌·夫拉特爵士不同；但是要看出法蒲凌·夫拉特爵士和扣特利·奈斯爵士之间的差别，则需要更精细的鉴别力，就是因为不具备这种鉴别力，俗众恶客才往往在剧院中对剧本大肆攻击。我就知道，有一位诗剧家，在剧院里几乎被诬为窃贼；其证据比法律上承认的那种凭笔迹相同而据以判罪的情况，还要薄弱。实在说起来，我非常担心，认为舞台上每个寡妇，只要一表现多情善感，就会背上恶名，说她婢学夫人，一味模仿黛都；所幸的是，我们这些戏剧批评家，很少有人懂拉丁文，能诵读维吉尔。

其次，汝良友啊，我得预先奉告（因为也许你的心肠之温柔，比不上你的头脑之清晰）：不要因为一个角色并非十全十美，而就贬之为恶人。假使你一心所爱好的只有这类十全十美的模范人物，那坊间肆上有的书，可使你称心如意。但是，我们在社会交往中，既然从来没有遇见过这样的人，那我们就认为，还是不要让这样的人在这儿出场为妙。我说老实话，我有点

---

菲尔丁对莎士比亚最为推崇敬仰，而对18世纪删削、改编其剧本，至为厌恶，以至变易其文正定其字更所不喜，且更不信改得对。

艾皮丘·麦门为贵·章孙的喜剧《炼金术士》里一个角色。法蒲凌·夫拉特为艾色瑞治（George Etherege）的喜剧《时髦人物》里一个角色。扣特利·奈斯为克劳恩（John Crown）同名喜剧里的角色。

黛都故事，主要见于维吉尔的《伊尼以得》第4卷。她为迦太基女王。居孀。伊尼以得迦太基时，她爱上了他。但伊终舍之而去，她悲哀殉情，自焚而死。（黛都，英语作Dido，希腊文作? c ）。）

儿怀疑，不知道世上的人，是否曾有达到这样尽美尽善的境地的，也就像我怀疑，不知道是否曾有绝灭人性的坏蛋，足以证实朱芬奈勒所说的那样：

—nulla virtute redemptum  
A vitiis—。

说实在的，在虚构假托的作品中，杂入这类天使一般的善人，或者魔鬼一般的恶徒，我看不出能起什么好作用；因为人们看到这种善恶而加以琢磨的时候，在他们心里所容易引起的，不是这类榜样的正面作用，而可能是不胜悲伤，不胜耻辱；因为他们看到前一种榜样，也许会觉得，在他与别人共有的人性中，居然能有这样的善，他按情理是决难作到的，那他就会因而生出羞恶之心，忧虑之感；他们看到后一种榜样，就看出来，那种恶也是他们同样有的，而有那种恶的人却会堕落到那样令人厌弃、使人恶心的地步，他们就同样要生出惶惑不安之感。

事实是，如果一个人物有足够的善良，能使一个有向善之心的人生景仰之情、爱慕之感，那他即使有一些小小瑕疵，*quashumana parum cavit natura*，他在我们心里所引起的，也依然是同情，而不会是憎恶。说实在的，要提高道德，无过于看这种人身上的缺陷；因为这种缺陷，使我们生惊异之感，比邪人、恶人的恶行坏事，更能震人心弦，深入人心。在一个善恶掺杂、善多于恶的人身上，他的弱点和毛病，因为有他的善一衬托，使之丑相毕露，所以更彰明昭著；我们看到毛病弱点给我们所爱慕的人物带来恶果的时候，我们不但受到教育，而且我们为自己起见，离过恶惟恐不远，我们还对它们产生憎恨，因为它们贻害于我们所爱慕的人。”

那么好啦，朋友们，我们对你们既已略进忠言，如果你们高兴，就请随我们一道，与我们这部历史一同前进吧。

---

朱芬奈勒《讽刺诗集》第4卷第2—3行。原注有此句英译，兹汉译如下：“并无点滴之善，以减其人之恶。”

拉丁文，意为“人性对之防守太疏”。菲尔丁在这儿是把贺拉斯《诗艺》第352—353行“*quasautincuriafudit, aut humana...*”（意为“或人性之弱点疏于防守”）改动，以适上下文，更全引文见本书第11卷第1章倒数第2段。

## 第二章 叙—爱尔兰绅士之来到，及其来到后店里随之发生迥异寻常之诸奇事。

哆嗦颤抖的小兔儿，本来害怕她那些数不过来的仇敌，特别是那种狡猾、残酷、专事肉食的动物——人，整天价潜伏在她那埋迹隐踪的洞穴里，现在则在浅草平铺的地上，活蹦乱跳，拱手立身，玩耍游戏，在空心的树窟里，尖声高唱以鸣夜的合唱队——猫头鹰，现在也发出呼—呼—的悠悠之音，让某些现代的音乐赏识家听来，也颇感悦耳；半醉半醒的村夫乡氓，摇摇晃晃地穿过教堂的坟地或者毋宁说瘦骨的丘穴，往家里走去，现在在他的想象中，恐惧之心给他描绘出嗜血吃人的妖魔精灵；盗贼和匪徒，现在都双目炯炯，而忠诚老实的更夫逻卒，却酣眠不醒；用明明白白的大白话说，那也就是，现在正是半夜三更。店里所有的人众，连本史书已经提到过的，还有天黑了以后才来到的，都包括在内，全都上床就枕。只有年室女侍苏珊，还马不停蹄，一直活动，因为她得把厨房都洗刷完了，才能在爱她、盼她那个马夫的怀里，得到安息的去处。

在店里的情况就是这种样子的时候，一位绅士骑着驿站的马来到店里。他立时下了坐骑，来到苏珊面前，样子突如其来，语言毫无伦次，急得几乎都喘不上气儿来，跟苏珊打听，这个店里是不是有任何女客？时间既是半夜三更，那个人的态度行动又那样奇怪，因为在所有的时间里，他一直都野了似地两眼直视；所以苏珊未免有些吃惊，因此她犹豫了半晌，还没作答。那个绅士，见了这样，更加着起急来，请苏珊告诉他个实情，因为他说，他太太跑掉了，他正一路追她。“我一点儿不查（假），在两个或者三个地方，几乎捉到她了，要不是我恰好在刚要追上她的时候，又发现她刚走了。要是她在这个店里，你一定要摸着黑儿把我带到楼上，把她指给我；要是她在我来以前就起身走了，那你就一定得告诉我，走哪条路我就能追得上她。这样，我对你起什（誓），我可以叫你这个穷人变成全国最富的人。”跟着他掏出一大把几尼来；这笔钱，即使比这个可怜的妞儿更有身分的人见了，都得见钱眼开，打动贪心，作比现在更坏的勾当。

苏珊，从她听说过洼特太太那些话里，就毫不怀疑，洼特太太就正是那个迷失不见的在逃之人，而追她的这个人，就正是正头香主。因此，她认为，好像非常有理，她要是能使这个太太重新回到她丈夫身边，那她得到赏钱，没有比这个再规矩正当的了。所以她毫无顾虑，径直地对这个绅士说，他追的那个女士正在店里。跟着马上就听从了怂恿（这位绅士先答应了她一笔大大的赏钱，并且把预付定金交到她手里），作马前卒，把那个绅士带到洼特太太的寝室里。

有一种风俗，在上流社会中流行已久，而且是建立在强坚、充实的理由之上的，那就是，一个丈夫要是不先敲门，决不能进他太太的房间。这种风俗实行起来，有许许多多好处，对于一个稍通世俗人情的读者，几乎连点明一下都不用。因为，有了这种办法，女士们就可以有工夫把自己的仪容修饰一番，或者把看着不顺眼的东西挪到不碍事的地方，本来心思细腻、性情优雅的女人，有些情况，是不愿意叫她们的丈夫发现的。

---

比较莎士比亚《爱的徒劳》第5幕第2场第927行以下，“那时节，夜猫瞪着圆眼夜夜高唱，唱的是呼呼，呼呼，呼呼，呼呼，真是一片欢说，一片快活。”

要把实情都说出来，就得说，人类之中更文明优雅那一部分所建立起来的一些仪式规矩，虽然让心粗眼笨的人看来，好像只是一种形式而已，但据心明眼亮的人看来，这里面却大有文章。而在现在这件公案里，如果这位绅士也遵守前面说过的那种规矩，那就可以万事大吉。固然不错，他也敲了门，但却不是在这种情况下平常那种轻拍微击的敲法儿。不但如此，还正相反，因为他一看门锁着，就冲着门猛力一撞，其凶猛之烈，竟使门锁一下脱榫，门一下猛开，人也一下撞到门里。

他刚从地上爬起来，站在地上；我们这个男主角自己就立时从床上爬起来，也站在地上——这是我们没法子，不得不含羞带愧往下叙说的——只听他用恫吓的声音，对这个绅士问，他是什么人，是什么意思，竟敢丝毫不讲道理，这样凶猛地把他寝室的门撞开。

刚开始的时候，那位绅士以为自己闹错了，本来正要说出抱歉的话，然后跟着退出去；但是在月光明朗的照耀之下，他却一下看到，有女人的紧身衣、长袍、衬裙、便帽、丝带、长统袜、袜带、女鞋、木头套鞋等等等等，横七竖八地乱放在屋里的地上。所有这些东西，都激起了他那天生的嫉妒性格，使他盛怒到竟口不能言的程度；所以他顾不得回答琼斯问他的话，径直地就要抢到床铺跟前。

琼斯马上拦阻了他，于是引起一场激烈的争吵，接着一会儿双方都挥起拳头来。现在，洼特太太（因为我们得承认，她也在同一张床上），我想，从睡梦中惊醒了以后，看见两个大汉在她的寝室里厮打起来，便有多大劲儿就用多大劲儿尖声高喊杀人喽！明火喽！喊得次数更多的是强奸喽！对于最后这两个字眼儿，也许有的人会纳闷儿，不明白她喊这个干什么，其实他们不知道，妇女在惊惧中，高声喊出这两个字眼儿来，也就像音乐声中的啦、啦、打、打等等一样，只作为表示声音的一种媒介，并不含有固定的任何意义。

这个女士寝室的隔壁，有一位爱尔兰绅士，在那儿寄形托迹，长身偃卧；他来到店里的时候已经太晚了，所以原先没提到他。这位绅士是爱尔兰人叫作是专会对妇女献勤讨好的风月班头，或者专在脂粉队里鬼混瞎闹的风流浪子。他是一个高门大户人家的幼子，因为家传祖产没有他的份儿，所以便不得不走四方、闯江湖，以便寻找外财；为了达到这种目的，他正在去往巴斯的路上，想到那儿的赌钱场上或者调情队中，显显身手，碰碰运气。

这个青年正躺在床上，看倍恩太太的一本小说，因为他有个朋友，曾指教过他，说他想要在妇女面前得到青睐，最有效的办法莫过于增长自己的见识智力，在脑子里装上些优秀的文学作品。因此，他刚一听到邻室里狂叫猛喊。就从枕上一跃而起，一只手抄起一把利剑，另一只手擎着他身边点的蜡烛，一直来到洼特太太的卧室。

如果一位女士，一下看到一个素不相识的男人，只上身穿着衬衫来到跟前，那她因羞耻之心，一定会受惊失措；但是现在这种景象，却马上就带来好处，使洼特太太的惊惧大为减轻；因为这位脂粉队中的风流浪子，刚一进

---

英国习惯和法律，不动产由长子或长女继承，其他子女无份。

倍恩（AphraBehn，1640—1689），英国戏剧家兼小说家，所写多所谓风流韵事，男女风情。但其《奥露禡扣》，为英语中第一部反奴隶制度的小说，不失为名著。

了屋里，嘴里就喊道，“弗兹派崔克先生，你这到底他妈是什么耶（意）思？”那另一位一听这话，马上就回答说，“唉呀，摩克拉克伦先生吗！我看见你在这儿，太高兴了。这个浑蛋把我太太拐骗了，正在一个床上睡觉哪。”“什么太太？”摩克拉克伦喊道，“难道我不是跟弗兹派崔克太太很熟，会看不出来这儿这位太太，就是和穿着衬衫站在这儿的绅士睡在一张床上的，并不是她吗？”

弗兹派崔克现在不但从他见到这个女士的一鳞半爪上看起来，并且从他闻到这个女士的声音里听出来（她的声音，即便他站在比她现在离得远得多的地方，都可以分辨出来），原来他不幸闹了个天大的笑话，就开始对那位女士连声道歉；跟着转到琼斯那一面，对他说，“我要你特别注意，我并没向你道歉，因为你给了我一顿好齐（捶），所以我决定明天早晨要跟你来一场血战，见个高低。”

琼斯对于这类恫吓，报之以一笑；摩克拉克伦先生就说，“一点儿不错，弗兹派崔克先生，你这样三更半夜，把大家都吵醒了，不觉得脸上发烧吗？要是这个店里的人并没都睡着了，你照样要把他们都惊动起来，像你对我这样。这位绅士揍了你一顿，揍得一点儿也没错儿。我虽然没有太太，但是凭良心说，我要是看到你这样对待她，我不把你宰了，就出不了这口气。”

琼斯一心只顾替他那位女士的体面担心害怕了，所以心乱如麻，不知道说什么好，也不知道干什么好；但是，据有人已经说过的那样，女人说诳撒赖的本领老比男人来的快得多。她想起来，在她那个寝室和琼斯的寝室之间有门可通；因此，她知道琼斯很讲名誉，她自己又很有把握，所以开口说道，“你们这些浑人，我不知道你们都打的什么主意？你们这些人，没有一个是我的丈夫。救人哪！强奸啦！杀人啦！强奸啦！”——现在店主妇赶到这个屋里了，洼特太太便冲着他把毒辣之气尽量发泄，嘴里说，“她本来还只当地住的这个店是个正经八百的地方，并不是乐户妓馆哪。但是这一群浑蛋可把我的房门砸开，跑到我屋里来，不是打算谋害我的性命，就是打算破坏我的贞操！这两种东西，”她说，“都同样是她视为至宝的。”

现在这个店主妇大声吼起来，其吼声之高，也和刚才床上那个妇人一样。她大叫道，“她这回可完蛋了；她这个店，从来也没受过糟蹋，这回可完全名誉扫地了。”于是她转向那几个绅士，冲着他们喊道，“你们这些杀千刀、杀万刀的，你们到底打的是什么主意，跑到这位太太屋里这样闹腾？”弗兹派崔克把个脑袋耷拉着，重复旧话说，“他弄错了，才闹到这样，他因为这个，诚心诚意地请求原谅，”说完了就和他的同国之人一块儿退出屋子去了。琼斯呢，他本是个很机灵的人，所以不会领略不到他那位女伴给他的暗示，就公然大胆地声称，“他是听见门砸开了，才跑来搭救的，至于他们砸门为的是是什么，他说不上来，也许是要抢这位女士吧！如果他们真有这种打算，那他总算侥幸，把他们这种打算阻止了。”“自从我开店以来，这个店里从来还没遇到过一次抢案哪，”店主妇喊道：“我要你放明白了，先生，我这个店决不窝藏强盗匪人；我嘴里没法子，不得不提这种人，

---

爱尔兰人的英语读音，最不同于英国标准音的，为把 [i:] 读成 [ei]。故读。mean [mi:n] 为 mane [mein]，此处变所用之字的韵母以表示之，而注应该用的字于后。

比较英国谚语，“一个女人，只要一看她的围裙带儿，借口托词就来了。”

奇湿（其实）我还真怕这种人脏了我的嘴哪。我这个店，除了老实、善良的体面人，别的人一概不受欢迎；我还真得谢天谢地，我这个店里，永远是这样的顾客充门塞户；实在说起来，这样的顾客，有时还太多了，都招待不过来哪。这儿就住过爵爷——，”她说到这儿，就列举了一大串爵高位尊那般大人物的姓名，其中有许多，我们要是在这儿狂妄大胆，都记下来，就要犯亵尊读贵的罪过了。

琼斯忍耐了好半晌，后来才到底把她的话头打断，对洼特太太说了抱歉的话，因为他只穿着衬衫在她面前出现，同时对她担保，“除了为她的安全担心，无论在什么别的情况下，都决不肯作这样的事。”至于洼特太太怎样回答他，而且不但这一点，即使全部过程，直到这出戏的最后一幕，读者自己也都可以猜得出来：他只想一想她所扮演的这番光景就是了；原来她是一位幽静娴雅的女士，只是她的寝室里出现了三个素不相识的男人，才从睡梦中惊醒。她就扮演了这出戏里这样一个角色；实在说起来，她这出戏演得很好，我们专以演戏为职业的女演员，没有一个在她们的扮演中能赛过她的，不论在台上，也不论在台下。

我认为，我们从这里面可以很清楚地得出一条理论，用来证明，贞操之于裙钗者流，是怎样特别来去自如；因为，虽然一万个女人里面，说不准有一个能作一个好演员，而且即使在好演员中间，我们也很少看到有两个演员能把同一角色演得同样出色，但是一旦要演起贞操贤良来，她们却都能演得精采绝伦；而且不论真有贞操的人，也不论假有贞操的人，都一律能把它演到十二分完美的地步。

那三个男人都走了以后，洼特太太既从恐惧中安定下来，也同样从愤怒中平息下来，可以用大为温和的语气对店主妇说话了；店主妇呢，却仍旧不容易把关心本店名声的心思撇开，所以为维护名声起见，又举出许多曾在她这个店里下榻的大人先生；不过这个女士把她的话头打断，表白了店主妇在刚才这场骚乱中绝无责任，请店主妇离开，好让她休息一会儿；他说，她只希望，在这一夜剩下的时间里，可以无人打搅，安安稳稳地睡一觉。于是店主妇大大客气一番，频频屈膝多次，才起身离去。

第三章 店主妇与其内室女侍苏珊之对谈，此为一切店主东及其店伙皆应一读者；一华年美容闺秀之到来及其使人怡悦之举动；此种举动可昭示责显，如何取得世人之欢心。

店主妇既然记得，在那位女士的门被人冲开的时候，只有苏珊一个人还没。上床就寝，因此她马上找到了苏珊，探听她争吵刚开始是怎么闹起来的，同时盘问，那个生客是什么人，他在什么时间里，什么情况下，来到店里。

苏珊把全部事实的经过都说了一遍，这都是读者已经知道了的。她说的的时候，只按自己的取舍，把事情的细节稍稍有所改变，还把她拿赏钱这一节，完全隐瞒起来。但是店主妇在刚开始查问的时候，曾对那位有关女士因怕暴徒破坏她的贞操而表现的恐怖，说了许多怜悯的话，苏珊听了，不禁想要尽力使她的女主人对这一点而关心的心情平静下来，就大起其咒，说她亲眼看到琼斯从那个女士的床上跳了下来。

店主妇一听这话，大发雷霆。“要真像你说的那样，”她喊道，“这可得算是可能有的事儿啦，还是真正可能有的啦！一个女人大声叫喊，尽力想法子叫人都来看自己出丑！我真想知道知道，一个女人，要证明自己护持贞操，除了大喊大叫，好教二十个人都来亲眼看到她的所作所为以外，还有更好的办法没有？我求你，我的乖乖，快别嚷嚷这种血口喷人的坏话，糟蹋我的任何客人吧！因为这种话，不但叫客人挨骂，也叫咱们这个店跟着挨骂；我敢保，到这个店来的，没有混账的无业游民，也没有穷凶极恶的穷光蛋。”

“这样的话，”苏珊说，“那只好说是我的眼睛花了。”“不错，实在不能说，人的眼睛永远一定没有花的时候，”她的女主人回答说，“我就不相信，我看到这些善良的大绅士，眼睛不花。我这半年里，没遇见一次有比他们昨儿晚上要的那两份晚餐更阔气的；他们又那么好说话儿，好脾气，我把伍斯特派锐酒当香槟卖给了他们，他们一点儿也没跟我挑刺儿；其实那种酒味道又好，于身体又滋补，也和全国顶好的香槟一样；要说的话，我才不屑于把它当香槟卖给他们哪；他们不止喝了一瓶，还喝了两瓶。不错，不错，这样脑子又清醒、心眼儿又善良的好人，我永远也不会相信他们会对别人成了祸害。”

苏珊经她的女主人这样一说，闭口无言，于是她的女主人又进而谈起别的事情来。“据你这一说，这个刚来的绅士，是骑驿站的马来来的，还带着个下人，在外面给他看马，那么，他一定也准是一位大绅士了。你怎么没问问，他要不要用晚餐？我想他一定在那另一位绅士的房间里；你上楼去问问，他是不是叫人来着。也许他看到店里还有人没睡，能给他弄茶弄饭，会叫点儿什么。你千万可别再像你往常那样，拙嘴笨舌，犯死心眼儿，告诉他们，说火灭啦，鸡鸭还得现宰啦。要是他要叫羊肉，也别胡咧咧，说店里没有羊肉。我知道，那个肉铺的掌柜的，在我上床以前，刚宰了一只羊；只要我想买，他从来没说因为羊身上还热乎，不卖给我。你去吧，记住了，咱们凡是什么羊肉、鸡鸭的，没有一样不全的。你去吧，你去把门开开，问一

---

意译。直译为“不相信我自己的眼睛。”1870年以后，此语已成陈词滥调。

用一种硬而涩的梨所酿的酒，厄普屯即在伍斯特郡，故伍斯特郡派锐，即本地的产物。766

声，‘绅士老爷，您叫人来着吗？’要是他们不说什么，那你就问，老爷您赏脸，要不要开一份晚餐来？别忘了叫一声老爷。去吧，你要是不好好记住了这些话，那你就得永远是那个没出息的货。”

苏珊去了，一会儿回来报告说，那两个绅士在一张床上睡下了。“两个绅士，”店主妇说，“在一张床上！那怎么可能？我敢保，他们一定是地地道道的两个小气鬼、贱痞子；年轻的乡绅奥维资先生猜的，我相信一定不错；刚来这个人打算打劫那位太太的；因为，他要是打算于绅士们作的那类不管什么坏事儿，把那位太太的门撞开了，那他永远也不会溜溜湫湫地跑到另一个人的房间里，好省几个住房的房钱和吃饭的饭钱。他们一定是抢匪偷贼，他们说要追太太，那全都是鬼话。”

店主妇这样责骂弗兹派崔克先生，实在是大大地冤枉了他；因为他一点儿不错，生来就是个绅士，虽然他并不名一钱；并且虽然他也许头脑里短几根弦儿，心眼儿里也缺点儿什么，但是他却不是溜溜湫湫、抠抠搜搜的那种人。事实是，他太大手大脚了，所以他和她太太共同得到了不小的一笔财产，除了按法律规定归她太太一生使用的一笔钱之外，其余的全都叫他鼓捣光了；他想把他太太那份钱也抠到手，就虐待起她太太来；再加上他又是口醋缸，醋劲儿大得厉害；这样一来，那个可怜的太太，可就逼得没办法，只好从他身边逃开了。

这位绅士，从齐斯特 到这儿，长途跋涉，一天就赶完，本来就非常疲乏，又加上打架的时候，挨了一顿好揍，因此骨头非常酸痛，而心里的酸痛，更甚于骨头，所以他的食欲可就一点儿也没有了。他刚才听到女侍的指点，本来以为那位女士就是他太太，却万万没想到，实在正相反，完全不是；他的失望至于极点，所以他脑子里竟连一次都没想到，他太太却会真在店里，虽然他头一回所追捕的那个女人，却当真弄错了。因此他听了他那位朋友的劝告，说那天晚上不要再找他太太了，而接受了他那位朋友好心和他同榻的提议。

那个听差和驿卒却是另一种心境。他们要叫的东西，急不能待，而店主妇给他们预备的却迟迟不来：不过，经过他们把当时的真相对店主妇说明了以后，并且证明弗兹派崔克先生并不是强盗、偷贼，她总算对他们的话满意了，信了他们，把冷肉放到他们面前。他们正在把这些冷肉狼吞虎咽、尽量大嚼的时候，派崔济来到了厨房。他原先让我们刚看到的那番骚乱吵醒了，等到他在枕上尽力想要安心定神重入睡乡的时候，一只嗥叫猫头鹰，在他的窗外，给他奏了一支使人毛骨悚然的小夜曲，因而把他吓得丢魂落魄，一下从床上跳到地上，匆匆忙忙把衣服胡乱往身上一披，跑到楼下找人，以图壮胆。他听见楼下厨房里有人说话，所以来到那儿。

---

为齐歇厄郡首府，在厄普屯北偏西约90英里。

英国普通的猫头鹰，叫声听起来像“who”的发音，如汉语“呼”字之音，英语谓之hoot。故有一故事，言一童子，行于林中，忽闻who音，以为有人追之。此处之“嗥叫猫头鹰”，原文为screech owl，是另外一种，也叫barn-owl，叫声凄厉嘈杂。英国人迷信说法儿，以为听到它的鸣声，定有凶事。艾狄孙在《旁观者》第7期第2段里说，“有一家人，半夜叫一只嗥叫猫头鹰叫醒了，大家吃惊，比碰到一伙强盗还甚。”怀特（Gilbert White, 1720—1793）在他的《塞勒鲍恩：7月8日与巴令顿书》里说，“……普通人迷信，认为嗥叫猫头鹰到将死的人窗外嗥鸣。”派崔济迷信，故闻此鸟叫而不敢一人独处。普通猫头鹰，如鸣声粗哑，凄厉，亦主凶事，见乔叟之《鸟之聚会》。

他这一来到厨房，把店主妇本来要回屋去安息的意图打消了；因为她正要把另外那两个客人撺给苏珊，叫她照管；但是却不能怠慢了青年乡绅琼斯先生的朋友，特别是他要了一品脱葡萄酒，还得给他加上白糖、香料和蛋黄，烫得滚热。她马上按照吩咐的话，把一品脱派锐酒放在炉子上，因为这种酒，兑各式各样的酒，无不立时就可以冒名顶替。

那个爱尔兰听差已经上床躺下了，那个驿僮也主要跟他同去；但是派崔济却把他拦住了，请他和自己共享同饮，那小伙子很领情地接受了；因为这个塾师真正不敢一个人上床去睡，他又不知道，还有多大工夫，店主妇就不陪伴他了，所以他决心抓住了这个小伙子不放，因为有这个小伙子在跟前，他就不怕魔鬼或者魔鬼的一伙，兴妖作怪了。

现在大门以外，又来了一个驿卒；店主妇一听，吩咐苏珊出外迎接，她回来的时候，带进两位穿着骑马装束的年轻女人；其中有一位，衣服的边缘饰，富丽堂皇，派崔济和那个驿卒一见，连忙从椅子上站起，店主妇就急忙连连屈膝打躬，口称小姐不迭。

那位穿着华丽的女士，满脸带着特别安抚下人的和蔼笑容说，“您要是允许我的话，太太，那我就在您这个厨房的炉旁烤几分钟，因为天气确实很冷；不过我可坚决不要打搅别人，所以不论谁，都请不要动，原先怎么坐还怎么坐好啦。”这句话是冲着派崔济说的，因为他叫这位女士的华衣丽服，晃得眼花缭乱、胆战心惊，所以躲到屋子的另一头那儿去了。实在说起来，她应该受到比这个更重的尊敬！因为她实在是世界上顶漂亮的闺秀之一。

这位女士很诚恳地要派崔济回到他的座位上去；但是并没劝得动他。于是她把手套脱下，伸手在火旁烤着，这两只手，具有雪的一切性质，就是不会融化，她的同伴，实在就是她的女仆，也同样把她的手套脱下，只见她那两只手，在冷度和颜色方面，显得和一块冻牛肉一样。

“我只希望，小姐呀，”女仆说，“小姐您哪今儿晚上可别还打算再往前走啦。我这儿提溜一百个心哪，惟恐小姐您受不了这样的劳累。”

“哟，我可敢保，”店主妇喊道，“小姐您决没有那样的打算。哎呀，我的天！今儿晚上还往前走！真是的！我请小姐您答应我求您，快别打这种主意啦——不过，话又说回来啦，小姐您本来就不会有这种打算的。小姐，您晚餐喜欢吃点儿什么？我们这儿有各式各样的羊肉，还有又鲜又嫩的笋鸡。”

“我想，太太，”那位女士说，“我要吃的不是晚餐，倒不如说是早餐吧；不过我这阵儿是什么都吃不下去的；而且，即便我待下去，也只能躺那么一两个钟头的工夫。不过，我请您，太太，如果可以的话，给我弄点赛克酒兑奶水来，要劲头儿特别小；水兑得特别多。”

“是，小姐，”这位店家的主妇喊道，“我这儿有顶好的白葡萄酒。”

“那么您这儿没有赛克酒了？”那位小姐说。“有，小姐您要是喜欢赛克，我这儿有；我这个赛克，还是敢和全国哪儿的赛克都比一气——不过我还是得请小姐您吃点儿什么。”

“我说实在的，一口东西也吃不下去，”那位小姐回答说；“您要是费神，把我待的房间能怎么快就怎么快给我收拾好了，那我可就太感激您了，因为我拿定了主意，在三个钟头以后，非要打马上路不可。”

---

白葡萄酒的一种。

“我说，苏珊，”店主妇喊道，“大雁房间里的火还着不着？太对不起您了，小姐，所有的头等房间都住满了客人了。有几位身分很高的客人，这阵儿都上床睡下了。这儿就有一位年轻的乡绅和好些别的阔佬富绅。”

苏珊回答说，“大雁房间那两位爱尔兰绅士占着哪。”

“这可是从来没有过的事儿！”店主妇说：“你分明知道，天天天，几乎就没有一天没有几个阔佬富绅上咱们这儿来的，你可不把顶好的房间留出几个来，预备他们来住？你到底是干什么吃的？——要是他们是真本实料的绅士，那我敢保，他们只要知道是小姐您要住，他们就一定会再起来的。”

“可别为了我这样惊动别人，”那位小姐说，“我可决不许为我闹得别人不安。只要您有个能凑合得过去的房间，不管多么简陋，我待起来，也足够好的了。我只求您，太太，千万可别为我费事、麻烦。”“哦，小姐啊，”那另一位喊道，“您既然说到这儿，那我还有好几个很好的房间，不过没有一个房间配给小姐您住的；但是，既然您这样不拿架子，不嫌弃，能迁就，肯在我的好房间里住，那么，苏珊，马上就把玫瑰花房间里的火生起来。小姐您还是这会儿就请上楼去哪？还是要等到火生起来再请上去哪？”

“我觉得我已经暖和过来了，”小姐回答说，“因此，要是您没有说的，我这会儿就上楼好啦；我恐怕我已经让别的人，特别是那位绅士（这是指着派崔济说的）在冷地方等得太久了。我说实话，在这样冷得可怕的天气里，我实在不忍得把别人都从炉旁赶走了。”她于是同她的女仆一块儿离开了厨房，店主妇就拿着两支点着的蜡烛，在前面带路。

店主妇从楼上回来了以后，厨房里大家没有不夸这位年轻小姐招人喜爱的。因为国色天香，有一股力量，任是无情也动人的。至于店主妇，虽然那位小姐拒绝享用晚餐，惹得她很不高兴，但是即使她也当众宣称，她从来没见过这样一个可喜可爱的人品。派崔济就对她的丽容秀色，极尽横恣放肆地盛赞猛夸，同时却不免对她那衣服的金绣花边也尽礼致敬；那个驿卒就满口捧她夸她，说她为人怎么善良，另一个驿卒就随声附和，因为他现在也来到了厨房，“我敢给她打包票，她真正是一位心善面慈的人儿，”他说，“因为她对哑巴畜类都动了慈心；她一路之上，不什（时）地问我，她骑得这样快，马会不会受伤？她进了店以后，又嘱咐我，叫我尽量给它们燕麦吃，能吃多少就给多少。”

从容优雅，谦虚礼让，是令人欣羨爱慕的，是无言的桃李，确实能使所有身分不同的人，都夸奖赞赏。这种品质，实在可以比作那位名闻远近的赫绥太太。她同样毫无疑问，可以使每一样女性优美的风韵仪态，显得恰到好处，也同样可以把她们的轻瑕微疵，减轻掩盖。这是我们在这儿忍不住不发的一番短短感想的，因为读者在这儿看到了优雅谦虚的态度，都有什么令

---

原注：“河滨路一个专作宽大女袍的女成衣匠，她做的衣服以能使妇女的身段显得恰到好处闻名。”河滨路为伦敦沿泰晤士河北岸的一条街。约翰·托玛斯·斯密斯（已见第9卷第1章）在《嗽勒钦兹与其时代》里说，“有一天，菲尔丁先生对赫绥太太说，他那时候正写着一部小说，他认为，这部小说将是他最好的成品；他打算把他所有的朋友，都以书中人物的形式，写到这部书里去。赫绥太太面带微笑，冒昧地说，他一定有好多壁龛，都毫无问题，一一占满。”“我敢保，赫绥太太，一定要有一个架子，好摆您的胸像。”过了些日子，他告诉赫绥太太，这部书已经排版上印了；但是忽然一下想起来，他答应她的话，忘了照办，便跑到印刷厂，恰好还赶得上把赫绥太太添到书里第3册第17页，他写苏菲娅·威斯屯的形貌那地方。

人可爱可羨之处；但是事实却使我不得不谈一谈这番感想相反的一面，因为有与之相反的事例存在。

#### 第四章 包括欲惹万人咒骂、千人仇恨、万无一失的灵药奇方。

这位小姐刚刚就枕而卧，她那个女仆马上就回到厨房，要来享受一番她的小姐拒绝下咽的珍馐美味。

那一伙人，看见她进来了，和对她的小姐一样地表示敬重，一齐站起；但是她却忘记了学她小姐的榜样，要他们全都重新坐下。实在说起来，他们也几乎不可能重新坐下，因为她把她那把椅子一放，不偏不倚，差不多正好把炉火全部据为己有。于是她点了一只烤小鸡儿，要马上就烤好；她当众宣称，要是这只鸡不在一刻钟之内就烤好，那她就不等了。这只所说的小鸡儿，虽然还在棚子里栖息，而且需要逮住、宰掉、开膛、褪毛种种必不可缺的过程，才能拿到炉架上去烤，而我这位店主妇本来也会承担起责任，在限定的时间内，把全部过程都作到了的；但是不幸得很，客人已经来到了后台，亲临幕后，这就一定非亲眼看到这出假戏 都怎样装扮不可了；因此这位可怜的妇人没有办法，不得不乖乖地老实承认，说她店里没有小鸡儿；“不过，太太，”她说，“我可以一会儿的工夫就从肉铺里给你弄到羊肉，什么样儿的都全。”

“那么，你这是当真认为，”那位身为下贱而却心比天高的女人说，“我的胃口和马一样，能在夜里这个时候 吃羊肉了！一点儿也不错，你们这些开店的，只当比你们身分高的人，也跟你们自己一样啦。实在说起来，我压根儿就没指望这样一个可怜巴巴的下三滥客店会有什么好东西吃。我真纳闷儿，不明白我们的小姐为什么偏偏非住进你这个店不可。我认为，到这儿来的，没有别的人，只有小买卖人和贩牛放羊的。”店主妇一听女仆这样糟蹋她这个店，就怒火上升”，不胜愤愤；不过，她还是把火儿压下去了，只嘴里说，“她得谢天谢地，她这个店常有高宾贵客，来来往往，”也就自以为足了。“你不要对我说什么高宾贵客啦，”那一位答道；“我相信，我见识过的高宾贵客比你这样的人见识过的可就多得多啦——不过，我请你，不要再跟我耍那一套不知轻重、不懂规矩的惫赖相儿。你告诉告诉我，我晚餐都能吃到什么好啦；因为，我尽管没法儿吃得下马肉去，我可真饿得不得了了。”“这回，太太，”店主妇说，“说实在的，你可不能乘虚袭击我；因为我得说实话，我这个店里什么也没有，只有一块冷牛肉，还叫一位绅士的长随和一个驿卒，啃得差不多只剩了一块骨头了。”“你这个婆娘，”亚比该 阿姨说（为简截起见，我们就这样称呼她），“我请你别叫我恶心啦，即使我饿了一个月，也不能吃经这类家伙的手团弄过的东西。难道在这个遭瘟的店里就真一点儿拿得出手、像个样子的东西也没有不成？”“火腿蛋你看怎么样？”店主妇说。“你的鸡蛋是刚下的吗？你敢保那是今儿才下的吗？火腿我要切得又细又薄；因为不论什么又粗糙又油腻的东西，我可没法儿咽得下去。我请你试一试，看你能不能就这一回，作出点儿还能凑合的东西来；你不要把我当作你店里那种庄稼汉的老婆，或者那一号的人。”店主妇于是抄起刀来，但是那另一位却把她拦住了，对她说，“你这个干净爽

---

意译。原为法语fourberie，“骗局”、“违道悖德的行为”。

马夜里吃草料。

本为英国戏剧家勃兰特与夫莱撒的《骄傲夫人》里的一个女侍，而此名本于《旧约·撒母耳记上》第25章第2—41节中的亚比该。后此字随变为“女仆”之意。

利的婆娘，你怎么不先把手给我洗干净了啊？因为我这个人就是爱穷讲究，从在摇篮里的时候起，不管什么东西，都得是精工细作的，我才用得惯。”

店主妇忍了又忍，好不容易才把那口气咽下去了，现在作起必需的操作来；因为说到苏珊，她是不论什么，一概不许沾手的，而且这个不许，还是带着极大的鄙夷之态出之的；因此那个可怜的妞儿，费了好大的劲，好不容易才忍住了，没动起手来，就像她的女主人好不容易才忍住了，没动起嘴来一样。但是她却不能说完全没动起嘴来！因为，她嘟囔了好几声“哎哟呵，嗯哎呵！哎哎呵！还他妈怪不错的哪，谁还不是跟你一样，都是爹妈养的。”还有另外同样表示愤怒的话；不过却都是由牙缝儿里迸出来的。

在晚餐正作着的时候，亚比该阿姨深深地悔恨起来，说忘了吩咐他们，在起坐间生起炉子，不过，她说，这阵儿再吩咐，已经来不及了。“但是，”她说，“在厨房里试一下，也不算没有可取的地方——新鲜劲儿；因为我相信，我从来还没有一次在厨房里用过饭哪。”于是她转到那两个驿卒那面，对他们说，“他们怎么不限他们的马在一块儿，也上马棚里去哪？要是我非得在这儿吃这口这么难以到嘴的粗茶淡饭不可，太太，”她冲着店主妇喊道，“那我可得请你把厨房清理清理，免得所有城里的流氓、混混儿，都围在我身边。至于你哪，先生，”她对派崔济说，“你看着倒还多少像一位绅士的模样，所以就请你不要动啦。除了那般下流的闲杂人，我并不要随意就打搅别人。”

“不错，不错，”派崔济喊道，“我敢给你开包票，我一点儿不错是一位绅士，我还是并不怎么容易就教人打搅的哪。Non semper vox casualis est verbo nominativus。”她把这句拉丁文当作了一句侮辱她的话，所以回答他说，“你也许是一位绅士，先生；但是你这一下，对一个女人说起拉丁文来，可就表明你不够个绅士了。”派崔济用柔和的语气作了回答，但是又用了一句拉丁文来结束他的话。他这样一来，她就把鼻子一扬，鼻孔一嗤，只用了“他肚子里还真有点墨水儿”这句话挖苦了他一下，也就罢了。

现在晚餐摆在桌子上了，凭亚比该阿姨那样一个娇贵的人，吃得未免有些狼吞虎咽；在她叫的第二道菜正作着的时候，她说，“你刚才说，太太，你这个店里常常有贵宾高客，来来往往？”

店主妇答道不错，同时说，“就是这阵儿，我这个店里就住着好几位贵宾、阔佬。这里面就有年轻的乡绅奥维资先生，那儿那位绅士就认识他。”

“那么请你告诉我，这位年轻的贵宾是谁？这位年轻的乡绅奥维资先生是谁？”亚比该说。

“他还能是谁？”派崔济回答说，“他就是索默塞特郡那位大乡绅奥维

---

意译。原文marrycomeup，表示愤怒、鄙夷等感情的惊叹词。始见载于莎士比亚《罗米欧与朱丽叶》第2幕第5场第64行，及《派锐克利斯》第4幕第6场第159行。见于本书数次，如第15卷第7章。现此语在英语中已成谚语式成语。

拉丁文，意为“动词的主格词并不永远是按格变化的字”。这是利利拉丁文法书里的一句话，讲句主与动词第一种互相配合的规则，在他那本文注讲句法的开始处，是派崔济（同时也是菲尔丁）特别熟悉的。利利见前。派崔济所引拉丁文，多数出于这本文法，且有时甚为牵强。这儿派崔济拿“动词的主格词并不……”比仿“他自己并不……”，即是一例。在这一句拉丁文里，non是“不”，semper是“永远”，vox是“字”，nominativus是“主格”，verbo由verbum变来，是verbum的ablative case，=fortheverb，casualis=case-taking。

资先生的公子和传宗接代的继承人哪。”

“我一点儿不撒谎，”她说，“你这样一说，我听着可真是一桩奇闻；因为我对索默塞特郡的奥维资先生知道得很清楚，我知道他并没有少爷活人在。”

店主妇一听这话，连忙把两耳耸起，派崔济就露出有点儿不知所措的样子来。但是，稍微犹豫了一下，他就接着回答说，“不错，太太，这活确实不假。他是乡绅奥维资先生的儿子这个话，并不是所有的人都知道，因为奥维资先生永远也没和他的生身母结过婚；但是他是乡绅的儿子可的确不错，而且以后还要作他的继承人，这一节也一点儿不含糊，就像他一点儿也不含糊叫琼斯一样。”亚比该一听这话，让刚要往嘴里送的火腿掉下，嘴里喊道，“这可是天上掉下来的事儿，先生！琼斯先生当真有可能，这阵儿就在这个店里吗？”“Quare non？”派崔济说，“不但只属可能，而且实在不假。”

亚比该现在急忙把剩下的饭吃完，跟着就回到她小姐那儿：于是她们两个就谈起来，至于所谈为何，读者请看下章。

## 第五章 说明令人可爱的小姐和令人可厌的女仆究为何人

在六月里，玳茉丝珂玫瑰，由于偶然，植于百合花间，于是它在一片素净的粉白丛中，呈显出一点朱砂色的红艳，在五月的的大好时光里，性好戏跃的牛犊，喷放出她那乳香之气，布满野花似锦的草场；在万紫千红一齐艳发的四月里，那性情柔顺、爱情坚定的鸽子，栖息于柔条纤梗之上，一心无二，琢磨她那多情的配偶：就像这些艳卉幽芳、稚牲驯禽，而比它们更百倍地明艳照眼，更百倍地吐气如兰，一心无它，净想她的汤米，心地之善良纯洁，一如其面目之美艳丽妍，就在这种情况下，苏菲娅（因为那正是她本人）正以手扶着她那如螭之首，欹在枕上；这时候，她的女仆进了屋里，一直跑到床前，嘴里喊道，“小姐—小姐—小姐，您想谁在这个店里？”苏菲娅一惊而起，嘴里喊道，“我希望，别是我爸爸追来了吧。”“不是，小姐，这可比一百个爸爸的价值都高；琼斯先生自己这会儿就在这个店里。”“琼斯先生！”苏菲娅说，“决不可能！我没有那样好的运气。”她的女仆说，千真万确，一点儿也不错，他在这儿：于是她的小姐马上打发她下去告诉店家，派人把琼斯唤醒，说有人要来拜访；因为她说，她马上就要去见他。

昂纳阿姨刚一像我们看见的那样离开了厨房，店主妇立刻就开口把她大骂起来。这个可怜的妇人，本来有好半天，早就憋了一肚子的恶言恶语了，现在这些恶言恶语，从她嘴里一下倾泻而出，就像垃圾车，刚一把挡板儿抽掉，垃圾就一下倾下一样。派崔济也同样添油加醋，添砖加瓦，把他的诽谤诬蔑，乘势掺入。他不但把那个女仆抹了一身烂泥，并且（这是读者可能没想到的）还想要使苏菲娅像百合花那样洁白的品格，也蒙上不洁。“向来没见过有比这一桶更好的青鱼，”他喊道，“*noscitur a socio*，这话一点儿也不假。固然不错，我们得承认，在这两个女人里面，那个穿着华丽的更文雅客气一些；但是我可敢保，她们两个，没有一个，比她们应该的那样更好半点儿。我一点儿也不含糊，敢说这句狂话，她们一定是一对从巴斯来的游娼。名门闺秀，决不会这样深更半夜，不带仆人，就赶路趲行的。”“老天爷可没瞎眼，真是一点儿也不错，”店主妇喊道，“你这话还真说到点子上了；因为真正的名门闺秀，决没有来到店里不叫一份儿晚餐的，不管她们吃还是不吃。”

他们正在那儿这样说长道短的时候，昂纳阿姨回到厨房，把她接到的任务布置下去，叫店主妇马上就把琼斯唤醒，告诉他说，有位女士要会见他，有话跟他说。店主妇把她往派崔济身上一推，说，“他是那位乡绅的朋友；至于她自己，她是从来不管唤醒男客的，特别是男客是绅士的时候。”说完

---

玳茉丝珂玫瑰，已见前注，朱砂红色，即其变种之一。

已见另注。

英语中谚语式成语：“清一色的东西，无所选择于其间”之意。

拉丁谚语，意为“观其友而知其人。”早在希腊大悲剧家尤锐批狄兹的残句中，已有“每人都如其所常友之人”之语。英国18世纪政客及尺牍家齐斯特菲勒得则称英语为西班牙格言，或以其见于《堂吉珂德》（第2部第10章）之故，后来引用此格言者，则不胜枚举矣。

她不比她们应该的那样良好，”意思是，“她有些不守闺范。”从19世纪中叶到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也见另注。

了，就不理不睬，甩脸子走出厨房去了。昂纳只得转告派崔济，吩咐他去把琼斯唤醒；但是却遭到他的拒绝。他喊道，“我这位朋友睡得很晚，这会儿要是去把他唤醒了，他非大发脾气不可。”昂纳阿姨仍旧坚决非要叫他去把琼斯唤醒不可，他说，“她一定敢保，琼斯要是知道了为什么要唤醒他，他不但不会发脾气，反倒要乐得跟上了天一样哪。”“在另外一个时候，他也许会那样，”派崔济喊道，“但是*non omnia possumus omnes*。对一个通情达理的男人，一回有一个女人也就够了。”“你这个家伙，你说的有一个女人是什么意思？”昂纳喊道。“你不要这样家伙、家伙的，”派崔济说。他于是对昂纳直截了当地说，琼斯早跟一个骚娘儿们一块儿睡上哪，同时还说了一句不堪入耳的话，在这儿不能载入篇章。这句话惹得昂纳阿姨大怒，她骂了一声“不是人，”就气忿忿地急忙回到她小姐跟前，对她小姐把她的使命成败之详，和她听见的话首尾之故，一概都说了。不但说了，而且还渲染夸大，把一团怒火，都发泄到琼斯身上，好像出自派崔济口里的话，都出于他口里一样。她如泉之涌，对琼斯骂不绝声，同时对她小姐献计，叫小姐不要对这样一个从来也没配得过她、无情无义的人，再牵肠挂肚的了，这一丁点儿都不要。她跟着又把娼丽·西格锐姆的旧话，也翻腾出来，还把琼斯以前舍弃苏菲娅自己那回事，加以最怀仇抱恨的解释；这种种情况，我得承认，对于现在这种意外，实属火上浇油。

苏菲娅一时之间，忧思千端，愁绪万种，把心思都占去了，不顾得打断女仆滔滔不绝的话头。不过后来她到底还是插嘴说，“这话我是不论多会儿都不能相信的；一定有坏人冤枉他。你说，你这是听见他的朋友这样告诉你的；但是毫无疑问，一个朋友决不会把这种怕人的事儿都泄了底。”“我认为，”昂纳喊着说，“那个家伙准是给琼斯当马泊六的：因为我从来还没看见过有那个坏蛋那样一副丑恶嘴脸。再说，像琼斯先生那样一个荒唐放荡的浪子，从来就没认为这种事丢脸。”

要说实在的，派崔济这番举动，确实该打五十大板；但是他虽然睡了一觉，他昨儿晚上灌满了一肚子黄汤的劲头，并没完全消耗，而今儿早晨，又格外灌了一品脱还多的葡萄酒，或者实在不如说是大麦酒精酒；因为派锐酒绝对不醇。现在，他那个脑袋天生盛酒的那一部分，本来就器小易盈，所以有一小部分酒就从那儿流溢而出，把他那心房的闸门冲开，因而那儿所储存的一切秘密也跟着都尽泄无余。这些闸门，实在说起来，天生的就没关得牢固。我们要是对他的性格用最善意的言词加以解释，我们就得说，他本是一个忠诚老实人；因为，他既然是活人之中最喜寻根觅底的，永远继续不断不知深浅探问访查别人的秘密，因此他就把他所知，尽情传播，以作他对人家忠实的琼瑶之报。

苏菲娅正满心焦虑，揪心扒肝，疑难莫名，取舍不定，这时候，苏珊端着掺兑赛克酒的奶水进来了。昂纳阿姨马上低声耳语，怂恿她小姐，套问这个大妞儿，因为她十有八九，可能告诉她小姐事情的真象。苏菲娅认为这个办法很对，所以就开始如下问道：“你到我眼前来，大姑娘；你现在要老老实实，据实回答我问你的话；我答应你，一定要好好地赏你。这个店里是不

---

拉丁文，意为“并非吾人全部能作一切之事”之意。已见前第8卷第4章注。

派锐酒本为英国伍斯特郡所产之梨，榨汁酿造而成，其不醇早有人说过。英国女王伊丽莎白第一的时候，英国当时的历史家凯姆顿（w.Camden）叫它是假造或仿造的葡萄酒，性冷而易于在人体内生汽体。

是住着一位年轻的绅士，一个挺秀气的青年绅士，他——”苏菲娅说到这儿，脸红起来，显出一时心神无主、不知所措的样子。“一个年轻的绅士，”昂纳喊道，“跟厨房里那个不知大小的浑东西一块儿到这儿来的。”苏珊答道，“有的。”“你知道不知道有关任何女士的任何情况？”苏菲娅继续说，“知道不知道有任何女士？我并不是问她漂亮不漂亮；也许她并不漂亮；那不是我问的目的。不过你知道不知道有任何女士没有？”“唉，我的小姐，”昂纳喊道，“您连句话都不会问。你听我说，大姑娘，是不是那个年轻的绅士，就正在这会儿，跟一个恶心人的娼妇什么的，睡在一块儿？”苏珊一听这个话，只微微一笑，却不吱声儿。“你回答这个问题吧，大姑娘，”苏菲娅说，“这儿这个几尼是给你的。”“一个几尼，小姐！”苏珊喊道：“啊，几尼是什么样儿？要是我的女东家知道了，她非立刻就下我的工不可。”“这儿是又一个几尼，也给你，”苏菲娅说，“我还是丝毫不苟地答应你，我决不会让你的女东家知道这件事。”苏珊略为犹豫了一下，接过了钱，把全部情况和盘托出，最后结束她的话说，“要是您不很放心，小姐，我能悄悄地偷着溜进他的屋子里，去看一看他是不是在他自己的床上。”这个话苏菲娅马上答应了，苏珊照着这话办去，回来以后，带回了一个反面的答复。

苏菲娅这会儿浑身乱颤，满脸发白。昂纳阿姨哀恳她，不要伤心，只别再对这样一个一无可取的家伙痴心就是了。“哟，怎么啦？”苏珊说，“我只盼着，小姐，小姐您可别生我的气。不过我请问，小姐，小姐您的大名是不是就叫苏菲娅·威斯屯小姐？”“你怎么有可能知道我的名字？”苏菲娅问道。“哟，那个人，这位上等派头的女士说的那个人，也就是在厨房里那个人，他昨儿晚上说起您来着。不过我只盼着，小姐您可别恼我。”“我说实话，大姑娘，”苏菲娅说，“我一点儿也没恼你，我请你把话都告诉我，那我答应你，一定还要赏你。”“哟，小姐啊，”苏珊接着说，“那个人在厨房里，对所有在那儿的人说，苏菲娅·威斯屯小姐——唉，我真想知道，怎么能把那个话说出口来才好。”——他说到这儿，把嘴一闭，又不吱声儿了。经过苏菲娅的怂恿鼓励和昂纳阿姨的硬逼强劝以后，她才如下接着说：“他对我们说，小姐，小姐您因为爱那位年轻的乡绅，都闹得要死要活的（不过这都是瞎说），那位年轻的乡绅要把您甩开，所以才要到前敌去打仗。那时候我只自己心里想，那个乡绅一定是个无情无义、狼心狗肺的坏家伙；可是这阵儿哪，我可亲眼看到，他为了那样一个平平常常、普普通通的女人，因为一点儿不错，她是个平平常常、普普通通的女人，这还不算，还是个有主儿的女人哪；他为了那样一个女人，就能把一位像小姐您这样又时髦、又阔气、又漂亮的人儿甩了，这说起来，可真有点儿奇怪，不合乎情理。”

苏菲娅给了苏珊第三个几尼，同时叮嘱她，说要是她把一切的经过，别露一个字，还别告诉别人，说苏菲娅这个人就是她自己，那她一定要老拿她当朋友看待；她这样说完了，就把那个女侍打发开，吩咐她，叫她同时告诉驿卒，立刻把马备好。

苏菲娅现在就剩了她自己和她的女仆在一块儿了，她对她那忠心可靠的女仆说，“她的心没有比现在这会儿再安静坦然的了。我现在深深地相信，”她说，“他不但是个恶棍歹徒，还是一个卑下低劣、该受鄙视的可怜虫。我无论什么别的，倒还能不计较。但是他可千不该、万不该，在这样粗

野不堪的情况下，把我的名字随便嚷嚷出去，这件事使他在我的眼里成了一个我鄙夷轻蔑的对象，不错，昂纳，我的心这会儿非常地安静坦然了；”于是她一下泪如泉涌，痛哭起来。

经过一晌之后（这一晌的工夫，苏菲娅主要都用在哭泣和对她女仆保证，说她的心十分安静坦然了上面），于是苏珊回来了，对她报告，马已经准备好了；这时候，我们这位年轻的女主角脑子里忽然一转，想起一个极为出乎寻常的念头来，那也就是一种办法，能叫琼斯知道，她在这个店里待过，而且如果他心里对她的爱还有一星星留存，能至少构成一种对他那种胡作非为的惩罚。

读者请回忆一下从前说过的那副小小手笼，它有幸在这部史书里出现过不止一次了。这副手笼，自从琼斯告别离开以后，白天和苏菲娅形影不离，跟她作伴，晚上和她形影不离，跟她同榻。这副手笼，在现在这会儿，就正笼在她的手上；她从手上把这副手笼气忿忿地揪下来，用铅笔把自己的名字写在一块纸条儿上，把纸条别在手笼上；然后她又赏了内室女侍一回，叫她把这副手笼连同纸条儿，放在琼斯的空床上；如果琼斯看不见这副东西就在床上，她嘱咐女侍，叫她务必想方设法，在早晨的时候，把这副东西弄到琼斯的眼皮子底下。

于是，她把昂纳阿姨吃饭的饭费（这笔饭费，据账单上所开的价钱，连她自己并没吃的也算在内）交付清楚，骑上马，同时又对她的同伴保证了一声，说她心里十分安静坦然了，继续她的行程。

第六章 本章除其他事项外，包括派崔济之精明灵巧，琼斯之疯癫狂暴，及弗兹派崔克之愚昧蠢笨。

现在是早晨五点多钟，别的人也都开始起床，往厨房里奔，其中有中士和马车夫；他们两个现已前嫌尽释，言归于好，所以一块儿奠酒为礼；用普通的话说，也就是传杯送盏，举觞痛饮。

在这番痛饮中，没有别的异情奇事发生，只有派崔济，行动举止，有些特别；因为在中士给国王乔治 饮酒祝寿的时候，他只跟着说了一声国王，就打住了；别人怂恿他，他也不肯再多说一个字；因为他虽然就要为自己反对的事业战斗，却决不听劝说，为自己反对的事业祝寿。

琼斯先生现在回到自己的床上了（至于从哪儿回来的，我却得请求允许我免于叙述），把派崔济从他这帮惬意称心的伙伴中间宣呼到跟前，派崔济先尽了仪节性的开场白，然后请得进一言之允许，如下发表他的意见：

“有一句古语，先生，还是确具真理的古语；说道，哲人智士，有时也可从愚人蠢士那里学到善谋良策。既是这样，那我就想要不揣冒昧，大胆对您进一句忠告：那就是说，您得重回家园，把这种*horrida bella*，这种杀人流血的战争，付之与那些只满足于吞火药、吃枪子的人好啦，因为他们没有任何别的东西可以吃得。现在，人人都知道，先生您在家里，一无所缺；情况既是这样，那为什么还要在外边东跑西颠哪？”

“派崔济，一点儿不错，你是个胆小鬼；因此我愿意，你自己回家去吧，别再搅和我啦。”

“我请先生您原谅我，”派崔济喊道，“我说这番话，为先生您打算，远过于为我自己打算；因为我这个人，连上帝都知道，境遇有多糟糕，所以恐惧之心离我远会，因而手枪、铳枪或者那一类玩意儿，在我眼里，也不比汽枪更有意义。人人都得死一回，至于怎么个死法儿，那有什么关系？再说，我也许还不至于就要了命，侥幸战后只落一个折腿断胳膊就完了哪。我敢跟您保证，先生，我这一辈子，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更不害怕的了，因此，如果先生您决心一意前去，那我也决心一意后随。不过，在这种情况下，我还是愿意，可以把我的意见表示表示。实在说起来，凭您这样一位大绅士，可徒步赶路，这实在得说是一种惹人说是道非的旅行方式。现在，在这个店的马棚里，就有两三匹挺好的马，店主东一定不会对您不放心，舍不得交给您用一用；即使他舍不得，我也有巧妙的办法，很容易就能把它们弄

---

指古希腊罗马祭神时奠酒而言。这儿当然指饮酒而言。已见另注。

英人18世纪时，“饮酒遥遥祝寿”之风盛行。众人共饮，通常要先为国王祝寿，然后轮流提出为人所最敬爱的人。

英国谚语，“一个傻子有时也可以给智士出聪慧的主意。”源于罗马作家奥勒斯·捷利厄斯（AulusGellius），拉丁文读奥卢斯·概流斯，活动于2世纪）的《艾提克之夜》，第2卷第6章。英国约首见于乔叟的《俦伊勒斯与珂蕊丝德》第1卷第360行。约翰·雷在其《英国格言集》里说，“一个傻子可以在慧人的头脑里装进一些东西。”布注娄《诗艺》第4部第51行说，“一个愚人有时会给予有分量的提示。”

拉丁文，“凶险可怕的战争”之意，引自维吉尔的《伊尼以得》第6卷第86行，原文为“战争，可怕的战争！”

比较莎士比亚《亨利第四》（下）第3幕第2场第250行：“一个人只能死一次。”

到手；这样，即使事情闹得糟到不能再糟的地步，国王也一定会赦您无罪，因为您这是要为他的伟业，去替他卖命啊。”

现在，派崔济的正直感既然和他的理解力是一样的，并且和这二者之所接触的，都是一些琐事细务，所以他是永远也不会想到要干这样一类恶行坏事的，如果他不是设想，认为这样办，可以完全平安无事；本来像他这样的人，考虑得更多的，是绞架之上与不上，而不是事情之当与不当；但是现在实在的情况是：他所以认为，他可以这样作奸犯科而没有任何危险，只是因为，除了他毫无疑问，认为奥维资先生的名气就足以镇得住这个店主东，叫他不致有所行动以外，他还猜度，不论事情会闹到哪步田地，他们都可以一概不出问题；因为他想，琼斯有的是朋友，可以帮他免难，而他也同样有朋友，可以救他脱险。

琼斯先生看到派崔济认真打算照着他的提议实行，就狠狠地把他骂了一顿，骂的话极为苛刻，因此派崔济就用开玩笑的态度，一笑了之，把这件事裹抹过去了，马上把话头转到别的事情上。他说，他相信，他们这回是住在一家妓馆里，他在半夜的时候，费了好劲，才拦住了两个游娼，没搅扰他的好梦。“喝！喝！”他说，“我相信，尽管我闹腾了半夜，他们还是跑进您的屋子里来了，您瞧，这不是她们两个不定谁的手笼撂在地上啦。”实在说起来，琼斯昨夜暗中回到他的床上那时候，完全没看到被上有副手笼，他一下钻到床上的毯子里去的时候，把手笼翻腾到地上去了。派崔济现在把这副手笼拾在手里，正要往自己的口袋里揣，这时候，琼斯说，他要看一看这副手笼。这副手笼是非常特殊的，所以我们这位男主角，不必看那个附在上面的说明，也能够一下就认出它来；不过他的心思并不必用在那个难题上；因为就在同时，他也看到并且认出苏菲娅·威斯屯馆在那上面那个字条儿。他脸上现在一下显出惊惶失措、痛苦万状、如疯似狂、如痴似癫之色。他急不能待地喊道，“哎呀天哪！这副手笼怎么跑到这儿来啦？”“我也跟先生您一样，完全不知道啊！”派崔济喊道；“不过我可看见过，它就笼在那两个女人之一的手上。要是我当时没把她们拦住了，她们就要把您搅和了。”“她们这阵儿在哪儿？”琼斯嘴里喊道，同时一下从床上跳下，用手把衣服抓起。“她们这时候，我相信，已经去得好几英里远了，”派崔济说。现在琼斯又查问了一下，就足以认准了，戴这副手笼的那个人，毫无疑问，就是令人倾倒的苏菲娅自己。

在这种场合下，琼斯的举止，那也就是说，他的思想、他的模样、他的语言、他的动作，一概全都是笔墨无法形容的。他不但对派崔济痛骂了无数次，并且对自己也同样痛骂了无数次。他吩咐那个可怜的人（这时候他已经吓得魂飞魄散，六神无主了），跑下楼去，不论怎么样，也得雇好了马；几分钟以后，他把衣服好不容易百忙中胡乱穿在身上，急忙跑到楼下，亲自执行自己刚发出的命令。

但是在我们继续说他来到厨房以后那儿都发生了什么事儿，我们势有必要，得回过头去，先说一说在派崔济听到他主人的传呼离开了以后，那儿都发生了什么事儿。

---

原文 [ if ] theworstcomes to theWorst，这句英语习语，从19世纪末年到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78  
原文beggar alldescription，出自莎士比亚的《安东尼和克莉奥佩特拉》第2幕第2场第203行，自18世纪晚期到20世纪，已成英语中的陈词滥调。

中士刚刚率领他那一支队伍开拔了以后，那两位爱尔兰绅士就从床上起身，来到楼下；他两个一齐抱怨，说店里嘈杂的声音，多次吵得他们醒来，他们一整夜里，就没有一次能合得上眼。

把那位年轻的小姐和她的女仆载到这儿来的那辆大马车，读者在此以前，也许认为是那位小姐自己的；其实不是，而是一辆回头车，属于巴斯的顷先生：他是所有养活牲口那一行人里一位最可取、最讲信义的人，我们热烈地把他的大马车介绍给所有我们在那条路上旅行的读者。那样一来，他们也许有幸，可以坐上一辆车，可以遇上一个马车夫，都恰好正是我们这儿所记叙的。

这个车夫，只揽了两个客人，现在听说摩克拉克伦先生也要往巴斯去，自动把价钱压得很低，要把他载到那儿。他所以这样办，因为他听店里的马棚马夫说，摩克拉克伦先生原先在伍斯特那儿雇的那匹马，很想回自己家里的人那儿去，而不愿意再往前作长途的跋涉；因此那个所谓的马实在无宁说是两条腿的动物。而不是四条腿的了，摩克拉克伦先生马上接受了马夫的提议，同时，劝他的朋友弗兹派崔克，坐车里的第四个位子。他那样腰酸骨痛，坐这样一种交通工具，比骑在马背上，可意得多了；同时他又认为，准保能在巴斯追上他太太，因此他觉得，稍微耽误一时半刻，不会有什么关系。

摩克拉克伦本来在这两个人里面，更精细乖觉，所以他刚一听说这位女人是从齐斯特来的，又从店里马棚马夫那儿听到一些别的情况，马上脑子里一转，就想到，这个女人可能就是他那位朋友的太太；因此他马上就把他这件怀疑的事儿告诉了他的朋友，而他的朋友自己的脑子里，却压根儿没想到这种可能。实在说起来，凡是和他有同样脾气的那般人，都是老天造就他们的时候，太匆忙急促了，所以忘了把脑子一类东西，放到他们的脑壳里了。

现在，在这种人身上所发生的事儿，就和在不中用的猎狗身上所发生的一样。这种猎狗一下失去野兽气味的踪迹，就永远也不能失而复得，再闻到野兽的气味，但是只要一个精明机灵的猎狗开口一叫，它们马上也跟着叫起来，并且，它们并没闻到野兽的气味确实在哪个方向，就一直往前能多快就多快地瞎冲一气。在同样的情况下，摩克拉克伦先生刚一说到他所疑心的事儿，弗兹派崔克先生马上就表示，他也同样疑心，跟着一直往楼上跑去，想要给他太太一个出其不意，攻其不备；但是他却还不知道他太太究竟在哪儿；所以他不幸（因为命运就是爱捉弄、戏耍那般把自己全交给她、任她摆布的绅士）在好些扇门上和好些根柱子上，跟没头的苍蝇一样，瞎撞了一气，结果一无所得。但是命运对我却更温蔼和善，因为她激发启示了我，让我想到前面说过的那个猎狗的比喻。尤其是弗兹派崔克先生那位可怜的太太，在这种情况下，很可以恰当正确地比作那个受追逐、被猎取的兔子。她像那个遭难遇祸、可怜巴巴的小小动物一样，竖起两耳，悄悄细听，是否有人追来；她也像那个可怜的小东西一样，一听到有追她的声音，就浑身哆嗦着急忙逃跑；她也跟它一样，一般都是让人追上捉住，而最后毁身送命。

但是现在这个公案却还没糟到这种程度，因为经过一番徒劳无功的长时间搜寻之后，弗兹派崔克先生又回到厨房，只见那儿，像真正一场追猎正在

---

比较莎士比亚《维纳斯与阿都尼》第697行以下，“这时，可怜的小兔，在远处的山上息足，用后腿支身，叫前身拱起，把两耳耸立，听一听它的敌人是否仍旧穷追紧逼。”

进行，一位绅士，用猎人对兽味失踪而停顿下来的猎狗那样，大声吆喝着进了厨房。这位绅士刚刚下马，身后紧紧跟了许多随从。

说到这儿，读者诸公，我也许有必要得对你们说明一些事项，这些事项，要是你们能够早就已经知道了，那你们的聪明才智可远出我的所料。所以这些事项我只好下一章里叙说。

## 第七章 本章把在厄普屯的客店所发生之种种奇事作一结束

那么，首先要说的就是，刚刚来到的绅士，不是别人，正是乡绅威斯屯先生本人，他是到这儿来追他女儿的。他如果运气好，能侥幸早两个钟头就来到这儿，那他不但可以找到他女儿，还可以额外找到他侄女；因为弗兹派崔克的太太就是他侄女；她是五年以前，从那位女圣人威斯屯老小姐的监护之下，跟着弗兹派崔克先生跑掉了的。

现在这位女士，差不多和苏菲娅在同一时候，离开了这家客店；因为，她叫她丈夫吵闹的声音惊醒了以后，把店主妇叫上楼来，打听出事情的真相，就出了一笔漫天要价的化费，买通了这位善良的妇人，给她准备好了供她逃走的马匹。在这一家里，钱神占最高的统治地位：因此，虽然店主妇，如果像读者那样尽知她的女侍一切情况，就要把她看作是一个腐化堕落、大胆妄为的丫头，下她的工，但是她自己却也跟可怜的苏珊一样，完全抵抗不了金钱的腐蚀。

威斯屯先生和他侄女婿原先彼此都不认识：而且即使威斯屯先生认识他这个侄女婿，他也不会对他理睬；因为，他侄女既是偷偷摸摸地私下结婚，在那位善良的乡绅心目中，当然是离经反常、违俗悖理的了；因此，自从她作了这件事那一天起，那位乡绅就把他这个可怜、年轻的侄女（因为她那时候不过十八岁）看作是乖戾荒唐的坏女人，不认他这个侄女，永远不许在他面前提起她的名字来。

现在厨房里到处都是一片嘈杂、混乱的局面：威斯屯先生打听他的女儿，弗兹派崔克就同样急煎煎地寻找他的太太，正在这种情况下，琼斯进了厨房，不幸手里还拿着苏菲娅的手笼。

威斯屯先生刚一看到琼斯，就用猎人发现野兽在望的时候那种吆喝声，喊叫起来。于是他马上跑到琼斯跟前，一把把他抓住了，嘴里喊道，“公狐狸抓着了，我敢保母狐狸也不会远去了。”这种外行人不懂的话继续了好几分钟；在这好几分钟里，有许多人在同一时间，都一齐开口，说自己的事儿，这是作者描写起来很感困难的，同样也是读者读起来很感不快的。

琼斯后来到底从威斯屯先生手里挣脱而出，同时在场的人，有几个给他们从中劝解，我们这位男主角郑重宣称，他对于苏菲娅的去向，实在毫不知情。这时候，色浦勒牧师挺身而出，嘴里说道，“你还抵赖，岂非愚蠢？因为你看，你手中就拿有犯罪之赃物。我自己庄严宣布，并以誓言为凭，你手中之手笼，即苏菲娅小姐之物，因我近来不时看到，她手上佩戴此物。”

“我女儿的手笼！”那位乡绅怒气冲天地喊道。“他把我女儿的手笼弄到手里去啦？你可得作证，这件东西可是从他身上找到了的。我这阵儿就把他押到治安法官面前。你这个浑蛋，我女儿在什么地方？”“先生，”琼斯说，“我先请您把气消一消。这副手笼，我承认，是那位年轻小姐的；但是，我以荣誉为质，我可一直没见到她这个人本人。”威斯屯一听这话，忍无可忍，一时性起，只气得连吐字都不清楚了。

有几个仆人，告诉了弗兹派崔克，说威斯屯先生是什么人。因此，这位善良的爱尔兰人，以为他现在有了机会，可以对他的叔丈献一番殷勤，因而可能由此得到他的青睐，就移步来到琼斯面前，大声叫道，“我凭良心说，先生，我认为，你当着我的面儿，否认你看见过这位绅士的女儿，实在不知羞耻为何物：因为你分明知道，我亲眼看到你们两个一块儿在一张床上。”

跟着他转到威斯屯先生那面，自动要马上把他领到他女儿待的那个房间里；他这番自愿效劳的好意受到赞同；于是他自己、那位乡绅、那位牧师，还有几位别的人，一直上了楼，来到洼特太太的房间。他们进去的时候，那样迅雷风烈的劲儿，也不亚于昨夜弗兹派崔克先生那样。

那位可怜的女士，从睡梦中惊醒，睁眼一看，和夜里同样地诧异并且恐怖地看到站在她床旁的，有一个人，看样子绝对可以认为是从白德勒姆跑出来的。因为威斯屯先生脸上，表现了那样如疯似狂、混乱骚扰的神气。但是他一看这位女士，马上失惊后退，看他的样子，不用他开口，也足以表明，这位女士并不是他追索的那一个。

妇女们珍惜爱护她们的名誉，远远过于爱护她们的身子，因此，现在她的身子虽然比以前更加处于危险之中，但是既然她名誉可保无虞，所以她的喊叫就不像上一次那样厉害了。但是她刚一看到就剩下她自己在屋里，就把一切重新入睡的念头完全打消；同时，她又能有理由认为，现在这个寓所令人讨厌，所以她尽可能地快快把衣服穿好。

威斯屯先生现在进而搜索起全部客店来，但是所得的结果也和刚才对可怜的洼特太太那番虚扰一样。他于是垂头丧气，又回到厨房，只见他的仆人，正在那儿把琼斯看管起来。

那时候虽然天色并未大亮，但是那样剧烈凶猛的嘈杂喧嚷，早已把店里所有人都惊动起来了。在这些人之中有一位神情庄严、举止稳沉的绅士，他荣任伍斯特郡地区的治安法官之职。威斯屯先生刚一听说他们中间有这样一个人，就马上在他面前告了一状。这位治安法官拒绝履行职务，因为他说，他跟前没携带书记，也没带有关法律事务的书籍；他不能把有关拐带女儿逃走以及这一类蠢事儿的法律，全部装在脑子里。

于是弗兹派崔克先生自动出头帮忙；他对大家说，他自己就是学法律出身的。（他确实在爱尔兰北部跟着一个代讼师当了三年书记，三年完了，他又选了一种更文雅的行道，辞别了师傅，来到英国，创立了一种不需要当学徒学习的事业，那也就是说，当上了一名绅士，在这一行里取得了成就，像已经部分提过的那样。）

弗兹派崔克先生宣称，有关拐带女儿的法律，于现在这个案子并无关涉；偷手笼则毫无疑问，犯了重罪，在犯人身上抓到赃物，就足以算得证据确凿。

这位治安法官，有了这样一位学识渊博的助手一鼓励，再加上那位乡绅又死乞白赖地一力怂恿，后来到底点了头，作一回法官！他就了法官席以后，验看了一下仍旧在琼斯手里拿着的那副手笼，又经那位牧师立誓作证，说那副手笼是威斯屯先生所有之物，于是他就要叫弗兹派崔克先生起稿一个拘押牒文，说写好了，他就签字。

琼斯现在要求答辩，几经刁难，后来还是允如所请。他于是援引派崔克作证人，说明这副手笼是怎样找到的；但是，不但有派崔克作证，苏珊也立誓作证，供出苏菲娅怎样亲手把手笼交到苏珊手中，吩咐她把手笼拿到琼斯找到这副手笼的屋子里。

---

伦敦一个有名的疯人医院。

英国法律在刑事方面，大体只分轻罪（misdemeanour）与重罪（felony）两种。大逆不道、亵渎神圣，自为重罪，而盗窃在英国18世纪也视为极严重，故为重罪。已见前注。

苏珊所以把事实全都泄露出来，是出于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呢，还是由于琼斯英俊美秀，她衷心爱慕他呢，我不得而知，无由确定：反正她的供词影响全局，因此法官在椅子上把身子往后一靠，当众宣称，现在事实分明，原先按照原告所控，被告犯了罪，现在据证人所供，他又同样并没犯罪：对于这种宣布，牧师毫无异词；他说，上天有眼，昭昭明鉴，切勿使他作一帮凶，使一清白无辜之人身入囹圄。法官于是起身离席，把被告无罪释放，宣布法庭休庭。

威斯屯先生现在把在场的每一个人都狠狠地骂了一顿，跟着马上吩咐备马，起身上路，追他女儿去了，一点儿也没理会到他的侄女婿弗兹派崔克先生，也没顾得和新认的这门亲戚周旋一下，尽管那位绅士对他刚才尽了那么大的心，帮了那么大的忙。这还不算，在他那样暴如雷电、急如星火的情况下，他也忘了从琼斯手里要回那副手笼，这是幸运的地方；我说这是幸运，因为琼斯宁肯就在此时此地一下把命不要了，也决不肯和手笼分离。

琼斯同他的朋友派崔济，也急忙算了欠账，付了店钱，同样马上急急忙忙上了路，去寻找他那令人倾倒的苏菲娅。他现在下了决心，追不上她，决不罢手。他现在连向洼特太太说一声再见都决不肯，他连一想到她，就深痛恶绝起来；因为他所以失去机会，没能得到和苏菲娅团聚之至乐，就是由于有她从中作梗而起，虽然她并非出于有心；他现在起咒赌誓，要海枯石烂，地老天荒，也忠于苏菲娅。

至于洼特太太，她利用大马车正要往巴斯去的机会，坐在那辆车上，同那位爱尔兰绅士一块儿上了路。店主妇心眼儿很好，把衣服借给了她；作为这番借贷的补偿，她只拿到两倍衣服所值的价钱就算满足了。在路上，洼特太太和弗兹派崔克先生完全前嫌尽释，因为他是一个挺秀气的美男子，所以她尽一切力所能及，安慰他失去妻房之岑寂。

琼斯先生在厄普屯的客店所遇的许多奇迹异事，就这样告终结束。在那儿，直到现在，人们还用索默塞特郡的天使这个名号，谈论使人爱慕的苏菲娅美丽的容貌和优雅的举动。

## 第八章 在这一章里，故事溯原追本，回头说起。

我们再往前继续叙述我们这部史事的时候，我们也许应该稍稍回顾一下，以说明苏菲娅和她父亲所以那样出乎常情，在厄普屯的客店出现。

读者请回忆一下，在本史中第七卷第九章里，我们说到苏菲娅，在决定何去何从的时候，徘徊于爱情和孝道之间，历时甚久；最后像事理之常那样，我相信，决定舍孝道而取爱情。

她这种徘徊所以出现，是由于她父亲前此刚到她屋里那一趟，为的是硬逼她答应嫁给卜利福，同时他把他女儿这句话：“她决不会、也决不能、拒绝任何出自尊亲之口的严命”了解为，她这就是完全默认婚事的表示：这都是我们已经说过的了。

现在，这位乡绅从他女儿的闺房里出来以后，以为女儿从命，己愿得遂，乐不可支；遂即退处燕居，作长夜之饮；他既喜与朋友欢畅聚会，又愿与人同乐其乐，所以他吩咐人，拿到厨房的啤酒，要畅快顺溜，敞开供应，因此那夜还不到十一点钟，这一家里，除了威斯屯老小姐和令人爱慕的苏菲娅而外，再就没有一个人是清醒的了。

早晨很早的时候，威斯屯先生就打发人去请卜利福先生光临；因为那位乡绅虽然没想到，那个年轻的绅士，对于他女儿原先厌恶的心情，实际知道得比他想象的多得多，但是，卜利福还没得到她正式许婚，却毫无疑问！所以他急不能待地想要马上就把他女儿已经答应了这个消息传递过去；一心只想，毫无疑问，这位未来的新娘子要亲口证实此言。至于婚礼，乾造早已在头天晚上就择好日子了，定于第二天的次日举行。

早餐已在起坐间摆好，卜利福先生也已应命前来恭候，乡绅和他妹妹也同样前来奉陪；于是他们吩咐人去请苏菲娅小姐。

哦，莎士比亚啊，但愿我能有你那支羽笔！哦，侯噶斯啊！但愿我能有你那支毫管！那样，我就可以把那个可怜的下人那副图形描绘出来：只见他脸色灰白，眼光发直，牙齿捉对厮打，舌头结结巴巴，两腿筛糠一般，（恰恰像一个人，有气无力，萎靡颓唐，眼光呆滞，神色沮丧，脸上死人一样，在深更半夜，揭开浦莱厄姆的帷帐，待要禀报，特洛伊有一半已经烧光。）

他进了屋里，回禀说——苏菲娅小姐找不到。

“找不到！”乡绅喊道，一下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叫鬼掐啦，叫雷轰啦！叫狼撕啦，叫虎吃啦！哪儿，多会儿，怎么，什么，都找不到！哪儿都找不到？”

“哎呀，我的哥哥，”威斯屯老小姐带出真正政治家的冷静风度来说，“您老这样无事忙，无缘无故地就发这么大的脾气，这是干什么！我想，我侄女只不过是到花园去一趟就是了。我正经八百地跟您说，您越来越变得不

---

写字的笔用金属笔头，虽18世纪已始有之，但羽翎笔至19世纪后期仍未绝。Pencil则为画家所用之毛笔，用驼毛、貂毛等为之，为画工细画时所专用。直至19世纪中期，尚有人说，“小一些的毛笔（即画笔）还有时叫作pencil”。此字由绘画之工具，演绎为绘画之艺术、技巧或风格。此处译为“毫管”，以示其非“铅笔”。

引自莎士比亚《亨利第四》（下）第1幕第1场第70—78行。浦莱厄姆（Priam）特洛伊国王。（希腊文作 h μ s.）

通情达理了，简直地叫人没法儿再在这个家里和您一块儿待下去。”

“不错，不错，”那位乡绅回答说，只见他一下又变得依然故我，和他刚才一下就变得非同故我一样；“要是只到花园去一趟，那就没有什么大关系了；不过，我得说实话，我一听这家伙说找不着她，我心里就有点儿觉得这不是什么好兆头。”于是他吩咐人在花园里摇铃儿，自己安然自得地又坐了下去。

现在，世界上再也没有任何什么能比哥哥和妹妹，在各方面更各走极端，两相别扭的了；尤其是在下面这种情况下的时候：哥哥从来没有远见之明，永远看不到未来，但是一看到当前有事发生，却马上就最精明机警起来；而妹妹则永远事情未来，就预料在先，而对眼皮子底下的事物，却不能一下就看得清楚。关于这两种情况，读者也许已经看见过一些事例了：而且，他们两个的才识，真正全都是过度逾轨；因为，妹妹老是预先就看到永未发生的事实，而哥哥所看到的就往往超过事实的真象。

但是在现在这件事里，情况却与此不同。从花园里传来的报告，也和从闺房里传来的报告一样，找不到苏菲娅小姐。

这位乡绅现在自己冲到室外，猛吼苏菲娅这个名字，他的声音之高、之粗，真赛过赫邱里斯喊亥莱斯那样；并且，像诗人告诉我们的，那个美貌青年的名字，回音响遍了整片的海岸；同样，苏菲娅这个名字，也响遍了这所宅子、这所花园和所有邻近一带的田地；男人就用粗嗓子喊，女人就用尖嗓子叫。同时，回声好像特别喜欢重复这个可爱的声音，因此，我相信，如果真有这样一个人，奥维得一定把她的性别弄错了。

当时有好长的时间，除了一片混乱，没有别的；后来那位乡绅到底把力气都使完了，回到了起坐间，脸上带着十二分失意的神气，往一把大椅子上一下坐了下去，只见那时候，威斯屯老小姐和卜利福先生，已经先回到那儿了。

于是威斯屯老小姐开始如下发言，以慰其兄：

“哥哥，发生了这样的事，我侄女会作出这样有辱门楣的举动来，我只有难过；不过这都是您自己闹出来的，您除了自己，不能感谢任何人。您教育她那种方式，永远和我说的是一直反着的，这是您知道的，现在您可看出这种教育的后果来了吧。我跟您说了不止一千遍了，说您不能凡事都老由着我侄女自己的性儿。但是，您知道，我可永远没有法子能让您听我那番忠告；我已经费了那么大的事了，好不容易才把她那些顽强的想法儿从她的脑子里挖出来了，把您的错误办法给她矫正过来了，就在这时候，您可又把她从

---

希腊神话，亥莱斯，某国国王之子，为赫邱里斯所爱，亥莱斯后为泉水女神拉入水中，赫邱里斯呼其名而寻之。见维吉尔的《牧歌》第6卷第43—44行。（英语Hylas，希腊文作YAs。）

这个诗人即维吉尔，他在《牧歌》第6卷第43行以下说，“除了这些故事以外，他还唱到水手们如何高叫亥莱斯；在他留在后面泉水边儿上以后，所有的海岸上，如何高声响起‘亥莱斯’、‘亥莱斯’”。

奥维得在《变形记》第3卷里，言爱蔻（Echo，回声）爱美少年纳绥色斯。虽不见答，她仍为之伤感悲痛。她像那个少年同样多的次数，发叹息之声，那个少年捶胸痛呼，她也同样发痛呼之声。少年最后看着泉中之影发出的一句话是，“我爱此童终归下成，可哀也哉，”她也同声相应，发出这句惋惜之词。他最后说“别矣”，她也响应“别矣”。泉仙、林仙为他哀悼，爱蔻也和她们同放悲声（大意）。见《变形记》第3卷第356—401行。（纳绥色斯英语作Narcissus，希腊文作Ná s。）这儿“这样一个人”指“口声”而言，故事里的“回声”爱一少年男子，故为女，现在“回声”又爱苏菲娅，故应为男。

我手里拽走了，这都是您知道的；所以这件事，我一点儿责任都没有。要是您一直把教育她的责任完全交给我，那这种意外决不会落到您身上；所以您只有用这件事都是您自作自受这种想法儿来安慰自己吧。不错，当真是这样，您那样姑息她，还有任何别的结果可盼吗？”

“遭瘟！这都是哪儿的事！妹妹，”他回答说，“像你这样，真能把人闹得发疯。我姑息她来着吗？我惯着她，叫她由着性子来着吗？不用往远里说，就是昨儿晚上，我还吓唬过她，说她要是不听我的话，我就把她一辈子锁在她的屋子里，只给她面包就白水吃。——像你这样，你都能把约伯那样有耐性的人惹火儿了。”

“活人有听说过这种话的吗？”她回答道。“哥哥，要是我没有五十个约伯的耐性，您早把我弄得什么体面、什么礼法，全都不顾了。您怎么非要插手不可？我没请求过您，我没忠告过您，说教您把整个的事都交给我，由我一手来办吗？您一步走错了，就把全部的作战调度都闹得一败涂地。凡是一个不疯不癫的人，能用这种吓唬人的话，来激他女儿吗？对待英国的妇女，可不能像对待西拉赛先 奴隶一样。我对您说过多少次了，我们有整个的世界来支持我们；您只能用温和的手段，才能赢取我们，你们不能用吓唬我们、欺压我们、捶打我们的办法，叫我们顺从你们。我们这儿没有赛里克法 来管我们，这我得谢天谢地。哥哥，您那副粗暴样子，除了我自己，任何别的女人没有能受得了的。我侄女叫您吓得、让您唬得，采取这种办法，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我要是说老实话，我认为，我侄女这样一办，全世界的人也没有说她不对的。我得跟您重说一遍，哥哥，您得记住了，闹到这一步，都是您的错儿，您只有用自作自受这句话来安慰自己。我给您出过多少回主意——”威斯屯先生听到这儿，突然从椅子上站起来，嘴里骂了两三句最难听的话，冲出屋子去了。

他走了以后，他妹妹埋怨他比他在跟前的时候更加痛心疾首（如果那是可能的话）；她问卜利福先生，她说的对不对，叫他表示意见。他带着完全安详自得的神气，同意她所说的一切；惟有一点，他有异议，他对威斯屯先生所有的错误，一概免究；他说，“那些错误，都出于一个作父亲的过于疼爱子女之心，那只可以说是一种令人可爱的弱点。”“这么一说，那越发是不可饶恕的错误了，”那位女士说，“因为他这种疼爱把谁毁了？把自己的女儿毁了。”对于这一点，卜利福马上也表示了同意。

威斯屯老小姐于是因为卜利福先生本来要使这一家以得到他这样一位乘龙娇婿为荣的，而这一家却这样待他，所以她认为卜利福先生受了委屈，大

---

《圣经》人物，其故事见《旧约·约伯记》。《新约·雅各书》第5章第11节，“你们听说过约伯的忍耐。”莎士比亚《亨利第四》（下）第1幕第2场第144行，“我像约伯一样穷，……但不像他那样有耐性。”“像约伯一样有耐性，”已成格言式成语。

“可能是西凯辛”。原注。西凯辛为旧俄高加索一个地区。其居民为西凯辛人，旧日有一种坏风俗：出卖他们的幼年子女作奴隶。

弃里克法（Saliolaw），本为法兰克（Franks）之一支沙里安人之法律，特指其中一条，不许妇女继承某种地产。14世纪时，根据此条规定，女子不许继承法国王位。普通所说赛里克法，即指此条规定而言。

勾勒得斯密斯在《荒村》里说，“他不顾得计算有功还是有过，恻隐之心先发于周济的举措。这样救苦救难就是他的一乐；即便他的毛病都倾向于道德。”他在《性善的人》第1幕里说，“他这个人所有的缺点，是使人因之而更喜欢他的那一种。”都是由这儿所说“使人喜欢的弱点”而出。80

大感到羞愧歉仄。在这一点上，她狠狠地骂了她侄女一顿，说她愚蠢；但是结论却把一切过失，都推到她哥哥一个人身上。她说，他并没预先得到他女儿许婚更确实的保证，就把事情办到这么没有退身的地步，真是罪无可道。

“不过他这个人的脾气，”她说，“老是这样冒失卤莽、任性倔强；我劝他那些话都白费了，我永远也不能不埋怨自己瞎操了一回心。”

这类话说了又说，说了好多，我要是把它在这儿都详细地记录下来，读者大概不会觉得很有意思；说完了以后，卜利福告辞作别，回到家里，遭到这番失望，心里不大愉快：但是，斯侓厄传授给他的哲学，斯威克姆灌输给他的宗教，再加上一些别的东西，化育熏陶了他，使他善于忍受这类不如意的事，远远过于情深爱烈的情人所能忍受的。

## 第九章 苏菲娅维凤离巢

现在应该是言归正传，回顾一下苏菲娅的时候了；如果读者爱护她，像我爱护她一半那样强烈，那他们看到她从感情暴烈的严父魔掌中逃脱，看到她从感情冷酷的求婚人魔掌中逃脱，一定要为之欢欣庆幸。

时光的铁制记录器，在声音当当的铸钟铜上敲了十二次，召唤鬼物显魂，作夜间巡行。——简截地说，那时正是十二点钟，全家的人，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都正深深入了沉醉和沉睡之中；只有威斯屯老小姐是例外，她正埋头用心细读一本政治性的小册子；还有我们的女主角也是例外；她现在潜潜冥冥。悄悄轻轻，蹑着脚步下了楼，把宅子里的一个门偷偷地拨开，走出门外，朝着约定的地点急忙奔去。

闺秀淑女，虽然在每一种细事琐务上，有时候会作出许多娇弱之态、柔媚之行，以表示她们的畏惧惊恐（另一种性别的人，则几乎作出同样多的动作，以掩饰他们的惊恐畏惧），但是一定程度的勇敢，也确乎不但于妇女的身分无所损害，并且为了要使她行其职责；还时常必不可少，实在说起来，使妇女脂粉无颜、巾帼失色的，是她们凶悍泼辣的形象，而不是她们勇敢无畏的精神。因为有什么人，能读到那位理应享有盛名的爱丽娅，而对她的温柔娇媚和她的刚毅坚忍，不同样地起尊敬仰慕之心？同时，有许多妇女，也许看见一个小耗子或者大耗子，会惊惧尖叫，而却有胆量毒死她们的丈夫；或者，有更甚于此者，逼得她们的丈夫毒死自己。

苏菲娅有妇女所能有的一切温柔娇媚，也有她所应有的一切刚毅勇敢。因此，在她到了约定的地点，不见她的女仆迎接她，像她们约好了的那样，却看见了一个汉子，骑着马一直朝着她走来，那时候，她也没尖声喊叫，也没晕厥昏倒；但是这并不等于说，她的脉搏跳动得还是限平常一样地有规有律；因为，一开始的时候，她也有些惊慌畏惧；但是这种惊惶畏惧，几乎刚一发生，就立刻平定下来；因为那个汉子，把帽子摘下来，对她非常恭顺地问道，“小姐您是不是正等着和另一位娘子碰头？”跟着告诉她，说他就是受命来把她护送到那位娘子跟前的。

从那个人说的话里，苏菲娅听不出有任何可以疑为虚假的地方，因此她决然断然上了马，骑在那个人身后；那个人把她一路平安，带到了约五英里外的一个市镇，在那儿，她才把心放下，自幸无误，看到了那个善良的昂纳阿姨。原来，这个伺候人的女人，整个的心都牵挂索绕在平常用以披挂缠绕在身上的衣着服装上面，所以这些东西，如果离开了她的眼睛，她就决不能把心放下。因为这样，她才自己亲身担任起看护守卫衣饰什物之职，而打发前面说的那个人，去迎她的小姐，当然先把一切应有的情况，都对他指点明白了。

她们主仆二人，现在讨论起来，该取哪一条路前进，才能免于被威斯屯

---

英国迷信的说法儿，一个人受冤屈而死或彼人害死，或害死别人、使别人“受冤屈，他的鬼魂都须受罚流荡游行于世上，不得安定，一直到事态得到纠正。如老汉姆雷特之鬼魂就是这样。

罗马批特斯（CaJecina Paetus）之妻。罗马皇帝克劳狄厄斯，因她丈夫作反帝阴谋，令其自杀，那时候，他极犹豫，于是爱丽娅（Aria）教其丈夫如何死法，先以刀自刺，然后以刀授其夫，并说，“我并不觉疼。”见少林尼《书札集》第3卷第16章。

苏菲娅既离桔莱斯屯勃锐镇很近，离之约五英里之市镇当为威尔斯（Wells）。与琼斯所停留之地同。

先生赶上；因为她们知道，不过几个钟头，威斯屯先生就要派人来追她们。往伦敦去的那条路，对昂纳的吸引力太大了，所以她主张一直往那条路上走下去；她举出走那条路的理由来，说，既然他们总得第二天早上八点或者九点钟，才能发现她已失踪，那追她的人，即便知道她从哪条路上去的，也不可能追得上她。但是苏菲娅担的风险却太大了，不容有一丁点地方只凭碰运气，而且在这场竞赛中，得完全凭速度来决胜负，她不敢过于相信自己娇柔的肢体能够胜任。所以她决定，先横穿乡间，至少要走二十或者三十英里，然后再取路于直通伦敦的大道。因此，她们雇好了马匹，本来打算往一条路上走二十英里的，现在又改变了主意，又要往另一条路上走二十英里，就在这种情况下，她仍旧叫原先她在父亲房外骑在他身后的那个向导，带着她们起程。这个向导现在带在他身后的，不是苏菲娅，却是更沉重得多、而却更可爱得少的负载；实在说起来，那是一个其大无比的提箱，里头满满塞着用装饰外表的物件，美人昂纳就打算用这些东西，在伦敦城使众生倾心，多人拜倒，并且在伦敦城发家致富，兴旺隆盛起来。

她们离开了客店，在去伦敦的路上刚走了大概有二百步，苏菲娅就把坐骑转到那个向导身旁，用一种比柏拉图向来所有的声音更如蜂蜜之甜（虽然柏拉图的嘴，都认为和蜜蜂蜂房一样），请他采取头一个拐弯通往布锐斯特去的路。

读者诸君，我并不是迷信的人，也并不相信近代这种年头还会发生任何奇迹。因此，我并不是用确信无疑的态度，表白下面这种情况的；本来，说实在的，我自己就几乎不相信那是真事；但是一个历史家据实直书的职份，使我不得不把人们确有把握信以为实的情节记叙下来。原来当时那个向导所骑的马，据说听到苏菲娅那样甜蜜一般的声音，一时像中魔着迷一样，完全停止不动，同时表示了一种不愿再往前走的态度。

但是，因为自然的原因就足以说明这样的结果，这种情况也许属实，而不像刚才所说的那么像奇迹一样。原来那个向导，在这以前，经常不断地运用他那武装起的右脚跟（他和休狄布莱斯一样，只在一面脚上带着踢马刺），而现在却在那一会儿的工夫里，停止这种东西的运用；十二分可能的情况是，这种运用的停止，使那个畜生停步不前，特别是在别的时候，这种情况也时常发生。

但是，如果苏菲娅的嗓音对她骑的那匹马真正发生了那样大的影响，而

---

据传说，柏拉图还在摇篮中的时候，有蜜蜂群集于其唇上，喂之以蜜。见西塞罗《论占卜术》第1章第78节。柏拉图的哲学论著，以风格优美胜，字句简易清晰，富于诗意，说者谓，只欠音律，即可成为抒情诗。英诗人布朗（W1111amBrowne, 1581—1643?）在《不列颠牧歌》里说，“柏拉图在摇篮中长得白胖壮健，蜜蜂从巢中把蜜带到他的唇边。”

莎士比亚《终成眷属》第2幕第1场第144行，“奇迹被最大的人物所否认。”又同剧第2幕第3场第1行，“他们说，奇迹已一去不复返。”又《亨利第五》第1幕第1场第67行，“奇迹已息迹绝踪。”英语中“奇迹之世已经过去”一语，18世纪时为自由思想家常以辩论态度所用，19世纪时，为不可知论者以挑衅态度所用，20世纪时，又为一切笑骂派和绝大多数怀疑派所用。到了1819年，已成陈词滥调，1945年，又成为流行俏皮话。

前面说的“武装脚跟”，当然指踢马刺而言。勃特勒在《休狄布莱斯》第1部第1章第16节第501行说，因为他只在马鞍上右边绑了一个踢马刺儿，而且很短，所以他要用脚趾够着它，得费很大的劲儿。（大意）

对那个骑马的人却几乎一点儿影响也没有。他未免粗暴鲁莽地说，“他的柱（主）人吩咐他叫他走的是另一条路，他要是不听吩咐，走别的路，那他非砸了饭碗不可。”

苏菲娅看到一切说辞全归无效，现在又在声音之外，乞灵于另一种百病俱治的灵丹妙药，这种灵丹妙药，按照格言的说法，不但不会使骤马停步不行，而反倒能使她快走疾行；在近代，人们把一切不可抵抗的力量归之于这种灵丹妙药，就像古代的人把这种力量归之于雄辩高论一样。一句话，她答应奖赏他，达到他指望的程度。

这个小伙子对于这种诺言，并非完全充耳不同；不过他对于它并不明确，却有些不高兴；因为，虽然他也许从来没听说过这类字眼儿，但是那却实在是他所以反对的原因。他说，阔人们从来没把穷人的境况放在眼里；前两天，他差一点儿没叫老板下了工，因为他跟乡绅奥维资家的一位绅士一块儿在乡间走，那位绅士本来应该赏他，但是却没赏他。

“和谁一块儿走？”苏菲娅急忙问道。“和一位从乡绅奥维资先生家来的一位绅士，”那小伙子重复说：“他们都说他，我想，是乡绅的儿子。”——“他往哪儿去啦？他从哪条路上走啦？”苏菲娅说。——“啊，就是靠近往布锐斯特去的那一边儿，离这儿大概有二十英里，”那小伙子说。“你给我领路，把我带到那个地方，”苏菲娅说，“那我就给你一个几尼；要是一个不够，那我就给你两个。”——“说实在的，”那小伙子说，“公公道道地那也真值两个几尼，因为小姐您得想一想，我都担多大的风险；但是，要是小姐您答应我，给我两个几尼，那豁出去担风险我也干；骑着东家的马乱跑一气，一点儿不错是一种罪过；不过，我可以得到安慰，那就是，我仅仅只是叫人下了工就是了；我有了两个几尼，也可以有一部分算是折了账了。”

契约已经这样订好了，那小伙子又拐到往布锐斯特去的路上；苏菲娅于是就打马起程，追起琼斯来。这和昂纳阿姨劝谏她不要这样，大相径庭；因为她想要看到伦敦的心，比她想要看到琼斯的心，强烈得多；本来她实在对琼斯不怀好感，老在她小姐面前说他的坏话。问题就在他对一些钱财方面，应该客气大方一些，而他却犯了在这方面毫不注意的罪过。按规矩说，在所有恋爱的事儿里，更特别是秘密恋爱，都得对贴身女仆纳贡献礼，我们把这种情况，归咎于琼斯的脾气大大咧咧，而下归咎于他的性情小气吝啬；但是昂纳阿姨却大概把他这种情况的动机看作是出于后者了。毫无疑问，她因为这一节，恨琼斯入骨，决心在她小姐面前，一有机会，就糟蹋毁谤他。因此她非常不幸，来到的是琼斯离开的那个市镇和客店；她更不幸，碰巧和给琼斯作向导的那个人相遇，又碰巧叫苏菲娅出乎意外把这件事发现了。

我们这两个仆仆征途的人，在天色放亮的时候，走到了汉布露克，在那儿，昂纳阿姨别别扭扭地受命探问琼斯取路于哪条道。关于这一点，向导

---

英谚，“金钱能使骤马疾走”。

像奥维得在《爱之艺术》第1卷第461行所说，“一个女人，也和一般的群众、一个庄严的法官，或者一个百里挑一的元老一样，都要为高论雄辩所击败，而对之投降。”又两塞罗的《论职份》里说，“让武器让位给长襪（toga），让兵士头上的桂冠让位于口中之舌。”80

“这就是琼斯遇到那个奎克派教徒的村庄。”——原注此村在布锐斯特东北约5英里，巴斯北面约12英里。已见第8卷第10章注。

当然就可以告诉她们；但是苏菲娅却永远没问过他这个问题，至于为什么，恕我说不上来。

昂纳阿姨从店主东那儿问明了以后，报告了苏菲娅，苏菲娅费了好大的事，才雇到两匹只能对付着骑的马，这样她们来到那个客店；那也就是琼斯卧床养伤、闭门不出的那个客店，他这个闭门不出，与其说是因为叫人把头打破了，毋宁说是不幸遇到那样一个医生。

在这儿，昂纳又受任作探问之使以后，刚向店主妇一开口，把琼斯的长相儿体态，形容了一下，那个眼明心亮的店主妇就立刻像俗语说的那样，看出门道来了，知道这里面准有勾勾搭搭的勾当。因此，在苏菲娅进了房间以后，店主妇不对女仆作答，而对女主人致词，开始如下说道：“哎哟哟，我的妈哟！您可说，这真是天上掉下来的事儿。我可真得说，我眼里看见过的，没有比这一对儿再叫人觉得是那么天造地设的了。哎哟哟，小姐啊，怪不得那位乡绅那样把小姐您不住嘴儿地称赞哪。他本来就告诉过我，说您是世界上顶美不过的一位小姐，这阵儿一见，果然不错是世界上顶美不过的。老天爷可怜见，他那样软心肠，看着他老抱着个枕头，嘴里叫它是他那亲爱的苏菲娅小姐，我就不由得要可怜他，一点儿不错，可怜他。我费了不知多少唾沫，拼命地劝他，不要往前敌上去：我对他说，没有别的去路、只有往送死这一条路去的人有的是，没有这样漂亮小姐爱他们的人，也有的是。”

“我看，”苏菲娅说，“你这个心善的女人，你一定是疯了吧？”

“没有，没有，”店主妇说，“我没疯。怎么，难道小姐您认为，我不知道吗？我实对您说吧，他把什么都告诉了我了。”“这家伙可真胆子不小，胡说八道，”昂纳喊道，“把我们小姐的事儿都告诉了别人！”“一点儿也不胆子大，也没胡说八道，”店主妇回答说，“你向我打听的这个人是个地道的年轻绅士，还是个挺秀气的年轻绅士哪，他是打心眼儿里爱苏菲娅·威斯屯小姐的。”“他爱我们小姐！我非得告诉你不可，你这个婆子，小姐是作主子的那种人嘴里的食。他哪儿配？”“别这么说，昂纳，”苏菲娅打断她的话头说，“不要跟这个善良的女人发火儿，她并不是有意使坏心眼儿。”“唉，不错，正是，我决没使坏心眼儿，”店主妇一听苏菲娅的声音那样柔和，更鼓起勇气来；于是她接着滔滔不绝、长篇大论、大讲而特讲起来。这些话要是在这儿都记录下来，就要惹得读者觉得烦絮了，而且其中还有的地方，透露出一些情况，叫苏菲娅听来不大自在，叫她那女仆听来，更不自在。因此那个女仆在只有她们主仆二人在一起的时候，乘机糟蹋起琼斯来。她说，“他这个家伙，把一位小姐的名声，在一家店里这样糟蹋作践了，这能算得是爱他的情人吗？这只能说他是个可怜什么都不懂的家伙。”

---

罗马喜剧家浦劳特斯《网索》第425行，有“Nonego Sumpolluotapago”之语，意为“我非村人之盘中餐。”[Pollucta由polluce0变来，为被动式，质词（partiele），故意为“被放于桌上以为饕餮”，pago为pagus之ablativecase，= forthevillage或villagers，“为村人”]此语在英语中变为两种说法的谚语，一为“我是你的主人人口中之食，”见莎士比亚《亨利第四》（下）第2幕第4场第134行，“滚，你这糟烂的浑蛋，滚！我是你主人人口中之食。”多见于18世纪。其见于卿士利《往西去哟！》第8章者，意尤明显，“那没有你的份儿。因为那是你主子嘴里的食。”二为“非割草者之食，”割草者与主人相对，一贵一贱。故此言非卑贱之人可得之食。多见于16—17世纪。meat是原意“食物”，当然都用作比喻。

苏菲娅对于他这种行为，却不拿这样严重地于他不利的眼光看待，她也许只顾看他对她爱得这样狂欢极乐，（关于这一点，店主妇也和在别的方面一样，都是言过其实的）而引以为快哪，所以就不计较令人可恼的其它情况了。说实在的，她把他那一切情况，都归于他那感情的超逸恣肆、浩瀚汪洋，和胸襟的透彻豁达、敞朗开阔。

但是这件琐事，后来她自己回忆旧情，再加上昂纳绘影绘声，把它说得一团漆黑，就使厄普屯发生的不幸事件，更加严重，更加可信，因而助成那个女仆尽力促使她的女主人不和琼斯见面，而就悄然离店之谋。

店主妇一看，苏菲娅打算只要马匹备好，就一刻也不多待，同时又没要吃的，也没要喝的，所以待了没有多大一会儿，就抽身退出；这时候，昂纳就数落起她的小姐来（她实在得说太放肆），经过长篇大论，高谈阔论，说她怎么忘了本是要往伦敦去的，又屡次明提暗示，说追一个年轻的人，如何不合闺范。说到后来，到底用以下这样郑重不苟的严肃告诫说，“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小姐，您好好想一想，您都要干什么，都要往哪儿去呀。”

一位女士，已经骑马颠簸了四十英里了，而且是在一种并不太令人可意的季节里，却对她说这种话，也许可以算得够愚蠢的。我们也许可以认为，苏菲娅已经把这些问题细细想过了，而且拿好主意了；不错，按照昂纳阿姨所明指暗示的话看，她可能就是这样猜度的；我也毫无疑问认为，这是多数读者的想法儿；我坚决认为他们老早就已经深信不疑，知道我们的女主角目的何在，并且严厉地责备她，因为这样一来，她就成了一个轻薄癫狂的庸俗女人了。

但是以实而论，情况却并非如此。苏菲娅近日以来，叫希望和忧惧、叫她对她父的职份和疼爱、对卜利福的厌恶和憎恨，对琼斯的怜悯，同时对他的热爱（我们为什么不应该承认真情实况呢？）这种种感情，搅闹得心里四分五裂，七上八下；尤其是最后这一种感情，叫她父亲的行动、她姑母的行动、每一个其他人的行动、特别是叫琼斯自己的行动，引风吹火，烧起烈焰，因此她那一颗心纷如乱麻，无可梳理至于极点；因此我们真叫它弄得惶惑错乱，不知道我们该作什么，或者不知道该去哪儿，或者毋宁说，当真对于作什么、去哪儿的结果，一无理会。

但是，那位女仆审慎谨饬、明智聪哲的建议，却也使她的头脑冷静了一下，仔细考虑起来，考虑的结果是：她后来到底决定先投奔格劳斯特，从那儿再一直前往伦敦。

但是不幸，在她还差几英里就到了那个城市的时候，她碰到那个包揽讼案的代讼师；他，像以前说过的那样，跟琼斯一块儿吃过饭。这个家伙，既然和昂纳阿姨很熟，就驻马和她交谈起来；在那个时候，苏菲娅没怎么理会这种情况，只打听了一下，他是什么人。

但是，她到了格劳斯特以后，听到昂纳说了他的详细情况，又听到他一般都是极为匆忙地往来路上（关于这一点，像已经说过的那样，他特别出名），同时她又想起来，她从旁听到昂纳阿姨告诉过他，说他们正要往格劳斯特去，于是她就害起怕来，惟恐她父亲，通过这个家伙，能够跟踪她到这个城市来。既是这样，那么，如果她从那儿直接取路于通往伦敦的大道上去，她害怕他一定能追上她。因此她改变了主意；她本来雇好了坐骑，以一星期为期，往伦敦去。现在她不那么办了，她只稍稍吃了点儿点心，又上了路；这本是她的女仆坚决不愿的，坚决请她不要作的，也是店主妇威特菲勒

得太太同样坚决劝说的；她或者出于教养有素，或者也许出于善良之心（因为那位可怜的年轻女士非常地疲乏），热诚地劝阻他，叫她在那天晚上待在格劳斯特。

她只喝了一点茶，在床上躺了大约两个钟头，以恢复体力，同时等她的马匹备好，便毅然决然在当天夜里十一点钟，离开威特菲勒得太太的店房，取道径往伍斯特去，在四个钟头以内，来到了我们上次见到她的那个客店。

我们已经这样把我们这位女主角的行踪，从她起身离家，一直到她来到厄普屯，都详详细细地回溯追叙了；现在我们只用三言两语，把她父亲带到同一个地方。他从那个把他女儿护送到汉布鲁克的驿卒那儿，第一次闻到他女儿的气味，以后很容易地就一路跟踪，追她到格劳斯特，从那儿又追她到厄普屯，因为他已经知道了琼斯先生也取道往那儿去了（本来派崔济，我们用那位乡绅的一句话，不论到哪儿，都留下强烈的气味），他就毫不怀疑，苏菲娅也取道于、或者像他说的那样、也跑上了同一条路。他确实用了一句很粗的话，不过我们不必写在这儿；因为凡是猎取狐狸的猎人都对那句话极为熟悉，所以他们很容易自己就能想起来他说的是什么。

---

这儿这句很粗的话，应为hightail，“高高翘着尾巴颠儿了，”或为arseoff，“撅着屁股颠儿了，”或为更脏者，waggleherfanny，“搯着颠颠×颠儿了”。三者都是英语俚语，前二者以马为喻，最后者以骡马为喻。菲尔丁这类写法儿有多处，都不明言其意中之字、词，而引起读者心痒难挠之好奇心，使读者自己想其应力何字、何词。这是他从斯维夫特那里学来的巧技妙术。但译看、注者有责任注明其字、其词，故书中遇到这种情况，译者尽量注出。

第十一卷

包括约三天时间

## 第一章 此为百包硬皮，专以脍批评家。

前一章引言里，我们对待那般叫作批评家是俨然可畏的“刺儿头”，也许得算过于随便，有失身份；因为这般人都须作者折节垂顾，而一般也受到作者折节垂顾。因此，我们在这一章引言里，要说明一下，我们为什么那样对待那般庄严岸然的人。这样一来，我们也许就要使他们以前此未曾有过的新面貌，出现于读者之前了。

批评一词，系由希腊文而来，本为判断之意。因此我认为，有的人，不知此词本意，而只看到此词的英译，就断然以法律上的判断解释之，而法律上的判断，则往往等于有罪之宣告。

我倒是认为，这种看法儿颇有道理，因为近年来，绝大多数的批评家，都来自法律界。这般绅士之中，有好多好多位，也许因为绝无希望有一无能扶摇直上，坐到西寺厅的法官席上，于是就置身于剧院的观众席上，在那儿施展他们审判的才能，宣布他们审判的结论，那也就是说，铁面无情，判处刑罚。

如果我们老拿国家这样高高在上、荣耀光辉的官员来比这般绅士，那他们自然要笑逐颜开，而且如果我们成心要讨好这般人，是也会那样作的；但是，我们既然打算要以真诚、老实的态度，来和他们打交道，那我们就得告诉他们，还有一种更为低级的司法官员，既然也宣布判决、执行判决，那这般批评家，和他们也不无相似之处。

但是实说起来，近代的批评家，以另一种面貌被人看待，才更恰当、合适；这就是普通诽谤者的面貌。如果有的人，探查别人的品格，没有别的目的，就为的是要在人家的品格里找到缺点，找到以后公之于世；如果这样的人应该叫作是人格的诽谤者，那么，一个批评家读书的时候，也是为了同样卑鄙的目的，为什么就不应该恰如其分地叫作是书籍的诽谤者呢？

我相信，除了诽谤者而外，罪恶就没有更卑鄙的奴隶，社会就没有更令人厌恶的害虫，魔鬼就没有更和他相契的客人，或者更受他欢迎的客人了。我恐怕，世人对于这个怪物的畏惧之心还不到他应得的一半；世人对他这种罪行的宽大，究竟为什么，我是不敢说的；但是我却敢说，盗贼和他比起来，都成了清白无辜的人；不但如此，连杀人犯自己都不能和他所犯的罪争雄斗强：因为诽谤之为物，比杀人的刀还要残酷，由于它所给的伤害，是永远不能治疗的。只有一种杀人的办法，可以说和这儿所攻击的这种罪恶，

---

喻其硬而难嚼，为人所不喜，或吃不消。

指希腊文 *ó s* 等字而言。

西寺厅，联在英国议会厅西面，现为议会厅门厅或前厅。在历史上始于中古，数经增减毁建。曾用作王宫、议会之所及宣布国王废立之地。但更重要的是用作历史上重大国事犯审判之法庭，如英王查理第一即在此厅审理宣判。在1881年前，伦敦旧城市长每年在此对大法官宣誓就职。此处特指大法官在此厅审判重大案件及听市长宣誓而言。大法官亦即贵族院院长。

菲尔丁深恶诽谤中伤，在《捍卫斗上》中，列之于其最痛恨的伪善、贪婪与虚荣之同行中。他认为，英国法律对诽谤中伤处罚大轻。他说诽谤中伤是“魔鬼箭袋中射出的杀人毒箭，”用最卑鄙下贱的可能手段，造成量为最大的损伤毒害。其最可令人憎恨厌恶之处，即在其无可理喻之动机以为为之辩护。诽谤中伤者，给了别人最大的伤害，而自己却从伤害中得不到好处，除非他能从他所作的伤害中，静思深念，得其恶趣。

完全一样，而那种办法，是一切杀人的办法之中最卑鄙可耻的，最惨绝人寰的，那就是用毒。这种报仇的手段太卑鄙了，同时又太可怕了，因此我们的法律，很明智地把它和一切别的杀人罚法区别开来，对它施以特别严厉的惩罚。

诽谤不但能造成可怕的祸患，它使用的手段不但卑鄙，还有别的情况，更使它那种凶恶的性质加甚。因为诽谤往往是不经任何刺激挑拨而自生，同时对自己一点好处也没有，除非一颗阴狠毒辣的心，专以别人的毁灭、痛苦为快，才能算得有所收获。

莎士比亚宵豁达大度地说到这种罪恶：

偷我的钱包儿，只偷到废物，  
那算得东西，也算不得东西，  
那只是先为我有，今乃他属，  
一种服侍万千主子的奴隶；  
但如有人，把我的美名窃取，  
那他所窃，并不能使他富足，  
而却使我，落得一贫如洗。

对于这一切，我的善良读者诸公，毫无疑问，想必同意；但是如果把这种看法，用来对付诽谤著作的人，那十有八九，有人认为，有些过于苛刻；但是我们在这儿要看一看，它们二者，都是出自恶心劣性，都是无可受到诱惑为借口的啊。“再说，如果我们把一部书看作是作者的骨肉，认为真是他的头脑所产生出来的子女，那我们就不会下结论说，批评家这样的诽谤中伤，是微不足道的了。

那般一直让女诗神守贞不字的读者，对于这种骨肉之情是难得有充分理解的。对这般读者，我们得学未克得夫疼爱地哀鸣说：“唉！你这是自己没写过书啊！”但是一个作家，如果有女诗神给他生过儿女，如果我对他说，女诗神怀孕的期间多么辛劳，分娩的时候多么痛苦，慈父对他这个宠儿怎样疼爱护惜，抚养教育，一直到他长大成人，到社会上立身创业，那他一定会感到此事之可感伤，也许还要陪我落泪（特别是他的小宝宝已经不在人间的时候）。

作父亲对这种子女的疼爱，比起任何一般疼爱来，都更不含完全出于动物本能的味道，这种疼爱，都和处世立身之道绝对密切协调。这种儿女，真正可以说是他们的父亲所有的财富，其中有好些，都实在克尽孝道，奉侍老

---

英国法律，有一个短时期，对用毒害人致死者，用烹刑。16世纪中叶，有记载说，1556年3月10日，一女子因毒死数人，在斯密斯菲勒得（伦敦地区在圣保罗大教堂北面）受烹刑。至丁尼孙诗里说，殉教烈士，或用石砸死，或在十字架上钉死，或火烧而死，或油烹而死。则指殉教者，且泛指时地。

英国法律，经刺激挑逗与人相斗而系人者，与蓄谋故意杀人，罚不同科。

引《奥赛罗》第3幕第3场第157—161行。82182丑

未克得夫为苏格兰贵族，避麦克白之难，逃亡英国，妻与子皆为麦克白所杀。有人报告他，他的妻与子被杀，并劝他节哀，在《麦克白》第4幕第3场第216行未克得夫说，“他这是自己没有儿女啊！”意思是说，有儿女的人，不去在那种情况下，劝人不要悲痛。这儿“你这是自己没写过书啊！”就是模仿这句话。

父，使之终其天年；所以，如果这般诽谤者，用尽毒害，使他的著作短命夭折，那不但大大伤害了作家的父子之情，并且损害了他的物质利益。

最后，一个人对于一本书诽谤，也就是对一个作家诽谤：因为，如果一个人要骂别人是私生子，那总得先骂他妈是婊子才成；所以，要说一本书蹩脚、荒谬绝伦等等，那也总得先说作者怎样是笨伯蠢物，呆头傻脑才成。这种称号，用来评判一个人的品质，固然比恶棍这个叫法儿稍好一些，但是对于他在世路上的利益，却有更大的损害。

我这种说法儿，也许有的人听来，会觉得可笑，但是，我深信不疑，也会有人感觉到而且承认，我所说的都是真理；不但这样，他们也许认为，我谈这个题目，缺乏应有的严肃态度；不过，面带笑容绝不是就不可以谈真理。说实在的，对一本书恶意贬之，甚至于轻意贬之，至少得说是作了一种坏事；我相信，一个生性阴沉、猜忌向人的批评者，总难让人认为他不是个坏人。

因此，在本章下剩的部分里，我想尽力把诽谤者的特点表明，同时把我在哪儿想要清除的批评也指出来：因为我决不要人家误解我（除非这儿说的这般诽谤者），说我认为真正配批评文学的并无其人，或者说，我打算把那般致力文坛、使文坛受惠获益的高贵批评家，从文学界清除出去。古人中的亚里士多得、贺拉斯和郎结纳斯，今人中法国的达西艾和波舒，还有我国的几位，都是大家认定，理所当然，至少在文学法庭上执掌权衡，裁夺可否。

我不必把批评家所有的资格一一指实（因为我在别的地方已经说过了），我想我可以毫不客气地说，不论谁，凡是对自己并没读过的书妄加斥责的，我一概反对。这类批评家，不管他们是只凭自己的猜度或者怀疑就发评论，或者据别人的转告或意见就下断语，恰当地说来，都得说是对他们所斥责的书肆意诽谤。

另有一般人，挑不出具体的毛病来，只用一些空泛贬斥的字样——像糟透了、枯燥得很、遭瘟的东西，特别是那商个字组成的词儿——下流——笼统地把整部书糟蹋了，这般人同样应斥之为有诽谤之嫌；而下流一词，苟非批评界的泰斗，就不应出口。

再者，即使著作中，果有瑕疵，理应抉而出之，但如此等玻疵，并不占重要地位，或此等瑕疵，别有巨丽异彩足以掩灭之，在此情况下，如仅以其稍有瑕疵，而竟对全书概以严厉之词贬抑之，则其贬抑，只使人感到诽谤之恶意，而不觉其为真正批评者之判断。这种贬抑与贺拉斯表现的思想正相反，因贺拉斯说：

Verum ubi plura nitent in carmine, non ego paucls  
Offendor maculis, quas aut incuria fudit,  
Aut humana parum cavit natura——  
如果满篇都是灿然罗列的佳句丽语，  
即使有一星半点和全篇不协的瑕疵，

---

郎结纳斯 (Longinus)，三世纪时希腊批评家。一般认为《论崇高之美》(On the Sublime)一文是他作的。

波舒 (René LeB0ssu, 1681—1680)，法国批评家，著有《论史诗》(Traité du poème épique)。82

显出一时的疏忽或不可避免的过失，  
我也决不会因而皱眉庭额、百红耳赤。（夫郎西）

因为像玛什勒 说的那样：Aliter non fit, Avite, liber。一书之写成，阿威特啊，只能如斯。品行之善恶，面貌之美丑，实在说起来，所有一切于人有关的好坏，都得用这种办法来衡量。像我这部书，费了好几千个钟头才写成，这样一部书，如果因为里面只有一章一回，或者也许几章几回，应受不偏不倚、合情合理的指摘而就全部遭到贬抑，那实在得说是残酷。然而一部书因遭到这样的指摘而全部受到严厉的贬抑，却是最普通的事情；其实这种指摘，如果合情合理地看待（但并非永远这样看待）决无碍于全书的优点。特别是在剧院里，如果批评者持这种态度，那么有一处，表达得不合观众的胃口，或者不合观众中任何批评家的胃口，全剧都会给喝倒采；有一场不合观众的脾气，全剧就会陷入危境。按照这类的批评限制来写书，就像跟脾气烦躁的人过活一样，什么都得迎合他的好恶。如果我们非得按照某些批评家的思想感情下判断，或者按照某些基督徒的思想感情下判断，那就没有作者能在今世得救，也没有人能在来世得救。

---

见贺拉斯的《诗艺》第351—353行。夫朗西已见前述。

引自罗马诗人玛什勒（Martial, 40—104）的《警句集》，第1卷第16首。他的警句诗每首几全为对某人而发，故每首都几有他对之而发那个人的名字。Avitus是这首诗里这样一个人的名字，Avite为Avitus的称呼格。此诗全句意为：“汝此所读者，或美，或恶，或无美恶，一书之写成，阿威特啊，只能如斯”。

## 第二章 苏菲娅离厄普屯后所遇奇事

我们这部史书，恰恰在它不得不是一个向后转而追溯它已往的行踪以前，已经说过苏菲娅和她的女仆如何离开客店了；因此我们现在要对那位令人爱慕的人逐步追随，而把她那个不值得理睬的情人，在一个较长的时期里，暂且撇开，叫他对自已的恶运，或者毋宁说对自已的恶行，自悲自叹去好啦。

苏菲娅原先吩咐向导，横越乡间，净走小路，现在她们跨过了赛芬河，离开那个客店几乎还不到一英里，那个年轻的女士回头一看，只见她们后面有好几匹马，全速以赴，追赶上来。这种情况使她大起惊慌，因此她关照她的向导，尽力加快行速。

他马上听了她的吩咐，于是她们的马疾驰而去。但是她们跑得越快，她们后面的人马也跟得越紧；既然后面的马比前面的马多少快一些，因此前者终于被后者赶上。这对可怜的苏菲娅却得说是一种幸事；因为她满心畏惧，再加上全身疲乏，精神本来就几乎支持不住了，但是现在他一听，对她打招呼的，是女人的声音，而且是用最柔和的腔调、最客气的态度出之的，于是她一下疑虑全释，畏惧尽消。她喘息方定，就用同样最客气、同时满怀最放心的态度，对那一声招呼，依礼回敬。

追上了苏菲娅、并且引起了她那番惊怖的这支人马，也和她自己那一支一样，由两个女性和一个向导组织而成。这两支人马往前一块儿走了足有三英里之遥，却没有一个人，再自行开口先说话的；三英里走完了，我们这位女主角恐惧之心早已克服；但是虽然她走的并不是官道大路，并且又拐了好几个弯儿，而那一支人马却仍旧伴她同行，她对于这一点，仍旧有些不解；因此她用一种极其优雅尽礼的口气，靠拢那位素不相识的女士，对她打招呼，开口问道，“她看到她们两家，都是同路而行，真是高兴。”另外那一位，像一个鬼魂那样，只等别人先对他开口，他才能说话，所以很快当地就回答说，“这种高兴完全是在她那方面的；她对这地方十分生疏，所以遇到一位和她同性别的旅伴，净顾感到快慰了，因此就忘了强自和她一路同行，冒犯唐突，应该早就深表歉意了。”于是这两位女士，又互相交谈了一些客气话；因为昂纳阿姨现在让位于那位华服丽饰的主人，落到压后的地位。但是，苏菲娅虽然非常好奇，想要知道那一位女士为什么继续和她一同走小道支路，不但如此，她还对于这一点有些忐忑不安；但是恐惧之心，或者谦虚之意，或者一些别的考虑，抑制了她，使她没问出这句话来。

这位陌生的女士现在正罹苦受难，不过其实这种苦难，好像是在这部史书里写来，有失尊严。原来在最后这一英里中间，她的软帽就让风吹落了不下五次；她又找不到任何带予或者手绢，能把它系在脖子底下。苏菲娅听说这种情况，马上就把自己的手绢儿递给了那位女士，借给她作这种目的之用！但是在她从口袋儿里往外掏手绢儿的时候，她大概完全忘了得攥紧勒

---

赛芬河为英格兰第二条大河，在英国西南部，源于门特格未锐，经伍斯特郡、格劳斯特郡等，流入布锐斯特海峡。

英国从前，有一种迷信的概念，认为鬼魂遇人，须人先对他说话，他才能对人说话。如《汉姆雷特》第1幕第7场第45行以下：老王鬼魂出现后，勃那斗说，“他[鬼魂]想要人跟他说话哪。”玛赛勒斯让郝瑞修先对鬼问话。郝瑞修遂即问鬼魂是谁，然后说，“我请你，开口说话。”就是这种迷信的一例。

衔，以控坐骑；因为这个畜生，现在不幸打了一个前失，前腿双膝落地，把那位骑在马上的人儿从它背上折了下来。

虽然苏菲娅来了个嘴啃地摔倒，但是却幸而一点儿也没受伤，原先所以使她坠马的原因，现在使她免于忸怩慌张；原来她们现在所穿行的那条篱路，非常狭窄，路的上空，又几乎叫长得过旺的树木荫覆遮盖，月光本来在那儿就没有多少能够透进，并且，在这一会的工夫里，正有云彩把月亮遮住，所以那儿几乎完全黑暗无光。因为有这样的情况，那位年轻女士的腴腆，本来非常容易触动，现在却和她的肢体一样，并没受到伤害；她又一次被人扶上鞍鞵，除去受到一场虚惊而外，并没受到任何别的损失。

天色到底大亮，到处满是耀眼的晶莹之光了；现在这两位女士，正并辔在一片公用野地之上穿行而过，互相死劲儿对看起来，她们的眼睛同时各自死盯到对方身上；她们两个的马一齐站

地，后又到了麦说顿村的牛头客店。

住，她们两个人一齐开口说起来，一齐以同样的欢乐叫出来，一个叫的是苏菲奴这个名字，另一个叫的是哈丽特这个名字。

这番不期而遇的情况，使这两位女士感到意外，一定比使有些精明的读者更甚，这是我相信的；因为精明的读者一定会猜出来，这位陌生的女士除了是弗兹派崔克太太而外，不会是别人；她就是威斯屯小姐的堂姊，我们以前说过，在苏菲娅离开客店以后几分钟内，她也逃出了客店。

这两位堂姊妹，在这次不期而遇中，表现的惊讶和欢悦，实在无穷无尽，所以她们互相庆贺之词，非此笔一半所能重叙（因为她们从前本是知交至友，一同跟着威斯屯老小姐住得很久），但是她们只顾庆贺，却忘了彼此自然应问的一句话了，那就是，她要往哪儿去？

但是这个问题，后来到底从弗兹派崔克太太嘴里先行提出；不过，这个问题虽然最容易不过、最自然不过，而苏菲娅却觉得，要对它立即作确切的回答，却不容易。因此她请她堂姊暂且先把一切好奇心一概忍住，等到下到店里面再详细叙谈。她说，“我想客店不会太远了；同时，你相信我好啦，哈丽特，我这方面也忍着同样大的好奇心哪；因为我相信，咱们两个的惊讶诧异，一点儿也不错，可以说是等量齐观。”

这两位女士在路上交谈的话，恐怕是不太值得一叙的；至于那两个女仆之间的谈话，就自然更不值得了；因为她们两个，也同样彼此招呼问候起

---

英国乡野地方的田地、草场边界上，都用矮树（特别是山楂之类），密种成行，修剪整齐，以为屏障或界限，是为桐篱。两旁都是树篱之路，谓之篱路。

英国农村，中古时代及以后，农民除有自己的耕地外，尚有按旧习惯而来的公用土地，谓之common或commonland，供全体人民公共使用，以牧放樵采。这种耕地和公用地，都显敞开阔，无遮拦阻隔。从16世纪起，以牧羊卖毛，比种粮更有利，于是始有圈地之风（enclosure）至18世纪后期，农业改进，须大规模，于是大地主遂兼并小地主，圈地之风，达于极盛。故前此尚未波及之公用地，至此亦几尽行圈起。此书写于18世纪正中，恰在圈地之风极盛之前，故尚有公用地存留。所谓围地，即在地边种树篱。这儿这片公用野地，在地理上叫作代弗得公用地（DefordComTnOn）。苏菲娅离开厄普屯后，遇到岔路，一通伍斯特，一通坡厄肖厄（Pertshore，在艾芬河上，离伍斯特东南9英里）。她采取了后者，故走到代弗得公用地

来。至于那两个向导，他们是和交谈之乐并无缘份的，因为他们一个当了全队开路的先锋，另一个则当了押队的殿后。

她们就在这样的阵容中，一路行来，走了好几点钟，一直到她们走上一条广门、平坦的大道，这条大道往右一拐，把她们带到一家门面华丽、憩息有望的客店，她们在那儿全都下了坐骑；但是苏菲娅却疲乏至极，原先走最后这五六英里路的时候，早已难以支持，勉强才能在马上坐住，因此现在无人帮忙，连下马都办不到了。给她带住坐骑的店主东，一下就看到这种情况，自动要把她从马鞍上抱了下来；她对这种效劳接受得太快了。实在说起来，命运在那一天里，成心要叫苏菲娅赧颜出丑，命运第二次这种作恶的企图比第一次还要成功；因为店主东刚一把那位年轻的女士抱起，他那只脚，本来新近叫痛风制得非常厉害，现在挺不住劲儿，他一下摔倒在地，不过同时，他不但有侠义肝胆，也同样会网展腾挪，所以想方设法，在倒下的时候，把自己垫在他抱的那个令人可爱的负担下面，这样，只有他自己一个人受了摔这一跤的蹭损、挫伤；因为摔这一跤给苏菲娅的最大损害，只是她那种腼腆羞涩，使她猛然大吃一惊；因为绝大多数站在一旁看着的人，都毫不留情地尽量龇着牙笑；这是她从地上爬起来从那些人脸上看出来的。这种情况让她疑心，真正发生的是什麼，但是我们在这儿却不必把那个什麼叙说出来；那些见了年轻女士发羞耻之心而却好意思发笑的读者，只好抱着无以满足他们这种爱好的心而谦然以去了。我们对于这种意外，永远也不拿它当作可笑的光景看待；我们也不顾忌，径直说一说，一个人，要是居然想把一个漂亮年轻女人的羞臊当作好玩儿，因而从中取得一笑之微的满意，那他对于什麼是这样的女人所有的羞臊之感，是不足与言的。

这一回担惊受怕，再加上精神上和身体上两方面所受的疲劳，把苏菲娅本来健壮的体格弄得几乎筋疲力尽。她扶着她的女仆，摇摇晃晃地几乎无力走进店里。到了店里，她刚一坐下，就叫拿一杯白水来，但是昂纳阿姨，据我看却很有见地，没要一杯白水，而换成了一杯葡萄酒。

弗兹派崔克太太从昂纳阿姨嘴里听到，苏菲娅在前两夜里，从未就床倚枕，又看到她脸上，因为过度疲劳，又灰又白，毫无血色，就诚恳殷勤地劝她、求她，好好睡上一觉，以图恢复。她对苏菲娅的经历和忧虑畏惧，还一无所知；不过，即便她对二者全知道了，她也要进同样的忠告的；因为明显可见，休息是她必需的；并且她们刚才所走的，既然都是支路小道，这完全可以躲过让人追及的危险，所以她自己对于这一方面，觉得完全坦然放心，无可忧虑。

苏菲娅很容易倾心相从，听了她那位亲人的劝说；这种劝说，也是她的女仆热烈随声附和的，弗兹派崔克太太还同样表示，自愿和她的堂妹相伴随，苏菲娅对于这一点也安然顺从，欣然接受。

女主人刚一就枕入袋，女仆也马上准备紧步后尘；她对她同行的老姐妹说了许多抱歉的话，因为得把她一个人撵在客店这样一种令人可厌的地方；但是他这个老姐妹把她的话头打断了，因为她也和她一样，极欲要打一个盹儿，还想要沾她的光，和她同榻。苏菲娅的女仆答应了和她同榻，但是却把沾光完全归于自己。这样，她们又互相致敬尽礼之后，这两位女仆，也像她

---

这是从齐斯特（Chester）通往伦敦的邮车大道。

这是牛头客店（Bull's Head），所在地为麦锐顿村庄（Meriden），在厄普屯东北约40英里。

们女主人那样有例在先，同时就寝。

在一般情况下，我们这位店主东（实在也是所有这一行的哥儿们），总是特别从所有的车夫、跟班、驿卒和其他人等方面，打听他们所有的客人姓名甚名谁，有多少田产，田产都坐落在什么地方。因此，我们这几位旅客方面所有的许多特别情况，尤其是她们在早晨十点钟这种出乎寻常、迥非通情的时间里就一齐上床入睡，会引起他的好奇心，原无足怪。所以，向导刚一进了厨房，他就查问起来，这几位女士都是什么人，她们都是从哪儿来的；但是，虽然向导把他们知道的尽行说出，却离满足他之所欲还差得很远。不但不满所欲，还正相反，因为他们所说，不但没使其好奇心熄灭，反倒使他的好奇心升腾。

这位店主东，在他的邻里中，都认为他为人非常精明强干，还认为，他在这一区上，比任何人在见事一方面，都眼光更远，心机更深，连牧师自己也不例外。也许他的神气，对他取得这样的声誉，有不少的功劳；因为在他的神气里，有一种异常精明、出奇深沉的情态，特别是在他口含烟斗的时候；而他呢，实在说起来，就很少嘴里不含烟斗的时候。他的行为，也同样大大有助于抬高别人认为他明哲睿智的看法儿。他一举一动，都庄重严肃，不苟言笑，如果不算抑郁寡欢，落落难合的话；他不常开口，但是如果一旦开口，总是慢条斯理地抒其所见；他的句子尽管都很简短，但是句子中间，却永远掺合着一些哼、哈、唉、嘘以及其它助声补缺的字眼儿，以使句子时断时续，错落有致。因此，他虽然在说话中间，总伴之以解说性质的姿势，像摇头晃脑，点头颌首，或者指手划脚，挤眉弄眼，但是他是什么意思，他一般总是让他的听者自己琢磨，远过于他的明白表示；不但如此，他一般老对听他的人暗中示意，说他所知道的，远过于他认为应该泄露的。最后这一着儿本身，实在就足以说明，他为什么得到明哲睿智这种称誉；因为人们很奇怪地总有一种倾向，崇拜他们所不懂得的东西。这是一种岸然伟然的秘诀，有些骗子对人类行骗得逞，完全靠这一手儿。

这位貌庄容严的人，现在把他太太叫到一旁，问她：“她对刚来的那几位女士怎么个看法儿？”“对她们怎么个看法儿？”他太太说，“哟，我得用什么看法儿看她们哪？”“我可知道，”他回答说，“我的看法儿？据向导说的，这几个人行迹颇为可怪。她们中间有一个假装着是从格劳斯特来的，另一个就说是从厄普屯来的；而她们两个，没有一个，据我所能打探得出来的，能说出来她要往哪儿去。但是有什么人曾从厄普屯，穿阡越陌，来到这儿的？特别是要往伦敦去？这两个女仆之中，有一个在还没下马的时候问，这是不是往伦敦去的路。现在，我把所有这些情况都合起来看了一下，你猜我发现她们是什么人？”“我猜不出来，”她答道，“我从来也没装模作样，说我猜出来你发现了什么事儿，这你还不知道？”“这才是好乖乖啦，”他回答说，同时把她的下巴颏轻轻拍了一下。“我得承认，你对于这类事儿，永远得服服贴贴地净听我的。既是这样，那么，你信我的话好啦；你可得注意听我说的——你信我的话好啦——她们一定是那些叛军的女眷，人们都说，她们跟着少骑士到处跑，现在是拐弯抹角，好躲开公爵的队

---

即查理·爱德华·司徒厄特（Charles Edward Louis Philip Casimir Stuart），少凯觐王位者的另一种称号，因他父亲老凯觐王位看叫·圣乔治骑士”。

即肯特伦得公爵，已见前。

伍。”

“当家的，”太太说，“你一点儿不错猜着了，因为她们里面有一个穿戴得那样华丽，就跟一个公主一样；再说，一点儿也不错，她的样子看着也确实像一个公主——不过，有一样，我考虑到了——“你要是一考虑——，”店主东带着看不起她的样子喊道，——“好啦，让咱们听一听你考虑的是什么呢。”——“哟，我考虑是，”他太太答道，“她太自卑自贱了，不够一个身分高贵的女士派头儿；因为，咱们这儿的自提温床铺的时候，她不叫她别的，只叫她孩子，我的亲爱的，我的甜蜜的；白提自动要给她脱鞋和袜子的时候，她也不叫她脱，只嘴里说，她不好意思麻烦她。”

“哼！”丈夫回答说，“这算不了什么。只是因为你看到有些夫人小姐，对在她们下面的人粗暴无礼，你就认为她们里面，没有人知道，她们和下面的人打交道的时候，该用什么态度么？我认为，只要我一眼看到老在上流社会中间走动的人，就一下能分辨出来，他们是什么身分——我认为我有这个眼力。她刚一来到店里的时候，不是先要叫一杯白水吗？要是另一类的女人就该叫烈酒了；她们会叫什么东两，难道你还不知道？要是她不是一位真正的名门闺秀，那你就把我当傻子卖了；我相信，谁要是把我买了去，还非认为吃亏上当，白花了钱不可。你想，像她这样的名门闺秀，如果不是因为情况不同寻常，能不带长随就出门儿吗？”“不错，一点儿也不错，当家的，”她喊道，“你对这类事儿懂得比我多，也比那一大伙别的人都多。”

“我认为，我还真一点儿不错懂得一些事儿，”他说。“一点儿也不错，”他太太回答说，“这个可怜的小心肝儿，在椅子上坐下去的时候，看着真可人怜，我得说实话，我忍不住不对他生出可怜的心肠来，好像她只是一个可怜巴巴的小东西儿一样。不过，当家的，咱们得怎么办哪？要是她真是反叛，我认为，你要悄悄地在法院把她告了吧。唉，不管她到底是个什么人，反正她可是个脾气温柔、性情善良的女士；我要是听说她叫人绞死，或者叫人杀头，那我怎么能忍得住，一点儿也不哭哪。”“呸！别瞎说啦！”丈夫回答说——“不过，说到该怎么办，那可不是一件很容易就可以说得准的事儿。我希望，在她走以前，咱们能听到打仗的消息：因为，要是年轻的骑士得了手，那咱们要是不偷偷地告发她，她可以在朝廷里给咱们弄到好处，咱们就可以发财了。”“哟，那是不错的，”太太说，“我诚心诚意地盼着她能得到权势，替咱们弄到好处。一点儿疑问都没有，她是一位甜美善良的女人；她要是有个三长两短，那可能把我别扭死了。”“呸！别瞎说了！”店主东喊道，“女人家就老是这样心肠软。怎么？难道你能窝藏反叛吗？不能吧。”“不能，当然不能，”太太回答说。“要说到悄悄地告发她的话，那不管怎么样，反正没有人能说咱们的不是。无论谁，凡是处在咱们这样的地位上的，也都要那么干！”

我们这位善于权变机诈的店主东，在他的邻居中，实在应该享有能谋善断的名声。现在我们看到，他正在那儿自己跟自己盘算这件事（因为他对于他太太的意见，一点儿也没看在眼里）。于是消息传来，说叛军给公爵来了个金蝉脱壳，现在只有一天的工夫，就大军浩浩荡荡地开到伦敦了。待了一晌的工夫，一个著名的詹姆斯党乡绅跑到店里，脸上带着一片其乐融融之貌，和店主东握手，嘴里说道，“这回可什么都是咱们的天下啦，老小子。一万名忠心耿耿的法国人在色弗克登了陆啦。旧日的英国万古长青啦！一万名法国人哪，我勇敢的小伙子啊！我这可要一帆风顺啦。”

这个新闻使这位能谋善断的哲人决定了方向；他拿定了主意，在那位年轻女士醒来的时候，对她巴结奉承；因为他说，他现在发现了这位女士不是别人，正是詹妮·凯摩伦小姐 本人。

---

詹妮·凯摩伦小姐 (Madam JennyCameron) 据说是少凯觐王位者的情妇，曾随他转战各地。但实际的情况是：少凯觐王位者1745年在苏格兰登陆后，率领高地部族围斯特灵时，和一个珂莱门汀娜·汪勒钦肖小姐有染。战败后，有一个芙劳勒·摩克当纳勒得，帮他弄到护照，改扮妇人，逃往法国。詹妮·凯摩伦小姐 (詹妮，此作Jenny，但亦有人写作Jeanne) 则为一个四十多岁的女士，少凯觐王位者在格林芬嫩举旗起兵时，曾随她父亲与其族氏参加。但她和少凯觐王位者，从未来身相识。尽管如此，英国维格党政治小册子的写作者，仍说她为少凯觐王位者的女战士，带兵200人，和他同行参军，转战各地，为其情妇。但纯属捏造。83

第三章 此章虽短，但其中却有一个太阳，一轮明月，一颗星星和一个天使。

太阳已经有一会儿，落入崦嵫，安息去了，因为一年之中，在这个时季里，他对于照常就寝这一点，惟恐后时。那时苏菲娅起来了，睡了一觉，极为心清神爽；她这一觉虽然很短，却除了她那样特别疲劳，别的情况一概不能使她睡得那样酣适，因为，固然不错，在离开厄普屯的时候，她告诉过女仆，并且也许还告诉过自己，说她那颗心完全塌实安定了，而具有随热病而俱来的那种种辗转反侧的征候，却也确实使她那颗心，多少受到了一些影响，这种征候，大概就是医生所谓的（如果他们说的真有其事的话）精质的热病。

弗兹派崔克太太也在同一时间下了床；她把女仆叫来以后，立刻就穿戴起来。她真得说是一个好看的女人，如果不是和苏菲娅在一起，而是和别人在一起，那她就可以说是美丽的了；但是在昂纳阿姨自动地起来伺候她小姐时（因为她的小姐本来决不肯把她唤醒），把我们这位女主角打扮起来以后，弗兹派崔克太太原先只是扮了一个晨星启明的角色，给更加光明辉煌的星体作先行；现在她那些动人之处，也跟那颗行里遭到同样的命这，在更光明辉煌的星体照耀之下马上就暗然无光，消形匿迹了。苏菲娅也许从来没比她现在更美丽过。因此，店里的女侍，在楼上把火生起来以后、下了楼的时候，当众宣称，而且说了句誓言，以证所称属实，说，要是世上会有天使降临，那个天使现在就在楼上，她要是这样说的话，我们对她决不能加以责备，说她言过其实。

苏菲娅已经告诉了她堂姊，说她打算到伦敦去；弗兹派崔克太太也同意伴她同去，因为她丈夫也来到厄普屯这种情况，把她去巴斯或者回到她姑母那儿的打算完全打消。因此她们刚吃完了茶点，苏菲娅就提议起身上路，因为那时明月正特别扬辉；至于夜冷霜寒，她反倒要和青女素娥一斗婵娟；许多青年妇女对于夜间仆仆征途，有种种疑虑畏俱，她却对这一概无动于中；因为，像我们以前已经提过的那样，她天生很有些英勇之气；而她现在的意识感觉，又有些濒于毫无希望的绝路，更使她英勇百倍。除此而外，他既然已经有过两次，都是乘着月色夜行而平安无事，所以她更有胆量，相信可以平安无事来一个第三次。

弗兹派崔克太太则生来更胆小性怯；因为，虽然大畏大惧压倒了小畏小惧，她丈夫的来临，把她在那样一个人迹、鬼魅游荡的时间里，从厄普屯赶了出去，但是，现在来到一个地方，她认为自己没有让她丈夫追上了的危险了，这类小畏小惧（至于究竟畏惧什么，我不得而知）却发生了非常强烈的作用。所以她苦苦求告她堂妹，要她待到第二天早晨，不要冒夜间行路的危险。

苏菲娅本来就是不走极端的，现在一看，她既然不能把她堂姊的畏惧以理说服，也不能把它一笑置之，后来到底听从了她堂姊的话。固然不错，如果她知道了她父亲也来到了厄普屯，那要说服她，也许得更费点儿事；至于琼斯，我恐怕，她对他追上她的想法，并没有什么惊惧；不但如此，如果要据实以陈，我还相信，她不但不害怕，反倒更愿意他追上她呢，虽然我可以无负于读者，把她这种愿望略而不书；因为这是由心灵中自然而生、秘难告人的一种感情，不是能用理智控制得来的。我们这两位年轻的女士决定那天

晚上在店里待下的时候，店主妇进来伺候她们，请问她们高兴吃点儿什么。

苏菲娅在语言、态度以及优渥礼让的举止种种方面那些动人之处，无一不使店主妇销魂夺魄，至于极点，因此那位善良的妇人，断定他服侍的不是别人，就是詹妮·凯摩伦，所以一刹那间就变成了一个忠诚不渝的詹姆斯党人，真心诚意地希望少凯觐王位者事业成功；因为她真心诚意地认定了对她那样恩宠优渥、屈节尽礼的，是他的情妇。

现在这两位堂妹妹，互相表示都欲一明对方的究竟；都要一知究竟双方都发生了什么出乎寻常的事件，才使两人在这样出人意料、使人惊奇的情况下，邂逅相遇。后来弗兹派崔克太太，先得到苏菲娅的应允，说也要依次把自己的事儿同样说出，到底开始讲起她的故事来。关于这方面，读者欲知，请阅下章。

#### 第四章 弗兹派崔克太太的身世

弗兹派崔克太太静默半晌，然后长叹了一口气，才开始说道。“身世不幸的人，一回想起一生中 fastest 的时光，总不免引起人吞隐痛宿怨，这本是人情之常。旧日的众乐，记在心里，老感动我们，使我们触景生情，触绪生悲，就像我们怀念天各一方的好友那样；这两种悲伤之感，都可以说，常在我们的情思中缠绵萦绕。“因为有这样的原因，所以我一想起咱们俩一同度过的岁月来，就永远没有不觉得难过的！那时候咱们一块儿在威斯屯站姑的手跟儿底下，受她提携拉扯；那是我一生中 fastest 的时候，和其它的时候绝对不同。但是，唉！当年的古心道貌小姐和晕头昏脑姑娘，这阵儿为什么都渺然无踪了哪？我敢保，你一定还记得，咱们除了用这样的名字，你叫我，我叫你，就没有别的名。一点儿不错，你给我后面这个称呼大有道理了。我从那个时候以后，一直体验到，我多么应该叫那个名字啊。你，苏菲娅，不论在哪方面，都永远比我强；我现在诚心诚意地希望，你在命运方面，将来也要比我强。我记得，有一次，我因为对一个舞会失望而难过得不得了，那时你虽然还不到十四岁，可跟个小大人儿似的，对我进了一番通情达理的劝慰，那是我不论多会儿也忘不了的。唉，苏菲娅啊，那时候我得算多么幸福，居然能把那么一丁点儿小小的失望就看作是最大不幸。而且那时候，那种失望还当真就得算是我最大的不幸哪！”

“然而，我亲爱的哈丽特，”苏菲娅回答说，“那时候你可把那个当作了一件严重的事情看待哪，因此，你就想一想，现在不论你认为极端难过的是是什么，以后边许会变得现在看那个舞会这样，微乎其微，轻乎其轻了；你这么一想，就不会再难过了。”

“唉，我的苏菲娅啊，”那另一位女士答道，“你自己对我现在这种处境，也要拿另一种眼光看待的；因为，要是我这种不幸，不能引起你不断地叹息，不但叹息，不能引起你不断地流泪，那就是你那颗温柔仁爱的心，大大地改了样儿了。我既然知道了这一点，那我也许应该噤口无言，不要把我深信不疑一定要惹你大为伤心的情况吐露出来。”弗兹派崔克太太说到这里，停顿了一下，经苏菲娅恳求了好几回，才接着如下说道：

“关于我的婚姻问题，虽然你一定听到很多了，但是，既然事情一准十有八九有误差失实的地方，因此我要把我怎样不幸和我现在这个丈夫认识那天，从头说起，我和他是在巴斯认识的，那时候你辞别了姑姑，回到你父亲家里，还为时不久。

“在那一个闹季里，聚在巴斯的有好多浮华浪荡子弟，弗兹派崔克先生就是其中之一。他仪表清秀俊俏，态度从容大方，特别会对妇女献勤讨好，穿戴打扮，比绝大多数的人都更讲究。一句话，我的亲爱的，假设你这

---

英国18世纪时，对一个女孩子的教育，识字没有跳舞重要。斯梯勒在《旁观者》第466期，说到一个15岁的女孩子，她父亲就为她在家里开了个跳舞会。简·奥斯丁在她的小说《诺散格寺》第1章，写到17岁的女主角第一次到巴斯去，看到跳舞会上的情况，也可参看。

闹季：原文season，一年之中，特别一个时期、一个地方为众所趋，以寻欢作乐。现在多用指London Season（伦敦闹季），为5月至7月。但时代不同，时间亦异，18世纪时伦敦闹季在冬春两季。此字亦可同于他处。安斯提的《巴斯游览指南》里说，“每到闹季都到这儿来出风头的人，你看这一季里有多少！”

阵儿不幸看到了他，我除了对你说，他那时在所有的各方面，都恰恰和他现在正相反，那就没有别的话能把他形容得恰到好处了；因为他在乡下住得太久了，变得土里土气，完全成了一个爱尔兰的乡下佬了。不过话归正传：他那时候所有的种种资格，使每个人都看着他很不错；因此，虽然那时候那些上流社会的人士，本来自成一个团体，和那一帮里其他的人不合群儿，并且不许其他的人掺合到他们的集会里，但是弗兹派崔克先生可有办法，能打进他们的队伍里去。也许想要躲开他并不是一件容易事吧；因为他就是会干不请而自来或者不速而自至这一手儿，并且，他一方面因又风度翩翩，又文质彬彬，所以巴结上妇女，得刻她们的青睐，对他并不是什么难事；而另一方面，他又一来就拔剑拼命，所以男人们也都没有愿意公开得罪他的。要不是因为有这一类原因，那我相信，和他同性别的人就都得拒他于千里之外了；因为，毫无疑问，严格说来，他并没有高爵显位，能使他比英国的缙绅更受人崇敬；英国的缙绅也好像并不想对他表示任何出乎寻常的特别优遇。在他背后，他们没有一个不骂他的；那也十有八九是出于嫉妒的关系吧；因为妇女都喜欢和他接近，并且对他特别另眼相看。“咱们的姑母自身虽然不属于高级社会，但是由于她老在宫廷转悠，所以他们也把她列于高级社会的名籍之中；原来，不管你是用什么手段打进高人雅士的小圈子里的，只要你一旦进了他们里面，那你这个进了他们里面本身，就足以说明，你有本事。这种现象，你虽然还很年轻，可也难免不在姑姑身上看到；因为她对所有的人，就看他们这种本事的大小而分别对待，这种本事大的人，她对她们落落大方，这种本事小的人，她就跟她们落落寡合。

“我相信，弗兹派崔克先生所以得到她的青睐，主要就是凭他有这种本事。他在得到她的垂爱一方面非常成功，她总是请他参加她的私人集会。他酬答这种异遇也不示弱；因为他不久对她的殷勤，迥异他对任何别人；所以造谣生事那帮人，首先对这种情况注意起来，心地较为善良的人，就想方设法，给他们搭桥牵线。我自己呢，我得承认，认为毫无疑问，他的打算，是绝对光明正大的，像俗语说的那样；那也就是说，他想通过结婚的方式，把一个女人的财产掠夺。我当时想，姑母既不年轻，又不好看，在这而方面都不足以使人起歹念恶意；但是在使人想要和她结为婚姻那方面，她可有的是勾魂摄魄的魔力。

“我跟他刚一认识的时候，他对我出乎寻常地表示敬意，我从这一方面看，更认为我的看法儿一定不错。他所以对我那样，据我了解，是企图用那种态度来减轻（如果可能）我对这桩婚姻反对的情绪；因为他认为，我可能为自己的利益起见，对这桩婚姻有那样的情绪；我也知道，这种情况对那种情绪，的确也有些产主了减轻的作用；因为，既然我很满足于自己的财运，同时在所有的人里面，是最不会以利害关系的眼光看待事情的，所以我

---

英国18世纪，上流社会的绅士；仍身佩利剑，与人一言不合，动辄拔剑相见，谓之决斗。刺死人者，往往无罪或轻罚得释。此风19世纪后半方止。也见另注。

英语成语，hisintention (ofcourting a Woman) ishonourable，这句话直译为，“他（对这个女人求爱），用意是光明正大的”。这个“光明正大”的含意是：“真打算和她结婚。”这儿这个“光明正大”，当然是反话。

所以怕哈丽特反对，因她姑母若不结婚，财产可以分到侄女名下，结婚，则财产归丈夫管，也许就分不到侄女辈了。

不能拿一个在行为方面，极力对我讨好的人，当极大的敌人看待。而且更有甚者，受这种敬重的，我是惟一的人，因为他同时对许多上等社会的妇女，都一点儿也不敬重。

“这种情况固然很可以使我可心如意了的，但是他不久把他的行动改变成另一种方式，这也许使我更可心如意。他现在更加柔和温存，老显得他恹恹瘦损，老听到他唉声叹气，这种情况，大量出现。固然不错，有的时候，他也会尽量表现出他平常所有的活泼、欢乐来，不过那是出于矫揉造作，还是出于自然而然，我不必肯定；但是他流露这种情况，永远是在大庭广众之中，而且是和别的妇女在一起的时候；因为，在一场乡村跳舞里，要是他不是我的舞伴，他就神态庄重起来，而在每次刚一走近我，就都作出一副难以想象的绵软温柔。他确实一切情况中，都对我表示一种特殊的待遇，因此如果我看不出这种情况来，那就是个瞎子了。而且，而且，而且——”

“你看到这样，更加喜欢，是不是吧，我亲爱的哈丽特？”苏菲娅喊道；“你用不着害臊，”她叹了一口气，找补了一句说，“因为一点儿不错，温存体贴，有它不可抗拒的动人之处，这是好多的男人都善于矫揉造作装出来的。”

“一点儿不错，”她堂姊回答说，“男人在一切别的方面，连普通的见识都没有，可在求爱方面耍滑使巧，都是地道的马卡威利。我真后悔，碰上这样一件事例。——好啦，现在谣诼之言，对我纷至沓来，也就像以前谣诼之言对姑姑纷至沓来一样，还有几个善良的女士，毫不顾忌地坚决扬言，弗兹派崔克先生和我们姑侄两个，暗中都勾搭挑逗，进行幽期密会。

“但是，有一种情况，非常令人诧异。原来，我相信，从我们两个人的行动中，足以明显可见的事态，姑姑可老也没看出来，甚至于连一点儿疑心都没起过。一个人确乎可以认为，爱情把一个老处女的眼睛完全弄瞎了。事实是，她们把人家对她们所作的求婚行动，完全狼吞虎咽地快意大嚼，因此，她们像放纵恣肆、贪多无餍的老饕一样，没有余暇，看一下在座的别人中间，都发生了什么事。这种情况，决不止就我自己遇见这一档子，其它还有许许多多。而这种情况，在姑姑身上，更得到强有力的证明；因此，她从矿泉大楼回来的时候，虽然往往看到我和弗兹派崔克先生两个人在一块儿，但是只要他扯上一句半句谎言妄语，装模作样地说他怎么因为她不在家，等得烦躁不耐，就能使她的疑心彻底烟消火灭。有一种矫揉造作，对她使用得非常成功，都到了令人佩服的程度。这就是他老采用对待我像对待小孩子的办法儿，他在她面前，永远不用别的名字叫我，只叫我好看的小妞妞。这种办法儿确实不错，曾惹得‘鄙人’很不高兴；但是我不久就把他这个把戏看穿了，特别是，姑姑不在跟前的时候，他对我的举动，像我说的那样，完全是另一种样子。不过，我对这种我已经揭其内幕、知其用意的行动，虽然并没觉得太受委屈，可因之也受到针刺棘扎的痛苦；因为姑姑当真把我当作她的情人（像她想的那样）叫我的那样，在各方面，都完全以一个婴儿那样对待我。说实在的，我真纳闷儿，不明白她为什么没坚决主张，非得让我腰里重新捆上一条牵着我的带子不可。

---

一切起源于乡村之跳舞，18世纪时，特指男女两行相对，人数不拘之跳舞。男女两行相对，时有变换，故有后文的说法儿。其舞由英国传入法国，因两行对舞，country遂变为contre。Contre - dance又转由法入英。二者遂混。84

婴儿初次学步所用。

“后来，我这个情人（因为他的确是我的情人），到底认识到，应该把我早就知道了的秘密，用最庄重严肃的态度，对我挑明了。他现在把他对姑姑假装出来的爱全部都转到我的账上。他用令人心酸的言词，对姑姑给他的鼓励表示伤感悼惜，把他自己忍受和她交往那种令人烦闷疲惫的时光，说成是他的优点、美德。我怎么跟你说好哪，我亲爱的苏菲娅啊？——我想我还是据实直说吧。我对我这个情人感到喜悦。我对使他倾倒感到喜悦。我能和姑姑争风，感到欢乐；能和那么些另外的女人争风。感到着迷。一句话，我恐怕当时即便在他头一回表明心迹的时候，就作了不应当作的了——我现在只恨我当时没在我和他分开以前，就几乎给了他绝对的鼓励才好。

“巴斯全体的人，现在都众口哢哢，对我大讲而特讲起来——我几乎可以说，都对我大吼而特吼起来。有好几个年轻的女人，都装模作样，见面如不相识；她们所以这样，也许不是因为她们当真对我生了疑心，而是因为我把她们宠爱的男人，单霸独占，要把我从她们的队伍里清除出去。说到这儿，我不能把我感激奈什先生对我的爱护之心，略过不谈，他有一天，把我叫到一旁，对我进了一番忠告。我当时要是听了他的话，那我就决不会像现在这样苦恼了。他说，‘孩子，和你那样亲密的那个小伙子，绝对般配不上你，我恐怕他还要把你毁了，但是你可和他那么亲密，我看着实在惆怅，至于你姑母那个老骚货，如果不是因为于你、于我那漂亮的苏菲·威斯屯（我实对你说吧，他当时怎么说，我就怎么学），要不是因为对你和我双漂亮的苏菲有损害之处，那我真心真意地恨不得那个家伙把她所有的一切，全都弄到手里才好。我对年纪大了的女人，从来不进任何忠告，因为，这种人，要是一旦在脑子里起了要跟着魔鬼往毁灭之途上走的念头，那就叫她们往那条路上走得啦，谁也不能把她们拉回来，也不值得把她们拉回来。天真单纯、青春华年和美貌丽质，都应该有更好的命运，我要把它们从魔鬼的魔掌里救出来。因此让我对你进一句忠告吧，亲爱的孩子。永远也不要再让这个家伙对你特别献殷勤、拉近乎啦。’他还对我说了好些别的话，现在我都忘了；实在说起来，我当时就几乎一点儿也没注意听；因为他所说的，都和我的心愿相反；再说，我决不相信，上等社会的女士肯纡尊降贵，和他说的这种人娴熟狎昵。

“不过我恐怕，我的亲爱的，我把这样多的琐碎情况都详细地说了，你一定觉得烦絮的慌吧。因此，我简捷明了地说一下好啦。现在你就设想我结了婚了；你就设想我和我丈夫一同跪在姑姑脚下求饶，你再设想，白得拉姆最疯狂的女人，发了一阵凶猛暴烈的梦呓、谵语；这样，你就可以恰好想象出当时真正发生的情况来了。”就在第二天，姑姑离开了那个地方。一部分为的是避免看到弗兹派崔克先生或者看到我，另外也许同样避免看到任何别的人，因为，虽然有人告诉我，说她从那个时候起，坚决否认一切，但是我可相信，她那时候因为受到打击而有些不知所措。从那以后，我给她写过好多回信，但是连一次回信都没得到。她这样不回我的信，我得承认，使我更为心情沉重，不能释然；因为我所以弄得这样狼狈；都是由她而起，虽然她并不是出于成心有意；本来么，弗兹派崔克先生如果不是打着向她求婚的旗

---

奈什（Richard Nash, 1674—1761），本是个赌棍，1705年，在巴斯建立聚会室（Assembly Rooms），同时订立了一些仪式规矩，为大家所公认。大家叫他花花公子奈什（Beau Nash），也有时叫他巴斯之王。巴斯社交之盛，多属他的努力。

号，他永远也不会得到机会，足以使我对他倾心；我那颗心，我现在还得奉承我自己，如果在别的情况下，不会那么容易，就因为那样一个人而倾倒。实在说起来，我要是完全听自己的判断，那我相信，我决不会在择人而事那方面，犯那么严重的错误；但是我可完全信了别人的意见，很糊涂地把一个我看到处处受妇女欢迎的人，不加考查，视为当然，认为他一定有可取之处。我的亲爱的，我们之中有些人，在理智方面，也可以和别的性别里那些最明哲、最伟大的媲美竞赛，但是为什么往往在择人而事的时候，可选中了最愚蠢的家伙作伴侣和爱宠哪？这是我不明白的。我一想到，那般有见识的女人，都叫愚蠢的家伙毁了，我的无名怒火，就有万丈之高。”她说到这儿，停顿了一晌；但是既然苏菲娅并没作任何应答，她于是又接着说下去，像下一章那样。

## 第五章 弗兹派崔克太太续谈身世

“我们举行婚礼以后，在巴斯待了不过两个星期；因为跟姑姑和好如初既然绝无希望，我对于我的财产，就连一个法丁都不能动用，那得等到我成年的时候，而我那时到成年，差两岁还多。因此我丈夫决定动身回爱尔兰；我对于这一点，竭尽全力劝谏阻止，坚决守定我们结婚以前他答应我的话；那就是说，我不答应他，他决不强迫我，扭着我的意愿，作这趟旅行。实在说起来，我从来就没打算答应他；我相信，也没有任何人能责备我，说我不该下这样的决心。不过这个话我可永远没对我丈夫提过，我只求他宽一个月的期限；但是他把走的日子都定好了，顽强地非按照那个日子走不可。

“我们离开那儿的头天晚上，争论起这个问题来，双方都很激烈，正在争论中间，他突然从椅子上站起来，把我一下甩开，往外走去，嘴里说，他要到聚会厅去一趟。他几乎还没走出那所房子，我就看到地上有一张纸，这张纸，我想，是他不小心，掏手绢儿的时候从口袋儿里带出来的。我把这张纸捡起来，拿在手里一看，原来是一封信。我就不管什么应该不应该，把信打开，看了下去。这信我实在看了不知道有多少遍了，所以我都能一个字一个字地背给你听。信上写的是这样：

### 致布莱恩·弗兹派崔克先生

先生，

大札收到。你这样对我耍态度，真万分出乎我的意料。除了一件毛麻混纺的上衣你给过钱而外，你的现钱我再就分文未见，而现在你账上却欠了150镑还多。你想一想，先生，你都搪塞敷衍了我多少次了，说不久就要和这个女士，再不就那个女士结婚；但是我可没法儿靠空头希望或者空口白话过日子。我也不能对毛呢商人，空口说白话，就算还了账了。你告诉我，说你或者娶姑母，或者娶侄女，都是千准万确的。你本来早就可以娶这个姑母的，因为你说，她丈夫留给她的养老金为数很大，但是你还是选中了这个侄女，因为她有现款。我请你，先生，就听一回愚人的劝告，能先抓谁，就和谁结婚好啦。你既是知道我这都是诚心诚意为了你好，所以我想你会原谅我这番忠告的。下一次邮寄的时候，就开出正式账单，请你付款，以便还约翰·左盖特公司的账，以十四天为期；我相信你到期准能付款无误。

贱仆沙姆·卡司格锐弗。

“这信就这样写的，连一个字都不差。你猜一猜，亲爱的妹妹——你猜一猜，我看了这信，心里是什么滋味儿。你更想娶侄女，因为她有现款！如果这几个字每一个字都是一把攥子，那我把它们每一把都捅到他的心窝里去，才觉得痛快；不过我这一次都怎么样似疯如狂地痛心疾首，悔恨交加，我不想再说。等到他回来了的时候，我的眼泪已经差不多完全哭干了，但是哭肿了的眼泡儿里，还足以看出余泪还没流尽。他皱眉蹙额地在他那把椅子上坐，有好半晌，我们两个都一言不发。后来他到底用傲慢的口气对我说，“我希望，少奶奶，你的佣人把你的东西都捆扎好了吧；因为马车明天六点钟就预备停当了。”经他这一招惹，我原先忍住了的那口气，再也按捺

---

聚会厅：原文Rooms，为AssemblyRooms的简单说法，Assembly Ro-oms为“聚会”（assembly）之所。所谓“聚会”在英国18世纪时，是“上流社会男绅士女士定期公共之聚会，以交谈、调情，传布新闻、进行游戏。”“聚会厅”为巴斯城重要建筑之一，在市中心稍偏东。

不下去了；所以我就说，‘没捆扎好，少爷，还有一封信，没捆扎好哪。’我于是把那信扔在桌子上，跟着用我想得出的那种顶尖酸刻毒的话，骂起他来。

“我说不上来，还是罪过，还是羞耻，还是审慎谨飭，使他隐忍未发；但是，虽然他本来是个脾气最暴的人，他那一次可没咆哮如雷。不但没咆哮如雷，他反倒用最温柔的手段，尽力使我息怒消气。他起咒赌誓地说，信上我顶讨厌的那些话，都不是他说的，他也从来没写过那种话。他承认，不错，说过他的婚姻问题，并且说过，更喜欢娶我，但是可矢口否认他所以更喜欢娶我，是那封信上说的那种原因。他替自己开脱，说他所以说那一类话，只是因为他由于无钱而受窘，而他所以无钱受窘，据他说，就是因为他对他在爱尔兰的产业长期失于经管。这一点是他不忍对我透露的，而也就是这一点，才让他那样死劲儿非作这一趟旅行不可。于是他用了好些使人动情的花言巧语，最后终之以轻怜痛惜的手抚唇接，和热烈郑重表示爱情的甜言蜜语。

“有一种情况，虽然他并没用来作推诿的理由，可在使我对他原谅那一方面起了有份量的作用；那就是成衣匠信里说的，‘她丈夫留给她的养老金’那句话；因为姑母始终没结过婚，而这一点又是弗兹派崔克先生所熟知的。——因此，我就想，那个裁缝所以写了这样一句话，只是他自己头脑里瞎想出来的，再不就只根据别人的传说。这样一来，我就自己劝自己，他也许是同样并没有更好的根据，就冒昧无知地说了那句讨人厌恶的话。我的亲爱的，你说我这是一种什么样的推理？我这不是成了他的辩护人，而不是他的裁判者了吗？不过我又何必提这样一种情况，或者以这个为理由，说我宽恕了他应该是的哪？——一句话，他即使再犯二十次同样的罪过，他只要把他表示的温存和疼惜使出一半儿来，就能叫我服服贴贴地把他宽恕。我当时对我们出发上路不再反对了，我们第二无早晨就照着他安排的时间启程，走了一星期刚过一点儿，就来到了弗兹派崔克先生的府第。

“我们一路都碰上了一些什么事儿，就请你不必过于好奇，恕我不说了；因为我要是把那一番行程再走一遍，实在令我大感不快，让你跟着我再走一遍，也同样令你大感不快。

“那所府第，原来是一处古老的庄园住宅：如果我仍旧还有你从前看到我时时表现的那种欢乐心情，我可以把那所宅子形容得都能把你乐死。那所宅子看起来，好像是从前有绅士住过的样子，倒是挺宽敞，而且决没有由于家具的关系，就显得不那么宽敞了；因为房子里面几乎没有家具。一个老太婆，看样子也和那所房子同样大的年纪，非常地像《孤儿》里查芒说的那个老太婆，来到大栅栏门口，迎接我们，用一种几乎不像人声、而且我听不懂的号叫，欢迎她的主人回到家里。一句话，全部光景都是非常闷闷沉沉，凄凄惨惨的，因此我只觉得精神沮丧到极点。我丈夫看到我这种神情，不但不劝解安慰我，反倒说了好些挖苦伤人的话，使我的抑郁更厉害起来。‘你可以看到，少奶奶，除了在英国以外，在别的地方也可以有好房子。不过你也许更喜欢在巴斯的肮脏公寓里待着吧。’“一个女人，我的亲爱的，不管在什么情况下，如果能有一个兴致勃勃、性情温柔的伴侣来支持她，安慰她，那她就快活！不过我净想快活的光景，只能加重我自己的苦恼，这又何

---

已见前第8卷第10章注。查芒为《孤儿》里一个角色，对他妹妹形容这个老太婆。

必哪？我这个伴侣，不但远远不能把孤寂的抑郁给我解除，反倒不久就使我深信不疑，我只要跟他在一块儿，那就不论在什么地方，不论在什么情况下，我都得过苦恼、愁闷的生活。一句话，他就是个吃枪药的家伙，这种人你大概从来还没见过；因为，说实在的，一个女人，除了在她父亲、或者兄弟、或者丈夫身上，是不会看到这样的活标本的；你虽然有个父亲，但是他可并不是那种人性。这个吃枪药的家伙，和我从前看见的他，完全翻了一个个儿。他对待别人，一律仍旧还是先前那种旧样子。哎呀天哪！一个人，在外面，和别人在一块儿，能装出一副假模假式的样子来，而只在家里，才把令人不快的真象都露出来，这种情况怎么可能哪？那是因为，我的亲爱的，他们出头露面，在外人跟前的时候，得做作地把自己的本性约束控制，而在家里寻找补偿。我曾注意到，不论什么时候，我丈夫和别人在一块儿越欢畅、越活泼、越和蔼，他跟我单独在一块儿，就越像吃了枪药似的，就越冲。他那股野人一般的残酷暴虐，我得怎么描绘，才能表现得清楚明白哪？我对他的疼爱，他是霜冷冰寒，毫无感受的。我那些逗乐儿取笑的小小把戏，你，苏菲，还有别的人，都认为是可人心意的，他可看得不值一钱。在我觉得顶意殷心切的时候，他可又唱歌儿又吹口哨；我不论多会儿，只要一完全打不起精神来，觉得烦闷苦恼，他就发起火来，辱骂我；因为，他虽然永远也没因为我脾气温柔，喜欢过我，也从来没把我的温柔归之于是我认为他使我满意；但是我的抑郁烦闷，老惹他发怒，他把我的抑郁烦闷，归之于我后悔嫁给了一个爱尔兰人（像他说的那样）。

“你能够很容易地就想到，我亲爱的古心道貌的小姐（对不起，我真忘了我都说到哪儿去了），一个女人，即便结下了一种世俗所谓的怨偶，她如果不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娼妓，专为金钱出卖自己，那她对她自己的人，一定会有些爱慕之心，温存之情的。你可能同样地容易相信，这种爱慕温存可能以渐减少；不但减少，我还可以给你打包票，说鄙视之心可以把这种爱慕温存，铲尽刈绝。我现在就对我丈夫生出这样的鄙夷之心来，因为我发现，他是一个不折不扣、地地道道的木头脑袋，这是我一定得用的字眼儿。你也许会觉得纳闷，不明白我为什么没老早以前就发现这种情况；不过女人家对她们喜欢的人所有的愚蠢，要遁词千般，托辞万种，替他们解释，把他们原谅；除此而外，你还得允许我对你说，能把伪装起来的欢乐嬉笑和文质彬彬揭穿了，而把一个蠢人看透了，需要顶犀利的眼光。

“我一旦看不起我丈夫，像我对你承认的那样，那我当然不喜欢和他待在一起了，这本是很容易就可以想象得到的；我也确实得算运气好，他很少有在这方面搅扰我的时候；因为现在我们家里有了备极雅致的陈设了，酒窖里摆满了酒桶了，猎狗和马匹也都成群结队了。我这位良人既然极尽地主之谊，款待他的邻居，他的邻居也都如蚁附膻一样地围绕在他身边，白天的逐猎和晚间的欢聚，消耗了他绝大部分的时间；他和我的接触，那也就是说，他对我发怒动气，只剩下了很小的一部分，落到我身上。

“假使我能把我一切其他令人不快的伴侣同样容易地全部躲开，那我就可以是快活的人了；但是，哎哟！我得永远和一些使我痛苦的伴侣，昼夜不离；并且，更有甚者，那就是，我看不到前途有望，能把它们摆脱。这些伴侣就是使我如受酷刑的思想，这些思想，白日黑夜，可以说在我身上，缠绕萦回，如疽附骨。在这种情况下，我经历了一场灾难，它那样令人可畏可怕，简直地描画不出，想象不出。你想一下，亲爱的，你自己心里摹拟一

下，如果你能办得到的话，我当时都得受什么样的苦难。原来我又轻视、又仇恨、又厌恶的这个人，竟让我成了一个母亲。我经历了一切生育的痛苦和灾难（在这种情况下，那种痛苦比一个女人为她爱的男人所受的那种最难产的痛苦，厉害得不止千倍），而且还是在一片沙漠里，或者毋宁说，在一片吵闹喧嚷、狂欢纵饮的场景中，没有一个朋友，没有一个伴侣，没有任何一种可人心意的情况。这类人、这类情况，时常能够减轻、并且有时也许还能补报我们女人在这种时候所受的罪。”

## 第六章 店主东一场误会，使苏菲娅处于战战兢兢的恐惧之中。

弗兹派崔克太太正在往下叙说的时候，正餐来到，把她的话头打断；这一下让苏菲娅大不受用；因为她堂姊的不幸使她心生焦虑，食欲全消，一心无它，只想听一听她堂姊的身世究竟如何，才消得胸中块垒。

现在店主东捧着盆子，亲来伺候，只见他脸上的敬意和举止的足恭，都是只有他遇到来的女客是坐着六马高车的时候才表现出来的。

那位结了婚的女士，对于自己的不幸，好像没有她堂妹对它那样不胜激动；因为前者吃起正餐来香甜甘美，而后者则几乎连一口都难下咽。苏菲娅也同样在脸上比她堂姊显出更关心、更难过的样子来；她堂姊看到她这种表现，反倒劝她把心放下。她说，“也许一切，都会比你我希冀的，有更好的结局。”

店主东一听，认为现在是他开口的机会了，因而决心不要失去这个机会。“小姐，您吃不下东西去，小姐，我很难过，”他喊道；“因为我敢说，您有很长的时间，没进饮食了，一定饿得慌了。我希望，小姐您千万别为点儿什么，就心里嘀咕，因为像这儿这位小姐说的，也许一切都会比任何人盼望的有更好的结局啊。有一位绅士，刚到这儿来过，他传来了个好得不能再好的好消息；也许有某些人，钻了另一些人的空子溜掉了，不等让人追上，就到了伦敦了；要是真是那样，我决定敢说，他们一定会看到，有人早已准备好了迎接他们。”

所有的人，凡是身处危境、疑虑丛生的时候，都把他们的所见所闻，不论是什么，一概看作是他们所怕的对象。因此，苏菲娅听了前面那套话，一下就得出结论，认为她父亲已经知道她的所在，正跟踪而来。她现在惊慌万状，有好几分钟的工夫，连说话的功能都失去了；不过她刚一恢复了这种功能的时候，她就要求店主东把店伙都从个房间里打发出去；跟着对店主东说，“我看了出来，老板，你这是已经认出来我们都是什么人了；不过我求你——不，我深情不疑，你要是有半点儿恻隐之心或者善良之情，你是不会出卖我们的。”

“我出卖小姐您！”店主东说；“不会（跟着起了好几个血淋淋的誓）：我还不如千刀万剐好哪，所有卖友求荣的事儿，我没有不恨的。我！我这一辈子还从来没出卖过任何人哪。我敢起誓说，我决不能拿像您小姐这么一位甜美的人开刀。我要是干出那号事儿来，所有世界上的人还都不得把我骂死！因为小姐您过不多久就会有有权有势，来奖赏我了。我太太就可以给我作证，小姐您刚一来到小店里那会儿，我就认出小姐您来了。我还没把小姐您从马上扶下来，我就知道小姐您一定是谁了；我要把为小姐您效劳受的伤痕，一辈子都带在身上作幌子，一直带到坟墓里去。不过只要我把小姐您救了，那算得了什么？固然不错，今儿早晨，还有人想到报官请赏；但是我的脑子里可从来没想过那号事。我豁出去饿死，也不肯出卖小姐您，去领这份儿赏。”

“我答应您，老板，”苏菲娅说，“我一旦要有能力奖赏你，那就冲着你这番义气，我就决不会让你吃亏。”

“哎呀呀，小姐啊！”店主东回答说；“您小姐有能力！那只要老天爷

叫小姐有这番心意就成！我只害怕，小姐您贵人多忘事，把我这样一个开店的穷人忘了；不过，要是小姐您不会忘，那我希望小姐您要记住了，我都怎样拒绝领赏，——拒绝领赏啊！这也就是说，我一定要拒绝，一点儿不错，这可以说是拒绝，因为我肯定会得到赏金的，小姐您一定也要关在不定什么地方去的；——不过，说到我自己，我认为，就是把整个的世界都给我，我也不会叫小姐您错怪了我，说您认为我曾起过意，想要出卖您，即便还没听到这个好消息的时候。”

“我请问，什么消息？”苏菲娅带着焦急的样子问。

“那么小姐您这是还没听见哪？”店主东喊道，“哦，是啦，也怪不得，因为我自己也就是几分钟以前刚听到的么；即便我永远也没听到这个消息，那要是我要把小姐您出卖了，就叫魔鬼这阵儿把我掐了去。我决没有那个意思，要是我有，那我就——”说到这儿，他一连起了好几个血淋淋的誓，后来经苏菲娅把他的话头打断，请他告诉她，他说的消息到底是什么。——他正要对这个问题的回答的时候，昂纳阿姨，面色灰白，上气不接下气，跑着进了屋里，嘴里喊道，“可不得了啦，小姐，咱们这一下可糟了，这一下可完了。他们来啦，他们来啦！”这几句话，几乎把苏菲娅吓得血凝身僵；但是弗兹派崔克太太却问昂纳，到底是谁来啦？“谁？”昂纳阿姨答道，“哟，就是法国人哪；他们有好几十万人都登陆啦，咱们都得叫他们杀害了，强奸了。”

一个守财奴，在一座建筑华美的城市里，只有一所小小的房子，只值二十先令。他离家远出，听说城里有火警，就大起惊慌，脸上失色、浑身乱战，害怕自己遭到损失；但是他一听说，城里的火烧了的只是皇家美轮美奂的宫殿，他自己的小房子仍旧安然无恙，他马上就恢复常态，因为幸免于祸，微笑自庆。或者说（因为在前面那个明喻里，有些情况我们不喜歡），一个慈爱的母亲，为她的宝贝儿子落水淹死的消息所惊，一下吓得失去知觉，不省人事，几乎死去；但是她又一听，原来她的小少爷平安无事，沉入海底的只是胜利号船和船上的一千二百名勇士，于是她就死而复生，晕而复醒，慈母之爱，一下解除惶恐，乐不可支。而对于船沉人亡的可怕灾难，在别的时候，本来要深深引起她的恻隐之心，现在却在她心中酣睡不动。——现在的苏菲娅，就像这个明喻里的人一样：她本来对国难人祸，没有任何人能像她那样更起怜悯之情的，现在却因为知道没有被她父亲迫上的危险，惊惶全消，心中马上释然，法国人来了的警报，几乎没给她任何印象。她轻轻地说了女仆几句，埋怨她不该这样大惊小怪，引起她一场虚惊，同时说，“她很高兴，没有更坏的消息，因为她本来只害怕，另有别人会来到。”

“正是，正是，”店主东微微含笑说，“小姐她比我们明白得可就多了；她知道法国人是咱们顶好的朋友，只是为了给咱们作好事儿，才飘洋过海，到这儿来的。他们一来，咱们旧日的英国又会兴旺起来了。我敢说，小姐她一定认为是公爵来了，这当然足以叫她吃惊。我刚才正要向小姐您报告这个消息；原来是少主子驾下，上帝加福给他，是他钻了公爵的空子滑过来，正火速地带着队伍，一路奔伦敦而来，有一万法国人已经登了陆，要在

---

胜利号船是英国约翰·鲍勒钦提督（Sir John Balchen，1670？—1744）的旗舰。他的舰队21条船从里士本逃出后，在英伦海峡遇到暴风雨。所有别的船都勉强返回，但胜利号却在法国海岸于1744年10月4—5日之夜，连船上所有官兵，全部沉没。当时船上有975人，并有随船见习的预备军官80人。

半路和他会师。”

苏菲娅听到这个消息，并不怎么特别喜欢，她对于报告消息那个人，也同样不怎么喜欢；但是，因为她仍旧认为他认得她（因为她不可能猜想到事情的真相），所以她不敢露出不悦的样子来。现在这位店主东，把桌布撤去，自己也退出去了；但是在临走的时候，还重复了好几次，说他希望以后别把他忘了。

苏菲娅既然认为，这个店里有人认识她，心里可就绝对塌实不了了；因为店主东原先说的话，本是冲着詹妮·凯摩伦说的，她却仍旧认为那是冲着她自己说的；因此她吩咐女仆，去套问店主东，他都通过什么渠道认识她这个人，谁出赏金，要他出卖她，她同时还吩咐马匹要在第二天早晨四点钟备好，因为弗兹派崔克太太答应了她，在那个时候伴她同行；于是她尽力把心安定下来，让那位女士继续讲她的身世。

## 第七章 弗兹派崔克太太结束了她的身世之谈

一方面昂纳阿姨叫了一钵潘趣酒，邀请店东和店主妇一同共饮，以便奉行她小姐的吩咐，另一方面，弗兹派崔克太太继续说起她的身世来。

“在我们那方近左右一个市镇上驻扎了一些军官，他们之中绝大多数都和我丈夫熟悉。这里面有一个上尉，是一个挺有男子汉气概一流的人。他娶了个太太，性情柔顺和蔼，待人接物，也都使人可心，我刚分娩以后不久跟她认识的，从头一回认识起，就成了几乎离不开的伴侣；因为我也同样很幸运，使她觉得我这个人可她的心。

“这个上尉既不是醉鬼，又不是猎迷，所以常和我们聚会；实在说起来，他很少和我丈夫在一起的时候；他和他在一起，只是出于礼貌，不得不这样；因为他几乎总是待在我们家里，我除此以外没有什么别的往来。我丈夫时常对这个上尉更喜欢跟我而不喜欢跟他在一起，表示不满；并为这种情况，对我非常恼火，由于我把他的同伴吸引过来了，时常恶狠狠地咒骂我；他说，‘就冲我把世界上得算顶好样儿的一个家伙毁得成了一身脂粉气的软脓包，我就该下地狱。’

“亲爱的苏菲娅，你要是认为，我丈夫所以对我发火儿，只是因为我把他的同伴给夺走了，那你就错了；因为上尉这个人，并不是愚蠢的混虫喜欢交往，爱好待在一块儿的。如果我得承认这一点的可能性，那我丈夫就毫无权利来责备我，说由于我，他才失去了同伴，因为我深信不疑，上尉所以到我们家来，就只是因为好和我交往谈笑。所以我丈夫说的，妹妹，满不是那么回事，他所以恼我，只是出于嫉妒，出于最坏、最惹人仇恨的嫉妒，出于对智力比他优越的人的嫉妒。这个不值一钱的家伙，看到一个人，实在毫无可以使他生妒的人，不喜欢和他交往谈笑，而喜欢和我交往谈笑，就受不住了。哦，亲爱的苏菲娅啊，你可是一个非常具有见识的女孩子；如果你要嫁人（十有八九你要嫁人的），而这个人才能比你自己的低下，那你在结婚以前可得时常考验考验他的脾气，你可得看一看他是否有承认你才智优越的肚量。你得答应我，苏菲，要听我这番忠告；因为你以后就要看出来，这是极为重要的。”“看情况，很有可能，我永远也不结婚，”苏菲娅回答说；“至少，我认为，我永远也不会嫁一个在结婚以前我就看出来智力有问题的人；我可以答应你，我宁愿舍弃了我自己的智力，也不愿以后看到这样的情况。”“舍弃你自己的智力！”弗兹派崔克太太回答说；“哦呵，没有的事，我的妹妹，我决不信你会那样妄自菲薄，叫我把什么舍弃了我都肯；但是惟有这个，你叫我舍弃了，可决办不到。大自然决不会叫这么多的女人，在智力方面胜过她们的丈夫，如果大自然打算叫我们所有的女人，都把智力让给作丈夫的。实在说起来，通情达理的男人，永远也不会希冀有这样的事；我所说的这位上尉，就是这种人里突出的一个；因为虽然他的智力也很高，但是他可永远承认，他太太的智力比他更高（事实也真如此）。我这个暴君所以连她也恨起来，这就是原因之一。

“他说，他要是叫一个太太挟制了，特别是叫那样一个丑八怪的母货（因为，一点儿不错，她绝不算美，但是可非常可人心意，而且特别温文尔雅），那他得先看一看世界上所有的女人都叫魔鬼抓了去，这就是他最常说的一句口头禅。他说，他不明白，到底为了什么，我会对她的谈吐言笑，着迷中邪；他说，自从这个女人来到我们中间，你那个爱看书的劲儿就完全告

终了，但是在这以前，你可老假装爱念书，爱得不得了。竟连对那一块地方上的女士腾出回拜的工夫都没有。我得承认，我在这一方面，是有些粗鲁失礼；因为那儿所谓的女士，至少比起这儿这些乡下女士来，一点儿也不更强；我想，我不跟她们拉近乎，就冲着这一点就够了，不必再多作托词。

“我们这种交往，不论怎么样，继续了整整一年，那也就是说，在那个上尉驻扎在市镇上所有的时期。因为这个，我也豁出去了，甘心永远受我丈夫长期像前面说过的那样辱骂。我这是说，他在家的时候，受他辱骂，因为他往往到都柏林去，一去就是一个月；还有一次，到伦敦去了两个月。在所有他这种出门远会的时候，他从来没有过一次，说愿意我和他一块儿去，这是我认为我特别稀罕的幸福；不但这样，他还老骂出门而舍不得不把老婆绑在自己的尾巴上那种人（这就是他说的）。他这个话足可以明白表示出来，要是我非常想要跟他一块儿去，那我的愿望一定要落空；不过，老天爷有眼，这种愿望我从来没起意有过。

“后来我和我的朋友到底因换防而拆散了。我又只剩了一个人，孤孤单单地形影相 了；只有自怨自艾，自思自叹了，只有潜心书本，作我惟一的安慰。我差不多整天价都看书。——你猜一猜我在三个月的工夫里，看了多少部书？”“一点儿也不错，姐姐，我猜不出来，”苏菲娅答道。“也许看了二十的一半儿吧？”“二十的一半儿？我的妹妹！一千的一半儿，”那另一位说。“我把达尼艾勒《法国史》的英译本看了很大的一部分；把浦露塔克的《名人传》也看了很大的一部分；还看了《艾特兰提斯》，蒲伯译的荷马，得莱顿的戏剧，齐令沃斯，欧奴洼伯爵夫人，和洛克的《人类悟性论》。

“在这个时期，我给姑姑写了三封哀恳求饶的信，并且，我认为，还是深为感人的信，但是，既然我连一封回信都没得到，那我的鄙夷之心就不许我继续同样的恳求了。”她说到这儿，一时住口，而下死劲地盯着苏菲娅说，“我认为，我的亲爱的，我从你眼里看到一些表情，说我把另一个方面忽略疏慢，置于不顾，本来从那个方面我可以得到更友善的回报。”“亲爱的哈丽特，”苏菲娅回答说，“你这番身世，就确实足以替你的忽略作很好的辩解了，但是，我可觉得，我实在是犯了有失职责之罪，而可没有像你

作家。她的作品有有《得格拉斯伯爵夫人史》，为一部惊险小说，极流行。她的童话更有名。

</ZSBJ00100740\_863\_6/ZSBJ> 洛克（John Locke，1632—1704），英国哲学家，其《人类悟性论》最著。已见另注。

---

达尼艾勒（Père Gabriel Daniel，1649—1728），法国耶稣会教徒、历史学家及神学家，著有《法国自王室建立起的历史》，1713年出版。英译本1726年出版。

浦露塔克（Plutarch，46？—120？；希腊文 Πλούταρχος），古希腊传记家兼伦理哲学家。现代所存著作有《希腊罗马名人传记》及《伦理论文集》。已见另注。

《艾特兰提斯》，英国小说家、戏剧家玛丽·曼利（Mary Manley，1672？—1724）所著的一部小说，假设地中海一岛上显耀人物之男女风情，风流韵事。

齐令沃斯（William Chillingworth，1602—1644），英国神学家及辩论家，著有《新教徒之宗教，得救之坦途》，为辩论之书，主张《圣经》之权威性及个人对之所作解释，为洛克所赞赏，一切人所推崇。

欧奴洼（Marie Catherine d'Aulnoy，1650—1705），法国故事、罗曼司等

那样充分的理由。——不过，我还是请你接着说下去吧；因为，我虽然一方面哆哆嗦畏惧，另一方面还是极想一知结局如何。”

在这样的情况下，弗兹派崔克太太又接着说起来：“我丈夫现在二番去英国，在那儿待了有三个多月；在这个期间的大部分里，我所过的那种生活，还可以让我认为可以忍受，只是因为我老想到，我也可能过一种比这个还坏的生活；由于完全孤独寂寞，永远也不能和好交往、喜谈笑的性格，像我这样，协调和谐，除非你从所恨的人身旁脱开。在这种苦恼、可怜的地位上，更加使我苦恼、可怜的，是我襁褓中的娃娃把个小命儿送了。我并不假装着说我对这个娃娃疼受到无以复加的地步；那只是我在另外的情况下，我相信我可能有的；但是，当时我可决心要在一切情况下，尽一个最疼爱儿子的母亲所应尽的责任；就是这爱护照管娃娃，才使我没感到一切事物中最重的负担，因为这种负担，如果一旦压在我们的肩头上，就变成最重的负担了。

“我在整整的十个星期里，几乎完全是一人独处，在所有这个时期里，除了仆人和很少几位来访我的客人而外，再看不到任何人。这时候，一位年轻的女士，我丈夫的一个亲戚，从爱尔兰一个离得很远的地方来看我。她在这以前，曾有过一度，在我们家住了一个星期；临走的时候，我死乞白赖地请她务必再来，因为她是一个非常可人心意的女士，在天生的才能以外，又受过应有的教育，所以更有所进益。她确实是最受欢迎的客人。

“她来了不几天，就早已看到我那样精神萎靡，心情抑郁了，但是她可没探问我都是为了什么。因为她实在早就已经知道得清清楚楚的了。这位年轻的女士现在看到我这种样子，对我的情况起了怜悯之心。她说，‘虽然我出于礼貌，不肯把我丈夫的行为，向他的亲戚抱怨，但是他们可都对他的行为一清二楚，都因为这样，非常关心；但是她比任何别人都更关心。’她在这一方面，又说了一些一般的普通话，那都是我不能不赞同的。她说到后来，又先说了许多要小心谨慎的话，跟着千叮嘱、万叮嘱，要我保守秘密，最后到底作为一种特秘的情况告诉了我，说我丈夫有个外室。

“你一定会想，我要以充耳不同、形如槁木死灰的态度，来接受这个新闻的——我实对你说吧，如果你那样想，那你的想法儿会把你引入歧途。我对我丈夫的鄙视，并没能把我对他的仇恨完全压服，所以我听到这个话，我恨他的心又勾起来了。为什么会是这样哪？是不是我们自私自利得到了万分可恶的程度，因而即便别人得到了我们所不屑一顾的东西，我们也要对这种人计较？还是因为我们的虚荣心未免大得到了万分可恶的程度，他这种行为，对于我们的虚荣心是最大的伤害？你说说到底是怎么回事，苏菲娅？”

“我说不上来，真说不上来，”苏菲娅回答说，“我从来也没自找麻烦，对这类问题作过深思冥想；不过我可认为，那位女士把这样一种秘密透露给你，是很不应该的。”

“然而，我的亲爱的，这种透露可是很自然的啊，”弗兹派崔克太太回答说；“你要是所见所读和我一样地多，那你就会承认，那是很自然的了。”

“我听到这种事是很自然的这种话，总觉得很不是滋味儿，”苏菲娅答道；“因为也不必有什么经验，也不必读什么书籍，就可以使我深深相信，揭露这种行为是不光明正大的，是出于坏心恶意的。不但这样，毫无疑问，

对一个作丈夫的说妻子的毛病，或者对一个作妻子的说丈夫的毛病，也和当面说他们的毛病，同样地缺乏教养。”

“好啦，”弗兹派崔克太太接着说，“我丈夫到底回来了；如果说，我对我自己想的都是十二分地透彻，那我就得说，我现在恨他，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厉害；但是我看不起他的心可未免减轻了：因为毫无疑问，没有别的事情像使我们的傲心或者虚荣心受到伤害，能更削弱我们的鄙夷之情。

“他现在对我露出一副和他近来对我完全相反的态度，几乎和我们结婚头一个星期那时候一样，因此，如果我对他还有一星星的爱情残留，他也许很有可能把我对他的爱重新煽动起来。但是，虽然仇恨可以取鄙夷而代之，而且也许把鄙夷完全压服，但是，我相信，爱情可不能。实际的情况是：强烈的爱情这种感情，要是不能从它所爱的那方面得到满足，是不能老老实实，悠然自足的；一个人有了爱这种感情，就不会不爱上一个人，就好像一个人有了眼睛，就不能不看东西一样。因此，一个作丈夫的，一旦不是这种热烈感情的对象，那就十有八九，另有一个男人——我是说，我的亲爱的，如果你丈夫对你冷淡起来——如果你一旦对他鄙视——我是说——那就是——如果你心里还有热烈之爱这种感情——哎呀，天哪！我怎么就这样把自己也绕糊涂了哪——不过，一个人，作这种抽象思考的时候，是很容易失去概念中前因后果的连贯性的，像洛克先生说的那样——一句话，像是——一句话，我简直都不知道到底说的是什么了；不过，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我丈夫回来了，他时我的行为最初使我大惑不解；但是他不久就把他的动机泄露给我了，才使我恍然大悟，他为什么对我采取这样的态度。一句话，原来他那时已经把我的财产里现款那一部分全部鼓捣光了，糟蹋完了；既然他自己的财产，抵押得无可再抵押了，他现在想把我那一份小小的产业卖掉，好取得现款，来供他挥霍；但是他要卖我的财产，不先得到我的同意，是卖不成的；为了得到这种同意，就是他现在装出来的一副疼爱样子唯一的动机。

“对于这一点，我用说一不二的口气坚决拒绝同意。我对他说，还是实话对他说，要是在我们刚一结婚的时候，假设东面印度群岛都是我的产业，那都可以全部由他支配处置；因为我是永远遵守这句格言的：一个女人把她的心放到什么地方，就得把她的财产也放到什么地方；但是，他既然待我那样好，因而在多年以前，就把我那颗心仍旧归还给我了，那我也同样对不起，要把我还剩下的那点产业决心保留。

“他听了我说这个话，再看到我我说这个话的时候那种坚决的样子，都怎样暴跳如雷，我不必形容给你听；我也不委屈你，非要你听我说我们两个之间随后发生的全部吵闹不可。不过你可以敢保无误，他养外室的事抖搂出来了，而且抖搂出来的时候，还带着愤怒和鄙夷所能奉赠的一切粉饰夸大。

“弗兹派崔克先生当时一听这个，好像有些遭到雷震电轰一样，那个错乱惶惑的劲儿，比向来我所见到过的都更厉害，因为他这个人，永远头脑没清楚过，这是上天都知道的。但是他可并没强自辩护，坚不承认，而反倒采

---

印地斯（原文Indies），本包括印度、印度附近各地及各岛并西印度群岛（欧人刚发现西印度群岛时，以为该岛即印度之一部），后来两者判明，始分为东西印度群岛。近代英语中，印地斯指东印度群岛而言，西印地斯则指西印度群岛而言。两处印度之富，早为西人所称道，以其物产之富，易于剥削掠夺。故如言财富之地，则兼指二者（已见前注）。《亨利第八》第4幕第1场第400行，“我们的国家要把两印抱在怀中。”

纳了一种办法，同样使我诧异失惊，不知所措。其实这也无非是倒打一耙就是了。他假装着他是出于嫉妒：——据我所知，他本来的脾气也许就非常爱嫉妒，不但如此，他那份嫉妒是老天叫他生成的，再不就是魔鬼放在他的脑袋里的；而我哪，我敢向全世界的人挑战，看有谁能在我的品格上抹上一点应该抹的污点；不但这样，最喜欢作流言蜚语的人都从来没有敢对我的名誉加个贬字的。我的名誉，也跟我的生平一样，一直永远清白纯洁，这是我得谢天谢地的。如果伪诈欺骗、敢鼓唇摇舌，那就让它试试看吧。不错，亲爱的古心道貌的小姐，我在爱情方面，不管受到多么大的招惹刺激，不管受到多么大的暴行虐待，不管受到多么大的损伤祸害，我都咬牙横心，拿定主意，决不让我在那方面有半点给人非议的空子。然而，我的亲爱的，可有些人，净是坏心烂肺，有些舌头，专会含沙射影，所以即便清白无事的人都逃不出他们的诬蔑中伤。完全出于无心说了一句话，完全出于偶然看了一眼，稍微有一点儿不拘形迹，最出于天真地狎昵亲密，全都可以让一些人误解为我都说不上来的什么，夸大到我都不知道是什么的样子。但是我对所有这类诽谤全都不看在眼里，亲爱的古心道貌的小姐，全都不看在眼里。所有这类的流言蜚语，我敢对你说，从来连一时一刻使我觉得于心不安的时候都没有。没有，决没有；我敢跟你说，我是决不屑于和那一切计较的。——不过我这说到哪儿去了哪？哦，我想起来啦，我刚才不是说我丈夫嫉妒吗？他到底嫉妒谁？这是我要请问的。除了跟我先对你说过的那个上尉，还能跟谁？他没有别的法子，只有把一年多以前的事儿搜寻出来，作他这样无缘无故大发脾气的挡箭牌；我这只是说，他是否当真因嫉妒而大发脾气，而不是不折不扣的假模假式，装扮出来，好来辱骂我哪？

“不过我已经啰啰嗦嗦地把细节说得太多了，你该早已觉得絮烦了。我现在很快就把我的故事结束了好啦。既是这样，那么一句话，我们两个吵闹过好多次，都不值得重新提起，在这些回吵闹中，我们那位亲戚老是义愤填膺帮着我，因此后来弗兹派崔克先生到底把她赶出门去了。他一看，不管是安抚，也不管是恫吓，我都软硬不吃，都不能叫我顺从，于是他实在得说采用了一种非常暴戾的手段。也许你会想到，他打我、揍我；他虽然只差一点儿，几乎要那样作了，但是可从来没真正那样作过。他把我锁在我自己的屋子里，不许我见到纸、笔、墨水，也不许我看到书本；只叫一个仆人，每天给我铺床、送饭。

“我这样受到监禁有一个星期之久，他来看了我一次，同时，用塾师的口气，或者说，用暴君的口气（那也往往完全是一回事）来问我，‘我顺从他不顺从他？’我理直气壮地跟他说，‘那还不如先死啦’。‘那你就死好啦，死了不算，还得下地狱！’他喊道；‘因为你永远也不会活着出这个屋子。’

“我在那儿又待了两个星期，我实对你说吧，我那时候的决心几乎动摇了，我开始想要屈服。于是，有一天，正赶着我丈夫不在家，他往远处去了一个短短的时期，真是凭着世界上最好的命运，一件意外发生了。——我——我在绝对绝望的心情下，开始要屈服了——在这种事态中，什么都可以原谅——就在那个时候，我受到——不过要把这段情节的细处都说出来，总得一个钟头的工夫——那么好啦，我不要把细情都说了，惹你觉得絮烦。一句话，金钱，所有的挂锁，都可以用它开开——所以金钱也把我的门打开了，把我释放出来了。

“我现在急忙赶到都柏林，在那儿马上过海来到英国；正要往巴斯去，为的是要投到姑姑那儿，或者你父亲、或者任何别的亲戚那儿，凡是肯保护我的，好置身于他们的保护之下。我丈夫昨天晚上在我住的那个店里追上了我；那也就是你在我以前几分钟离开了的那个店；不过我侥幸得很，没让他抓住，就逃出来，跟着你来了。”

“我的历史，我的亲爱的，说到这儿就算完了；我敢说，这段历史，对我自己说来，是一个悲剧性的历史；不过，我也许应该对你道歉，因为这段历史，太暗淡无光，太呆板乏味了。”

苏菲娅长叹了一口气，回答说，“哈丽特，我一点儿不错，打心眼儿里怜悯你！不过你可以盼望得到什么哪？你为什么，为什么，会嫁给一个爱尔兰人哪？”

“要叫我说，”她堂姊答道，“你这种责备是不公道的。在爱尔兰人之中，也和在英国人之中一样，都同样有根可取、讲求荣誉的人；不但这样，照实说起来，爱尔兰人之中，慷慨侠义的精神还有些更加普遍。我在那儿，也听说过，有一些可作模范的好丈夫；而我相信，这类丈夫，在英国也不是到处都是。你倒是应该问我一问，我嫁给一个蠢材有什么可以希冀的；我现在对你郑重严肃地把实情说出来好啦，原来我当时并不知道他是那样一个人。”“你认为，”苏菲娅用一种非常低微而且与前不同的声音说，“男子只要不是蠢材，就不能作坏丈夫了吗？”“你这句话，”那另一位说，“太偏于笼统的反面了；但是我可相信，除了蠢材，没有别样的男人更容易变为坏丈夫。在我所认识的人里面，最愚蠢的男人，都是最坏的丈夫；我还得冒昧地作为一个事实，郑重地说，一个通情达理的男人，就很少有使应受善遇的妻子，生遇人不淑之感的。”

## 第八章 店里一场惊心动魄之骚乱，兼及弗兹派崔克太太意外邂逅的朋友之来到。

苏菲娅现在，应她堂姊之请，叙说起来，但是她所叙说，并非这部史书里将来如何，而是从前如何！既是这样，那我认为，读者一定会怨我不再重复。

但是她的叙述中，有一种情况，我却不能略而不书，那就是，自始至终，她都绝没提起琼斯来，好像这样一个大活人根本不存在似的。关于这一点，我也不想设法为其原因解释，或者为其省略开脱。我们看到那另一位女士那样显然开诚布公，公然亲切恳挚，那么苏菲娅这种情况，如果可以叫作是有欠诚实，那就好像更无法为之开脱了。——但是事实却确系如此。

恰恰在苏菲娅刚把她的经历说完了的时候，跟着来到这两位女士正一同坐谈的屋子里有一种声音，其高不下于一群刚从窝里放出来的猎狗之吠，其尖不下于一对“叫春”的猫之嘶，其厉不下于嗥鸣梟之呼；或者说它更像（因为什么动物的叫唤能像人的声音？）那个城门（其名仿佛由舌剑唇枪、辱骂诟詈一词变化而来）的华庠芳宇之中美丽妖娆河神水仙永远自口喷放或有时从鼻哼出\_\_之声；这般河神水仙，古代赐以奈阿狄斯\_\_之“芳宇”及“美丽河神”，皆为反话谑语。“华庠芳宇”言鱼市场之陋及腥，“美丽河神”以喻卖鱼妇之悍及泼。

</ZSBJ00100740\_871\_3/ZSBJ> 伦敦土话（cockney），以鼻音著。一字之首为元音者多冠以h音，而有h音者反去之，例如ham and egg（火腿蛋），变为am hand hegg。

</ZSBJ00100740\_871\_4/ZSBJ> 希腊神话，河、湖、泉水之低级女神。

嘉名，近代则呼以牡蛎叫卖妞儿之俗称。因为，古代以乳、蜜和油举行浇灌祭奠之仪，而现在则代之以杜松子，或者也许是大麦芽蒸馏之醇芳液体；这些东西，让曲神蘖仙的供奉崇拜之徒在饮卯酒的时间里大量浇灌而倾下以后，如果有任何胆大心粗的摇唇鼓舌之人，以轻慢侮辱、失礼欠敬的态

---

已见前。

那个城门，指毕灵门（Billingsgate）而言，为伦敦专卖鱼虾水产之市场，在下泰晤士街之东端，南沿泰晤士河。其名由近伦敦老城之一城门而来，而此城门之名，则由传说中之不列颠王名毕灵者而起。但“毕灵”（Billing）一词，又有“诟詈辱骂、交毁互诋”之意，而此市场之卖鱼妇，自17世纪时，即以善骂著，故“毕灵门”遂与“诟詈辱骂”成为同义词。其诟詈之词成为卖鱼妇中间（18世纪中期至19世纪初期）之警句者有：“我要把你那八个眼儿里的两个给你戳烂了。”所谓八个眼儿，除两只眼睛外，其余六个为两个奶头（为胸之眼），一个肚脐（为腹之眼），两个“教皇的眼”〔即谷（穀）道与尿道〕，最后一个为阴道，见英国博古家格娄斯（Francis Grose, 1731—1791）的《标准鄙语字典》（Classical Dictionary of the Vulgar Tongue）。引之于此，以见其粗野。菲尔丁此处实戏以后来之意释此词，故有仿佛之语。其“华庠

杜松子，为金酒（gin）中之一原料。（gin为geneva之缩字，geneva则由拉丁字juneperus辗转变来。）18世纪，英人饮酒之风盛于极点，富人多饮葡萄酒，但金酒价贱而性烈，一便士即可买一醉。

大麦芽为啤酒之原料。

度，亵渎，冒犯了——那也就是说，贬抑减损了鲜美肥嫩的米勒屯牡蛎，  
“新鲜硬实”的鲈鱼，像在水里一样活蹦乱跳的比目，像刺虾一样大的虾  
米，刚几个钟头以前还活着的“现漂儿”鳕鱼，或者各种别的水珍海味，  
被水神从海里和河里捞捕上来而交到江河女神手里整治处理；那时候，那些  
发怒的奈阿狄斯就要用她们那万古流芳的嗓音高叫厉嘶，而那个亵渎神明的  
可怜虫就要因为失礼不敬而震得双耳欲聋。

现在从楼下的一个屋子里，就爆发出这样一种声音来；这种雷鸣之声，  
原先在远处隆隆地响了好半天，现在由远而近，以渐而至，上了一蹬一蹬的  
楼梯，最后到底来到了那两位女士待着的房间。如果把一切比喻、词藻都弃  
而不取，那就是，一句话，昂纳阿姨在楼下大骂了一顿，又从楼下到楼上一  
路骂不绝声，带着受尽侮辱的愤怒，来到她的女主人跟前，嘴里高喊，“小  
姐，您怎么个想法儿？小姐您会想到，这个不识高低的浑小子，这个店里的  
店小二，竟敢抖起狗胆，来告诉我，不但告诉了，还当着我的面儿，一口咬  
定，非说小姐您就是那个又骚又臭的骚婊子臭娘们儿不可，就是他们管她叫  
作詹妮·凯摩伦的那个骚婊子，跟着那个想窃王位的反贼到处乱跑的那个臭  
婆娘。不但这样，那个撒谎的无礼家伙还敢对我开包票，说小姐您亲口承认  
了，说您就是那个臭婆娘；不过我给了那个浑蛋一顿好抓！我在那个不知王  
法的脸上，留下了我的指甲抓他的血口子。‘我的小姐！’我说，‘你这个  
不识王法的浑蛋；我的小姐决不是想窃王位那个人盘子里的食。她是位年轻  
的小姐，她的身份，她的家底儿，她的产业，在索默塞特郡里，敢跟不论什  
么人都比一气。老先生，难道你从来就没听说过有位堂堂的大乡绅威斯屯先  
生不成？这位小姐就是他的独生女；她是——她是他所有那份大家大业的继  
承人。我的小姐，可让这样一个浑蛋叫您是一个苏格兰的臭婊子！一点儿也  
不错，我真想用潘趣酒钵把那个浑蛋的脑浆子给他砸出来。”

在昂纳阿姨惹出来的这桩事里，叫苏菲娅最心中不安的，就是她在盛怒  
中，把苏菲娅是什么人，全抖搂出来了。但是，她因此明白了店主东跟她交  
谈的那些话，原来都是出于店主东的误会，她从这方面也得到一些安慰；总  
的看来，她忍不住不晒然含笑。昂纳一看她还发笑，怒不可遏，高声喊道，  
“小姐，我真想不到，小姐您会把这件事当作一个笑话。让这样一个无法无  
天的下流浑蛋叫婊子。据我看来，小姐您准会因为我向着您，反倒生起我的  
气来哪；因为俗语说的好，争着的不足，让着的有余；不过，不管怎么说，  
反正我实在不能听着别人叫我的小姐是婊子，可眼看着不理。我也决不想  
老老实实地受那一套。我敢保，小姐您的贤良贞洁，也和英国这块国土上  
顶天立地、不论哪个贤良的女人一样，谁要是大胆放肆，敢出来说半个不  
字，那我就把那个浑蛋的眼珠子给他抠出来。只要是我伺候过的小姐、太  
太，没有人能对她们的人品说半句坏话。”

---

米勒屯为一小市镇，以产牡蛎着。在肯特郡泰晤士河入海处南面。

这都是卖鱼虾等鱼婆嘴里 喝的。18世纪，英国商人卖货，即有铺子，亦由学徒在铺外 喝而卖。沿街  
叫卖者更无论矣。比较英作家梅休（Henry Mayhew, 1812—1887），《伦敦劳工及伦敦贫民》写毕灵门之  
叫卖声：“美味鳕鱼，市上顶呱呱！全是活的！活的！活的，！”“新鲜鳎目鱼！喂！喂！喂！喂！快  
买吧！不买就没啦！新鲜花鳃！鳃鱼！鳃鱼！鳃鱼！鳃鱼！活的！活的！”“现漂儿”北京  
卖鱼者谓刚死之活鱼。

意译。原文Proffered Service or ware stinks：自动供献的殷勤或东西发臭，英谚。

Hinc iltae Lachrymae :要把实情明白说出，昂纳之爱其女主人，也和绝大多数的仆人一样，不过如是——但是除了这种情况以外，她的好强之心，使她不容人对她所事之人的品格有所污蔑；因为她认为，她自己的品格和她所事之人的品格是紧紧关联着的。她的女主人所有的品格被人捧得多高，她自己的品格，据她想，也水涨船高，同样随之增高；反过来说，她认为，主人的品格如果降低，那水落船低，她的品格也不能不随之也降低。

说到这里，读者诸君，我要暂时搁笔，给你们说另外一个故事。那位人人闻名的奈乐·桂恩，有一天，到一个人家略一造访，她从那个人家出来了以后，正要上车，看见一大群人聚在一起，而她的长随浑身血渍泥污，她问那个长随，怎么弄成这种样子，那个长随答道，“夫人，一个大胆放肆的浑蛋，叫夫人您是婊子，我跟他打架来着。”“你这个木头脑袋，”桂恩夫人答道，“要是按照你这样的干法儿，那你这一辈子天天都得和人打架；那还用他说，你这个傻货；全世界的人哪有一个不知道就是这么回事的吗？”“是吗？”那个家伙把车门关上，嘟嘟囔囔地说，“尽管那样，我也决不许他们叫我是一个婊子的听差。”因此，昂纳阿姨的愤怒，即使不必从别的方面找解释，也得说是很自然的；但是，她所以发怒，却又真正另有其它原因；要说明这种原因，我得请读者不要忘记前面那个比喻里的一点。确实有某一类酒，浇在气头子上，或者浇在火苗子上，所起的作用，和水浇在那上面，起的作用恰好正相反，因为它们使怒气更大，使焰炎更猛，而不是使怒气平息，使火焰熄灭。在这类酒里，醇而烈的潘趣酒就是其一。因此，学识渊博的陈恩大夫经常说，喝潘趣酒就等于往嗓子里灌液体的火一样，这话是不无道理的。

现在，昂纳阿姨不幸得很，把这种液体火往嗓子眼儿里灌了那么多，所以它的烟就往上冒到她的脑壳里，把理智的眼睛完全蒙住了（据说理智就以脑壳为府第），同时，胃里的火很容易就达到心脏，就在心脏点燃起她那高贵的要强之心。因此，前后看来，我们就不必再因为这位女仆发作了这样如雷似霆的愤怒而纳闷不解了；固然刚开始的时候，我们得承认，我们觉得，发怒的原因似乎不足引起那样严重的后果。

苏菲娅，还有她堂姊，她们两个都尽其所能，把这番烈火消灭平熄，原先这番烈火火势之猛、焰声之高，遍及全店。她们后来到底总算把火势压了下去；或者，把比喻更进一步援引使用，这番大火，把语言中所有作势助威的燃料全都烧尽燃绝，这也就是说，把语言中所有一切诟詈辱骂的词儿全都使用完了，后来火也到底自消自灭。

但是，虽然楼上安静恢复，楼下却完全不同，因为在那儿，店主妇一见她丈夫的俊美容貌，叫昂纳阿姨的肉锹铲得稀烂，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大叫报冤仇，高呼打官司。至于那位可怜的男人，他本是这场战斗里受

---

拉丁文：意为“此吾所以涕泗滂沱也，”或“因此才有这些泪”。已见前第8卷第4章。

奈乐·桂恩（Nell Gwynn, 1650—1687），本为著名喜剧女演员，后为查理第二外室。

陈恩（George Cheyne, 1671—1743），英国名医生，在伦敦行医。著有《热病之新理论》、《痛风之观察》、《英人病、忧郁》等。英国神学家兼演说家郝勒（Robert Hall, 1761—1831）也有同样而却俏皮的说法儿。他说，“必也正名乎。一杯搀水白兰地！那只是平常通行而非恰当应有的叫法儿。应该叫它是一杯液体的火和提炼蒸馏的万劫不复之罚。”见英数学家格莱格锐（Olinthus Gregory, 1774—1841）的《郝勒传》。

害最大的人，却特别老实，十二分安静。也许他的血都流出来了，所以使他的怒气变凉化冷：因为敌人不但在他的双颊上舞爪，并且在他鼻子上挥拳，因此鼻孔因受击而悲伤，流出大量的血泪来。除此而外，我们还可以把他想到自己的错误也算作他不出声的原因；但是任何别的情况，都不能这样有效地使他把愤怒之心完全平息。只有他发现自己原来是怎样大错而特错；因为，昂纳阿姨这一番行动，更加使他相信自己原来的想法儿；但是现在来了一位身份地位都伟大的人物，而且跟着一大帮人马夫役，他从这个人那儿，才确实知道这两位女士中间之一，是真正的名门淑女，是这位贵人的至交好友。

现在店主东受了此人之命，来到楼上，通报我们这两位貌美的旅客，说楼下有位阔佬，希望她们赏脸，允许他前来造访。苏菲娅一听这个使命，立刻脸上发白，身上发抖；不过读者可想而知，这个使命，措辞出语，都分外客气，决不可能出自她父亲之口，虽然店主东传达的时候卤莽失检；但是恐惧之心，和治安法官有同样的毛病，很容易只根据一丁点琐碎的情节，就匆忙作出结论，而不详查两造的证据。

因此，我们不是因为读者有所疑惧，而是因为他们有所诧异，所以才进而告诉他们；原来有一位爱尔兰勋爵，在那天晚上，为时已晚，在正要住伦敦去的途中，来到店里。这位贵族籍中的人物，正用晚饭的时候，听到前面已经叙述过的那番狂飚疾风，离座出视，看到弗兹派崔克太太的侍女，稍一问讯，知道那位女士，本来就和他特别熟悉的，现在就在楼上。他刚一听到这个消息，马上就与店主东攀谈起来，先安抚了他一番，然后打发他去楼上、替他向那位女士问好致敬，他的语气，比店主东所传达的，可就客气得多了。

也许有人会纳闷儿，不明白为什么那个女仆自己，这一次没受命作传话的人，但是我们却只能抱歉他说，她在当时那个节骨眼儿上，没有办这种差使的资格，实在说，没有办任何其它差使的资格。朗姆酒（这是店主东乘兴会之所至，舍大麦所酿之饮液的嘉名）看到这位可怜的女人所备尝的疲劳，鬼鬼祟祟乘机袭击，对她的高贵机能，大肆劫掠，而在那会儿，正是她的机能对此攻击无力抵抗的时候。

我们不必把这一个悲剧的场面描写得淋漓尽致，不过我们认为，要像我们宣称的那样，尽史官秉笔直书之职，我们就不得不把另外一节，轻描淡写地点上一笔；不然的话，那我们本来对那一番情节，略而不提，才觉高兴。实在说起来，有许多历史学家，缺乏这种秉笔直书的勇气，或有缺乏网罗遗文的勤奋（这是没往更糟的地方说，往往把这类琐细情节，遗漏缺失，因而只使读者暗中摸索而且有时使读者混乱丛生，困惑难解。

苏菲娅无端的惊惧，不过半晌就得到安抚平息，因为那位勋爵大人驾临室内。他不但和弗兹派崔克太太极为亲密，而且是那位女士迥非寻常的一位朋友。说实在的，原先就是这位贵人，伸手援助，她才得以从她丈夫手里脱身逃走；因为这位贵人，和我们读过的英雄故事里那些声名煊赫的骑士一样，都有义胆侠骨，曾把许多的仙女神眷，解脱于幽囚禁闭之中。他看到严父和暴夫对年轻貌美的异性为数大多地所加的暴行虐遇，确实恨之如寇仇，就和向来所有那种巡行各地的游侠义士痛恨妖人魔师所施行的暴法魔术一

样。不但如此，要把实际情况说出来的话，我还当真常以为，罗曼司里到处充斥的那般魔君术士，是否他们本人就是那个时候现实里的丈夫儿男；而婚姻本身，是否也许就是仙女神眷受到幽禁的那种妖气压城的城堡。

这位勋爵，有一份田产，就在弗兹派崔克那份的方近左右，他有一些时候，和那位女士熟悉。因此，他刚一听到她受到幽禁的消息，就全力以赴，想法儿使她得到解脱；这个他马上就办到了；他倒不是按照古代英雄的事例，把城堡硬攻强取，而是一丝不苟，用腐蚀卫戍长官的办法，因为在近代战术里，都是“吾宁斗智，不能斗力”，所以人们发现，金子比铅或钢，更有不可抗拒的力量。

但是，这种情况，既然那位女士自己认为并不太重要，所以就没对她堂妹说起，因此我们也就不便在那个时候就读读者之清听，使他们与同其事。我们还是愿意读者一时之间，且尽其揣测之能事，以为她是自己寻找到、或者铸造成、或者用其它出乎寻常、甚而神乎某神的办法，才身拥金钱，用以贿赂监守看管她的人，而不愿把她认为太无关轻重、不值一提的情况，抢先透露出来，因而打断她的叙述。

这位勋爵，稍经寒暄之后，不由得认为，在此地和这位女士邂逅，真得算是奇遇幸会；同时也不由得要对她说，他还认为，她早已去了巴斯了。弗兹派崔克太太就开门见山地回答他说，“因为有一个人，她不必说是谁，来到这儿，才使她把要往巴斯去的打算作罢。简单地说吧，”她说，“我叫我丈夫追上来了（因为这已经是全世界的人都熟知的了，所以我也用不着再装模作样，掩饰遮盖了）。我非常侥幸，在异常令人想不到的情况下避开逃脱，现在正要和这位年轻的女士，一块儿到伦敦去。这位女士是我的一位近亲，她也同我一样，是从一个顶残酷的暴君手里逃脱出来的。”

这位勋爵大人，一心只认为，这个暴君也同样是一个丈夫，就大发起议论来，净对那两位女士恭维赞扬，而对和自己同性别的人，大肆辱骂诋毁；同时对于婚姻这种制度本身，对于婚姻制度赋予了男子那种不公道的权力，以驾驭驱使人类之中最有见识、最应称赏的那一部分，也不免含沙射影，讪笑讥嘲了一番。他在这番意气风发的议论结尾的时候，自告奋勇，出头作她们的护卫，并且自动让出他的六马高车，供她们使用。弗兹派崔克太太对于马车的让与，立时就接受了，苏菲娅几经劝说，后来到底也接受了。

事情经过这样安排妥当以后，勋爵大人便告辞退出，那两位女士也取便休息；这时候，弗兹派崔克太太使对那位位尊德高的勋爵大人在品格方面，大肆夸扬赞美，以供她堂妹消闲解闷之资；对于他待他的夫人如何宠爱，更特别夸奖。她说，她相信，身居高位而能绝不二色，几乎只有他一个人。“这的确得说是，亲爱的苏菲，”她又找补了一句说，“在有身份的人中间，很少见的美德。你结了婚以后，永远也别指望有那种情况；因为，你信我这句话好啦，你要是那样指望，就一定非落空不可。”

苏菲娅听了这个话，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因为这个话很难使人作美好的梦；但是既然她自己从来没把这种梦对任何人透露过，因此读者也不能指望写书的人在这儿叙说。

第九章 晨光明媚，使笔墨生色。一辆邮车。内室女侍之谦恭礼让，苏菲娅之英雄气概，她的慷慨大方。慷慨之回报。同行人之上路，他们之到伦敦；兼及于旅行者有用之忠言。

社会上那般生来就是为人作嫁、替人造福的成员，现在点起蜡来，从事每日日常的劳动，以供那般生而就是来享福的人受用。身强力大的笨汉现在对和他一同劳动的伙伴——公牛，进朝觐之礼，手巧心细的艺人、勤劳辛苦的工匠，也都从他们那些硬梆梆的床上一跃而起，颊红体健的小大姐，现在开始收拾归置那些开晚会、打牌局、寻欢作乐而闹得凌乱混杂的厅堂屋宇，而呼卢喝雉、制造凌乱混杂的人们，却在床上，忽睡忽醒，悠哉悠哉，辗转反侧，好像下面的硬床垫，使他们无法宁贴入睡似的。

用简单的话说，时钟刚敲七下，女士们就都已严装待发了，同时按照她们的意愿，勋爵大人自己和他的车马人伙，也都准备停当，等待伴同她们上路。

现在发生了一个有些为难的问题，那就是，那位勋爵大人自己得乘什么交通工具，以载途而涉远。因为，在驿车上，乘客恰如其份地被看作不过是一些行李捆儿、行囊卷儿一样。那种心机灵敏的驿车车夫，可以在坐四个人的地方上，把半打客人毫不费事地塞进去；他巧于安排，能使身广体胖的店主妇或者饫甘屠肥的市区长所占的地方，不超过轻巧纤细的小姑娘，或者清癯瘦削的老师傅；本来肠满脏肥的下体，使劲一挤，天生就能退能让，缩于一隅之地。但是在那种特别表而出之、以示与众不同因而叫作是绅士马车的交通工具，论起个头儿来，虽然往往比驿车还大，但是这种紧排密挤的办法，却从来没人试过。

勋爵大人本来想要逞侠义之气，自己骑马，这样可以使困难很快就解决了，但是弗兹派崔克太太却无论如何决不肯答应。于是他们商定了一个办法，从勋爵那几匹马中挑出一匹来，叫那两位亚毕盖 轮流替换而骑：于是跟着有一匹马，为此目的，立刻备上了偏鞍。

店里诸事都清理完毕，限着那两位女士把各自原先的向导打发开，苏菲娅给了店主东一笔赏金，一部分作为补报他在自己身下所受的挫伤，另一部分则因他受到她那位大发雷霆的侍女手下无情留下的抓痕。现在，苏菲娅才头一次发现，她丢了一样东西，让她有些不安起来；那就是一百镑银行钞票，本是她们父女最后一次见面的时候她父亲给她的；这笔钱，除了一点点儿微不足道的零钱以外，就是她现在全部的宝贵家当了。她到处都搜遍了，把所有的东西都抖搂了，都翻了个儿，但是完全无济于事，钞票就是找不到。后来她到底深深相信，一定是她在黑暗的篱路上不幸落马的时候（像前面说过的那样）把钞票从口袋里掉出来了。她现在想起来，在那个时候，她

---

英国17—18世纪，还本着“早上床，早朝起”这句格言，睡得早起得早。当时著名日记家派批斯在他的《日记》里说他四点钟就起来。一般人也在六点钟。这样，冬日天还没亮，故须点蜡。

菲尔丁在《约瑟·安德鲁传》第2卷第13章里，也说到英国人阶级之间，鸿沟根深。高级人氏“生而食地上之果实，享人生之幸福”，下等阶级则“生而产地上之果实，供人生之幸福。”见《新近抢劫增多原日之考查》第1节。这两个阶级，“不但不像基督教所用的说法儿，称彼此为同胞，而反视彼此为非我族类”。

侍女。

的口袋里是有些不大妥帖，而她在坠马以前，要用手绢以解弗兹派崔克太太之烦的时候，费了很大的事才把手绢儿掏出来；她这样一想，钞票更无可疑，是从口袋里掉出来了。

这一类的不幸，不管可以带来任何窘迫不便，却不能制伏一颗多少还坚强刚毅的心，而使之屈服，如果这颗心没有另外贪婪爱财的毛病，助之为虐。因此，虽然苏菲奴在那个节骨眼上遇到这种意外，没有再那么时逆势乖的了，但是她却马上就把一颗焦急的心放宽，脸上带着平素那种安详娴静、兴致情趣，回到众人中间。勋爵大人把那两位女士扶到车上以后，又同样来扶昂纳阿姨；她几次客气推让，并且更满口连叫老大姐，才到底听从了她那位老姐妹的让位、劝说，接受了先行坐车的礼遇，实在说起来，她坐上了车，只想能在一路之上，都稳乘华轮，才心满意足；后来她的小姐给了她好几回暗示，她都装作并没看见，于是才硬把她叫下车来，依次换马而行。

现在车里的人既已都各就其位了，于是车轮开始转动，往前进发，车前车后，跟着好多仆从，车前还有两名上尉在前开路；这两位上尉原先跟着勋爵坐在车里走了一路，但是即便比让地方给两位女士还不值当的原因，也可以把他们从车里打开发开。在这种情况下，他们是以绅士的身份出现的；但是他们却也可以在任何时候，降而为听差，甚而可以降而为身份更低的角色，以图享受在勋爵身边侍从之荣，在勋爵宴席上敬陪末座之光。

我们这位店主东，受到苏菲奴的馈赠以后，大喜过望，所以他不但以受挫伤或抓伤为憾，而反以为幸。读者也许很想一知，这次馈赠，为数几何；不过我们却不能满足读者这种好奇心。反正不论几何，却都足以使店主东身体虽受伤而心里仍满意：不过他只后悔，原先不知道这位女士这样不拿钱当回事；“因为毫无疑问，”他说，“他本来可以把每样东西都跟她要双份儿的价钱，而她也决不会对账单胡乱挑剔。”

但是他太太对这样的结论却大不以为然；是否她对于她丈夫受的伤害比她丈夫自己更觉得严重呢，我不必说；反正毫无疑问，她对苏菲娅这样大方，还是大不满意。“一点儿不错，我的亲爱的，”她喊道，“这位小姐的确懂得她的钱该怎么花，才算花在刀刃儿上；她比你想的可就更周到了。她很可能看了出来，咱们对于这回受的伤害，不得到好处，决不肯善罢甘休；要是打起官司来，那她花的钱，准比这一点点儿小意思，要多得没边儿、没限儿；我真设想到，就这么一点点小意思，你就肯受下了。”“你永远比鬼还精，”她丈夫说道：“那样她就得更花更多的钱了，是不是？你只当这个就你知道，我不如你，连这个都不知道？不过她那样多花的钱，或者花得很多的钱，能到咱们的腰包里吗？固然不错，要是当律师的托姆那小子还活着，我当然很高兴把这样一块肥肉送到他嘴里。他能从这里面狠捞一把，但是我这会儿可没有当律师的亲戚了，那我何必打官司，叫不相干的人得到好处？”“当然不必，这是一点儿也不错的，”他太太回答说，“你当然是顶明白不过的。”“这话我信，”他答道。“我认为，只要有钱可以到手，那我也跟不论什么人一样，只用鼻子一闻就闻得出来。我告诉你好啦，无论谁，都不能空口说自话，就把人家的钱弄到手。我说，你要把这个话记住了；不论谁，都不能只凭几句好话，就能把她的钱哄出来；你要记住了这句话。”于是他太太也跟着把她丈夫的机伶劲儿夸了一番，他们两个这一次短短的对话就这样结束。

因此我们就和这些善良的人告辞，而把心思用在勋爵和他那两位腻友旅

伴身上好啦；只见他们一路行来，电掣风驰，九十英里的路程两天就跑完了，第二天晚上就到了伦敦；一路之上，任何值得这部正经八百的史书一叙的奇闻异事也没遇到。所以，我们这支笔也要模仿它所描写的那种速度，我们这部史书也要跟它那些以之为主题的旅客亦步亦趋，同其快慢。优秀的作家，诚然不错，在这件事例上，应该模仿善于筹划、工于安排的旅行家，才为上策。这类旅行家，永远按照沿途行经的地方有多少美景、雅趣、奇迹、异冈，定他们停留时间的长短。在伊舍，在斯投，在威尔特，在伊斯特勃锐，在浦莱厄圃，当我们爱慕人工的奇

皇宫。汤姆孙在《四季·秋》1037—1081行所誉为“美丽而宏伟之斯投乐园”是也。威尔屯即威尔屯府第（Wilton House），为湓布露克伯爵之宅第，在威尔特郡，亦以花园著，为以萨·得·考斯（Isaac de Caus）所设计。伊斯特勃锐即伊斯特勃锐圃（Eastbury Park），在多塞特郡，为麦勒窟姆男爵之宅第，亦为万布罗所设计。汤姆孙对之亦有所咏，他和菲尔丁都曾为男爵之座上客。浦莱厄圃（Prior Park）在巴斯西南约二英里，为菲尔丁的好友兼恩人艾林的宅第（已见前注），为约翰·乌得（John Wood, 1704?—1754）所设计。当时新式园林建造艺术，合自然与人工于一炉，肯特与布朗为大师，

巧为自然增光生色的时候，我们只觉得夺魄销魂，因而只恨时光短促。在这些地方之中，有几处主要是人工之巧为我们一心所景仰；另外一些，则自然之美和人工之巧就对我们争宠竞妍；但是在最后这一个地方，则自然之美好像胜于人工之巧。在这儿，自然好像衣着穿戴至为富丽华美，而人工之巧则顶朴素无华，和自然比起来，犹如对婢侍慈样温蔼、恤低怜下的夫人一样。在这儿，自然确实把她博施于全世界的珍品丽物，更撷其英而掇其华，倾泻流溢。在这儿，人性所能献给你的事物，只有在另一个世界里才能超过。

同样的趣味、同样的想象，在这些美景丽物上面纵情放观，也可以在格调远远低于这些景物的另一些景物上，同样地悦目赏心。德文郡和多塞特郡的林树、河流、草原，使工于安排、巧于筹划的旅人畅观纵览，流连低

---

菲尔丁对自然之美，虽不如他同时代的诗人《四季》作者詹姆斯·汤姆孙之深爱酷好，但从他的小说偶然提到的风景里，也可以看出来，他对外界之声音、光景，感觉灵敏，赏识深切。然而他却又和18世纪大多数的人一样，对纯粹自然之美而加人工雕饰者，比对自然之美未加人工雕饰者，更为欣赏。他的理想，是一座地势优美的宅第，加以人工精心用意之安排布置、装点修饰。此其所以选伊舍等处以为范例也。因其所举者皆当时乡间大地主、大官僚之出名宅第，特以园圃著闻者。伊舍即伊舍宫（Esher Place），在色锐郡，为英国兵部大臣派勒姆（Henry Pelham, 1696—1754，后官至首相）所购。用肯特（William Kent, 1686?—1748）为园林设计师，建造园圃。斯投即斯投府第（Stowe House），在勃擎纳姆郡，为考勃姆勋爵之宅第，以其花园著，为戏剧家建筑家万布罗（John Vanbrugh）所设计，为肯特所改进，又为布朗（Capability Brown, 1715—1783）所重建。其宅第如

这两个郡，都在英国西南部，是纯粹的农业区，其乡村原野、岗峦涧溪，富于幽雅活静之美。但在19世纪以前，很少为人所知，更少为人所称道。菲尔丁在此，所以举出宅第园圃，并及德文等两郡，而以为之美，且言人巧及天工之别，其故如下。盖英国18世纪，自然与人，正处于和谐协调之时，自然的丛杂榛莽、荒凉旷野，已为人所征服，而人的征服，尚不到破坏自然之美的程度。人们历来对自然荒凉渺渺之逃避已成过去，从前在园圃中以方整为事，注重过度人工之雕饰，至18世纪则变而为模仿自然，但对自然本

回；他在这种地方，迟留延仁，就在自格肖特郁苍幽黯的荒原上，或者在往西伸延到斯陶克布锐济那片空荡得可笑的平野上，疾驰而过，作为补偿，因为在那儿，十六英里之遥的路途上，竟除了孤零零的一棵树而外，没有其它东西，除非说天上的云翳，怜悯我们这些旅人神疲身劳，开恩施德，把它那五光十色的嵯峨崔巍，宛如高楼大厦，展现在我们望眼连天的视线之内。

但是持筹计算的衷人，舞文弄巧的法官，端严稳重的医生，衣厚服暖的牛羊贩子，还有无数长于富厚之家、育于愚钝之境那些男女老少，他们的旅程；却与此大不相同，他们颠簸奔驰而前，步伐始终一致，不论穿过绿草如茵的牧场，还是越过苍凉硠瘠的荒原，他们的马，都永远以每小时四英里半为度，绝无毫厘之差；主人和牲口，都同样把眼睛一直前视，所注意的是同一目标，所表现的是同一态度。这般旅人，对于人类最足骄傲夸耀的建筑，对于那些本出无名艺人之手、而却装饰了经营呢绒的富庶城市那种富丽华美的楼阁台榭——在那儿，无数成堆的砖石，砌垒而起，高耸云际，作为纪念碑塔，表示从前在这儿曾有无数成堆的金钱，积垒而起——对于这些美术产品，那般善骑擅游的人，也以同样狂欢极乐的眼光视之。

现在，读者诸君，既然我们急于追随我们的女主人公，因此我们把所有这些情况，全部委之于你们自己，任凭你们自己的明察洞鉴，或求教于那些毕欧什阿作家，或求教于那些和他们相反的作家。这个你们可以不用我帮忙，自己就有无限能力，可以用来进行。因此你们这次就行动起来吧；因为，我们虽然不像某些别的作家那样，指望你们用推算测度之术，以发现我们的意思，而是遇到困难之处，永远给以应有的帮助，但是在你们的注意，不必借助于其它、就满够用的时候，我们也不助长你们的懒惰；因为你们要是认为，我们在开始写这部巨著之初，就打算使你们的明察洞鉴、投闲置散，或者说，你们这种才能，不用有的时候发挥一下，就想在这些篇章中，游目骋怀，而快心惬意，或者获益取利，那你们就大错而特错了。

---

身之美，尚不能赏识，故此处提到德文郡及多塞特郡，为菲尔丁思想感受先进之处。

白格肖特，一村庄，在色锐郡，离温泽堡西南10英里。白格肖特荒原则是色锐郡和伯克郡交界处的一大片土地。

斯陶克布锐济，一市镇，在汉姆郡，离温齐斯特8英里。

英国18世纪公用驿车（stage—coach）每小时号称7英里。驿棚车（stage—wagon）则慢得乡，与此处所写不同。

英国中世纪，羊毛为出口商品！14世纪，英人学会了用羊毛制呢绒，更增财富。所以有人说，英人中古经济，可以“羊毛”一词概括之。从事买卖羊毛、织造呢绒的人，多在东安格利亚（EastAnglia）的小村庄和小市镇以座考刺沃勒得山（CotswoldHills）的山谷和西方、北方。羊毛业及呢绒业给这些地方带来了则富和繁荣。J. B. 浦锐斯特利编辑之《不列颠之美丽》讲到考刺沃勒得山说，这个山上养的羊，绪它的山谷里带来了金钱与兴盛。羊毛造成了第一批市民贵族阶级，在这块地方上，不但可以看到他们的宅第，而且可以看到他们的教堂，令人想到他们施与之慷慨，并使当地石匠，利用当地所产之石，形成一种富有当地色彩之建筑。这段话可作此处所说“无名艺人”、“呢绒城市”等之注脚。

古希腊一国，其人以迟钝愚笨著。贺拉斯在《诗札》第2卷第，札第244行说，“……毕欧什阿拙笨呆滞之气氛。”

第十章 包括关于贞洁之一两点启发，以及关于疑心更多之几点阐述。

我们这一行人马来到伦敦以后，就在勋爵的府上落脚。她们在那儿，稍进饮食，以解一路的劳顿，同时打发下人，去给这两位女士预备寓所：因为，那时府中主妇既然不在伦敦，所以弗兹派崔克太太不管怎么说，都不肯应邀在勋爵的府里下榻。

有的读者也许会认为，对于贞洁这样出乎寻常地谨守严护（这是我这样说）是顾虑太甚，慎审太过，因而加以责备。但是，我们应该把弗兹派崔克太太那种处境顾全一下，因为我们得承认，她的处境确实危险微妙，需要善为防护！再说，我们要是考虑到，利口长舌，总好搬是非，那我们就得承认，这种办法即使作得太过，那也只是往好的一方面作得太过，而为每一个处在同样境遇的女人尽力仿效，方合正理。贞洁最形式化的外表，如果只是外表而已，由取精去粗的观点来考虑，也许比起没有这种形式的贞洁本身，应该得到较少的称赞；但是贞洁的外表，却永远得到更多的称赞。我认为，有一点会是人人认可的，除去在极特别的情况下，每一位妇女，在这二者之中，不是支持这一种，就得支持那一种，非此即彼，必居其一。

寓所已经备妥，苏菲娅那天晚上和她堂姊同宿共住，但是却下定决心，要在第二天早晨一早就去打听她要投奔的那位保护自己的女士，这是她离开她父亲的家那时候就决定这样办的，像我们以前说过的那样。而她在途中车里看到一些情况，更加使她急于打听那位女士。

现在既然我们决不想给苏菲娅以多心好疑的恶名，所以我们几乎以战战兢兢之心，把苏菲娅心里对弗兹派崔克大大怀的奇想涯念，公开于读者之前的；她现在对于那位太太确实起了一些疑心；这种疑心，既然极易为人类中最坏的胸怀所可能有，所以我们认为，我们不应该把这种疑心说得太明显了，总得等到我们把它的一般情况先对读者透露三言两语才成。

关于这一点，我永远觉得好像有两种层次。在这两种层次之中，第一种我认为应该是发自职司感情的内心，因为它的辨明认识，最速极快，好像表明，内在的冲动事先就存在，尤其是因为，这种极度尽致，往往就是它自己的目标，它所看到的并不存在，而且即便存在，也往往远过其实。这就是一眼就能把事物看穿了锐利目光，一切恶的迹象都不能逃出它的目光；它不但注意看到一个人的行动，还注意看到他的语言和态度，并且，它既然发之于观察者的内心，所以它也就深入到被观察者的内心，它在那儿，能看到恶之初期胚胎（这是比喻的说法儿）：不但如此，甚至有时能看到恶可谓尚未授胎之时。如果这种能力永远绝对准确无误，那当然是一种令人钦佩的官能了；但是既然世界之上，活人之中，除了一个，其余之人，就再没有能称得起有这种万元一失的能力的，那么，由于这种尖刻锐厉的辨别认识所产生的错认，就使天真和道德，蒙受了多数令人可悲的损害和极度令人痛心的冤屈。因此我不由得要把这种对于罪恶深厚博大的敏捷洞鉴，看作是一种歪风邪气的过分越轨，看作是洞鉴本身正为一种害人致命的凶恶毒害。因为我恐怕，这种能力永远出于心毒意歹者之身（它的原因，我前面已经说过），再加上另一种理由，那就是，我向来没见过这种能力是好人所有，所以更使我认为，我前面的意见确实不错。现在，我可以决然断然宣布，这种层次的疑心，是苏菲娅所完全没有、绝对没有的。

疑心的第二种层次，似乎是出于主管理智的头脑。实在说起来，这并非

其它，乃是见眼前之事物，而就其所见以下结论的能力。见眼前之事物，为稍具眼光者即所不能免，而据所见以下结论，则或者为只要有头脑者同样一定所必有的结果，而且一定所必需的结果。这种层次的疑心，就大体而论，对罪行、恶享有深仇大恨，一如第一种层次对天真、道德为大敌一样。这第二种层次的疑心，虽然由于人类决不能一贯正确而有时也会犯错误，但是我却不能不以友好的眼光视之。举例而言：如果一个作丈夫的，出其不意，突然看到他的夫人，在工于窃玉偷香之手腕、专以给人戴绿头巾为特长的那种地道青年绅士的膝上或怀中，因而就下了结论，说他的夫人和那个人之间的关系，必有过于坐于膝上、抱于怀中者，那我想我决不能因为他下这样的结论而对他痛叱深责。因为他们那样亲密狎昵，他的确亲眼看见了，而且这种亲密狎昵，如果我们说只是两“大”无猜的形迹不拘，那我们至少是徇私不公，偏施恩宠了。读者自己一定很容易也能举出无数的事例来；我只再举一件事例就够了；我这件事例，不论有多少人可以认为多么不合基督教义，我却不由得把它看作合情合理；这就是：一个人，已经作过某事，就可以疑心他还会再作此事，一个人，当过一回恶棍，就可以疑心他很有可能再扮一回同样的角色。我现在得对读者坦白表明，我相信，苏菲娅确乎犯了这种疑心。从这种疑心里，她对她堂姊生出一种看法来，说她堂姊确实不是像她所应该的那样贞洁。

原来好像情况是这样：弗兹派崔克太太明智智慧地认为，年轻女士的贞操，在这个世界上，跟一个可怜的小兔儿所遭遇的境况，正是一样，它只要卤莽地一露面儿，就非遇到敌人不可；因为它几乎不可能遇到任何别类事物。因此她刚决定一有机会从她丈夫的庇护之下逃开，就打好了主意，要投身于另外一个男人的庇护之下。她既然有了这样的打算，那么，除了一个有崇高身份、有丰富财产、有来耀地位的人，同时又有侠骨义胆，使之勇于行侠，那也就是说，使之对遭受苦难的妇女作拯救的英雄，此外又时常对她自己表示强烈情好，而且还把表示的情好尽其力之所能，见诸行事，除了这样一个人，她还能再找谁作她更合适的保护人呢？

但是，因为法律对于一个私奔妇女的代理丈夫或保护人所有的职责，很愚蠢地遗漏而无规定，而谣诼又极易给这种人以令人可厌的不嘉恶名，所以他们才决定，这位勋爵大人对这位女士所尽的一切殷勤帮助，都得秘密进行，不能公开以保护人的资格自居。不但这样，为了避众人的耳目，不要让他们以这样的眼光看待他，他们约好了，这位女士一直去巴斯，勋爵则先去伦敦，然后经医生的劝告，再从伦敦移驾巴斯。

现在所有这些底细，苏菲娅都明白得一清二楚；她并不是从弗兹派崔克太太的言谈中或者行为上得悉这个秘密的，她是从勋爵那儿知道的，因为勋爵对于保守秘密，有天地之差那样远。不及那位贤德的女士精通干练；而弗兹派崔克太太，在叙说她的经历那时候；对于这一节，半个字都没提，这使

---

原文 (Sheisorwas) not better than she should be, 直译为“她并不比她应该的那样更好。”意思是，“她有些不讲妇德。”此语在英语中，从19世纪中叶到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已见另注。

菲尔丁在他的讽刺喜剧《派斯昆》头一部分里有些辛辣虽含诙谐的批评，揭露高级社会人士之道德沦丧，以及别的缺点。其中有一个浦雷斯勋爵，代表时髦社会，对一个初来伦敦的乡村姑娘说，“你既来到京城，就得随京城的时髦风俗，所以得找一个阔佬，受他的保护营养。”他向她保证，“现在这个年头儿，每一个人，不是养人儿，就是养于人。”这儿原文说找一个保护人，实即这一段里的养于人。892

她堂妹现在心中已经引起的疑心，更役少增长。

苏菲娅所寻访的那位女士，很容易地就找到了；因为，实在说起来，伦敦的轿夫，就没有一个不十二分熟悉这位夫人的府第的；同时，她头一回打发人送信儿去了以后，收到的是强邀坚请，所以她立刻就应邀奉命。实在说起来，弗兹派崔克太太并不太愿意她堂妹和她住在一起，所以只从表面上，为尽礼节，虚让了一会。至于她还是因为有别的原因，所以才不愿意她堂妹和她一块儿同住呢，我不得而知；但是毫无疑问，她极愿和她堂妹分开，也就和苏菲娅极愿从她那儿离去一样。

这位年轻的女士，到了和堂姊告别的时候，不由得要对她堂姊进几句简短的忠告，点她堂姊一下。她求她堂姊，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好好照顾自己，同时考虑一下，她是在什么样的危险之中：又找补了一句说，她希望，能有办法，和她丈夫重归于好。“你要记住了，我的亲爱的，”她说，“威斯屯姑姑常对咱们两个说的那句格言：不论多会儿，如果婚姻的联合破裂了，丈夫和妻子之间宣起战来，那不论在任何条件下，和平解决，几乎没有于妻子不利的。这一字不差就是姑姑说的，而她在世事人情方面，则经验丰富。”弗兹派崔克太太面带鄙夷的笑容，回答说，“你放心吧，妹妹，你只要自己好好照管自己好啦，不必为我担心；因为你比我年轻。我过几天就去看你：不过，亲爱的苏菲，让我来给你一个忠告好啦；把古心道貌小姐的款儿撂在乡下吧，因为，你得信我这句话，在这个城市里，那种款儿要使你显得笨手笨脚，怯头怯脑。”

她们堂姊妹俩就这样分了子，苏菲娅一径来到白乐丝屯夫人府上，在从前苏菲娅跟着她姑母威斯屯小姐一块儿过的时候，曾见过她，那时夫人就特别喜欢她。这位夫人这回见了她，的确不错，特别高兴，而且刚一听到她为什么离开她父亲的家而逃到伦敦，马上就夸起她有见识、有决断来。苏菲娅因为夫人为人济弱扶倾，所以才选择她的府第作她的通逃藪，白乐丝屯夫人听到这话至为满意，当时就答应苏菲娅，要尽力所能及，诸事相护。

我们现在既然把苏菲娅带到了平安之地了，那我想，读者诸君一定会同意，暂且把她在那儿安置一时，以便不要使别的人物，特别是可怜的琼斯，受到冷遇。我们已经为时已久，把他撂在那儿，叫他悔恨自己的往事旧恶了，这种旧恶，自身给他带来足够的惩罚，这是凡属恶行，都所当然。

## 第十二卷

所包括之单天日数与前卷同

## 第一章 论何者应视为现代作家之剽窃，何者应视为其应得之俘获。

学识渊博的读者一定会看出来，在这部长篇巨著进展的过程中，我往往从古代优秀作家的著作中选出一些章节译之，而没把原文引出，或者一点也没顾到所译是从哪里借用来的。

心思灵巧的巴尼艾神父 在那本《古代神话》——一本包涵精深学识、精当批评之著作——的序言里，对于这种写作的办法，曾作过恰当的解释。他说：“读者能很容易就看出来，我在写作的时候，往往尊重读者们的能力远过于尊重我自己的名誉：因为一个作家，能把古文旧典信手拈来，并且只费一抄之力，就可以把所引者的姓名出处全部标出，而他却因为顾到读者，并没那样作，那他是对于读者尊敬，更何待言”。

在一部作品里塞满这类零零碎碎的东西，对于有学问的读者说来，可以看作是一种不折不扣的欺骗，因为这种写法儿，就等于是诱骗他们，叫他们把虽然不在脑子里、却在书架上所有的整本书，零零星星地重买一回；至于对那般不识字、无学识的读者，则更是残酷的行为，因为你骗他们花钱买了完全对他们无用的东西，一个作家，在他的作品里掺进去大量的拉丁文和希腊文，他这样来对待读书的绅士和女士，就是手段卑鄙，和拍卖商对待顾主一样；因为拍卖商总是把他们想要卖出的东西混合搀杂，你如果想从他那里买到你想要的东西，总得同时也买你毫无用处的东西才成。

世间万事，尽管你办来非常公道，毫无自我利害关系，但是总难免被愚昧无知的人所误会，被居心不良的人所歪曲；因此我有的时候，很想保全我自己的名誉，而不尊重读者的能力，所以我只要引用了别人之所想或者别人之所写，我就把原文都转抄过来，或者至少把原文的章节明白标出。实在说起来，我有些怀疑，如果我采用相反的办法，是不是往往要受到不自之冤？因为我要是不把原作者的名字标出来，就往往有人认为我那是剽窃，而没有人认为我那是幽于那位名符其实的法国人所说的那种爱人以德的动机。

现在，为了避免将来被人以这类恶名相加，我在这儿把我对这件事的真情和看法，都来表明一番。古代的人可以看作是一块草木丰茂的公用土地，凡是在帕奈色山上有一份产权的人，都可以在那上面培养自己的纓斯。或者，把话说得更清楚一些，我们近代人和古代人的关系，就像穷人和富人的关系一样。这儿所说的穷人，我是指着英语里叫作是“群氓”的那个人数众多、令人敬畏的集合团体。现在，不论是谁，只要幸而有机会能和这个集合团体多少有些亲密接触的人，都清清楚楚地知道，他们中间，有一种久成定习的条规，对他们的富邻，可以毫不犹豫地进行抢劫掠夺。在他们中间，这种抢劫掠夺，既算不得罪恶，也算不得耻辱。他们多年以来一直遵守这条规章，实行这条规章，因此，在这个国家里，几乎每一个教区上，都有一伙人，纠集起来，合伙同谋，专以对付一个叫作乡绅的富人为能事；那个乡绅

---

法国著作家。Bannier应作Banier,他所作原名为《以历史解释的神话与寓言》，英译本为菲尔丁之出版者安纽·弥勒得所印行，名为《古代神话及寓言》（1739—1741）。下面说到读者的学识问题，“Suppressing”指不标明出处而言。不必标明出处，而认为读者自知之，是对读者表示尊重。如标明出处，则是认为读者不知其出处，即下尊重矣。“自己的名誉”，指不说明出处，即易为人谓为剽窃。

公用土地，已见前注。

帕奈色山（Parnasus）：希腊高山，为祀阿波罗及待神纓斯之地。

的财富，都被看作是供他们那些穷邻随便掠夺的东西，这些邻居，既然看到，这种掠夺，绝不能算是罪恶，所以就认为，掩盖这种掠夺，是荣誉所在，义务所系，而且一遇到有掠夺的事发生，就互相包庇，以免受到惩罚。

在同样的情况下，古代的人，像荷马、维吉尔、贺拉斯、西塞罗，还有别的人，让我们这般作家看起来，都得错认为是那般阔乡绅，我们这些帕奈色的贫民，都可以按照太古以来就有的规矩，从他们身上取得一切我们能取得的东西。这种自由，是我自己要求的，而且我对我的穷邻居，也毫不犹豫，要轮流叫他们得到这种自由。我唯一自誓的，我唯一对我这些弟兄们要求的，就是：我们中间，得绝对遵守诚信，像群氓互相遵守的那样。我们自己要是互相劫夺偷窃起来，那是最大的罪恶，最不体面的事件；因为那种行为，严格他说，就得叫作是欺骗穷人（有的时候，也许是欺骗比我们自己还穷的人），或者说（要是把这种行为最难看的形象描绘出来），抢劫贫民赈济所。

这样一来，既然严格考查起来，我凭良心，决不能说我犯了任何刚刚说的这种令人可怜的盗窃罪，那我承认自己犯了头一种罪也就可以了。因此我要永远毫不犹豫，只要在古代人的著作中遇到有合乎我所需要的段落，就取过来用，而且还不把原作看是谁标出来。不但这样，这种段落，一旦摘录到我的书里，我就完全把它们称为是我自己的私产，而且我盼望读者从此以后也把它们完全、纯粹看作是我的东西。我这种要求，我只愿意在某种条件下取得，那就是，我对我同行的穷弟兄严守诚实，如果万一我从他们那戈壁之所有里面借来任何什么，我一定要把它们标而出之，以备我不论什么时候，都可以物归原主。

穆尔先生就是因为没作到这一点，才大受谴责。他从前曾从蒲伯先生及其一行那儿借用了九行诗，冒昧地把其中的六行抄到他的戏剧《对尚争风》里去了。但是，蒲伯先生运气很好，在这部戏剧里发现了这件盗案，从戏剧里把自己的东西硬抓回去，放回自己的作品里；同时，为了警戒将来，把这个穆尔下到《椎士录》那个卑湿污浊的地牢里，于是那个倒霉的穆尔，一直到现在，以此为人所纪念，并且永远为人所纪念，作为他在诗坛交易中有这样一次不公道的行为，应得的惩罚。——

---

指英谚“盗亦有道”（There is honor among thieves）而言。

英国版权法第一次在1709年经议会通过。但只限于出版商不经作者同意，不付作者稿费，不得位印。至引用书内文字段落，恐尚不如后世之

第二章 此章叙说，乡绅威斯屯虽未能寻获其女，却另有寻获，因而中止其追捕。

我们话分两头，再回到厄普屯的客店，在那儿我们要先把乡绅威斯屯的踪迹追溯一番；因为他既然不久就要达到他那旅程的终点了，所以我们就将完全可以有工夫来把我们这位男主角的断线，重新接续。

读者诸君如不健忘，应该还记得，刚才说的那位乡绅，离开客店的时候，暴跳如雷，他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追赶他女儿的。厩中马夫曾告诉过他，说他女儿已经渡过了赛芬河，所以他也带着车马人伕渡过了赛芬河，一路万分火急，尽力加快速度，对可怜的苏菲娅，起誓赌咒，非大张挞伐不可，如果他能追上了她的话。

他跑了没有多远，就来到一个十字路口。在那儿，他召集了一个短短的临时军事会议，在会议上，他听到了各种意见之后，到底采取了凭运气的追赶方式，径自取路于直通伍斯特的大道。

在这条路上，他刚走了大约二英里，就沉痛地自悲自怜起来，嘴里不时地喊，“这有多么叫人可惜！一点儿不错，从来没有过像我自己这样的倒霉鬼儿！”跟着连珠炮似的发了一阵咒誓骂。

在这个节骨眼儿上，牧师尽力想要安慰他一番。“切勿发愁叫苦，先生，”他说，“切勿效彼等绝望的人一样，发愁叫苦。因为咱们虽然还没能追及您的女公子，咱们可确实无误，寻到了她的行踪，这就可以认为是一幸事。很有可能，她不久就也许由于路途劳顿，在客店里稽留，以图更新躯体之机能。在这种情况下，千准万确，决不容置疑，您不久就可以 *compos voti*。”

“啊呸！谁管那个该死的丫头来着！”乡绅说。“我是因为这么好的一个逐猎的早晨，可辜负了，在这儿难过哪。从各方面看起来，在这一个时季里，特别是过了这么长的一个霜冻期，这是一种闻野味顶好的天气，可白白地过了，真他妈倒霉死了。”

命运之神，在她最肆意畅怀戏弄揶揄的中间，有的时候也会生恻隐之心，她现在是否对这个乡绅可怜起来？同时，因为她决心不让他追上他女儿，是否要在另一方面给他些补偿之资？我不必肯定；但是刚才记载下来的那两句话，加上后屁股跟着的那两三句咒骂，几乎还没完全出口，只听离得不远的地方，一群猎狗正张嘴发出高下粗细协调和谐之声；这种声音，乡绅的马和马上的人，全都听到了，他们两个全都耸起耳朵，同时乡绅嘴里喊着，“她跑掉了，她跑掉了，她没跑掉了就把我宰了，”立刻把踢马刺使劲往那个畜生的肚子上一扎；其实这并不太需要，因为那个畜生也确实跟它的主人一样，恨不得一跃而前；于是全部人马，横穿大道，来到一片麦地，一直朝着那群猎狗驰去，一面吆喝呼喊，大叫大嚷，同时那个可怜的牧师，就一面求天加福，作了全军的押尾殿后。

有一个寓言说，维纳斯经一个热烈情人的苦苦哀求，把一只猫点化成

---

拉丁文，意为“誓言得应”，一个普通的习语，见贺拉斯的《诗艺》第76行。又见奥维得《爱之艺术》第1卷第486行。voti为“誓愿”，compos为“成功”、“应验”。

见《伊索寓言》，但此处则据拉捷·莱斯纯治。见下注。

一个美貌的女人。但是这个格锐冒勒钦，刚一看到一只小耗子，就想起旧日玩弄的把戏，同时本性难移，马上从她丈夫的床上跳下来，追那个小耗子去了。

我们对这个故事作何了解？这个新娘子当然不会不喜欢她那柔情似水的新郎在怀里拥抱；因为，虽然有人说过，猫恋食，狗恋家，猫不眷恋主人，但是猫和女人一样，在某些场合下，也是心满意足，嘟念经咒。事实是，像明哲睿智的拉捷·莱斯纯治爵士，在沉思深念中说的那样，“如果你把天性阻于门外，她就要破窗而入室内；这一只猫，虽然经点化而成为妇人，但是本性仍属捕鼠动物。”在同样情况下，我们不要责备这位乡绅，说他对他女儿，毫无父女之情；因为，实在说起来，他对他女儿有无限的父女之情；我们应只考虑他是一个乡绅，并且是一个猎人，这样，我们就可以用这个寓言来比仿他，同时同样用这类对寓言的明哲思考来解释他。

猎狗依味，紧迫不舍（像猎人说的那样），这位乡绅也像平常那样，大喊大叫，紧跟快赶；跃篱越堑，也跟素常那样乐不可支；他想起苏菲娅以扫他乐洋洋的追猎之兴的时候，一次都没有过：他只说，这次追猎，是他一生所曾见过的最快活的一次，他起咒赌誓他说，这连追上五十英里都值得。乡绅既然忘了他女儿，仆人们也忘了他们的小女主人，这是我们很容易就相信的；至于那位牧师，他先对自己，用拉丁文表现了巨大的诧异之后，最后到底也把所有关于那小姐的念头一概放弃，蹉跎颠簸地相隔有一段距离，跟在后面，开始琢磨起下星期日讲道主题的一部分来。

这队猎狗的主人另一位乡绅，看见一位志同道合，同气连理的乡绅兼猎人来到，大为高兴：因为好汉惜好汉，惺惺惜惺惺，一切同行之人对其本行之能力是顶识货的，而在逐猎这一行里，没有人比威斯屯先生更内行，也没有任何人能更会吆喝喊叫，以鼓励猎狗之追逐，鸣暗叱咤，以发挥逐猎之乐趣。

猎人戈手，在追逐狩猎的热烈劲头正焰炽火猛的时候，都把耳目心思特别专注于野物之上，不顾得任何互问寒暄，交讲礼节；不但如此，甚至于都不顾得扶死救伤，见义勇为：因为，如果猎人中间，任何人遇到意外，例如坠入沟中，或者陷于河里，其余的人，丝毫不顾，尽管前进，一般都把他的性命委之于天：因此，在这一次，这两位乡绅，即便时常互相接近，却连半句话都不交谈。不过，这场狩猎的主人，时常看到而且赞赏这位生客，在猎狗失去兽味踪迹的时候，有很大的判断力，知道怎样发纵指示，因此对他的才干有很高的估计，同时他的人从之盛，也使他感到完了，又来了一场逐猎，那另一场完了，地主请客人吃正餐。威斯屯先生接受了这番邀请，于是跟着来了一场酣畅的痛饮，这场痛饮，在威斯屯先生那方面，以同样酣畅的盹睡告终。

那天晚上，我们这位乡绅，在杯酒方面，决不是主人的个儿，也不是色浦勒牧师的个儿；他所以如此，精神和身体双方所经历的极度疲劳，足可以说明道理，所以对于他的体面决无损害。按照一般的说法几，他确实是酩酊

---

猫的另一叫法。常见于诗文中，如《麦克白》第1卷第1场第9行。

拉捷·莱斯纯治，已见前。这儿这句话，见其《伊索及其他著名寓言家之寓言及其道德之反映》寓言第61《猫与维纳斯》。“此女起而追鼠，告人以要改天性之所偏，如何不可能。如果我们阻伊门外，伊就要破窗而入……因为猫，虽然成为夫人，仍要追捕老鼠。” 903

大醉，因为他还没来得及灌第三瓶，就已经完全不胜酒力了，虽然过了好久，还没被人抬到床上，但是牧师却把他看作就跟不在眼前一样：他对那另一位乡绅把关于苏菲娅的一切都说了之后，把打算第二天劝威斯屯先生回家的活，也对那另一位乡绅说了，并且得到那位乡绅的玉诺，说第二天帮着他一同劝说。

因此，那位善良的乡绅第二天早晨宿醉方醒，又要起卯酒来，同时吩咐把马备好，以便重新驰骋日野：这时候，牧师色浦勒马上开始他拦阻乡绅进行追赶的话，同时那另一位乡绅就在一旁大敲边鼓，因此他们到底把威斯屯先生说得心活意肯，答应他们回转家门；劝说的话里最能打动他的，主要的只是一点，那就是，他不知道该从哪路而去，十有八九，也许可能，不但不能越追越近，而反倒越追越远。于是他向他的同行猎人告了别，嘴里说，霜冻期已过（这也许是他急于回去的很大动力），至为令人可喜，然后登程向前，或者说向后，往索默塞特郡进发；不过登程之时，先派遣了一部分随从的人马，继续追索跟踪他女儿，随着那帮人之去，他同样发了一排连珠炮似的咒言青语，都是他所能想得出来的最严酷、最毒辣的。

### 第三章 琼斯如何离厄普屯而去，兼及他和派崔济在路上之经历。

现在我们到底又回到我们的男主角身边了：实在说起来，我们在这样长的时间里，都不得不把他束之高阁，而且还把他撂在那样一种情况里，那许多读者想起来，我恐怕，准要认为我们打算永远不再理他的了；他现在所处的那种地位，是洞达世情的人们对朋友都下敢问起的，怕的是，一问起来，会惊悉这样的朋友已经投缳自尽的噩耗。

不过，实在说起来，我们的性格，即使比不上洞达世情的人那样十全十美，却可以抖胆而称，也并不是千疮百孔，诸病俱全。并且虽然想不出比琼斯现在的处境更苦恼的情况，我们还是要回到他身边，把他的情况奋笔直书，就好像他在命运最光明的辉煌中，跳掷嬉戏一样。

这样，我们就得说，琼斯和他的同伴派崔济，在乡绅威斯屯先生离去之后几分钟内，也走出客店，徒步上了同一条路；他们徒步而行，因为马倌儿告诉他们，那时候在厄普屯，不论用什么办法，都雇不到马匹。他们都是心里压着千斤重担，提步前进的；因为虽然他们心里的骚乱，并不是由于同一原因而起，而他们的别扭，则是一个模样；如果说琼斯愁苦地长吁短叹，派崔济则可以说，每走一步，都要同样愁苦地痛吟苦呻。

他们走到了刚才威斯屯乡绅停步商议的十字路口了，在那儿琼斯也停步不前，转身问派崔济，据他的意见，他们应该取哪一条路。“唉，先生啊，”派崔济答道，“我真恨不得先生您能听我的忠告。”“为什么不能？”琼斯答道，“因为现在，我到哪儿去，变成什么样子，我全不在乎了。”“那么，我的忠告，”派崔济说，“就是马上来一个向后转，重回家门：因为有谁肯像先生您这样，有那样的一个家，可在路上，像个无业游民一样，到处漂泊？我请您不要见怪，*Sed vox ea sola reperta est.*”

“哎呀！”琼斯喊道，“我无家可归了；——不过即便我的朋友——我的爸爸肯收留我，而在苏菲娅翩然飞去的地方，我能忍心待下去吗？狠心的苏菲娅啊！狠心！没有的事；我埋怨自己！不价，我埋怨你好啦。你真该死！你这个傻蛋，你这个木头脑袋！你把我毁了，我恨不得叫你的灵魂和你的身体分家。”他一面这样说，一面狠狠地把可怜的派崔济衣领抓住了，使劲地摇晃他，摇晃得他比发疟子颤抖得还厉害，或者说，比他自己不论哪一回的害怕，都颤抖得还厉害。

派崔济浑身哆嗦着双膝跪下，求他大发慈悲，起咒赌誓他说，他完全无心害人——于是琼斯用眼睛疯了一样盯了他半天，然后才松开手，把一片暴怒朝着自己暴发起来，如果这番暴怒，发在另外那个人身上，那么那个人就一定非要了命不可，因为就是吓，也把他吓死了。

琼斯这次玩了一番疯狂把戏，我们一定不怕麻烦，要把它仔细描写一番；如果我们敢保，读者也一定不怕麻烦，肯把它仔细阅读一番；但是我们害怕，尽管我们费了好大气力，把这番光景描绘了出来，而我说的这般读者，却会漫不经心，轻易地就把这番描写全部跳过去，那我们就未必给自己找这样的麻烦了。要把实话都说出来，只是为了这种原因，就往往把我们

---

拉丁文：意为“但是只有这种形式可以找到”。这是利利拉丁文法里帮助记住某些名词规矩的四行韵文里最后一行。派崔济把他童年会的拉丁书里帮助记忆的套语，俏皮地引用来，以作笑谈，意思是，“无业游民！对不起，不应该用这个词儿，但是又没有别的词儿可以用得”。

横佚恣肆的天才糟蹋作践了，把许多精细美好的描写，本来应该在我们的作品里出现的，都省略过去了。我对读者这种疑心，老实说来，像一般情况那样，是出之于我们自己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的：因为我们自己本人，就在阅读卷帙浩繁的史书之时，往往令人吃惊地把许多篇幅跳开跃过。

因此我只简单地一说就够了，原来琼斯扮演了几分钟的疯人角色之后，渐渐恢复了理性；他刚一恢复了理性，就转向派崔济，对他诚恳地演求原谅他暴怒时对他的狂妄举动，但是结束他那番话的时候却说，他愿意派崔济永远也不要再提国家的话；因为他已经下了决心，永远不想再看到那块地方了。

派崔济很容易地就宽恕了他，并且诚恳地答应，服从现在给他下的命令。于是琼斯很轻快地喊道，“既然再往前追逐我那位天使的脚踪是绝对不可能的了——那我就要去追逐荣誉的脚踪啦。现在我这有胆量的老小子，前去投军从戎吧！那是一种光荣的事业，我要在这种事业里献出我这条命，即使我这条命还值得保留的话。”他这样说着，马上就取道于和刚才那位乡绅所取恰好相反的那条路，那也仅凭巧合，正是苏菲娅曾走过的那条路。

我们这两位旅人，现在一直走了有一英里之遥，彼此连半声都没吭，虽然琼斯确实嘴匣对自己嘟囔了不少的事儿。至于派崔济，他只沉默深静，不发一言；因为，他也许刚才受了那样一番大惊，现在仍有余悸。除此而外，他一心只怕他把他的朋友惹得再发一阵愤怒，特别是，他现在脑子里有了一种古怪想法儿，其实这也不算古怪，不会引起读者很大的惊奇。一句话，他现在开始疑心琼斯完全丧失了神智。

到后来，琼斯到底自言自语，已经腻烦得慌了，于是朝着他的同伴搭起话来，埋怨他，说他不该那样一声不响；对于这一点，这个可怜的人就老老实实地解说道，他所以不言语，只是因为害怕惹他生气。现在，琼斯矢口保证，决不再伤害他。现在他的恐惧完全解除了，就又一反钳口结舌的态度，他的舌头一旦得到自由，他就乐得跟一头马驹子，项上的笼头给解下，放到草场上自由游荡一样。

琼斯既然不许派崔济谈他头一样想得起来的题目，他就把在他心头占第二位的话题，那也就是说，山中人这个话题抓住。“一点儿也不错，先生，”他说，“永远也不会有另一个人，像他那种怪样子，穿戴打扮，起居饮食，和别的人绝不相同。再说，他吃的东西，据那个老太婆告诉我，主要只限于山肴野蔌，那更适于给牛马吃，而不适于给正经人吃；不但这样，厄浦屯那家店东还对我说，他们那一带的街坊邻居，都把他看作是一个非常令人可怕的怪物。我脑子里老有一种很奇怪的想法儿，认为那一定是一个精灵，也许受遣听令，来到人世，给我们预先警告。他对咱们说的那些话，他怎么投军临阵啦，怎么被人俘虏啦，又怎么差一点儿就叫人绞死啦，是不是因为咱们也要去投军，所以才说给咱们听，为的是警告警告咱们？这谁知道哪？再说，我昨儿晚上整整一夜没作别的，净作打仗的梦；我觉得，我的鼻子直流血，跟酒桶的龙头直流酒一样。一点儿也不错，先生，*infandum, Regina, jubes novare Dolorem.*”

“你这番话，派崔济，”琼斯答道，“也跟你引的那句拉丁文一样，几乎文不对题。对于要上前敌的人，除了死亡，没有别的情况更有可能发生的

了。也许咱们两个，都要血染黄沙——不过这又算得了什么哪？”“算得了什么？”派崔济答道：“哟，血染黄沙就是完啦，难道不是吗？那样我就不存在了，所有的一切也都对我完全过去了。要是我一下死了，那事业对我又有什么干系，谁胜谁败，对我又有什么干系？我永远也没有享到胜利果实那一天了。对于一个人，埋在六英尺深的地下，你把所有的钟都撞“起来，把所有的烛火都点起来，又有什么用哪？反正可怜的派崔济是不在人间了。”“总得有一个时候，”琼斯说，“虽然不定什么时候，可怜的派崔济不在人间吧。如果你喜欢拉丁文，那我把贺拉斯的诗背几行你听听，这几行诗，能使懦者立而怯者勇。

Dulce & decorum est pro patria mori.  
Mors & fugacem Persequitur virum  
Nec parcat imbellis juventus  
Poplitibus, timidoque tergo. ”

“我希望您把这四行诗分析解剖一下，”派崔济喊道，“因为贺拉斯的诗很难懂，您就这么一背，我懂不了。”

“我给你背一下我自己的拙劣仿制，或者逐译吧，”琼斯

有谁遇到国家危急，不肯为之尽忠放死？  
因为，如果畏死的心把他惧怯的脚绊住，  
他也并不能从死亡里逃去；同样的坟墓，  
到头来要把勇士与懦夫，同样瘞尸埋骨。”

“那确实如此，”派崔济喊道。“唉，一点儿也不错，Mors omnibus communis；但是，再过多少年以后，才像个正经八百的人那样，寿终正寝，所有的亲友们绕床而哭，和在今天或者明天，像一条疯狗一样，叫人拿枪打死，再不也许叫人用刀剝成二十半儿，还不等我们忏悔一切罪过，这两种死法儿，可大大地毫不相同。唉，上帝啊，您对我们慈悲慈悲吧！毫无疑问，当兵的就是没有不是坏人的。我从来就没有喜欢跟他们打交道的时候。我几乎从来就不屑于拿基督徒看待他们。他们里面这些人，不会干别的，就会骂人。我恨不得先生您能后悔，我实实意意恨不得先生您趁着还不太晚的时候就后悔，不再想扎到他们的堆里去。——接触坏人叫人举止粗野

---

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3卷第2首，第13—16行。原书译文，太偏意译，按原文更严格一些逐译，应为“为祖国而死，光荣而甜美，然而死并不因入逃死而慈悲，也下会饶了青年胆小鬼，使他的肢体和肩背免遭残毁。原诗中timidoque应为dimidove。

拉丁文，“死亡为人所同有”之意，引自利利的拉丁文文法论与格(dative)的一段文字，利利又引自西塞罗。派崔济引用这句话的时候，往往以ars代替mors。比较本书第8卷第6章。

基督徒临死以前，一定要对神父或牧师忏悔一生罪恶，这样死后即可免罪而上天堂。在《汉姆雷特》中，老丹麦王以被毒送命，临死未能忏悔，故鬼魂永不得安而受苦，此为原因之一。已见前往。

英国18世纪的兵士都是社会上的渣滓。甚至有人犯了死罪，令其于死与当兵二者之间选择其一。他当然选择当兵。这句话又见第5卷第2章注。

，这是我主要的理由，因为说到那件事，我并不比任何别人胆怯，说到那件事，我决不胆怯。我知道，凡是血肉之躯，就没有不死的。尽管如此，一个人仍旧可以有好多活着。您瞧，我现在不过是个中年人，我还有的是日子过哪。我曾从书本上看过，有好些人都活到一百多岁，还有好些，都活到比一百岁还多得多哪。我并不希望那样。我的意思是说，我不能对自己肯定，说我也能活到那样的年纪。不过要是能活到八十，再不九十，那谢天谢地，也是老长老长的啦。到了那种时候，我是一点儿也不怕死的，也不比别的人更怕死。不过，活不到时候就自己找死，我认为，毫无疑问，那是地地道道地胡作非为，胆大妄为。除此而外，再说，要是真有好处，倒还值得；但是，不管事业多么伟大，只两个人，能作出什么真正了不起的丰功伟绩？至于我自己，我对于这种玩意儿，是一窍不通的。我这一辈子，总共算起来，放枪的时候没超过十次；放的还都是没装子弹的空枪。要是说起刀剑来，我从来没学过刀法剑术，对于这种玩意儿，更是擗面杖吹火。再说，还有大炮什么的，一个人，往炮口前后左右转悠，毫无疑问，就得说那个人胆大妄为；除了疯子，就没有人——我请您别见怪；我敢起誓说，我绝没有坏心；我求您，别叫我再惹得你大发脾气。”

“你完全放心好啦，派崔济，”琼斯喊道；“现在我已经绝对深信不疑，你是个胆小鬼了，所以你不论怎么样，都不至于惹得我发火儿了。”

“先生您，”他回答说，“要叫我胆小鬼，那您就叫吧，您高兴怎么叫都成。如果一个人喜欢皮肉无损睡上一觉，就是胆小鬼，*non immunus ab illis malis sumus*。我在我的文法书里，从来没见过，说不会打仗的人就是坏人。*Vir bonus est quis? Qui consulta Patrum, qui leges juraque servat*。连半个字都没提到打仗；还有，我敢保《圣经》上完全反对打仗，因此决没有人能说服我，说一个使基督徒流血的人能叫作是个好基督徒。”

---

已见第12卷第3章注。911

这指洪水以前的人。见《旧约·创世记》。

英谚悟，“体‘有’完肤，身入睡乡，是令人可喜的。”本有“与人无争，全身免祸”之意，故有怯懦之嫌

拉丁文“我们无人能免于那类罪恶”之意。这句拉丁文，引自利利的拉丁文法而反其意（利利又引自老浦林尼）。原无*non*（无）字，所表示为斯多噶学派思想。

拉丁文，“什么样的人是好人的好人格遵元老（或父辈）的诤谏，谨守国家的法令和律条”。这本来出于贺拉斯《诗札集》第1卷第16札第40—41行，也见于利利的拉丁文法。原文*consulta*与*Patrum*连用，为“元老之诤谏”之意。

## 第四章 一个叫化子的奇遇

派崔济恰好把前一章结尾那种善良、虔诚的主义说完，他们来到了又一个十字路口，在那儿，一个衣履褴褛的瘸子向他们乞讨告帮；派崔济一听，把他狠狠地骂了一顿；他说，“每一个贫民区都应该养活自己的贫民。”琼斯于是大笑起来，问派崔济，他害羞不害羞，满口的仁爱慈善，可满肚子的残酷刻薄。“你的宗教，”他说，“只是供你开脱罪过的文饰，可一点儿也鼓励不起你的善心来。一个人要真是基督徒，能眼看着他的同胞处在这样苦难的境遇里，可不伸手拉他一把吗？”他一面说，一面把手伸在口袋儿里，掏出一个先令来，给了这个可怜的穷人。

“大爷，”那个人先表示了感谢，然后喊道，“我的口袋儿里有一件稀罕的玩意儿，那是在离这儿大概二英里的地方捡到的，我不知道，大爷您是不是高兴买这件东西。我没那么大的胆子，不敢对不管什么人都拿出来给他们看；不过，像大爷您这样一位心眼儿好的绅士，能对穷苦人作这样的好事儿，那您决不会只是因为一个人穷，就疑心他是贼。”他于是从口袋儿里掏出一个涂金的袖珍册来，递到琼斯手里。

琼斯马上把这个袖珍册打开，看到第一页上写着苏菲娅·威斯屯的名字（读者诸君，请你们猜一猜他当时作何感觉），那是她亲笔工整秀丽地写着的。他刚一看到这个名字，马上就把嘴唇儿贴到那上面；并且虽然眼前还有别人，也不由得如痴似狂地陷入至欢极乐之中；不过，他这种至欢极乐使他忘记了他并非一人独处。

琼斯正又用嘴亲、又用唇“香”这个袖珍册，好像他正含着一块酱色白面和黄油的馅饼皮儿而觉得甘香酥脆，津津有味一般，或者他真的成了一个书蠹那样，或者他是一个作家，除了自己的作品而外，没有别的东西可供咀嚼似的。正在这时候，一张纸片儿从袖珍册的中间掉到地上，派崔济把这张纸片儿捡起来，递到琼斯手里。琼斯一看，就知道那是一张银行钞票。那张钞票，一点儿不错，就是威斯屯在他女儿离家的头天晚上给他女儿的；一个犹太人见了，一定肯花比一百镑只少五先令的价钱，把它买去而欢跃起来。

现在琼斯把这个东西高声宣布，派崔济听到这个新闻，眼里都冒出火来，捡到袖珍册那个可怜的人眼里也冒出火来（不过情况有些不同）。他一直并没打开过这个袖珍册（我希望，那是出于诚实不苟），不过我们要是不把一种在这儿并不算不很重要的情况对读者提一下，那我们就是对待读者不忠实了，原来这个穷人并不识字。

琼斯看到这个袖珍册，只顾得魂飞魄散地狂喜大乐，对于这种新发现，一时心中扰攘混乱，百感俱集；因为他的想象力马上指示给他，说在他能把这张钞票送到失主手里以前，失主也许正需要它。于是他对那个拾物的人说，他认识丢失这件东西的女士，要尽力想法越快越好就找到她，把东西还她。

---

已见前注。

原文excellentbrownbutteredcrust：这儿的crust不是面包皮儿，因面包皮儿干而硬，一般认为不好吃，更非美味。这儿的crust是馅饼（pie）的皮儿，这种皮儿，是用面和黄油、牛油等用水和成，烤之成酱色，甘香酥脆。

这个袖珍册是新近威斯屯老小姐送她侄女的，那花了她二十五先令，是从一个著名的玩具艺人手里买来的；但是这个袖珍册的银卡子所含的银子却只值大概十八便士；要是那个玩具艺人把它再买回去的话，他也就出那么大的价儿，因为这个册子还是全新的，跟从他的铺子里拿出来的一样。但是一个精明强干的人，也许会好好地把这个人的无知乘机利用一下，给他的价儿不会多过一先令，或者也许只给他六便士。不但这样，有些人也许会连一文都不给，叫他去打官司，以追还原物；不过有些学识渊博的大律师也许会怀疑，在现在这种情况下，这个人花得起花不起讼费。

琼斯与此正相反，他的性格是比慷慨大方还要超过的，也许可以并非很不公道他说，过于奢侈豪爽了；他毫不犹疑，给了一个儿尼来换这个袖珍册。那个穷人，好久好久一直没见过这么多的钱了，对琼斯千恩万谢，万谢千恩，他全身都显出狂欢极乐那股劲儿，也不下于刚才琼斯头一次看到苏菲奴·威斯屯这个名字那时候所表现的。

这个人很快当地就同意伴同我们的旅人，到他拾到这个袖珍册的地方走一趟。因此他们一直地一同往那儿奔去；但是走得却不像琼斯愿意的那样快；因为不幸，碰巧他这个向导是个瘸子，大概一个钟头顶多也不过能走一英里。因此，既然那个地点离这儿有三英里还多，尽管那个人说并非如此，那么，读者不必经我告诉，也就可以猜到他们得走多大工夫了。

他们在路上的时候，琼斯把那个袖珍册打开了有一百遍，也吻了有一百遍，几乎老自言自语，很少跟他的同伴搭话。关于所有这些情况，那个向导都对派崔济表示诧异，派崔济就不止一次摇晃脑袋，并且喊道，“可怜的绅士！*orandum est ut sit mens sana in corpore sano*。”

后来他们到底来到了苏菲娅不幸丢失了袖珍册那个地方了，也就是那个穷人有幸捡到那个袖珍册的地方。在那儿，琼斯正想向他的向导告别，打算加紧脚步，往前快走，但是那个人，在刚一接到那一几尼的时候所引起的剧烈惊异和快乐，现在已经绝大部分减轻了，又经过相当长的时间，头脑清醒了，所以就脸上带出不满的表现，一面直挠脑袋，一面说，“他希望您老人家还要多给他点儿什么。您老人家，”他说，“我只盼望，要想一想，我要是不老实，可以把整个东西都搂起来。”关于这一点，读者确实可以承认，一点儿不错。“要是那单子，”他说，“值一百镑，那我一定敢说，找到这个单子的就不只值一个几尼就完了。再说，要是比方大爷您永远我不到那位女士，也不能把这张单子还她，那该怎么办哪？您老人家虽然看起来和说起话来，都像个绅士，但是我可只听到您空口说白话，可空口说白话是无凭无据的呀；再说，要是没辙找到原来丢东西那个人，那它就该归头一个拾到它的人才对。我只盼望大爷您把所有这些情况都想一想，我只是一个穷人，没有那么大的命，所以我也不盼望都归我有；不过我也应该有一份儿，才合情合理呀。大爷您看起来是一个好人，所以我只盼望您会把我的忠诚老实考虑一下；因为我本来可以把每一个钱都揣起来，还是人不知鬼不觉。”“我用我的荣誉起誓，跟你说，这个失主我真认识，我一定要把东西还给她。”“那好，”那个人答道，“关于那个，大爷您可以随您的意，爱

---

拉丁文，意为“我们得祷告，在一个健全的身体上有一个健全的头脑”。此句本出自朱芬奈勒的《讽刺诗集》第10首第356行，亦为利利拉丁文法中所引。原出希腊文“丈夫气概身上之健全头脑”一语，见《奚西厄得与荷马之争》第320节。在荷马被问何者为人的最大幸福时，荷马以此作答。

咋办就咋办；不过只要是您把我那一份儿给我，那就是说，全部钱的一半儿，那大爷您要是高兴的话，可以把那另一半儿留下；”最后用一句非常强烈的咒语骂了一声说，“那他就永远也不会把这件事对任何活人透露半个字。”

“你听我说，我的朋友，”琼斯喊道，“失主管保没错儿，一定会把她丢的东西全部收回；至于再多给你点儿赏钱的话，我这阵儿实在给不起；不过请你把尊姓大名告诉我，再告诉我你住在哪儿，那你以后十二分准保能更有理由，对你今天早晨这种奇遇罕事，感到庆幸。”

“你说的奇遇罕事是什么意思，我是不懂的，”那个人喊道；“那好像是，我得把您到底还这位女士还是不还，也算作是奇遇罕事的了：不过我只盼望大爷您想一想——”“成啦，成啦，”派崔济说，“你告诉这位大爷你叫什么名字，在哪儿能找到你，那我敢给你开包票，你把钱交到他手里，永远也不会吃后悔药。”这个人看到没有希望能把袖珍册再拿到手，后来到底答应了说出他的名字和住址来；琼斯就把这个人的名字和住址，用苏菲娅的铅笔，写在一块纸片儿上，跟着把这块纸片儿夹到写着苏菲娅的名字那一页上，大声喊道，“你瞧，我的朋友，你成了活人里面顶快活的人了；因为我把你的名字和一位天使的名字联到一块儿了。”“我一点儿也不懂什么天使不天使，”那个人回答说，“不过我希望您再少少给我一点儿钱，要不就把袖珍册还我。”派崔济现在勃然大怒。他指着这个可怜的瘸子骂了好几声下流无耻、天生无赖，正非要放胆无畏地揍他一顿不可；但是琼斯却不许他作这种事。他现在只对那个人说，他以后准会找到机会报答他这番情意，说完了就拔步急忙往前赶路；派崔济想到那一百镑钱，精神重新大大振作起来，跟在他的领路人后面：至于那个贫民，他没有法子，只好留在原地，开始咒骂起他们两个来，同时也同样咒骂起他的爹娘来，“因为要是他们，”他说，“把他送到慈善学校里去，学着识字、写字、算账，那他一定跟别人一样，懂得这类东西的价值了。”

---

慈善学校：英国贫苦儿童教育，一直无人顾到。到了女王安的时代，慈善学校首由持不同教义者协会办了起来，国教教会与之竞争，遂亦办起慈善学校，专教穷人的儿童读书、识字，懂得道德以及国教原则。当时全国有两万儿童上这种学校。

## 第五章 琼斯和他的同伴在路上遇到的其他异事

我们这两个旅人现在徒步而行，走得特快，因而他们几乎没有工夫或者气力从事谈话；琼斯一路之上净顾琢磨苏菲娅，派崔济则净顾琢磨那张钞票；那张钞票，虽然给了他一些快乐，却同时也使他抱怨起命运来，说他这一辈子，在从事各行各业的时候，从来没得到一个机会，能叫他显示他的忠诚老实，拾金不昧。他们往前走了有三英里还多，于是派崔济，再也跟不上琼斯了，招呼了一声琼斯，请他把脚步放慢些；对于这个，琼斯很快就答应了，因为他有一会儿，早已找不到马蹄子的踪迹了；原先本来雪泥交融，使他追踪了数英里之遥，现在则来到了一片广阔的公用土地上，上面有好几条去路。

因此他在这儿停下来，要看一看在这几条路里他应该走哪一条；这时候，他们忽然一下听到咚咚的伐鼓之声，从不太远的地方上传来。这片鼓声马上使派崔济大生畏惧，大起惊慌。他大声喊道，“老天可慈悲慈悲咱们吧，一点儿不错是他们来了！”“谁来了？”琼斯说，因为他心里，早就让更温柔的感情所盘踞，丝毫无恐惧的余地了；并且自从他和那个瘸子有了那番奇遇以后，他一意专注，义无它念，完全把心思用在追赶苏菲娅上面，关于敌人的念头丝毫都没有了。“还有谁？”派崔济喊道，“哟，反贼呀。不过我为什么叫他们反贼哪？他们也许都是正人君子哪，尽管据我所知，有相反的说法儿。我说，谁要是公然侮辱他们，那就叫鬼把他掐了去吧。我敢保，要是我对他们没有什么可说的，那他们对我也没有什么可说的，不过这个没有什么可说的，都得以客气礼让的态度出之。看在苍天的面子上，先生，他们要是来了，可别跟他们硬碰，那样的话，他们对咱们也许不会不加伤害；不过，偷偷地溜进那面的灌木丛里躲一躲，等到他们都过去了，是不是更明智的办法？就咱们两个赤手空拳的人，怎么抵挡得了也许有一万五千人的队伍？除了疯子，决没有人能那么干；我希望先生您别发火儿；不过一点儿不错，没有人有*mens sana in corpore sano*——”他让恐惧惹得滔滔不绝地说到这儿，琼斯把他的话头打断。琼斯说，“据他看，听到鼓声，就是表示他们走近有人家的市镇了。”他于是一直朝着鼓声发出的地点走去，一面吩咐派崔济，叫他也跟上，说，“你放开胆子好啦，因为他决不会把他领到危险境地；”又找补了一句，说，“反贼决不可能来得这么近。”

派崔济听到最后这句准保平安的话，心里稍微踏实了一些；他虽然更想往相反的方面去，却不得不服从他的领导，但是他的心却直跳，不过不像英雄好汉那样，跟着鼓点儿搏动；因为鼓声一直地响，到他们穿过那片公用土地，来到了一条狭窄的篱路，才不响了。

现在派崔济和琼斯亦步亦趋，发现在他们前面几码远的地方上有一种彩画的东西，在空中飘扬；他看到这个，一心以为那是敌人的旗帜，便像老牛一样，大声吼道，“哎呀，老天哪，您瞧，先生，他们这不是就在这儿啦，您瞧他们的王冕和棺材，哎呀老天哪！我从来没看见过这样可怕的东西；

---

这也是代弗得公用土地，先前苏菲娅所经之地。在这以前他所取的也是通往坡厄肖厄（Pershore）那条路，和苏菲娅所取的是一条，故能追踪半路。

已见前。

这是派崔济把傀儡戏招揽观众的彩画布招子，误认作少凯觐王位者的旗帜了。少凯觐王位者于1745年8

咱们已经到了他们的枪炮射程以内的地方了。”

琼斯刚抬头一看，就明明白白地看了出来派崔济这样所误解的是什么东西了。“派崔济，”他说，“我认为，只你自己，单人独马，就可以对付得了这全部人马；因为我从这种旗上猜了出来，咱们刚才听到的鼓声是什么了，那是敲起来，招揽观众，去看傀儡戏的啊。”

“傀儡戏！”派崔济答道，同时表现出极为急欲一观的狂欢。“当真那并不是别的吗？世界上供人消遣的玩意儿，没有比傀儡戏更使我喜欢的了。我善心的先生，一定让咱们待上一会儿，去瞧一瞧吧。再说，我又饿得简直都要死了，因为这阵儿差不多已经天黑了，而我可从半夜以后三点钟，连一口东西都没吃。”

他们现在来到一个客店，或者实在得说是一个酒店，在那儿，琼斯听了派崔济的劝说，才待了下来，尤其是他一点儿也没有把握，说他现在走的路是他想要走的。他们两个一直来到厨房，在那儿，琼斯开口问，那天早晨，是否有女客从那儿路过，派崔济呢，就同样急不可待地查问吃的喝的东西是什么情况。他的查问，一点儿不错，得到更满意的答覆；因为琼斯并不能听到关于苏菲娅的任何消息；而派崔济却有理由，指望一会儿就能看到可人心意、热气腾腾的一盘美味火腿加鸡蛋，摆在面前。这当然使他大为高兴。

对于身强力壮、体魄健全的人，爱情之影响，比对人类中身材瘦小、体魄孱弱的人，大不相同。在后面这种人里面，爱情一般剥夺一切使人保持健康所需的食欲，但是在前面那一种人中间，虽然爱情往往使之忘性大发，不顾得饮食和一切别的事物，但是要是把一大块五香腌渍的猪臀尖 放到一个饥肠辘辘的情人面前，那他很少不狼吞虎咽，大肆咀嚼的。现在发生的就是那种情况；因为虽然琼斯也许需要别人提醒点化，而且要是只他一个人走路，也许会空着肚子，再走上老大一程；但是他刚一坐到火腿蛋面前，就马上也跟派崔济一样，狼吞虎咽，饥不择食地大吃而特吃起来。

我们这两位旅客还没吃完正餐，夜幕就已降临了，因为那时满月的时期已过，所以夜色异常昏暗。因此派崔济劝琼斯，叫他留下来，去看傀儡戏；那时傀儡戏正要开始，傀儡戏的领班又尽力请他们赏光。他说，他这些傀儡是世界上所制造的傀儡中最为优美的，它们曾在英国各市镇，博得所有上流社会中人的好评。

傀儡戏演得极尽规矩，至为体面。它演的是叫作《惹翻了的大夫》里

---

月19日在苏格兰的格伦芬嫩举旗称兵，宣布他父亲詹姆斯第二之子，老觊觎王位者，为大不列颠及爱尔兰国王，他自己为太子兼全国摄政王。他用的旗是一块红绸，中心有一个白色的四方块儿，还有人说，四外有蓝边儿。在克劳顿战役中，所捕获的旗，据说是他的旗，则只是白色的。当时的政治卡通画家，在旗上加一口棺材，棺材上有一个王冕（司徒亚特王朝的）。还有人画了一头驴，扛着一面旗；又有人画了一口棺材，上面有三个王冕。这个傀儡戏领班的，分明演的是《惹翻了的丈夫》（观后文自知）。至于他为什么在招子上画了一个王冕，一口棺材，却令人不解。也许是派崔济当时头昏眼花，发生错觉，幻而出此。

在18世纪时，英国尚未引进人工种植牧草，冬天牛羊草料不足，故多在秋冬之交，宰一大部分牛羊，腌起来，冬日食用。

《惹翻了的丈夫》是英国戏剧家万布洛及另一戏剧家西波（Colley Cibber）所作。言唐雷勋爵为其妻之奢侈荒唐所厌苦，逼得无路可走，遂声言欲与妻离异，并传播此事之真相。其妻闻立，惧而悔，夫妻遂和好如初。这儿的傀儡戏所演，即为此剧。

优雅、庄严的那一部分，确实是庄重、严正的消遣，不掺杂低级趣味的俏皮、诙谐或玩笑；或者说，不要诬枉它，而对它只说公道话，它一点儿也没有引人发笑的情节。看戏的人都对之大为喜欢。一位举止庄重的家婆对傀儡戏的领班说，她第二天晚上要把她那两个闺女也带来，因为他的戏里没有胡闹的玩意儿；一个代讼师的录事和一个内地税吏就当众宣称，唐雷夫人和唐雷勋爵这两个角色都表演得活灵活现，和真人一样。派崔济也非常同意这种说法儿。

傀儡戏的领班听了这些过奖之词，喜得趾高气扬，因此他不由得添枝加叶，自己也吹起牛来。他说，“在现在这个年头儿里，什么东西的进步，都没有傀儡戏这样大；这种戏，把喷齐和他太太周恩，还有别的破烂儿，都甩开了，到底成为一种合情合理的消遣了。我记得，”他说，“我刚一搞起这种玩意儿来的时候，那里面有许多下流的东面，倒是很能引得观众发笑，但是可永远也没打算叫青年人在道德方面受到教益，而道德的教益可决无问题，是傀儡戏的主要责任；因为为什么这种东西，就不能跟别的东西一样，也用来进行道德、训诲的教育哪？我这些傀儡都跟真人一样地大，它们表现生活的各种细节；我丝毫不怀疑，看了我这台小戏的人，也和看了一台大戏一样地能改进、受益。”“我决不贬低你干的这一行所有的灵心巧手，”琼斯回答他说。“不过尽管你的玩意儿精灵巧妙，我还是想到我的老朋友喷齐老先生才高兴；你把喷齐和他那位逗乐儿的周恩全都取消了，不但远远没有什么改进，可把傀儡戏都糟蹋得不成东西了。”

那个牵丝拉线的老板，听了琼斯这番话，马上就对琼斯生出一种极端轻视之心。他脸上带着很大的鄙夷之色，回答说，“先生，十有八九，这就是你老的意见啦；不过我知道，鉴赏能力最高的人，都和你老的意见不同，这是我听了觉得很满意的；讨好每个人的口味是不可能的。我确实得承认，在两三年以前，巴斯有几位很有身份的人，极力想要喷齐再回到舞台上来。我相信，我因为没有迎合他们的心意，赔了不少的钱；不过别人爱怎么着就让他们怎么着好啦；这样一些小节，永远也不能打动我，叫我见钱眼开，使我这一行降格；我也决不答应，在戏里掺和上任何不干不净的玩意儿，把我的舞台上那种规矩和体面破坏糟蹋了。”

“对，对，我的朋友，”录事喊道，“你说的很对。永远要避免下流的东西。我在伦敦有好几个认识的人，都决心要把一切下流的东西，从舞台上赶下来。”“没有任何别的东西能比这个再应该的了，”内地税吏把烟斗从嘴里拿下来喊道。“我记得，”他又找补了一句说，“这出《惹翻了的丈

---

《惹翻了的丈夫》除前往所说为主要结构外，尚有一个次要结构，穿插其间，言一头脑简单之乡绅与其愚昧之妻子之笑话。他们来到伦敦后，其妻惟事穷奢极欲，想因而取得上流社会人物之地位，结果被人欺骗，吃亏上当。当然闹出许多笑话，对乡绅阶级挖苦讽刺。此言庄严的那一部分，言所演为主要结构，而次要结构省略。

傀儡戏17世纪传入英国，其演出最多者为《喷齐与朱狄》（Punch & Judy）是专以逗笑为事的笑剧。这儿是以周恩为朱狄。

这儿说的就是前注之《喷齐与朱狄》。二人本夫妻。喷齐为一驼背、高鼻子的家伙，貌既丑恶，性复乖张，残暴奸诈，穷凶极恶。尝一怒杀其幼儿，为朱狄所发现，以棒击之。他夺棒杀妻，还有其它种种暴行，后终为魔鬼捉去。或曰，最后连魔鬼亦为其所愚。其人每种暴行，都以夸大手法出之，因而引得人哄堂大笑，或啼笑皆非。

夫》头一夜演出的时候，我坐在仆人的楼座上（因为那时候我正跟着我们的老爷）。那出戏里有好多下流的玩意儿，都和一个乡间的乡绅进城在议会里当代表的有关，在那出戏里，他们把他的仆人都弄到舞台上啦，里面有一个车夫，我特别记得；坐在我们那个顶层楼座里那些绅士都受不住任何那样下流的情况，都一个劲儿地骂。我看出来，朋友，你把所有那类情节都去掉了，所以应该受到赞扬。”

“不错，绅士们，”琼斯喊道，“我从来也不肯坚持己见，跟这么多的人反对；实在说起来，要是观众异口同声地不喜欢喷齐，那这位经多见广的傀儡戏老板把喷齐免了，不要喷齐为他服务，他那是作对了。”

这位傀儡戏的领班于是又发表了第二篇演说，说了许多模范榜样有多大力量，下流社会的人，怎样看到上流社会的人那种令人厌恶的劲儿，就可免于再作坏事；正在说着的时候，不幸发生了一件意外，把他的话头打断。这件意外，要是在别的时候，本来也许可以略而不书，但是，现在我却不能不叙说一下，不过却得在下一章里。

---

内地税由内地税署主管，有监督、有委员，税吏为属下。故此处所谓老爷应为内地税署之监督或委员，税吏既是他们的属下，身份低，故与仆人坐在一起看戏。菲尔丁时，坐包厢或台上座位的阔人，不看垫戏或开场戏，故先由仆人代占座位。至正戏开演后，仆人退到上层楼座。

这是戏里次要结构中乡绅在伦敦的情节，已见前注。

## 第六章

从这一章里可以看到，最好的事容易为人误解，被人错会。

现在在店门门口，一片嘈杂的喧嚷之声冲天而起，在那儿，店主妇正起劲地对她的女侍又打又骂。她原来要使唤这个妞儿，而却找不到她，寻觅了一下，才找到她在傀儡戏台上，和戏班子里的小丑儿搞在一起，当时的情景是非常不适于描写出来的。

虽然格蕊丝（因为那就是女侍的名字）已经对于人们称为幽娴贞静之德全都无权享受了，而她却还没到完全厚颜无耻的程度，把她措手不及防备而叫人家亲手抓到的把柄矢口否认；因此，她采用了另一种方式，以图减轻她犯的过错。“老板娘，你干吗这样打俺们哪？”那个妞儿喊道。“你要是不喜欢俺们这个调调儿，那你下俺们的工好啦。要是俺们是个婊子（因为那另一位畅怀肆意地赐给了她这样的光荣称号），比俺们高的人也跟俺们完全一样。刚才那出傀儡戏里那位贵夫人，你叫她什么？俺们认为，她决不会什么都不因为，就不在她丈夫身边睡觉，而成天往外边儿跑吧。”

这位店主妇现在冲进了厨房，把满腔怒火朝着她丈夫和那个傀儡的牵线人两个一齐喷来。“我说，当家的，你瞧瞧，你把这样的一伙人窝藏在店里，都闹出了什么样的事儿来了吧。咱们要不图多卖点儿酒，那咱们叫他们把这个店到处都弄得乱七八糟的，值得吗？再说，把个客店叫这样一群又脏又臭的坏蛆弄成了一个窑子了。一句话，你们明儿早晨就快给我滚蛋；因为我决不许再干这一类的勾当。那只能教给我的店伙们怎么藏奸躲懒，怎么胡作非为，因为，实在说起来，从这种吃饱了撑的没事干演出来的玩意儿里，学不出什么好的来。我记得，当年的傀儡戏，都演的是《圣经》上叫人学好的故事，像耶弗他冒昧许愿，还有化劝人一类的玩意儿，再不就是恶人叫魔鬼抓走了。看这种故事，还很有些道理，不过，像牧师上星期天告诉我们的那样，现在这个年头儿，没有人信魔鬼这一套啦；这阵儿你可弄来一套傀儡，都打扮得跟爵爷、贵夫人一样，这只有把乡下妞儿都弄得晕头转向；她们的脑袋一转向，那还怪得任什么事儿都没上没下，没翻没正？”

维吉尔，我记得，告诉过我们说，一群人闹闹哄哄，乱挤在一起，同时各种能扔可投的武器在空中纷飞乱舞，在这种时候，如果有一位貌能惊人、位能压众的伟人，在他们中间出现，骚动扰乱会马上平息下来，人们都靠拢凑合到一块儿，就像一头一头笨驴那样，耸起他们的耳朵来，听那个庄重严肃的人讲些什么。

---

这是1745年左右，伦敦发生的一件真事，而菲尔丁笔之于书的。

这个“俺们”，是北京方言，读如“阿们”，指“我一人”而言，特流行于没有文化的人中间。

《旧约·士师记》第11章说：耶弗他是居住在基列的以色列人中勇士。基列人请他作领袖，攻打欺压他们的亚扪人。第30节到40节说，耶弗他向耶和华许愿说，如我从亚扪人那里平安回来，无论什么人，先从我家门出来迎接我的，我必将他献上为燔祭。他果胜亚扪人，回到自己的家。不料他的独生女儿拿着手鼓跳舞出来迎接他等等。如果招子上画的是王冕和棺材，那和这个故事相合。王冕象征耶弗他，棺材象征她女儿。《耶弗他冒昧许愿》和《所罗门与示巴女王》，继《世界之创造》，同为英刚1600年起，以后直到18世纪，最通行的《圣经》剧作题材。

维吉尔在《伊尼以得》第1卷里，说到海王神因风、浪未经他同意，而只听朱诺（天后），就兴风作

与此相反，要是几个沉着严肃的人和明哲睿智之士正开着辩论会，智慧之神自己也有些可以看作是身临会场，主持辩论，使人各自发挥其口才，这个时候，如果一群各色人等之中，骚乱忽起，或者一个利口善骂的悍妇，一张嘴就抵得过一大群人多势众的喧嚣，在前面说过那般哲人智士之中出现；于是他们的辩论就会一下停顿，智慧之神也一下停止主持会务之职，每个人的注意力马上就要叫那个悍妇所吸引。

在这种情况下，前面说过的闹嚷之声和店主妇的来到，使傀儡戏的领班把嘴封住，使他那篇庄重严肃的演说词（那是我们已经使读者大尝而特尝的），一下就告终结。实在说起来，没有任何别的事情，能比这种意外，来得更不合时宜的了，命运之神最由性任意也不能想方设法，使出任何别的战略，来把这个家伙搅得溃不成军。因为他正耀武扬威、夸扬铺张地称颂他那演出，都怎样鼓励激发人们的道德。他那张嘴现在正碰在刀刃儿上，来了个哑口无言；那种情况，就像一个卖假药的郎中，正大嚷大叫，说他的丸散膏丹是仙方灵药，而吃他的药成了正果那些人中之一的尸身，一下抬了出来，放在他的台前，证明他的灵药真灵，他一下傻了眼那样。

因此，那个傀儡戏的演出人，不顾得对店主妇作答，就跑去惩罚他的小丑儿去了；现在，月亮已经开始泻下她的银光，像诗人说的那样（但是她那阵儿的样子，却像一块红铜），琼斯于是把账单要来，吩咐派崔济（他睡得正酣，让店主妇的闹嚷吵醒了）打点行囊，准备上路。不过派崔济，因为新近有两回都因争论而成功，像读者以前看到的那样，现在胆子壮起来，还要来一个第三回争论，那也就是说，他想要说服琼斯，那天晚上，就在他现在所下的这家客店宿下。他未辩论之前，先对琼斯打算要离开的意图装作诧异吃惊；他举了许多反对这样离去购充分理由，最后坚决主张，认为这种行动，一点儿也达不到任何目的。他说，如果琼斯拿不准那位女士从何路而去，那他每走一步，都可能离她更远一步。“因为，先生，”他说，“您知道，据店里所有的人说，她并没从这条路上过。因此，那您在这儿待到明天早上，咱们也许可以指望遇到另外来的人，再探听探听，岂不更好得多？”

最后这一种理由，对琼斯确实起了一些作用，他正掂算衡量这件事的时候，店主东把所有的梨花妙舌，放在同一个天平盘儿里。“一点儿不错，先生，”他说，“尊仆给您出的主意，是再好也没有的了，因为哪儿有人，在一年里头这个时候，半夜三更地赶路？”于是他接着说起平常那一套，吹起他这店的设备怎么舒服；同时店主妇，也同样在这一次开了口——不过，我们不必让读者耽误工夫，来听每个店主东和店主妇都会说的那一套；我只这样一说也就够了；琼斯后来到底答应了在那儿住下，休息几个钟头的工夫，以图恢复；这确实于他很有必要；因为自从他离开他把脑袋让人“开”了的

---

浪，大怒，把风神等骂了一顿，于是风息浪平。第 148—152 行说，“这就好像，常常可见，一国之中，骚乱发生，群氓奋起、刀石乱飞，加以疯狂，乘势争胜。于是他们不意遇一伟人，功业彪炳，德高望重，他们就一下安静下来，默默无声，耸起两耳，静立谛听。”即此处所指。惟原诗并无“驴”，菲尔丁因原文耸起两耳，而以意增之。

英国从前，假郎中为宣传起见，扎着高高的台，像演戏的一样。

例如查·章孙的《戴安娜颂歌》，“天后兼女猎手，……坐在您的银椅上。”米尔顿《失乐园》第4卷第606行，“……月亮……把她银色的宽袍往黑暗上面罩。”莎士比亚《罗密欧与朱丽叶》第2幕第2场第107行，“……月亮……往树梢射上了她的银光。”

那个客店，再就几乎没合过眼。

琼斯刚一打定了主意，那天晚上不再前进，马上就躺下安息，跟他同床的有两个伴侣，一个是袖珍册，一个是手笼；但是派崔济，既然已经打过好几回盹儿，精神恢复了，所以就不想睡，而只想吃；甚至也不想睡，也不想吃，而更想喝。

现在格蕊丝掀起的那场暴风雨既已平息，店主妇和傀儡演出人也和好如初，因为他在他那一方面，宽恕了那位善良的妇人在盛怒中糟蹋他的演出下流，因此从表面上看，在厨房里，是一团和气、一片平静。在那里，围炉而坐的有店主东和店主妇、傀儡戏的领班、律师的录事、内地税税吏和心机灵巧的派崔济；在这一群人中间，交谈了一番可人心意的谈话，不过这得在下章才能叙说。

## 第七章 包括我们自己的几句话，和聚在炉旁那些善良人的许多话。

虽然派崔济的骄傲心让他不肯承认他是琼斯的仆人，但是他却在许多琐细情节方面，不惜纡尊降贵，向那个阶层的人模拟仿效。其中的事例之一就是，他把他那伴侣（这是他对琼斯的称号）的财富永远往大里夸耀。所有的仆人，在生人中间，普通的习惯都是这样，因为他们之中没有一个人愿意被人认为，他是一个叫化子的侍从。本来么，主人的身份越高，那么，自然的结果，水涨船高，仆人在自己的想法里，也跟着身份越高；这句话的真实性，可于一切伺候贵人那般仆役的行为中见之。

但是，名爵和财产虽然能使贵人周身四外射出辉煌光彩，而伺候有身份、有财势的贵人那般仆人，也认为自己应该享到一份主人的地位和财富所受的尊敬和荣誉，然而关于道德和理智这两方面，却显然易见与此相反。这两种优美之点纯粹属于独自一己，它们本身就把一切尊崇敬仰，全都包揽承受，不容任何别物染指。把实情说出来，对这种优美之点的尊崇敬仰，本来就少得可怜，它毫无余剩，足供别物共受分享。既然这种优美之点，对于仆役的荣辱毫无反映，所以一个仆人的主人，虽然最令人可伤地缺乏这两种美德，而仆人也决不引以为耻。但是一位女主人，如果有失所谓妇道，却确实完全不同；这种情况的结果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了。因为这种不光彩的污点有传染性，像贫穷一样，能把接近它的人一概玷污。

就是由于这种原因，所以我们才看到，仆人虽然（我的意思只以男仆为限）对他们的主人有无财产，那样看得严重，而对于其它方面的好坏，则几不一顾，或绝不一顾；他们虽然以给叫化子作跟班为耻辱，而给浑琉璃球儿或者死木头人儿作长随，则全不在意，这本不足大惊小怪；因为有这种情况，所以他们毫无顾忌，把他们主人邪行丑事之声闻、愚昧顽劣之名誉，尽量传播，越远越好，而且还把这种种情况，用来大大作乐发笑，醒脾开心。实在说起来，一个仆人穿着主人的号衣，而糟蹋挖苦起主人来，却往往不但一变而为翩翩浮华子，而且一变而为妙语解颐人。

因此，派崔济已经把琼斯将来要继承的巨大产业大大夸张了以后，他又畅所欲言，把他的恐惧之感也都对别人说了；这种恐惧之感是他前一天就开始怀之于心的，而像我们恰在当时透露的那样，琼斯的行为又好像对这种恐惧供给了足够的根据。一句话，他现在深信不疑，他的主人神志失常，他对围炉而坐那一群善良的人，把这种看法，直截了当地都说了出来。

对于这种思想感情，傀儡演出人马上完全表示不谋而合。“我得承认，”他说，“那位绅士对傀儡戏发了那样一番谬论，实在使我大吃一惊。一个人，神志正常，可会犯那么厉害的错误，确实几乎叫人难以想象；你这阵儿这么一说，很可以弄清楚了，那位绅士为什么会有那样荒谬绝伦的想法儿了。可怜的绅士！我真心实意地关心他；说实在的，我在这以前，老早就已经留神看了出来，他的眼神里露出一种奇怪的野样儿来了，不过我当时没明明白白地说出来就是了。”

店主东同意最后这种说法儿，也同样地自命心思精细，看了出来这种神情。“一点儿也不错，”他又找补了一句说，“一定是那样，因为除了疯子，不管什么人，都不会想要离开这样一家安寓客商的好店，深更半夜，在

野地里瞎逛荡。”

内地税税吏就从嘴里把烟斗揪出来说，“我觉得，这位绅士，看他脸上露的神情，听他嘴里发的言谈，都有点儿疯疯癫癫。”跟着转到派崔济那面儿，“要是他真是个疯子，”他说，“可不应该叫他这样在乡下到处瞎跑；因为他可能闯出乱子来，也未可知。没人把他收容起来，把他交到他家里的亲人手里，那真是憾事。”

现在，这一类的怪思奇想，也同样地在派崔济心里隐藏潜伏；因为，他现在既然深信不疑，琼斯是从奥维资先生的府上潜逃出来的，所以他也深信不疑，如果他能不管用什么办法，把琼斯弄回去，那他准保能够得到最高的奖赏。但是琼斯的脾气之凶、力气之大，他有好几回已经亲眼看见过了，而且确实亲身领教过了；他既然对琼斯的脾气和力气怕得要命，因此使他看到，任何这类计划都不能实现，同时使他缺乏勇气，用心去作达到这种目的的任何正式计划。但是他刚一听内地税税吏这种思想感情，立刻就抓住了这个机会，把他自己的思想感情也当众宣明，同时诚心诚意地表示，恨不得这种办法能够见诸实行。

“能够见诸实行！”内地税税吏说，“你瞧，还有比这个再容易的吗？”

“唉，先生啊！”派崔济答道，“你是不知道，这个家伙多么像个魔鬼啊！他只用一只手就能把我抓起来，从窗里扔到外面；他还是真能那样干得出来，只要他认为——”

“呀呸！”内地税税吏说，“我相信，我这个人也跟他一样地棒。再说，咱们这儿一共有五个人哪。”

“你可不要说什么五个六个的，”店主妇喊道。“我丈夫对这类事儿就都决不沾手。再说，在我这个店里，我可不许不管什么人对别人行凶动武。这位年轻绅士，是我一辈子看见过的人里面真本实料的年轻绅士，我相信，他比你、比我、比咱们这些人，都看不出来更疯更癫。你们说，他的眼神儿带着一股野气？才不是哪。他那双眼睛是我见过的眼睛里顶美的；他有了这双顶美的眼睛，连整个面貌都显得顶美不过；再说，他又是一个顶客气、顶谦虚的青年。我敢对你们说，自从昏聩上那位绅士告诉我们，说他在爱情方面受到挫折以后，我就揪心扒肝地可怜起他来。只这一点，就够叫不管什么人，特别像他那样一个甜美的年轻绅士，在外表上露出和以前不一样的神气来了。又闺门小姐啦！还怪不错的哪！一个闺门小姐，除了这样一个又漂亮又家大业大的青年，到底要找什么样更好的主儿哪？我看那个闺门小姐准是你们戏里那种上等社会的小娘们儿，准和昨儿晚上咱们在傀儡戏里看到的那种唐雷太太是一路的货。她们并不知道她们到底要怎么着才好。”

那个律师的录事也同样当众宣称，他要是不先请教律师公会，也是不想参与这样的事儿的。“比仿有人，”他说，“因为咱们错监禁了人，提起诉讼，那咱们有什么理由可以替自己辩护？对陪审团说，得有什么证据才足以构成疯狂，有谁知道？不过我只是以我个人的身份说这类话的；因为一个法学家，除了拿出法学家的身份来，就不能参与这样的事，那有失法学家的体面。陪审团对我们，比对别的人，更没有好感。因此我并不是劝你，汤姆孙先生（这是对内地税税吏说的）不要这样办，也不是劝这位绅士，也不是劝另外任何人。”

内地税税吏听了这番议论，直摇脑袋；傀儡演出人就说，“疯不疯这个

问题对陪审团说来，有时很难断：因为我记得，”他说，“有一次我参观一件处理疯人的案子；在那件案子里，有二十个证人都按誓证明，说那个人跟三月的兔子一样地疯；另外有二十个证人就说，他也和英国所有的好人一样地神志正常。——实在说起来，绝大多数的人都认为，那是他的亲属，使出来的巧计诈术，好把那个可怜的人所有的权利给剥夺了。”

“很有可能是这样！”店主妇喊道。“我自己就认识一个可怜的绅士，让他家里的人在疯人院里关了一辈子，他家里的人可受用他的财产，不过这于他们并没有好处；因为虽然法律把财产划归了他们，产权可实在是那另一个人的啊。”

“呸，呸，呸！”录事带出非常鄙夷的样子来说，“除了法律给的权利以外，谁还会有什么权利？如果法律把英国全国最大的产业给了我，我才不找麻烦，去管权利该属谁哪。”

“如果是这样的话，”派崔济说，“*Felix quem faciunt aliena Pericula cautum*。”

我们这位店主东，先听到大门外有人骑马来到的声音，跑到外面迎接去了，现在回到了厨房，面带惊慌之色大声喊道，“绅士们，你们听见了没有？反贼给了公爵一个金蝉脱壳，差不多就要开到伦敦了。这个消息还真不假，因为一个骑马的人在马上这样对我说的。”

“我听了这个消息，衷心地高兴，”派崔济喊道；“这么说来，

</ZSBJ00100740\_936\_3/ZSBJ> “金蝉脱壳”，意译，原文只是“躲开”、“避开”。这儿所说是当时史实而细情稍异。1745年，少凯觐王位者在苏格兰登陆，号召了苏格兰高地氏族约一千五百名，在艾丁堡宣布为摄政王，南下胜英兵，有众六千人。英政府遣军堵之于纽斯勒，他以巧术，应该说，从之起兵的默锐勋爵（Lord George Murray）以巧术，避开此军，逃而往南，于十二月抵达倍，即此处所说之“金蝉脱壳”，及“近伦敦”。其实达倍离伦敦尚远，而政府军那时候的统帅，并非肯波伦得公爵，而是陆军元帅维得（George Wade，1673—1748）。他因未截住苏格兰军南下，才换了肯波伦得公爵代之。这儿只叙说民间传闻。这一带地方上不会有战事了。”

“我也高兴，”录事喊道，“但是可由于更正当的理由；因为我永远认为，权利应该归于应掌权利的人。”

“不错，但是，”店主东回答说，“我可听见有的人说，这个人根本没有权利。”

---

英语习语，“极疯”之意。由三月是兔子的发情期而来。

拉丁文，意为“鉴他人之失误而知自慎，是为幸福”。利利在他的拉丁文法里讲到关系代名词的和合一致性（亦就是他的第三种和合一致性）时说，“当关系代名词与动词之间有一个主格的时候，关系代名词与其后之动词同格，例如*Felix quem faciunt aliena pericula cautum*”（此系引自罗马诗人提波勒斯）。*Quem*是*qui*的*accusative case*（直接受事格），等于英语之*whom*，它后面的*faciunt*（=英语*make*）和它和合一致，*quem*是*faciunt*的直接受事者。派崔济所引拉丁文，多不甚切题。此处所引，乍视之，似亦犯此病，但细思之，知其为少凯觐王位者着想，则切题矣。少凯觐王位者之王权，为英人所剥夺，鉴于疯人不能斗争而白吃亏，故起兵争取，可得恢复王位，其行动为是。此亦可见派崔济心中念念不忘斯徒亚特王室。

“我一下就可以证明和这个相反的情况，”录事喊道：“如果父亲死的时候，拥有法律上的权利；你可要记住了，我是说，拥有法律上的权利；那种权利是不是要传给他儿子哪？一种权利要传给儿子，难道别种权利就不能传给儿子了吗？”

“但是他有什么权利叫咱们都变成教皇派哪？”店主东说。

“那你就不用担心啦，”派崔济喊道。“权利问题，这位绅士已经证明得像天日之朗然了；至于宗教问题，那跟现在这个问题毫不相干。即使那些教皇派本人，也都没有指望叫我们变成教皇派那样的事的。有一个教皇派神甫，是我非常熟悉的，又是个忠诚老实人，他起咒赌誓地对我说，他们并没有那样的意图。”

“另一个我认识的神甫，”店主妇说，“也对我说过同样的话；不过我丈夫可永远害怕教皇派，怕得很厉害。我认识好些教皇派，他们都是很忠诚老实那号人，花起钱来还挺大方，挺随便；我老照着一句普通的常言办事：钱在一个人手，和在另一个人手里，一样地好使。”

“对极了，老板娘，”傀儡戏演出人说；“管它什么宗教来，我全不在乎；只要长老会那一派别占上风就得，因为他们仇视傀儡戏。”

“这样一说，你为了赚钱，就不顾宗教了，是不是？”内地税税吏喊道，“你想要把教皇派的教门儿都引进来，是不是？”

“我决不是那样，”那另一位答道；“我也跟任何别人一样，恨教皇派教门儿；然而在教皇派手下，一个人还可以活得成，这就是我认为可以得到安慰的地方，但是在长老会派手下，我可就活不成了。要归其实，没有人不把生计看作是头等重要的大事；那是不容否认的；我敢给你开包票，如果叫你把实话都承认了，你就得说，你害怕把你的饭碗丢了，比怕什么派都厉害；不过，有一样，我的朋友，你不要怕，现在这个政府要内地税，再换一个政府，也照样要内地税啊。”

“不错，一点儿也不错，”内地税税吏回答说，“我吃着国王给我的面包，可不敬重国王，那我就成了顶要不得的孬种了。这也不过是事理之当然，像人们常说的那样；但是，换一个政府，仍旧还得有一个内地税税务局，那于我又有什么意义？因为我的朋友都得下台，我除了也跟着下台，还能指望有任何别的路子不成？别价，别价，朋友，我怎么也不能为了希望在另一个政府里面，保持我的地位，而只凭这样的镜花水月、电光泡影，就上当受骗，放弃了原来的宗教；因为我一点儿也不错决捞不到好处，十有八九还准捞到坏处哪。”

“哟，这也正是我要说的，”店主东喊道，“不论多会儿，只要有人说他知道有什么事会发生，我也要这样说的。妈的！一个我不认识的人，只凭

---

比较英国谚语，“把穷人的便士和富人的便士都装在一个钱包儿里，这些便士从钱包里出来的时候，都是一样的。”

长老会：1645年前后，英国作家豪厄勒（James Howell，1595？—1666）的《书札》里说，“那些不幸的分裂派，那班清教徒，他们也叫作长老会派。”所以长老会派也就是清教徒。清教徒反对一切游戏作乐的活动，尤其反对戏剧。清教徒在英国执政期间，于1642年关闭剧院，1660年王政复辟后才又开放。

意译。原文bubble，只是“骗”、“欺”之意，此字这种用法，最常见于18世纪。原文bubble又为“泡影”，“虚幻”，如英国18世纪最臭名彰著之“南海泡影公司”（Southsea Bubble）。译文兼顾原文字面，以“泡影、受骗”……，译bubbleoutof…。

我认为他也许能把钱还了，就把钱借给了他，那我不成了木头脑袋了吗？我只敢保，钱在我自己的写字台里顶保险，因此我就把钱放在那儿。”

代讼师的录事对派崔济的明智，大大称心如意。这种情况，还是由于派崔济不但对物，而且对人，都有洞鉴之识而来的呢？还是由于他们二人之间，心有灵犀一点通呢？（因为他们两个在原则方面，都地地道道地是捷姆斯党）反正他们现在热烈地握手，满杯满杯地喝有劲的啤酒，为人祝寿，至于为什么人，我们认为，顶好埋之于遗忘之中。

这种祝寿，以后所有在座的人，都同声致意，连店主东也不例外，虽然有些勉强；因为他受不了录事的恫吓，他起咒赌誓地说，店主东要是拒绝祝寿，他就永远再也不踏上这个客店的门。这回灌的那些满杯的酒，一会儿就把谈话结束。因此，我们在这儿把这一章结束。

## 第八章 命运之神对于琼斯，比我们前此所见，似较垂青。

使人入睡的药物，既没有一种比疲乏更有益心神的，也许没有几种比疲乏更有明显神效的。这种药物，琼斯可以说服了一大剂，因此它对他发生了强烈有力的作用。他已经睡了九个钟头了，本来也许还可以睡得时间更长，如果他不是叫他房间门外震天价的叫声吵醒；只听那儿，雨点一般狠狠打人的捶击声，伴随着流水一般“杀人了”的喊叫声，闹成一片。琼斯马上从床上跳下来，开门一看，只见傀儡戏的领班在那儿毫不怜惜、绝不容情，捶他那个小丑儿的后背和前胸。

琼斯马上替挨打的那个人，挺身插手，横加拦阻，把那个欺负人的英雄好汉紧逼在墙根上，叫他施展不得；因为那个傀儡戏演出人远非琼斯的敌手，也就像那个可怜穿着彩色班衣的小丑儿远非傀儡戏演出人的敌手一样。

不过这个小丑儿虽然身材瘦小，体力孱弱，但是他却有一些肝火之气。因此他刚一从他的敌手里得到解脱，立刻就用他唯一能和他争胜斗强的武器来攻击他。他先用这种武器，像放了一发连珠炮那样，用普通的诟骂，骂了他一顿，跟着进而揭起他个人独有的根子来——“你这个强盗胚子囚徒命的混账王八蛋，”他说，“我不但是你的衣食父母（因为你所有的这些钱，都得感激是我替你赚来的），我还从绞人架上把你救了下來，时间不远，就昨儿个，在这儿那条背脊见儿篱路上，你不是想要抢那位女士的华丽骑装来着吗？你敢不承认，说你没打算把那位女士一个人弄到树林子里去，好把她剥光了——把世界上所有的一位最漂亮的女人剥光了？你这阵儿，可打了我一顿，还差一点儿没要了我的命；我并没害这个姑娘，我们是两相情愿。可只是因为喜欢你，不喜欢你，你就把我揍了！”

琼斯一听这话，马上就把傀儡戏的领班撒开了，同时对他用最严厉的命令口气，要他以宽容为重，决不许他再欺侮那个小丑儿；跟着把那个可怜的苦命人带到自己的房间里，他一会儿就打听出苏菲娅的消息来了。因为那个可怜的家伙，在头一天里，帮着他的老板击鼓招揽观众的时候，曾看见那位女士从路上走过。琼斯很容易就从那个小伙子的嘴里套问出来，他确实在哪里地点看见过她，跟着就把派崔济叫来，不顾一切，马上就急忙要动身。

等到万事均备，能够起程的时候，已经差不多八点钟了；因为派崔济老磨磨蹭蹭，账单又不是一下就能斟酌妥当、结算清楚的，而且这两方面都料理好了、办理完了，琼斯还得把傀儡戏的领班和小丑儿二人之间一切别扭，都给他们说开了，让他们和好如初，才离开了这个客店。

在一切都幸而齐备了的情况下，他起身上路了，叫那个老实可靠的小丑儿把他带到苏菲娅走过的那个地点儿，于是他很大方地给了带路人一笔大赏之后，万分焦急地往前走去，一心只顾琢磨这番在意想不到的情况下得到苏菲娅的消息而大乐。派崔济刚一听到这种情况，就诚心诚意地念喜歌儿，对琼斯保证，说他这回毫无疑问，一定有圆满的结局。“因为，”他说，“如果不是老天爷有意给他们两个撮合，使他们终于相会，那决不会有两件这样的意外发生，来指引他跟踪他的意中人。”琼斯对他的同伴那种迷信的想法儿听得进去，这还是第一次。

他们往前走了还不过二英里，一场暴雨就把他们浇了个淋漓尽致；那时碰巧有一座酒店正在望中，派崔济尽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把琼斯劝服，二人进了酒店，暂躲势头，以待雨过天晴。饥饿是一个敌人（如果确实可以这

样说的话)，它的敌忾气质，更像英国人，而不像法国人。因为，你虽然可以多次忍饥耐饿，但是到了一定的时候，它永远会卷土重来；派崔济正是这样受制于饥饿，所以他刚一来到厨房，马上就问起昨天晚上问的同样问题。这一问的结果是：一块美味的冷里脊肉摆到桌子上；对于这块肉，不但派崔济，连琼斯自己，都狼吞虎咽地饱餐了一顿，作他们的早餐。不过琼斯知又有些坐立不安起来，因为这家酒店里没有人能告诉他关于苏菲娅的新消息。

他们的饭吃完了以后，虽然狂风暴雨仍旧肆虐不停，琼斯却又准备冲出门去，重上征途；但是派崔济却死乞白赖地请求再来一大孟子酒；同时一个小伙子，刚进厨房不久，站在炉边，那时正把眼死劲盯在他身上，他也死劲把眼盯在那个小伙子身上；于是他突然转到琼斯那面，嘴里喊道：“我的大爷，把您的手伸给我吧，这一回只一大孟子酒可真不足以尽兴。您瞧，这儿有苏菲娅小姐更多的消息来到镇上啦。在炉旁站着的那个小伙子，就正是骑马在前给她带路的。我敢起誓，他脸上贴的正是我的膏药。”

“上帝加福给你，先生，”那个小伙子喊道，“我脸上贴的，一点儿不错，就是你的膏药；我要是把你的好处忘了，那就是我没有良心了；因为你的膏药差不多把我的病完全治好了。”

琼斯听了这番话，从椅子上一跃而起；他告诉那个小伙子马上跟着他，一下从厨房里把他带到一个私人房间；因为凡事只要一关系到苏菲娅，他都精心细意，无微不至，体贴关切，因此他决不肯成心故意在大庭广众之中，提起她的名字来；虽然那一回，由于情感洋溢，不可禁止，他曾在那些军官中间，饮酒为苏菲娅祝寿，那是因为，他认为不可能有人认识她；同时，即便那一回，读者应该记得，还是费了好多事，他才终于点了头，把她的姓说了出来。

他本来过于精心体贴，然而他现在这样倒霉，却主要地都是因为他被认为缺乏精心体贴所致；因此，这种情况得说是非常令人难忍的，同时，有的读者也许还会认为，是荒谬绝伦、怪诞至极的；事实是：苏菲娅所以生琼斯的气，由于她认为（这种认为，还是不无它的原因）琼斯对于她的姓名和品格，太随意乱说乱道，更甚于任何其它胡行乱走之处，就像他在现时这种情况下，还为满其所欲，和另一个女人发生了关系；说实在的，我相信，如果不是因为他这种轻薄行为的有力例证（那确实缺乏尊崇恭敬，而且在伟大和精细的心灵里，完全不合于任何程度的爱情和温柔），昂纳决不能够劝她小姐听从了她，不见她的琼斯一面，就离开了厄普屯。

但是事实的确又这样发生了，而我则有闻必录，不得不据实直书；如果有任何读者，认为这是有失自然而吃惊诧异，那我也只好由他。如果有这样的读者出现，那我只有对他们说，我这儿所写，不是什么有前因后果自成体系的事物，而是一部史书；我没有义务，非得把每一件事都写得合于大家对真理和自然公认的观念不可。但是想要这样作，既然永非易事，那我避而不谈这个，是更审慎谨慎的办法。举例而言，就像现在我们眼前这件事，如果我们对它不如议论，那读者也许一开始的时候会觉得大为不快，但是如果把它加以熟思之后，那它就一定会使人人皆大欢喜；因为明人哲士及善人义士可以认为，琼斯在厄普屯之所遇，正是上天由于他跟女人纠缠而加给他的公正惩罚，他现在所遭，正是他这种胡闹的现世现报；坏人和愚人则可以拿他这件事对他们自己的恶行坏事自己作安慰，自己骗自己，说一个人的品格，只取决于偶然的意外，而非取决于道德的善恶。现在，我们想法儿所要概括

出来的结论，也许和前面那两种结论，都同样相反，因为它只要表示出来，这类琐碎事例，只更有助于肯定那种伟大、适用、迥异平常的主义，这是我们在这一整部书里所推行促进的目标，而我们不必连篇累牍地常常笔之于书，像平庸的牧师那样，在他的讲道词每节的末尾，总要把讲解的主题重复一遍，以图充实他的篇幅。

苏菲娅对琼斯的看法发生了错误，不管多么不幸，但是她这种看法，却有足够的理由，如果把这件事这样看待，我们就认为满意了；因为，我相信，每一位年轻的女士，凡是在她那种处境之中，都要犯同样的错误。不但如此，如果她这一次跟在她的情人后面，在琼斯刚走的那一刻也来到同一的酒店，那她也要听到，这儿的店东，也跟厄普屯那个大妞儿一样，对于她的姓名和容貌，都明了熟悉。因为，一方面，琼斯在一个内室里，打着喳喳儿盘问那个小伙子，另一方面，派崔济，既然他的脾气没有精心体贴这一说，就在厨房里，当众一问一答，逐条盘查给弗兹派崔克太太作向导的那个人。在这种情况下，那个店东，遇到这种场合，总是把耳朵耸起来的，于是他十二分熟悉到，苏菲娅怎样从马上摔了下来等等，怎样被人误认为是詹妮·凯摩伦，怎样喝了潘趣酒以后发生了许多后果，总而言之，熟悉了所有一切在那个店里发生的事儿。我们就从那个店里，把我们那两位女士打发，到六马高车上，和她们最后告了别。

## 第九章 除几件怪事外，别无其它。

琼斯离开厨房，整整有半个小时，现在匆匆忙忙地回到厨房，要店主东就在此刻马上告诉他，他得付多少店钱。当时派崔济所不如意的，是他没法子，不得不离开那个暖和的壁炉位子和那杯美酒；但是他再一听，他不用再徒步前行了，心里多少塌实了一些；因为琼斯借金钱之力，劝说了那个小伙子，叫他把琼斯带到他先前把苏菲娅护送到那个客店。对于这一点，这个小伙子好歹总算答应了，可是得有一个条件。那就是，那另一个向导得在酒店等着他；因为，厄浦屯那个店主东和格劳斯特那个是极亲密的相识，这样，他的马并不是只雇给了一个人这件事，早早晚晚，不定什么时候，总要传到格劳斯特那个店主东的耳朵里的；那样一来，那个小伙子本来要耍机伶，把钱揣到自己的腰包里，店主东就要为钱的问题，而和他计较起来。

这件事虽然好像非常琐碎，但是我们还是不能不提一下，因为，琼斯就是由于这件事，耽搁了好大的工夫，才上了路；原来后面说的这个小伙子的忠诚之心，未免太高了——这也就是说，他的价钱未免太高了，琼斯本来要花很多的钱，事情才能如愿以偿；但是派崔济，本是一个心眼儿灵活的人，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所以现在很机伶地在原来答应的赏钱以外，又白白地格外添了半克朗，以便那个小伙子在酒店等候的时候，就把钱花在那个酒店里。店主东刚一听到这半克朗的铜臭味儿，就大声嚷嚷起来，使劲劝说那个小伙子，因此那个小伙子不用多久，就听了他的话，才答应了再添半克朗就在那儿等候。说到这儿，我们不由得要提一提，既然在下等人的生活中，也弄那么多的权术，耍那么多的手腕，那大人先生们认为他们自己的骗局诈术，高强精明，未免往往自视太过，因为在这方面，人类中最低层的那一些人，往往胜过他们。

马匹备好牵来，琼斯径直跳上了偏鞍，那是他那位亲爱的苏菲娅曾骑过的。那个小伙子本来确实曾很客气地要把他的坐骑让给琼斯；但是琼斯还是选择了那匹有偏鞍的，也许是因为偏鞍更软和吧。派崔济呢，虽然他完全和琼斯一样，喜欢玉软香柔，却不容想到有失男儿的尊严，丈夫的气概；因此他接受了那小伙子的让与。现在，琼斯坐在他那位苏菲娅曾骑过的偏鞍上，那小伙子坐在昂纳曾骑过的上面，派崔济就两膝跨在第三匹马上，登程上路，走了不到四个钟头，就来到读者已经费了好多时间才打完交道的那个客店。派崔济一路之上，都兴致勃勃，时常对琼斯提到许多佳兆，表示琼斯未来的成功，这些佳兆都是新近对琼斯推崇垂爱的，也是读者不必有一丁点儿迷信之心，就得认为是特别幸运的。再说，派崔济对于他的同伴现在所追求的，比起他以前对光彩荣耀的追求，更加喜欢；这些先兆，都对这个塾师肯定将来的成功。从这些先兆里，他同样对于琼斯和苏菲娅之间的恋爱，初次有了清楚明白的概念，对于这一点，他以前并没怎么注意，因为他最初对琼斯离店上路的原因，没嗅到真正的味儿，至于在厄浦屯发生的那件事，和他在刚来到那儿和刚离开那儿的一前一后一样，都是使他惊惶失措，忧惧失神的，所以从那件事情上，不能得出别的结论来，只能认为可怜的琼斯是地地道道地发了疯病。这种想法，和他从前认为琼斯出乎常情的狂暴粗野那种想法，也都一点儿不相背谬，而琼斯突然离开格劳斯特这种举动，他认为，

更完全证实他以前所听到的传闻，并非虚妄。但是他现在对琼斯这样匆忙就道，深为赞许，并且从此以后，对他这位朋友的理性，也开始有了更高的想法儿。

他们到了那儿，时钟正敲三下，琼斯立刻就要雇驿马前进；但是不幸，在整个市镇上，连一匹马都找不到；关于这一点，读者不必诧异，因为他想一想就可以明白：原来那个时候，英国全国，特别是英国那一部分，戎马倥偬，邮传军书，急于星火，每一点钟之中，都昼夜不停地川流往返。

琼斯把他所有的劲儿都使出来，劝以前那个向导，叫他把他送到考文垂；但是那个向导却心硬如铁，毫不动摇。正当他在客店的院子里和这个小伙子鼓动舌簧、辩论劝说的时候，一个人走到他面前，提着他的名儿跟他打了招呼以后，跟着打听他索默塞特郡那个善人宅里，是否阖府均安。现在琼斯把眼光转到这个人身上，一下就认了出来，这个人原来就是道令先生，那个法界人士；他有一次在格劳斯特跟他一起吃过饭，所以现在很客气地回敬了他的问候。

道令非常诚恳切实地硬劝琼斯先生那天晚上不要再往前走；还用了许多不容置辩的理由，作他劝告的后盾：诸如，天差不多已经黑了，路上尘飞泥淤，在白昼光天化日下走起来更顺利，还有别的理由，同样是至理名言。这些理由，琼斯自己十有八九可能在这以前脑子里也都有过影子；但是在此以前，这些理由没起作用，现在还是没起作用。他仍旧一心无二，决意前进，即便他没有别的法子，只得徒步而行，也非上路不可。

这位善良的代讼师看到劝不动琼斯，叫他留下，就同样死乞白赖地转向向导，想说服他，叫他送琼斯一程。他提出好多理由来，引诱他作这一趟短短的旅行，最后结束他的劝诱说，“难道你不知道，这位绅士，因为这样给你添麻烦，还能不大大地赏你一番吗？”

不论在什么情况下，都和足球比赛一样，二比一，永远二胜一负。不过，在劝说别人或者请求别人的时候，这种联合力量的优点，让一个好奇猜胜的人看来，一定非常明显可见；因为，他一定会常常看到，有的时候，一个作父亲的，或者作主人的，或者作太太的，或者任何其他有权威的人，顽强不屈，抱定决心，非否定某一个人单独所能提出的一切理由不可，但是后来有第二个人或者第三个人，为同样事情，而进同样的说辞，和头一个人一样，毫无更新的理由，而他们这些有权威的人们，却点头听从。也许就是由于有这种情况，所以才生出来附议一场辩论或者一个提议的说法儿，而且在公开辩论会上，这种附议有其重大结果。十有八九，同样由于有这种情况，所以在我们的法庭上，我们往往听到一位学识渊博的绅士（一般是一位高级律师）在整整一个钟头里，把另一位学识渊博而刚好在他前面发表过言论的绅士说的话，重复叙说。

我们不必对这种现象加以解释，而只以我们的常态，进行事例的叙述，说前面刚提过的那位小伙子，怎样听从了道令先生的劝说，又一次答应了让

---

这是麦锐顿村的牛头客店。已见第11卷第2章注。

沃里克郡一个城市。在厄普屯北面偏东约40英里，在麦锐顿村东南约6英里。

英国谚语，二比一，像在足球比赛中一样，不合理。已见前注。这句谚语始见于16世纪后半。至19世纪始变为“绅士游戏”，为公立学社所采用。

附议之制始于16世纪末年。在正式议会中，提议或提案无人附议，则不成立。

琼斯骑在他的偏鞍上。不过他却咬定了，得先给那几头可怜的畜牲好好地上一回料；他说，它们走了老远了，又叫人死乞白赖地骑得太酷了。实在说起来，这小伙子这种小心是不必要的；因为琼斯，尽管那样焦灼急躁，不能稍待，却也会自动地吩咐人给马加料；本来他决不能和有的人都一样的想法儿，认为畜牲只是一些机器，在他们把踢马刺扎到马肚子上的时候，觉得踢马刺和马有同样感到疼痛的能力。

马在那儿吃燕麦的时候，或者说，被认为在那儿吃燕麦的时候（因为，那小伙子在厨房里照顾自己，马夫在马棚里，却斤斤计较，只照顾燕麦别在马棚里消耗了），琼斯先生，应道令先生诚恳的敦请，和那位绅士一同来到他的房间，在那儿，他们一同对杯坐下。

---

燕麦此处译原文corn。corn包括一切成粒成颗的粮食，如小麦、大麦、燕麦、裸麦，甚至豆类，故此字用来，视一地所产之主要粮食而定为何种。如在英格兰之大部分，corn为小麦，不列颠北部及爱尔兰，则为燕麦。美国则为玉蜀黍。但英国人喂马则用燕麦。18世纪时，约翰孙在他的字典里解释oat（燕麦）一字说，“苏格兰用以食人，英格兰则用以饲马。”英国作家伊莱泽·艾克屯（Eliza Acton, 1789—1859）在她的《英国面包记》里说：“在英国南部，燕麦不用以作面包而用以作马料。”

## 第十章 琼斯先生和道令先生同瓶共饮

道令先生倒出一杯葡萄酒来，先给乡绅奥维资先生祝寿；跟着找补了一句说，“先生，如果你高兴，咱们还得给他那位外甥和继承人，那位年轻的绅士，同样祝寿。来，先生，我这儿给卜利福先生，一位很棒的年轻绅士祝寿啦。我敢说，他以后要在他的国家里，大大地出头露面。我自己的心目中早就给他选中了一个选举区了。”

“先生，”琼斯答道，“我毫无疑问，认为你决不是成心要跟我过不去，所以我毫不见你的怪；不过我却可以对你说，你这是把两个人绝不相称地拴到一块儿了；因为这两个人里面，一个是人类的光荣，而另外那一个则是一个大浑蛋，有辱于人的称号。”

道令一听这话，把眼睛睁得大大的。他说，“他认为这两位绅士，各有各的殊才异能。至于乡绅奥维资先生自己，”他说，“我一直不幸，无缘和他相会，但是世界上所有的人，没有不夸他品高德优的。至于那位年轻的绅士，说实在的，我也只和他会过一面，那是我把他母亲去世的消息报告他那一回；那时候我太匆忙了，事务把我驱使得简直都把我分成八半儿了，因此我几乎跟他连话都没来得及说；但是我看他的样子，非常像一位忠厚诚实的绅士，他的举动，又非常循规蹈矩，文雅得体；所以我得承认，我有生以来，还没见过比他更使我可引以为快的绅士哪。”

“在那样短促的相识中，他把你骗了，”琼斯答道，“我认为本无足怪；因为他跟魔鬼一样地狡猾诡诈，所以你可以和他共处多年，还看不透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我从襁褓中，就和他一起长大，而我们又从来几乎没有分开的时候；然而他那个人有多阴险毒辣，我是在新近很晚的时候，才发现了一半儿。我承认，我向来就不很喜欢这个人。我认为，他缺乏慷慨侠义的精神，而这种精神，正是人类生性中一切使人伟大、高尚的坚实基础。我老早就看到他那副自私自利的劲头儿了，那是我看不起的；但是一直到新近，不久的新近，我才发现，他这个人，可以使出最卑鄙无耻、最黑心烂肺的阴谋诡计来；因为一点儿不错，我到底发现了，他乘机利用了我这种胸无城府的脾气，把一大套凶恶的权术心机，联结配合，做成了一种深沉至秘的方略，以使我陷入毁灭，而他到底成功了。”

“是吗！是吗！”道令喊道；“这样说来，那我可得正经八百地对你明言，叫这样一个人，继承令长亲 奥维资先生那份豪富巨产，可真可惜的了。”

“哎呀，先生啊，”琼斯喊道，“你这是用我无权使用的名义奉承我

---

令长亲：（这一条请读者先不要看，决不要看，等全书读完，再回头看才好。）原文uncle，在这儿可以说是个难译的字，因为除了伯父、叔父、舅父、姑夫、姨夫等意之外，还有一家长辈好友，亦可称uncle，年长之人，亦可比作uncle。此处道令明知琼斯是奥维资的亲外甥，但他不知卜利福把信藏起，以为琼斯知道他和奥维资的关系，故径说了出来，“youruncle，”而没引起琼斯之好奇，否则全书关键，即一把钥匙打开了，还有何文章可作？此实因uncle一字，在英语中可作上文所说之解释，故没使琼斯疑及甥舅关系，而只以长辈好友解释之。汉语则无这样多意字的“uncle”，故译“令长亲”，亦含糊其词，不使人起甥舅之疑，且可与后面“非亲属”之“亲”联系起来（也许可能有更好的译法）。英诗人派（Henry James Pye，1745—1813）在《用例以证亚理士多得 诗学 之诠释》里说，“什么能使诗人之创造与评判，尽其所能，组织情节，对观众或读众，掩盖不露其主要角色之真

了。固然不错，奥维资先生那份善心，曾有一度，允许我用更亲近得多的称呼来叫他；不过既然那只是出于善良之心的自愿行为，那在他认为应该剥夺我这种荣誉的时候，我不能抱怨，说那不公道；因为那种荣誉的失去，和当年那种荣誉的赋予，都同样并非由于功过而来。我可以实对你说，先生，我和奥维资先生并没有亲属的关系；如果世界上的人，由于不能对他的道德给正地位，总得真正地位一旦揭露，再回头看那些情节，竟无一点漏洞？我尽力回忆古今写作，能作到这一范例，使这种艰难费力的任务严格、完善，终抵于成的；无过于喜剧性的史诗《汤姆·琼斯》。我相信，没有读者曾经想到，此书之男主角原来是奥维资之甥，白蕊姑小姐之子，一直到揭露之前夕；然而在事已揭露之后，再回头看，原先就知此事的局中人所作所为，有多自然。……道令和琼斯在旅舍中偶然邂逅，由道令嘴里真正说出奥维资是琼斯的uncle，但却并没因此而引起琼斯和读者对事实最小极细的疑心。这就是诗人无可模拟的艺术。”道令知此事之真相之后，必向卜利福借端敲诈，卜利福虽谎称如何如何，道令亦必识破。故他重用道令，且必许以重赏。此均可由读者揣测得之也。一种正确的评价，认为他对我的行为是待亲属狠心，那他们就是对一位好得不能再好的好人，作了太不公正的判断了：因为我——不过，我请你原谅，我不必把我自己的详细情况向你絮聒啦；我这是因为，你好像认为我是奥维资先生的亲属，所以觉得应该在这方面，矫正你的错误，免得人们对他贬责；我可以对你保证，我宁肯豁出性命，也不肯招致这种贬责。”

“我得正经八百地对你承认，先生，”道令喊道，“你这番谈话，非常光明磊落，有大丈夫气概；不过，你既然实在不是奥维资先生的亲属，那怎么有人认为是哪？我要是明白了这一点，那不但不是麻烦，反倒是很大的快乐哪。你的马，不到半个钟头，决不会准备停当，你既然有足够的机会，那我愿意你能把怎么会发生那一切的事儿都对我说一说：因为我得正经八百地承认，你不是那位绅士的亲属，而可在人们中间传为是他的亲属，事属奇特。”

琼斯的为人，既然性情随和由人（但是在审慎谨饬一方面却非如此），在这一方面他很像他那位令人喜爱的苏菲娅，所以道令先生很容易就说服了他，叫他满足道令先生的好奇心，把他出生和教养的历史，都说了一遍，说的时候，像奥赛罗一样，

……从他孩提之年开始，  
一直到他受命诉而出之之时；

道令听的时候，也和黛丝蒂瑁娜一样，倾耳聆取，听了以后，

他起誓说，这真是奇闻，远过一般的奇闻，  
这真令人怜悯，比起任何凄怆，更可怜悯。

---

引自《奥赛罗》第1章第3场。原文为“……从我孩提之年开始，一直到他命我诉之而出之时，……黛丝蒂瑁娜郑重庄肃地倾耳听取；她发誓说，这真是奇闻，远过一般奇闻：这真令人怜悯，比任何凄怆更可怜悯。”不过稍有改动，以适合上下文。

道令先生听了这番叙述，确实深受感动；因为他虽然是一个代讼师，这种职业却没绝灭了他的人性世情。实在说起来，我们对于某种职业存有偏见，因而对从事这种职业者的私生活，也以这种偏见看待，我们对一个人的职业有看法，因而也用这种看法看待这个人，这是再也没有更不公道的了。固然不错，既然从事某种职业，就无法不作其业之中令人生畏的行动，而习惯能减轻其中那可怕之点，而且结果使之成为第二天性；但是在不从事本业一切别的情况下，人类的天性对从事一切职业的人，都起同样的作用；不但如此，那般给天性假日（这是比喻）的人，在他们只从事日常事务的时候，天性对他们起的作用也许还要更大。一个屠户，我毫不怀疑，对于宰了一匹良马，一定要觉得万箭攒心；一个外科医生，虽然在截去肢体的时候，丝毫不感痛惜，但是我曾见过，他对一个发了一阵痛风的病人，却动了恻隐之心。一个执行公职的绞刑吏，不定把几百人的脖颈抻长了，而他在头一颗脑袋上施行其技术的时候，我们知道，却曾发过颤抖、打过哆嗦；那些专以杀人流血为务的凶猛斗士，在从事战争中所屠杀的人，动辄成千成万，不但是他们的同行同业，而且还往往是妇人孺子，都毫无顾借之心；即使是这样的人，我说，在和平时期，当战鼓和军号都放在一边的时候，也往往把他们一切凶相杀气收敛起来，而在文人平民的社会中，变得文质彬彬。在同样的情况下，一个代讼师，也可以感到他同胞的一切苦恼和困厄，如果他碰巧没和这种人站在对面打官司。

琼斯自己，像读者们晓得的那样，还不完全知道，他在奥维资先生面前，都怎样叫人抹得一身黑。至于别的情况，他并没在那些方面说得于自己最为不利；因为，他虽然决不想对他从前的益友兼恩人，加以任何贬抑，然而他却也不愿意把太多的过失都揽到自己头上。道令因此观察到，而且观察得决非无理，一定有人给他使了极为恶毒的奸计来陷害他。“因为，这位乡绅，”他喊道，“决不会只因为你犯了几点任何年轻绅士都可能犯的错误，就把你的继承权一古脑儿取消了。当然，我说取消继承权，是不恰当的；因为，一点儿不错，按照法律，你无权要求作继承人。这是毫无疑问的；关于这一点，谁也用不着跑到律师咨询团那儿去问才能明白。但是，一位绅士，既然可以不管怎么说，把你在当日的情况下，当作了自己的孩子抱养了，那你虽然不能指望得到全部家产，也可以盼望得到很大的一部分；不但如此，如果你盼望得到全部，我也不能说你不对；因为毫无疑问，所有的人，就没有一个人不愿意得的越多越好的。你不能因为那样，就说他们不对。”

“你一点儿不错冤枉了我了，”琼斯说；“我能得到一点点儿就很满意了；我从来没对奥维资先生的家产打过主意；不但这样，我相信我还可以确实不错地说，我从来没考虑过，他能够给我什么，或者可以给我什么。我现在庄严地宣布，假使他的安排偏向而我而损及他外甥，那我要把那种安排全部取消。我宁愿自适其适，心神泰然，也不要以得到别人的家产为快。一个人，住的是高楼大厦，深宅大院，使的是车马人夫，结队成群，吃的是山珍海味，盛筵华宴，加上财产所能给的其他一切排场阔气，外观体面；另一个人就琢磨考虑一件慷慨义侠、道高德重、峥嵘巍峨的慈行善举，因而在一颗善良的心里，感到温暖切实的自足、膨胀洋溢的满意，魂飞魄散的极乐、活

---

假日不工作，而是优游豫逸，行欢作乐，更易见天真自然。给天性假日，即使天性处于这种情况之中。比较本书第7卷第1章关于西批欧和利利厄斯注。

跃沸腾的至欢：把这两个人比一下，那前面那个人的骄傲有多可怜？那怎么能跟后面这个人相比？我对于卜利福将来有望得到财富并不羡慕；即使他真得到这份儿财富，我也不羡慕。我要是因为要和他交换地位而得自认即便是半个钟头的恶徒，我都决不肯干。我相信，卜利福先生一点儿不错，疑心我怀有你所说的那种看法儿；我认为，就是这种疑心，因为本是出之于他自己卑鄙下作的胸怀，才使他对我使出卑鄙下作的手段来。不过，谢天谢地，我知道，我感觉到，我感觉到我清白无辜，天真无邪，我的朋友；你即便把全世界都给了我，来换我那种感觉，我也决不干。因为只要我知道我从来没伤害过任何人，也从来没打算过要伤害任何人，那你

Pone me pigris ubi nulla campis  
Arbor aestiva recreatur aura,  
Quod latus mundi neblae, malusque  
Jupiter urget.  
Pone, sub curru nimium propinqui  
Solis in Terra dominibus negata;  
Dulce ridentem Lalagen amabo,  
Dulce loquentem.”

他于是斟了满满的一杯葡萄酒，为他那亲爱的莱勒玑祝寿而干杯；又同样把道令的酒杯斟得满满，非叫他也替她祝寿而干杯不可。“那么，我这儿为莱勒玑小姐衷心祝寿，”道令喊道。“我可以庄重不苟地说，我常常听到有人为她饮酒祝寿，虽然我从来没见过她的面儿；不过他们都说她美貌无双。”

在这一番话里，虽然他不十二分了解的，并非只限于那几行拉丁诗，但是那里面却有一些地方，给了他深刻的印象。并且虽然他眨眼、点头、撇嘴、龇牙，以图把他得的印象对琼斯掩饰（因为我们有时会因为所想者正确而害羞，和所想者错误而害羞一样），但是他却确实是暗中对琼斯的思想感情，按照他所了解的，赞成嘉许，并且确实为他觉得一阵一阵的体恤怜悯。不过我们也许可能另有机会，把这一点评论一下，特别是如果我们碰到在这部史书里有再遇见道令先生的时候。在现在这一次，我们要模仿琼斯一下，有些突然把道令先生撂开；因为琼斯一听派崔济告诉他，说马已备好，马上就把手付清，向他的酒友道了一声晚安，骑马上路，往考文垂进发，虽然夜色昏沉，而且恰在那时，下起大雨来。

---

原书英译，“你尽可把我发落到一个地方，没有和风，吹融冻土，拂开群芳；云翳漫漫，阴霾沉沉，天日无光；天帝赫然，使惨淡的岁月改样；或者发落到骄阳如焚的去处，白昼御车，双轮滚滚，电掣风驰；钟情女仙，甜美微笑，甜美解语，仍旧要使我把凄苦化为欢娱。”——弗朗西斯先生这八行拉丁文的诗，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1卷第22首第17—24行。原英译为自由译法，离原文稍远，兹按拉丁文重译如下：“把我放到一片广野旷芜，无复和风，能把树木吹绿，把我放到世上一块地域，一片寒雾弥漫，云近天低，把我放到并非人居之处，骄阳火轮，炎炎逼近大地，莱勒玑呵，笑声琅琅，语声吩咐，仍独占我心，使艰苦雪融冰渐。”莱勒玑，原于希腊文，本为获自由之女奴最常叫的名字。此处当然是意中人。希腊罗马神话，日神御轮而行，一日周天一遍。

## 第十一章 琼斯在去考文垂的路上遇到的灾难，派崔济圣哲的谈话。

没有别的路，能比他们现在要往考文垂去的那条更宽敞坦荡的了；虽然琼斯、派崔济，还有那个向导，从前都没走过那条路，但是要不是由于前章末尾说的那两种原因，他们几乎决不能有迷失路途的危险。

但是既然不幸碰到那两种原因横栏竖阻，我们这几个旅人可就误入歧途，走上一条人迹罕到的岔道小径去了；因此他们骑着马走了足有六英里之遥，仍旧还没走到那个尖阁参天的考文垂，仍旧还在一条冲水带泥的篱路上蹒跚，看不出有行近任何大城市郊区的迹象。

琼斯现在公开宣称，他们毫无问题是迷了路了；但是那个向导却硬说，那是不可能的；这个词儿，在普通的谈话里，往往不但用来表示不可能出现的事物，而且用来表示非常可能出现的事物，甚至于表示毫无疑问已经出现了的事物；这种荒诞夸大，跟常常奉送给“无限”和“永久”这两个词儿的意义很像；前面那个词儿，平常用来表示半码远的距离，后面那个词儿，平常就用来表示五分钟的时间。在同样情况下，现在他们明明实在已经迷路，而却说不可能迷路，这也不过是通常所有之事。这种情况，实在就是他们现在所处的境地；因为，尽管那个小伙子满怀信心、斩钉截铁他说不可能，他们却毫无疑问，觉得不是通往考文垂的正路，也就像行骗作假、抽筋剥皮、狼心狗肺、满口仁义道德、满肚子男盗女娼的吝啬鬼、守财奴所走的，不是通往天堂的正路一样。

一位读者，如果从来没经验过这种处境，也许不容易想得出来，一个人，夜间失路迷途、黑暗昏沉、狂风暴雨，都能在他的脑子里给他装上什么样的恐惧惊怖；怎样由于没有温暖炉火、干爽衣服以及其它解乏济困之物这类令人欢悦的前景在望，他因而精神萎靡，心意沮丧，没法儿和恶劣严厉的天气作斗争。但是，即便这种恐惧惊怖不完全的概念，也足以说明派崔济现在脑子里所装的那些奇怪的想法儿，这些想法儿我们马上就不能不公开表出。

琼斯现在越来越坚决相信他们迷失路途，那个小伙子自己也到底承认了，他相信他们所走的并非通往考文垂的正路；虽然同时，他却又坚决地说，他们竟会走错了路，应该是不可能的；但是派崔济却另有所见。他说，“他们刚一上路的时候，他就想到了，会有不定什么祸事，这个那个的，就要发生。您没看见吗，先生，”他对琼斯说，“您刚要踏蹬上马的时候，门口站着一个小老太婆？我真心地后悔，您没送她点儿小意思；因为她那时说过，您要因为这个后悔的；恰恰在那一会儿，天就下起雨来，而且从那时以后，风就一直越刮越大。不管别人怎么想，反正我可认为，毫无疑问，女巫有随时任意呼风唤雨的法力。我当年遇见过这种事，可就太多太多了。要是说，我这一辈子还碰见过女巫，毫无问题，那个老太婆就是一个。我在那个时候，就这么想来着；我当时要是兜儿里有半便士什么的，那我一定会给她几枚；因为要避免可能发生什么事儿，一点儿不错，对这种人应当作好行善；不知道有多少人，就是因为舍不得一枚半便士，把他的牛丢失了。”

琼斯虽然正因为这一迷路，他的旅程一定得受耽误，心里特别烦躁不

---

考文垂有三个教堂，都有尖阁：（1）圣麦克勒教堂，为垂直式建筑，其尖阁高312英尺；（2）三一教堂，亦垂直式，其尖阁237英尺；行乞僧寺的尖阁。总称为“三高尖阁”。

宁，但是听到他的朋友这样的迷信，却也不由得晒然一笑；而现在刚好发生了一样意外，更大大肯定了派崔济的意见。原来派崔济从马上倒栽下来了，不过他并没因此受到别的损伤，只是衣服叫泥泞弄脏了而已。

派崔济的两条腿刚一站起来，马上就说，他这番坠马，正是他所说的那番话最有力的证明；不过琼斯一看他的朋友并没受伤，就微笑着回答说：“你说的这个女巫，派崔济，原来是一个顶忘恩负义的臭老婆子；我看出来，她发怒动气，不分敌友，一律看待。要是这个老太婆，因为我没理会她，生我的气。那我看不出来，为什么她可叫你从马上栽下来，因为你对她恭敬备至。”

“对于这种身有法力、能呼风唤雨的人，开玩笑可不是好玩儿的，”派崔济喊道；“因为她们的心往往非常狠毒。我记得，有一个钉马掌的铁匠，问一个女巫，说她跟魔鬼订的契约，多会就满期了，这句话可把她惹翻了；从他问她这句话那天起，还没过三个月，他一条顶肥实的母牛就淹死了。这她还不满足；又过了不多的时候，他又损失了一桶上好的酒，因为这个老女巫，把酒桶的龙头拔掉了，让酒流得满地窖子都是，他就是那天晚上刚开的桶，和几个邻居一块儿欢饮来着。一句话，他从那时以后，不论什么事儿，就没有一样舒心顺利的；因为这个女巫把这个可怜的人搅闹得没有办法，就喝上了酒；在一两年里面，他的家伙都叫人没收了，现在他自己和他家里的人，只得都靠区上对贫民的救济。”

这个向导，也许还有他的马，都同样只顾听他讲这个故事了，因此，或者出于自己疏忽失慎，或者出于女巫成心使坏，他们两个，一齐趴在烂泥里。

派崔济把这回马倒人坠，也和把他自己刚才马倒人坠一样，完全归之于同样的原因。他对琼斯说，“下一次准轮到你。”他诚意诚心地去求琼斯，“勒转马头，回到旧地，找到那个老太婆，安抚安抚她。咱们很快就会回到那个客店的。”他找补了一句说，“因为，虽然咱们好像往前走了老远，我可敢保，咱们还是没离开一个钟头以前咱们所在的地方；我敢起誓说，要是白天的话，咱们这会儿就能看见咱们出发的那个客店。”

琼斯并没对这个圣哲之言置以可否，他一心只关切那个小伙子遇到的不幸，不过那小伙子和刚才派崔济一样，也没受到别的伤害，只把衣服弄脏了；这本是他的衣服所最易承受的，因为多年以来，他的衣服早已习惯于被泥垢污染了。他一会儿就又重跨偏鞍，他对坐骑满嘴狠狠咒骂，一手狠狠鞭打，一会儿就让琼斯看来是没受伤的样子，他才打消了担心的念头。

---

在英国17—18世纪时，这种铁匠，兼营兽医业。

从前英国人相信，巫与魔鬼结为盟友，魔鬼给巫者以超自然的力量。还有把灵魂卖给魔鬼之说，都与订契约有关。

英国作家马克姆（J. MarKham）在1622年出版的《五十年战争书札》第5卷第11章里说，“一个优秀钉马掌的铁匠，要永备马蹄铁、马蹄钉和内用、外用的药物。”这儿的家伙，应指这类东西而言。前面的牛，指他自己养一条牛喝奶方便而言，非养牛为业。

第十二章 草叙说琼斯不顾派崔济之忠告，继续往前赶路，并及路上所遇之异事。

他们现在发现，在相当远的地方有一道亮光，琼斯一见这个，不胜欢悦，但派崔济却起了不小的惊惶，一口咬定，硬说自己受祟、着魔，那道亮光是一道鬼火，甚至是更于人有害的不定什么东西。

但是在他们越走近这一道火光（或者说数道火光，像现在所出现的那样）的时候，派崔济的惊怖恐惧更增大加甚，因为他们听到人声嘈杂，众口沸腾；有的唱歌，有的嬉笑，有的吆喝，还有的离奇古怪，好像一些乐器发出来的，却几乎不容给以音乐的尊称！说实在的，如果派崔济的看法儿可以得到些许同意，那很可以叫作是受祟着魔的音乐。

派崔济现在所表现的恐慌畏惧，大得没法儿想象；这种情况的传染性，传播到那个小驿卒身上，因为派崔济所说的那些光景，他耸起两耳，听到了好些。所以他现在也和派崔济一同求告琼斯，叫他勒马回身；口称他坚决相信派崔济刚说的那句话，这几匹马，虽然看样子好像往前行进，实在却至少在半个钟头以内，一步也没挪动。

琼斯一方面心烦意乱，另一方面却又对这两个可怜的家伙那样害怕，而不能不轻笑微哂。“要么咱们这是越走越靠近那几道亮光，”他说，“要么就是亮光越来越靠近咱们；因为咱们现在离那几道亮光，已经很近了；但是那不过是一帮人，好像在那儿行欢作乐，那你们两个又何必害怕呢？”

“行欢作乐，先生！”派崔济喊道；“有什么人，会这样三更半夜，在这样一个地方，又在这样一种天气，行欢作乐？他们不会是别的，一定是些鬼魂，再不就是巫覡，再不就是精灵妖魔什么的，那是毫无疑问的。”

“我不管他们到底是什么，”琼斯喊道，“反正我是打定了主意，要到他们跟前去打问一下，往考文垂去的路怎么走。并不是所有的女巫，都像咱们刚才不幸碰见的那个丑老婆子那样，净是坏心眼儿。”

“哎呀，我的老天啊！”派崔济喊道，“先生，您没法能知道她们是什么脾气；一点儿不错，老对他们客气有礼是顶好的办法；但是如果咱们碰到的是比女巫更坏的，是妖怪精灵，那怎么办哪？——我求告您，先生，听我一句好话吧；我求告您，先生，千万听我一句好话吧。要是您像我这样，曾在书上看见过那么多这类可怕的故事，那您就不会这么天不怕地不怕地顽梗倔强了。——只有上帝才能知道，咱们这都是到了什么地方，或者咱们要往哪儿去；因为，毫无疑问，在这个世界上，从来就没有像这阵儿这样黑的，我还怀疑，是不是在另一个世界里能比这个还黑。”

琼斯不顾所有这种明指暗示，提醒警告，只是能怎么快就怎么快打马前进；而可怜的派崔济没有法子，只得紧紧在后相随；因为虽然他几乎一点几也不敢再往前进，他更不敢一个人留在后面。

后来他们到底来到那几道亮光和那各种声音发出的地点了。琼斯一看，那地方不是别的，只是一个仓房，在那儿聚了一大群男男女女，显然正在那儿极兴尽致地行欢作乐。

琼斯刚一来到那个仓房正敞着的大门外面，仓房里面就发出一种粗犷的男性嗓音，审问来的是什么人——琼斯对这种审问，温文轻柔地答道，一个

朋友，跟着马上问起往考文垂去的路来。

“要是你是一位朋友，”仓房里另一个男人的声音喊道，“那你顶好，先下马停步，等到风雨过去了再走，”（因为现在风雨的确比以前更紧吹猛打起来）“我们欢迎你把你的马一块儿带进来，因为仓房那一头儿的空地地方，足够拴马用的。”

“你真是乐善助人，”琼斯回答说；“我接受你的帮助，只待几分钟，雨住了就走；我这儿还有两个同伴，也同样请你赏脸，照顾一下。”允许照顾，比接受照顾，来得更热诚；因为派崔济宁愿忍受天气最严酷地施虐行暴，而不敢相信他惧以为是精灵妖魔会施善行义；那个可怜的驿卒，现在也受了同样恐怖的传染；但是他们没有别的办法，只能学琼斯的样子亦步亦趋；他们所以这样，一个因为不敢把马撒手撂开，另一个就因为害怕单独留在后面。

如果我这部史书是在迷信盛行的年头里写的，那我就得对读者特别怜悯，决不能使他心旌摇摇，为时长久，不知道别西卜或者撒旦，是否带领着他那群鬼卒魔隶，真正亲临人世；不过，在现在这个时代里，这些迷信的说法儿，都已经不走运了，即便有人相信，也只为数极少，所以我并没感到，这样一类妖魔鬼怪，能带来任何恐惧。说实在的，冥国地狱全套货色，都早已叫剧院的老板包占独揽，他们近来好像把这类东西当作垃圾撂在一边，只供打动高层楼座的观众之用；那是我们的读者之中极少有人坐的地方。

不过，虽然我们并不疑心，我们这次会引起任何惊恐畏惧，但是我们却很有理由，害怕读者之中，会引起另外一些惊怕，这是我们决不会怀有恶意，成心把他们引入其中的。我的意思是说，咱们要一同到神仙之乡、精灵之国，去旅游一次，把一群灵物仙客，引进我们这部史书里。关于这群灵物仙客，几乎没有一个人，幼稚得相信他们，虽然却有好些人，愚蠢到足以耗时费力，描写阅览他们的奇遇异事。

因此，为了要避免任何这类疑心（这对一个历史学家的证实取信，非常不利，因为一个历史学家，号称只从自然中提取素材），那我们就得进而告诉读者，这些人到底是什么人；因为他们突然出现，既然叫派崔济那样大起恐惧，把那个驿车夫也不止吓得有一半像派崔济那样，连琼斯也都有些觉得诧异。

既然这样，那我就得说，聚在这个仓房里的那些人，并非别个，乃是一群伊吉浦辛，或者，像一般人叫他们那样，吉浦遂，他们那时正在那儿庆

---

别西卜，鬼王之意，几同撒旦，屡见《新约》，如《马太福音》第10章第25节等处。同书第12章第24节曾说，“别西卜，群鬼之王。”

默剧演出家瑞赤，能运用机关之巧，使百物颠倒，使自然上下翻个儿，使偶像人用头跳舞。他能把人变为猴子、羊角车或者不论什么他喜欢的东西。他还喜欢使地狱的光景出现，使魔鬼在台上跳舞。见《约瑟·安德鲁传》第1卷第7章及《考芬特园》双周刊等处。此处所说“地狱全套货色为剧院老板独揽，即指“使地狱……出现……”而言。菲尔丁认为这套玩艺儿，都使舞台降低身价。

此为埃及人的英语叫法。吉卜赛人，英语谓之为吉浦遂，与伊吉浦辛几相同。此处皆以英语之叫法译之。吉卜赛人于16世纪初到英国，到东欧则至少还早二百年。究竟来自何处，曾有异说，后来人种学家认为，来自印度某一种人。但在从前，各国人都有自己的看法和说法，各自不同，此处只说英国人以为来自埃及（=伊吉浦特），故名之为吉浦遂。

贺他们那个社会成员之一的婚礼。

想象一种比聚集在那儿的人更欢乐是办不到的。一点儿不错，至欢极乐的表情，在每个人脸上显出来；他们的舞蹈也并不完全缺乏秩序和仪节。也许它所有的秩序、仪节，比一个乡间办的集会还要讲究得多；因为这般的都受他们自己所有的正式政府和法律管辖，对一位大治安法官服从，他们叫他们是他们的君王。

丰盛富饶，在别的地方一概看不到的，也同样在这个仓房里展示出来。这儿固然确实没有精调细作、珍馐美味，他们那些胃口很好的客人也不需要任何这类东西。这儿有的是丰富的咸肉、羊肉和鸡鸭，而每位与宴共席的客人都自己带着更好的提味佐料，比手艺最好、态度最佳的法国厨师预备的还好。

伊尼以斯被描写在朱诺庙里怎样惊异，

Dum stupet obtutuque haeret defixus in uno'

但是我们这个男主角站在仓房里，所看到的，其惊异也不下于伊尼以斯。在他正带着诧异的神色往身外四周到处看的时候，一位庄肃尊严、令人起敬的人，走近前来，备极友好地问候招呼，他这种问候招呼，与其说彬彬有礼，不如说热烈诚恳。这个人并非别个，就是吉浦遂的君王自己。他在衣饰方面，和他的臣民并没有什么分别，他也没有勋徽纹章之类的装饰，以显示其位高爵尊。但是他的神情态度之中，却有（像琼斯说的那样）一种气概，表示威仪俨然，令人望而肃然起敬畏之心、庄然生尊崇之感，虽然所有这种情况，也许只不过是出于琼斯的想象；实际的情况也许只是因为，这类概念是与权力俱来的附属物，权力几乎和它们不能分开。

琼斯开朗豁达的面容和礼貌周全的举动，再加上人品的秀美俊逸，一开始就让看到他的人无不同声赞扬。他刚一知道了吉浦遂的君王那种尊显的地位，马上就对之致以很高的敬礼，他这样一来，使他这些方面，在现在这一次，更增光添彩。而这番敬礼，使吉浦遂的君王更觉得甜美，因为他除了从他自己的臣民那里而外，没受到别人这样的敬礼。

君王吩咐，在一张桌子上，把他们最精美的食物摆得满满的，来招待琼斯；他自己在琼斯右面坐下；于是君王陛下以下面这种样子，开始对我们这个男主角发表了一通讲话：

“我毫不怀疑，先生，认为你一定斯（时）当（常）看到我们一些人，你们叫我们斯（是）别东（种）异都（族）；因为他们到处都斯（是）；不过我可认为，你想不到，我们的人会叠（这）样多；也许你听

---

拉丁文，意为“他非常惊异站在那里，像胶着一样注目而视”。引自维吉尔《伊尼以得》第1卷第495行。在那里，维吉尔描写伊尼以斯来到迎太基城中的朱诺（天后）庙，见庙内殿壁上所画特洛伊之战各幕情景。建筑精巧，绘画工细，伊尼以斯为艺术所感，又引起忆旧之情，故大为惊异，注目而视。

此处吉卜赛人的君王所讲的英语，很不地道，其不同于正常英语者略叙为两点，(1)语法，(2)语音。语法部分主要以受事者（me）代主格（I）。无法译出〔因汉语虽古代有人说有主格及受事者之分，如《庄子》里的“今者吾丧我，‘吾’为主格，‘我’为受事者，”但白话中（除有的方言外）则无之。〕故文法部分，只能从略。其语音部分，主要为（d3）变为（d），译时亦以（d）或（t）译（d3）或（t）。而在每个误读字后附以正字。

说，吉浦遂人也跟世界上别的人民，一样地很守地（秩）序、善受告（教）化，我很用（荣）幸，像我所说，作他们的敦（君）王，没有别的堵（主）公能夸当（奖），说他们有比对我更尽地（职）的臣民，对我更亲爱的臣民。我多么应受他们的爱戴，我贴（且）不必说；但斯（是）叠（这）一点我却可以说，我一心不想别的，第（只）想给他们作好地（事）。关于叠（这）一点，我也不必夸当（张）：因为叠（这）些人，定（成）天噶（价）奔波刀（操）劳，可永远东（从）他们得到的东西里挑顶好的来献给我，对于叠（这）样可怜的人，我提（除）去老为他们作好事倒（着）想而外，还能干什么别的？所以他们爱我丁（敬）我，因为我丁（敬）爱他们、保护他们；叠（这）丢（就）斯（是）一切，我不低（知）道还有别的。

“大概一填（千）年以填（前），再不丢（就）斯（是）两填（千）年以填（前），你叫我说得连一年或叠（者）两年都不差，那斯（是）办不到的，因为我也不会写地（字），也下会认地（字）；那斯（时）候，在吉浦遂东（中）间，有一当（场）你叫作斯（是）噶（革）命的斯（事）发丁（生）；因为在那斯（时）候，吉浦遂东（中）踮（间）有老爷们，叠（这）些老爷们为登（争）地盘互相打噶（架）；但斯（是）吉浦遂的敦（君）王把他们统统都消灭了，提（使）他的人民，彼底（此）都单（站）在同等的地位上：从那斯（时）以后，他们丢（就）都和和顺顺地过日子；因为他们不论兑（谁），都不想当敦（君）王；老像他们那东（种）样子，丢（就）更好了；因为我敢对你说地（实）活，作敦（君）王斯（是）麻烦什（事），你得老判断案子；在我不得定（惩）罚我的亲近人和好朋友的斯（时）候，我真不愿意作叠（这）个敦（君）王，真愿意作个平民；因为我们虽然没有死刑，我们的刑罚可很严厉。它们让吉浦遂自己觉得羞耻，叠（这）丢（就）斯（是）顶可怕的顶（惩）罚；我还没看见过，丢（受）了叠（这）样顶（惩）罚的吉浦遂，以后又作了有害的斯（事）。”

君王于是进而表示，说他有些纳闷儿，不明白为什么在别的政府里，都没有用使人感到耻辱作为惩罚的。琼斯一听这话，对他保证说，并非如此；因为，英国的法律，对许多犯罪行为，也就是以耻辱为惩罚的，并且耻辱也是一切惩罚必有的结果之一。“叠（这）可得说斯（是）恩（很）怪啦，”君王说，“因为我对你们的人民，也了解好多顶（情）况，店（见）过好些顶（情）况，虽然我并没在他们中田（间）丁（生）活过。我当当（常常）听说，耻辱是你们许多奖当（赏）的结果，也斯（是）许多奖当（赏）的根源。难道说，你们的奖当（赏）和顶（惩）罚斯（是）一回斯（事）吗？”

在君王陛下正和琼斯这样纵谈的时候，仓房里忽然起了一阵喧哗闹嚷；这次的情况似如下叙：原来这一些人的客气礼仪，使派崔济渐渐把一切疑惧消除以后，他不但叫他们劝得把他们的珍馐往肚子里填，而且劝得把他们的醇醴也往肚子里灌，这些醇醴，渐渐地把他的恐惧之心，完全从他的头脑中排除，而使他进入欢悦快乐的佳境。

一个年轻的女吉浦遂，姿色不太美，心眼却很灵，假装着给他算命，想方设法把这位忠诚老实的家伙引诱到没人的背脊那儿。现在，他们两个单独在仓房一个离别人远的地方那时候，不知是烈酒使着劲儿呢，因为这种东西，在颇受疲乏之后，再没有像它那样更容易煽动起不加节制的情欲来了；也不知是因为那位吉浦遂美人儿把一切幽娴窈窕的妇德闺训完全弃置一方，对年轻的派崔济明张旗鼓，调逗勾引呢；反正那个女吉浦遂的丈夫，在

极端不当的情况下发现了他们。因为，这个丈夫，好像出于嫉妒，老拿眼盯着他太太，在他后面跟到那个杳晃，看到她在那个情人的怀里。

现在派崔济马上让人带到君王面前，把琼斯弄得心神无主，非常尴尬，好不难堪。君王先听了原告的控诉之词，然后也同样听了被告的辩护之词。辩护的理由实在不值一提；因为那个可怜的被告，在明白无误、违背法律的证据之下，弄得手足无措，几乎无言为自己辩护。于是君王陛下，转向琼斯说，“先生，你听到他们两套（造）所说的都什（是）什么了吧；你认为，跟你的叠（这）个人该受什么顶（惩）罚？”

琼斯回答说，“事已至此，他只有难过，派崔济应该罄其所有，尽力使这个丈夫得到补偿。”他说他当时身上只有根少的钱；于是他把手放到口袋里，掏出一个几尼来，要给那个丈夫。那个丈夫马上回答说，他希望，先生您给他的，不要打算少于五几尼。

几经争执，这个数目最后减少到两个几尼；于是琼斯先讲好了条件，说一定得怨派崔济和这个太太完全无罪，然后正要付钱；这时候，君王陛下拦住了琼斯，转向证人问道，“他斯（是）辛（什）么斯（时）候发现了犯罪的人？”证人答道，“叠（这）个丈夫，从他太太刚一和叠（这）个丁（生）人接谈的斯（时）候起，丢（就）嘱咐他，叫他看着他太太的一举一动；从那斯（时）以后，他的眼光压根儿丢（就）没离开那个太太，一直到他们犯了罪行的时候。”君王于是问道，“这个当（丈）夫斯（是）在所有叠（这）个斯（时）间里，都一第（直）和他一块儿，藏在隐处？”这句问话的回答是正面的。伊吉浦辛的君王陛下于是对那个丈夫如下说道：“我很难过，看到任何吉浦遂，不知道定（贞）操斯（是）辛（什）么，竟能为了填（钱）出卖自己妻子的定（贞）操。你要是丁（真）爱你的妻子，那你就防只（止）叠（这）样的斯（事）发生，就不会想方设法，叫她当上了汤（娼）妓，为的你可以捉颠（奸）。我叠（这）里命令，不许给你填（钱），因为你应该受挺（惩）罚，不应该受奖当（赏）；因此我命令，你丢（就）叫作斯（是）不名誉的吉浦遂，在你的头上戴一个月的一对犄角；你太太丢（就）叫作斯（是）汤（娼）妇，在一个月工夫里，永远要标明出来；因为你斯（是）一个不名誉的吉浦遂，她丢（就）斯（是）一个不名誉的汤（娼）妓。”

那些吉浦遂马上执行这道判决去了，只单独剩下琼斯和派崔济，跟君王陛下在一块儿。

琼斯对君王这番判断大加赞赏：君王一听，转到他那一方面说，“我相信，你一定要觉得叠（这）斯（是）意想不到的，因为我听说，你们看我们的人都斯（是）很坏的，我想，你们认为我们的人都是当得（贼）的。”

“我得承认，陛下，”琼斯说，“我没听说过，他们受到应该受到的赞扬意见。”

“我要告诉你的丢（就）斯（是），”君王说，“你们和我们东（中）间，有哪些不同。我的人汤（抢）夺你们的人，你们的人丢（就）互相汤（抢）夺你们自己。”

琼斯于是进而庄严地盛赞那些人民在那样一位执法公正的君王属下，有多快乐幸福。

他们的人民确实好像百福并臻，千祥尽呈，因此我很有所感，惟恐有些原先维护专制的人，此后以这个民族为口实，引他们作实例。以他们的至

幸，表明他们的统治，优于任何其它形式。

我们在这儿，得作出一种承认，这也许是人们对我们未曾想到的：我们得承认，立宪形式的政府，没有能像他们这种政府那样隆盛昌明，达到郅治之域，或者造福社会，使人民各安生理。人类最幸福的时候，就是人类当时所知道的世界最大的部分，只在一人之下统领执掌的时候，而他们这种幸福之域，在五位以次相袭的君主统治之下 延续不绝，这是真正黄金时代之盛世，从亚当被上帝驱逐出乐园以后，一直到现在，曾经出现过的惟一黄金时代之盛世，除非我们把诗人丰富想象所假设的也包括在内。

说实在的，反对君主专制，我只知道有一种颠扑不破的理由。在这种最优良的制度中，惟一的破绽，好像就是：难以找到任何人，胜任专制君主这个角色；因为这个需要三种必不可缺的资格，从历史看，都好像是在君主本性中很难找到的：第一，君主自己得有足够的谦虚之性，能满足于他可能得到的一切权力。第二，他得有足够的圣哲之智，能认识到自己所享受的幸福。第三，他得有足够的善良之心，能维护别人的幸福，这种幸福，不但和自己的幸福同轨分辙，而且为自己的幸福引流导源。

现在，如果一个专制君主，具有这一切难能可贵的资格，那他就得说，能为社会造最大的幸福；那么，反过来就一定得承认，专制的权力掌握在不具备这三种资格的人手里，就要在同样的程度上，为社会制造最大的灾祸。

简而言之，我们自己的宗教就足以让我们想到专制可以带来什么样的幸福，也可以带来什么样的灾祸。天堂和地狱的图样，就可以在我们眼前表现出这两方面生动鲜明的形象；因为，虽然地狱之王，除了原来天堂上那位神圣无上的天神所赋予的权力而外，再就没有别的权力，但是从《圣经》上好像分明可见，这个恶魔的统治者，在他那恶魔的领域内，却赋有专断独裁的权力。这一点儿不错，按照《圣经》，可以说是惟一从上帝那儿得来的绝对权力；因此，如果地上的各个暴虐行为，能证明它们有任何权力是从上帝那儿来的，那种权力，只能是从原来赋予这个黑暗之王的权力那儿来的；因而这种从属代表人物，也一定是直接从那个魔王那儿来的，所以他们才明显地带着他的烙印。

---

“内尔瓦、垂珍、艾以缀恩和那两个安特奈纳斯。”——原注。这里“当时人类所知道的世界”，即罗马帝国。艾以缀恩即黑缀恩。两个安特奈纳斯，为派厄斯·安特奈纳斯和奥锐利厄斯·玛克斯·安特奈纳斯。菲尔丁在这儿，可能受柏拉图《理想国》的影响，以圣哲而有德的治国专家治国。

西方神话和诗人，把人类生活分为几个时期，第一期为黄金时代，第二期为白银时代，第三期为青铜时代，第四期为黑铁时代，亦曰英雄时代。黄金时代，人民淳朴敦厚，浑浑噩噩，果谷自生，永为春天。其说始于希腊诗人奚西厄得之《农功与日占》，其后希腊、罗马诗人亦言之，如奥维得《变形记》第1章。

这儿牵涉到地狱、魔鬼、地狱之王及其权力所自来的问题，仅可如下作一解释。地狱，希伯来文为 sheol，《钦定本旧约》译作 hell，《修订本旧约》则作 sheol。希腊文为“Hades”，《钦定本新约》也译 hell，《修订本新约》则或作 hell，或作 Hades，hades 等于 sheol。这三个字也互用。sheol 这个字，在希伯来人认为人死不能复生时，把它看作是地下深处黑暗无光的地方，死者蜷曲其中，上覆以土。即便国王君主，最后也和一切离开人间上鬼影魂形，同居一地，屏去一切生前华贵光耀。那里和世间一切生活意趣完全割断，特别是和耶和華的任何关系都得解除。因为耶和華是生人的上帝，所以和死亡的国土、死亡的人们，不能有任何关系。后来人们对上帝之概念，更趋向于上帝是全知、全能、无所不在，则上帝之法令不能仅限于此世，故在 sheol 中之鬼，亦不能脱离至高无上之创世者。及最后审判之说兴，则 Sheol 只为恶人受罚吃苦之地。后来基督教对地狱之概念，即本于

我们最后可以说，既然所有时代的事例，明指给我们看，说人类一般所以要取得权力，只是为了好用它来造福作恶，并且他们一旦得到了权力，他们也决不用它来达到任何别的目的；那

此。魔鬼由希伯来文撒旦（Satan）而来，希腊文为，英语为devil。撒旦在《旧约》里，本为天使一类神灵之一，数经上帝差遣，但以作试探性恶事为主，且权力有限。如《约伯记》里，即受上帝之命，考验约伯。但在《新约·马太福音》第12章第22—26节说，耶稣把一个被鬼附着、又瞎又哑的人治好，众人惊奇。但法利赛人听见，就说，“这个人赶鬼，无非是靠着鬼王别西卜啊。”耶稣知道他们的意思，就对他们说，“凡一国自相分争，就成为荒场；一城一家自相分争，必站立不住。若撒旦赶逐撒旦，就是自相分争，他的国怎能站得住呢？”解者说，耶稣首先说明控诉之荒谬。撒旦，有组织的魔鬼王国之首领，想要使全人类和全世界都归到他的统治之下；如果他把撒旦赶走，那就是他自己颠覆自己的统治了。由此可见，此处所说“魔鬼之权是从上帝那儿来的”，是把《旧约》和《新约》所说，合而观之，得出来的结论。

么，卤莽冒昧想要来一番改变，至少是下合于最低限度审慎谨慎的道理，因为我们的希望，只有两三个例外，微弱无力地赞成扶助，而另有千千万万的事例，则都是引起我们的惊惧恐怖的。在这种情况下，忍受由于法律没心没肺、雷震不闻而引起几种不便不利，比起诉之于远听八方的暴君，以图把它们改正解除，自然还是忍受不便不利，更为明哲得多。

虽然吉浦遂也许可能在这种政体之下长久幸福安乐，但是他们的榜样，却不能在这儿推而行之，促而进之；因为我们不要忘了，他们有具体切实、至关重要的一点，和一切别的民族，都不一样，而且他们这种幸福也许就是完全由于这一点才得到的——那也就是说，在他们中间，荣誉就是荣誉，来不得半点儿虚假，明耻知辱，在他们看来，是世界上最严厉的惩罚。

---

英国法律，几经政治斗争，特别是经过17世纪的大革命和1688年的光荣革命，到了18世纪，已由议会掌握，1641年，议会即已通过尽力推行习惯法即不成文法（common law）之法律，1688年又重行确定之。但18世纪前半，议会仍操纵在一人之手，政以贿成，人皆无如之何。同时人们的思想，又安于当时现状，认为“凡存在者，无不有其存在之理”，故无人或很少人想到改革。此段或因这种情况而发。

### 第十三章 琼斯与派崔济二人之对谈

我们并不怀疑，忠诚老实地爱惜维护自由的人们，会原谅我们在前章结尾处，旁生枝节，絮絮而谈，以免怀有野心、热中世务的教士，出于邪恶或者狂妄，利用我们这部史书，论列宣扬那种最为祸国殃民的主义。

我们现在要和琼斯先生一道前进了，原来他在狂风暴雨过去了的时候，先对吉卜赛君王陛下的彬彬谦让和殷殷招待，表示了千恩万谢，然后向他告辞，登程往考文垂进发。一个吉卜赛人，受命给他带路，把他送到那儿，因为那时天色仍未放亮。

琼斯本来应走六英里，却由于迷失正途，反倒走了十一英里，而且所走过的绝大部分，都是恶劣不堪的路，连急请产婆的人都设法儿快步疾行；因此他几乎将近十二点钟，才来到考文垂。而且他也没法儿再跨上鞍鞵，一直等到两点已过；因为那个时候，很难雇到驿马。马夫或者驿卒连他那样急躁的一半都不及，而却愿意效法派崔济那种安静悠闲的脾气；因为他，派崔济，既然得不到睡眠这种养身保神的必需，就永远因时乘势，把所有其他种种养身保神的必需，拿来补足欠缺；他没有比来到一个客店更眉开眼笑，也没有比被迫离去客店更皱眉蹙额的了。

琼斯现在是骑驿马而疾行，因为我们也要按照我们的习惯，同时按照朗捷纳斯的规定，同样随他前进。他从考文垂来到戴芬垂，从戴芬垂来到斯揣特弗得，又从斯揣特弗得来到顿斯特布勒。他到了那儿的时候，是第二天刚过中午，离苏菲娅离开那儿不过几个小时。他在那儿，不得不耽搁得比他所愿的要久一点儿，因为一个铁匠，正极为慢条斯理地给他骑的那匹驿马打掌；虽然如此，他却觉得，他无疑能在苏菲娅起身往圣奥勒贡去以前就追上了她；在圣奥勒贡，他认定，而且很有理由认定，那位勋爵大人一定会息驾进膳。

如果他的揣测准确无误，那他十有八九，会在上叙的地点追上了他那位天使；但是不幸，我们这位勋爵大人吩咐下来，说要在伦敦他的公馆里给他备好正餐；为的要能正当其时到达公馆，所以他在圣奥勒贡定好了换班的马，在那儿迎接他。因此在琼斯到了那儿的时候，人家告诉他，那六马高车，已经在两个钟头以前就出发了。

即便新的驿马备好无误（何况马还并没备好），那也好像显而易见，不可能在到达伦敦以前就追上了那六马高车；因此派崔济认为，现在正是时机，对他的朋友提一提他的朋友好像完全忘了的一件事；这是件什么事，读者诸君一定能猜想到，只要我们一告诉他们，说琼斯在客店里和那个把苏菲娅送走而回来了的向导头一次相遇，以后又离开了，从那时候起，一直到现

---

朗捷纳斯为第3世纪时希腊人，人们以为是《论崇高之美》的作者，已见前注。其文中并无近于菲尔丁所说的以迅疾之笔写迅疾之事。他只在该文第10章中，称赞对不需要的夸大之词删削，在第19章至第21章中，盛称联结词之省略，以促进感情之猛进及力量。但菲尔丁此处所指可能是该文盛赞日神之子飞厄屯疯狂御车那一段。“作者和御车人一同上车，和他一同冒生命的危险，像马生翼一样。”（第15章）但在第12章里，论到西塞罗与狄马斯森尼斯之异同，说，“狄马斯森尼斯有一种能力，用他那样的迅速，那样的健劲，那样的热烈，使一切东西，都立刻就熊熊如火着起，急急如火散布，所以我们可以把他比作是一颗流星，或者一声霹雳……”也同样有可能是菲尔丁想到的。

以上几个地方，都是从考文垂一直向南偏东，通往伦敦的大路上有名的市镇。

在，除了一个荷包蛋，再什么也没吃；因为他和那些吉卜赛人在一块儿的时候，只在见闻阅历一方面，饫甘饜肥，享受了一番。

店主东对派崔济的意见完全赞同，所以他刚一听到派崔济劝他的朋友留下用饭，马上就插嘴开言。他把他刚才答应立刻备好坐骑的话撤回，而对琼斯先生保证说，叫一顿正餐并费不了什么工夫。他说，马从草场牵回，再喂一份燕麦以备上路，比预备正餐费的工夫还要大哪。

琼斯到底听了劝说，主要是由于店主东最后举出来的这个理由；现在一块切好了的羊肉放到炉子上了。饭正作着的时候，派崔济叫他的朋友或者主人进入同一房间里，就开始像后面这样大发议论来。

“一点儿不错，先生，如果向来曾有人配得上一位年轻的女士，那您就配得上威斯屯小姐；因为一个人得有多么深多么厚、无边无底、如海似江的爱情，才能像您这样，不用吃任何别的东西，只靠爱情，就活下去哪！我绝对敢说，我在最后这二十四小时以内，吃了有先生您三十倍的东西，还是几乎饿得要命；因为没有比赶路再叫人肚子饿的了，特别是遇到这样天寒风峭、气潮霜凝的天气。但是先生您看起来，好像十二分地壮实，您这一辈子，从来没有出现在体魄更强健、神气更爽朗的时候；这我不懂是怎么弄的。这一点儿不错，是您只靠爱情养活您，才能这样。”

“而且爱情还是非常香甜甘鲜的珍馐美味哪，派崔济啊，”琼斯答道。

“但是命运之神不是昨天赠给了我一件可口至极的精细美味吗？你以为我不能靠咂摸这一个亲爱的袖珍手册，就过比二十四小时还长的日子吗？”

“毫无疑问，”派崔济喊道，“那个袖珍册里的钱，足够买好些顿精美的肴饌的。命运之神正是为了先生您眼下之用，才及时地送给您的，因为先生您的钱这阵儿几乎都快用完了。”

“你这个话是什么意思？”琼斯回答说；“即便这笔钱是别人的，而不是威斯屯小姐的，那我希望，你也不会认为，我竟昧良心——”

“昧良心！”派崔济答道，“老天爷可别叫我冤枉先生您到这种程度！不过既然您将来一定会有的是钱还这位小姐，那您借用一点儿以济燃眉之急，那有什么昧良心的哪？不错，一点儿也不错，只要一旦您的钱一下方便的时候，我自己就非叫先生无论如何，都要就把这笔钱还了不可。但是您既是眼下急需钱用，那您暂时借用一下，又有什么碍处？不错，这笔钱如果是一个穷苦人的，那当然就得另说了；但是，凭那样一位阔小姐，那她当然不错，是永远也不会等这笔钱花的，特别是她这阵儿正跟一位勋爵大人在一块儿，毫无疑问，不管她要用什么，他一定会给她预备好了的。再说，即使她要用，也只能是一小部分，决不会是整个部分。所以我要是还她，也只能是一小部分；但是要是不等到咱们自己弄到钱，就叫我抢先捅明了，说这个袖珍册是咱们头一回拾到的，那还不如先看着我绞死了哪；因为，我听人说过，伦敦这个地方，要是没有钱，可不是人待的，都能饿死人。说实在的，我要是压根儿就不知道这个钱是谁的，那我也许可能认为那是魔鬼的，您叫我用，我还没有那么大的胆子哪；但是，您现在分明知道决不是那样，而是规规矩矩地捡来的，那您在这个人烧眉毛的时候，可不顾眼下，全部和它又两掰了，那简直就是对命运之神公然侮辱轻蔑；您可就不用打算她会再帮您一回这样的大忙啦；因为*fortuna nunquam perpetuo est bona*。尽管我啰

---

拉丁文，意为，“运气并非永远佳胜。”引自利利的拉丁文法，为第一条和合协调规则中的例句。利利

嗦了这么一大套，那您要怎么办，还是就怎么办好啦；不过我自己可宁肯先绞死了，也不肯把这件事再露半个字。”

“据我所见到的看，派崔济，”琼斯喊道，“绞死这个说法儿，Non longe alienum à Scaevolae studiis。”“您应该说alien-us，”派崔济说。——“我记得那一段，那是Communis, alienus, immunis, variis casibus serviunt\_那一个句里的字。”“尽管你一点儿不错记得那个，”琼斯喊道，“我可认为，你并没明白那个；

把后面派崔济所引那一句里的alienus头一字母大写（在18世纪时，不但专有名词大写，普通名词也大写），可见他误把alienus看作名词，意为“他人之财物”，而此字在这儿实为形容词，为“别人的”之意。

</ZSBJ00100740\_981\_3/ZSBJ> alienum为名词第二种变化的第二式，语尾为-um，表示中性。alienus为形容词。已见前注。

</ZSBJ00100740\_981\_4/ZSBJ> 拉丁文，意为“Communis, alienus, immunis这三个字是有不同的格来管它们的。”这一句即前注 所说利利的拉丁文法里讲与格（dative）里的一段。Communis是“公共的”，immunis是“免于”。Variis Casibus = by Various Cases（casibus是casus的与格），“被不同的格”。Serviu- nt是由servio变来，为动词变化第三种的语尾。表现式、现在式、第三身、多数，去加unt。

所以我告诉你好啦，我的朋友，它的意思用普通的英语说，就是：一个人，捡到别人的财物，知失主是谁，而可成心故意不还失主，自己留起来，那在foro Conseintiae，他应该绞死，也不下于他偷了那件东西。至于现在就在我手里这张钞票，那本来既是我那位天使的财物，曾有一度为亲爱的她所有，那就不管出于任何考虑，由于任何原因，我都非交到她本人手里不可，别人一概休想。不但如此，即使我跟你一样饿得要死，而且一无办法可以饱我辘辘的饥肠，我也非交到她本人手里不可。我还是希望，能在睡觉以前，就把这个办到；如果不巧，不能办到，我就要你好好地记住了，要是你想别惹得我永远不痛快，你就决不要对这样肮脏龌龊的事，再提半个字，以免脏了我的耳朵。”

“如果原先我也那样看法儿，”派崔济说，“我就不会提刚才那番话了；因为我敢保，我也跟别人一样，对于恶事一概深恶痛绝；不过也许您所见的更对；然而可有一样：我本来可以认为，我活了这么些年，教了这么些

---

又引自台伦斯的《婆母》第3幕第3场第36行而稍有改变。

拉丁文，意为“离西弗勒之所学或所致力者不甚远。”西弗勒：吉罗马人中叫这个名字而为法学家者有数人，其中最著名而以科学处理公民法（juscivile）使之成为体系者为Quintus Mucius Scaevola，著书18卷以论之。西塞罗曾从之学。另一同名之罗马法学家，亦为西塞罗从学之师，但其著作不见著录。这句话原出于西塞罗信札第1辑《与艾提克斯书》第4卷第16章第3节。见引于利利的拉丁文法Communis, alienus, immunis, variis casibus serviunt（见后注）之后，用以表示alienus之用法。同一节里，又有mors omnibus communis及non immunes（均已见前），都是讲与格（dative）的例句。在这儿，派崔济是，而琼斯非。菲尔丁在本书初版，

拉丁成语，“良心的法庭上”。

书，难道连什么是 fas et nefas，还不能分辨？不过咱们好像都是要活到老，学到老。我记得我从前那位老师，他是一个渊博得出奇惊众的学者，他总是常说，Polly mate te cry town is my deskalon。他告诉我们，这句话用英语说就是：一个小孩子有时也可以教给他祖母怎样炸鸡蛋。要是我活到今儿个，还得别人教我文法，那可真得说，我这些年并没白活，功成业就了。您要是活到我这个岁数，年轻的绅士，那您也许就不会是现在这样的看法儿了；因为我记得，我还是个二十一、二岁又高又瘦的小伙子那时候，我也就已经认为，我跟现在一样地明哲了。我敢保我一直地就教给学生 alie-nus，我的老师在我以前，也就是那样教给我的。”

派崔济能够招翻惹恼琼斯的事例并不多，他自己急躁得忘

亚》第8卷第5章里也说，“那句普通的希腊格言——‘弟子往往优于师’。”

</ZSBJ00100740\_982\_5/ZSBJ> 英国谚语式成语，始见载于18世纪。

了对琼斯致敬的场合更无几。然而不幸得很，这回他们两个却都揭了别人的秃疮渣儿了。我们早已看到，派崔济怎样受不了别人看不起他的学问，而琼斯对派崔济前面那番话，也有几处，叫人听来很受不了。他现在带着轻蔑、鄙夷的神气看着他的同伴（这是平素不常见的），嘴里喊道，“派崔济，我看你是个自命得意的老傻蛋，我只恨不得，你别是个同样的老坏蛋。说实在的，如果我认为你是坏蛋，也像我认为你是傻蛋那样，都是深信不疑的，那你就请自便，不要再跟着我往前走啦。”

那位圣明睿哲的塾师已经发过一次脾气了，怨气已伸，心平气和了，所以就像俗语说的那样，马上把脖子一缩，装起孙子来了。他说，如果他说过任何能够开罪于人的话，他只有抱歉；因为他压根儿就没成心故意想要那样；不过 Nemoomnibus horissapit。

琼斯当然有脾气暴躁的种种恶习，而却完全没有脾气冷酷的种种毛病；如果他的朋友得承认，他的脾气未免有些太容易就耸毛翘尾，那他的敌人也同时得承认，他的脾气也同样快当就风平浪静。他的脾气也完全和大海不同，大海在暴风过去了以后，浪涛反倒比暴风刚平息的时候，浩滔汹涌得更加凶猛，更加危险。他看到派崔济伏软认错，一下就敞怀接受，和他握手言欢，带着可能想得出来的和悦颜色，对他不止二十次好言抚慰，同时严厉地

---

拉丁文常见的成语，“合法与不合法”，“是与非”之意。如贺拉斯《歌咏诗集》第1卷第18首第10行，有“他们分别是与非……”（fasatquenefasexi-guo...）之语，即是一例。

原文 liveandlearn，英谚语，也作 livetolearn，始见于16世纪。原文只“生为学”，或“生而学”。英国伦理作家艾弗勃利勋爵（LordAvebury，1834—1913），在《生命之用》第6章，“毫无疑问，只要我们活着，就要直学不已，此之谓‘生为学’”。

这本是一句希腊格言，原文为

μ s

。用拉丁字母写，则为 polloimath taikreittonesdidaskal n，意为“许多学生比教他们的师父更明智”。派崔济把这句希腊文记错、读错、英语化了。这句只见引于西塞罗《与友人书札》第9卷第7章。菲尔丁在《阿米莉

拉丁文，意为“无人在所有的时候都圣明，”引自老蒲林尼的《自然史》第7卷第41章第2节。原文 Nemomontatiumomnibushorissapit，引文漏montatium一字。已见另注。

责备自己，虽然严厉的程度，比十有十个善良的读者所责备的还不到一半。

派崔济现在可以完全心舒神畅了，因为他害怕把琼斯得罪了的忐忑不宁一下就安定了，他的自尊心因为琼斯承认了自己的错误，也完全得到了满足；他马上抓住了琼斯俯首伏罪这一点，来驳斥主要使他烦恶嫌憎的那番话，嘟嘟囔囔地念叨着说，“我说实话吧，先生，您的知识，有一些方面，都比我强；至于文法，那我认为，我可以跟任何活人都较量较量。我认为，那至少是我可以随手拈来的。”

如果任何东西，能给这个可怜的人现在所有的满足之心更加增强，那就是，刚好在这一会儿，一块又肥又嫩的羊肩，还热气腾腾的，端到桌子上来了。他们两个，把这块羊肩一齐尽量饱餐了一顿之后，又上了马，往伦敦进发。

## 第十四章 琼斯先生从圣奥勒贲出发后，路上所遇。

他们现在出了巴奈特 以外有二英里地左右，就暮色苍茫了，这时候，一个样子很文雅的人，却骑着一匹瘦弱不堪的劣马，走到琼斯跟前，开口问他，是不是要往伦敦去。对这个问题，琼斯答了个是字。那位绅士于是说，“先生，您要是肯让我跟您搭个伴儿，那我可就太感激您了。因为天色已经很晚了，我又是这条路上的稀客。”琼斯慨允所请，于是他们就一同前行，所谈的话无非是在这种场合里普通常谈的那一类。

当然，他们所谈，还是以强盗路劫为主：对这方面，那个新来的旅伴深表忧惧；但是琼斯却当众宣称，他几乎无所可失，因此自然也同样就无所可畏了。说到这儿，派崔济却忍不住不掺上他要所说的一言半语。“先生您，”他说，“当然可以认为，那几乎如同无物，但是我自己可一定知道，要是我兜儿里有一百镑钱的钞票，像先生您兜儿里那样，那我要是把它丢了，一定要觉得难过；但是，说到我自己，我一生中，没有比现在更胆子大的了；因为我们一共有四个人，如果我们互相帮助，那即便英国顶强悍的大盗也抢不了我们。假设他有手枪，那他也只能打死一个人，而人总归都未免要死一回。——这就是我可以聊以自慰的，一个人都要死一回。

除了人多势众（就凭这种优势，近代诸国中的某一国得到高度荣誉），派崔济还表现了另一种使他们勇气勃勃的原因；因为他现在刚喝过大量的酒，而酒力给他的胆量，正如酒量之大。

我们这一伙旅客现在来到离亥盖特 不足一英里的地方了，这时候，那个生人突然转身朝着琼斯，掏出一支手枪来，对准了琼斯，跟他要刚才派崔济提到的那张小小的钞票。

琼斯冷不防听到这个人索取钞票，刚开始未免有些吃了一惊。但是，他马上就镇定下来，对那个马上的强盗说，他口袋儿里所有的钱，全都归他随便花用，他一面这样说，一面把三个还多的几尼掏了出来，想要交到路劫手里；但是那个路劫骂了一句，说那可不成。琼斯冷静地答道，那他可就对不起了，把钱又装回口袋儿里。

马贼于是威吓说，要是他不把钞票马上就交出来，那他可要开枪了；同时把枪很近地对准了琼斯的胸膛。琼斯一下把那个家伙的手抓住了（只见那只手哆嗦得很厉害，几乎连手枪都拿不住的样子），把枪口拨到离开他那一面儿。于是跟着来了一场争夺战，在这场争夺战里，琼斯从敌人手里把手枪扭取过去，两个一齐落到马下，强盗仰卧地上，取得胜利的琼斯就俯临强盗身上。

那个可怜的人现在哀告起胜利者来，叫他大发慈悲；因为，要说实在的，他的气力远非琼斯的对手。“我说实话，先生，我决没有拿枪打您的意

---

布镇，在伦敦北面稍偏西10英里。

英国18世纪时，贼盗横行，拦路马贼，尤为强横，当时著名之大盗，拦劫驿车，且逼车上女客，下车与之跳舞，然后洗劫客人财物。虽治盗法严，犯者处绞刑，但捕获者十不及七，故仍不能禁止。狄更斯的《双城记》第2章，对这种情况有所描写（已见前注）。

比较英语俚语，“无物可失之人，还有谁比他更快活。”

莎士比亚的《亨利第四》（下）第3幕第2场第250行，“一个人只能死一回。我们都欠上帝一死。”

18—19世纪初年，在伦敦西北郊，距圣保罗大教堂5英里，与伦敦中隔一沟或低地，后为伦敦北区。

恩；因为您可以看出来，枪里并没装子弹。我想劫人，这还是初出茅庐，我实在是为穷所逼，没有法子，才出此下策。”

在这会儿，离得有一百五十码左右的地方，另一个人躺在地上，大呼饶命，其吼声之高远远过于那个强盗。这不是别人，正是派崔济自己；他刚才看到两人交起手来，尽力临阵脱逃，因而翻身落马，来了个嘴啃泥，一点儿也不敢抬头看，只等每一分钟都挨枪子儿。

他就在这样的姿势里，趴在地上，一直等到向导，一心不想别的，只顾马有个好歹；他把打前失的马用手带起来以后，才来到派崔济跟前，告诉他说，他的主人已经占了强盗的上风了。

派崔济一听这个消息，一跃而起，跑到琼斯身边，那时琼斯正拔剑在手，挺身看着那个可怜的战败者。派崔济一见这样，马上就大声喊道，“把这个浑蛋宰了，先生，把他捅个透明，马上就把他报销了！”

但是，对于这个可怜的苦人，总得说运气好，正落到一个心地慈悲的人手里；因为琼斯，在派崔济还没来到他跟前的时候，早已把手枪检查了一下，只见枪膛里确实没装子弹，就开始相信这个人对他所说的一切来；那也就是说，这个干这种事的人还是个雏儿，他所以干这种事，实在是为他说的这种困苦所逼；而这个困苦，还真正是人所想得到的困苦中最大的困苦，因为他有五个嗷嗷待哺的孩子，他老婆又生了第六个，正坐月子，都是贫穷困苦得不能再贫穷困苦了。这个强盗指天誓日地坚决声称，说他说的都是实话，并且请琼斯多多受累，亲自到他家里去看一看，以证明他所说的无一虚假，他的家离那儿只二英里多点儿。他说，他不敢求他施恩加惠，只是要证实一下，他所说的一切，是否可靠。

琼斯一开始的时候，假装着要以实为实，听这个人的话，和他一同到他家里去；他当众宣称，这个人的命运完全决定于他说的话真实不真实。这个可怜的人，一听这话，马上表示急于让他快快去看一看，这样一来，琼斯就完全认为，他的话确实不假，同时还对那个人生出一番恻隐之心，怜悯之情。他把那支空手枪还了那个人，教他想一种规规矩矩的谋生之道，以解决他的困苦，给了他两个几尼，以济他太太和孩子的燃眉之急；又找补了一句说，他倒恨不得能多给他点儿，可是刚才说的那一百镑并不是他自己的。

对于这个行动，我们的读者大有可能分营对垒，意见不同。有一些也许要把这件事看作是异常仁慈而大加赞赏，另外那些性情更较阴郁粘糊的就要认为，这种办法，是不顾人人对国家应尽的那种重视法律的职责。派崔济毫无疑问，就是用这种眼光看待这番举动的；因为他由于这件事，展现了好多不满的情绪，引了一句古老谚语，并且说，如果这个坏蛋，在他们到伦敦以前，再打劫他们一番，他丝毫不觉得奇怪。

这个强盗是满口感恩戴德之言，满怀感恩戴德之情。他还当真流起泪

---

菲尔丁于1748年，在利特勒屯的推荐之下，被当时南部事务国务卿白得弗得公爵任命为威斯敏斯特城区治安法官（已见献词注）。当时伦敦正盗贼横行，命案迭出。菲尔丁对惯匪、坚强顽梗不可救药者，当然依法判罪。但遇初犯，或为穷所逼等等，有一可原谅之处，无不从宽。只举一例以表其余。一贫妇因病且有幼儿数人，偷盗证据确凿，但菲尔丁不但没把她送入监狱，而反把她送到医院，和这儿琼斯对待路劫，正是同样慈悲心肠。

英国格言，“你要公正先于宽容，”或“要法先于恕。”1744年有人引用这句话，就已经也说它是古语。

来，或者也许是假装着流起泪来。他起咒赌誓地说，他要一直回家，从此以后永远也不再干这种犯法的勾当了；至于他是否言而有信，我们也许以后可以看到。

我们的旅人又上了马，没再遇到任何别的不幸，就到了伦敦。一路上，琼斯和派崔济之间，对于他们刚碰到的这件奇事，交谈了好些颇为可乐的活：在这番交谈里，琼斯只对那些强盗表示大大的怜悯，因为他们都是由于无法逃避的困苦，才挺而走险，以身试法，这般人一般都落到死于非命的可耻下场。“我的意思，”他说，“只指着那般作的坏事最大也不超过抢劫的人而言，那也就是，除了抢劫，永远没犯残酷或者侮辱罪行的人而言，这种情况，我得说，是我们这个国家可以引为自豪的，是使英国的盗匪有异于所有其他各国的盗匪的；因为在其他各国里，杀人的事件几乎和抢劫是分不开的。”

“毫无疑问，”派崔济答道，“只把人的钱夺去，比把人的命夺去，要好得多；然而忠厚老实人，因为出门办事，在路上可不免遭到这种恶人的危险，这对他们说，日子也太不好过了。一点儿不错，所有的坏蛋都绞死，以免妨害别人，总要比一个老实人遭殃受祸要好。说到我自己，我确实不愿意我的手沾上他们之中任何人的血，但是按法把他们个个都绞死，可是恰当不易的。要是我自己不是出于情愿，那什么人有权力能把我的六便士拿走？这样的人难道还懂得什么是羞恶之心吗？”

“当然没有，这是不错的，”琼斯喊道；“这也限从别人的马棚里把马拉走，或者把他捡到的钱，明知道是谁的，而可昧起心来，留着自己用的人，同样地不知道什么叫羞恶之心。”

这样的暗讽明嘲，把派崔济的嘴一下封住；他没再开口，一直等到琼斯用几句笑话，挖苦他胆小如鼠，才张嘴为自己解脱说，火器哪能和肉身等量齐观？他说，“一千个赤手空拳的人对付一支手枪，完全无济于事；因为固然不错，一支枪放一次只能打死一个人，但是有谁敢保，说枪子有眼，打死的那个不会是自己呢？”

---

菲尔丁写过一篇《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即持同一论点。

第十三卷

包括十二日时间

## 第一章 呼神乞灵

灵其来兮，汝光明灿灿之仙子，喜搨名而博誉！鼓我胸中熠熠之文思，使之腾骧而奔驰。彼泛英雄于血、泪汇成之波涛，登之于光荣之程途，使兆民噫气悲叹。促帆扬而舟驶，此非余之所求，而乃吾之所弃。汝阆苑之仙子，温柔而美丽；幸福女神妮西丝，生汝于奚布罗斯之溪：余所乞求者，乃汝之灵异。米欧尼亚 授汝以教育，曼土阿 供汝以游艺，在俯视不列颠骄矜首都之秀丽岗峦 上，汝与米尔顿并坐，为之调英武和谐之琴曲：汝灵之降临，乃为余所企。未来之读者，览余所著而入迷，此乃余所期，乞汝将此所期显于吾之胸臆。幽娴静女，温柔弱息，虽其祖母尚未出世，却于今后，在苏菲娅虚构之芳名下，睹吾霞络特<sup>1</sup> 一度所有之慧心与丽质，而在伊辈同情之酥胸中发欣羨之叹息：据此情之可能，乞先报我以消息。对未来之称誉，亦乞汝教我以先知预见，承受享用，如飧口腹之欲。吾今此时宴坐于此区区起坐间，<sup>2</sup> 将来则变为更简陋之樵棧，即至彼时仍可有人加我以荣誉，读我之所著，虽其人无缘与我相见并相识，我亦无缘与其人相见并相识；吾亦求汝，将此情此景，以庄严之盟誓，慰余心于此际。

尔、米尔顿在此处皆取其以史诗著。

</ZSBJ00100740\_993\_6/ZSBJ> 霞络特 (Charlotte)，为菲尔丁的夫人，美而贤，为苏菲娅之底本。已见前

</ZSBJ00100740\_993\_7/ZSBJ> 菲尔丁写此书之地，或在伦敦，或在提沃屯 (Tiverton)，后者为一乡村，距巴斯一英里半，既安静，又距艾林居宅很近。此处之起坐间，即属此居处。

复次，汝身广体胖之主妇，轻盈飘举之体态，为汝所绝无，亦非出于想象中空灵剔透之容仪：汝亦吾所呼。汝，m 味之牛肉为汝之所嗜，密插干葡萄之布丁为汝之所欲；汝，在荷兰运河之巨艘上，吉勒特夫人与阿姆斯特丹嬉乐之大腹贾交欢而生汝；汝，格洛布街 授汝以最初步之知识，亦即

---

原文仿史诗以求神助，含有mock-heroic之意，故译文亦杂以“谐”意，略戏仿赋意为之；但文字避免太古典，故有非文非白、亦文亦白之嫌。

奚布罗斯河 (Hebrus)，在古希腊北部斯锐斯 (Thrace) 地方。菲尔丁在这儿创造了一个缪斯，谓之“爱誉之神”。希腊神话，缪斯9人，皆尼玛珂妮 (“记忆”之意) 之女，故菲尔丁用另一个作“记忆”解之字——妮西丝 (Mne-sis)，作此女神之母。其所以选此河，以奥付斯 (已见前) 在此岸歌唱，且于其死后，白克斯的奉祀女僧侣投其首与琴于此河中。

米欧尼亚 (Maeonia)，争称荷马出生之地者有七，此为其中之一。罗马人称荷马为米欧尼亚的诗人。

曼土阿 (Mantua)，为北意大利之一市镇，与维吉尔出生地极近。

米尔顿写《失乐园》时，居贡山田炮兵散步场 (artillerywalk, Bunhillfields) 即后来之黄山列居 (Bunhill Row)，在伦敦老城北郊。荷马、维吉这儿代表财富。

原文Treckschuyte，荷兰文，“平底船”。

原文ufrow，荷兰文等于英语之mistress。吉勒特 (gelt)，荷兰文“黄金”。

格洛布街 (GrubStreet)，在伦敦，为当时卖文为生之文士聚居之地。

此街，在汝更成熟之日，教汝不以诗歌抒胸臆，而以之讨恩主之欢以自固。喜剧由汝学得庄严肃穆；悲剧则由汝学得雷霆殛，在心慑神眩之剧院中以逞威而发怒。史鉴巨公诵冗长之事迹，以舒汝疲劳之肢体，使汝梦乡之易入；传奇先生则献其奇术巧技，由梦乡唤汝复还人世。大腹便便之书贾，亦无所逃于汝之影响与势力。汗牛充栋之巨制，久已无人读，蛛网尘封，酣睡于书牖，而今亦经割裂而肢解，风行电掣于举世。在汝之教导下，图书典籍，或则生梨花之长舌，如江湖之术士，设奇迹为钓饵，以盗名而欺世，或则幻为花花公子，锦绣金玉其外，以为丽而炫俗。汝其来兮，汝俗称之“硬头货”，人人见之喜，汝其掩尔熏心之劣迹，而只诱人以实利：尔铮铮之音，澄澄之貌，如山之高，如阜之积；尔银行之宝钞，转瞬而兑为硬币，宝藏兴于其中而无迹；尔股票与证券，时涨时落起伏无已时；尔洞房幽室，温煦舒适；尔生长万物大地之母之所赐，人有其一份之腆仪；此乳房流溢之奶汁，本足尽供其子女之所需而有余，但贪婪、纵恣之鄙夫，自其母之胸前，驱其孔怀兄弟而去之。汝其来兮，虽吾对汝无价之宝藏，无心于赏识，然见此室藏转入他人之手，亦心悦而色喜。汝其以此情充于余之心，其可乎？吾有啾呀学语之稚子，其天真烂漫之嬉戏，往往为余之劳作所打断而中止，吾只望此辈稚子将来可受汝之赐，汝其告余，将来终有此一日。

现在，此一双绝不相配之二辈——为轻盈飘渺袅袅之身，一为殷实厚重沉沉之躯——伊辈鼓我之文思，但谁之助为我所求乞？

第一为天才，汝乃天之所赐，苟无汝之助，则吾辈虽尽力与流俗之力相对抗，亦终归无益。博播种子者为汝，有汝所播之种子，艺术始能发育，始能成熟。吾求汝携吾之手，导余沿自然之曲径循，将自然之迷宫历。事物之秘密，门外汉所永不得见者，吾请汝引我升其堂而入其室。人类之形形色色，人类自身所不能完全了解者，吾请汝得以之而教吾，此在汝为至易之事。人类之心灵，永为迷雾所蒙蔽，因而使伊辈对欺骗他人所用之妙术巧技表示钦佩，所用之诈术诡计表示鄙夷；但在事实上，伊辈只为嘲笑之对象，因伊辈欺骗自己：吾请汝将此迷雾为我拨开，使我得睹天日。剥去智慧之外衣，使野心现出。汝其来兮，汝曾以灵感赐阿里斯托芬、路西恩、塞万提斯、拉伯雷、莫里哀、莎士比亚、斯威夫特与马利弗欧；吾亦求汝使我之著作充满谐谑与讽刺，直使人学得以善良为怀，只笑人之愚，以慈爱为念，只哀己之愚。复次，汝仁义慈爱乎，凡为天才之长年随侍，汝其尽携汝所有之温蔼柔情而来此。苟汝已将汝此种情愫尽分与艾林与李特勒屯者，余求汝自彼二人之胸中借此情于一时。盖温柔和煦之情境，苟无此情即无从着笔。令人欲化之柔情、高尚无私之友谊、感恩戴德之心肠、慷慨激发之侠义、坦荡豁达之胸襟、同情恻隐之心曲，一切慈爱之巨力、使善感者眼含泪，便喜羞者面发赤，使易动情者心中悲痛、欢乐之浪潮涨落而起伏，凡此一切，莫

---

英国18世纪以前至18世纪，文士须依附一个有权势（特别是某党）的人以为恩主。已见前注。

这一段所呼求为钱财，当时荷兰人以善经商致富著，故云财神为荷兰人所生。阿姆斯特丹为荷兰之都城及大商埠。此段最后言钱财非菲尔丁本人所求，他只求钱可使他的子女免于饥寒。这儿“啾呀学语之稚子”指他的小女儿哈丽特（生于1737）及男婴威廉（主于1748）而言。

这些作家，都取其工谑善谐。其中路西恩（Lucian，公元前120？—前20）为希腊讽刺及谐谑作家，有《天神对话集》，揭露当时信仰可笑的一面。马利弗欧（1688—1763）则为法国戏剧家及小说家。其戏剧评者谓仅次于莫里哀。

不凭汝此情而兴起。复次，汝学识乎！（如无汝之助，虽有天才，亦无由表现正确、纯粹之事物，）吾亦求汝指引吾之文思。在汝所宠爱之田野，清澈晶莹、缓缓流过之泰晤士河所荡漾之伊顿岸，我尚在幼年即对汝奉祀。在汝桦条之坛前，我曾以斯巴达之忠诚，受留下血痕之鞭笞。汝其来临兮，尽汝广仓高廩、倾其丰饶之盛储，赐我以汝古老久远之积蓄。启汝米欧尼亚及曼士阿之巨椽，与其所有一切哲学、诗歌、历史之宝藏，无论汝以希腊文或拉丁文标其签记，吾请汝尽以其钥相与。凡此汝皆已假洼波屯之手是付。

最后，经验，汝亦来止，汝与善人、学子、名家、哲士全久已深契。非特此也，吾求汝与各色人等，上自召引赐见座上之宰辅，下至负债羈押室中之狱吏，上自设晚间茶会之公爵夫人，下至侍于酒吧间中之女店主，吾亦求你与之俱来并至。欲知人类行为之精细，只有倚汝以为恃，彼老死书城之书痴，不论其才如何大，其智如何博，全永无缘与此辈接触。

凡此皆我所求，我所呼，而我所求所呼，且不尽于此；因余所业乃艰巨之事，苟非汝辈全力之助，则余所任将过繁重，非余力所能举。但苟若辈假我以笑颜，则吾永冀吾之所事可能有完善之结局。

---

伊顿公学：英国所谓publicschool，菲尔丁于1719年，年12岁，入伊顿。1724年，年17岁离开。

桦条：以桦木条为鞭，以鞭学生。英国18世纪学生受体罚，为极普通之事，这种体罚也叫鞭墩（flogging-block）。伊顿更不例外。

洼波屯（William Warburton, 1698—1779），英国主教，莎士比亚之编注者。约翰孙说他“也许是最后的一个人，在写作的时候，脑子里满是学问和思考。”他曾对国王说，“他自己所读的书，比起洼波屯来，就不算多了。三又说，“洼波屯的学问之广、之博，真了不起。”又说，“他的学问太杂了，因而不能精审。”都见鲍兹沃勒的《约翰孙传》。洼波屯在他所编《蒲伯作品集》的注释中曾说，“菲尔丁在英国，在这种新体小说中，名居第一。”菲尔丁在他的《此世入来世之行程》中，也曾对之致敬。

## 第二章 琼斯到达伦敦后之所遇

那位学识渊博的米叟班大夫 经常说，要标明他的姓名地址，只写“世上米叟班大夫”，就决不会有误。这无非表示，他名驰远近，“世上何人不识君”之意。如果我们把这件事特别仔细考查一下，也许会看出来，这种情况，在炫赫辉煌之时，百福并臻之中，占据了并不能算微不足道的地位。

知名后世这种厚福至幸，我们在前一章里曾希望能得到而聊以自娱的，只是极少数的人才能有份儿。千秋万古之后，还能使人提到拼我们的名字那些字母，像西得纳姆<sup>①</sup>说的那样，是一种宠锡优遇，并非只靠高爵、巨富之力就能办到；并且除了用剑和笔以外，虽然龟勉以求，也几乎不能取得。但是在我们还活在世上的时候，免于被人蒙以无名之辈这种污名辱誉的情况（这种污辱，在这儿顺便一提，可以追溯到远古荷马的时候<sup>②</sup>），却永远是依据法律享有爵位或者财产那般人艳羨的福份。

因此，那位把苏菲娅带到伦敦来的爱尔兰贵族，在本史中，已经摆出很大的气派了；根据那种气派，读者毫无疑问可以得出结论说，不用知道那位大人住在某大街、某广场，就很容易能找到他在伦敦的宅第，因为他一定是一位无人不知、大名鼎鼎的人

名地址，以火漆封之。所谓“双”信，即在信外，以另一页纸裹之，以更保险保密。当时尚不知有信封。

<sup>①</sup> 西得纳姆（Thomas Sydenham, 1624—1689），英国著名医生。毕业于牛津大学冒得林学院。与洛克等人为至友。写过好几本拉丁文医学书。他的许多方法，都开现代医术之先河。他所著之一为《论痛风及水肿》（Tractatus de Podagra et Hydrope）。在这本书的序言中，他曾说过，“这八个字母拼成Sydenham这个名字，在人们口中传来传去，但这些人并不知我为何许人，亦如我不知他们为何许人一样，那这个名字虽然传于人口，于我有何意义？”菲尔丁还在1740年5月3号的《斗士》期刊中，引用过同一段译文。（原文elements，复数，= letters of the alphabet：此字意18世纪后已不用。）

<sup>②</sup> 原注，“见《奥德赛》第2卷第175行。”那一行说，“……经过艰难险阻，所有他的伴侣，无一为人所知而全死去。”

物。说实在的，那般经常在巨室大户居住的地区转悠往来的任何商人，也无人不知他们的府第；因为巨室大户的宅第一般为人所易知，也和它们一

---

已见本书第5卷第7章及注中。这儿菲尔丁引用米叟班，是用讽刺画的手法嘲笑他。因为他本是一个卖假药的，以他自制的“小丸药”奇效如神、能治百病为号召。他所以出名，因此而起。加以他南腔北调的英语、行动诡奇的外国样子、自高自大的骄傲态度，都引起人们的嘲笑。菲尔丁在他民歌歌剧《假大夫》里，就以他为底本，创造了一个滑稽可笑的角色——法国郎中。在这歌剧成书出版时，又把它献给米叟班，并于序中，以反语盛夸具药之神效，都是嘲弄之语。

英国信封，为罗兰得·奚勒（Rowland Hill, 1795—1879）发明于19世纪中叶。英国社会史家芬尼冒厄（John Finmore）在《英国社会生活》第7章第7段讲到英国17、18世纪邮务情况说，“1657年，议会通过法案，‘单’信在伦敦周围80英里以内，邮费2便士……1660年，此法修改，‘双’信加倍。”所谓“单”信，即写在一页纸上之信，写后折起，留一定空白处，写收信人姓

般为人所难入，正是一样。但是琼斯，还有派崔济，在伦敦却完全是人地两生；并且由于事有不巧，他第一次踏上这座城市那一部分的居民，都和汉诺菲或者格娄弗纳广场的人家，很少往来（因为他是从格雷法学会巷进城的），所以他瞎走了老半天，才好不容易刚刚找到了一条路，通往那些洞天福地一般的华屋广厦；那就是命运之神使那般堂堂威武的俊杰英豪——古代不列颠人、萨克森人以及丹人的后裔，和凡夫俗子分离隔绝的地方；这般俊杰英豪的祖先，都是因为生逢盛世，又有这样那样的功劳勋绩，泽延宗门，惠及子孙，所以把荣华富贵、爵禄世业，传诸后代。

琼斯后来到底来到人间尘世的乐土福地了，  本来应该很快就能找到那位大人的贵宅的；但是不幸，在那位大人上次回爱尔兰的时候，把故居退掉了，而他现在刚刚进入新居，他那高车骏马、俊仆健扶的烜赫还不到如火如荼，足以把邻近一带全都照得通明的程度；因此，琼斯打听询问，直到钟声敲了十一下，仍旧徒劳无获，他才终于不得不听派崔济出的主意，回到侯奔街  的

肯法学会广场、莱斯特广场、圣捷姆斯广场、叟后广场以及其它广场，都为贵族居住而建起。如下等社会中人挤进此区，则他们以为大疫大火仍可能发生，因此贵族阶级尽力使此区为自己专有，不容下层社会人掺入。当时烧煤已普遍，伦敦多西风，故煤烟亦吹向东边。

</ZSBJ00100740\_1000\_3/ZSBJ> 希腊神话，一块地方，专为有福之人的鬼魂所居，谓之乐土。荷马把它安放在地上极西之处，其他希腊诗人则以其为一岛。维吉尔把它放在地狱里。

</ZSBJ00100740\_1000\_4/ZSBJ> 侯奔街在伦敦西头与老城之间，为二者间之通衢。

牛栅客店，那就是他刚到此地的下马之处，他就退身那里，以图得到在他这种情况下的客人所能得到的休息。

第二天早晨很早的时候，他又出门，追踪寻访苏菲娅；他踏遍天街，走得步履维艰，但是比起昨天，同样并无结果。到后来，也不知是因为命运之神变得手软心慈，还是因为她已无力再使琼斯失望，他到底找到那位大人荣

---

汉诺菲广场，在摄政王街之西，始建于18世纪初年。格娄弗纳广场（Grosvenor），始建于1695年。都是伦敦时髦社会的高级住宅区。后者尤为著名。二处相离不远。

格雷法学会巷，现为格雷法学会路，在格雷法学会之东，侯奔街和计勒弗得街之间。此巷附近，有几处是伦敦最坏的地方。在前面那两个广场远处之东偏北。

丹人（别于后来的丹麦人，因其中包括挪威、瑞典及丹麦人，历史上实当时所谓的北人[northman]）首次入侵英国约在公元800年左右。后又入侵多次，从第9世纪到第10世纪，以渐在美国东部沿海一带立足并定居，其地谓之丹恩劳（Danelagh）。此处菲尔丁所说。与史实不合。据英国历史学家〔如格锐恩（J.R.Green. 1837—1883）等，虽各家不尽相同〕所说，不列颠人大部分为其征服者安格勒人及萨克森人或杀或俘。后来安格勒人等又为征服者法人威廉第一所征服，多沦为奴隶。故后代言英国贵族，最远者只溯及威廉第一时代。菲尔丁或以避免嫌疑，故托之古代，言其极古老而已。

英国贵族阶级，本亦居伦敦旧城内，后渐有移居旧城之外者。但1665年之大疫，1666年之火，使贵族永逃老城，而另建新区。在司徒亚特王朝后期，他们才在后来所谓“西头”定居发展，伦敦各广场于是始建。考芬特园、林

幸息驾的那条大街，受人指点，来到府前，在门上轻轻扣了一下。

门房一听扣门的声音，畏首畏尾，轻手轻脚，便知道来者不会是什么高人贵客，再一看琼斯的穿戴打扮，更没把他看在眼里；原来他身上穿了一套青粗斜纹布衣服，腰上带了那件他以前从上士手里买到的武器，那件武器，虽然刃儿可能是百炼的纯钢铸成，但是把儿却只是黄铜所作，而且还并不是顶亮的。因此，琼斯打听那位蹑着勋爵大人来到伦敦的年轻小姐，那个门房粗野蛮横地回答他说。“我们这儿根本没有什么堂客。”琼斯于是说，他求见他们上边儿的一面；但是门房告诉他说，大人那天早晨什么人都不见。琼斯再三央告的时候，那个门房就说，“他受到严格的吩咐，不许放一个人进门；不过要是你认为可以把姓名留下，”他说，“我趁机替你禀报大人一声，倒无不可；那样，你再来的时候，就可以晓得，大人什么时候可以召见你了。”

现在琼斯宣称，他跟那位年轻的小姐有点特殊的事情要办，他见不着她，就不能离开那儿。门房一听这话，就用决不令人愉快的脸色或者嗓音坚决地说，“我们宅里根本没有什么年轻的小姐，所以当然没有什么年轻的小姐可见；”最后还找补了一句说，“你一点儿不错是我向来见过的人里顶古怪的，因为回答你的话，你全不听。”

我时常琢磨，维吉尔在《伊尼以得》第六卷里，把地狱的门卫绥勃罗斯特别地描写了一番，他很可能是有意对他那时候巨公大老的门房加以讥讽嘲笑；那副景象，至少说来，酷似荣任我们的巨公大老那般门政“二爷”之职的人，在门房里的司阍，恰恰和在狗窝里的绥勃罗斯一模一样，同时，和那条狗相同，也得有不腆之仪报效。才能得到晋谒主人的门路。琼斯也许就用这种眼光看待那个门房的，同时想起来，在那段诗里，那个女先知怎样给了把守斯提克斯通路的门卫不腆之仪，以图使伊尼厄斯得以进到里面。琼斯用同样的方法，现在开始对那个披着人皮的绥勃罗斯，应许给他点儿小意思。这话让另一个跟班从旁听到，他马上走近前来说，“如果琼斯先生把许下的数目给他，那他就把琼斯领到那位女士那儿。琼斯马上表示了同意，跟着就被带到弗兹派崔克太太寄寓的地方；带他的那个听差，就是昨天把那位女士护送到这儿的。

“譬如为山，未成一篑”，使失败更加难堪的，没有比这个未成一篑更厉害的了。一个赌钱的人，玩批凯牌，只差一个点儿而成了输家，比起绝对

---

英国18世纪、男人之服装，亦如妇女服装之五颜六色，备极灿烂，其衣料或绸、或呢、或布，依穿言之阶级身分而定。上等人腰间带剑·换言之，剑为服装之一部分，其风18世纪末始止。至19世纪，英国男子的服装才改成素净的黑色。

维吉尔在《伊尼以得》第6卷第417—425行：“绥勃罗斯从它那三张嘴里发出来的吠声，猎猎地震荡了这个领域、它那伟岸的躯体躺在正对渡口的洞里。（带领伊尼厄斯的）女先知，看到它颈上的蛇开始扎煞起来，就把一块蜜拌药馐、催眠迷性的面团向它扔去。它张开它那三个大嘴。馋涎欲滴地把扔给它的美食叼起，同时，身伏地上，巨背偃息，在窝里展腰舒体，把狗窝纵横全部占去。伊尼厄斯趁着这个把门的门岗沉入睡乡，才得通路进入……”拉丁文offa（一块）panis（面包），则相当于英语之sop，故英语以sop（泡或蘸于水或酒等中之面包块儿）译此语为sop to Cerberus，意为向凶猛或惹厌之动物投以安抚之物。后变为“贿赂”之意。此语自18世纪后期至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希腊神话，围绕地狱四周的一条河，此字之形容词stygian，亦可作“整个阴曹地府的”解。即此处之意。

没有赢的希望那个人来，总要十倍地悲叹他的手气太坏。买彩票的也是一样，买到比头彩只差前后一个字码的人，比起其余那些没中彩的来，总容易觉得更倒霉得多。一句话，这种对于幸福丝毫之差的谬误，看起来好像是命运之神的喜怒笑骂，她应被认为是对我们故弄玄虚，以我们的失意，作她随心所欲的开心噱头。

琼斯已经不止一次受到这位异教女神任意由性的戏弄玩弄了，现在又命中注定，要和从前同样受这种闻香不到口的挫折；因为他来到弗兹派崔克太太的门前，刚好是苏菲娅离开那儿以后大约十分钟。他现在向伺候弗兹派崔克太太的女仆打听消息，但是她回答的话却叫人听来很不受用。她说那位小姐已经走了，但是可说不上来到哪儿去了；他后来从弗兹派崔克太太嘴里听到的也是同样的消息。因为那位女士一心认为，毫无疑问，琼斯这个人是她叔叔打发来追他女儿的，所以她决不能不讲义气，而出卖了她的堂妹。

“琼斯虽然从来没见过弗兹派崔克太太，但是却听说过，苏菲娅有一个堂姐，嫁给了一个姓这个姓的绅士。不过，在他现在这种纷扰骚乱的意绪中，他连一次都没想起这件事来；后来那个跟班，就是把他带到勋爵大人的公馆里的，对他说，那两位女士怎样特别亲密，又怎样互相以堂姊妹相称，他才想起来从前听说过的那段婚姻；他现在马上就深信不疑，那位女士和他从前听说的那位一定就是一个人，他就觉得更加纳闷儿，不明白她怎么会那样答复他，同时非常诚恳地，请求晋谒那位女士本人；但是她也同样诚恳地，绝对拒绝纡尊降贵接见琼斯。

琼斯虽然没见过皇室宫庭，却比常常见过的人更有教养，所以对女性不会作任何近于失礼或者显得唐突的举动。因此，他听到说一不二的拒绝之词，当时就退身走去，走的时候对那个女仆说，“如果这个时间，晋谒夫人，不是时候，那他等到下午再来；那时候，他希望，他有幸能见到那位夫人。”他说这个话的时候，那样彬彬有礼，再加上他人物非常俊秀，所以给了那个女仆根深刻的印象。她不由得回答说，“不错，先生，也许能见着；”并且，一点儿不错，她跟着把所有的话都对太太说了；她想，这些话一定能把她太太的心说活了，叫她对这位俊秀的年轻绅士（因为她就这样称呼他）赐见一次。

琼斯非常精明地怀疑苏菲娅自己现在就和她的堂姐待在一起，不过拒绝和他相见；他把这种拒绝归之于她对发生在厄普屯那件事的憎恨。因此，他打发派崔济去给他寻找寓所，他自己则整天留在街上，眼睁睁地看着他认为那位天使深藏不露那一家的大门；但是除了那一家一个仆人以外，他没看到任何别人从那一家出来。到了晚上，他回来拜访弗兹派崔克太太，那位善良的女士这回枉驾允如所请。

有的人天生有一种温文尔雅的风度，既不是穿戴衣着之力所能赋予，也不是穿戴衣着之力所能掩盖。琼斯先生，像以前已经提过的那样，就生来有这种风度，而且这种风度还极为显著。因此他在这位女士手里所受到的接迎礼遇，多少有些不同于凭他那身衣着所应受到的；因为他对她致以应有的敬礼以后，主人请他落坐。

我相信，读者不会很想一知这次谈话的详细情况的，因为谈话已毕，却没能使可怜的琼斯得到任何满意之处。原来弗兹派崔克太太倒是不久就发现了来者是位情人（因为女人对于这种事儿，目光老是如鹰隼之尖锐），然而她却仍然认为，这位情人却有些特殊，不是那位小姐讲义气的朋友所应把她

出卖给他的。简而言之，她疑心这个人就是卜利福先生自己，苏菲娅所逃避者正是此公；同时她用巧法儿从琼斯嘴里把奥维资先生全家的一切，都套问出来了，他那些回答的话，更使她坚信这种想法不错。她因此严紧拒绝泄露苏菲娅去向何处；琼斯从她嘴里别无所得，只得到允许说，他明天晚上可以再来奉候。

琼斯走后，弗兹派崔克太太把她疑心来者是小利福先生的意见，对她的女仆说了，她的女仆回答说，“一点儿不错，太太，这个人太俊秀了，据我的拙见，天地间决不会有什么女人，因为要躲开这样一位青年，就出走跑掉的。我倒是觉得他是琼斯先生。”“琼斯先生！”那位女士说，“哪儿跑出个琼斯先生来啦？”因为苏菲娅在她所有的谈话中，连这样一个人的影子都一点儿没透露过；但是昂纳阿姨却更好多嘴多舌，曾把琼斯的全部历史，都对她那位阿比该老姐妹说了；现在这个阿比该又对她女主人说了。

弗兹派崔克太太刚听完了这个消息，立刻就表示同意她那个女仆的看法儿；同时还在这位温存体贴、无限幸福的情人身上，看到许多迷人之处；而原先拿他当作那位被人轻视的乡绅那时候，这些迷人之处却一无所见；这真得说是非常难解的。“白蕙，”她说，“你一点儿不错看对了：他确实是生得非常俊秀的青年；我堂妹的阿姨告诉你，说那么多的女人都喜欢他，我一点也不觉得奇怪。我现在只觉得很难过，没把我堂妹的去向告诉他。不过话又说回来啦，他要真像你对我说的那样，是那样一个专爱拈花惹草的游蜂浪蝶，那她要是还再见他，就太令人遗憾了；因为违背她爸爸的心愿，嫁一个游蜂浪蝶兼乞儿饿殍，那除了自己归于毁灭，还能有别的下场吗？我得正经八百地说一声，要是他真是那个小阿姨对你描画的那样一个人，别让我堂妹再见他，只能算是积德行善。我敢说。我要不那么作，那我就不可饶恕了，因为我在这种不幸的婚姻里，可吃尽了苦头了。”

她说到这儿，有客人来访，把她的话头打断，这位客人并非别个，正是那位勋爵大人自己。既然在这次拜访中，既无新鲜事儿，也无特别事儿，又绝没有任何于这部史书有关的重要情节，因此我们在这儿结束了这一章。

### 第三章 弗兹派崔克太太的打算，以及她对白乐丝屯夫人的拜访。

弗兹派崔克太太安歇就寝的时候，满脑子里净琢磨她堂妹苏菲娅和琼斯先生。说实在的，她有点儿生她堂妹的气，因为她现在看出来，她堂妹对她没能开诚相见。她对于这一点没用琢磨多久，下面这种念头就在她的脑子里出现；那就是说，如果她能想法儿使苏菲娅从这个人手里安全脱开而把她送还她爸爸身边，那她就算得是对这一家帮了大忙，因而从人情事理上看，都十有八九能使她和她叔叔威斯屯先生以及她姑姑威斯屯老小姐，重新言归于好。

既然这是她寤寐以求想要达到的心愿，因此她觉得成功非常有望，她认为，除了想出妥当办法，以使计划成功而外，就别无它事了。想要以理说服苏菲娅，她认为不是行得通的办法。因为据白黄讲，昂纳阿姨对她说过，苏菲娅对琼斯的爱，是山可动、心不摇的，因此想要劝她回心转意，不要再想这种于飞之乐，那也就像竭诚尽忠，动唇鼓舌，劝说飞蛾不要扑向烛焰，一样徒劳无功。

苏菲娅是在威斯屯老小姐家里和白乐丝屯夫人熟悉起来的，她和那位夫人的友谊，一定是弗兹派崔克太太也住在那位小姐家里的时候变得深厚起来的；如果读者对于这段情节幸而还没忘记，那他当然用不着人告诉就可以知道，弗兹派崔克太太也同样和白乐丝屯夫人熟悉。除此而外，她们堂姊妹两个，还同样都和她沾点儿瓜葛之亲。

因此，弗兹派崔克太太几经考虑之后，便决定第二天早晨一早到那位夫人府上，设法背着苏菲娅，见那位夫人一面，把事情全部都对她讲清楚。因为她一点儿也不怀疑，这位深于世故的夫人，既然平常谈论起来，时常以浪漫爱情和鲁莽婚姻为可嗤可笑，那她对于现在这段姻缘的思想感情，也会一下就和她同声相应，因而尽其所能阻止它的成全。

因此她就把这种决心，马上付诸实行；第二天太阳还没出来，就把衣服胡乱穿起，在一种完全不赶时髦、不合时宜、不应拜访的时间，来到白乐丝屯夫人府上，一点儿也没经苏菲娅知道，一点儿也没引起她的疑心，就见到了白乐丝屯夫人。那时苏菲娅，虽然并没仍在睡乡，却还睁着眼躺在床上；她旁边则是昂纳，仍然发出鼾声。

弗兹派崔克太太因为这么早就突然来访，说了许多抱歉的话。她说，在这个时候，“她本来连心里想着要来打搅夫人，都不应该；但是她因为有至关重要的事，才不得不如此。”于是她把事实全部摊开，把她从白黄那儿听来的一切，全都说了；连昨天晚上琼斯到她的寓所拜访，也都没漏掉。

白乐丝屯夫人微笑着回答她说，“这样说来，夫人，您是见过这个混世魔王了的；我请问，他果真是人家说的那样，人物那么俊秀吗？因为伊陶芙昨儿晚上替我解闷儿，对我谈他来着，几乎谈了两个钟头。这个丫头，我相信，又凭听声闻名，就爱上他了。”

读者读到这儿，一定要觉得纳闷儿。不过事实是：伊陶芙小阿姨，荣任给白乐丝屯夫人绾绷针、拔绷针之职，曾听到关于言下这位琼斯先生的全部情况；而在昨天夜里（或者毋宁说昨天早晨），她的夫人脱换衣服的时候

---

英国妇女的衣服，有许多部分都用绷针绾起来，头发、帔巾等等，也都用绷针或别针绾起来，有的出于必需，有的只为装饰。故阔人穿、脱、更换衣服，须有专人伺候。

候，把这全部情况，通通一字不差，都对她的夫人转叙了。就是由于这个原故，她伺候她的夫人，才费了一个半钟头的工夫。这位夫人，实说起来，在更衣、换装的时候，一般都很爱听伊陶芙小阿姨对她讲的那些话，但是对她讲琼斯，却更特别注意听；因为昂纳曾说他是个非常俊秀的人物，而伊陶芙小阿姨，在她急于叙的情况下，又在她的述说中，添枝加叶，把琼斯形容得更加俊秀，因此使白乐丝屯夫人开始以为，他就是天人神奇的化身了。

这位夫人让她的阿姨所引起的好奇心，经弗兹派崔克太太又一说，更大大增强；因为弗兹派崔克太太现在大大夸奖起琼斯的人品仪表来，就像她原先大大贬低他的出身、人格和家产一样。

白乐丝屯夫人听完了全部的故事以后，郑重地回答说，“这一点儿不错，夫人，是件关系重大的事儿。你采取的办法，确实没有再那么好的了。对于一位年轻的小姐，那样才貌无双，又是我那样看重的，我能尽一份力量，保护她平安无事，只有非常高兴。”“我要是马上就写信给我叔叔，”弗兹派崔克太太急煎煎地说，“告诉他我堂妹在什么地方，夫人您看，是不是顶好的办法哪？”那位夫人沉吟了一晌，才如下答道，“哦，别价，夫人，我以为那样不妥当。黛·威斯屯对我形容过她哥哥，说他简直是个野兽，所以我决不能答应，把任何好不容易才从他的魔掌中逃出来的女人，再送到他的虎口里去。我曾听说过，他当年对他自己的太太，也跟个怪物一样，因为他是那般自认有权残酷地压制我们的活宝贝儿之一，我一直认为，把不幸落到他们魔掌里的任何女人打救出来，是我们妇女的伟业专责。现在咱们得作的，亲爱的好亲戚，只有设法儿把威斯屯小姐哄住，别叫她和这个小伙子见面，等到她在我这儿，有机会碰到高人贵客，那她的心思就会变得更加合乎正道了。”

“如果那个小伙子知道了她在什么地方，夫人，”那另一位答道，“我敢对夫人您肯定地说，他要想方设法，无所不用其极，以图和她见面的。”

“但是，夫人，”那位夫人回答说，“他到这儿来，是不可能的——不过一点儿不错，他很有可能打听出点风声儿来，知道她的去向，那样他也许会在本宅左右，偷偷摸摸地藏身窥伺——因此我认为，我得认识认识这个人才好。有没有办法，夫人，能让我看上这个人一眼哪？因为，不这样的话，我的好亲戚，你哪儿会知道，她不想方设法，背着我在这儿和那个人见面哪？”

弗兹派崔克太太回答说，“这个家伙硬逼她，说非要她那天下午再见他一次不可；既是这样，如果夫人肯在那个时候，不惜枉驾，光临敝寓，那在六点钟和七点钟之间，夫人几乎准能见得着他！要是他来早了，那她会想这样那样办法，把他绊住了，等着夫人的大驾的。”——白乐丝屯夫人答道，她只要一吃完正餐，马上就来；她的正餐，她想，顶晚七点钟也吃完了；因为她认为，想法认识认识这个人，实有必要。“我说实在的，夫人，”她说，“这样把威斯屯小姐看好，真是天大的好事，不过不管是讲普通的人情，还是讲咱们的门风，这件事都得咱们两个人共同出力，才办得成；因为这是一段恶姻缘，一定要坏到令人可怕的程度。”

---

此处白乐丝屯夫人称威斯屯老小姐为黛·威斯屯。“黛”（Di）为黛安娜（Diana）之编写，为威斯屯老小姐之译名，她早年拒求婚之人，不嫁，如古罗马神话中之黛安娜，故以此名之。但在第16卷第8章中，又称之为“白乐”（Bell）。此盖菲尔丁在手稿上缩写Bellaston为Bell，而误排于Western之前。

白乐丝屯夫人又把威斯屯小姐恭维了一番，弗兹派崔克也不示弱，依礼作了很得体的唱和，于是两个人又谈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她就起身告辞；没让苏菲娅或者昂纳看见，尽快上了车，回寓所去了。

#### 第四章 只记叙访亲拜友

在一整天里，琼斯先生一直眼睛盯着一个人家的大门，在街上转悠；那一天，在整个一年里，本是最短的一天，但是据琼斯看来，却成了最长的一天。后来，钟声到底敲了五下，他于是转身来到弗兹派崔克太太的尊寓；那时候虽然比得体的拜访时间整整早了一个小时，那位太太还是以礼相见，但是却仍然坚持说，她关于苏菲娅一无所知。

琼斯打听他那位天使的时候，无意中透露出堂姊妹的字样来，弗兹派崔克太太一听见这个，就说，“那么，先生，你这是知道我们是亲戚了：既是这样，那你应该不会怪我多事，可以打听一下，你找我堂妹究竟有什么事儿吧。”琼斯听了这话，犹豫了好久，后来才到底答道，“他现在手里，拿着一笔为数不少的款子，这笔款子本是她的，所以他想把这笔款子交还给她。”他于是掏出那个怀中手册，告诉了弗兹派崔克太太，手册里都是什么，怎样跑到他手里来的。他几乎还没把故事说完，突然暴声如雷，使整个房子都震动起来。想要对听见这种声音的人，把这种声音描绘一下，是徒劳的，而想要给没听见这种声音的人一个概念，叫他们知道这种声音是什么样子，更是徒劳的：因为这种声音的确可以说是——

——Non acuta

Sic geminant Corybantes aera.

西比利的祭司，也不那样胡乱敲打他们那急响繁声的铜乐器。

简而言之，原来是跟班在门上敲，或者毋宁说，在门上擂。琼斯既然向来没听到过这种声音，有点儿吃惊：但是弗兹派崔克太太却不动声色地说，现在来了客人了，所以她现在不能回答他任何问题了；不过如果他肯赏光待到客人走了的时候，那她可以告诉他，她有几句话要跟他说。

现在屋门一下大开，于是只见一副大圆裙子先侧着挤进了屋里，然后才看到白乐丝屯夫人本人也进了屋里；她先对弗兹派崔克太太深深地屈膝为礼，跟着对琼斯也同样深深地屈膝为

骨作成一圈，把衬裙撑于其上，外罩裙子。这种圆形衬裙，以渐扩大，至1740年，大至极峰，其圆周为九码。到18世纪后期，这种裙子渐渐不兴。

但19世纪四十年代又兴起来，谓之crinoline。但和18世纪的“筒”裙，又不完全一样。

---

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1卷第16首第7—8行。希腊罗马神话，西比利(Cybele)为天地之女，本为夫锐济阿(Phrygia)及克利特(Crete)之神，后传入希腊，又于公元前204年由希腊传入罗马，其庙建于罗马城里的派拉太恩(Palatine Hill, =拉丁文Mons Palatinus, 读芒斯·葩拉提奴斯)山上，祭日是4月4日。考锐班提斯(Corybantes)是奉祀她的祭司，奉祀时击鼓、吹号、打铙钹、作狂欢极乐之舞。原引拉丁文aera为aer之复数式，本意为“铜”，又为“铜器”，在维吉尔及贺拉斯的诗里(如此处)与Corybantes连用，则为奉祀西比利时所用之铙钹。铙钹为西比利的象征物之一。其图像手执铙钹，即由用铙钹以奉祀之而起。至原书英译之sounding brass, 亦见《新约·哥林乡前书》第13章第1节。后演绎为“无意义之喧嚣”、“说大话之人”，已成陈词滥调。

英国18世纪初期，妇女服装最显著之点就是“筒”衬裙，谓之hoop，用鲸

礼，然后被主人让到屋里的上手。

我们所以在这儿把这些琐碎细节都提到了，为的是给我们认识的乡村女士们看的，因为她们认为，对男人屈膝为礼有失谦逊退让的闺范。

大家几乎还没坐稳，不久以前说过的那位勋爵驾临，于是又引起了一阵骚动，大家把礼节仪式，重演了一遍。

行礼已毕，于是谈锋开始神光离合、辉煌闪烁起来（像掉文时说的那样）；不过，既然在谈话中并没出现对于这部史书有很关重要的任何内容，或者，说实在的，对于谈话本身有很关重要的任何内容，所以我就略而不书了；尤其是，我常听到一些非常雍容尔雅的谈笑，一经转载于书卷之中，或者重述于舞台之上，就变得极端钝顽枯燥。说实在的，这种精神食粮本是珍馐美味，那般被温文尔雅的上流社会排斥在外的人，顶好别想染指，也就像他们对于只端到大人先生筵席上面的法国烹饪所调制的珍馐美味别想染指一样。要把实情说出来，既然这两种美味，没有一种能合于所有人的口味，所以去端给鄙夫俗子，往往是明珠投暗。

在这一幕优游闲雅的场景里，可怜的琼斯只能说是台下的观众，而不是剧中的演员：因为，虽然在勋爵大人未来以前那短短的一晌里，首先是白乐丝屯夫人，然后是弗兹派崔克太太，都曾对他寒暄了几句，但是那位勋爵大人刚一进门，立刻就把那两位女士的全副注意，都吸引到他身上去了；同时既然他除了偶尔对琼斯瞪一眼两眼而外，对他一无所见，好像在座的根本没有他这个人一样，因此那两位女士也都看他的眼色，亦步亦趋。

现在客人待得很久，却都全无去意：所以弗兹派崔克太太清清楚楚地看了出来，他们全都要赛一赛，看谁熬得过谁。因此她决定先把琼斯打发开，因为客人中，她认为最不需要跟他泥俗拘礼。因此她趁着闲谈间歇的机会，对琼斯板着脸说，“先生，关于那件事，我今儿晚上是不可能给你答复的了，不过你要是劳驾肯把你的住址留下，那我明儿也许可以给你送——”

琼斯在举止行动方面的温文尔雅，是天生来的，而不是后天学来的。因此，他没把他并非尽人皆知的寓所告诉听差，而却径直地告诉了那位太太本人，跟着一会儿就备尽礼数，起身告退。

他刚一走，那些大人物们，原先他在场的时候，对他毫不理睬，现在却在他不在场的时候，对他特别注意起来。不过读者既已赦免我们，教我们不必把谈话精彩煜煜的部分写出，那他就应该更容易赦免我们，教我们把谈话可以叫作是粗鄙谩骂的部分。不必重叙了；不过，白乐丝屯夫人说了一句话，却因为可能干这部史书至关重要，所以不能也略而不提：因为她在琼斯走后几分钟，也起驾告辞，而在告辞的时候，对弗兹派崔克太太说，“我对舍亲那方面无可担忧的了：她不会从这个家伙身上遇到任何危险。”

我们这部史书也要仿效白乐丝屯夫人，和在场的宾主告辞，本来现在只剩下他们宾主二人了，在他们二人之间，既然并没发生一丁点儿于我们或者于读者有关的事儿，因此我们就不要为他们所扰，分心他途，而把精力专注

---

菲尔丁在1731年发表讽刺民歌剧《格洛布街歌剧》，于其中讽刺法国式烹饪。因法国式烹饪为当时英国贵族阶级风尚。齐斯特菲勒得说，一个上等社交场中的人物所食，必须按照巴黎著名饕餮所定的法则，由最近输入的法国厨子所推广。所谓法国样式，就是把每样肴馔都打扮装饰得令人不知其为何物。人们之所以夸这种肴馔，只是因为他们的不懂得他们所吃者为何物。

在我们这位男主角的经历上好啦，这也是凡是稍为关心他的读者所感兴趣的。

第五章 琼斯先生在寓所里所遇的奇事，同时讲一下寄寓那里的一位年轻绅士，兼及寓所的主妇及其二女。

第二天早晨，在早得还不至于有失礼违俗的时间，琼斯来到弗兹派崔克太太门前，但是一问门房儿，得到的回答却是，太太不在家：他一听这话，十二分诧异，因为从天刚亮，他就在街上走来走去：要是太太果真出了门儿，他一定不会看不见的。但是对于这个答复，他却无法反驳，不但现在不能反驳，连他那天五次拜访，都听到同样的答复，也都无法反驳。

对读者打开窗子说亮话，那位勋爵大人，不知出于这个那个什么动机，也许是出于保持那位女士的贞操起见吧，坚决嘱咐她，不要再见琼斯先生，因为他把那个人只看得如同草芥；而那位女士顺适其意，答应照办；现在我们看到她对她的应诺，多么严谨地照办不误。

但是既然我们的读者明公，也许比起那位夫人来，对那位年轻的绅士看得更高，并且甚至于更关心，惟恐他在和苏菲娅分离的日子里，形单影只，不知道他还是寄身客店，还是露宿街头，因此我们现在要把他寄身之地说明一下。他的寄身之地确实是一个名声极好的人家，并且据于这个城市的形胜之区。

琼斯先生，我们得说，原先时常听到奥维资先生说起一位贤良的妇人来，他只要一去京城，就老在她家里下榻。这位贤妇住在帮得街，这也是琼斯同样听说过的。她是一个牧师的遗孀，牧师谢世的时候，只留给她两个女儿，还有一整套手写的讲道词。

这两个女儿之中，老大叫茵丝，现已年交十七，老二叫白蕙，则刚刚十岁。

琼斯原先就把派崔济打发到这一家联系来着，结果是，在三楼给他预备了一个房间，在五楼给派崔济也预备了一个房间。

二楼则住了一位年轻的绅士。在前一个世代里，有那么一类年轻的绅士，人称为城市里斗乖弄俏、寻欢作乐的纨绔子弟，这位年轻的绅士就是这类纨绔之一，人家这样称呼他们，可谓恰如其份。本来人们之得称，一般都由他们从事的行当或者职业而来，而这般绅士的惟一行当或者职业，就是寻欢作乐；因为他们得天独厚，福星照命，一切谋生之道，衣食之劳，他们完全不必理会。剧场、咖啡馆、酒店就是他们趋之若鹜的聚会地方。隽言谐语是他们比较闲散之时的消遣娱乐，谈情说爱是他们更为郑重之际的公干要务。醇醪曲蘖、诗神曲圣，同心协力，在他们的胸臆之中，燃起最光明的煜煜烨烨。他们不但对于美知道爱慕崇拜，其中还有些人，能对他们所爱慕的美懂得赞颂称扬。他们全体，对这种赞颂称扬的诗文歌曲，都能品评其优劣高下。

因此，这样的人，叫作是斗乖弄俏、寻欢作乐的子弟，本也恰如其份；不过我却怀疑，这样的称号，是否也同样可以恰如其份地用来叫我们这一辈的年轻绅士，尽管他们也有同样的野心，极想一露自己的才华。斗乖弄俏，

---

帮得街在伦敦西头，为牛津街及批卡狄利街之间的主要通衢。从18世纪中叶起，即为伦敦时髦的商店街。

这个小女孩儿的名字，头一回出现，作Betty（译白蕙），但后来又作Betsy，又或作betsey（译白翠）。三字皆一名之异写。都由Elizabeth之beth加y变来，旨表示“小名儿”或昵称。

他们确实是一点儿也不沾边儿。要是别冤枉了他们，我们就得说，他们比起他们的前辈来，飞得更高。他们可以说是斗智弄权、喜工好艺（请注意，不要读成急公好义）的人物。所以，我们可以说，在上一辈，这儿所说的那般绅士，都把他们的时光花费在举觞祝妇女之美、写诗夸她们之丽，在剧园中评所观之剧，在维勒或勃屯咖啡馆\_\_里议某人所写

义”，亦音近而微不同。至于英国人18世纪对艺术之态度，简单地说，可谓有较普遍的爱好。画家噶斯已屡见本书中，其他画家如给恩兹勃罗、伦那勒兹等最著，小型画像家考斯维、以及铜版画家、雕刻家、家具及室内装饰，各有其名家。音乐家则德人韩得勒定居英国。但菲尔丁对所谓鉴赏家是看不起的，认为他们绝大多数是“假高眼”。即便对真正内行的鉴赏家也不重视，他给他们的考语是，“搜奇于虚妄，致力于琐细。”

</ZSBJ00100740\_1018\_2/ZSBJ> 由于东印度公司之船运增多，所以在18世纪，不但茶已在上流社会中普遍流行，咖啡亦输入英国。从查尔斯第二到乔治第一、第二时，伦敦的咖啡馆为社会活动之中心。在女王安时，伦敦的咖啡馆已有500家之多。每一体面的伦敦人，每一党、一派、一界、一流，都有他自己专好照顾的咖啡馆。别的不谈，维勒咖啡馆在弓街一号，始于1650年代，为诗人、批评家及他们的赞助者聚会之地。勃屯咖啡馆，在维勒对过，约开设于1712年，馆主为艾狄孙之仆，故为《旁观者》撰稿人所常聚之地。

之诗，高谈阔论，各抒己见。而现在这般绅士却考虑用什么办法，能贿赂收买城、市、镇、区的当局，或者琢磨对于在平民院里发表演说或者毋宁说在杂志上发表文章，怎样打稿构思。但是赌经却比一切别的东西，最消耗他们的时间和脑力。这部经书是他们专心致志钻研探讨的。至于供他们消遣娱乐，则有一大批艺术品可供鉴赏，诸如绘画、音乐、雕刻以及启然哲学，或者毋宁说，非自然哲学；因为他们这种哲学，只论到神奇怪异之物，为自然所没有的，除非把自然界里认为是畸形或者看作有缺陷之物，也包括在内。

---

这儿的译法，颇有乖于通常，且其中有些细微之处，似应说明一下。第一，wit和humour等之译法：wit一字本为多义字，蒲伯在一首诗里，用这字表示了七种不同的意思。但在本书第一章里所引蒲伯的truewit，真正的识敏语警，既引各家之解释以证明之类，其与此处之wit同属一意。且在此处，wit既与pleasure连用，尤其是与humour连用，则其意为“隽永”、“俏皮”、“出语惊人”、“妙绪泉涌”无疑，故以“斗乖弄俏”译之，以与“寻欢作乐”相配。Humour译幽默，虽已通行，但其词已并非完全原意，说见本书《献词》注。此处译以“谐语”，始能与“隽言”相配。Vivtu为艺术爱好者；但此字时有贬意，变为古物、奇物、稀物（并非真有艺术价值者）之爱好者，即此处所指。第二，双关语之译法：在这两段里，wit与wisdom为双声字，都以wi一开始，故译二字时都带有“斗”之词开始。至virtu与virtue，音相似而微有不同，故译时用“喜工好艺”及“急公好

研究自然界的物质与其现象，也指物理学及其同类科学。

这儿所说的前一个世代，为女王安世代，后一个世代，即菲尔丁自己的世代。两代青年有所不同，亦可于当时前期的“世态喜剧”及后期的“文雅喜剧”中见之，因这两种喜剧都反映当时时髦社会的真象。在前一种喜剧里所写的男人，虽皆为爱河欲海中的轻浮浪子，但他们却心慧智敏。女人也都和男人同样性情灵。男人和女人都同样玩弄阴谋诡计，都站在平等地位，进行这类勾当。在后一种喜剧里，男人只是花

琼斯把整个一天都花费在寻访弗兹派崔克太太而终归徒劳无功，后来到底只得沮丧懊恼地回到自己的房间。他在房间里正自悲自叹的时候，忽然听到楼下大闹大嚷起来；跟着有一个女人的声音，喊着求他，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快来救人，要出人命。琼斯这个人，本来扶危济困，向不后人，现在马上就往楼下跑去；他一听喊声从饭厅发出，就跨进饭厅，只见那位斗智弄权、喜工好艺的年轻绅士，叫他的跟班紧逼在墙根，动弹不得，旁边站着一个年轻的女人，双手紧扭，嘴里大喊，“要出人命了！要出人命了！”这位可怜的绅士，确实不错，颇有让人掐死之虞，于是琼斯飞快赶上前去，动手相助，正在那位绅士要喘最后一口气的时候，把他从他那个敌人无情的掐卡里，救了出来。

那位绅士个子不高，只凭一时之勇，不计力量之微，所以拳打脚踢，他那个对手，也挨了他几下；但是那个对手，毕竟是个底下人，回敬主人，心里不能无所顾忌，所以本想掐他一回就算完了；但是他对琼斯却不必管这一套。因此他一看到他这个新对手来势甚猛，马上就在他的肚子上给了他一拳，这一拳，和在布劳屯 赛拳场上的拳一样，让观众看来，一定会提神惊心，觉得痛快，但是挨这一拳的人，却未免要觉得不太受用。

这个矫健的小伙子，刚刚挨了这一拳，马上就集中心思，义无反顾，报答了他那一拳之赐；于是琼斯和那个跟班，二人之间。展开一场战斗，其势甚猛，但为时却很短；因为这个跟班敌不过琼斯，也就像刚才他的主人敌不过他一样。

现在，命运之神，按照她素常的老规则，把战斗的局面完全翻了一个个儿。先前那个胜利的跟班现在上气不接下气，长卧地上，而先前那个失败的绅士却已经缓过气来，能够口称感谢琼斯及时搭救之恩了。琼斯同样受到在场的那位年轻女士热诚的感谢，原来她不是别人，正是这一家的长女因丝小姐。

这个跟班现在已经站起身来，朝着琼斯直摇脑袋，同时脸上带曹颇识时务的神气大声喊道，“哦啊，他妈的，咱们两个井水不犯河水。你一定下过场子，要不到的话，那我就他妈满拧了。”说实在的，我们很可以说他这种疑心无可非议：因为我们这位男主角，身手矫健，气力强大，他要是跟头等的拳击家比赛，也许都能打个平手，要是和布劳屯先生的学校里那般戴着掩护物的毕业生比赛，能很容易就把他们全部打败。

---

花公子，外貌翩翩，腹内空空。他们所尽心的，并不是辛辣的讥诮，刻薄的讽刺，隽永的调笑，而是假发、靴鞋、条带。他们常去的地方，不是智士慧人的沙龙和巧克力馆，而是赌场。女人也都退化。她们的心思只灌注在琐屑细小的事物上，失去了灵心慧性，变成了男人的玩物。

布劳屯（John Broughton，1705—1789），英国拳击家。英国社会史家称之为英国近代拳击之祖。参见下页注1及注2。

原注：“我想最好把这个词儿用1747年2月1日登出的一条广告作为说明，以免后代的读者莫名其妙：‘注意——布劳屯先生，在各方同心协力下，拟于干草市本人寓所内，设一学舍，以对愿知拳击之秘而入其室者进行教授。在此学舍中，一切与此真正英国技术有关之理论与实践，包括各种缓冲、直击、右摆等等，凡与斗者所遇到之情况，必皆详加解释，细为传授。为使上流人士、贵显子弟，避免疑虑而得身聆此课程之讲授，本学舍进行此课程时，对学员娇柔之身躯与体格，必予以最大的爱护与重视，因此本学舍备有掩护之物，能有效地保持学员之安全，使之免于眼乌、颌脱及鼻衄之不适。’”按此掩护之物，指拳击用之皮手套而言。斗拳在英国乔治第二时，尚属野蛮粗俗阶段，后以渐科学化，至乔治第三后期乔治第

那个主人气得口流涎沫，吩咐他的仆人马上把号衣脱下，对于这个，仆人立刻同意，但有条件，得算清他的工资；这个条件马上得到履行，这个家伙于是就被辞退。

现在这位年轻的绅士（他姓奈廷给勒），坚请他的救命恩人，和他共饮几杯；琼斯被他几经恳求，后来才应允了，不过只是出于顺适人意，而不是出于自己情愿；因为现在他正心乱如麻，很不适于作这种应酬。这会儿这一家里，只有囡丝小姐是个女性，她妈妈和妹妹都看戏去了，所以她现在不惜枉屈，亲来相陪。

酒瓶和酒杯都在桌上放好了以后，那位绅士讲起这次吵闹的原委来。

我希望，先生，”他对琼斯说，“您不要从这次的吵闹里，认

近期斗拳之术复兴，则大半起于美国，且变为全球性的，并用手套，以减酷烈。在英语中“击拳用手套”（boxing—glove）一词，始于19世纪末期。

</ZSBJ00100740\_1021\_2/ZSBJ> 各方协助：英国斗拳、赛马各游戏，均有贵族为之撑腰。布劳屯当时，有上流人支持，并有肯勃伦得公爵作后台。

为我是打惯了下人的，因为我可以对您实说，这还是我记事以来，头一回犯动手打人的罪。这个家伙，毛病很多，从前招惹过我多少次了，我都没理他，这回可把我惹急了，才动起手来。不过，您要是听到今儿晚上的经过，那我相信。您会认为我是情有可原的。我今儿回来，碰巧比平素早几个钟头，回来一看，只见四位跟车执鞭那一行里的绅士，在我的炉前打默牌；——我那本郝埃勒，先生——我那本印刷装订无一不是顶好的郝埃勒，我花了一几尼买的，都摊开了放在桌子上，恰好在这本书最重要的那几篇上，撒了好些黑啤酒。这种情况，您一定要认为，就够气人的了；不过我可一声儿也没吭，一直等到那三个宝贝儿都走了，我才轻轻地说了那个家伙几句。不料那家伙不但毫无悔意，反倒朝着我发横，对我说，‘当底下人的也跟别的人一样，得有消遣。’他把书弄脏了，只有对不起，他认识的人里有好几个，都只花了一个先令，就买到了同样的书。要是我高兴的话，我就从他的工资里扣一先令好啦。我现在比先那一次更厉害地说了他几句。这个浑蛋竟无礼起来——他认为我回来早了，是因为——简单地说吧，他糟塌——他提到一位年轻女士的名字，提的时候，那种态度——那种态度，把我真气急

---

四摄政时期，始变为全国人兴趣所在之娱乐。后以其不人道，在英国斗拳始衰。18世纪时，赤手空拳，不用手套。

默牌之名始见于1674年出版之《赌术大全》，至18世纪中叶，此戏盛行起来。至1742年，郝埃勒（Edmond Hoyle, 1672—1769）之《默牌游戏简论》第一版问世，价一几尼。到1750年这本名著出到第十版。至1752年，又出《文明赌术》，1760年，又名为《郝埃勒之默牌术》，1786年又改名《郝埃勒之修订赌术》。19世纪，出了无数的重印本、增订本、修改本、缩写本。故19世纪后期至20世纪，遂有“按照郝埃勒”之口语，意为“准确无误”。18世纪时，这是一本第一次对默牌的科学论述。据赛拉·菲尔丁的《大卫·辛浦勒》第3卷第1章里说，当时认为，每人都得有一本默牌书，而且学习之。菲尔丁在《约瑟·安德鲁传》和《阿米莉亚》里说，各阶级的人——贵夫人、中层人氏、跟班，都玩默牌，同时还告诉我们，年轻的时髦闺秀，总得请名手到家传授牌术，才算教育完成。

了，所以我忍不住，就在盛怒之下，打起他来。”

琼斯回答说，“他相信，没有活人能说他不对；至于我自己，”他说，“我得承认，我要是碰到您最后说的那种惹人发火的情况，我也要采取同样办法的。”

他们这一伙人没坐多久，这一家母女二人，就看完了戏回来了，也参加到他们一起。于是他们大家共同过了一个欢乐高兴的夜晚；因为除了琼斯以外，他们无人不欢畅快乐；即使琼斯，虽然勉强，也尽力作出一副欢乐的样子来。说实在的，他天生的那股爽朗开阔劲儿，只要流露出一半儿来，再加上脾气柔顺，就足以使他成为一个极和蔼可亲的伙伴；所以现在这一次，他虽然心事沉重，却也表现了极为令人可喜的态度，因此在他们分手的时候，那位年轻的绅士，很诚恳地表示了愿意和他更进一步，往深里结交。囡丝小姐也同样很喜欢他！那位孀妇，对她这位新房客，也至感欢悦，所以请他，连同那位绅士，第二天早上来用早餐。

在琼斯那方面，也至感满意。至于囡丝小姐，虽然身材较矮，却极娇小纤巧之美，而那位孀妇，则具有快到五十岁的人一切应有的可羨可慕风韵。因为她是世上最富天真的人之一，所以她也是世上最有兴致的人之一。任何坏事，她从来心中不想、口里不谈、意中不愿。她一心无它，只有一种愿望：使人人高兴。这种愿望，可以说是一切愿望中最适合恰当的，因为它只要不为矫揉造作所污，就几乎没有达不到目的的时候。简而言之，虽然她的力量微薄，但是在感情方面，却是最热心热肠的朋友。当年她是最爱丈夫的贤妻，始终又是最疼儿女的良母。

既然我们这部史书，跟报纸不同，对于以前从未听说的人物，或者以后也永不会再听说的人物，并不对他的情况大事渲染，所以读者可以从这里面得出结论来，说这位十全十美的女人，以后要在我们这部史书中，以一种有些重要的身份出现。

琼斯对于那位和他同座共觞的年轻绅士喜欢的程度，一点儿也不弱于那位绅士喜欢琼斯。他认为，从这位绅士身上可以看出来他富于稳当的见解，虽然未免沾染太重城市纨绔的习气；但是最使琼斯赏识的，还是他那种重视胸襟高尚、心肠仁爱的思想感情，这是他偶尔有时流露出来的；特别是他在恋爱问题上，说了许多高度大公无私、舍己为人的话。在这个问题上，这位年轻的绅士用以表达己意的语言，很可以说，出之于古代阿恰狄阿的牧人，是非常适合的，而出之于近代时髦绅士的口中，则非常不同寻常；他所以这样，只是由于模仿，而老天生他，却是有意要他扮一个更好得多的角色。

## 第六章 主客在早餐时所收到的东西，兼及如何管教女儿的问题。

我们的主客这伙人，昨晚是以互相倾慕的心情分手的，今天早晨仍旧是以同样的心情聚首的；但是可怜的琼斯却愁眉不展，无可慰藉；因为他刚刚从派崔济那儿得到报告，说弗兹派崔克太太已经搬走，他无法打听到她的去向。这个消息，使他苦不堪言，因此，他虽然尽力克制，而他的面目上，还有他的行动里，都明显地表示出来，说他心乱如麻。

他们的话题，现在跟从前一样，转到恋爱上面；对这个问题，奈廷给勒先生又发表了他那许多热情、开豁、舍己为人的思想感情；对于他这种种思想感情，明哲稳沉的男子，叫作是偏于想象，远于实际，而明哲稳沉的女子则一般认为更可嘉尚，而以善意视之。米勒太太（这一家的主妇就这样称呼）对这种思想感情大为赞赏：但是在那位年轻的绅士转问囡丝的意见那时候，她却只管道，“她相信，那位话说得最少的绅士，情感最深。”

这句表示赞赏的敬礼之词，显然针对琼斯而发，因此他要是对其充耳不闻，任其说完就过去了，那我们总要引以为憾。一点儿不错，他对她确实作了彬彬有礼的回答，而终之以隐约之词，说她自己默不作声，引人疑心，说她也有同样情况，因为她确实不但现在，而且昨晚，都几乎没开过口。

“我很高兴，囡妮，”米勒太太说，“听到这位绅士注意到你这一点；我严肃不苟地说，我也几乎和他有同样的看法儿。我的孩子，你到底是咋啦？我从来没见过你这样跟从前判若两人。你从前那样的活泼欢势劲儿都哪儿去了哪？看她这阵儿这种样子，先生，您会想到，她从前老是我的小话匣子吗？这一个星期，她连二十个字都没说得上。”

她说到这儿，进来了一个女仆，把她的话头打断，这个女仆手里提着一个包裹，她说，“那是一个脚夫给琼斯先生送来的。”她又找补了一句说，“那个脚夫马上就走了，他说，不要回信。”

琼斯一见这种情况，不免心中稍为一惊，同时宣称，那个包裹一定是送错了。但是既然那个女仆一口咬定，说她一点儿不错，听到是琼斯先生，因此所有在座的妇女，都愿意把这个包裹马上打开一看究竟。于是小白翠，先得到琼斯先生的允许，到底把包裹解去外层。只见包裹里面是一件带有半拉面具的大氅、一个面具、一张面具舞会入场券。

现在琼斯比以前更加肯定，宣称这些一定是送错了；米勒太太自己也有些疑心，嘴里说，“她不知道应该作何想法儿。”但是他问奈廷给勒先生的时候，奈廷给勒却表示了一种完全不同的看法儿。“我从这里面，先生，只能得出一条结论来；那就是说，您走了桃花运了；因为我认为毫无疑问，这些东西是美人之遗，您在面具舞会上一定有幸，可见分晓。”

琼斯没有足够的爱虚荣之心，能使他存这种受宠若惊的想法儿；米勒太太自己也不同意奈廷给勒先生所表示的意见。于是囡丝把外氅一提溜，从外氅的袖子里掉出一张卡片儿来，上面所写如下：——

致琼斯先生：

---

面具舞会，英语谓之masquerade，也叫maskedball，以与会的人面戴假面具，身穿奇装异服，把自己打扮得使人难以认出。除跳舞外，也可作别的娱乐。它和fancydressball或fancyball不同，后者以衣着如人所好为主。面具始于英17世纪，至18世纪而极盛，18世纪末衰微。Fancyball则盛于19世纪。

群仙之后以此相赠，  
万望幸勿有负盛情。

现在米勒太太和囡丝小姐二人都同意奈廷给勒先生的看法儿了，不但如此，连琼斯自己也心活意肯，几乎也有了同样的看法儿。但他一想，除了弗兹派崔克太太，没有别的女士知道他的寓址，他就抱起厚望，宽慰自己，说这个包裹是从她那儿来的，他大有可能，能看到他那位苏菲娅。这种厚望，确实没有多少根据：但是既然弗兹派崔克太太，并没按照她的诺言接见他，又突然从寓所迁走，她这种行动是古怪的，是令人不解的，因此他从这里面看到微茫的希望；因为她这个人，本来据他从前听人说过的，就由性任意，所以现在很有可能，想帮他忙，而却不采用更合乎平常的办法，而采用离奇古怪的手段。说实在的，既然从这番离奇古怪、迥异常情的行动里，得不出确凿可据的所以然来，所以他就可以更有余地，从中寻找他所喜欢而属于想象的结论。因为他生来的天性就是乐观的，现在这一次，他任这种天性之所至驰骋一番，他的想象就激起千般情怀、万缕思绪，来为他今晚指望碰到他那位亲爱的苏菲娅这种念头打气助威。

读者诸君，如果你们对我有任何好感，那我就要用祈祷祝你们也能得到这种乐观的性格，全部还报；因为，幸福这个问题是许多大手笔都曾写过的，我对这个问题读了很多的文章，想了很久的时间，我这样读了、想了以后，就差不多认定了，幸福就掌握在有这种性格的人手里。这种性格，我可以这样说，有些把我们自己置于命运之神的管辖以外，不用命运之神的帮助，就可以得到幸福。说实在的，这种性格给我们的快乐之感，比起那位盲目女神所能给我们的，更持久得多，更深刻得多；因为自然安排得圣哲睿智，在我们一切真正的快乐之上，加上一些腻味之感，怠惰之情，以免我们的心神全部为快乐所吸引，因而不再往前追逐寻求。我一点几也不怀疑，如果用这种眼光看，就可以看出来，那想象中未来的最高法官，在刚一取得出庭当律师的资格那时候，想象中未来的大主教在初着毛呢衣 那时候，想象中未来的首相，仍旧尾随反对党的后尘那时候，比起那般真正身任各种要职、权势与利益双收的人们，远远真正快活。

琼斯现在既已决定当天晚上赴那个面具舞会了，奈廷给勒先生自告奋勇，说要把他带到那里。这位年轻的绅士同时要给囡丝小姐和他母亲每人一张入场券；但是那位贤惠的妇人却谢绝接受。她说，“有的人设想，面具舞会有害无益，她倒不那么看；不过这样豪华奢侈、铺张堂皇的消遣，只有

---

快乐是古希腊及罗马哲学家所常谈的问题，尤其是伊壁鸠鲁派及斯多噶派哲学家森尼卡、西塞罗、亚里士多得等。戏剧家及诗人中，则有尤锐批狄斯、维吉尔、贺拉斯、朱芬奈勒、克特勒斯等。

英谚：命运是瞎眼的。莎士比亚《威尼斯商人》第2幕第1场第36行，“……瞎眼的命运领着我……”又《亨利第五》第3幕第6场第33行，“命运之神被画成瞎子……”又贵·章孙《小诗人》，“命运管领一切人事，但几全凌乱无绪；她，自己瞎，手也瞎，所以把恩赐瞎给。”

英国律师有好几种，其中有一种有权在高级法院出庭作辩护，谓之大律师（barrister），这种律师才有资格作法官。

18世纪英国一种薄毛线衣料，有时为牧师所穿。

《旁观看》第8期，登载了两封来信，叙述面具舞会的真象，揭露其罪恶淫佚之丑行。画家侯噶斯在他的铜版画《面具舞会与歌剧》里及其他对之有所讽刺，菲尔丁早在1728年即为《面具舞会》诗贬之。

身高位尊、财大气粗的人，行之才无可褒贬，但是它可不是给那般得靠自己谋生并且顶好也只能嫁给一个殷实商人的年轻女人预备的。”——“一个商人！”奈廷给勒先生喊道，“你可不要把我的囡丝贬低了。世界之上就没一个贵族比她身份更高的。”“哦，奈廷给勒先生，您净瞎说，”米勒太太回答说。“您千万可别在这孩子的头脑里净灌输这一类的空想幻觉。不过，如果她的运气好，”（这位母亲强作笑容说）“能找一位像您这样心胸开阔、思想高迈的绅士，那我希望，她一定会对他那种开阔、高迈，用更好的贤惠妇德相报，而不会把心思净用在豪华奢侈的行乐上面。一点儿不错，那般有体己、有陪嫁的年轻女士，都有些权力，咬定非花自己的钱不可；因为有这种情况，所以我常听到绅士们说，一个人，娶了一个穷太太，有时比娶了一个阔太太，反倒更为有益。——不过，不管我这两个女儿要嫁给什么样的人，反正我都要叫她们对她们丈夫成为福星，而不是成为祸水：——因此，我求您，不要让我再听到什么面具舞会吧。我坚信，囡丝这孩子太好了，不会争着抢着要去的；因为她一定还记得，去年您带她到那种会上去那一趟，差一点儿没把她弄得痴傻疯癫了。她从那儿回来以后，有一个月的工夫，也不会动脑子，也不会动针线了。”

虽然囡丝的胸臆里，潜踪匿迹地轻轻发了一声叹息，好像对这种思想感情表示了不可告人的非议，但是她却不敢公然反对。

因为这位贤惠的妇人，一方面是疼爱子女的慈母，另一方面又兼为管教子女的严父；她对子女的心愿，一方面随顺应合，另一方面却因为担心忧虑他们永久的安全和未来的幸福，又严加检束；因此，凡是出于这种担心忧虑的叮咛嘱咐，从来也不许子女违反，也不许子女辩驳。这种情况，是这位年轻的绅士所深知的，因为他在这一家寄寓了有两年之久了，所以他一听这位主妇拒绝接受入场券，马上就无言听从。

奈廷给勒先生对琼斯的敬慕与时俱增，所以就情意诚恳地邀他到饭馆里共进正餐，他还想在那儿，把他的相识给琼斯介绍几位；但是琼斯却请恕他难以奉扰，因为他说，“他的衣服还没运到伦敦。”

要说实在的，琼斯先生那时的处境，是有些比他显耀得多的年轻绅士有时也会碰到的。简而言之，他的口袋里连一个便士都没有；这种处境，在古代哲学家中间，比在现代居住伦巴得街 或者出入怀侍巧克力馆 的哲士慧人，都更有声价。而且那般哲学家把囊空如洗视为崇荣高誉，也许就是他们在前面所说的那条街上和那个巧克力馆里深遭唾弃的原因之一。

如果古人认为人们可以只靠道德就过得很舒服这种意见，是天大的错

---

伦巴得街，在伦敦老城（The City），几世纪来，就是伦敦银行界和金融界的中心。

怀特巧克力馆，18世纪时在伦敦圣詹姆斯街，当时为时髦社会中人聚会之所。在这个巧克力馆里，年轻的纨绔，常受时髦赌棍和浪子的诈骗而输得精光。

古代哲学家中视贫贱为光荣的可以犬儒学派哲学家第欧根尼（Diogenes）为代表，他的故事最为人所知。亚历山大去访问他的时候，他以一陶器大盆为家。亚历山大问可帮他什么忙，他说，请亚历山大不要把他的太阳全给遮住。亚历山大说，如果我不是亚历山大，我情愿作第欧根尼。故事见蒲露塔克的《名人传：亚历山大》第14章第3节。

例如贺拉斯在《歌咏诗集》第3卷第29首第55行说，“我衣仁被义，求淑女‘贫穷’为室，虽她妆奁毫无。”又蒲露塔克的《名人传：叟伦传》第3节说，“恶人常富，好人常贫；但我决不肯用我的道德换取富人的金银；因为金银天天易主，道德却永不离身。”但最明确的说法儿，则是西塞罗，他在《特斯邱兰

误，像刚说过的那般近代明哲之士自以为发现的那样，那我恐怕，那些浪漫事作家那种说法，一个人完全可以靠爱情过活，也同样有欠真实：因为这种感情，固然可以对我们的某些官能或者嗜好，饕以精致美好的肴馔，但是却可以非常确实他说，它对另外的官能或者嗜好，都一无可给。因此，那般过于相信这类作家的人，都在悔之已晚的时候才知道他们错了；那时候他们才看出来，爱情无力充饥解饿，也就像玫瑰花无力满足悦耳之音或者小提琴无力满足沁鼻之芳一样。

因此，虽然爱情在他面前，摆满了甘芳馨香，那也就是说，在面具舞会上碰到苏菲娅满怀的希望，而这种希望尽管只是他的想象，毫无根据可凭，他整个一天，却对这种希望放纵恣肆地大嚼饱餐。但是黄昏刚来到，琼斯就恹恹无力，对充肠塞胃的食物害起相思来。派崔济对于这一点，只凭本能就发现了，因而趁势乘机，旁敲侧击，提了提那张钞票；在这种提示遭到鄙夷的拒绝以后，他又鼓起足够的勇气，再一次提出回到奥维资先生府上的意见。

“派崔济，”琼斯喊道，“你对我的命运，不像我对它那样，把它看得更加山穷水尽；我已经开始真心后悔起来，原先不该叫你把安居乐业的家撇了而跟着我颠沛流离。不过，不管怎么样，我现在坚决得让你回家。至于你因为我的缘故使自己费钱财、找麻烦，我愿意你把我留下托你保管的那些衣服，通通取为己有。我没有别物他法可以报答你，我只有难过。”

琼斯说这番话的时候，口气那样令人酸鼻动心，因此派崔济，虽然也有好些毛病，但是使坏狠心却不在其中，所以潜然出涕；他先起咒赌誓地说，他决不能弃琼斯于患难中而不顾：然后最诚恳地求告他，劝他重回家园。

“您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先生，”他说，“要好好地想一想；先生您能有什么办法？——没有钱可想在这个城市里过下去，那怎么可能？不论您要怎么办，也不论您要往哪儿去，反正我都拿定了主意，决不弃您而去。不过我求您，先生，好好地想一想——我央告您，先生，千万为您自己，好好地把事情想一想；那么一来，我准保，先生，您的理智就会告诉您，叫您重回家园了。”

“你得让我告诉你多少回，”琼斯回答说，“你才能明白哪！我已经无家可归了，如果有一了点儿希望，奥维资先生的门能为我开开，来迎接我，我决不用困难来催促我——不但这样，世界上就没有任何别的原因能阻止我，不让我飞到 he 跟前。不过，唉，我是从那个门里永远流放出来的了。他最后跟我说的是——哦，派崔济啊，那句话仍旧在我的耳边上响——他最后对我说的是，在他给了我一笔钱的时候——究竟多少钱，我是不知道的，不过我敢保，数目一定可观——他那时候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我下了决心，从今天起，以后不论怎么样，永远再不和你有来往。’”

说到这里，琼斯不胜悲哀，再也说不出话来了，同时派崔济也不胜惊讶，一时也再说不出来；但是他一瞬间就恢复了使用言语的能力，他先来了短短的一段开场白，说他这个人毫无打破砂锅问到底的毛病，跟着追查起来，琼斯说的数目可观，他不知道究竟多少，到底是什么意思？这笔钱哪儿去了？

在这两点上，他现在都得到了完全满意的答复；他刚要对这件事进行评

论的时候，奈廷给勒先生送来口信，请派崔济的主人驾临他的房间，把他的话打断了。

这两位绅士，为赴面具舞会都穿戴好了，奈廷给勒先生便吩咐人去雇车子；这时候，琼斯落到极度惨痛的苦难之中，这种苦难，许多读者看来，也许认为非常滑稽可笑。原来那只是怎样能弄到一个先令的问题；不过这样的读者如果要实现一种寤寐以求的计划，而只因没有一千镑钱，甚至十镑或二十镑钱，计划就不能实现，他们要是把这种缺钱的情况细想一下，那他们就会完全体会到琼斯那时候的窘迫了。因此，他因为短这么点儿钱，不得不向派崔济开口；那是他第一次伸手向派崔济，许他先垫一笔款；那也是他最后一次打算让那个可怜的人为他救急而垫款。说实在的，派崔济近来不自动地干这种事儿了。至于还是因为他想失信背义把那张钞票破开动用呢，还是因为他认为，苦难可以逼迫琼斯走上回家的路呢，还是因为另有别的原因呢，我就不必断定了。

## 第七章 包括面具舞会全部荒唐、淫逸、怪诞、离奇之特色异味。

我们这两位花营柳阵中能征惯战的名将，现在来到一座神殿圣堂，在那儿，歌舞裙屐的伟大统领 亥得格，以掌管风流韵事大祭司的身份，主持一切；并且，也像别的异教祭司一样，神道设教，硬使他的供奉信徒，相信有真神主宰，而其实则子虚乌有。

奈廷给勒先生同他的伙伴在殿上转了一两圈儿，不久就把他甩开了，而同一位女性走去，走的时候说，“你既然已经身入其中了，先生，那你就得亲自打莺惊燕，以便猎取追捕。”

琼斯开始抱有厚望，认为他那位苏菲娅也在场中；这种希望使他精神万倍，远过于灯光辉煌、乐声悠扬和人物陆离所能赋予的，虽然这种场面，也足够使愁肠百结，舒放展开了的了。他现在只要看到有的女人，和他那位天使在身段、仪态或者风度方面，稍有相似，就跟人家搭话。对这种女人，他都尽力想出一些俏皮乖巧的话，以便引出回答，从回答里，他认为，他就可以辨出他决不会听错了的那个语声。在这些女人里面，有的用尖厉的声音问，你认识我吗？她们之中的绝大多数都只说一声，我不认识你，先生，再就别无反响了。有些人说他是个冒失莽撞的家伙，有些

</ZSBJ00100740\_1034\_3/ZSBJ> 菲尔丁在他的闹剧《露似小姐在京城》里说，在面具舞会里，时髦妇女们衣饰诡奇，在屋里走来走去，逢人便问，你认识我吗？于是一阵狂笑，坐下，站起，又走来走去，于是回家。菲尔丁在1728年，即为诗名《面具舞会》以讽此会，谓之为呆傻、腻味。后来在《斗士》期刊、《阿米莉亚》及《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中，把面具舞会和妓馆赌场一样看待。参看前注。

人就干脆什么也不回答；有些人说，我确实听不出你是谁来，所以对你没有什么可说的；还有许多就给了他听不到的那种和蔼回答，但是用的却不是他渴望听到的那种语声。

他正跟最后说的这种人（穿的是一个牧羊女的服装）说着话儿的时候，一位穿着带半面具肥外擎的女士来到他跟前，往他肩上拍了一下，同时跟他咬耳朵低声说，“你要是再跟那个歪拉货说话儿，我可要告诉威斯屯小姐啦。”

琼斯刚一听到这个名字，马上就甩开了先前和他说话的人，缠在穿着带

---

意译。原文ArbiterDeliciarum，拉丁文，意为，“行欢作乐之提调”。Arbiter意为“主管人”、“提调”，或“僧侣主持”、“大祭司”。Deliciarum为delicias之genetivocase，（拥有格）“娱乐的”，此即下注所说之王室游宴饕乐提调。古代罗马皇帝尼禄（Nero），曾任命C.派特娄纽斯（C.Petronius）为皇家游戏娱乐的总提调，美其名为ArbiterElegantiae，意为幽韵雅致大提调，实即游宴饕乐。拜伦在《英格兰唱诗人及苏格兰书评家》里说，“请看今日的新派特娄纽斯，娱乐游戏的大提调、总祭司。”

亥得格（JohnJamesHeidegger，1659？—1749），本为瑞士人，到英国后，联合韩得勒，在伦敦作了歌剧院的经理，以乔治第二王室游宴饕乐提调之身份，在歌剧院举行面具舞会。面具舞会在他的提调下，大遭物议，臭名昭著。蒲伯在他的《樵士录》第1卷第290行，说，《从瑞士来的怪鸟》即指此人。侯噶斯曾为图，《旁观看》曾为文，以讥讽之。参看前注。

半面具外瞥的女士身旁，央求、哀告她，把她说的那位女士指给他，如果她那时在那个殿上。

戴面具的那个女士，未开口之先，朝着坐落在最深处的一个房间上手急忙走去；跟着，没回答他什么话，只自己坐下，嘴里说，她累了。琼斯也挨着她坐下，仍旧央求哀告不已：后来这位女士到底冷冷落落地回答说，“我认为，琼斯先生是一个特别眼明心细的情郎，决不会叫乔装伪饰蒙住了眼睛，辨不出他的意中人来吧。”“那么，夫人，她是在这儿的了，”琼斯用未免热烈的口气问道。那位女士一听这话，喊道，“悄悄的，先生，你这样会有人注意的。我诚心实意地跟你说吧，威斯屯小姐并不在这儿。”

琼斯现在握住了戴面具那位女士的手，用最诚恳的态度央告起她来，请她告诉他，在哪儿可以找到苏菲娅；他得不到回答，就轻轻责问起她来。他首先说她不该昨天爽约，令他失望；最后又说，“一点儿不错，我这善良的仙女之后，我分明知道您就是仙后驾临，尽管您把嗓音都变了，假装不是您。一点儿不错，弗兹派崔克太太，您拿我的痛苦给自己开心，真有点儿残酷了。”

戴面具的女士说，“虽然你很精明灵巧地认出我来，但是我仍旧还是得用原来的假嗓儿说话，怕的是别人会认出我来。那你认为，先生，我对于我堂妹不会更关心，竟至于帮着她和你二人之间，进行一种非使她归于毁灭，也同样非使你自己归于毁灭的勾当不可吗？除此而外，我还可以对你说，我堂妹不会疯狂到自我毁灭的地步，即便你非当她的仇人，把她引上毁灭之途不可。”

“哎呀，夫人哪！”琼斯说，“你说我是苏菲娅的仇人，那就明白表示出来，您一点儿也不懂得我的心情了。”

“不过，把任何人毁灭了，”那另一位说，“那你总得承认，是仇人的行为吧；如果你分明知道，并且坚定不移，这样的行动要给你自己带来毁灭，而你可非这样行动不可，那岂不是除了犯罪以外，又发疯、又犯傻吗？我说，先生，我堂妹除了她父亲所愿意给她的以外，她自己就没有多少财产可以供得起她那种身份的人——而她父亲的为人，你是知道的，你自己的情势，你也是知道的。”

琼斯起咒赌誓地说，“他在苏菲娅身上，并没打任何那样的主意。”他说，“他宁愿顶惨酷地遭到横死，也决不肯为满足自己的欲望而牺牲了苏菲娅的利益。”他说，“他知道，不论从哪一方面说，他都万分配不上苏菲娅，所以很早以前，就下定决心，放弃一切这种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的念头；不过，发生了一些很奇怪的意外，使他极想再见她一面，然后，他一定决不食言，永远和她告别。不错，夫人，”他最后说，“我的爱情还不至于卑鄙到那种程度，竟能使我净顾自己满意而牺牲了他所追求的那个人最宝贵的东西。我为了得到苏菲娅，可以把任何一切都牺牲了，可就是不能牺牲苏菲娅自己。”

读者虽然对于这位戴面具的女士，在妇德方面，也许早已不作令人高山望之的想法儿了；而且虽然她有可能，此后显得并非女性中的第一流人物；但是却毫无疑问，琼斯这种高尚卓越的思想感情，给了她深刻的印象，并且使她对我们这位男主角早已种下的爱情种子，茁壮生长。

这位女士现在沉默了一晌之后，接着说道：“她对于琼斯想要高攀苏菲娅的看法是：与其说那是不道德、不量力，倒不如说那是不识时、不明势。

年轻人，”她说，“志气不论多么高远，都不为过。我就是喜欢看到年轻的人心高志远，我还是愿意你能使你的志气尽力激励发扬。你也许可以和那般财势比你高出百倍的人成功结合；不但这样，我深信不疑，有的女人——不过，琼斯先生，你不觉得，我这个人很怪，竟能这样向一个我非常生疏的人，向一个对我的行为并没有什么理由可以让我喜欢的人，出这样的主意？”

她说到这儿，琼斯开始说起抱歉的话来，希望他对她说的关于她堂妹那些话里，并没有得罪冒犯她的地方。——对于这番话，那个戴面具的女人回答说，“难道你在脂粉队里的经验，就这样浅薄，竟想不到，最能得罪冒犯女人的，就是盛谈你对另外一个女人的热爱，以饱她的耳福吗！如果群仙之后认为，你对于偷寒送暖、护花惜玉，没有一套工夫，那她大概不能在面具舞会上约你相会的。”

琼斯从来也没有比现在这时候更无心于窃玉偷香了，但是偷寒送暖、护花惜玉，却是他最讲求的荣誉；他认为，他义不容辞，对情场上的挑战应该应战，就像对战场上的挑战应该应战一样。不但如此，他只要爱苏菲娅，那他就一定必要，非跟这个女人搞好关系不可，因为他认为毫无疑问，只有她能把他带到那另一位的面前。

因此他对这个女人刚才说的那番话，刚刚要作情温意暖的回答，那时候，另外一个戴面具的女人，扮作者姬的模样，来到他们跟前。原来有一种女人，所以到面具舞会上去，就为的是好在那儿公开喧嚷一些刺耳惊心的隐情秘事，尽其所能，搞一些大杀风景的名堂，像平常说的那样，以出气泄愤。这个扮老姬的女人就是那种女人中间之一。因此，这位善良的女人，早已看到琼斯和他的朋友（这位朋友她很熟悉）两个，在屋子的角落上，交头接耳、噉噉喳喳、嘀咕了半天了；现在认为，除了把他们的局给搅了，再就没有别的事儿，能更让她趁愿解恨的了。因此她直冲他们而来，没费多大工夫，就把他们从他们躲藏的角落那儿轰开了；但是这样她还称心如意，他们跑到哪儿躲她，她也追到哪儿跟他们：后来还是奈廷给勒先生，看到他的朋友这样惨遭搅扰之苦，来解救他，叫那个老姬扭转方向，盯另一个人的梢去了。

琼斯和他那位戴面具的女友在屋里走来走去，以逃避那个跟他们捣乱的女人，那时候他看到他这位女友，跟好几个戴面具的人搭话，那种随随便便的熟悉劲儿，就跟她们没戴面具一样。他看到这样，不免表示诧异；嘴里说，“一点儿不错，夫人，您看人真能入骨三分。这些人那样巧扮严饰，您可都能认得出来。”对于他这个话，那位女士答道，“在上流社会仕女的心目中，除了面具舞会，再就找不出更索然无味、幼稚可笑的玩意儿来了。他们在这种舞会上，一般彼此相识，就像他们在公共聚会场上或私人大客厅里一样：凡是有身份的女人，除了跟她们认识的人搭话以外，别的人她们概不答理。简单地说吧，你在这儿看到的人，绝大多数可以恰如其份地说，到这儿来比到任何别的地方去，都更是为消磨时光；他们从这儿走的时候，一般总觉得比听一篇顶长的讲道辞还要疲乏。我说实话，我自己就早已开始感到那种情况了；我要是还算得有揣测推算的本领，那我认为，你也并不比我

---

有人给英国18世纪公共聚会下的定义是：“缙绅闺秀定期聚集，以供谈笑、挑逗、传播新闻、演出节目之会。”这是英国18世纪时髦社交中经常的活动。

更喜欢这个调调儿。我就得严正不苟地说，我为你起见，回到家里就是作了大慈大悲的好事儿。”“我知道，另外只有一种大慈大悲，能跟这个相比，”琼斯喊道，“那就是，您得许我奉陪，一同伴您回府。”“一点儿不错，”那位女士说，“你把我看作是一个怪人了，居然认为，跟你这样萍水相逢，就肯在这样深更半夜，许你进我的家门。我认为，你把我对我堂妹表示出来的情好，归之于别的动机了。你老老实实地交待吧；你是不是认为，这一次想方设法弄出来的厮会相见，简直就等于是折不扣的幽期密约？你，琼斯先生，是不是经常这样使人一见就倾心？”“我并不经常，太太，”琼斯说，“对这样一见倾心的人委曲迁就；不过您既然已经把这颗心出其不意地俘掳而去，那这个身子的其余部分就有权随它而前；因此，要是我决心要不论您走到哪儿都随侍左右，那您只好原谅我了。”他这样说了，就采取了应有的行动，以证实他说的话。那位女士一见这样，就轻轻说了他几句，然后又说，他们这样亲昵，恐怕有人注意，跟着告诉他，她要跟一位朋友共进晚餐，所以她希望，他不要跟着她到那儿。“因为如果你跟着我，”她说，“那就该让人认为我是个不近人情的怪物了。固然我那位朋友确实并不好挑鼻子挑眼儿，不过我还是希望你不要跟着我；我正经地对你说吧，你要是跟着我，我真不知道得怎么说才好。”

那位女士说了这话，跟着马上离开了面具舞场；琼斯虽然受了严厉的命令，不许跟随，竟大胆冒昧，仍然奉侍。他现在又同样遇到上次说过的窘境了，那就是说，他囊中不名一钱，而现在却不能像上次那样，可以暂借一下，以济燃眉。因此他放胆无畏地，在那位女士坐的轿子后面，徒步相随，身后就是一片大喊狂叫的欢呼之声，那是从所有当时在场的轿夫嘴里发出来的；因为他们很明哲地决不失机，一遇到比他们身份高的人徒步而行，就表示大不赞成。不过，很侥幸，在歌剧剧院门口伺候着的那般人物，都太忙于当前，无暇擅离职守，同时夜色已深，在大街上也没碰到多少他们同行的哥儿们，所以琼斯没再招任何麻烦搅扰，往前走去；其实就凭他那身儿打扮，如果在别的时候，就得招来一大帮子闲杂人等，跟在脚后。

那位女士来到离汉诺菲广场不远的一条大街上，一家的大门马上开开，轿子进入门内；那位绅士一点儿也不客气，也随之而入。

琼斯和他的同伴现在来到一个陈设很华丽、气温很暖和的房间；于是那位女士，仍旧用面具舞会上的语声表示诧异说，她的朋友怎么不见了哪？她一定是把约会忘得一点也没有了吧；她对这种情况大大发了一阵怒气之后，忽然又对琼斯担起心来。开口问他大家会怎么个想法儿，知道他们，在深更半夜，二人单独跑到一个人家？但是琼斯对这样一个重要的问题并没作答，而只尽力要求那位女士把面具揭下；他的要求到底得到允许的时候，只见在他面前出现的，不是弗兹派崔克太太，而却是白乐丝屯夫人自己。

把他们二人这次特别的交接全都记下，自然要烦絮腻人，因为这次的交接里，并没出现不同寻常的情况，而且从两点钟一直延续到早晨六点钟。我们只把这番交接中于这部史书有关的一点交待一下就够了。那就是，这位夫人答应琼斯，说要尽力想法儿找到苏菲娅，在几天以内，使他能和她会见一

---

歌剧剧院，18世纪时在伦敦干草市。该院于1893年拆除。当时该剧院以演意大利歌剧为主，如无意大利歌剧，即组织面具舞会，以之为会场。故本章之面具舞会即在此剧院内举行。这儿在“剧院门口伺候的那般人物，”指轿夫而言。

次，可得有一个条件，他那时却得跟她告别。这个条件完全商议妥当，又定好了当天晚上在同一地方第二次见面以后，他们分了手；夫人回了自己的家，琼斯也回到了自己的寓所。

第八章 包括一幕贫困艰苦的场景，绝大多数的读者都要以为迥异寻常的。

琼斯睡了几个钟头的觉，精神恢复了以后，把派崔济叫到跟前，交给他五十镑的一张钞票，吩咐他出去兑换。派崔济刚一拿到这张钞票，眼里不由闪闪射出亮光；但是，他往深里仔细一想，却又不免起了疑心；这种疑心对他主人的荣誉，颇含不利之处。他对于面具舞会本来就有一种怪而畏之的情绪，他主人穿起那样一套易形变貌的服装出而复归，他在外面又待了整整一夜，这种种情况都使他生出疑心。把话说明白了，他对他主人所以得到这张钞票惟一可能解释出来的道理，就只有说这张钞票是他抢来的；并且，读者诸公也不会作别的想法儿，如果他们并没疑心这是由于白乐丝屯夫人的慷慨大方而来。要使琼斯的荣誉免于玷污，同时要使那位夫人的大方慷慨彰明昭著，我们就得说，他果真当然是从她手里接受了这份厚礼的；因为这位夫人，虽然对于当时陈腐破敝的仁行义举，例如修建医院之类，并不特别热烈爱好，但是对于这类基督美德，却并非全无心肝，而且认为（我还是颇为以为然的），一个青年，才貌双全，而却囊中不名一钱，正是施行这种美德的最佳对象。

米勒太太请琼斯先生和奈廷给勒先生同进正餐，因此，到了约定的时候，那两位年轻的绅士，还有本宅那两位小姐，一齐来到小客厅。他们在那儿从三点钟一直等到五点钟，才见那位贤惠的主妇姗姗而来。原来她出城探望一个亲戚来着，现在她回来了，作了以下的叙说。

“二位先生，让你们久候，实在抱歉；我敢保如果你们知道我为什么耽搁了，一定会见谅的——我刚才去看我一个表妹来着，她住得离这儿有六英里左右，这阵正坐月子。——她们那儿那种样子，就是给所有的人（她说到这儿，拿眼看着她女儿）一种警戒，叫他们千万可别不加慎重、随随便便地就结婚。在这个世界上，要是财富不丰，就没有幸福可言。哦，囡丝啊！你那可怜的姨那个凄惨样子，你叫我怎么说好哪？她刚坐月子还不到一个礼拜，但是你瞧她那儿，天气这样冻死人，可待在一个冰凉冰凉的屋子里，床上没有任何帷帐，连一煤兜子的煤都没有，不能给她的屋子生个火：她那第二个孩子，那样又乖又懂事儿，就害扁桃腺炎，跟他妈躺在一张床上；因为那一家，就没有第二张床。可怜的小汤米，我恐怕，囡丝，你再也见不着你喜欢的那个小宝贝儿啦；因为他病得的确太厉害了。另外那几个孩子倒还相当壮实；但是媚丽，我相信，一定会由于操劳太过，把自己断送了不可。她还只有十三岁，奈廷给勒先生啊，但是，我这一辈子，可从来没见过那样好的护士，她不但要看护她妈妈，还要看护她弟弟；并且，有了了不起的哪，那样年轻的一个小人儿，就对她妈表示出满天的高兴劲儿来；但是

---

英国18世纪，有些新清教徒尽力推行《新约》所讲的仁慈。人们对于别人的需要和痛苦，特别是穷人的需要和痛苦，开始深切感到；这种情况，不但在小说中有所反映，在慈善家的生平中也可以看到。首先是慈善学校之建立，其次是医院的修盖。主要市镇都设立起产科医院，为各种病人医疗的有郡医院。在1700年后125年中，新医院之开设，不下154个。这都是私人捐助而来，与郡政府无干（已见前注）。

英国18世纪，普通的房子墙上往往不抹灰，有时钉护墙板，所以风可以从墙缝儿吹进屋里，屋里除把壁炉砌得很大，可以取暖而外，睡觉的床是箱式床（box-bed），前面有门，上下床可以开关。没有箱式床，则在床四围挂帐子，以避风寒。

我可看到她——我看到这个可怜的孩子，奈廷给勒先生啊，转过脸去，偷偷地擦眼泪。”米勒太太说到这儿，自己也流起泪来，说不下去了，并且，我相信，所有在座的人，也没有不陪她掉眼泪的；后来她到底总算强自抑制，又如下说了下去：“在所有这样的苦难中，这个当妈的仍旧勉强打起精神来，使人感到真可惊异。她那孩子的重病是压在她心头最沉重的负担！但是即便那种负担，她为她丈夫着想，也都尽力掩饰，不露出来。不过，不管她多么用心尽力，她还是有的时候，不胜悲痛；因为她一向把这孩子当宝贝儿似的擎在手心儿上，而这孩子也真难得，又懂事儿，又乖觉机灵。我真得说，我这一辈子，最受感动的时候，就是我听到这个小小的可怜儿，还不到七岁，看见他妈往他身上直掉眼泪，安慰他妈；他说，‘您放心吧，妈妈，’这孩子喊道，‘我死不了，我敢保，万能的上帝决不会把汤米拽走！尽管天堂那么美好，我可宁肯和您，还有爸爸，一块儿待在这儿挨饿，也不肯往那儿去。’我请你们，二位绅士，可得原谅我，我实在忍不住了，（她一面说，一面擦眼泪）”“一个小孩子家，居然那么懂事，那样疼人——然而，话又说回来啦，也许他得算顶有福气的；因为大概八九不离十，再过一两天，他就该到人间世上一切坏事都无力再折磨他的地方去了。那个爸爸，一点儿不错，是最应该受到怜悯的。可怜的人，他的脸就是一副战战兢兢、畏畏缩缩的地道画图；他的样子，与其说是个活人，还不如说是个死人哪。哎呀天哪！我刚一进那个屋子的时候，我看到的是一副什么景象啊！那个可怜的好人，躺在长枕头后面，用身子同时把他的孩子和他的太太两个一块儿顶住了。他上身儿除了一件薄薄的背心，再就什么也没有了；因为他的褂子当作毯子盖在床上。我一进门他站起来的时候，我几乎都认不出他来了。两个礼拜以前，他还是一个要多秀气就多秀气的人哪，琼斯先生啊；奈廷给勒先生见过他。他的眼睛眶进去了，他的脸色灰白了，他的胡子长得老长。他全身冻得直打哆嗦，饿得只剩了一把骨头了；因为我表妹告诉我，她不论怎么劝他，他连一口东西几乎都不肯吃。他自己就打着喳喳儿对我说——他对我说——唉，我都学不上来了——他说，他不忍吃他的孩子需要的面包，然而，绅士们，你们能相信吗？在这样的艰苦中，她太太喝的可是顶好的糖、酒、香料麦片粥，好像她是顶阔气的人一样，我尝了一尝，比我所尝过的都好。他说，他相信，他弄这个粥用的钱，是天上的天使送来的。我不明白他这个话是什么意思；因为我连问他一句话的勇气也一点儿没有了。

“他们管他们的婚姻叫爱的结合——双方之爱的结合；那也就是说，两个乞丐的结合。一点儿不错，我得说，我从来没见过两口子有像他们那样互相疼爱的；但是他们这种疼爱，除了互相折磨而外，还有什么别的用处？”

“一点儿不错，妈妈，”囡丝喊道，“我还一直地老把安得孙（因为这就是她姨夫的姓）姨母，看作是顶幸福的女人哪。”“我的确可以说，”米勒太太说，“现在这种情况，可跟你说的完全相反；因为无论谁都能看得出来，他们对于对方的遭遇，互相温存体贴，才是他们在苦难中顶叫人受不了的凄惨情况，不论对丈夫，也不论对妻子，都是这样。挨饿、受冻，因为只影响到他们的身体，比起这种情况来，就几乎算不得是坏事了。不但如此，就是孩子，除了还不到两岁的小不点儿，也都受同样的罪；因为他们这一家人，就没有不你疼我爱的，所以，只要他们有一丁点儿钱，刚刚能叫他们不挨

饿、不受冻，那他们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我在他们家里，从来也没看出他们受罪的半点儿踪影来，”囡丝回答说，“我听了您刚才说的这种情况，都肝肠寸断了。”“唉呀，我的孩子啊，”妈妈说，“你姨不论什么，都是尽力往最好的方面去作的。他们一直就没有不受大罪的时候；但是，一点儿不错，这次这种山穷水尽的凄惨情况，可是别人给他们带来的，那个可怜的人，把他那个浑蛋兄弟保释出狱；大概一个礼拜以前，正赶着你姨要坐月子的头一天，他们的东西，按强制执行法，都让人拿走拍卖了。他让郡长的执行吏转给我一封信，告诉我这件事，可那个混帐执行吏一直也没转那封信。他看到我知道了去看他们，已经过了一个礼拜了。他对这种情况会怎么想哪？”

琼斯听这段故事的时候，眼泪就没干过；故事说完了，他把米勒太太单独叫到另外一个屋子里，把钱包掏出来交给她，钱包里是五十镑钱。他叫米勒太太从这些钱里拿出一部分来，帮助这一家可怜的人，应该拿多少，让米勒太太看着办。米勒太太一见琼斯这种义举，当时拿眼看他那种神气，是不容易描写的。她感动得一下全身都战抖起来，好像抽风似的，嘴里喊道，“哎呀我的老天啊，世界上会真有这样的好人吗？”但是她还从刚才忘乎所以的情况中醒过来的时候，她又说，“一点儿不错，我想起来啦，有这样一个好人；但是可能还有第二个吗？”“我希望，太太，”琼斯喊道，“有恻隐之心的人有好多好多，因为解救我们同胞这样的苦难，也只能说是恻隐之心而已。”米勒太太于是取了十个几尼。这是他劝了她半天之后，她认为她可以接受的最高数量，同时还说，她得想个办法，明天一早儿就把这笔钱送到他们手里；又找补了一句说，她自己也给了那个可怜的一家小小的一点儿帮助，他们的情况，在她离开他们的时候，不像她刚一见到他们家那时候那么叫人惨不忍睹了。

他们于是又回到小客厅。在那儿，奈廷给勒对这几个可怜虫可怕的悲惨境遇表示了很大的关心。这几个人，一点儿不错是他认识的；因为他在米勒太太家里见过他们不止一次。他责备那般给别人欠债作保的人，说他们实在愚蠢；把那个弟弟连声痛骂了一顿；最后说，但愿能给这不幸的一家帮帮忙，“比如，太太，”他说，“您把他们的情况，在奥维资先生面前提一下，求求他，怎么样？再不给他们募一笔捐，您看怎么样？如果募捐的话，我诚心诚意地捐一几尼。”

米勒太太并没作答；囡丝呢，她妈已经把琼斯的慷慨义气偷偷地对她说了一听这话，就面色变得灰白；不过，如果她们两个都非常地生奈廷给勒的气，那也确实没有道理。因为琼斯的慷慨大方，他即使知道了，他也没有任何义务得跟他学，因为有千千万万的人，连半个便士都不肯捐呢。就像他这样，实际一无所捐，因为他一个钱也没拿出来；这样一来，既然别人都不好意思跟他要，他的钱就可以稳稳当地装在口袋儿里了。

实在说起来，我曾观察过（而想要把我观察所得发表一下，就没有比现在这个机会更好的了），对于慈善施舍，一般说来，可把世人的看法儿分作两派，这两派看法儿还是水火不相容的。一派似乎主张，所有这类举动，都

---

此句原文myheartbleedsfor，19世纪晚期至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英国从前的法律，欠债无力偿还者，须入狱。这种监狱由人承包，不拿工资，因此狱吏拷打负责人、勒索钱财，往往致死。某幸而不死者、情况之惨，更为社会史家所痛恨。

应该视为是出于自愿的赠与，而受到重视，并且，不管你给的有多么少（哪怕只不过是空口表示的善心），那你就因为作了这样的事，都可以说是作了大仁大义。另一派和这个完全相反，他们好像坚决认定，慈善施舍是一种绝对应尽的职份，如果富人救济穷人的苦难，远远达不到他们为所能及的程度，那他们那种少得可怜的布施恩惠，就绝对无善可称，因为他们只是敷衍塞责，有始无终，在某种意义上，比那般完全不肯施舍的人还更可鄙。

想把这两派意见调合起来，非我之力所能及。我只能补充一点：施舍者一般都有第一种思想感情，受施者则几乎普遍地倾向于第二种。

## 第九章 此章所写，迥异前章。

到了晚上，琼斯又会到那位夫人，于是他们二人之间，又来了一度为时很久的交接。不过在这番交接中，既然仍旧发生了一些跟从前一模一样的寻常事项，所以我们就没有必要详细叙说了；因为我们绝无办法，能使读者读起这类东西来，认为可心；除非他这个人，对于蕙心兰质，玉貌绛唇，总得借画图之助，才能起崇拜之心，像教皇派信徒对于他们的圣贤那样。但是我不但绝对不想把这种画面当众展现，而且还恨不得，能把法国某些小说新近所展现的场面，也用帐幕掩起；这类小说，已经由文笔拙劣、错误百出的译者，以翻译的名义，摆在我们面前了。

琼斯想和苏菲娅见面，近来情更切、意更殷了。他和白乐丝屯夫人几经会面之后，看了出来，想借白乐丝屯夫人之力以达到这种目的，是不可能的（因为白乐丝屯夫人不但不肯帮忙，反倒连一提起苏菲娅的名字来，就生憎厌），因此他决定另谋别计。他认为毫无疑问，白乐丝屯夫人一定知道他那位天使在什么地方，因此他琢磨，十有八九，她的仆人里面，总会有人也知道这个秘密。因此他派了派崔济一个差使，叫他跟那些仆人拉拢交结，以便乘机从他们嘴里探问出这个秘密来。

昭著的是小格锐毕雍（Claude Crébillon，1707—1777），他最有名的作品是《沙发》。这儿所说，就指这类法国淫书的翻译而言。

我们很难想象出来，能有很多比他那位可怜的主人现在的处境更窘迫难安、如坐针毡的了。因为，他寻访苏菲娅，遇到了千辛万苦，他害怕他得罪了苏菲娅，整天把颗心提溜着。他从白乐丝屯夫人那儿听到，苏菲娅千真万确下定决心，不再跟他和好，成心故意把自己隐藏起来，以免和他相见（他认为这很近情理，可能不假）。除了这种情况以外，他还另有一种困难得加克服，而这种困难，不管他的心上人对他多么倾心爱慕，也都不是她的力量所能消除的。这就是：使苏菲娅落到被她父亲剥夺全部财产继承权的下场，如果他们不得到她父亲的允许而就结合在一起；这几乎是绝对非有不可的后果，而她父亲的允许是他认为绝对无望能够得到的。

在所有这种种不利的情况以外，还有一个受了白乐丝屯夫人种种恩德的问题。白乐丝屯夫人对他的热烈迷恋是我们现在无法再隐瞒的了，她因热恋而对他博施厚赠。他现在用她的钱，变成了京城里穿戴最讲究的绅士了，他

---

天主教用拉丁文《圣经》、用拉丁文举行一切仪式为一般人所不懂，且当时一般人文化程度低，不识字，故天主教传播教义时，往往借图画之力。天主教教堂中，绘有各式各样耶稣、圣母故事，文艺复兴时，大画家主要都以《圣经》中故事作题材。新教教会则否，英国清教徒且毁坏圣像、《圣经》故事图画。

法国文学史中，有的辟有专章，论法国淫秽文学。别的且不说，17世纪后半，拉·封丹（Jean de La Fontaine，1621—1693）的《故事集》（Contes），就已经引起物议。但与本小说此处有关者，应为18世纪前半之法国淫秽故事。这种读物极端注意饰其外表，以免触及有识之士及警察总监之忌。因此东方宫廷之禁讳、西方公侯之密闻、苏丹之禁宫、阉宦之秘使这种地方和人物的故事，才在暧昧隐晦的掩饰下，和世人见面。1730—1750年左右，是一个不折不扣荒淫、猥亵的故事猖狂时期。有好几个人，自己已经受了腐蚀，又来腐蚀别人，用最大的努力，写最荒唐离奇的故事。其中最臭名

不但没有我们从前说过那种可笑的窘境，而且确实提高到向所未有的富饶丰赡的地步。

现在，虽然有许多绅士，能把一个女人的全部财产据为己有而不对她作任何还报，却仍觉得心安理得；但是在一个只要不生来就是囚徒坯子强盗命的人心里，没有比只靠感恩戴德以维持爱情再令人疲乏腻味的了；特别是在心之所向，使他把爱情注于另一人之身的时候。琼斯现在所处的不幸境地就是这种样子；因为，他对苏菲娅的爱是天真纯洁的，他心里很少有剩余的爱可以分给任何别的女人。这都完全不在话下，用不着絮絮叙说的。因此这位夫人对他热恋而慷慨施赠，他却永远也不能用足以抵得过的情意还报。这位夫人，固然不错，曾有一度，是人们寤寐以求的对象，但现在却至少得说岁不我与，秋光满眼，尽管她不论在服装方面，也不论在仪态方面，都尽力使出青春韶华的生动活泼；不但如此，她还用尽方法，使脸上保持鲜妍红艳；不过这类鲜妍红艳，像人工烘焙、先时而发的唐花一样，完全缺乏大自然在适合节气之时，用以装饰她自己孕育出来的花朵那种柔媚娇娆，清新妍丽。除此而外，她还有一种缺陷，使某些花儿，虽然眼里看着还算美丽，却很不宜于放在千朵万丛、缤纷浓郁的香花芳卉之中，而且更重要的，很不适于维护爱情之延续喘息。

琼斯虽然一方面看到所有这种种不利之点，但是在另一方面，他也同样强烈地感到他所欠下的情义；他同样清清楚楚地看到这种情谊所自来的热烈爱情，如果他不能以同样热烈的爱情相报，那他知之甚深，那位夫人一定要认为他忘恩负义；并且，还有比这个更坏的，那就是，他自己也要作如是想。他知道，这种恩情的施与，都是经过暗中的考虑的；既然他的需要迫使他不得不接受这种恩施，但他也认为，他的荣誉也同样迫使他不得不偿以代价。因此，他决心作到这一点，而对苏菲娅忠心相报，不管他要受多大苦恼。因为有些国家制定法律，负债而无他法偿还者，须给债主作奴隶。基于这种法律的原则，他就得舍身为奴。

他正琢磨这种情况的时候，他从那位夫人那儿收到下面这样一个便条儿：

“上次别后，发生一件意外，虽卑微不足道，却有欠吉祥，故我认为，与你在旧地重会，甚属不宜。如果可能，我明日即别作他图。在此期间，暂缓相见。”

读者也许会认为，琼斯这次的失望不会很大；不过即使大失所望，他也很快就能得到慰藉；因为还没过一个钟头，从同一方面又送来了第二个便条儿，只见这个便条儿上写道：——

“写去前一便条之后，我又改变主意！如果你对一切强烈感情中之最温柔者不觉生疏，则你对此种改变即将不感诧异矣。我现不计任何后果，决定在我自己宅内今晚与你相会。你七点准来我处可也。我今晚有饭局，但七时准可返回。我看到对真正用情之人，一日十二时，较我想象者，其长实难以道里计也。

“如果你碰巧比我早到几分钟，告诉他们，把你让到客厅。”

说实在的，琼斯看到第二个便条儿，不如他看到头一个那样高兴，因为第二个便条儿使他无法应奈廷给勒的诚恳邀请。原来他和奈廷给勒先生，已经建立起更亲密的友谊了；这番邀请是要琼斯和那位年轻的绅士，以及他的一伙，一同往剧院看那天晚上上演的一出新戏。有一大帮人，因为不喜欢戏剧的作者，已经约好，要一块儿到剧院里给这出戏喝倒彩，而戏剧的作者，却又和奈廷给勒相识的熟人中之一是朋友。我们说来不由惭愧，原来我们这位男主角，就是喜欢干这类快心爽神的把戏；但是他的荣誉之感却战胜了他的喜爱之心。

在我们看到他赴白乐丝屯女士预先订好的约会之前，我们认为，我们应该把前面这两个便条儿的来龙去脉对读者交待一下，因为读者也许可能，对于白乐丝屯夫人把情人弄到她的情敌也寄寓在内的自己家里这种轻举妄动，大惑不解。

那么，首先得说的是：原来这两个情人以前相会的那个燕巢莺窠的女主人，多年以来本是那位夫人的寓主，接受她的津贴，现在成了一名卫理公会教徒，就正在那天早晨，走访那位夫人；先把她的过去，异常严厉地责备了一番，跟着坚决地表示，她不论怎样，以后都决不能在她的“事儿”上再作帮闲的角色。

那位夫人突然一听这活，心急神慌，一时想不出别的地点，可供当晚和琼斯相会之处；但是她在这种失望而慌乱的情况中心神稍为安定下来以后，就动起脑筋来，于是碰巧想到一个办法，那就是，提议叫苏菲娅去看戏；苏菲娅马上答应了，于是给她找了一个合适的女士，伴她同去。昂纳阿姨和伊陶芙也同样被遣去作同样的娱乐活动。这样她自己宅里就阒无一人，她可以稳稳当地接待琼斯先生了。她本打算，她从朋友家里赴席回来，可以有两三个钟头，不受骚扰，和琼斯相会。她朋友的家，在这个城市相距相当远的地方，离她作幽期密约那个旧日燕巢莺窠很近，她所以答应赴宴，因为那时她还没听到她过去的心腹人在思想和道德方面，一下来了个大革命的转变。

## 第十章 此章虽短，却能使某些读者潸然出涕。

琼斯先生刚刚穿戴整齐，准备前去伺候白乐丝屯夫人，那时候米勒太太前来敲门；他把米勒太太让进屋里，米勒太太诚恳地邀请他到楼下小客厅里，一同吃茶。

他进了小客厅，米勒太太立即把小客厅里的一个人向他介绍，说，“先生，这就是我那个妹夫，他受过您天高地厚的大恩，特意到这儿来，当面对您致最诚恳的感激之情。”

米勒太太这样极尽同情地道了开场白，那个人刚要接着说下去，几乎还没开口，琼斯和那个人，就两个一齐互相盯住对方，一下露出至为诧异的样子来。于是那个人开始结巴起来，没能把话说出，就在一把椅子上颓然坐下，嘴里喊道，“果然不出我的所料，我深信不疑，果然不出我的所料！”

“哎呀！你这是怎么啦？”米勒太太喊道；“我希望，妹夫，你可别闹病。来点儿水吧，再不马上来点儿烈酒。”

“请您放心吧，太太，”琼斯喊道，“我跟令妹夫，差不多同样需要来点儿烈酒。我们两个彼此一样，都没想到这番巧遇。令妹夫原来是我的熟人，米勒太太。”

“熟人！”那个人说，——“哎呀，天哪！”

“不错，熟人，”琼斯重复说，“还是我尊敬的熟人哪。一个人，为了使太太和儿女免于立时同归于尽而敢什么都豁出去了，我要是对这样的人有不知爱惜、不知敬重的时候，那就教我的朋友在我的患难中，都不认我。”

“哦，您真是个好再好的年轻人了，”米勒太太喊道：——“不错，确实不错，可怜的人！他是不管什么都豁出去了。要不是他有一副顶健强的体格，那他早就完啦。”

“大姐，”那个人喊道，他现在心神已经相当平静了，“这位就是我说的那位从天上下临人世的天使。就是因为有他，在我还没见到你以前，我才保住了我那俳吉的命。就是因为有他的慷慨义举，我才能给我那俳吉弄到各样使她舒服、给她支撑的东西。他确实是所有的人之中品德最高、勇气最大、心胸最豁朗的。哦，大姐呀，您想不到我欠这位侠士义人的情，是什么样性质的！”

“快别提什么情不情的啦，”琼斯急不可待地喊道：“一个字都不要提啦，我坚决认定，一个字都不要提，”（我想，他的意思是说，他不想叫那个人把他打劫行抢的事，对任何人泄露。）“如果因为你从我手里接了那么一丁点儿小意思，就把全家的人都保住了，那就得说，我得到的快乐，确实没有那么容易的了。”

“哎呀先生啊，”那个人喊道，“我恨不得这阵儿您就能到我家里去看一看。如果任何人应该得到您所说的那种快乐，那我坚信不疑，那个人就是您自己。我大姐告诉我，她把她在我们家看到的那种艰苦情况都对您说了。现在先生，那种情况都大大地改变了，而且还主要地都是由于您的义举。我的孩子们现在有一张床，可以在上面睡觉了——他们也有了——他们也有了——但愿上天绵绵不绝、降福给您——他们也有面包可吃了。我那个小小子的病也好了，我太太也脱离了危险了，我也快活了。所有这一切，这一切，都得念您的好处，先生。还有这儿这位大姐，也得念她的好处；她真是妇女中顶好的善人。一点儿不错，先生，我非得请您到舍下去一下不可。一点儿

不错，我内人一定非见见您，当面跟您道谢不可。——我那几个孩子也非得当面跟您表示表示他们的感激之情不可。——一点儿不错，他们并不是不懂他们都欠您什么样的情；但是我一想到，都是由于谁他们现在才能跟您表示他们的感激之心，那我的心情是什么样的哪？——哎呀先生啊，那几颗小小的心，您使他们得以保持温暖的，如果没有您的帮助，早就变得冰凉冰凉的了。”

琼斯本要拦住那个可怜的人，不要再说下去；但是那个人满腹感情，汪洋流溢，本身早就足以使他的话说不下去了。现在米勒太太，也又用自己的名义，又用他妹夫的名义，同样倾泻了感激之词，并且最后结束她的话说，“她毫无疑问，认为这样的仁行义举，一定会得到神光辉煌的奖励报酬。”

琼斯回答说，“他已经受到足够的酬报了。您妹夫所说，太太，”他说，“使我感到的快乐是我从来没经验过的。一个人，要是听到这样一种状况而可无动于中，那他就是一个全无心肝的可怜虫；在这一出戏里，自己幸而扮了一个角色，想起这一点来，真使人乐得如登九天。如果有人感觉不到助人为乐是顶快活的，那我真心可怜他们，因为这种人，是尝不到我认为可以叫作是伟大的荣誉、高尚的兴趣、甜美的快乐的，而这类荣誉、兴趣、快乐，也是那般净想巴高望上、一心贪婪搜刮，一味纵性逞欲的人永远得不到的。”

现在琼斯的约会时间已经到了，他没法子，不得不跟他们匆匆告别；不过告别之前，先和这位朋友热烈地握了一回手，同时表示，希望不久就再见到他；并且答应这位朋友，说他只要一有机会，就尽先亲自到他家去拜访。于是他坐上轿子，直往白乐丝屯夫人宅中而去；想着他给这个可怜的一家带来这样的幸福，心里至感快活；同时他不由得要想到，如果他在大路遇盗的时候，听从了严格法制的呼声，而不顾慈悲的哀求，那会有什么可怕的后果？他想到这里，不禁毛骨悚然。

那天整个一晚上，米勒太太一直口不绝声称赞琼斯，安得孙先生，在他待在这儿的时候，也一直热烈地同声附和，因为心情太激动了，所以有好几回，都差一点儿，就要把他要抢劫那回事说出来。但是，他还是侥幸控制住自己，并没失慎而把话说出；这个失慎是比一般失慎还要严重，因为他知道，米勒太太对于原则问题，极端严格，一丝不苟。他还同样知道，这位太太，心直口快，存不住话；但是他的感激之情却又几乎要战谨慎之心和羞耻之念二者而胜之，差一点儿就要使他宁肯把有损自己人格的行为，公开泄露，也不肯把有关恩人全部荣誉的任何细节，泯灭抹杀。

## 第十一章 看了这一章，读者要吃惊。

琼斯先生来到白乐丝屯夫人府上，未免比约定的时间早一些，比那位夫人的归来也早一些；因为那位夫人不但由于赴宴的地点离得遥远，而且因为其它不称心的琐事，使她那本来就不平静的心情更扰乱骚动，所以她的归来受到了阻碍。在这样的情况下，琼斯被带进客厅。他在那儿没待几分钟，客厅的门开了，走进来的——不是别人，正是苏菲娅自己。原来她还没看完戏剧的第一幕，就不得不起身离去；因为这出戏，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本是初次上演的新戏，在演出的时候，有两大帮人，一帮专管打通，一帮专事喝彩，暴乱四起，交哄互斗，使我们这位女主人公大为惊惧，只得投在一位年轻绅士的保护之下；他把她安全地送上了轿子。

白乐丝屯夫人曾告诉过苏菲娅，说她很晚才能回来，因此苏菲娅以为客厅里不会有人，就匆匆来到客厅；进了客厅就朝几乎正对着她的一面镜子走去，连一次都没往客厅的上手那儿瞧。在那儿琼斯正一下变成一座石雕，木然屹立。在这面镜子里，苏菲娅先端详了一回自己美丽的面容，然后才头一次发现了镜里有座石雕。她立刻转过身来一看，才看到镜中幻影原来是肉身真人；她一见这样，猛烈地尖声一喊，几乎支持不住，就要晕倒，琼斯急忙抢到跟前，把她扶在怀里。

要把这一对情人里不论哪一位的神情或者思想描绘出来，并非我力所能及。既然从他们互不作声的情况里就可以判断出来，他们的感触之深厚，连他们自己都无法表达，那当然也不能想象，我有能力替他们表达了。不幸的是，我的读者中间，很少有人经历过那样的深情厚爱，足以在自己心里体验到，当时他们心里都有些什么感觉。

过了短短的一晌，琼斯才好不容易结结巴巴地说——“我看，小姐，您吃了一惊吧！”——“吃了一惊！”她回答说，“哎呀天哪！一点儿不错，我吃了一惊。我几乎起了疑心，说不准你就是外表看着是你那个人。”“哎呀我的苏菲娅啊，”他喊道，“请您原谅我，小姐，这一次又这样称呼您。一点儿不错，我正是那个狼狈不堪的可怜虫琼斯，经过这么多次的挫折，到底蒙命运之神的大恩，才把我指引到您的跟前。哎呀，我的苏菲娅啊，您不知道，在我长期徒劳的追寻中，我都怎样受到成千上万的折磨苦难。”“追寻谁啊？”苏菲娅说，这时她已经有些恢复了镇定，露出矜持的神气来了。“难道您就能这样心狠，竟会问出这样的问题来？”琼斯喊道：“这还用我说吗，就是追寻您啊！”“追寻我？”苏菲娅回答说：“这么说来，难道琼斯先生跟我有何重大交道不成？”“对于某些人来说，小姐，”琼斯喊道，“这也许可以算得是重大的交道。”（他说到这儿，把那个怀中手册往她那儿递，）“我希望，小姐，您丢失这个手册的时候，里面有多少钱，现

---

这应指英作家爱得渥得·穆尔（Edward Moore, 1712—1757）的《弃儿》而言。菲尔丁对这出戏很有兴趣，于1748年2月和3月在逐锐巷剧院上演时，很引起几次骚乱。盖18世纪的观众，在行动方面，令人抱憾之至。即便较好的阶级，也都没有把剧院看作是艺术的宫殿，而只把它看作是亲朋好友，时装艳服、珠光宝气，聚集晤会之地。一些年轻的纨绔，更作种种怪态以显耀自己。坐在高层楼座的“上帝”，更惟恐天下不乱。在剧院里捣乱是经常之事，有时由于属于两个政党，在剧院里交哄，但有时什么都不因为，只为的好玩儿。某剧初夜上演，不论戏剧好坏，专为轰之使之失败。于是剧作者的朋友和敌人交起手来，受惊的女客都由人护送，急急逃出剧院。

在一个也不短。”苏菲娅接过怀中手册，正要开口，琼斯如下把她拦住：——“我央求您，咱们千万可别把仁慈的命运赐给咱们这种使人珍惜宝贵的几分钟错过半分。哦，我的苏菲娅啊，我还有重要得超过一切的事哪！这样我现在跪在地上，求您赦我无罪！”——“我，赦你无罪！”她喊道，“一点儿不错，发生过那样的事，再加上我所听到的一切，您总不能再希望——”

“我简直地不知所云啦，”琼斯回答说。“哎呀老天哪！我倒几乎不想求您赦免我。哎呀我的苏菲娅啊！从此以后，对我这样一个可怜虫就永远不要再妄费心机、略赐一顾了吧。如果万一有关于我的往日旧事，会有一瞬侵入闯进您那温柔的芳心，搅得您不得宁静，那您就净想我怎样没出息到家好啦；让厄普屯发生的旧事陈迹，永远把我从您心里一笔勾销了吧。”

苏菲娅在所有那段时间里，都站在那儿浑身哆嗦，她的脸色比白雪还白，她的心就隔着紧身衣跳得老高。但是一提到厄普屯，她脸上便生出红晕，她的眼睛，本来几乎就没抬起过，现在却转到琼斯身上，带着鄙夷之态瞥了他一眼。他对于这一种无言的责问了解得很清楚，因此如下说道，“哦我的苏菲娅啊，我惟一的心上人啊！对于在那儿发生的事，您恨我，您看不起我，都比不上我恨自己、看不起自己，还更厉害；不过，有一点请您别冤枉了我；您得想着，我这颗心永远也没有对您不忠不义的时候。我所干的那番蠢事，于我的心绝对无干；即便在我干那种事儿的时候，我的心都完全没变，专属于您。虽然我对于把您称为是我的这种事实，已经绝望，不但这样，连再见您一面这种事实，也都几乎已经绝望，但是把我迷得神魂颠倒的，仍旧是我脑子里您的倩影妍态，我对任何别的女人，都决不能真心诚意相亲相爱。即便假设我的心并无所属的时候，而在那个可恨的地方偶然遇到的那个女人，也决非我真心诚意所倾慕的。请您相信我好啦，我的天使，从那个时候起，一直到现在，我一直和她没见过面儿；我也决不打算，也决不愿意，再和她见面儿。”苏菲娅听到这话，心里自然高兴，但是她在脸上，却硬装出一副比以前还要冷如冰霜的样子，嘴里说，“并没有人控告你的事，你又何必毫不惮烦来为自己辩护哪？要是我认为有值得控告你的，那我这儿有一件实在无可饶恕的事情要提出来。”“看在老天的面子上，您快提出来吧。什么事哪？”同时浑身哆嗦，满脸灰白，一心只想，准是他和白乐丝屯夫人的秘密泄露。“哦，这真是令人难测啊！顶高尚的事儿，和顶卑鄙的事儿，难道能在一个胸臆中同时并存？”白乐丝屯夫人和他受白乐丝屯夫人豢养玩弄的耻辱卑鄙情况景象，又在他心里出现，使他无从置答。“我真没想到，”苏菲娅接着说，“你就能那样待我。不但你，凡是绅士，凡是体面人，能那样待我么？当众污辱我的名声，在客店里最卑贱低下的凡夫俗子中间！连对最细致的情意，我那颗不加防范的心不知不觉对你露出来的琐情细意，都在那儿拿来当作夸耀的对象！不但这样，我还听说，你所以出逃，就是因为被逼无奈，才远走高飞，免得承受我对你的爱！”

琼斯听了这话，再没有那么吃惊诧异的了；但是，既然这并不是他的罪过，所以他就觉得比较坦然，不像她要是挑拨了他良心上最易受到振动那根弦儿的时候，那样不知所措了。经过稍一细想，他马上就看出来，她所以认为他的爱情和她的名誉，蒙受这种令人吃惊的污蔑糟蹋，完全是由于派崔济在客店里对店主东和店伙面前说的那些话；因为苏菲娅对他说得明白，她就是从那方面听到这些消息的。他并没费很大的事，就让她相信，这样一种过失，完全和他的性格格格不入，决非他所能犯；但是她却费了很大的事，才

劝住了他，使他没立刻就回到寓所，把派崔济宰了，这是他不止一次，起咒赌誓地说，非那么干不可的。琼斯把这一点弄得水落石出以后，他们两个一刹那间就疑虑全释，和美相得，因此琼斯把他们刚一接谈的时候，请求苏菲娅完全不要再想起他来那种话，完全忘记了；她呢，也脾气柔和，很愿意倾耳静听性质大不相同的恳求陈诉了。因为他们两个，同样不知不觉地就一往情深，越说越近，所以他说的话里，竟吐露出某些听来近于求婚的字样。对于这种话，她的回答是：“如果不是因为她得对老父尽职，因而不能随心所欲，那她跟他一同遭到毁灭，也强似跟另一个人享受富贵为好。他一听到毁灭的字样，打了一个机伶，把握了半天的那手撒开了，而用自己的手捶胸击脯，嘴里喊道，“哎呀苏菲娅啊！我能这样使您遭到毁灭吗？不能；老天在上，决不能！我决不能扮那样一个卑鄙的角色。要是那样，最亲爱的苏菲娅啊，我不管要付出什么代价，都情愿和您诀别，我情愿和您一刀两断；凡是和您的真正利益不相符合的希望，我一概都要从心里铲除净尽。我对您的爱，我要永远珍重蕴藏，但是可要暗暗地珍重蕴藏；它要远远地离开您，它要去不定什么他乡异地；从那儿，我绝望的声音、绝望的叹息，永远不会传到您的耳边，来搅扰您的清静。等到我死了的时候”——他本来还要说下去，但是却让苏菲娅如泉之涌的眼泪所壅塞，因为苏菲娅正伏在他胸前，眼泪把胸前洒满，嘴里一句话也说不出。他把她的眼泪一一吻掉，她就有一晌的工夫，毫不挣扎，让他吻下去。跟着她一下清醒过来，轻轻地从他的怀抱里脱开；于是，为了把谈话从一个使人最感柔情、觉得已经不能自胜的题目中转换，她就想到她在此以前一直没得到机会问他的一个问题，“他怎么来到这个屋子的？”他结结巴巴地开口，而且十有八九，正要说出她生疑的答复来，忽然客厅的门一下大开，进来了白乐丝屯夫人。

她刚走了几步，看到琼斯和苏菲娅在一起，突然一下站住；这时候，只过了半晌的工夫，她就以令人佩服的镇定，心神安然自若地开口说——虽然不论在语声方面，也不论在面色方面，都足以表示她满怀诧异的形迹——“威斯屯小姐，我还以为你在戏院里看戏哪？”

虽然苏菲娅没得机会，听到琼斯用什么办法找到她，但是，她既然对于事情的真相，或者说，对于琼斯和白乐丝屯夫人的关系，连蛛丝马迹都没发觉，那她自然不会觉得有什么惶惑；尤其是，既然那位夫人，每次谈她的问题，都完全向着她而反对她父亲，从这一点上看，更没有使她惶惑的理由。因此，她无所犹豫，把剧院发生的事，以及她所以匆匆忙忙就回来的原因，一五一十地全都详叙无遗。

这番详叙占了一些时间，给了白乐丝屯夫人机会，使她重振精神，并且琢磨采用行动的方式。既然苏菲娅的举止给了她希望，说琼斯并没给她泄底，她就装出一副高兴的神气来说，“威斯屯小姐，我要是知道您这儿有客人，就不会贸然闯进来了。”

白乐丝屯夫人说这句话的时候，拿眼一直盯着苏菲娅。对于这句话，那位可怜的年轻小姐，脸上布满了羞臊的红晕和惶惑的神色，结结巴巴地回答说，“我敢保，夫人，我永远认为，夫人您肯纡尊降贵，大驾——”“我希望，”白乐丝屯夫人喊道，“至少我并没耽搁了你们要办的事。”“没有耽搁，夫人，”苏菲娅答道，“我们的事已经办完了。夫人您也许没有贵人多忘事，还记得我时常跟您提起过，我丢了一个怀中手册吧；这个手册叫这位绅士侥幸捡到了，现在他正不怕麻烦，连里面的钞票，一块儿还给我了。”

琼斯自从白乐丝屯夫人突然来到以后，一直只有惶恐，恨不得有个地缝儿钻进去才好。他坐在那儿，磨蹭脚后跟，摆弄手指头，比一个笨手笨脚、呆头呆脑的乡下年轻绅士初次来到雍容华贵的社交场中，还要显得愚陋蠢笨，如果那是可能的话。不过，他现在却开始镇定下来；他从白乐丝屯夫人的行动里得到一点明征暗示的启发，看出来她不打算承认和他相识，所以决定同样完全装作他也是个生人。他说，“自从这个手册到了他的手里以后，他就一时不歇，用尽了一切方法，打听这位女士，她的名字就写在这个手册上；不过一直顶到今天，才算有幸，好不容易打听着了。”

苏菲娅固然不错，曾对白乐丝屯夫人提过，说她把手册丢了；但是既然琼斯不知出于什么这种那种原因，从来连一次都没对她透露过，说手册在他手里，因此她对苏菲娅说的话，半个字都不相信，而只以为，这位年轻的小姐，有十二分急中生智之巧，编出这样一套托词，真使她十分惊异，至为钦佩。苏菲娅离开剧院的理由，并没遇到更好的听信：她虽然对于这一对情人的相会，说不出所以然的道理来，但是她却坚决深信不疑，决非只是出于偶然。

因此她装作微笑，嘴里说，“一点儿不错，威斯屯小姐，你的钞票失而复得，真得说运气太好了。这个好不但因为钞票落到一位拾金不昧的绅士手里，尤其是因为他居然那么巧，能找到丢钱的原主。我想你不会同意，把这件事在报纸上登出来吧。——你的运气实在太好了，居然能找到钞票原来的失主。”

“哦，夫人哪，”琼斯喊道，“钞票夹在一个手册里，这位小姐的名字就写在手册上。”

“这确实得说是吉星高照，”那位夫人喊着说。——“你居然能打听到，威斯屯小姐住在我家里，更得说是吉星高照，因为她很少有人知道。”

琼斯到底总算完全恢复镇定了；他看出来，现在正是机会，可以回答白乐丝屯夫人刚好进门以前苏菲娅问他的那句话，所以就进一步这样如下说道，“哦，夫人哪，您真想不到会有多大的运气，才能这么巧，叫我找到了。头几天晚上，在一个面具舞会上，我对一位女士，提起我拾到这件东西，以及这件东西的本主姓甚名谁；这位女士对我说，她相信她知道我在哪儿可以看到威斯屯小姐；她说，我要是第二天早晨到她家里去一趟，就可以听到消息。我照着她指定的时间去到她家，但是她不在，我一直等到今天早晨才见到了她，是她告诉我，怎么走就可以到您府上。因此我就来了，冒昧地求见夫人的大驾；我一说我有特别要紧的事，仆人就带我带到这个屋子里；我在这儿没待多久，这位小姐就从剧院回来了。”

他说到面具舞会的时候，他偷偷地瞅着白乐丝屯夫人，一点也没害怕苏菲娅会看出破绽来；因为苏菲娅显而易见，正诚惶诚恐，心乱如麻，顾不得对别人察颜观色。但是他这样一提那个舞会，却不免使那位夫人稍微一震，所以她一时默不作声；这时候，琼斯看到苏菲娅心中骚乱的样子，决定采取惟一能使她得到解脱的办法，那就是，起身告退；但是，在告退之先，他说，“我相信，夫人，遇到这类情况，按规矩都得给拾物的人奖励：——我这样拾金不昧，非要个很大的奖励不可；——这不是别的，夫人，就是要请您赏脸，允许我到这儿再来拜访一次。”

“先生，”那位夫人回答说，“我认为毫无疑问，您是一位绅士，而我的大门，永远没有对优雅社会的人士闭而不纳的时候。”

琼斯于是尽礼如仪，起身告别，自己觉得至为欣幸，也使苏菲娅觉得至为欣幸；因为她惊得亡魂丧胆，一心只怕白乐丝屯夫人会发现任何秘密，其实她早已都了如指掌了。

琼斯在楼梯上碰见了他的旧相识，昂纳阿姨；她虽然以前说过他那么些坏话，现在却对他彬彬有礼，极尽主仆之仪。这番巧遇实在得说非常幸运，因为他寄寓所在，他没有机会告诉苏菲娅，现在却告诉了昂纳。

## 第十二章 第十三卷在此章结束

那位优游文雅的沙夫刺勃锐勋爵，在不确记什么地方，曾有些反对过把实话说得过多：从他这句话里，我们很可以推出结论来说，在某些情况下，说谎不但可以原谅，并且值得称赞。这样说来，在所有的人中间，没有比偿风情月债、惹春恨秋悲的年轻女士对这种值得称赞的举枉舍直，更名正言顺地有要求行使之权的了；她们可以举出古人的格言，师傅的教训、而且更高于一切的法制的裁可，不但如此，甚至我还可以说，习惯的需要，来为自己辩护。因为所有这些，本来不是拘束限制她们，不要服从规矩老实的自然冲动（因为那种禁令是愚昧荒诞的），而是不要承认他们有那种冲动。

因此，我们毫无愧色就可以承认，我们这位女主角现在就一意追随前面所说那位勋爵大人哲学家的训导教诲。她既然深信不疑，认为白乐丝屯夫人对琼斯这个人一无所知，所以她就下定决心，要把这位夫人囿于这个一无所知之中，虽然未免要犯一点点撒个小谎的罪过，也在所不计。

琼斯走了不大一会儿，白乐丝屯夫人就喊着说，“我说实话，这真是个英俊清秀的青年士子。我真纳闷儿，不知道他姓甚名

述；他们对这些书，不但收藏，并且阅读。他们以提倡奖掖文学、科学为务。

年轻的伏勒太尔在1726—1729年游英时，以之与法国之贵族阶级相比，认为法国在此方面大为逊色。在这种情况下，有贵族而为哲学家的沙夫刺勃锐第三，学者而为政治家之色摩兹及芒塔斜……。”优游文雅可于此描写中见之。这类乡绅，人数虽极少，但亦为18世纪英国乡绅中之一类，可与乡绅威斯屯之占绝大多数的一类相对照。谁；因为我以前跟他连一面都没见过。”

“我也是一样，从来没跟他见过一面，夫人，”苏菲娅喊道。“我一定得说，他这样拾金不昧，真得算美德君子。”

“不错；而且他还得说是美貌男子哪，”那位夫人说；“你说是不是？”

“我并没特别留神瞧他；”苏菲娅答道，“不过我觉得他未免有点儿拙手笨脚、缺文欠雅，绝非优游温克之流。”

“你说得绝对不错，”白乐丝屯夫人喊道：“你从他的举止仪容上，可以看出来，和他常在一块儿的，决不会是什么高人雅士。不但如此，他虽然拾金不昧，还拒绝接受奖励，我可怀疑，他究竟是不是一位绅士。我时常注

---

沙夫刺勃锐（已见前）在他的《点特》第1卷第62章“论智之自由”第2节第2段说，“如对智力有限之人，在某种情况下，泄露太多之真实，则吾人对真实之害，永无以复加。”又在同书第1卷第63章里说，“对涟洒之泪眼，将铁坚石硬的真情实况隐蔽掩盖，确为婆心柔肠。”比较英国谚语，“真话不能全都说出。”又“不能在不论何时，把真话都说出来。”沙夫刺勃锐一家有九人同名，而在英国史上著名者三人。此处所说为沙夫刺勃锐伯爵第三。因体弱不能从政，乃致力学问，特别研究伦理哲学，故下一段里，称之为哲学家。又以其身为伯爵，故称之为Right Honourable（大人），此为英国侯爵以下及枢密院大臣等之尊称。又英国社会史家垂威利恩（G.M.Trevelyan, 1876—1962）在他的《英国社会史》第10章里，说到英国18世纪的乡绅时说，“我们要给18世纪乡间巨邸中的生活绘出一幅画图，我们首先想到的是高爵巨公，在他们乡间的宫室殿宇中，布满了意大利绘画，法国家具，意大利、法国与拉丁著

意到，在雍容华贵的人身上，有一种气派，是别的人永远学不来的——我想要吩咐底下人，他来的时候给他个挡驾。”

“千万可别价，夫人，”苏菲娅回答说，“从他作的这件事情上看，没有人能对他生猜怀疑；——再说，我不知道您注意过没有，他的谈吐里，有一种文雅之气，他的表达里，有一种优美之韵，蕴藉之情，因此，因此——”

“我得承认，”白乐丝屯夫人说，“这个青年倒是善于词令——所以，我得请你原谅我，一点儿不错，苏菲娅，我得请你原谅我。”

“我原谅夫人您！”苏菲娅说。

“不错，确实得原谅我，”那位夫人一面发笑，一面回答说；“因为我刚一进屋里的时候，有一种说来令人胆战心惊的疑心——我起咒赌誓，求你原谅我；但是我可真起了一种疑心，认为那不是别人，正是琼斯先生。”

“夫人您当真这样疑心过吗？”苏菲娅喊道，同时红晕满脸，勉强一笑。

“不错，我可以起咒赌誓地说，当真疑心过，”白乐丝屯夫人回答说。“我也说不上来，我脑子里怎么会有那样的想法儿；因为，要是别冤枉了这小子，他的穿戴衣着，倒还不算有失风雅，有乖时尚；这种情况，我认为，亲爱的苏菲，在你的朋友身上，并不常见吧。”

“在我答应了夫人您那番话以后，”苏菲娅喊道，“白乐丝屯夫人哪，您还说这种话来开心，未免得算是苛谑吧。”

“一点儿也不是，孩子，”那位夫人说；——“在你答应我以前，要是我说这种话，那可以算是苛谑；但是你已经答应我了，说你不得到你父亲的允许就永远不结婚，这个话里，你也知道，就含有你把琼斯放弃了的意思，既是这样，那么，对一个乡间的年轻女人很应宽恕的痴情，并且你告诉过我你已经完全克服了的痴情，作一种小小的戏谑，我认为你决不会太受不了吧。要是我只对他的穿戴衣着开了个小小的玩笑，你就受不了啦，那我该作何感想哪，我亲爱的苏菲？那样的话，我就得害起怕来，惟恐你已经陷得很深，拔不出腿来了吧；我还几乎要生疑心，不知道你跟我打交道，是不是开诚相见，没用心机哪？”

“夫人哪，”苏菲娅喊道，“一点儿不错，夫人您要是认为我还能因为他而牵愁惹恨，那您可就错怪我了。”

“为他牵愁惹恨！”那位夫人回答说：“你一定误会了我的意思了。我没说别的，只提了提他的穿戴衣着就是了；——因为我不愿意拿别的方面作比较，以免有损你的趣味鉴赏——我没想到，我亲爱的苏菲，你那位琼斯先生就像这个小子这种样子——”“我记得，”苏菲娅说，“夫人您不是委屈称许，说他俊秀来着吗？”

“我请问我说谁俊秀来着？”那位夫人连忙问道。

“琼斯先生啊，”苏菲娅答道，——于是跟着一想不对，又连忙说道，“琼斯先生！不对，不对；对不起。请您原谅；我的意思是说刚刚在这儿那位绅士。”

“哎呀，苏菲！苏菲啊！”那位夫人喊道：“这个琼斯先生，我恐怕，仍旧在你的脑子盘旋不去吧。”

“这样说来，那我起誓，夫人，”苏菲娅说，“琼斯先生对我完全无所谓，也就和刚刚离开我们那位绅士对我完全无所谓一样。”

“我也起誓，”白乐丝屯夫人说，“我相信你这个话。那么对我刚才这个小小的戏谑，请你见谅吧；不过我答应你，我永远也不再提他的名字。”

于是现在这两位女士分手告别，这一分手，让苏菲娅，比让白乐丝屯夫人，更大喜过望；因为白乐丝屯夫人，要是没有更重要的事得脱身离去，本来还极愿把她的情敌多戏弄一会儿，以使她大为窘迫。至于苏菲娅，她在这种头一次玩的骗局中，心情并不十分坦然；她回到自己的屋子，琢磨起来的时候，心神极端不宁，良心非常有愧。即便她的处境特别难堪，情势非常需要，也一点不能使她的心情能和她的行动互相协调；因为她天生的性格，对于善恶之辨太分明了，稍有风吹草动，立刻就有感受，所以一想到自己犯了说谎行骗的罪过，就无法忍受，尽管是环境所迫，使她不得不尔。这种念头，在跟着来的那整个一夜，使她的眼连一次都没合上。

第十四卷

包括二日

第一章 此为一论说文，证明作家如对其所写之事物有一些知识，则其所写可以更佳。

当今之世，有几位绅士，丝毫不借学识之助，甚至于也许还缺乏阅读之能，而只倚仗天才惊人之力，就可以在文坛上大出风头，大显身手；作家既有这种情况，因此，有人告诉我，现代的批评家，新近断然开始宣称，说一切学问，对于作家，不但全无用处，而且对奔放横溢的想象力，是一种拘束羁绊，抑之使匍匐地上，阻之使不得翱翔高举到它不受阻抑、本能达到的高度。

这种主张，我恐怕，现在宣扬得太过份了：因为写作怎么就会和别的艺术，有这样大的不同呢？一个舞蹈师，决不能因为学了学举步投足的道理，就妨害了他的轻快敏捷，连丝毫的妨害都不会有；我也不相信，有任何匠人，因为学了如何使用工具，反倒更不会使用工具了。我的看法是：如果荷马或维吉尔，不精通他们当时一切学问，而像现在绝大多数的作家一样愚昧无知，那他们笔下写出来的东西，决不会那么神采烂烂，灵光熠熠。我也不相信，如果皮特 没把狄麻斯森尼斯和西塞罗 的演说词熟读精习，因而把他们全部的精神，同时连同精神也把他们的学识，都融会到他的演说里去，那他只凭想象、热烈和判断，就决不能作出那样的演说来，使现在英国的议会，在辩才方面，和希腊、罗马媲美。

我在这儿，并不是让人说，我坚决要求我的同行都必须是绩学之士，像西塞罗谆谆告诉我们的，要写一篇演讲稿所必需的那样。和那个相反，我认为，诗人稍稍读几本书就行了，批评家更少一些，政治家最少。第一类人也许读读毕什的《诗之艺术》和几位近代诗人的作品就够了；第二类人，读一些近代戏剧；最后一类人，随便看一些政治报刊杂志就可以了。

我说实话，我所要求的并非别的，只是一个作家，对于他所写的题目，多少该懂得一些，也就像法律上一句古老格言那样，*Quam quisque n rit artem in ea se exerceat*。一个作家只有了这个，他就有时可以写得相当地好；没有这个，那他即便有世界上其他一切的知识，都于事无补。

比方说，我们要是能使荷马、维吉尔、亚里士多得、西塞罗、修遂地狄斯和利维，集于一堂，各以其才，合力写成一部讲舞蹈艺术的文章，那我相信，他们所写，一定不会比得上艾赛克斯先生 在这方面已经给我们写的

---

皮特(William Pitt, 1708—1778)，英国政治家、演说家。和菲尔丁在伊登公学时同学。其子为更著名的政治家，但其政绩，在写此书之后。

前者为希腊、后者为罗马最大的演说家。

西塞罗在他的《论演说》(De Oratore)第1卷里谈理想的演说家应有广博的科学，哲学、特别是民法学等知识。

毕什(Edward Bysshe)于1702年发表《英诗之艺术》(The Art of English Poetry)，主要为收词摘句，按题目排比罗列，以为写诗之助。

拉丁文，意为：“让学会技术的任何人，依其所学而实行之。”西塞罗在《特斯邱兰的辩论》第1卷第18章中引此言，而说这是常见的一句希腊古训。

修遂地狄斯(Thucydides)，希腊历史学家。利维(Livy)罗马历史学家。

艾赛克斯(John Essex)，为英国18世纪舞蹈论述家。他于1710年出版《关于更进一步改良跳舞》，译自法文。于1722年又出版《青年女士行动指南，或各项教育之规则，兼及婚前婚后衣饰之指导，并对青年

那本叫作《雅学初步》的名著。

括割裂成为一种书的名字。并且，如果布劳屯先生肯允人所请，执笔展翰，把活动肢体的真正艺术原理，都写下来，以完成前面所说的那本只讲初步的书，那我认为，世上决不会有人，因为所有古今的大作家，都没涉及这种高尚而有用的艺术，而深以为憾。

这个问题既然这样一目了然，所以我就不必再多举例，而一直说我要说的话好啦；这个话就是：我很容易看得出来，英国作家之中，所以有许多位完全描写不了上层社会的行动举止，就是因为他们对于那个社会，一无所知。

这种知识，不幸得很，并不是作家都有能力可以得到。关于这种知识，书本只能给我们一种很不完备的概念；舞台也同样帮不了多大的忙。看了书本所得到的优游闲雅士绅，经常是咬文嚼字、循规蹈矩的腐酸；看了舞台所得到的，经常是浮华轻薄的荡子。

从书本和舞台上模拟出来的这种人物，更是站不住脚的。万布罗和康格锐夫模拟自然；但是模拟他们所创造的人物的，其与现代相似之处，也就像侯噶斯用提香和凡·代克绘画中的服饰装束，画上流士媛晚间大小聚会一样。简而言之，在这方

知道[这种集会]的各种叫法吗？有squeeze，有fun，有drum，有rout，最后有hurricane；在叫hurricane时，则全宅上下，都有人满之患。”

面，全靠模仿是不行的。形象非从自然中出不可。对于人世的真正知识，只有亲自了解，才能得到；对于每一个阶级的形象仪态，总得亲眼去看，才能认识。

现在，事有不巧，生人之中这一类阶级较高的人物，不像人类中其他阶级那样，可以不费一钱，就能在街道上、铺子里或者咖啡馆里看到；他们也不像高级动物那样展出，可以花多少钱看一次。简而言之，这种光景，如果没有下面这种资格之一的人，是无缘得见的，这种资格是门阀或者财产，或者兼有与二者相等的资格，即体面尊荣的赌徒职业。同时，对于人世非常不幸：有这种资格的人都没有愿意从事写作这种倒霉的职业的，因为从事这种

---

妻子之告悔。》他又曾于1712年在《旁观者》第336期登过《论芭蕾舞设计工作者》。但并没写过菲尔丁在这儿所说这样名字的书。菲尔丁盖据第一种及第二种书名，概

已见本书第13卷第5章。跳舞、拳击都是活动肢体的艺术。18世纪时，英、法上等社会中人，最讲形体仪态，故称锻炼身体，跳舞拳击等为“雅学”。

都是英国王复辟时期的喜剧家，已见另注。

侯噶斯英国画家，已见前注。提香(Titian, 1477?—1576)，意大利画家。凡·代克(VanDyke, 1599—1641)，荷兰画家而旅英。“上流士媛晚间大小聚会”，译a rout ora drum。Rout与drum皆为时髦绅士、闺秀，于晚间在私宅之聚会，以作游戏，特别是牌戏。盛行于英国18世纪及19世纪初年，主要以人数多寡，而有各种名目，rout及drum只为其中之二。英女小说及戏剧家伊莱泽·黑乌得

(ElizaHaywood, 1693?—1756)在《女旁观者》(1745)里说，“[玩牌的人]多过十桌，谓之raquet，不足十桌，谓之rout，不过一两桌，谓之drum。”英国女诗人及杂文家安娜·莉黄夏·芭芭勒得(AnnaLititiaBarbauld, 1743—1825)在《文集》(1779)中说，“你

职业的，一般人认为不用任何家伙，就可以干起来，所以干这一行的，一般都是比较低级、贫苦的人。

这样一来，那般缘花边、绣花团、服簇锦、着轻罗、戴厚假发、系肥筒裙的奇象怪物，称为爵爷夫人的，只能在舞台上挺胸凸肚，昂首阔步，让代讼师和他们的录事们在池座中视以为快，让买卖人和他们的徒弟们在最高楼座上据以为乐；其实这般罕物，在现实生活中是找不出来的，也就像人头人臂马体、狮首羊身蟒尾或者其他出于虚构的怪物一样。不过，我不妨对读者泄一下底：尽管为了免于写出来的东西错误百出，取得上等社会的知识是必要的，但是，这种知识对于一个写作不出喜剧圈子的人，或者对一个以写喜剧性小说为事的人，像我写这本书这样，用处并不很大。

蒲伯先生对妇女说的那句话，可以应用到这个阶层里绝大多数的人，因为他们一点儿不错，完全是仪表外貌，矫揉造作的化身，他们完全没有个性可言，至少，外表看不出来有个性。我可以冒昧地说一说，最上层的生活是最呆滞沉闷的，绝少使人感到诙谐或者引起兴致。在下等社会里，各行各业，倒可以看到各式各样富于诙谐的人物，而在上等社会里，除了为数甚少，以追求满足野心为务的人，或者为数更少，以品学赏识享乐为务的人，所有其余的都专心一志追求虚荣，卑躬屈节从事模仿。构成他们的生活的没有别的，只有穿戴打扮，饮食吃喝，打牌掷骰，鞠躬屈膝。

不过，在这一个阶层里，也有一些人，感情在他们身上逞威肆虐，驱使他们作出行动，远远超出礼法所许可的范围；而在这般人之中的名媛闺秀，卓越超逸，敢作敢为，轶出尘表，不顾物议，其高度过于最低阶层中她们同属性的弱者，就像高等阶层中的贤德妇女，在感情文雅、仪容秀丽方面，不同于小农夫的老婆、小商人的娘子一样。白乐丝屯夫人就是属于这般胆大气粗、敢说敢作的人物；但是我国的读者，不要看到她就下结论，说上流妇女全都是那样的行为，或者说，我们蓄意把她们全都写成那样。他们要是那样想，那他们也可以认为，所有的牧师都像斯威克姆，所有的士兵都像叻参屯了。

实在说起来，在氓之蚩蚩的人们中间，通常流行的一种最大错误就是：他们以一些愚昧无知的讽刺家所有的见解作自己的见解，硬说荒淫无耻这种品质就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品质。与此恰恰相反，我深信不疑，上层男女之间偷情幽会的暧昧“淫巧”，没有比现在再少的了。我们现代的妇女，都经她们的母亲给过教导，只把心思盯在野心和虚荣上，而以追求爱情的美满为不值一顾，不足一道；她们经这种母亲的细心监护，后来既都没有丈夫却却结婚出嫁，所以她们也就好像坚决认为，他们原先那种思想感情，倒也很对；

---

原文stock，和本书第12卷第11章倒数第4段上马掌的铁匠所有之stock意同，可参看彼处及注。

这一段连后文，除筒裙外，都指当时的浮华子、放荡儿（thebeau）而言。菲尔丁的《摩登氏丈夫》第2幕第2场里说，“浮华子、浪荡儿是一种光怪骇目，并且对识者而言，是陆离滑稽的东西。他们的袄是颜色鲜明的绸、缎、或天鹅绒所作，按当时流行的样式，富丽辉煌地缘以花边。”

意译。前者原文为centaur，后者原文为chimera，皆希腊神话中怪物。上文所说，在“现实生活中是找不出来的，”是说现实生活中的贵族阶级并非如此。他们只是一种特殊怪物，一如希腊神话中之特殊怪物。

蒲伯在《论道德》第二札第1—4行说，“你嘴里偶然露出来的话，实在不错，绝大多数的妇女，都没有个性可说，承受永不磨灭的标志，她们太软弱，最好用肤白皮黄色黑，把她们区别。”即这儿所指。

因此她们就在一生中余下的那种无聊岁月里，以从事一些更天真的娱乐为满足；不过我恐怕，这种娱乐是更幼稚的娱乐，我在这儿稍稍一提，都恐怕有损本书的尊严。按照我的浅薄见识，我认为我们现在这个时髦社会中人的真正特点，宁可说只是愚蠢，而不是邪恶，它惟一应得的考语，就是浮浅无聊，琐碎无俚。 —

## 第二章 包括有关幽期密约之情书及其他事项

琼斯回到寓所不久，就收到下面这一封信：——

“在我见你已经离去之时，我吃惊之甚，为向所未有。你出此室，我绝未念及，你意欲不再与我一会，即离此而去。你之行动，前后如出一辙，使我深信，以一如此痴恋白痴之人，我应对其心如何鄙夷，尽管我颇难明白说出，我应敬佩伊之狡黠，是否更过于怜悯伊之单纯：但二者均达令人惊异之境！因伊对你我之间所云种种虽只字不明，然伊却舌巧如簧、意坚似铁，——这叫我怎样说呢——能当我之面，否认一向与你相识，或前此与你相晤——此是否汝二人所订之计，抑汝竟鄙卑到足以出卖我之地步？哦，我对她、对全世界、尤其对我自己，有多鄙夷藐视啊！因为——我现不敢写出我以后看着要发疯的话；不过，请你记住，我之能憎恶，亦如我之能痴爱，同样剧烈。”

并没容琼斯多大工夫对这信加以琢磨，跟着又从同一个人方面，送来第二封信；这信我们也同样要一字不差，照录如下。

“你如想到，我前一短信是在怎样的匆促混乱心情中所写，那你对信中所说任何的话，就都不会觉得诧异了。不错，仔细想来，也许有些话说得未免激烈过火。如果可能，我至少要把这一切都归咎于那个可恨的剧院和那个不识相的傻货，他强要留我，以致超过约定时间。——我们对于我们所爱，多么容易原谅啊！——你也许就希望我作如斯想吧。我决定今晚见你，因此你立即到我这儿来。

“再者，我已吩咐下人，除你以外，其他不论何人，一概挡驾”。

“琼斯先生定会料到，我要帮他为之辩护；因我相信，他想骗我之心，决不能甚于我骗自己之心。又及。

“即来。又及。”

还是那表示愤怒的信，还是表示柔情的信，把琼斯搅得最心乱如麻，我只有诉之惯于偷香窃玉的人去作决定。决然断然可以说的是：他那天晚上，除了单单一个人而外，决无强烈意愿拜访任何人。但是，他认为，这是他荣誉所关，义不容辞，并且如果这个理由还不充足，还有别的理由，必须顾及：那就是，他不敢冒昧卤莽，把白乐丝屯夫人的火儿煽成烈焰，因为他有理由相信，这很容易变为燎原，而且煽成烈焰以后，她会把事实都对苏菲娅暴露，这是他深为畏惧的。因此，他心里七上八下，在屋里来回溜达了好几回，正准备起身出门的时候，那位夫人恩宠优渥，把他拦住，但是拦住他的，并不是信札连至，而是夫人大驾亲临。她衣饰凌乱不整，脸上骚乱不宁，进了屋里，一屁股往一把椅子一坐，等到喘息方定，才开口说，“你可以看出来，先生，女人家一旦往前过分跨了一步，她们就怎样设法能够打住。如果一个礼拜以前，有人斩钉截铁地对我说这种话，连我自己都不会相信这是可能的。”“我希望，夫人，”琼斯说，“我这位善于迷人的白乐丝屯夫人对于深深感到她所施与的许多盛情厚意的那个人，有任何低毁贬抑，也要不相信吧！”“还怪不错的哪！”他说，“又深深感到盛情厚意啦！我真没想到，能从琼斯先生嘴里只听到这样冷淡无情的话。”“我亲爱的天使，”他说，“我收到您的信以后，您的震怒使我不胜惶恐，那我只有请您见谅，虽然我不知道，我怎么会惹得您这样把一腔怒火冲我而来。”“那

么，”她带笑说，“我真是满面怒容吗？——我当真把一副训人问罪的面目带到这儿来了吗？”——“如果男人还有荣誉可言，”他说，“我并没作任何事情，应该惹您生气。——您当然记得您送来了约会的信；我并没敢违命，应召到了府上。”“我求你，”她喊道，“不要这样旧话重提，讨人厌恶吧。你只回答我一个问题，我心里就坦然了。你是不是把我的荣誉出卖给她了？”琼斯屈膝下跪，正要把最强烈的忠言实话说出口来，这时候派崔济像一个人乐得陶然大醉似的，连蹦带跳，跑进屋里，大声喊道，“可找到她了！可找到她了！——这儿，先生，这儿，这儿就是她——昂纳阿姨来到楼梯上啦。”“先把她拦住一会儿，”琼斯喊道。“请您，夫人，就在床后快躲一下吧，这儿没有套间耳房、幽房密室任何地方，可供您藏身。真正再也没有更倒霉的意外了。”“一点儿不错，倒霉透了！”那位夫人一面往她藏身之地走去，一面说；跟着一下昂纳阿姨就进来了。“哎哟哟！”她说，“琼斯先生啊，这到底闹的是什么把戏啊？您那个胆子可不小的混账听差堵住了我，一心只想不要我到楼上来。我只指望他别像在厄浦屯那回那样，为了同样的事儿，拦住了我，不让我见您吧？——我知道您不会怎么想到我来找您吧；但是一点儿不错，您可把我们小姐弄得中了邪、着了魔了。可怜又可亲的年轻小姐呀！我不会说谎，打心眼儿里疼她，就像疼我的亲妹妹一样。您要是辜负了她，不给她作个好丈夫，那您可别埋怨老天不保佑您。我一点儿也不说谎，您要是不那样，那您遭到什么横祸都不为之过。”琼斯只求她说话小点声儿，“因为隔壁有一个女人就要咽气了。”“一个女人？”她喊道，“那我想准又是你搞的女人喽；哎哟哟，琼斯先生啊，世界上这样的女人可就太多了；我相信，咱们又碰上这么一家啦，因为我大胆放肆，不怕您见怪，白乐丝屯夫人并不比她应该的那样好。”“悄悄地！悄悄地！”琼斯喊道，“隔壁每一个字都听得见。”“我才一点儿都不在乎哪，”昂纳喊道，“我并没说糟蹋什么人的瞎话；但是，一点儿不错，下人们可一点儿也没有顾忌，他们就说过那位夫人怎么在另一个地方净和野男人勾搭。那个地方的房子，由一个贫寒的体面女人顶名儿，实在可是那位夫人包租的；除了这个以外，他们还说，这位夫人给了她许多别的好处。”他说到这儿，琼斯在心魂极端不定的情况下，想法儿要堵住她的嘴；——“哎哟哟！怎么啦，琼斯先生？难道您还能不让我说话吗！我决不说糟蹋人的坏话，因为我说的都是从别人那儿听来的——我自格儿对自格儿说，要是那个体面女人是用那种坏透了的法儿弄来的钱，那个钱可就一定能给她带来好处啦。我不说瞎话，人可穷志不可短，那样儿才能叫作好。”“那些底下人都是些坏蛋，”琼斯喊道，“都无缘无故地净糟蹋他们的女主人——那位夫人。”“唉，一点儿不错，当底下人的就永远没有一个是好东西，我们的小姐就这样说过，一句话也不要听他们。”“一点儿不错，我深信不疑，”琼斯说，“我那位苏菲娅高超得很，决不屑于听这种下流无耻的流言飞语。”“不对，我只相信，那决不是流言飞语，”昂纳喊道，“因为那位夫人为什么跑到别人家里去和男人订约会儿哪？——那还能有什么好事儿！因为她要是打算合理合法地叫人来对她求婚，那样一点儿不错，所有的女人，不论是谁，都可以因为那个，合理合法地接待客人；您说说，哪儿还有人知道好歹呀？”“我得说，”琼斯喊道，“一位身分那样高贵的夫人，说她这种话，

我可受不了：再说，她还是苏菲娅的亲戚哪。还有，隔壁那个可怜的女士，叫你这一吵吵，还不发疯！——我求你跟我一块儿下楼去吧。”“好啦，先生，您要不许我再说什么，那我不说好啦，——这儿，先生，是我们小姐给你的信，——有的人要是收到这样的一封信，不定要出什么价钱哪。不过，琼斯先生，您可从来就没大大方方、大手大脚地慷慨过，可我也曾听到有的底下人说——不过我可敢保，您一定不会冤枉我，得求求您承认，我从来连您的钱是什么色儿都没见过。”琼斯听到这儿，连忙把信接过来，马上就把五个金市悄悄地塞在她手里，他于是悄悄儿地对他那亲爱的苏菲娅道了不止一千番谢意，跟着请昂纳走开，以便有工夫给他看她小姐的信。她马上起身走了，未走之先，并没忘对他的慷慨表示感激之情。

白乐丝屯夫人现在从帐后走出。她那副怒容，我得怎样才能描写得出来哪？初起的时候，她的舌头连话都说不出来了；但是她眼里却射出万道火光，这也怪不得她，因为她的心里正满腔烈焰，熊熊燃烧。现在，她刚刚能说得出话来了，她却没对昂纳和她的下人表示愤怒，而对可怜的琼斯大发起脾气来。她说，“你可瞧见了，我因为你都作了什么样的牺牲；我的名声、我的荣誉，——一切全部永远毁掉啦！可我得的是什么样的报答哪？为了一个乡下女孩子，为了一个白痴，竟对我不理了，竟对我不睬了。”“夫人哪，”琼斯说，“我怎么不理您啦，怎么不睬您啦？”琼斯喊道。“琼斯先生，”他说，“假装巧饰，全是白费；你要是想叫我安心，你得完全把她甩开；你要证明这一点，就得把信给我。”——“什么信，夫人？”琼斯说。“怎么？一点儿不错，”她说，“难道你居然就能这样放胆无忌，否认你从那个骚货手里收到一封信吗？”“那么，难道夫人您，”琼斯喊道，“居然就能要求我，叫我作得把荣誉先不顾了，才能答应您的事吗？我跟夫人打交道，曾这样作过吗？我要是把这位令人可怜、天真烂漫的乡下女孩子，可以不顾是非，对你出卖了，那您怎么能有保障，说我和您打交道，不作同样的行动哪？我敢保，只要您稍为想一想，就可以深信不疑，一个人，如果不能替女人保守秘密，就一定是一个可怜虫里顶让人看不起的家伙。”“很好，”她说，“我无需乎非要叫你作这样一个你自以为是可怜虫里叫人顶看不起的家伙不可。因为这封信里说的是什么，除了我早就已经知道了的以外，不会再有别的。我看出来，你现在站在什么立场上了。”她说到这儿，跟着两个人又长谈了好久，对于这个，读者既无太大的好奇心，那自然要感谢我，如果我不把它在这儿全部记下。因此我只对读者这样一说就可以了，那就是，白乐丝屯夫人越来越怒消气平，后来到底相信，或者说假装相信，琼斯正颜庄容所说，他和苏菲娅那天晚上所以能够见面，只是出于偶然巧合，还有其它情况；这都是读者已经知道了的，而且是白乐丝屯夫人无缘再对琼斯发怒的；因为琼斯把这些情况都最明白清楚地摆在白乐丝屯夫人面前了。

但是，在她心里，对于琼斯不肯把信交出来，仍旧不能完全释然无间，因为我们听到和我们正旺盛的强烈感情相反的辩论，尽管最清楚明白有理有据，我们也都听不进去。她一点儿不错，确实深信，在琼斯的寤寐思服中，苏菲娅占第一位；而她自己虽然是一位夫人，心高气傲，肠热情柔，却只能屈居第二位；或者，用更合乎法律的言词表明，只能满足于暂归己有，而复

归之权终属他人。

后来他们到底商议好了，琼斯以后还是要到夫人宅里拜访，可得作出一种样子来，叫苏菲娅、她的阿姨和所有的下人，都得把这种拜访看作是为苏菲娅而来，而把白乐丝屯夫人自己看作是那个被蒙受骗的。

这条锦囊妙计是那位夫人精心安排，而为琼斯至为欣赏的，因为他确实是不管怎样，只要有见到苏菲娅的希望，就高兴得不得了；夫人自己呢，也认为能够蒙混苏菲娅，非常喜欢；本来她确实明白，琼斯为他自己着想，就决不能把她的秘密对苏菲娅泄露。

他们约好了第二天琼斯就去作第一次拜访，于是在尽礼如仪之后，白乐丝屯夫人回到府中。

### 第三章 包括各项事件

琼斯刚一自身独处，就急不能待地把信打开，如下看到：

“先生，你离此宅之后，我之愁苦，非言可表。我原认为，你非计欲再来此地不可，故虽夜深，我仍遣昂纳（因她告我，她知汝之寓所）遗汝此信，告汝勿再未此。我坚嘱你，看在我对你一切关心，万勿再想到此见访；因为见访，则事定必泄露；非但此也，我还几乎疑心，从夫人人口中所透露之一鳞半爪而观，她已并非未起某些疑心。有利情况或终有发生之日；我们须忍耐以待；不过我再一次求你，如你对我之宁静有任何关切，即勿思再回此处。”

这件信对可怜的琼斯所给的安慰，也就像约伯从他的朋友那儿所得的一样。除了他自许有希望能看到苏菲娅这种心愿遭到完全失望而外，他还因为得应付自乐丝屯夫人，而陷入进退维谷的窘境之中；因为，据他熟知，有某些允诺之言、约会之期，如果违约失期，是很难找到托言，诱以饰词的。但是不顾苏菲娅的严令重诫，径行造访，又不是任何人力所能强他进行的。经过彻夜未眠、长久郑重地考虑之后，他决定装作得病：因为想要不惹白乐丝屯夫人动怒发火，而却不践言履约，这是他想得起来的惟一办法。他所以不愿惹那位夫人发火，原因不止一种。

不过，他早晨头一件要作的事，就是给苏菲娅写回信，他把这个回信夹在写给昂纳的信里。跟着他又给了白乐丝屯夫人一封信，信上把他得病的托词说了；这封信的复函他不久就收到。复函如下：——

“今天下午，不能相见，至为烦闷，但采薪之忧更为悬心；望善自珍摄，延良医诊视，以期早占勿药，则我即释忧矣。今晨全部时间，均为愚人呆夫所扰，不胜其烦，几无片刻之暇，奉书致候。再见。”

“今晚九时，必设法到尊寓相访。——万勿令任何人在侧。又及。”

现在米勒太太前来拜访琼斯，她寒暄之后，说了下面这一番话：——  
“我在这个时候，先生，前来走访，万分抱歉；不过我希望您想一想，要是人们一下谈起我这一家来，叫它是行院乐户，那对于我这两个可怜的女儿，在名誉方面，都一定会有恶果。因此，我要是请您不要在夜里那么晚的时候，把女人带到这儿来，那我希望，您不要认为我不顾情面，慢待失礼。她们里面有一个，都打了两点钟才走了。”“我实对您说吧，太太，”琼斯说，“昨天夜里到这儿来的那两位女士，有一位只是来送一封信，至于走得顶晚的那一位，她是社会地位很高的人，同时还是我一个近亲。”“我也不知道那位女士是什么社会地位；”米勒太太说，“但是我可敢说，一个正经女人，除了真是至近的近亲，不会在夜里十点钟来访一位年轻的绅士，而且在他屋里，和他单独一块儿，待四个钟头。这还不算，先生，她的轿夫所作所为，就表示出来她是个什么样的人了；因为他们整个晚上，在门口那儿，没干别的，净开玩笑啦；还问派崔济，是不是太太打算和他的主人待一整

---

约伯遭到上帝之考验，受尽人间一切之苦难。其友以上帝终必以善报之，以及别的辩论和责问，都不能使他得到安慰，反增加其苦恼。如《旧约·约伯记》第16章第1—2节，“约伯回答说，这样的话我听了许多。你们安慰人，反叫人愁烦。”

夜，这让我的女仆都听见了；他们还胡言乱语说了好多别的，都不便学说。我对于您自己，琼斯先生，确实非常敬重，不但如此，我还因为您对我表妹那样大方慷慨，欠您天高地厚之恩哪。说实在的，一直到最近，我还不知道您竟好到那种样子。我一点儿也没想到，那个可怜的人遭到的困苦，会把他逼上那样可怕的绝路。您给我那十几尼的时候，我一点儿也没想到，您那是把钱给了一个强盗！唉呀老天哪！您真太好了！把他们一家人的命都救了！奥维资先生从前跟我说到您的那种品质，我可以看出来，一丝一毫都不差。一点儿不错，即便我不欠您情，那看在他欠您那份情上，我为他起见，也得尽我所能，对您尽最大的敬意。不但如此，您信我的话好啦，琼斯先生，即使牵连不到我女儿和我自己的名誉，那我为您自己起见，也不能眼睁睁地白看着这样英俊有为的年轻绅士跟这种女人来往；不过，您咬定了非这么办不可，那我只好请您另找住处；因为我自己决不喜欢有人在我自己家里干这种事儿；为我那两个闺女打算，更不该如此，因为他们除了品德以外，再就没有别的什么值得叫人说个好字的了，这是老天都知道的。”琼斯一听奥维资这个名字，身上一打机伶，脸上一下失色。“我确实认为，米勒太太，”他未免带有愠意回答说，“这并不能算得友好亲善。我对于您这一家，决不想招人物议；但是我可坚决认为，我可以在我自己屋里招待我所愿意的任何客人；如果那样惹您见罪，那我就尽我所能，尽快地另找寓所好啦。”“那样的话，先生，”她说，“咱们就得分手了，那我只有难过；但是我可深信不疑，如果奥维资先生只要听到一点儿风声，疑心我这个家风不正派，那他自己就永远也不会再踏进我这个门的。”——“很好，太太，”琼斯说。——“我希望，先生，”他说，“您可千万别为这个生气；因为只要是奥维资先生府上的人，我不论怎么样，都决不肯得罪。我因为这件事，整个一夜里，连一眨眼的工夫都没睡。”——“真对不起，太太，搅扰了您的清眠，”琼斯说；“那我请您叫派崔济马上就上来。”米勒太太答应了照办不误，跟着深深屈膝为礼，抽身走去。

派崔济刚一来到，琼斯马上冲着他咆哮如虎，大发雷霆。“我因为你这个傻蛋，再不就说得，因为把你留在我身边，得受多少回罪，才有个完哪？你这样摇唇鼓舌，难道你是下定了狠心，非把我毁了不可吗？”“我又怎么啦，先生？”派崔济吓得魂不附体地答道。“谁授权给你，教你把遇见路劫的事儿透露出来，或者说，教你承认，说你在这儿见过的那个人是个路劫？”“我，先生？”派崔济喊道。“现在别冒冒失失地撒了谎还不认账啦，”琼斯说。“要是我真把这样的事儿透露了，”派崔济回答说，“我敢说，那是因为我那决没有妨碍；因为，除了对他的至亲好友，我对任何别人，都决不会吐露的，而我认为，他的至亲好友听了那种话，也决不会再往外传。”“不过我还有一样比这个严重的罪名，”琼斯喊道，“要审问你。我跟你下过多少回警告了，你怎么还不知道小心，竟敢在这一家里，提奥维资先生的名字？”派崔济连连起了好几个誓，说他从来就没敢提过他老人家的名字。“不是你说的，那么，”琼斯说，“米勒太太怎么会知道我跟他有任何关系？就是刚才这一会儿，她对我说，她看在他的面子上，才对我敬重。”“哎呀我的天哪，先生，”派崔济说，“我只求您听我把话都说完了；一点儿不错，从来没有过这么倒霉的事儿了。您只要听我把话都说完了，那您就得承认，您这样把屎罐子扣在我头上，有多么冤枉了。昨儿晚上昂纳阿姨下楼的时候，在门口儿跟我碰见了；她问我，我的主人听到奥维资

先生的消息没有，一点儿不错，这话叫米勒太太听见了；所以昂纳阿姨刚走，她就把我叫到她的小客厅里。‘派崔济先生，’她说，‘刚才那位阿姨提的奥维资先生是谁？是不是索默塞特郡那位大善人奥维资先生？’‘我决不说谎，太太，’我说，‘我对这个事儿，什么都不知道。’‘你敢说，’她说，‘你那个主人不是我听到奥维资先生谈过的那位琼斯先生吗？’‘我决不说谎，太太，’我说，‘我对这个事儿，什么都不知道。’‘那么，’她说，她转过身去，对着她女儿囡丝，她说，‘半点儿也错不了，这一准就是那位年轻的绅士，他跟那位乡绅所形容的，完完全全、没有一丝一毫不符合的地方。’上天有眼，您说：这是谁告诉她的？要是那个话是从我嘴里透露出来的，那我就是天地之间、披皮戴角、畜生一般的大混蛋，我敢对您说，先生，只要有人教我保守秘密，我决不能给他走漏消息。不但如此，先生，我不但没对米勒太太把奥维资先生的任何情况透露过，我还对她说了些兵对兵、将对将，和那个照直顶牛儿的话哪。因为，我当时虽然没马上就把她说的话否定了，但是，在我再思再想以后，人们不是说，再思可矣吗？所以经过我再思再想以后，我就想到，一准不定有什么人，把这话告诉她了。我就想啦，我得把说过这种话的那些人的嘴堵住了。所以过了一会我又回到小客厅，我可就说啦，我决不说谎，我说，‘不管是谁，凡是告诉您，说这位绅士就是琼斯先生，’我说，‘要是他告诉您，说这个琼斯先生就是那个琼斯先生，他那就是撒了弥天的大谎。’我说，‘我求您，’我说，‘永远也不要提这个岔儿。’我说，‘因为我的主人一定认为是我告诉您这个话的；在这一家里不论是谁，只要是说，这个话是我说的，那我就跟他拼啦。’先生，这说起来，确实得说是一桩怪事，我一直地在这儿琢磨，老没琢磨出来，到底这话怎么传到她的耳朵里的。我前些天，看见一个老太婆，在门口乞讨，她的样子就和咱们在洼锐克夏看见的那个老太婆，就是给咱们兴风作浪的那个老太婆，一模一样。一点儿不错，要是遇见一个老太婆，特别是她朝您瞧的时候，您要是不给她点儿什么，不理她就过去了，那永远也没有个好儿；因为即使全世界的人都对我说，叫我不要相信，说她们会呼风唤雨，兴风作浪，我都不听，一点儿不错，我要是再碰到一个老太婆，心里不想 *Infandum, Regina, jubes renovare dolorem* 这句话才怪哪。”

琼斯一听派崔济头脑那样简单，不觉大笑，满腹的怒气，马上全消了，本来他这个人就不会久怒不息；现在，他对派崔济的辩护并没加以褒贬，只告诉他，说他想马上就离开这个寓所，吩咐他，叫他想办法儿去找另一个寄居的地方。

---

意译。原文“再思为最好，”英谚。

已见前第8卷第6章。

#### 第四章 我们希望，青年男女把这一章细读一遍。

派崔济刚刚离开琼斯先生，奈廷给勒先生马上就来到他跟前，琼斯先生现在跟他已经结为莫逆之交了。略经寒暄之后，他就说，“哦，汤姆啊，我听说，昨儿夜里，已经很晚了，你屋里还有燕侣莺俦；我说真格的，老兄艳福不浅哪，来到京城还不到半个月，门外就有轿夫伺候，一直伺候到半夜以后两点钟。”跟着摇唇鼓舌，作了许多同样普通的调笑戏谑。到后来，琼斯打断了他的话头说，“我想，所有这些消息，你都是从米勒太太那儿听来的吧；她刚才不大会儿，还在这儿，对我下警告来着。那好像是因为，这位贤惠的太太唯恐她那两位千金的名声受到玷污。”“哦，她在那方面，可真是出奇超格，一丝不苟。她连面具舞会都不让囡丝和咱们一块儿去，你还记得吧？”“不错；我说真格的，我认为她那件事还真作得很对，”琼斯说：“不过，我还是把她的话信以为实，承诺照办，所以打发派崔济另找寓所去了。”“要是你想另找寓所，”奈廷给勒说，“那我以为，咱们又可以住在一块儿了；因为，我这可是私话，我叮嘱你，千万可别传到这一家人的耳朵里。我也打算今儿就从这儿搬走。”“怎么回事，我的老兄？难道米勒太太也给你下了警告了吗？”琼斯喊道。“没有，”那另一位答道：“不过我住的那几个屋子不够方便的。再说，我在这个城市这一带也住腻了。我要住得离玩耍消遣的地方更近一些；所以我要搬到派勒-麦勒去。”“难道说你打算来一个偷偷地溜之大吉吗？”琼斯说。“你放心吧，”奈廷给勒答道，“我决没打算来一个赖租潜逃；不过我不正式告别，有我不能公开的原因在。”“不见得不公开吧，”琼斯答道；“我实对你说吧，我搬到这一家来的第二天，就看出来了。你这一走，这儿可准得有人淌眼抹泪，涕泗滂沱哪。可怜的囡丝，我真替她难过，一点儿不错替她难过。捷克，你一点儿也不含糊，把那个女孩子冤苦了。你把她弄得都丢魂失魄的了；我相信，没有法子能叫她返魄还魂。”奈廷给勒答道，“那你到底叫我怎么办才好哪？难道说你要我娶她，好给她把魂儿叫回来吗？”“不是这么说，”琼斯答道。“我只恨你当初别跟她谈情说爱才好，这是你当着我的面儿往往都不避讳的。我一直地大惑不解，不明白她那位妈妈就那么眼瞎，从来没看出来。”“哼，看出来！”奈廷给勒喊道。“究竟有什么得让她看出来的哪？”“有什么看出来的？”琼斯说，“你把她女儿弄得神迷意痴地爱上了你，难道她不应该看出来吗？这种情况，这个可怜的女孩子连一分一秒都由不得不露出来；她的眼睛就永远没有离开你的时候，你每回只要一进门，她脸上就没有不发红的时候。一点儿不错，我打心眼儿里替她难过；因为她好像是活人里面，顶面慈心软，顶忠厚老实的孩子。”“按照你的道理讲，那么，”奈廷给勒答道，“一个人，因为害怕女人会爱我们，就不应该对她们献点儿普通的小殷勤作为消遣了。”“你一点儿不错，捷克，”琼斯说，“是成心故意把我的意思误解了。我并不认为，女人们那么容易就爱上了男人；不过你所作的，远远超过了普通的殷勤。”“怎么，难道你认为，”奈廷给勒说，“我们两个在一个床上睡过觉不成？”“没有的话；我说实在的，”琼斯正颜庄容地回答说，“我并没把你看得那样下流；不但如此，我还要更进一

---

派勒-麦勒，伦敦一条华美的大街，为错法勒噶广场及绿色公园之间的通衢。18世纪，为酒馆和客店荟萃之地，吟风弄月及征歌选舞的人聚会之所。19世纪则变为俱乐部集中之地。

步，说我没有认为，你处心积虑，成心故意，要把一个可怜的小小人物心里的安宁恬静毁灭无余。也没有认为，你事前就看出事情的后果来。因为我敢保，你是个心地非常善良的人，而善良的人是作不出那一类惨酷的事来的。但是可有一样，你是个满足于个人虚荣的人，可没考虑到，这个可怜的女孩子就作了你这种虚荣的牺牲品了，你并没有任何阴谋诡计，只想在闲散无聊的时候，随便开开心，找找乐儿，可无意中实际给了她一种自觉很美的想法儿，认为你成心有意，最为郑重其事地打她的主意，讨她的好儿。我请你，捷克，老老实实地回答我，把那些唱随之幸、于飞之乐，描绘得那样迷人地美，醉人地甜，把那些温存体贴的深情、侠肝义胆、出死入生的热爱，说得那样显豁露骨、眉飞色舞，所有这些都趋于何处，归于何方？你以为她不会把那些话当作是冲着她说的吗？”“汤姆，我还是真没想到，你还有这么一套。你准能当一位使人敬爱的牧师。因此我想，假设因丝这会儿答应你跟她一块儿睡觉，你也不会干的，是不是？”“不会，”琼斯喊道，“我要是会那样，就叫我下地狱。”“汤姆啊，汤姆，”奈廷给勒答道，“昨儿晚上啊，别忘了昨儿晚上啊——

所有的眼睛都已闭上，却有淡淡的月光，  
静静的星光，明窥暗窥偷偷摸摸的勾当。 —

“你听我说，奈廷给勒先生，”琼斯说，“我和我的街坊邻居一样，既不是口是心非的伪君子，也不能自称生来就是的贞童男。我也犯过风流罪过，那我承认；但是我清楚明白，可从来没伤害过任何人。我也不会只顾自己取乐，而有意使任何人受苦。”

“好啦，好啦，”奈廷给勒说，“我相信你的话；我也敢保，你不会说我犯了这类罪过吧？”

“我不会说你对这个女孩子犯了使她失身之罪，但是我可不能不说你犯了使失心之罪。这是我从心里说出来的话。”

“如果真像你说的那样，”奈廷给勒说，“我只有难过，不过时光过去，互不相见，不久就会把这类相思相忆消磨得踪影模糊，这是我自己也得用的方子；因为，我对你说实话吧，我这一辈子，从来没喜欢过任何别的女孩子像我喜欢她一半儿那样。不过，我把所有的私话都对你说了吧，汤姆。我爸爸给我物色了一个我从来没见过面儿的女人，要我跟她结婚。那个女人这阵儿正要到伦敦来，为的是我好向她求婚。”

琼斯听到这段话，不觉一阵狂笑；于是奈廷给勒喊道：“别价，我请你，别拿我开玩笑啦。我没让这档子事儿闹得要发疯，那就叫魔鬼来掐我！我那可怜的因丝啊！哎呀，琼斯啊，琼斯，我恨不得我自己有一份体己钱才好。”

“我打心眼儿里，也恨不得你能那样！”琼斯喊道；“因为，像你现在这样，我真替你们两个都难过，不过，话又说回来啦，难道你真打算和她来个不辞而别吗？”

“你就是给我一万镑，”奈廷给勒答道，“我也不肯受离别这番痛苦；再说，我深信不疑，那不但没有任何好处，还要使我那可怜的因丝勾起更大的感触来。因此，我求你今儿千万别在这一家里露半个字；我打算今儿晚上或者明儿早晨就搬走。”

琼斯答应了他，替他保守秘密；同时想了一下，跟着说，他认为，奈廷给勒既然拿定了主意要离开囡丝，又没有别的法子，能不跟她分离，既是这样，那他就得说，现在奈廷给勒采取的办法是最近情合理的。他于是告诉奈廷给勒，他很想和他仍旧住在一块儿！跟着他们商议好了，教奈廷给勒给他找到一楼或者三楼，因为那位年轻的绅士自己要住二楼。

这位奈廷给勒（关于他，我们一会儿还不能不多谈一些），在日常生活的普通事项中，是一个很严格地讲荣誉的人，并且也是严格地讲忠诚的人，这是城市里青年绅士中很少见的；但是在谈情说爱方面，可就有些轻浮放荡，不讲道德了；不过即使在这一方面，他也并不像一般绅士们有的时候那样，完全不讲原则，或者假装不讲原则；但是他却确实不假，对妇女犯过一些弃信背义的罪过，那是无法辩护的，而且还用谈情说爱的名义故弄玄虚，搞了不少的骗局，那些骗局如果用在买卖场中，那就得说他是世界上最大的恶徒了。

但是既然世上的人都同心同德，对这种行为另眼相看（至于究竟由于什么道理，我不十分清楚），所以他不但远远不以这种罪过为可耻，而反引这种罪过以为荣，往往向人夸耀，说他在风月场中，怎样得心应手，勾引妇女，怎样能叫她们倾心相许，旗开得胜，马到成功。对这些方面，在这以前，他曾受过琼斯一些申叱责骂；因为琼斯永远对于以作践荼毒万物之灵中的娥眉粉黛为事，深恶痛绝。他说，如果把中帼裙钗拿着当至亲最近的腻友看待，像我们应该的那样，那我们就得对她们用最深厚的爱护，最温柔的体贴，对她们尽友好之情，献崇敬之心，尽抚慰之意，但是，如果把她们当敌人看待，那一个男人把她们征服了，不但不应引以自豪，而更应认为可耻。

## 第五章 米勒太太身世略叙

作为一个病人，那天琼斯吃的正餐可真得说是饕餮不餍，因为他吃了一整条羊腿的大半拉子。下午的时候，他接到米勒太太之邀，去赴茶会；因为那位贤惠的女人，通过派崔济这个话筒子，再不就是通过一种自然甚至超自然的话筒子，既然知道了琼斯和奥维资先生确是沾亲带故，就想到：她和琼斯要是来一个不欢而散，就太对不起奥维资先生了。

他应时奉扰；于是茶壶刚一拿开，那两个女孩子刚一被遣出屋，这位孀妇，并没费多少开场白，就如下开始说：“哎呀，天下的事儿，都能怎么样千奇百怪，真叫人想不到；我这个家里住着奥维资先生的一位亲人，而我可完全压根儿不知道，这实在是奇而又奇的事儿。哎呀先生啊，您不会怎么想得到，那位绅士中最好不过的善人对我和我这一家人作了多少好事。一点儿不错，先生，我决不能不好意思承认这一点；我就是承他的善行义举，才没早就穷困而死，而留下我这两个可怜的小孽种，无衣无食，无依无靠，无亲无故，生活凭生人的照顾，或者毋宁说，生死凭生人的好恶。

“我得对您说的是，先主，您别看我现在没有法子，落得只能靠吃房租才混得上一口饭，但是从我的出生和教养看，我可是好人家的女儿。我爸爸是部队军官，去世的时候职位还很高；不过他关多少饷，就花多少钱；到他一没了，饷也跟着没了，所以他闭眼的时候，我们一家人都成了叫化子了。我们是姐儿仨。其中有一个运气真好，爸爸一死，不久她也患天花跟着死了；有一位贵夫人，据她说，因为出于行善，把我们老二弄了去伺候她。这位贵夫人的妈妈当年曾给我妈妈当过女仆；她爸爸开当铺发了大财，她继承了这笔大财，嫁了个又有钱又有势的阔人。她待我姐姐惨无人道，常常骂她出身贫贱，故意挖苦她，管她叫名门闺秀，所以我相信，我这个可怜的姐姐后来到底心都碎了。简而言之，我爸爸死了不到一年，她也跟着我爸爸一道儿去了。命运好像觉得，待我应该不要这样残酷，所以我爸爸去世以后不到一个月，我就和一个牧师结了婚；他本来早就爱上我了，但是我爸爸嫌他只是个牧师，不肯理他；因为我爸爸虽然没给我们留下半个先令，可把我们养得非常娇气，他把我们看作，也叫我们自己看作，我们就和财产最多的继承人一样地娇贵。但是我那位亲爱的先夫，可完全不计较他在我父亲手里所受的待遇，我们一旦成了孤女，马上就对我情深意重地重新进行求婚；我本来就喜欢他，现在更加敬重他，所以不久就答应他了。一共五年，我都在最幸福的环境中，和那位人类中最善良的人共享于飞之乐。于是哎呀！残酷、残酷的命运啊！到底把我们拆散了，使我失去了丈夫中最温良的丈夫，使我那两个可怜的孩子失去了爸爸中最慈爱的爸爸。——哎呀，我那可怜的孩子啊！你们失去了的这种幸福，你们永远也不会领会的。——我真觉得惭愧，忍不住妇女之仁；不过我不论多会儿提起他来，都忍不住伤心落泪。”“太太，我只能因为，”琼斯说，“我没能陪您同声一哭，觉得惭愧。”“您瞧，先生，”她接着说，“我这第二次遭到的不幸，比第一次还要厉害；除了我得受丧夫这种惨极的苦难以外，我还有两个嗷嗷待哺的孩子；同时，比起从前来，更半个便士都没有，如果那是可能的话。就在我这种山穷水尽、只有绝路一条的时候，那位伟大为怀、善良为性、光辉照人的义士善人奥维资先生，本来虽然跟先夫有些相识，可偶然听到我的苦难，马上就给我来了一封信。先生，这就是那封信，我特为把它带在口袋儿里，为的是好拿给您

看。这就是那封信，先生；我必须而且想要念给您听一听。

“夫人，

得悉夫人惨罹丧失之深痛，谨表鄙人衷心哀悼之至意。以夫人之明达，加之以受此人中至堪崇敬者敦厚温良之化育，自能使夫人知有以荷此沉重之打击，此远非鄙人之劝慰所能及。且闻夫人为慈母中最慈爱之慈母，故鄙人深信不疑，夫人决不至肆意悲伤，致使碍及对此失怙之幼女应尽之责任，因伊辈现在惟一所需者，正夫人之温存抚慰也。

‘但念及夫人在此期中，恐无心能虑及尘世俗事，故请夫人勿嫌唐突，特派一人前来觐见，并先赈夫人以二十几尼，请先晒纳，以待鄙人有幸得亲侍左右之时。一凡所尽绵薄，敬请勿嫌菲微，等等。’

“这封信，先生，是我遭到我刚说的那番无可弥补的损失之后，不到两礼拜的时候就收到了的；以后又不到两礼拜，奥维资先生——这位天相吉人的奥维资先生——亲自来看我，把我安置在您现在看到的这所房子里，给了我一大笔钱，置办屋里的家具，给了我一年五十镑的年金，这份年金从那以后，我按时定期不误，每年拿到。琼斯先生，这样一位恩人，我自己的命是他保全了，我那两个孩子的命也是他保全了（我没有我那两个孩子，我自己的命也毫无意义了）；您想一想，我对这样一位恩人，应该是怎样一种情意？因此，琼斯先生（既然我知道奥维资先生那样看重的人，我一定也得知道敬重）要是我请您不要和那样一类的荡妇淫娃打交道，那您千万可不要认为我无礼取闹，多管闲事。您还是一个年轻的绅士，不完全了解她们这种人坏透了的诈术诡计，先生，请您别因为我说了为我这一家起见的话，就动怒生气；那样一来，会把我这两个可怜、亲爱的女儿全毁了，这您一定明白。再说，我要是对这样的事儿，特别是对您这样的事儿，睁一眼，闭一眼，那要是叫奥维资先生知道了，他可永远也不会原谅我的，难道这个您还能不明白吗？”

“我对您说实话，太太，”琼斯说，“您用不着再往下说抱歉的话啦；我对您说的话，不论什么，也都决无见怪之意。不过，既然因为没有任何别人能比我更加敬重奥维资先生，那我请您让我给您解释解释一种错误，这种错误，对奥维资先生的荣誉，就大体来说，不会增光。我诚心诚意地对您说实在的话，我和他没有亲属关系。”

“哎哟哟，先生啊，”她回答说，“我知道您不是；您是什么人，我知道得很清楚；因为奥维资先生把什么都告诉了我。不过我却可以对您保证，假设您百分之百地是他的儿子，他说您的好处也不能比他常常在我面前说的还多。您不要因为您本来的面目，先生，觉得可耻；我敢跟您说，没有真正的好人会因为那样，就把您看得不那么可敬了。不错，琼斯先生，‘不体面的出生’都是胡说八道，这是我那亲爱亲爱的先夫经常说的，除非‘不体面’的字样用在当父母的身上；因为孩子们不能由于跟他们完全无关的行为，蒙受‘不体面’的恶名。”

琼斯听到这儿，深深地叹息了一声，跟着说，“太太，既然我看到，您确实明了我的身世，奥维资先生也认为，把我的名字对您提了并无妨碍，而您把您自己的情况，开诚布公地都对我说了，那我也要把我自己的一些细情，都对您说一说。”米勒太太对于这一点，表示了很大的愿望和好奇，极欲一听，他就开始讲起他的全部身世来，但是却一次都没提苏菲娅的名字。

忠诚正直的人，都有一颗同情共感之心，因为他们有这样的心，所以他们能很容易就互相信赖。米勒太太相信琼斯对她所说都真实不假，表示对他极为怜悯、关怀。她刚要对这个故事发表议论，但是琼斯把她拦住了；因为他和白乐丝屯夫人约会的时间快要来到了，所以他就和那位太太开始商议，请求许他当天晚上再跟那位夫人见上一面，并且答应那位太太，说那也就是他在这一家里最后一次和那位夫人见面；同时还起咒赌誓他说，那位夫人地位显赫，他和她的来往，一定要完全清白干净，决无其它；而我也坚决相信，他是打算不负所诺的。

米勒太太后来到底允如所请，琼斯于是回到自己屋里。他在那儿一直坐等到十二点钟，但白乐丝屯夫人却始终没露面。

既然我们已经说过，这位夫人对琼斯极为钟情，并且据已出现的事实看来，这种钟情好像出于真诚，那么读者也许会觉得奇怪，她为什么第一次爽约失信，尤其是他卧病在床，她必然心扰意悬，为交情起见，这好像是她特别应该前来探问的机会。然而，这位夫人反倒爽约，因此，据某些人看来，情有蹊跷，事属荒唐；不过那并不是我们的过失；因为据实直书，是我们的职责所在。

第六章 本章包括一幕场景，我们深信不疑，读者都要为之感动。

在前半夜里，琼斯先生目未交睫；他这次所以驱睡魔而远之，并不是因为想到白乐丝屯夫人爽约而失望，反侧不宁；也不是由于思念苏菲娅而难晤，双目炯炯；虽然他所以往往不寐，都毫无冤枉地得归之于她起的作用。说实在的，可怜的琼斯是活人里心地最善良的，有所谓恻隐之心的一切弱点，这种缺陷的感情和那种坚如铁石的高贵品质——狠心忍性，截然不同。后面这种品质，能使人机心自运，念头自转，这是比方说；并且像一个光溜滑润的琉璃球一样，能使人在世界上圆转自如地滚动，连一次都不为落到别人身上的灾难所阻碍。琼斯便是有前面这种性格的一个人，因此他就没法儿不对可怜的囡丝所处的境遇深深地怜悯；因为这个女孩子对奈廷给勒那样钟情，他看起来，非常明显；他只诧异，她母亲为什么却看不出来；其实她在前一个晚上，还对他提过不止一次，说她女儿的性格大大地改了样儿了。她说，“她女儿本来是世界上最欢势、最活泼的一个孩子，可一下变得完全郁郁寡欢，闷闷不乐了。”

但是，睡眠后来到底排除障碍，战胜抵抗；现在，仿佛它已经像古代的人想象的那样，成仙得道，盛怒发威，施其魔力，正自享其费事得来的胜利果实。不要再跣文了，说得更明白一点儿吧，琼斯先生一觉睡到次晨十一点钟；如果不是乱哄哄的叫嚷把他吵醒了，他这种合目安睡，也许还要继续很久。

现在他把派崔济叫来，问他下面是怎么回事。派崔济答道，“楼下刮起来一阵惊天动地的狂风；囡丝小姐晕厥了；她妹妹和她妈都正对着她哀泣痛哭哪。”琼斯一听这个消息，表示非常着急；派崔济一看，尽力想要安慰他，所以带笑说道，“他觉得这位年轻的小姐决没有性命的危险；因为苏珊（这是女仆的名字）对他说，这没有什么，并不是不常见的事儿。简单地说吧，”他说，“囡丝小姐少年老成，一心只想学她妈妈的全套本事；就是这么回事；她好像有点儿犯了急性子，等不得先行奏请就把人斩了；因此育婴堂里又快添一个娃娃了。”“劳你驾，别开这种拙嘴笨腮的玩笑，好不好？”琼斯喊道。“难道这般可怜虫令人心酸的惨痛境况，是供人取笑之资的吗？你马上致米勒太太跟前，告诉她我请她——得啦，你别去啦，你去不定又闹出什么大笑话来；还是我自己去好啦。因为她说过，要请我和她一块儿吃早饭。”于是他起床，尽快地把衣服往身上穿；他正穿衣服的时候，派崔济虽然屡遭严厉的叱责，还是忍不住进出了几句绝灭人性的残酷话来，可是在现在这种情况下，通常都叫那是谐语趣谈。

琼斯刚穿好了衣服，就来到楼下，往门上一敲，马上就被女仆让到外间小客厅。只见那儿，既无客人，也无餐具。米勒太太正和她女儿在套间里，女仆从那儿传过话来说，“她太太不能如约，实在抱歉；但是偶然出了意外，使她今天无法邀请光临，共进早餐，敬希见谅。她没能更早就通知先

---

比较本书第8卷第13章所引贺拉斯的诗及注。

古希腊的睡神为奚浦纳斯，罗马的为桑姆纳斯，为死神的兄弟，夜神的儿

意译。原文直译应为：“她有些饿了，……所以等不得念谢恩词，就坐下吃起饭来。”这句话是由英语习语“不说谢恩词就吃饭”（dinner beforegrac-e）而来，意为“没结婚而就发生了性的关系”。这等于汉语习语之“先斩后奏”，或“先奸后娶”。所以把“饿了”改作“性急”。

生，更请不要见怪。”琼斯就答道，“请她千万别因此次爽约的小事就以为意；他对此次的意外，衷心地惆怅；他如果有能够相助之处，定必尽力，尽管吩咐，万勿客气。”

他这番话几乎还没说完，只见米勒太太，原来这些话她都听见了，现在一下把门开开，走到他跟前，泪如泉涌，对他说道，“哎呀琼斯先生啊！您可确实一点儿不错是年轻的活人里心眼儿顶好的。您答应给我帮忙，我这儿真得千恩万谢；不过，哎呀，想要把我女儿保全了，我恐怕并非您力所能及的啦。哎呀，哎呀，我的孩子啊！我的孩子啊！她是完全毁了的了，她是万劫不复的了！”“我希望，太太，不是有什么坏蛋”——“哎呀琼斯先生啊！”她说，“就是昨儿刚从我这儿搬走了的那个坏蛋，把我这可怜的女儿欺负了，把她毁了。——我知道您是讲荣誉的人。琼斯先生啊，您有一颗善良——一颗高尚的心。我自己亲眼看到的那些好事，是任何别的人都作不到的。所以我要把话全都对您说说；不错，全都对您说说；因为，既然有了这样的经过，没法子能把这个事儿再掩盖起来。那个奈廷给勒，那个畜主一般的坏蛋，把我女儿完全毁了。她——她——哎呀！琼斯先生啊！我这孩子都叫他弄得受了孕了；就在这种情况下，他把我这孩子甩了。您瞧这儿！先生，这儿就是他那封惨无人道的信；您看看这封信吧，琼斯先生，您看了再告诉我，是不是还找得出第二个这样的衣冠禽兽来。”

此信如下写道：

“亲爱的囡丝，

“因为我所要说的话，我恐怕不但要使我失惊，也要使你失惊，所以我认为，我无法把这个话当面对你说，因此我才采取了现在这种办法。原来我父亲已经替我找好了一个有钱的年轻女人，要她当我的——这两个叫人厌恨的字眼儿我不必写出来了——他非叫我马上就向这个女人进行求婚的手续不可。你自己既然非常通情达理，那你当然明白，我这是完全出于不得已，非听命不可；当然这样一来，我就永无再投到你那亲爱的怀抱之中的日子了。你母亲对你的疼爱，可以使你放心，能把咱们两个爱的不幸结晶托付给她，这件事很容易就能对世人保守秘密，他的衣食都由我来供给，也就像你的衣食，也由我来供给一样。我只盼望，你因为这件事受的苦恼不像我受的苦恼这样厉害。不过你得把你所有的那种坚忍不拔的志气都使出来，以助你度此难关，至于写这封信那个人，他是害怕除了定不移的毁灭以外，就没有任何别的前途了，所以才迫而出此，你对他，饶恕而且忘记了好啦。我叫你把他忘记了，是指着作为情人说的；但是在我这个人身上，却能找到最好的朋友，因为我自己虽然很苦恼，对你却永远是忠诚的。

捷·奈。”

琼斯看完了这封信以后，他们二人站在那儿，无言相视，有一分钟之久；于是琼斯后来终于开口说：“太太，我看了这封信以后，有多吃惊，我是没法儿说的；不过，有一样，我得求求您；您得听一下写信这个人所出的主意；那就是，注意保持您女儿的名誉。”“琼斯先生啊，我女儿的名誉和她的贞节一样，全都完啦，都没有啦，”她喊道。“她收到这封信的时候，满屋子都是人；她把信拆开了以后，马上就晕过去了，所以信里的内容，在场的人没有不知道的。不过，她的丑固然丢尽了，但是那还不算是最坏的情况哪；我这孩子连命都要不保啦；她已经两次寻过短见了；虽然两次都经人解救了，但是她还是起咒赌誓地说，决不再活下去。要是她真活不了啦，我

也决活不下去啦。那时候，我这个小不点儿白翠要成什么样子哪——一个无依无靠、无父无母的小孩子。这个想起来叫人心酸的小可怜儿，我相信，看到她姐姐和我受了这样叫人发疯的痛苦，也非心都碎了不可，虽然她还不懂到底是为了什么。哦，这个小东西，可真是顶懂事儿，顶好心肠的了！那个禽兽一般、心狠手辣的狗东西把我们全家都害苦了。哎呀我的孩子啊！难道说，我为她们操劳了一辈子，就该落到这样一个下场吗？难道说，我盼星星、盼月亮，就得到这样一种结果吗？难道说，我为她们，不是高高兴兴地受一切苦难、尽一切职分吗？难道说，她们还在襁褓里的时候，我没心肝肉儿地疼她们，她们稍稍长大了的时候，我没用心尽力教育她们吗？难道说，我不是多年以来，自己舍不得吃，舍不得穿，为的是好叫她们能有一口吃的吗？现在哪，可要这样把她们一个或者两个都丢了！”“一点儿不错，太太，”琼斯满眼含泪说道，“我打心眼儿里为您难过。”“哎呀琼斯先生啊，”她回答说，“即使您，心眼儿那么好，那是不用说的，即使您也体会不出来我都怎么难过。这么为人顶好，这么心眼儿顶善，这么顶孝顺、这么顶听话的孩子！哎呀我这可怜的肉丝啊，我心尖儿上的一块肉啊！我眼睛里的一朵花儿啊，我一辈子一个顶得意的宝贝啊——一点儿不错，太得意了；因为，就是因为她长得得人意，才生出痴心妄想、巴高望上的念头来。我认为，都是这种念头给她招来了灾难毁灭。哎呀呀！我看到那个年轻的狗东西那样喜欢她，还顶畅快如意的哪。我本来还以为，他那是真心至诚地爱她哪；还痴心傻意，巴高望上，自己奉承自己，想攀一门高亲哪。他不止一回，在我眼面前，不但在我眼面前，还往往在您眼面前，净说一些顶慷慨大方、不图名、不为利，表示爱情的话，来尽力给这种念头煽风点火、助势打气。这些话都是直截了当地朝着我那可怜的孩子说的，这些话，我也跟我那可怜的孩子一样，都信以为实了。谁知道，那可是按好了的夹子，张好了网罗，叫我那可怜的孩子上圈套，好破坏她的贞操，好毁灭我们的全家，这都叫人想得到吗？”米勒太太说到这儿，小白翠跑着来到屋里，嘴里叫道，“亲爱的妈妈，我的老天爷，您快去瞧瞧我姐姐吧；她又晕过去了，我姨儿都扶不住她了。”米勒太太一听小白翠这样说，马上就起身走了。但是未走以前，先嘱咐小白翠，叫她跟琼斯先生先待一会儿；又求琼斯，托他照顾白翠几分钟。同时用顶叫人酸鼻动心的口气说，“老天爷保佑！叫我至少把这个孩子保存下来吧！”

琼斯不负所托，尽了所有的力量来安慰这个小女孩儿，事实上他听了米勒太太的故事，心里大大受到感动。他对白翠说，“她姐姐过一会儿就会平安无事了；她要是老这样跟着打搅，那她姐姐不但情况更坏，她妈妈也要叫她闹得生病了。”“一点儿不错，先生，不论怎么样，我都决不能作对她们有一丁点儿害处的事儿。我豁出去心都憋爆了，也不能叫她们看见我掉眼泪。不过我即便掉眼泪，我那可怜的姐姐也看不见了。我只恐怕，她永远也看不见我掉眼泪了。一点儿也不错，我不能跟她分开；一点儿也不错，我决不能跟她分开。——再说，还有可怜的妈妈哪，她要变成什么样子哪？她说她也活不成了，要把我撂了；不过我都拿定了主意了，决不一个人自个儿留在后面。”“那么你不怕死吗，我的小白翠？”琼斯说。“怕，”她回答说，“我一直老怕死；因为我一死，就得把妈妈撂了，把姐姐也撂了；但是和我心疼的人在一块儿，那就不论到哪儿去，我都不怕。”

琼斯听了这番话，觉得这个小姑娘太招人爱了，所以很亲热地吻了她一

下。跟着一会儿米勒太太又回来了，说，“她得谢天谢地，囡丝这阵儿又缓醒过来了。这会儿，白翠，”她说，“你可以到套间里去啦，因为你姐姐好得多了，很想看到你。”于是她又对琼斯说起抱歉的话来，因为没能如约请他吃早餐。

“我希望，太太，”琼斯说，“我以后能吃到比您给我预备的任何肴馔都更快朵颐的筵席。这个，我可以开包票，一定可以作到，如果我能给您这个互相疼爱的小小一家尽力效劳。不管我这番努力可以作到多少功成愿满，反正我是下了决心，一定要试一下看的。虽然现在发生了这样的局面，但是如果奈廷给勒先生底子里就不是心眼儿很好，同时对您女儿也不是爱得跟疯了似的，那就是我瞎了眼，根本没把他看得清楚。如果他是像我说的这样，那我想，我要是把现在这副光景给他描绘一番，就一定会感动他。太太，您要尽您的力量安慰您自己和囡丝小姐。我马上就去找奈廷给勒先生。我希望，我能给您带回好消息来。”

米勒太太双膝跪倒，呼求上天，把一切福分都赐给琼斯先生；她呼求完了，又对琼斯道了最热烈的谢忱。于是琼斯起身寻找奈廷给勒先生去了，那位贤惠的米勒太太就回到套间，安慰她女儿；她女儿听了她妈告诉她的话以后，精神多少有些振作起来；于是母女二人一齐口不绝声，颂扬起琼斯先生来。

## 第七章 琼斯先生和奈廷给勒先生二人之会谈

我们对别人所行的善或者所作的恶，我相信，往往反过来报应到自己身上。因为，既然性情善良的人对他们所作的好事感到快乐也和身受其惠的人相同；所以我们几难看到，有的人，心性完全和鬼蜮蛇蝎一样，竟能在作了毒害别人的坏事以后，毫不感到由于自己使同生天地间的同类受到毁灭，良心上像受了针扎锥刺一般的疼痛。

奈廷给勒先生至少并不是这样的人。他不但不是这样，而且与此相反，琼斯在他的新寓里找到他的时候，看到他正抑郁愁闷地坐在炉旁，悄然无声地为他给囡丝所造成的不幸境遇悲痛感伤。他刚一看见他的朋友来到，马上就连忙起身迎接；经过絮絮的寒暄以后，他说，“没有比你这次惠然光临再应时对景的了；因为我这一辈子，从来没有比现在情绪更低落。”

“我很对不起，”琼斯回答说，“我带来的消息，恐怕不大能使你得到安慰。不但如此，我还深信不疑，在所有一切情况中，这个消息要使你最感失惊。不过，不管怎么样，你都一定非知道知道不可。那么，我就不必再说什么客套，干脆开门见山好啦：奈廷给勒先生，我这是正从一个非常体面的人家来的，而这个人，正由于你，陷入了苦恼和毁灭之中。”奈廷给勒先生听了这话，脸上顿然失色，但是琼斯先生，却不管那种情况，以最活灵活现的神气，进而把那副悲惨可怕的场景，描绘了一番，这种场景是读者已经在前一章里熟知的了。

琼斯叙说这番情节的时候，奈廷给勒虽然也在某些部分露出剧烈的激动之情，不过他却一直没有插言。但是故事说完了以后，他长长叹了一口气，说，“你对我说的，老兄，激动了我最深的柔情。一点儿不错，没有比这个可怜的女孩子把我的信露了馅儿这件事再倒血霉的了。不然的话，她的名誉仍旧可以保持无损，这件事可以一直是一个严封紧裹、无人能知的秘密；那样一来，那个女孩子仍旧可以和正派人一样，大模大样地过下去：因为在这个京城里，这种事儿多得很。如果作丈夫的等到太晚了的时候才有些疑心，那他要把这种疑心，对她太太，对整个世界，全都掩盖起来，方为上策。”

“我的老兄，”琼斯答道，“一点儿不错，你这番话，对于你那可怜的囡丝都用不上。你已经把她那颗心完全占为己有啦，因此她所以感到痛不欲生的，她自己和她全家所以都要同归于尽的，并不是因为她丧失了名誉，而是因为她丧失了你自己这个人。”“不错，你既然说到这儿了，”奈廷给勒喊道，“那我可以跟你实说，她把我的爱全部绝对据为己有了，因此不管我将来娶什么人作太太，我几乎没有任何余爱，可以舍给她了。”“既是这样，”琼斯说，“那你怎么可能，想要把囡丝甩开哪？”“那么你说，我能怎么办哪？”那另一位回答说。“那你只有去问囡丝自己，”琼斯大有愠色地答道。“按照你把她诱骗了的情况说，我真心诚意地认为，只有她才能决定你得对她作什么样的补偿。只有她的利益，而不是你的利益，才应该是你惟一得考虑的问题，你要是问我，你得怎么办，”琼斯喊道，“那你除了使她全家的人所指望的和她自己所指望的，全都办到以外，要求更低于这个的办法是没有的。不但如此，我可以真心诚意地对你说，自从我看到你们两个在一块儿的时候起，那也是我所指望的。你可得原谅我，不要认为我因为你移尊就教，不惜枉屈和我结交，我就凭这种友谊，僭越狎侮，尽管我是叫那一家令人心酸的可怜人，感动得情不自禁。所以要是我冒昧地说，难道你心

里就没想到，你是否一举一动，都成心有意、使那位作母亲的，使那个女孩子自己，都实心实意地相信，你的用意是光明磊落的？如果是这样的话，那我不用说，只叫你自己想一想就够了；虽然你也许还没明明白白地答应过结婚的话，那我也可以叫你只凭情理来看，就能知道，你到底非作哪一步不可了。”

“不错，我不但得承认你所提示的一切，”奈廷给勒说，“我还得说，我恐怕，你说的那种诺言，我也曾作过。”“你既然连这个都承认了，”琼斯说，“那你还能有一分一秒的踌躇犹豫吗？”“你要想一想，我的老兄，”那一位说，“我深知你的为人很讲荣誉，决不能出有违荣誉准则的主意；即使没有别的障碍，但是她这个不体面的名声已经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了，我还和她联姻，那还有什么荣誉可言？”“一丝一毫的疑问都没有，决定有荣誉，”琼斯答道；“而且正是最高尚、最真实的荣誉——那就是至善，要求你那样作。你既然谈到这方面的顾虑，那我就得请你允许我把这个问题仔细考查一下，你云山雾罩，胡吹乱语，把一个年轻的女人和她一家的人都骗了，你就顺着杆儿往上爬，背信弃义，把她的贞操给她破坏了，这荣誉何在？你明知放犯，成心有意，不但如此，还使术弄巧，设下圈套，使一个同生天地间的同胞遭到毁灭，这荣誉何在？你把这样一个人的名誉毁坏了，把她的平静毁坏了，不但如此，也许还把她的性命、她的灵魂，也都毁坏了，这荣誉何在？这个人本是温和柔顺、伶仃孤苦、无依无靠的年轻女孩子，你想到这儿，居然能狠心忍性，行若无事，这荣誉何在？而且这个年轻的女人，又把你爱得如癫似狂，叫你迷得如呆似痴，能为你把性命都豁出去了；把你的诺言信如金石，奉若神明，由于那种信奉，把她宝贵的一切都为你牺牲了。荣誉之感，能有一分一秒的工夫，想起这种情况来而漠然无动于衷吗？”

“一点儿不错，只要明事达理，”奈廷给勒说，“就不能不承认，你说的全都合情合理；但是你可也不是不熟知，世界上的人对这件事的看法儿，都和你说的这个完全相反啊；因此，我要是娶了一个破鞋作太太，固然这个破鞋是由我造成的，我还有什么脸，再在社会上出头露面？”

“趁早别再这样胡言乱语吧，奈廷给勒先生！”琼斯说，“快别把这种污人耳朵的脏字眼儿加到她身上吧！在你答应娶她的时候，她就是你的正式夫人了；她所犯的只是不知审慎谨饬的小毛病，不是失贞丧节的大过错。再说，你说你不好意思出头露面再接触的世上之人，都是些什么东西？除了一些道德败坏、性行愚蠢、花天酒地、征歌选舞的放荡淫佚家伙，还有什么别的人？如果我说，你所认为的可耻，都是出于虚伪的谦恭，那只有请你原谅；这种谦恭永远追随虚伪的荣誉，它们是形影不离的。但是我却可以给你开绝对可靠的包票，世界上的人，只要真正明事达理、真正意善心慈，就没有一个会对这样一种义行善举，不鞠躬致敬，不拍手称快的。不过，假使我得承认，没有别人致敬称快，那你自己的心，我的老兄，会不自己致敬称快吗？难道说，由于作了一件忠诚老实、高尚伟大、慷慨义侠、仁爱慈善的行动而深切感到暖意洋洋，如登九天的快乐，不比那种成兆成忆的人，不伦不类的称赞，更使我们心花怒放吗？现在你把这两种情况，不偏不倚，都摆在你面前。一方面是，你看着这个令人怜悯、身世坎坷、性格温柔、一心无二信赖情人的女孩子，在她那痛苦万分的妈妈怀里，喘她最后的一口气。听到她那颗碎了的心，在残喘苟延，闭目维艰的死生挣扎中，还从唉声叹气里念

念不忘呼唤你的名字；不但对于压她坠入毁灭中的残酷行为不加诅咒詈骂，反倒哀感悲痛。你在脑子里想象这样一幅画图：一个心疼子女而心怀绝望的母亲，因为再看不到爱如掌珠的女儿，悲痛得到了发疯的地步，或者也许到了致命的程度。你再想一想那个无依无靠、无父无母、孑然一身、孩提之年的幼女；你心里只要在这种种光景上流连一分一秒，你再想一想，使这个令人可怜、受人尊重、无拳无勇、无权无势的小小一家寡妇孤女陷于完全毁灭之中的，就是你自己一手造成。在另一方面，你想想，你把这一家从她们一时所受到的苦难中解救出来。你想想，那个可爱的少女，都要怎样狂欢大喜，舒心快意，飞着投到你的怀里。你想想，她那灰白的脸上，怎样会红晕布满，她那惺松难开的泪眼，怎么要神光离合，她那如受酷刑的胸膛，怎样要充满如登九天之大乐。你再想想她母亲感到的欢欣愉悦和一切人享到的深庆厚福。你想想，这小小的一家，只要你一举手、一投足，就完全幸福快乐。只要把这两种情况想一想，那么，你是要把这几个可怜虫永远沉在深渊里哪？还是要下一个豪迈侠义、高尚伟大的决心，把她们都从苦难、绝望的危崖下举到人类幸福的顶峰上哪？我的朋友，要是对这个还要踌躇犹豫，长时不决，那我对这个朋友，就得说瞎眼盲目，完全认识错了。除了这种种以外，还有一点，你义不容辞，必须加以考虑——那就是说，你对这几个人所应当解救的苦难，就是你自己成心故意，加到她们身上的。”

“哎哟，我亲爱的朋友！”奈廷给勒喊道，“我并不需要你这样的雄辩阔论，才能如梦方醒。我打心眼儿里疼我那可怜的囡丝，我情愿把我力所能及的不论什么都完全不要了，以免当初跟她发生那样的亲密狎昵关系。不但这样，你还得相信我，那封绝灭人性的信，使她们那不幸的一家都完全陷入这样的苦难之中的，你不知道我是跟我的感情经过了多少斗争，最后才终于提笔写出来的。要是除了我自己的心愿以外，没有别人的心愿得加以考虑，那我明儿早晨就可以跟她结婚；我对老天起誓，我一定明儿早晨就可以和她结婚。不过你可以不用费什么事就能想象出来，要把我父亲说服了，叫他答应这件婚事，有多么不可能啊！再说，他又给我物色好了另外一个女士，作我的太太；他还斩钉截铁地吩咐我，叫我明天就去奉陪这位女士。”

“我不幸无缘和令尊相识，”琼斯说，“不过，假设我能把这位老人家劝过来，那你自己是否能答应我，采取惟一能把这一家可怜的人解救的办法哪？”

“我急不能待想要采取，也就像我谋求我自己的幸福一样，”奈廷给勒回答说；“因为我永远也不能在任何别的女人身上找到幸福。哎呀我亲爱的朋友啊！你要是能想象出来，在这十二个钟头里面，我都为我那可怜的心上人怎样难过，那我深信不疑，她就不会是你的怜悯之心全部关注的人了。一片热烈的爱，都只把我引向她一个人；我所有的那些关于荣誉的愚昧顾虑，你都给我拨云雾而见青天了。只要有法子能把我父亲劝过来，叫他俯就我的心愿，那想要满足我自己的幸福，或者满足囡丝的幸福，就万事俱备，一无所缺了。”

“那样的话，我就决定把这件事一力承担起来了，”琼斯说。“不论需要对这件事采取什么样的方式表明，你可都不要见怪，因为这种事儿，你也不会不明白，不会是另外一种样子，能长久瞒得过他；本来这类性质的事儿，一旦传了出去，就是星火燎原，像现在这件不幸的事儿早已传播开了这样。再说，如果再有关乎生死的不幸跟着发生，这是我打心眼儿里深深害怕

会发生的，除非马上采取办法赶紧制止；我说，如果真有那样的事儿跟着发生，那老兄的名儿可就要在众口里喧腾了；那样一来，如果令尊还有一丁点儿普通的恻隐之心，他就要听来大不受用了。要是你能告诉我，在什么地方可以找到这位老人家，那我连一分钟都不耽搁，马上就去找他。同时，我去找你父亲，你也别白白地闲待着，你也作一些好事，去看那个可怜的女孩子一趟，这你就更可以表示出来你的侠肝义胆。同时你也可以亲眼看到那一家的悲惨情况，证明我说的决无夸大之处了。”

奈廷给勒对这个提议马上答应了；现在，他说出了他父亲的住址，还告诉琼斯，十有八九能找到他常去的那个咖啡馆；跟着踌躇了片刻，于是说道，“我亲爱的汤姆，你这是要去挟山超海。你要是了解我父亲的脾气，你就永远也不会认为，他能允如所请的。你先别忙，我这儿有一个妙法儿——假设你就对他说，我已经结了婚了，那么木已成舟，叫他点头，也许还容易一些。我拿我的荣誉起誓，我听你这样一说，我真难过到极点，我爱我那个囡丝又爱到极点，所以我差不多恨不得我不管有什么后果，早就真该跟她结了婚了。”

琼斯听了这样的妙计，极为赞许，答应全力以赴，依计而行。于是他们分了手，奈廷给勒去看他那位囡丝，琼斯就去找那位老绅士。

## 第八章 琼斯与老奈廷给勒之间的经过，兼及本史从未提过的一人之出现。

虽然那位罗马讽刺家，在思想感情上，拒绝承认有命运之神，森尼卡也有同样的看法儿，但是西塞罗（我相信，他比前面那两位都更聪慧明哲）却分分明明地表示了相反的意见；而且诚然不错，有些意外奇事，偶然异闻，谲极幻绝，无法解释，仿佛决非尘世凡人的精练熟巧和先知预见能够安排作出的。

这种情况，正让琼斯碰上了；他找到奈廷给勒老先生的时候，正值千金一发之一瞬，如果命运之神真正应受罗马人对她的一切供奉崇拜，她也没法儿想得出来第二个和这个一样的神机妙时。不再赘言：原来那位年老的绅士，和那位他想选作儿媳年轻女人的爸爸，两个人苦斗鏖战了好几小时，后者刚刚退去，使前者留在那儿，一心只想，在未来新郎之父和未来新娘之父之间这番长时间的争执中，自己得到胜利，正踌躇满志；在这番争执中，双方各自尽力斗智，想要胜过对方，而双方都各自以为自己胜利，满心欢喜而撤兵退军：这是这种场合中并非少见的情况。

现在琼斯先生晋谒的这位绅士，是人们都叫作是人情洞达、业务精明、圆通干练的人物；换言之，也就是一个深信不疑决无死后的世界的人，所以就尽其所能，在现在这个世界捞到最大的好处；他的行动，就以这个为准则。他年轻的时候，学贾习商；但是发了财以后，弃商另就他业，或者，说得恰当一些，他从前买卖货物，后来易之以收放银钱；他的钱，永远如山如阜，随意运筹；他很精干权衡资金，使其生息繁殖，多多益善；有时以之供私人之需，又有时以之供公家之用。他对于银钱确实是夜以继日，持筹盈握，因此我们颇为怀疑，他是否知道天地间还有任何别的东西存在；至少有一点我们可以断言无疑，那就是，他坚决相信，没有任何别的东西有真正价值。

我觉得，读者一定会承认，命运之神，不能再择一个更不适宜的时候，能使琼斯的努力没有任何成功之望的了；一位喜怒无常、爱恶无定的贵夫人也不能挑一个更不合时机的黑道凶日，使他出师上阵。

既然银钱在这位绅士的脑子里永占上风，因此，只要他看到一个生人来到他门里，心里立刻就想到，这样的主人，要不是来给他送钱的，就是来向他要钱的。就看这两种想法儿哪种正占势力，他用善意还是恶意看待来到眼前的人。

琼斯不幸的是，现在在这个老头子的脑子里，后者正占上风；因为恰好就在昨天，有一个青年绅士前来造访，拿着他儿子的欠帖，要他还赌债，因

---

命运之神（Fortuna）：古希腊人及罗马人均有命运之神，但罗马之神更为著名。此神有许多称号，其中Fors Fortuna，特别表示命运之无常，一切纯出偶然。罗马讽刺家指朱芬奈勒而言。他在他的《讽刺诗集》讽刺诗第10首第365行以下说，“哦，命运之神啊，如果我们有智慧，你就没有神灵。是我们把你作成女神，放到天上。”森尼卡在他的悲剧《赫邱利士发怒》第394行说，“哦，命运之神啊，对于勇士嫉妒，但对正人却不公平。”又在他的悲剧《米狄阿》第176行说，“命运能把财富取走，但不能把勇气剥夺。”西塞罗在他的《特斯邱兰的辩论》第5卷第9节说，“管领人之生命的是命运，而非智慧。”但在《论神之性质》第3卷第61节又说，“没有更多的例证，我就不能明白，为什么命运和运气应该被认为神明。”则又似不相信命运为神。

此他一见琼斯来到，就一心认为，准是又来索债的。琼斯刚一说，他是为了老头的儿子来造访的，那老头一听，所疑果然不错，马上大肆咆哮喊着说，“他来净是白费气力。”“那么，老先生，”琼斯回答说，“难道可能，您猜出来了，我来是要干什么的吗？”“如果我猜的不错，”那另一位答道，“我再跟你说一遍，你来也是白费气力。哼哼，我想你就是那般专会吃喝玩乐的家伙，引诱我儿子胡作非为，吃喝嫖赌，非把他毁了不可，是不是？不过我对你说实话吧，叫我再给他还赌债，可万不能。我只指望，他以后永远也不再和那种人来往。我要是没那么想过，那我就不会给他张罗个老婆了；因为我决不想在我手里，把别人坑害了。”“那么，老先生，”琼斯说，“这位女士是您替他张罗的了？”“我请问，先生，”那位老绅士答道，“这和你有什么相干？”“别价，亲爱的老先生，”琼斯答道，“别因为我对于令郎的幸杨极为关心，就生起气来，因为我对令郎十分器重钦佩。我就是为了那样，才到您这儿来领教的。我刚才听您说了那番话，真是说不出的高兴；因为我可以跟您开包票，我对令郎确实是万分敬重。不但如此，老先生，我对您老人家的尊重，也不是容易就能表示出来的；因为您太慷慨、太善良、太温蔼，太疼儿子了，给儿子结了这样一门好亲事；这个姑娘，我敢起誓说，一定要使令郎作世界上一个最快活的人。”

几乎很少有别的情况，“能比刚一露面儿曾引起我们惊惶的人，会幸而把他们引入我们喜欢他们的路子上去的了；他们所引起的惊惶一下逝去，我们马上就忘记了他们所引起的恐惧，而认为我们自己现在所以坦然平静，就是最初引起我们惊惶的人之所赐。

现在发生在老奈廷给勒身上的，就是这种情况，他一下发现，琼斯并非像他起初疑心的那样，是来跟他要钱的，马上就对琼斯的来到发生了好感。“阁下请坐，”他说。“恕我健忘，不记得有幸曾和阁下会过，不过，如果阁下和小儿是朋友，并且对这位年轻的女士有话要说，那我洗耳恭听。至于说她是否能使他快活，那要看他自己，如果她不能使他快活，那只能怪他自己不好。我总算尽到了我的责任了，因为我把主要的条款都斤斤在意商量好了。她要带来的这份体己会使任何通情达理、审慎谨饬、稳重沉着的人快活如意。”“决无问题，会使令郎快活如意，”琼斯喊道，“因为她只光人一个，就足以构成一份财产；她长得别提多美啦，举止别提多文雅啦，脾气别提多温柔啦，文化程度别提多高啦；她的确不错是位顶多才多艺的年轻小姐；唱起歌儿来优美动人，弹起拨弦钢琴来婉转随手。”“这些方面我倒不清楚，”那位老绅士说，“因为我从来没见过这位女士；不过我听你这样说，并没因而反倒不喜欢她。我倒是很高兴，在我们讨价还价的时候，她爹爹并没把这些拿手好戏作为重点，都提出来。我永远要认为，那就是他智力很高的表现。只有那种傻头傻脑的家伙，才会把这些玩意儿提出来，给财产加码儿；不过，我得对他说句公道话，这些玩意儿虽然决不能贬低那个女人的身价，他可一直并没提起。”“我敢给您开包票，老先生，”琼斯喊道，“这位小姐在这些方面，都有过人之才，至于我自己哪，我得承认，我恐怕老先生您多少有些畏畏缩缩，有些不大赞成这段婚事；因为令郎对我提过，说您从来没见过这位小姐，因此，如果是那样情况的话，我到这儿来，老先生，是要哀告您，央求您，要以令郎的幸福为重，不要反对他和那样一位小姐结为夫妻；因为那位小姐，不但有我说的那些长处，并且还有许多别的长处。”“如果阁下就是为这件事来的，先生，”那位老绅士说，“那我们父

子两个都对你感激不尽，而且你可以完全把心放下；因为我可以实对你说，我对她带来的体己完全满意。”“老先生，”琼斯答道，“我对老先生您真是越来越起敬。这么容易就满意了，在那方面这样不事苛求，不但表明老先生您通达明白，稳重老成，还表明您人格高尚，心地超迈。”“并不见得非常不苛求吧，年轻的绅士，不见得非常不苛求吧，”那位作父亲的答道。

“这越发更加高尚，而且请您恕我面谏，越发更加明白通达；因为要是把金钱看作是幸福的惟一基础，那就比疯狂好不了多少。像这样一位女人，只有那么一丁点儿的财产，只有一无所有的财产。”——“我看出来，”那位老人喊道，“我的朋友，阁下对于金钱，有颇为公平的估计；不然的话，那就是你对于这位女士这个人极为熟悉，而对于她的境况可不太清楚了。喏，我请问，你认为这位女士有多大的财产？”“多大的财产？”琼斯说，“太可怜了，对令郎说，不值一提。”“啊，啊，啊，”那另一位说，“也许他能得到的，不至如此吧。”“这我可不能同意，”琼斯说，“因为这位女士已经是好得不能再好了。”“哦，哦，不过我说的这个更好，是关乎财产那一方面的，”那另一位答道。“咱们既然谈到这儿了，那么你认为，你那位朋友究竟能得到多少哪？”“得到多少？啊，冒了尖儿，也许顶多二百镑。”

“阁下，你这是想要跟我开玩笑啊，年轻的绅士？”那个作父亲面带愠色说。“绝对没有，半点也没有开玩笑的意思，”琼斯答道。“我这是非常正经严肃的；不但如此，您还得相信我，我这还是连一个法丁都没剩，全算在里面哪。如果我对这位女士有不恭之处，我只有请她原谅。”“你确实对她不恭，”那位作父亲的喊道；“我敢说一定，她的财产，有你说的五十倍。她还是得先拿出那个数目五十倍的财产来，我才能允许我儿子和她结婚。”

“别价，”琼斯说，“您现在谈允许不允许，已经太晚了。即懂她连五十个法丁都没有，令郎可已经和她结了婚了。”“我儿子结了婚了！”那个老人吃了一惊说。“不错，”琼斯说，“我恐怕老先生您还不知道吧。”“我儿子和亥锐丝小姐结了婚了！”他又说道。“和亥锐丝小姐！”琼斯说，“不是，老先生；和囡丝·米勒小姐结了婚了。她是米勒太太的女儿，令郎就在她家里寄寓；虽然她母亲没法子得靠开公寓，那位年轻的小姐，可——”

“——你这是跟我开玩笑啊，还是闹真格的？”那位作父亲的用最郑重严肃的口气喊道。“老先生，”琼斯答道，“一点儿不错，我讨厌开玩笑的人。我是特别郑重其事到您这儿来的。我本来就认为，令郎因为这段婚事，在财产方面远远配不上他，不敢告诉您，果然不错，没敢告诉您；不过为那位女士的名誉起见，这件事不容再保守秘密了。”

这个父亲一听这个新闻，正惊得像哑巴了一样站在那儿的时候，一位绅士进了屋里，以哥哥相称，跟他打招呼。哥儿俩虽然在血统方面，是难兄难弟，而在性情方面，却各走极端，几如水火冰炭。刚刚来到的这位弟弟也是幼而学估，长而经商，但是他刚一看到他经商所得，已值六千镑，便立即用其中的绝大部分，买了一份小小的田产，而退隐乡间。在乡间，他娶了一个没有教产的牧师之女为妻，这位年轻的女士，一无姿色，二无财产，但是却富有善良的心地，温柔的性格，他所以选她为妻，完全由于这种优点。

他和这个女人，同心一体，过了有二十五年之久。他们同衾共枕的生活，在现代颇乏其例，只能从某些诗人所歌咏的黄金时代里，才能找到相似

---

教产：原文benefice或ecolisiasticalliving，已见前注。

的仪范。她给他生了四个孩子，但是除了一个女儿之外，其余的都不到成年就夭折了；这个女儿，用俗话来说，叫他和他太太惯坏了，那就是说，养得太娇，爱得太过了；因此这个女儿报答他们，也极尽职；她干脆拒绝和一个刚刚四十出头的绅士作不同寻常的结合，因为她舍不得离开父母的膝下。

老奈廷给动先生打算娶作儿媳的那位年轻女士和他这位弟弟是近邻，和他侄女是相识；实在说起来，他弟弟就是因为这档子已有成议的婚事，现在才特意来到京城；他之所以来此，要说实话，并不是想要促成这档子婚事，而是要劝他哥哥，不要把恶姻缘再办下去；因为他认为，这段婚事非使他侄子遭到毁灭不可。本来他早就看到，和亥锐丝小姐结亲，不会有别的结果，尽管她财多钱广，因为不论从她的外表方面看，也不论从她的性格方面看，都绝无婚姻生活幸福美满之望；原来她这个人，身量极高，身材极瘦，长相儿极丑，态度极做作，智力极浅陋，脾气极乖张。

因此，他哥哥刚一提到他侄子跟米勒小姐结了婚的话，他马上就表示最大的满意；并且在那个作父亲的痛骂儿子、宣称定要治得他乞讨为生不可的时候，那个作叔叔的还发了如下一篇议论：

“要是您，哥哥，稍微冷静一下，那我可要问问，您疼您儿子，是为了他呀，还是为了您自己？我想，您自然要说是为了他的了，而且我想，您也要当真认为，是为了他；再说，毫无疑问，您是为了他的幸福，才给他费心费力，操办这门子亲事的。

“不过，您听我说，哥哥，为别人的幸福开方子、定规律，我永远认为是非常荒谬的，要是坚持非那么作不可，那就是非常残暴。我知道，这是一种普遍流行的错误；但是，尽管普遍流行，究竟还是一种错误。如果对别的事情说，这种办法是荒谬的，那么对婚姻说，这种办法尤其荒谬，而且荒谬绝伦；因为婚姻幸福与否，完全得凭男女双方有没有爱情。

“因此，我永远认为，作父母的想在婚姻问题上替子女包办，是违情背理的；因为威逼力迫，想叫爱情发生，只白费气力，不但这样，爱情对于威逼力迫还深恶痛绝，避之惟恐不远，所以我不知道，由于我们天性中不幸生成而又不可救药的乖戾，爱情是不是连劝说的话都不耐烦听。

“不过，我认为，有一点还是不错的，那就是，作父母的虽然用强动硬是不明智的，但是遇到这样的事，可得征求老家的意见；并且严格说来，也许父母至少应该有否决的权力。因此，我承认，我侄子没有先限您商议就擅自结婚，是犯了错误的。不过，说老实话，哥哥，您自己对这个错误是不是也起了一点儿促进的作用？您对这件事那样时时的嚷嚷，是不是让他认为，只要财产方面缺乏短少，那您就按理说有百分之九十九非拒绝不可？不但这样，您现在这样大发雷霆，是不是就是完全由于那方面的缺乏短少而起？他固然不错，在这件事上，有失为人子之道，但是您哪？完全不经他知道，就给他掂斤播两、付价还价，弄来了一个女人，而这个女人又是您从来没看见过的，要是您和我一样地认识、熟悉，而把她弄到您家里来，就一定是发疯犯傻，您这样作，是不是也一样地失职越权？

“不错，我仍旧还得承认，我侄子有失子职；但是这种有失子职可断然不能说是罪无可逭。他诚然不错，作了一件应该征求您同意而可没征求的错事，但是这件事可主要地只于他自己的利益有关；您自己一定而且想要承认，您完全为他着想，但是如果他不幸和您意见相左而且对于幸福有错误的看法儿，那您，我的哥哥，要是真疼儿子的话，是不是要把他赶得离幸福更

远的地方去哪？他选择不当，落下了恶劣的后果，您是不是要使这个恶果更加恶劣？您是不是要尽力想法儿，把本来只是一种也许成灾、也许不成灾的苦难，变得一定非成灾不可哪？一句话，我的哥哥，是不是只是因为他把您弄得无能为力，没法儿使他的境遇像您愿意地那样兴隆丰盛，您就非要尽力使他的境遇更困苦、更艰难不可哪？”

圣安特尼靠真正信仰公教的力量，使群鱼谛听，奥弗斯和埃姆菲恩更进一步，借音乐之力，使本来顽冥不灵的木、石，深受感动。二者都神奇超绝！但是不论历史，也不论传说，都不曾贸然记载过，说有任何人，以雄辩和至理之力，战好货成性的贪婪而胜之。

老奈廷给勒先生，并没想对他弟弟的话作回答，而只说了后面这两句就住了口：他说，关于教育子女这个问题，他们两个的思想感情永远是不同的。“我但愿，老二，你只要看好了你自己的女儿就够了，而永远也不必这样不怕麻烦来管我儿子的事；我相信，他从你那儿，不论在言教方面，也不论在身教方面，都没学到什么。”因为少奈廷给勒是他叔父的教子，他跟他叔叔过的日子比跟他父亲过的还多，因此他这位叔父时常宣称，他疼他侄子，几乎跟疼他自己的孩子一样。

琼斯遇到这样一位善良的绅士，不觉狂欢大喜；他们看到，费了好多唾沫，劝了好半天，那位父亲不但没有心平气和，而反倒越来越烦躁不耐，于是琼斯就带着那位叔叔，一同到米勒太太家，看他侄子去了。

---

圣安特尼，通称帕堵阿的圣安待尼（St. Anthony of Padua, 1195—1231）；芳济会僧侣、神学家兼讲道家。生于里斯本，卒于帕堵阿（意大利），活动于法国和意大利。听他讲道而皈依者甚多。据传说，他对一群鱼讲道，鱼都静静谛听。中古时代的画，多画安特尼讲道，众鱼从水中跃出而听。

奥弗斯（Orpheus），希腊神话中人物，希腊大诗人品达称之为诗歌之祖。阿波罗赠以四弦竖琴，缪斯教之弹奏，遂精其技。他奏起竖琴，不但野兽，而且奥林匹亚山上的树木、石头，都为之感动而入迷。关于他的传说很多。他入地狱救妻故事，已见前注。埃姆菲恩（Amphion），据希腊神话，为天帝宙斯之子。受七弦竖琴于天神，遂习之而精。希腊遂布斯城隆筑时，他弹竖琴，石皆自动各就其位，城墙因之筑成。

英谚：身教优于言教。

## 第九章 此章所记只属异事

琼斯回到他的寓所那时候，只见那儿的情势和他离开那儿的时候大不相同。现在那位母亲、那两个女儿、还有少奈廷给勒先生，都正一块儿坐在那儿吃晚餐；那位叔叔一来，就出于自愿，毫不客气，作了不速之客，本来他跟坐在的人没有一个不熟的；因为他有好几回到过这一家，来看他侄子。

这位年长的绅士马上走到米勒大小姐囡丝跟前，跟她打招呼，对她道喜，跟着又对那位母亲和那位小妹妹道喜；最后对他侄子也尽了应尽的礼数；都是以极和蔼、极客气的态度出之的，好像他侄子娶了一位太太，财势和他一样或者比他还大，而且一切应该先办的事全都办完了似的。

囡丝小姐和她被人假定的丈夫，让这位老绅士这样一架弄，两个人脸上都愕然失色，神气也都看不出有什么别的样子，只有点儿愣愣瞠瞠发傻发呆。但是米勒太太却趁第一次出现的机会，溜到外面，把琼斯招呼到饭厅里，在他脚下跪倒，滚烫的眼泪如泉之涌，口称他是她降祥赐福的无使，她这可怜、小小的一家救命的恩人，还有好多别的表示尊敬、标识亲热的称呼，都是对天高地厚之大恩，以结草衔环之思报，发之于心，出之于口的。

米勒太太宣称，她这洋溢感情之突然涌起，如果不发泄一下，她就非迸裂爆炸不可：她这头一阵的强烈感情已经稍稍平静了以后，她接着告诉琼斯先生，说所有一切，都在奈廷给勒先生和她女儿之间，安排已定，他们要在第二天早晨就举行婚礼。琼斯先生听了这话，表示至为高兴，那位可怜的太太，就又来了一阵欢乐欣幸和感激涕零，琼斯对于这个，还是费了一些气力，才使她平息安静下来；同时劝她和自己，一同回到众人面前；只见他们仍旧和他离开他们的时候一样，欢畅和美、谈笑风生。

这一个小小的聚会，一块儿过了两三个钟头惬意可心的时间；在那个时间里，那位叔叔，本来就最爱贪杯，也劝他侄子尽量不辞多酒入唇，因此他侄子虽然并没酩酊大醉，却也有些半酣微醺。现在奈廷给勒，把这位年长的绅士带到楼上他新近占用的房间里，把心腹话如下吐露：——

“您既然一直是最疼爱我、最体贴我的一位叔叔，又表示了事无前例的好心好意，宽恕了我这桩婚事（这桩婚事，说实在的，可以看作有些只顾眼前，没虑后手儿），在这种情况下，我要是还想法子对你作任何欺骗行为，那我就永远也不会宽恕我自己。”他于是接着把事情真相，和盘对他叔叔托出。

“怎么，捷克？”那位年长的绅士说，“那么你当真并没跟这位小姐结婚？”“我一点儿也不撒谎，当然没有，”奈廷给勒答道；“我说的都是老老实实的真情实况。”“我亲爱的孩子，”叔叔吻了他一下喊道，“我听了这个话，从心眼儿里高兴。我这一辈子，从来没有比这回更喜欢过。要是你当真已经结了婚了，那我自然应该尽我力所能及，帮助你作亡羊补牢之计；但是一件办理完了而无法挽回的事，和另一件还没真办的事，这两种事之间考虑起来，可大不一样。你得让你的理性，捷克，别受埋没，好好施展一下，那你的眼光就会把这桩婚事，看作是愚蠢无智、反常违理，并不需要再费多少话，来劝导辩论，才能叫你不要这样作了。”“这怎么讲，叔叔？”少奈廷给勒答道，“已经作了一件事，和以荣誉为保证答应作的一件事，这中间怎么会有分别？”“瞎说！”叔叔说，“荣誉完全是世人捏造出来的，世人对它有创造的权力，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管辖支使它。现在你完全明白，如

果把这番契约撕毁了，那在世人眼里有多微不足道，即使冒了天下之大不韪，作了顶臭名昭彰在人耳目的背信弃义，也不过供人惊叹，招人议论，一天就完了。是不是有人会因为有了这样一番周折，就畏畏缩缩，不愿意把他的姐妹或者女儿招你为婿了哪？是不是会有任何姐妹或者女儿，会畏畏缩缩，不愿意嫁你为妻了哪？在这种成约诺言里，荣誉并沾不上边儿。”“请您原谅我，亲爱的叔叔，”奈廷给勒喊道，“我永远也不能以您说的为然。这不但和荣誉有关，还和良心、人道有关哪。我确实深信不疑，要是我现在使这个可怜的年轻女人失望，结果她非送命不可，那我就得把自己看作是杀害她的凶手了；不但这样，而且是用最惨酷的方式把她杀害了的，叫他的肝肠寸断了。”“叫她的肝肠寸断了，真有这样的事吗！不会，不会的，捷克，”叔叔喊道，“女人的肝肠不会那么快就断了；她们的肝肠可耐折腾啦，孩子，可耐折腾啦。”“但是，叔叔，”奈廷给勒答道，“我自己的爱情可钟于她身上，我跟任何别的女人结合，都不能快活。我听您说过多少回了，子女们永远得让他们自己选择配偶，而且您也就打算叫我堂妹哈丽特那么办。”“你说的不错，”那位年长的绅士答道，“我是要他们那样办来着；但是我可得叫他们选择得明哲通达，合情合理呀。一点儿不错，捷克，你按事势所趋，并按我的意愿所向，一定要、一定得把这个女孩子甩了。”——“一点儿不错，我按事势所趋并按我的意愿所向，一定要、一定得把她娶了。”“一定要娶，年轻的绅士？”叔叔说；“我没想到你会对我说这种话。你要是对你爸爸说这样的话，我并不觉得奇怪，因为他老拿你当猪狗一样看待，而且像一个残暴的孤家寡人，深居简出，不接触他的臣民那样，拒你于千里之外。但是我，一向跟你不分彼此，以同等身分待你，可很可以指望你待我更好一些，不过我知道这种情况都是从哪儿来的，那都是从你受的那种不三不四、悖情违理的教育而来，那种教育都完全和我不相干。你现在再瞧瞧你堂妹，我和一个朋友一样把她教养成人；她从来没有不听我的意见就擅自行动的时候；我有意见，她也从来没有拒绝接受的时候。”“您从来没对她表示过您对这种事的意见吧，”奈廷给勒说；“您要是强迫我堂妹，叫她放弃她的意愿，而她能乖乖儿地听您，那我看她就是大错而特错了。”“你别说糟踏我女儿的话，”这位年长的绅士有些激动地答道；“别说糟踏我这个哈丽特的话。我把她教育得事事都不会违反我的意愿。我既然由着她的性儿，她爱干什么就干什么，所以我也就叫她养成一种习惯，诚心乐意作我喜欢的事儿。”“对不起，叔叔，”奈廷给勒说，“我确实一点儿想褒贬我堂妹的意思都没有，因为我对她是顶看得重的。一点儿不错。我毫无疑问，坚决相信，您永远也不会叫她受这样严厉的考验，或者听这样专横的命令，像您对我这样——不过，亲爱的叔叔，咱们回到小客厅里去吧；不然的话，他们因为咱们这样长久不露面儿，就要犯起嘀咕来啦。我得请我亲爱的叔叔赏脸，照顾一下，别说任何会使那个可怜的女孩子或者她母亲听了吃惊的话。”“哦，这你用不着担心，”他回答说；“我对付堂客还不能说特别外行，我决不会惹她们不受用；因此我马上就答应你，给你这种照顾；不过，我希望你回报我，也得答应帮我一回忙。”“您的吩咐，叔叔，”奈廷给勒说，“就很少我不高兴照办无误的。”“不要这么说，好小子，”叔叔说，“我没有什么别的要求，只请您大驾光临敝寓，我好把这件事更详细地跟你谈一谈；因为我很想在可能的范围内，保持住咱们家的门风，才觉得于心无愧；尽管我哥哥顽梗倔强地愚昧蠢笨，可他自己看起来，世界上再没有

他那样深通世故、洞达人情的了。”

奈廷给勒深深地知道，他叔叔也和他爸爸同样地顽梗倔强，所以只好答应待会儿恭陪他回寓所，于是他们两个一块儿又回到小客厅，那位年事已长的绅士答应他侄子，在那儿用他刚才同样的礼让谦逊，对待众人。

## 第十章 短短一章，结束此卷。

他们叔侄二人，去了半天还没回来，使擻在小客厅里那些人都忐忑不安起来；尤其是，在他们进行上述谈话的时候，这个叔叔曾不止一次，把嗓门儿提高了，因而楼下都听得见；虽然他们听不清楚他说的都是什么，但是那却使囡丝和她母亲、甚而一点儿不错，连琼斯自己，都心生疑惧，觉得恐非吉兆。

因此，在他们重新聚到一起的时候，所有的人脸上，都显而易见，发生了变化；在刚一见面的时候，一种和蔼亲热，普遍地从每个人脸上焕发映射，现在却一变而为远非令人顺眼遂心的样子了。一点儿不错，那就跟这个地方常见的天气一样，从满天红日就可以一变而为满天乌云，从五黄六月就可以一变而为十冬腊月。

但是这种变化，却又是在座的人不大能看得出来的；因为，他们既然每人现在全都想把自己的思想尽力掩饰，演出一副作派，那他们忙于局中人的做作且不暇，哪儿还有能力作旁观者的观察。这样一来，不论叔叔，也不论侄子，都没看出来母亲或者女儿有任何疑心的迹象；母亲或女儿也同样既没看出来叔叔过分殷勤，逾常迎合，又没看出来侄子勉强咧嘴，假装满意。

遇到两个朋友专心致志于每人自己伪装假扮，以期欺骗对方，那时候，我相信，类似现在的情况往往出现，每个人都看不见、疑不到对方对自己所玩的把戏；这样一来，双方所作的刺击（我们在这儿借用一个并非不恰当的比喻）也发生了同样的作用。

由于同样的原因，双方互相斤斤计较争论交易的时候，每方都要吃对方斗智的亏，不过两个吃亏的，总得有一个吃亏更大；就像出脱了一匹瞎马的人，收到的卖马款却是假票子一样。

主客又坐了半小时，就大家分散，于是叔叔把侄子“绑架”而去；但是未走以前，侄子却附耳悄声告诉囡丝小姐，说他第二天早晨一早就前来伺候，把他所答应的一切，全部实行。琼斯在这一幕场景里既是最清闲的角色，所以看得最清楚。他一点儿不错，猜了个正着；因为，他看到了那位叔叔行动大大改了样儿，对主人敬而远之，对囡丝小姐客气得过于勉强；除此而外，在夜间这个时候把新郎从新娘身边架到他处，确实是出乎常情的行动，这只能用一种想法儿来解释，那就是，一定是少奈廷给勒把全部事实和盘托出。本来从他那爽朗开豁的天性和醉得醺醺的情况看，十有十二成那是可能的。

琼斯正在那儿琢磨，是否应该把他这种疑心对这几个可怜的人捅明了呢，宅里的女仆前来禀报，说来了一位女客，有话要和他谈。——他马上出了屋子，从女仆手里接过蜡烛，把来客带到楼上，这位来客不是别人，正是昂纳阿姨。她告诉了他关于他那苏菲娅一个令人大吃一惊的消息，所以他一下就完全顾不得别人的一切事儿了，他那整个的恻隐之心都让琢磨他自己所有的苦恼和他那不幸的天使所有的苦恼全部占有。

这桩令人可怕的事到底是什么，我们得先把导致这桩事以前的步骤先行

---

比较英语中20世纪一句陈词滥调：“英国的天气，变化无端倪。”（The varieties of the English climate）言英国天气，变幻迅速，好像无法解释也。

刺击为比剑术语。

说明，才能告诉读者；这都得且听下卷分解。

## 第十五卷

在此卷中，此史前进约二日。

## 第一章 此卷过短，无需引言。

有一派宗教作家，或者毋宁说伦理作家，教导我们说，在现世世界上，为善必定走上幸福之路，为恶必定走上灾祸之途。这种教导，益人心智，慰人心神。我们只能有一点对之反对，那就是与事实不符。

如果这些作家所说的善，指的是百行之本的善行，诸如贤德的妇女谨守闺门、不预外人家事之类，那我当然毫不犹豫，立即表示赞同；并且我认为，这类行为，一定能把我们引入幸福之域，所以我几乎可以反古今哲人之所为，不叫这种行为是道德，而宁谓之为睿智。因为，对于现世而论，我认为，没有比古代伊壁鸠鲁派的体系再明智的了，而他们就在这种明智看作是主要的美德。至于近代的伊壁鸠鲁派，以充分满足每种感官嗜欲为福，则正是伊壁鸠鲁的反对派，没有比他们更愚蠢的了。

但是如果善良指的是一种与他人有关的性质（这是我几乎认为，应当如此的），永在家门以外从事活动，并且追求别人的福利也和追求自己的福利一样地踊跃，那我不能那么容易地就同意，说那是通向人类幸福最可靠的道路；因为那样一来，我恐怕，我们得把困于贫乏、受到鄙视、还有背后中伤、心怀嫉妒、忘恩负义给人类带来的一切祸患，都包括在我们所想的人类幸福之内了。不但如此，有的时候，我们也许还不得不陪伴我们所说的幸福到监狱里去走一趟，因为有好多人，就是因为上述的善行而身遭缱绻。

我现在没有空闲，对这样范围广泛的天地，像展现在我眼前这一种，作思考的活动；我的意图，只是要把阻碍我前进的说法儿扫除；因为，一方面，琼斯先生正为了使他的同胞免于毁灭而致力于想象得出来的最大善行，同时却又有魔鬼，或者邪恶妖孽，也许还披着人皮，在那儿尽力使他因苏菲娅身败名裂，而完全陷于苦恼之中。

因此，这种情况，好像是前述规律（如果那可以算作规律的话）的例外。但是既然我们在人生的旅程中，看到这种规律，还有太多太多别的例外，因此我们对这条规律所依据的主义认为应该争论一下：我们看得出来那种主义是基督所教，我们坚决相信，它与事实不符，并且对于只有理性才能使人相信永主不灭这种最高尚的论证确有毁灭性。

但是读者的好奇心（如果他有任何好奇心的话），现在一定双目炯炯、饥肠辘辘了，那我们就想法尽量快快满足其所欲。

---

原文Cardinal virtues。基本道德，西洋古代认为有四种，公正、谨慎、节制、坚忍。基督教增为七种，又分两类，以上面四种为自然道德，所增三种，即信心、希望、仁爱，谓之为神学道德。

关于伊壁鸠鲁及近代的伊壁鸠鲁，已见前注。

柏拉图在《费翁》里谈死之性质与灵魂永生不死的问题，反正两面皆谈到，最后苏格拉底谈死后灵魂之命运及等待灵魂之判断与报复。罗马的凯以投（Marcus Porcius Cato，公元前95—前46）反抗恺撒失败而自杀的前夕，即读《费翁》以增坚强。在宗教方面，灵魂不死之说，古犹太人本无这种概念，后来他们对神之性质懂得更多，对灵魂之感悟体会得更深入，于是始有灵魂不死之说，以受上帝之惩罚或褒奖。

## 第二章 陷害苏菲娅的阴谋诡计始显眉目

我记得，一位明哲通达的老年绅士经常说，小孩子们要是老实起来，什么事儿也不作，那他们就一定是在那儿搞淘气的把戏。我不想把这句以罕见而有滋味的老话推而广之，普遍应用到宇宙之间月明花灿那一部分人身上；但是我想，我可以放笔而不至于动辄得咎地说，如果女性的嫉妒劲头，不以应有的愤怒与仇恨，公然形之于颜色，见之于行动，那我们就不免要疑心，怨愤之情、狠毒之气，一定在暗中作祟，琢磨怎样含沙射影，施其鬼蜮伎俩，以中伤它不在光天化日之下明明打击的对象。

白乐丝屯夫人的行动，就是这种情况的范例；她脸上笑容满面，却笑里藏刀，心里暗中恨苏菲娅入骨。她既然明明白白地看了出来，这位年轻的小姐正是她肆意满足情之所欲的障碍，所以下定决心，不管用什么这样那样的手段，都非拔去这个眼中钉、肉中刺不可，事有凑巧，过了不久，要作到这一点的有利时机，不招而自至。

读者很可能幸而记得，自命京城就是他们的天下那般少年纨绔、风流巨公，在剧院里斗智弄巧、斗气争锋，结果演出全武行来，把苏菲娅吓得大起惊惶，那时候我们曾对读者说过，她投在一位年轻勋爵的保护之下，那位勋爵把她平安地护送上轿。

那位勋爵本来常常造访白乐丝屯夫人，所以苏菲娅来到京城以后，他见过她不止一次，对她生了一种大大的爱慕之心；这种爱慕之心，经苏菲娅那次惊惶中的表现（因为美在难中最使人怜），更煽动起来，因此可以不能认为很不恰当地说，他确实是真正爱上她了。

我们可以很容易地就相信，这位勋爵决不会把与这样一种送上门来的可爱对象进一步相交的良机轻易错过，何况只凭上等社会的礼节习俗这一点，他就可以毫不犹豫对她进行拜访。

因此，经过那番意外以后，第二天早晨，他就晋谒苏菲娅，见了面儿，除了通常的问候礼敬以外，还希望她在昨儿晚上那番风波中，没受池鱼之殃。

爱情之为物，既然像火一样，一下完全点着，最快就成烈焰。所以苏菲娅在很短的时间里就在情场上旗开得胜。时光现在不知不觉地就过去了；那位勋爵大人在那位小姐跟前陪侍了整整两个钟头，脑子里才忽然想起来，他这次拜访，时间太久了。苏菲娅现在比以前多少也称得起是能掐会算的了，所以不但就凭时间长这一点，引起了惊惶，她还一点儿不错地从这位情人更多的目听眉语里，看出他心里的隐情蜜意。不但如此，他虽然并没明白露出他的深情厚意，但是所说的话里，都有许多未免太热烈、太温存了，不是仅仅把它们归于顺情说好话就可以了之的，虽然有的时代，顺情说好话是流行的习尚，但是在现在这个时代里，居统领地位的时尚，和这种情况恰好相反。这是大家所熟知的。

白乐丝屯夫人在这位勋爵大人刚一驾临的时候，就得到了报告；她看到

---

英国谚语，“小孩子们老实地站着，准是淘气，弄坏了什么。”有的谚语词典，把本小说里那句话和此处所引，放在同类谚语中。

比较爱尔兰政治家、演说家勃厄克（Edward Burke，1729—1797）在《崇高之美及妍丽之美之哲学探索》第3部第9节说，“美在患难中，为最使人感动之美。”比较本书第7卷第6章写到苏菲娅愁苦一段。

会谈的时间这样长，认为正中下怀，事情的进行正如她所愿意的那样；也正像她原先看到这一对青年人第二次相会的时候她确实所猜想的一样。这种事儿，她想（我相信，她想的还是很对），不论高低，她都决不应该在他们聚首交谈的时候，参加到他们中间，推波助澜；因此她吩咐仆人说，勋爵要走的时候，告诉他，说她有话要跟他说；同时她趁着勋爵还没走这个机会，琢磨如何能最好地实现她想出来的一条妙计；她觉得，没有疑问，这条妙计是勋爵大人要抓紧实行的。

费拉玛勋爵（因为这就是这位青年贵族的称号）刚一见到白乐丝屯夫人，她用以下的方式开起炮来：“哟，我的勋爵大人，尊驾还没走啊？我原先还以为，我的底下人丢三拉四，把我的话忘了，放您走了哪；我请您留步，有相当要紧的事跟您相商。”“真格的，白乐丝屯夫人，”他说，“您要是认为我这回访问，待的时间过久，有些诧异，我并不认为奇怪：因为我待得几乎都过了两个钟头了，而我只觉得，那才不过半个钟头。”“我从这里面，可以得出什么结论来哪，我的勋爵大人？”她说。“你们待得一定非常令人可心惬意，所以光阴才这样不知不觉地悄悄逝去。”——“我说真格的，”他说，“向来我所遇见过的，没有这么可心惬意的了。我请您告诉我，白乐丝屯夫人，您给人冷不防，一下就在我们中间放出来的这颗辉煌照眼的明星是谁？”——“什么辉煌照眼的明星，勋爵大人？”她假装吃了一惊，问。“我说的就是，”他说，“我前几天在这儿见到、昨天在剧院里抱过，现在又在这儿这样不按常时就拜访的这位女士啊。”——“哦，您说的是舍亲威斯屯哪！”

她说，“哟，那颗辉煌照眼的明星不是别人，她只是一个土头土脑的乡绅之女，刚来京城不到半月，还是头一次来。”——“我打心眼儿里说，”他说，“我得起咒赌誓，认为她是在宫廷里长大了的；因为她除了容貌美丽以外，我从来没见过有任何人举止那样雍容华贵，见识那样聪慧明达，态度那样文质彬彬。”——“哟，妙哇！”那位夫人喊道。“我看，舍亲是手到擒拿的了。”——“我说真心话，”他答道，“我恨不得她是那样；因为我叫她迷得如痴似癫的了。”——“这倒是好事儿，我的勋爵大人，”他说，“而且您这个恨不得也得说，还不能算恨得不对，因为她就是一份很大的家产。我跟你实说吧，她是个独生女儿，她父亲的田产一年足足能进三千镑。”“这样的话，那我可以把实话跟您说，”那位勋爵答道，“我认为这在整个英国里，可以说是最好的一头婚事。”“一点儿不错，我的勋爵大人，”她答道，“要是您看中了她，那我打心眼儿里高兴看到您能娶她。”“要是您对我这样垂青，夫人，”他说，“那么，她既是令亲，您是否肯有劳尊口，替我向她父亲求亲？”“您这当真是诚心诚意的吗？”那位夫人假装正颜庄容地问。“我希望，夫人，”他答道，“您不会把我看得这样轻薄，认为我居然能拿这样的事跟夫人您开玩笑吧。”“那么好啦，”那位夫人说，“我毫不怠慢，马上就替勋爵大人对她父亲说去；我还是敢跟您说，准保一说就成，老头儿准会闭不上嘴地满口答应。但是可有一种障碍，我提起来都觉得几乎碍难开口；然而那可又是您永远也没法排除得开的障碍。您有一个情敌，我的勋爵大人，这个情敌，虽然我提起来就要脸红，可不但是您，即使是全世界的人，都没法儿争得过。”“我说实话，白乐丝屯夫人，”他喊道，“您这是在我身上泼了一桶凉水，把我冰得差一点儿就冻僵了。”“真没羞，我的勋爵大人，”她说，“我还认为，我这是在您心里生

了一盆旺火哪。凭一个情人，大谈其什么一桶凉水，也不嫌寒碜的谎。我本来还以为，您要追问追问您这个情敌的尊姓大名，好马上就跟他登上擂台，较量一番哪。”“我可以给您开包票，”他回答说，“为了您这位使人着魔的令亲起见，我几乎没有什么不敢干的事儿。不过我请问，您说的那个幸福的人是谁？”“哟，他呀，”她说，“我说起来很难过，跟我们中间那些最幸福的人一样，本是世界上出身最贱的贱坯。他是个叫化子、小杂种、小舍儿；他的境遇连勋爵大人您一名跟班儿的都不如。”“凭那么一位德色才艺都十全十美的年轻闺秀，可能会对这样一个毫无可取的家伙倾心爱慕，可能有这样的事吗？”“哎呀呀！我的勋爵大人啊，”他回答说，“您别忘了，那都是乡下啊，都是乡下把所有年轻的女人毒害了啊。她们在乡下，净学了一套想入非非、脱离实际的恋爱观，还有一套我也说不上来的荒谬、愚蠢想法、念头，即使在京城里，住上整整一个冬季，天天和雍容华贵、文雅大方的贵族子弟在一块儿熏染陶冶，都几乎没法儿给她们刘除旧念。”“确实不错，”勋爵大人答道，“您这位令亲价值连城，不能任其明珠投暗；像这样的自趋毁灭，一定得设法儿挽救。”“哎呀，我的勋爵大人啊！”她喊道，“有什么办法挽救？她家里的人已经尽到了所有的力量了，但是这个女孩子，我认为，可喝了迷魂汤，一心无它，非往绝处走不可。我跟您打开窗子说亮话吧，我这儿老提溜着心，惟恐每时每刻都可以听到她跟着他一块儿跑了的消息。”“我听了您对我说的这些话，白乐丝屯夫人，”那位勋爵大人说，“不但没减低我对令亲的崇拜之心，反倒更激起我对她的最温柔之情，使我更加起了怜情感慨。这样一件无价的翠羽明瑯，总得想尽了办法把它保全，万不能使它遭到任何损害。夫人您曾尽了您的鼎力，劝说过她没有？”那位夫人一听这话，装作一笑，大声说道，“我亲爱的勋爵大人，您确实不错，当然懂得我们女人，所以决不会吐露出这种话来，说一个年轻的女人，听人以理相劝，就能放弃她所倾心的人。这类无价的翠羽明瑯本身，也和她戴的翠羽明瑯一样，都没有耳朵；时光，我的勋爵大人，只有时光，才是医治她们那类愚蠢的妙方良药；但是这种妙方良药，我可敢保，她决不肯服用；不但如此，我这儿战战兢兢，就没有一时一刻不因为她而提溜着心的时候。一句话，除了使用暴力，就毫无别的办法。”“那么得怎么办哪？”我们那位勋爵喊道，“得采取什么办法才成哪？——到底有没有办法哪？哦，白乐丝屯夫人哪，为了取得这样一件宝贝，叫我干什么，都没有不成的。”——“我的确想不出什么办法来，”那位夫人停了半晌才回答道；于是又停了半晌，才又大声喊道，“我说心里的话，我对这个女孩子，真是智穷力绌。——如果想要把她保全，马上就非采取行动不可；而且，像我说的的那样，非用暴力，就不可能成功。要别冤屈了这个女孩子，那就得说，除了这段愚蠢的痴情以外，她不论哪方面，都是值得称赞的，而她对于这种痴情，不久就会看出来，那是不对的；所以如果勋爵您真舍不得我这位舍亲，我倒是想到，可以有一种办法，这种办法，实在得说，是一种非常不可人意的办法，我几乎一想起就心生畏惧。我得对您实说，采取这种办法，非有

---

这儿的冬季，指伦敦闹季而言。“闹季”已见本书第11卷第4章注。闹季因时代不同，时间亦异。18世纪时，伦敦闹季是冬、春二季。爱尔兰历史学家莱奇（W. E. H. Lecky, 1838—1903）《英国18世纪史》第4部说，“伦敦闹季，由10月延至5月，一年之中只有四个月，剧院关门，一切行欢作乐之场所，停止活动。”

勇猛过人之气不可。”“我在这方面，夫人，”他说，“自以为没有任何缺陷；也决没有人疑心，夫人，”他说，“说我在这方面有缺陷。在现在这件事情上，如果有任何这样的缺陷使我畏缩不前，那可真是闻所未闻的缺陷了。”“不是这样的说法儿，我的勋爵大人，”她回答说，“我对您的勇气是百分之百信得过的，但是我对于我自己的勇气，可远远地信不过；因为我得冒天大的危险。一句话，我得对您的荣誉之心确有把握。这种把握，一个精于人情、老于世故的女人，不论怎么样，都不肯掉以轻心，就认为可以在男人身上取得。”在这一点上，我们这位勋爵大人也同样使她极为满意；因为他的名声一向就清白无瑕，大家异口同声说他的好话，也公正不阿。

“哦，那么，”她说，“我的勋爵大人，——我——我——我起誓说，我对这样的办法，老存不胜畏惧之心。——别价，还是先决定不要这么办吧。——至少也得把所有别的办法都试过了。您能不能把您的约会都谢绝了，今天就在我这儿吃正餐？那样的话，勋爵大人您就可以有机会把苏菲娅小姐更多地了解一下了。我得对您说，咱们没有时间可以浪费。今儿没有别人，只有白蕙夫人、伊格勒小姐、汉姆斯太得大尉和汤姆·受得渥兹；他们一定不会待得很久——别的客人我又一概不见。那时候，勋爵大人您就可以把情势看得更明确一些了。不但这样，我还要想个办法，叫您明明白白地看出来，她对那个小子倾心，都到了什么程度。”我们这位勋爵尽了一切应尽的礼数，答应奉扰，于是他们分手，各自换衣服去了，因为那时已经是早晨过了三点钟了，或者，按照旧式的说法算，下午过了三点钟了。——

### 第三章 前草阴谋诡计进一步之解释

虽然读者早已不难断定，白乐丝屯夫人是大千世界中的一员（而且并非不足轻重的一员），她还确实是小千世界中的一员，而且是举足轻重的一员；这个所谓的小千世界，是用以标识一个令人景仰、受人尊敬的社团，在这个国家里，兴起昌盛还不很久。

这个社团所依以建立的许多条规之中，有一条颇堪引人注目：因为，上次战后，群英众豪组织了一个令人可敬的俱乐部，章穆里定了一则条规，每一个会员，在二十四小时以内，至少得打一次仗；因此，在现在说的这个社团里，每一个会员，在二十四小时以内，至少得撒一个逗眼的谎，并由兄弟会员和姊妹会员，全体加以传播。

关于这个社团，有许多浅薄无聊、虚妄不实的传闻，散布远近；这些传闻，从性质上看，有人认为，都是这个社团自己散布出来的，这也许不能算不对。例如说，他们的社长是一个魔鬼，自己亲身坐在桌子上手一把带扶手的椅子上；但是仔细一查问，我却看到，这类传闻里连一丝一毫的真实成份都没有；他们那些会员，实际上都属于好人队伍里的，他们所散布的瞎话，都是无害于人，只是旨在逗人哈哈一笑，使人捧腹而已。

爱得渥兹也是这个逗眼取乐社团里的成员之一。因此白乐丝屯夫人认为他是一个最合适的传播员，利用他来实行她的目的，告诉了他一个“小俚戏儿”，只要那位夫人动嘴一示意，他就鼓动舌簧；但是这个“小俚戏儿”，别的时候都不要说，得等到晚上，别的客人都走了，只剩下费拉玛勋爵和他自己，他们打默牌到三连场的时候。

因此我们要把读者带到那个时候，那就是，在晚上七八点钟之间；那时候，白乐丝屯夫人、费拉玛勋爵、威斯屯小姐，还有汤姆，正玩着默牌，打到三连场的末场。于是白乐丝屯夫人向汤姆示意。她那时说，“我说真格的，汤姆，你近来变得令人不耐了；你以前经常对我们讲一些京城里的新闻；这阵儿你对于外事一概不闻不问了，好像你并没住在京城里一样。”

爱得渥兹先生于是如下开始说道：“这个毛病可不能算在我的帐上，夫人：这是因为这个时代太沉滞了，并没发生任何值得一谈的事儿。——哦，是啦，我这是刚刚才想起来的，可怜的维勒磕克斯上尉闹了一档子骇人听闻的意外。——可怜的奈得——您认识他吧，我的勋爵大人，没有人不认识他的；真的，我真替他担心。”

“什么意外哪，我请问？”白乐丝屯夫人问道。

“哦，他今儿早晨决斗的时候，杀了一个人，无非是这么回事罢了。”

那位勋爵大人不知内情，正颜庄重地问，他把谁杀了？爱得渥兹答道，“咱们都不认识的一个青年，一个素默塞特郡的小伙子，刚来京城不久，他的名字叫琼斯；是奥维资先生的一个近亲；我相信，勋爵大人听说过这个奥维资先生吧。我瞧见那小伙子躺在一个咖啡馆里。——我说真格的，我这一辈子，从来没见过，一个人死了还那样清秀英俊！”

---

这类社团，在英国18世纪并不少见。如《旁观者》第9期说，有胖人俱乐部、瘦人俱乐部、决斗者俱乐部、默默俱乐部、两便士俱乐部。又第17期以及它期，说到有丑人俱乐部之组织。又18世纪初期，伦敦有好几个俱乐部，都叫“地狱之火俱乐部”（HellFireClub），名字很响亮动听，但是它们的章程、活动是什么，却很少有人知道。后来这几个俱乐部都被查封。

苏菲娅刚一听到汤姆说有一个人丧了命的时候，正在那儿开始分牌，她一听这话，登时住手，倾耳静听（因为凡是这类事儿，没有不使她感动的），但是她一听到故事的后半，马上就又分起牌来；她先分给了一个人三张牌，给另一个人分了七张，给第三个人分了十张，后来把手里所有的牌都撒开了，往后倒在椅子上。

那一帮人像平常遇到这种情况的时候那样行动起来。像平常那样忙乱了一气，像平常那样搓弄了一气，于是苏菲娅也像平常那样，缓醒过来了，一会儿的工夫，经她自己恳请，让人送到她自己的房间里；在那儿，经我们那位勋爵大人的要求，白乐丝屯夫人把真相对她说明了，尽力想法儿说那是他自己开的玩笑，把这个碴儿裹抹过去了；一再地安慰她，说勋爵大人和汤姆，全都不知道这个笑话的确实底蕴，尽管这个笑话是她亲自教汤姆说的。

要使费拉玛勋爵深信不疑，白乐丝屯夫人把这件公案有多公正不阿地对他表现了出来，再也不需要更多的证明了。现在，她回到了原来的屋子，那时候，这两位贵人之间，密设一计；这一计，虽然在勋爵大人的眼光中，并不算毒如蛇蝎（因为他真心诚意地答应了，也真心诚意地决定了，要以结婚来对那位女士作他力之所及一切事后的补救），但是我们却认为，毫无疑问，我们的读者之中，有许多位，要以应有的深恶痛绝的态度看待。

他们定于第二天晚上七点钟，把这个万恶的计划付诸实行。在那个时候，白乐丝屯夫人答应想方设法使苏菲娅孤身独处，使勋爵大人晋谒侍坐。全家的人都要为这个目的调遣分派，绝大多数仆人都要打发到宅外；昂纳阿姨哪，为了避免打草惊蛇，要留在她小姐身边，一直到勋爵大人驾临的时候，到了那个节骨眼儿上，白乐丝屯夫人要在一个房间里把她绊住，离开计划好用强行暴的地点能多远就多远，而且是苏菲娅听不见的地方。

事情既已这样计议妥当，勋爵大人告辞而去，白乐丝屯夫人也退身安歇，怡然自得；因为她一心认为，这个计划万无一失，其成功之望无可置疑。准保很有把握，能把苏菲娅挤掉排开，使她不再在她和琼斯之间的偷期密约中横生障碍，而且她永远也不会显得在使用手段方面，蒙上恶名，尽管这件事本身，定要遭到世人的指摘。不过世人的指摘，也不是不可以避免的，因为亡羊补牢，婚姻就可以把破罐子补起来；她认为，失身丧节的苏菲娅，一定会很容易地一经劝说就答应了这段婚姻，而她家里的人，也一定会对于这段婚姻大喜过望。

但是这件事，在那另一个设谋定计的人胸中，却不是这样风平浪静；他的心焦的忧虑，七上八下，起伏澎湃，正像莎士比亚那样高超典重的描绘一样：

实行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之时，  
和初次生心起意要作此事之始，  
中间有一段空隙，像噩梦、像迷雾；  
治人之神灵、和受治的身心机器  
那时商讨计议；个人这个小天地，  
和一个小小的王国正相似，那时  
就好像受到暴乱骚动，扰攘激荡。 —

虽然他对苏菲娅暴烈的情欲，使他在刚一提到这个阴谋诡计的时候，特

别是这个阴谋诡计是那位小姐的亲戚提出来的，就急不能待地要听从采纳，但是那位沉恩深念的朋友——枕头，把这番行为里一切必然的阴森污浊以及这种行为里一切必有、和一切可能的后果，都摆在他面前的时候，他的决心就开始减弱，或者毋宁说，实在跑到相反的一面；于是在荣誉与情欲之间经过整整一夜的长时斗争之后，荣誉终于占了上风，他决定进见白乐丝屯夫人，对她表示放弃计划。

上午的时间虽已很晚，白乐丝屯夫人仍未起床，那时苏菲娅正坐在她的床边儿上；只听仆人禀道，费拉玛勋爵在楼下小客厅里；白乐丝屯夫人一听这话，说请勋爵先等一会儿，她马上就下去见他。但是仆人刚走去，可怜的苏菲娅就开始求告她这位令亲，叫她不要鼓励那个讨厌的勋爵（这是她给他的封号，虽然稍稍有些委屈了他），因为她而勤来拜访。“我看出来他心怀叵测；”她说，“因为他昨儿早晨，直截了当地对我谈情说爱；但是我可拿定生意，决不接受他这一套。我求夫人您以后不要再让我们两个人单独待在一块儿啦；同时关照底下人，要是他来了说要见我，我是永远要挡驾的。”

“哟，我的孩子！”白乐丝屯夫人说，“你们这些从乡下来的女孩子，脑子里没有别的，净是甜哥哥，蜜姐姐；你老认为，每一个人，对你讲点儿客气、献点儿殷勤，就是对你谈情说爱啦。他是京城里风月场中最会做小服低、调脂弄粉的年轻绅士；我深信不疑，他没有别的，只是在你跟前做小服低就是了。又跟你谈情说爱啦！又！我打心眼里说，我恨不得他能对你谈情说爱才好；你要是不理他，那才是百分之百的疯女人啦。”

“不过既是我断然决然非作那样一个疯女人不可，”苏菲娅喊道，“那我希望，他不要强行访问来打搅我才好。”

“哟，我的孩子！”白乐丝屯夫人说，“你用不着这样担惊受怕！要是你下了决心，非跟着那个叫琼斯的逃跑不可，我不知道有什么人能拦阻你。”

“我以荣誉为质，夫人，”苏菲娅喊道，“夫人您这是冤枉了我了，我压根儿就没想要跟任何人逃跑；我也永远不会扭着我父亲的意愿而结婚。”

“好啦，威斯屯小姐，”那位夫人说，“要是你今儿早晨不高兴接待客人，那你请回到你自己的房间里去好啦；因为我对那位勋爵大人是没有畏惧之心的，所以我得把他请到我的梳妆室里来。”

苏菲娅对那位夫人表示了谢意，抽身退出，跟着费拉玛勋爵就被让到楼上。

---

英国谚语，“和枕头商量计议。”

英、法18世纪风俗，上等夫人，可以在自己的私室里（*boudoir*）接待客人。甚至可以尚未起床，就接待客人。

第四章 在此章里可以看到，一个女人为了阴谋诡计而花言巧语，可以成为怎样危险的舌辩之人。

白乐丝屯夫人听了那位年轻勋爵的种种顾虑之后，她用一种鄙夷的藐视看待这种种顾虑，就像那般法界的圣贤，也就是所谓的新门 助讼师 对待年轻证人顾虑到良心有愧的态度一样。“我这亲爱的勋爵大人，”她说，“您一点儿不错，需要喝点儿酒刺激一下。我得打发人到艾吉利太太那儿，把她顶好的烈酒取一点儿来。您这都瞎说了些什么！更果断一些吧。难道说您听到强奸这类字眼就害了怕不成？再不就是您害怕——？好啦，如果海伦的故事说的是近代人，那我就得说，那个故事有失自然的地方。我的意思是说派里斯的行为 有失自然，而不是那位女士的深情厚意；因为女人就没有不喜欢有胆量的男子汉的。还有那个赛班恩妇女的故事——不过那个故事也是很古老的了，这是我得谢天谢地的。勋爵大人您也许钦佩我博览群书吧；不过我想，胡克先生告诉过我们，说她们后来都成为差强人意的太太。——我总以为，在我认识的这些已经结过婚的妇女里，有些就让她们的丈夫强奸过。”“算了吧，亲爱的白乐丝屯夫人，”他喊道，“快别跟我开这种玩笑了吧。”“哟，我这位大好人勋爵大人，”她

竞技，以祭赛亢色斯（COnsus，农神或地神），并请邻族赛班恩人等观技。他们不知是计，乃携妻女同来。于是一声令下，罗马青年各掳一赛班恩处女而去。是谓“赛班恩妇女之被掳夺”（或以原始社会之掠夺婚解释之）。赛班恩人为报复，纠兵攻罗马。在最后一战中，原被掳之赛班恩女现皆成掳夺她们之人的妻子，冲入两军中间，请他们的丈夫和父兄各罢兵。于是两国不但交好，且合而为一国。“赛班恩妇女之被掳夺”这个故事，首见利维《编年史》第1卷第9—13节。“赛班恩妇女之被掳夺”，英语谓之 the Rape of the Sabines，也作 the Rapine of the Sabines，Rape有二意，“强奸”及“强夺”或“掳掠”。Rapine则只有“强夺”或“掳掠”一意。这个故事为艺术题材之。其最有名的雕刻为意大利雕刻家勃娄尼阿的昭注尼（1530？—1608）所作，作一罗马青年，掳一挣扎之女，跨于伏地之赛班恩战士身上。

</ZSBJ00100740\_1154\_5/ZSBJ> 胡克（Nathaniel Hook，1690—1763），爱尔兰历史学家，著有《罗马史》。这儿这个故事和他说的话，见该史第1卷第2章第14—15节。这儿这句话，可比较英国谚语，“先结婚，爱

---

新门本为伦敦老城之西门，本名西门，亨利第一时重建，始名新门；约于同时，米得勒威克斯郡归伦敦所属，此门遂用为该郡之监狱。其地后变为拘留所。此监狱向来臭名昭著，此处之证人相职业性的假证人而言。

助讼师只可给当事人出主意，帮助大律师（barrister）准备案件材料，只能在某些低级法庭，而不能在高级法庭出庭。这儿指这种人专替人作假证及收买假证人而言。参看第18卷第6章注。

指派里斯用诱奸而不用强奸的方式而言。

据罗马史传说时期的说法儿，罗马城于公元前753年建立后，城中有男无女。罗马王拉缪勒斯（Romulus，拉丁文，读娄穆露斯）曾拟与其邻族或邻邦立约，娶其女为罗马人之妻，皆遭鄙弃。其时罗马城外北面偏东山区为赛班恩人[拉丁文为萨宾尼（Sabini），阳性复数。阳性单数为萨宾奴斯（Sabinus），阴性单数为萨宾那（Sabina）。]所居。拉缪勒斯乃宣布举行

情随后来。”首见载于17世纪末年，但在《旁观者》第605期，已称之为古训。

答道，“您以为，有任何英国女人，不管她们脸上装得多么道貌岸然，会不心里暗中笑话您吗？您把我逼得没法子，只好说这种奇谈怪论，不怕出丑丢脸，把我们女人的底都泄给您了。但是有一点我却可以自慰，那就是，我自己知道我的用意是善良的，我这是尽力来帮我这位舍亲的忙；因为我确实认为，虽然有这种情况，您还是照样要娶她的；要不是那样，那我说实话，就冲着——一个空头的爵位称号，我连劝她以身相许都不肯的。她以后决不会骂我，说我叫她丢掉一个有胆量的男子汉；因为即使他的敌人也得承认，这个年轻的家伙是个有胆量的青年。”

有一种人从他们的老婆或者情妇嘴里听到这样的想法儿而感到满意的，让他们当众宣布一下，这种想法儿从一个利口长舌的妇人嘴里说出来，是否可以算是甜美悦耳。确实可以说是，这种想法儿，很深刻地印在那位勋爵大人的脑子里，比狄马斯森尼斯或者西塞罗在这种情况下所要说的都更深刻。

白乐丝屯夫人看到她已经把那位年轻勋爵的骄傲之心煽动起来，现在就像一个真正的演说家那样，又要煽惑别的强烈感情，以便火上浇油。“我的勋爵大人，”她庄颜正色地说，“请您别贵人多忘事，这件事是您先对我提起的，因为我不愿意叫您看着，好像是我要把我这位舍亲尽力想法儿强塞给您。八万镑的家当绝不需要有人穿针引线，搭桥开路。”“威斯屯小姐也不需要任何财产方面的帮助。因为，据我看，没有任何女人有她一半儿那样勾魂摄魄。”“不然，不然，我的勋爵大人，”那位夫人说，同时往镜子照去，“也曾有过女人，勾魂引魄的劲儿，超过了她那一半儿哪。不过我这样说，并不等于就贬低了她；她真是嫩蕊娇香、雏鸾娇凤、一个娇滴滴美玉无瑕的女孩儿家，那是毫无疑问的；而且在几个钟头以内，她就要偎依在一个人的怀抱里了，这个人实在配不过她，尽管我得说句公道话，说我相信，他确实是一个有胆量的男子汉。”

“我也希望如此，夫人，”我们那位勋爵大人说；“可是我也得承认，他也决设法儿配得上她了；因为，她在那个时间内，就要偎依在我的怀抱里了，除非老天或者夫人您故意使我失望。”

“这话才算说到点子上啦，我的勋爵大人，”那位夫人说。“您放心吧，您要是失望，决不会由我这一方面而起。我深信不疑，不出这个礼拜，我就可以在大庭广众之中公开称呼勋爵大人您是我的高亲了。”

在这一幕场景里，剩下的部分都完全是共同狂喜，彼此道贺，互相恭维，这让当事人听来自然高兴美快；但是一经转叙，就未免要味同嚼蜡了。因此，我们就在这儿结束了这番对谈，而赶忙来写危急存亡那一关头，那万事俱备，只图毁坏可怜的苏菲娅那一时刻。

但是因为这是我们这部史书里阴绝险绝的一件大事，所以我们得单独另用一章把它表而出之。

第五章 此章所叙各种情节，有的可使读者感动，有的可使读者惊异。

现在已经钟鸣七下，可怜的苏菲娅，孑然一身，满怀幽怨，正读一本悲剧。那是《致命婚姻》；她正读到愁苦可怜的伊莎白勒要出脱她的结婚戒指那一部分。

她看到这儿，书从手里掉到地上，泪如雨淋，直洒胸前。她在这种情况下待了有一分钟，于是屋门开开，进来了费拉玛勋爵。他一进门，苏菲娅就从椅子上一惊而起；勋爵大人走上前来，深深鞠了一躬，嘴里说道，“我恐怕，威斯屯小姐，我冒犯玉颜，太为突然了吧。”“一点儿不错，勋爵大人，”她说，“我得承认，出于不意，大驾光临，我觉得有点儿吃惊。”“如果这次造访，小姐，您以为出于不意，”费拉玛勋爵答道，“那我的眼睛真得说是不忠职守，在我上次有幸亲睹玉颜的时候，没能把我的心意表示明白；因为毫无疑问，要不是那样，您就不会希望，把我的心据为己有，而可拒绝心的所有之人，望见玉颜，前来进谒。”苏菲娅虽然当时惶惑错乱，但是对于这种浮夸炫耀之辞，还是以无可想象的鄙夷之容回报（我认为，这还是非常恰当的）。我们这位勋爵大人于是又说了另一通同一性质而更冗长的情话。对这番情话，苏菲娅全身哆嗦着说道，“难道我当真得认为勋爵大人迷失了神志不成？一点儿不错，勋爵大人，您这种行为，没有别的说辞能够解释。”“确实不错，小姐，我的情况，就是您所猜疑的这样，”勋爵大人喊道，“并且也确实不错，风魔既是您自己引起的，那您一定会对风魔的结果见谅；因为爱已经使我的理智全军解甲了，因此我对自己的任何行动，也几乎无以自解。”“我实对您说，我的勋爵大人，”苏菲娅说，“我既不明白您的话语是什么意思，也不明白您的行为是什么意思。”“那样的话，小姐，那就请您允许我，”他喊道，“跪在您的玉趾下面，把我的心当面对您剖开，把我的情亲口对您剖析，这样就可以把我的话语和行动都解释明白了。干脆说吧，我对您的痴情，已经达到了至疯极癫的程度了。哦，最应使人拜倒裙下、最应使人敬若仙子的天人啊！有什么语言能把我内心的真情实意表达出来哪？”“我把实话对您说了吧，我的勋爵大人，”苏菲娅说，“我要躲开您，不要再在这儿听您这一套。”“您千万可别这样狠心，”他喊道，“想要把我这样撂了；您这双秋波对我引起的深创巨痛，只要您能体会到一半儿，那您那温软的胸臆就会生怜悯之心的。”于是他长叹了一声，把她的手抓住了，又有好几分钟的工夫，一直滔滔不绝地说了下去，那种格调，使读者听来，也不见得比那位小姐听来，能更高兴多少；于是他后来到底用下面这句声明作一结束：“如果全世界都归他所有，那他就要把全世界都献到她的脚下。”苏菲娅于是用力把手挣脱，怒气冲冲地说，“我实告诉您，勋爵，您的世界和这个世界的主人，我要同样看不起，一齐踢出去。”说完了就要往外走，于是费拉玛勋爵又把她的手抓住了，嘴里说，“您这令人倾倒的天使，请您原谅我这种只有绝望才逼我迫不得已而采取的放肆行

---

爱尔兰戏剧家色孙（Thomas Southerne，1659—1746）所作。伊莎白勒嫁一伯爵之长子，伯爵反对此婚姻，剥夺了其长子之继承权。其子乃投军，传闻已死。伊莎白勒坚守七年，穷困无奈，乃乞援于其翁，为翁所逐。另一人欲娶之，伊莎白勒出于别无办法，遂与其结婚。而这段婚姻即致命之婚姻，因婚后第二日，其前夫即归，伊莎白勒即自杀。在该剧第2幕第2场，伊莎白勒穷困无奈，遣其女仆把她最后的珍宝——结婚戒指——拿到当铺去当，以养子女。

为。——请您相信我，我的爵位和家私，当然比不上您的身价，但是还不能算微不足道；如果我可以私心窃喜，认为万一有希望，您可以接受，那我就不要效犬马之劳，奉献于妆次。——但是让我割舍了您，可决办不到。我指天日为誓，那我还不如和我的灵魂分离！您只能为我所有，必须为我所有，定要为我所有。”“我的勋爵大人，”她说，“我求您不要再作这种无望之求了吧；因为，我实对您说，关于这一方面，不论您说什么，我都绝对不能听命。把我的手放开吧，我的勋爵大人；因为我下定了决心，就在这一刻，马上离开您：以后也绝对不想再看到您。”“这样的话，小姐，”那位勋爵喊道，“我也就要把现在这一刻尽量利用到极点；因为没有您，我就不能再活下去，我，也不想再活下去。”“您这是什么意思，勋爵大人？”苏菲娅说：“我要把全家的人都惊动起来啦。”“我不怕那个，小姐，”他答道，“我只怕您不能到手；我还是决心不要这样的事发生，这是绝望对我指出来的惟一道路。”于是他把她抱在怀里；这样一来，她尖声大叫，其声音之高，本来一定能够惊动起人众，前来解救的，如果白乐丝屯夫人事前没惨淡经营，把所有长耳朵的全都调开了。

但是对可怜的苏菲娅说来，却有一种更幸运的情况发生！现在另一种声音，高叫爆发，把她的喊声几乎淹没。因为现在响彻全宅，处处都听到：“她在哪儿？我要是不就在这一会儿马上把她从窝里掏出来，那就叫我下地狱。我说，把她的房间指给我。我女儿在哪儿？我知道她就在这所宅子里，只要她还没埋在土里，那我就非找到她不可。指给我，她在哪儿。”在说最后这句话的时候，屋门开开了，乡绅威斯屯走了进来，后面跟着牧师和一群喽啰。

现在，连她父亲愤怒的咆哮她听起来都是欢迎不迭的，那可可怜的苏菲娅当时的情况有多狼狈，就可想而知了！这种咆哮还是真受欢迎，而且他的来到，还是真正侥幸：因为这是世界上惟一的情况，能使她心里不至于熬煎、窝憋、羞愤、愧恨，一辈子永无尽期。

苏菲娅虽然惊惶万状，却一下就听出来是她父亲的声音，那位勋爵，虽然正欲火烧身，也一下放听到了理智的声音；这种声音，声色俱厉地对他明言，现在要为非作歹，犯科行恶，决不是时候。他听到咆哮声越来越近，而且也同样知道是谁的咆哮声（因为那位乡绅，不止一次吼出女儿的字样，苏菲娅也在挣扎中，高叫“爸爸”），所以他认为，虽然金齏玉脍就要到口，若不舍之而去，也属决不可能；他只把她的手绢儿搓乱，用嘴唇粗野地在她的秀项上施了强暴。

如果读者不用自己的想象力来帮助我，那我就永远也不能把这两个人在威斯屯进了屋里那时候的光景描绘出来。只见苏菲娅颤颤巍巍地走到一把椅子那儿坐了下去，衣饰凌乱，面色苍白，喘息未定，怒目而视，瞪着费拉玛勋爵；看到她父亲来到：一面惊惶，一面又更喜欢。

那位勋爵就在她近旁坐了下去，假发的后囊歪到一个肩头上，其余的衣饰也都有些凌乱，胸前露出来的细麻内衣要比平常的时候露得更多。除了这种情况以外，他还不胜惊讶，大为畏惧，有些烦恼，自觉羞赧。

至于乡绅威斯屯，他这时候，碰巧受到了一个敌人的袭击，这个敌人，对这个王国里的乡村绅士，常常追逐，而很少不能俘获的时候。直截了当地

---

丝绸所作带有装饰之小囊，把假发后部之发收于其中，名为bag-wig，为英国18世纪时兴之物。

说吧，他正醉态酩酊；这种情况，再加上他天生地脾气暴烈，所以当时，不会有别的作用，只有嘴里把最根深蒂固的恶骂毒咒，向女儿进发，一下冲到他女儿眼前。不但这样，他大概十有八九要动手施暴，如果那位牧师没拦阻他。牧师嘴里说，“看在上天的面上，先生，请您注意，您这是在一位贵夫人的宅内啊。让我请您减轻您的怒气吧；令媛已经找到了，这应该使您感到心满意足之不暇；至于报仇雪恨，则非吾辈所应为。我在这位年轻的小姐脸上，已经看出来她深深悔恨之意。我认为毫无疑问，如您宽恕了她，她一定要对她从前所作的错事悔过，而对您恢复其尽孝之道。”

一起始的时候，这位牧师的两臂之力使他克敌致胜，远过于他的三寸之舌。虽然如此，他最后那几句话却发生了一些效果，因此那位乡绅答道，她要恳假塔（肯嫁他），咱就饶了塔（她）。尼（你）要恳假塔（肯嫁他），苏菲，咱就什么都不和尼及教（你计较），尼（你）咋不开口啊？尼（你）不要假塔（嫁他）？尼（你）不假塔（嫁他），就是找死！尼（你）咋不开腔啊？多会儿有尼（你）这样鞭子都抽不动的犟驴！”

“让我请您，先生，稍稍克制一些，”牧师说，“您把您的小姐吓得胆战心惊，魂飞魄散，都失去了出语发声的能力了。”

“能力个屁！”那位乡绅说。“你这是站在她那一边儿的了，你一点儿不错，站在她那一边儿！你这个牧师可真算得是好样儿的，跟一个不孝顺的儿女站在一边儿。好啦，好啦，我要是计（给）你退占（推荐）圣俸，就叫我遭瘟！我还不如退占（推荐）魔鬼哪！”

“我这儿恭谨有礼，请求恕我哪，”牧师说；“我敢对老爷您起誓，我决没有那样的意思。”

现在白乐丝屯夫人进了屋里，来到乡绅面前；乡绅一见，记得他妹妹的教导，连忙恭而敬之，深深鞠了一躬，不过是以乡村的礼貌出之的；同时，尽了他的能事，对那位夫人恭维了一番。他于是紧跟着就骂起他女儿来，他说，“您瞧，这儿，我的高亲——夫人，这儿就是天地间顶不尽孝道的孩子；她非要恋着一个穷要饭的混蛋不可，可不肯结英国全国都得算头一份儿的好姻缘，我们都给她安排好了的。”

“一点儿不错，好亲戚威斯屯先生，”那位夫人答道，“我深信不疑，您冤屈了我这位年轻的高亲了。我敢保她的理解力高得多。我的确相信，她决不会拒绝她分明知道是于她这样有利的婚事。”

白乐丝屯夫人在这儿，故弄玄虚，装作误解，其实她完全明白威斯屯先生意之所在；不过她也许认为，他能够很容易就弃暗投明，对那位勋爵的求婚之请，加以接受。

“你那儿听见了，”那位乡绅言道，“这位夫人说的是什么吧？所有你家里的人，没有不赞成这份儿亲事的。来，苏菲，作一个好孩子，听话，别惹爸爸生气；叫你爸爸痛快痛快。”

“要是只有我一死，才能叫您痛快，爸爸，”苏菲娅答道，“那您不用多久，就能定如所愿。”

“你这是撒谎，苏菲！你这是撒漫天的大谎，你这是故意说着玩儿，”乡绅说。

---

原文a一，为arse（屁股）之略写。这类骂人语，在英国都属于猥亵一类，法定不许印全。已见别注。现在则这种禁令，在英美已全解除。

“一点儿不错，威斯屯小姐，”白乐丝屯夫人说。“你这是冤枉了你爸爸了；他攀这门亲，没有别的，一心只是为了你好；我和所有的亲友，无人不承认，说这门亲事，对你们家，娇婿乘龙，光生门楣。”

“唉，正是，所有的亲友都这样说，”那位乡绅说道；“不错，我还得说，这并不是我提出来的哪；是她姑母对我先提出来的，这是你知道的。——一来，苏菲，我再跟你说一遍，作一个好孩子，在你这位长亲面前，听我的话，大英（答应）了吧。”

“现在让我穿针引线，就替你定案许婚好啦，我的贤晚，”那位夫人说。“现在就兴麻利快当，不兴拖拖拉拉，长期求亲作爱。”

“呀呸！”乡绅说，“管它什么长期短期；他们以后，还没有的是工夫求亲作爱？人们一块儿睡了觉以后，也可以很好地再求亲作爱呀。”

费拉玛勋爵既然准保无疑，白乐丝屯夫人就是指着他说的，因此，他也毫不怀疑，这个父亲也是指着他说的；因为他从来也没听说过，一点儿也没想象到，有卜利福这么个人。因此他起身来到那位乡绅面前说，“前辈老先生，我虽然无缘能和尊驾有亲身拜识之荣，但是我看到我这番求亲既已幸蒙俞允，那就让我不揣冒昧，前辈老先生，为令媛进一言，请您现在不要再对她作不情之逼了。”

“你为令媛进一言，老先生！”乡绅说，“啊？哪儿他妈的跑出你这么个小子来啦？”

“前辈老先生，我是费拉玛勋爵，”他回答说，“我至为幸福，因为我认为，蒙您纡尊降贵，猥自枉屈，许我作东床娇客。”

“尽管你穿着一身缘边儿、镶带儿的丽衣华服，”乡绅说，“你照样还是个狗入的。你作我的东床娇客？滚你妈的蛋！”“我对您要比对任何人都能宽容容忍，老先生，”那位勋爵说；“但是我可不能不让您明白明白，我向来没听惯这样的绝妙好辞，所以不能不犯恶动厌。”

“动你娘个屁，”乡绅说。“你不要只当你腰上耷拉着一块铁片儿，我就怕像你这样的一个家伙。把你那块铁片儿解下来，那我就要好好地教训教训你，看你是不是还对你管不着的事儿横插一手儿啦。我要教训教训你这个平白无故地就叫起我老丈人来的家伙。我要把你身上的土给你好好地拍拍打打。”

“很好，老先生，”那位勋爵说。“在堂客面前，我不便放肆失礼。反正事有事在。尊驾请便，恕我失陪，老先生；我跟您告假啦，白乐丝屯夫人。”

那位勋爵刚一离去，白乐丝屯夫人就来到威斯屯先生面前，对他说，“哎呀，我的好亲戚，您怎么这么胡来起来啦！您知道您这是把谁冒犯了？这是品级最高、财势最大的一位勋爵啊。他昨儿刚对令媛求婚来着，这段婚事，我还敢保是您一定要求之不得的哪。”

“您别管别人的事儿，好不好，我的好亲戚，”乡绅说，“我誓不和你

---

意译。原文为Let me give him your hand，直译是：让我替你把你的手给他。英语中，手代表许婚之信物。已见前注。

西洋礼节，上等人不能在女人面前打架斗殴。英国持异见之收师兼辩论家专利厄（Jemery Collier，1650—1726）在他的《简论英国舞台之缺乏道德及亵渎神圣》里说，“有教养的人，在妇女中间不咒骂一如不斗殴一样。”已见另注。

们的勋爵有不管什么交道。我女儿要嫁给一位规规矩矩的乡间绅士；我已经给她挑中了一位了，塔（她）不假塔（嫁他），我就跟塔（她）没有完。——她给夫人添了不少麻烦，我打心眼儿里感到对不起。”白乐丝屯夫人在麻烦二字上说了一番客气话；对于这一点，威斯屯乡绅答道，“哦，这是您一片好心——我对夫人您也要尽到同样的力量。一点儿不错，亲戚就得互相帮助。我现在给夫人您道晚安啦。——来吧，我的小姐，你得乖乖儿地跟着我走，要是不活，那我就叫人把你抬到车里啦。”

苏菲娅说，只要不动武，她就跟着走；不过她请让她坐轿走，因为她她说，她不能坐别的。

“我问问你，”乡绅说，“是不是尼（你）要我相信，尼（你）不能坐车走？是不是？这可是没听说的事儿！不行，不行；我跟尼（你）实说吧，尼（你）没假（嫁）人以前，尼（你）决不能离开我的眼。”苏菲娅说，她看出来，他不叫她的心碎了，是不肯罢休的。“怎么他妈又叫尼（你）的心碎啦！”他言道，“难道给你挑中了个好丈夫会叫你心碎啦。天地间不孝顺的小母狗，一文贱（钱）——半文贱（钱）都不值。”于是他一把狠狠地抓住了她的手；牧师一见，又上前拦阻，同时请他不要动武。乡绅一听，咆哮如雷，大骂了一声，叫牧师闭上嘴，说，“尼（你）这阵儿是在讲坛上吗？要是尼（你）在讲坛上，尼（你）爱说啥我全不管；但是我可不能叫个教士管着，也不能一举一动都听尼（你）指手划脚的。夫人，我给您道晚安啦。苏菲，跟我来；作个好孩子，听话，就什么事儿都没有了。非假塔（嫁他）不可，妈的，非假塔（嫁他）不可！”

昂纳阿姨在楼下露了面儿了，她对乡绅深深施了一礼，说要跟着伺候她的小姐；但是他把她推开了，嘴里说，“你就请留步吧，阿姨，请留步吧，再也别到我家跟前啦。”“难道您要把我的女仆给我赶走了吗？”“不错，我的小姐，我要把她赶走了；我要给你另弄一个女仆来，一个比这个还要好的女仆；这个女仆，我敢用五镑跟你赌一克朗，哪儿是个女仆？简直地是我们的老奶奶。那不行啊，苏菲，那不行；你放心吧，决不能叫她再搞偷着跑啦这种把戏啦。”于是他把他女儿和牧师一齐都塞进一辆雇来的车里，随后自己也上了车，吩咐车夫赶到他的寓所。一路上，他只许苏菲娅默默地坐着，他自己却对牧师大发议论，讲了一套什么是礼节，和对身份在上的人应该怎样行动。

要是那位善良的白乐丝屯夫人有意把苏菲娅留下，那可能他未必那么容易就把她架走；但是实际的情况却是，她对于苏菲娅要让她父亲监禁起来，还很高兴；因为，她和费拉玛勋爵一块儿定的阴谋既已失败，所以采用强暴手段，勒逼苏菲娅嫁给另外一个人，她认为也可以志满意得。

---

此句改译，原文说，“这个女仆不是女仆，也就像我奶奶不是女仆一样。”

## 第六章 乡绅如何找到女儿

虽然读者在许多故事书里，会遇到比威斯屯先生这回出现更难解得多的情况，始终找不到满意的解答而只能生吞活剥勉强下咽；但是，既然只要我们力所能及，就极为喜愿尽量满足读者，所以我们现在进而指出分晓，说一说那位乡绅用什么办法找到了他女儿的下落。

既是这样，那么我们就得说，我们在前一卷第三章里，曾经描淡写地指点出来（因为我们的惯例是：不论多会儿，不透露比当时所需更多的情节），弗兹派崔克太太一心只想和她叔叔以及姑姑言归于好，认为她要是把苏菲娅挽救出来，使她免于重蹈自己招来全家愤怒的覆辙，那她就是立功赎罪，还十有八九是和她们重新和好的机会。因此，经过慎重考虑之后，她拿定主意，要把她堂妹的下落告诉她姑母，所以就写了后面这封信。我们为了不止一种原因，把这封信全部录下，以飨读者。

“ 姑母大人尊前，

“ 我所以写这封信，是因为亲爱的姑母，也许可以看到了信而感觉可心惬意：我这是说，这只对她一个侄女而言；至于对她另一个侄女，我没有多少理由可以希望她抱有同感。

“ 不必更事絮絮进抱歉之言，我径直言之，在正要把我这不幸之身投在您脚下时，真是天下之大无奇不有，我和堂妹苏菲路途邂逅；她的经历您自然知道得比我更清楚，固然，唉！我之所知也够所谓无量之多了，足以使我深信不疑，如对她不立加阻止，她就会同样坠入我那种大不幸的恶姻缘之中；那番姻缘皆由于我愚昧无知，冥顽不灵，拒绝听从您那最为明智、极为审慎的忠告，才不幸陷于其中而不能自拔。

“ 简言之，我亲见其人，且昨天绝大部分时间都和他相聚一室。我敢明言，其人甚属令人爱慕之翩翩少年。他如何由于偶然与我相识，说来未免烦絮，不敢以之有渎清听；但我今晨特行迁居，以避其人，深恐他由我得知堂妹下落；因他现尚不知她的去向，而我认为在叔父来此，勿使堂妹再逸去以前，不使他知，最为得计。因此时不可失，我只需向您禀报，堂妹现寓白乐丝屯夫人宅内；我曾见过夫人，且看出夫人之意，欲藏堂妹于其家中，不使其家人得知。您晓得，姑母，夫人行事甚奇，但我除只向您禀报事实外，倘尚欲向您那样智深谋远、经多见广之人薄言往诉，深恐不知自重，无过此者。

“ 我只希望，姑母，我此次对我家之荣辱如此关心，可使我重使那位对我家之光耀及利益永远热心拥护之人青眼相看，同时我可以借此重获您之善待优遇，此种待遇是组成我以前之幸福的绝大部分，也是我将来之幸福必不可少的全部成分。

以兹致

姑母大人

以至高无上的敬意，

我是

您最知孝道、极会报德的侄女，

最顺从、极恭谨的侍女，

哈丽特·弗兹派崔克。”

威斯屯老小姐现在正住在她哥哥家里，因为自从苏菲娅逃走以后，她一直就在那儿寄寓，以便对可怜的乡绅，在苦难中给以安慰。关于这种安慰，他每天按时掂斤播两地给他一些，这我们在前面已经示过典范。

她现在背着壁炉，站在炉前，手里捏着一撮鼻烟，正对乡绅敬她每日必

有的那份为量不大的安慰，乡绅自己就正过他午后的烟瘾；就在这时候，她收到了那封信，她把信刚看完，马上就递给了她哥哥，“您瞧，哥哥，这是您那只迷途的绵羊有了消息啦。命运使您对她失而复得。您要是听我的主意，受我的指教，大有可能叫您把她保全下来，万无一失。”

乡绅刚看完了信，就从椅子上一跃而起，把烟袋扔到炉子里，乐得大叫了一声“呼啦”。于是他把仆人传来，叫把他的靴子拿来，吩咐把雪伐骊和另外几匹马备好，把牧师色浦勒马上招呼来，这些事儿办完了，他转到他妹妹那一面儿，双手把她搂住，使劲抱了她一下，嘴里说，“哼哼！你好像不高兴的样子，人家见了，也许认为，我找到了这孩子，你反倒不乐意哪。”

“哥哥，”她回答说，“最深谋远虑的政治家看事能见到底蕴，不净瞧浮在表面上的现象，所以往往发现事情不同的方面。固然一点儿不错，在荷兰，现在的情势，看起来不像以前路易十四兵临阿姆斯特丹城下那样山穷水尽；但是办现在这件事，可需要精微细致的心思；如果我疑心这是您所缺乏的，我可得请您原谅。跟像白乐丝屯夫人这样的名门贵妇打交道，总得讲一套规矩礼数，而这套规矩礼数，我的哥哥，恐怕总得比您更深明人情世故的人才能懂得。”

“妹妹，”乡绅喊道，“我知道你对于我的才能是不在眼里的；不过在这件事上，我可以指给你看，到底谁是明白人，谁是糊涂虫。又更深明道理啦，又！还怪不错的哪！难道我在乡间，过了大半辈子了，连拘票和国家的法律都一窍不通！我懂得，只要是我自己的，那不管什么，我多会儿找到了，多会就可以拿过来。你只要把我自己的女儿指给我，那我要是不知道怎么做就能把她抓到手，你就叫我一辈子傻瓜。在伦敦，也跟在别的地方一样，都有治安法官哪。”

“我得正经八百地跟您说，”她喊道，“我听您这样一说，我真为这件事担忧发抖；可是您要是按照我的主意办，却可以保您结果非常良好。哥哥，您当真认为，一位名门贵妇的宅子，就凭拘票和野兽一般的治安法官，就能随便往里闯吗？我告诉您一下这件事得怎么进行吧。您一到京城，换上一套体面的衣服（因为，一点儿不错，您这阵儿就连一套像样的、穿得出去的衣服都没有）；你换了衣服以后，先得派人给白乐丝屯夫人请安问好，请示她您是否可以晋谒。她要是亲自接见您的时候（她一定会亲自接见的），您就把事情的原委都对她说明了，说的时候，要把我的名字适当地利用一下（因为您和她虽然也是亲戚，但是我相信，你们只是一面之交），这样，我相信，她就会把我侄女献出来，不再窝藏她了；因为原先我侄女一定把她欺骗了。这是惟一的办法。——又法官啦，又！您当真认为，在文明国家里，法官、法律，能上及名门贵妇不成？”

“管她名门不名门，贵妇不贵妇，”乡绅喊道：“这可真得算是文明国家啦，法不上妇女！给一个骚婊子——一个把从亲生的老子身边逃走了的闺女窝藏起来的骚婊子请安问好，那我成什么样的人了？我对你说吧，我的妹妹，我并不像你想的那样愚昧无知——我懂得，你这是想要教‘刑不上妇女’，但是这净是一派谎言；我在巡回法庭上也听到法官老爷们说过，没有

---

路易十四于1672年，突然入侵荷兰，但奥伦济的威廉，把堤防掘开，使大部地区灌水，阻之于阿姆斯特丹城下。

人能出乎法律之上，不过你这个法律，我想一定是汉诺菲法律吧。”

“威斯屯先生，”她说，“我认为，您的愚昧真是与日俱增。——我得明明白白地说，您这是越长越像地道的狗熊了。”

“也不比你更像狗熊，威斯屯妹妹，”乡绅说，“遭瘟！你嘴里尽管净谈规矩礼数，谈得很好，但是你可从来没有一回对我尽过规矩礼数。我不是狗熊，不是，决不是，也不是野狗。不过我可知有个人，叫那个有‘母’字打头的东西。不过遭瘟！我要对你表示一下，我比好多人都更懂礼数。”

“威斯屯先生，”那位女士答道，“随便您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好啦，Je vous merprise de tout mon coeur 因此我也不必跟您计较啦。——再说，我侄女，姓那么个讨厌的爱尔兰姓，那个侄女，不是很公正地说过了吗，我对我家之光荣及利益永远热心拥护，我对我侄女非常关心，因为她的荣辱就是这一家荣辱的一部分，因此我为这件事，决定亲自到京城去走一趟：因为我的哥哥，您实实在在，一点儿不错，不是可以派到文质彬彬的宫廷里去的材料。格陵兰，只有格陵兰，才是野蛮人办交涉的地点。”

“谢天谢地，”乡绅喊道，“你说的是什么，我全不懂。你这是又来动了你那一套汉诺菲黑话了。但是我要露一手儿，叫你瞧瞧。你说我对于礼数规矩，远远赶不上你，我不服气：你不是说，你并没因为我说的话见我的怪吗？那我也不因为你说的话见你的怪。一点儿不错，我老认为，既是一家骨肉而互相吵架，这是愚蠢的；要是他们有的时候，说话急躁冒失，那有什么关系？人都得有来有去；说到我自己，我从来不会记仇；你这回要到伦敦去一趟，我认为这是你的好心，因为我这一辈子，只到那儿去过两次，每次还都只不过两礼拜，所以你可以看出来，在那样短的时间里，不会有人指望我能对于那儿的街道、那儿的人，多么熟悉。我从来没不承认过，说你在这些方面比我直（知）道的多。要是在这些方面跟你逞强，那也就跟你在怎样摆弄一群猎狗或者怎样找到一只趴在窝里的兔子和我逞强一样。”“那我可以跟您实说，”她说，“我永远也不会的。”“好啦，我也跟你实说，”他答道，“我永远也不会另一些方面，跟你逞强。”

说到这儿，于是他们交战双方订立了联盟条约（这是从那位女士方面借用的一句话）；现在牧师也来了，马也都备好了，那位乡绅，先答应了他妹妹一定照她的主意办事，就起身上路；她就准备第二天随他前往。

在路上，他把这些情况都对牧师说了，他们商议了一下，都同意可以把规定的礼数免了：乡绅既然改变了主意，所以就像我们看到的那样行动起来。

---

英女王安（詹姆斯第二之女，司徒亚特王朝最后一人）于1702年即位，于1714年卒。她无子女，于是王位问题又起。英国托利党人正议论，想把詹姆斯第二的儿子叫回来，虽然他是一个教皇派。但维格党人捷足先登，在德国找到乔治第一。他是詹姆斯第一的外孙女儿的儿子，德国汉诺菲的国王。他于1727年卒，其子乔治第二继之。1745年正是他在位之时。当时执政的是维格党人。威斯屯是地道的英国乡绅，所以总认为詹姆斯第二的儿子才是英国人，而乔治义子都是德国人。加以托利党代表地主利益，维格党代表工、商利益，故仇视汉诺菲而拥护托利党。已见另注。

法语，意为“我从心里瞧不起你。”

## 第七章 在这一章里，各种灾祸，齐集于可怜的琼斯一身。

诸事情势正如以前所说的那样，这时候，昂纳阿姨来到米勒太太家，把琼斯从小客厅里叫了出去，像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她一看只有她自己跟他在一块儿了，就如下开始说道：

“哎呀呀，我亲爱的先生啊！我还有什么心肠来告诉您哪；您完了，先生，我那可怜的小姐也完了，我自己也完了。”“难道苏菲娅遭到什么事儿了吗？”琼斯喊道，一面两眼直瞪，像个疯子一样。“没有一样不糟糕的，”昂纳喊道：“哎呀呀，我还上哪儿再去找这样一位小姐哪！哎呀呀，真没想到，我眼睁睁地活着看到这样的一天！”听到这活，琼斯脸上一下变得死灰一般，浑身乱颤，满嘴结巴；但是昂纳还是不住口地说——“哎呀呀，琼斯先生啊，我从此以后，永远再也看不到我的小姐啦！”“怎么！什么！看着老天，快告诉告诉我吧。哎呀，我亲爱的苏菲娅啊！”“您这样叫她，一点儿也不过头，”昂纳说；“她就是我最亲爱的小姐。我永远再也找不到另一份这样的差事啦。”“先让你的差事见鬼去吧！”琼斯喊道，“她在哪儿？什么？我的苏菲娅成了什么样啦，遭到什么事啦？”“唉，一点儿不错，”她喊道，“当下人的就都该去见鬼。他们成了什么样子，都不相干，尽管他们饭碗砸了，什么都完了。一点儿不错，他们和别人下一样，不是爹娘养的。不错，一点儿不错，他们糟到哪步田地，一点儿都不相干。”“要是你还可怜我，还有任何恻隐之心，”琼斯喊道，“那我请你马上就告诉我，苏菲娅到底遭到什么事儿了。”“一点儿不错，我可怜您，您可不可怜我，”昂纳答道；“我并没因为您永远见不着世界上顶着人疼的小姐就叫您去见鬼，一点儿不错，要是有过这样的主子——”“到底出了什么事儿啦？”琼斯几乎如同发了一阵疯狂，咆哮大叫道。“什么事儿？什么事儿？哟，那还用说，对您、对我，都得说糟得不能再糟了，——她爸爸到京城来啦，硬把她从您、从我手里抢走啦。”琼斯一听这话，双膝下跪，感谢天地，没出得算更坏的情况。”“得算更坏？”昂纳重复说，“对咱们两个说，还能有比这个更坏的吗？他把她抢走了，起咒赌誓说，非叫她和卜利福先生结婚不可；您听了这个话可舒服了吧；可怜，我啊，就叫人赶出门外啦。”“一点儿不错，昂纳阿姨。”琼斯答道，“你把我吓得都掉了魂儿啦。我本来还只当是，有什么顶可怕的景况落到苏菲娅身上哪；有些更严重的情况，相形之下，比你眼睁睁地看着她和卜利福结了婚，都只能算是小事一桩哪；不过，我亲爱的昂纳，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在咱们这个讲自由的国家里，不能用真正的强暴手段硬逼女人嫁人吧。”“一点儿不错，先生，”她说，“那是对的。对您也许还有点儿希望；不过哎呀呀，哎呀呀，对可怜的我，还有什么希望哪？一点儿不错，先生，您一定懂得，我受这份罪，都是为了您呀。乡绅老爷为什么跟我顶牛儿，还不是因为我向着您，不向着卜利福先生！”“一点儿不错，昂纳阿姨，”他答道，“我懂得我都欠你什么样的情分；我要尽我力所能及的补报你。”“哎呀呀，先生啊！”她说，“一个当底下人的，丢了差事，除了再找一个跟从前一样好的差事，还有什么别的办法补报？”“不要抱绝望的态度，昂纳阿姨，”琼斯说，“我希望你能官复原职。”“哎呀呀，哎呀呀，先生啊，”她说，“明

知那是办不到的，那我怎么能那样希望，瞎糊弄自己哪？因为那位乡绅老爷恨透我啦，不过话又说回来啦，您要是有娶我们小姐那一天，我还是一点儿不错打心眼儿里想要您能娶我们小姐；因为您是一位手头松、脾气好的绅士。我知道您确实爱她，她也一点儿不错确实爱你跟爱自己的命一样；这是谁也说不出来个不字来的；因为，不论谁，只要跟我们小姐多少认识一点儿，就没有看不出来的。本来么，招人怜、叫人疼的小姐，就从来不会装模作样，弄虚作假；再说，要是两个人你爱我，我疼你，不幸福，那谁还该幸福？幸福并不永远看你有什么、没有什么；再说，就是说到这一层，那我们小姐有的也尽够两个人花的了！既是这样，那么，一点儿不错，我们可以说，把这样两个情人硬拆开了，实在太不应该了。拆开了？不能，我这一方面，一点儿也不含糊地觉得，你们终究会团圆的：因为，只要你们真一个有心，一个有意，那五雷都轰不开。老天爷结成的姻缘，所有世界上的治安法官绑到一块儿，都没法儿把它拆散了。一点儿不错，我但愿那位牧师色浦勒胆量再大一点儿才好，好明明地告诉乡绅，说他非拗着他女儿的心愿，强要她嫁人，是天下顶坏的事儿。不过话又说回来啦，他不管什么事儿，连饭碗一包在内，都得靠那位乡绅；所以这个可怜的绅士，尽管是真心信仰上帝的好人，而且在乡绅背后谈起来，老说乡绅这样作不对，但是当乡绅的面儿，连个屁都不敢放。一点儿不错，我从来没见过他有像现在这会儿这样胆子大的。我替他担心，怕他要挨上乡绅的拳头。我只盼望，先生您不要垂头丧气，先生，也不要丢魂落魄；只要您信得过我们小姐，事情总有好起来的那一天。我还是敢保，您一定信得过我们小姐，因为她不论多会儿，都不会点头，嫁给不管什么别的人。一点儿不错，我永远提溜着一颗心，只怕乡绅发起脾气来，会伤了她，害了她，因为这位乡绅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暴躁性子。我还担心，只怕这位可怜的小姐叫人拨弄得心都碎了，因为她的心再没那么慈、那么软的了，和一个小鸡儿一样。我只觉得，她不像我这么有胆子，未免是一桩短处。要是我爱上了一个年轻的小伙子，我爸爸要把我锁起来，那我只要能把爸爸抓到手，就非把他的眼珠子给抠出来不可。不过现在这件事儿里，可有一份大大的产业来搅和，给不给她这份产业，权力完全握在她爸爸手里；这样一来，一点儿不错，事情就不一样了。”

还是因为琼斯对于前面这一篇言辞特别注意听，还是因为这篇讲话一直连续不断，他插不上嘴去，我无法断定，但是他却始终未插一言，而昂纳也始终没停一刻，一直到派崔济跑着来到屋里，报告琼斯，说那位名门贵妇已经上了楼梯了。

琼斯现在这种进退维谷的狼狈情况，真是无法形容。昂纳对于他和白乐丝屯夫人之间存在的任何相识关系，丝毫不知，而她正是世界上的人里，他最不想让她知道这种关系的。在当时那种刻不容缓、千钧一发的时机里，他采用了最坏的措施（这本是情有可原的）；他没想到把昂纳暴露给白乐丝屯夫人（如果这样，事情就可以无足轻重了），而只想到把白乐丝屯夫人暴露给昂纳；因此他决心把昂纳藏起来，他剩下的工夫，刚好够把昂纳推到床后，把床帏拉开掩起。

琼斯本来为他那可怜的女房东和她一家人忙乱了一整天了，加上昂纳又给他带来了惊心动魄的消息，现在白乐丝屯夫人突然来临，把他更弄得手足

---

比较英国国教《公祷书·婚礼文》里所说，“上天结合的，人不能拆开。”



延续下去，那就再没有那么令人可笑的，也再没有那么令人可惨的了。那位夫人脸上已经有两次或者三次改颜变色了；有一次从床上站了起来，又坐了下去；琼斯哪，就恨不得脚下地陷，使他葬身，或者头上房塌，把他淹体；正在这个节骨点儿上，发生了一桩奇事，使他脱离困境；这本来是连西塞罗的雄辩或者马卡威勒的权术都不能使他不丢尽颜面而就脱危免难的。

这桩奇事并非别个，乃是年轻的奈廷给勒酩酊大醉，贸然到来：他这种醉，也可以说，醉得使人无力运用理智，而却有力运用肢体。

米勒太太和她的女儿都已上床睡下了，派崔济就在厨中炉旁抽烟；因此奈廷给勒就横冲直闯，如入无人之境，来到琼斯的屋门外面。他把这个屋门一下冲开，完全不顾礼节，一直闯了进来，这时琼斯连忙从他坐的地方站起，跑向前去拦阻他。这一个动作，切实生效，因此奈廷给勒进了门里所到之处，还没达到使他能够看得出来床上坐的是什么人。

实在的情况是：奈廷给勒误把琼斯的房间，认作是他自己托身寄寓的场所了，所以死乞白赖地咬定了非进这个屋子不可，嘴里还不时骂骂咧咧地，说他决不许别人拦阻，不让他上自己的床。但是琼斯还是把他劝住了，把他交到派崔济手里，因为楼上嚷嚷的声音把派崔济唤起，叫他跑来帮助他主人。

现在琼斯别无它法，只得扭天别地地回到自己的房间，他刚好进门的时候，听见白乐丝屯夫人喊了一下，不过声音并不太高。同时看见她冲到一把椅子上，一屁股坐下，其骚动之猛，如果发生在一个体格娇弱的女人身上，就是一阵歇斯底里了。

实际的情况是：那位夫人看到两个大汉争吵起来，不知会有什么结局，因为她听到奈廷给勒老骂骂咧咧他说要上自己的床，所以大吃一惊，想要往过去藏身之地躲躲风头，却万没想到，那儿早已有人鹊巢鸠居，只弄得她手足无措，心慌意乱。

“琼斯先生，你就这样待我啊？这是人受得了的吗？”那位夫人喊道。——“卑鄙之至的东西！——你哪儿弄来了这样一个下贱货，叫我在她面前现眼出丑？”“下贱货！”昂纳从她那藏身之地怒气冲天地冲出来叫道——“还怪不错的哪！又下贱货啦，又！——尽管我是穷兮兮的下贱货，我可是响当当的正经人；有好些比我阔的人，还说不上这样的话哪。”

琼斯本来应该先把昂纳阿姨这股气头先压伏下去，像情场中更有经验的老手所要作的那样，但是他现在却没那样作，而却骂起自己命运不济来，自悲自叹，哀悼起自己是世界上最不幸的人；一会儿跟着又对白乐丝屯夫人荒谬乖戾地千咒万誓说起自己如何清白来。那位夫人，在那时候，已经恢复了运用理智的机能了（她的理智跟世界上任何女人的一样，特别在现时这种场合下，是现成的），所以她心平气和地答道：“先生，你不必再说抱歉的话啦，我这阵儿看出来原来是谁来了；可我起初的时候并不知道是昂纳阿姨啊；我这阵儿既然知道了，那我决不会疑心你和她有任何不清不白的事儿；我也敢保，她是一个非常懂事的阿姨，决不会把我对你的拜访，胡猜瞎想，安到别的情况上去。我一向没错待她，以后说不定在我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这个没错待还要大大地加个更字哪。”

昂纳阿姨虽然容易发怒，可她也同样容易息怒。因此，她听到白乐丝屯

夫人语气柔和起来，也同样使自己的语气柔和。——“我跟您实说吧，夫人，”她说，“我不论多会儿，都是张口就来，承认夫人您没错待了我。一点儿不错，从来没有别人像夫人您待我那么好——我说实话，这阵儿我一看，我对那个发话的，原来是夫人您，那我简直要疯，恨不得把舌头嚼烂了。我对夫人您胡猜瞎想？——一点儿不错，像我这样一个底下人，对夫人您那样大贵人胡猜瞎想，那像话吗？——我这是说，我从前是个底下人，但是这阵儿我可什么人的底下人都不是啦，所以我这个下贱人可就更苦了——我再也找不到那么好的主子啦——”说到这儿，昂纳阿姨认为哭一鼻子才对，所以泪下如雨。“别价，好孩子，别哭，”那位善良的夫人说：“亡羊补牢，我也许可以替你想个办法。你明儿早晨到我那儿去好啦。”于是她把掉在地上的扇子拾起来，连看琼斯一眼都没有，就威仪俨然地走出屋子去了。原来名门贵妇，一旦雌威发作，有一种骄贵矜重的风采，比她们身份低的人，在这种情况下，永远婢学夫人，是可望而不可即的。

琼斯跟着她下了楼，有好几回，想要以手相扶，但是都遭到峻拒，他站在轿前向她鞠躬，她连睬也没睬，就上轿而去。

他回到楼上以后，和昂纳两个人之间对谈了好半天，昂纳一面因为经过刚才这一番搅乱，尽力使自己的心情安定下来。他们对谈的主题是琼斯对她的小姐不忠不信；她把这个苦苦地添枝加叶，渲染夸大；不过琼斯后来到底还是找到了办法，让她心平气和，不再计较了。不但这样，他还从她那方面得到允许，说要替他严守秘密，誓不外泄，她还答应他，说第二天早晨要尽力想法儿找到苏菲娅，再来告诉他，乡绅都采取了什么行动。

这番不幸的奇遇就这样结束了，只有昂纳一个人从这里面捞到了好处；因为手里有别人的秘密，就是一种很有价值的把柄（这是我们的读者也许要从经验中承认的）；它不但对那般誓守秘密的人有价值，而且有时即便对于那般向人嘁嘁喳喳、弄得有耳皆闻的人，也同样有价值；只有对那个又聋又瞎的傻子没有价值，因为他花钱买嘱，以为秘密严守不漏，实在却无人不知。

## 第八章 简短而明快

尽管米动太太从琼斯那方面得到了那么些善行义举，她在第二天早晨还是忍不住，不能不向琼斯，由于昨夜在他的房间里发生了狂飙烈风，轻劝微谏。但是这番劝谏却是以极温和、极友好的态度出之的，只说，那不为别的，只为了琼斯本人的真正益处（本来这样说，也确实不错）；所以琼斯不但不以为侮，反倒以感激之心，接受了这位善良太太的劝告，对发生的事儿深表不安，尽力说了好多抱歉的话，最后答应，再也不会给这一家带来同样的骚乱。

不过，虽然米勒太太和琼斯刚一见面儿的时候，在私下里忍不住不对他略进一言，但是他那天早晨所以被请到楼下的因由，却是令人更可心惬意的；原来他要给囡丝小姐权行爸爸的职务，在举行婚礼的时候，把她付给奈廷给勒先主，只见奈廷给勒先生已经穿戴整齐，完全清醒，其清醒之度，是许多读者认为像他那样一个匆匆忙忙娶妻成家的人所应有的。

我们在这儿把这位年轻的绅士怎样从他叔叔跟前脱身，以及他怎样在昨夜我们看到的那种情况下亮相，表白一番，也许并不算得不合适。

原来昨夜那位叔叔带着侄子来到自己的寓所以后，马上就吩咐人把酒在桌子上摆下，这一部分是为了使自己尽其所嗜（因为他非常贪杯），一部分是为了使他侄子失去能力，无法进行眼前定好了的计划。那位叔叔速战速决，用酒尽力灌那位年轻的绅士，因此，那位年轻的绅士，虽然并非喝酒的惯家，却不肯因为拒而不饮，落一个不听话或者不顺从的罪名，所以来者不拒；不大的一会儿就完全飘飘欲仙了。

恰好那位叔叔认为胜算在握，要给他侄子铺床展毯的时候，一个传信儿的人，带来了一个消息，使他完全惊怖失色，惊惶失措；他一下完全顾不得他侄子的事儿，而一心只顾自己的事儿去了。

这个传来突然、听来揪心的消息并非别个，就是他的女儿，趁着他几乎刚一离家的工夫，就跟着一个住在邻近的年轻牧师，私奔而逃，对于这个牧师，虽然那个当爸爸的只有一点反对，那就是，这个牧师半个钱都不值，然而这个女儿却连想都没想，说应该对她那样的爸爸说一下，她跟牧师已经情好不渝；而且她计划周密，安排周详，因此不论什么人，都从来连一次都没起过疑心，一直到他们万事大吉的时候。

老奈廷给勒先生刚一听到这个报告，跟着手忙脚乱地吩咐，把雇来的驿车立刻备好，把他侄子交给了一个听差照顾，自己径直离开寓所，几乎不知道都要作什么，都要往哪儿去。

叔叔走了以后，听差进来，要照顾侄子上床安歇；他把侄子叫醒了，后来费了好大的事才让他明白过来，他叔叔已经离去；于是他谢绝了仆人的殷勤照顾，坚持非叫一乘轿子来不可；对于这个，听差很快就听命惟谨，因为叔叔并没吩咐，说决不许他走。这样一来，他就让轿夫抬到米勒太太家，晃

---

英谚式成语，原于16世纪。英诗人劳治（Thomas Lodge，1558？—1625）在《为戏剧辩护》中说，“如要我评判，简短而明快，一个剧本才确实值得爱。”后来变为“短而厉”或“极短”之意，且在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在英国婚礼中，行礼行到某一阶段，牧师要问谁把某女付给（give away）某郎，新娘的父亲或代表父亲的人说，我把某女付给。

晃悠悠地来到琼斯的房间，像我们已经说过的那样。

叔叔这道障碍现在已铲除（虽然年轻的奈廷给勒并不知道是怎样铲除的），各方当事人——妈妈、琼斯先生、奈廷给勒先生和他的所爱——俱已匆匆准备停当，于是他们一齐上了一辆雇来的大马车，坐着来到博士公堂；在那儿，囡丝小姐，按俗语所说，成为明媒正娶，那位当妈妈的就按照这几个字的真正意义讲，成为世界上所有的人里最快活的一员。

现在，琼斯先生亲眼看着他给那个可怜的女孩子和她那一家奔走转圜，已经有了圆满的结局，就切实着手忙活起自己的事情来。但是，我写到这儿，恐怕我的读者之中，有多数的人要认为他这样为别人的事而自扰，实在愚蠢可笑，又有少数的读者要认为，他完全出于无私忘我，助人为善，而其实并非如此；所以我认为，我应该对读者确实明言，他对于这件事弄得功成愿满，于自己实有大利存焉。

要一下把这句好像是而非、似非而是的话说清道明，我们就得说，他这个人，确实可以和台伦斯的剧中人一块儿说，*Homosum: Humani nihil a me alienm puto*. 他对于别人的苦或乐感受的深或浅，就看他对于那种苦或乐促进之力尽得多或少。因此，他不可能尽己之力，帮助一家人，从最苦的惨境，提高到至高的乐域，而自己却感觉不到很大的快活；他这种快活，也许比起那般精于世务的人，往往费尽了最剧烈的劳力，往往还得冒天下之大不韪而才得到的快活，都要更大。

那般和他同一性格的读者，也许要认为，这一章书虽所说极简，却所含甚多；另外有的读者，则十有八九要认为，这一章虽然很短，却恨不得能把它删去才好，因为它有关全书的主要结构：我想，他们一准认为，按照这个结构，琼斯先生最后应该登上绞刑台，或者，如果可能的话，遭到更悲惨的结局。

---

博士公堂，本为伦敦民法学博士协会之公共食堂，亦为该协会之会址。后来在该会的几幢建筑里，设有五个法庭，处理一切教会法管辖的事项，如离婚案件、结婚许可、遗产案件、海事案件等。该会于1858年解散，其建筑于1867年拆毁。

引自罗马喜剧家台伦斯《苦恼自寻》（*Heauton-timorumenos*，简称Heau-t0n）第1幕第1场第25行。其意为，“我是一个人，所以我认为，凡与人有关者，我无一能见外。”剧中说这句话的角色，也是个好管闲事的人，所以前面说，“和剧中人一块儿说。”这句话，据圣奥格斯廷说，观众对之欢呼。司梯勒亦引之于《旁观者》第502期。

## 第九章 本章包括情书各种

琼斯先生回到自己的寓所以后，只见桌子上放着下面这几纸书信，这几纸书信，他碰巧按书信送来的次第先后展阅。

### 第一函

“毫无疑问，我已迷心失性，神魂颠倒，逾于寻常；不论我之决心下得如何坚定，立基如何正当，但即使我牢守一瞬，皆所不能。昨晚我本下定决心，誓永不再与你相见；今晨则又极愿一听，你是否能将此事剖析明白，如汝所言。然而我却知之甚明，斯决难作到。我已将你一切所可妄造之遁词借口，皆对自己说过矣。——但或尚言之不尽，汝之妄造者，或比我所想到者更振振有辞。因此，收到此信之后，立即来此无误。如果你能硬行造出一派托词，我几可应汝，我亦将信之。秘密泄露于——我不必复思之矣。——立即来此可也。——此为我所写之第三纸，前两纸皆已付丙丁——我只愿尚能保持理性。——即来无误。”

### 第二函

“如你尚有望我恕你之意，或尚有望我容你再进此门之心，即此时此刻，立即来此无误。”

### 第三函

“我已得知，我之短筒送到汝之寓所之时，汝不在寓。现收到此筒之时，立即来此见我；——我不外出；除你之外，不见任何他人。毫无疑问，并无它故，可使你长久羁身。”

琼斯刚刚看完了这三纸情书，奈廷给勒先生就来到他屋里。“喂，汤姆，”他说，“经过了昨儿晚上的奇遇，白乐丝屯夫人那方面有什么动静没有？”（因为现在对那一家里不论何人，那位夫人是谁，都已经不是秘密了。）“白乐丝屯夫人？”琼斯面色庄重沉静地答道。——“快别这样吧，亲爱的汤姆，”奈廷给勒喊道，“别对朋友还这样守口如瓶吧。我昨儿晚上虽然醉眼模糊，没看清楚是她，但是在面具舞会上，我可见过她。难道你以为，我不知道仙子之后是谁不成？”“那么你确实认识面具舞会上那位女士了？”琼斯说。“不错，我敢起誓说，我认识她，”奈廷给勒说，“并且舞会以后，我暗讽微示，对你提过有二十次了；不过因为你对这件事太心虚面嫩了，所以我一直没好意思对你明明白白地畅所欲言。我认为，我的老兄，从你对这件事那股特别小心翼翼的劲儿看来，你对这位女士的性格品质，决不如对她的柔肌细理那样熟悉。你可别生气，汤姆，我敢跟你起誓，年轻人里面，你并不是她头一个纵情肆欲的对象。你相信我好啦，她的名誉早就已经没有可供保持的余地了。”

琼斯刚一作窃玉偷香的勾当那时候，虽然不会天真得竟能认为这位夫人是奉祀灶神的女祭司那一类的贞媛淑女，但是他既然对于京城一无所知，

---

古罗马奉祀火神、灶神或灶火神（Vesta）的女祭司，选大家处女为之，自六岁至十岁之时期中选之，服役二十年。在此期间，犯淫罪者受活埋之处罚。

对于城里更无甚认识，因此他就不晓得，有一种俗称“打野食的”人物存在其中；那也就是说，一种女人，打着正经的幌子，装作正经的模样，却和她所喜欢的每一个男人，暗中勾搭，偷期幽会；这种女人，虽然有些过分挑瘦捡肥的闺媛，不肯公然和她往来，而在她家里，却是全城里无人不拜访的（像他们说的那样）；一句话，无人心里头不知道她是什么货色，然而却又无人口头上叫她是那种货色。

因此，琼斯看出来，奈廷给勒对他的幽期密约，十二分清楚，并且开始认为，他前此所斤斤保持的身份体面，现在已无必要，所以他就对他的朋友鼓唇动舌，大开方便之门，要求他把他所知或者把他所闻，明明白白，畅谈无隐。

奈廷给勒本来在许多方面，都有些过于婆婆妈妈的，所以未免爱谈东家长西家短。因此，他刚一从琼斯那方面得到随便畅谈的机会，跟着就长篇大论地说起那位夫人的身世来。在这番畅谈里，既然有许多细节详情，都于这位夫人的荣誉大有关碍，我们就略而不书，以示我们对上流社会中的贵夫人非常轻怜痛惜之意。我们得小心谨慎，避免给我们这部史书未来的评论家以借口，不要他作恶意的解释，硬说我们有意诽谤，成心造谣，因为我们根本永远没有想那样作的意思。

琼斯聚精会神地听完了奈廷给勒把一切可说的全都说了以后，深深叹了一口气。那一位一见这样，喊道，“哦呵！啊，我希望你别是真爱上了这个女人了吧！我要是先就知道了我的话能使你这样动心，那我敢不含糊地说，我永远决不会对你讲这一番话。”“哎呀，我的好朋友啊！”琼斯喊道，“我和这个女人已经完全纠缠在一块儿了，所以我不知道有什么办法能解脱出来。爱上了她，哪儿有的事！老兄！我决没爱上了她，但是我可欠她的情分，还是很大的情分哪。你既然什么都知道了，那我就什么都不用再对你隐瞒啦。我在这以前，所以能一饮一啄，向未缺少，那可以说完全是她的恩赐。像这样一个女人，我怎么能贸然就把她甩开了哪？然而我可又非得把她甩开了不可；不然的话，那我就得对另一位比起她来应致以天高地厚之敬爱的女士，犯了弃信背义的巨奸大慝了。我对这位女士的至情厚意，我的奈廷给勒，是很少有人能想象于万一的。我现在如狂似痴，疑莫能明，不知道究竟该怎么办才好。”“那我请问，你这另一位至好女友，是幽娴窈窕的闺秀淑女吗？”奈廷给勒喊道。“幽娴窈窕！”琼斯答道，“从来没有人敢吐个半个脏字，玷污了她的名誉。送暖之香风，也没有她的品德那样清朗皎洁。漱玉之清溪，也没有她的品德那样澄澈明净。她无论是心灵，无论是形体，都绝对十全十美、超群轶伦。她是天上少有、世间无双的艳姿丽质：而同时可又气度高雅，仪态飘逸；因此，她虽然老在我的脑子里盘旋萦回，缠绕不去，但是几乎只有亲眼看到她的时候，才想到她那仙姿佚貌的艳丽。”——“你心头眼底，既然有这样一个美好无双的佳偶好速，那你为什么还要有片刻的犹豫，对这样一个——”“得啦，”琼斯说，“请你不要再糟蹋她啦；我连想到忘恩负义，都起厌恶之感。”“这可是瞎说，”那另一位说；“你并不是她头一个人，她对之施这样的恩、用这样的情的。他对她之所好，都特别大手大脚，博施广济。不过，我可得告诉你，她施舍的恩惠，都是胸有成算，以便使受施之人，只能生虚荣之心，不能起感激之情。”总而言之，奈廷给勒在这方面一直说下去，对琼斯讲了这位女士许多故事，他起咒赌誓他说都是确实不假的；因此他把琼斯胸中对她的敬重之意一扫而光；所以他

对她的感激之情也相应地减少下降。实在说起来，他现在开始觉得，他所受的恩赐，与其说是琼瑶之报，还不如说是刍豢之养。这不但贬低了她的身份，也贬低了他的虚荣，使他对于二者都起了一种反感。他既然在这方面生出了憎恶之情，于是他的心思，由于自然的转变，就完全回到苏菲娅那方面，于是她的坚贞贤淑、她的冰清玉洁、她对他怀的深情厚意、她为他受的艰难险阻，填满了他的胸臆，使他跟白乐丝屯夫人的偷情苟合，更加显得齷齪污浊。这番想法儿的结果是：他明知他一旦不再作她的男宠（他现在就以这种眼光看待他和她之间的关系），他就会一下砸了自己的饭碗；但是如果他能找到无伤面子的借口，他就决定把她甩开。他把这番意思对奈廷给勒挑明了，奈廷给勒琢磨了一下，跟着说道，“老兄，有啦！我想出一个准有把握的办法来啦；那就是，向她求婚；要是这个办法不成功，我以绞死相抵。”“求婚？”琼斯喊道。“不错，向她求婚，”奈廷给勒答道。“那么一来，她一下就可以和你一刀两断。我认识一个青年，从前也受过她的豢养，这个青年曾真心实意地向她求过婚，可她为报答他这番情意，一下就把他赶走了。”

琼斯直言无隐，说他不敢冒险作这种尝试。“她也许对这种求婚，看人下菜碟儿，对这个人不像对那个人那样厌恶啊。要是她把我的话拿着当了真的，那我闹了个不上不下，可怎么办哪？那我岂不是掉到自己掘的陷阱里，永远完蛋大吉了吗？”“不会的，”奈廷给勒答道，“你只要听我的，就决不会那样。我有应付她的巧计，随时都可以叫你跳出陷阱。”“能有什么巧计哪？”琼斯问道。“是这么回事，”奈廷给勒答道。“我刚说的那个青年，是我在这个世界上最熟的相识之一。他和白乐丝屯夫人断了关系以后，那位夫人对他很作了一些缺德的事儿，他对这位夫人恨透了。所以我认为，不用费什么事，就可以叫我这位朋友把这位夫人写给他的信拿给你看，这样一来，你就可以名正言顺、理所当然地和她断绝关系，不用等到她结这个同心结的时候，就可以宣布婚约无效了；我这是说，如果她愿意结这个同心结的话。不过我确信无疑，她是不会愿意的。”

经奈廷给勒千准万确这样一打气，琼斯稍为犹豫了一下，就同意这样办；但是他却起咒赌誓地说，他没有信心，敢当面跟那位夫人求婚；于是就由奈廷给勒口述，他写了下面这一封信。

“白乐丝屯夫人，

“顷辱宠召，使立亲侍妆次，不幸有事外出，未能如命，至为忸怩；加以势不由己，迁延迟误，未能及时剖白原委，以自明其无辜，使此次之不幸，弥增其罪戾。吾之白乐丝屯夫人啊！夫人之名誉可能因此次神差鬼使、阴错阳差之意外，暴露于众目之前，言念及此，如处水深火热之中。欲拯之于万一，惟有一途。其途为何，吾不必明白表而出之，只请许我得尽一言，即已足矣；即我尊夫人之荣誉，既一如尊我个人之荣誉故我惟一之野心，即如何能置我之自由由于夫人之足下是也；如能获此，实为至荣。且苟非夫人以深情厚爱，赐我以法律之权，使我得永称夫人为卿卿者，则我之幸福即永无完美之日，此我下怀，敢以敬告，惟夫人鉴之。

我以

---

意译。原“叫你是我的”，即叫你是我的人。”比较《罗密欧与朱丽叶》第2幕第6场第6行以下：“你只要宣布神圣之言把我们结合，再让那吞食爱情的死亡之神任意胡作，只要我能叫她是我的，就无可再说。”

“最深最大之敬意，谨致此书于

“夫人妆次：

“夫人最戴恩感德、最卑鄙陋贱之厮养

“汤玛斯·琼斯。”

她对这一纸书，立即如下复道：

“琼斯先生，

“拜读华翰，情词恳切，观其冰冷霜凝、庄容肃貌，余可誓言，阁下业已获得大礼所称之法律权力矣。非但此也，吾二人多年以来早已组成夫妻一体之怪兽奇畜矣。阁下果真涉想，余为一愚蠢之人乎？抑阁下以为，汝有如簧之舌，逞其花言巧语，足以使我魂迷魄夺，失去一切理智，将全部财产置于阁下掌中，因而使阁下以我之所有，纵欲行欢乎？余所望于爱者，此即其证明乎？阁下对余所报者，此即——但对阁下责问，殊所不屑，我只对阁下之深厚敬意表示无限景仰而已。

“此函未及修改：——我言之所表或过于我意之所在。——今晚八时来此无误。又及。

琼斯听了他那位枢密大臣的建议，如下复道：

“白乐丝屯夫人，

“夫人对我竟生此疑，我之惊诧，非言可表。设有一人，作如是卑鄙之想，白乐丝屯夫人岂能明知之而仍加以青睐、赐以恩宠者乎？抑伊人能对此最庄重严肃之同心结，视为不足一顾乎？此次之不幸，实出于我对夫人之爱，暴烈猛厉，因而一时失检，竟忘我对夫人之荣誉应如何护惜；苟我仍与夫人续其旧好，决难长避世人之耳目，而此事一旦暴露，其于夫人之名誉为致命之伤；在此情况下，夫人岂能设想，我仍可继续旧行，以亲警欵，以满私欲乎？苟夫人对我洵作如是想者，鄙人只有祷告突然意外机缘之来临，能使我不幸从夫人手中所接受之金钱赠赐，全部归还；至于更为温存之所赐，则我永属，等等。”

他写到这儿，用结束前一封信一样的话，结束了这一封信。

那位夫人如下复道：

“我看你只是一流氓恶徒！我衷心看不起你。你如再来此处，我一概挡驾。”

琼斯脱离羁绊，甚为欣幸，因为这种羁绊，据尝过这种滋味的人看来，我恐怕，并不能认作是最轻极微。虽然如此，他心里却没觉得十二分坦然。在这番计谋中，诡谲的成份太多了，使一个完全憎恶各种诈术、骗局的人，不能觉得心安理得；如果他不是纠缠在左右为难的困境里，他也决不肯把这样的计谋付之实行。这种困境，就得使他或者对某一女士，再不对另一女士，总得有一方面，失去荣誉；读者一定会见许，不但善谋佳筹，也不论深爱至情，都是强有力地向着苏菲娅使劲辩护，用力护持。

奈廷给勒对他这番谋略之成功，大喜至欢，他的朋友则因之对他表示千恩万谢、千颂万扬。他回答说，“亲爱的汤姆，咱们互相帮了各自不同的大忙。你因我的帮助，恢复了自由，我就因你的帮助，失去了自由。不过如果你在你那方面既因之而感到幸福，而我也在我这方面同样感到另一种幸福，那我敢说，咱们两个就是全英国最幸福的人了。”

这两位绅士现在应邀来到楼下，共进正餐，在那儿，米勒太太亲下厨房，自己掌勺儿，把她最拿手的烹调之术都尽力献出，以庆祝她女儿的大礼告成。她把这番欢乐的光景，（主要归之于琼斯的善行义举。她全副的精神都如熊熊烈火，焕发起对琼斯一片感德戴恩之情；她所有的神态，所有的言谈，所有的行动，无一不忙于表示她的感激；因此她的女儿，甚至她的新姑爷，几乎都不是她心之所顾，意之所在。

正餐刚好吃完，米勒太太就收到一封信，但是我们在这一章里，既已有了足够的信了，因此我们将在下一章叙说这封信的内容。

## 第十章 半属记叙事实，半属议论这些事实。

那么，前章末尾说到寄来的那封信是怎么回事哪？原来奥维资先生打算和他外甥卜利福马上一同到伦敦来，想要仍旧在他的旧地寄寓，他自己要占用二楼，他外甥占用三楼，因此他写了一封信，通知米勒太太。

这位可怜的女人原先脸上是一团高兴之气，现在让这个消息一闹，高兴之气一变而为有些云遮雾掩了。这个通知实在使她大大心慌意乱。一方面，她认为，她的姑爷那样不计个人利害，娶她女儿为妻，而她却以马上把他赶出门去报之，这实在说不过去；另一方面，她受了奥维资先生那样的大恩，而却得剥夺他绝对应该享受的寄寓之权，不管用什么借口，都是她连想一想都受不了的；因为那位绅士，在施无数恩惠于人的时候，照例是采取和绝大多数善人义士完全相反的行动。他在所有施惠行善的时候，永远都是想方设法，不但不使世人知之，而且连受施之人也不便知之。他一贯用“借与”和“付给”而不用“赠与”和“送给”这类字样。并且用其他想得出来的办法，一面大把满捧，实际是博施广舍，而一面又高叫大喊，只说是薄施微舍。因此，在他每年给米勒太太那五十镑年金的时候，他总是对她说，这笔钱只是为的他到伦敦来（其实他很少这样打算过）可以老在她家楼下寄寓而付的房租，但是她在任何别的时候，都可以把房子出租，因为他要来以前一个月，总要先通知她。但是，现在他却突然匆忙急促就要来到伦敦，来不及作一月前的通知；大概也就是由于这次来得匆忙急促，所以在他通知要来寄寓的时候，竟忘记了写上如果房子空闲的话；因为不要说米勒太太现在这种为难的处境，即使为了比这个还不重要的原因，奥维资先生都几乎可以肯定地说，会决无愠意，欣然舍此他去。

但是世界上却有一种人，像蒲莱厄精当卓绝、歌咏称扬的那样，在处事接物的时候所依循的原则，

超乎所有的各派各宗  
订立的善与恶的仪型，  
超乎法律的条款规程。

对于这般人，在老贝利 胜诉而无罪免刑，远不足以使他们心满意足，甚至于扪胸自问，良心（所有的法官中最铁面无私的）无愧，也不能使他们觉得心安理得。这般人心灵上那样战战兢兢、精微谨严，除了公正、荣誉，就没有任何别的，能使之心舒神畅、怡然泰然；如果他们的行为，低于这样的标准，他们就要心神悠悠忽忽，形态奄奄恹恹，坐立不安，行卧不宁，像一个杀人的凶手那样，害怕鬼魂，畏惧绞刑吏。

米勒太太就是这样的人。她接到这封信以后，没法掩盖她的惶惑不宁；不过她刚把信的内容和她自己的惶惑透露给在座的人，琼斯——她的善神——马上就把她的焦虑给她解除了。“说到我自己，米勒太太，”他说，“我

---

施惠不使人知，已见本书《献词》注。此语在19—20世纪，已成陈词滥调。

引自英诗人兼外交家蒲莱厄（Matthew Prior, 1664—1721）的诗《泡娄·坡干提与其妻》第1—3行。菲尔丁在《阿米莉亚》第4卷第2章及第12卷第2章里，也引用过并提到过这个诗人。

英国主要刑事法庭，坐落在伦敦老贝利街，离圣保罗大教堂不远。

的房间，您一通知，马上就可以归您随意使用；奈廷给勒先生哪，既然现在还不能给他的新娘准备一所新居，那我敢保，他会答应回到他新租的寓所那儿去，奈廷给勒太太也一定会答应这样办。”对于这个提议，他们夫妻二人马上就同意了。

米勒太太脸上，由于感激琼斯新的帮助，又容光焕发起来，这是读者很容易就可以相信的；不过，说琼斯在刚才说那一番话的时候，称呼她女儿为奈廷给勒太太（她的耳朵，听到这样可心的称呼还是头一回），比使她的焦灼得到解脱，更使这位疼女儿的妈妈满意，更使她对琼斯的感激之心觉得热乎；要使读者这样相信，就比较困难了。

于是他们定好了，第二天作那两位新婚的夫妻乔迁之日，琼斯先生也同样在新的寓所里和他的朋友一同寄身。现在这些人的宁静又恢复如常了，他们那一天，过得兴高彩烈。所有的人都兴高彩烈，惟有琼斯是例外；他外表上虽然也和其余的人同乐其乐，但是心里却为他的苏菲娅，千种痛楚，像刀扎的一样，特别是他听到卜利福也来到京城（因为卜利福此来的用意，他看得很清楚）的消息，更增加了他的痛楚；而使他的优思更加增剧的是昂纳阿姨，她本来答应过他，说要替他访查苏菲娅的情况，并在第二天晚上天一黑就向他作访查所得的报告，但她没如约而来。

他和他的所爱当时既然都在那种情况之中，当然他几乎不会有任何理由，抱有听到好消息的希望；虽然如此，他仍旧还是急不能待，极欲见到昂纳，好像他指望她能给他带来一封苏菲娅和他订约相会的信一样，同时对于这番失望，以同样的难过之心待之。他这种急不可待的心情，还是起于人类生而有之的弱点，总想知道一下最坏的情况，而使忐忑不定成为最难忍受的痛苦呢？还是因为他暗中抱有希望以自慰呢？我们不能确知。但是很可能是后面这种原因，这是不论谁，凡是在情场中有过经验的，都不会不知道。因为这种热烈之爱对于我们的心情施加的种种力量之中，最令人可惊的一种就是它在绝望中，给希望以支持。困难障碍、不大可能的现实，不但如此，连绝不可能的现实，在热烈之爱眼里，都如同无物；因此艾狄孙说恺撒这句话，可以拿来用到任何一个情深义重的人身上：

阿尔卑斯、皮伦尼，在他面前沦为平地！

然而同样确实的情况是：同样的热烈情感，有时又会使蚁山成为大山，在希望中生出生绝望；不过这种阵阵发冷，在体魄健全的人身上，不会长久存在。琼斯现在到底是哪一种心情，我们只好让读者去猜测；因为我们没有关于这方面的确实情报。不过有一样事却千真万确：那就是，他耗了两个钟头的工夫，一味傻等，两个钟头以后，实在没法儿掩饰自己的忐忑不安了，他退到自己的屋子里；他在那儿几乎焦急得要发疯了，于是昂纳阿姨写给他下面这封信，交到他手里，我们现在把这件信 *verbatim et literatim* 对读者表出。

---

艾狄孙在他的悲剧《凯伊投》第1幕第3场第10—14行说，“啊呀，你不知道恺撒有多么大的精力，他以惊人的壮举，一仗跟一仗地打去，自然的高山大海，对他丝毫无力拦阻，他超高山，越大海，节节不断冲向胜利。阿尔卑斯、皮伦尼，在他面前沦为平地。

拉丁文，意为“逐字逐句”。

“ 琼斯先生，

“ 要什（是）夫人没拦（拦）住我，我一丁（定）会安（按）昭（照）我打迎（答应）您的化（话），千（前）来看您；因为，一店（点）儿不挫（错），先生，您知到（道），煤（每）个人兜（都）得先雇（顾）自己，再索（说），这羊（样）的好几（机）回（会），不回（会）再又（有）地（第）二回，所以夫人她好心好一（意），我没仇（求）她，就叫我当地地（的）女扑（仆），我要是不裨（干），那我就叫人马（骂）死也不多；一店（点）儿不挫（错），她是什（世）介（界）上心眼儿丁（顶）号（好）的夫人，谁咬（要）什（是）索（说）相番（反）的化（话），那他一丁（定）就是个心数（术）最槐（坏）的人。一店（点）儿不挫（错），我咬（要）什（是）索（说）过那羊（样）的化（话），那什（是）因味（为）我糊都（涂），我十二分地味（为）那个包（抱）欠（歉）。咬（要）什（是）我索（说）过那累（类）化（话），我至（知）到（道）您什（是）个提（体）面、中（忠）后（厚）人，决（决）不灰（会）兑（对）别人索（说），来上（伤）海（害）永原（远）在什介（世界）上兑（对）您丁（顶）尊经（敬）的一个可怜的扑（仆）人。一店（点）儿不挫（错），一个人英（应）亥（该）巴（把）舌头董董（紧紧）仑（藏）在牙里便（边），因味（为）没有人冷（能）支（知）到（道）又（有）什么什（事）法（发）生，一店（点）儿不挫（错），咬（要）什（是）作（昨）儿又（有）人告束（诉）我，索（说）我中（今）儿回（会）又（有）这么好的地方，那我几胡（乎）就不冷（能）相信；因味（为），一店（点）儿不挫（错），我连坐（作）猛（梦）也没想到回（会）又（有）这羊（样）的什（事）；我也决（决）不回（会）去层（ ）任河（何）别人的行，旦（但）什（是）即（既）然夫人心眼儿好，出于兹（自）洞（动），爻（没）用我仇（求），就给了我这分（差）什（事），那一店（点）儿不挫（错），既（即）便伊陶芙阿以（姨）只（自）己，害（还）又（有）不关（管）什（甚）么别的人，斗（都）不回（会）索（说）我不应该（该）干这分（份）儿从天上卓（掉）下来的什（事）儿。我丘（求）先生您，不咬（要）蹄（提）我索（说）的化（话），应（因）味（为）我捣（禱）告劳（老）天，叫您得到什（世）介（界）上丁（顶）好的云（运）气，我因（认）为决（决）没文（问）提（题），您后来中（总）归要得到苏菲娅小姐的；止（至）于我自及（己），我以后兑（对）这件什（事）什（实）在不能再孝（效）老（劳）了，这什（是）您知到（道）的；应（因）味（为）我这针（阵）儿得廷（听）另一个主子的化（话），不能再廷（听）我那小姐的了。我丘（求）先生您别兑（对）别人索（说）并（经）过的什（事）儿，我什（是）先生您下羹（贱）的扑（仆）人，到死廷（听）您分（吩）付（咐）的

昂纳·布莱克冒。”

琼斯对白乐丝屯夫人这步办法作了各种揣测；究其实，她也没有别的打算，只是想把知道她那番秘事的人收容在自己家里，叫事情就泄露到现时这样为止，不要再往远传；但是最为重要的，是她想要别把事情传到苏菲娅的耳朵里；因为，虽然那位年轻的小姐，决不会把话再往外传，但是那位夫人却不能相信会是这样；因为，现在她自己既然把可怜的苏菲娅恨之入骨，所以她也认为，我们这位女主角那颗温柔的心里，也同样把她恨之入骨，其实这样的感情在苏菲娅心里，是从来不得其门而入的。

琼斯对于白乐丝屯夫人这样提拔昂纳，认为其中一定有底细内情，一心只琢磨白乐丝屯夫人这样那样的阴谋千端，诡计万种，深虑成算，运筹决胜，所以心中惴惴，惶惧莫名，正在这时，命运之神，先前好像完全对他和苏菲娅结为连理这件事阻拦挫折，深与为敌，现在又别生新计，以备对他们

两个的结合，作最后的一击，把它完全打断。原来她在他面前，设下一条大为可欲的诱惑，使他在现在这种山穷水尽的狼狈中，好像几难抗拒。

## 第十一章 一件稀奇特殊但并非缺乏先例的事情

原来有一位姓痕特的女士，常在琼斯的寓所里看到他，因为她和那一家的妇女都熟悉，而且还是米勒太太的至友。她年约三十，但只自称二十六岁。她眉目端正，身材匀称，只不过微嫌太趋向于丰若有余。她年纪很轻的时候，由家人作主，嫁给了一个作土耳其买卖的老商人。这个商人发了大财以后，洗手不干了。她和这个丈夫一同过了约有十二年，虽然在妇德方面，无可非议，但在心情方面却不无痛苦，但也只好克制忍受。她这种妇德总算没有白守，因为她丈夫死了，给她留下了一笔很大的财产，这总得算是她守妇德之报。她居孀一年，刚刚完毕；在这一年里，她深居简出，不问外事，只和几位特好的朋友见见面儿，把时光完全消磨在供奉上帝和阅读小说上，二者平分春色；她极喜阅读小说。她体魄极为健全，性情极为热诚，信仰极为虔诚，因此她绝对需要二次嫁人；她决心在第二次嫁人的时候，选择夫婿，要从自己之所好，就像她第一次从她家里的人之所好一样。于是她下面这一纸情书就递到琼斯跟前：——

“琼斯先生，

“自我初次见君之日，即窃自信，由我眉听目语之中，已可对君万分表明，我之视君并非漠然；但君所寄寓人家之母女，若未向我谈及君之人品如何高尚，行事如何义侠善良，因而使我深信不疑，君之为人非但人中最令人可心惬意者，且为人中最使人敬重景仰者，则我之情愫永不能出之于口，或出之于笔矣。同时我窃以自慰者，又自伊辈闻及：我之庸姿俗体、拙见愚识、陋品粗质，幸得青睐之顾，苟免见弃之嫌。我之财产，本足供吾二人同享幸福，但我如无君与我同享者，则我之幸福即属有其缺陷。因此，不揣鄙陋，谬行自荐，此定必招世人之非议，固吾所知者；若吾爱君子之深情，不能战胜吾畏世人之物议，则吾即难言能为君之好逑矣。只有一种困难，使我趑趄不前，因我闻君与一高门贵妇，有琼瑶之报，芍药之赠。如君认为可告彼而取予者，则吾即终身属君所有；如不可能，则请谅我情不自禁之痴，而永以此为予与君二人间之秘密可也。

艾勒白勒·痕特。”

琼斯看这一纸书的时候，心里起伏澎湃，不胜骚乱激动。他当时的财政正处于低潮之中，因他前此经济之来源现已中断。在他所有从白乐丝屯夫人手里得到的接济，现所余者不过五几尼，而就在那天早晨，一个商人曾跟他逼债，为数两倍于此。他所钟情热爱的那位闺媛淑女又在她父亲的魔掌之中，他几无任何希望，有使她从她父掌中解脱之一日。专靠她自己所有——不受她父亲管辖以内那点儿小小财产，为衣食之资，又是他那样自尊自重和深情厚意所深以为耻、极以为非的。现在这位女士的财产正可济他的燃眉之急，他对她又在任何各方面均无可非议。不但无可非议，除了苏菲娅以外，他之爱她，也跟爱任何别的女人一样。但是舍苏菲娅而娶另一个女人，那是决不可能的；无论怎么样，那都是他连想一想都是不可的。然而既然事势分明，苏菲娅终不能为他所有，那为什么就不可呢？舍弃了她而使她不再对他继续作决无希望的热烈之爱，那对她岂不更好？他岂不应该以友谊之情，帮

---

《新约·哥林多前书》第7章第8节—9节：“我对着没有嫁娶的寡妇说，若他们常像我就好。倘若自己禁止不住，就可以嫁娶。与其欲火攻心，倒不如嫁娶为妙。”

她那样作？这种想法儿有一晌曾占了上风，他几乎就要以荣誉的高尚观点，决心把她背弃；但是这种婉言曲解，精心卸过，究竟不能长久抵御自然的声音，这种声音在他心里喊道，这种友谊对于爱情是背信弃义，是大逆不道。于是他终于叫人拿来纸笔墨水，给痕特太太写了下面这一纸书：

“痕特夫人，

“罢桑中之汁，舍芍药之赠，而与夫人齐体同心，唱于飞之乐，远不足报夫人之情好于万一；此虽即如来函所称，仍为偷香窃玉之行者，我亦毫无疑问，极愿从命，况今其事已经罢手乎。然而如我不以实情见告，言我之心已另有所属，且其人为窈窕淑女、吾所寤寐以求者，虽我可能永无求而得之日，则我即非汝所称为忠实之人矣。我如在报答夫人深情厚意之时，仅能献以手而不能献以心，此即为我大伤汝心，为上天所不容。否，否，我宁饿死，亦决不能忍而出此。即使我心之所属者与别一人结合，然不至伊人之印象在我心中完全混灭之时，我亦不能与夫人宜其室家也。请安心勿疑，汝之秘密在汝自己之胸中，亦难比在您最蒙恩受宠、最感恩知德者之胸中更为稳妥也。

T·琼斯。”

我们这位男主角写完、发走这封信的时候，走到书桌前面，取出苏菲娅的手笼，吻了好几遍，跟着又在屋里，挺胸凸肚，来回转了好几圈儿，心里那股得意的劲儿，就和一个爱尔兰人拿到一笔为数五万镑的财产一样。

## 第十二章 派崔济之发现

琼斯正在因感觉自己忠心耿耿而欢欣喜悦的时候，派崔济跳跳蹦蹦地来到屋里，这是他的习惯，一遇他来报喜信儿，或者自认为报喜信儿的时候，就要真正欢踊雀跃。他那天早晨，曾受主人之命，去到白乐丝屯夫人的仆人处，或用任何别的办法，尽力探听苏菲娅的去向；他现在回来了，面带笑容，向我们的男主角报告，说他已经找到飞去的鸟儿了。“琼斯先生，我已经看到了猎守黑乔治啦，”他说，“他是乡绅带到京城来的仆从之一。我虽然这几年没见他了，但是我一看到他，还是一下就认出来是他；他这个人与众不同，或者，把话说得更利落一些，他那把胡子与众不同，我所见的胡子里，再没有比他的那么旺，那么黑的了，这是您知道的。不过，还是待了好半晌，他才想起我来”。“好啦，你这个好消息到底是什么啊？”琼斯叫道，“关于我的苏菲娅，你听到什么啦？”“这您一会儿就知道啦，先生，”派崔济答道：“我这不是能怎么快就怎么快地就说到这一点了吗？您先生也太性急了，还没学命令式就要学无拘式。我不是刚才说了吗，先生，他过了好半晌，才想起我的面目来了吗？”“去你妈的面目！”琼斯喊道，“你说我的苏菲娅到底怎么样了？”“我只知道，先生，”派崔济答道，“我只知道，我除了正要对您说的，就不知道苏菲娅小姐别的什么了；您要是没打岔，那我这会儿早就对您说了。不过，您要是老这样对我怒颜相向，那您就把什么都从我的脑子里吓跑了，说得更利落一些，把什么都从我的记忆里吓跑了。自从离开厄普屯那一天，我还从来没见过您这样发怒哪；那一回您那样大怒，我要是能活一千年的话，也是忘不了的。”“好啦，请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好啦，”琼斯说，“我看出来，你这是一心认定，非把我急疯了不可。”“不管怎么说，都决不是那样，”派崔济答道，“我早已经受够了那样的暴怒了，我不是说过了吗，那是我活到多会儿就要记到多会儿的。”“好啦，黑乔治怎么样啦？”“哦，先生，我不是刚说过了吗，过了好半晌，他才想起我来；因为，说真格的，我最后一次见了他以后，大大地改了样儿啦。Non sum qualis er - am。我经历过世路的苦辣酸咸，而使人改形易貌的，无过于悲伤忧虑。我听说过，悲伤忧虑能使人一夜之内，黑发变白。不过，他后来到底还是认出我来啦，那是毫无疑问的；因为我们同岁，还一块儿在慈善学校里同过学。乔治那时候是个大笨蛋，不过这话不必提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凭学问就在世路上飞黄腾达。我确实认为，我最有理由说这种话；不过，一千年后，一切都要一样。好啦，先生，我刚才说到哪儿来着？——哦——是啦，我们刚一互相认出谁是谁来，经过热烈互相握手以后，就同意一块儿到酒店喝一壶，我们还真碰上了好运

---

“鸟已飞去，”意为“所寻之人已逃走”，由19世纪中期至20世纪已成英语中之陈词滥调。已见另注。

利利在他的《拉丁文法》里把动词的语气排列为陈述式、命令式、祈求式、虚可式、虚拟式及无拘式或不定式。命令式列于第二，不定式列于最末。

拉丁文，意为“现在之我已非过去之我”。引自贺拉斯的《歌咏诗集》第4卷第1首第3行。原文全句为“现在之我，已非一度在西纳拉国王治下的过去之我”。

莎士比亚《错中错》第5幕第1场第297行，“上次你见我后，悲伤忧虑，已使我改形易貌。”

英国谚语，“一千年后，一切都一样。”始见载于17世纪。斯威夫特曾于《社交套语》中引用之。“一千年”或作“一百年”。稍有变化之表达方式，在19世纪末到20世纪中叶，成了流行俏皮话。

气，那儿的啤酒是我到京城以来所喝过的里面最好的。现在，先生，我要说到节骨眼儿上了；因为我刚一提到您的大名，告诉他，您和我一块儿来到京城，一直住在一块儿，他就又叫了一壶酒，起咒赌誓地说，要给您饮酒祝寿；他给您饮酒祝寿的时候，还真热烈诚恳。我一见，可把我乐坏了，因为看到世界上居然还剩下那样知道感恩戴德的人。我们把那一壶又喝完了以后，我就说，还得喝我一壶，因此我们又把一壶喝完了，给您祝寿。于是我就赶紧跑回来，报告您这个消息。”

“这算什么消息？”琼斯喊道，“你对我的苏菲娅连一个字都没提！”

“哎呀！可了不得！我还差一点儿没把这一节忘了哪。一点儿不错，我们把年轻的苏菲娅小姐谈了好多，乔治把什么话都对我说了；他说，卜利福先生正要到京城来，准备娶她。我说，他顶好赶紧麻利点儿，要不然，不用等到他娶，就有别人抢在他前头了；一点儿不错，我对乔治说，西格锐姆先生，有个人娶不了他，可真是万分可惜，因为那个人确实不错，爱她比爱世界上任何别的女人都更厉害。我要你和威斯屯小姐都明白明白，那个人所以追这位小姐，并不是图她的财产；因为，我敢给你开包票，说到财产的话，另外有一位女士，在财产和身份方面，都比那位小姐所能自夸的高得多，大得多。她跟那某一个人可好啦，她白天黑夜，没有不追他的时候。”说到这里，琼斯对派崔济大发雷霆，因为，像他说的那样，派崔济给他泄底了，把他出卖了；但是那位可怜的人却说，他并没提名道姓。“再说，先生，”他说，“我敢给您开包票，乔治可一点儿不错，真是您的朋友；他说了不止一次，恨不得魔鬼把卜利福先生掐走。不但这样，他还说，他只要在这个世界上能办得到的，不论什么，都可以替您效劳；我也毫无疑问，认为他可以替您效劳。把您出卖了！这是哪儿的事！您不晓得，我真不知道您在世界上还有比乔治更好的朋友，不过可得把也许要更进一步给您效劳的那个人除外。”

“那么，”琼斯的怒气稍为平息了一点儿，说，“你这是说，我相信，真心想要帮我忙的这个人，和苏菲娅住在一所房子里了？”

“在一所房子里！”派崔济答道，“您瞧，先生，他是那一家的一个佣人啊；我对您实说吧，穿的可讲究啦；要不是因为他那把黑胡子，您简直几乎认不得他了。”

“这样一说，那么至少有一件事他可以帮我个忙，”琼斯说：“他确实一点儿不错，可以把我一封信，传递到我的苏菲娅手里。”

“您这可是打在钉子头儿上 *ad unguem* 了，”派崔济喊道；“我怎么原先会没想到这一点哪？我敢保，您只要跟他稍稍一提，他马上就可以遵办。”

“那么，好啦，”琼斯说，“你这会儿先走开，我要写信啦，写好了，你明天早晨就交给他；我想，你知道在哪儿能找到他吧？”

“哦，没错儿，我的先生，”派崔济答道，“我一定能找到他；那决没

---

*ad unguem*拉丁习语。*ad* = 英语 *to*；*unguem* 为 *unguis* 的受格 (*accusative*)，意为“指甲”。全词直译为“到精致”，通常意为“精致”、“完美”诸意。原于雕刻家以指甲摩雕刻，以试其光滑与否。贺拉斯及维吉尔皆尝用之。派崔济本想说 *You have hit the nail on the head*，直译“打在钉子的‘头儿’上”，意为“击中要害”。但 *nail* 又有“指甲”意。他想显摆他的拉丁文，故以 *ad unguem* 代 *on the head*，则“你打中钉子或指甲，到指甲或精致完美，”遂无意义，不成文理，是弄巧反拙矣。

有问题。那个酒太好了，他决不会长久不到那家酒店去的。我认为毫无疑问，只要他待在京城里，他就每天一定必到那家酒店。”

“这么一说，你是知道我那苏菲小姐住在哪条街的了？”琼斯喊道。

“一点儿不错，先生，确实知道，”派崔济说。

“那么那条街叫什么名儿哪？”琼斯喊道。

“叫什么名儿，先生？您瞧，先生，就在这儿，就在这近旁啊，”派崔济答道，“离这儿也不过就隔一两条街啊。不错，我确实是叫不出这条街的名儿来；因为，他既然压根儿就没对我说，要是我一问他，那您想，那岂不是要引起他的疑心来？您别、您别价；您先生对于这一点就甭管啦，都交给我看着办好啦。我实对您说吧，我还有这么点儿机伶劲儿，知道该怎么办、不该怎么办。”

“一点儿不错，你是天下绝顶聪明的机伶鬼儿，”琼斯答道；“不过，既然我相信你那股机伶劲儿一定足以叫你明天在酒店里找到他，那我就给我这位使我神魂颠倒的天人写信啦。”

现在，琼斯先生把那位性机警、有权术的派崔济打发走了，就坐下写起信来，我们就趁他作这件事的时候，暂时离开他。同时第十五卷也就在这儿作一结束。

第十六卷

包括时间五日

## 第一章 论序幕

我曾听到一位剧作家常常说，他宁愿写一个剧本，也不愿写一篇序幕；同样，我觉得，我写这部书的一卷所费的力气，少于我写每卷的引言。

我说实话，我相信，那位头一个想到那种办法，在戏剧之前安上一段文章、而叫它是序幕的人，一定会叫人骂得狗血喷头；这种序幕最初本来只是戏剧的一部分，但是后来一般却都变得和它所开始的剧本很少联系了，因此一个剧本的序幕，可以用作任何其它剧本的序幕。实在说起来，晚近以来，这种序幕好像只写到三个方面：那就是，把京都观众的趣味辱骂一顿，把所有当代的作家贬抑一番，把正要上演的戏剧颂扬一气。关于这三方面的思想感情，很少变化，而且也不可能不是那样。实在说起来，我对写这类文章的人那种新词异语独造的才气，非常惊异，因为他们能把同样不变的事物，用异样多变的词句表达出来。

在同样情况下，我担心，将来有的历史学家（如果有任何历史学家，肯不弃下驹，委曲模仿我的写法儿）会因我首创这种每章之前的引言绪论，而搔首踟蹰，对我身后遗念，锡以善心美意；因为我这种序言，和现代的序幕相同，绝大多数，都可以安在

幕甚古老，故原于何人难以断言。但中国之序幕，并不这样简单，即以名目而言，宋以前无论矣，元代则杂剧称楔子（不完全如此），如《西厢记》第一折中之《仙吕赏花时》第2章；南戏或传奇则称家门引子，但各剧均有其自己的叫法儿，如《拜月亭》谓之《开场始末》，《桃花扇》谓之《先声》，《长生殿》谓之《传》，《牡丹亭》谓之《标目》。

本书任何一卷之前，就和安在它所开端的那一卷那样；或者安在任何历史书里，就像安在这部历史书里那样。

不过话又说回来了，尽管作家可以因为有了这种标新立异的玩意儿受到褒贬，读者却会从绪论里得到益处，就像观众从序幕里一向得到益处一样。

首先，大家都知道，序幕可以给批评家机会，使他一试他“打通”的能力，把他的喵声哨子调节到最有利的地步。利用这种办法，我曾得知，他们那方面的器乐就可以调和声谐，所以戏台的幕刚一拉起，他们的乐器就也

---

或为菲尔丁自己。

序幕亦可译序曲，本用以作诗歌故事等之先声，如乔叟《坎特勃利故事》之《总序曲》，批评家认为有无与伦比的生活气息，是现实气氛的画廊。其用于戏剧者，17世纪后期始盛。得莱顿诗集中，自成一组。自多专为某一剧而写者，但已开可以通用之先河。如其《真正寡妇》之序幕，本于1678年为萨得洼勒之同名剧本而写者，但后因二人交恶，又于1690年转与培恩夫人之《寡妇喧嚣家》。亢格锐夫在《老光棍》的序幕里说，“这个恶劣的世界变化多大啊！从前的时候，序幕都是戏前郑重不苟的台词儿。”蒲伯在《椎士录》第1卷第277行也说，“序幕怎样衰败而变为序言了啊！”皆与此处菲尔丁所说符合。英国神学家约翰·布朗（John Brown, 1715—1766）在《论诗歌与音乐之兴起》第39章里说，“中国之序幕，与古希腊粗笨不文之序幕极相似，因叙序幕者告我们他为何人，在戏中为何使命。”这可见序

喵声哨子，一种发出尖锐之声的乐器或哨子，发声如猫叫，故名，特别用于剧院，以表示不耐烦或不称心。艾狄孙在《旁观者》第361期里说，“我听到许多喵声哨子，一齐响起，看到那么多上流社会的男男女女，聚在一起，作猫叫之声，至为惊异。”

可以全部一齐和鸣。

这种引言，也可以供给同样的方便，因为在这里面，批评家永远能看到一些事物，使他那英武的勇气得以磨砺，以便看到历史正文，更可以如饥如渴，奋勇诘责，我们的各章绪言，都是怎样成心故意、巧妙精当，为了他们达到这种高尚的目的而写，不必明明说出，他们的智慧，就可以看得出来；因为我们在这些章回里，永远洒上一些或酸或辣的东西，用以砥砺刺激刚才所说他们那种批评的智勇。

再者，这种引言和序幕，对好躲懒、喜偷闲的读者和观众都有好处；因为读小说的，既不必非读引言不可，看戏剧的，也不必非听序幕不行，因此戏剧与小说，都这样拉长了而多出一段来，而看戏的人可以更多有一刻钟的时间坐着吃饭；读小说的人，也有一种好处，可以从第四页或者第五页看起，而不必从第一页看起；这对于那般读书并无其他目的、只是为了博得读书之名的人，并非微不足道的益处；因为一般出于这种动机而读书的人，比我们想象的可就多了。就是因为这样，所以不但法经律书和高文典策，甚至于连荷马和维吉尔、斯威夫特和塞万提斯的篇章，也都往往一翻而过。

这种引言与序幕，还有许许多多另外的好处，不过这种种好处都太明显易睹了，所以我们用不着在这儿一一列举；特别是我们想到了，序幕和引言主要的好处，就是它们都很简短。

## 第二章 一件离奇古怪的新鲜事儿落到威斯屯先生身上，兼及苏菲娅处境之痛苦悲惨。

我们现在得把读者带到威斯屯先生的寓所，它坐落在批卡狄利。原来他来到伦敦的时候，头一家看到的客店就是海德公园角的力士柱，所以他就把马匹寄在那家客店里，头一个听说的寓所就是这个公寓，（因为那是客店的店主东给他介绍的）所以他就寄住在那家公寓里。

雇来的马车把苏菲娅从白乐丝屯夫人府上拉到这个寓所，她下了车，就说想要到为她预备的房间里去；她父亲一听，马上就答应了，并且亲自陪伴着她，来到那个屋子。于是他们父女二人，来了一场简短的对话，详叙起来，既无关重要，细听起来，更令人不快；因为在这场对话里，威斯屯先生无非是动威用强，非逼他女儿答应嫁卜利福不可。他告诉他女儿说，卜利福不出几天，就来到京城；但是他女儿不但没顺意承颜，反倒比原先无论何时，都更说一不二，紧咬牙关，拒不受命。这样一来，她把她父亲惹得无名火起，毒咒恶誓连连不绝，口称不管她愿意不愿意，都非硬把她嫁出去不可；跟着恶言厉咒，仍不绝声，转身出门，把门上锁，把钥匙放在口袋里。

一方面苏菲娅被扔在屋里，除了和看管最严的政治犯为伴的东西——那也就是说，除了炉火和蜡烛而外，身旁别无他物；另一方面那位乡绅就和牧师，还有力士柱的店主东，一同坐在那儿，觥筹交错，尊酒交欢。店主东所以也在座，因为，像乡绅说的那样，他可以当一个十全十美的第三者，能告诉他们京城里都有什么新闻，都发生了什么事儿。一点儿不错，威斯屯说，他一定什么都知道，既然在他那家公寓里，停了那么多高人贵客的高车骏马。

威斯屯先生就在这样可心惬意的酒友共聚之中，消磨了那天一晚上和第二天绝大部分的光阴；在这个时间里，并没发生足以在我们这部史书里占一席之地的要事。在所有这段时间里，苏菲娅都一人独处；因为她父亲起咒赌誓地说，她不先答应嫁给卜利福，就不用打算活着出那个房间；除了给她送饭以外，他也不许把门开开，而送饭的时候，他又永远亲自监视。

他来到京城第二天，正和牧师一块儿吃着烤面包，拥着酒盅，共进早饭，仆人进来禀报，说楼下有位绅士，请求拜见。

“有位绅士？”乡绅言道，“哪儿他妈跑出来的绅士？请你，博士，下去看一看是谁。卜利福先生不会这么快就来到京城吧。请你下去看一看，——去看一看，问他找我有啥事儿。”

博士回来说，来人衣冠齐整，看他帽子上的飘带，他认为他是陆军军官

---

批卡狄利（Piccadilly），从伦敦干草市起到海德公园角止，长约一英里。这条街的东部在17世纪时即有房舍。后来则东半为豪华商店、饭馆、旅馆所在，西半则为俱乐部，巨室第宅。

海德公园角：一个大三角形广场，为批卡狄利的西端，在海德公园的东南角，是伦敦最忙乱的交通中心之一。但在18世纪，则属边缘地区。参看下注。

原文“赫格利斯的柱”，本为欧洲古代地理名称：地中海西口，直布罗陀海峡之极东处，欧洲之凯勒皮和非洲的艾毕两个崖头，对立如守卒，出此则为当时不为人知之大西洋。伦敦西头的发展，在威斯屯时，至此而暂止，此店名或取意于此。

一流人物；那个人说，他有件特别的要事，除了对威斯屯先生本人，不能对任何别人交待。

“一个军官？”乡绅喊道；“这样的一类家伙，会跟我有交道？要是他想要征调令，征发大车装运辎重，我又不是这儿的治安法官，再说，我也无权签发征调令。塔（他）要是有话非跟我说不可，那就叫塔（他）上来好啦。”

现在一位举止非常文雅的男子进了屋里；对乡绅寒暄致礼之后，请乡绅屏去侍从，然后单独对乡绅如下发言道：

“先生阁下，我是奉敝上费拉玛勋爵大人之命，造访尊寓，前来恭领大教的；不过我的使命，对昨晚发生的事，恐与阁下所预计的，大为相左。”

“谁是尊上勋爵？”乡绅喊道；“我从来没听说过塔（他）的大名。”

“敝上勋爵大人，极愿把一切事端，都归之于酒后失言，只要极轻极微地表示一下这类歉意，即可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因为勋爵大人既然一心无二，对令媛爱慕倾倒，所以阁下即便有任何唐突之处，大人也在所不计。勋爵既已屡屡公开表现过其勇敢无畏，故对此次事项，即容忍放过，亦决无伤大人荣誉之虞。这是于阁下、于勋爵，皆足庆幸之事。因此，勋爵大人之意认为，阁下可在我面前稍稍表示抱歉之意，天地间最轻至微之表示，即足可了事。勋爵大人并拟于今日下午，前来进谒阁下，以便取得阁下同意，以爱慕求婚者的身份，趋侍令媛妆次。”

“你说的话，先生，我绝大部分都不明白，”乡绅说；“不过我从你说到我女儿的话里，可以认为，这个勋爵就是舍亲白乐丝屯夫人对我提的那个人吧；她还说起，他对我女儿求婚的话。要是我猜的不错，就是这样，就是这么回事，那就请你转向勋爵致意，告诉塔（他），说我女儿早已许配人家了。”

“也许阁下，”那位绅士说，“对于这番求亲有多大的光辉荣耀，所闻所知还不甚充分。我相信，这样的人才、这样的爵位、这样的财富，不论在哪儿，都不会遭到拒绝。”

“我不说过了吗，先生，”乡绅答道，“我的话说得很明白，我女儿已经许配人家了。即便还没许配，我也不论怎么样，决不会把她嫁给一个勋爵；我讨厌死了所有的勋爵。他们都是一伙子在朝里作官为宦的，捧汉诺菲的臭脚，我决不跟他们打交道。”

“好啦，先生，”那位绅士说，“如果你决心如此，那我对你交待的使命就是，我们敝上勋爵大人，请尊驾赏脸，今天晨间移玉海德公园相会。”

“你告诉你那位尊上好啦，”乡绅答道，“就说我很忙，不能脱身前来

---

英国18世纪，平民与军界中人，同样戴“卷边帽子”，故军官戴的帽子上饰有飘带，以示区别。同时18世纪前后，军装都有装饰，除飘带外，还有羽毛、绒球、缨子等，因时不同。

齐斯特斐勒得（已见前注）说过，英国军官，多有教养。垂崴利恩（亦见前注）也说过，英国军官与兵士，为截然不同的两个阶级。大地主之次子、少子等，无权继承产业者，多于军官这一行。因此译文采用“文雅”一词。

海德公园本为寺院私产，寺院废后，亨利第八变之为皇家猎苑，后几经变迁，查理第二时渐开放为公园，为时髦之地，贵显所游。威廉第三及女王安时，公园荒废，通路上多路劫，园中变为决斗者所爱去之地。1730年后，始以渐恢复修整。

相会。我这儿的事儿多着哪，忙得不可开支，不论怎么样，都没有工夫跑到外面去撞尸游魂。”

“我敢保无误，老先生，”那另一位言道，“你是一位响当当的绅士，决不会让我带回这样一种回复的；我深信不疑，你决不愿意让人家物议纷纷，说你侮辱了一位贵族勋爵，而可不敢应接挑战吧。勋爵大人因为特别重视令媛，所以本来想要息事宁人，但是除了他把你当作岳丈看待，勋爵大人决不能忍受你也分明知道你给他的侮辱。”

“我给他的！”乡绅喊道；“这是撒天大的谎，我从来任什么也没给过他。”

那位绅士，听了这番话以后，动嘴回答了短短的斥责，同时还伴之以一些动手的表现；这种表现刚一达到威斯屯先生的耳边，这位大有令人可取的乡绅就利落轻快地满屋乱蹦乱跳起来；同时嘴里和牛鸣一样，尽力大吼，好像要招来一帮旁观的人，到这儿欣赏他敏捷、矫健似的。

那位牧师，原先离开这个屋子的时候，盅子里的酒还剩了一多半，所以并没远去；现在听到乡绅喧嚷吵闹，马上就回到屋里，一面嘴里叫道，“哎呀老先生啊！怎么回事啊？”“怎么回事！”乡绅言道，“你瞧，这儿来了个强盗，我相信，要抢我的东西，害我的性命——因为我他妈要是有一丁点儿想要照（招）塔（他）惹塔（他）的意思，就叫魔鬼把我掐了去；但是他可用他手里那根棒子打起我来。”

“那你怎么，老先生，”那位军官说，“说我撒谎？”

“我没说；既然我是希望得救的，”乡绅答道，“我相信我也许说过，我给了那个勋爵侮辱是撒谎——但是我可永远也没用‘你撒谎’的字眼儿。我知道我是干什么吃的，你也许早就知道你是干什么吃的，懂得该不该对一个赤手空拳的人殴打。要是我手里也有一根棒子，你就决不敢动手。那样我就非在你那又瘦又长的驴脸上狠打耳光不可。你敢这阵儿就到院子里去，我就跟你来一个回合的齐眉棍，看谁能给谁开了瓢儿；我一定跟你来一个回合；再不，咱们就到一个空屋子里，看我不给你饱吃一顿好拳。尼（你）散（算）不得半截汉子，尼（你）散（算）不得，这是我敢说的。”

那个军官又生气、又藐视，回答说，“我看，老先生，你这个人根本提不起来，不值得我计较；我也要回去禀报勋爵大人，说你不值得勋爵大人计

---

本为“庄严地宣称”之意，后变为“坚称”之流行俏皮语。通用于约1650—1850年。见于戏剧家萨得注勒（Shadwell）等。也见另注。

英国人认为“你撒谎”这句话是最大的侮辱。

这儿军官“伴之以一些动手的表现”，而威斯屯口口声声说挨了打，却没还手。〔原文fall upon = assault，而assault据英国法学家布莱克斯屯（已见前注）在《英国法律之诠释》第3卷里说，“一人举手杖或拳头，对另一人威吓欲打之，但并未打上，这就叫作assault。司考特评批这一段描写说，以一个英国乡绅而论，威斯屯不应该受了打而不抵抗。我们有些怀疑，这一段是别人掺入的文字。威斯屯在乡间，动不动就打架，与此处不一致。辩者谓，威斯屯虽好说大话，要打这个、那个人，但只和威斯克姆打过一架而胜之，其人并非真正特别勇者。且其时事出寻常，他居异地等等情况，他以为侮辱一个国家勋爵，说一个军官撒谎，也对乡间顽童和牧师一样，不会出问题。〕

齐眉棍：意译。原文singlestick，“用有篮形护手之棍，单手相斗之游戏或斗殴。”其棍为核桃木，长约40英寸，18世纪时盛行于英国乡间。

较。我为打你，把自己的手都弄脏了，我只有后悔。”他说完了这个话，就抽身退出；牧师就拦住了乡绅，不要他拦阻那个人；这一点他很容易就作到了，因为乡绅虽然稍作声势，说要拦阻，却好像并非穷凶极恶，非要拦住他不可。但是，军官走后，乡绅却又咒骂，又威吓，给他送行；不过既然这番辱骂，

</ZSBJ00100740\_1223\_3/ZSBJ> 饱吃一顿好拳：原文belly - ful，本为“吃饱肚子”之意，但又有“足”、“够”之意，为粗俗用法，与肚子无关。如“足笑一气”，为belly - ful of laughing，“足打一气”为belly - ful of fighting，都是一个“足”字。汉语恰好亦用“饱”字，如“饱打一顿”，但此为偶然巧合，并非belly - ful老与肚子有关。

是等到军官走到楼梯底下才出口的，而且是在军官越去越远才越骂越高的，所以竟没能送到他的耳朵里，或者至少没拦住他，使他留下来。

但是可怜的苏菲娅，在她那监狱里，却自始至终，都听到她父亲高喊大叫；现在她先开始把脚跺得登登乱响，跟着又像那位年长的绅士原先那样，尖声大叫起来，虽然噪音更柔和悦耳。乡绅一听这种喊声，自己不久住口，把注意力完全转到他女儿身上；因为他慈爱地疼他女儿，只要想到他女儿受到一丁点的伤害，马上就感到心如刀绞！本来除了关系到她终身幸福这一件大事上，她是他的心惟一的统治者。

他对那个军官的怒气既已发泄完毕（他只起咒赌誓地说，非限他打官司不可），现在上了楼，来看他女儿。他刚把门开锁、推开，就看见苏菲娅面无人色，气息不属。但是她一见他父亲，就努力自振，精神奋发，一把抓住了她父亲，热烈地叫道，“哎呀，亲爱的爸爸啊，您可吓死我了。我希望老天保佑，您没吃任何亏吧？”“没有，没有，”乡绅喊道，“没吃大亏。这个浑蛋没给我多大亏吃。不过，我要是不叫这个孬种吃官司，你就把我刮了。”“我求您，亲爱的爸爸，”她说，“告诉告诉我，是怎么回事，是谁这样侮辱了您？”“我不知道这个孬种塔（他）姓甚名谁，”威斯屯答道；“一个当军官的家伙，我想。咱们花钱养活这种东西，就为的好叫他揍咱们；要是这浑小子还有点儿什么的话，我决不能叫他熊了一顿，就白白地拉倒了；不过我看这个浑小子可什么都没有。因为他遂（虽）然川歹（穿戴）得还像个人儿似的，我可疑心，他到底是不是有一亩三分地。”“不过，亲爱的爸爸，”她喊道，“你们为什么吵起来了哪？”“为什么吵起来，苏菲？”乡绅答道，“还不是因为你，苏菲。所有我不顺心的事儿，都是因为你才惹出来的；你早晚非要了你可怜的爹爹这条老命不可。刚才就是一个勋爵的狗腿子；这个勋爵到底从哪儿跑出来的，只有上帝知道；他不知道怎么看中了你了，就因为我不喜答理塔（他），塔（他）就打发人来叫陈（阵）。来吧，作一个听话的好孩子，苏菲，省得你爸爸遭到这么些麻烦。来吧，吐口儿嫁塔（他）吧，他今儿来不了京城，明儿就来啦；不过塔（他）一来到京城，你可一定得吐口儿嫁塔（他）。这样吗，你就可以叫我成一个世界上顶快活的人了，我也要叫你成为一个世界上顶快活的女人；你在伦敦可以挑顶华丽贵重的衣服、顶华丽贵重的首饰，还可以有一辆六马高车，归你专用。我已经答应过奥维资，把我的家产划出一半儿来当陪嫁——一半儿？哼！他妈的！连整个儿的家产都给你，我都几乎一点儿也不心

疼。”“爸爸是不是能疼我，”她说，“听我说几句话？”“这还用问，苏菲？”他喊道，“你分明知道，我听到你的嗓音，认为比听到全英国顶好的猎狗群一齐猛叫还好听。听你说，我亲爱的乖乖！我希望我能活到多会儿，就听你听到多会儿；因为我要是有得不到那种快乐的一天，那我还活个什么劲儿？到那时，因为要我再多活一眨眼的工夫，叫我掏一个洼（法）丁我都不干。一点儿不错，苏菲，你不知道我都怎么样疼你，一点儿不错你不知道，要是不的话，你就不会从我身边跑开，把你这个可怜的爸爸一个人撂了；你这个可怜的爹爹，除了他的小苏菲，在世界上，再就没有别的快乐，没有别的安慰了。”他说到这儿，满眼含泪；苏菲娅哪（她泪如泉涌，顺脸流下）回答说，“一点儿不错，我亲爱的爸爸，我知道您是顶慈爱地疼我，我怎样至孝至诚回报您的慈爱，上天可以明鉴。除了我害怕我会受逼，非投到这个人的怀抱里不可而外，其它不论什么情况，都不能叫我从我爱得这样厉害、疼得这样热烈的爸爸身边跑开。我为了顾全我这个爸爸的幸福起见，连牺牲了自己的命都在所不惜。不但这样，我还尽力自己劝自己，要作比这个还大的牺牲，我差不多都慢慢达到一种决心，要忍受一切生活中最苦恼的生活，来依随您的心愿。但是这种决心，还仍旧是我惟一没法儿强逼自己叫它服从的；不但现在不能服从，而且永远也不能服从。”乡绅听到这儿，两眼瞪得铜铃儿一般，嘴角直流白沫子；苏菲娅一见这种样子，连忙告求，让她把话说完，于是接着说，“要是爸爸的性命、爸爸的身体、再不爸爸的任何幸福，会受到任何危险，您这个决不会含糊的女儿就站在这儿哪；如果为保存您起见。我不能受任何苦恼，那就叫上天把我摧残毒害。不但这样，我能豁出去，忍受命运之中最令人厌恨、最令人憎恶的命运。我为您起见，都可以允许嫁给卜利福。”“我对你说吧，那样一来，我这条老命就可以包（保）住了，”作父亲的答道；“那样一来，我就可以身体好起来，精神好起来，我就可以活下去，什么就都不成问题了。——要是尼（你）不听话，那我起咒说，我这条命就要没有了；我的沈（心）就要碎了，我敢起咒说，我的沈（心）就要碎了。”“难道您就能这样狠心，成心要叫我苦恼不成？”“我告诉你，模（没）有的话，”他高声喊道；“要是在这个世界上，为了看到你快活，我还有什么不肯作的，那就叫我万劫不复。”“难道我亲爱的爸爸就居然能坚决认为，我对于什么能使我幸福，毫无所知，一无所觉不成？如果幸福只凭人的看法儿而来这句话是真实的，那么，要是我把我自己看作是世界上最可怜的可怜虫，那我的境遇该是怎么一种样子哪？”“只把自己看作受罪，”他说，“比起嫁给一个下贱杂种穷光蛋，真正受罪，还好得多。”“要是您认为我不嫁那个人您就满意了，爸爸，”苏菲娅说，“那我就以最庄严的诺言答应您，只要我这个爸爸您活着，我得不到您的同意，就永远不嫁那个人，也永远不嫁任何别的人。让我把我的一生都献给您，把它用在伺候您上面；让我还是您可怜的苏菲，把使您快活、叫

---

原文happiness consists in opinion。Opinion即“人对某事作何想或如何想”。莎士比亚的《汉姆雷特》第2幕第2场里，汉姆雷特说丹麦是监狱，其同伴反对这种说法儿，汉姆雷特解释说，“事物本无所谓是，也无所谓非，是非全都以心之所想为依归。据我所想看来，丹麦就是监狱。”森尼卡《与卢西利厄斯书》第9札第2节说，“一个人，自思为不幸福，他就不幸福。”伊壁鸠鲁《残片》第474条说，“不论谁，凡是认为他之所有，并非财富如山如阜，那他即便是世界之主，也不会幸福。”是古人、今人，都有这种看法儿。所引古人说法儿，更与此处切合。

您如意，当作我终身的事业、终身的快乐，像从前那样吧。”“你听我说，苏菲，”乡绅答道，“我不是听了这几句话就会上钩儿的。要是我听了你这一套，你姑姑就该说我真是她认为的那种傻瓜啦。不成，不成，苏菲，我要你明白，我更通达世事，了解人情，不能在一件和男人有关系的事情里，随便就信一个女人的话。”“爸爸，我怎么就能让您这样信不起我哪？”她说；“难道我曾有过半回，说了不算的时候吗？难道我从在摇篮里的时候起，曾有一次您发现过，我犯了说谎的过错吗？”“我说，苏菲，”他喊道，“你这个话说的这也不是，那也不是，一点儿都不在谱儿。我是拿定了主意，非结这门亲不可的。尼（你）非价（嫁）塔（他）不可；尼（你）不价（嫁）塔（他），就一点门儿没有。就是你明儿上吊死了，尼（你）不价（嫁）塔（他），也一点门儿没有。”他重复最后这句话的时候，两拳紧握，双眉紧皱，两唇紧咬，并且咆哮如雷，怒吼似虎，因而可怜的苏菲娅，在心痛情伤、魂丧胆破之下，浑身哆嗦着瘫在一把椅子上！如果没有立时的泪如泉涌、涕泗滂沱，使她的剧疼激愤得到和缓，那就说不定还有什么更悲惨的情况，会跟着而来。

威斯屯眼看着他女儿这样的令人伤心惨目的情况，一点儿也没有凄恻之心、悔恨之意；就像新门狱吏，眼看着一个性情温柔的妻子，和她判处死刑的丈夫最后告别的时候，万箭攒心，痛哭惨号，却无动于衷一样；或者毋宁说，他俯临高视，看着他女儿，他的心情，就像一个讲忠诚、重公道的商人，眼看着一个债务人，因为只欠十镑钱，让人硬拉生拽，塞到狱里，心里所有的恨恨之情一样；因为这十镑钱，一点儿不错是一笔欠下的债，而那个可恨的家伙可硬赖死抵，偏不肯还。再不，把比喻用得更确切一些，也可以说，他所感到的难受，和一个马泊六用圈套把一个可怜还什么事都不懂的小姑娘弄到魔掌里，头一回叫她干所谓“接客”的勾当，她吓得晕过去了，他当时所感到的良心内疚，也和这样的马泊六感到的一样。这个比方，本来确实说是一点儿不错、完全相同的，不过有一样；当马泊六的所以要干那样的坏事，为的是可以从中取利，而这个当父亲的，在逼他女儿作几乎是同样卖淫的勾当，却无利可图，虽然他也许有眼无珠，认为这并不是卖淫。

他就把他那个可怜的苏菲娅擢在这样的情况中，用下流无耻的话，把眼泪的作用大骂了一顿，然后把门上锁，自己走去，回到牧师那儿；牧师就把他敢说的话，都替那位小姐说了；这番话，虽然他也许没敢按照他的职份所在，把应该说的全都说了，却也把乡绅惹得大为震怒，连全体牧师一起在内，通通诬蔑侮辱，骂了个不亦乐乎。这些詈骂，我们为顾全这般从事圣职人员的体面起见，恕不直书无隐。

### 第三章 苏菲娅在拘囚中发生的事儿

乡绅所寄寓那家公寓的老板娘，很早就开始对她这帮房客怀有怪异之感了。不过，她既然听说过，这位乡绅家财很富，她又用心在意把她的房间特别高抬租价，尽力勒索，因此她认为，决不应该随便就得罪了这样的客人；因为，公寓里的女仆虽然把苏菲娅的脾气怎样柔和，待人怎样温蔼，对老板娘尽情说好话都报告了，并且也得到乡绅带来所有的下人证实了，因而老板娘对于苏菲娅让她爸爸囚禁起来，不能一点儿都不关心，但是她对于自己的利益，却更关心：所以她不便对一个她看出来脾气非常暴躁的绅士，像她说的那样，轻易招惹。

虽然苏菲娅几乎茶饭不进，但是却仍旧按时照常给她送饭；说实在的，我相信，如果她想吃任何奇珍异味，那位乡绅，不管多么生气，也要不惜费力，不怕化钱，千方百计，给她弄来。因为他确实是疼他女儿，都到了如痴如傻的程度，把给她的任何快乐，视为他生平最大的安慰，尽管我们有些读者，认为这是奇怪而难解的。

正餐的时间已经来到，黑乔治给她端来一只笋鸡，乡绅亲自负开锁之责，因为他誓不与钥匙离身。乔治把盘子放下时候，和苏菲娅互相寒暄问好（因为他离开乡间以后，还没再看到苏菲娅，而苏菲娅对每一个下人，都有礼貌，不像那些对待比他们身份只低一等的人那样摆臭架子）。苏菲娅本来要乔治把笋鸡原盘端回，因为她说，她什么东西都吃不下去；但是乔治却求她勉强吃一点儿，特别劝她尝一尝鸡肚子里装的蛋，他说鸡肚子里满是蛋。

在所有这段时间里，乡绅都一直站在门口等候；不过乔治在他主人面前，是深深得宠的人，因为他的职守是管最高级的差事，那就是说，是管猎野味的，所以在好些方面，习以为常，可不拘礼。他格外献殷勤，硬要给他小姐送饭，因为，据他说，他很想见见他的小姐，故此他尽自和苏菲娅互相酬答，一点儿也没顾及到，让他的主子站着，都过了十分钟之久，他由于这个，只在出门的时候，在门口挨了他主人几句带玩笑的训叱。

笋鸡、松鸡和山鸡等等的蛋，都是苏菲娅最爱吃的美味，这是乔治知道的。他既是一个心地非常善良的人，所以在全家的仆人都害怕他们的小姐饿坏了的时候，他想方设法给她弄点这样可口的美味，原不足怪；因为她四十个钟头以来，几乎连一口东西都没吃。

悲伤烦恼，虽然对一般人和对寡妇影响不同，因为寡妇之食欲，因悲伤烦恼而增强，远远过于由班斯太得丘陵 或索尔兹伯里平原 上之空气；但是即使最高迈超逸的哀痛忧虑，也终归要饥而思食，尽管有的人持相反的意见。

---

伦敦查令十字架南稍偏西约13英里处有一村镇，叫班斯太得，其紧北面即班斯太得丘陵（Banstead Downs），为现代伦敦近郊游览区之一，但在18世纪时，则只是伦敦南面东西横亘的丘陵之一而已。Down这个字的意思是，显敞绵延的丘陵，特别是英格兰南部及东南部有草无树、岗峦起伏。山顶圆形的白垩质丘陵，多用作放羊之地。英格兰南部就有许多条这样的丘陵，都以down为名，其中两条最有名的叫作North Downs, South Downs。美国人说，英国人叫往上去的东西，如山，偏说是下（即down），即指此而言。

索尔兹伯里平原：在英国维勒特郡，在索尔兹伯里城及狄威最兹镇之间，占地广大，名为平原，实为地形起伏的高原。

见。因此苏菲娅自己，稍微考虑了一下，开始把鸡切开，只见鸡腹之中，果然填满鸡蛋，像乔治说的那样。

不过，如果鸡蛋使她大悦，鸡肚子里还藏有别的东西，使皇家学会见之更得大喜；因为三条腿的鸡，本是年头儿多了，可以生产一千只的，但是却仍旧是无价之宝、稀异之物，那么，如果我们看到一只和动物结构一切规律完全相反的鸡，竟在腹内藏有一封信，那我们该怎样重视它呢？奥维得告诉我们，说亥阿辛色斯怎样改形易状，化为花朵，并在花瓣上现出字母；维吉尔则以此花为奇迹，献与他那时候的皇家学会\_\_；但是不论哪个时

的大写字母，合而为一字，表示哀呼。）（亥阿辛色斯Hyachnthus，希腊文作’。

</ZSBJ00100740\_1231\_3/ZSBJ> 维吉尔在《牧歌》第8卷第106—107行说，“你能说出，在于何方，出于何地，有国王的名字在花瓣上显出，菲丽丝就归你独自拥有占据。”这儿是牧人用隐语问这种花儿。其花实指艾伊捷克斯(Ajax)所化。艾伊捷克斯在《伊尼以得》里，为希腊第二勇将，仅次于阿奇利斯。阿奇利斯死后，艾伊捷克斯为人贬为不及奥得修斯，愤而发狂自杀，其血亦化为花，花上亦有AI字母。艾伊捷克斯本为赛拉米斯国王之子。所谓国王的名字者，以艾伊捷克斯(Ajax)之希腊文作Alas，头两个字母为AI（其名按希腊文读法应为阿阿斯）。他的故事也见于《变形记》第13卷第394行以下及其他后期诗人中。此处所说维吉尔“以此花为奇迹，献与当时皇家学会”等，旨菲尔丁所增，所谓想当然耳。

代，也不论哪个民族，都没记载过，说滕子里含有尺素书的鸟儿。

但是这样一种奇迹，虽然可以引起全欧洲各科学院的严密注意，也许使它们作终无结果的考察探寻，但是读者对于这封信从哪儿来的，怎样跑到鸡的肚子来的，只要回想一下琼斯和派崔济两位先生在上次对谈中都说了些什么，则不难得到满意的解答。

---

希腊神话，亥阿辛色斯，为斯巴达国王之子，为极秀美之少年，其故事至少有三种不同的说法。据奥维得的《变形记》第16章所说，阿波罗和他共掷铁饼。阿波罗先掷出甚远。亥阿辛色斯急于一掷，趋而拾之，铁饼回力跃起，击中其面，阿波罗救护无效，因而身死。《变形记》第10章第209行以下说，阿波罗深痛自罪，引亥阿辛色斯之死为己责，愿以身代，而命运所定，势不可能。”但余将永不忘汝，汝之名将永在我口，汝将化为一种新花，花上有表余为汝泣涕之标志。”阿波罗正发言，亥阿辛色斯之血，原先流于地上，沾濡青草，现则不复为血，而化为花，鲜明深红，形如百合之花。阿波罗只把他化为花儿，还不满足，更在其瓣上印有自己的悲哀，所以亥阿辛色斯花上有表示悲哀的字母AL AL（大意）。（AL为希腊文a和l

英国的皇家学会(Royal Society)正式创于1662年。法国的学术院创于1635年。法国科学院创于1666年。柏林皇家科学院创于1700年，原文用法国科学院的名字而以复数表之，则指各国此类机关而言。英国皇家学会和别的科学院不同，以一切知识为对象、最初包括文人得莱顿等。菲尔丁对于这个学会抱反对态度，认为该学会所从事的，都属于好奇异，贵玄妙。他在讽刺剧《派斯昆》里说到它所研究的稀奇之物，有一条马尾，比平常马尾所有的毛多一百根，有一枚象牙，比普通的象牙长半英寸等。菲尔丁只认为以实用为目的的研究，才可赏识，对于纯科学性的思考、探索，颇不以为然。所以此处提到皇家学会，也含讽刺之意。他这种态度，还见于专门讽刺的文章《适合于皇家学会的论文，论金几尼（一种货币）等等》。斯维夫特在《格里佛游记》第3部里，也表现了同样的态度。

苏菲娅虽然长久忍饥，并且虽然所嗜肴饌就摆在眼前，但是刚一看到这一纸书，马上就把它抓起撕开，如下念道：

“ 威斯屯小姐，

“ 苟以冥顽，昧于此信将荣邀何人之省览者，则我于昂纳阿姨处获悉起居之后，定必排除困难，将我心之战栗惶恐，尽力绘而出之。然既温柔婉约、易伤善感者所可受到钻心刺骨之痛楚，只有温柔婉约、易伤善感者始能真正有如身受而亲承之，则吾之苏菲娅具此最使人敬爱之美德达于极点者，定能鉴伊之琼斯于此次忧伤中之所忍受，将如何惨酷。世界之上，尚有任何情况，能较我闻小姐遭到任何不幸，更增我之深创剧痛者乎？然依实而言，又确有一种情况，而我因之身遭灾殃。此非他，吾之苏菲娅，罹此次之祸，皆由可鄙可怜之我一人而起，每一念及，辄惶汗如浆是也。我为此言，或出自视过高，谬以荣誉加于己身。然我以如此至高之代价取得如此之荣誉，恐无人羨之也。故我谨恳小姐，恕其狂妄；且有重恳小姐，恕我更甚之狂妄者。我冒昧相问，如我谬赞一词，或妄助一臂，我亲侍妆次，或永别玉颜，我舍生取死，或忍苦受难，凡此种种，是否可有一端，能助小姐解除痛苦，消弭困厄者？我高山仰止之景慕，朝礼暮参之崇拜，烁金流石之密意，沦肌浹髓之柔情，服从小姐意志之伏首贴耳、舍身倾心，凡此种种，是否可报效小姐为我之幸福所作之牺牲于万一？如属可能，即恳小姐，我爱慕之天人，翩然飞来，投入永为小姐张开之两臂，以接受小姐，保护小姐。至投入之时，或只身别无长物，或携来全世财富，在我意中，二者皆同，决无所选择于其间。如不然者，明察谨伤之心，居于上风之地，且经深思熟虑之后，警戒小姐，以此作法牺牲过甚；且除放弃鄙人之外，更无余地，可使令尊复反其旧爱；亦无余地，可使小姐亲爱之芳心恢复其宁静；则鄙人即庄严郑重敬恳小姐，永从芳心中驱鄙人而出之，永坚定努力实行其决心，永使怜我受苦罹难之想，在小姐温柔之酥胸中勿占丝毫忽微之分量可也。窃请小姐相信，我爱小姐较爱自身，其忠诚恳挚，将历地老天荒而不渝，故我最远大之目的，最主要之目的，即为小姐之幸福。我之第一愿望（命运有何理由，使我不作如是想者？）即为，无时无刻，无不眼见小姐为妇女中之最幸福者，从前如斯，现在仍旧如斯（此我须恳小姐见谅者）；第二愿望则为，不但眼见，而且耳闻，小姐为妇女中之最幸福者。但我意念中，如有一时一刻，知小姐因我之故，即心中不得宁静，则世上之苦恼忧虑将无过我者，因我，

“ 小姐。

“ 不论由何意义，不论由何目的，

“ 皆为小姐忠诚无二、至死靡他之

“ 汤姆斯·琼斯也。”

苏菲娅对这一纸书，说了什么，作了什么，想了什么，把它看了多少遍，是否不止一遍，这我都让读者自己去猜想好啦。至于回信，琼斯可能此后看到，但是现在则不可能；他所以不可能得到回信，有许多原因，其中之一就是，她现在并没写任何回信，而她所以没写回信，也有许多充分的缘由，其中之一就是，她没有纸、笔、墨水。

晚间，她正对她收到的这一纸书，再不对别的什么事儿沉思深念的时候，楼下忽然起了一片大吵大闹的声音，把她思路搅扰。这种吵闹并非别个，乃是两个人舌剑唇枪，一来一往，数经回合。其中战将之一，从噪音上听，她一下就辨别出来，是她父亲，但是另一个出自她姑姑的口腔、洪若琴、韵如簧 的声音，她却没能一下就听得出来，原来她姑姑刚刚来到京

---

此处原文双关，Organ有二意，一为（发音）器官，二为风琴。Pipe亦有二意，一为噪音，二为（风琴

城，从她一个也在力士柱店落脚的仆人那儿，得知她哥哥寄身之地，所以一直坐车来到他的寓所。

因此我们现在要暂向苏菲娅告别，而像我们经常那样，循规蹈矩，进退有仪，恭侍威斯屯老小姐左右。

---

之)铜簧。故直译可有两种译法，一为“属于她姑姑发声器官发出的更尖锐之声。”一为“属于风琴铜簧发出的更尖锐之声。”译文变通，略存双关。

#### 第四章 此章叙苏菲娅从监禁中获释

威斯屯老小姐驾到的消息传来的时候；乡绅正和牧师一块儿在那儿抽烟（店主东那时别有公干）。乡绅刚一听到她的大名，马上就跑到楼下，给她带路，把她迎接到楼上；因为他这个人，对于这类礼节仪式，极为讲究，特别是对他这位令妹；本来他对这位妹妹，比对任何别的活人，都更肃然畏惧，尽管对于这一点，他自己从来不肯承认，而且也许他自己也并不知道。

威斯屯老小姐来到了餐厅，使劲往一把椅子上——屁股坐下，扬声大肆抱怨说：“哎呀，一点儿不错，一路之上，从来没人受过这样令人难忍的颠簸折腾。我认为，大道通途，自从立了这么些卡子路法以后，反倒比原先更坏了。我说，我的哥哥，您怎么住到这样一个令人作呕的地方来啦？我敢起咒赌誓地说，凡是有身份的人，从来没有脚踏这块贱地的。”“我哪儿知道哪？”乡绅喊道，“我还只当，这儿就挺不错的哪；这还是客店的老板给我介绍的哪，我还只当，他既然认识那么些高人贵客，是头一个能把我介绍到那样一起子人当中间儿的哪。”“我说，我侄女在哪儿？”那位女士说。

“您已经拜谒过白乐丝屯夫人没有？”“啊哈，啊哈，”乡绅喊道，“你侄女这回可够牢靠的了；她在楼上的房间里。”“怎么！”那位女士答道，“难道我侄女就住在这家公寓里？难道她不知道我来了不成？”“还真格地不知道，因为没有人能随便就见到她，”乡绅说，“我把她严严实实地锁在屋子里头，保管再跑不掉啦。我到京城头一天夜里就把她从咱们那位亲戚那儿擒拿到手，从那个时候以后，我就一直滴水不漏把她看起来啦。我实对你说吧，她这阵儿已成了袋里的狐狸。”“哎呀我的老天爷！难道我的耳朵听错了不成？这都是什么话！我原先就想到了，我答应您，叫您自己一个人先到京城来，看您到底准会办出件什么像模像样的漂亮事儿来！什么我答应您？还不是您刚愎自用，非自己来不可？我不能把答应您这个屎罐子硬往自己头上扣。您不是应承过我，我的哥哥，说您不会采取刚愎自用这类粗暴手段吗？在乡间的时候，难道不就是因为这类刚愎自用的粗暴手段，才把我侄女逼得从您身旁跑开的吗？您是不是想要把她逼得再来一个第二回走同样的路子哪？”“这真他妈是哪儿的事！”乡绅喊道，一面把烟斗往地上一摔。

“活人有听过这种话的吗？我本来还只当，你要对我干的事儿夸我一番哪，你可这种样子冲着我，又村又辱！”“怎么，哥哥！”那位女士说，“难道我曾对您透露过一丁点儿意思，说叫您认为，把您女儿锁在屋子里，是该夸的吗？我没时常对您说，自由国土上的妇女是不能用那样无法无天的强权对待的吗？我们也跟男人一样地有自由；我只实心实意地愿意，我不必说我们

---

卡子路：英国18世纪以前，道路无人专管，故管理非常不合理。只要求大路通过之村庄农民，每年无偿修整大路五日。18世纪时，商业发达，感到交通需要，议会遂制定公路法令，先允许私人设卡征过路车马税。在1700—1750年之间，议会通过400条公路法（其中之一为成立卡子路董事会，以负专责，于是全国大道，逐渐安栅栏门，收往来车马路费，以税款作修路、养路之用。有卡子栅栏门的路谓之卡子路，始于1663年，1827年以后，逐渐取消，卡子路变为公路，但仍沿用旧名。

在徒得王朝时代，英国猎人猎狐的时候，从洞里把狐掏出来，张口袋以捉之，使入口袋，和内战后猎獾一样。故这种说法是以前猎狐的遗风。20世纪约1925年以后，有“那在袋中”（It's in the bag）一语，成为流行俏皮话，意为“准保无误”，“胜利已得或准得”。字典编纂者只言其源于野味弋射，但实源于猎狐。

应该有更多的自由才好。只要您还想要我在这个叫人恶心的公寓里再待一刻，或者说，您还想要我承认我是您的亲骨肉，再不说，您还想要我再不怕麻烦，管您家的事，那我就一口咬定，非在此时此刻，就把我侄女放出来不可。”

她说这几句话的时候，把背脊冲着壁炉站着，一手掐在背后，另一手就捏着一撮鼻烟儿，那样威风凛凛，令出必行，所以我很怀疑，不知道莎莱丝崔丝率领着一群艾玛怎的时候，是否还更威武严然，令人望而生畏。因此，可怜的乡绅，慑于她所逞的威风，不能挺身抵御，原无足怪。“这儿，”他喊道，同时把钥匙扔出来，“这儿不是钥匙吗？你爱咋办就咋办，还不成吗？我本来打算，只把她关到卜利福到京城来的时候，那是不会过很久的；这阵儿要是出了什么漏子，那你可别忘了，该埋怨谁。”

“我以性命担保，要负全责，”威斯屯老小姐喊道，“但是可得依着我一个条件，不然的话，我对这件事就决不过问。这个条件是，您得把这件事完全交给我一手来管，除非遇有必要，我指派您，叫您怎么行动，再就一丁点儿都决不许您干预。如果您批准了这种初步安排，哥哥，那我还可以尽力设法保护您家的体面；如果不然，那我就仍旧保守中立。”

“我请求您，明公先主，”牧师说，“这一次置身于姑奶奶的忠告、指导之下好啦。经她与您的千金亲接密谈之后，能比明公采用严厉手段所可作者更有成效，也未可知。”

“怎么？你要跟我敞开来咧咧？”乡绅喊道：“你要是真要信口开河，那我马上就拿鞭子把你抽回来，归到狗群里。”

“啐！我的哥哥，”那位女士答道，“这样的话是好对牧师说的吗？色浦勒先生是个明白人，他对您说的都是苦口良药；我相信，全世界的人，都得异口同声，说他说得对。不过我可得告诉您，我刚才对您提的那个绝无附带条件的提议，要您马上就给我答复。不是把您女儿完全交给我管，就是由您按照自己那种闻所未闻的办法，完全随您的意，爱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那样的话，那我就在这儿，当着色浦勒先生的面儿，从防地撤出，永远和您、还有您一家，断绝关系。”

“我求您让我作一个仲裁，”牧师喊道，“让我对您伸请求之意。”

“你瞧钥匙不就在桌子上吗？”乡绅喊道，“她要纳（拿）就纳（拿）好啦；谁还拦着她不成？”

“话不是那样说，哥哥，”那位女士答道，“我坚决要求，得您把讲好了的让步条件完全批准，按照正式交割的规矩，移交到我手里。”

“那么，我就把它交到你手里好啦。——给你，”乡绅喊道。

“我敢保，妹妹，这你可不能再骂我，说我不肯把我女儿交给你管了吧。她早就曾有一阵子，整整一年，不止一年，比一年还夺（多），老跟着尼（你）过了，在那一年多里，我连一回都没照过她的面儿。”

“她要是永远跟着我过，”那位女士答道，“那她可就幸福了。在我的

---

英国人于女王安初年，始普遍闻鼻烟。1702年，英荷联合舰队，在维勾湾（Vigo Bay）战役中，俘虏西班牙船，船上载有大量鼻烟，全部投入伦敦市场。

已见本书第9卷第3章注。

意译。原文Whip in，指“把离队的猎狗抽回归队”而言。

这是以按照法律手续，正式签订、交割、托管契据为喻。1238

眼皮子底下，决闹不出这类事儿来。”

“咳，一点儿不错，”他喊道，“什么都是我不对。”

“不错，哥哥，”她答道，“您就是那个不对的。这是我早就已经时常不得不对您这样说的，还是一直永远不得不对您这样说的。不过，我希望您现在知过必改；从过去的过失里多多吸取教训，因而不要把我使用的善谋良策，叫你那种愚昧冒失的大错巨误，挫折破坏了。一点儿不错，哥哥，您没有资格办这类得运用手腕儿的交涉。您全盘的计划无一不错。因此，我再度坚决要求，您决不许从中插手，您只老想着过去，悟已往之不谏好啦。”

“妈的，老妹子，”乡绅说，“你叫我说什么好哪？你都能把魔鬼惹翻儿了。”

“您瞧，又来劲儿啦不是？”她答道，“又是老一套，一点儿也没改。我看透了，哥哥，跟您就没有话可讲。我只好请色浦勒先生评评，他是个明理的人；让他说说，我的话是不是有半句能把任何活人招得发火儿的？不过您这个人，无论在哪方面，都是任性由意、顽梗不化。”

“请您许我求您，”牧师说，“不要再撩拨他老人家了吧。”

“撩拨他？”那位女士说；“一点儿不错，你也跟他是一样的大傻瓜。好啦，哥哥，您既然已经正式答应了我，说不再插手了，那我就再一次负起管教调理我侄女这个责任来。我只有求上帝对一切男人手下掌管的事儿大发慈悲吧！一个女人的头脑，能赶上你们一千个。”现在她传了一个仆人来，给她带路，好到苏菲娅那儿，把钥匙拿起来，起身离去。

她刚一走去，那位乡绅（先把门关好了）就嘴里一连进出二十个母狗来，又狠狠地骂了她二十句，连他自己曾对她的家产打过主意这件事也都饶过！不过他找补了一句说，一个人既然为了这个，低声下气、俯首帖耳，过了这么些年了，要是这阵儿因为不能再多忍一会儿，就把这份家产到底弄丢了，那太可惜了。这条母狗不会长生不老的，再说，我又知道，她白纸黑字，把我写在遗嘱里，作了继承人了。

牧师对他这番决定十分赞赏，现在乡绅又要了一瓶酒来（他每逢遇到不论开心的事还是糟心的事，都采取这种办法），把这种加糖泡药的饮料大量地喝了下去以后，把肝火完全扑灭，他的脾气变得十二分平静稳定了，这时候威斯屯老小姐带着苏菲娅回了屋里。那位年轻的小姐已经头戴帽子，身披斗篷；姑姑就对威斯屯先生说，“她打算带着她侄女一块儿到她的新寓所里去，因为，一点儿不错，哥哥，”她说，“您这儿这几个房间，都决不是正经八百的体面人可以住得的。”

“很好，姑奶奶，”乡绅说道，“不管什么，你看着咋好就咋办得啦。这孩子在你手里，再也没有那么妥当的了。这儿这位牧师，可以给我公公道道地当个证人，证明我在你背后，说过有五十次，说你是世界上顶英明达理的妇女队里的。”

“我对此点，”牧师喊道，“可以毫不犹豫，立即充当证明人无误。”

“不但如此，哥哥，”威斯屯老小姐说，“我敢断言，我也永远把您这个人，说得同样令人赞美。您得承认，您的脾气有点儿过于急躁；但是如果您一旦给自己工夫，遇事再思再想，那我就没见过还有比您更明事达理的了。”

“既然你认为我真那样，那么，”乡绅说，“我这儿打心眼里祝你长

寿，为你干杯啦。我有的时候，脾气暴躁一些，但是我可从来不屑于记仇怀恨。苏菲，你可千万得作个好孩子，你姑姑叫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

“关于那一方面，我毫不怀疑，”威斯屯老小姐答道。“从她堂姊哈丽特那个可怜又可恨的臭丫头所作所为里，她不是已经亲眼看到一个活榜样啦吗！那个丫头就是因为没听我的好话，才把自己毁了。哦，哥哥呀，您猜怎么着？您动身要往伦敦这儿来的时候，刚走到还听得见人招呼您的地方，就来了一个家伙，您猜是谁，就是姓那么个讨人厌的爱尔兰姓、恬不知耻的狂妄之徒——那个弗兹派崔克呀。他没经通报，就一直地闯进门来，要不，我才不见他哪。他嘞嘞不休地，说了他老婆一大套不三不四的话，叫人听来摸不着头脑，还非叫人听不可。我没怎么答理他，只把他老婆来的那封信给了他，叫他自己去写回信吧。我想这个可气的丫头一定非要想方设法找到咱们不可；不过我可得请您不要见她，因为我是拿定了主意，决不见她的。”

“我欠（见）她！”乡绅说；“你放心吧，决没错儿。我不会及（给）这样不敬长辈的丫头撑腰打气。那个家伙，她丈夫，来的时候，我不在家，还不算他有运气？他妈的，我实在告诉塔（他）吧，塔（他）要是见了，我不在饮马池里灌塔（他）一个饱才怪哪。你堪欠（看见）了没有，苏菲，不敬老，不孝顺爹娘，会给任（人）们带来什么下场？你自己家里就有一个活榜样。”

“哥哥，”姑姑喊道，“您用不着重复这种叫人恶心的事儿来吓唬我侄女吧。您怎么就是不肯把事儿完全交给我一手料理？”

“好啦，好啦，交及（给）你，都交及（给）你，这还不行吗？”乡绅说。

现在，威斯屯老小姐吩咐人叫轿，谈话才告终，这对苏菲娅是很侥幸的。我所以说侥幸，因为话要是一拉长了，十有八九，兄妹之间又会引起新的争执来。他们兄妹，只有教育和性别不同；因为他们两个，同样地暴烈急躁，同样地自以为是；他们两个都对苏菲娅无限地疼爱，他们两个也同样地高自标置，互相看不起对方。

---

英国农舍近旁，往往有池塘，主要为饮马之用，亦用作洗马之地，同时，遇有动公愤丈讨人厌之人，或沉之入水（通常为三次），或拖之过水，以示惩罚。亦用之于悍妇；18世纪时，伦敦群氓，用之于扒手以为乐。

## 第五章 琼斯收到苏菲娅的信，与米勒太太及派崔济共观戏剧。

黑乔治来到京城，以及这个知恩感德的人答应对他旧日的恩人尽忠效劳，这是琼斯在为苏菲娅焦的忧虑、忐忑不宁的愁绪中极大的慰藉；通过这儿说的这个乔治，琼斯接到苏菲娅后面这一纸回信；那是苏菲娅随着获得自由而取得使用笔、墨、纸张之便，在她脱离监禁之后当天晚上写的：

“ 琼斯先生，

“ 展读来书，情辞款曲，悃诚殷勤，既感我实深，故敢相告，我之苦难，已因威斯屯姑母之来，部分告终矣；君闻此讯，定必为之欣慰。我现即与姑母同住，且享有一切我所欲之自由。姑母坚决要我作一诺言，即未经伊之闻知，未得伊之允许，我决不能与任何人晤会，或与任何人往来。对此告诫，我已最郑重庄严应命许诺，并将最坚强果决遵守不渝；伊虽未明言，禁我传书递简，然此或偶尔遗忘，因未提及，但亦可谓此种禁令，已寓于‘不能与任何人往来’一语之中矣。然而，我既不能不以私传书札，为深负伊宽大为怀、信我荣誉之诚，则君即不能希冀，在我作此书之后，尚能不经姑姑闻知，或继通我情愫，或续受君音问。一种诺言，对我而言，即一极为神圣之事，非但包括其所明言者，且可引申而及其涵意之所暗示者；此种考虑，经过三思，或可使君稍得慰藉，然我亦何需以此种慰藉相告？因关于彼一事也，虽我永不能对最慈之父先意承志，但我亦立下决心，永不忤其意而行动，或永不采取任何重大步骤，如不能得其同意。坚决不疑深信此点，定能使君对命运（或）所注定为不可能实现之事，断念绝望。为君自身利益计，君应信此不疑，且君如欲与奥维资先生重归于好，则我希望，或即惟此是赖；苟此洵属可能，则我以命令谕君，务须依此而行。意外之助，即已使我愧负盛情，而善心美意，或使我益增赧颜。命运将来或比现在，对我二人更加仁慈。请君相信，我之思君，永如我认为君所应得者，我乃，

先生，

感恩知德之贱仆卑奴，

苏菲娅·威斯屯。”

“ 我坚相嘱，勿再作书——至少目下勿再作书；此物即请收下；因此物现于我已无用途，而我知其于君则需甚切也。请念君之得此戈戈者，实命运之所赐，因命运实使君拾得之。”

一个小孩儿，刚学字母，一个字母一个字母拼着慢慢地看这封信，也不需要琼斯看这封信那么大的工夫。这一纸书在他心里所引起的情绪，可以说是苦乐交集，悲喜互作；一个心地善良的人，读一个亡友的遗嘱，遗嘱里给他留下了一笔很大的遗产，又正当他十分拮据的时候，这份遗产自然更受欢迎，琼斯看这封信的时候那种悲喜交集的情绪，可以说或多或少地有些和这样一个人的情绪极为相似。但是，总的说来，他还是喜多于悲，乐多于苦；而读者十有八九也许要纳闷儿，不明白为什么他还要觉得可忧；但是读者却不像可怜的琼斯那样陷入情网之深；再说，爱之为物，是一种疾病，虽然在某些例证中，可以像肺癆一样（有的时候，爱情也可能真使人患肺癆），但是在另一些例证中，却与肺癆完全相反，特别是在现在这一例证中，它不使自己无端而抱希望，它也不以有利于己的眼光看任何迹象。

有一种情况却可使他觉得完全心安神定，那就是，他的所爱重新获得自

---

“也许指那100镑钞票而言”。——原注

由，而现在和她住在一起的是一位女士，至少确保可以给她还过得去的待遇。另外一种可以使他得到慰藉的情况，就是她提到她答应永远不嫁任何别的人；因为，尽管她可以自己认为，他的热烈情好是不存私心，不为自己的，尽管他在信里作了那样慷慨豪侠的提议表示，但是我却怀疑，是否他还有比他听到苏菲娅嫁了别人更使他痛心疾首的消息，即使这场婚姻是特别美满的，而且十二分可能要使苏菲娅走向完全幸福之域的。达到空灵精微程度的柏拉图式之爱，与肉欲绝对无与，而确实完全纯粹属于性灵；那在宇宙之间，有这种天赋的，只限于被造之物中的女性一方。因为我曾听到，她们之中有许多人，当众宣称（而且决非虚言）她们可以毫不犹豫，把情人让与情敌，如果这样的让与是这样的情人此生此世利益之所必需。我根据这个，因而得出结论来说，这种情好，本为天性中所可有，但我却难妄加称述，说我曾经一度见之于实例。

琼斯把这封信又看又吻，一共费了两个钟头的工夫，后来，由于前面最后说的那种考虑，心神终究归于平静，他同意把他先前订的约会付诸实行。这个约会就是陪着米勒太太和她的幼女，到剧院的楼座去，叫派崔济也跟着作观众之一。因为琼斯既是真正能够欣赏诙谐，领略戏谑，而许多人则只是冒充，所以他就指望能听到派崔济的批评意见，因而从中取得笑乐，因为派崔济的批评意见，虽然他认为只是自然单纯之所指示诤谏，不加雕琢，却也同样决无人工之巧，掺杂混合。

于是琼斯先生、米勒太太、米勒太太的幼女和派崔济，就在第一层楼座的前排安身落坐。派崔济马上就对众宣称，他曾到过的地方，没有比这儿再堂皇富丽的了。乐队刚一演奏起第一乐章的时候，他又说，这么些提琴手，能一齐一致演奏，谁都没有先后参差，快慢失调，真了不起。在有人把上部蜡烛点起来的时候，他对米勒太太喊道，“您瞧，您瞧，太太，一模一样，活脱是公祷书末尾、火药阴谋案乞祷文前面那个人。”在全部蜡烛都点起来了的时候，他忍不住叹了一口气，说道，这儿就点了一

恩礼拜，以感谢上帝，使英国国教得救。威廉第三时，新仪式之前，印有盖·浮克斯手执暗灯立像，于1690年正式公布。即派崔济所见者。

</ZSBJ00100740\_1246\_6/ZSBJ> 除上空悬挂灯外，尚有脚灯。

个晚上的蜡烛，就足够一个老实贫苦人家点整整十二个月的。

戏剧一开始（演的是丹麦王子汉姆雷特），派崔济就把全副注意力都贯

---

18世纪前半，英国剧院楼座分第一层楼座（first gallery）及高层楼座（upper gallery）。参看本书第7卷第1章及注。

1732年，林肯法学院广场剧院经理约翰瑞赤，搬到新建而富丽奢华的考芬特园剧院。

第一乐章：在18世纪第2个四分之一时期，剧院下午六点钟开演，五点钟开门。在进场后开演前观众等候的时间，有管弦乐队选乐章三章演奏以娱之，谓之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音乐。

当时剧院照明全凭蜡烛，舞台前上方悬枝形挂灯。

火药叛国案，也叫火药阴谋案。17世纪初，英国天主教徒既失势，思报复，谋于国会地窖子里藏炸药，于1605年11月5日议会开会时，把国王、议员等皆炸死。盖·浮克斯（Guy, Fawkes）管放炸药，带着火绒和暗灯以守之。谋泄，与谋诸人皆遭逮捕治罪。于是议会乃通过法案，于教堂举行感

注在舞台上，他顾不得开口，一直到鬼魂出场的时候。他一见那样就问琼斯，“那个穿着奇怪服装的是什么人；好像，”他说，“好像我在一幅画儿上见过的什么人似的。那决不会是盔甲吧？会吗？”琼斯说，“那是个鬼。”对于这句话派崔济微笑着答道，“您能说服我，叫我相信那是个鬼，我就佩服您有本事。虽然我不能说我这一辈子当真看见过鬼，但是只要我看见，那我敢保就能认得出来那是不是鬼，比这阵儿来到台上这个可就认得更准了。这不是，不是鬼，先生，再说，鬼也不会这样穿戴出现的。”他这种误解，在派崔济的邻座引起一阵笑声，但是他还是仍旧执迷不悟，一直到演鬼魂和汉姆雷特相晤那一场，那时候他原先听了琼斯的话不相信，现在看了盖锐克先生的扮演却相信了，因而吓得全身哆嗦起来，连两膝都互相磕打。琼斯问他怎么啦，是不是怕台上那个戴盔穿甲的战士？“哦呀，先生啊！”他说，“我这阵儿看出来啦，果然不错是您告诉的我的那样。我一点儿也不害怕；因为我知道那不过是一场戏。再说，即使那真是鬼，那它离这么远，又有这么些人，它也决不会害人；再说，就是说我害了怕了，那也不就是我一个人哪。”“那么你说，”琼斯喊道，“这儿除了你以外，还有谁像你那样一个胆小鬼？”“好啦，您要叫我胆小鬼，那您就叫好啦！不过，台上那个小小的家伙要是没害怕，那我这一辈子就算没见过害怕的人了。咳，咳，跟着你去？咳，一点儿不错，谁能那么傻？你能吗？这样傻干胡闹，只有求上帝保佑吧！不论出了什么事，反正于你还会有坏处！——跟着你去？我还不如跟着魔鬼去哪。不过话又说回来，也许那就是魔鬼——因为都说，魔鬼想变什么样子就能变什么样子。哦呵！这个东西又出来了。——别再往远里走啦。别价，你已经往远里走得够瞧的了，国王全国的土地虽然大，可比我在那上面走的都远。”琼斯老想说话，但是派崔济却喊道，“嘘！嘘！亲爱的先生，难道您听不见他都说的的是什么吗？”在鬼魂说话的整个时候，他都坐在那儿，把个大嘴张着，把眼睛一部分盯在鬼魂身上，一部分盯在汉姆雷特身上；汉姆雷特的感情，一个跟一个连续不断而来，同样感情在他心里也同样连续不断而来。

这一场演完了以后，琼斯说，“我说，派崔济，我远远没想到你会这样喜欢这出戏。你从这出戏里得到的乐趣，远远过于我以为你可能得到的。”

“不错，先生，”派崔济答道，“您不怕魔鬼，我可没法子不怕。不过，一点儿不错，见了这样事儿吃惊，本是很自然的；说实在的，叫我吃惊的，本来不是那个鬼；因为我本来早就应该知道，那不过是穿着奇怪服装的人就完了；不过，在我看到那个小小的人自己也那样害怕，我可就由不得自己，也害起怕来了。”“那么，派崔济，你认为，”琼斯喊道。“他是当真害怕吗？”“并没有，先生，”派崔济说，“难道你自己以后没看出来，在他看到那原来是他父亲的灵魂，知道了他父亲怎么在花园里被害以后，他就慢慢地不害怕了，而只难过得哑口无言，像我也是的那种样子，如果这件事落在我身上。不过，嘘！哦啊！又是什么声儿？那儿他又来啦。——确实不错，虽然我明知道这里面无论什么都没有，我还是很高兴，我不在那儿那些人所

---

《汉姆雷特》第1幕第1场、第2场、第4场、第5场，第3幕第4场，皆有鬼戴盔披甲执剑出场。

盖锐克（David Garrick，1717—1779），英国18世纪最伟大的悲剧演员，已见另注。他于1746年5月，在考芬特园剧院数演《汉姆雷特》。

看盖锐克的全身戏像，似为中等身材，和戴盔贯甲的鬼魂一比，就显得小了。或系如此。

在的地方。”于是他又把眼光转到汉姆雷特身上，说，“你尽管可以把剑拔出来；不过剑对付一个魔鬼，又有什么力量？”

在第二幕演出的时候，派崔济并没加多少考语，他非常喜爱戏装的华丽；他对于国王脸上的表情也作了不少的评语。“您瞧，”他说，“人们多么会在脸上装腔作势！我着出来，Nulla fidesfronti，这句话真正一点儿也不假。单从国王的脸上看，谁能相信他是个杀人犯？”于是他又追问那个鬼魂还出来不出来，但是琼斯，只打算叫他来一个打惊失怪，没跟他说别的，以满足他的好奇，“一会也许会再看到他，在一道霹雳闪电中出现”。

于是派崔济提心吊胆地坐在那儿，等着鬼再出现；现在，鬼又出现了，派崔济高喊道，“你瞧，先生，那儿；您现在怎么说哪？他现在还是害怕，还是不害怕？也像您认为我那样害怕，一点儿不错，不论谁，都不能不有些害怕；我是不论如何，也不至于像那位叫什么来着的——汉姆雷特少爷、先生，那样糟糕。哟！这个鬼哪儿去了哪？我活人现在，认为清清楚楚地看着他钻到地里去了。”“你看的确实不错，”琼斯说。“咳，咳，”派崔济喊道，“我知道，这不过是一出戏就是了，再说，要是这里面有什么真格的，那米勒太太决不会笑得那样；因为说到您，先生，即使魔鬼在这儿亲自出现，您也不会害怕的。——您瞧，您瞧——咳，无怪您这样怒气冲天，把这个可怜可恨的恶毒妇撕成八半儿也不多。要是她是我的母亲，我也非那么处治她不可。一点儿不错，不管什么孝亲敬母之道，都叫这样万恶的行为一扫而光了。——咳，你走吧，该干什么去干什么吧，别在这儿待着了，我见了你就有气。”

我们这位批评家现在一时静默起来，一直到汉姆雷特叫戏中之戏在国王面前演出的时候。派崔济起初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后来琼斯给他讲解才明白了；但是他刚一看出戏里的门道来，马上就为自己祝福，说幸而他从来没杀过人。跟着他转向米勒太太问道，“她是不是认为，国王的样子有些受了震动；不过他是一个会做戏的演员，”他说，“尽力装作没有震动的样子。即使叫我坐在比那个万恶的家伙坐得更高的宝座上，我也不会像他那样，干那么大的坏事儿。无怪他跑开了，看到你，我永远再也不会相信脸上一片天真无邪的人了。”

下一场使派崔济聚精会神的是刨坟掘墓那个场面。他看到那么多的头骷髅扔在台上大感惊奇。对于这一节，琼斯说道，“那是因为那个地方是京城附近最有名的葬身坟地。”“那么说来，那就无怪，”派崔济喊道，“那个地方老闹鬼了。可是我这一辈子，从来没见过有比这个刨坟掘墓的人还不济的。我当教区司事那时候，有一个教堂杂务员，他在这个掘墓人掘一口坟的时候，能掘三口。看这个家伙使镐的样子，好像是以前从来就没拿过镐头。咳，咳，你还唱哪。我相信，你顶好还是唱吧，别干活儿了。”在汉姆雷特把骷髅拿在手里的时候，他大喊道，“哎呀，有的人，那么大的胆子，真叫人看着发楞，不论怎么样，叫我动属于死人的不管什么东西，我是决不肯

---

英国戏剧演员，在18世纪时，仅主要角色，按所演之时代，穿不同之戏装，其余角色则一概穿18世纪之时装。女角则一律穿大圆筒裙。总之，只要华丽即可。

拉丁文，“勿信面目”即“勿信外表”之意。引自朱芬奈勒《讽刺诗集》第2卷第8首。

舞台上没有暗门儿（trap-door），与台面相齐，通暗地窖（trapceller），所谓钻到地里，指钻入暗门儿而言。

的。他刚才看到那个鬼的时候，我觉得，怕得也够呛。Memo omnibus horis sapit.”

在戏剧剩下的部分里，没发生值得一叙的事儿。在戏演完了的时候，琼斯问派崔济，“演员里面，他认为谁演得最好？”他对这个问题带着愤然作色的样子回答说，“这还用问，当然是演国王的那个。”“派崔济先生，你这种看法儿，”米勒太太说，“一点儿不错，跟满京城的人都不一样，因为他们都异口同声地说，演汉姆雷特那个演员是登过舞台的演员里面最好的。”“他是演员里最好的！”派崔济喊道，一面表示鄙夷，把鼻子一嗤。

“你瞧，我能演得跟他一样地好。我敢保，我要是看到那个鬼，那我要吓得和他一模一样，表现得和他一模一样。再说，在那一场里，在您叫作母子会那一场里，您说他演得最好。哟，你瞧，一点儿不错，不论什么人，那就是说，不论什么好人，有那样一个妈，都得像他丝毫不差地表现一番。我知道，您这只不过是跟我开玩笑；不过，我说实话，太太，虽然我从来没在伦敦看过演戏的，我从前在乡间可看过；国王很值我俩钱儿，他的台词儿，吐得清清楚楚，声音比那另一个要高一倍。——不论谁，都能看出来，他真够个演员。”

米勒太太正和派崔济这样交谈的时候，一位女士来到琼斯跟前，他一见就认出来，那是弗兹派崔克太太。她说，她从楼座那一面儿看到他，她现在乘机跟他说几句话，因为她有事儿要告诉他，这件事儿也许于他很有用处。于是她把她的寓所告诉了他，约他明天早晨去会她；但是她一想，马上又改在下午；琼斯答应了她到时趋谒奉陪。

剧院的光顾就这样结束；在剧院里，派崔济不但对琼斯和米勒太太，供给了嬉笑之资，欢乐之娱，并且对所有听得见他的人，也同样供给了嬉笑欢乐，因为他们要注意他的批评，远过于注意舞台上的演出。

他那天晚上，一夜都没入睡，因为害怕鬼魂，此后好些夜，也是因为同样害怕，都在床上出两三个钟头的冷汗，才能入睡，而且即便睡着了，也得失惊大惧，醒好几回，高喊“上帝慈悲慈悲我们吧，他又出来了！”

## 第六章 此章势有必然，得一回顾。

天下作父母的，即使最为贤明，也难给子女一律平等待遇，丝毫不存偏心，甚至子女并没有贤不肖的差异影响他们的爱憎，也莫不皆然。但是遇到有的子女特别优异，那父母特别有所偏爱，就更难受到任何指摘了。

既然我把这部史书里所有的人物，都以亲生子女的眼光看待，因此我就得承认，我对苏菲娅，也有一般义母对子女私心窃喜的偏爱；而同时我希望，读者也会在这方面对我原谅，因为我所以偏爱她，只是由于她品格高尚，过于常人。

因为我对我这个女主角有这样异乎寻常的轻怜痛惜，所以我不论何时，只要离开她的工夫稍长一些，就不免要意惹情悬，牵肠挂肚。既然如此，我本来急不能待，想要追本溯源，考查一下，这位可爱可疼的幽芳丽质，离开她父亲的掌握以后，到底遭遇如何；但是由于现在我没有法子，非得先和卜利福先生打个照面儿不可，所以只得把这一个过节儿暂行搁置。

原来威斯屯先生一下听到他女儿有了下落，一心不顾别的，只急于把她追回，在这样的情况下，心慌意乱，可就连一次都没想到，得把他女儿已有踪迹可寻的消息告诉卜利福一声。但是，他动身追他女儿，走了没有多远，就想起这个碴儿来，因而在他头一个碰到的客店停了下来，就打发了一个人回去送信儿给卜利福，说苏菲娅已经有了下落了，同时告诉他，说他自己坚决要马上就把苏菲娅嫁给他，如果卜利福随即跟着他去到京城。

卜利福对苏菲娅的爱之所以异常剧烈，既是只有她把财产尽失，或者遭受同类意外，才能冲淡，所以他对于这段婚事的意图，并没因为她的逃走而就改弦更张，虽然他分明知道，她之所以逃走，完全是由于对他憎厌。因此，他马上就奉命惟谨，以求取得所欲。说实在的，他现在想要取得这位小姐的欲望，除了贪财图产而外，还添了另一种强烈情感，那就是仇恨之心；因为他断然预言，婚姻可以有同样机会，满足贪婪、报复仇恨。而这种看法儿，经多见广，就十有八九可以证实无误。据实以陈，如果我们根据结过婚的男男女女彼此互相的对待而下评判，那我们也许极易得一结论说，一般大众，所以恰恰排除爱情、而在一切别的方面都作结合，只是为了那样可以找到报仇雪恨之机。

但是在他进行这件事的路途上，却有一种困难，而这种困难却是由奥维资先生而起。这位善人义士，从苏菲娅离家出走这类行动里（因为不论这件事的本身，也不论这件事的起因，都不能瞒过他），得知苏菲娅对他外甥怀有深恶痛绝之后，开始郑重严肃地对这件事关切起来，认为自己把这件事作得这样过头，是由于受了欺骗。有些作父母的，在婚姻问题上，认为商议探问子女是否愿意，无关轻重，也就像他们要想作一趟旅行，而商议探问下人是否高兴一样，他们所以不常行使专横强制，只是由于法律不许，或者至少由于颜面有损而已：奥维资先生是绝不同意这种看法儿的。不但不同意，他反倒把婚姻的结合视为至高无上地神圣庄严，所以他想到事前必需的种种未雨绸缪，以免这种制度失去神圣，受到破坏；他很明哲睿智地得出结论，认为要达到这种目的，必须把基础建立在婚前之爱上。卜利福确实不错，起咒赌誓、痛心疾首，说了好多他自己也上当受骗的话，而这些话又跟威斯屯屡屡宣布、常常喧嚷的，几乎无一不合。这样，他固然很快就把他舅舅认为自己受骗上当而旺盛起来的一切肝火治理平复了；但是现在想要说服奥维

资，叫他同意卜利福重新进行求婚，却明明白白困难重重，只就外表而论，就足以使一个意气不太冒进的人裹足不前。但是这位年轻的绅士却深知熟悉自己有多大的卓识干才，凡属狡黠奸诈范围内的机谋计算，在他手里都好像绝非难以功成愿就。

因此他在这件事上，首先表白了他自己坚强猛烈之爱，然后表示愿意锲而不舍，持之以恒，以使那位小姐对他的厌恶逐渐减少而消灭。他深请哀恳，说在这桩关乎他一生休戚的事件上，他至少可以有试用一切光明正大的手段以图一逞的自由。他说，如果他除了用最温柔体谅的手段而外，要是有用另外其它手段的想法儿，那就让上帝见罪行罚。“再说，舅舅，”他说，“如果这种种办法都不成功，那时候（那一定有的是工夫）您再拒绝同意，也不为晚。”他尽心称道，威斯屯先生怎样对这番婚姻急欲成就，锐欲实现，以为己助；最后他把琼斯这个名字，大大渲染了一番，把一切发生的坏事，都扣在他头上。他还说，把这样一位贤智绝世、德才无双的年轻小姐从他手里保全下来，是大仁大义，功德无上。

所有这些动听的言词，斯威克姆完全尽力响应附和；他在父权方面，比卜利福说得更加坚强有力。他把卜利福所愿采取的办法，都归之出于基督教教义的动机。他说，“虽然这位善心良行的年轻绅士，把大仁大义放在最后才说出来，但是我可深信不疑，他最尽先考虑的，最主要考虑的，就是这个。”

斯侬厄如果当时也在场的话，可能也要和斯威克姆同工，虽然异曲，而且要在唱和中，可以发现许多道德之适合性：不过他现在已经到巴斯养病去了。

奥维资虽然不无心所不欲，后来到底还是屈从了他令甥之愿。他说他要陪他的贤甥同去伦敦，以便他这位贤甥可以自由使用一切光明磊落的手段，以赢取这位小姐。“但是我可得当众宣布，”他说，“我决不许你对这位小姐的心愿，施以任何强制压力；除了她回心转意，自行其是，欣然许嫁，你也绝不许妄存迎娶之念。”

奥维资对他外甥的疼爱，在这种情况下，把大智大慧出卖给小聪明，而使后者占了上风，也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最慎审谨饬的头脑，往往败于最温柔和软的心肠。

卜利福已经这样意想不到地得到他舅舅的默认暗许了，那他不把企图付诸实行，就不肯解甲休兵。奥维资先生既然在乡间没有马上就得亲自处理的事，而男人出门儿旅行又不需要作多少准备，所以他们在第二天就动了身，当天晚上就到了伦敦；那时候，像我们看到的那样，琼斯先生正和派崔济在剧院里看戏自娱。

卜利福来到伦敦第二天早晨，就进谒威斯屯先生，威斯屯先生蔼然可亲、宠命优渥地加以接待，并且对卜利福百分之百地（也许比百分之百还要多）满口允许答应了他，说不用多久，他就能享到苏菲娅所能给他的一切幸福；而且这位乡绅几乎硬扭着那个年轻绅士的意愿，不把他硬架到他妹妹那儿，就不放他回到他舅舅那儿。

## 第七章 威斯屯先生陪同卜利福先生，一同造访他妹妹。

威斯屯老小姐正对她侄女，大讲而特讲为人处世的通情至理和结婚成家的指南金针，这时候，她哥哥带着卜利福，完全不管探亲访友常规俗礼所应遵循的那一套，贸然闯了进来。苏菲娅一见卜利福，花容马上大惊失色，身体机能几乎全部失灵；但是她姑母却和她正相反，她满面红涨，身体机能全都运用灵活，所以开始对着乡绅大鼓其唇，大摇其舌。

“我的哥哥，”她说，“您这样冒冒失失的，真叫我瞠目结舌；难道您就永远也没有学会懂得规矩礼节的那一天不成？难道您就永远不管谁的房间，都当着您自己的一样，或者当您乡下佃户的一样不成？您认为您可以半点儿体统都不要顾，或者半声儿招呼都不必打，就随便任意瞎闯乱搅上等妇女的幽闺密室不成？”“我说，真他妈倒霉！我又怎么啦？”乡绅言道。“不知道的，还只当您这儿如此这般，叫我抓着了哪。”“您不要对我撒野动村，老先生，这是我得求告您的，”她答道——“您冷不防把我可怜的侄女吓得几乎都瘫软了，您瞧。你去吧，亲爱的，你休息去吧，好好地养养神儿；因为我看你确实有此必要。”苏菲娅一听这话，正求之不得，再没有那么高兴的了，连忙抽身走开。

“我说，妹妹，”乡绅喊道，“你这不是疯了吗？我这儿正把卜利福先生带到这儿来，要对她求婚，你可硬把她打发走了。”

“一点儿不错，哥哥，”她说，“您比疯子还要疯，您明知道事情现在是什么情势，您可——我确实得请卜利福先生原谅，不过，这样不欢而遇，应该归过于谁，他是很明白的。论到我自己，我敢说，不论多会儿，我都高兴和卜利福先生见面儿；不过要是他没受到您的逼迫，凭他那样通情达理，自己决不会这样冒失鲁莽。”

卜利福又打躬哈腰，又结巴支吾，看着和个傻子一样；但是威斯屯，还没等到他有工夫，想出应急的话来对付时，就开口说，“好啦，好啦，你要埋怨我就埋怨吧，一点儿不错，我老是得去那个受埋怨的角色；不过说真格的吧，把这丫头再叫回来，要不，我叫卜利福先生到她那儿去。他是特意到这儿来的，又没有一点儿工夫可以耽误。”

“我的哥哥，”威斯屯老小姐喊道，“我十二分敢保，既然已经闹到这一步田地了，卜利福先生当然有自知之明，不会今儿早晨还想再见我侄女。妇女的体质是娇柔脆弱的，我们的精神，一下受到搅乱，是不会一时半刻就恢复宁静的。要是您起初叫卜利福先生先打发人来，给我侄女请安问好，请求赏脸，下午来奉侍左右，那我也许可以把她劝得伏伏贴贴，叫她接见；但是现在，我可绝对没法儿能办那样的事了。”

“我十二分抱歉，小姐，”卜利福喊道，“威斯屯先生待我的深情厚意，我是永远也感激不尽的，可不幸引起——”“得了吧，先生，”她打断了他的话头说，“请您不必过谦，说任何抱歉的话了吧。咱们大家，谁还不深知我哥哥的脾气？”

“谁深知我，不深知我，我才不管哪，”乡绅说；——“我只要问一下，他多会儿能来见她？因为，你要想一想，他是像我曾经说过的那样，特意为这件事到这儿来的啊；奥维资也是特意为这件事来的啊。”——“哥哥，”她说，“不论卜利福先生有什么吩咐，只要他认为是应该传给我侄女的，我都可以替他传；而且我想，该怎么回答才对，她也不会没人指教。我

深信不疑，在应该的时候，她决不会拒绝接见卜利福先生。”“管他妈会不会！”乡绅答道——“真他妈的！——难道咱们还不知道——我什么也不说啦，不过有的家伙可比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机伶。要是原先能照着我的意思办，她会跑掉了才怪哪；这阵儿，我还是提溜着心，害怕不定什么时候，又听说她跑掉了哪。因为，尽管有那么个家伙认为我是个大傻蛋，我可明明白白地知道，她恨——”“这都无关紧要，”威斯屯老小姐答道，“我不要听我侄女叫人糟蹋。骂她也和骂咱们一家人一样。她现在得给咱们这一家人争光；她以后也得给咱们这一家人争光，这是我敢保的。我情愿拿我在世界上整个的名誉来担保她的行动。我很想今儿下午，哥哥，见您一面；因为我有要紧的话要跟您说。现在这会儿，对不起，卜利福先生，还有您，哥哥，都恕我失陪了；因为我马上就得去换衣服。”“不过，我说，”乡绅说，“顶好还是定个时间。”“一点儿不错，”她说，“我没法儿定时间。我不是告诉您了吗，咱们今儿下午见面儿。”“你到底他妈要叫我怎么办哪？”乡绅喊道，一面转向卜利福，说，“我扭不过她，就像顶小的小猎狗扭不过老兔子一样。也许到了下午，她的心情能好一些。”——“我看出来，先生，我是倒霉倒定了的，”卜利福答道；“不过我对您的恩情不论多会儿都忘不了。”他于是按照客套，向威斯屯老小姐告辞，威斯屯老小姐也完全按照客套，以礼相送。于是乡绅和卜利福起身离去，乡绅嘴里还念念有词，起咒赌誓地说，非让卜利福下午见到他女儿不可。

如果说威斯屯先生对这番会见不太惬意，卜利福则更不称心。威斯屯只把他妹妹这样的举动言谈，归之于她的心情不好，同时又因为他们没按礼节进行这番拜访，所以才不满意；但是卜利福见事却更深入。他从那位老小姐透露出来的那三言两语里揣度，疑心有更重大的原因；而要据实而言，他还揣度对了。这是从下一章我所要展现的几件事里可以看出来的。

## 第八章 白乐丝屯夫人设计陷害琼斯

爱在费拉玛勋爵心里已经扎根甚深了，所以即使威斯屯先生那双形粗力猛的大手，也没能把它拔而出之。他正在气头上的时候，固然不错，曾委派艾格伦上尉，前去问罪，而这个上尉执行委派的时候，远远过当。其实如果在那位勋爵见了白乐丝屯夫人以后（那是他受了侮辱的第二天下午）找到了那个上尉，这番委派本来就可以完全不必执行了；但是上尉执行的时候，太忠于职守了，因此他经过长时间的访查，晚上很晚才打听到乡绅的寓所，所以他就在酒店，整整一夜坐而待旦，以免第二天早晨失去找到乡绅之机。这样一来，勋爵送到他的寓所撤消委派的信，他可就没能接到了。

在勋爵对苏菲娅行强未遂的第二天下午，他拜访了白乐丝屯夫人，像我们刚才说的那样；夫人把乡绅的性格几乎毫无保留地解剖分析了，因此那位勋爵清楚看到，对那样一个人口出不逊就引以为侮，自己实在得说误入荒谬不经之域，尤其是他对乡绅的小姐，一心盘算，要明媒正娶，奉为宗妇，更不应该那样。于是他把他如灼如焚、燎原烈火之爱，从心窝里掏出来，都对白乐丝屯夫人说了。夫人马上把牵线搭桥引为重任，并且满应满许，认为坤造一方的老成长辈，一定都要以娇婿乘龙，欢喜相待，即便老头儿自己，如果不在醉乡懵懂中，把求他千金这番良缘佳偶说清道明，也会喜而求之不得的。惟一的障碍，她说，就是她以前提到的那个家伙；他虽然本来只是一个乞儿饿殍、无业游民，然而却用这样那样蝇营狗苟的伎俩，她也说不清楚究竟是什么，弄了一身还过得去的衣服，架弄得像个体面人儿似的。“现在，”他说，“我为了爱护舍亲起见，要把这个家伙的行止侦查出来，当作一件正经事办，所以我很侥幸，访到了这个家伙的寓所。”她说到这儿，把琼斯的寓所告诉了勋爵。“我这儿正琢磨，我的勋爵大人，”她又接着说，“这个家伙太卑鄙下贱了，不值得烦劳大人您亲自和他怄气，因此我想，大人您是不是可以想一个办法，叫拉伕队把这个家伙拉走，弄到兵船上去。这个办法，于法律既无违，于良心也无愧；因为这个家伙，我实对您说吧，尽管穿戴得像个人似的，可实在只是个无业游民，和大街上的闲杂人等一样，都该拉去，迫使为国从军；至于良心问题，一点儿不错，把这样一位妙龄淑女，从这样的毁灭中拯救保全了，还得说是功德无量哪。至于说到这个家伙本人，除非他能和我这位舍亲成为连理（这是老无所不容的）那把他拉去当水兵，还十有八九能把他从绞架上救下来，说不定他还可以规规矩矩、老老实实地走这条路，混得能成家立业哪。”

费拉玛勋爵看到白乐丝屯夫人对这件事这样高兴地不惜全力以赴，表示

---

指决斗而言。决斗主要是贵族的荣誉问题，且须与身份相等之人行之。否则有失体面，欲荣反辱矣。

英国18世纪，极需海军水兵，但水兵待遇最为恶劣，而刑罚却又最惨酷，故无人肯当水兵，招募人员，最感困难，因此有拉伕之举，由一军官带领一小队伍，谓之拉伕队（press-gang），携带武器，在海口等处，甚至内地，遇有人即强行捆绑拉走，架到船上。甚至有结婚的新郎，刚从教堂出来，亦被绑走者。此风18世纪至19世纪初最盛。

1744年，英国议会制订一条法令，允许把“无业游民”拉入海军或陆军，为国王服役。“无业游民”之性质已见前注。

对拉伕队，不但法律不问，且英人亦从无表示反对之举，有人说，其制太古老，故人人习以为常。但对陆军之“坑骗局”，则有人以行动反对过。

了出自肺腑的感激；因为他一生的忧乐，完全系于这一举的成败。他说，他目下对这个拉夫之计还看不出有任何可以非议的地方，他得考虑一下，怎么能把此计付诸实行。于是他最殷切诚恳地求白乐丝屯夫人，务必不惮劳顿，赏脸费神，马上就把他向女方求亲之至意给传过去。他说，他对女方，把他的家产全部完全交出去，任凭他们之意，随便处理。于是他又说，他在苏菲娅身上，看到多少如登九无、如与神遇的极乐至欢，才告辞而去。但是来去之前，白乐丝屯夫人千叮咛，万嘱咐，叫他对于琼斯万勿大意，一定要抓紧时间，把这个家伙本人，送到一个地方，叫他永远也不能再有机会，想作败坏一位年轻闺秀的狂举妄行。

威斯屯老小姐刚一来到她的寓所，就打发人拿着自己的名片，向白乐丝屯夫人请安问好。白乐丝屯夫人一见到这张名片，像一个情人那样，急不能待，马上就飞一般赶到她那位令亲那儿；因为她万没想到，会有这样的良机佳会，不招而自至，所以不觉喜不自胜。同时她以为，对一个广有见识、老于世故的巨眼英雌，提亲求婚，比对一个她只能赐以郝屯陶特 这种嘉名的绅士，更可有成功之厚望；固然一点儿不错，她也明白，从那位绅士方面，也不会有遭到拒婚之虞。

这两位女士见了面儿以后，先按礼作了短短的周旋，跟着就话归正传，谈起公事来；而这件公事，也确实结束得快，就和它开始得快一样。因为威斯屯老小姐刚一听到费拉玛勋爵的大名，脸上的欢颜，立刻就昭然焕发，而在她听到了勋爵的强烈之情如何炙手灼肌，求亲之诚如何剖心沥血，迎娶之仪如何如山如阜，就心满意足、斩钉截铁地满应满许，答应了亲事。在她们两个说话的中间，她们的谈锋转到琼斯身上，这两位休戚相关的亲戚都异口感叹，同声惋惜，说苏菲娅和那个年轻的家伙恋恋不舍，至为不幸。威斯屯老小姐把这件事完全归之于她哥哥行事愚蠢，处理失当。但是她最后却说，她十二分相信，她侄女明书达理，所以，她虽然不肯舍琼斯而委身卜利福，但是，她说，她豪不怀疑，她能够劝得她回心转意，牺牲了自己那种天真简单、未经磨练的痴心傻意，而答应一位豪家华胄求上门来的姻缘，既能给他尊荣高贵的爵位，又能给她丰厚富赡的财产。“因为，一点儿不错，”她又找补了一句说，“我要别冤枉了苏菲，那就得坦白地说，这个卜利福只是一个令人望而生厌一类的家伙，跟所有的乡下绅士一样，这您当然素所深知，白乐丝屯夫人；他除了家产以外，其它一无可取。”

“这话也不尽然，”白乐丝屯夫人说，“要是那样说，我认为我这位晚亲也没有什么大可怪异的；因为，我跟您实说吧，这个琼斯是一个非常令人可心的家伙，他有一种风度，据男人们说，那是极容易讨我们这一类人的欢心的。您猜怎么着，白乐，这话我要是对您说了，一定非把您笑死不可；不但您要笑死，我也得笑死，所以几乎连对您说都说不出来了——您能相信吗？这个家伙，居然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嚣张狂妄，跟我谈起恋爱来。您要是对于这件事还有些信不过的意思，那我这儿有充分的证据——他自己的亲笔信，这该证明我说的并非虚言了吧。”她于是把琼斯那件求婚的信递在她那位亲戚手里，这封信如果读者想看一下，那他可以找到，在这本史书第十

---

此词之意已见前注。作比喻用，只是文化智力低下之人。调f

在第13卷第3章中，白乐丝屯夫人叫威斯屯老小姐“黛”（Di.），这儿又叫她白乐（Bel），这是前后不一致的错误，未及改正，其原因已见该章注中。

五卷里已经记录在案。

“我说实在的，我真不胜惊讶，”威斯屯老小姐说；“这确实得说是狂妄嚣张的杰作。我得请您恩准，也许我可以把这封信利用一下。”“我准如所请，”白乐丝屯夫人喊道，“您完全有权，爱怎么利用就怎么利用。不过有一点，除了威斯屯小姐以外，我不想让任何别人看到；即使给她看的时候，也得时机必要方可。”“好啦，您就放心吧，决没有错儿，”威斯屯老小姐答道，“不过您当时怎么对待那小子的哪？”“没拿他当丈夫对待？”那位夫人说；“我并没结婚。我实对您说吧，我的亲爱的，您晓得，白乐，我已经有一度尝过那种甜头儿了；而我想，对于任何通情达理的女人来说，有一度也足够了。”

白乐丝屯夫人认为，这件信确有把握，足以及在苏菲娅心里的权衡中，使琼斯失重变轻；她所以这样无所顾虑，放开胆子，把信交到别人手里，一方面是由于她认为，她可望琼斯马上就销形灭迹，不再从中作梗；另一方面，则由于她有把握，准能得到昂纳出面作证；因为，她曾试探过昂纳，认为足可相信，昂纳会毫不迟疑，如她所愿，信口雌黄。

但是也许有的读者要纳闷儿，不明白为什么白乐丝屯夫人本是恨苏菲娅入骨的，却会一力撮合一段于那位年轻的小姐那样占大便宜的婚事。现在，如果有这样的读者，我愿意他把讲求人性这部大书的几乎最后一页仔细读一读。他在那儿，可以看到（虽然字迹几乎认不出来），凡是妇女，尽管在婚姻问题上，叫她们的妈妈、姑姑、姨姨等等，搞得乱七八糟、荒谬愚昧，违情背理，但是她们在真实情况中，却都认为，她们的爱情之所倾注受到挫折，是她们最大的不幸、因此她们觉得，除了对于这种挫折，再就没有任何别的情况，应使她们怀更大的仇恨的了。同时，他还可以看到，几乎就在同一地方写道：一个女人，如果一度独占一个男人而感到美快，那她就要变成比半个魔鬼还凶，以图破坏任何别的女人，受到同样的美快。

如果读者对过两种理由还感不满，那我就毫无保留地承认，我看不出这位夫人所以采取这样的行动，有什么别的动机，除非我们认为，她受了费拉玛勋爵的贿赂，但是我却认为，并无原因，可以引起那样的揣测。

在威斯屯老小姐的令兄和卜利福突然闯进他的闺房密室那时候，她正对苏菲娅讲热恋烈爱之为痴傻，法定卖淫之为明哲，用这些话作序言引论，以便对苏菲娅挑明勋爵求亲之事；就是由于这种情况，所以她对卜利福的态度才那样冷若冰霜；乡绅对这种态度，则像他向来那样，归之于错误的原因；它倒是给卜利福来了个醍醐灌顶，使他疑心到事情的真象，因为他是一个狡黠得多的人。

---

比较“一次就够了，”20世纪成为一句流行俏皮话。鳏夫、寡妇及离婚之人，对结婚而言。

## 第九章 琼斯拜访弗兹派崔克太太

现在，读者也许不吝移玉，陪我们一同来到琼斯身边，他在约定的时候，造访弗兹派崔克太太，但是在述说他们二人之间现在的谈叙以前，我们也许应该按照我们的常规惯例，往前追溯一下，以期说明，这位女士为什么行止完全改变。因为她原先本来不惜搬家迁居，主要是避而不见琼斯，而现在却孜孜不懈、尾随以求这番会面，像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

要作到这一点，我们只要说一下头天发生的事儿就够了。原来就在那一天，弗兹派崔克太太从白乐丝屯夫人那儿，听到威斯屯先生来到京城的消息，就立刻到批卡狄利他的寓所去请安致敬。但是她在那儿所受到的却是许多肮脏齷齪、不堪入耳的徽号令名、美誉尊称，甚至是要把她踢出门去的温言蔼语。从那个寓所，威斯屯老小姐的一名女仆，跟她很熟的一个人，把她领到那位老小姐的尊寓。那位老小姐接待她的时候，并不更友善，而却更客气，或者，据实而言，是另一种侮辱轻慢的态度。简而言之，她从这两处回去以后，确确实实地深信不疑，不但这次重归于好的计划已成画饼，而且她得把一切这类想法儿永远放弃，因为这类想法儿，不论用什么手段，都不能变为事实。从这个时候起，她只有报复一念横于胸中；她就抱着这样的心情，在戏院里遇到了琼斯，于是她起了一种念头，认为报复的愿望好像有机可以实现。

读者一定还记得，弗兹派崔克太太在自述身世中曾经说过，在巴斯的时候，威斯屯老小姐怎样对弗兹派崔克先生怀有深情；就是由于这段深情遭到失败，威斯屯老小姐才把弗兹派崔克太太恨之入骨。因此，弗兹派崔克太太认为，毫无问题，如果琼斯向威斯屯老小姐求婚作爱，这位善良的女人，也会像相信弗兹派崔克先生那样，相信琼斯，因为琼斯分分明明比弗兹派崔克先生更有迷人之魅力；而且从那时以后。她姑姑又长了几岁，这更有助于她的计划成功，而不会使她的计划失败；至于合与不合，我就不便说了。

因此，琼斯来到她的妆次，她先对他宣称，说她极愿助他一臂之力，为的是，她说，这样一来，她就准保可以对她的堂妹略尽绵薄了；接着对自己先前爽约失信，说了几句见谅请恕之词，又把苏菲娅在谁的监护之下告诉了琼斯（她以为琼斯还不知道呢）。跟着她就直截了当，清清楚楚地把自己的计划对琼斯说了，劝他对那位老小姐假作求婚之举，以图易于对那位少小姐有接近之机。同时告诉他，原先弗兹派崔克先生所以成功，就是用了同样的计谋。

琼斯先生因为这位女士，从这番提议里，对他显示了并且证实了盛情厚意，深为感激，但是，他先表明，说这种计谋是否成功，很难说确有把握；因为那位老小姐深知他对她侄女的爱情，而原先她对弗兹派崔克先生却并非如此。然后又说，他恐怕威斯屯小姐永远也不会同意这样的欺骗作法儿，因为一来她对一切行诈作伪，深恶痛绝，二来她又誓言在耳，要对她作姑母的尽其职份。

弗兹派崔克太太一听这话，有些烦躁不耐；实在说起来，即便不能说琼斯语言失检，也得说他礼貌不周，如果不是因为他夸起苏菲娅来，喜得忘其所以，一时不顾一切别的考虑，他也不会犯这种错误；因为他这样放言高论夸耀一位堂妹，就是暗中默默贬低一位堂姊。

“一点儿不错，”那位女士稍露愠色答道，“我认为，用伪作求爱的办

法欺骗一个上了年纪的女人，没有那么更容易的了，尤其是这个女人本来就风流成性，再说，她虽然是我的姑母，我可不能不说，从来没有女人像她老人家那样搔首弄姿，人老心不老的了。难道你就不能假装着说，由于她侄女已经许给卜利福了，你在那方面完全绝望了，所以才把心思转向姑姑身上？至于我堂妹苏菲娅，我认为她不是呆子、傻子，竟对这样的事稍存顾虑之心；也不会对惩罚这样一个老妖精一下，就认为损阴缺德；因为这些老东西，在家庭里，由于她们那种令人哭笑不得、亦庄亦谐的痴情傻意，闹得全家阖宅，不得安生；我对于这种情况，只恨法律没有规定，不能惩罚她们。我自己对于这种事儿是丝毫没有顾忌的，然而我又希望，要是我说我堂妹对于各式各样的真正欺骗，不能比她堂姊弗兹派崔克太太厌恨更甚，她不会认为我这是冤枉她。一点儿不错，我对于我姑母，决不假装孝敬，她也一点儿不值得我孝敬。不过，先生，我把我的主意都对你说了；你要是不按照这个主意行动，那我只有把你的见解看得不如原先高超了——我的话就尽于此。”

琼斯现在清清楚楚地看了出来他犯的错误，于是尽其所能，想要加以矫正；但是他只吞吞吐吐、结结巴巴地说了一些毫无意义、互相矛盾的话。要据实以陈，那就得说，头一回犯了错误，就该让它错下去，比错了而死乞白赖地去矫正，往往更妥当一些；因为从这种矫正里，我们一般总是不但不能自拔于泥淖，反倒越陷越深；而在这种情况下，很少有人能像弗兹派崔克太太对琼斯那样和颜悦色，心平气和，因为她微笑着对他说，“你不必再强作遁词，硬行解释了吧；因为我对一个真心诚意的恋人很容易就能原谅，不管他的痴情对他的所恋会有什么后果。”

于是她把她的行动计划重新提出，像一盆子火似地一力称赞这个计划，把凡是她能想得出来的一切理由，无一遗漏，都罗列详陈，因为他对她姑母的仇恨，有如烈焰万丈，只有看到她现眼出丑，才能解心头眼底之恨，趁幸灾乐祸之愿；她也和一般的妇女一样，看不出来，实行自己得意的主意有任何困难。

但是琼斯却一口咬定，谢绝实行这个计划，因为，一点儿不错，那是一丁点儿成功的可能都没有的。他很容易就看了出来，是什么动机促使弗兹派崔克太太这样死乞白赖地出谋划策，借筹献计。他说，他决不否认，他对苏菲娅情深意重；但是他很明白，他们两个的身份地位，天渊悬殊，因此他永远也不会愚妄到忘形得意的地步，竟至希望，那样一位邈若天人的妙龄闺秀，会纡尊降贵，想到像他这样一个一无可取的男人；不但如此，他还庄严宣布，他连作这样的妄想几乎都不肯。他最后表白了一些无私忘我的思想感情，那我们在这儿就无暇缕述了。

有些名媛淑女（因为怨我胆小，不敢在这儿说得太概括了）我字当头，远过其它，所以不论谈到什么，都和她们自己不能分割；既然虚荣是他们主要所务，所以他们听到夸奖的话，不论说的是谁，都要揽到自己身上；因此，虽属她人之品质，也要移之而为己用。在这种脂粉队里，你如果说到别的女人任何方面如何美好，她们就不可能不引之以为己身之所有；不但如此，她们往往还把她们攫为已有的夸奖，锦上添花，增其妍丽；举例而言，譬如说到某一女子，玉貌绛唇、蕙心纨质、温文优雅、柔顺驯良，皆足盛赞，俱应矜夸，她既如此，我之具备种种此类美点者，更高出数倍，则我之应受更高之称赏，更何待言？

在这类妇女面前，一个男子，在称赏另一女子的时候，往往就等于自我取悦于听者；并且，在他表示他对他的所爱如何情深意厚、义肝侠胆的时候，她们会一直在心里琢磨，这个男人既然对于一个远不如己的女人都能这样温柔热烈，那他要是爱起她们自己来，应该是如何迷人的冤家情种！这种情况，虽然看起来好像荒诞离奇，但是我却亲眼见过好多例证，不止弗兹派崔克太太一人如此；因为在弗兹灰崔克太太身上，所有这种种情况全都真正出现，而且现在她在琼斯身上，开始感到某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什么东西，对于这种东西的迹象，她很快就了解到，比可怜的苏菲娅前些时候快得多。

要据实以陈，我就得说，秀美逸丽，超群轶伦，不论男女，其不可抗拒之力，远远过于一般人的想象；因为，虽然我们中间有的人，满足于庸姿陋貌的天作之合，并且人云亦云地（像小孩子背的一些对他们没有意义的话一样）学会了一套，说什么外貌之美不足深贵，内秀之美乃可更宝；然而我却永远看到，这类内秀之美，一遇到绝色极艳，则暗然无光，一如太阳一出，众星失耀一样。

琼斯盛夸高赞，其中许多辞句，只有出自奥罗昂兑提斯之口，才算相称。他说完了以后，弗兹派崔克太太深深地叹息了一声，把她有些时候一直注视着琼斯的眼光挪开，俯视地上，嘴里喊道，“琼斯先生，我真为你难过，但是这样的温存体贴、深情厚意，总是叫不能领会其意的人糟蹋作践了，这是这样的情意致命的伤害。琼斯先生，我比你更了解我堂妹，我敢说一个女人，无论谁，要是对于这样的情意、这样的人品，不知回报，那她就不配接受这样的情意，亲近这样的人物。”

“我敢保，太太，”琼斯说，“你的意思并不是说——”“我的意思？”弗兹派崔克太太喊道，“我也不知道我是什么意思；我认为，真心实意的温柔体贴，含有一种令人魂失神迷的品质；很少的女人曾在男人身上遇见过这种品质，而遇见这种品质的人，更少知道把它尊重珍惜。我向来没听说过真正这样高尚的思想感情；你有一种力量，使我没法儿不相信你，至于究竟是怎么回事，我就说不上来了。一点儿不错，一个女人，居然能对这样的美德视而不见，真得说是顶不足取。”弗兹派崔克太太说这番话所表现的态度和神气，使琼斯看了生出一种疑心，这种疑心到底是什么，我们打算直言无隐地对读者表达。他对那番话并没作答，而只说，“我恐怕，太太，我这次多多烦扰；”跟着就告辞要走。

“一点儿也没烦扰，先生，”弗兹派崔克太太说。“我很替你难过，琼斯先生；我确实替你难过：不过如果你走了，那你可得把我跟你说的那个办法好好地考虑一下。我深信不疑，你一定会赞成这个办法的——下回再见，越早越好。——明儿早晨成不成？至少明儿，不管什么时候，就见一面才好。我明儿一整天都不出门儿。”

琼斯于是表示了千恩万谢之后，恭谨如仪，告辞而退；在他们分手的时候，弗兹派崔克太太不由得以目送情，看了这种送情，如果他一无所悟，那只能说对于眉挑目语，一窍不通了。实在的情况是：这一送情，反倒加强

---

奥罗昂兑提斯（Oroondates）：法国作家拉·喀勒布勒内得（La Calpren-ède，1610—1663）的罗曼司《噶桑得勒》（Cassandre，1642—1645）里的男主角，爱上了波斯国王的公主，爱情几经曲折艰险，才终成功。该书译成英文，直到18世纪，都为最受欢迎的书。参看本书第9卷第3章注。

了他不再和她见面的决心；因为，在这部史书里，他以前固然拈花惹草，屡犯风流罪过，但是现在，他却一心一意，都扑在苏菲娅身上，因此我相信，世界上没有任何别的女人能引他上钩，使他再恋野鹜了。

但是命运之神，本来就从来没对他友好过，现在看到他不打算给她第二次机会，就决心把现在这个机会尽量利用；因此她惹起一桩悲剧性的事件，我们就要以哀叹惋惜的调子把这桩事件笔之于书。

## 第十章 前章拜访之后果

弗兹派崔克先生从威斯屯老小姐那方面收到了前面说过的那封信，由于这封信知道了他太太潜身隐居的地点，跟着就径直回了巴斯，从巴斯第二天就动身来到伦敦。

读者已经屡次听到我们说过，这位绅士生来就爱吃醋。他也许同样有幸，还能记得，这位绅士在厄普屯洼特太太屋里看到琼斯的时候，就对琼斯疑神疑鬼，认为他不地道；并且虽然后来有种种理由，好像满足以使那番疑团尽释，但是他现在在那封信里看到他太太对琼斯的人物之秀美，那样盛赞深夸，因而就想起来，他太太在那个时候也在那个店里，于是在他那副生来就不十分清楚的头脑里，各种情况胡搅蛮缠，如乱丝之纷杂，因此总的结果是：莎士比亚在悲剧《奥赛罗》里说的那个绿眼怪物 就应时而生了。

现在，他在街上打听他太太，刚好有人指给了他街门所在，事有不幸，正在那个时候，琼斯从那个街门里面走了出来。

弗兹派崔克并想不起来，从面目上看，这个人就是琼斯；但是他一见一个衣冠齐楚的年轻家伙，从他太太的寓所里出来，他就二话没说，走上前去，问他到这一家干什么来着？“因为我一定敢说，我既然眼看着你从这一家的门里出来了，那一定是你从这一家的门外进去过。”琼斯很谦虚地回答说，“他到这儿拜访一位女士来着。”弗兹派崔克一听这话，遂即问道，“你跟这个女士有什么交道？”琼斯听了这句话，现在完全想起这位绅士的嗓音、面貌，甚至穿戴来，所以喊道，“啊哈，原来是我的好朋友，把你的手伸给我吧，我希望，咱们不能因为那么久以前发生了那么点儿小小的误会，就彼此仍旧怀恨记仇吧！”

我实对你说吧，先生，”弗兹派崔克说，“我也不知道尊姓大名，也不认识尊颜贵容。”“这是不错的，先生，”琼斯说，“我也不幸，无缘得知尊姓大名，但是尊颜贵容我可记得很清楚，在厄普屯见过；在那儿，咱们两个发生了一场毫无意义的争吵，那场争吵，如果仍旧还不算和解平息了，那咱们现在杯酒言欢，尽释前嫌吧。”

“在厄普屯！”那另一位说，“啊哈！我说实话吧，我想起来啦，一点儿不错，你就是那个叫琼斯的吧？”“一点儿不错，正是。”“哈！哈！我可以起咒赌誓地跟你说；”弗兹派崔克喊道，“尊驾正是我早就想会一会的。我可以起咒赌誓地跟你说，我马上就可以奉陪末座，杯酒言欢，但是我可首先得在你的脑袋瓜子上面给你一下子。瞧，给你，你这个浑账王八蛋！我起誓赌咒跟你说吧，你要是对于这一下子不敢回手，那我就再给你另一下子。”于是，他拔山剑来，摆出防御的架式，因为这是他惟一懂得的武艺。

琼斯挨了这一下子，不由稍一趔趄，因为这一下子来得有些出其不意；但是他马上就挺起身来，也把剑拔出；而且他虽然不懂击剑之术，却勇猛地向着弗兹派崔克紧缠急逼，因而把他剑上的护手削掉，把自己的剑，在我们言下那位绅士的身上，插进半拉去。那位绅士，刚受到这一刺，立即倒退下去，用剑尖向下拄地，把身子靠在剑上，嘴里喊道，“这一下可够我受的了；我是死定了的了。”

---

《奥赛罗》第3幕第3场第165—167行：伊阿勾说，“哦，大人哪，您要小心注意嫉妒啊！那是一个绿眼怪物，对他吃的东西嘲笑侮辱。”

“我可希望你不至于死，”琼斯喊道，“不过不论后果如何，反正你明白，你是头一个拔剑的。”正当这时，一群流氓冲上前来，抓住了琼斯；琼斯对他们说，叫他们放心，他决不挣扎抵抗，他只求他们得有几个人，至少把受伤的那位绅士照顾一下。

“好，”这几个泼皮之中有一个喊道，“受伤的绅士决少不了有人照顾；因为据咱们看，他没有几个钟头的活头啦。你老哪，先生，至少还有一个半月保管平安无事。”“他妈的，捷克，”另一个泼皮说，“他这趟船用不着往前跑啦。他掉转船头，这阵儿朝着另一个港口开走啦；”还有许多诸如此类的话，可怜的琼斯就叫这帮流氓这样当作开玩笑的对象；其实这帮人正是费拉玛勋爵雇来的拉伕队，他们一直钉琼斯的梢，眼看着他进了弗兹派崔克太太的寓所，在墙角那儿，专等他出来；正当这时，这件不幸的意外发生了。

这一帮拉伕队带队的头头，很明哲地得出结论，认为他所应办的，就是把他抓到手的犯人交到专管民治的治安法官手里。因此他吩咐他手下的人，把琼斯押到一个客店，叫了一名保安吏来，把琼斯交给他，叫他看管。

这个保安吏一看琼斯衣冠齐楚，又听说出的事儿是由于决斗，就对这个犯人很为客气，同时，允如犯人所请，打发了一个人，去查问一下，那个受伤的绅士情况如何；那时那个绅士正抬到一个酒店里，在大夫手下治疗。查问情况那个人带回来的消息是：伤势确实可以致死，所以活命无望。保安吏一听，就对琼斯说，对不起，得请他到治安法官那儿走一趟。琼斯答道，“去哪儿都成，请你看着办好啦；我对自己遇到什么事，是全不在意的；因为虽然我深信不疑，按法律讲，我并没犯杀人罪，但是害死一条人命这件事，可压在我的心头，叫我难过到极点。”

现在琼斯押到法官面前，那时给受伤的人包扎的大夫也来了，他的证词是：他认为伤势致命无疑；这样一来犯人就关进官门监狱了，那时已经深夜了，所以琼斯没立即叫派崔济来，总得到第二天早晨。但是因为他一直到七点钟才合上了眼，所以快到十二点钟，那个可怜的人才听到了消息。他本来早已因为主人一去无音讯而大为提心吊胆了，现在一听这个消息，更吓掉了魂、惊破了胆了。

他两条腿直抖，一颗心直跳，来到门狱，一见琼斯，就为琼斯遭到的不幸，涕泪交流，深悲大痛，但是同时却又时时怀着深畏大惧，往四面看；因为现在消息传来，说弗兹派崔克已经一命呜呼了，这个可怜的家伙，就无时无刻不害怕他的鬼魂会来到囚室。一直到后来，他才掏出一封信来，那本是苏菲娅所写，通过黑乔治而转来的，但是刚才他却差一点儿就全给忘了。

琼斯马上把所有的人都打发出去，急不能待地把信打开，如下读道：—

“阁下所以又能得到我此一纸之书者，实须归功于一意外，我须承认，此意外实使我不

---

在英国，1872年，现代警察之制始立。在这以前，保安吏即大概可说行使警察之职。保安吏分两种，大保安吏，及小保安吏。后者在一小区中设立。前者则辖区较大。这种人多半无能，故英国文学作品中，保安吏几永为嘲笑之对象。

官门监狱：本为城门或宫门、或堡垒、寺院、学院大门上面或旁边之建筑，带有防御工事，便于防守，有时用作监狱，普通特指威斯敏斯特之官门监狱而言。

胜诧异。我姑母适将阁下与白乐丝屯夫人之信交到我之手中，其信即阁下向伊求婚者。我深信其为阁下亲笔无疑；且使我更不胜惊异者，即作此书之时，正阁下要我相信，阁下为我之故，焦灼千般、忧虑万种之日也。对于此事，我欲无言，遗之阁下，请以自解可也。我今惟一所欲者，即阁下大名，勿再在下方签署人面前提起而已。

苏·威。”

现在琼斯是什么心情，现在他是怎样熬煎懊丧，心痛如绞，我们无法使读者有更明确的概念，除非说，他现在的苦难。连斯威克姆几乎都要生出怜悯。不过他的苦难虽然深重，我们现时还是不能不暂在苦难中凭他自受，就像他的保护之神（如果真有保护之神的话）仿佛所作的那样。我们在这儿结束我们这部史书的第十六卷。

第十七卷

包括三日

## 第一章 只包括引言的一部分

一位喜剧作家，使他剧中的主要角色达到了他所能作到的极乐境界，或者一位悲剧作家，使他剧中的主要角色陷入了人类惨境中最深的苦海，那他们就认为，他们要作的事已经作完，他们的作品已经到了结尾。

如果我们所写是属于悲剧性的东西，那读者就会认为，我们现在已经快要来到这种结尾的阶段了；因为魔鬼或者他在世上的任何代表，想要设谋施计、尽其手段，使可怜的琼斯受到比前章里还甚的痛苦，是很难办到的；至于苏菲娅，一个性情善良的女人即使对于她的情敌，都几乎不会想要叫她受到像苏菲娅现在假设所受的愁苦焦虑。情况既然如此，那么，想要结束这本悲剧，除了害一条或者两条人命，再说几句教训警戒的话，还有什么别的可作呢？

另一方面，想要把我们所宠爱的角色从他们现在所受的深痛极苦里救出来，终于使他们登上幸福之域，却好像更难办到，那实在是绝难办到，所以我们干脆就不办了。关于苏菲娅，最有可能的安排就是，我们不管怎么，给她物色一个好丈夫——或者是卜利福，或者是我们那位勋爵，或者是另外什么人——以作结束。至于可怜的琼斯，他现在既然由于不顾审慎谨饬而遭到那样的苦难灾祸，那他即便不算自绝于全人类，至少也得说是自绝于他自己；他现在既然没有一个亲友可以援手，而却有那样多的敌人加以迫害，所以我们简直没有办法使他走上得救之途；如果我们的读者，爱看执行死刑的玩意儿，我认为，他应该勿失良机，快到太奔（Tyburn），去占头一排位子。

有一样事，我可以答应读者，决不食言，那就是，不管有人对我们对这个我们不幸以之为主角的歹徒多么疼爱，我们决不求助于我们千里所有的那种超自然的力量，因为有言在先，我们只有到了至关紧要的节骨眼儿才采用那种办法。所以，如果他自己没有办法，能从所有这些灾难中解脱而出，我们决不为他而冒有乖历史事实、有失历史尊严的大不韪；我们宁肯说，我们在大奔把他绞死（这也许是最有可能发生的），也不肯有害我们的诚实，或者有伤读者的信赖。

在这一点上，古人比今人方便得多。古代普通一般人信仰他们的神话，既远远胜过现代人信仰任何宗教，所以这种神话永远能给他们机会，使他们把宠爱的角色从灾难中救出。他们的天神永远紧跟在他们的手底下，随时都可以做他们要做的事；而且他们标新立异的虚构越出乎常情，他们那些轻于置信的读者就越以为可奇，就越觉得可喜。那班作家可以随意把一个主角，从这一个国度遣送到另一个国度；不但此也，还可以随意把他从这一个世界，遣送到另一个世界，而从另一个世界，又把他遣回来。但是一个近代作家，则缩手缩脚，受到种种限制，连把一个主角从监狱里搭救出来，都办不到。

阿拉伯人和波斯。人则可以把精灵和仙子写到故事里，所以有同样的方便之处。他们根据《古兰经》，把这类精灵及仙子，和信条一样地信仰。

---

意译，直译为“对全世界罪无可道，对自己也义无偷生。”原文felodese，拉丁文，常用法律名词，“自杀”之意。

精灵，原文genii，为阿拉伯文jinn之英语复数式。《古兰经》第72章题为“精灵”，亦译“精尼”，

但是我们却没有这类帮助！我们只能用合情合理的办法。因此我们就用这类办法，试一试看，能给可怜的琼斯作些什么：虽然要说实话，我们的耳边上有窃窃私语的声音，告诉我们说，最坏的命运他还没尝到；比起他从前所听到的那种更令人吃惊的消息，在他那本还未打开的命运之簿里正等着他呢。

---

第77章，题为“天使”。“精灵”为介于天使与人之间的一种神灵，由火创造而生，有随意幻作人形或兽形之能力，对人有超自然之影响。有善与恶二类。至仙子则如伊斯兰教神话中之瑚丽，为乐园中美丽女仙，18世纪初年，《天方夜谭》始由法人昂都注·噶郎节译为怯文，英人当时一般关于阿拉伯、波斯的知识，多由是书而来。

## 第二章 米勒太太陈慷慨之词，抒感戴之怀。

奥维资先生和米勒太太刚刚坐下用起早餐来，卜利福本来那天早晨很早就出了门儿的，现在回来了，也分席同座。

他坐下没有多久，就开始如下说道：“唉呀我的天，我亲爱的舅舅啊，您猜出了什么事儿了吧？我敢起誓说，我真不敢透露给您老人家，因为我恐怕，您老人家一听这个话，会大吃一惊，因为这叫您想起来，您从前尽慈善抚育教养的那个人，原来是那样一个恶棍。”“怎么回事哪，孩子？”舅舅说。“我恐怕，我这一生之中，对不配受惠的人施惠，并不止一次。不过慈善并不以过失罪恶为弃儿孤婴，抱养在家。”“咳，舅舅啊，”卜利福答道，“这真是冥冥之中有天意存焉，才叫您提到抱养的字样。您抱养的那个儿子，舅舅，那个琼斯，那个您怀抱手提养大了的可怜虫，原来设想到，是世界上最大的恶棍。”“我得拿所有一切叫作圣神的赌咒起誓，这是瞎说，”米勒太太喊道。“琼斯先生决不是恶棍。他是所有一切会喘气的人里数一数二的高人义士；如果不是你，而是任何别的人，管他叫恶棍，那我非把这些开水都浇到他脸上不可。”奥维资先生看到米勒太太这样动容，不胜惊诧。不过她没容他说话的工夫，就转到他那一面喊道，“我希望，先生，您可别主我的气；您就是打死我，先生，我也不肯得罪您；但是，我决不能听着有人那样叫他，可白白地受着，这是千真万确的。”“我得承认，太太，”奥维资正颜庄容他说，“我听到您对一个素不相识的家伙，这样热烈地拥护，未免有些诧异。”“嗯！素不相识！我跟他非常相识，奥维资先生，”她说，“一点儿不错，我跟他过于相识了。我要是否认这样的事，那我就所有又可怜又可恨的人里面最忘恩负义的了。唉，他保全了我自己和我这小小一家的人。我们只要活一天，我们就该不论怎么样，都得给他祝福祝寿。我只祷告上帝帮助他，叫成心害他的敌人，都心回意转。我知道，我遇见、我看到他有这样的敌人。”“您这话叫我听来吃惊更甚，太太，”奥维资说；“一点儿不错，你说的一定是另一个人吧。您对我外甥说的那个人，会欠这么大的情意，是不可能的。”“千真万确，万确千真，”她答道，“我欠他的是天高地厚之恩，父慈母爱之德。他就是我自己和我一家人的再生父母。您相信我好啦，先生，他在您面前，受到诬蔑了，受到遮天盖日的诬蔑了；我知道他一定是那样，要不然，像您这样我知道的一位高人义士，以慈爱为性，以荣誉为命，我本来曾亲身听到您对这个可怜可悯、无依无靠的孤儿说过那么多痛惜、爱护的话，决不会这样鄙夷地叫他是家伙。一点儿不错，您这位我认为止于至善的好友，您要是亲自听到他都怎样老说您慈悲、仁爱、施恩行惠、令人感戴，像我听到的那样，那您就不会封他这样难听的称号了。他只要提到您的大名，就从来没有不是用顶礼膜拜的口气说的。正在这个屋子里，我就看见过，他跪在地上，呼求上天，把所有的福份都加到您老人家身上。连我疼那儿我那个孩子，都没有他爱您那么厉害。”

“我现在，舅舅，看了出来，”卜利福龇着牙冷笑着说，这种龇牙冷笑是魔鬼用来标志他所最宠爱的孽幸的，“米勒太太还是一点儿不错，果真认识他。我想，您可以看了出来，您认识的人里面，这位太太并不是惟一听到他都怎样挑拨您的。至于我自己的人格，我从她透露出来的话音儿听了出

来，他更尽情肆意，瞎说胡诌。不过我还是宽恕了他，不和他计较。”“我只求上帝也宽恕你才好，先生！”米勒太太说；“我们大家，都有足够的罪过，需要上帝宽恕。”

“我认为，毫无疑问，米勒太太，”奥维资说，“您对我外甥这种态度，我看并不能算和善友好；我可以实对您说，您对我外甥的人品，不论投上什么黑影，使它显得阴暗，那都一定是受了人中最坏那个坏人的影响而来，那些黑影，只有使我对那个人更加厌恶，如果那是可能的话：因为，我一定得对您说清楚了，米勒太太，现在站在您面前这个青年，对那个忘恩负义的可怜虫、您坚决拥护的那个人，一向老是最热烈的辩护者。这个话，因为您是从我嘴里亲耳听到的，一定会叫您感到惊讶，想不到还会有这么多的卑鄙无耻，这么大的忘恩负义。”

“您受了骗了，先生，”米勒太太答道，“如果我要离开人间，那最后由我嘴里说出来的一句话就得是，您受了骗了；我现在再重复一遍，上帝宽恕那些骗您的人吧！我并不是自欺欺人，说那个青年什么毛病都没有；不过那都是所有顽皮未改、嘴上无毛的青年人所免不了的；那种毛病，他都可以弃之如敝屣，不但可以弃之如敝屣，我还敢保，他还情愿弃之如敝屣哪；即便如果不能。

那他幸而受之于天的一颗最仁慈、最温柔、最忠诚的心，就广远无限地把那种毛病抵消而有余。”

“一点儿不错，米勒太太，”奥维资说，“如果这番话，别的人说是您说的，我一定不会相信。”“一点儿不错，先生，”他答道，“我对您说的这一切，您将来一定会相信，我敢保您将来一定会相信：您要是听到我要告诉您事情的始末原委（因为我要全部都告诉您），那您就不但不会生我的气，您还要承认（因为我是深深地知道您是讲公道的），如果我所作的，不是刚作的这样，而是另一样，那我就是可怜虫里最不值一顾、最忘恩负义的了。”

“好啦，太太，”奥维资说，“我坦白地说，对于一种我认为无可原谅的行为，能说出深可原谅的理由来，我自然极乐于一听。不过现在，太太，是不是请您先别打岔，让我这个外甥把话接着说下去？他把开场自说得那样郑重其事，那么新闻本身决不会只是小事一端。也许就是这个新闻，便可以把您的错误纠正过来。”

米勒太太用各种方式，表示了服从，于是卜利福如下说道：“我敢说，舅舅，要是您对于米勒太太这种轻慢认为不必计较，那我很容易就能把她连累到我的话，不予深究了。我认为，您对她那样仁爱，不应该在她手里受到这样的悻悻。”“好啦，孩子，那不用管啦，”奥维资说，“你说这件新闻是什么吧。他新近又搞了些什么名堂？”“什么名堂？尽管米勒太太说了那么些相反的话，我也得说，他干的是我说起来都很难过的，并且要不是这件事已经闹到世界上无人不知的地步了，您也决不会从我嘴里听到的。简单地说吧，他杀了一个人；我不能说他是故杀——因为按照法律，也许不那么解释；我只为他，往顶好的方面着想。”

奥维资先生大吃一惊，画了个十字以避凶恶，然后转向米勒太太喊道，“您听见了吧，太太，这回您有什么说的哪？”

“那么，我就得说，先生，”她说，“我这一辈子，没有比为了这个更担心的了；不过，如果事实果真如此，那我就深信不疑，杀了的这个人，

不论他是谁，都应该自己担不是。老天知道，京城里有多少混帐东西，没有别的事儿，撩拨挑逗年轻的绅士，就是他们的公干。除了顶惹人怒恼的撩拨挑逗，别的情况决不会招惹得他干出这种事儿来，因为，所有曾在我这儿住过的年轻绅士里面，我从来没见过有像他那样幽雅文静、温柔和蔼的了。凡是在这儿住过的人和到这儿来过的人，没有一位不喜欢爱慕他的。”

她正这样滔滔不绝的时候，门上猛敲的声音把他们的话头打断，使她不能再说下去，或者说，使她不能听到回答；因为，她认为，来客一定是拜访奥维资先生的，所以就急忙抽身退出，退出的时候，把她那个小女儿也一块儿带走了；只见那个小女儿，听到琼斯这个叫人伤心的消息，把眼都哭肿了，因为琼斯永远一直叫她是他的小孩儿太太，不但给了她好多玩具，还整个一点钟一点钟地和她一块儿玩。

我们在这儿，把一切细情琐事全都加以叙述，我们这是以我们同行的历史学家中最优越的那一位——浦露塔克为范例：有的读者，也许可能喜欢这个调调儿；另外的读者，则可能认为这好像微不足道；如果是这样，那我们希望，他们至少可以恕此一次，下不为例；因为我们在这种场合下，从来没絮叨繁琐过。

而贬，不以同国而褒，除琐闻轶事外，又载许多令人难忘的史事，且有战争与和平两种迥异之描写。

---

伦敦18世纪时，既无后来的警察，故秩序很乱。轿夫车夫这一类人，动辄以拳相见，人人皆须以自卫为务，而流氓地痞尤多。妇女夜间根本不敢出门。1744年，伦敦老城市长说，“有心为恶之人，手执巨棒、手枪，腰挎腰刀，结党成群，在胡同或偏僻大街潜藏，伺机出而抢劫、伤害和平市民。更有进者，这些帮派打败了派去打击他们的司法人员，伤之且手之。”至各式各样的流氓地痞、恶霸混混，更到处都是。菲尔丁在《新近抢劫增多原因之考查》中，列举伦敦盗贼横行，社会秩序紊乱之故甚详。

浦露塔克的《骈列人物志》虽所写皆伟士、名人，但以标明人物的智愚贤不肖为主，不以叙某人之政治事件为要。因此他所庄重的是一些琐事轶闻，足以便其人之本性显然呈露者，如一字之微，一言之细，一事之轻，一戏之猥，皆比一战之胜，死人逾万，更能使其人之主性本质，愈加明显。但他对史事来源之选择既精心细意，其处理又忠实、明晰。对于人物，不以异国

### 第三章 威斯屯先生之来临，兼及父权各问题。

米勒太太刚离开屋子不久，威斯屯先生就进来了；但是他还没进来以前，跟轿夫小小地交了一个回合的舌战。原来那几个家伙，从力士柱客店，把压轿子的重载挽起来以后，心里就琢磨，没有希望再得到乡绅这样好的照顾主儿了，反正一锤子的买卖，再加上他又大手大脚的，在轿费以外，自动地多给了他们每人六便士，这样一来，更使他们认为有机可乘，所以大胆无畏，想再多敲他一个先令；因此把乡绅惹得大怒，不但在门口把轿夫大大地痛骂了一气，连进了屋里，还余怒未息，仍旧起咒赌誓地说，所有伦敦的人，都跟王官皇廷一样，除了打劫掠夺乡间的绅士，就没有别的念头。“要是遇到下雨，我不在雨地里走，可还坐他们的羊角车架子，那就叫我下地狱。他们只挽了我一英里的路，就把我颠得比骑着棕色拜丝老远老远追一趟狐狸还更厉害。”

他由于轿夫惹的气刚刚消了一点儿，他的气又变了另一种音色。“你瞧，”他说，“这个年头儿净出新鲜花样儿。连猎狗也到底改了样儿啦；本来我们只当我们得逗的是只狐狸哪，哼，谁知道，真他妈，可又变了，跑出一只獾来。”

“我的好街坊，”奥维资说，“您就别咬文嚼字了，说几句大白话吧，”“啊，那么，”乡绅说，“咱就说大白话啦，咱们过去这一程子，本来一直老害巴（怕）不知道什么人捅出来的那个婊子养的小杂种儿，到底是谁的种儿，咱也闹不清，咱是闹不清的。可这阵儿哪，又他妈钻出一个婊子养的勋爵来啦，不知道是不是也是个杂种，那我没工夫管，反正他想要娶我女儿。我决不吐口儿。他们早已经鼠窃狗偷地把个国家都掏空了，但是他们想把我也掏空了，那就叫没有门儿。我的田产决不能白白地两只手捧着让给汉诺菲。”

“我的好朋友，你真叫我莫名其妙，”奥维资说，“是吗，他妈的！我自己也照样儿莫名其妙啊，”乡绅答道。“我昨儿晚上去瞧我老妹子来着，那是照他约的时候去的，我刚到了那儿，就叫她们架到占满了一屋子老娘们儿的当中。那里面有舍亲白乐丝屯夫人，有咱们的白缔夫人，有咱们的凯色琳夫人，还有我也叫不上是什么来的夫人：真他妈哪儿的事，你们从来多会儿碰见过我跑到一窝那么多穿肥大筒裙的母狗队里！我真他妈恨不得叫自己的狗追上了，就像故事书里说的那个艾克屯那样，变成兔子，叫塔（他）自己的狗把塔（他）咬死了、吃掉了。真他妈该死，从来没有大活人，活蹦

---

18世纪伦敦的轿，或以肩抬，或以绳挂轿杆于肩头，而以手挽之。

英国人用伞，据一般说法儿，始于汉维（Jonas Hanway，1712—1786），当时以慈善家著。他不顾轿夫和雇脚马车夫的愤怒，多年出门以伞自随。终于在晚年，一般人以他为榜样。但是在1710年，斯威夫特的待里已经说到油伞。更确切一些，应说他重新使伞通行起来。羊角车架子，是威斯屯骂轿的叫法儿。

这儿原文是Thehoundsbowl changed at last；change作行猎名词用，意为猎狗闻到另一种兽味，舍原所追，而追新闻到之兽。但作动词用，字典不载此意，但按上下文看，仍从作动词用之意。

艾克屯（Acton），是威斯屯弄错了，应作艾克提思（Actaeon），他是一个名猎手，有一次无意中看到女猎神戴安娜和众女仙沐浴（另一说，他自夸猎术胜戴安娜），戴安娜便把他化为一只公鹿，叫他自己的猎犬逐而食之。见奥维得《变形记》第1卷第131行以下及第3卷第155行以下。此处说变成兔子，当然是威斯屯记错了。

乱跳的大活人，叫人像我那样又追又赶。要是我闪转腾挪好不容易躲到一边儿，那儿马上就有人把我抓住了不撒手；我想使劲一下从那儿折回来，另一个就喀嚓一下，把我咬住了不撒口。‘唉哟哟，这门亲事，可一点儿不错，全英国都找不出第二份儿来，：这是舍亲里头有一个说的（说到这儿，他还试着学她们的样子）；‘真是送上门儿来的好姻缘，’舍亲里头另一个喊道。因为你要知道，塔（她）们都是咱们家的七大姑八大姨，近官（尽管）塔（她）们里头，我有一板（半）儿，都从来连一眼都没瞅见过。一点儿不错，那个大屁股母狗、白乐丝屯夫人说，‘我的好亲戚，您要是想不应这样送上门儿来的好事儿，那只能说，您一定又聋又哑、又痴又傻了。’”

“我现在刚刚明白，”奥维资先生说，“有人向令媛威斯屯小姐求婚，你府上的姑姑、姨姨，婶子、表亲，无人不一力赞成，可就是不对您的心思，对吗？”

“对我的心思！”威斯屯说，“怎么他妈能对我的心思？我不是告诉您了吗，是个勋爵；跟这一号伦（人），我是拿定了主意的，永远井水不犯河水，决不跟他们打交道，这您还不知道。塔（他）们立豆（里头），有一个人，肯花什（四）十年地租的价钱，买我一小片儿地，想圈出来当作猎场，塔（他）花那么多的钱，我还是不卖及（给）塔（他），就是因为塔（他）是个勋爵，我不跟塔（他）们打交道。连那个我都不干，那尼（你）相（想），我就能把女儿只（这）羊（样）嫁了塔（他）不成？再说，我布（不）什（是）跟尼（你）有了成约了吗？我多咱有了成约，打过退堂鼓？”

“您既是说到这一点了，我的好街坊，”奥维资说，“我解除您的全部义务。在订立契约的时候，双方既然没有全部权力，立约以后履行契约，也没得到全部权力，那种契约就没有约束力。”

“扯淡！那么，”威斯屯答道，“我可以告诉您，我有权力，还是一定要履行权力。只要您跟我一块儿马上到博士公堂去，那我在那儿就能领到一张许可证；再到我妹妹那儿，把我这个丫头动武抓过来，叫她非架（嫁）塔（他）不可。她要是不架（嫁），那我就把她锁在屋子里，她活到多咱，就只给她自水和面包给到多咱。”

“威斯屯先生，”奥维资说，“是不是我还得求您听一听我对这件事全部的思想感情哪？”——“听一听您？那还有问题？我可以听一听，”他答道。“既是这样，那么，老街坊，”奥维资喊道，“我就得实话实说，这话还不含有奉承您自己的意思，也不含有奉承那位年轻小姐的意思。原来您刚一对我提这一段亲事的时候，我因为敬重你们父女二人，所以毫不犹豫，十分热心，不避高攀之嫌，立即表示赞同。咱们两家，既是那样的近邻，又早已一直互相往来，互相融洽了，这样的通家之好，能结为姻亲，我认为是最称心快意的事；至于令媛，不但所有认识她那些人异口同声的意见，而且我自己眼见目睹的观察，都完全使我深信不疑，她对于一个贤良的丈夫，一定会是一件无价之宝。关于她的人才品德，我不必絮絮多言，因为那都是令人敬爱的；至于她性情柔顺，心地仁慈、态度谦恭，更为人所熟知，而毋须再为之颂扬称誉：但是她另有一种美德，是这位妇女中之髦俊、现在天使中名

---

原文purchase，每年田地所得之收益或地租，用以作计算土地价格之单位，如atsomany years' purchase，以若干年田地每年地租作为买价。

列前选之一的人物所特具、所具备的，但是因为这种美德，并非光耀刺目的那一种，所以多半为人们所熟视而无睹；既然这种美德确实隐而不显，因此我无得而名之。所以我只好用一些反衬之词，聊以表意。我向来没从她嘴里听到过不逊之词，或者平常叫作是反唇辩给；从来没见过她有小智小慧聪明外露的时候，更不用说大智大慧、露才扬己了；因为这种智慧，都得读破万卷、备经百事，才能得到，一个年轻的女人，要是装模作样，自称聪慧，其荒谬可笑，直如沐猴而冠、强要学人一样。她从不盛气凌人、说一不二，从不说短道长、妄下雌黄，从不论彼评此、自诩深奥。不论多会儿，我看到她跟男人同坐共席，她永远只恭聆细听，虚心下气，甘作学生，而不是趋前争先，好为人师。我得请您恕我唐突，因为我有一次，只是为的想要考验考验她，向她请教，她对斯威克姆和斯佺厄二人之间争论的一点，有什么意见。她以令人非常怡悦的态度答道：‘请您原谅我，亲爱的奥维资先生，我敢保，您决非当真认为我能决断任何连这样两位绅士都不能同意的论点。斯威克姆和斯佺厄两位，同样都认为敢保能听到有利于己的判断，也附和我提出来的请求。’她用同样温文娴静的态度回答说，‘我一定得请求二位万分见谅：因为我决不肯向着一方而开罪另一方。’一点儿不错，她永远对男士的见解含最大的敬意；这是作一个贤妻绝对必要的品性。我只再说一句就够了，她既然极为明显地毫无做作，这种敬意也当然决不会是伪装。”

卜利福听到这儿，沉痛地感叹了一声；威斯屯本来听到奥维资先生夸苏菲皿，满眼合泪，现在听见这一声哀叹，就呜咽哽噎他说，“不要鸡心小胆，因为塔（她）非架（嫁）尼（你）不可，妈的，她就是再好二十倍，也非架（嫁）尼（你）不可。”

“别忘了您答应我的话，老先生，”奥维资喊道，“您不是说不插言吗？”“好来，咱就不叉（插）言，”乡绅说，“我再连个底都不放，行了吧？”

“现在，我的好朋友，”奥维资接着说，“我所以这样长篇大论他说了这位小姐这些美德懿行，一部分是因为我真正爱慕她的品质性行，另一部分是因为，我不要别人认为，我所以急于张罗这番亲事，主要是为了图这份儿财产（因为，从这方面说，这番婚事对我外甥一方，大大有利）。一点儿不错，我全心全意地想要这样一件拱壁美玉入于我家，成为一宝；不过，固然许多奇珍异物都为我所欲，但是我可不能因此而就去偷盗窃取，或者犯任何行强用暴、抢劫掠夺的罪，以使珍宝成为己有。现在，违反一个女人的心愿或者得不到她的赞同，强迫她嫁人，就是这样一种威胁力迟、蛮横压迫的行为，我只恨我们这个国家，没有法律规定，禁止这种专横暴戾。但是即使在法规最不完备的国家里，讲天理良心的人，都永远不会无法无天，混淆狂乱，至于极点，都永远可以自己制法定律，以弥补立法诸公所忘记而遗漏的规定。我们现在这件公案就确实是属于这一类的。因为，难道能够说，拗着一个女人的意愿，用强暴手段把她逼到婚姻里去，不是残酷暴虐吗？不但残酷暴虐，还得说是亵读神圣、侮慢上帝哪！因为她在这件事里一举一动，都得在至高无上、森严可畏、铁面无私的天宫神宇里对神申诉而经冥判，都对于她的灵魂永生乐土还是万劫不复密切有关。能充其量地尽妇道而主中馈，本来就非易事：难道我们应该一方面把这副重担子加到妇女身上，而同时在另一方面又剥夺可使她挑这副重担子的一切帮助吗？我们是否一面要求她尽心全意以赴还几难胜任的职份，而同时在另一面可又抉剔其心、毁灭其意

哪？我在这儿要把话说得清楚明白。我认为，当父母的都这样对待子女，那在他们的子女以后所犯阶一切罪行中，当父母的都是帮凶的从犯，因此，在守正不阿的法官面前，当然理应想到要受同罪的惩罚，不过，如果他们能免于惩罚，那么，老天哪，是否有任何人，想到自己的子女所以万劫不复，都是自己促使而成，能不悔恨千端，愁苦万种吗？

“因为有这种原因，那么，我最好的街坊，既然我看到了令媛的心愿，极为不幸，对舍甥厌烦憎恶，我就决不敢还想叨窃您选他作东床之荣，不过，我敢对您保证，您这番优渥宠命，我一定要永远铭感不忘。”

“好啦，街坊，”威斯屯说（泡沫从他两唇间喷出，就像瓶塞儿刚一拔开那样），“您可不能说我没好好地听您把话都说完，所以这阵儿，我希望您该听一听我的啦。要是您说的，我有半个字儿对不上号儿，那我就情愿把这档子事儿撒手了（撂）开。那么，头一件，我想要您回答我一个问题——她是不是我养的？她是不是我养的？请您回答我这个问题。别人都说，只有通达明白的父亲，才了解他自己的子女，这话一点儿不错；但是我可敢保，我说她是我自个儿的，谁也争不去，因为是我把她养活大了的。不过我相信，您总得承认，我是她爸爸吧，要是我是她爸爸，那么爸爸该不该管自己的子女？我就问您这句话，我是不是该管自己的子女？要是说，我在别的事情上该管，那就一点儿也不含糊，在这件事情上——这件关乎她终身大事的事情，更该管喽，在所有咱们这档子事情的前前后后，我一心想要的是什么？是我一心想要她替我作什么吗？还是一心想要她给我什么？我不但不是只羊（这样），倒正翻一个过儿，我一心只要她把我的家产带走一半儿，还要她在我死的时候，把剩下的那一半儿也带走。我说，我干吗要只（这）羊（样）办？捏（那）都为的什（是）么？那还不什（是）为了要塔（她）幸福、要塔（她）快活？听到一些伦（人）说短道长，真能叫伦（人）发疯。要是我自己想再娶个老婆，那她哭哭啼啼、一把鼻涕一把泪的，还倒又（有）塔（她）可说的；但是正相反，我不但不想再娶，我还要把我的家产都钉得死死的，弄得自己就是想要再娶，满世界也怯（决）漠（没）半个娘儿们肯架（嫁）我的了。我他妈还能怎么着才算更好？我促成她万劫不复！这都是哪儿的事！我情愿看到全世界的人都下了地狱，也不认（忍）兑（得）看到她的小拇指受一丁点儿损伤！奥维资先生，我当然得请您原谅，但是我听到您捏羊（那样）说法儿，可得说我漠（没）想到：我不管您认为我说得对不对，反正我可得说，我原先还只当您是个更懂事儿的咧。”

奥维资只微微一笑，来表示他这样受到贬抑的温意；让他在这一笑里，掺合进去怀恨之心或者藐视之情，即便他要尽力而为，也作不到。他对愚昧微笑，一点儿不错，就和我们认为，天使看到人类的荒谬离奇而微笑一样。

现在卜利福表示愿得允许，说几句话。“说到对这位年轻的小姐动武施暴，我敢保我是决不答应的。我的良心不允许我对任何人动武施暴，更不用说对一位年轻的小姐了；因为，尽管她对我有多么恩断义绝，我对她还是要永远保持最纯洁、最真挚的爱慕之情的。但是我可在书上念过，妇女很少能抵抗坚持不懈的恒心；那么，为什么我就不可以希望，能用这样坚持不懈的恒心，终于赢得那位小姐的芳心，将来有一天，从那一颗心里，排除情敌，

---

莎士比亚在《威尼斯商人》第2幕第2场第80行说，“只有明哲通达的父亲才了解他的子女。”但英国格言则说，“只有阴哲通达的儿子，才能了解他自己的父亲。”

把那一颗心独自占据哪？因为说到那个勋爵，威斯屯先生早已承他厚爱表示过，宁舍他而取我了；并且，舅舅，您决不会否认，一个当老子的，在这类事件上，至少可以表示一下否决权吧？何况，我还听见这位年轻的小姐本人说过不止一次，认为，如果子女在婚姻大事上，和父母的意愿完全违反，是罪不可恕的。除此而外，尽管威斯屯府上别的女眷，好像都慕势趋荣、赞成那位勋爵，而这位小姐本人，据我所知，可对此公毫无垂青之意。唉呀！我十二分敢保，她对此公毫无垂青之意：因为我看得太清楚了，那个人类之中万恶透顶的混小子，仍旧在她心里占据了最高的顶峰。”

“不错，不错，正是这样，”威斯屯喊道。

“不过，一点儿不错，”卜利福说，“如果小姐听到，他犯了杀人罪，即便法院会饶了他那条命——”

“你说什么？”威斯屯喊道，“杀人！他犯了杀人罪？有指望看到他让人绞死吗？好吗！答答滴、滴滴答，答答滴，滴滴答！”他说到这儿，满屋子乱唱、乱蹦起来。

“我的孩子，”奥维资说，“你这番不幸无望的强烈情感，使我难过得无以复加。我衷心地怜悯你，我要用一切光明正大的办法，促使你成功。”

“我只求能够如此，别无他愿，”卜利福喊道；“我深信不疑，亲爱的舅舅总会公平地看待我，不至于认为我会要求过于所当。”

“你听我说，”奥维资说，“我可以允许你给这位小姐写信，向她求见，如果她允许你这样作的话——但是我可坚决认定，万不能作使用强暴手段之想。我也决不许使用监禁的办法，连试一试都不能。”

“好来，好来，”那位乡绅喊道，“不用强暴就不用强暴呗：咱们就试一阵儿，看看软和的手段能不能顶事儿；只要这小子绞死，不再当挡道的狗啦，那就答答滴，滴滴答！我活了这么大，还从来没听说过这么好的新闻哪——我敢保，没有一样事儿不顺我的心的。您可非扰我一顿不可，亲爱的奥维资；跟我到力士柱来，咱们一块儿大吃他一顿；我已经订好了一整块烤羊肩了，还有猪排骨，还有一整只鸡，外带鸡蛋汁儿。就咱们自己，别人一概不要；不过把店主东拉上也可以；因为色浦动牧师不在，我打发他到倍净斯投克取我的烟盒儿去了，因为我把烟盒儿撂到那儿一家客店里了：那个烟盒可是我怎么也不肯丢掉的，因为它跟我有二十年的交情了。我可以对您说，这个店主东是个神通广大、抖笑逗喝的老家伙，您见了塔（他），膛能叫塔（他）逗得笑死。”

奥维资先生后来终于答应了奉拢，跟着不一会儿，这位乡绅又唱又蹦，起身离去，一心只想，不久就能看到可怜的琼斯悲惨的下场。

他走了以后，奥维资先生以沉毅严肃的态度，把前话重提。他对他外甥说，他衷心地希望，他外甥能尽力克服他那种强烈的感情，“因为我不能奉承你，”他说，“说你有任何成功的希望。说妇女的厌恶之心能用坚持不懈的恒心，锲而不舍地征服，只是一种鄙俗之人的错误之见。冷落淡漠也许有

---

蛋汁儿，为黄油汁、柠檬汁、盐、胡椒面、及鸡蛋所作。鸡蛋煮硬后用凉水浸半小时，然后去皮，把蛋黄掠成细丝儿，蛋青儿切成方块儿，和上述诸物拌在一块。用以浇在煮鱼和煮鸡上。

英国市镇，离伦敦西南47英里。

“老家伙”原文bitch，18世纪及其以前，可用以说男人，不像用之以说女人那样贬抑，如近代之“dog”。

时可以用恒心征服，但是一个情人用恒心所取得的胜利，一般只限于妇女的喜怒无常、审慎谨饬、矫揉造作，还有一种，往往是逾常过分的轻浮不庄、放荡不羁，这种性格能激起本质不大热烈的女人，使她们耽于求婚时期的延长，以满足她们的虚荣，即便是她们对于追求她们的人本来还足可称得起是喜欢，并且拿定主意（如果有那样的一天）最后报之极为可怜的补偿，都是这种样子。但是一种牢不可破的厌恶憎恨可非如此，（我恐怕这就是现在这件公案）在那种情况中，时间延长，只能使厌恨加深，不会把厌恨克服。除此而外，我的亲爱的，我还有一种疑虑，这是我说出来你一定得原谅的。我恐怕，你之所以对这位德才兼备的妙龄闺秀这样热爱，是把她的艳姿秀色当作非求之不得的目标了；这样的爱是不配叫作是幸福婚姻唯一的基础。当然，对一个美貌的女人，不管她对我们的思想感情是什么样子，反正我们爱慕、喜欢，想要把她据为己有，我恐怕这太自然了，但是，我相信，只有真正的爱才能产生真正的爱：至少，我十二分相信，分明知道一个女人憎恨我自己，而还去追求她，这是违反人性的。因此，我的好孩子，你得把你的心彻底地考查一番，如果考查的时候，万一发现可疑之点，哪怕至微极细，那我敢保，你自己的道德和宗教，一定会迫使你把这样一种邪心恶念，从你心里逐出赶掉，你那份朗鉴明识，一定不久就会使你不感痛苦而就作到这一点。”

读者可能很容易就猜出来卜利福要怎样作答；但是，如果他猜不出来，我们现在无暇顾到他，告以如何作答，因为我们这部史书，有更重要的事件，得急起疾书，再说，叫我们再和苏菲娅腰违分离，是我们受不了的。

#### 第四章 苏菲娅和地姑母之间的一场奇景

哞哞叫的母犊和咩咩鸣的母羔，可以成群结伙，在草场上漫游闲逛，而安全无虞，不受人们的算计。固然不错，他们命中注定，以后终归非饱人们的馋吻不可；但是她们还是可以有好多年的工夫，享受自由，不受骚扰。可是一个膘满肉肥的幼麋被人发现，从深林中跑了出来，在田地里或者树丛中俯卧偃息，于是全区的人马上都惊动起来，每人都毫不怠慢，要嗾使猎狗捕而获之，如果心善的乡绅出面拦阻众人，保全了它的性命，那也不过是因为他可以安稳地独自猎取，果自己的口腹。

我常常认为，一个才德双全、家道富而身份高的年轻闺秀，在她第一次被人发现已经离开育婴室，而在育婴室外迷离徘徊的时候，她的处境和这样一只幼麋非常相似。全城马上众口喧腾、万足踴动，从公园把她追到剧院，从宫廷把她追到聚会场，从聚会场把她追到她自己的闺阁，只在一个闹季的工夫里，她就很难逃出这个、那个想要吞而噬之者的锐吻利喙；因为，如果她的亲友保护她而使她免于落到某一个人之手，那也不过是把她交到这些亲友为她所选中的另一个人之手，往往比其余那些人里的任何一个，她看起来，都更可厌可憎。但是同时，别样的妇女，却可以一直平安稳当，几乎不受骚扰，成群结队，过游往来于公园、剧院、歌剧院、聚会场：虽然至少她们之中，绝大多数，仍旧终于受到吞噬，遭到嚼咽，但是她们总算能够长期多时，蹀躞踟蹰，放浪游荡，不受骚扰，免于束缚。

在所有这些巾帼俊秀、脂粉英豪之中，没有一个，比可怜的苏菲娅，曾尝到这种屡受磨难、数经困厄的滋味。她的煞星凶神，因为卜利福而让她受尽了一切折磨，还不满意，现在兴风作浪，鼓动出另一个紧追硬逐的人来，这个人好像要折磨摧残，使她受苦罹难，不下于那另一位已经施展出来的那样。因为她的姑姑，虽然不像她父亲那样凶暴狠戾，但是她却同样锲而不舍，专以逼她就范为务，也不亚于她父亲以前对她那样。

仆人刚在正餐之后离开，威斯屯老小姐，本来先前早已把这件事对她透露了，现在对她说，就在那天下午，她恭候勋爵驾临，打算抓到第一次机会，就自己抽身走开，以便她和勋爵能无人打搅，促膝密谈。“要是您这样办的话，姑姑，”苏菲娅带出一些奋勇之气答道，“那我就抓到第一次机会，自己抽身走开，让勋爵一个人待在那儿。”“你说什么，我的小姐？”她姑姑喊道，“我费了那么大的事，好不容易才把你从你父亲的监禁中解救出来，难道这就是你对我的回报吗？”“您分明知道，姑姑，”苏菲娅说，“我所以受到监禁，就是因为我拒绝迎合我父亲的心愿，去接受一个我厌恶痛恨的人；我亲爱的姑姑，您把我从那番苦难里解救出来了，难道要叫我落到同样折磨人的苦难里不成？”“那么，你这是认为，我的小姐，”威斯屯老小姐答道，“我这位勋爵大人是可以和卜利福先生等量齐观的了？”“据我看大可等量齐观，”苏菲娅喊道，“并且，要是我非得处刑受罚、跟着其中之一受罪不可，那我一定宁肯牺牲自己，顺从我父亲的意愿，这样还可以落一个孝顺之名哪。”“这样一说，我可以看出来，我的意愿，”姑姑说，“对你是丝毫无足轻重的了；不过那种考虑，不能使我动摇。我的行动，出

---

闹季：指名城胜地等游人最多、游艺最富、社交活动最繁的时节，通常特指伦敦的闹季，近代时间从5月到7月，但在18世纪，则为冬、春二季。已见另注。

于更高尚的动机。我采取行动所根据的目的，是要使我们的家门跻于鼎盛，是要使你的身份达于贵显，难道你就不懂什么是出于幽谷，迁于乔木？难道你对于大马车有公冠侯冕的纹章，就感觉不到心迷魂销？”“我以荣誉为质，”苏菲娅答道，“这种想法感觉，我全没有。在我的马车上画上一个针插儿，使我同样感到高兴。”“你就永远也别提什么荣誉不荣誉了吧，”姑姑喊道。“像你这样一副寒酸相、穷骨头，嘴里就不配说什么荣誉不荣誉。我很对不起，我的侄女，叫你逼得用了这样的字眼儿，但是你这种匍匐地上，不想站起来的本性，我可真受不了；你一点儿也没有咱们威斯屯家那种世世相传的气概风度。尽管你的心意有多么卑鄙，有多么猥琐，反正那都决不能归过于我，说我也有这种心意。叫满世界的人都埋怨，说我怂恿你，叫你拒绝结全英举国最好的一门亲事，这是我永远也不答应的；因为这门亲事，除了家产的好处而外，几乎可以使任何门楣光大荣显，而且在名号一方西，更毫无疑问，远远高出我们的家门之上。”“一点儿不错，”苏菲娅说。“我这个人可以说是先天不足，别人有幸，受天之赐，生有耳目口鼻，我都没有。确实不错，看到排场的豪华，听到声势的烜赫，就舔嘴咂舌，啧啧称赏，这一定不但得耳目聪明，而且还得资质聪明，只是我没有那份儿聪明就是了。因为一点儿不错，人类不会无缘无故，就把对于他们好像只是一切琐细中最微不足道的么么，像对于我那样，费神劳力或者伤神耗力地去争取，兴高采烈或者意得志满地占有。”

“话不是这么说，不是这么说，我的小姐，”姑姑喊道；“你也跟别人一样，生有耳目口鼻，但是我可得对你实说，你并不是生来就足智多谋，能把我当作傻子来愚弄，或者能把我所作为，在世人面前揭露揶揄；因此，我要当面说明，我还是决不食言，而且我相信，你也知道我是多么斩钉截铁，下定决心：那就是，除非你同意今天下午和勋爵见面，否则我明天早晨就亲自把你交到我哥哥手里，并且从此以后，永远也不再管你的事，永远也不再见你的面儿。”这一番话是用气冲斗牛、说一不二的口气说的；苏菲娅听了这番话以后，站在那儿，一时无言，有半晌之久，才潸然出涕，喊着说道，“姑姑，您要把我怎么办就把我怎么办好啦；我是世界上万分苦恼、一毁到底的可怜虫；要是我亲爱的姑姑都不理我了，那我还到哪儿找保护人哪？”“我亲爱的侄女，”她喊道，“勋爵大人就是你很好的保护人；这个保护人，你所以弃而不取，只是因为你对那个坏蛋琼斯仍旧恋恋不舍。”“说实在的，姑姑，”苏菲娅说，“您冤枉我了。即便我以前有过那样的想法儿，但是自从您把那件东西给我看了以后，那您怎么还能认为，我能不永远把那类念头消灭得一干二净哪？如果您还不放心，那我情愿凭天起誓，求神作证，永远不再见他的面儿。”“不过，孩子，亲爱的孩子，”姑姑说，“你要通情达理；难道你能捏造出半条反对的理由来吗？”“我认为，我已经对您说过一条充分有余的反对理由了，”苏菲娅答道。“什么理由？”姑姑喊道，“我怎么一点儿也想不起来啦？”“一点儿不错，姑姑，”苏菲娅说，“我告诉过您，他都用最野蛮、顶万恶的手段对待过我。”“一点儿不错，孩子，”她答道，“我从来没听你说过的，再不就是我没听明白：不过你说的这个野蛮、万恶的手段，到底是什么意思？”“一点儿不错，姑姑，”

---

这儿原sense，二意双关：一、“官能”，即前译之“耳目口鼻”，亦即此处之“耳目聪明”；二、“智力”，即儿处之“资质聪明”。

苏菲娅说，“我连对您说，都几乎羞得不好意思出口。他把我掐在怀里，把我按到沙发上，用手扼我的前怀拥嘴在我的前胸上那样狠狠地咬，直到这会儿，我左奶上的伤痕还没痊愈哪。”“真格的！”威斯屯老小姐说。“不错，千真万确，是真格的，姑姑，”苏菲娅答道。“亏得侥幸，我爸爸就恰恰在那会儿来到了，不然的话，他还想进一步作出什么更野蛮的行动来，那只有上帝知道了。”“我听了这个话，简直是五雷轰顶，口呆目怔，”姑姑喊道。“自从威斯屯成了有名有姓的大家世族以后，还从来没有一个姓威斯屯的妇女，曾受过这样的待遇哪。即便是个王子，要是他敢想对我那样无礼，我也非把他的眼珠子给他扼出来不可。能有那样的事吗？不能！一点儿不错，苏菲，这是你编造出来的，好叫我对那个人生愤发怒。”“我希望，姑姑，”苏菲娅说，“您对我该看得更高一些，不至于认为我会弄虚说谎。我指着灵魂起誓，我说的的确的确，字字属实。”“那时我要是在场，我非拿刀把他的心挖出来不可，”姑姑回答说，“然而可又一点儿不错，他决没有不正大光明的意图啊；那还是不可能的，他不敢那样胡来。再说，他来正式求婚，就表明他作不出那样的事来；他求婚的条件不但正大光明，并且慷慨大方。我也说不清楚了；现在这个年头儿，对于放肆狎侮，太放任纵容了。在我那时候，没举行婚礼以前，只许老远打打招呼就完了。我以前也有过情人，而且还是不久以前；有好几个情人，尽管我从来没答应过跟谁结婚，我更没鼓励过叫他们对我敢有一点儿放肆。这是一种愚昧的风气，我是永远也不会赞成的。不论谁，吻我的时候，只能吻一吻脸就完了。那就等于一个女人对自己的丈夫，顶多也只能让他吻一吻嘴唇儿。再说，我要是一旦有肯嫁人那一天，我相信，即便那样，也不是我一下就能受得了的。”“我要请您许我说一句话，亲爱的姑姑，”苏菲娅说，“您承认了您有过好多情人了，即便您不承认，满世界的人，也照样儿没有不知道的。这些情人，都遭到您拒绝了，而且，我深信不疑，这里面至少还有一个是戴公冕侯冠的。”“你说不惜，亲爱的苏菲，”她答道；“有一回，有个有爵位的人跟我求过婚。”“这样说来，那么，”苏菲娅说，“您为什么就不许我也拒绝这一次哪？”“固然不错，孩子，”她说，“一个有爵位的人向我求婚，遭到我的拒绝；不过那可不能算得是一段好姻缘哪，那也就是说，并不能算得是一段很好、很好的好姻缘哪。”“这也许不假，姑姑，”苏菲娅说；“但是可有身拥巨富的人，求您成就大好姻缘哪。求上门来的有利婚事，并不见得就是第一次，也不见得是第二次，也不见得是第三次啊。”“我承认，不见得，”姑姑说。“那么，姑姑，”苏菲娅接着说，“那我为什么就不可以指望，第二次向我求婚的，也许比这一次更好哪？您现在还可以算得年轻，然而我可深信不疑，您决不肯碰到头一个有家产的就答应，不但有家产的，而且有爵位的。我是一个更年轻的女人，所以毫无问题，更用不着有绝望之惧了。”“好啦，我亲爱、亲爱的苏菲，”姑姑喊道，“那你想要叫我怎么办哪？”“也没有什么，我只求您，至少今儿晚上，别把我一个人撂给那个人，您要是答应了我这个请求，那我就答应您的吩咐，如果，经过了那番事儿以后，您仍旧认为，我应该在您的伴同之下——接待他一回的话。”“好啦，我答应你就这么办好啦，”姑姑喊道。“苏菲，我是疼你的，决不能拒绝你任何要求，这你还不知道？你也知道，我这个人的脾气，是非常随和、易与的；但是我并不是永远像现在这样随和、易与。从前曾有人认为是我肠硬心狠哪，我这是说，男人说我肠硬心狠。他们叫我是肠硬心狠

的帕孙妮莎；窗玻璃上常写着肠硬心狠帕孙尼莎的诗，我不知打碎了多少。苏菲，我从来也没像你这样漂亮过，但是过去，我还真有点儿像你。我现在已经有些改了样儿了。特利·西塞罗在他的书札里说过，连邦国、朝代都嬗变改换，何况人的形貌。”她就这样娓娓不倦地谈她自己，谈她的征服胜利，谈她的狠心硬肠，几乎谈了有半个钟头，一直谈到我们的勋爵大人驾临。在他这次会晤里，威斯屯老小姐连一次想要自动告退的意思都没露过；所以勋爵经过最腻味无聊的会见以后，就起身告辞，不但不满于苏菲娅，也同样不满于她姑姑；因为苏菲娅使她姑姑的脾气变得如绕指之柔，所以她侄女所说，她几乎无一不同声附和；她还同意说，对付这样一个急色儿，稍示矜持，略保距离，并非不宜。

苏菲娅就这样，运用了正打到心坎上而却决无人能加以贬抑的奉承阿谀，为自己取得了些须安静，并且至少把一个使人难耐的日子熬了过去。现在我们看到我们的女主角处于一种比她从前好多日子都好一些的地位了，那我们就要把眼光转到琼斯先生身上，因为我们正把他撂在一种想象得到的、令人最可悲的凄惨境况中。

---

帕孙妮莎 (Parthenissa)：英国作家拉节·包埃勒 (Roger Boyle, 1621—1679) 同名罗曼司里的女主角。这本罗曼司仿法国拉·噶勒布罗内得与斯居兑丽的体裁风格。为取得她的欢心，一个米地阿王子和一个阿拉伯王子，作出许多武功。年轻的情人，一直到18世纪，还模仿这类17世纪罗曼司里的名字和言谈。

西塞罗有信札四组传于后世，但其中并没有这句话。这是菲尔丁又一次拿威斯屯老小姐的学问开玩笑。

## 第五章 米勒太太与奈廷给勒先生狱中探琼斯

奥维资先生和他外甥一同去赴威斯屯先生之约的时候，米勒太太也起身到她女婿的寓所里，为的是把她的朋友琼斯遭到的不幸告知她女婿；不过她女婿早已从派崔济那儿听到这件意外了（因为琼斯从米勒太太家里搬出来以后，在奈廷给勒住的寓所里，有一个房间）。这位好心眼儿的太太，看到她女儿正因为琼斯先生遭到不幸，伤心难过，至于极点。她尽其所能，劝说安慰了她女儿一番，就起身往门狱奔去，因为她听说琼斯就监禁在那儿，她到了那儿一看，奈廷给勒先生已经在她以前，先到了那儿了。

一个在患难之中的人，不论患难大小，凡是遇到真正的朋友表现出坚定、忠诚，始终不渝的情谊，都觉得无限宽慰；因此，如果患难本身，只是暂时性的，可能得到解救，那这种友谊带来的宽慰，足可以胜患难而有余。同时这种事例，并不像那些浅见之徒、目眇之辈，所说的那样罕见寡闻。要把实情说出，恻隐之心的缺乏并不能列入我们普通的毛病之内，使我们的性情遭到玷污的凶恶力量，本是嫉妒。就是因为嫉妒，所以我恐怕，我们的眼睛，往上看到那些显然比我们伟大、善良、明哲、幸福的人，很少不或多或少怀有恶意的時候；而往下看到地位卑鄙、境遇困苦的人，一般还足以说有慈善之怀，恻隐之心。事实上，我早已注意到，在我看到的友谊之中，自然出现的疏慢、破裂，绝大多数是由嫉妒而来；这真是万恶之首；然而据我所知，却为极少数的人所能全免。但是这个题目已经说得很够了，再说下去，就要扯得太远了。

还是由于命运之神，害怕琼斯会在艰难困苦的压力之下，没落沉沦，而她可能有失去对他再加峻刑严罚的机会呢？还是她对他的艰难困苦真正有些减轻缓和呢？我不得而知，反正她对他的穷追紧逼，有些松弛，因为她不但给他送来了两位这样的忠友，并且还送来一位忠仆，来陪伴他，而忠仆也许更为难得。因为派崔济，尽管有许多缺点，却确实不乏忠诚，虽然他鸡心小胆，不能使他有足够的勇气，替他主人上绞刑台，但是我却相信，即便全世界的人，也都不能拿钱收买他，叫他作不忠于主人的事。

琼斯正对他的朋友亲临牢狱，表示极大的宽慰，派崔济跑来，报告消息，说弗兹派崔克仍旧活到现在，虽然医生宣称，说他活命的希望很小。因为琼斯一听这话，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所以奈廷给勒对他说，“我亲爱的汤姆，你对这件意外，何必这样自苦？因为这件意外，不管后果如何，对你说来，没有危险，而且你的良心，也不会责备自己，连说你应负哪怕极小的责任都不会。

如果那个家伙非死不可，你也不过是因为进行自卫而把一个恶棍的命要了就是了，还能有别的可说的吗？检验吏验尸的时候，一定会验出这种情况来的。那样的话，你很容易就能得到恩准，可以保释出狱，当然，你得走一下过堂受审的过场，但是你受审的时候，可会有好多人，什么都不为，帮你说好话。”“别泄气，别泄气，琼斯先生，”米勒太太说，“打起精神来。我就知道，你不会是那个先动手的，我就这样对奥维资先生说来着，他要是不承认这种说法儿，我跟他就没有完。”

琼斯把脸沉着答道，“不管他该遭到什么命运，反正他要因为自己的同胞在他手内流血丧命而永远伤悼，他认为那是他一生之中遭到的命运里最大的不幸。但是我还有另一种最关柔情、顶牵蜜意的不幸。唉呀，米勒太太

啊，我失去了我在世界上视为至重最贵的宝贝了。”“那不用说，一定是心之所最爱的女人了，”米勒太太说；“不过你放心吧，你放心吧，我知道的比你想象的可就多啦，”（因为一点儿不错、派崔济把什么都咧咧出来了）；“我听说的，也比你知道的可就多啦。情势的进展，比你认为的可就越来越好，这是我确实敢跟你说的。连叫我出六个便士，要我保卜利福得到这位小姐的一切机会，我都不干。”

“一点儿不错，我亲爱的朋友，一点儿不错，”琼斯答道，“您对我悲痛的原因，完全一点儿也不知道。您要是知道了我整个故事的来龙去脉，那您就决不会再认为，我这件公案里，还有任何安慰可言了。我并不怕卜利福那方面有任何危险。我是自己把自己毁了。”“不要抱绝望的心，”米勒太太答道，“一个女人都能作什么，您是不了解的。不论什么，只要是我力所能及的，我都答应您，一定替您尽忠效劳。这是我义不容辞的。我女婿，我亲爱的奈廷给勒先生，他不见外，对我说过，他也因为同样的事件，欠您的情谊；他也知道，这是义不容辞的。是不是我得亲自去见这位小姐一面哪？您有什么话要转达，我都一定替您办到。”

“您这位不能再好的好人，”琼斯抓住了她的手喊道，“不要说您欠我什么情分了吧，——不过您既然那样好心好意提到这一点，那我这儿有一件事，也许是您力所能及的，如果您肯帮忙，我就求您辛苦一回。我看您跟那位小姐还很熟悉（至于您怎么得以知道她的一切，我是不明白的），这位小姐，一点儿不错，就是我心坎儿上所供奉的。如果您能想方设法，把这个（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封信来给了她）交到她手里，那我对您的恩德，就没齿不忘。”

“您交给我好啦，”米勒太太说；“要是我入眠以前，不能亲眼看着她把这件信拿到手里，那我下一次入眠，就得是长眠。放宽了心吧，我的好年轻人！从已往的愚昧中吸取教训，别再胡闹了，那我就敢保，将来会无一不好；我还能亲眼看到，您和世界上那位才德无双，容貌无比的年轻小姐于飞唱随，幸福无疆哪；因为我听到，无人不说，那位小姐天上少有，人间无双。”

“您相信我好啦，太太，”他说，“我决不说在我这样遭苦罹难的人说的那套装腔作势的假话。在这次叫人丧胆夺魄的意外还没发生以前，我早就已经下定决心，誓与那种我已经深深感到非愚即恶的生活一刀两断了。我敢对您担保，固然我在您府上不幸屡次搅扰过您，使您不得安静，这是我衷心请您原谅的，但是我究竟不是自暴自弃、不可救药的浮华浪子。我虽然也曾失于检点，干了些荒唐丧品的事儿，但是我可并不以这种人为然，而且从现在起，我也决不会再有一次，叫人说我，浪子不能回头。”

米勒太太对琼斯这样宣明意志，表示了至为快慰，她正颜庄容地断言，她对这番话的忠实诚恳，有百分之百的信心。现在剩下的谈话，就是那位好心肠的太太和奈廷给勒同心协力，想把琼斯先生低落沉郁的心情鼓舞振作起来；在这方面他们很可以说非常成功，因为他们离开他的时候，比他们刚一见到他的时候，他的确感觉得到了许多安慰、大量满意。在这种有幸能从沮丧而高兴的变换中，米勒太太好心好意，以寄书邮自任，给苏菲娅传书递筒，应该说居于首功；因为琼斯本来已经绝望，以为决不会再找到传书之人的了；原来黑乔治把苏菲娅最后那封信递来的时候，曾对派崔济说过，苏菲娅严格地吩咐他，决不许带回任何复函，否则她就要对她父亲把事揭穿。除

此外，琼斯看到，这位好必肠的太太，给他在奥维资先生面前，作了那样一个热烈的辩护人，心里不觉喜欢，因为那位太太，实实在在，的的确确，是世界上最可钦敬的人。

这位太太在他这儿待了大约一个钟头以后（因为奈廷给勒比她来得早得多），他们二人一齐向琼斯告别，还答应他，不久再来看他；在这以前，米勒太太说，他希望能从他的心上人那儿给他带来好消息，奈廷给勒先生就答应他，要去探访探访弗兹派崔克先生的伤势如何，同样还要寻觅寻觅，在交手的时候，都有什么人在场目睹。

米勒太太径直就寻觅访问苏菲娅去了，所以我们现在也径直跟着她一同前去。

## 第六章 米勒太太造访苏菲娅

得睹这位年轻小姐的芳颜，并非十分困难，因为，她现在既然和她姑姑以完全亲密友好的身份晤言一室之内了，所以可以随心所欲，对来访者，不论何人，爱接见的就可以接见。

苏菲娅正梳妆更衣，仆人禀报，楼下有一位体面的妇人，求她赏脸赐见。她对同属一性的人，既不怕见，又不羞见，所以米勒太太立即应邀入室。

彼此互不相识的生人，屈膝蹲身以及其它素常礼节俱已行过，苏菲娅开口说，“太太，我以前不幸，无缘得识尊颜。”“不错，小姐，”米勒太太答道，“所以我首先得请您恕我打搅之罪。不过您要是知道了我为什么冒昧打搅，那我希望——”“请问，太太，您到这儿来，有什么贵干？”苏菲娅说，说的时候，心情微微激动。“小姐我可以不可以请您屏人独语？”米勒太太低声问道。“你去吧，白提，”苏菲娅说。

白提离开了以后，米勒太太说，“小姐，我是奉一个非常不幸的年轻绅士之命，来送这封信的。”苏菲娅看到信上收信人的姓名，花容失色，因为她对于信外面的笔迹一看就认得，所以犹豫了半晌才说，“太太，我从您的外表上看，没想到您到这儿来，会是干这种性质的事。——不管您是从谁手里拿到这封信，反正我是不会把它打开的。对任何人怀有无凭无据的疑心，都是我引以为憾的；不过咱们两个，可素昧平生。”

“如果您可以稍安勿躁，小姐，”米勒太太答道，“那我亲对您自表姓氏，同时告诉您我是怎样拿到这封信的。”“太太，我想要一知究竟的心一点儿都没有，”苏菲娅喊道；“我只坚决认定，您非把这封信还给那个写信的人不可。”

米勒太太于是双膝跪下，用最热烈的言辞，求她发恻隐之心；苏菲娅一听答道：“您为了这个人的事，竟这样强烈地关怀用心，这确实使人非常诧异。太太，我不会想——”“不错，小姐，”米勒太太说，“您不要想任何的什么，只想真实的情况好啦。我要把一切都对您说一说，那样，您就不会认为我所以关心，令人诧异了。这位青年是有人以来，性情最温蔼善良的。”——她于是开始并继续说了安得孙先生的始末原委。——说完了这个，她喊道，“这就是，小姐，——这就是他的仁德；不过这还不算，我还欠他更富于柔肠侠骨的深恩厚泽。我女儿那条命就是他救了的。”——她说到这儿，流了一会泪，接着把每样与那件享有关系的，全部都一一详述，只把最有伤她女儿的名誉那番情节略而未提。最后说道，“现在，小姐，您可以自己判断，我对这样一位善良、仁爱、柔肠侠骨的年轻绅士，是否有能报答得过来的时候；一点儿不错，所有人类之中，没有比他再好、再高的了。”

在这以前，苏菲娅脸上表情的变化主要是于米勒太太不利的：失颜褪色，只落得过于灰白；但是现在，她的脸色却慢慢变得比朱砂还红，如果那是可能的；并且嘴里喊道，“我也不知道怎么说才好；确实不错，凡是感恩之情、知德之意，全都不应该受到指摘。但是我看了这封信，于您的朋友究竟会有什么好处哪？因为我已经下了决心，永远不——”米勒太太又哀告恳求起来，务请原谅宽恕，但是她说，她决不能把这封信再带回去。“好啦，太太，”苏菲娅说，“既然您非这样强我所难不可，那我没有法子。您当然可以，不管我愿意不愿意，都把信留在这儿。”苏菲娅究竟是什么意思，或

者说，她究竟有意思没有，我不敢冒昧说定了，不过米勒太太却当真认为这就是隐示明路，马上把信放在桌子上，告辞而去；临走以前，请求苏菲娅，许她再来拜谒；对于这个请求，苏菲娅既没说可，也没说否。

那封信放在桌子上，只放到米勒太太离去不见了的时候，因为就在那时候，苏菲娅把它打开了，看起来。

这封信对于他想取得苏菲娅的原谅和宽恕，并没有多大帮助；因为信里几无它言，只一味表白自己如何一无可取，如何绝望悲哀，还有呼天吁地、剖心沥血地庄严宣明，自己如何对苏菲娅忠贞笃诚，生死不渝；他说，如果他万一还有荣侍苏菲娅的妆次那一天，他希望他能当面一谈，使她相信他的忠贞笃诚；他对于他写给自乐丝屯夫人那封信，也可解释明白到一种程度，虽然不能使他幸而得到宽恕，他希望至少也可以得到怜悯。最后发誓赌咒，说他心里，没有比想和白乐丝屯夫人结婚这一念头更渺无踪影的了，结束了这封信。

虽然苏菲娅把这封信倾心注目看了整整两遍，他的意思对她说来，仍旧还是一个哑谜；他尽量替他编造，也始终看不到有任何可以为他解脱的理由。她的确仍旧对他深留余恨，虽然一点儿不错，她对白乐丝屯夫人，满怀憎恶，她那颗温柔的芳心里很少余地，能对任何别人再另蕴怒蓄怨了。

但是事有大不幸，那位夫人就正在那一天要同苏菲娅的姑姑共进正餐，而在下午，又约好了，她们三个一块儿去看歌剧，看完了歌剧，又得赴汤姆斯·亥齐特夫人的“鼓会”。苏菲娅本来恨不得能一处都不要去才好，但是她又不愿意惹她姑姑不自在；至于假装有病那一套托词伪行，她完全不得其门而入，所以她脑子里连一次都没想过。因此她只好梳妆打扮起来，来到楼下，咬牙狠心，应付那一天一切最令人厌恶憎恨的光景，而那一天又确实不出所料，是顶令人不快的；因为白乐丝屯夫人一有机会，就用暗箭伤她一下，用软刀子刺她一阵；对于这种种，她在心情萎靡、精神颓唐之下，不能作任何还击；因为，要把实情说出，即使在她心情最佳的时候，对于斗嘴争胜，反唇相稽，也只能算是似通非通而已。

另外一种不幸，落到可怜的苏菲娅身上，就是费拉玛勋爵老不离她身边：她在歌剧院里遇到他，他又陪伴她去赴“鼓会”。虽然这两个场所都是在天庭广众之中，十目所视、十手所指，来不得半点押近亲呢，而且在前一个场所有音乐，在后一个场所有牌戏，可使她免于烦扰。但是她有他在商前，却无法怡然取乐；因为凡是妇女，都有某些避所恶、远所憎的精细感觉，所以如果她们知道有人对她们作非分之想，而她们却不愿满足这种非分之想，即便在这样的人面前，她们都不能心中坦然。

我们在这一章书里曾两次提到“鼓会”，这个名词，我们恐怕，后世下辈：未必能按照这儿所用的意思理解，因此我们尽管现在时势紧迫，也要停留一刻，以表明这儿所写的这种消遣，尤其是我们只用一晌的工夫，就能把

---

“鼓会”：上流时髦社会中人，晚间聚于私人家中之集会，盛行于18世纪后期及19世纪前期，以人数多少，分别有各种叫法儿，“鼓会”为其中之一。除了菲尔丁在这儿加以解释之外，另一小说家斯麻莱特（Tobias G. Smollett, 1721—1771）在他的《建议：一篇讽刺》里一个注释说得更详：“这是一种时髦人物在私人家里恣肆闹嚷的聚会，男女杂沓，多至数百人，以“鼓”为名，诚属不诬，因此种聚会中之消遣游戏，嘈杂而空洞也。”参看本书第14卷第1章及注。

它描绘一下。

那么，一个“鼓会”就是一群衣冠楚楚的男男女女，聚会集合，其中多数的人玩牌作戏，其余的人则完全无所事事；聚会这一家的主妇则演客店女店东的角色，跟客店的女店东一样，以客人近悦远来为尚，虽然她不像店家女店东那样，永远捞到油水。

这种聚会既皆冷落、枯燥，要使它场面生动活泼，兴会淋漓尽致，自需劳多神、费大力，所以我们听到出入上等社交场中的人物永远发牢骚、出怨言，说精神不支，体力不足，原无足怪；这种牢骚怨言，完全限于上等社会。因此我们很可以想象出来，这一次苏菲娅受到这样一番一番的冒犯冲撞，有多令人难以隐忍；她看到，她心君所谕，别无其它，只有缠绵缱绻的忧恩愁绪，心中所念无一不是满腔满腹痛心疾首的怆恻凄惨，而在这时却要强作欢颜，硬显笑容，那有多么困难啊。

瞑瞑昏夜，终于使她重回衾枕，她在那儿虽然不能身入睡乡，却至少可以少慰愁绪，所以我们就把她先撂在那儿，而进行我们的史书；这回史书中，似有切切耳语告诉我们，说现在已经来到了重大事件发生的前夕了。

## 第七章 奥维资先生与米勒太太之间令人酸鼻揪心的一幕

奥维资先生赴宴回来以后，米勒太太和他作了一番长谈，在这番长谈里，她对奥维资先生说，琼斯怎样不幸，把他和琼斯临别的时候他宠命优渥，赏给琼斯的一切，全部失落了；又说，琼斯由于这番失落而受到什么样的艰难困苦。关于这种种情况，她完全一无所遗，都从那位忠诚可靠的传话之人派崔济那方面，得到了详细的报告。她于是又把她自己怎样欠琼斯的深情厚意也都说了，不过关于她女儿那一段情节，却并没完全明白说出；因为，她虽然对奥维资先生十二分信赖，并且一件事情，不幸让超过半打的人知道了，是没法儿能严密掩盖的，但是她仍旧还是不肯把对于可怜的囡丝贞操方面最有损害的细节，也说出来，而反倒小心在意，把那一部分事实，掩盖不露，就仿佛她站在法官面前，而那个女孩子，因为杀害了私生子而正受审判那样。

奥维资说，很少有人绝对凶恶，竟至于了一点儿好处都没有掺杂于其身。“不过，”他说，“这个家伙，尽管很坏，我可不能不承认，您欠他一些情分，因此我可以不念旧恶，对已往的事，加以宽宥，但是我可坚决认定，您以后不要在我面前，再提他的名字：因为，我可以对您实说，我当初那种办法，是根据了最完备严密，最清楚明显的证据，才决定采取的。”

“好啦，先生，”她说，“我认为毫无疑问，时光总会把一切事情的本质真相，显示表明的；您将来也要深信不疑，这位可怜的青年，比起另外我不必点名指出的某一个人来，应该从您那儿，受到更好的待遇。”

“我的太太，”奥维资有点儿烦躁不耐地喊道，“凡是说我外甥任何丑话的，我都不想听；要是您再把那一类的话吐露出半个字来，我马上就离开您的府上。他是人类中好得不能再好、可取得无再可取的：我得再对您重说一遍，他对这个人的情义，都尽到太过分的程度了，反倒叫人说他不对，因为他把这个人穷凶极恶的行为；都长久替他掩盖了。这个可怜虫对个善良的年轻人所表显的忘恩负义，是我深恶痛绝的：因为，太太，我有极为确凿的理由；认为他曾设计定谋，使我外甥在我跟前失宠坠欢，而他则取而代之，同时剥夺我外甥的继承权。”

“我敢保，先生，”米勒太太未免露出一些畏惧之心来，答道（因为，奥维资先生虽然在他的笑容之中，含有极高度的甜美和慈爱，而在他皱起眉头之时，却令人大起恐怖），“凡是尊意喜欢称赞赏识的任何绅士，我永远也不会以反语相驳。我敢说，先生，那样的行为是最不合我的身份的，尤其是遇到这位绅士是您最近的亲属那时候；但是您千万可不要因为我对这个可怜虫表示好感，就生我的气，您千万可不要那样。现在，一点儿不错，我可以叫他是可怜虫，但是从前可有一度，您听见我悦到他的时候，稍有一点儿不敬重，都要生我的气。有多少次，我听到您叫他是您的儿子哟？有多少次，我听到您，像一个慈爱的爸爸那样，喋喋不休地对我讲他这个，讲他那个哟。不但如此，我永远也忘不了，您对我说了那么些疼他的话，说了那么些他的优点，生得怎么秀美，天资怎么高超，行为怎么道德，脾气怎么和蔼温柔，意气怎么义侠慷慨哟。我敢保，先生，所有这些，都是我决忘不了，因为所有这些，没有一样没得到真实确凿的证明。我在自己的事情上，就亲身经历过。就是因为他有这些品质，才把我一家人都保全了。我想到这个可怜的青年，遭到这样残酷的恶运，我又欠他那么大的恩情，我伤心流

泪，可怜请您原谅，先生，一点儿不惜：您一定得原谅。我想到他失去了您的恩德，我知道他把您的恩德，看得比自己的性命还宝贵，我想到他失去您的恩德，我就得、我就得为他深悲痛悼。您就是手里拿着匕首，就要把它捅到我的心窝里，那我也要为您从前曾一度疼爱的那个人，我将来要一直疼爱的那个人所受的苦难，深悲痛悼。”

奥维资听了这番话，深为激动，但是这个激动，却好像并非愤怒：因为，他静默了一会儿之后，握着米勒太太的手，用非常疼爱的口气对她说，“好啦，太太，咱们把令媛这档子事儿多少考虑考虑吧。您对于这桩会于她一定有好处的婚事引以为喜，我决不能说您不对；不过您是知道的，这番好处，有一大部分，完全得靠和那位当父亲的言归于好，才能实现。我跟奈廷给勒老先生很熟，以前曾跟他打过交道；我要去拜访他一趟，在这档子事儿上尽力想法帮您点儿忙。我深知他是精于世道的人，但是既然他就这么一个儿子，现在事情又生米煮成熟饭，一点儿无可反悔了，那他也许经人一劝，终归通情达理，也未可知。我可以答应您，我要尽我一切力所能及，帮您这个忙。”

对于奥维资先生慷慨自动要帮这个忙的善行义举，这位可怜的太太感谢了又感谢，同时也没让这个机会错过，借此又表白了她对琼斯的感激；“就是因为有了他，先生，我现在才能有机会，先生，给您添这份儿麻烦。”奥维资温柔地把她的话头止住；但是他这个人太善良了，决不能因为现在发动米勒太太这种行为的高尚原则所产生的结果而生气动怒；并且实在说起来，要不是因为最近这件新发生的意外把他对琼斯的宿怨旧恨煽动起来，那他听到琼斯那番义举，很有可能对琼斯心肠软起来呢，因为那番义举，即便挟嫌怀恨之心本身，也不能说是出于恶的动机。

奥维资先生和米勒太太二人说了有一个钟头还多的工夫，于是卜利福和另一个人来到，才把谈话中止。这另一个人并非别个，乃是道令先生，那个代讼师；他现在成了卜利福的大红人儿了，奥维资先生因为他外甥一力推荐，用他作了产业代管人；卜利福同样把他荐给了威斯屯先生，威斯屯先生答应那个代讼师，一旦出缺，立即任他也作他自己的产业代管人；在那个期间，那位乡绅正在伦敦委他代办一项有关典押的事务。

道令所以到京城来，主要就是因为办那件事；他利用同一时机，替奥维资先生办理一项钱财事务，还有别的事项，一同向他汇报；所有这些事务，都太庸俗无味了，在这部史书里不值得占一席之地，所以我们就向舅舅、外甥和他们的法界人士告别，而专务别的事项。

## 第八章 包括各种事项

在我们回到琼斯那儿以前，我们得先再一次临视照看苏菲娅一番。

虽然那位年轻的小姐，用抓挠、胳膊各种逗弄、安抚的办法，把她姑姑哄得脾气极为柔和，肝火大为平息，像我们先前已经说过的那样，但是她却并没能使她姑姑对费拉玛的婚配那股热心热肠，起一丁点儿降温消炎的作用。这股热心热肠，现在受了白乐丝屯夫人的煽动，火焰更旺，因为白乐丝屯夫人昨天晚上告诉威斯屯老小姐说，她看到苏菲娅个人的行为和对勋爵的态度，都极为满意，所以需要趁热打铁，一切迁延迟缓，都能危及大局，惟一成功之路，就是尽力促使婚事急转直下，来个迅雷不及掩耳，不容那位年轻的小姐有考虑思索的余地，在她还几乎不知道自己作的是是什么，就逼她出口答应。她说，在有身份的人中间，一半儿的婚姻都是这样功成事就的。这种事实，十有八九也许是真的，而且我认为，婚后于飞唱和的夫妻，所以能那样互相疼爱，也都得归功于这种办法。

这位夫人还把同样的办法，对费拉玛勋爵点破了，于是他们两个，马上迫不及待地按照这个主意行动起来。因此，威斯屯老小姐，应勋爵之请，定好了就在紧跟而来的第二天，要年轻的男女两造，单独会面。这个约会是她姑姑亲自通知苏菲娅的，并且用的是说一不二、非此不可的词句，所以苏菲娅把她所能想得到的一切反对托词，都提出来了，而并无一丁点儿效果，只好终于表示了任何年轻小姐所办得到的之中一种最大限度的顺从，答应了会见勋爵。

既然这一番谈话听起来都无娱情悦性之处，我们只好请求原谅，不要把这番会见中的谈话全部叙述。在这番会见里，勋爵大人对无言默默、羞颜红红的苏菲娅，把他最纯洁、最热烈的爱情多次宣明了以后，苏菲娅终于把所有她能提得起来的精神集于一举，用低低的声音颤抖着说，“我的勋爵大人，您自己应该感觉得到，您先前对我的举动，和您现在所作的宣明，是否协调符合。”“难道就没有任何办法，”他答道，“可以补救我过去的疯狂不成？我那次所作所为，我觉得，一定很明显地可以便您深信不疑，都是爱情过分强烈，才使我失去理智。”“一点儿不错，我的勋爵大人，”她说，“你是有能力的，可以把我也许愿意鼓励而且认为更可领情的爱，给一个证明。”“那您点明了好啦，小姐。”勋爵很热烈地说。“我的勋爵大人，”她低头看看她的扇子说，“您这样僭妄非分的强烈感情，搅得我多么不得宁静，我知道您一定很了解。”“您就能这样全无心肝，竟叫那是僭妄非分？”“不错，我的勋爵，对我们迫害的人口称的一切爱情，都是侮辱性最大的僭妄非分。您对我这样追求，对我说来，是顶残酷的迫害；不但如此，那就是乘我处境不幸，而最不豪侠、最不义勇地想占便宜。”“最令人爱慕、最令人崇拜、巧于施迷、精于布魔的天人啊，您千万可不要加我以最不豪侠、最不义勇地想占便宜的罪名，”他喊道。“因为我别无他念，只是一切都为您的荣誉、您的利益，着眼设想；我没有别的目的、别的希望、别的野心，只是一心要把我这个人、我这份儿荣誉、我这份儿财产、我所有这一切，都献在您的脚下。”“我的勋爵大人，”她说，“就是您那份财产和您那份荣誉，才给了您我所引为疾苦的便宜。正是那些炫目耀眼、闪烁晶莹的奇珍异宝，才诱惑得我那些亲戚起了利欲之心；但是这些东西，在我眼里，可和草芥一样。如果勋爵您想要赢得我的感激之情，那只有一条路。”对不

起，我的天神化人，”他说，“半条都不能有。一切我能为您作的，都是您份内所最应有的，都是我心里所最感快乐的，因此没有您所谓可以感激者的余地存在。”“一点儿不错，我的勋爵，”她答道，“您可以得到我所能献出的感激、景仰、一切愿心和祷祝；不但如此，您还可以不用费什么事就能得到我这一切；因为对于一颗义侠慷慨的心，俯允我的请求，确实是一件容易事。这样的话，那就请您许我求您，停止您永远毫无成功之望的追求。我不但为我自己起见，也为勋爵您起见，才求您这样施恩赐惠；因为一点儿不错，像您那样人格高尚，决不会使一个穷困无辜的可怜虫受苦遭忧，而以之为乐。勋爵您所用以为目的而追求的是什么哪？还不是楔而不舍，自找麻烦，自寻烦恼？因为这种楔而不舍，我以荣誉为质，以灵魂为誓，永远也不能、永远也不会，使我回心转意，不管您都可以把我逼得坠入什么样的苦海愁城之中。”她说到这儿，我们这位勋爵深深地叹息了一声，接着说，“那么，小姐，难道我就没能修到能享艳福的地步，竟成了小姐您的眼中钉、肉中刺不成？再不，那就得请恕我鲁莽，说我疑心您别有意中之人了。”他说到这儿，犹豫了一下，苏菲娅有些不甘示弱地答道，“我的勋爵，我所以这样行动的理由，我对您不免任何必须把它解释明白的责任。您不惜屈尊就教，慨然求婚，我自然应该感激；我得承认，那决非我所能配，更非我所敢望。但是我只希望，我的勋爵大人，我宣称这并非我所能接受的时候，请您不要非硬让我解释我的理由不可。”费拉玛勋爵对这番话，费了好多唇舌来作回答，不过我们对这这番回答，并不完全了了，而且严格说来，那既不合于人情事理，也不合于语文规范；不过他最后结束他这番滔滔宏论说，“如果她早已和某个绅士订约许婚，那就不管他要因此而多么懊丧，他都得认为，应当以荣誉为重，不再唐突。”也许我们这位勋爵，说到绅士这两个字的时候，口气太重了；不然的话，我们想不出有任何别的原因来，能解释他激起了苏菲娅的愤怒；因为，她回答他的时候，好像特别露出她受了侮辱而大发其敌汽之气的样子。

她正把声音比一般稍高一点儿说着的时候，威斯屯老小姐闯进了屋里，两腮发红，如熊熊之光，两眼冒火，似烈烈之焰。“您受到这样的接待，我的勋爵大人，”她说，“真羞得我无地自容。我敢对勋爵您实话实说，我们全家的人，没有不深深感到大人您对我们宠命优渥的；同时我义不容辞，非叫你明自明白不可，威斯屯小姐，咱们全家的人，没有不指望你的所作所为，都和这个完全相反。”她说到这儿，我们这位勋爵介入插言，替这位年轻的小姐讲情，但是毫无用处；这位姑姑滔滔不绝地骂下去，一直骂到苏菲娅掏出手绢儿来，在一把椅子上颓然一坐，一下痛哭起来。

威斯屯老小姐和勋爵大人又对谈了一气，一直谈到勋爵告辞的时候。最后所谈，在勋爵一方面是痛痛地伤感悲悼，在威斯屯老小姐一方面，是千准万确、满应满许，说她侄女一定得、一定要答应他一切所愿。“一点儿不错，我的勋爵大人，”她说，“这丫头净受了些不明事理、不通世务的教育，和她的家产既不相称，和她的家世更不相配。所有这一切，我说起来不胜惆怅，都是她父亲一人之过。这丫头沾染了一片糊涂呆傻的乡下人所有的那种腼腆羞涩的坏习气。我以荣誉为质，我的勋爵大人，就是这个，并不是别的；我深信不疑，她骨子里还得说心地明白，所以可以有法子把她劝得通情达理。”

最后这一段话，是苏菲娅不在跟前的时候说的；因为她在这以前不知什

么时候，早已离开这个屋子了，离开的时候，比任何别的时候，都更怒颜勃然。现在，那位勋爵先对威斯屯老小姐的感激表示了多少次，对自己什么都不能征服的强烈爱情宣布了多少遍，把自己锲而不舍而经威斯屯老小姐大大鼓励的坚定恒心千准万确地保证了多少回，后来总算来了个告辞而别。

在我们叙说威斯屯老小姐和苏菲娅现在二人之间的经过之先，我们应该提一提刚才发生了一件不幸的意外，才使威斯屯老小姐那样怒气冲天闯进屋里，像我们刚看到的那样。

那么，读者得知道一下，现在伺候苏菲娅的那个女仆原来是自乐丝屯夫人荐来的，她曾跟了自乐丝屯夫人一些时候，专司伺候夫人梳洗打扮之职；她是个很懂事儿的女孩子，曾受过最严格的命令，要把这位年轻的小姐行监坐守，看得紧紧的。这种命令，我们说起来很不受用，是由昂纳阿姨转达的，因为白乐丝屯夫人现在已经把昂纳完全买通了，成为心腹，因此那位善良的阿姨原先对苏菲娅那一片性命相依的好心，现在完全抹杀勾销，一变而为对新主人的百依百顺了。

所以，在米勒太太走了以后，白提（因为那就是那个女孩子的名字）回到她小姐的身边，就看到她小姐正把一封长信孜孜地看，颠来复去不嫌心烦，而看的时候所露出来明显可见的激动，很足以说明那个女孩子所起的疑心；而这种疑心还有更坚强的根据，因为她偷着听见了苏菲娅和米勒太太二人之间那一场的全部经过。

白提把这件事的首尾，全部都告诉了威斯屯老小姐；她因为忠心报主，从老小姐那方面得了许多夸奖和一些报酬，除此而外，还受到命令说，送信的那个妇人如果再来，白提一定要把她带到威斯屯老小姐自己跟前。

不幸得很，米勒太太又来了的时候，刚好赶上苏菲娅和那位勋爵正在那儿觐面交谈。白提按照吩咐，把她一直带到威斯屯老小姐面前；威斯屯老小姐既然已经掌握了头天的经过里绝大部分的情况，所以很容易就把那位可怜的米勒太太骗过，使她相信，苏菲娅已经把全部事实都招出来了，因此她就从米勒太太嘴里，把关于那封信和关于琼斯她所知道的一切，都圈弄、套问出来。

这位可怜的好人，真正可以说就是简单的化身。人类之中有那么一种最容易相信别人对他们所说的一切，她就是那种人中之；造化对那种人，既没宠赐以诈术，用以攻击别人，也役恩赐以诈术，用以保卫自己。因此任何想要行骗的人，只要稍费一点点骗术，就非常容易叫他们吃亏上当。威斯屯老小姐把米勒太太所知的一切（其实她之所知并不算多，但却足够当姑姑的东猜西疑之用的了），全部掏干挖空以后，她斩钉截铁地说，苏菲娅决不会见她，也决不会有回信，也决不会再收任何信。说完了以后还不肯放行，又巧弄舌簧，应景切题，说米勒太太这样为友效力，劳苦功高，造福无量，她无以名之，只能赐以马泊六之嘉名，这样凶狠地训了米勒太太一顿，始释之而去。这番发现，已经搅得她心火欲燃了，她回到自己的房间，又和那一对青年交谈的房间是隔壁，所以可就听见苏菲娅坚决拒绝勋爵的求婚了。因此，她本来已经点起来的火儿，更猛烈地燃烧起来，一发而不可收拾，所以才冲进屋里，对她侄女大发狮子吼，这种情况，还有从那时起，到勋爵走为止，中间发生的事儿，我们都已经描写过了。

费拉玛勋爵刚一离去，威斯屯老小姐就回到苏菲娅跟前，顶恶毒苛刻地把她臭骂了一顿，因为她对苏菲娅推心置腹，而苏菲娅却把她这种信赖践踏

蹂躏；又因为刚刚就在头一天，苏菲娅还自动最庄产地起咒赌誓，决心如约，永远不再和那个人往来，而现在竟背信弃义，又和他暗递书柬。苏菲娅矢口否认，说她没和那人暗通消息。“你说什么！你说什么！威斯屯小姐，”姑姑说；“难道你否认昨儿收到他一封信？”“一封信，姑姑！”苏菲娅未免有些失惊的样子答道。“只把我的话重复一遍，我的小姐，”姑姑答道，“那就表示没有多么好的教养。我说了一封信，我还是坚决非要你马上就把那封信拿出来给我看不可。”“我是不屑于撒谎的，姑姑，”苏菲娅说；“所以我承认，我是收到了一封信，但是那可决不是出于我的意愿，而且，一点儿不错，我还可以说，那实在是违背我所允许。”“确实不错，确实不错，我的小姐，”姑姑喊道，“不管怎么样，反正就凭你承认了你收到一封信，你就应该羞得无地自容；不过信在哪儿？因为我非看一看这封信不可。”

对于这句不能驳回的严令，苏菲娅犹豫了半晌，没作回答；后来才到底宣称，那封信并不在她的口袋儿里以作自解；本来这话不假，信的确不在苏菲娅的口袋儿里。但是姑姑一听这话，失去一切耐心，只问了她的侄女这样一个简短的问题：她是决定要嫁费拉玛勋爵，还是不要？对于这个问题，她得到的是最坚定的反面答复。威斯屯老小姐于是赌咒发誓，或者近于赌咒发誓，说，她明天早晨一早儿，就把苏菲娅再交还她爸爸手里。

苏菲娅于是开始用以下这种方式对她姑姑讲起道理来：“姑姑，我到底为什么就要受到硬逼强迫，非嫁人不可？请您设身处地地想一想，如果您处在我的地位上，那您要认为这多残酷，您的父母给您自由，由您自己去看办，那他们有多慈爱！我到底犯了什么罪，你们剥夺了我这种自由！我永远也不想扭着我爸爸的意愿结婚，也永远不想不先取得您的同意就结婚——要是我请求你们不论谁同意的时候，请求得不合情理，那时候你们再硬逼我嫁另外一个人，也不算晚哪。”“一个女孩子，口袋儿里装着一个杀人犯写给她的信，嘴里可说这样的话，”威斯屯老小姐喊道，“这叫我听着，能受得了吗？”“我老老实实地告诉您，我没有这样的信，”苏菲娅答道：“同时，如果他真是个杀人犯，那他不用多久，就决不能有再搅和你们的机会了。”“你怎么能，威斯屯小姐！”姑姑说，“说起他来，就这样大胆放肆，当着我的面儿，承认你对这样一个恶徒，一往情深？”“一点儿不错，姑姑，”苏菲娅说，“您把我的话完全曲解，变成奇谈怪论了。”“确实不错。威斯屯小姐，”那位女士喊道，“你这样待我，我不能再受啦；你这都是从你爸爸那儿，学会了这一套对待我的态度；他净教给你对我撒谎。他用他那一套歪门邪道的教育方法，把你一毁到底了；谢天谢地，他现在可舒服啦，就要自食其果啦。我再对你宣布一回，从此以后，我要像那位明哲睿智的普鲁士国王那样，完全保守中立。你们父女两个都太聪慧明达了，不是我这套办法所能驾御控制的；因此你把东西都归置起来，明天从这所房子里乔迁大吉好啦。”

苏菲娅尽她所能，从事谏净；但是她姑姑对她所求却一概充耳不同。因此我们只好暂时把她撂在这样的决心之中，因为好像无望使她回心转意，变更初衷。

---

1745年，普鲁士夫莱得锐克大帝，在奥地利王位继承战争中，取得了赛里西阿大部分之后，抛弃了他的盟国法国、西班牙和巴菲锐阿，单独和奥国、英国、荷兰等国，签订了和平条约。

## 第九章 琼斯狱中遭遇

琼斯在狱里，除了派崔济前来看他的时候而外，都是抑郁愁闷，形单影只，过了大约二十四个钟头，奈廷给勒先生才重新出现。这倒不是说，这位深有可取的年轻人弃友而甩手，或者忘友而旁观；因为，他的绝大部分时间，都用在为朋友而奔走上面。

经过访查以后，他听人说，在那番不幸交手的时候，目击现状的人，只有一条兵船上的一帮水兵，那时候那条兵船正停泊在代特佛得。因此他就跑到代特佛得，去寻觅那帮水兵，但是到了那儿，人家又告诉他，说他寻觅的那帮水兵，都上了岸了。于是他到处寻踪觅迹，后来到底在靠近奥勒门一个路旁野酒馆里，找到了他们之中的两个，一块儿在那儿喝酒；和他们一起的，还有个第三者。

奈廷给勒极想和琼斯单独一谈（因为他进囚室的时候，派崔济碰巧正在室内）。他们刚只剩下二人，奈廷给勒就抓住了琼斯的手，喊着说，“好啦，我有胆量的朋友，你可不许听到我要告诉你的话就特别灰心丧气——我很难过，只能报忧，不能报喜；不过我认为，告诉告诉你，是我的职份。”“我早就猜到了，你报告的是什么忧了，”琼斯喊道。“那个可怜的绅士这阵儿已经完了。”

“我想还不至于吧，”奈廷给勒答道。“他今儿早晨还活着哪；不过我也不必给你定心丸儿吃啦；我从我所得到的消息里听来，我恐怕他的伤势是致命的。不过，如果事情当真像你告诉我的那样，那就不论事情发展成什么样儿，反正只有你自己的懊悔难过，才是让你害怕的原因；不过，我亲爱的汤姆，如果我求你对你的朋友把事情最坏的方面都说出来，你可得原谅我。你要是对我们有任何掩饰遮盖，那就是你跟自己过不去了。”

“我亲爱的捷克，你对我有这样的疑心，简直就像捅了我一刀一样，”琼斯说，“我是否给过你任何理由，叫你这样残酷地疑惑我哪？”“你先别着急，”奈廷给勒喊道，“等我先把一切情况都告诉你。我费了最孜孜不懈的打听探问，才到底碰到了两个在这件不幸发生的时候在场的人；我说起来很难过，据他们说的，这档子事不像你自己说的那样于你有利。”“那么，他们是怎么说的哪？”琼斯喊道。“他们说的，我还当真害怕，不敢重叙。因为那样一说，会对于你有不良的结果。他们说，他们离得太远，你们两个说了些什么，他们都没听见，但是他们两个可异口同声地说，头一个动手的是你。”“那样的话，我以我的灵魂起誓，”琼斯答道，“那是他们大大地冤枉了我了。他不但是先动手的，而且是一点儿没经招惹挑拨就动手的。那两个混蛋到底受了什么支使诱惑，才这样诬在陷害我？”“那——那我可猜不出来，”奈廷给勒说，“要是连你自己，还有我，你至亲最近的朋友，都想不起来、说不清楚，他们为什么撒谎，那么跟你痛痒不关的法庭，又能指出什么理由来，说那两个人的话，并不可信哪？我把这个问题对他们一再提出了好几遍，另一位当时在那儿的绅士，也把这个问题重复问了他们好几遍；那另一位绅士，据我看，也是个靠海吃海的人，而且确实是很帮你忙的；因为他多次请他们好好考虑考虑，这可是人命关天的大事；所以对对他们

---

代特佛得 (Deptford) 读 [det f d] 从前是一市镇，在泰晤士河南岸，离伦敦圣保罗大教堂东南3.5英里。久以船坞著，但于1869年关闭。现为伦敦一个区。

问了又问，他们认为确实不确实；他们两个都回答说，管保确实，并且说，他们都可以立誓，来坚持他们的证言。看在老天的面子上，我亲爱的朋友，你好好地回忆回忆吧；因为，如果事情真是看起来这种样子，那你可一定要抓紧时间，仔细周密地琢磨琢磨，怎么应付，才能于你最为有利。我当然不想故意让你吃惊；不过，我相信，你是知道法律的厉害的，不管当时那个人口头上都怎么招惹挑拨。”“哎呀，我的朋友啊！”琼斯喊道。“像我这样一个可怜虫，还有什么有利无利可言？这且不说，难道你能认为，我既然蒙上了杀人犯的恶名，还居然想再活下去吗？如果我有任何朋友（可是，哎呀，我并没有），即便有的话，那我能恬不知耻，去求告他，替一个犯了人性之中最为万恶的罪而受到判决的人说好话吗？你相信我好啦，我不抱那样的希望；但是我可对一个更无限超越、无比卓绝的宝座，抱有一定的信赖依靠；这个宝座，我认为千真万确，可以给我一切我所应得的保全护持。”

于是他屡屡庄严、热烈地郑重宣称，他第一次所承认的，都是真实情况。

现在，奈廷给勒的信心又动摇了，开始有些倾向于信他的朋友了，于是米勒太太出现，把她承担全权代表那番使命的结果，作了令人沮丧的报告；琼斯听完了以后，英气勃勃地大声喊道，“好啦，我的朋友，我现在对于将来的事态如何，完全都无所谓了，至少对于我这条命，完全不在乎了；如果上天的意思，叫我用这条命，来偿还我欠下的血债，那我希望，上天的仁爱总会有一天，使我的荣誉得到净洗，总会相信一个要死的人所说的话，因而使他的人格得到公正的评判。”

现在囚人和他的朋友，相对悲伤哀悼，那种光景，既然很少有读者高兴目睹亲见，那我相信，也很少有读者愿意详述细写。因此我们就略过这段情节而径直往下说——狱吏进来，告诉琼斯，说外面有一位女士，想要和他见面一谈，如果他有空闲余暇。

琼斯宣称，他对于这番传语，委实甚感意外而诧异。他说，“世界上，他不认得任何女士，可以指望，可能在这个地方和他相见。”但是，他既然看不出来有任何理由，拒绝和不论什么人相见，因此米勒太太和奈廷给勒先生马上就告辞而去，琼斯就吩咐狱卒，把那位女士请进来。

琼斯见报有女士来访，本已觉得出乎意料而诧异了，但他一看，这位女士不是别人，却是洼特太太，他的惊异更不可言喻！因此我们要把他擱在惊异之中，好把读者的惊异之感消除；因为读者十有八九，跟琼斯一样，也要对于这位女士的来到，不止有一点诧异而已。

这位洼特太太是谁，读者早已知之甚悉；她是怎么样的一个人，读者也一定完全了解。因此就请他想一想，这位女士怎样同弗兹派崔克先生以及另一位爱尔兰绅士，一同坐上驿车，离了厄普屯，跟他们结伴来到巴斯。

那时弗兹派崔克先生手里，还有一个有权可补的缺，名额还空着，那就是说，职司床第的太太之缺。因为新近还在位供职的那位女士，现在已经辞职而去，或者至少得说，弃职而逃了。因此弗兹派崔克先生，一路之上，细细地考查了洼特太太以后，认为她特别宜于补授这个缺额，所以到了巴斯，立即委她递补，她也丝毫无所顾虑，立即受委，上任供职。这位绅士和这位女士，在巴斯待的全部期间，都以夫妻的名义，双飞双宿；他们也同样以夫妻的名义，并肩比翼，一同来到京城。

还是弗兹派崔克先生是一个非常明达聪哲的老成人，在没有碰到另一个

黎者以前，就不能把现在所有的扔掉了呢（因为他现在对那另一个黎者，只能说是失而复得的前景，仅在遥遥望中而已），还是洼特太太十二分尽心承欢枕席，所以他打算仍旧把她留为主妇正室，而只把他太太作为备员，偶一临幸而已，像往往有的那样呢？我不想明言；不过我确实可以说，他从来没对洼特太太提起他自己的太太来，从来也没告诉过她，威斯屯老小姐转给他的那封信；从来连一次也没暗示明指过，说他有把他太太重新找回来的意思；更不用说，他从来也没提起过琼斯的名字了。因为，虽然他打算，不论在哪儿碰见他，都要和他来几个回合，他却不像那班审慎谨饬的人那样，认为一个妻子，一个母亲，一个姊妹，或者有的时候一家全体，都是在这种场合里最可靠的助斗之人。因此，她头一次听到有关这种情况，是他在酒店里把伤口包扎好了以后，叫人送回家中，寸亲口对她说的。

但是，既然弗兹派崔克先生，不论什么时候，都不能把事情的先后首尾，顶清楚明白地说了出来，现在比平常，头脑也许更加有些混乱，所以过了一些时候，费了一些劲儿，她才听了出来，原来使他的身体受伤遭害的那位绅士，也正是使她的心灵受伤遭害的那个人氏，她心灵上的伤害，虽然不算致命，却也极为严重，所以留下了相当深刻的疤痕。但是她刚一听到琼斯自己就是由于是假定杀人而关进门狱的囚犯，就乘头一次遇到的机会，把弗兹派崔克先生托给护士看守，而自己则急忙看望那位征服者去了。

她本来以轻松愉快的态度进了囚室，但是这种态度却叫可怜的琼斯那样郁怀愁颜遏止消除了。因为他一见到她，吃了一惊，手画十字，求天保佑。她一见这样，就说，“不错，你见到我诧异，我并不觉得奇怪；我相信，你没指望会见到我；因为在这种地方，除了自己的太太，很少有绅士会因为有任何女眷访问而受到搅扰的。琼斯先生，你可以看出来，你对我有多大的魔力。一点儿不情，我绝难想到，自从咱们在厄普屯一别，咱们再见面儿，会是在这样的地方。”“确实不错，太太，”琼斯说，“我一定得把这番探望，看作是仁爱友善；很少的人会理睬倒霉遭殃的人，特别是待在这样阴森惨淡的地方。”“我可得正经八百地说，琼斯先生，”她说，“我几乎很难相信，你就是我在厄普屯看见的那位使人可心的青年。你瞧，你这一副面容，比起世界上任何地牢来，都更阴惨忧郁。你到底是怎么回事哪？”“我认为，太太，”琼斯说，“你既然知道我到了这个地方了，当然也晓得，我是由于什么不幸的原因吧。”“呸，”他说，“你不是因为跟一个人决斗，把那个人刺伤了吗？不就是这个吗，”琼斯一听她说得这样轻松，行若无事的样子，不免显出一些忿忿之色，口称为了发生这样的事，良心上难过到极点。她对这句话答道，“啊，先生啊，你既然把这件事这样往心里去，那么我现在给你一服定心丸儿吃好啦；那位绅士并没死，而且我可以十分有把握地说，他也没有死的危险。头一回给他包扎治疗的那个大夫，一点儿不错，是个初出茅庐的家伙，他好像想把他这个病人的伤势，能说得怎么坏就怎么坏，为的是他把伤治好了，就可以得到更大的名气。但是受伤的人以后换了一个御医，他说，除非病人发烧，他看不出来有一点儿性命危险，而他现在并没有发烧的症状。”琼斯听了这个报告，脸上表现了极大的安慰。她一见这样，又把她的话肯定了一番，最后说，“我真得说，碰到绝想不到的巧事，出乎意料的意外，刚好和那个人寓在一所房子里，见过那位绅士。我可

以对你明说，他对你没昧良心，很讲公道；他说，不管这件事有什么后果，反正他是头一个动手的，你一点儿也不该受埋怨，担责任。”

琼斯听到洼特太太带来的消息，宽慰至于极点。于是他向洼特太太说了许多她早就熟知的事儿，像弗兹派崔克是谁，他为什么对他那样仇恨等等。他同样也告诉了她几样她一无所知的事件，像手笼的经历和别的琐细情况，只把苏菲娅的名字严密掩藏。接着他对自己所犯的愚蠢和放浪，懊悔痛恨；这些行为中的每一种，他说，都带来了极大的恶果，因此，如果他还不从其中吸取教训，不和这类邪行斜路永断纠葛，那他就罪无可道，过无可恕。最后他结束他的话说，他对她保证，下定决心，永不再犯旧恶，否则更坏的情况，就要落到他身上。

洼特太太用嬉怒笑骂的态度，嘲弄他所说的这一切，认为他这只是心怀抑郁，身受监禁，所以才有这种结果。她用关于魔鬼病了那句俏皮话，讥讽了他一番，告诉他说，她深信不疑，她不久就可以看到 he 得到释放，又是和从前一样轻快活泼的大小伙子了；那时候，她说，“我认为，毫无疑问，你这阵儿因良心上难过而生出来的所有这些内疚、恨悔，都要平安无事分娩离身。”

她又说了不少这一类的话，其中有一些，据有些读者看来，记在心里，并无益于她的体面；我们还可以说，另外有些读者，则对琼斯回答的话，会加以冷讽热嘲。因此我们把他们两个谈话的其余部分略而不书，而只说一说，最后总算完全归于天真烂漫，两无所猜，而且琼斯感到的满意更大于那位女士；因为琼斯听了她带来的消息，感到魂飞半天，不能自持，而那位女士则看到那位青年痛悔深悔，并不完全高兴；本来她刚来见他时对他的看法儿，和她现在离开他的时候对他的意见，已经完全不同了。

就在这种情况下，奈廷给勒的消息所引起的抑郁愁闷，现在几乎完全消逝；但是米动太太使他生出来的沮丧低沉，却仍然未歇。她的报告，跟苏菲娅自己信上所说，完全吻合无间，因此他一点儿都不怀疑，苏菲娅已经把他的信都给她姑姑看了，她自己下了永不变更的决心，和他恩断义绝。这种想法儿给他的深痛剧苦，无物可以相比，只有命运留以相待的一个消息，这我们在下一卷第二章里再行奉告。

---

中古时代，苏格兰修道院院长兼历史学家鲍厄（Walter Bower, 1385—1449）在《苏格兰编年史》（The Scotichronicon）第2卷里说，一只狼有病的时候，它想作僧侣，但它病好了的时候，仍然是一只狼（Lupus languebat monachum tunc esse volebat, / Sed cum convaluit lupus ut ante utante fu— it）。在中古前半期，这句话成为欧洲各国谚语。另一种无名氏所作则为“魔鬼有病，魔鬼很想当僧侣，魔鬼病愈，魔鬼就是僧侣”（AEgrotat Daemon, monachum tunc esse volebant; Daemon Convaluit, Daemon ante fuit）。后来这句话又在英语里变为，“魔鬼有病，魔鬼很想当僧侣，魔鬼病愈，他他妈的才不想当僧侣呢。”（When the devil was sick, the devil a monk would be, when the devil was well, the devil a monk would he be）

第十八卷

记叙约六日间事

## 第一章 向读者告别

读者诸君，我们现在来到我们这番长行的最后一程了。既然我们在这么多的篇幅中，一同邀游而过，那就让我们像同坐驿车的旅客那样彼此相待好啦：这样的旅客同车共乘有好几天之久；他们一路之上，也许有过小小的争吵，结下小小的仇恨，但是现在一般却终究言归于好，而最后一次，又高高兴兴，说说笑笑，坐上末一段驿车了；因为，坐完了这一段车，我们最有可能的情况是，以后永远不再见面了，这也就和旅客以后永远不再见面一样。

既然我在这儿用了这个比喻，那就让我把这个比喻再继续用一下好啦。我这是说，我在最后这一卷书里，打算仿效我前面说过的那班有同行之雅的旅客在最后行程中所有的情况。大家全部熟知，在行程的这一阶段，所有凑趣取笑、斗嘴磨牙的人，都顾不得再来那一套了。旅客之中不论是谁，在路上曾为了开玩笑、凑热闹，扮了几天滑稽脚色的，现在都把那样的面目一洗而光；大家谈的都只是家常话、正经事了。

在同样的情况下，如果我在本书叙说的过程中，有的时候，为了给读者解颐开颜，曾开过玩笑、凑过趣儿，那我现在把这类笑谈趣话都收起来了。实在说起来，有各式各样的事件，我都非硬塞强填到这一卷书里不可，因此没有余地能让我像在别的地方那样，说说笑话，逗逗趣儿！尽管这类笑话趣谈，也许有的时候，把正要偷偷来袭的困倦挡驾折回。在这最后一卷里，你看不到那类性质的东西，或者最多也不过看到一丁点儿那类东西。一切都只有平铺直叙就完了；实在说起来，你要是把这一卷书里所要说的重大事件全都读完，那你还要认为，本卷页数大少，几乎连说故事都不够用呢。

现在，读者诸君，我借这个机会（因为我没有别的机会了），来衷心祝你们事事如意。如果你们认为我这个人曾经给你们消闲解闷，使你们解颐开颜，那我可以老实不客气地跟你们说，那正是我原先所企图的。如果有任何地方我冒犯了你们，那完全是出于无心。我在书里也许说了一些话，触犯了你们或者你们的朋友；不过我在这儿，郑重地向你们声明，那决不是针对你们或者他们而发的。我毫不怀疑，认为一定有人，除了别的以外，还谣诼诬蔑，告诉过你们，说你们结伴同行的这个人是一个满嘴撒野的家伙；但是不管是谁告诉你们这个话，那都是大大地冤枉了我。没有人比我再厌恶、嫌憎撒野的了；也没有人比我更有理由厌恶、嫌憎撒野的了；因为别人对我撒野，没有对任何人那样厉害。并且有些人，专门写骂人的文章，却说都是从我这儿学到的，这真是“魑魅弄人”，而这班人，在他们别的文章里，骂我比骂什么都歹毒。

不过，我深深相信，远在此书冒昧自荐、供人浏览之前，所有这类文章都会早已湮没无闻了；因为尽管我之所写，寿命会很短促，但是它大概要比它自己这个多病的作者本人，以及他同时代那般专会骂人的作者笔下那种先天不足的产品，都活得更长。

## 第二章 骇人听闻的反常奇耻

我们正把琼斯擢在愁绝闷极的沉思深念之中，叫他在那儿自伤自痛，派崔济忽然踉踉跄跄，一头闯进屋里，脸色白逾死灭，眼神儿睦睁发直，头发竖立头上，四肢全都哆嗦颤抖。简而言之，他的样子就像他看见了一个鬼，或者不如说，就跟他自己真是一个鬼，所要表现的那样。

琼斯本来不太容易失惊打怪，但是突然看到这种景象，却也不免有些着慌。一点儿不错，他自己脸上也大惊失色；他问派崔济是怎么回事的时候，嘴里也有些结结巴巴。

“我希望，先生，”派崔济说，“您可别跟我发火儿。一点儿不错，我决不是成心想偷听，但是我可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只能待在外屋。我打心里说，我恨不得我离开这儿一百英里，也强似听到我所听到的话。”“那么，到底是怎么回事啊？”“怎么回事，先生？哎呀我的天哪！”派崔济答道，“刚刚走出去的那个女人是不是在厄普屯跟您一块儿待过的那个女人？”“不错，是那个女人，派崔济，”琼斯喊道。“您当真跟那个女人，先生，同床共枕，睡过觉吗？”他全身哆嗦着问。“我恐怕我们两个之间的经过，已经不是秘密了，”琼斯说。——“这样说不成，先生；我得求您，先生，看在老天的面子上，先生，好好回答我的问题，”派崔济喊道。“我不是回答你了吗，难道你没听见吗？”琼斯喊道。“要是那样的话，那么，上帝加福给您的灵魂，饶恕了您这个人吧，”派崔济喊道；“因为我得说，确实一点儿不错，就跟我活生生地站在这儿一样地确实，您跟自己的亲娘一块儿睡过觉。”

琼斯一听这话，一下就变成了比恐怖的化身还甚，其惊惧之状，更过于派崔济。一点儿不错，他有半晌，失魂落魄，哑口无言；他们两个，站在那儿，像疯了的一样，互相瞪目而视。半晌之后，琼斯到底好不容易才勉强吐出字儿来，用续续断断的声音说，“怎——怎——么！怎——怎——么！你——你告诉我的，到底是什么？”“您先别忙，先生，”派崔济喊道，“我这阵儿吓得连气儿都没了，不能跟您说话啦，不过刚才我说的，可是千真万确，万确千真的。刚才出去的那个女人，就是您的亲娘。您真正地得算倒霉透顶了，先生，神差鬼使，那时候我碰巧没看见她，因而没能把那件事儿阻止了，我敢说，那一定是魔鬼自己想方设法捣的鬼儿，才弄出那样万恶滔天的罪行来。”

“一点儿不错，”琼斯喊道，“命运不把我挤疯了就一直不肯放手。但是我为什么要埋怨命运哪？所有我这些苦恼，都是我自己弄出来的。所有落到我身上的这种种可怕的丑事奇闻，都只是我自己愚昧无知、放浪不检的结果。您告诉我的那个话，派崔济，我听了简直地都吓得六神无主了！难道洼特太太果真是——不过我又何必问哪。因为你确实认识她。——要是你对我还有任何友好的情份——不价，要是你对我还有任何怜悯的心肠，那就让我求你把这个苦恼不幸的女人再我回来，叫她上我这儿来好啦！哎呀我的天！逆伦哪——还是跟自己的亲娘！还有什么别的下场在那儿等着我哪！”于是他最凶猛激烈、如痴似狂地陷于悲伤、绝望的深疼剧创之中，把派崔济吓得口口声声只说，他决不能离开琼斯；不过琼斯头一阵惊涛骇浪一般的恐怖、悔恨已经发泄出来了，他稍稍恢复了一点儿镇定了，于是他先告诉了派崔济，这个苦恼可怜的女人和那个受伤的绅士，住在一个寓所里，就打发派

崔济找她去了。

如果读者肯回到第九卷厄普屯那一场，回忆当时那番光景，那他就很容易诧异为异事，为什么当时出了那么多的意外，竟在洼特太太和琼斯厮混了一天里面，派崔济却无缘得和洼特太太相见。这类事情我们在人世中可以常常看到，因为在这人世中，细小琐碎的情况积累联贯起来，最后会变为最大的事件；明确精细的眼睛也会在我们这部史书中，发现不止一件同样的事例。

派崔济寻觅了两三个钟头，徒劳无获，始终没见到洼特太太，回到他主人身边。琼斯在派崔济久出不归的时候，本来就已经认为山穷水尽，无可奈何了，一听他这个报告，更几乎如痴似狂地胡乱折腾了一气。不过，他并没在这种情况中折腾得很久，就收到下面这一封信：

“ 琼斯先生，

“ 我离您后，见一绅士，从他那方面，得知于您有关一事，使我不胜惊异，极为触动；不过因我现在无暇把此至关重要之事奉告，故我请您暂时抑制好奇之心，等到我们下次见面的时候，那也就是我最早有暇抽身能和您相见的时候。哦，琼斯先生啊，我在厄普屯过的那一个快活日子，我想起来，最有可能使我所有的来日都变成苦恼的时光，但是我万万没想到，使我看到那样充满快活的究为何人。请您相信，我永远诚心诚意为您服役之不幸者

捷·洼特。

“ 我愿您尽您所能以自慰，因弗兹派崔克先生决无性命之忧；因此，不管您有任何严重罪恶，可使您懊悔痛恨，但杀人流血决不在其中。——又及。”

琼斯看了这封信以后，让它自行落地（因为他的手无力拿住信了，也实在一点儿不错，可以说，他几乎失去了任何机能的运用了）。派崔济把信拾起来，看到琼斯默默无言，认为已得允许，就把信也同样看了一遍。这封信对于他的影响，明显可见，也不亚于琼斯。得用绘画的笔，而非写字的笔，才能把他们两个脸上显出来的恐怖描绘出来。他们两个正相对无言的时候，狱吏来到囚室。他一点儿也没注意到他们两个脸上明显可见的情况，就对琼斯说，外面有人想跟他说几句话。这个人马上就让狱吏带进屋里，其人非他，正是黑乔治。

令人恐怖的景象既然对于乔治不像对于狱吏那样习以为常，所以他一下就看出了琼斯的脸上所表现的惶恐错乱。他把这种神色归之于新近发生的这件意外上，因为在咸斯屯先生一家里，把这种意外的情况都传得恶极坏绝；因此他认为，那位受伤的绅士已经一命呜呼，琼斯先生正一帆风顺地走向羞恶耻辱的下场了。他想到这一点，心里异常忐忑不宁；因为乔治这个人，性格极富同情，虽然曾因受了无法抵抗的诱惑而犯过一次有负友谊的小小过失，但是，总的说来，他对以前从琼斯手里受过的恩惠，却并没木然无知，漠然不觉。

因此，这个可怜的人，一见现在这种光景，几难忍住潸然出涕。他对琼斯说，他为琼斯的的不幸，衷心地难过，他请琼斯考虑考虑，是否他有任何可以为他效劳的地方。“ 也许，先生，” 他说，“ 您这阵儿可能需要少少地几个钱；要真是那样的话，那我有的那几个钱，虽然不多，我可诚心诚意地愿意献给您，供您随便使用。”

琼斯很热烈地和他握手，对他这种要尽一份好心的帮助表示了千恩万谢，但是却回答说，“他在那方面，连一丁点儿都不需要。”乔治一听这话，比以前更加死乞白赖地硬求琼斯接受他这番效劳之意。琼斯对他又表示了一番感谢，同时斩钉截铁地告诉他，说他所需要的，没有活人能有力量帮忙。“那么，那么，我请您，我的好少爷，”乔治答道，“就别把这件事这样难过地放在心上啦；结局也许比您想的可要好啦；我确实听说过，杀了人而终究脱掉干系的绅士，并不是从您开始才有的。”“你说的完全文不对题，乔治，”派崔济说，“那位绅士还并没死，而且也决不像要死的样子。你这阵儿就别再搅拢我这个主人了吧，因为惹得他心烦意乱的难题，并不是你那点儿力量能帮他解决的。”“派崔济先生啊，你并不晓得我都有什么力量，能作到什么，”乔治答道；“要是惹他心烦的是关于我们那位年轻的小姐，那我就有消息可以报告报告我们少爷。”“你说什么，乔治先生？”琼斯喊道，“难道新近发生了什么于我的苏菲娅有关的事儿不成？我的苏菲娅！像我这样一个可怜虫，真正大胆，竟敢这样亵渎这个神圣的名字！”“我仍旧还是希望，她终归能是您的人，”乔治答道。“噢，一点儿不错，先生，我有几句关于小姐的话，正要对您说一说。威斯屯老姑奶奶刚刚把苏菲娅小姐送回家来了，那儿引起了一场翻江搅海的风波。我是没法儿懂得这里的底细的；不过我们老爷可发了比天还大的脾气，老姑奶奶也发了一样大的脾气，她从门口出来要上轿子的时候，我还听见她说，她再也不登老爷的门了。我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我怎么能明白哪？不过，我刚才出来的时候，什么都又安安静静了；本来拉宾伺候开晚饭来着，他对我说，他好久好久没看见老爷对待小姐脾气那么好的了；老爷吻了小姐好多次，起咒赌誓地说，要叫小姐事事自主，永远也不想再把她锁在屋子里。我当时想，这个消息您听了一定高兴，所以虽然已经深更半夜了，我还是偷偷地溜了出来，来告诉您这个消息。”琼斯对乔治说，确实一点儿不错，他听了这个话十二分地高兴；因为，虽然他永远也不敢狂妄肆意，还想有一天，能瞻仰到那位无可伦比的天仙化人，但是在他的患难困苦中，却没有任何别的情况，比听到她安宁快活这种永，使他心安意慰的消息，更能叫他消忧解愁的了。

在乔治这次探监中，其余所谈的话，都无关轻重，不值得在这儿一叙。因此，我们在这儿突然打住，读者一定会见谅的。我们只请他们听一听，那位乡绅这番对他女儿又疼爱起来，是怎么个来龙去脉好啦。

威斯屯老小姐刚一来到她哥哥的寓所，马上就把能和费拉玛勋爵结亲怎样可以光大门楣，荣耀家世，一一铺陈，件件详叙，但是她侄女却对这门亲事百分之百地拒绝；没想到这位乡绅也和他女儿站在同一立场上，同样坚拒。于是这位老姑奶奶马上大发狮子吼；这样一来，这位乡绅就耐无可耐，忍无可忍，什么克制冷静，什么老成持重，完全不顾了，于是他们两个人，舌剑唇枪，大动于戈，一来一往，几经回合，其势之猛，也许连毕灵门地区都永非所及。正骂到热闹中间，威斯屯老小姐愤愤而去，在这样的情况下，她当然顾不得、来不及把苏菲娅收到书信一事对她哥哥提起，本来这件事如果抖搂出来，那就很有可能产生恶劣的影响；但是，我相信，实在的情况却是：她那时连一次想到那封信的时候都没有。

在他们两个争吵的时候，苏菲娅一直都默默无言，这实在是一半出于需要，一半出于意愿。现在威斯屯老小姐走了，苏菲娅才以向着她父亲而反对她姑姑之礼致敬，以答谢她父亲原来向着自己而反对她姑姑之恩。她能这样

对他，在她还是第一次，而她这种态度；也是乡绅最为欣赏的。除此而外，奥维资先生坚决认为，绝对不要使用强硬手段，他还没忘；还有，他毫不怀疑，琼斯一定非绞死不可，所以他觉得，一点儿问题都没有。他一定能用正大光明的办法，使他女儿就范；因此他现在又一次把他生来就对他女儿的疼爱尽情流露，随意发泄；这样一来，使苏菲娅那样克尽孝道、感恩戴德、温柔婉顺、仁爱慈祥的一副心肠，大受感动；因此我颇怀疑，如果能把她已经山盟海誓对琼斯许下的诺言以及也许还有与琼斯有关的其它事项，一概一笔勾销，她是不是能牺牲自己，嫁给一个她不喜欢的人，以报答她父亲？她答应了他，说要把报答她父亲作为终身的事业；不得到他的允许、永远也不嫁任何人。她这一说，那位老人听来，只觉得欢欣快乐，俨如腾云驾雾一般；因此他决定采用另一种办法，然后喝得酩酊大醉，上床大睡。

### 第三章 奥维资走访老奈廷给勒，及其间发现的一件奇事。

在所有这些事件发生的第二天早晨，奥维资先生按照他许下的愿，走访老奈廷给勒；他的影响大大左右了老奈廷给勒的意见，因此他和老奈廷给勒谈了三个钟头以后，终于说服了他，叫他答应见他儿子一面。

就在这次访问中，发生一件出乎意料的非常事件；那确乎是非常奇怪的偶然，从这类偶然里，每一个心地善良、行为稳健的人，才得出一种结论来，认为上天往往插手横身，把最鬼鬼祟祟的阴谋诡计，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为的是使人有所警戒，都得舍弃邪门歪道，不管走邪门歪道的人蹑迹潜踪，行动有多诡秘。

奥维资先生刚进奈廷给勒先生的住所，就看见了黑乔治，不过却并没理会他，而乔治自己则以为奥维资先生并没看见他。

但是，他们把主要问题谈完了以后，奥维资问老奈廷给勒，“他是否认识乔治·西格锐姆，这个人到奈廷给勒的尊寓有什么公干？”“认识，”老奈廷给勒答道，“我和他很熟；这个人真正了不起，他这几年租了一块小小的产业，一年收入仅仅三十镑，可居然能从那里面攒了五百镑。”“这话是他对你说的吗？”奥维资喊道。“不错，我对你担保，一点儿不错，”老奈廷给勒说，“因为这笔钱现在就在我手里，五张钞票。他求我用这笔钱赞他典一份产业，或者在英国北部买一份产业。”经奥维资之请，老奈廷给勒把钞票刚亮出来，奥维资马上就在胸前画了个十字，呼天自幸，说这是意外又意外的发现。他马上告诉老奈廷给勒，说这五张钞票，从前本是他的，跟着把事情的全部经过，都对老奈廷给勒说了。既然没有任何别的人，像剪径的强盗、腥赌的恶棍、以及和他们一类的匪徒恶人，对买卖生意上的伪诈欺骗怨恨得更厉害，同样，也没有任何别的人，能像放高利贷的、干经纪股票的、以及和他们一类的匪徒恶人，痛心疾首反对赌徒等等诸人的诡诈欺骗更厉害。这是因为什么？是因为这一班人的诡诈欺骗，使另一班人的诡诈欺骗，相形见绌，相恶益彰呢？还是因为金钱——一切欺骗所追求爱慕的共同情妇，使他们互相以情敌的眼光相视呢？反正不管是什么，老奈廷给勒一听到这个家伙的经过，马上大肆诋毁，大放诟骂，其所用的词句，比起讲公道、事诚实的奥维资所赠的考语，严厉得多。

奥维资请老奈廷给勒把这笔钱和这件事都严守秘密，等到老奈廷给勒听到下文的时候；同时，如果他在这个期间看到那个家伙，他得对那个家伙绝不露出一丁点儿他发现了这个秘密的蛛丝马迹来。于是他回了寓所，在那儿，只见米勒太太，正因为从她女婿那方面听到了的消息而愁眉苦脸。奥维资先生，却非常欣然自得地告诉她，说他给她带来了大好消息；并且，并没再说什么开场白，径直地对她表明，他已经把老奈廷给勒先生劝得心回意转，答应了见他儿子一面，他丝毫没有疑问认为，他们父子之间，一定会十二分圆满地和好如初；虽然他看到，那个老头儿因为自己家里出了另一件同样性质的意外，闹得烦躁乖戾。他于是把那个叔叔的女儿跟人私奔这件事，也全都说了，这是那个老绅士对他说的，而米勒太太和她女婿还都不知道。

读者当然要认为，米勒太太听了这番话，要表示千恩万谢、千欢万喜的了，但是她对琼斯的友谊却属迥非寻常，因此我不敢说定，她为他的遭遇而感到的愁烦忧虑，是否能把她听到可使她自己全家都幸福的新闻而感到的欣喜快乐压了下去？我也不敢说定，这个新闻，是不是既使她欢喜，又同样地

使她难过？因为这个消息本身，正提醒了她欠琼斯的情谊；她那颗感恩戴德的心，正对她自己说，“我自己一家人是幸福快活的了，但是使我们这种幸福快乐起始开端那个有义肝侠胆的可怜虫，可多么苦恼悲伤啊！”

奥维资先生给了她一点儿时间，叫她把头一件新闻的滋味咂摸咂摸（如果我可以这样表达的话）之后，对她说，他还有消息告诉她，他相信她听了也要高兴的。“我认为，”他说，“我发现了一笔数目颇为可观的款子，原属您那个朋友——那个年轻的绅士所有；不过，一点儿不错，他现在所处的境地也许会使这笔钱变得于他没有用处了。”这几句话的后半明明白白地告诉了米勒太太，他说的是什么意思，所以她叹了一口气答道，“我只希望，先生，不至于那样。”“我也希望，不至于那样，”奥维资喊道，“还是衷心地希望不至于那样；但是我外甥今儿早晨可告诉我，说他听到了关于这件事一个非常不利的消息。”“哎呀天哪！先生，”她说——“啊，我本来不应该说，但是一个人既然听到了什么话，可非憋着不说不可，那一定是很难的！”——“太太，”奥维资说，“您不管有什么话，都请您尽管说好啦；您是深深地知道我这个人的，所以决不会认为我会对任何人存有偏见；至于那个年轻的人，那我敢保，他要是能从每一件事里，特别是现在使人愁烦的这件，都自明无罪，我只有衷心地喜欢。我以前都怎么样疼他爱他，您是耳闻目睹的。我知道，世界上所有的人没有不责备我，说我不该那样宠爱他。我当初如果没有最坚强有力的原因，他是不会失去我的宠爱的。您相信我好啦，米勒太太，我要是能发现我原来那样对待他是作错了，我还很高兴哪。”米勒太太正急煎煎想要作答，女仆来告，说外面有位绅士，马上要见她一谈。奥维资于是问他外甥在不在，答话的人说，他和那个常来此地的绅士一块儿在他屋里待了一些时候。奥维资一猜，那位绅士是道令吧，果然不错；于是他说，他想和那位绅士马上一谈。

道令前来候教的时候，奥维资把银行钞票这件公案对他说明，不过并没提名道姓，同时问他，这样一个人该受什么惩罚。道令回答说，“他认为，可以按照黑面人法，对他提起诉讼；不过他又说，因为这件亭有些细致微妙，所以应该问问法律顾问团。他说，他为威斯屯先生的一件事，马上要到法律顾问团那儿去。如果奥维资先生认为可以的话，他就把这件案子对顾问团提出。”奥维资同意这个办法；跟着米勒太太把门开开，看到有人，喊道，“对不起，我不知道您有客人。”不过奥维资却说，他的正事已经办完了，请她进屋里来。于是道令先生退出，米勒太太把少奈廷给勒先生介绍了，他是来对奥维资大力帮助，特致谢意的。但是米勒太太没等到那位年轻的绅士把话都说完，就急不能特地插上嘴去说，“哎呀先生啊！奈廷给勒先生带来了关于可怜的琼斯先生一个重要消息。他刚刚去见那位受伤的绅士来着，那位绅士已经没有性命之虞了；并且，还有更重要的，那就是，那位绅士说，是他自己先动手打琼斯先生的。我敢说，先生，您不会成心故意，叫琼斯先生当个胆小鬼吧。我敢说，要是我是个男子汉，遇到有人打我，我也

---

黑面人法：英国议会于1722年通过之一项法令。该项法令第一句说，“兹有鉴于近年以来，有心怀不良、违法乱纪之人，结为团体，自称黑面人……。这班人于夜间以黑色涂面，作为掩饰，进行偷猎野味之举，故通过此法以严禁之。除偷猎野味外，其它如写匿名信、勒索钱财、以及同类性质罪行，皆定为重罪，以此法治之。”此法名为“乔治第一第九年第二十二章。”（9George I, Cap. 22）。拾金昧款与黑面人法本不相干，而以黑面人治之，足见代讼师可以舞文弄法，枉法徇私。

要拔剑而起，挺身而斗的。”奈廷给勒于是证明了米勒太太的话完全属实，还替琼斯说了许多好话，来作结束。他说，琼斯先生是世界上脾气顶好的人，一点儿也不好跟人打架。奈廷给勒说到这儿，本来要把话打住，但是米勒太太却求他说一说他从琼斯先生那方面听到的一切表示敬重奥维资先生的话。“说奥维资先生怎样好得无可再好，”奈廷给勒喊道，“这只不过是把绝对该说的情况说出来就是了，说这些话的人，并不因此值得称赞。但是，我敢说，一点儿不错，没有任何别的人能比可怜的琼斯，更切身感到他从那样好的那个人手里受到多么天高地厚的大恩大德的了。一点儿不错，先生，我深信不疑，他失去您的欢心这种情况，是压在他身上最沉重的负担。他时常对我哀叹这种不幸，并且时常对我以最庄严的态度宣称，他从来也没有成心故意对您失职犯过的时候。不但如此，他曾起咒赌誓地说，他宁愿死一千次，也决不愿叫他的心谴责自己，说他对您有一丝一毫不恭顺尊敬、不感恩戴德、不尽职效忠的念头。不过请您见谅，先生，因为我恐怕，我这是狂妄鲁莽，竟敢对这样一个容易触景伤情的过节儿，以一个外人，这样横身插手。”“你所说的，只不过是一个基督教徒所应该说的就是了，”米勒太太喊道。“一点儿不错，奈廷给勒先生，奥维资答道，“你这样为朋友见义勇为，我只有鼓掌称善；我只希望你的朋友能无负于你为他所尽之力。我承认，我听到你从那个不幸的人那儿带来的消息非常高兴；如果这件事会真是你说的这样（一点儿不错，我对你所说，无一怀疑），那我也许，不论早晚，终归要对这个青年用另一副眼光看待，而不像在这以前那样。因为这儿这位好心肠的太太，不但这位好心肠的太太，所有认识我的人，都能证明，我过去那样疼他，就好像他是我自己的亲儿子一样。一点儿不错，我曾经认为，他是上天对我所赐，专叫我来抚养教育的孩子。我现在仍旧还记得，我头一回找到他的时候，他都怎样天真烂漫，伶仃孤独。即使这一会儿，我都感觉到他的小手儿轻柔地接着我的手那种情况。他过去就是我的心肝，一点儿不错，就是我的心肝。”他说到这儿，住口不语，满眼含泪。

既然米勒太太的回答也许会把我们引到另一些事情里去，因此我们在这儿打住，而谈一谈奥维资先生为什么心情明显改变，为什么对琼斯的恼恨，煞威减势。这种心情急转直下，固然不错，常在历史学家和剧作家的书里发生，那不是因为别的，只是因为历史和戏剧已近尾声，并且只凭作家的运笔之权，使其发生，就成为理所当然；但是，虽然我们也像任何作家一样，坚持行使作家之权，然而我们却要把这种权用得至稀极少，除非万不得已，决不滥用，而据眼下看来，这部史书还不至于非那样不可。

奥维资先生心情所以突然剧变，只是由于他刚收到斯侖厄先生一封信，这封信我们在下章开始处向读者披露。

## 第四章 内载二札，体式迥异。

“我所钦佩景仰之好友，

“我于前函，已陈座右，我于矿泉之服用，已遭禁制矣，固由经验，业已发现，矿泉于我之症候，非但不能减轻，且益助其增长。我今有一消息，不得不奉告者，即亥令屯大夫及布鲁斯特大夫，均已明言，我之健康，已无恢复之望矣；此消息之传来，吾友为我之痛惜，将过于我为己也无疑。

“我浏览中，于某处获读，哲学之最大作用，端在学习如何舍生弃世。我既对此课题，实应认为长期研习，则我闻此课题之来而感意外，岂非大有辱于所习者乎？然而，如须据实而言，对此课题，福音书中片幅只页之教诲，即胜古之哲人或今之哲人一切浩繁之卷帙。其对死后之另一生命，言之确凿，使善良之心性，祛其疑虑，增其坚强，远胜于哲学之慰藉；盖哲学之论述，如死为自然必有之现象；有生之享乐，只为电光泡影，终至腻肠伤身；以及任何其它同类论旨之宣叙，皆言之确凿，吾人可于其中取得慰藉，但此种慰藉，虽有时足使吾辈以顽强之耐力，藐大限之到来，武装其心性，然永不能使之高瞻远瞩，视死亡为真正的鄙事，更不能使之大含细入，以死

死亡之来，以人之死，亦如一切有生之物，只其组织之成份分崩离析而已。” </ZSBJ00100740\_1354\_3/ZSBJ> 死后之生命，亦即未来或将来之生命，与今世之生命相对，皆原于《新约》及基督教神学。后者认为，精神生存，属于上帝，显于基督，通过信心，赋予信仰者。《新约》中言死后生命之处，多不胜引，兹略涉一二以见意。《哥林多前书，第15章，全章皆言死而复活。其52—53节言，“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

亡为真正之至善。我此所言，并非欲人认为，我对一切名为哲学家者流，皆以之为无神论者，甚至以之为绝对拒绝承认灵魂之不朽者，而加之以使人凛然生畏之贬斥。在此派之中，曾有多人，古者如斯，今者亦然，皆借理性之光明，发现未来生命之可望。但以实言之，其光明至微茫而暗淡，其可望至闪烁而恍惚，因此确应怀疑，其人之所信者究竟何属。柏拉图结束其《费谏》，只言其最强有力之辩论，亦仅能达到事有必然之理而已；西塞罗之所言，则似只倾向于灵魂不死之说，而非实际相信其说。至于鄙人，不敢有欺友之嫌，谨以实情相告：我直至

---

这两个大夫，均有其人，且在巴斯行医。二人均曾定购菲尔丁主编之《杂志》(Miscellanies1743)。柏拉图在《费谏》页边节数67D说，“一个哲学家整个一生，都为死作准备。”西塞罗在《特斯邱兰的辩论》第1卷第30节第74段，言罗马的凯以投(Cato)，希腊的苏格拉底旨不怕死，且以死为乐。然后引了上面那一句话。西塞罗在那本书整个第1卷里，皆论死非恶事，故不足畏。又该书第4卷第23节亦言，“有生有死之生命中各种际会遭遇，皆应受鄙视，死亡则不值一顾，痛苦与辛劳，旨应视为可以忍受。”又奥锐利厄斯·安特奈纳斯在《沉思集》第2卷第17书说，“人之一生，其为时也只一点滴，其为质也流动不息，其耳目口鼻迟钝，其肉体组织易腐朽，其灵魂只一旋涡，其运气不可预测，其声名为无是无非之议论。……然则何物能支持而引导之？曰有一物，且只有一物，即哲学是。有此物，即最后应使人以勃勃兴致，待等

即前注2中之《费谏》。原希腊文，拉丁文作phaedon，英文则或作phaedo，或从拉丁，亦作pbaedon。《费谏》记苏格拉底论死之性质及灵魂不死问题。反对及赞成双方论点皆经考虑，最后苏格拉底论及灵魂于人死后之运等，他并不确信其所说者之字面意义。又见另注。

西塞罗在其《特斯邱兰的辩论》第1卷第30章中，亦阐明此旨。又于其《论老年》(Desenectute)第

真心诚意作为基督教徒之后，始开始真心诚意信此论之非妄。

“阁下对吾后者所陈，或以为异；但吾可对阁下实言之，我确可自称为基督徒，仅为最近之事。前此我之理性，为哲学之盛名所陶醉，而视最轶群超众、高迈卓绝之智慧，以为愚蠢，一如古希腊人然。幸上帝德泽广布、恩惠厚施，及时示我以错误之迷途，导入真理之康庄，否则我将坠入完全黑暗之深渊，永无复见光明之日矣。

“我现发觉，体力已有愈益不支之势，因此须将此次奉书之主旨速即表明。

“在我反省我此生旧事往行之时，只觉良心负疚，重不能释者，莫过于对彼今人悯惜之可怜虫——阁下之养子，所犯之冤抑诬枉。我确非惟对他人之恶毒奸诈，纵容放任，闭目不睹，且我自身亦对其人肆意欺侮，恣行不公。吾亲爱之至友，余以将死者之言谨以奉告，其人实受卑鄙可耻之诬陷损害。其主要之事实，因枉称诬举而阁下据以逐之者，我庄重严肃对阁下作证，其人皆丝毫无与。在阁下僵卧床榻、皆以为命在垂危之时，举室之人表现真正关切者，实只彼一人而已；其后所发生之事，皆由其对阁下之康复狂欢极乐而起；同时亦因另一人之卑鄙奸诈而生，此余言之痛心者；但余只欲使无罪者得平反，而无意使有罪者受控诉。吾之好友，请阁下相信，此青年居心最侠义慷慨，对方最忠诚笃厚，为人最正直端方，依实言之，凡能使人高尚之品质，彼无一不备。伊亦间有缺欠，但对阁下不忠不敬、忘恩负义，即毫厘之微，亦决不在数中。非惟此也，与此正反，当阁下逐之出门而去之时，其进心沥血，因失阁下之欢心，远过因念一己之艰困，此我言之可引以为慰者。

“我将此情对阁下隐瞒至今者，世故人情中最恶毒、最卑鄙之动机实取其由；我现对之直泄无隐，并非出于其它任何引诱，我只欲使真理之伟业得维护，使清白无辜者冤屈得申明，使往日之罪行，尽我所能得补救。以此我只望此番表明，能达吾所欲之目的，能使此应受善遇之青年得如旧重获阁下之青睐；如余有生之日，尚获闻此佳音者，则将赐最大慰藉与

阁下

最蒙恩承惠之犬马仆、

最俯首听命之牛马走

汤玛斯·斯佺厄。”

看了这封信以后，读者大概不会以奥维资先生之突然来了个大转变，觉得诧异了，虽然他在同一邮递中，从斯威克姆那儿收到一件性质迥异的信；我们在这儿把那封信也对读者披露出来，因为除了在这儿，我们也许可能再也没有机会提起那位绅士的名字了。

“奥维资先生阁下，

“我自令人垂爱之今甥处，获悉无神论者斯佺厄先生之青年高足一件恶行劣迹之新例；

---

23章第85节里说，“如我相信人之灵魂永主不死是错误的，欢诚愿犯此错误，我亦不愿将此错误从我身上剥去。以我乐此也。”他又在《特斯邱兰的辩论》第1卷第27章第66节里说，“不论何物凡有感觉、有知识、有意志、有生长之力者，即属于天，即属于神，仅以此故，即属永生。”

比较柏拉图：《苏格拉底之辩护》第23节，“最有智慧的人是那个觉醒过来，认为自己的智慧一无价值的人，像苏格拉底那样。”古希腊戴勒斐的谶言说，苏格拉底是最有智慧的哲人。苏格拉底谦虚地回答此谶言说，谶言所以作如是说者，只因他独学到真理的初步要素，那就是，他一无所知。又坡布利利厄斯·赛罗斯：《格言集》格言第598，“发现自己是个愚者的人，大有成为哲人之望。”又亢格锐斯的戏剧《老光棍》第1幕第1场：“你念的书里只有一个哲人，而他知道的一切，只是他一无所知。”米尔顿在《复乐园》第4卷第293—294行说，“其中位居第一，最有智慧的，只自承认，他只知这一点，即他一无所知。”这也都捐苏格拉底而言。

我闻此讯，毫未惊异。其人不论犯任何杀人勾当，皆不足使我称怪；我只衷心乞求，阁下自身之鲜血，切勿变作火漆之类，以封火签拘票，最后投其人入于哀哭切齿之地。

“ 阁下诸多情所不容、理所不许之弱点，见于阁下对此可怜虫之行为中者，非但重损尊府合法之亲属，且亦大伤阁下自身之今誉，凡此种切，已足召致阁下之悔恨而有余。余重言之，凡此种切，在此次事例中，已足令人认为，可使阁下锥心刺骨，忍耻含垢矣；虽然，苟余靳其一言，以为阁下之戒，使阁下应知己往之不谏者，则吾即为有亏友朋之谊。故我谨乞阁下，切实深维此万恶之歹徒所可受到之裁判，同时至少可以之为阁下之警诫，使阁下对永永不懈、祝阁下福履康宁者之忠告，将勿弃之若敝屣。

“ 设当年无人拦我之手，使我不能挥夏楚以施应有之矫正者，我本可于此童之身，几尽鞭而驱出其此种魔鬼之恶性，吾于其人在襁褓中即已发现，其人全部为魔鬼所制。但至今始思及此，实属为时太晚。

“ 阁下将威斯屯之圣俸匆匆赠与他人，使我至感怅惘。如我事先认为，阁下不使我知之，即作此安排者，则我早即请求此职矣。阁下对兼职多处，持反对之态度，实为守正不阿，过甚过偏。如实行兼职有任何罪过者，何以多数笃信上帝之人皆赞同此种作法？奥勒得格娄弗之牧师如一旦弃世（据我所闻，伊已日薄西山）我望阁下勿忘鄙人，因我坚决认为，阁下定深信不疑，我对阁下至高之福绥，真诚为念也。一切世道之考虑，对此种福绥，皆微不足道，一如《圣经》中所说之小小什一税，不足与法律之严重事件相比也。

我乃阁下之，

牛马走

拉捷·斯威克姆。”

斯威克姆用这样说一不二的口气对奥维资舞文弄笔，这还是一第次，而他后来，由于这样作过，很有理由，自悔不该如此，

第21节，” 凡以色列中出产的十分之一，我已赐利未的子孙为业。” 后此制通行于基督教各国。在英国中古时期，即遭人民反对，故时有规避逃税之事发生。1836年始由议会通过以钱易物法改革之。1936年由议会完全取消。

因为他也和有的人那样，误把至高无上的善良，当作了至低无下的软弱。实在说来，奥维资向来对于此公就永远没喜欢过。他知道这个人自视甚高，对人粗暴，他也知道，他的神学本身，就染有他那种性情的本色，并且有许多方面，奥维资自己也决不赞同；但是同时他却是一个富有知识的学

---

指地狱而言。《新约·马太福音》第8章第12节：“ 惟有本国的子民，竟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 已见本书第5卷第8章注。

兼职多处，指牧师身兼二、三以至更多的教职而言。在菲尔丁时，宫廷里的教会中人、大教堂级教会权贵、神圣与世俗贵族的私任牧师，都经许可，得身兼数职。此种特权也常常赐给圣俸特别微薄之圣职中人，以为其糊口之资。既兼数职，当然无法亲自履行职务，除此而外，且有许多别的借口，如牧师公馆濒于倒塌等，也可不必到任。乡间牧师多有永未涉足其管辖区者，他们花少数的钱，雇副牧师代行职务。兼职之风，18世纪前即有之，至18世纪而极，故颇为人所诟病。至1836—1840年，始由议会通过法案改革。

什一税为农田年产十分之一的实物交纳税，专供僧侣、教会之用。本为古代以色列人的制度。《旧约·创世记》第28章第22节，“ 凡你所赐给我的，我必将十分之一献给你。” 《利未记》第27章第30节，“ 地上所有的，无论是地上的种子，是树上的果子，十分之一是耶和华的。” 《民数记》第18章

者，对于教育那两个小伙子，最能谆谆不倦。除此而外，他的生活和举动毫不苟且，他的诚实无可指摘，对于宗教最为虔诚。因此，总的说来，虽然奥维资并不敬重、也不喜爱这个人，但是对于一个教导儿童的教师，既有学问，又能勤奋，极为称职，他却永远不肯成心把他辞退；并且他希望，这两个孩子，就在他自己家里，并且就在他的眼皮子底下，受到抚养教育，那斯威克姆的教导训诲，如果有任何错误不合的地方，他能够自行矫正改善。

## 第五章 史实续述

奥维资先生在他说那番话最后一部分的时候，曾想起当年对琼斯的温柔怜惜，使这位大善人不觉满眼含泪。米勒太太是看到了这一点的，所以她说，“不错，不错，先生，虽然您尽力掩饰，但是您对这个可怜的青年所施的恩德，可无人不知；但是那些歹徒说他的那些坏话，可没有半个字是真的。奈廷给勒先生把全部事情都访查明白了。总的看起来好像是，有一个勋爵，因为和琼斯是情敌，雇了那些歹徒，要把琼斯先生硬拉到兵船上去当水兵。——我敢一口咬定了说，我不知道，下一次遭殃被拉的，该轮到哪个倒霉的人身上。这儿这个奈廷给勒先生曾见过拉伕队的带队，这个带队倒可以说很够绅士派头儿，他把所有的情况都对奈廷给勒先生说了，并且还因为答应了眷勋爵办这件事，觉得内心很有愧。他说，他要是早就知道琼斯先生原来是一位绅士，那他决不会干这种事儿的；不过他们原先可告诉他，说琼斯先生是一个到处流浪的普通无业游民。”

奥维资听了这番话，一个字一个字地都是前所未闻。“倒也是，先生，”她答道，“我也相信您一字未闻。那些歹徒对律师讲的，我相信，当然和我说的会完全不一样。”

“什么律师，太太？您这话什么意思？”奥维资说。“算了吧，算了吧，”她说，“您这是又来了您那一套啦，作了好事儿可老掩盖着。但是这儿这个奈廷给勒先生可亲身见过他。”“见过谁，太太？”他答道。“谁？您用的那个律师啊，先生，”她说。“您好心好意打发了去访查这件事的那个律师啊。”“我以荣誉为质，我对这个，眼瞎子一样，完全一团漆黑。”“既是这样，那么，我亲爱的好姑爷，你就把事情的经过对奥维资先生说一说好啦，”她喊道。

“一点儿不错，先生，”奈廷给勒说，“我确实见过我刚一进这个屋子的时候走出去的那位律师本人。我是在奥勒得兹吉特一个酒店里见过他的，还有费拉玛勋爵雇来要把琼斯拉伕弄到船上那两个家伙也在场；他们就是预备拉琼斯先生，所以在琼斯先生和弗兹派崔克先生不幸斗殴的时候才也在场目睹。”“我承认，先生，”米勒太太说，“我看到这位绅士进您的屋子那时候，我还对奈廷给勒先生说过，我认为那是您打发那位律师到那儿去访查这件事的。”奥维资一听到这个新闻，脸上露出惊怪诧异的样子来，有两三分钟的工夫，确实哑口无言。后来才到底转到奈廷给勒那面，对他发言。他说，“我一定得承认，我这整个一辈子里不论听到什么话，都没有听到您这个话这样吃惊过。您一定敢保，这就是您见过的那位绅士。”“我绝对、完全敢保，”奈廷给勒答道。“在奥勒得兹吉特？”奥维资喊道。“并且您还限这位律师和另外两个人在一块儿待过？”“不错，先生，”那一位说，“在一块儿待了差一点儿有半个钟头。”“好啦，先生，”奥维资说，“那位律师都作什么来着？你是否听到了他和那两个人中间的全部经过？”“没全部听到，先生，”奈廷给勒答道，“我到那儿以前，他们早就在一块儿了。我在那儿的时候，律师并没说多少话；但是，那两个家伙可一口咬定了，说了一派和我从琼斯先生听到的说法儿完全相反的话，这些话，根据我

---

奥勒得兹吉特，原为伦敦老城北面之城门，1761年拆除。从前这一带有许多客店、酒店，及几所贵族宅第。

从弗兹派崔克先生那儿听到的，可以证明绝对是天大的谎言。我有好几回，仔细盘问了那两个家伙，盘问了以后，这位律师于是要求这两个家伙不要说谎，只说实在的情况；他的活好像是很想替琼斯先生主持公道。因此，我看到这位律师在您这儿的时候，我就认为，一定是您一片好心，促使您打发那位律师到那儿去的。”“难道不是您打发他到那儿去的吗？”米勒太太说。“一点儿不错，我没打发他去，”奥维资答道；“一直到现在，我也不知道他曾为这件事到那儿奔走过。”“那我全明白啦！”米勒太太说，“我以灵魂为誓，我全明白啦！无怪他们新近老鬼鬼祟祟地在屋子里交头接耳，嘀嘀咕咕。奈廷给勒姑爷，我得求你马上把这两个家伙抓到了——只要他们还没钻到土里，就一定要把他们抓到了。我要自己抓他们去。”——“亲爱的好太太，”奥维资说，“请您且稍安勿躁；劳您的驾，打发仆人到楼上问一问，要是道令先生还没走，就叫他到这儿来，要是他走了，就叫卜利福先生来。”米勒太太往外走的时候，嘟嘟囔囔自言自语说了些什么，她一会儿回来了，说，“道令先生已经走了；但是那另一位，”像她叫的那样，“可正来了。”

奥维资比那位善良的女人脾气要冷静，她的精神为了她的朋友，已经全副武装起来，跃跃欲试了。他也并不是没有怀着和她极为相近的疑窦。卜和福来到屋里的时候，他带着非常严肃的面容，并且露出向未有过、不甚友好的模样，问卜利福，道令先生去见过琼斯和那另一个绅士决斗的时候在场的几个人，关于这个，卜利福是否知道任何情况。

对于一个专以掩盖真实情况或者矫饰虚伪为事的人，没有比叫他意想不到、对他忽然发问更使他身临危境的。就是由于这个道理，那般专以使他们监在老贝利的同胞得救性命力高尚职责的高人善士，才以极端的缜密，用多次预先审查的方法，事先揣测出，在审理案件之日，可能问他们雇用者的每一样问题，这样一来，他们就可以备有适当而现成的回答，都是最好奸诈的机心，最敏捷的巧思，都不能立时之间应付裕如的。除此而外，这种意想不到的情况，使血液突受刺激，猛遭冲击，往往使眉目大改、颜面忽变，因而使人不由自己，露出犯罪的证明。当时卜利福突然听他舅舅这样一问，脸上就一点儿不错，正经历了这样一番改变，因此我们几乎很难埋怨米勒太太，说她未免过于急躁，马上就大声喊道，“我拿着荣誉为质，有罪！我指着灵魂起誓，有罪！”

奥维资先生因为她这样雷迅电疾，尖锐地批评了她，跟着转到卜利福（他好像恨不得有个地缝儿钻进去）那面，问道，“先生，你怎么犹犹疑疑，不马上回答我问你的话啊？这个律师一定是你使出来的；因为我相信，他不会无缘无故，出于自动，把这件事揽到身上，特别是并没经我知道。”

卜利福于是答道，“我承认，舅舅，我是犯了失于检点之罪。但是难道我就不可以希望您能恕我无罪吗？”“恕你无罪？”奥维资怒气勃勃地说。——“不错，舅舅，”卜利福答道，“我知道您要大生其气的。然而我亲爱的舅舅可一点儿不错，一定会饶恕人类种种弱点中过分友爱那一种所产

---

伦敦的一个监狱，已见前注。

英国法律、小陪审团（已见前注），根据事实，最后表示意见，即以“有罪”，“无罪”定之。

英国法律，只分重罪（felony）与轻罪（misdemeanour）二种（已见前注）。如“渎职”之类，皆属轻罪。此处原文之ofence = misdemeanour，本应译“轻罪”。依上下文增译。

生的结果。对于不应受到同情的人生恻隐之心，我承认，是一种罪过，但是这种罪过，连您老人家自己都不能完全不犯。我明知道，我因为现在说的这个人，犯了不止一次这样的罪过；我得承认，是我打发道令先生去的，但是并非去作虚有其表、华而不实的调查，而是去访求证人，好尽力设法减轻他们证词里的严重性。舅舅，这就是事情的真象；这件事，虽然我本来打算瞒着您，但是现在可决不否认了。”

“我得承认，”奈廷给勒说，“据我从那位绅士的行动看起来，事情好像就是这种样子。”

“现在，米勒太太，”奥维资说，“我相信，您这一辈子，这一次可得承认错怪了人了吧，对我外甥不像先前那样盛气相向了吧。”

米勒太太默不作声！因为，虽然他本来把卜利福看作是毁坏琼斯的仇人，不能匆匆一下就喜欢起他来，但是在这一回特别的情况下，卜利福跟对其他的人一样，把她也都骗过去了；因为魔鬼是完全向着他的朋友的。实在说起来，我认为那句俚俗之言，说“魔鬼往往不理朋友，并且临难弃友，”大大诬蔑了那位绅士的人格。他也许有的时候，弃他那些酒肉朋友；再不顶多弃他那些半拉朋友；但是他对于那般令人全心全意听他指挥命令的仆人，一般总是忠诚卫护，帮他们度过一切走投无路的难关，一直到他们的合同期满为止。

一个政府，平定叛乱，势力更加强大；一个病人，疾病痊愈，身体更加健康；在同样情况下，怒恼愤恨，一旦消除，疼爱更获新的生命。奥维资先生现在的情况就是这样；因为卜利福把大大的嫌疑一旦扫荡，那斯佺厄信里所列出来的小小嫌疑自然湮没无踪、让人忘记；而斯威克姆既是奥维资极为厌恶的人，所以斯佺厄对琼斯的敌人所指摘的过失，就成了他一个人独自背上的黑锅了。

至于那个年轻的绅士，奥维资先生对他的愤怒怨恨，以渐减轻，终至消失。他对卜利福说，“他不但对他这样出乎常情、努力行善，完全宽恕，而且反要把他的所为，当作榜样，以示抚慰。”于是，他带着赛过天使的笑容转向米勒太太那面喊道，“您说怎么样，太太？咱们叫一辆车来，大家一块儿坐着到狱里去探望您那位朋友，好不好？我可以老实地对您说；我到狱里探望，这并不是第一次。”

我相信，每一位读者都能替这位令人可敬的太太作答。但是如果他想体贴到这位太太当时心中所感、意中所会，那他却非富有善心、广蓄慈意、深

---

英诗人亚历山大·布鲁姆（Alexander Brome, 1620—1666）在他的《新出之卖假药的》（1660）里说“魔鬼对他的同类友善。”

英陶锐党新闻家兼小册子作家莱斯纯直（Sir Roger L. Atrange, 1616—1704）说过：“魔鬼只能帮助他们的仆从一个时期；但是他们一旦陷于山穷水尽之境，魔鬼即临难弃友。”

莎士比亚《李尔王》第3幕第4场第147行，“黑暗之王（即魔鬼别名）是一位绅士。”亦见英诗人色克令诗中。

英戏剧家米得勒屯（Thomas Middleton, 1570?—1627）在他的《捉魔鬼之妙术》

（a Trick to catch the Old One, 1608）第1幕第4场里说，“魔鬼爱护他的仆从。”参看上页注

。莎士比亚《亨利第四》（上）第1幕第2场第131行，“魔鬼要按契约办事。”英文成语有 the devil to pay（魔鬼的账得还）。浮士德与魔鬼订契约，巫师等与魔鬼订契约，这种迷信观念盛行欧洲中吉。

知熟悉朋情友谊，就办不到。我只希望，极少数的人能体会到，现在卜利福心中作何感想；但是那般能体会的人，一定会承认，他没有借口，可以反对这番探监之行。但是命运之神，或者说，前面刚提到的那位绅士，却站在他那一边，助了他一臂之力，使他免于受惊；因为，马车刚刚叫来了那一会儿，派崔济也正好来到；他把米勒太太从众人中叫到一旁，把新近刚刚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这件令人魂飞魄散的意外对她说明了，他听到奥维资的意图，就求她务必想个办法把他拦住；“因为，”他说，“这件事，即使冒千险、犯万难，也都得瞒着他，对他保密。但是如果他现在去探监，他一定会看到琼斯先生和他的亲娘在一块儿；因为他离开琼斯的时候，琼斯的亲娘正好刚来狱里，两个正在那儿对他们出于“不知”所犯的滔天大罪，同悲共痛，相悲互痛。

那位可怜的太太，一听到这个令人惊然的消息，几乎魂魄丧失，没有比现在更不能想出任何花言巧语的了。不过女人在这方面，比起男人来，总是更能随机应变，所以她就想出了一套借口托词，回到奥维资跟前，说，“先生，我敢说，您听到我竟会反对您刚才好心好意提出的探监行动，一定觉得诧异；不过如果这个提议马上就付之实行，我还是害怕会有恶劣的后果。请您想一想，先生，这个可怜的年轻人，新近遭到了这么些苦难，心情一定是顶郁抑、顶愁苦的；现在，他一看到您老人家，一定要乐不可支，他看到咱们大家，一定要一下欢喜若狂，这样一来，我很担心，要引起他强烈的激动，都可能与性命有关，特别这阵儿，门外他那个仆人说，他的身体远远不能算得平安无事。”

“他的仆人就在门外吗？”奥维资喊道；“那就请您把他叫进来好啦。我有一些关于他主人的问题，要问问他。”

派崔济一开始的时候，害怕在奥维资先生面前露面儿；后来，米勒太太，本来时常听到他亲口对她说过他的整个身世，答应为他先禀报，才把他的心说活了。

奥维资虽然多年没见派崔济了，但是他一进屋里，奥维资还是马上就想起他来。因此米勒太太省了一番阔论雄辩，其实她本来是词令繁富的；因为，我相信，读者早已看了出来，这位好心肠的太太，每逢遇到给朋友帮忙的时候，除了别的以外，都是用舌头随时准备服务的。

“那么，你就是，”奥维资对派崔济说，“琼斯的仆人吗？”“我很难说，老爷，”他答道，“我是个正常的仆人，不过，回老爷话，我现在跟他住在一起。Non sum qualis eram，这是老爷您可以明明白白看得出来的。”

奥维资先生于是问了他许多关于琼斯的问题，例如他的身体以及其它事项。对于这些问题，派崔济一一回答了，回答的时候，一点儿也没顾及事情实际如何，而只考虑到他想要事情好象如何；因为这位忠诚的家伙信奉的道德或者宗教各种项目之中，并没有有严守真实这一条。

在他们两个谈话的时候，奈廷给勒先生早已告辞而去，以后不久，米勒太太也告退出屋；同时奥维资同样把卜利福也打发开了；因为他认为，派崔济和他单独在一块儿，比起在许多人面前，更能把话讲得清楚详尽。他们刚一只剩下自己，再无别人打扰，奥维资就开始谈起，如下章所说。

## 第六章 史事进一步继续

“确实不错，我的朋友，”那位大善人说，“在所有的人里面，你是顶奇特古怪的了。你不但从前顽固不化，死劲儿弄虚撒谎。因而受到困苦，并且直到现在，仍旧这样顽固到底，死抱弄虚撒谎不放，这样假装是亲儿子的仆人，在世界上蒙混。你这样作，到底能有什么好处？你到底是出于什么居心？”

“我可以看出来，我的老爷，”派崔济双膝跪下说，“您是成见已深，非见罪不可的了，并且下定决心，我不论说什么，都一字不信的了。既是这样，那么，我即便有千言万语，又有什么用处？但是可有神明，昭昭在上，鉴临一切，他一定知道，我不是这个年轻人的父亲。”

“这话怎讲！”奥维资说，“从前根据了那样无可驳辩、昭著日月的证据，定了你的罪名，难道你现在还要翻案不成？二十年前就一切证明，你犯了罪；不用说别的，现在人人可见，你和这个人一同相处：还有什么别的，能更明确证实你的罪状吗？我本来还以为，你早就离开了这块国土了！不价，我本来以为，你早已不在人间了哪。——你要是并没跟这个年轻人一直互通音讯，那你怎么会晓得他的任何情况哪？那你们怎么能相聚一起哪？你不要再否认这一切啦；因为我老实告诉你，我看到这个年轻人能这样懂得克尽孝道，竟能这么些年，暗中赡养他的父亲，还大大地提高了我对他的看法儿哪。”

“如果老爷您肯耐心听我说一说，”派崔济说，“那我就把所有情况，都一一陈述。”奥维资告诉他可以说下去，于是他就如下进而言道：“老爷您对我那样见恶失欢以后，不久我就全归于尽；因为我那个小小的学塾教不成了，而牧师哪，我想，认为可以使老爷可心如意，就把我的教堂司事之职也革掉了；因此我的衣食之资别无可赖，只剩下了给人剃须那个小铺子了，在那样一个乡下地方，以此谋生，实在困难；我内人死后（因为在她死以前，我每年收到十二镑的接济，是从谁手里拿出来的，从未挑明，但是我可确实相信，那是从老爷您手里拿出来的，因为除了老爷您，我不晓得还有什么别人，肯作这样的善事）——不过，我刚才不是说过，我内人死了吗？她这一死，这笔接济也跟着她一道去了；正在那时我欠下了两三笔小小的债务，可就给我惹了很大的麻烦了；尤其是其中有一笔，原先只是十五先令的债务，代讼师一打起官司来，就闹得成了三十镑的债务了。我一看我平常的谋生之路都断绝了，就把我所有的那点儿小小家当，全都捆扎起来，离乡背井，远走高飞。”

“我头一个到的地方是索尔兹伯里，我在那儿找到了一位法界人士，在他手下供职，他是我所认识的人里面为人最好的；因为他不但待我很好，而且我在他手下的时候，我知道，他作过上千件义举善事；我还知道，他往往拒不承办一些案件，因为那些案件都是鸡毛蒜皮、恃强凌弱的。”“你用

---

“这种事实，我就亲自见过，多塞特郡一个可怜的牧师就身受其害。一个代讼师，奸诈贪婪，替那个牧师打了一场官司，勒索了大大的一笔讼费还不满足，又在法庭里来了一次重审诉讼（按照他们的叫法儿）。这种办法儿是常常用来压迫穷人，以充实代讼师的腰包的。这是法律、国家、基督教、人类本性的奇耻大辱。”——原注

威尔特郡首府。

不着把这些细节琐事都说出来，”奥维资说，“我认识这位绅士，他确实是个值得钦佩的人，而且给他那一界增荣邀誉。”“好啦，老爷，”派崔济接着说，“从索尔兹伯里又挪到利明屯。我在那儿待了三年多，在另一位律师手下供职。他同样也是一个很好的人，还一点儿不错，是全英国里顶欢乐嘻笑的绅士。好啦，老爷，三年以后，我办了一个小小的学塾，本来好像可以重振旧业，没想到出了一件顶倒霉的意外。原来我在那儿养了一口猪；有一天，好像恶运成心捉弄人似的，这口猪逃出圈外，在一个邻居家的园子里、犯下了非法闯入人家土地罪，我想他们就这样叫法儿。这个邻居，为人自视甚高，专好记仇。他雇了个律师，叫——叫——叫什么来着，我想不起来啦；他弄了张传票来传我，叫我到法庭 受审。我到了那儿的时候，哎呀我的妈呀，万没想到那些律师们都说了那样的话。其中有一个对法官老爷说了我一大套半点影儿都没有的弥天大谎；他说，我经常把一群猪都轰到人家的园子里，还说了些别的；最后他说，他希望我这回可到底把猪轰到能赚大钱的市场上了。一点儿不错，人们一听，还都以为，我不是只养了一口可怜的小猪儿，而是全英国最大的贩猪商人啦。好啦——”“我请你，”奥维资说，“不要说得这样细啦，直到这会儿，关于你儿子，我还什么都没听到哪。”“啊，那是多年以后，”派崔济答道，“我才看到了我儿子，这是据老爷您的说法儿叫的。在那以后，我过海去到爱尔兰，在考克 办了个学塾（因为那一场官司又把我一毁到底，我在文齐斯特 的监狱里蹲了七年）。”“好啦，”奥维资说，“把这一段略过去，再接着说你回到英国来好啦。”“那样的话，老爷，我就得说，大概半年以前，我在布锐斯特登陆，在那儿待了一些时候，一看那儿干什么都不成，听说在布锐斯特和格罗斯特之间有一个地方，那儿的剃须匠刚刚死了，我就去到那儿，在那儿待了两个月左右，琼斯先生也去了那儿。”于是他把他们两个在那儿头一回见面的详细情况，还有那时以后一直到现在，所有一切，只要是他记得的，全都对奥维资说了，说的时候，时时地夹杂了他对琼斯夸奖称誉的话，同时也没忘记，明指暗示，琼斯对奥维资的深厚之爱、仰慕之诚。他最后结束他的话说，“现在，老爷，我把整个事情的实况，全都对老爷您说了，”接着并庄重严肃起咒赌誓地说，他不是琼斯的父亲，也就和他不是罗马教皇的父亲一样。并且赌血淋淋的咒，作自己的报应，如果他说的有一句是谎话。

“我得把这件事怎么看待哪，”奥维资喊道。“我认为，你承认了这件事，于你可能有好处，但是你可一口咬定，死不承认，这到底是为了什么？”“好啦，老爷，”派崔济答道（因为他再也忍不住了），“要是老爷您信不过我，那您不久就会听到足以使您满意的答案。我倒恨不得老爷您认

---

亥姆歇郡的一个海口。

原文garden，用以种花草、果树或菜蔬，此处应为种菜之园子。

法庭原文size，为assize之方言，因头一个音节as—为轻音，而渐失去。assize为一郡定期在特任的法官主持下，开庭审理民、刑诉讼案件之法庭。一口猪本可由治安法官处理，但却在这种法庭提起诉讼，足见故意扩大其事，上下其手，多收讼费。

“把猪赶到赚大钱的市场上”，为英国17世纪到20世纪的口语成语，意为“赚大钱”、“发大财”。此处本意双关。

考克，爱尔兰考克郡之首府。

文齐斯特，亥姆歇郡之一城，有大教堂、监狱等。

错了这个年轻人的亲娘，也跟您错认了他的亲爸爸一样。”在奥维资问他这话是什么意思以后，他在语声里和面色上都露出所有的恐怖之状、惊惧之情，把全部事实都对奥维资说了。其实在刚刚不久以前，他还死乞白赖地要求米勒太太，千万别对奥维资泄露来着。

奥维资一听这番揭露，丢魂失魄，也不下于派崔济说这段故事的样子。“我的天哪！”他说，“放荡淫佚、失慎不检，都能把人拖到什么样的苦恼患难之中啊！罪恶的力量，有时能把我们带到我们意图之外多么远的地方啊！”他这话几乎还没说完，洼特太太就突然匆匆进了屋里，派崔济刚一看到她，马上就喊道，“您瞧，老爷，这就是那个女人本人。这就是琼斯那个倒霉的亲娘。我敢保她一定会在老爷面前把我的罪名都洗刷了。我求您，太太——”

洼特太太对派崔济说的什么，一点儿也没理睬，几乎连他本人这个大活人，都一点儿也没理睬，就一直走到奥维资先生面前。”我相信，老爷，我有幸见到您老人家，过了这么多的年头儿了，所以您不记得我了吧。”“一点儿不错，”奥维资答道，“你不论哪方面，都大大地改了样儿了。要不是这个人先就告诉了我你是谁，我当真不会一下就想起你来的。你到我这儿来，太太，是为了什么特别的事吗？”奥维资说这句话的时候，态度极为冷落淡漠；因为读者很容易就可以相信，他对于这个妇人的行为，是不太喜欢的；既不喜欢他以前听说的，也不喜欢派崔济现在对他讲的。

洼特太太答道——“一点儿不错，老爷，我有极为特别的事要找您谈一谈；这件事还是只能出我之口，入您之耳。因此，我得求您赏脸，单独跟我谈一谈；因为我敢跟您担保，我要对您谈的是最关重要的。”

于是奥维资吩咐派崔济先行退出，但是他在走开以前，请求那位女士，务必在奥维资先生面前，证明他完全清白。她对这个话答道，“您决不必担心，先生；关于那件事，我一定叫奥维资先生没有一丁点抱憾的余地。”

于是派崔济抽身退出，而奥维资先生和洼特太太二人之间的经过，具载于下章。

## 第七章 史事继续

洼特太太停了一会儿，默然不语，于是奥维资先生忍不住了，就开口说，“太太，我很难过，据我所闻，得知你以非常不端的行动来对待——”

“奥维资老爷，”她拦住了他的话头说，“我知道我有许多毛病，但是忘恩负义可不在其中。我永远也不能、而且永远也不会，忘了您对我的恩德。我承认，那样的恩德是我绝对受之有愧的。不过我求您现在暂且把谴责我的话先撂开，因为关于那个年轻人，您让他姓我娘家的姓琼斯那个年轻人，我有非常重要的情况，要对您表白一番。”

“这样说来，难道我，”奥维资说，“出于无识无知，把一位清白无辜的人——就是刚才离开我们那个人，判了罪、施了罚不成？难道他果真不是那孩子的父亲？”“一点儿不错，果真不是，”洼特太太说。“您老人家大概还没忘记，老爷，我以前告诉过您，说总有一天，您会看到事情水落石出；我得承认，我自己犯了严重失职的错误，没把事情早就对您捅明了。实在说起来，我原先就没明白过，把这件事捅明了，有多么必要。”“好啦，太太，”奥维资说，“请您说下去好啦。”“老爷，您一定还记得，”她说，“有一个叫色末的年轻人吧？”“记得很清楚，”奥维资喊道，“他是一位牧师的儿子，那位牧师学问渊博、道德高尚，我跟他友谊极深。”“事情果然名实相符，老爷，”她答道；“因为我相信，是您把那个年轻人抚养成人，是您供他上的大学；我想，他在大学毕业以后，来到您府上寄居；我得说，他那样翩翩少年的风度，天上少有，人间无双；因为，我所看见过的人物中，他除了人物顶秀美而外，还那样举止文雅，那样锦心绣口，妙绪泉涌，风流倜傥。”“可怜的年轻人，”奥维资说，“他一点儿不错，还不到成熟的时候就受到攀援摧折了；所以我认为，他不大有机会，担负任何这样一类罪名的可能；因为我显然易见看了出来，你要告诉我，说他就是你这个孩子的父亲。”

“一点儿不错，老爷，”她答道，“他不是。”“这话怎讲？”奥维资说，“那么，都是为了什么才来了这一大篇开场白？”“都是为了了一件事，老爷，”她说，“为了与我有关、而落到我身上、非得由我来对您剖析明自不可的一件事。啊呀，我的老爷啊！您可得沉住了气、定住了神儿，听一听一件让您吃惊、叫您悲伤的事件。”“你就说吧，”奥维资说，“我自问于心无愧，不怕听人说短道长。”“老爷啊，”她说，“那位色末先生，您那位朋友的儿子，您花钱供他上学，像您的儿子一样，在您府上住了一年，一年之后，生天花死了，您因为疼他，伤心悲哀，按照自家的人那样，把他埋葬了；那位色末，老爷，就是这个孩子的父亲。”“这话怎讲？”奥维资说；“你这不是自相矛盾吗？”“我并没自相矛盾，”她回答说；“他一点儿不错是这个孩子的父亲，但是可不是和我生的。”“你可要小心，太太，”奥维资说，“可不要因为想脱掉任何别的罪，而犯了撒谎欺骗的罪。你不要忘了，有一个冥冥在上的神灵，什么事都瞒不过，在他的法座前面，撒谎欺骗，只能罪上加罪。”“一点儿不错，老爷，”她说，“我并不是她的亲娘。即便把整个世界都给我，我这阵儿也不能自认是他的亲娘。”“我明白你的意思，”奥维资说，“要是能发现是另一种样子，那我也要和你一样地感到高兴；但是你可别忘了，你以前亲自在我面前坦白过了。”“我坦白的，”她说，“只有一点是真的，那就是，是我这两只手把那孩子放到您

的床上的；我是受了他亲娘的嘱咐，我后来才承认了那番话！我还认为，由于她慷慨大方，我得到了很大的报酬，一来因为我保守秘密，二来因为我忍耻受辱。”“这个女人到底会是什么人哪？”奥维资说。“一点儿不错，我要说出她的名字来，全身都要哆嗦，”洼特太太答道：“听你这样敲锣打鼓，作了这么些开场的准备，我可以猜出来，她准是我的一个亲属，”他喊道。“一点儿不错，还是一个近亲哪。”奥维资一听这话，打了一个激灵，她就接着说，“老爷，您不是有个妹妹吗？”“有个妹妹！”他大惊失色，重复说道。——“就和上天有眼，无所不知一样，”她喊道，“您妹妹就是您在床单中间看到的那个娃娃的亲娘。”“那是可能的吗？”他喊道，“我的老天啊！”“您先别着急，老爷，”洼特太太说，“那我就把这件事的始末原委，全都对您铺叙出来。您刚刚起身往伦敦去了以后，白蕊姑小姐有一天就来到我妈家里。蒙她特垂青睐，说她颇有耳闻，说我这个人高超卓绝，不同寻常，因为我有学问，比这一带地方上所有的青年妇女，都有更高的智力，她就这样亲口夸奖我。跟着她就告诉我，叫我到您府上那所大宅子里她的身边；我到了那儿，她叫我读书给她听。她对于我的读法儿很感满意，对我非常亲热，送了我许多礼物。到后来，她考问起我来，问我能不能保守秘密。我对这种考问的回答，使她特别满意，因此到后来，她先把她那个屋子的门锁好了，把我带到她的密室里，同样把密室的门也锁好了，然后才对我说，她可以毫不含糊，坚决相信，她对于我的忠诚，似海之深，信赖倚重，因为她要把一件秘密，出于己口，送入吾耳，这件秘密不但关乎她的名誉，最后甚至于关乎她的性命。她说到这儿，住口无言，静默了好几分钟；在这个期间，不时地擦眼泪；过了这几分钟，她才问我，把秘密告诉我母亲，是否可保无虞。我回答说，我可以拿性命担保，决定可保无虞。于是她把结在她心头的那块疙瘩，深深郁积的那件秘密，才对我说了出来；她承受这件愁怀的时候，那份痛苦，比她后来分娩的时候那份痛苦还要更甚，于是我们就想好了一种巧妙的办法，在临盆的时候，只要我母亲和我自己在场；维勒钦阿姨要打发到不碍事的地方去；后来就照这个办法，把她打发到多塞特郡顶远的那一块，去访查一个仆人的品格，因为这位小姐三个月以前就把她自己的女仆辞掉了。在所有这个时间里，我都以试工的身份，像她说的那样，在她身旁，服侍伺候；不过后来，她又宣称，我的手脚不够麻俐，当不了这份差事。她说了我这种话，还说了我许多同样的话，都为的是表面作个样子，以便以后，我承认孩子是我生的，维勒钦阿姨可以不生任何疑心；因为她认为，她把那样的机密都交给了年轻的男人，决没有人相信她敢得罪。您当然一定能猜出来，老爷，我为了承担这件丢尽了丑的事，代人受过，当然得到很大的好处，再加上她把事情的起因都告诉了我，所以我觉得非常心满意足。实在说起来，小姐对维勒钦阿姨，比对任何人，疑心都大；这倒不是因为她对小姐有任何怨恨，而是因为小姐认为。她这个人嘴不严，心里憋不住话，特别是对老爷您；因为我时常听到白蕊姑小姐说，要是维勒钦阿姨杀了人，小姐相信，她也非对您说出来不可。后来，预计的日子到底来了；本来一礼拜以前就预备好了，要把维勒钦阿姨打发开，不过以这个那个为借口，一再延期，以免她回来得太早了；可是到了那时候，真把她打发开了。于是只有我自己和我母亲在场，那娃娃生下来了，我母亲就把他抱到自己家里，偷偷地养活到您回来那天晚上。那时候，我受到白蕊姑小姐的嘱咐，把他放到您我到他的那张床上。从那时候以后，一切疑难，都让您的令妹所采取的

巧妙做作化为乌有。她假装对这娃娃讨厌抱怨，一切对他的照顾，都只是出于顺从您的心意。”

洼特太太于是郑重严肃地宣布了好几遍，说这件事都是千真万确的，决无半点虚假，最后结束这番话说，“就这样，老爷，您到底认出来您的外甥了；因为我敢保，您从此以后是要以外甥看待他的；我也毫无疑问，认为他要这样的名义下，为您增光，给您安慰。”

“太太，”奥维资说，“我听了你告诉我这一切，有多吃惊，是用不着说的；然而可又一点儿不错，你决不会也决不能编造出这么多的详情细节来，作撒谎弄虚的证据。我承认，我想起关于那个色末的一些经过来了。当时我只有种想法儿，认为我妹妹对他有些喜欢。我把这种情况对我妹妹提过；因为我当时不但看在那个年轻人身上，并且看在他父亲身上，对他极为重视，因此我很愿意看到他们两个能成佳偶；但是对于我这种不善体谅的怀疑之心（这是她的说法儿）可表示了顶大的鄙夷；因此以后我永远没再提起这个碴儿来。哎呀天啊！真是万事都由上帝安排。不过我妹妹怀着这番秘密永离人世，可得说作得万分不当。”“我得明明白白告诉您，老爷，”洼特太太说，“她可老是郑重其事地表示相反的意图；她时常告诉我，说她打算，不定哪一天，总要对您说清楚的。固然一点儿不错，她说过，她非常高兴，她的密谋一点儿破绽也没露出来，您自动地打心里那样疼这孩子；所以暂时还没有必要把事情的真像公然挑明。哎呀，老爷呀！要是那位小姐还活着，亲眼看到您把那个可怜的年轻人当作一个无业游民，赶出门去；不但这样，要是她还活着，听到您亲自雇了律师。去告他实在并没犯的杀人罪——那我得求老爷您，我的奥维资者爷啊，不要怪我，因为我一定得说那是恩断义绝——一点儿不错，您受了骗了。他多会儿也没有座该受到您这种待遇的时候。”“当然不错，太太，”奥维资说，“对你说这种话的那个人，不管他是谁，都是把我骗了。”不假，老爷，”她说，“我不想叫人误会我，我并不是狂妄冒昧，说您犯了任何错误。来找我的那位绅士并没对我提出那一类事来。他只说，他把我当作弗兹派崔克的太太了，所以他只对我说，要是琼斯先生把我丈夫害死了，我打官司告他的时候，如果需要钱，有一位受人敬重的绅士可以帮我；他说，那位绅士深深地知道我得对付的是一个什么样的恶徒。就是从这个人那儿我才发现了琼斯先生是谁；这个人叫道令，琼斯先生告诉我，他是您的财产总管。我是从一件非常奇特的意外才发现他的名字的；因为他自己本人不肯告诉我他叫什么；但是派崔济以前在索尔兹伯里认识他。”

“那么，是这位道令先生，”奥维资脸上露出异常诧异之色问道，“告诉你，说我要帮着打官司吗？”“不是，老爷，”她答道，“我不能瞎冤枉他。他只说，有人要帮我，可没提名道姓。不过要是按照情势来说，我认为不会是哪个人，这我可得求您见谅，老爷。”“一点儿不错，太太，”奥维资说，“按照情势来说，我绝对深信不疑，认为一定另外有个别的人。哎呀天哪！最恶毒、最阴险的好谋诡计，有的时候，是由多么出人意料的途径才露了馅儿的啊！我可以不可以请你，太太，在这儿待着，等到你说的那个人到这儿来的时候？因为我这儿每一分钟都等他来，不但这样，他也许早就已经在这所房子里了。”

奥维资于是走到门口，本来打算叫仆人，但是却进来了一个人，并不是道令，他是何人，且听下回分解。

## 第八章 史事再续

现在进来的这位绅士，并非别人，乃是威斯屯先生。他一见奥维资，一点儿也没管注太太就在跟前，立刻如下嚷嚷吵吵起来：“我家闹得可真热闹啦！好一锅粥，又粘糊又稠，可到底叫我摊着啦！谁他妈要是再养闺女，那就是倒了八辈儿血霉。”“怎么回事儿，我的好街坊？”奥维资说。“这可真是个事儿，”威斯屯答道；“我原先只当是她回心转意啦；不只这样，她像是满应满许、答应了我，说要由着我咋办就咋办，我满以为什么事儿都千妥万妥，就等找个律师来，就万事大吉啦。你猜怎么着，真想不到，我都找出什么东西来啦。原来这个臭丫头，这个小母货，从头到尾，都老跟我耍心眼儿，跟我逗着玩儿，和你那个小杂种一直马不停蹄传书递筒。我妹子还因为她，和我吵了一架，但是她可把这码儿事，用话传给我啦。我瞅着这丫头挺尸的当儿，吩咐人把她的兜儿搜了一个过儿，您瞧我找出来的是什么？一封那个婊子养的亲手签名的信。我没有那么大的耐心，连一半都没瞧完，因为那比色浦勒牧师的讲道词还长；可我明明白白地瞧了出来，那里头没有别的嘛，净是谈情说爱；他们还能放出别的屁来？我又把她窝在屋子里，她要是不吐口儿马上就出门子，那我明儿早晨就打发她回乡下，在那儿，她一辈子就只能窝在一个阁楼里，就着凉水吃面包过活。像她这样的臭丫头，她那颗心碎得越快越好；可是，该死的东西，我可相信，她的心可结实啦。她而且有得活哪，不把我折腾完了决不算。”“威斯屯先生，”奥维资答道，“我一直反对动粗用武，这是您知道的，而且您也答应过我，说不动粗用武。”“那不含糊，”他喊道，“不过那可是有条件的呀，那得她是另一个样儿呀，得答应亲事啊。管他妈魔鬼和浮士特博士，难道我就不能对我自己的闺女要咋办就咋办不成？尤其是我什么也不图，就图个她能舒服快活。”“好啦，老街坊，”奥维资答道，“如果您允许我，那我很愿意再一次和令媛讲一讲道理。”“您愿意？”威斯屯说，“那可就太帮忙啦，太够街坊的意思啦；再说，您兴许比我对她更能使得上劲儿，因为我对您捅明了吧，她可重视您的意见啦。”“好啦，老先生，”奥维资说，“您要是回到家里，不要把令媛行监坐守，那我在这半点钟以内，一准奉候不误。”“可是要是她瞅着这个空儿，跟着塔（他）跑掉了，”威斯屯说，“那咋办哪？因为道令律师告诉我，到底没有指望能把那小子绞死啦；原来那个受伤的人还活着，大有越来越好起来的盼望儿。他认为，琼斯马上就会从狱里出来啦。”“他是怎么跟您说这种话的？”奥维资说，“是您雇了他去调查这件事，去办这个案子的吗？”“我没雇他，”威斯屯答道，“是他自动地，刚才不大一会儿告诉我的。”“刚才不大一会儿！、奥维资喊道，“那么，那会儿您是在哪儿看见他的？我很想见一见这位道令先生。”“哦，您要是过会儿到我的寓所那儿去，就可以瞧见塔（他）；因为律师们为办一件典押的

---

英国从16世纪时，牧师讲道，即受到重视。17世纪后期，虽能读写的人渐多，但书籍、印刷品仍难为大多数得到，以此教堂讲道，更变重要。所讲者不但有关宗教，且有关政治，兼及人事世务。英国文学史上，称这一时期为英国讲道词的黄金时代。每次讲道时间，在伊丽莎白第一时，一般为一到两个钟头。

狄福在他的《魔鬼史》（*The History of the Devil*, 1726）第2部第8章里说，“像魔鬼和浮士特博士那样熟悉，已经成了格言。”斯威夫特在他的《场面应酬语一对话iii》则作“像魔鬼和肯特伯爵那样熟悉”（肯特伯爵为英史上最坏的人物）。此处只用作咒骂语。

事儿，今儿个早晨在我那儿打照面儿。真他妈，那个老奈廷给勒先生，那个看样子挺老实巴交的老东西，我相信，又要从我这儿玩弄走两三千镑了。”

“好啦，老先生，”奥维资说，“半个钟头以内，我一准跟您碰头。”“那我可得求您，”那位乡绅说，“这一回可得听傻子的一句话；永远也别打算用软磨的办法跟她打交道，你就听我这句话好啦，那样决不顶事儿。我老早就试过捏（那）种办法了，你得吓唬她，叫她怕才成，别的法子都不灵。您告诉她，我是她老子；还有，她不听话就犯什么样吓死人的罪过。还有，不听老子的话，到领（另）一个西（世）界里，都要受什么样可怕的天条，再告诉她，在这个西（世）界上，都要怎么锁在一个小阁楼里，只能喝白水、吃面包，才能保住一条命。”“凡是我能作的，我都要作到不误，”奥维资说，“因为，我对您开诚布公地说吧，没有比和这个天地所生、温柔娴静的闺门淑女结婚联婚，是我更求之不得的了。”“这倒不错，这个角儿，这丫头倒很充得过，”乡绅喊道；“一个人可以挑挑拣拣，末了挑瞎了眼，挑到一个邋遢货哪；她斯（虽）然是我的闺女，我也可以这样说她。她只要听说听道的，在这团团方圆一百里地以内，再也他妈的找不出第二份像我这样疼闺女的来。不过我看您这几位太太有事儿忙着要办，因此我就回价（家）等您啦；这样，我跟您告假啦。”

威斯屯先生刚一走，洼特太太就说，“我看出来，这位乡绅一点儿也记不得我的面目了。我相信，奥维资老爷，您原先也不会认得我的。自从您好心好意教导了我那一番以后，我大大地改了样儿了；您那番教导，我要是照着办了，我早就成了幸福的人了。”“一点儿不错，太太，”奥维资喊道，“我头一回听到你走了相反的道路，非常感到关心。”“实在说起来，老爷，”她说，“我是上了恶棍阴谋诡计的当，才身败名裂。您要是知道了那番阴谋诡计。那我虽然不敢狂思妄想，说您能认为我作的合情合理，但是可至少能希望您减轻我的罪过，引起您对我的怜悯。您这阵儿是没有工夫来听我的全部经历的；不过有一句话，我可确实敢对您说，那就是，有人最严肃庄重地答应了我和我结婚，我才上了当的；实在说起来，在上帝眼里，我和那个人就等于结了婚了；因为，我为了研究那个问题，念了好些书，念了以后，我深信不疑，坚决认为，这种特别仪式只是一种必要，为的是给结婚一种法律的规定，给女人一种作妻子的特权，在世路交道中，行使运用起来，方便有利。但是一个女人，如果私下里和一个男人庄严地作了海誓山盟，忠心耿耿地和他一室同居，那就不管世人怎么叫她，她在良心上都无可自责。”“你把你的学问，太太，”奥维资说，“这样误解滥用了，我很难过。说实在的，你要是有更大的学问，或者一丁点儿知识都没有，那反倒于你有好处。我还恐怕，太太，你犯的错误还不止这一件就完了。”“在他活着的时候，”她答道，“那是十二年还多，我可以对天起誓，向您宣称，我决没犯任何罪过。我请您，老爷，替我好好地想一想：一个女人，名誉扫地，孤身一人，一无所有，那她还有多大力量，还有什么办法？即便她诚心

---

比较英谚，“愚人有时也能给智者出主意，”原出古希腊，有许多不同说法。也见另注。

意译。原为英国谚语，“走得越远，弄得越糟。”首见于英国戏剧家或者说俳优家黑乌得（John Heywood, 1497?—1580?）的《警句及格言集》第2部第4章。萨克雷在《名利场》第4章里有，“她恰好和绝大多数到印度去的女人一样地没有钱。我可也许走得越远而弄得更糟。”

比较蒲伯《论批评》第215行，“学问一点半，危险千端万端。”二

诚意想要往正道上走，世界上那些好心肠的人肯不肯让一个迷途的羊再回到羊圈里来？我郑重庄严地宣布，要是我有力量，我本来要往正道上走的，但是事出无奈，可把我赶到洼特上尉的怀里去了。我跟着他，虽然仍旧没正式结过婚，可是以他太太的身份跟他过了好多年，还跟着他的姓。我是在伍斯特和那位绅士分手的，他随军北征，平定叛乱去了；就在那时候，我碰巧和琼斯先生偶然邂逅，他把我从一个恶徒手里搭救了出来。一点儿不错，他是一个最有可取的人。像他这样年纪的青年，我相信，没有比他更不爱犯风花雪月、拈花惹草这类小小毛病的了，更少有人能具备他那种高尚道德、侠义心肠的二十分之一。不但这样，我深信不疑，不管他犯过什么毛病，他现在已经下了决心，完全戒除了。”奥维资喊道，“我更希望他坚决保持这种决心，毫不动摇。我也得说，关于你自己，我也仍旧抱有同样的希望。我绝对同意，世人对于这类情况，太容易心辣肠狠、毫无仁慈。不过日久天长、坚持恒心，总归能战胜他们对这种恻隐之心断情绝义的，像我所称的那样。因为他们虽然对悔过自新、奋发勉励的罪人，不像上天那样容易接受容纳，但是不断努力，长期忏悔，即便世人的慈心，终于能够得到；这一点我可以对你担保，洼特太太，那就是，不论多会儿，我看到你诚心诚意，立志为善，那你决不会在我这方面得不到帮助，使你这种志向不能实现。”

洼特太太于是双膝在奥维资先生面前跪下，泪如泉涌，对他的善良慈悲，热烈地谢了又谢，这种善良慈悲，像她一点儿不错说的那样，更含有天神的味道，而不只含有世人的气息。

奥维资把洼特太太拉了起来，用一切他想得起来最温柔体贴的话来安慰她；正在这时，道令先生来到，把安慰的话头打断。道令先生刚一进门，看到洼特太太，身上打了一个激灵，现出手足无措的样子来；从这样的错乱中他一会儿就尽其所能镇定下来，跟着说，他忙得不可开交，非得在成斯屯先生的寓所参加法律顾问会不可：不过，他认为，他可得先来见奥维资先生一面，好报告他顾问们关于他以前所说的那个案件的意见，因为这是他的职责。顾问们说，索还那笔钱，不能算作刑法案件起诉，但是可以按照普通法要求归还失物的案件处理，如果陪审员认为钱是属于原告的，原告当然可以得到原款归还的判决。

奥维资对于这番话并没作答，他只先把门关上，然后厉颜峻容，走到道令跟前说，“不管你多么忙，老先生，你都得先回答我问你的几个问题。你跟这位太太认识不认识？”“哪位太太，老爷？”道令踌躇了半晌才答道。奥维资于是用严肃峻厉的口气说，“你听着，道令先生，你要是把我重用你、或者把你在手手下能多服务一时，看得还有价值，那你就不要迟疑犹豫，也不要模棱含糊，要对我问的每一个问题，都老老实实、确确实切作出回答。你认识不认识这位太太？”“认识，老爷，”道令说，“我曾见过这位太太。”“在哪儿见过，老先生？”“在她自己的寓所里。”“你到那儿去有什么公干，老先生，是谁打发你去的？”“我到那儿，老爷，去查问，老爷，琼斯先生的案情。”“那么是谁打发你去查问的？”“谁打发我，老爷？那还用说，老爷？还不是卜利福先生打发我去的。”“那么，关于这件

---

西人基督教以羊喻人，以牧羊人喻牧师，以迷途的羊喻失足的人，语本《圣经》。《旧约·以赛亚书》第53章第6节，“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新约·彼得前书》第2章第25节，“你们从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却归到你们灵魂的收人监督了。”

事，你都对这位太太说什么来着？”“说什么来着，老爷？对不起，老爷，我不能每个字都记得啊。”“请你，太太，帮着这位先生想一想好吗？”

“他对我说，老爷，”洼特太太说，“‘要是琼斯先生把我丈夫杀死了，而我要打官司，有一位很值得敬重的绅士可以帮助我，用多少钱就帮多少钱，这位绅士非常了然，我得对付的是什么样的一个恶棍。’我敢赌咒起誓说，这就是一字不差，他对我说的。”“这些话都对吧，老先生？”奥维资说。

“我不能一个字都不差，把什么都灌在脑子里，”道令喊道，“但是我相信，我曾说过意图相同的话。”“这是卜利福先生吩咐你这样说的吗？”

“我敢说，老爷，我自己不会自动跑去的，也不会在这种事情上成心故意超出我所受的权力范围的。如果我是那样说的，那就是我对卜利福先生的指示了解成那样。”“我要你听明白了。道令先生，”奥维资说，“我当着这位太太的面儿答应你，只要你现在把实情一点儿不差都告诉我，那我就不管你在这件事按照卜利福的指示，作了些什么，都一概不再计较，恕你无罪；因为我相信你说的，关于这件事，你不会没受到任何指示，就自动行动起来。——那么同样打发你去查问在奥勒兹得吉特那两个人，也是卜利福先生喽。”“不错，老爷，是他。”“那么好啦，他那回都给了你什么指示哪？你尽力好好地想一想，把他用的每一个字，都尽量能怎么近乎原话就怎么近乎，照样告诉我。”“哦，老爷，卜利福先生打发我去找当场亲眼看见那回决斗的人。他说，他恐怕，琼斯先生自己或者他的朋友，把他们收买了，他说，血必须用血还；不但窝藏杀人犯的人，连那些有力量把他置之於法而可不那么办的人，也跟他同样是犯罪的。他说，他看出来，老爷您非常想把那个恶徒置之於法，但是在这个案子里，您可不便出头露面。”“这都是他说的吗？”奥维资说。“不错，老爷，”道令喊道。“我敢保，除了为老爷您，不论为任何别的活人，我都不会把事情办到这种分寸。”“什么分寸，老先生？”奥维资说。“什么分寸，老爷？”道令喊道，“我不论怎么样，都决不会让您老人家认为，我犯了行贿谤人作假正的罪；不过作证有两种方式，我对他们说，如果被告那一方面给他们任何好处，他们都得一律拒绝，他们要是肯作诚实人，说真实话，那我可以对他们担保，他们决不会吃亏。我说，据我们所知道的，琼斯先生是头一个动手攻击那位绅士的；我说，如果那就是事实，那他们就得据实以陈。我暗中示意给他们，说他们要是那样作了。那他们决不会是吃亏的人。”“我认为，你真正一点儿不错，作得足够分寸。”奥维资喊道。“不错，老爷，”道令答道，“我敢保，我决没有要他们说假话的意图；并且除了为您效劳，我也决不会像我说的那样对他们说。”“要是你早就知道了这个琼斯先生就是我的亲外甥，”奥维资说，“那我相信，你就不会认为你那是为我效劳了。”“我敢说，老爷，”他答道，“我认为老爷您想掩盖的任何事，我只有装作看不见，我要是稍一留意，那就不合我的身份了。”“这话怎讲？”奥维资喊道，“这样说来，你是知道这件事的了？”“不错，老爷，”道令答道，“要是老爷您吩咐我把实话都说出来，那我敢保，我一定会说的。一点儿不错，老爷，我知道这件事，因为只我一个人站在卜利福太太床边儿上她跟我谈话的时候，那几句话差不多就是她对我最后说的。那时她把一封信交到我手里，叫我转给老爷

---

英语谚语，“血要血还。”数见莎士比亚及其他作家。《旧约·创世记》第9章第6节，“凡流入应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

您。”“什么信？”奥维资喊道。“老爷，”道令答道，“我从索尔兹伯里带来、交到卜利福先生手里那封信哪。”“哎呀我的天！”奥维资喊道：“那么，她说的是什么话？我妹妹对你说的什么话？”——“她拉着我的手，”他答道，“一方面把信交到我手里，一方面说，‘我几乎不知道我都写了些什么。你告诉我哥哥，琼斯先生是他的亲外甥——他是我的亲儿子。上帝加福给他。她说，说完了就往后面倒了下去，好像要不中用了的样子。我马上就叫人叫了进来，可她再没对我说别的话，几分钟以内就咽了气了。’”奥维资有几分钟的工夫一言不发，只把眼睛往空里瞅着，于是转向道令说，“你怎么弄的，老先生，没把这个口信儿亲自告诉我？”“老爷您应该还记得，”他答道，“您那时正因为有病，惬卧床褥；我自己又忙得不可开交，我永远忙得不可开交，所以把书信连口信都对卜利福先生交待了。他对我说，他一定把书信和口信都转给您；他以后又告诉我，说这两件事他都照办了，还告诉我，说老爷您，一部分为了照顾琼斯先生的名誉，一部分为了保全令妹的体面，永远也不要他再提这件事，一心只想把这件事对所有的人都隐瞒起来；因此，我的老爷，要不是您先提起来，那我敢保，我决不会想到，说我以身份而言，应该提这件事的任何情况，不论对老爷您，也不论对任何别的人。”

我们在别的地方已经说过，一个人，借说实话之名而行撒谎之实，是可能的；现在这件公案就是这种情况；因为，卜利福事实上对道令真说过他现在转叙的话；但是他却并没能骗得过他，他也并没认为，他真能骗得过他。实在说起来，卜利福答应给他好处，是诱惑他掩盖事实的动机；现在，既然他明明白白地看了出来，卜利福对实现他所答应的无能为力了，所以他认为，现在应该坦白出来：因为奥维资答应宽恕他，再加上奥维资又威胁他，又对他声色俱厉，在这以前，他又发现了秘密，这样才逼得道令没有法子，非把真话说出来不可；除了这种种情况以外，这件事对他完全出其不意，叫他来不及琢磨，如何推诿卸责。

奥维资好像对于这番陈叙很感满意；他先告诫道令，叫他对于一切经过严格保守秘密，然后把那位绅士亲自送到门外，以免他看到卜利福。卜利福呢，他回到了自己的屋里，想到刚才又一次把他舅舅骗了，正在屋里乐不可支，却一点也没疑心到，他上了楼以后，楼下都发生了些什么事。

奥维资正要回自己的房间，在门口碰到了米勒太太，只见她脸上一片灰白、一团恐怖，对奥维资说：“哎呀，奥维资先生啊，我看出来，这个万恶的女人跟您在一块儿来着，您是什么都知道的了；但是您千万可别因为这个过节儿，就把那个可怜的年轻人委弃了，和他决绝了。请您想一想，奥维资先生，他那是半点儿也不知道那个女人就是他自己的亲娘啊；这一种发现本身就百分之百地能叫他那颗心碎了，用不着加上您再对他厌恶。”

“米勒太太，”奥维资说，“我所听到的意外，真叫我万分吃惊，所以我这阵儿，确实不错，不能满足你所想听到的一切；不过请您跟我一块儿到我屋里来好啦。一点儿不错，米勒太太啊，我发现了万没想到的奇事，一会儿您就会都知道了的。”

这位可怜的太太，浑身哆嗦着跟在他后面，现在，奥维资走到洼特太太眼前，拉着她的手，跟着转向米勒太太说，“这位贤女义妇，对我作了那么大的好事，我得怎么报答，才能感谢她对我这番大恩哪？哎呀米勒太太啊！您那个朋友，您那样忠心卫护的那个年轻人，您曾听到过不止一千次，我叫

作是我的儿子。我那样叫他的时候，一丁点儿也没想到，他还是千真万确，一点儿不错。跟我有亲属关系。您这位朋友，米勒太太，原来是我的亲外甥；他跟我在怀里那样长期豢养的那条毒蛇 原来是亲兄弟。

注特太太自己会把事情的全部经过，还有那个青年怎样叫大家当作是她的儿子，都告诉您的。一点儿不错，米勒太太啊，我深信不疑，他遭到冤枉、受到委屈了，我也受到蒙蔽、遭到欺骗了，叫那个您早就一点儿也不冤枉怀疑是个恶徒的混帐东西蒙蔽欺骗了。那个混帐东西，千真万确，是个万恶的恶徒。”

米勒太太现在感到太痛快了，竟痛快得一时连话都不会说了，如果不是由于为朋友高兴而适当其时流出一场阵雨一般的眼泪使她得到宽解，那她不但要失去说话的能力，也许还会失去其它感官的能力呢，即便不至于失去生活时能力。后来，一阵狂喜的劲儿已经过去了，她到底恢复了说话的能力了，才嘴里喊道，“那么，我那亲爱的朋友琼斯先生当真是您的外甥吗？当真不是这位太太的儿子吗？”您的眼睛到底睁开了、认清了他是个什么样的人了吗？我能活着亲眼看到他享受他应该享受的幸福吗？”

“他千真万确是我的外甥，”奥维资说，“我也希望，其它一切都如您所愿。”“这就是那位亲爱、善良的好太太，”她喊道，“这回一切发现，都得归功于她的那个人吗？”“一点儿不错，她就是那个人，”奥维资说。“哦呀，这样的话，”米勒太太双膝跪地，嘴里喊道，“我求上天把他的至祥极瑞的福泽，像甘露一般，往她身上洒吧，就冲着她作了这一件好事，就把她一切的罪过都宽恕了吧，尽管原来罪过并不小。”

注特太太于是告诉他们，说她相信、琼斯不久就可以得释出狱了；因为大夫曾同一个有爵位的贵人，一块儿到当初监禁琼斯的法官那儿去来着，为的是证明，弗兹派崔克先生已经脱离一切危险，他的囚犯应该得释。

奥维资说，他只有等到他回来，才能和他外甥高兴相会，因为现在，他非得去办一件要紧的事不可。于是他叫来一个听差，吩咐他雇一乘轿子来，跟着就把那两位太太一块儿撂在那儿。

卜利福先生听说吩咐雇轿子，跑下楼来，伺候他舅舅；因为这类礼数，他是多会儿也不会欠缺的。他问他舅舅，是否要出门，儿，这就是问一个人要往哪儿去一种更有礼貌的说法儿；对于这句话，他舅舅并没回答，所以他又说，他很想知道一下，舅舅多会儿大驾回寓。奥维资对这句话也没回答，一直等到他快要上轿的时候，才回转身来说，“你好好听着，先生，在我回来以前，一定要把你母亲临死的时候写给我的那封信给我找出来。”说完了，奥维资就坐轿走了，把卜利福撂在那儿，只见他那时候的处境，只有一个恰要执行绞刑的人才羡慕。

---

怀里豢养的毒蛇，《伊索寓言：乡人与毒蛇》，言一乡人，见一蛇快要冻死，怜之，将其弄到家中炉台上，暖之使苏。另一个寓言则言一人育幼蛇或暖蛇于怀中，则似部分本于西塞罗“育毒蛇于怀中”（*In sisu [atque delicias] Viperam [illam venenatam et pestiferam] habere*）。英国有“育毒蛇于怀中”之谚语，见1670年出版之约翰·锐伊（John Ray）之《英国格言》。

## 第九章 再续

奥维资趁着坐在轿子里的机会，把琼斯写给苏菲娅的信，就是威斯屯刚刚交给他的，看了一遍；信里有一些话，说到奥维资自己，叫他看了，不觉满眼含泪。后来他到底来到威斯屯先生的寓所了，请到里面，和苏菲娅相见。

刚一见面的寒暄之礼已毕，年长的绅士和年轻的女士都已落座，跟着来了好几分钟的静默；那位年轻的女士，先已从她父亲那方面，得知奥维资要来拜访，心里本来已经有了底了，现在却坐在那儿摆弄手里的扇子，不论在面貌上，也不论在举止上，都现出神魂不定的各种表现。奥维资自己也有些心乱意烦，但是后来到底还是开口如下说道：“我恐怕，威斯屯小姐，我得对您道歉，因为由于舍下不知进退，因而使小姐您受了一些困扰烦恼；我自己哪，只怕出于无心为恶，而作了这种困扰烦恼的促成之人，这是我始料所不及的。我可以跟小姐您断言无隐，如果我一开始就知道这番求婚是多么不合小姐的尊意，那我决不会叫您这样长期受到逼迫凌虐。因此，我希望，您不要误会，认为我这次造访，打算在那件事上再作不情之请，来纠缠您，不但不是，而且正相反，我是来使您完全摆脱那类不情之请的。”

“老伯，”苏菲娅由于谦逊而迟疑了半晌才说，“您这种举动，真得说是再仁厚不过，再大方不过，我认为，除了老伯——除了奥维资先生，别人无论谁，就都没有作得出这样的善行义举来的；老伯您既然不吝赐教，提起这件事来，那我得先请您原谅，不要见责，因为我得说，这件事确实给我带来了很大的困扰烦恼，并且还因此受到我父亲极残暴的虐待，本来我父亲，在这件不幸的事件还没发生以前，一直是最疼我、最爱我的。我深信不疑，老伯您那样宽厚、那样善良，决不会因为我对令甥拒婚，就生嫌憎。我们的意愿并不服从我们的管束；所以不管他有什么优点，我也设法儿强迫我的意愿迁就他、喜欢他。”“我可以断然、决然地对您说，我这位贤惠温良的小姐，”奥维资说，“即便拒绝的那个人，是我的亲儿子，我对他又十二分着重，那我也决不会因此而生嫌憎。因为，小姐，您说的很对：我们自己都强迫不了我们的意愿，更不用说叫别人来支使我们了。”“啊，老伯啊，”苏菲娅答道，“世界上的人，没有不承认您的为人怎样善良，怎样伟大，怎样仁慈的，现在您说的每一句话都证明世人对您的夸奖，您确实足以当之而无愧。我实对您说，老伯，如果不是我看到我的将来，一定惨淡幽暗、苦恼烦忧，那我就决不会违抗家父之命的。”“我诚心诚意地相信您说的一切，小姐，”奥维资答道，“我也全心全意地祝贺您这种审慎谨饬的先见之明，因为您这番理所当然地抗拒婚事，确实使您免于遭到苦恼愁烦！”“您现在这番话，老伯，”她喊道，“真正说得精心细意，体贴入微，这是很少的须眉所能感觉领会的！不过，我确实认为，跟一个我们不关痛痒的人一起生活，一定是一种苦恼不堪的境遇。如果我们意识到那个人确有可取之处，而可就是不能对他以身相许，那这种情况，也许只能使苦恼更加不堪。假设我嫁给了卜利福先生——“对不起，小姐，我打断您的话头，”奥维资答道，“不过我即便听到这种假设的话，都是不能忍受的。您相信我好啦，威斯屯小

---

折扇由东方传入意大利，由意大利16世纪传入法国以及英国，至18世纪时，其制作之精工，遂臻绝境。且于18世纪时，演变出各种手执方式，以表示对对方之爱、恶、迎、拒种种感情。

姐，我为您衷心地庆幸，衷心地庆幸您脱过这一难。——我已经发现，这个可恨可恶的家伙，您由于他而受到今尊那样残酷暴戾的待遇的，原来是一个恶徒匪类。”“怎么回事，老伯？”苏菲奴喊道——“您一定会想到，我听了这个话，会觉得突如其来。”“那也早已叫我认为突如其来了，我的小姐，”奥维资答道，“全世界的人也都要认为是突如其来。——但是我对您说的可是千真万确的事实。”“我深信不疑，”苏菲娅说，“从老伯嘴里，从奥维资先生嘴里，说出来的话，就不会是别的，只能是千真万确的事实。不过，老伯，这个新闻可真是晴天霹雳，叫人迅雷不及掩耳——您刚才说，是发现的——但愿所有的阴谋诡计，永远这样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您有的是工夫，听到事情的全部首尾，”奥维资喊道：——“现在这一会儿，咱们不要再提这个那样令人憎恶、使人厌恨的名字好啦。——我有另一件性质非常重要的事项，要提出来，供您考虑。哦，威斯屯小姐啊！您那千般美德，万种懿行，是我深深熟悉的，所以叫我想把这样的美德懿行，罗致门下，以光蓬革。要把这种向往期求，舍弃放下，是非常不易办到的。我有一个近亲，小姐，一个年轻人，他的品格，我深信不疑，和刚才说的那个无耻之尤的家伙，完全相反；我要给他的财产，也要和我原先打算给那个坏蛋的相等。我是不是可以冒昧地期望，小姐您肯赏脸，叫他前来亲侍妆次？”

苏菲娅静默了半晌才答道，“我要最开诚布公地和老伯您打交道；因为老伯的为人和我刚从老伯那儿受到的恩惠，都使我不能不那样作。我已经下了决心，目前对于这类问题，不管由谁提出，一概谢绝领教。我惟一的愿望只是要重新得到我父亲从前的疼爱，再把他这个家给他操持起来。这是我希望老伯能施恩王成，以图后报的。您既然有我自己以及所有认识您的人所体验过的那份善心，那就让我请您许我恳求您，请您许我呼吁您，不要刚刚从一番逼迫凌虐之中，把我解救出来，马上就叫我受同样无光明、同样无结果的另一番逼迫凌虐吧。”

“威斯屯小姐，”奥维资答道，“即使您叫我作这种事，我也确实作不来，如果这就是您的决心，那么那个人，不管他要因此而怎样痛心疾首，也都只好俯首帖耳，忍受失望了。”

“一个人，既是我并不认识，当然也不会很认识我，您可说他会痛心疾首，这未免叫我觉得好笑吧，老伯。”

“对不起，亲爱的小姐，恕我冒昧，”奥维资喊道，“我认为他跟您太熟悉了，所以现在害起怕来，惟恐他以后的日子，不能安安静静地过下去了；因为，如果曾有青年，能具备那样忠诚、强烈、高尚的爱，那我就深信不疑，我那不幸的外甥对威斯屯小姐您的爱就是那样。”

“您的外甥，奥维资老伯！”苏菲娅答道。“这可一点儿不错，是闻所未闻了；我怎么从来没听说过这么个人哪？”

“一点儿不错，小姐，”奥维资喊道，“您闻所未闻的只是他是我的外甥这种情况；我自己对于这种情况，一直顶到今天，也同样一无所知。琼斯先生，爱了您那么久的琼斯先生，他、他就是我的外甥！”

“琼斯先生是您的外甥，奥维资老伯？”苏菲娅喊道，“这可能是真事吗？”

“一点儿不错，小姐，千真万确，他是我的外甥，”奥维资答道；“他是我亲妹妹的儿子——我永远要这样承认他；我还是一点儿也不觉得寒惨，要这样承认他。我倒是把我已往对他所作所为，看作更可寒惨；但是我过去对他的美德，一无所知，也就跟我对他的出主一无所知一样。一点儿不错，威斯屯小姐啊，我以前待他太残酷了——一点儿不错，太残酷了。”

说到这儿，这位大善人直抹眼泪，稍稍停了一下，才又接着说，“要是没有您来帮助我，我永远也没法儿能把他受的罪补偿过来。——您相信我

好啦，顶贤惠、顶温良的小姐啊，我因为看到您的美德，才冒昧替他求婚，我对于这番求婚是十二分重视的。我并不是不知道他犯过错误；但是他那个人的心地，底子里可再没有那么善良的了。您相信我好啦，我的小姐，他的心地确实善良。”他说到这儿，暂时住口，好像等待对方回答似的；苏菲娅果然马上就回答了，因为她虽然刚一听到这个意想不到、突如其来的消息，一时情急意促，但是她刚一从这种骚乱中稍稍镇定下来，就说，“老伯，您对于这次的发现觉得这样高兴，我只有诚心诚意地为您祝贺。我毫无疑问，认为您一定能得到您自认必有的一切安慰快乐。这位青年绅士，确实有一千样可以称道、值得夸奖的优良品质，所以决不会对他这样一位舅舅不尽后辈应尽的孝道。”“我只希望，小姐，”奥维资说，“他有作一个好丈夫所必有的一切优良品质。我确实敢说，他一定是人类之中顶自暴自弃的，如果像您这样一位德才工貌无一不备的小姐，肯降志辱身，低顾俯就——”“您一定得见谅，奥维资老伯，”苏菲娅答道；“这类提议，我只能谢绝领教。我深信不疑，琼斯先生有许多优良品质；但是我永远也不能把他看作是我未来的丈夫来接待他。我以荣誉为质，我永远也不能那样。”“在我听到今尊告诉我那些话以后，”奥维资喊道，“又听到您这样说，那我要是觉得有些出乎意料，我只有请您见谅，小姐，如果那个不幸的青年，曾经荣幸蒙您垂青见赏，那我希望，他没作过任何对不起您的事，以致再无颜承受您的盛情厚意。也许有人在您面前诬蔑冤枉了他，像在我面前那样。同样的阴谋诡计，可以在不论什么地方，都含沙射影，造谣中伤。我对您担保，他决不是杀人的凶手，像别人说他那样。”“奥维资老伯，”苏菲娅答道，“我已经把我的决心对您表明了。家父对您所说，我未觉诧异，但是不管他都担过什么心，发过什么愁，如果我还没失心迷性的话，那都不是由我而引起的！因为这永远是我固定不变的原则，那就是：不得到他的允许，就永不结婚。我认为，这是子女对父母应尽的职份；这一点，我希望，不论多会儿，都没有任何情况，能说报诱导我，使我舍之而不由。我固然一点儿不错，有一种想法儿，认为作父母的，无权恰恰扭着我们的意愿而强迫我们结婚。我原来就是为了躲避这种强迫（我当时很有理由认为有这种可疑），我才离开了我父亲的家，在别的地方寻找庇身之所。这就是我经历的全部真实原委；如果世上的人，或者我父亲自己，认为我别有更远的意图，那我凭我的良心就可以自免于罪戾。”“我听您这番话，威斯屯小姐，”奥维资喊道，“不胜景慕欣幸。我景慕欣幸您的思想感情，合于仪范，不失中正。不过我可觉得，这里面一点儿不错，另外还有文章。年轻的小姐，我不敢轻易粗心，就惹您心情不快；不过难道我得把我以前所听到、所看到的一切，都认为是大梦一场不成？难道您能为了一个您一直认为丝毫无情无义的人，甘心受令尊那样的残酷待遇不成？”“我只求您，奥维资老伯，”苏菲娅答道，“不要非追问我原因不可啦；不错，我一点儿不错，受了一番罪；这一点，奥维资老伯，我决不想隐瞒——我要对您尽量开诚布公——我承认我过去对琼斯先生很有好感——我相信——我知道，我就是由于这种好感才受了罪——我不但在我父亲手里受过残酷的待遇，我在我姑姑手里也同样受过；不过现在那都已经成了往事了——我求您不要再往下追问了，因为不管从前怎么样，反正我现在是已经拿定了主意了。您那位令甥，老伯，有许多善行美德——他行过大善，积过大德，奥维资老伯。我毫无疑问，认为他在世上，一定能为您增光邀荣，使您幸福快活。”“我但愿我能使他作到不负您的期望，小姐，”奥

维资答道：“但是，我可深信不疑，要真使他作到那样，只有小姐您才有那种力量。就是因为我对这一点深信不疑，所以我才这样诚恳真挚地替他求情，以取得您的好感。”“您受了蒙蔽了；一点儿不错，老伯，您受了蒙蔽了，”苏菲娅说。“我只希望并不是受了他的蒙蔽。那本来足以连我自己都受到蒙蔽。奥维资老伯，我坚决请求，不要再在这个问题上追逼我啦。我一定会惆怅，要是——不过算了吧，我决不想损害您对他的好感。我很愿意琼斯先生万事如意。我诚心诚意地愿意他万事如意；我再把话对您重复一遍：不管他在我眼里有什么缺点，反正我可一定敢说，他有许多优良品质。我不否认我过去的想法儿；但是使那种想法儿恢复旧观，可是无计可施的。在现在这个时候，世界上没有任何别人能比琼斯先生，更要使我坚决拒绝的了，连卜利福先生自己对我求婚，也不能比琼斯先生更使我觉得别扭违心。”

威斯屯本来早就急不能待，要听到这番会谈的结果了，所以现在正好刚刚来到门口，偷偷窃听；他听到他女儿最后发表了心里的思想感情，一下憋不住了，怒气大发，咆哮如虎，冲开屋门，大声嚷道：“你这是撒谎！你这是撒弥天大谎！所有这些，都是那个该大卸八块的大混蛋顷（琼）斯闹的；她要是能抓到塔（他），她不管什么时候，都能跟着塔（他）去。”奥维资听到这儿，插嘴拦阻，脸上带出一些恼意，对那个乡绅发话道，“威斯屯先生，您这可没按照您答应我的话办哪。您不是早就说过，不动武、不用强吗？”“哟，我过去不是没动武吗？”威斯屯喊道，“不是尽量能不动就不动吗？可是听着一个丫头撒这样弥天的大谎——真他妈的！她只当，她能别伦（人）都当沙（俊）瓜玩弄了，就能连我也当沙（傻）瓜玩弄吗？玩弄不了，决玩弄不了，我了解她比你了解得多。”“我很对不起，得跟您说，老先生，”奥维资答道，“我冲着您对您的小姐这种行动看，您好像就一点儿也不了解她。我这样说，我得请您原谅；但是我可认为，看到咱们的亲密交情，看到您自己的愿望意图，还有这阵儿的事态情势，我都应该直言不讳。她是您的女儿，威斯屯先生，我认为，她真替你们威斯屯家争光增荣。要是我是一个会犯嫉妒的人，那我应该因为您有这样一位小姐，总比不论什么人嫉妒得厉害。”——“他妈的！”那位乡绅喊道，“我还是一意一心，都恨不得她就是您的闺女，那才叫好哪——我只盼着，能一下就甩掉养活她这种麻烦。”“一点儿不错，我的好朋友，”奥维资喊道，“您所有这些叫苦的麻烦，都是您自己我的。只要您用这位年轻的小姐非常应该得到的信任全部信任她，那我敢决然断言，您就会是天地间最幸福的老子。”——

“我信任她？”乡绅喊道，“她什么事都不照我咬（要）她的样子办，我咋能信任她？只要她听话，照着我咬（要）她那样去嫁人，那我就十二分地信任她，像您要我捏（那）样。”——“我的好街坊，您没有权力，”奥维资答道，“非要一口咬定了叫她那样答应您不可。令媛已经承认了您有否决权了，按照天理人意来说，都得说不应该再让您有更多的权力了。”“否决权！”乡绅喊道。“好啦！好啦！我就把这种否决权使出个样儿来给您瞧瞧好啦。去，去，去到你的卧房里，你这顽固倔犟的——”“您这是一点儿不错，威斯屯先生，”奥维资说，“您这是一点儿不错，待她太残暴了。我亲眼见到这种行为，实在看不下去——您必须——您一定得用更好得多的态度对待她才是。她应该受到最好的待遇。”“不错，不错，”

乡绅说，“我知道她应该受什么样儿的待遇。这会儿她不在这儿啦，我

给您瞧瞧她都该受什么样的待遇吧。您瞧瞧这儿吧，老先生，这是从我那位亲戚——白乐丝屯夫人那儿来的一封信，信里头她不怕麻烦，特为同（通）知我，说那个坏家伙又从狱里出来啦；她在信里嘱咐我，叫我用尽了心、费尽了力，千万要把这个死丫头看好了。真他妈的！奥维资街坊啊，您可不知道管教闺女都是什么罪孽啊。”

这位乡绅把自己怎样能干精明奉承了一番，来结束他这番话；于是奥维资来了一段词严义正的开场白以后，接着把发现琼斯这个秘密的全部过程，以及他对卜利福的气愤，还有一切别的细情，都对乡绅说了：这都在前几章里已经对读者表明了。

脾气暴躁得过火的人，绝大部分，也都是同样脾气最容易改变的人。因此，威斯屯刚一听到奥维资打算把琼斯当作他的继承人，马上就顺着这位舅舅，衷心地夸起这位外甥的每一样好处来，同时想要把苏菲娅嫁给琼斯，情意之殷切，和原先想要把她和卜利福拴成对儿，一模一样。

他说到这儿，奥维资又一度不得不插言拦阻，把他和苏菲娅二人所谈的经过都说了一遍，说的时候，表示了一番诧异。

乡绅一时无言，只因为听了这段故事，脸上露出一片惊讶得几欲发狂的样子。待了好半晌，才到底大声喊道，“哦呵，老街坊，您说这都是什么意思吧。她本来习（喜）宛（欢）塔（他），我敢起咒，那是一点儿也不错的。——他妈的，这回可叫我猜着啦。就跟打枪一样，吧的一下，这回可打着啦。这又都是我老每（妹）子干的好事儿。这个丫头准是又看中了那个婊子养的勋爵啦。我在我那个亲戚那儿——那个白乐丝屯夫人家里，瞅见他们俩在一块儿来着。他把这个丫头闹得晕头转向的啦，准是那么回事——可就是宰了我，塔（他）也是干瞪眼儿。我架（家）里坐地窝儿也不许有勋爵这号东西，再不朝里作官为宦的，作我的门婿。”

奥维资于是又发表了一阵长篇大论，在那里面把他决心避免动武用蛮的办法又重复了一遍，同时认真不苟地对威斯屯解释了温和手段的好处，因为只有那样，他才可以十二分有把握，对付他女儿最能成功。于是他向威斯屯告辞，要回到米勒太太那儿去，但是乡绅却死乞白赖地要奥维资按照乡绅诚恳的请求，要奥维资允许他，当天下午就把琼斯带来见他，以便像他说的那样，他可以“跟那个年轻的绅士一切和好，就像当初一样。”在奥维资走的时候，威斯屯答应一定照着他的话，来对待苏菲娅，同时说，“我真不懂是咋回事。可是，奥维资，我真他妈该死，老得听您的，您叫我咋办，我就得咋办；可我也和您一样，有那么多的田产，也和您一样，像个人儿似的，有权力执行治安法官的职务啊。”

## 第十章 此史始近尾声

奥维资回到寓所的时候，听说琼斯恰好在他以前也刚来到。因此他马上急忙走进了一个空闲的房间，吩咐人把琼斯单独带到那儿。

他们甥舅那番相见的光景，动人柔情，感人至性，是无法想象出来，有能更过于此的了（因为洼特太太在她上次见到琼斯的时候，已经把他出生的秘密全部告诉他了，这是读者早就很可能想到的）。他们刚一见面那种双方同样感到的至乐狂喜，确实不是我的微薄之力所能形容的；因此我也就不枉费心力，非要一试不可了。琼斯原先五体投地，跪在奥维资面前，现在奥维资双手把他扶起，抱在怀里。“哎呀，我的孩子啊！”他喊道，“我多么应该认错伏罪啊！我多么叫你含冤负屈啊！因为我对你怀了那种狠心、不平的错怪误疑，因此让你受了那么些艰难困苦，我怎样才能补过啊？”“我现在不是已经得到补偿了吗？”琼斯喊道。“我受的艰难困苦，如果比原先大十倍还多，不是可以得到优厚丰富的报酬了吗？噢，我亲爱的舅舅啊，这份疼爱、这份温存，使我不胜负荷承担，使我无力顶天立地，使我完全神飞魂散。这种狂喜，突然袭来，实在是我受不了的。又回到您的身边！又得到您的宠爱！又一度受到我这位伟大、高尚、义侠的恩人这样天高地厚的福泽！”“一点儿不错，孩子，”奥维资喊道，“我待你太残酷了。”于是他把卜利福所有的奸诈诡谲，都对他讲了，又把他偏听偏信受了这种不仁不义的欺骗而对琼斯那样虐待的话重复了一遍，表示极端难过。“噢，舅舅啊，您不要再这样说吧！”琼斯说，“您待我，舅舅，真是恩德优渥。顶明哲睿智的人，都会像您那样，受到欺骗；而在那样的欺诈诡谲之中，顶善良的人也一定非像您那样行动不可。连您在愤怒中，都显出您的善良来，正象当时显出的那样。我受到一切我顶不配受的仁爱待遇。请不要把您的侠情义性说得太多，以免我自怨自责吧。哎呀，舅舅啊！我所受的惩罚，决没超过我罪有应得的程度；我将来的余生，都要尽一切力量，以期无负您现在给我的幸福；因为，您相信我好啦，亲爱的舅舅啊，我所受的惩罚，并不算明珠投暗；因为我固然是一个最大的罪人，但是我可并不是一个不可救药的惯犯。我得谢天谢地，我还有余年可供我仔细回忆过去的生活；在这段生活里，我虽然不能自谴自责，说我犯过罪大恶极的奸谋诡计。但是我可分明看得出来，我的愚蠢、放荡，超过了足够的程度，叫我追悔莫及，叫我惭愧得无地自容，这种愚蠢，曾使我陷入令人可怕的绝境，把我带到毁灭危崖的边缘。”“我听到，我亲爱的孩子，”奥维资答道，“你谈得这样合情尽性，我感到极为欣幸；因为既然我深信不疑，伪善假冒（哎呀老天啊，我从别人手里，吃了多少亏呀！）从来就不是你的毛病，所以我能毫不犹豫信你所说的这一切。你现在可以看出来，汤姆，只有失检不慎这一样毛病，就可以把道德带累得都滑进什么样的危险里去（因为我现在深信不疑，你对于道德深为敬重护持）。审慎谨饬，一点儿不错，都是我们自己应该对自己所尽之责；如果我们非要成心作自己的对头不可，一点儿也不顾审慎谨饬为何物，那么，要是全世界的人对我们在尽职负责方面，亏负欠缺，我们就不应该认为可怪难解。因为一个人，如果给自己打下了自毁自灭的基础，那我恐怕，别人就非常容易在这种基础上砌砖垒石。不过，你已经说过，你看到了自己的过失，要改悔自新了。我对你这个话坚决相信，我亲爱的孩子，因此，从这一会儿起，你就永远也听不到我为了对你耳提面命，再说起这种话来啦。

只有你自己个人，将来永远别忘了，怎样能别再犯过失；不过，为你自己心神舒畅起见，更不要忘了的是：一种过失，豁达的胸襟可以解释为失检不慎，另一种过失，则只能由奸诈诡譎滋生推演而出。这二者之间有很大的区别。前者也许更容易使人走上毁灭之途；但是如果他能改过自新，那他的品格最后终究可以完全得到改正；全世界的人，虽然不能立时就忘却前愆，视同自己，但是到了一定的时候，总可以作到这样；那时他回想起他幸而逃脱躲避的危险来，还可以有悲喜交错的感觉哪。但是阴谋诡计，我的孩子，一旦经人发现，是不能得到自新的；这种行为遗留下来的污点，时光是没法洗刷干净的。人们对于这种恶徒的谴责，若疽附骨，他们对他的鄙夷，要使他在大庭广众之中，仰愧俯忤，无地自容；如果羞愧驱使他不得不脱离人群，那他独自退隐埋身的时候，也一定要心怀畏惧，就像一个怕妖魔精灵的孩子，因为疲乏而自己去睡觉一样。在那儿，他那如受酷刑的良心，要和他纠缠不休、萦绕不去。而平静安息，可像一个背信弃义的朋友一样，要避之惟恐不及。他的眼睛不论往什么地方瞧，老看见恐怖在他眼前出现；他要是回头看，无补于己的忏悔老要跟着他的脚跟，寸步不离；要是往前看，无法可治的绝望，老向他瞪目直视；一直到后来，他就像一个被判死刑、关在地牢里的犯人一样，对于现状厌恨无极，而对于可以使他解脱这种状况的后果那一时刻，却又怕得要命。我可以这样说，你的情况并非这样，所以，我的孩子，你很可以自慰。如果你坚持不改，永远随着即便那类错误的道路，一直走下去，那你都非终归毁灭不可，但是因为你还没等到你全归于尽的时候，就有人使你认识到这种错误而免于毁灭，所以你可以自庆，同时得感谢你的拯救者。你已经弃掷了这种错误，永不再理睬它们了；你的前途可以见到的是：幸福好像就在你自己的掌握之中。”琼斯听了这句话，深深地长叹了一口气；奥维资劝他不要这样悲观失望的时候，他说，“舅舅，我要什么都不对您隐瞒；我恐怕我失检的事，带来了一种后果，我永远也没有得到改正的一天了。唉，我亲爱的舅舅啊！我已经丢失了一件无价的珍宝了。”“你不必再多说啦，”奥维资答道；“我对您明白地说出来好啦；你所悲伤的是什么，我心里很清楚；我已经见过那位年轻的小姐，跟她谈过关于你的问题了。我现在有一句话，坚决要你照办；我就把这个当作你所说的一切是否诚实以及你所下的决心是否坚定作一种预试。我这句话就是，你得严紧遵守那位年轻小姐的决心，不管那种决心有利还是不利。她已经由于威迫利诱、引逗劝导，受够了罪了，那是我一想起来就痛恨不已的。她决不应该因为咱们家再受到威迫利诱，引逗劝导了。我知道她父亲一定要毫不怠慢，为了你，就像以前为了那另一个家伙一样，使她受到酷虐待遇。但是我可拿定了主意，决不让她再受到监禁，再受到残暴，再受到一时一刻的骚扰不宁。”“噢，我亲爱的舅舅啊！”琼斯说，“我求您老人家，尽管吩咐我，我认为还可以在服从您这方面引以为功。请您相信我好啦，舅舅，我惟一敢违抗尊命的时候，只有您吩咐我，叫我使我的苏菲娅不要有一时一刻得到安宁。那我决不能听您的吩咐，舅舅；因为，要是我已经惹得她对我再无希望肯一赐顾，因而觉得苦恼不堪，那种情况本身，再加上我想到引起她的苦恼那种可怕的情况，就已经足以使我无法承受了。我能叫苏菲娅是我自己的，是老天所赐给我的最大幸福，也是额外幸福；但是这种幸福我能否取得，只有看她能否开恩见谅了。”“我不必奉承你，孩子，”奥维资喊道。“我恐怕你这件公案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她断然宣称不能接受你进谒求婚那时候，我没

见过任何人，有比她那样断无更改的决心表现得更坚强；至于为什么，你也许能比我了解得更清楚。”“噢，舅舅啊！我当然了解得太清楚了，”琼斯说；“我对她犯下了丝毫无可饶恕的罪过了；并且，更加不幸，这种罪过，在她看来，比罪过的真象，还恶劣十倍。噢，我亲爱的舅舅啊！我看出来，我的愚蠢是没法儿可以得到自新之路的了；所有您的善良也不能使我免去身遭沉沦之苦。”

现在一个仆人进来禀报他们，说威斯屯先生来到楼下；因为他急于一见琼斯，不能等到下午。琼斯一听，因为正满眼含泪，便求他舅舅，先招待威斯屯几分钟，等到他自己稍复正常的时刻；那位大好人答应了这番请求，于是吩咐人先把威斯屯先生让到小客厅里，便下楼去见他。

米勒太太刚听说琼斯就一个人在屋里（因为他出狱之后，她还没见到他），便急不可待地来到那个屋里，一面朝着他走来，一面衷心地对他道喜祝贺，因为他刚刚找到了他舅舅，甥舅二人幸而和好如初，最后又添了一句说，“我恨不得我能在另一种场合里也同样给您道喜祝贺，我亲爱的孩子；但是我可从来没见过任何人，有像那位那样一枝不动，百枝不摇的。”琼斯面带一些诧异之色，问她这话是什么意思。“哟，您不知道哇，”她说，“我到那位小姐那儿去来着，我把一切情况，照着我女婿奈廷给勒告诉我的那样，都细对她说了，她对于那封信是不会再有任何疑问的了，那是我敢说准保无误的；因为我告诉她，如果她认为事有必要，奈廷给勒毫不犹豫就可以起咒赌誓，来证明那件事都是他的主意，那封信也是他的口授。我对她说，写这封信本身就足以证明你更该得到她的赏识，因为那完全是为她起见，并且也很明显地证明，你认清了昨非今是，决心以后放弃一切放浪行为。从你在京城见了她那天起，从来再没犯过半次对她不忠不贞的勾当。我恐怕我这话也许说得太过火儿了；不过如果是那样，我只求上天恕我！我希望您以后的行动能给我作脸。我敢保，凡是我能说的我全说了；但是所有一切都归为废话。她仍旧一枝不动，百枝不摇。她说，她看在年轻无知上面，可以宽恕许多毛病，但是对于一个轻浮荡子的为人，可表示了天大的厌恶，因此把我堵得连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我有好儿回想替您请罪；但是她对您的责问，词严义正，直冲着我当面而来。我以荣誉为质，她确实是一位令人可爱的小姐，我所见过的人里面，她是顶幽娴优雅、顶通情达理的了。她说了一句话，叫我听了，几乎恨不得能吻她一下。那句话里所表现的思想感情，只有从森尼卡嘴里，再从不一位主教嘴里，才能说得出来。她说，‘太太，我一度曾有一种想法儿，认为我在琼斯先生身上看到他能行至善大德；我承认，我对那种情况有一种真心诚意的尊敬；但是一种完全浮华浪荡的行为，要把世界上顶好的心地都腐蚀了的；一个心地善良而可行为放荡的浮华子弟所能指望的一切，就是我们对他鄙夷、厌恶，中间仅仅掺杂上几点怜悯而已，’她就是一位天使一般的人物，这是一点儿也不假的。”“唉，米勒太太啊！”琼斯答道，“您说我想到了失去了这样一位天使，能受得了吗？”“失去了！不会，”米勒太太喊道：“我希望您还并没失去了她哪。您下定决心，痛改前非，您还可以抱有希望；不但这样，如果她仍旧心硬到底，还有另一个年轻的女士哪，一个容貌人性双全两美的女士，还带着一份巨万家产，爱您简直都不要命了。这个话，就是今儿早晨我才听说来着，我把这个也对威斯屯小姐说了；不但说了，我还又一次言过其实；因为我对威斯屯小姐说您拒绝了那个人了。不过我知道您是是非拒绝那个人不可的。但是我在这

一点上，可以给您一点安慰；我提到那位年轻女士的名字那时候（她不是别人，就是那位漂亮的寡妇亨利太太），我提到她的时候，我认为那位小姐脸上一下变灰白了；但是我说您拒绝了她的時候，我敢起誓，那位小姐一下就满脸像火一样红起来；这就是一字不差她亲口说的，‘我决不否认，说我相信，他对我还算有情有义。’”

话说到这儿，威斯屯来到，把话头打断，因为固然奥维资曾亲口告诫过他，不让他来这儿，也还是没办到，尽管他的告诫，像我们已经看到的那样，对威斯屯有令人可惊的威力。

威斯屯马上来到琼斯眼前，嘴里大叫，“汤姆，我的老朋友，我见到你，真有说不出的高兴！所有过去的过节儿，都一概只当没有那么回事好啦；我决不是成心有意跟你过不去，因为，这是这儿奥维资晓得的，不但奥维资，连你自己也是晓得的，我原先把你当作另外一个人看待了；只要一个人不是成心害人，那他说的，即便有个言错语差，又算得了什么？一个基督教徒，对另一个基督教徒，应该不咎既往才对。”“我希望，先生，”琼斯说，“我多会儿也忘不了您待我那许多好处；至于说您跟我过不去，我可以当众宣称，那可是我连做梦也没见过的。”“尼（你）既什（是）那样，”威斯屯说，那么好来，把尼（你）的虎爪子伸给我吧；尼（你）得跟全英国不管什么顶肯卖劲儿的公鸡一样地欢势，跟我来一次才成。跟着我来好啦；我这就把你带你心尖儿上的人跟前。”说到这儿，奥维资出面拦阻；乡绅既然也劝不动舅舅，也劝不动外甥，于是几经争论，最后才不得不答应把琼斯带到苏菲娅跟前一事推到下午。奥维资一半出于同情琼斯，一半出于迎合威斯屯，终于听了劝说，答应了在那个时候去赴威斯屯的茶会。

跟着来的一番谈话是足供欣赏的；如果那番谈话出现在这部史书更前面的部分，我们当然要写下来，以供读者消遣；但是现在我们只有工夫记叙极为重要的事项，那我们就这么一说就够了，那就是，下午的聚会既已安排好了，威斯屯先生大驾回寓。

---

原文为英语谚语，“宽恕并忘记。”已见另注。

英国17—18世纪，盛行斗鸡之戏，故由公鸡（cock）演变出来一些成语。

## 第十一章 本史更近尾声

威斯屯先生走了以后，琼斯开始告诉奥维资先生和米勒太太，说他所以得释出狱，是由于两位勋爵之力，因为那两位勋爵同两位医生又依誓证明，受伤的人伤势已经完全脱离各种险象，他才被法官释放。他说，这两位勋爵之中，有一位他从前曾见过，不过只见过一次；另外那一位则让他大吃一惊；因为那位请他见谅，据那位说，由于完全不晓得他是何许人，而开罪于他。

原来琼斯当时还不了解这件公案的实情，后来才知道的。实情是这样：费拉玛勋爵按照白乐丝屯夫人出的主意，使出一个海军上尉来，叫他把琼斯当作无业游民，强拉到船上去服兵役；上尉来到勋爵面前，报告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的那次事件，那时他对琼斯先生一切方面的表现，大大赞赏了一番，坚决使勋爵相信，勋爵一定认错人了，因为毫无疑问，琼斯是一位上流士绅；既是这样，所以那位勋爵，本来就是一个严讲荣誉之人，无论怎样，都决不肯作犯众怒而违公议的行为，就由于听了这个主意而开始大大嘀咕起来。

报告之后，过了不到一两天，费拉玛勋爵碰巧和那位爱尔兰勋爵同席共宴，谈话中间，说到决斗一事。那位爱尔兰勋爵就把弗兹派崔克的为人，告诉了他的同席之人：其实他所说的，并非绝对持平执中，不偏不倚，特别有关弗兹派崔克的夫人那一部分。他说，她是所有活在世上的妇女之中，最清白无辜、最遭害被祸的人，他完全是出于同情怜悯，才仗义任侠，起而卫护。于是他明白宣称，他打算第二天早晨就到弗兹派崔克的寓所里去，为的是如果可能，就劝他答应和他太太离异；因为这位勋爵说，她要是一旦再回到她丈夫身边，落到她丈夫掌中，那她恐怕就有性命之忧。费拉玛勋爵答应和他一块儿去，为的是他可以把琼斯和决斗的情况更弄个清楚明白；因为在这件事里扮演的角色，老使他惴惴然于心不安。这位勋爵刚一示意，说他可以随时随地助一臂之力，把这位太太拯救出来，那另一位勋爵马上毫不怠慢，抓住这番仗义之意，紧紧不放；因为他很想倚仗费拉玛勋爵的权势；他本来就认为，那种权势，大有助于把弗兹派崔克镇住，叫他乖乖地就范；他这种想法儿还得算想对了；因为那个可怜的爱尔兰人刚一看到这两位勋爵大人都挺身而出，替他太太仗义作主，马上就俯首帖耳，恭谨从命；于是不久，离异的条款就草妥写好，两造就签字画押了。

弗兹派崔克从洼特太太那方面听到，他太太在厄普屯和琼斯毫无沾染，心里早已坦然，或者由于别的原因，所以现在对于这件事完全置之度外，不以为意了；因此他对费拉玛勋爵说起琼斯来，净替他说好话，把一切过失都揽在自己身上，同时说，他那个对手的举止动作，非常合乎绅士派头，真正不愧为正人君子。在那位勋爵更往细处追问起琼斯来的时候，弗兹派崔克告诉他，说琼斯原是一位身显望重、财丰产富的绅士名下一位外甥；这是洼特太太会过道令以后，刚对弗兹派崔克说的。

费拉玛勋爵现在认为，他对一位绅士，既然那样严重地伤害过，所以应该尽其所能，以图补救报偿，同时，关于情敌一事，一概不加考虑（因为他现在完全打消了对苏菲娅的念头了），决定使琼斯得到释放；本来他从弗兹派崔克本人和他的医生那两方面，都听到伤势没有致命之忧，很为放心。因此他那位爱尔兰勋爵同他一道，来到琼斯羁押的地方，他对琼斯的所作，我

们已经说过。

奥维资回到寓所以后，马上就把琼斯带到自己屋里，跟着把事情的全部经过，——不但他从洼特太太那儿听来的，而且他从道令那儿逼出来的——全都对他说了。

琼斯听了这番叙述，不但表示了极大的诧异，而且表示了不亚于诧异的关切，但是对于这番叙述却没下任何考语，也没作任何评议。现在卜利福打发人前来请示，说他很想知道他舅舅有无空暇，他好前来伺候。奥维资听了，全身打了一个激灵，脸上顿然失色，于是用一种我相信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愤怒的口气，叫仆人告诉卜利福，就说他不认识他。琼斯用一种颤抖的声音喊道，“亲爱的舅舅，请您好好再考虑一下。”“我都考虑过了，”奥维资答道，“你自己去把这个话传给那个恶徒吧。除了他奸诈诡谲、设计毁灭的人以外，没有别人能对他宣布他应受毁灭的判词更合适的了。”“亲爱的舅舅，我得先请您原谅，”琼斯说，“我敢说，您稍微想一下，就可以使您深信不疑，最好还是采取相反的办法。同样的话，从别人嘴里说出来也许只能算是公道，从我嘴里说出来，可只能是侮辱了；而且侮辱的是谁哪？——是我自己的亲弟弟、您自己的亲外甥啊。再说，他对待我，还不能说是像这样绝灭人性。如果真这样办了，那比起他的所作所为来，更不可饶恕。财产对于性情并非特别顽劣的人，都有诱惑力，叫他们作出不仁不义的事来，但是侮辱可只是从黑心烂肺、歹心毒肠而生，不能拿诱惑作借口以图免责。让我求告您，舅舅，不要在这阵儿这种气头上对他采取任何行动。您想一想，我亲爱的舅舅，我当初受罚的时候，您不是也还容我分辩吗？”奥维资默默无言，站了一会儿，于是两臂抱着琼斯，两眼泪如泉涌，嘴里说道，“噢，我的孩子！我这么些年熟视无睹的是什么样的大德、至善哪。”

米勒太太轻轻地敲了敲门以后，没人听见，径自进了屋内，正碰上看到琼斯抱在他舅舅怀里。于是那位可怜的太太，在一阵狂喜之下，双膝跪地，为了刚刚发生的事，对苍天迸发出神采飞越的感恩颂德之情，接着又跑到琼斯跟前，把他急不能待地抱在怀里，嘴里喊道，“我最亲爱的朋友，我要在这个大吉大祥的日子，对您千遍万遍地恭祝敬贺。”于是奥维资先生跟着也受到了同样的颂声祝辞。奥维资对这番祝贺回答说，“一点儿不错，一点儿不错，米勒太太，我快活得非可言表。”各方面又发了一阵阵的狂欢至乐以后，米勒太太邀请甥舅二人到楼下小客厅里一同进餐；她说，那儿早已经有了一帮快活的人聚齐了——实在说起来，不是别人，正是奈廷给勒先生和他的新娘子，还有他堂妹海锐斯和她的新郎。

奥维资谢绝赴宴，他说，他已经给他自己和他外甥叫了点儿东西，在他自己的房间里吃，因为他们有好些私事要商议；但是却不能拒不答应那位善良的太太，说他和琼斯晚上一块儿奉扰她的晚餐。

米勒太太于是问道，对卜利福怎么处理？“因为一点儿不错，”她说，“我家里住了这么一个恶徒，我就不能把心放下。”奥维资答道，“他跟米勒太太一样，也因为这一节而放心不下。”“哦！”她喊道，“既然如此，那把这件事都交给我好啦；我可以跟您说，我一定会把他轰出这个家门以外的。有两三个身强力壮的大汉在楼下哪。”“用不着动武行强，”奥维资喊道，“您要是肯把我的话传给他，那我深信不疑，他会自动就离开这儿的。”“我要是肯？”米勒太太说，“我这一辈子，从来没有比作这个再千肯万肯的了。”琼斯听到这儿，拦阻他们说，“他把这件事又考虑了一番，

他认为，如果奥维资舅舅允许的话，他自己去传这个话最妥当。”“我已经知道了，”他说，“您老人家都怎么胸有成竹了，所以我请您允许我，用我自己的话去通知他。您得许我求您，舅舅，”他又找补了一句说，“仔细想一想，这样风风火火、晴天霹雳一般把他逼到绝路上去，会有什么可怕的后果。哎呀舅舅啊，这个可怜的人，如果在现在这样的情况下死去，有多不合啊！”这种提示对米勒太太并没发生丝毫影响。她只一面离开屋子，一面喊道，“您太好了，琼斯先生啊，好到漫无限度了，不配在这个世界上生存。”但是他那个提示对奥维资却产生了较深刻的印象。“我的好孩子，”他说，“我对你的心肠这样善良，和对你的心思这样敏捷，同样感到惊异。老天确实应该不许剥夺了这个既可恶又可恨的家伙任何忏悔的道路或者忏悔的时间！那种情况叫人想起来当然要吓一跳。因此，你到他那儿去，自己见机而行好啦；但是你可不要奉承他，说有任何希望，我能恕他无罪；因为我对奸诈恶毒宽恕，永远不能超过我的宗教所允许的程度，而那种程度既达不到对他施以恩典，也达不到和他互相交往。”

琼斯来到楼上卜利福的屋里，看到他处的那种境地，使他动了恻隐之心，虽然让许多别人看了，都要起一种并不那么温蔼的感情。他倒在床上，完全处于走投无路的绝望之中，同时泪流成行，几至没顶淹身；因为有一种人，或者出于无知，受了诱惑，或者由于匆促，不及考虑，因而违背天性之所向，陷入错误之歧途，这本是意志薄弱的人，甚至心地善良的人，都有时在所难免的；这种人，对自己的罪过痛心疾首，所以才涕泗涟涟，以泄钻心刺骨的悔恨，以洗含羞带愧的赦颜！但是卜利福的眼泪却不是这样流的，决不是，他的眼泪只是那般丧魂失魄的强盗在囚车中所流的那一种，只是那般性情确实最野蛮凶恶的人也很少不为自己的生死所系而心怀忧惧的人所流的那一种。

把这一场景全部描绘出来，一定要使人不快，令人生厌。所以让我们只这样一说就够了：那就是，琼斯的行动都善良得太过份了。他先尽其力之所能，把凡是他能想得出来的话无一省略，以提高并安慰卜利福低落、蔫萎的心情，然后方把他舅舅叫卜利福当天晚上就离开那个寓所的决定通知了他。琼斯还自动地要给卜利福钱，要多少就给多少；对他保证，说他衷心地宽恕了他对他所作的一切坏事；还说，他要从此以后，尽力以手足的情份待他，要毫无遗憾、尽一切所能，使卜利福和他舅舅言归于好。

一开始的时候，卜利福只哭丧着脸，一声不响，心里一个劲儿地掂量，是不是他还得否认一切，以图抵赖；但是掂量到后来，看到证据太确凿了，毫无反驳的余地，才没有法子，终于采取了坦白交待一途。于是他用顶谄媚阿谀的态度，求他哥哥恕他一切，五体匍匐地上，两唇吻他的脚；一句话，他现在那种出乎寻常的卑鄙劲儿，就和他从前那种出乎寻常的凶恶劲儿一模一样。

琼斯看到这副卑贱样儿，忍不住心怀鄙夷，所以在卑贱达于极点的时候，脸上也露出一丁点儿的鄙夷之色来。他在他能作得到的时候把他弟弟扶了起来，告诉他，要他在苦难中，要坚忍不拔，像个男子汉；同时，重复他的诺言，说要尽其所能，减轻他的苦难；卜利福对于这一点，说了许多自己

---

此处指不给他忏悔的时间而言。故有下文之语。基督教不论新教、旧教教徒，忏悔都为必不可缺的圣事 (Sacraments) 之一，死者不忏悔者，灵魂永不得安，如汉姆雷特之父。（已见前注）

不配的话，道了不止千恩万谢；接着宣称自己立刻就搬到另一个寓所。琼斯于是回到了他舅舅跟前。

奥维资告诉了琼斯许多事件，其中有他怎样发现了那五百镑钞票的始末原委。“我已经，”他说，“问过律师，他告诉我说，关于这类诈欺案件，没有明文规定如何惩罚处治，这是我听来不胜诧异的。一点儿不错，我想到这个家伙，对你这样黑心烂肠，忘恩负义，我觉得，一个拦路的强盗，和他比起来，都成了清白无辜的好人了。”

“我的老天！”琼斯说，“真能有这样的事吗？我听了这个消息，真是不胜惊讶。我原先还认为，世界上再没有比他忠实可靠的了。数目这样大的一笔财产，对他说来，锈惑力太大了，不是他能抵抗的；因为数目小的几笔钱，也曾经他的手，平安无事地转到我手里。一点儿不错，我亲爱的舅舅啊，您得让我说，这是禀性脆弱而不是居心忘恩；因为我深信不疑，这个可怜的人确实喜欢我，曾帮了我一些忙，那都是我永远忘不了的。不但这样，我相信他早已因为他干下了这件事而后悔难过了；因为，还不到一两天以前，那时我这档子事正显得山穷水尽，到了绝境，他还到监里去看我，自动要借给我钱，多少都可以。请您细想一想，舅舅，一个人，吃过最大的苦头，受过最大的艰难，这笔钱对他多大的诱惑啊；他有了这笔钱，那他自己、他一家人，就都可以避免以后再受同样的艰难困苦了。”

“孩子，”奥维资喊道，“你这样忠恕待人的性格，实在太过分了。这种用得不得当的仁慈，不但是人类的弱点而已，它还近乎偏颇、有失公正，对于社会有百害而无一利，因为它鼓励人们为非作歹。这个家伙不诚不信，我也许还可以饶恕，但是他那样忘恩负义，我可永远不能饶恕。你得让我说，我们要是允许诱惑替欺诈本身负责任怨，那我们就是宽宏大量、慈悲善良，那是我们应当力求作到的；我得承认，我自己就那样作过；因为我参加大陪审团的时候，往往对路劫马贼的命运深为怜悯，只要他们的罪有任何可以通融减轻的可能，我不止一次，都向法官为他们请命；但是欺诈之外，再加上任何更凶狠的罪恶，例如行暴施虐、伤生害命、忘恩负义，以及类似的情况，那恻隐之心和忠恕之道，就一变而成了错误过失了。我深信不疑，这个坏蛋是个恶徒，非受惩罚不可；至少得在我的权力以内，受到惩罚。”

这番话是声色俱厉地说的，所以琼斯认为，对这番话，不论作什么回答，都不适宜；并且，威斯屯先生订的晤会时间，眼看就要来到，他几乎连换衣服的工夫都没有。因此，现在这番对谈，说到这儿就完了；琼斯退到另一个房间里，在那儿，派崔济按照吩咐，前来伺候更换衣服。

自从那番令人欢欣的发现以后，派崔济几乎还没看到他的主人。这个可怜的人，既不能使狂欢极乐忍隐不发，又不能把它完全表现。他的举动和一个兴奋得要发狂、欢乐得难自制的人一样。他替琼斯换衣服的时候，笨手笨脚，毛手毛脚，出的差错，差不多和我们看到哈里昆在舞台上自己换衣服

---

陪审团之制，始于英国，依法选若干公民，在法官之监督与指导下，于民法与刑法之案件中，行其职务。陪审团中有大陪审团，对小陪审团而言，其大小以人数之多寡为别。大陪审团团员为12名至23名，其职务为审查嫌疑犯之证据确凿与否，应否提到小陪审团受审。小陪审团团员为12名，按照证据，以定有罪或无罪，须全体同意。

拦路抢劫者，英18世纪法律定为死罪。已见前注。

哈里昆：哑剧里一个角色，在此剧近末场中有他换衣服的一幕。这儿特指锐齐（JohnRich）扮演此角时

出的一样地多。

但是他的记忆力却毫无欠缺。他现在想起来，这件可喜的事有许多先兆预示，其中有的他当时就说过了，但是更多的是他现在想起来的；他和琼斯邂逅相遇头天晚上所作的梦，他也完全记得；最后说道，“我老对先生您说，我心里老有一种未卜先知的预兆，告诉我，说先生您不定早晚，总有一天，手掌大权，可以左右我的贫富。”琼斯对他保证，这个预兆，一定对他要证实无误，也就像一切别的预兆，对他自己要证实无误一样。这句话，使那个可怜的人为他的主人所感到的诸般高入云天之欢乐，又增加了很多很多。

## 第十二章 愈益更近尾声

琼斯现在穿戴整齐，陪侍他舅舅，来到威斯屯先生的寓所。一点儿不错，他是我们平生所见的人里面顶清秀英俊的一员；只凭仪表这一端，就足以使大多数的女性着迷中魔；不过，我们希望，在这部史书里，早已可以看出来，自然夫人塑造团弄他的时候，并不完全倚仗外表这一端（虽然她有的时候是那样），来显示她的匠心妙手。

苏菲娅呢，虽然娇嗔填膺，心中不平，但是却也同样打扮得尽艳极丽，丰姿千状（至于为什么，只有留待闺中读者，不栉学士，阐发解释了），所以显得妍美绝俦，娟秀无双，连奥维资看到她，都不由得要对威斯屯低声耳语，说他相信，她是世界上再也找不出第二个来的娇娃好女。对于这句话，威斯屯答道，“这样儿，汤姆这小子可就更兑（得）啦；他要是不把她弄得头蓬发乱，你就把我宰了。”他的回答，也是低声耳语，但是在座的人却都从旁听见了。所以把苏菲娅羞得满脸通红，而另一方面，汤姆就满脸灰白，他坐在椅子上，恨不得有个地缝儿钻进去。

茶几儿几乎还没撤走，威斯屯就把奥维资硬拽到屋子外面，说他有要事，得和奥维资相商，还得私下马上就跟他谈，要不到的话，他就会忘掉了。现在只剩下一对情人单独在一块儿了；但是他们两个却都坐在那儿，眼光下垂，瞅着地上，有好几分钟之久，悄然无语，绝不作声。我毫无疑问，认为有许多读者，一定要觉得这种情况令人诧异；因为，一对情人，在艰险困难阻挠危害他们的时候，本来有满腹幽情，要窃窃互语，无尽无休；在层拦叠障隔绝他们的时候，本来要幸而晤会，便急不能待，一下就投到彼此的怀抱里。但是现在，障碍全去，疑俱尽消，他们能够自由自在，随便任意，爱说什么就说什么，爱作什么就作什么了，然而他们反倒半晌之久，默然无语，数刻之间，安坐不动；因而叫一个不太善于察颜观色的生人看来，竟可以尽情合理地认为，他们互不关心，形同路人。这种情况诚足使人诧异，但是情况却又确实如此。

在这个间隙，琼斯先生试了一两回，想要开口发言，但是却完全张口结舌，而只把续续断断的片语只字，嘟嘟囔囔地，或者毋宁说，长吁短叹地进了出来；后来还是苏菲娅，一半出于可怜琼斯，一半出于要把她分明知道他非常想要开始的话题躲开，到底开口说道：——

“一点儿不错，先生，经过这次的发现，您就成了世界上最幸运的人了。”“小姐，既然我失去了您的欢心，”琼斯长叹了一声说，“那您还能当真认为我会那样幸运吗？”“啊，先生啊，”她说：“您既然提到那一点了，那您知道得最清楚，您是否咎由自取。”“一点儿不错，小姐，”他答道，“您自己对我的一切过失，是都一清二楚的了，米勒太太已经把全部事实都对您说了。唉，我的苏菲娅啊，难道我就永远无望，还有得到宽恕的那一天吗？”“我认为，琼斯先生，”她说，“我差不多得一意凭您自己的公道良心为准，让您个人对自己的行为下判断。”“哎呀，小姐啊！”他答道，“我从您手里哀求的本是慈悲，不是公道啊。我知道，公道一定要判我有罪。然而这个有罪可并不是因为我给白乐丝屯夫人写了那封信而来的。关于那个，我以最庄重严肃的态度表白，您所听到的全属事实。”他于是坚决地说，他所以敢写那封信，因为奈廷给勒给了他切实的把握，说，如果事出意料，和本意违反，白乐丝屯夫人许了亲事，他能够名正言顺，撕毁提婚之

约；不过同时也承认，他严重地犯了失检不谨的错误，不该让那样一封重要的信，落到白乐丝屯夫人的掌握之中；他说，“由于这封信在您身上发生的影响，我得说是付出了非常昂贵的代价。”“我并不是相信，也不能相信，”她说，“写那封信的情况，不是您想要我相信的那样。我的举动，可以让您分分明明地看得出来，我并不相信那封信有多大关系。虽然如此，琼斯先生，难道没有别的情况，足以使我生嗔动气的吗？经过厄普屯那一场以后，我痴心妄想，认为您为我心肝摧折，您也装模作样，显得您为我心肝摧折，正在那个时候，您可那样快当麻利，就跟另一个女人又搞起幽期密约来！一点儿不错，您的作为真得说是荒唐离奇。难道我对这样一个人说的甜言蜜语，能相信是真挚诚实的吗？退一步说，就算我能相信，那我跟了这样一个特好翻云覆雨的人，敢保能有幸福可言吗？”“哦，我的苏菲娅啊！”他喊道，“对于有生之人胸中烈火一般燃烧起来最纯最洁的爱情，请您不必怀疑是否真挚诚实了吧。我请您细想一想，令人五体投地崇拜供奉的天人啊！我当时是在什么样的山穷水尽、日暮途穷之中啊！那时候，我的苏菲娅啊，如果我能狂妄自谏，说我还有一丁点希望，得以承命，拜倒在您的脚下，像现在这样，那就没有任何别的女人能有力量，使我起最幽娴贞正的人要判为有罪的念头。对您翻云覆雨？哦，苏菲娅啊！如果您的善良之心，足以对既往不再深究，那就求您不要因为担心将来，而残酷地堵塞了您对我的仁慈之路吧。没有任何忏悔能比我的更真诚的了。噢，我希望，我这种忏悔，能使我的天堂——存在于您这亲爱的胸中那个天堂，失而复得。”“真诚的忏悔，琼斯先生，可以使一个罪人得到宽恕，但是这种宽恕，可只能来自对真诚有完全判断力的一位。一个尘世凡人，可能受到欺骗；而要防止这种欺骗，又没有任何万无一失的办法。不过，如果我能为您的忏悔所感动而对您宽恕，那您只能指望，我至少也得要求您能对您的真诚给我最坚强可靠的证明。”“那不管要任何证明，只要是我力所能及的，您就都提出来吧。”琼斯急不可待地答道。“时光，”她答道；“只有时光，琼斯先生，才能使我深信不疑，您是一个真诚的忏悔之人，已经决心改正旧日放诞风流的行径；因为如果我认为，您仍旧坚持积习，不肯悔改，那您就不用打算我还有不厌弃阁下的时候。”“请您不要这样认为，”琼斯喊道。“我现在跪在地上向您哀求，对您央告，请您开诚见信，这种开诚见信，我要尽毕生之力，以求不负您的盛意。”“这样的话，”她说，“那就让您尽一生的部分之力，对我表示，您不负我意。我认为，我的意思已经明白了，足以使您深信不疑，在您不负我开诚见信的时候，也就是您可望得到我开诚见信的日子。从过去发主的事看起来，先生，您还能指望我把您的空话信以为实吗？”

他答道，“请您不要只把我的空话信以为实；我有一种更好的保证，一种对我永不变心、信誓旦旦的保证，这种保证，视不可见，疑无可施。”“那是什么？”苏菲娅稍有一些莫名其妙的样子问道。“那我指给您瞧好啦，您这使人丢魂落魄的天神化人，”琼斯喊道，同时握住了她的手，把她领到镜子前面。“您瞧那儿，它就在那儿那个令人可爱的形影上，在那儿那

---

基督教徒向神甫认立或认罪以示忏悔，作一定仪式，因而得赦免无罪。天主教教会，忏悔（Penance）为七种圣事（sacraments）之一，而忏悔又有四部分，即悔罪（contrition）、认罪（confession）、偿罪（satisfaction）及赦罪（absolution）。已见另注。

副面貌上，那儿那副身材上，那儿那双眼睛里，那儿那副从眼睛射出光芒来的心灵里；一个人，有了这种种，还能有欺天、负心那一天吗？决不可能，我的苏菲娅啊！所有这种种，都能把一个道锐曼特——一个拉齐斯特勋爵的心牢牢紧系。这一点是决不容您置疑的，如果您能不用自己的眼光，而用另外的眼光，看您自己。”苏菲娅晕生红潮，瓠犀半露；但是却又硬把双眉紧皱，强作颦蹙。“如果我据以往以判将来，”她说，“那我这个人一离开您的眼底，我的形影也就不会仍旧留在您的心头了，这就像我一走出屋外，它就不会仍旧留在镜里一样，”“上天鉴临，一切神灵鉴临！”琼斯喊道，“您的形影从来就没有一时片刻不在我的心头的。你们的心灵精细娇柔、玲珑剔透，不懂得我们有多粗俗拙笨，也不能辨别，某种拈花惹草的勾当，和真正爱情多么没有关系。”“要是一个人，”苏菲娅庄颜正容地答道，“不想学得精粹纯正、优雅灵透，像我这样，不能分辨这类异同，我就永远不能嫁他。”“我一定学着那样，”琼斯说，“我现在就已经学会了。我刚一想到，我和我的苏菲娅还有齐体同心的希望那一刹那，就一下学会了；所有其余那些粉白黛绿之辈，从那时候起，在我眼里，都变得是绝无使我可欲之物，也同在我心里，都变得是绝无使我可动之情一样。”“好吧，”苏菲娅说，“关于这个的证明，只有从时光上看。您的地位，琼斯先生，现在改变了；我可以对您实说，您这种改变，使我感到非常高兴。您现在不愁没有机会和我接近了，也不愁没有机会使我相信您的心性也已经改变了。”“哦，我的天神化人啊！”琼斯喊道，“我对您这种美

更提高、更甜美”是也。琼斯在听到有可能和苏菲娅结为夫妻以前，永未确实敢作此想。令闻此语，则确实矣，故说，“我刚一想到我和我的苏菲娅还有齐体同心的希望那一刹那，就一下学会了。”所以最后说，“找不到比他们更幸福的。”这就是菲尔丁所想象的至美尽善。但亦可有另一种解释，即苏菲娅要求，男子之守贞，应一如女子。这说明苏菲娅在爱的关系上，思想、行动，都可以说比同时代的女子先进，更严格。

德善举，得怎样感谢您哪！您真能这样心善，承认看到我的幸运觉得高兴吗？您相信我好啦，您相信我好啦，小姐，我这种幸运，只因为有您，才甘芳醞郁，因为我的殷切希望就靠它来实现。哦，我的苏菲娅啊，不要叫这种现实遥遥无期。我所有的一切，无不惟您之命是从。我决不能强求硬索，超过您所允许的范围。但是您可得让我求您，考验我的时候，期限可别太长了。哦，请您告诉我，什么时候，我就可以指望，您要对最庄严的真诚深信

---

道锐曼特是乔治·艾塞锐直的《时髦人物》里一个角色，文质彬彬，性机警，工谐谈。他影射的是真正浪子中的浪子，拉齐斯特勋爵。后者已见前注。

从“您的形影从来就没有一时片刻不在我的心头的”一直到“就一下学会了；”这一段，英近代批评家米得勒屯·摩锐（JohnMiddleton Murry，1889—1956）在《为菲尔丁辩护》（载《非职业性论文集》中论及之，撮其要点如下。琼斯之真正所爱者为苏菲娅。但爱有多种，如朋友之爱、亲子之爱等，如本书第6卷第1章所说。琼斯三次犯偷香窃玉之行，但皆为女方所诱，从无自诱女方者，且被诱之后，即出于善心，为施报之想，以无负于对方。虽为肉欲之情，实即普通一般之爱，所谓“粗俗拙笨”，实琼斯自责之词。苏菲娅所说“不能分别这类异同”，即结合纯洁之爱与肉欲之爱于一身，亦即第6卷第1章所说的“纯洁之爱所引起之快乐，可由肉欲之爱而

不疑哪？”“琼斯先生，我已经出于自愿，把话说到这个分寸了，”她说，“所以我只指望，您不要再逼我了。不错，我不要人逼我。”“哦，我的苏菲娅啊！快别这样盛气相向了吧，”他喊道。“我没有，我哪儿敢，逼您啊？——但是我还是至少得再求您一回，请您给我个准日子。哦，请您别忘了，情肠是多么会撩拨得人心急神惶啊！”“也许十二个月吧，”她说。“哦，我的苏菲娅啊，”他喊道，“您这就等于说千秋万劫、地老天荒了。”“也许还可以稍短一些，”她说；“我不要人作不情之请。如果您对我的情好能像我之所欲那样，那我认为您现在就可以宽心放怀。”“宽心放怀！苏菲娅啊，不要把这样狂欢至乐的幸福，用这样冷落淡漠的字样来形容吧。哦，叫人想起来多么魂飞天外哟！难道我这不是已经得到保证，我的幸福日子就快来到了吗？我要叫您是我的那个日子；一切忧惧烟消雾散那个日子；我要能使我的苏菲娅幸福快活，因此欢乐得神采飞越、心魂飘荡那个日子，难道不是就快来到了吗？”“一点儿不错，先生，”他说，“那个日子，是在您自己的掌握之中的。”“哦，我这亲爱的，我这天神化人，”他喊道，“您这个话让我乐得要失心发狂。——不过我一定得、我当真要、对这样如降甘露地宣告我的幸福日子那两片吹气如兰的樱唇尽力报效。”于是他把她搂在怀里，用他向来没敢冒昧用过的一种炽焰烈火的热烈，把她痛吻。

威斯屯本来站在屋外，细听了半晌了，正在这时，冲进屋里，用他逐猎的时候所喊的口气、所说的行话，大声叫道，“盯住了她，好小子，盯住了她，别让她溜了。——好，好，正该这样，我的乖乖，哦，正该这样！喂！咋的？都弄停当了吗？她指定了日子了吗，老小子？咋的，是明儿个还是后儿个？我咬定了，决不能过后儿个，过一分一秒都不中。”“您得让我求您，岳父，”琼斯说，“不要因为我引起——”“求我个屁，”威斯屯喊道。“我还只当尼（你）是个有种的小子，不听婆婆妈妈、扭扭捏捏、羞羞答答、没出阁的姑娘那一套把戏啦。我告诉尼（你）吧，那都是装模作样，装腔作势。真他妈活见鬼！她不一心一意，只想今儿个晚上就入洞房才怪哪！难道我说的不对吗，苏菲？你说呀，就作一回说老实话的孩子好啦，咋的？干吗哑巴啦？干吗不吱声儿啦？”“爸爸，您既然好像对我想的是什么样熟悉，”苏菲娅说，“干吗还用我再坦白哪？”“这才是好孩子啦，”他喊道，“那么尼（你）这是已经吐口儿了？”“没有，爸爸，一点儿不错，爸爸，”苏菲娅说，“我并没对这个吐口儿。”“只（这）样说来，那么孟（明）儿个成不了兑（对）儿啦？后儿个也成不了啦？”威斯屯说。——“说实在的，爸爸，”她说，“我没有那样的意思。”“我明白尼（你）的心思啦，”他答道，“咋的模（没）有意思？还不是为的尼（你）好跟我翻着，成心别扭、窝憋你这个老子？”“我请您，岳父，”琼斯插言道。——“我告诉你吧，你就什（是）个窝囊还带着块肺。”他喊道。“我拘管她的时候，她成天价没有别的，一个劲儿地唉声叹气，哭天抹泪，蔫头耷脑，传书递简；这阵儿我响（向）着尼（你）了，她可又别扭起来了。就是铁了

---

比较莎士比亚《罗米欧与朱丽叶》第2幕第6场第6行以下：“你只要宣布神圣之言，把我们结合，……只要能叫她是我的，就无可再说。”已见前。

英国习惯，指定结婚日期，是女方的特权。

原文thenext day，英国方言，是“明天的第二天，”即后天。不作普通的意思解。

心，一个劲儿的和我过不去，就是这么回事。她这个老子是决不配指使她、管教她的，归里包堆就是这么回事。就是要跟我斗气儿，和我扭着干。”

“那么爸爸您要我怎么着才好哪？”苏菲娅喊道。“我要尼（你）咋着才好？”他说，“还有啥？这阵儿就把手给咱申（伸）给塔（他）。”“好吧，爸爸，”苏菲娅说，“那我就遵命啦。这就是我的手，琼斯先生。”

“好，那孟（明）儿个一早晨就跟塔（他）成亲，尼（你）吐口儿吧？”威斯屯说。“我敬遵严命，爸爸，”她喊道。——“那么孟（明）儿个早晨就是择好了的日子喽，”他喊道。“既是您愿意明儿个早晨就把事儿办了，爸爸，那就是明儿早晨好啦，”苏菲娅说，琼斯于是双膝跪下，在狂欢大喜之中，吻她的手，同时威斯屯就开始满屋子又蹦又跳，接着马上大声叫道，“奥维资这家伙他妈的跑到哪儿去了哪？正赶着要他办正经八百的事儿，他可不在这儿，净跟那个活遭瘟的律师道令扯闲篇儿，扯起来还没有个完。”于是他一下冲到外面，寻找奥维资去了，把一对情人，不早不晚，恰当时，摺在屋里，单独共享几分钟的温存之欢。

不过一会儿他就伴同奥维资一块儿回来了，只听他嘴里说，“尼（你）要是不信，尼（你）致（自）格（个）儿去问她好啦。尼（你）不什（是）吐口儿，苏菲，孟（明）儿个就结婚吗？”“那是您的法旨，”苏菲娅喊道，“我要是违抗了，那岂不又成了反叛了吗？”“我只希望，小姐，”奥维资喊道，“舍甥能不负您这样一位闺媛淑女，永远和我一样，深深地感觉到您使寒门增彩，蓬荜生辉。即便全英国里最高的名门巨室，能和这样一位贤惠绝世、才貌无双的闺阁之秀结婚联姻，都得视为无上的光荣。”“着哇，着哇，”威斯屯喊道，“可我要是依着她，犹犹豫豫、慢慢腾腾，那这份儿光景，尼（你）还且挨不着边儿哪；我没有辙，只好拿出点儿当老子的款儿来，才把她镇住了。”“我希望，我的亲家公，”奥维资喊道，“我希望，一丁点儿胁迫强制都不要有才好。”“好啦，你试试吧，”威斯屯喊道，“你有那把劲儿，那你就叫她把她说的话一笔勾销好啦。

尼（你）吐口儿啦，并模（没）真心后悔吧？尼（你）后悔吗，苏菲？”

“一点儿不错，爸爸，”她喊道，“我不后悔，我也不相信，只要答应了琼斯先生，不论什么，以后有后悔的时候。”“这样的话，汤姆，”

奥维资喊道，“我以最热烈的情感祝贺你；因为我认为你是人类中最幸福的人。同时，小姐，也请您允许我在这个大好的喜庆日子，对您致以祝贺：一点儿不错，我深信不疑，您所委身之人，一定会对您的德容才智，宝贵珍惜，他一定会至少尽其所能，以图无负于您这种德容才智。”“尽其所能！”威斯屯喊道，“那还用说，我敢保塔（他）一定要尽其所能。——好吧，奥维资，我要跟你打五镑对一克朗的赌，从明儿个起，再过九个月，咱们准能抱个大胖小子；不过，尼（你）得告诉我，尼（你）来点儿什么喝！勃根狄，香槟，还是别的？因为，朱庇特别见怪，咱们非来个通宵不可。”“一点儿不差，亲家公，”奥维资说，“您得恕我不能奉陪。我和舍甥，都一点儿没料到，这次的喜事会这样快就来到跟前，所以早跟别人另有约会了。”“另有约会！”乡绅言道，“我才不听尼（你）那一套啦。我今儿个晚上，不管尼（你）说什么，都非跟尼（你）干上了不可。为讨亥锐老

---

法国勃根狄地区出产之红葡萄酒。已见前注。

爷 的喜欢，尼（你）一定要在这儿吃晚饭。”“您一定得见谅，我的好亲家！”奥维资答道；“我已经正式答应了人家了，我向来不爽约，这是您知道的。”“那，那尼（你）告诉咱，和谁订了约会啦？”乡绅喊道。奥维资于是对他说明了，同时把同席的人也都说了。“是塔（他）们哪！”乡绅答道，“那么好来，我跟尼（你）一块儿去，不结了么？还有苏菲也去！因为今儿个晚上我是跟尼（你）搅和定了；再说，把汤姆和这个丫头硬掰开了，也太霸道了。”奥维资马上接受了这个提议，苏菲娅也答应了一同前去，不过先从她父亲那儿私下得到了诺言，不要把他的婚事对别人提半个字。

## 最后一章 本文结束

年轻的奈廷给勒那天下午，遵照指定的时间地点，前来奉候他父亲，只见他父亲接见他，态度比他原先指望的慈祥得多。他在那儿，也见到了他叔叔，他已经回到京城，寻访新婚的女儿。

堂妹的婚事，对那位年轻的绅士说来，真得算是最大的幸事；因为他们老哥儿俩对管教子女的问题，永远处于互相争执的状态，都打心里看不起对方采取的方式。因此，他们每一位现在都尽其所能，要把各自的子女所犯的过错，大事化小，小事化无，同时把对方子女的婚事，说得错中有错，罪上加罪。这种想要压倒他弟弟的心愿，再加上奥维资给他摆出来的种种道理，对这位年长的绅士发生了强烈的作用，所以他对他儿子，笑脸相迎，并且更出人意料，连当天晚上，要在米勒太太家里和他儿子共进晚餐，都满口答应了。

至于那位老弟，他本来疼他女儿都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所以没费什么事，就一心想要和女儿言归于好。他刚一听到他侄子告诉他，他女儿和他丈夫住在哪儿，马上就当众宣称，要立刻到他女儿那儿去。他到了那儿，几乎还没容他女儿跪下，就双手把她扶起，他搂着她的时候，那样温柔慈爱，让所有看见的人，全都为之感动；还不到一刻钟，他就和他女儿以及他女婿重归于好，好像他们的姻缘就是他一手撮合而成似的。

事情就在这种情况下，奥维资先生和他那一帮人来到，使米勒太太的幸福更加美满；她一看到苏菲娅，马上就猜了出来所发生的一切；她对琼斯既然那样友谊深厚，所以她在为女儿的幸福而感到魂飞半天的快乐之上，更增加了无限同样的快乐。

多人相聚，而每人都像这帮人这样快活如意，无以复加，这种事例，我相信，还不多见。在这些人里面，青年奈廷给勒的父亲，得说享到心满意足之乐最为差劲；因为，虽然他疼子心切，虽然奥维资给他施加过压力，摆出过道理，还有前面已经说过的那一种动机，但是他却终究对于儿子的取舍，不能完全于心无愧；并且，苏菲娅也在座这种情况，也许促使他的慊慊更有增无减；因为他的脑子里不时地掠过一种念头，认为他儿子很可能也要娶到那样一位小姐，或者另一位和她一样的小姐。他所以心怀郁郁，并非由于苏菲娅外饰其貌、内饰其心的辉煌美丽，使人满眼生花；他所以心怀郁郁，只是由于苏菲娅的父亲满箱满笼之所藏的辉煌美丽，使他垂涎三尺。他一想起来他儿子牺牲了这些辉煌美丽的东西而换取了米勒太太的女儿，就不自觉得难忍难受。

这两位新娘子都得说非常娇小妩媚；但是让苏菲娅的艳丽一比，却像日月出矣，而燭火不熄一样，因此，如果她们不是世界上人性最好的女孩子，那她们胸中非生嫉妒不可；因为她们两个的丈夫，没有一个能把眼光长久避开苏菲娅的；苏菲娅呢，就坐在桌前，像臣民参拜的王后或者毋宁说像众星拱卫的明月一样。但是这种参拜拱卫，却是出于参拜拱卫者的自愿，而非出自受参拜拱卫者的勒逼；因为她在谦逊恭谨、温良婉顺方面，也和她在别的闺范懿行方面，同样十全十美。

那一个晚上，是在真正逸兴遄飞、妙绪泉涌中度过的。无人不感到幸福快活，而最感幸福快活的，是从前最感愁烦痛苦的。他们过去所遭受的忧患，所经历的惊惧，使他们现在所享受的幸福，所感到的快乐，更增甘芳，

愈加醇醴，其深其浓，即便最美满的爱情，最富瞻的家财，要是没有这种对比加以衬托，也不能够作到。然而，就像狂欢大喜，特别是经过身世突然改弦更张或者移轨易辙，都易于含而不露，隐而不发，只是蕴于心内，而非形于身外，因此琼斯和苏菲娅在这些人之中，好像最不欢势，顶乏兴致；威斯屯看到这种情况，大大不耐，所以一再对他们两个大喊大叫，“尼（你）咋的不吭声啊，老小子？尼（你）咋的像顶着一脑门子官司似的啊？难道尼（你）的舌头烂掉了吗，尼（你）这个丫头？再喝一杯葡萄酒吧，尼（你）非再喝一杯不行。”并且为的使他女儿更畅怀尽兴，还有的时候唱一个欢畅嬉笑的歌儿，歌里和成婚合欢不无一些关系。不但这样，要不是奥维资先生有的时候视之以目，再不有一面回喊“别太胡闹了！威斯屯先生”，把他拦住了，那他就会把这个话题扯得更远，非把苏菲娅羞得逃往室外不可。一点儿不错，他有一回，要对这个题目作一次辩论：他硬是自称，他有对女儿想说什么就说什么的权力；他这种提法儿，无人附议，因此才迫不得已，无言就序。

虽然他受到这番小小的约束，但是他看了在座的人都那样兴致勃勃，欢洽融融，仍旧心花怒放，所以咬定了，非请他们第二天在他的寓所里再聚一次不可。他们都如约而来；而艳丽焕发、光彩照人的苏菲娅，那时已经不惊人众、不让人知，也作了新娘子了，就坐在女主人席上，招待客人，或者，用上等社会中的话说，堂开燕喜，荣生筵席。她那天早晨，在博士公堂的圣堂里和琼斯举行了百年好合之礼，参加仪式的，只有奥维资先生，威斯屯先生和米勒太太。

苏菲娅曾勤恳殷切地求过她父亲，说不要让那天在他寓所里宴会的人知道她已成婚。她也同样求米勒太太保守秘密，琼斯就替奥维资先生保证决不外泄。本来，苏菲娅要是依照自己的心意，是绝不愿意主持今天的宴会的，只是为了顺适老父的心愿，无法推诿，不得不尔。但是她那份娇羞，仍旧使她觉得，在众宾面前，难以为情，这样保守秘密，就可以使她暂免娇羞。她一心无二，深信秘密可靠，所以把那天主妇之职当得极为出色。但是到了那位乡绅喝到第二瓶的时候，他的欢乐之情，汪洋流溢，不能自禁，于是倒了满满一杯葡萄酒，为新娘祝起寿来。这样一来，满座的人，无一不马上也为新娘祝寿，把我们这位羞颜满脸的苏菲娅闹了个心慌意乱，把琼斯闹得大为新娘担心发急。说实在的，这番新的揭露，对在座的人，无一不是新的启示；因为米勒太太早已把这件事悄悄地告诉了她女儿，她女儿就告诉了她丈夫，她丈夫就告诉了他堂妹，他堂妹就告诉了所有其余的人。

现在苏菲娅刚一得到机会，就和女宾一同退席，于是乡绅才劲头儿十足，切实认真，捧杯痛饮起来。在这个期间，男宾也陆续告退，最后只剩下小奈廷给勒的叔父一人奉陪，因为他也和威斯屯一样，嗜酒成性。因此他们两个就卓然兀坐，喝了一个整晚，一直到飘然如在云端的琼斯把娇艳迷人的苏菲娅，急不能待地抱在怀里的吉时良辰过去已久，二人仍旧把盏相对。

就那样，读者诸公，我们终于把我们这部史书最后结束，在这里面，琼斯成了所有人类之中最为幸福的，我们对这一点，自然感到无限愉快，虽然

---

西欧风俗，正式宴会时，女主人偕最贵男宾，入坐首席，男主人偕最贵女宾，入坐末席。女主人为主，司筵席招待。已见另注。

西方习俗，宴会已毕，桌布撤去，女主人偕女宾退席，男主人及男宾则留下畅谈欢欢。

你们也许认为，这是出乎意料；因为我诚心实意地承认，我从来还没见过，这个世界能给人类的任何幸福，有比得上把苏菲娅那样一位淑女闺秀娶到家中，成百年好合的。

至于在这部史书里也占过一定位置的别人，有些读者也许想要一知他们的究竟，因此我们就尽量言简意赅，进而把他们叙述一下，以满足读者的好奇。

奥维资永远也没回心转意，决不肯再见卜利福；但是经过琼斯死乞白赖的请求，再加上苏菲娅的赞助，他有所让步，终其一生每年按规定拨一笔为数二百镑的款子给他，在这个以外，琼斯又暗地里给他添了一百镑。他就靠这笔年金，在英国北部一个郡里定居，离伦敦有二百英里左右；并且从这笔款子里，每年储蓄二百镑，为的是用这笔钱买邻近选区下期议会的议员之职。他对这一点，已经和近邻一个代讼师达成了交易。他新近还变成了一个卫理公会教徒，为的是希望能和那一派里一个很有钱的寡妇结婚，她的田产就坐落在这个国家的那一部分。

斯侬厄写了上次提到的那封信以后不久就离开人间了；至于斯威克姆，他仍身任牧师之职。他曾有过多次，力图恢复奥维资对他的信任，或者力图巴结琼斯，取他的好感，但是都没成功；他们对两个，都是当面奉承，背后辱骂。但是奥维资先生新近把亚伯拉罕·亚当斯先生请到家里，代替他的职务；苏菲娅非常喜欢这个人，当众宣称，要叫他给她的孩子作老师。

弗兹派崔克太太和她丈夫正式离异，保留了自己剩下那份小小产业。她在伦敦上等社会人氏居住的那一头儿定居，名声很好，并且节俭持家，理财有术，她花的钱三倍于她那点产业的进项，而却能不至于拉下亏空。她跟那位爱尔兰勋爵的夫人，仍旧保持十分亲密的关系；净对她作友谊的帮助，以报答她欠勋爵的一切情谊。

威斯屯老小姐不久就又跟她侄女苏菲娅言归于好，并且曾到乡间和她一块儿住了两个月。白乐丝屯夫人，在苏菲娅回到京城的时候，正式过访；她见了琼斯，完全以从未相识的生人相待，非常客气地对他结婚道喜称庆。

老奈廷给勒先生给他儿子买了一份田产，和琼斯的毗邻：那位年轻的绅士、他的夫人、还有米勒太太和米勒太太的小闺女，就在那儿安家立业，他们两家之间，往来走动，再没有那么亲密和睦的了。

至于那般身份更低的人，则有洼特太太，她又回到了乡下，奥维资先生每年给她六十镑年金，她和牧师色浦勒结了婚，威斯屯听了苏菲娅的请求，给色浦勒牧师荐了一份收入颇为可观的教产。

黑乔治听到自己的罪行已经被人发现，就潜逃无踪，从此以后，一直下落不明；琼斯把那笔钱都赠送了他家里的人，不过不是按人均分，因为娼丽所得的一份，远远多于别人。

至于派崔济，琼斯给了他五十镑年金；他又开起一个学塾来，在这个学塾方面，他得到比从前那一个更多的赞助鼓励，同时他和娼丽·西格锐姆，正商谈婚姻问题，这段婚姻，经苏菲娅引线搭桥，眼看就可以成功。

---

亚伯拉罕·亚当斯为菲尔丁另一本小说《约瑟·安德鲁传》里的一个著名牧师。他作教师，实际上很无能，但是却自以为是世界上最好的教师。

伦敦“西头”（The west End）之称，始自19世纪初年，故此处只泛说“上等社会人氏居住的那一头儿”。

我们现在又回过头来，向琼斯和苏菲娅告别，他们在成婚后第二天，就陪侍威斯屯先生和奥维资先生，一同回到了乡下。威斯屯把他的老宅和大部分田产，都让出来，给了他的女婿，他自己则退隐到乡下自己另一所较小的宅子里去了，那儿更便于逐猎。当然，他时常到琼斯家去看女婿和女儿，他女婿和他女儿，就尽他们力之所能，作一切讨他喜欢之事，并以此为大乐。这种讨老人欢心的行动都作得非常成功，因此老头儿当众宣称，他这一辈子一直顶到现在，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幸福。他在他女婿家里，自占一个小客厅和一个卧室，他在那儿可以爱跟谁就跟谁一同酒醉酩酊；他女儿还是跟从前一样，他爱听什么就毫不怠慢地给他弹什么；因为琼斯对她切实殷勤地说，既然除了使她喜欢以外，再有能使他感到最大满足的，就是使老人家得到幸福，所以，她能孝顺父亲，在他看来，就跟她疼爱他自己一样。

苏菲娅已经给他生了两个白白胖胖的孩子，一男一女，老头儿对这一对外孙和外孙女儿，疼得无以复加，因此他的时间大部分是在育婴室里度过的；他在那儿说，他这个小外孙女儿咿呀的声音（她一岁半多点儿）比全英国最善吠的猎狗汪汪的声音，都好听得多了。

奥维资在琼斯结婚的时候，赏赐馈赠，极尽优渥之能事，并且一遇到有对琼斯和他的夫人表示疼爱的机会，永远连一次也没放过；他们对他也像对生身父亲一样，敬爱孝顺。不管琼斯天生有任何不务正的倾向，也都由于受到这位年高德高的善人的陶冶，以及这位才德兼备的苏菲娅于飞唱随，而旧恶尽除，故态绝迹。他还由于回顾过去的愚蠢，而学会了如何慎审处事、明哲立身；在像他那样性情放纵、才气横溢的人身上，这是不常见的。

最后我们可以说，既然找不到比他们这对恩爱夫妻更可敬重的人来，也同样找不到比他们更幸福的。他们一直互相保持了最纯洁、最温柔的爱，而他们互相轻怜疼惜，互相你敬我重，更使这种爱与日俱增，与时俱坚。他们对亲戚朋友，也像对自己一样；和蔼亲热。而他们对比他们身份低的人，更能屈就俯从、馈赠施与，所以没有一个街坊，一个佃户，一个仆人，不以衷心感激之情，为琼斯和苏菲娅结婚那个好日子祷祝称颂的。

